[宋]王欽若等編纂
周勛初等校訂

册府元龜

校訂本

玖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鳳凰出版社

册府元龜

校訂本

玖

卷七三一至卷八一二

陪臣部　總録部（上）

［宋］王欽若等　編纂
周勛初等　校訂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鳳凰出版社

册府元龜第九册目録

陪臣部

卷七三一
總序……………………………（8415）
封邑……………………………（8416）
立嗣……………………………（8419）
卷七三二
智識……………………………（8427）
卷七三三
智識第二………………………（8448）
卷七三四
智識第三………………………（8462）
卷七三五
智識第四………………………（8473）
卷七三六
智謀……………………………（8486）
卷七三七
薦賢……………………………（8504）
賢德……………………………（8508）
卷七三八
爲政……………………………（8514）
知禮……………………………（8520）
卷七三九
忠義……………………………（8527）
卷七四〇
規諷……………………………（8540）
卷七四一
規諷第二………………………（8552）
卷七四二
規諷第三………………………（8564）
卷七四三
規諷第四………………………（8577）
卷七四四
有詞……………………………（8589）
卷七四五
有詞第二………………………（8602）
卷七四六
公正……………………………（8611）
死節……………………………（8618）
卷七四七
失禮……………………………（8625）
奢僭……………………………（8627）
專恣……………………………（8629）
卷七四八
交爭……………………………（8638）
變詐……………………………（8640）
賊害……………………………（8643）
卷七四九
構患……………………………（8648）
卷七五〇
奔亡……………………………（8667）

總錄部(上)

卷七五一
總序……(8682)
孝……(8683)
卷七五二
孝第二……(8698)
卷七五三
孝第三……(8713)
卷七五四
孝第四……(8726)
卷七五五
孝第五……(8736)
卷七五六
孝第六……(8745)
卷七五七
孝感……(8755)
卷七五八
忠……(8770)
卷七五九
忠第二……(8781)
卷七六〇
忠義……(8790)
卷七六一
忠義第二……(8799)
卷七六二
忠義第三……(8807)
卷七六三
忠烈……(8815)
死節……(8820)
卷七六四
義烈……(8826)
卷七六五
攀附……(8838)
卷七六六
攀附第二……(8852)
卷七六七
儒學……(8866)
卷七六八
儒學第二……(8877)
卷七六九
自述……(8887)
卷七七〇
自述第二……(8910)
卷七七一
世官……(8925)
卷七七二
志節……(8936)
卷七七三
幼敏……(8951)
卷七七四
幼敏第二……(8960)
卷七七五
幼敏第三……(8973)
卷七七六
名望……(8984)
卷七七七
名望第二……(8997)
卷七七八
高尚……(9008)
卷七七九
高尚第二……(9021)
卷七八〇
博識……(9031)
卷七八一
節操……(9045)

卷七八二
榮遇……(9062)
卷七八三
世德……(9072)
兄弟齊名……(9078)
卷七八四
壽考……(9089)
卷七八五
守道……(9100)
知足……(9106)
卷七八六
博學……(9112)
多能……(9117)
卷七八七
德……(9125)
行……(9129)
卷七八八
智……(9135)
智識……(9136)
卷七八九
知幾……(9149)
卷七九〇
知幾第二……(9158)
卷七九一
知賢……(9167)
卷七九二
慕賢……(9178)
思賢……(9184)
卷七九三
長者……(9188)
卷七九四
知禮……(9197)
家法……(9200)
矜嚴……(9204)
卷七九五
先見……(9208)
卷七九六
先見第二……(9231)
卷七九七
博物……(9250)
卷七九八
勤學……(9259)
卷七九九
強記……(9278)
聰悟……(9283)
卷八〇〇
敏捷……(9289)
卷八〇一
義……(9300)
卷八〇二
義第二……(9313)
卷八〇三
義第三……(9325)
卷八〇四
義第四……(9340)
卷八〇五
高潔……(9356)
棄官……(9360)
卷八〇六
賢德……(9369)
卷八〇七
知言……(9381)
清廉……(9388)
辭賞……(9391)
卷八〇八
遠名勢……(9396)

避嫌……………………………（9398）
嫉惡……………………………（9399）
卷八〇九
隱逸……………………………（9407）
卷八一〇
隱逸第二………………………（9421）
卷八一一
游學……………………………（9431）
賜書……………………………（9436）
聚書……………………………（9437）
晚學……………………………（9439）
卷八一二
富………………………………（9444）
好施……………………………（9451）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一

陪臣部(一)

總　序

古者建侯分土,皆有臣吏(若有虞庖正、有仍牧正之比)。夏、商以往,其詳蓋闕。周王之制,始以諸侯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爲五等。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而國皆有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平王東遷,諸侯力政[1],家陪之職,多擬王室。其見于《春秋》者,魯有司徒、司馬、司空、司寇、太宰(皆卿官也,諸國倣此[2]),祝宗十史之職(太祝掌祠祀,宗人掌禮,太卜掌卜筮,太史掌記事,諸國皆有,但不備見於經爾。魯太史之外復有外史),又有工正掌車服[3],隧正主役徒,周人掌圖籍,宰人掌禮書,馬正校人掌馬。縣邑則有大夫宰以守邑,有賈正掌物價。(諸國縣邑皆有大夫,唯楚縣置尹,或僭稱公。)宋以司徒爲司城(避武公諱),有大司馬、少司馬、司馬、大司徒、司徒、右師、左師、大司寇、少司寇、司寇、太宰、太宰督、少宰、大尹、鄉正[4]、門尹。又有御士主公御,司里掌閭里,迹人主迹禽獸,校正主馬,工正主車。晉以司徒爲中軍(避僖侯諱),有大司空、司空、太傅、司寇、司馬、太師、太史之職。三軍之外,復有中行、右行、左行之官。(周制:大國三軍皆以卿將之,大夫佐之。晉舊有三軍,又新作三軍,避天子六軍之制,故以行爲名[5]。)又有軍司馬、軍尉、軍候、亞旅、候奄[6],皆掌軍事。又有候正主斥候,輿師主兵車,校正主馬,司士主車右,五正主五官[7],執秩主爵秩,七輿大夫主車輿,大士主治獄,公族旄車掌公族,餘子掌公適子之母弟,公行掌庶子,輿尉掌役,司典掌典籍,復陶主衣服,筮史、膳宰、樂師,各掌其事。齊卿官及太史、太師之外,有鋭司徒主鋭兵,辟司徒主辟壘[8],工正主百工,衡虞主山[9],舟鮫掌澤,虞候掌藪,祈望掌海。又有侍漁監取魚,虞人掌山澤。縣大夫之外,别有師掌地域。楚有令尹、太宰、右尹、宰、少宰、司徒、司空、司馬、左司馬、右司馬、司敗(陳、楚謂司寇爲司敗)、七大夫、莫敖、若敖、連尹、工尹、樂尹、藍尹、箴尹、鍼尹、囂尹、陵尹、寢尹、沈尹、芋尹、郊尹、卜尹、莠尹、門尹、馬尹、宫廄尹、中廄尹[10]。又有太師掌環列之尹,封人主役,右領左史爲賤官。縣尹之外又有司馬。鄭,卿官之外,有司宫主宫,令正主作辭令,馬師主馬,封人主封疆,卜大夫、府人、庫人、郊人,各掌其事。其餘國則衛有右宰,吴有太宰,隨有少師,它職皆不見於

經。其戰國之際,公侯多僭王號,諸國皆有相國、假相國、上卿、客卿、國尉、御史、田部吏。其用兵則有大將軍、將軍、軍師、監軍、裨將等官[11],縣則有園吏、市掾、監門之職。秦孝公時,又置縣令,以公士、上造、簪褭、不更(不更亦見於《春秋》)、大夫、公大夫、官大夫、公乘、五大夫、左右庶長、左更、中更、右更、少上造、大上造、駟車庶長、大庶長、關內侯、徹侯爲二十爵。惠文君時,又置左、右丞相及有犀首之官(若漢虎牙將軍)。楚又有左徒、三閭大夫。其家臣則春秋時有家宰、家司馬、祝宗、差車[12]。戰國有舍人、中庶子。其太子官及官者,皆見於本序,此不復紀。夫陪貳藩國,分守官次,所以輔翊其主,尊屏王室。而有智用淵達,謀慮沈敏,挺賢懿之德,秉忠亮之操,方正不撓,辭令克允,爲禮明上下之等,臨政適寬猛之要,規正闕失,薦達賢彥,臨難而盡節,受邑而建嗣。至於擅命恣横,僭上奢縱,罔循典禮,連構禍危[13],詭譎交變,戕賊肆害,任性以忿競,棄國而奔越,咸用論叙,以著於篇。凡《陪臣部》二十門。

封邑　立嗣

封　邑

周制,卿、大夫、士有祿秩之差,諸侯亦自命其陪臣、卿佐,故其家邑、采地,制祿受封,亦惟舊矣。東遷之後,庶邦力政[14],雖大國之卿,當命於天子者,亦罕聞焉。若夫霸者之土,過於數圻,強家之賦,踰於百乘,當其以能詔爵,以功裂壤,賞之以衍沃,錫之以陪敦,傳世延嗣,保姓受氏。自爾胄緒蕃衍,宗族熾大[15],專制國命,以弱公室者,亦固有之。《傳》曰:"末大必折,尾大不掉。"其是之謂也。

桓叔,晉文侯弟成師也。文侯封之於曲沃,曲沃邑大於翼。翼,晉君都邑也。成師封曲沃,號爲桓叔。靖侯庶孫欒賓相桓叔。桓叔是時年五十八矣,好德,晉國之衆皆附焉。君子曰:"晉之亂,其在曲沃矣。末大於本,而得民心,不亂何待!"

共叔段,鄭莊公母弟也。母姜氏爲共叔段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惟命。"(虢叔,東虢君也。恃制巖險而不修德,鄭滅之。恐段復然,故開以他邑。虢,國號[16],今滎陽縣。)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師,謂之京城大叔,言寵異於衆臣。京,鄭邑,今滎陽京縣。)

季友,魯莊公弟也。僖公元年,以汶陽、鄪封季友(汶陽、鄪,魯二邑)。

韓武子爲晉大夫,封於韓原。

趙夙、畢萬,皆晉大夫。晉獻公伐魏,趙夙御戎,畢萬爲右,以滅耿、滅霍、滅魏。還,

賜趙夙耿,賜畢萬魏。

趙衰,晉大夫。晉文公伐曹、衛,兵先下山東,而以原封趙衰。(河内沁水縣西北有原城。)

狐溱、陽處父,皆晉大夫,先食於溫地。

郤缺,晉大夫。晉哀公反自箕,以一命命郤缺爲卿,復與之冀。

孫叔敖爲楚相,及卒,其子窮困負薪,逢優孟。優孟謂楚莊王曰:"念爲廉吏,奉法守職,竟死不敢爲非,廉吏安可爲也?楚相孫叔敖持廉至死,及今妻子窮困,負薪而食,不足爲也。"於是莊王謝優孟,乃召孫叔敖子,封之寢丘(在固始)。四百戶以奉其祀,後十世不絕。

士伯,晉大夫。晉荀林父敗赤狄於曲梁[17],乃滅潞。晉侯治兵于稷,以略狄土。賞桓子(林父也)狄臣千室,賞士伯以瓜衍之縣,曰:"吾獲狄土,子之功也。微子,吾喪伯氏矣。"

北郭佐,齊大夫。齊慶氏亡,皆召群公子,具其器用而反其邑焉。與晏子邶、殿,其鄙六十,弗受。與北郭佐邑六十,受之。

子展、子產,皆鄭大夫。鄭伯賞入陳之功,享子展,賜之先輅三命之服,先八邑;賜子產次輅再命之服,先六邑。子產辭邑,曰:"自上以下,降殺以兩,禮也。臣之位在四,且子展之功也,臣不敢及賞禮,請辭邑。"公固予之,乃受三邑。

鬬辛,楚大夫。魯昭公十四年,楚子殺鬬成,然後滅養氏之族,使鬬辛居鄖。

魏舒爲晉卿。韓宣子卒,魏獻子爲政(獻子即魏舒也)。分祁氏之田以爲七縣,分羊舌氏之田以爲三縣,司馬彌牟爲鄔大夫,賈辛爲祁大夫,司馬烏爲平陵大夫,魏戊爲梗陽大夫[18],知徐吾爲塗水大夫,韓固爲馬首大夫,孟丙爲盂大夫,樂霄爲銅鞮大夫,趙朝爲平陽大夫,僚安爲楊氏大夫。

夫概王,吳王闔閭弟也。夫概王自立爲王,敗走奔楚。楚王封夫概王於棠谿(在慎縣。一云汝南有吳房縣),爲棠谿氏。

田常,齊大夫。割安平以東爲己封,封邑大於齊。

顏涿聚,齊大夫顏庚也。魯哀公二十七年,晉荀瑤伐鄭,鄭請救于齊。齊師將興,陳成子設乘車兩馬,繫五邑焉。(乘服車兩馬,大夫服。又加之五邑。)召涿聚之子晉曰:"隰之役,而父死焉(隰役在二十三年),以國之多難,未汝恤也,今君命汝以是邑也。服車而朝,無廢前勞。"

伯魯,趙簡子太子也。簡子廢伯魯,立子毋恤。簡子卒,毋恤立,是爲襄子。襄子姊前爲代王夫人。簡子既葬,未除服[19],北登夏屋(山在廣武),請代王。使廚人操銅枓以食代王及從者,行斟,陰令宰人各(一作洛)以枓擊殺代王及從官,遂興兵平代地。遂以代封伯魯子周爲代成君。

樂羊爲魏文侯將，伐取中山，文侯封樂羊以靈壽（屬常山[20]）。

蘇秦爲趙相，既約六國從親，歸趙，趙肅侯封爲武安君。

樂毅爲燕亞卿。伐齊，破之濟西，追至於臨淄。齊湣王之敗濟西，亡走，保於莒。樂毅獨留徇齊，齊皆城守。樂毅攻入臨淄，盡取齊寶財物祭器，輸之燕。燕昭王大悅，親至濟上勞軍，行賞饗士。封樂毅於昌國（屬齊），號爲昌國君。毅徇齊五歲，下齊七十餘城，唯獨莒、即墨未服。昭王死，惠王使騎劫代將[21]，而召樂毅。樂毅畏誅，西降趙。趙封樂毅於觀津，號曰望諸君。燕王復以樂毅子樂間爲昌國君。

田單爲齊將，大敗燕軍。燕軍敗走，齊人遂夷殺其將騎劫[22]。燕軍擾亂奔走，齊人追亡逐北，所過城邑，皆畔燕而歸齊。田單兵日益多，乘勝，燕日敗亡，卒至河上，而齊七十餘城皆復爲齊。乃迎襄王於莒，入臨淄而聽政。襄王封田單，號曰安平君。

廉頗爲趙將，大破燕軍於鄗，殺燕將栗腹，遂圍燕。燕割五城請和，乃聽之。趙以尉文（邑名也[23]）封廉頗爲信平君[24]，爲假相國。

樂乘，昌國君樂間之宗也。燕王喜用其相栗腹之計，欲攻趙而問樂間。樂間曰："趙，四戰之國也，其民習兵，伐之不可。"燕王不聽，遂伐趙。趙使廉頗擊，大破栗腹之軍於鄗，禽栗腹、樂乘。趙封樂乘爲武襄君。

范睢爲秦相，秦昭王封睢以應，號爲應侯。

蔡澤爲秦相，數月，人或惡之。懼誅，乃謝病歸相印，號爲綱成君。

李宗，老子之子也。爲魏相[25]，封於段干（魏邑名）。

馮亭爲韓上黨守。秦昭王四十五年，伐韓之野王，野王降秦，上黨道絕。亭與民謀曰："鄭道已絕（河南新鄭，韓之國都是也），韓必不可得爲民，秦兵日進，韓不能應，不如以上黨歸趙。趙若受我，秦怒，必攻趙。趙被兵必親韓，韓、趙爲一，則可以當秦。"因使人報趙。趙孝成王與平陽君、平原君計之。平陽君曰[26]："不如勿受。受之，禍大於所得。"平原君曰："無故得一郡，受之便。"趙受之，因封馮亭爲華陽君。

樗里子，秦惠王弟也。惠王二十五年，使樗里子爲將伐趙，虜趙將軍莊豹，拔藺。明年，助魏章攻楚，敗楚將屈丐，取漢中地。秦封樗里子，號爲嚴君。

魏冉爲秦相。秦昭王封魏冉於穰，復邑於陶（一作陰）[27]，號曰穰侯。

衛鞅爲秦相，秦孝公使鞅將而伐魏[28]。既破魏，還秦，封之於商（弘農商縣也）十五邑，號爲商君。

趙奢，趙之田部吏也。秦伐韓，軍於閼與。趙王令趙奢將，救之，大破秦軍。秦軍解而走，遂解閼與之圍而歸。趙惠文王賜奢，號爲馬服君。

李牧爲趙將。趙幽繆王三年，封李牧爲武安君。

田嬰爲齊大夫。齊將封嬰於薛，楚武王聞之，大怒，將伐齊，齊王有輟志。公孫閈曰："封之成與不，非在齊也，又將在楚。閈說楚王，令其欲封公也，又甚於齊。"嬰曰：

“願委之與子。”公孫閈謂楚王曰:“魯、宋事楚而齊不事者,齊大而魯、宋小。王獨利魯、宋之小,不惡齊之大,何也?夫齊之削地而封田嬰,是其所以弱也。願勿止。”楚王曰:“善。”因不止。

田文爲齊相,封孟嘗君。既救趙,趙王封之武城。

田忌爲齊大夫,亡齊而之楚。鄒忌代之相齊,恐田忌欲以楚權復於齊。杜赫曰:“臣請爲留楚。”謂楚王曰:“鄒忌所以不善楚者,恐田忌以楚權復於齊也。王不如封田忌於江南,以示忌之不復返齊也,鄒忌必以齊厚事楚。田忌亡人也,而得封,必德王。若復於齊,必以齊事楚,此用二忌之道也。”楚果封之於江南。

鄒忌子以鼓琴見齊威王,三月而受相印,期年封以下邳,號曰成侯。

公子無忌,魏昭王少子,安釐王異母弟也。昭王薨,安釐王即位,封公子爲信陵君。

黄歇爲楚相,封春申君,賜淮北地十二縣。後十五歲,黄歇言之楚王曰:“淮北邊齊,其事急,請以爲郡便。”因獻淮北十二縣,請封於江東。考烈王許之。春申君因城故吳墟,自以爲都邑。

趙勝爲趙相,封於東武城(屬清河)。

張儀,秦惠王時爲相,封五邑,號武信君。

白起,秦昭王時爲將[29],封武安君。

李同,趙邯鄲傳舍吏子也。秦急圍邯鄲[30],邯鄲急,且降,平原君甚患之。李同說平原君,平原君從之,得敢死之士三千人。李同遂與三千人赴秦軍,秦軍爲之卻三十里。亦會楚、魏救至,秦兵遂罷,邯鄲復存。李同戰死,封其父爲李侯。(河内城皋有李城。)

虞卿,遊說之士也[31]。說趙孝成王[32],再見,爲趙上卿,故號爲虞卿(食邑於虞)。

呂不韋,陽翟人也。秦莊襄王元年爲丞相,封文信侯,食河内洛陽十萬户。

立 嗣

春秋之世,諸侯力政[33]。家陪之列,或執國命,傳祚強大,與國升降。遠者綿綿不絶,近者不十數世。其有父沒子繼,兄亡弟及,或家老請嗣,或宗人議立,或決於龜筮,或私於憎愛,亂亡之患,爭奪之源,於兹多矣。然而年鈞擇賢,義鈞以卜,所以主世適之嗣[34],承太宗之重,克荷先業,大庇族人。自非奉若前訓,以稽乎至順,慎求令德,無忝乎爾祖[35],亦曷能潔蒸祭而纘基緒者哉!

石駘仲,衛大夫石碏之族也。駘仲卒,無適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爲後者(莫適立也),曰:“沐浴佩玉則兆(言齊潔則得吉兆)。”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心正且知禮。)石祁子兆,衛人以龜爲有知

也。

趙衰,字子餘,晉大夫。初從公子重耳(文公也)奔狄,狄人伐廧咎如,獲其二女,納諸公子。公子以叔隗妻趙衰,生盾。後文公妻趙衰(文公以女妻趙衰),生原同、屏括、摟嬰。趙姬請逆盾與其母(趙姬,文公女)。子餘辭,姬曰:"得寵而忘舊,何以使人?必逆之。"固請,許之。來,以盾爲賢。請于公,以爲嫡子,而使其三子下之。

公孫敖,魯大夫也。出奔莒,魯人立文伯(文伯,敖子穀也)。文伯疾,而請曰:"穀之子弱(子孟獻子,年尚少),請立難也(難,敖弟)。"許之。文伯卒,立惠叔。

趙武,晉大夫盾之孫、朔之子也。朔妻,晉成公女莊姬也。晉討趙同、趙括(同、括,並后之弟也),武從姬氏,畜於公宫。以其田與祁奚。韓厥言於晉侯曰:"成季之勳,宣孟之忠(成季,趙衰。宣孟,趙盾),而無後,爲善者懼矣。"乃立武,而反其田焉。

仲嬰齊,魯大夫公孫嬰齊也。(未見於經爲公孫嬰齊,今爲大夫死[36],見於經爲仲嬰齊。)公孫嬰齊則曷爲謂之仲嬰齊?爲兄後也。爲兄後,則曷爲謂之仲嬰齊(据本公孫[37])?爲人後者,爲之子也。(更爲公孫之子,故不得復氏公孫。)爲人後者,爲其子,則其稱仲何(据氏非一)?孫以王父字爲氏也(謂諸侯子也。顧興滅繼絶,故紀族明所出)。然則嬰齊孰後?後歸父也。歸父使于晉而未反(宣公十八年,自晉至檉,奔齊,迄今未還),何以後之(据已絶矣)?叔仲惠伯,傅子赤者也。(叔仲者,叔彭生氏也。文家字積於叔[38],叔仲有長幼,故連氏之。經云仲者,明《春秋》質家當積於仲。惠,謚也。)文公死,子幼(子赤幼也),公子遂謂叔仲惠伯曰:"君幼,如之何?願與子慮之。"叔仲惠伯曰:"吾子相之,老夫抱之(禮:大夫七十而致仕,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行役以婦人從,適四方乘安車。自稱曰老夫),何幼君之有?"公子遂知其不可與謀,退而殺叔仲惠伯,弒子赤,而立宣公。(殺叔仲惠伯不書者,舉弒君爲重。叔仲惠伯事與荀息相類,不得爲累者,有異也。叔仲惠伯直先見殺耳,不如荀息死之。)宣公死,成公幼,臧宣叔者相也(臧孫許。宣,謚)。君死不哭,聚諸大夫而問焉。曰:"昔者叔仲惠伯之事,孰爲之?"諸大夫皆雜然曰:"仲氏也。""其然乎?"於是遣歸父之家(時見君幼,欲以防示諸大夫),然後哭君。歸父使乎晉,還自晉。至檉,聞君薨家遣,墠帷哭君成踊,反命於介,自是走之齊。魯人徐傷歸父之無後也(徐者,皆共之辭也。關東語傷其先人爲惡身見逐絶[39],不忿懟也),於是使嬰齊後之也。(弟無後,兄之義。爲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

鮑牽,齊大夫也。齊刖鮑牽,來召鮑國而立之(國,牽之弟文子)。初,鮑國去鮑氏[40],而來爲施孝叔臣。施氏卜宰[41],匄須吉[42]。(卜立家宰。)施氏之宰有百室之邑,與匄須邑,使爲宰,以讓鮑國,而致邑焉。施孝叔曰:"子實吉。"對曰:"能與忠良,吉孰大焉?"鮑國相施氏忠,故齊人取以爲鮑氏後。

國佐,齊大夫。殺慶克,以穀叛。齊侯復之,國勝告難于晉[43],使待命于清。(勝,

國佐子,使以高氏之難告晉。齊欲討國佐,故留其子於外。)魯成十八年[44],齊殺國佐于內宫之朝。使淸人殺國勝,國弱來奔(弱,勝之弟),王湫奔萊(湫,國佐黨)。慶封爲大夫,慶佐爲司寇(封、佐,皆慶克子)。既,齊侯反國弱,使嗣國氏,禮也。(佐之罪不及乏祀[45]。)

荀偃,晉大夫。將中軍伐齊,還,荀偃癉疽[46],生瘍於頭。濟河,及著雍,病,目出。大夫先歸者皆反,士匄請見,弗納。請後,曰:"鄭甥可(鄭甥,荀吳,其母鄭女)。"

公孫黑肱,鄭大夫。黑肱有疾,歸邑于公,召室老宗人立段(段子石,黑肱子)。

季武子,魯大夫,無適子[47]。公彌長,而愛悼子,欲立之。(公彌,公鉏[48]。悼子,紇也。)訪於申豐,曰:"彌與紇,吾皆愛之。欲擇才焉而立之。"申豐趨退,歸,盡室將行。(申豐,季氏屬大夫。)他日又訪焉,對曰:"其然,將具敝車而行。"(其然,猶必爾。)乃止(止,不立紇)。訪於臧紇,臧紇曰:"飲我酒,吾爲子立之。"季氏飲大夫酒,臧紇爲客(爲上賓)。既獻(已獻酒),臧孫命北面重席,新樽絜之(酒樽既新,復潔滌之)。召悼子,降逆之,大夫皆起(臧孫下迎悼子)。及旅,而召公鉏(獻酬禮畢,而通行爲旅),使與之齒(使從庶子之禮,列在悼子之下)。季孫失色(恐公鉏不從)。季氏以公鉏爲馬正(馬正,家司馬),慍而不出。閔子馬見之(閔子馬,閔馬父),曰:"子無然。禍福無門,唯人所召。爲人子者患不孝,不患無所(所,位處)。敬共父命,何常之有?(言廢置在父,無常位也。)若能孝敬,富倍季氏可也(父寵之,則可富);姦回不軌,禍倍下民可也(禍甚於貧賤)。"公鉏然之。敬共朝夕,恪居官次(次,舍也)。季孫喜,使飲己酒,而以具往,盡舍旃。(具,饗燕之具[49]。)故公鉏氏富,又出爲公左宰[50]。(出季氏家,臣仕於公。)

孟莊子,魯大夫也。孟孫惡臧孫(不相善),季孫愛之(愛其成己志)。孟氏之御騶豐點好羯也(羯,孟莊子之庶子,孺子秩之弟孝伯也),曰:"從余言,必爲孟孫(爲孟孫後)。"再三云,羯從之。孟莊子疾,豐點謂公鉏:"苟立羯,請讎臧氏(使孟氏與公鉏共憎臧孫)。"公鉏謂季孫曰:"孺子秩,固其所也(固自當立)。若羯立,則季氏信有力於臧氏矣。"(臧氏因季孫之欲而爲定之[51],猶爲有力。今若專立孟氏之少,則季氏有力過於臧氏矣。)弗應。孟孫卒,公鉏奉羯立於戶側[52](戶側,喪位[53])。季孫至,入哭而出,曰:"秩焉在?"公鉏曰:"羯在此矣。"季孫曰:"孺子長。"公鉏曰:"何長之有?唯其才也。(季孫廢鉏立紇,云欲擇才,故以此答之。)且夫子之命也(遂誣孟孫)。"遂立羯。秩奔邾。

臧孫紇,魯大夫,出奔邾。初,臧宣叔娶於鑄,生賈及爲而死。(鑄國,齊北蛇丘縣所治。)繼室以其姪(女子謂兄弟之子爲姪),穆姜之姨子也[54](姪,穆姜姨母之子,與穆姜爲姨昆弟[55])。生紇,長於公宫。姜氏愛之,故立之(立爲宣叔嗣)。臧賈、臧爲出在鑄(還舅氏也)。臧武仲自邾使告臧賈,且致大蔡焉(大蔡,大龜),曰:"紇不佞[56],失守宗祧(遠祖廟爲祧[57])。敢告不吊(不爲天所吊恤),紇之罪不及不祀(言應有後)。子

以大蔡納請，其可（請爲先人立後）。”賈曰：“是家之禍也，非子之過也。賈聞命矣。”再拜受龜，使爲以納請（賈使爲爲己請），遂自爲也（爲自爲請）。臧孫如防（防[58]，臧孫邑），使來告曰：“紇非能害也，知不足也（言使甲從己，但慮事淺耳），非敢私請（爲其先人請也）。苟守先祀，無廢二勳（二勳，文仲、宣叔），敢不辟邑（據邑請後，故孔子以爲要君）！”乃立臧爲。臧紇致防而奔齊。

崔杼，齊大夫也。生成及強而寡（偏喪曰寡。寡，特也）。娶東郭姜，生明。東郭姜以孤入，曰棠無咎（無咎，棠公之子），與東郭偃相崔氏（東郭偃，姜之弟也）。崔成有疾而廢之（有惡疾），而立明。成請老於崔（濟南東朝陽縣西北有崔氏城。欲居崔邑以終老），崔子許之。偃與無咎弗予，曰：“崔，宗邑也，必在宗主。”（宗邑，宗廟所在。宗主，謂崔明。）成與強怒，將殺之。告慶封曰：“夫子之身亦子所知也，唯無咎與偃是從，父兄莫得進矣。大恐害夫子，敢以告。”（夫子，謂崔杼。）慶封曰：“子姑退，吾圖之。”告盧蒲嫳（嫳，慶封屬大夫。封以成、強之言告嫳），盧蒲嫳曰：“彼，君之讎也。天或者將棄彼矣。彼實家亂，子何病焉？（君，謂齊莊公，爲崔杼所弒。）崔之薄，慶之厚也。”（崔敗則慶專權。）他日又告（成、強復告），慶封曰：“苟利夫子，必去之！難，吾助汝。”崔成、崔強殺東郭偃、棠無咎於崔氏之朝。崔子怒而出，其衆皆逃，求人使駕，不得。使圉人駕，寺人御而出（圉人，養馬者。寺人，奄士），且曰：“崔氏有禍，止余猶可。”（恐滅家，禍不止其身。）遂見慶封。慶封曰：“崔、慶一也（言如一家），是何敢然？請爲子討之。”使盧蒲嫳帥甲以攻崔氏，崔氏堞其宮而守之（堞，短垣。使其衆居短垣内以守），弗克。使國人助之，遂滅崔氏，殺成與強，而盡俘其家。其妻縊（妻，東郭姜也）。嫳復命於崔子，且御而歸之。（嫳爲崔子御。）至，則無歸矣，乃縊。崔明夜辟諸大墓（開先人之冢以藏之），遂奔魯。

高止，齊大夫也。出奔燕，故高豎以盧叛（豎，高止子）。閭丘嬰帥師圍盧，高豎曰：“苟使高氏有後，請致邑（還邑於君）。”齊人立敬仲之曾孫酀（敬仲，高傒），良敬仲也（良，猶賢也）。高豎致盧而出奔魯。

駟偃，字子游，鄭大夫也。偃娶於晉大夫，生絲，弱（弱，幼少）。其父兄立子瑕（子瑕，子游叔父駟乞）。

臧會，魯人也。臧昭伯如晉，會竊其寶龜僂句（僂句，龜所出地名）[59]，以卜爲信與僭，僭吉（僭，不信也）。臧氏老將如晉問（問昭伯起居），會請往（代家老行）。昭伯問家故，盡對。（故，事也。）及內子與母弟叔孫，則不對。（内子，昭伯妻。不對，若有他故。）再三問，不對。歸及郊，會逆，問，又如初（又不對）。至，次於外而察之，皆無之。執而戮之，逸奔郈，郈魴假使爲賈正焉（郈在東平無鹽縣東南[60]。魴假，郈邑大夫。賈正，掌貨物，使有常價，若市吏然）。計於季氏（送計薄於季氏），臧氏使五人以戈楯伏諸桐汝之閭（桐汝，里名）[61]，會出，逐之。反奔，執諸季氏中門之外。平子怒曰：“何故以兵入

吾門?”拘臧氏老。季、臧有惡(相怨惡)。及昭伯從公(昭伯從昭公孫齊),平子立臧會(立以爲臧氏後)。會曰:“僂句不余欺也。”(《傳》言卜筮之驗,善惡由人。)

季桓子有疾,命正常曰:“無死。(正常,桓子之寵臣。欲付以後事,故勅令無從己死。)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南孺子,桓子之妻。言若生男,告公而立之);女也,則肥也可(肥,康子也)。”季孫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在公朝)。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遺言,命其圉臣曰:‘南氏生男,則以告於君與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遂奔衛。康子請退(退,辟位也[62])。公使共劉視之(共劉,魯大夫),則或殺之矣,乃討之(討殺者)。

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故爲非禮,以非仲子也。禮,朋友皆在他邦乃袒免。)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此其所立非也[63]。公儀,蓋魯同姓。《周禮》:適子死,命適孫爲後)。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居,讀爲姬姓之姬,齊、魯之間語助也[64]。前,猶故也。)趨而就子服伯子於門右,曰:“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去賓位,就主人兄弟之賢者而問之。子服伯子,蓋仲孫蔑之玄孫子服景伯。蔑,魯大夫。)伯子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孫腯而立衍也。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伯子爲親者隱耳,立子非也。文王之立武王,權也;微子適子死,立其弟衍者[65],乃殷禮也[66]。)子游問諸孔子,孔子曰:“否,立孫(據《周禮》)。”

惠叔蘭,衛將軍文子彌牟之弟,司寇惠子也。惠子之喪(惠叔蘭生子虎),子游爲之麻衰,牡麻絰[67]。(惠子廢適立庶,爲之重服以譏之。麻衰,以吉服之布爲衰[68]。)文子辭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謝其存時[69]),又辱爲之服,敢辭(止之服也)。”子游曰:“禮也。”文子退,反哭(子游名習禮,文子亦以爲當然,未覺其所譏),子游趨而就諸臣之位(深譏之。大夫之家臣位在賓後)。文子又辭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爲之服,又辱臨其喪,敢辭(止之在臣位)。”子游曰:“固以請(再不從命)。”文子退,扶適子南面而立,曰:“子辱與彌牟之弟游,又辱爲之服,又辱臨其喪,虎也敢不復位!”(覺所譏也。虎,適子名。文子親扶而辭,敬子游也。南面而立,則諸臣位在門内北面明矣。)子游趨而就客位。

趙簡子,晉大夫也。子毋恤(襄子也)母賤,翟婢也。簡子盡召諸子與語,毋恤最賢。乃廢太子伯魯,而以毋恤爲太子。

趙襄子爲兄伯魯之不立也,不肯立子,且必欲傳位與伯魯子代成君。代成君先死,乃取代成君子浣,立爲太子。

田嬰,齊宣王庶弟也。嬰有子四十餘人,其賤妾有子曰文。嬰使文主家待賓客[70]。賓客日進,名聲聞於諸侯。諸侯皆使人請薛公田嬰以文爲太子,嬰許之。嬰卒,謚爲靖郭君[71](《皇覽》曰:靖國君冢在魯國薛城中東南陬[72])。而文果代立於薛,是爲孟嘗君。

校勘記

[1]力,原作"立",據宋本改。

[2]國,原作"侯",據宋本改。

[3]掌,宋本作"主"。

[4]鄉正,原作"卿正",據宋本改。

[5]名,原作"右",據宋本改。

[6]軍候、候奄,"候"原作"侯",據宋本改。下同。

[7]主,宋本作"掌"。

[8]辟,宋本作"壁"。

[9]主,宋本作"掌"。

[10]芋尹,原本及宋本均作"芊",此據《左傳・昭公七年》陸德明釋文、《國語・吳語》改。

[11]監軍,原作"監宰",據宋本改。

[12]家宰、家司馬,"家"原均作"冢",據宋本改。

[13]危,宋本作"患"。

[14]力,原作"立",據宋本改。下同。

[15]宗族,宋本作"宗屬"。

[16]國號,宋本無"號"字,則"國"字連上讀。

[17]曲梁,原"梁"上衍"沃"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刪。

[18]魏戊,原作"魏戌",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八年》改。

[19]服,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趙世家》補。

[20]屬常山,"屬"下原衍"在"字,據宋本及《史記・樂毅傳》裴駰集解刪。

[21]代,原作"伐",據宋本改。

[22]齊人,原作"楚王",據宋本改。

[23]邑名,原無"名"字,據宋本補。

[24]信平君,原作"信陵君",據宋本改。

[25]相,宋本作"將"。

[26]君,字原無,據宋本補。

[27]邑於,宋本作"益封"。

[28]秦,字原無,據宋本補。

[29]將,原作"相",據宋本改。

[30]急,原作"惠",據宋本改。

[31]士,原作"子",據宋本及《史記・虞卿列傳》改。

[32]孝成王,原誤作"季成王",宋本又誤作"李成王",此據《史記・虞卿列傳》改。

[33]力政,原作"立政",據宋本改。

[34]主,原作"生",據宋本改。

[35]乎,字原脱,據宋本補。

[36]爲大夫死,四字原脱,據宋本補。

[37]据本,原作"括本爲",据宋本及《公羊傳・成公十五年》何休解詁删改。下"据氏"、"据已","據"亦誤作"括",並據改。

[38]字,原作"自",據宋本及《公羊傳・成公十五年》何休解詁改。

[39]絶,原作"幼",宋本同,此據《公羊傳・成公十五年》何休解詁改。

[40]去,原作"棄",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41]施氏,原作"氏施",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乙正。

[42]句須,宋本同,《左傳・成公十七年》"句"上有"匡"字,下同。

[43]告,原作"言",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44]魯,字原脱,據宋本補。

[45]之,原作"云",宋本字壞,此據《左傳・成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6]癉,原作"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九年》改。

[47]子,原與下句"公"字互倒,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乙。

[48]公鉏,原作"公組",據下文及宋本改。

[49]饗燕,原作"饗享",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50]左宰,原作"左軍",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又宋本"左"作"佐"。

[51]因季孫之欲而爲定之,"而"上原衍"立紇"二字,"而"下復脱"爲"字,今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删補。

[52]户側,原作"尸側",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下同。

[53]喪位,宋本脱"位"字,《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作"喪主"。

[54]也,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補。

[55]爲姨昆弟,"爲"字原脱,宋本同,此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補。又"昆弟"原作"兄弟",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56]不佞,原作"不敏",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

[57]遠祖,原作"遠宗",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58]防,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補。

[59]會,原作"魯",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60]郈,原作"郡",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61]桐汝之閭,"閭"原作"間",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又宋本"閭"下衍"汝之閭"三字。

[62]辟位也,原作"辟公",據宋本補改。

[63]此,原作"比",據宋本改。

[64]助,字原脱,據宋本補。

[65]者,宋本無。

[66]乃,宋本無。

[67]牡麻,原作“壯麻”,宋本同,此據《禮記·檀弓上》改。

[68]吉服,原作“重服”,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鄭玄注改。

[69]時,字原脱,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鄭玄注補。

[70]主,原作“王”,宋本同,此據《史記·孟嘗君列傳》改。

[71]靖,原作“靜”,據注文及宋本改。

[72]冢,原作“家”,宋本同,此據《史記·孟嘗君列傳》裴駰集解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二

陪臣部(二)

智　識

古人有言曰:"智者,心之符。"又曰:"識洞機先,則知智識之爲用也。"德必有鄰,道無不在。奉國之主[1],當爲政之先,既經濟之有成[2],故動靜而無爽。言以見志,可威強敵之兵;默以成謀,乃挫鄰國之勢。至於立功遂事,出言有章,爲當時之規範,垂後世之鑒戒[3],信爲霸者之佐焉。

士蒍,晉大夫也。莊公二十七年,晉侯將伐虢。士蒍曰:"不可。虢公驕,若驟得勝於我,必棄其民(棄民不養之)。無衆而後伐之,欲禦我,誰與?夫禮樂慈愛,戰所畜也[4]。夫民讓事樂和,愛親哀喪,而後可用也。(上之使民[5],以義讓哀樂爲本,言不可力強[6]。)虢弗畜也,亟戰將饑。(言虢不畜義讓而力戰[7]。)

荀息,晉大夫也。晉獻公欲伐虢,荀息曰:"君何不以屈産之乘、垂棘之璧,而借道乎虞也?"(屈邑産駿馬,垂棘出良璧。)公曰:"此晉國之寶也。如受吾幣而不借吾道,則如之何?"荀息曰:"此小國之所以事大國也(此謂璧、馬之屬)。彼不借吾道,必不敢受吾幣。如受吾幣而借吾道,則是我取之中府而藏之外府,取之中廄而置之外廄也。"公曰:"宫之奇存焉(宫之奇,虞之賢大夫),必不使受也。"荀息曰:"宫之奇之爲人也,達心而懦(懦,弱),又少長於君。達心,則其言略(明達之人,言則舉綱領要。不言提其耳,則愚者不悟);懦則不能強諫;少長於君,則君輕之。且夫玩好在耳目之前,而患在一國之後,此中知以上乃能慮之。臣料虞君中知以下也。"公遂借道而伐虢。宫之奇諫曰:"晉國之使者,其辭卑而幣重,必不便於虞。"虞公弗聽,遂受其幣而借之道。宫之奇諫曰:"語曰'脣亡則齒寒',其斯之謂歟(語,諺言也)?"挈其妻子以奔曹。獻公亡虢,五年而後舉虞,荀息牽馬操璧而前曰:"璧則猶是也,而馬齒加長矣。"

郤叔虎,晉大夫也。晉獻公田,見翟柤之氛[8](田,獵。翟柤,國名。氛,祲氣[9],凶象也。凶曰氛,吉曰祥),歸寢不寐(欲伐翟柤也[10]。寐,瞑也)。郤叔虎朝,公語之。(語以寢不寐。郤叔虎[11],晉大夫,郤芮之父郤豹。)對曰:"床笫之不安邪(笫,簀)?抑驪姬之不存側邪[12]?"公辭焉。出遇士蒍,曰:"今夕君寢不寐,必爲翟柤(君意在翟柤)。夫翟柤之君,好專利而不忌(忌,難也),其臣競諂以求媚。其進者壅塞(其臣競諂,

故進者則壅塞其上，使不聞過也），其退者距違（其退去者，則距違其君），其上貪以忍（忍[13]，忍爲不義也），其下偷以幸（偷，苟且也[14]。幸，徼倖[15]），有縱君而無諫臣（縱，放縱也[16]），有冒上而無忠下（冒，抵冒[17]，言貪）。以是處國，不亦難乎！君若伐之，可克也。吾不言，子必言之。"（不言，讓其上）士蔿以告，公說，乃伐翟柤。

史蘇，晉大夫。獻公卜伐驪戎，史蘇占之曰："勝而不吉。"公曰："何謂也？""遇兆，挾以銜骨，齒牙爲猾（遇，見也。挾，會也。骨，所以鯁刺人。猾，弄也。齒牙，謂兆端左右釁坼，有似齒牙。中有從畫，故曰銜骨。骨在口中，齒牙弄之，以象讒口之爲害也。禮，卜師作龜，大夫占色，史占墨），戎、夏交捽（兆有二畫，外象戎，内象諸夏。夏，謂晉也。兆端會齒牙交[18]，有似捽。捽[19]，交對也）。交捽，是交勝也，臣故云。且懼有口，攜人，國移心焉[20]。"公曰："何口之有？口在寡人，寡人弗受，誰敢興之？"對曰："苟可以攜，其入也必甘[21]，逞而不知，胡可壅也？"公不聽。遂伐驪戎，剋之。獲驪姬以歸，有寵，立爲夫人。公飲大夫酒，令司正實爵與史蘇，曰："飲而無肴。夫驪之役，女曰'勝而不吉'，故賞女以爵，罰女以無肴。克國得妃，其有吉孰大焉！"史蘇卒爵，再拜稽首曰："兆有之[22]，臣不敢蔽。蔽兆之紀，失臣之官，有二罪焉，何以事君？大罰將及，不惟無肴。抑君亦樂其吉而備其凶，凶之無有，備之何害？若其有之，備之爲瘳。臣之不信，國之福也，何敢憚罰！"飲酒出，史蘇告大夫曰："有男戎必有女戎。若晉以男戎勝戎，而戎亦必以女戎勝晉。其若之何？"里克曰："何如？"史蘇曰："昔夏桀伐有施氏[23]，有施人以妹喜女焉，妹喜有寵，於是乎與伊尹比而亡夏。殷辛伐有蘇氏，有蘇氏以妲己女焉，妲己有寵，於是乎與膠鬲比而亡殷。周幽王伐有褒人，有褒人以褒姒女焉，褒姒有寵，生伯服，於是乎與虢石甫比[24]，逐太子宜臼而立伯服。太子出奔申，申人、繒人召西戎以伐周，周於是乎亡。今晉寡德而安俘女，又增其寵，雖當三季之王，不亦可乎？且其兆云：'挾以銜骨，齒牙爲猾。'我卜伐驪，龜往離散以應我。夫若是，賊之兆也，非吾宅也，離則有之。不跨其國，可謂挾乎？不得其君，能銜骨乎？若跨其國而得其君，雖逢齒牙，以猾其中，誰云弗從？諸夏從戎，非敗而何？從政者不可以不戒，亡無日矣！"郭偃曰："夫三季王之亡也宜。民之主也，縱惑不疚，肆侈不違，流志而行，無所不疚，是以及亡而不獲追鑒[25]。今晉國之方，偏侯也。其土又小，大國在側，雖欲縱惑，未獲專也。且夫口，三五之門也。是以讒口之亂[26]，不過三五[27]。且大家、鄰國將師保之，多而驟立，不其集亡，雖驟立，不過五矣[28]。夫挾，小鯁也。可以小戕，而不能喪國。當之者戕焉，於晉何害？雖謂之挾，而猾以齒牙，口弗堪也，其與幾何？晉國懼則甚矣，亡猶未也。商之衰也，其銘有之，曰：'嗛嗛之德，不足就也，不可以矜，而祗取憂也。嗛嗛之食，不足狃也，不能爲膏，而祗離咎也[29]。'雖驪之亂，其離咎而已，其何能服[30]？吾聞之：以亂得聚者，非謀不卒時，非人不免難，非禮不終年，非義不盡齒，非德不及世，非天不離數。今不據其安，不可謂能謀；行之以齒牙，不可謂得人；廢國而向己，不可謂禮；不度

而迂求[31]，不可謂義；以寵賈怨，不可謂德；少族而多敵，不可謂天。吾觀君夫人也，若爲亂，其猶隸農也。雖獲沃田而勤易之，將弗克饗，爲人而已。”士蔿曰：“戒莫如豫，豫而後給。夫子戒之，抑二大夫之言其皆有焉。”既而，驪姬不克，晉正於秦，五立而後平。（正者，爲秦所輔正。謂以兵納惠公、文公，殺吕郤之屬也。五立，謂奚齊、卓子、惠公、懷公至文公乃平。）

里克，晉大夫。驪姬生奚齊，其娣生卓子。公將黜太子申生而立奚齊。里克、丕鄭、荀息相見，里克曰：“夫史蘇之言將及矣！其若之何？”荀息曰：“吾聞事君者，竭力以役事，不聞違命。君立臣從，何貳之有？”丕鄭曰：“吾聞事君者，從其義，不阿其惑也。惑則誤民，民誤失德，是棄民也。民之有君，以治義也。義以生利，利以豐民，若之何其民之與處而棄之也？必立太子。”里克曰：“我不佞，雖不識義，亦不阿惑，吾其靜也。”獻公使太子伐東山，里克諫曰：“君行，太子居，以監國也；君行，太子從，以撫軍也。今君居，太子行，未有此也。”公曰：“非子之所知也。寡人聞之，立太子之道三：身鈞以年，年同以愛，愛疑決之以卜筮。子無謀吾父子之間，吾以此觀之。”公不說。里克退，見太子。太子曰：“君賜我以偏衣、金玦，何也？”里克曰：“孺子懼乎？衣躬之偏，而握金玦，令不偷矣。孺子何懼！夫爲人子者，懼不孝，不懼不得[32]。且吾聞之，敬賢於請。孺子勉之乎！”君子曰：“善處父子之間矣。”

卜偃，晉大夫也。僖公二十三年[33]，晉懷公殺狐突。偃稱疾不出，曰：“《周書》有之：‘乃大明服。’（《周書·康誥》，言君能大明則民服。）己則不明，而殺人以逞，不亦難乎？民不見德，而惟戮是聞，其何後之有！”

舅犯，晉大夫也。與公子重耳同奔。重耳自翟適齊，過五鹿，乞食於野人，野人舉塊以與之。公子怒，將鞭之，子犯曰：“天賜也。民以土服，又何求焉？天事必象，十有二年，必獲此土，二三子志之。歲在壽星及鶉尾，其有此土乎？天以命矣，復於壽星，必獲諸侯，天之道也。由是始之，有此其以戊申乎？所以申土也。”再拜稽首，受而載之。獻公之喪，秦穆公使人弔重耳（獻公殺其世子申生，重耳辟難出奔，是時在翟，就弔之），且曰：“寡人聞，亡國常於斯，得國常於斯。（言在喪代之際。）雖吾子儼然在憂服之中，喪亦不可久也，時亦不可失也。孺子其圖之。”（勸其反國，意欲納之。喪，謂亡失位。孺，稚也。）以告舅犯（舅犯，重耳之舅狐偃也[34]，字子犯），舅犯曰：“孺子其辭焉。喪人無寶，仁親以爲寶。（寶，謂善道可守者。仁親，親行仁義。）父死之，謂何又因以爲利（欲反國求爲後，是利父死），而天下其孰能說之？孺子其辭焉。”（說，謂解也[35]。）公子重耳對客曰：“君惠弔亡，臣重耳身喪父死，不得與於哭泣之哀以爲君憂（謝之）。父死之，謂何或敢有他志，以辱君義！”稽顙而不拜，哭而起，起而不私。（他志，謂私心。）子顯以致命於穆公（使者公子縶也[36]。盧氏云：古者，名字相配，“顯”當作“㬎”），穆公曰：“仁夫公子重耳！夫稽顙而不拜，則未爲後也，故不成拜；哭而起，則愛父也；起而不

私，則遠利也。"里克殺奚齊、卓子，丕鄭使屠岸夷告公子重耳於翟曰："國亂民擾，得國在亂，治民在擾，子盍入乎？吾請爲子鉞。"重耳告舅犯曰："里克欲納我。"舅犯曰："不可。夫堅樹在始，始不固本，終必槁落。夫長國者，唯知哀樂喜怒之節，是以導民。不哀喪而求國，難，因亂以入，殆。以喪得國，則必樂喪，樂喪必哀生。因亂以入，則必喜亂，喜亂必怠德。是哀樂喜怒之節易也，何以導民？民不我導，誰長？"重耳曰："非喪誰代我[37]？非亂誰納我？"舅犯曰："偃也聞之，喪亂有小大。大喪大亂之剡也，不可犯也。父母死爲大喪，讒在兄弟爲大亂。今適當之，是故難。"公子重耳出見使者曰："子惠顧亡人重耳，父生不得供備洒掃之臣，死又不敢涖喪以重其罪，且辱大夫，敢辭。夫固國者在親衆而善鄰，在因民而順之，苟衆所利，鄰國所立，大夫其從之，重耳不敢違。"重耳在翟十二年，狐偃曰："自吾來此也，非以翟爲榮，可以成事也。吾日奔而易達，因而有資。資以擇利，可以戾也。今戾久矣，戾久將底，底著滯淫，誰能興之？盍速行乎！吾不適齊、楚，避其遠也。蓄力一紀，可以遠矣。齊侯長矣，而欲親晉；管仲沒矣，多讒在側。謀而無正，衷而思始。夫必追擇前言，求善以終，饜邇逐遠，遠人入服，不爲郵矣，會其季年可也。玆可以親。"皆以爲然，乃行。又僖公二十七年[38]，楚子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公孫固，宋莊公孫)。先軫曰："報施救患，取威定霸，於是乎在矣。"(先軫，晉下軍之佐原軫也。報宋贈馬之施。)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又云：楚圍宋，宋復告急。晉文公欲救宋則攻楚，爲楚嘗有德，不欲伐也；欲釋宋，宋又嘗有德於晉，晉患之[39]。先軫曰："執曹伯，分曹、衛地以與宋。楚急曹、衛，其勢宜釋宋。"於是文公從之，而楚成王乃引兵歸。)

胥臣，晉大夫也。文公問於胥臣曰："吾欲使陽處父傅讙也而教誨之，其能善之乎？"對曰："是在讙也。蘧除不可使俯，戚施不可使仰，僬僥不可使舉，侏儒不可使援，矇瞍不可使視，嚚瘖不可使言，聾聵不可使聽，童昏不可使謀。質將善而賢良贊之，則濟可竢也。若有違質[40]，教將不入，其何善之爲！臣聞昔者太任娠文王不變，少溲于豕牢，而得文王不加病焉[41]。文王在母不憂，在傅弗勤，處師弗煩，事王不怒，敬友二虢，而惠慈二蔡，刑于太姒[42]，比于諸弟。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于是乎用四方之賢良。及其即位也，詢于八虞而咨于二虢，度于閎夭而謀于南宮[43]，諏于蔡、原而訪於辛、尹，重之以周、召、畢、榮，億寧百神，而和柔萬民。故詩曰：'惠于宗公，神罔時恫。'若是則文王非專教誨之力也。"公曰："然則教無益乎？"對曰："胡爲文，益其質。故人生而學，非學不入。"公曰："奈夫八疾何[44]？"對曰："官師之所材也，戚施直鎛，蘧除蒙璆，侏儒扶盧，矇瞍修聲，聾聵司火。僮昏、嚚瘖、僬僥，官師之所不材也，以實裔土。夫教者，因體能質而利之者也。若川然有原，以卬浦而後大。"(卬，迎也。言川已有原，因開利迎之以浦，能後大也[45]。)

原軫，晉大夫。僖公三十三年[46]，初，秦使孟明、西乞、白乙襲鄭，不克而還。原軫

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奉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欒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爲死君乎?"(言以君死,故忘秦施。)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爲?(言秦以無禮加己,施不足顧。)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乎?"(言不可謂背君。)遂發命[47],敗秦師。

趙衰,晉大夫也。文公二年[48],秦孟明視敗於彭衙,秦伯猶用孟明。孟明增修國政,重施於民。趙成子言於諸大夫曰(成子,趙衰):"秦師又至,將必辟之。懼而增德,不可當也。詩曰:'毋念爾祖,聿修厥德。'(《詩·大雅》,言念其祖考,則宜述修其德以顯之。毋念,念也。)孟明念之矣。念德不怠,其可敵乎?"

荀林父,晉大夫也。文公七年[49],晉襄公卒[50]。靈公少,趙孟使先蔑迎公子雍於秦。穆嬴日抱太子以啼于朝,趙孟患之,乃背先蔑,立靈公而敗秦師。先蔑奔秦,士會從之。先蔑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夫人、太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己)。攝卿以往可也,何必子?同官爲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爲賦《板》之三章(《板》,《詩·大雅》。其三章,義取芻蕘之言猶不可忽,况同寮乎?僖二十八年,林父將中行,先蔑將左行),又弗聽。及亡,荀伯盡送其孥及其器用財賄於秦[51],曰:"爲同寮故也。"

中行桓子,晉大夫也。赤狄伐晉,圍懷及邢丘(邢丘,今河内平皋縣[52])。晉侯欲伐之,中行桓子曰:"使疾其民(驕則數戰,爲民使疾),以盈其貫,將可殪也。(殪,盡也。貫,猶習也。)《周書》曰:'殪戎殷。'(《周書·康誥》也。義取周武王以兵伐殷,盡滅之。)此類之謂也。"

荀首,晉大夫。楚圍鄭,晉救鄭,及河,聞鄭楚平。晉荀林父欲還,士會曰:"善。"先縠曰:"不可。"以中軍佐濟。知莊子曰:"此師殆哉。(莊子,荀首。)《周易》有之:在《師》䷆(《坎》下《坤》上,《師》)之《臨》䷒(《兑》下《坤》上,《臨》。《師》初六變而之《臨》),曰:'師出以律,否臧,凶。'(此《師》卦初六爻辭。律,法。否,不也。)執事順成爲臧,逆爲否(今彘子逆命不順成[53],故應否臧之凶),衆散爲弱(《坎》爲衆,今變爲《兑》,《兑》柔弱),川壅爲澤(《坎》爲川,今變爲《兑》。《兑》爲澤,是川見壅),有律以如己也(如,從也。法行則人從法,法敗則法從人。《坎》爲法象,今爲衆則散,爲川則壅,是失法之用,從人之象),故曰:'律,否臧。且律竭也(竭,敗也[54]。《坎》變爲《兑》,是法敗)。'盈而以竭,夭且不整,所以凶也。(水遇夭塞[55],不得整流則竭涸也。)不行之謂《臨》(水變爲澤,乃成《臨》卦。澤,不行之物),有帥而不從[56],臨孰甚焉!此之謂矣(譬彘子之違命[57],亦不可行)。果遇必敗(遇敵[58]),彘子尸之(主此禍)。雖免而歸,必有大咎。"晉師果敗。後年晉殺先縠。

伯宗,晉大夫也。宣公十五年,楚子圍宋,宋使樂嬰齊告急于晉。晉侯欲救之,伯

宗曰:“不可[59]。(伯宗,晋大夫[60]。)古人有言曰:‘雖鞭之長,不及馬腹。’(言非所擊[61]。)天方授楚,不可與爭。雖晋之強,能違天乎?諺曰:‘高下在心(度時制宜),川澤納汙(受汙濁[62]),山藪藏疾(山之有林藪,毒害者居之),瑾瑜匿瑕(匿亦藏也[63]。言雖美玉之質,亦或居藏瑕穢)。’國君含垢(忍垢耻),天之道也(晋侯耻不救宋,故伯宗爲説小惡不損大德之喻[64])。君其待之(待楚衰)。”乃止。又晋侯將伐潞,諸大夫皆曰:“不可。酆舒有三儁才(酆舒,潞相。儁,絶異也。言有才藝勝人者三),不如待後之人。”伯宗曰:“必伐之。狄有五罪,儁才雖多,何補焉?不祀,一也。嗜酒,二也。棄仲章而奪黎氏地[65],三也。(仲章,潞賢人也。黎氏,黎侯國。上黨壺關縣有黎亭。)虐我伯姬,四也。傷其君目,五也。怙其儁才,而不以茂德,兹益罪也。後之人或者將敬奉德義以事神人[66],而申固其命[67](審其政令),若之何待之?不討有罪,曰‘將待後’,後有辭而討焉,毋乃不可乎?夫恃才與衆,亡之道也。商紂由之,故滅。(由,用也。)天反時爲災(寒暑易節),地反物爲妖(群物失性),民反德爲亂,亂則妖災生。故文反正爲乏(文,字。反其“正”字即爲“乏”字[68])。”伐,果克之。又與夏陽説、衛孫良夫、甯相、鄭人、伊洛之戎、陸渾、蠻氏侵宋(夏陽説,晋大夫。蠻氏,戎别種也。河南新城縣東南有蠻城。《經》唯書孫良夫,獨衛告也[69]),以其辭會也。師于鍼,衛人不保(不守備)。説欲襲衛,曰:“雖不可入,多俘而歸,有罪不及死。”伯宗曰:“不可。衛唯信晋,故師在其郊而不設備[70]。若襲之,是棄信也。雖多衛俘,而晋無信,何以求諸侯?”乃止。師還,衛人登陴。又梁山崩[71],晋侯以傳召伯宗(傳,驛也)。伯宗辟重[72],曰:“辟傳(重載之車)!”重人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捷,邪出也)。”問其所,曰:“絳人也。”問絳事焉,曰:“梁山崩,將召伯宗謀之。”問:“將若之何?”曰:“山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國主山川(主,謂所主祭),故山崩川竭,君爲之不舉(去盛饌),降服(損盛服[73]),乘縵(車無文),徹樂(息音聲),出次(舍於郊),祝幣(陳圭帛),史辭(自罪責),以禮焉(禮山川)。其如此而已,雖伯宗若之何?”伯宗請見之(見之於晋君),不可(不肯見)。遂以告而從之(從重人言)。

范武子,晋大夫也。郤獻子聘于齊,齊頃公使婦人觀而笑之。郤獻子怒,歸,請伐齊。范武子退自朝,謂其子曰:“燮乎,吾聞之[74],干人之怒,必獲毒焉。夫郤子之怒甚矣,不逞於齊,必發諸晋。國不得政,何以逞怒?余將致政焉,以成其怒,無易内以外也[75]。爾勉從二三子,以承君命,唯敬乃老(乃告老)。”

范文子,晋大夫也。秦、晋爲成,將會于令狐,晋侯先至焉。秦伯不肯涉河,次于王城,使史顆盟晋侯于河東(史顆,秦大夫)。晋郤犨盟秦伯于河西(就盟王城[76])。范文子曰:“是盟也何益?齊盟,所以質信也。(齊,一心。質,成也。)會所[77],信之始也。始之不從,其可質乎?”秦伯歸而背晋成。晋人執魯季文子,魯使子叔聲伯請于晋[78]。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二君,宣、成)。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

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子叔嬰齊奉君命無私(不受郗犨請邑[79]),謀國家不貳(謂四日不食,以堅事晉),圖其身不忘其君(辭邑、不食,皆先君而後身)。若虛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又鄢陵之役,晉伐鄭,荆救之。欒武子將上軍,范文子將下軍,欒武子欲戰[80],范文子不欲,曰:"吾聞之,惟厚德者能受多福,無德而服者衆,必自傷也。今我戰又勝荆與鄭,吾君將伐智而多力,怠教而重斂,大其私暱而益婦人用[81]。戰若勝,亂地之秩者也。其產將害大,盍姑無戰乎[82]?"欒武子曰[83]:"昔韓之役,惠公不復舍;邲之役,三軍不振旅[84];箕之役,先軫不復命。晉國固有大耻三,今我任晉國之政,不損晉耻,又以違蠻夷重之。雖有後患,非吾所知也。"范文子曰:"擇福莫若重,擇禍莫若輕。福無所用輕,禍無所用重。晉國固有大耻,與其君臣不相聽以爲諸侯笑也,盍姑以違蠻夷爲耻乎?"欒武子不聽,遂與荆人戰於鄢陵,大勝之。於是乎君伐智而多力,怠教而重斂,大其私暱,殺三郤而尸諸朝[85],納其室而分婦人。於是乎國人弗蠲,遂弑諸翼,葬之翼東門之外,以車一乘。厲公之所以死者,唯無德而功烈多、服者衆也。一說鄢陵之役,晉伐鄭,荆救之。大夫欲戰[86],范文子不欲,曰:"吾聞君人者刑其民,成而後振武於外,是以內和而外威。今吾司寇之刀鋸日弊,而斧鉞不行也。內猶不刑,而况外乎?夫戰,刑也,刑之過也。過由大,而怨由細,故以惠誅怨,以忍去過。細無怨而大不過,而後可以武,刑外之不服者。今吾刑外乎大人[87],而忍於小民,將誰行武?武不行而勝,幸也。幸以爲政,必有內憂。且惟聖人能無外患,又無內憂,詎非聖人,必偏而後可。偏而在外,猶可救也,疾自中起,是難。盍姑釋荆與鄭以爲外患乎(釋,置也)?"又厲公將伐鄭,范文子不欲,曰:"若以吾意,諸侯皆畔,則晉可爲也。唯有諸侯,故擾擾焉。凡諸侯,難之本也。得鄭憂滋長,安用鄭?"郤至曰:"然則王者多憂乎?"文子曰:"我王者之功也乎哉[88]?夫王者成其德,而遠人以其方賄歸之,故無憂。今我寡德而求王者之功,故多憂。子見無土而欲富者,樂乎哉?"(無土求富。)厲公敗荆師於鄢,將穀,范文子立於戎馬之前曰:"君幼弱,諸臣不佞,吾何福以及此?吾聞:'天道無親,惟德是授。'吾庸知天之不授晉且以勸荆乎[89]?君與二三臣其戒也。夫德,福之基也。無德而福隆,猶無基而厚墉也,其壞也無日矣。"又厲公敗荆於鄢而反,范文子謂其宗祝曰:"君驕泰而有烈。夫以德勝者猶懼失之,而况驕泰乎?君多私,今以勝歸,私必昭。昭私,難必作,吾恐及焉。凡吾宗祝,爲我祈死[90],先難爲免。"七年夏,范文子卒。冬,難作。始於三郤,卒及於公。

范宣子,晉大夫也。襄公五年[91],楚子囊爲令尹(公子貞)。范宣子曰:"我喪陳矣。楚人討貳而立子囊,必改行(改子辛所行);而疾討陳(疾,急也),陳近於楚,民朝夕急,能無往乎?有陳非吾事也,無之而後可。"(言晉力不能及陳,故七年陳侯逃歸也。)

韓獻子,晉大夫也。成公十五年[92],楚子侵鄭,及暴隧,遂侵衛[93],及首止。鄭子罕侵楚,取新石(新石,楚邑)。晉欒武子欲報楚,韓獻子曰:"無庸(庸,用也)。使重其罪,

民將叛之。(背盟數戰,罪也。)無民孰戰?"遂止。又楚子重救彭城伐宋(使偏師與鄭人侵宋,子重爲後鎮)。宋華元如晉告急,韓獻子爲政(於是欒書卒,韓厥代將中軍[94]),曰:"欲求得人,必先勤之(勤,恤其急)。成霸安強,自宋始矣。"晉侯師於台谷以救宋(台谷,地闕),遇楚師於靡角之谷,楚師還。(畏晉強也。靡角,宋也。)又楚司馬公子何忌[95],魯襄公三年侵陳。四年春,楚師爲陳叛故,猶在繁陽。(前年何忌之師侵陳,今猶未還[96]。繁陽,楚地,在汝南鮦陽縣南。)韓獻子患之,言於朝曰:"文王帥殷之叛國以事紂,唯知時也(知時未可爭[97])。今我易之,難哉!"(晉力未能服楚,受陳爲非時。)

中行獻子,晉大夫也。諸侯伐鄭,鄭人恐,乃行成(與晉成也)。中行獻子曰:"遂圍之,以待楚人之救也,而與之戰,不然無成。"(獻子,荀偃也。恐楚救鄭,鄭復屬之。)知武子曰:"許之盟而還師[98],以敝楚人(敝,罷也)。吾三分四軍(分四軍爲三部),與諸侯之鋭以逆來者(來者,楚也),於我未病,楚不能矣(晉各一動而楚三來,故曰不能),猶愈於戰(勝聚戰)。暴骨以逞,不可以爭。(言爭當以謀,不可以暴骨。)大勞未艾,君子勞心,小人勞力,先王之制也。"(艾,息也。言當從勞心之勞。)諸侯皆不欲戰,乃許鄭成。又襄公十四年[99],衛侯出奔,衛人立公孫剽。晉侯問衛故於中行獻子(問衛逐君當討否),對曰:"不如因而定之。衛有君矣(謂剽已立),伐之未可以得志,而勤諸侯。史佚有言曰:'因重而撫之(重不可移,就撫安之)。'仲虺有言曰:'亡者侮之,亂者取之,推亡固存,國之道也。'(仲虺,湯左相。)君其定衛以待時乎(待其昏亂之時乃伐之)。"冬,會于戚,謀定衛也[100](謀定立剽)。

荀罃,晉大夫也。哀公十年[101],宋公享晉侯于楚丘,請以《桑林》(《桑林》,殷天子之樂名)。荀罃辭(辭,讓之),荀偃、士匄曰:"諸侯宋、魯,於是觀禮。(宋,王者後,魯以周公故,皆用天子禮樂,故可觀。)魯有禘樂,賓祭用之(禘,三年大祭,則作四代之樂,別祭群公,則用諸侯之樂),宋以《桑林》享君,不亦可乎?""(言具天子樂也。)舞師題以旌夏(師,帥也。旌夏,大旌也。題,識也,以大旌表識其行列),晉侯懼而退入于房(旌夏非常,卒見之,人心偶有所畏)。去旌,卒享而還。及著雍,疾。(晉侯疾也。著雍,晉地。)卜,桑林見(祟見於卜兆)。荀偃、士匄欲奔請禱焉(奔走還宋禱),荀罃不可,曰:"我辭禮矣,彼則以之(以,用也),猶有鬼神於彼加之(言自當加罪于宋)。"晉侯有間[102](間,疾差也[103])。

韓宣子,晉大夫。襄公二十七年[104],初,宋向戌善於趙文子,又善於令尹子木,欲弭諸侯之兵以爲名(欲獲息民之名),如晉告趙孟。趙孟謀於諸大夫。韓宣子曰:"兵,民之殘也,財用之蠹(蠹,害物之蟲),小國之大菑也。將或弭之,雖曰不可,必將許之。(言雖知兵不得久弭,今不可不許。)弗許,楚將許之,以召諸侯,則我失爲盟主矣。"晉人許之。如楚,楚亦許之。如齊,齊人難之。陳文子曰:"晉、楚許之,我焉得已?且人曰弭兵,而我弗許,則固攜吾民矣。將焉用之?"齊人許之。告秦,秦亦許之。皆告於小

國,爲會於宋。

叔向,晉大夫也。襄公二十一年[105],諸侯會於商任,齊侯、衛侯不敬。叔向曰[106]:“二君者,必不免。會朝,禮之經也。禮,政之輿也(政須禮而行[107]。)政,身之守也(政存則身安[108]。)怠禮失政,失政不立,是以亂也。”又宋向戌如晉請弭諸侯之兵,爲會於宋,楚人衷甲。趙孟患楚衷甲,以告叔向。叔向曰:“何害也!匹夫一爲不信,猶不可,單斃其死(單,盡也。斃,踣也)。若合諸侯之卿,以爲不信,必不捷矣。食言者不病(不病者,單斃於死),非子之患也(楚食言當死。晉不食言,故無患)。夫以信召人,而以僭濟之(濟,成也),必莫之與也,安能害我?且吾因宋以守病(爲楚所病,則欲入宋城),則夫能致死。與宋致死,雖倍楚可也。(宋爲地主,致死助我,則力可倍楚。)子何懼焉?又不及是。曰弭兵以召諸侯,而稱兵以害我(稱,舉也),吾庸多矣,非所患也。”(晉獨取信,故其功多。)宋之盟[109](弭兵之盟),楚人固請先歃。叔向謂趙文子曰:“夫霸王之勢[110],在德不在先歃。子若能以忠信贊君[111],而裨諸侯之闕,歃雖後,諸侯將戴之[112],何爭於先?若違於德,而以賄成事,今雖先,諸侯將棄之,何欲於先[113]?昔成王盟諸侯於岐陽,楚爲荆蠻,置茅蕝設望表,與鮮牟守燎[114],故不與盟。(置,立也。蕝,束茅而立,所以縮酒也。望祭山川,立木爲表,表其位也[115]。鮮牟,東夷國也。)今將與狎主諸侯之盟,唯有德也。子務德,無爭先,務德所以服楚也。”乃先楚人(讓使楚先)。又昭公五年,韓宣子如楚送女[116],叔向爲介。鄭子皮、子大叔勞諸索氏(河南城皋縣東有大索城[117])。大叔謂叔向曰:“楚王汏侈已甚,子其戒之。”叔向曰:“汏侈已甚,身之災也,焉能及人?若奉吾幣帛,慎吾威儀,守之以信,行之以禮,敬始而思終,終無不復(事皆可復行)。從而不失儀(從,順也[118]),敬而不失威,道之以訓辭,奉之以舊法,考之以先王(以先王之禮成其好),度之以二國(度晉、楚之勢而行之[119]),雖汏侈,若吾何?”及楚,楚子朝其大夫,將以韓宣子爲閽,以叔向爲司宫[120]。薳啓強曰[121]:“不可。”乃厚爲其禮。又昭十三年,諸侯合于平丘[122]。晉侯使叔向告劉獻公(獻公,王卿士劉子),曰:“抑齊人不盟,若之何?”對曰:“盟以底信[123](底,致也),君苟有信,諸侯不貳,何患焉?告之以文辭,董之以武師,雖齊不許,君庸多矣。(董,督也。庸,功也。討之有辭,故功多也。)天子之老,請帥王賦[124],元戎十乘[125],以先啓行。(天子大夫稱老。元戎,戎車在前者[126],啓,開也。行,道也。)遲速惟君(欲佐晉討齊)。”叔向告於齊曰:“諸侯求盟,已在此矣。今君弗利,寡君以爲請。”對曰:“諸侯討貳,則有尋盟。若皆用命,何盟之尋?”(托用命以拒晉[127]。)叔向曰:“國家之敗,有事而無業,事則不經。(業,貢賦之業。)有業而無禮,經則不序。(行禮而有次序。)有禮而無威,序則不共。(禮須威嚴而後共。)有威而不昭,共則不明。(威須昭告神明而後信義著。)不明棄共,百事不終,所由傾覆也。(信義不明則棄威,不威棄禮,無禮無經[128],無經無業,故百事不成。)是故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志,識也。歲聘以修其職業),間朝以講禮(二年而一

朝，正班爵之義，率長幼之序），再朝而會以示威（六年而一會，以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再會而盟以顯昭明（十二年而一盟，所以昭信義也。凡八聘四朝再會，王一巡狩[129]，盟于方嶽之下）。志業於好（聘也），講禮於等（朝也），示威於衆（會也），昭明於神（盟也），自古以來，未之或失也。存亡之道，常由是興。晉禮主盟（依先王先公舊禮，主諸侯盟），懼有不治，奉承齊犧（齊盟之犧牲），而布諸君，求終事也[130]（終，竟也）。君曰：'余必廢之，何齊之有？'唯君圖之，寡君聞命矣。"齊人懼，對曰："小國言之，大國制之[131]，敢不聽從？既聞命矣，敬共以往，遲速惟君。"叔向曰："諸侯有間矣（間，隙也），不可以不示衆。"八月辛未[132]，治兵（習戰），建而不旆（建立旌旗，不曳其旆。旆，游也）。壬申，復旆之。諸侯畏之。（軍將戰則旆，故曳旆以恐之。）昭公十五年[133]，荀躒如周，葬穆后，籍談爲介。既葬除喪，以文伯宴，樽以魯壺，且求彝器。籍談歸，以告叔向。叔向曰："王其不終乎？吾聞之，所樂必卒焉。今王樂憂，若卒以憂，不可謂終。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天子絕期，惟服三年。故后雖期，通謂之三年喪），於是乎以喪賓宴，又求彝器，樂憂甚矣，且非禮也。彝器之來，嘉功之由，非由喪也。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王雖弗遂，宴樂以早，亦非禮也。（言今雖不能遂服，猶當靜嘿，而便宴樂，又失禮也。）禮，王之大經也。一動而失二禮，無大經矣。（失二禮，謂既不遂服[134]，又設宴樂。）言以考典（考，成也），典以志經，忘經而多言[135]，舉典，將焉用之？"昭公十三年[136]，楚靈王之弒也，子干自晉歸楚，人立爲少。韓宣子問於叔向曰："子干其濟乎？"對曰："難。"宣子曰："同惡相求，如市賈焉，何難？"（宣子謂棄疾親恃子干，共同好惡，故言如市賈同利以相求。）對曰："無與同好，誰與同惡（言棄疾不與子干同好[137]，則亦不得同惡）？取國有五難：有寵而無人，一也（寵須賢人而固）；有人而無主，二也（雖有賢人，當須內主爲應）；有主而無謀，三也（謀，策謀也）；有謀而無民，四也（民[138]，衆[139]）；有民而無德，五也。（四者既備，當以德成。）子干在晉十三年矣[140]，晉、楚之從，不聞達者，可謂無人（晉、楚之士從子干游，皆非達人）；族盡親叛，可謂無主（無親族在楚）；無釁而動，可謂無謀（召子干時，楚未有大釁）；爲羈終世，可謂無民（終身羈客在晉[141]，是無民[142]）；亡無愛徵，可謂無德。（楚人無愛念之者。）王虐而不忌（靈王暴虐，無所畏忌，將自亡），楚君子干涉五難以弒舊君，誰能濟之？（言楚借君子干以弒靈王，終無能成。）有楚國者，其棄疾乎！君陳、蔡，城外屬焉（城，方城也[143]。時穿封戌既死，棄疾并領陳事）。苛慝不作，盜賊伏隱，私欲不違（不以私欲違民事），民無怨心。先神命之（先神，謂群望），國民信之，芈姓有亂[144]，必季實立，楚之常也。獲神，一也（當璧拜）；有民，二也（民信之）；令德，三也（無苛慝）；寵貴，四也（貴妃子）；居常，五也（棄疾，季[145]）。有五利以去五難，誰能害之？子干之官，則右尹也；數其貴寵，則庶子也；以神所命，則又遠之。其貴亡矣（位不尊），其寵棄矣（父既歿故），民無懷焉（非令德），國無與焉（無內主），將何以立？"宣子曰："齊桓、晉文，不亦是乎？"（皆庶賤[146]。）

對曰:“齊桓,衛姬之子也,有寵於僖(衛姬,齊僖公妾[147]),有鮑叔牙、賓須無、隰朋以爲輔佐,有莒、衛以爲外主(齊桓出奔莒、衛,有舅氏之助),有國、高以爲內主(國氏、高氏,齊上卿),從善如流(言其疾也),下善齊肅(齊,嚴也。肅,敬也),不藏賄(清也),不從欲(儉也),施舍不倦(施舍,猶言布恩德),求善不厭,是以有國,不亦宜乎?我先君文公,狐季姬之子也,有寵於獻。好學而不貳(言篤忠),生十七年,有士五人(狐偃、趙衰、顛頡、魏武子、司空季子五士從出)。有先大夫子餘、子犯以爲腹心(子餘,趙衰[148]。子犯,狐偃),有魏犨、賈佗以爲股肱(魏犨,魏武子也。稱五人而説四士,賈佗又不在本數,蓋叔向所賢[149]),有齊、宋、秦、楚以爲外主(齊妻以女,宋贈以馬,楚王享之,秦伯納之),有欒、郤、狐、先以爲內主(謂欒枝、郤穀、狐突、先軫也[150])。亡十九年,守志彌篤。惠、懷棄民(惠公、懷公不恤民也),民從而與之。獻無異親,民無異望(獻公之子六人[151],惟文公在),天方相晉,將何以代文?此二君者,異於子干。共有寵子,國有奧主(謂棄疾也[152])。無施於民,無援於外,去晉而不送,歸楚而不逆,何以冀國?”(傳言子干所以蒙弑君之名,棄疾所以得國。)又昭公十一年[153],周單子會韓宣子于戚[154](單子,單成公),視下言徐。叔向曰:“單子其將死乎?朝有著定(著定,朝內列位常處,謂之表著),會有表(野會,設表以爲位),衣有襘,帶有結。(襘,領會。結,帶結也。)會朝之言,必聞於表著之位,所以昭事序也。視不過結、襘之中,所以道容貌也。言以命之,容貌以明之,失則有闕。今單子爲王官伯,而命事於會,視不登帶,言不過步,貌不道容,而言不昭矣。不道不共,不昭不從(貌正曰共[155],言順曰從),無守氣矣(爲此年冬單子卒起本)。”又叔向見司馬侯之子,撫而泣之,曰:“自此其父之死[156],吾蔑之與比而事君矣[157]。昔者此其父始之[158],我終之;我始之,夫子終之,無不可[159]。”籍偃在側,曰:“君子有比乎?”叔向曰:“君子比而不別。比德以贊事,比也;引黨以封己,利己而忘君,別也。”又楚令尹享趙孟,事畢,趙孟謂叔向曰:“令尹自以爲王矣。何如?”(問將能成否。)對曰:“王弱令尹強,其可哉(言可成)。雖可,不終。”趙孟曰:“何故?”對曰:“強以克弱而安之,強不義也。(安於勝君,是強而不義。)不義而強,其斃必速。《詩》曰:‘赫赫宗周,褒姒滅之。’強不義也。(《詩·小雅》。褒姒,周幽王后。幽王惑焉,而行不義,遂至滅亡。言雖赫赫盛強,不義足以滅之[160]。)令尹爲王,必求諸侯。晉少懦矣(懦,弱也),諸侯將往。若獲諸侯,其虐滋甚(滋,益也),民弗堪也,將何以終?夫以強取(取不以道),不義而克,必以爲道(以不義爲道)。道以淫虐[161],弗可久已矣。”

女叔侯,晉大夫也。襄二十九年[162],晉侯使司馬女叔侯來魯治杞田[163](使魯歸前侵杞田,所歸少,故不書),弗盡歸也。晉悼夫人慍曰:“齊也取貨。(夫人,平公母,杞女也。謂叔侯取貨於魯,故不盡歸杞田。)先君若有知也,不尚取之(不尚叔侯之取貨)。”公告叔侯,叔侯曰:“虞、虢、焦、滑、霍、楊、韓、魏,皆姬姓也(八國皆晉所滅。焦在陜縣,楊屬平陽郡[164]),晉是以大。若非侵小,將何所取?武獻以下,兼國多矣。(武公、獻公,

晋始盛之君。)誰得治之？杞，夏餘也，而即東夷(行夷禮)；魯，周公之後也，而睦於晋。以杞封魯猶可，而何有焉(何有盡歸之[165])？魯之於晋也，職貢不乏，玩好時至，公卿大夫，相繼於朝，史不絶書(書魯之朝聘)，府無虚月(無月不受魯貢[166])，如是可矣。何必瘠魯以肥杞？且先君而有知也，毋寧夫人，而焉用老臣？"(言先君毋寧怪夫人之所爲[167]，毋用責我。)

士文伯，晋大夫。魯昭公六年三月，鄭人鑄刑書。士文伯曰："火見鄭，其火乎？(火，心星也。周五月昏見。)火未出，而作火以鑄刑器(刑器，鼎也)，藏爭辟焉。火如象之，不火何爲？"(象，類也。同氣相求[168]，火未出而用火，相感以致災[169]。)六月丙戌，鄭災。(終士文伯之言[170]。)

祁午，晋大夫也。昭公元年[171]，諸侯盟於虢。祁午謂趙文子曰："宋之盟，楚人得志於晋。(得志，謂先歃。午，祁奚子。)今令尹之不信，諸侯之所聞也。子弗戒，懼又如宋(恐楚復得志)。子木之信稱於諸侯，猶詐晋而駕焉(駕，猶陵也。詐，謂衷甲[172])，况不信之尤者乎(尤，甚也)？楚重得志於晋，晋之耻也。子相晋國以爲盟主，於今七年矣(襄二十五年始爲政，以春言，故云七年)。再合諸侯(襄二十五年會夷儀，二十六年會澶淵)，三合大夫(襄二十七年會於宋，三十年會澶淵及今會虢也[173])，服齊、狄，寧東夏(襄二十八年，齊侯、白狄朝晋[174])，平秦亂(襄二十六年[175]，秦、晋爲成)，城淳于(襄二十九年，城杞之淳于，杞遷都)，師徒不頓，國家不罷，民無謗讟(讟，誹也[176])，諸侯無怨，天無大災，子之力也。有令名矣，而終之以耻，午也是懼。吾子其不可以不戒！"文子曰："武受賜矣(受午言)。然宋之盟，子木有禍人之心，武有仁人之心，是楚所以駕於晋也。今武猶是心也，楚又行僭(僭，不信)，非所害也。武將信以爲本，循而行之。譬如農夫，是穮是蔉(穮，耘也。壅苗爲蔉)，雖有飢饉，必有豐年(言耕鉏不以水旱息[177]，必獲豐年之收也)。且吾聞之：'能信不爲人下。'吾未能也(自恐未能信)。《詩》曰：'不僭不賊，鮮不爲則。'信也。(《詩・大雅》。僭，不信。賊，害人也。)能爲人則者，不爲人下矣。吾不能是難，楚不爲患。"

史趙，晋大夫也。昭公八年[178]，楚師滅陳[179]。晋侯問於史趙曰："陳其遂亡乎？"對曰："未也。"公曰："何故？"對曰："陳，顓頊之族也。(陳祖舜，舜出顓頊。)歲在鶉火，是以卒滅，陳將如之。(顓頊氏以歲在鶉火而滅[180]。火盛而水滅也。)今在析木之津，猶將復由。(箕、斗之間有天漢，故謂之析木之津。由，用也。)且陳氏得政于齊，而後陳卒亡(物莫能兩盛)。自幕至於瞽瞍，無違命。(幕，舜之先。瞽瞍，舜父。從幕至瞽瞍間，無違天命廢絶者。)舜重之以明德，寘德於遂(遂，舜後。蓋殷興，存舜之後而封遂。言舜德乃至于遂[181])，遂世守之。及胡公不淫，故周賜之姓，使祀虞帝。(胡公滿，遂之後也。事周武王，賜姓曰嬀，封諸陳，紹舜後[182]。)臣聞盛德必百世祀，虞之世數未也。繼守將在齊，其兆既存矣。"後陳滅，而陳完之後復代齊。

荀吳,晉大夫也。昭公十一年[183],楚師在蔡。荀吳謂韓宣子曰:"不能救蔡,物以無親(物,事也),晉之不能,亦可知也已。爲盟主而不恤亡國[184],將焉用之?"遂救蔡。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穆子,荀吳)。投壺,晉侯先,穆子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淮,水名。坻,山名),寡君中此,爲諸侯師。"中之。齊侯舉矢曰:"有酒如澠,有肉如陵(澠水出齊國臨淄縣北,入時水。陵,大阜也),寡人中此,與君代興(代,更也)。"亦中之。伯瑕謂穆子(伯瑕,士文伯)曰[185]:"子失辭,吾固師諸侯矣[186],壺何爲焉[187]?其以中儁也(言投壺中,不足爲儁異)。齊君弱吾君,歸弗來矣。"(欲與晉君代興,是弱之。)穆子曰:"吾軍師強禦[188],卒乘競勸,今猶古也,齊將何事?"(言晉德不衰於古,齊不事晉,將無所事。)公孫傁趨進,曰:"日旰君勤,可以出矣。"以齊侯出。(傁,齊大夫。《傳》言晉之衰。)

司馬寅,晉大夫也。初,哀公十三年[189],魯哀公會單平公、晉定公、吳夫差于黄池[190]。吳、晉爭先(爭歃血先後)。吳人曰:"於周室,我爲長(吳爲太伯後,故爲長)。"晉人曰:"於姬姓,我爲伯(爲侯伯)。"趙鞅呼司馬寅曰:"日旰矣(旰,晚也),大事未成,二臣之罪也。(大事,盟也。二臣,鞅與寅。)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長幼必可知也。"對曰:"請姑視之。"反曰:"肉食者無墨(墨,氣色下也[191]。肉食之人氣色下[192])。今吳王有墨,國勝乎(國爲敵所勝)?大子死乎?且夷德輕,不忍久,請少待之(少待,無與爭)。"乃先晉人。(盟不書,諸侯恥之故。)

士鞅,晉大夫也。定公八年[193],趙鞅言於晉侯曰:"諸侯惟宋事晉,好逆其使,猶懼不至。今又執之,是絶諸侯也。"將歸樂祁。士鞅曰:"三年止之,無故而歸之,宋必叛晉。"(執樂祁在六年。)獻子私謂子梁(獻子,范鞅。子梁,樂祁)曰[194]:"寡君懼不得事宋君[195],是以止子。子姑使溷代子(溷,樂祁子)。"子梁以告陳寅。陳寅曰:"宋將叛晉,是棄溷也,不如待之(留待,勿以子自代)。"樂祁歸,卒於大行(大行,晉東南山)。士鞅曰:"宋必叛,不如止其尸以求成焉。"乃止諸州(州,晉地)。

訾祏[196],范宣子家臣也。范宣子與龢大夫爭田,久而無成。宣子欲攻之,問於伯華。伯華曰:"外有軍,內有事。赤也,外事也,不敢侵官。且吾子之心有出焉,可徵訊也。"問於孫林父,林父曰:"旅人[197],所以事子也,惟事是待。"問於張老,張老曰:"老也以軍事承子,非戎則非吾所知也。"問於祁奚,祁奚曰:"公族之不恭,公室之有回,內事之邪,大夫之貪[198],是吾罪也。若以君官從子之私[199],懼子之應且憎也。"問於籍偃,籍偃曰:"偃也以斧鉞從於張孟,日聽命焉,若夫子之命也,何二之有?釋夫子而舉,是反吾子也。"問於叔魚,叔魚曰:"待吾爲子殺之[200]。"叔向聞之,見宣子曰:"聞子與龢未寧,徧問於大夫,又無決,盍訪之於訾祏?訾祏質直而博,直能端辯之[201],博能上下比之,且吾子之家老也。吾聞國家有大事,必順於典刑,而訪咨於耇老,而後行之。"宣子問於訾祏,訾祏對曰[202]:"昔隰叔子違周難於晉國,生子輿爲理[203],以正於朝,朝

無姦官;爲司空,以正於國,國無敗績。世及武子,佐文、襄爲諸侯[204],諸侯無二心。後之人可則,是以受隨、范。及文子成晉、荆之盟,豐兄弟之國[205]。今吾子嗣位,於朝無姦行,於國無邪民[206],無四方之患,無外內之憂,賴三子之功而饗其祿位。今既無事矣,而非龢,於是加寵,將何治爲?"宣子說,乃益龢田而與之和。訾祏死,范宣子謂獻子曰:"鞅乎!昔者吾有訾祏也[207],吾朝夕顧焉,以相晉國,且爲吾家。今吾觀女也,專則不能,謀則無與也,將若之何?"對曰:"鞅也居處恭,不敢安易,敬學而好仁,和於政而好其道,謀於衆不以賈好,私志雖衷[208],不敢謂是也[209],必長者之由。"宣子曰:"可以免耳[210]。"

趙簡子,晉大夫也。昭二十五年,諸侯會於黄父。簡子令諸侯之大夫輸王粟[211],具戍人[212],曰:"明年將納王。"宋樂大心曰:"我不輸粟,我於周爲客(二王後爲賓客),若之何使客?"晉士伯曰:"自踐土以來(踐土在僖二十八年),宋何役之不會,而何盟之不同?曰同恤王室,子焉得辟之?子奉君命,以會大事,而宋背盟,無乃不可乎?"右師不敢對,受牒而退。(右師,樂大心。)士伯告簡子曰:"宋右師必亡。奉君命以使,而欲背盟以干盟主,無不祥大焉。"(言不善無大此者[213]。定十年,宋樂大心出奔。)又,簡子有兩白騾而甚愛之。陽城胥渠疾(陽城,姓。胥渠,名。疾,猶病),廣門之官夜款門而謁,曰:"主君之臣胥渠有疾(廣門邑之官小臣款叩趙簡子門。簡子,晉大夫,稱主君),醫教曰:'得白騾之肝病則止(止,愈也),不得則死。'"謁者入,董安于御于側,慍曰:"譆,胥渠胥渠也,欺吾君,請即刑焉。"(安于,簡子家臣也。慍,怒也。即刑,請就胥渠而刑之。)簡子曰:"夫殺人以活畜,不仁乎;殺畜以活人,不亦仁乎?"於是召庖人,殺白騾取其肝以予陽城胥渠。處無幾何,病愈。趙興兵而攻翟[214],廣門之官左七百人右七百人,皆先登而獲甲首(衣甲者之首也)。

傅傁,晉趙簡子屬也。晉趙鞅與鄭師戰,鄭師大敗,獲齊粟千車。趙孟喜曰:"可矣。"傅傁曰:"雖克鄭,猶有知在,憂未艾也。"(言知氏將爲難。後竟有晉陽之患。)

趙襄子,晉大夫也。智伯攻趙襄子[215],趙襄子出曰:"吾何走乎?"從者曰:"長子近,且城厚完。"襄子曰:"罷民力以完之[216],又斃死以守之,其誰與我?"從者曰:"邯鄲之倉庫實。"襄子曰:"浚民之膏澤以實之,又因而殺之,其誰與我?其晉陽乎,先主之所屬也,尹鐸之所寬也,民必和矣。"乃走晉陽。晉師圍而灌之,沉竈產蛙,民無畔意。趙襄子攻翟而勝之,取尤人、終人[217](尤人、終人,翟之二邑也),使者來謁之。襄子方將食,而有憂色。左右曰:"一朝而兩城下,此人之所喜也。今君有憂色,何也?"襄子曰:"江河之大也,不過三日(三日而減也[218]);飄風暴雨,日中不須臾(言其不能終日)。今趙氏之德行無所積,今一朝兩城下,亡及其我乎?"孔子聞之,曰:"趙氏其昌乎?夫憂,所以爲昌也;而喜,所以爲亡也。勝非其難者也[219]。"賢主以此持勝,故其福及後世。

絺疵,晉大夫也。初,智伯從韓、魏兵以攻趙,圍晉陽而水之,城下不沉者三版。絺

疵謂智伯曰:"韓、魏之君必反矣。"智伯曰:"何以知之?"絺疵曰:"以其事知之[220]。夫從韓、魏之兵而攻趙[221],趙亡,難必及韓、魏矣。今約勝趙而三分其地。今城不沒者三版[222],臼竈生蛙,人馬相食,城降有日,而韓、魏之君無喜志而有憂色,是非反如何也[223]?"明日,智伯以告韓、魏之君曰[224]:"疵言君之且反也。"韓、魏之君曰:"夫勝趙而三分其地[225],城今且將拔矣。夫二家雖愚,不棄美利於前[226],背信盟之約,而爲危難不可成之事,其勢可見也。是疵爲趙計矣,使君疑二主之心,而解於攻趙也。今君聽讒臣之言[227],而離二主之交,爲君惜之。"趨而出。絺疵謂智伯曰:"君又何以疵言告韓、魏之君爲?"智伯曰:"子安知之?"對曰[228]:"韓、魏之君視疵端而趨疾。"絺疵知其言之不聽,請使於齊,智伯遣之。韓、魏之君果反矣。

校勘記

[1]主,宋本作"王"。

[2]既,字原脱,據宋本補。

[3]鑒戒,宋本作"龜鑒"。

[4]戰,原作"衆",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改。

[5]上,原作"止",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杜預注改。

[6]不可,二字原在上句"哀樂"上,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杜預注移於此。

[7]不畜義讓,原作"而不畜讓",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杜預注改。

[8]翟柤,原作"翟祖",據《國語・晉語一》改,下同。宋本此處誤同,下文則不誤。

[9]祲氣,"祲"字原作空格,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0]也,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1]虎,原作"父",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改。

[12]存,原作"在",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13]忍,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4]且,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5]徼倖,"徼"上原衍"是"字,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删。

[16]縱,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7]抵冒,原作"怯冒",宋本"怯"字壞,此據《國語・晉語一》韋昭注改。

[18]交,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19]捽,字原脱,宋本同,此據《國語・晉語一》韋昭注補。

[20]心,原作"公",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21]入,原作"人",據宋本改。

[22]有之,原作"之有",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乙。

[23]氏,宋本作"人"。

[24]石,原作"叔",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25]及,原作"其",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26]亂,原作"辭",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27]不,原作"下",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28]"大家鄰國將師保之"至"不過五矣",宋本無,《國語·晉語一》此數句在上文"未獲專也"句下。

[29]咎,原作"舍",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30]能,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補。

[31]迂,原作"過",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改。

[32]不得,原作"不得立",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一》删"立"字。

[33]僖公二十三年,宋本無此句。

[34]狐偃,原作"犯偃",據宋本改。

[35]謂,宋本作"猶"。

[36]縶,原作"繫",據宋本改。

[37]我,宋本無。

[38]僖公二十七年,宋本無此數字。

[39]患,原作"惠",據宋本改。

[40]有,原作"不",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四》改。

[41]得,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四》補。又"病"字,《國語·晉語四》作"疾"。

[42]太姒,宋本作"大姒"。

[43]宋本"度"前有"而"。

[44]八,原作"人",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四》改。

[45]能,宋本同,《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然"。

[46]僖公三十三年,宋本無此句。

[47]發,原作"廢",據宋本改。

[48]文公二年,宋本無此句。

[49]文公七年,宋本無此句。"晉襄公卒"至"使先蔑迎公子雍",見於《左傳·文公六年》,"穆嬴日抱太子以啼"以下文字始於見《左傳·文公七年》。

[50]晉襄公,原作"晉襄子",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六年》改。

[51]孥,宋本作"帑"。

[52]河内,原作"河西",據宋本改。

[53]順成,原脱"成"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補。

[54]敗,原作"散",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55]遇,原作"過",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56]帥,原作"師",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改。

[57]彘子,原作"推子",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58]遇敵,"敵"下原衍"必敗"二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删。

[59]不可,二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補。

[60]伯宗晉大夫,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補。

[61]所擊,"所"下原衍"當"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删。

[62]受汙濁,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補。濁,宋本誤作"蜀"。

[63]匿亦藏也,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補。

[64]爲,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補。

[65]黎氏,原作"黎民",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改。

[66]或者,二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補。

[67]固其,原作"其固",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改。

[68]反其正字即爲乏字,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五年》杜預注無此句。

[69]告,原作"吉",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六年》杜預注改。

[70]在其,原作"其在",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六年》乙。

[71]崩,宋本作"摧",下同。

[72]辟,原作"辭",據宋本及《左傳·成公五年》改。

[73]損,原作"捐,據宋本及《左傳·成公五年》杜預注改。

[74]聞,原作"問",據宋本改。

[75]易内以外,宋本作"以内易外"。

[76]就盟王城,原作"記盟二城 ",宋本同,此據《左傳·成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77]會所,原作"會所以",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一年》杜預注删"以"字。

[78]子叔,原脱"子"字,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補。

[79]請,原作"清",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80]欲,原作"將",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改。

[81]用,宋本同,《國語·晉語六》作"田"。

[82]姑,宋本脱此字。

[83]欒,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補。

[84]振,原作"役",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改。

[85]尸,原作"户",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改。

[86]欲戰,"戰"下原衍"死"字,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删。

[87]大人,原作"大夫",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改。

[88]之功,宋本同,《國語·晉語六》無此二字。

[89]吾庸知天之不授,此數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補。

[90]爲,原作"謂",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改。

[91]襄公五年,宋本無此句。

[92]成公十五年,宋本無此句。

[93]遂,原作"隧",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五年》改。

[94]中軍,原作"中將",據宋本改。

[95]公子，二字原無，據宋本補。

[96]今，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補。

[97]知，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補。

[98]許，原作“一”，據宋本改。

[99]襄公十四年，宋本無此句。

[100]定衛，原作“定位”，據宋本改。

[101]哀公十年，宋本無此句。

[102]晉侯有閒，原無此句，據宋本補。

[103]閒疾差也，原無此注，據宋本補。

[104]襄公二十七年，宋本無此句。

[105]襄公二十一年，宋本無此句。其下“昭公五年”、“昭十三年”兩句，宋本亦無。

[106]曰，原作“者”，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一年》改。

[107]政須禮而行，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一年》補。

[108]政存則身安，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一年》補。

[109]宋之盟，宋本“宋”上有“又”字。

[110]霸，宋本作“伯”。

[111]贄，原作“質”，據宋本改。

[112]戴，原作“載”，據宋本改。

[113]於，原作“以”，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114]鮮牟，宋本作“鮮虞”，下同。

[115]表，字原脱，據宋本補。

[116]送，原作“逆”，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

[117]有，原作“南”；大索城，原作“大索縣”，並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杜預注改。

[118]從順也，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杜預注補。宋本“也”誤作“出”。

[119]而行之，三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杜預注補。

[120]司宮，原作“司空”，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

[121]薳，原作“遽”，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

[122]合，原作“會”，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23]厎，原作“底”，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下同。

[124]帥，原作“師”，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25]元戎，原作“元允”，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26]者，原作“先”，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27]晉，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補。

[128]經，原作“威”，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29]王，原作“三”，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30]求，原作“永”，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31]小國言之大國制之,宋本作"小國制之。"

[132]八月辛未,宋本作"於是"。

[133]昭公十五年,宋本無此句。

[134]不,原作"下",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五年》杜預注改。

[135]忘,原作"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五年》改。

[136]昭公十三年,宋本無此句。

[137]宋本"疾"下有"本"。

[138]民,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補。

[139]衆,原爲正文,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作注文。

[140]十三年,原作"十二年",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41]在晉,"晉"下原衍"楚"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删。

[142]是無民,"是"下原衍"謂"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删。

[143]方城,原作"方戎",宋本"城"字模糊,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44]芈,原作"芊",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145]季,原作"李",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46]庶賤,原作"言賤",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47]妾,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補。

[148]趙衰,原作"趙襄",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49]蓋,原作"内監",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50]郤縠,原作"郤穀",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51]六人,宋本同,《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作"九人"。

[152]謂,原作"記",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153]昭公十一年,宋本無此句。

[154]會,原作"歸",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一年》改。

[155]共,原作"容",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156]此,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補。

[157]之,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補。比,原作"北面",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158]此,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補。

[159]不可,"可"下原衍"者"字,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删。

[160]"遂至滅亡"至"不義",此數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161]淫虐,原作"虐淫",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乙。

[162]襄二十九年,宋本無此句。

[163]司馬,宋本脱此二字。

[164]郡,原作"縣",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改。

[165]之,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補。

[166]魯貢,原作"朝貢",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改。

[167]先君，“先”字原在“之”字下，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乙。

[168]相，字原脱，據宋本補。

[169]以，宋本作“而”。

[170]士，字原脱，據宋本補。

[171]昭公元年，宋本無此句。

[172]甲，原作“申”，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73]今，原作“二”，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74]白狄，原作“伯伏”，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宋本“狄”字不誤，而“白”字誤同。

[175]二十六年，原作“二十九年”，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76]誹，原作“非”，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77]鉏，原作“耘”，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78]昭公八年，宋本作“初”。

[179]楚師，宋本“楚”上有“初”字。

[180]氏，原作“民”，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八年》杜預注改。

[181]遂，原作“後”，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八年》杜預注改。

[182]紹，原作“繼”，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八年》杜預注改。

[183]昭公十一年，宋本無此句。

[184]爲，原作“謂”；而，原作“石”，均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一年》改。

[185]穆子，“子”下原衍一“曰”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删。

[186]帥，宋本同，《左傳・昭公十二年》作“師”。

[187]何爲，原作“爲何”，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乙。

[188]軍師，宋本同，《左傳・昭公十二年》作“軍帥”。

[189]哀公十三年，宋本無此句。

[190]黄池，原作“潢池”，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三年》改。

[191]氣色，原作“黑色”，據《左傳・哀公十三年》杜預注改。宋本此注殘。

[192]肉食之人氣色下，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三年》杜預注無此句。

[193]定公八年，宋本無此句。

[194]曰，原在“梁”下，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八年》改。

[195]寡君，原作“子君”，據宋本改。

[196]祏，原作“祐”，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下同。

[197]旅，原作“魯”，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198]食，原作“取”，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199]君，原作“軍”，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200]殺，原作“戮”，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201]直，原作“且”，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202]晉祏，宋本無。

[203]理前原有“貪”字,宋本爲“大”字,據《國語・晉語八》删。

[204]爲,宋本作“於”。

[205]豐兄弟之國,宋本無此句。“豐”原作“豊”,此據《國語・晉語八》改。

[206]無姦行於國無邪民,宋本無。

[207]吾有誉祏也,此句宋本無。

[208]私志,原作“和志”,宋本同,據《國語・晉語八》改。

[209]不敢,原作“不取”,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八》改。

[210]免耳,宋本同,《國語・晉語八》作“免身”。

[211]简子,宋本無。

[212]具,原作“其”,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213]大此者,“此”上原有“於”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删。

[214]攻翟,原作“攻習”,據宋本改。

[215]智伯,宋本作“智襄子”。

[216]完,原作“困”,據宋本改。

[217]取,字原脱,宋本同,此據《淮南子・道應》補。

[218]減,原作“滅”,據宋本及《淮南子・道應》高誘注改。

[219]其難,原作“其所難”,據宋本及《淮南子・道應》删“所”字。又《淮南子・道應》此句下尚有“持之者其難也”一句。

[220]其事,宋本同,《戰國策・趙一》“事”上有“人”字。

[221]兵,原作“君”,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改。

[222]没,原作“浸”,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改。

[223]也,原空此字,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補。

[224]以告,宋本作“謂”。

[225]三分,原作“二分”,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改。

[226]前,原作“首”,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改。

[227]讒,原作“謂”,據宋本及《戰國策・趙一》改。

[228]自“韓魏之君”至“對曰”十四字宋本無。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三

陪臣部(三)

智識第二

叔瞻,鄭大夫也。晉公子重耳出奔過鄭,鄭文公弗禮。叔瞻諫其君曰:“晉公子賢,而其從者皆國相,且又同姓。鄭之出自厲王,而晉之出自武王。”鄭君曰:“諸侯亡公子過此者衆,安可盡禮!”叔瞻曰:“君不禮,不如殺之,且後爲國患。”鄭君不聽。晉重耳返國,是爲文公,以無禮討鄭。

申繻,魯大夫也。初,內蛇與外蛇鬬於鄭南門中。內蛇死六年而厲公入。公聞之,問於申繻曰:“猶有妖乎?”對曰:“人之所忌,其氣焰以取之。妖由人興也。(《尚書·洛誥》:“無若火始焰焰。”未盛而進退之時,以喻人心不堅正。)人無釁焉,妖不自作。人棄常,則妖興,故有妖。”

孔叔,鄭大夫。諸侯盟,王使周公召鄭伯,曰:“吾撫女以從楚,輔之以晉,可以少安。”(周公,宰孔也。王恨齊桓定太子之位,故召鄭伯使叛齊也。晉、楚不服於齊,故以鎮安鄭。)鄭伯喜於王命,而懼其不朝於齊也,故逃歸不盟。孔叔止之曰:“國君不可以輕,輕則失親(親,黨援也[1])。失親患必至,患而乞盟,所喪多矣。君必悔之。”弗聽,逃其師而歸。明年諸侯伐鄭。

子良,鄭大夫也。宣公九年,初,楚子爲厲之役,故伐鄭。(六年楚伐鄭,取成於厲。既成,鄭伯逃歸。)晉郤缺救鄭,鄭伯敗楚師於柳棼(柳棼,鄭地)。國人皆喜,惟子良憂曰:“是國之災也。吾死無日矣。”(自是晉、楚交兵伐鄭。十二年,卒有楚子入鄭之禍。)

子展,鄭大夫也。襄公二十九年,葬周靈王。鄭上卿有事,子展使印段往。伯有曰:“弱,不可。”(印段年少官卑。)子展曰:“與其莫往,弱不猶愈乎?《詩》云:‘王事靡盬,不遑啓處。’(《詩·小雅》。盬,不堅固也。啓,跪也[2]。言王事無不堅固,不暇啓處[3]。)東西南北,誰敢寧處(謂上卿)?堅事晉、楚,以蕃王室也。(言我固事晉、楚,乃所以藩屏王室。)王事無曠,何常之有?”遂使印段如周。(傳言周衰,卑於晉、楚。)又,魯襄公二十二年十二月[4],游販將歸晉(游販,公孫蠆子)。未出竟,遭逆妻者,奪之,以館于邑(舍之其邑,不復行)。丁巳,其夫攻,子明殺之(子明即游販),以其妻行。(十二月無丁巳,丁巳,十一月十四日也。)子展廢良而立太叔(良,游販子。太叔,販弟),曰:“國卿,君之

貳也,民之主也,不可以苟。請舍子明之類(子明有罪而良又不賢故)。"求亡妻者,使復其所。使游氏勿怨(鄭國不討專殺之人,所以抑強扶弱臨時之宜),曰:"勿昭惡也(交怨則父之不修益明也)。"

子產,鄭大夫,子國之子。襄公八年,鄭人欲媚於晉,使子國、子耳侵蔡,獲蔡司馬公子燮。(鄭侵蔡,卻以求媚於晉。子耳,子良之子。不言敗,故以獲告。)鄭人皆喜。子產曰:"小國無文德,而有武功,禍莫大焉。楚人來討,能勿從乎?從之,晉師必至。晉、楚伐鄭,自今鄭國不四五年,弗得寧矣。"子國怒之曰:"爾何知?國有大命,而有正卿。童子言焉,將爲戮矣。"(大命,起師行軍之命。)又,鄭簡公三年,鄭相子駟欲自立爲君。子孔使尉止殺相子駟而代之[5]。子孔又欲自立,子產曰:"子駟爲不可,誅之。今又效之,是亂無時息也。"於是子孔從之而相鄭簡公。又,襄公十年,子孔當國(代子駟[6])。爲載書,以位序、聽政辟(自群卿諸司,各守其職位,以受執政之法,不得與朝政),大夫、諸司、門子弗順,將誅之。(子孔欲誅不順者。)子產止之,請爲之焚書。(既止子孔,又勸令燒除載書。)子孔不可,曰:"爲書以定國,衆怒而燒之,是衆爲政也。國不亦難乎(難以至治)?"子產曰:"衆怒難犯,專欲難成,合二難以安國,危之道也。不如焚書以安衆,子得所欲(欲爲政也),衆亦得安,不亦可乎?專欲無成,犯衆興禍,子必從之。"乃焚書於倉門之外,衆而後定。(不於朝内燒,欲使遠近見所燒。)其年鄭尉止作亂,殺子國、子耳。子西聞盜,不儆而出(子西,公孫夏,子駟子),尸而追盜(先臨尸而逐賊[7])。盜入於北宮,乃歸,授甲,臣妾多逃,器用多喪。子產聞盜,爲門者(置守門),庀群司(具衆官),閉府庫,慎閉藏,完守備,成列而後出,兵車十七乘(千二百七十五人),尸而攻盜於北宮。子蟜帥國人助之,殺尉止子師僕,盜衆盡死。侯晉奔晉,堵女父、司臣、尉翩、司齊奔宋(尉翩,尉止子。司齊,司成子)。又,襄二十六年,楚人及秦人侵鄭,印堇父與皇頡使城麇[8](印堇父,鄭大夫)。楚人囚之,以獻於秦。鄭人取貨於印氏以請之,子太叔爲令正(主作辭令之正),以爲請。子產曰:"不獲(謂太叔辭以貨,請堇父必不得)。受楚之功,而取貨於鄭,不可謂國,秦其不然。(受楚獻功,大名也[9];以貨免之,小利,故謂秦不肯。)若曰'拜君之勤鄭國。微君之惠,楚師其猶在敝邑之城下',其可(辭如此,堇父可得)。"弗從,遂行,秦人不予。更幣,從子產而獲之。(更遣使執幣,用子產辭,乃得堇父。《傳》積子產之善。)又,楚子伐鄭,鄭人將禦之,子產曰:"晉、楚將平,諸侯將和,楚王是故昧於一來(昧,謂貪昧)。不如使逞而歸,乃易成也。(逞,快也。)夫小人之性,釁於勇,嗇於禍,以足其性而求名焉者,非國家之利也。若何從之?(釁,動也。嗇,貪也。言鄭之欲與楚戰者[10],皆釁勇貪名之人[11],非能爲國計慮久利,不可從也。)"子展說,不禦寇。子產相鄭伯以如晉,叔向問鄭國之政焉。對曰:"吾得見與否,在此歲也。駟、良方爭,未知所成。(駟氏,子晳也。良氏,伯有也。)若有所成,吾得見,乃可知也。"叔向曰:"不既和矣乎?"對曰:"伯有侈而愎(愎,狠也),子晳好在人上,莫能相下也。雖

其和也，猶將積惡也。惡至無日矣。"（此年秋，良霄出奔。）襄公三十年，子產爲政，有事伯石，賂與之邑。（伯石，公孫段。有事，欲使之。）子太叔曰："國皆其國也，奚獨賂與焉？"（言鄭大夫共憂鄭國事，奚爲獨賂之。）子產曰："無欲實難（言人不能無欲）。皆得其欲，以從其事，而要其成。非我其成[12]，其在人乎？（言成猶在我，非在人也。）何愛於邑，邑將焉往？"（言猶在國。）子太叔曰："若四國何（恐爲四鄰所笑）？"子產曰："非相違也，而相從也。（言賂以邑，欲爲和順。）四國何尤焉？《鄭書》有之（鄭國史書），曰：'安定國家，必大焉先。'（先和大族而後國家安。）姑先安大，以待其所歸（要其成也）。"既伯石懼而歸邑，卒與之（卒，終也）。伯有既死，使太史命伯石爲卿，辭。太史退，則請命焉（請太史更命己）。復命之，又辭。如是三，乃受策入拜。子產以是惡其爲人也（惡其虛飾），使次己位（畏其作亂，故寵之）。襄三十一年，子皮欲使尹何爲邑（爲邑大夫）。子產曰："少，未知可否？"（尹何年少。）子皮曰："愿，吾愛之，不吾叛也。（愿，謹善也。）使夫往而學焉，夫亦愈知治矣。"（夫謂尹何。）子產曰："不可。人之愛人也，求利之也。吾子愛人則以政（以政與之），猶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傷實多（多自傷）。子之愛人，傷之而已，其誰敢求愛於子？子於鄭國，棟也。棟折榱摧，僑將厭焉？敢不盡言！子有美錦，不使人學製焉（製，裁也）。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學者製焉，其爲美錦不亦多乎（言官邑之重，多於美錦）？僑聞學然後入政，未聞以政學者也。若果行此，必有所害。譬如田獵，射御貫則能獲禽（貫，習也）。若未嘗登車射御，則敗績厭覆是懼，何暇思獲？"子皮曰："善哉，虎不敏。吾聞君子務知大者、遠者，小人務知小者、近者，我小人也。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慎之。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我遠而慢（慢，易）之。微子言，吾不知也。他日我曰，子爲鄭國，我爲吾家以庇焉，其可也。今而後知不足（自知謀慮不足謀其家）。自今請，雖吾家，聽子而行。"子產曰："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吾豈敢謂子面如吾面乎？抑心所謂危，亦以告也。"子皮以爲忠，故委政焉。子產是以能爲鄭國。（《傳》言子產之治，乃子皮之力。）其年，鄭人游於鄉校（鄉之學校），以論執政（論其得失）。然明謂子產曰："毀鄉校何如（患人於中謗議國政）？"子產曰："何爲？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以議執政之善否。其所善者，吾則行之；其所惡者，吾則改之，是吾師也。若之何毀之？吾聞忠善以損怨（爲忠善則怨謗息），不聞作威以防怨（欲毀鄉校即作威）。豈不遽止？然猶防川（遽，畏懼也），大決所犯，傷人必多，吾不克救也。不如小決使道（道，通也），不如吾聞而藥之也（以爲藥石）。"然明曰："蔑也今而後知吾子之信可事也。小人實不才，若果行此，其鄭國實賴之，豈惟二三臣？"仲尼聞是語也，曰："以是觀之，人謂子產不仁，吾不信也。"（仲尼以二十二年生，於是十歲，長而後聞之。）昭公元年，游吉如楚葬郟敖[13]，且聘立君。歸，謂子產曰："具行器矣（行器會備[14]）。楚王汰侈，而自說其事，必合諸侯，吾往無日矣。"子產曰："不數年未能也。"昭公四年，楚子使椒舉如晉求諸侯。楚子問於子產曰："晉其許我諸侯乎？"對曰："許君。晉君少安，不在

諸侯[15]。(安於小少[16],不能遠圖。)其大夫多求(貪也),莫匡其君。在宋之盟,又曰如一(晉、楚同也)。若不許君,將焉用之(焉用宋盟)?"王曰:"諸侯其來乎?"對曰:"必來。從宋之盟,承君之歡,不畏大國,何故不來?(大國,晉也。)不來者,其魯、衛、曹、邾乎?曹畏宋,邾畏魯,魯、衛偪於齊而親於晉,唯是不來。其餘君之所及也,誰敢不至?"(言楚威力所能及。)王曰:"然則吾所求者,無不可乎?"對曰:"求逞於人,不可。(逞,快也。求人以快意,人必違之。)與人同欲,盡濟。"申之會,魯、衛、曹、邾不會。其年,子產作丘賦,國人謗之。子產曰:"何害?苟利社稷,死生以之。吾不遷矣(遷,移也)。"渾罕曰(渾罕,子寬):"國氏其先亡乎?君子作法於涼,其敝猶貪。(涼,薄也。)作法於貪,敝將若之何(言不可久行)?姬在列者(在列國也),蔡及曹、滕其先亡乎,偪而無禮(蔡偪楚,曹、滕偪宋)。鄭先衛亡,偪而無法(偪晉、楚)。政不率法,而制於心。民各有心,何上之有?"(子產權時救急,渾罕譏之正道。)昭公七年,子產聘於晉,爲豐施歸州田於宣子(豐施,鄭公孫段之子。三年,晉以州田賜段),曰:"日君以夫公孫段爲能任其事,而賜之州田。今無祿早世,不獲久享君德。其子弗敢有,不敢以聞於君,私致諸子。"(此年正月,公孫段卒。)宣子辭。子產曰:"古人有言曰:'其父析薪,其子弗克負荷(荷,擔也。以微薄喻重責)。'施將懼弗能任其先人之祿,其況能任大國之賜?縱吾子爲政而可,後之人若屬有疆埸之言,敝邑獲戾(恐後代宣子者,將以鄭取晉邑罪鄭),而豐氏受其大討。吾子取州,是免敝邑於戾,而建置豐氏也。敢以爲請(《傳》言子產貞而不諒)。"宣子受之,以告晉侯。晉侯以與宣子。宣子爲初言,病有之(初言謂與趙文子爭州田),以易原縣於樂大心(樂大心,宋大夫。原,晉邑,以賜樂大心也)。魯昭公十一年秋,會于厥慭,謀救蔡也(不書救蔡,不果救)。鄭子皮將行,子產曰:"行不遠,不能救蔡也。蔡小而不順,楚大而不德,天將棄蔡以壅楚,盈而罰之(盈楚惡),蔡必亡矣。且喪君而能守者,鮮矣。三年,王其有咎乎?美惡周必復,王惡周矣。"(元年,楚子弑君而立,歲在大梁。後三年,十三歲,歲星周復於大梁。)晉人使狐父請蔡于楚,弗許。(狐父,晉大夫。)昭公十三年,晉會諸侯,同盟于平丘,齊服也。令諸侯日中造于除(除地爲壇,盟會處)。癸酉,退朝(先盟朝晉)。子產命外僕速張于除(張帷幕),子太叔止之,使待明日。及夕,子張聞其未張也,使速往,乃無所張矣(地已滿也。《傳》言子產每事敏于太叔)。十六年,鄭大旱。使屠擊、祝款、豎柎有事於桑山(三子,鄭大夫。有事,祭也)。斬其木,不雨。子產曰:"有事於山,藝山林也(當藝養,令繁殖)。而斬其木,其罪大矣。"奪之官邑。鄭裨竈言於子產曰:"宋、衛、陳、鄭將同日火,若我用瓘斝玉瓚,鄭必不火。"(瓘,珪也。斝,玉爵也。瓚,勺也。欲以禳火。)子產弗與(以爲天災流行,非禳所息故也)。明年五月,宋、衛、陳、鄭皆火。裨竈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前年,裨竈欲用瓘斝禳火,子產不聽。今復請用之。)鄭人請用之(信竈言),子產不可。子太叔曰:"寶,以保民也。若有火,國幾亡,可以救亡,子何愛焉?"子產曰:"天道遠,人道邇,非所及也,何以

知之？竈焉知天道？是亦多言矣，豈不或信？"（多言者或時有衆。）遂不與，亦不復火（《傳》言天道難明，雖禆竈猶不足以盡知之）。鄭之未災也，里析告子產曰："將有大祥。（里析，鄭大夫。祥，變異之氣。）民震動，國幾亡，吾身泯焉，弗良及也（言將先災死），國遷其可乎？"子產曰："雖可，吾不足以定遷矣。"（子產知天災不可逃，非遷所免，故托以知不足。）昭公十六年，晉宣子有環，其一在鄭商。（玉人同工共朴，成此雙環。）宣子謁諸鄭伯（謁，請也），子產弗與，曰："非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子太叔、子羽謂子產曰："韓子亦無幾求（言所求少），晉國亦未可以貳。晉國、韓子不可偸也（偸，薄也）。若屬有讒人交鬬其間，鬼神而助之，以興其凶怒，悔之何及？吾子何愛於一環，其以取憎於大國也？盍求而與之。"子產曰："吾非偸晉而有二心，將終事之。是以弗與，忠信故也。僑聞君子非無賄之難[17]，立而無令名之患。僑聞爲國非不能事大、字小之難，無禮以定其位之患。夫大國之人令於小國，而皆獲其求，將何以給之？一共一否，爲罪滋大（滋，益也）。大國之求，無禮以斥之，何饜之有？吾且爲鄙邑，則失位矣（不復成國）。若韓子奉命以使，而求玉焉，貪淫甚矣，獨非罪乎？出一玉以起二罪，吾又失位，韓子成貪，將焉用之？且吾以玉賈罪，不亦銳乎（銳，細小也）？"韓子買諸賈人，既成賈矣。商人曰："必告君大夫。"韓子請諸子產曰："日起（起，宣子名）請夫環，執政弗義，弗敢復也（復，重求也）。今買諸商人，商人曰'必以聞'，敢以爲請。"子產對曰："昔我先君桓公，與商人皆出自周（鄭本在周畿內，桓公東遷，并與商人俱），庸次比耦（庸，用也。用次更相從耦耕），以艾殺此地，斬之蓬蒿藜藋，而共處之。世有盟誓，以相信也，曰：'爾無我叛，我無強賈（無強市其物），毋或丐奪，爾有利市寶賄，我勿與知。'恃此質誓，故能相保，以至于今。今吾子以好來辱，而謂敝邑強奪商人，是教敝邑背盟誓也，毋乃不可乎？吾子得玉而失諸侯，必不爲也。若大國令，而共無藝（藝，法也），鄭鄙邑也[18]，亦弗爲也（不欲爲鄙邑之事[19]）。僑若獻玉，不知所成。敢私布之（布，陳也）。"韓子辭玉，曰："起不敏，敢求玉以徼二罪？敢辭之。"（《傳》言子產知禮，宣子能改過。）昭公十九年，鄭大水，龍鬬於時門之外洧淵（時門，鄭城門也。洧水，出滎陽密縣東南，至潁川長平入潁[20]）。國人請爲禜焉。子產弗許，曰："我鬬，龍不我覿也（覿，見也）；龍鬬，我獨何覿焉？禳之，則彼其室也（淵，龍之室）。吾無求於龍，龍亦無求於我。"乃止也（《傳》言子產之知）。昭公十年，鄭子皮如晉葬平公，將以幣行（見新君之貿）。子產曰："喪焉用幣？必用百兩[21]（載幣用車百乘），百兩必千人。千人至，將不行（行，用也）；不行，必盡用之（不得見新君，將自費用盡）。幾千人而國不亡（言千人之費不可當）？"子皮固請以行。既葬，諸侯之大夫欲因見新君。叔孫昭子曰："非禮也。"弗聽。叔向辭之，曰："大夫之事畢矣（送葬禮畢），而又命孤。孤斬焉在縗絰之中（既葬未卒哭，故猶服斬衰）。其以嘉服見，則喪禮未畢；其以喪服見，是重受弔也。大夫將若之何？"皆無辭以見。子皮盡用其幣。歸，謂子羽曰："非知之實難，將在行之。（言不患不知，患不能行。）

夫子知之矣,我則不足。(言己由子產之戒,既知其不可而遂行之,是我之不足。)《書》曰‘欲敗度,縱敗禮(《商書》[22])’,我之謂矣。夫子知度與禮矣,我實欲縱欲[23],而不能自克也。"(欲因喪以慶新君,故縱而行之,不能自勝。)

子羽,鄭大夫也。襄公二十九年,楚郟敖即位(郟敖,康王子熊麇也),王子圍爲令尹(圍,康王弟)。子羽曰:"是謂不宜,必伐之。昌松柏之下,其草不殖。"(言楚君弱令尹強,物不兩盛。昭元年[24],圍殺郟敖。)昭元年楚公子圍聘於鄭,且娶於公孫段氏,伍舉爲介(伍舉,椒舉。介,副也)。將入館(就客舍),鄭人惡之(知楚懷詐),使行人子羽與之言,乃館於外(舍城外)。既聘,將以衆逆(以兵入逆婦),子產患之,使子羽辭曰:"以敝邑褊小,不足以容從者,請墠聽命(欲於城外除地爲壇[25],行昏禮)。"令尹命太宰伯州犁對曰:"君辱貺寡大夫圍,謂圍將使豐氏撫而有室(豐氏,公孫段)。圍布几筵,告於莊、共之廟而來(莊王,圍之祖[26];共王,圍之父[27])。若野賜之,是委君貺於草莽也,是寡大夫不得列於諸卿也(言不得從卿禮)。不寧惟是,又使圍蒙其先君(蒙,欺也。告先君而來,不得成禮於女氏之廟[28],故以爲欺先君[29]),將不得爲寡君老(大臣稱老,懼辱命而黜退),其蔑以復矣。惟大夫圖之。"子羽曰:"小國無罪,恃實其罪(恃大國而無備則是罪)。將恃大國之安靜己,而無乃包藏禍心以圖之?小國失恃,而懲諸侯,使莫不憾者,距違君命,而有所壅塞不行是懼[30]。(言己失所恃[31],則諸侯懲恨,以距君命,壅塞不行,所懼惟此。)不然,敝邑,館人之屬也(館人,守舍人也),其敢愛豐氏之祧(祧,遠祖廟)?"伍舉知其有備也,請垂櫜而入(垂櫜,示無弓),許之。入,逆而出。

子太叔,鄭大夫也。楚子使薳射城州屈,復茄人矣(還復茄人於州屈)。城丘皇,遷訾人焉(移訾人於丘皇[32])。使熊相禖郭巢[33],季然郭卷。(使二大夫爲巢、卷築郭也。卷城在南陽葉縣南。)子太叔聞之,曰:"楚王將死矣。使民而不安其土,民必憂,憂將及王,弗能久矣。"

駟引,鄭大夫也。晉荀罃帥師圍鄭,未至鄭,駟弘曰:"知伯愎而好勝,是下之則可行也(行,去聲)。"乃先保南里以恃之。

曹劌,魯人也。莊公十年,齊師伐魯,莊公將戰,曹劌請見。其鄉人曰:"肉食者謀之,又何間焉?"(肉食,在位者。間,猶與也。)劌曰:"肉食者鄙,未能遠謀。"乃入見,問:"何以戰?"公曰:"衣食所安,弗敢專也,必以分人。"對曰:"小惠未徧,民弗從也。"(分公衣食[34],所惠不過左右,故曰未徧。)公曰:"犧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祝辭不敢以小爲大,以惡爲美。)對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孚,大信也)。"公曰:"小大之獄,雖不能察,必以情(必盡己情察審也)。"對曰:"忠之屬也(上思利民,忠也),可以一戰。戰,則請從。"公與之乘(共乘兵車[35]),戰于長勺。公將鼓之,劌曰:"未可。"齊人三鼓,劌曰:"可矣。"齊師敗績。公將馳之,劌曰:"未可。"下視其轍(視車迹也),登軾而望之,曰:"可矣。"遂逐齊師。既克,公問其故,對曰:"夫戰,勇氣也。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

竭，彼竭我盈，故克之。夫大國難測也，懼有伏焉（恐詐也），吾視其轍亂，望其旗靡，故逐之。”

臧文仲，魯大夫也。僖公二十年，宋襄公欲合諸侯。文仲聞之，曰：“以欲從人，則可（屈己之欲，從衆之善）；以人從欲，鮮濟。”齊國莊子來聘於魯，自郊勞至于贈賄，禮成而加之以敏。（迎來曰郊勞，送去曰贈賄。敏，審當於事。）臧文仲言於公曰：“國子爲政，齊猶有禮，君其朝焉。臣聞之：服有禮，社稷之衛也。”公如齊。

縣子，魯大夫。歲旱，穆公召而問焉（凡“穆公”或作“繆公”），曰：“天久不雨，吾欲暴尫而奚若（奚若，何如也。尫者，面鄉天，覬天哀而雨之）？”曰：“天則不雨，而暴人之疾子[36]，虐，毋乃不可與（錮疾，人之所哀，暴之是虐）？”“然則吾欲暴巫而奚若？”曰：“天則不雨，而望之愚婦人，於以求之，毋乃已疏乎？”（已，猶甚也。巫，主接神，亦覬天哀而雨之。《春秋傳》説巫曰：“在女曰巫，在男曰覡。”《周禮·女巫》[37]：旱暵則舞雩也。）“徙市則奚若？”曰：“天子崩，巷市七日；諸侯薨，巷市三日。爲之徙市，不亦可乎？”（徙市者，庶人之喪禮。今徙市是憂戚於旱，若喪。）

公子偃，魯大夫也。莊公十年，齊師、宋師伐魯，次於郎。公子偃曰：“宋師不整，可敗也。宋敗齊必還，請擊之。”魯莊公弗許。自雩門竊出，蒙皋比而先犯之。（雩門，魯南城門。皋比，虎皮。）公從之，大敗宋師於乘丘。齊師乃還。

季文子，魯大夫也。文公十五年，初，齊師侵魯。遂伐曹，討其朝魯也。季文子曰：“齊侯其不免乎？己則無禮（執王使而伐無罪），而討於有禮者，曰：‘女何故行禮？’禮以順天，天之道也。己則反天之道，而又以討人，難以免矣。詩曰：‘胡不相畏，不畏于天。’（《詩·小雅》）君子之不虐幼賤，畏于天也。在《周頌》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詩·周頌》。言畏天威，於是保福祿。）不畏于天，將何能保？以亂取國，奉禮以守，猶懼不終。多行無禮，弗能在矣。”十八年，齊人殺其君商人。成公七年，吳伐郯，郯成。季文子曰：“中國不振旅，蠻夷入伐，而莫之或恤（振，整也。旅，衆也），無弔者也夫。（言中國不能相愍恤，故夷狄内侵。）《詩》曰：‘不弔昊天，亂靡有定。’其此之謂與？（《詩·小雅》。刺在上者不能弔愍下民，故號天告亂。）有主不弔，其誰不受亂？（主，謂霸主。）吾亡無日矣。”君子曰：“知懼如是，斯不亡矣。”成公八年，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季文子餞之（餞，送行飲酒），私言[38]（私與之言）曰：“大國制義，以爲盟主，是以諸侯懷德畏討，無有貳心。謂汶陽之田，敝邑之舊也，而用師於齊，使歸諸敝邑（用師，鞍之戰）。今有二命，曰‘歸諸齊’。信以行義，義以成命，小國所望而懷也。信不可知，義無所立，四方諸侯，其誰不解體（言不復肅敬於晉）？《詩》曰：‘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也罔極，二三其德。’（爽，差也。極，中也。《詩·衛風》。婦人怨丈夫不一其行，喻魯事晉猶丈夫之不敢過差，而晉有罔極之心，反二三其德。）七年之中，一予一奪，二三孰甚焉？士之二三，猶喪妃耦，而況霸主？霸主將德是以（以，用也），而二三之，其何

以長有諸侯乎?《詩》曰:‘猶之未遠,是用大簡。’(猶,圖也。簡,諫也。《詩·大雅》。言王者圖事不遠,故用大道諫之。)行父懼晉之不遠猶而失諸侯也,是以敢私言之。”

季武子,魯大夫也。襄公三十年,魯使者在晉,晉趙孟以絳縣人爲絳縣師,於是歸以語諸大夫。季武子曰:“晉未可偷也(偷,薄也)。有趙孟以爲大夫,有伯瑕以爲佐(伯瑕,士文伯),有史趙、師曠而咨度焉,有叔向、女齊以師保其君。其朝多君子,其庸可偷乎? 勉事之而後可。”

孟獻子,魯大夫也。聘於晉,宣子觴之,三徙鐘石之懸,不移而具。獻子曰:“富家哉!”宣子曰:“子之家孰與我家富?”獻子曰:“吾家甚貧,惟有二士,曰顔向、慈無靈者。使吾邦家安平,百姓和協,惟此二者耳。吾盡於此矣。”獻子出。宣子曰:“彼君子也,以畜賢爲富;我鄙人也,以鐘石金玉爲富。”孔子曰:“孟獻子之富可著於《春秋》。”宣公十四年,楚伐宋。孟獻子言于宣公曰:“臣聞小國之免於大國也,聘而獻物(物,玉帛皮幣也)。於是有庭實旅百(主人亦設籩豆百品實於庭以答賓),朝而獻功(獻其治國若征伐之功於牧伯[39])。於是有容貌采章,嘉淑而有加貨。(容貌,威儀容貌也。采章,車服文章也。嘉淑,令辭稱贊也。加貨,命宥幣帛也。言往共則來報亦備[40]。)謀其不免也,誅而薦賄,則無及也。(薦,進也。見責而往,則不足解罪。)今楚在宋,君其圖之。”公説。(明年,歸父會楚子于宋。)

仲孫蔑,襄公二年秋,會晉荀罃、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人于戚。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偪鄭(虎牢,舊鄭邑,今屬晉)。”知武子曰:“善。鄫之會,吾子聞崔子之言,今不來矣。(元年,孟獻子與齊崔杼次于鄫。崔杼有不服晉之言,獻子以告知武子。)滕、薛、小邾之不至,皆齊故也。(三國,齊之屬。)寡君之憂不惟鄭(言復憂齊叛)。罃將復於寡君,而請於齊(以城事白晉君[41],而請齊會之,欲以觀齊志)。得請而告,吾子之功也。(得請,謂齊人應命,告諸侯會築虎牢。)若不得請,事將在齊(將伐齊)。吾子之請,諸侯之福也(城虎牢足以服鄭息征伐),豈唯寡君賴之(《傳》言荀罃能用善謀)?”冬復會于戚,齊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會,知武子之言故也(武子言事將在齊,齊人懼,帥小國而會之)。遂城虎牢,鄭人乃成(如孟獻子之謀)。又,襄公七年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獻子曰:“吾乃今而後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郊祀后稷,以配天。后稷,周始祖,能播植者。)是故啓蟄而郊,郊而後耕。今既耕而卜郊,宜其不從也。”(啓蟄,夏正建寅之月。耕,謂春分。)晉使郤錡來乞師,將事不敬(將事,致君命)。孟獻子曰:“郤氏其亡乎? 禮,身之幹也;敬,身之基也。郤子無基,且先君之嗣卿也。受命以求師,將社稷是衛,而惰棄君命也,不亡何爲?”(郤錡,郤克子,故曰嗣卿。後晉果殺郤錡。)

叔孫穆子,魯大夫也。虢之會,諸侯之大夫尋盟未退。季武子伐莒,取鄆。莒人告於會,楚人將以叔孫穆子爲戮。晉樂王鮒求貨於穆子,曰:“吾爲子請於楚。”穆子不予。

梁其脛謂穆子曰："有貨，以衛身也。出貨而可以免，子何愛焉？"穆子曰："非女所知也。承君命以會大事，而國有罪，我以貨私免，是我會吾私也。苟如是，則又可以出貨而成私欲乎？雖可以免，吾其若諸侯之事何？夫必將或循之，曰：'諸侯之卿有然者故也。'則我求安身而爲諸侯法矣。君子是以患作，作而不衷，將或導之，是昭其不衷也。余非愛貨，惡不衷也。且罪非我之由，爲戮何害？"楚人乃赦之。又，衛孫文子來聘，且拜武子之言，而尋孫桓子之盟（盟在成三年）。公登，亦登（禮：登階，臣後君一等）。叔孫穆子相，趨進，曰："諸侯之會，寡君未嘗後衛君（敵體竝登）。今吾子不後寡君，寡君未知所過，吾子必少安（安，徐也）。"孫子無辭，亦無悛容（悛，改也）。穆叔曰："孫子必亡。爲臣而君，過不悛，亡之本也。《詩》曰：'退食自公，委蛇委蛇。'（委蛇，順貌。《詩·召南》。言人臣自公門入私門，無不順禮。）謂從者也（從，順也）。衡而委蛇，必折。"（衡，橫也。橫不順道必毀折。其後林父逐君。）又，魯襄公在楚，楚人使公親襚（諸侯有遣使贈襚之禮，今楚欲依遣使之禮），公患之。穆叔曰："祓殯而襚，則布幣也。"（先使巫祓除殯之凶邪，而行襚禮，與朝而布幣無異。）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殯（茢，黍穰）。楚人弗禁，既而悔之。又，楚子郟敖即位，襄公三十年，使薳罷聘魯。穆叔問王子之爲政何如（王子圍爲令尹），對曰："吾儕小人食而聽事，猶懼不給命，而不免於戾，焉與知政？"固問焉，不告。穆叔告大夫曰："楚令尹將有大事，子蕩將與焉（子蕩，薳罷）。助之匿其情矣（子圍素貴，郟敖微弱。諸侯皆知其將爲亂，故穆叔問之）。"其後，圍弒郟敖。澶淵之會，穆叔至自會[42]。見孟孝伯，語之曰："晉趙孟將死矣。其語偷，不似民主。（偷，苟也。）且年未盈五十，而諄諄焉如八、九十者，弗能久矣。（成二年[43]，戰於鞍，趙朔已死於是，趙文子始生。至襄公三十年會澶淵，蓋年四十七、八，故言未盈五十。）若趙孟死，爲政者其韓子乎（韓子，韓起）？吾子盍與季孫言之，可以樹善，君子也。（言韓起有君子之德。今方知政，可素往立善。）晉君將失政矣，若不樹焉，使早備魯（使韓子早爲魯備）。既而政在大夫，韓子懦弱，大夫多貪，求欲無厭，齊、楚未足與焉，魯其懼哉！"孝伯曰："人生幾何，誰能無偷？朝不及夕，將安用樹？"穆叔出而告人曰："孟孫將死矣。吾語諸趙孟之偷也，而又甚焉。"（言朝不及夕，偷之甚也。）又與季孫語晉故（知與孟孫言），季孫不從。及趙文子卒（在昭公元年），晉公室卑，政在侈家。韓宣子爲政，不能圖諸侯。魯不堪晉求，讒慝弘多，是以有平丘之會。又，昭公三年，小邾穆公朝，季武子欲卑之（不欲以諸侯禮待之）。穆子曰："不可。曹、滕、二邾實不忘我好，敬以逆之，猶懼其二，又卑一睦焉（一睦謂小邾），逆群好也。其如舊而加敬焉！《志》曰：'能敬無災。'又曰：'敬逆來者，天所福也。'"季孫從之。又，襄公二十八年，崔杼弒其君而後自縊，齊人求杼尸，將戮之，不得。叔孫穆子曰："必得之。武王有亂臣十人（亂，治也），崔杼其有乎？不十人，不足以葬。"既崔氏之臣曰："與我拱璧，吾獻其柩。"於是得之。

襄仲，魯大夫也。如齊拜穀之盟，復曰："臣聞齊人將食魯之麥。以臣觀之，將不能，

齊君之語偷。臧文仲有言曰:民主偷,必死。"明年,齊人弑懿公。

臧武仲,魯大夫也。襄公四年,陳成公卒。楚人將伐陳,聞喪乃止(軍禮不伐喪)。陳人不聽命(不聽楚命)。臧武仲聞之,曰:"陳不服於楚,必亡。大國行禮而不服,在大猶有咎,而况小乎?"楚彭名侵陳,陳無禮故也。又,襄公十三年[44],衛侯奔齊在郲[45]。武仲如齊唁衛侯,衛侯與之言,虐。退而告其人曰:"衛侯其不得入矣。其言糞土也,亡而不變,何以復國?"子展、子鮮聞之,見武仲,與之言,道(順道理)。臧孫說,謂其人曰:"衛君必入。夫二子者,或輓之,或推之,欲無入,得乎?"又,襄公十九年,季武子以所得於齊之兵,作林鍾而銘魯功焉(林鍾,律名。鑄鍾聲應林鍾,因以爲名)。武仲謂季孫曰:"非禮也。夫銘,天子令德(天子銘德不銘功),諸侯言時計功(舉得時,動有功,則可銘也),大夫稱伐(銘其功伐之勞)。今稱伐,則下等也(從大夫故);計功,則借人也(借晉力也);言時則妨民多矣,何以爲銘?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彝,常也,謂鍾鼎爲宗廟之常器),銘其功烈,以示子孫,昭明德而懲無禮也。今將借人之力以救其死,若之何銘之?小國幸於大國(以勝大國爲幸),而昭所獲焉以怒之,亡之道也。"

孟公綽,魯大夫也。襄公二十五年,齊崔杼帥師伐我北鄙,以報孝伯之師。(前年,魯使孟孝伯爲晉伐齊。)公患之,使告于晉。孟公綽曰:"崔子將有大志,不在病我,必速歸,何患焉?其來也不寇(不爲寇害),使民不嚴(欲得民心),異於他日。"齊師徒歸(徒,空也)。

展莊叔,魯大夫也。襄二十八年,齊慶封奔魯,獻車於季武子,美澤可以鑑(光鑑形也)。展莊叔見之曰[46]:"車甚澤,人必瘁,宜其亡也。"

叔弓,魯大夫也。昭二年,聘於晉,晉侯使郊勞(聘禮:賓至近郊,君使卿勞之)。辭曰:"寡君使弓來繼舊好,固曰'女無敢爲賓',徹命於執事,敝邑弘矣。(徹,達也。)敢辱郊使?請辭(辭郊勞)。"致館,辭曰:"寡君命下臣來繼舊好,好合使成,臣之祿也(得通君命,則於己爲榮祿)。敢辱大館(敢,不敢也)!"叔向曰:"子叔子知禮哉!吾聞之曰:'忠信,禮之器也;卑讓,禮之宗也(宗,猶主也)。'辭不忘國,忠信也(謂稱舊好);先國後己,卑讓也。(始稱敝邑之弘,先國也;次稱臣之祿,後己也。)《詩》曰:'敬慎威儀,以近有德。'夫子近德矣。"

子服惠伯,魯大夫也。昭公七年,楚子成章華之臺,願與諸侯落之。薳啓疆來召魯昭公。公將往,夢襄公祖(祖祭神道)。梓慎曰:"君不果行。襄公之適楚也,夢周公祖而行。今襄公實祖,君其不行。"子服惠伯曰:"行。先君未嘗適楚,故周公祖以道之;襄公適楚矣,而祖以道君[47]。不行,何之?"後公如楚。

叔孫昭子,魯大夫也。魯昭公二十年二月己丑,日南至。(是歲,朔旦冬至之歲也,當言正月己丑朔日南至。時失閏,閏更在二月後,故《經》因史書正月,《傳》更具於二月記南至日,以正曆也。)梓慎望氛(氛,氣也。時魯侯不行登臺之禮,使梓慎望氛),曰:

“今兹宋有亂,國幾亡[48],二年而後弭[49]。蔡有大喪(後宋華、向出奔,蔡侯卒)。”叔孫昭子曰:“然則戴、桓也(戴族[50],華氏;桓族,向氏)。汏侈,無禮已甚,亂所在也(《傳》言妖由人興)。”二十一年,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南里以叛。先是,九年冬築郎囿,季平子欲其速成也。叔孫昭子曰:“《詩》曰:‘經始勿亟,庶民子來。’(《詩·大雅》,言文王始經營靈臺,非急疾之,衆民自以子義來,歡樂爲之。)焉用速成?其以勦民也(勦,勞也)。無囿猶可,無民其可乎?”

叔仲昭伯,魯大夫也。從襄公如楚,及漢,聞康王卒,欲還。叔仲昭伯曰:“君之來也,非爲一人也,爲其名與其衆也。今王死,其名未改,其衆未敗,何爲還?”諸大夫皆欲還,子服惠伯曰:“不知所爲,姑從君乎!”叔仲曰:“子之來也,非欲安身也,爲國家之利也,故不憚勤遠而聽於楚。非義楚也,畏其名與衆也。夫義人者,固慶其喜而弔其憂,況畏而服乎?聞畏而往,聞喪而還,苟芈姓實嗣[51],其誰代之任喪?王太子又長矣,執政未改,子爲先君來,死而去之,其誰曰不如先君?將爲喪舉,聞喪而還,其誰曰非侮也?事其君而任其政,其誰由己貳[52]?求說其侮,而亟於前之人,其讎不滋大乎?說侮不懦,執政不貳,帥大讎以憚小國,其誰云待之?若從君而走患,則不如違君以避難。且夫君子計成而後行,二三子計乎?有禦楚之術而有守國之備乎[53],則可也。若未有,不如往也。”乃遂行。

子家羈,魯大夫也。魯昭公二十五年,昭公伐季氏。平子登臺而請曰:“君不察臣之罪,使有司討以干戈。臣請待於沂上以察罪。”無許[54]。(魯城南有沂水,平子欲出城待罪也。大沂水出蓋縣南,至下邳入泗。)請囚於費,弗許。請以五乘亡,弗許。子家子曰:“君其許之。政自之出久矣,隱民多取食焉(隱,約,窮困),爲之從者衆矣。日入慝作,弗可知也。(慝,姦惡也。日冥,姦人將起,其衆助季氏[55],不可知也。)衆怒不可蓄也(季氏衆),蓄而弗治,將蘊(蘊,積也)。蘊蓄,民將生心。生心,同求將合(與季氏同求叛君者)。君必悔之。”弗聽。郈孫曰:“必殺之。”公使郈孫逆孟懿子(懿子,仲孫何忌)。叔孫氏之司馬鬷戾言於其衆曰:“若之何?”莫對(衆疑所助)。又曰:“我,家臣也。不敢知國。凡有季氏與無,於我孰利?”皆曰:“無季氏,是無叔孫氏也。”鬷戾曰:“然則救諸!”帥徒以往,陷西北隅以入(陷公圍也)。公徒釋甲執冰而踞(言其戰心也[56]。冰,櫝丸蓋,或云櫝丸是箭筩,可以取酒[57]),遂逐之(逐公走)。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見叔孫氏之旌,以告。孟氏執郈昭伯,殺之于南門之西,遂伐公徒。子家子曰:“諸臣僞劫君者,而負罪以出,君止(使若非君本意者,君自可止不出)。意如之事君也,不敢不改。”(意如,季平子名。)公曰:“余不忍也。”與臧孫如墓謀(祭先君[58],且謀所奔),遂行。己亥,公孫于齊。臧昭伯率從者將盟,載書曰:“戮力一心,好惡同之。信罪之有無(信,明也。處者有罪,從者無罪),繾綣從公,無通外內。”於是以公命示子家子。子家子曰:“如此,吾不可以盟。羈也不佞,不能於二三子同心,而以爲皆有罪(從者陷

君,留者逐君,皆有罪也)。或欲通外內,且欲去君(去君,僞負罪出奔,不如縺綣從公[59])。二三子好亡而惡定,焉可同也?陷君於難,罪孰大焉?通外內而弑君[60],君將速入,弗通何爲?而何守焉?"乃不與盟。

子服景伯,魯大夫也。魯哀公十二年,會晉侯、吳子於潢池。吳人將以公見晉侯,子服景伯言而止。既而悔之,將囚景伯。景伯曰:"何也立後於魯矣(何,景伯名),將以二乘與六人從,遲速惟命。"遂囚以還。及戶牖(户牖,陳留外黄縣西北東昏城是),謂太宰嚭曰:"魯將以十月上辛有事於上帝、先王,季辛而畢,何世有職焉(有職於祭事),自襄以來,未之改也。(魯襄公。)若不會,祝宗將曰'吳實然'(言魯祝宗將告神云:景伯不會,坐爲吳所囚。吳人信鬼,故以是恐之),且謂魯不共,而執其賤者七人,何損焉?"太宰嚭言於王曰:"無損於魯,而祗爲名(適爲惡名),不如歸之。"乃歸景伯。

陽文子爲魯大夫[61]。楚惠王以梁與魯陽文子。文子辭曰:"梁險而在北境,懼子孫之有貳者也。夫事君無憾,憾則懼偪,偪則懼貳。夫盈而不偪,憾而不貳者,臣能自壽也,不知其他。縱臣而得以其首領沒,懼子孫之以梁之險,而乏臣之祀也。"王曰:"子之仁,不忘乎子孫,施及楚國,敢不從子!"與之賜魯[62]。

校勘記

[1]黨援,原作"黨攜",據《左傳·僖公五年》杜預注改。

[2]脆,原作"詭",據《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改。

[3]啓處,《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作"跪處"。

[4]二十二年,原作"二十一年",據《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改。

[5]代,原作"伐",據《史記·鄭世家》改。

[6]代,原作"伐",據《左傳·襄公十年》杜預注改。

[7]逐,原作"遂",據《左傳·襄公十年》杜預注改。

[8]使,《左傳·襄公二十六年》作"戍"。

[9]大名,原作"千名",據《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杜預注改。

[10]欲,原作"故",據《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杜預注改。

[11]釁勇貪名,原作"釁事勇名",據《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杜預注改。

[12]其,《左傳·襄公三十年》作"有"。

[13]葬,原作"楚",據《左傳·昭公元年》改。

[14]會備,原作"曾備",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5]不在,原作"在不",據《左傳·昭公四年》乙。

[16]小少,《左傳·昭公四年》杜預注作"小小",則後"小"字屬下讀。

[17]無,原作"有",據《左傳·昭公十六年》改。

[18]邑,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十六年》補。

[19]爲鄎邑，原作"鄎爲邑"，據《左傳·昭公十六年》杜預注乙。

[20]纇，原作"隸"，據《左傳·昭公十九年》杜預注改。

[21]必用百兩，《左傳·昭公十年》作"用幣必百兩"。

[22]《商書》，《左傳·昭公十年》杜預注作"《逸書》"。

[23]實欲縱欲，《左傳·昭公十年》無前"欲"字。

[24]元年，"元"字原作空格，據《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補。

[25]於，原作"以"，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26]圍，原作"爲"，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27]圍，原作"爲"，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28]成禮，原脱"成"字，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女氏，原作"少氏"，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29]歟，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30]有，原作"無"，據《左傳·昭公元年》改。

[31]言，原作"信"，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32]丘皇，原作"州皇"，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33]楳，原作"棵"，據《左傳·昭公二十五》改。

[34]分，原作"今"，據《左傳·莊公十年》杜預注改。

[35]兵車，原作"車兵"，據《左傳·莊公十年》杜預注乙。

[36]子，原作"于"，據《禮記·檀弓下》改。

[37]女巫，原作"大巫"，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38]私言，《左傳·成公八年》作"私焉"，當是。

[39]若，原作"者"，據《左傳·宣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40]共則，原作"則共"，據《左傳·宣公十四年》杜預注乙。

[41]白，原作"日"，據《左傳·襄公二年》杜預注改。

[42]至，原作"之"，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改。

[43]成，原作"威"，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杜預注改。

[44]十三年，按下文具見《左傳·襄公十四年》，"十三"當作"十四"，蓋編纂者筆誤。

[45]郲，《左傳·襄公十四年》作"郲"。

[46]展莊叔，原作"莊展叔"，據上文及《左傳·襄公二十八年》改。

[47]君，原作"若"，據《左傳·昭公七年》改。

[48]亡，原作"十"，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49]二年，《左傳·昭公二十年》作"三年"。

[50]族，原作"侯"，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杜預注改。

[51]芈，原作"芊"，據《國語·魯語下》改。

[52]由，原作"曰"，據《國語·魯語下》改。

[53]乎，字疑衍，《國語·魯語下》無此字。

[54]無,《左傳·昭公二十五年》作“弗”。

[55]其衆,《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作“叛君”。

[56]其,《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作“無”。

[57]可以取酒,《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可以”上有“其蓋”二字,“酒”作“飲”。

[58]祭,《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作“辭”。

[59]如,《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作“必”。

[60]弑,《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作“去”。

[61]陽文子爲魯大夫,按此條出《國語·楚語下》,韋昭注:“文子,平王之孫、司馬子期子魯陽公也。”是文子爲楚大夫,而非“魯大夫”,亦不得稱作“陽文子”,此蓋編纂者誤讀。

[62]賜魯,《國語·楚語下》作“魯陽”。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四

陪臣部(四)

智識第三

仲孫湫,齊大夫也。魯莊公之薨,閔公元年,仲孫湫來省魯難。歸曰:"不去慶父,魯難未已(時慶父亦已還魯)。"公曰:"若之何而去之?"對曰:"難不已,將自斃(斃,踣也)。君其待之。"公曰:"魯可取乎?"對曰:"不可。猶秉周禮。周禮,所以本也。臣聞之:'國將亡,本必先顛,而後枝葉從之。'魯不棄周禮,未可動也。君其務寧魯難而親之。親有禮,因重固(能重能固,則當成之),間攜貳(離而相疑者,其當因而間之),覆昏亂(覆,敗也),霸王之器也。"又齊湫聘,且言王子帶(前年王子帶奔齊,言欲伐之),事畢,不與王言(不言子帶事),歸復命,曰:"未可。王怒未息[1],其十年乎?不十年,王弗召也。"

管仲,齊大夫也。僖公七年[2],諸侯盟于甯毋[3],謀鄭故也。管仲言於齊侯曰:"臣聞之:招攜以禮,懷遠以德。(攜,離也。)德、禮不易,無人不懷。"齊侯修禮於諸侯,諸侯官受方物(諸侯官司各於齊受其方所當貢天子之物)。鄭伯使其太子華聽命於會,言於齊侯曰:"洩氏、孔氏、子人氏,此三族者,實違君之命。(三族,鄭之大夫也。)君若去之以爲成,我以鄭爲內臣,君亦無所不利焉。"(以鄭事齊如封內臣[4]。)齊侯將許之,管仲曰:"君以禮與信屬諸侯,而以姦終之,無乃不可乎?子父不姦之謂禮,守命共時之謂信(守君命共時事)。違此二者,姦莫大焉。"公曰:"諸侯有討於鄭,未捷;今苟有釁,從之,不亦可乎?"(子華犯父命,是其釁隙。)對曰:"君若綏之以德,加之以訓辭,而帥諸侯以討鄭。鄭將覆亡之不暇,豈敢不懼?若總其罪人以臨之(總,將領也。子華姦父之命即罪人),鄭有辭矣,何懼?(以大義爲辭。)且夫合諸侯,以崇德也。會而列姦,何以示後嗣?(列姦,用子華。)夫諸侯之會,其德、刑、禮、義,無國不記。記姦之位(位,會位也。子華爲姦人,而列在會位,將爲諸侯所記),君盟替矣(替,廢也)。作而不記,非盛德也(君舉必書,雖復齊史隱諱,亦損盛德)。君其勿許!鄭必受盟。夫子華既爲太子,而求介於大國以弱其國,亦必不免。(介,因也。)鄭有叔詹、堵叔、師叔三良爲政[5],未可間也。"齊侯辭焉。子華由是得罪於鄭。冬,鄭伯使請盟於齊。曹沫爲魯將,與齊戰,三敗北。魯莊公與齊桓公盟,曹沫執匕首劫桓公,桓公乃許盡歸魯之侵地,沫下壇。桓公怒,

欲倍其約。管仲曰:“不可。夫貪小利以自快,棄信於諸侯,失天下之援,不如與之。”於是桓公乃遂割魯侵地。曹沫三戰所亡地,盡復予魯。齊桓公合諸侯,衛人後至,公朝而與管仲謀伐衛。罷朝而入,衛姬望見君,下堂再請衛君之罪。公曰:“吾與衛無故,子曷爲請?”對曰:“妾望見君之入也,足高氣強,伐國之志也;見色而有動色,伐衛也。”明日君朝,揖管仲而進之。管仲曰:“君舍衛乎?”公曰:“仲父安識之?”管仲曰:“君之揖朝也恭,而言也徐,見臣而有慚色,臣是以知之。”公曰:“善。管仲治外,夫人治內,寡人知終不爲諸侯笑矣。”

東郭郵,齊人也。齊桓公與管仲闔門而謀伐莒,未發而已聞於國矣。桓公密謂管仲曰[6]:“寡人與仲父闔門而謀伐莒,未發也,而已聞於國,其故何也?”管仲曰:“國必有聖人。”桓公曰:“然夫日之役者,有執席食以上視者,彼必是邪。”(桓公與管仲謀,時役人於前,乃有執席而食,私目上視,所以察君也。必是人者知君謀[7]。)於是乃令之復役,毋復相代。(時執席而食者代人入役,因得察君[8]。今不令相代,彼亦知君覺己,必當自來之也。)少焉,東郭郵至,桓公令儐者延而上[9](儐,謂贊迎賓客者也),與之分級而上(公以客禮待之,故與之分級而上,謂使之就賓階也)。問焉,曰:“子言伐莒者乎?”東郭郵曰:“然,臣也。”桓公曰:“寡人不言伐莒,而子言伐莒,其故何也?”東郭郵對曰:“臣聞之:‘君子善謀,而小人善意(善以意度之也)。’臣意之也。”桓公曰:“子奚以意之?”東郭郵曰:“夫欣然喜樂者,鐘鼓之色也。淵然清靜者,縗絰之色也。漻然豐滿(心在兵武則氣盛[10],故其貌豐滿),而手足拇動者(中勇,外形必應,故手足拇動也),兵甲之色也。日者視二君之在臺上也,口開而不闔,是言莒也(莒字兩口,故二君開口相對,即知其言莒也)。舉手而指,勢當莒也。且臣觀小國諸侯之不服者,惟莒於是(唯莒不服,於是知之[11])。臣故曰伐莒。”桓公曰:“善哉。以微射明,此之謂乎!(言以形色之微知伐國之明。)子其坐,寡人與子同之。”(同伐莒之謀也。又云:齊桓公與管仲謀伐莒,謀未發而聞於國。桓公怪之,曰:“與仲父謀伐莒,未發而聞於國,其故何也?”管仲對曰:“國必有聖人也。”桓公曰:“譆,日之役者,有執蹠痡而上視者[12],意者其是邪?”乃令復役[13],毋得相代。少頃,東郭郵至[14]。管仲曰:“此必是已。”乃令賓者延之而上,分級而立[15]。管仲曰:“即言伐莒者[16]?”對曰:“然。”管仲曰:“我不言伐莒,子何故言伐莒?子何以意之?”對曰:“臣聞君子有三色:顯然喜樂者,鐘鼓之色;愀然清靜者,縗絰之色;艴然充盈,手足矜者,兵革之色也。日者臣望君之在臺上者,艴然充盈,手足矜者,此兵革之色也。君呿而不唫〔呿,開。唫,閉[17]〕,所言者莒也。君舉臂而指,所當者莒也。臣竊聞諸侯之不服者[18],其莒乎?臣故言之。”)

晏桓子,齊大夫也。公孫歸父會齊侯於穀,桓子與之言魯樂。桓子告高宣子(桓子,晏嬰父。宣子,高固也)曰:“子家其亡乎?懷於魯矣。(子家,歸父字。懷,思也。)懷必貪,貪必謀人,謀人亦謀己。一國謀之,何以不亡?”(後歸父奔齊。)

晏平仲，齊大夫也。晋欒盈奔楚，魯襄公二十二年秋，盈自楚適齊。晏平仲言於齊侯曰："商任之會，受命於晋（受錮欒氏之命）。今納欒氏，將安用之？小所以事大，信也。失信，不立，君其圖之。"弗聽。退告陳文子曰："君人執信，臣人執共，忠、信、篤、敬，上下同之，天之道也。君自棄也，弗能久矣。"欒盈猶在齊，晏子曰："禍將作矣。齊將伐晋，不可以不懼。"（明年齊伐晋。）齊侯自衛將遂伐晋。平仲曰："君恃勇力，以伐盟主。若不濟，國之福也。不德而有功，憂必及君。"襄公二十八年，慶封患子雅、子尾之怒，使析歸父告晏平仲。（欲與共謀子雅、子尾。）平仲曰："嬰之衆不足用也，知無能謀也。言弗敢出（不敢洩謀），有盟可也。"子家曰："子之言云（子家，析歸父），又焉用盟？"告北郭子車（子車，齊大夫）。子車曰："人各有以事君，非佐之所能也（佐，子車名）。"又，昭公三年，齊公孫竈卒（竈，子雅）。司馬竈見平仲（司馬竈，齊大夫），曰："又喪子雅矣。"平仲曰："惜也，子旗不免，殆哉（以旗不臣）！姜族弱矣，而嬀將始昌（嬀，陳氏）。二惠競爽猶可（子雅、子尾，皆齊惠公之孫也。競，強也。爽，明也），又弱一个（一作"介"）焉，姜其危哉！"齊侯伐北燕，將納簡公[19]（簡公，北燕伯，三年出奔齊）。晏子曰："不入。燕有君矣，民不二。吾君賄，左右諂諛，作大事不以信，未嘗可也。"又，高子問晏子曰："子事靈公、莊公、景公，皆敬子，三君之心一邪？夫子之心三邪？"對曰："善哉，問事君！嬰聞[20]：'一心可以事百君，三心不可以事一君。'故三君之心非一心也，而嬰之心非三心也。且嬰之於靈公也，盡復而不能立之政，所謂僅全其四支以從其君者也。及莊公，陳武夫，尚勇力，欲辟勝於邪，而嬰不能禁，故退而野處。嬰聞之：'言不用者，不受其祿。不理其事者，不與其難。'吾於莊公行之矣。今之君輕國而重樂，薄於民而厚於養，籍斂過量，使令過任，而嬰不能禁，庸知能全身以事君乎？"又，晋叔向問晏子曰："齊國之德衰矣，今子若何？"晏子對曰："嬰聞之：'事明君者，竭心力以殁其身[21]，行不逮則退，不以誣持祿。事惰君者，優游其身以殁其世，力不能則去，不以諛持危。'且嬰聞：'君子之事君也，進不失忠，退不失行。不苟合以隱志，可謂不失忠。不持利以傷廉，可謂不失行。'"叔向曰："善哉！《詩》有之曰：'進退惟谷。'其此之謂歟？"叔向又問曰："事君之倫，徒處之義，奚如？"晏子曰："事君之倫，知慮足以安國，譽厚足以道君[22]，和柔足以懷衆，不廉上以爲名，不倍民以爲行，上也。潔於治己，不飾過以求先，不讒諛以求進，不阿所私，不誣所能，次也。盡力守職不敢怠，奉官從上不敢惰，畏上故不苟，忌罪故不辟，下也。三者，事君之倫也。及夫大賢，則徒處與有事，無擇也，隨時宜者也。有所謂君子者，能不足以補上，退處不順上，治唐園，考菲履，共恤上令，第長鄉里，不夸言，不愧行，君子也。不以上爲本，不以民爲憂，內不恤其家，外不顧其交，夸言愧行，自勤於饑寒，不及醜儕，命之曰'狂辟之民'，明上之所禁也。進不能及上，退不能獨處，作窮於富利之門，畢志於畎畝之業，窮通不行，無常處之，慮佚於心，利通不得，窮業不成，命之曰'處封之民'，明上之所誅也。有知不足以補君，有能不足以勞民，俞身徒處，

謂之傲上。苟進不擇所道,苟得不知所惡,謂之亂賊。身無以與君,能無以勞民,飾徒處之義,揚輕上之名,謂之亂國。明君在上,三者不免罪。”叔向曰:“賢不肖,性夫!吾每有問,而退未嘗自得也。”又,公孫接、田開疆、古冶子事景公,以勇力搏虎聞。晏子過而趨,三子者不起。晏子入見公曰:“臣聞明君之蓄勇力之士也,上有君臣之義,下有長率之倫,內可以禁暴,外可以威敵,上利其功,下服其勇[23],故尊其位,重其祿。今君之蓄勇力之士也,上無君臣之義,下無長率之倫,內不可以禁暴,外不可以威敵,危國之器也,不若去之。”公曰:“三子者,搏之恐不得,刺之恐不中也。”晏子曰:“此皆力攻勍敵之人也,無長幼之禮。”因請公使人少餽之二桃,曰:“三子何不計功而食桃?”公孫接仰天而歎曰:“晏子,智人也。夫使公之計吾功者,不受桃,是無勇也,士衆而桃寡,何不計功而食桃矣?接一搏特豬而再搏乳虎,若接之功,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援桃而起。田開疆曰:“吾仗兵而卻三軍者再[24],若開疆之功,亦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援桃而起。古冶子曰:“吾嘗從君濟於河,黿銜左驂以入砥柱之流。當是時也,冶少不能游,潛行逆流百步,順流九里,得黿而殺之,左操驂尾,右挈黿頭,鶴躍而出。津人皆曰:‘河伯也。’若冶視之,則大黿之首也。若冶之功者,亦可以食桃而無與人同矣。二子者何不反桃!”抽劍而起。公孫接、田開疆曰:“吾勇不子若,功不子逮,取桃不讓,是貪也;然而不死,無勇也。”皆反其桃,挈領而死。古冶子曰:“二子死之,冶獨生之,不仁;夫恥人以言,而夸其聲,不義;恨乎所行而不死,無勇。雖然,二子同桃而節,冶專桃而宜。”亦反其桃,挈領而死。使者復曰[25]:“已死矣。”殮之以服,葬之以士禮焉。

陳文子,齊大夫也。襄二十四年,齊侯伐晉而懼,將欲見楚子。楚子使薳啓疆如齊聘,且請期(請會期)。齊社,蒐軍實,使客觀之。(祭社,因閱數軍器,以示薳啓強。)文子曰:“齊將有寇。吾聞之:‘兵不戢,必取其族。’”(戢,藏也。族,類也。取族,還自害也。)

苑何忌,齊大夫也。昭公二十年,齊侯使公孫青聘于衛。既出,聞衛亂,使請所聘。及衛侯告寧于齊[26],且言子石(子石,公孫青。言其有禮)。齊侯將飲酒,徧賜大夫曰:“二三子之教也[27](喜青敬衛侯)。”苑何忌辭,曰:“與於青之賞,必及於其罰(言青若有罪,亦並受其罰)。在《康誥》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尚書·康誥》。)況在群臣?臣敢貪君賜以干先王乎?”(言受賜則無《康誥》之義。)

騶忌子,齊大夫也。魏惠王圍邯鄲,趙求救於齊。齊威王召大臣而謀曰:“救趙孰與勿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段干朋曰:“不救則不義,且不利。”威王曰:“何也?”對曰:“夫魏氏并邯鄲,其於齊何利哉?且夫救趙而軍其郊,是趙不伐而魏全也。故不如南攻襄陵以弊魏,邯鄲拔而乘魏之弊。”威王從其計。一說魏伐趙,趙與韓親,共擊魏。趙不利,戰於南梁,韓氏請救於齊。齊宣王召大臣而謀曰:“蚤救孰與晚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田忌曰:“弗救則韓且折而入于魏,不如蚤救之。”孫子曰:“夫韓、魏

之兵未弊而救之，是吾代韓受魏之兵，顧反聽命於韓也。且魏有破國之志，韓見亡，必東面而愬於齊侯。吾因深結韓之親而晚受魏之幣，則可重利而得尊名也。”宣王曰：“善。”乃陰告韓之使者而遣之。韓因恃齊，五戰不勝，而東委國於齊。齊因起兵，使田忌、田嬰將（徐廣曰：嬰一作�northwest盼），孫子爲帥，救韓趙以擊魏。大敗之馬陵，殺其將龐涓，虜魏太子申。（又《國策》云，南梁之難，韓氏請救於齊。田侯召大臣而謀曰：“早救之孰與晚救之便？”張丐對曰：“晚救之，韓且折而入魏，不如早救之。”田臣思曰[28]：“不可。夫韓、魏之兵未弊，而我救之，是我代韓而受魏之兵[29]，顧反聽命於韓也。且夫魏有破韓之志，韓見且亡，必東愬於齊。我因陰結韓之親，而晚承受魏之弊，則國可重，利可得，名可尊矣。”田侯曰：“善。”乃陰告韓氏使者而遣之。韓自以專有齊國，五戰五不勝，東愬於齊。齊因起兵擊魏，大敗之馬陵。魏破韓弱，韓、魏之君因田嬰北面而朝田侯。田侯，齊宣王也。）

田文，齊公子，號孟嘗君。初，趙王封孟嘗君以武城，孟嘗君擇舍人以爲武城吏，而遣之曰：“鄙語豈不曰‘借車者馳之，借衣者被之’哉？”皆對曰：“有之。”孟嘗君曰：“文甚不取也。夫所借衣車者，非親友則兄弟也。夫馳親友之車，被兄弟之衣，文以爲不可。今趙王不知文不肖，而封之以武城，願大夫之任也，毋伐樹木，毋發屋室，訾然使趙王悟而知文也。”

宮之奇，虞大夫也。僖公五年，晉侯復假道於虞以伐虢。宮之奇諫曰：“虢，虞之表也。虢亡，虞必從之。晉不可啓，寇不可翫（翫，習也），一之謂甚，其可再乎（爲二年假晉道滅下陽）？諺所謂‘輔車相依，唇亡齒寒’者，其虞、虢之謂乎？”（輔，頰輔。車，牙車。）公曰：“晉，吾宗也。豈害我哉？”對曰：“太伯、虞仲，太王之昭也。太伯不從，是以不嗣。（太伯、虞仲，皆太王之子。不從父命，俱讓適吳。仲雍之子別封西吳，虞公其後也。穆生昭，昭生穆，以世次計之，故太伯、虞仲於周爲昭。）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王季者，太伯、虞仲之母弟也。虢仲、虢叔，王季之子、文王之母弟也。仲、叔皆虢君字。）爲文王卿士，勳在王室，藏於盟府（盟府，司盟之官）。將虢是滅，何愛於虞？且虞能親於桓、莊乎？其愛之也，桓、莊之族何罪，而以爲戮，不唯偪乎？（桓叔、莊伯之族，晉獻公之從祖昆弟。獻公患其偪，盡殺之。）親以寵偪，猶尚害之，况以國乎？”公曰：“吾享祀豐潔，神必據我（據，安也）。”對曰：“臣聞之，鬼神非人實親，唯德是依。故《周書》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周書》、《逸書》。）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馨，香之遠聞）。’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繄物。’（黍稷牲玉[30]，無德則不見享，有惠則見享，言物一而用異。）如是，則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憑依，將在德矣。若晉取虞，而明德以薦馨香，神其吐之乎？”弗聽，許晉使。宮之奇以其族行（行，去也），曰：“虞不臘矣（臘，歲終祭衆神之名）。在此行也，晉不更舉矣。”（晉伐虢之役，師出於虞。宮之奇諫而不聽，出謂其子曰：“虞將亡矣。惟忠信者能留外寇而不害。除闇以應外，謂之忠；定

身以行事,謂之信。今君施其所惡於人,闇不除矣;貪賄滅親,身不定矣。夫國非忠不立,非信不固,既不忠信,而留外寇,人知其釁而歸圖焉。已自拔其本矣,何以能久?吾不去,懼及焉。”因以其孥適西山。三月,虞乃亡。)

公孫枝,秦大夫也。僖公九年,晉惠公入。秦伯謂公孫枝曰:“夷吾其定乎?”(公孫枝,秦大夫子桑也。)對曰:“臣聞之:‘唯則定國。’《詩》曰:‘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文王之謂也。(《詩・大雅》。帝,大也。則,法也。言文王闇行,自然合天之法。)又曰:‘不僭不賊,鮮不爲則。’(僭,過差也。賊,傷害也。能不然則可爲人法則。)無好無惡、不忌不克之謂也。今其言多忌克(既僭而賊),難哉(言能自定難)。”公曰:“忌則多怨,又焉能克?是吾利也。”僖十三年,晉薦饑(薦、饑,皆不熟),使乞糴于秦。秦伯謂子桑:“子與諸乎?”對曰:“重施而報,君將何求?(言不損秦也。)重施而不報,其民必攜。攜而討焉,無衆,必敗(不義故民離)。”謂百里:“與諸乎?”(百里,秦大夫。)對曰:“天災流行,國家代有,救災恤鄰,道也。行道,有福。”

百里奚,秦大夫也。僖公三十三年[31],秦伯將襲鄭(輕行疾至,不戒以入曰襲)。百里子與蹇叔子諫曰:“千里而襲人,未有不亡者也。”(行疾不假途,變必生。道遠多險阻,遭變必亡。)秦伯怒曰:“若爾之年者,宰上之木拱矣(宰,冢也。拱,可以手對抱)。爾曷知?”師出,百里子與蹇叔子送其子而戒之曰:“爾即死,必於殽之嶔巖。是文王之所辟風雨者也(其處險阻隘勢,一人可要百,故文王過之[32],驅馳常若辟風雨。襲鄭所當由也),過[33],吾將尸爾焉(在床曰尸,在棺曰柩)。”子揖師而行(揖其父於師中。介冑不拜,爲其拜如尊),百里子與蹇叔子從其子而哭之。秦伯怒曰:“爾曷爲哭吾師?”對曰:“臣非敢哭君師,哭臣之子也。”(言恐臣先死,子不見臣,故先哭之。)弦高者,鄭商也(鄭商,賈人)。僖三十三年,遇之殽,矯以鄭伯之命而犒師焉(詐稱曰矯。犒,勞也。見其軍行非常[34],不似君子,恐見虜掠,故生意矯君命勞之)。或曰:“往矣。”或曰:“反矣。”(軍中語也。時以爲鄭實使弦高來犒之,或以爲鄭相已知將見襲,必設備,不如還。或曰緒出[35],當遂往之。)然而晉人與姜戎要之殽而擊之,匹馬隻輪無反者。

繞朝,秦大夫也。文公十三年,晉使魏壽餘僞以魏叛者,以誘士會。秦伯師于河西,魏人在東。壽餘曰:“請東人之能與夫二三有司言者,吾與之先(欲與晉人在秦者共先告諭魏有司)。”使士會。士會辭,曰:“晉人[36],虎狼也。若背其言,臣死,妻、子爲戮,無益於君,不可悔也。”秦伯曰:“若背其言,所不歸爾孥者,有如河(言必歸其妻、子,明白如河)!”士會往,繞朝贈之以策(策,馬撾。別授之馬撾,并示己所策以展情),曰:“子無謂秦無人,吾謀適不用也(示已覺其情)。”既濟,魏人譟而還,秦人歸其孥。

后子,秦大夫也。昭公元年奔晉,見趙孟。趙孟曰:“吾子其曷歸(問何時當歸)?”對曰:“鍼懼選於寡君,是以在此,將待嗣君。”趙孟曰:“秦君何如?”對曰:“無道。”趙孟曰:“亡乎?”對曰:“何爲?一世無道,國未艾也(艾,絕也)。國與天地,有與立焉(言欲

輔助之者多)。不數世淫,弗能斃也。"趙孟曰:"天乎?"對曰:"有焉[37]。"趙孟曰:"其幾何?"對曰:"鍼聞之,國無道而年穀和熟,天贊之也(贊,助也)。鮮不五稔(鮮,少也。少尚當歷五年,多則不啻)。"趙孟視蔭曰:"朝夕不相及,誰能待五?"(蔭,日景也。趙孟意衰,以日景自喻,故言朝夕不相及,誰能待五。)后子出而告人曰:"趙孟將死矣。主民,翫歲而愒日(翫、愒,皆貪也),其與幾何(言不能久)?"

甘茂,事秦武王,爲左丞相。武王三年,謂甘茂曰:"寡人欲容車通三川,以窺周室,而寡人死不朽矣。"甘茂曰:"請之魏,約以伐韓,而令向壽輔行。"甘茂至,謂向壽曰:"子歸,言之於王曰:'魏聽臣矣,然願王勿伐。'事成,盡以爲子功。"向壽歸,以告王,王迎甘茂於息壤。甘茂至,王問其故。對曰:"宜陽,大縣也,上黨、南陽積之久矣。名曰縣,其實郡也。今王倍數險,行千里而攻之,難矣。昔曾參之處費,魯人有與曾參同姓名者殺人。人告其母曰:'曾參殺人。'其母織自若也。頃之,一人又告其母曰:'曾參殺人。'其母尚織自若也。頃又一人告之曰:'曾參殺人。'其母投杼下機,踰牆而走。夫以曾參之賢與其母之信也,三人疑之,其母懼焉。今臣之賢不若曾參,王之信臣又不若曾參之母信曾參也,疑臣者非特三人,臣恐大王之投杼也。始張儀西幷巴蜀之地,北取西河之外,南取上庸,天下不以多張子而以賢先王。魏文侯令樂羊將而攻中山,三年而拔之。樂羊返而論功,文侯示之謗書一篋[38]。樂羊再拜稽首曰:'此非臣之功也,主君之力也。'今臣,羈旅之臣也。樗里子、公孫奭二人者,挾韓而議之,王必聽之。是王欺魏王而臣受公仲侈(一作馮)之怨也。"王曰:"寡人不聽也,請與子盟。"於是與之盟於息壤,卒使丞相甘茂將兵伐宜陽。五月而不拔,樗里子、公孫奭果爭之。武王召甘茂,欲罷兵。甘茂曰:"息壤在彼。"王曰:"有之。"因大悉起兵,使甘茂擊之。斬首六萬,遂拔宜陽。韓襄王使公孫侈入謝,與秦平。武王竟至周,而卒於周。

甯莊子,衛大夫也。衛大旱,卜,有事於山川,不吉。(有事,祭也。)甯莊子曰:"昔周饑,克勤而年豐。今邢方無道,諸侯無伯(伯,長也),天其或者欲使衛討邢乎?"從之。師興而雨。

甯武子,衛大夫也。僖公三十一年,衛成公夢康叔曰:"相奪予享(相,夏后啓之孫,居帝丘享祭也)。"公命祀相,武子不可,曰:"鬼神非其族類,不歆其祀(歆,猶享也)。杞、鄫何事(言杞、鄫夏後,有當祀相)?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言帝丘久不祀相,非衛所絕)。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諸侯受命,各有常祀),請改祀命(改祀相之命)。"從之。

右宰穀[39]。襄公二十六年衛獻公出奔,求復國於甯喜。甯喜告右宰穀,右宰穀曰:"不可。獲罪於兩君(前出獻公,今弒剽),天下誰畜之(畜,猶容也)?"悼子曰:"吾受命於先人,不可以貳。"(悼子,甯喜也。)穀曰:"我請使焉而觀之(觀之可還否)。"遂見公於夷儀。反,曰:"君淹恤在外十二年矣(淹,久也),而無憂色,亦無寬言,猶夫人也(言

其爲人猶如故)。若不已,死無日矣。"(已,止也。)悼子曰:"子鮮在。"右宰穀曰:"子鮮在,何益?多而能亡,於我何爲?"(言子鮮爲義,多不過亡出。)悼子曰:"雖然,弗可以已。"獻公入,而果誅喜。

北宫文子,衛大夫也。初,襄公三十一年,相衛襄公以如楚。(文子,北宫佗。襄公,獻公子。)過鄭,印段廷勞于棐林[40],如聘禮而以勞辭(用時禮而用郊勞之辭)。文子入聘(報印段),子羽爲行人,馮簡子與子太叔逆客(逆文子)。事畢而出,言於衛侯曰:"鄭有禮,其數世之福也。其無大國之討乎!《詩》云:'誰能執熱,逝不以濯。'(《詩·大雅》。濯,以水濯手。)禮之於政,如熱之有濯也。濯以救熱,何患之有?"(此以上,文子辭。)衛侯在楚,北宫文子見令尹圍之威儀,言於衛侯曰:"令尹似君矣,將有他志。(言語、瞻視、行步不常。)雖獲其志,不能終也。《詩》云:'靡不有初,鮮克有終。'終之實難,令尹其將不免。"公曰:"子何以知之?"對曰:"《詩》云:'敬慎威儀,惟民之則。'令尹無威儀,民無則焉。民所不則,以在民上,不可以終。"公曰:"善哉!何謂威儀?"對曰:"有威而可畏謂之威,有儀而可象謂之儀。君有君之威儀,其臣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有其國家,令聞長世。臣有臣之威儀,其下畏而愛之,故能守其官職,保族宜家。順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衛詩》曰:'威儀棣棣,不可選也。'(《詩·邶風》。棣棣,富而閑也。選,數也。)言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皆有威儀也。《周詩》曰:'朋友攸攝,攝以威儀。'(《詩·大雅》。攸,所也。攝,佐也。)言朋友之道必相教訓以威儀也。《周書》數文王之德曰(《逸書》):'大國畏其力,小國懷其德。'言畏而愛之也。《詩》云:'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言則而象之也。(《大雅》。又言文王行事無所斟酌,惟在則象上天。)紂囚文王七年,諸侯皆從之囚,紂於是懼而歸之,可謂愛之。文王伐崇,再駕而降爲臣(文王聞崇德亂而伐之,三旬不降,退修教而復伐之,因壘而降),蠻夷帥服,可謂畏之。文王之功,天下誦而歌舞之,可謂則之。文王之行,至今爲法,可謂象之。有威儀也。故君子在位可畏,施舍可愛,進退可度,周旋可則,容止可觀,作事可法,德行可象,聲氣可樂,動作有文,言語有章,以臨其下,謂之有威儀也。"

褚師圃,衛大夫也。初,齊伐晉,衛侯乃過中牟,中牟人欲伐之。褚師圃亡在中牟,曰:"衛雖小,其君在焉,未可勝也。齊師克城而驕,其帥又賤(城謂夷儀也,帥謂東郭書),遇必敗之,不如從齊。"乃伐齊師,敗之。

公叔文子,衛大夫也。定公十三年,文子朝,而請享靈公(欲令君臨其家)。退見史鰌而告之(史鰌,史魚),史鰌曰:"子必禍矣。子富而君貪,罪其及子乎?"文子曰:"然。吾不先告子,是吾罪也。君既許我矣,其若之何?"史鰌曰:"無害,子臣,可以免(言能執臣禮)。富而能臣,必免於難,上下同之(言尊卑皆然)。戍也驕,其亡乎!(戍,文子之子。)富而不驕者鮮,吾惟子之見。驕而不亡者,未之有也。戍必與焉(與禍難)。"及文子卒,衛侯始惡於公叔戍,以其富也。公叔戍又將去夫人之黨(靈公夫人,南子。黨,宋

朝之徒),夫人愬之曰:"戌將爲亂。"於是戌奔魯。

目夷,宋大夫也,字子魚。僖公二十一年[41],宋襄公爲鹿上之盟,以求諸侯於楚,楚人許之。公子目夷諫曰:"小國爭盟,禍也。宋其亡乎?"幸而後敗。諸侯會宋公,盟于盂。子魚曰:"禍其在此乎?君欲已甚,其何以堪之?"於是楚執宋公以伐宋。會于薄[42],以釋之。子魚曰:"禍猶已也,未足以懲君。"及二十二年夏,宋公伐鄭。子魚曰:"所謂禍在此矣。"與楚戰於泓,宋師敗績,公傷股。

公孫固,宋大夫也。晉重耳過宋,宋襄公新困兵於楚,傷於泓,聞重耳賢,欲得晉援,乃以國禮禮於重耳,以馬二十乘。公孫固善於舅犯,曰:"宋小國,新困,不足以求入,更之大國。"重耳乃去。

西鉏吾,宋大夫也。成公十八年,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宋人患之,西鉏吾曰:"何也?若楚人與吾同惡,以德於我,吾固事之也,不敢貳矣。(惡謂魚石。)大國無厭,鄙我猶憾。(言己事之,則以我爲鄙邑,猶恨不足,此吾患也。)不然,而收吾憎,使贊其政(謂不同惡魚石,而用之使佐政),以間吾釁[43],亦吾患也。今將崇諸侯之姦而披其地(崇,長也。謂楚今取彭城以封魚石。披,猶分也),以塞夷庚(夷庚,吴晉往來之要道。楚封魚石於彭城,欲以截吴晉之道)。逞姦而攜服,毒諸侯而懼吳、晉[44](隔吴、晉之道,故懼。攜,能也),吾庸多矣,非吾憂也。且事晉何爲?晉必恤之。"(言宋常事晉何爲,顧有此患難。)

子罕,宋大夫也。襄公二十七年,向戌會諸侯之大夫以弭兵(向戌,宋左師)。左師請賞曰:"請免死之邑。"(欲宋君稱功加厚賞,故謙言免死之邑也。)公與之邑六十,以示子罕。子罕曰:"凡諸侯小國,晉、楚所以兵威之,畏而後上下慈和,慈和而後能安靖其國家,以事大國,所以存也。無威則驕,驕則亂生,亂生必滅,所以亡也。天生五材(金、木、水、火、土也),民並用之,廢一不可,誰能去兵?兵之設久矣,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聖人以興(謂湯、武),亂人以廢(謂桀、紂),廢興、存亡、昏明之術,皆兵之由也。而子求去之,不亦誣乎?以誣道蔽諸侯,罪莫大焉。縱無大討,而又求賞,無厭之甚也。"削而投之(削賞左師之書),左師辭邑。向氏欲攻司城(司城,子罕)。左師曰:"我將亡,夫子存我,德莫大焉,又可攻乎?"君子曰:"彼己之子,邦之司直。(《詩·鄭風》。司,主也。)樂喜之謂乎!何以恤我,我其收之(逸《詩》。恤,憂也。收,取也),向戌之謂乎(善向戌能知其過)!"

仲幾,宋大夫也。昭二十五年,宋元公將爲魯昭公故如晉(請納公),夢大子欒即位於廟,己與平公服而相之(平公,元公父)。旦[45],召六卿,公曰:"寡人不佞,不能事父兄(父兄謂華、向)。以爲二三子憂[46],寡人之罪也。若以群子之靈,獲保首領以沒,唯是楄柎所以藉幹者(楄柎,棺中笭床也。幹,骸骨也),請無及先君(欲自貶損)。"仲幾對曰:"君若以社稷之故,私降昵宴,群臣弗敢知。(昵,近也。降昵宴,謂降損親近宴樂飲

食之事。)若夫宋國之法,死生之度,先君有命矣,群臣以死守之,弗敢失隆。臣之失職,常刑不赦。臣不忍其死,君命祗辱(言君命必不行,適以自辱也)。"宋公遂行,卒於曲棘。

逢滑爲陳大夫。哀元年,吴之入楚也,使召陳懷公。懷公朝國人而問焉,曰:"欲與楚者右,欲與吴者左。陳人從田,無田從黨。"(都邑之人無田者隨黨而立。不知所與,故直從所居。田在西者居右,在東者居左。)逢滑當公而進(不左不右),曰:"臣聞國之興也以福,其亡也以禍。今吴未有福,楚未有禍,楚未可棄,吴未可從。而晉,盟主也,若以晉辭吴,若何?"公曰:"國勝君亡,非禍而何?"(楚爲吴所勝。)對曰:"國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復?小國猶復,况大國乎?臣聞國之興也,視臣如傷[47],是其福也(如傷,恐驚動);其亡也,以民如土芥,是其禍也。(芥,草也。)楚雖無德,亦不艾殺其民。吴日敝於兵,暴骨如莽(草生於廣野,莽莽然,故曰草莽),而未見德焉。天其或者正訓楚也(使懼而改過),禍之適吴,其何日之有(言今至[48])?"陳侯從之。

校勘記

[1]息,《左傳·僖公十三年》作"息"。

[2]七年,原作"六年",據《左傳·僖公七年》改。

[3]毋,《左傳·僖公七年》作"毋"。

[4]以,原作"小";事,原作"是";如,原作"女",並據《左傳·僖公七年》杜預注改。

[5]師,原作"帥",據《左傳·僖公七年》改。

[6]密,此條出《管子·小問》,原作"怒"。

[7]君,《管子·小問》尹知章注作"吾"。

[8]因,原作"目",據《管子·小問》尹知章注改。

[9]儐,原作"擯",據《管子·小問》改。下同。

[10]則,《管子·小問》作"形"。

[11]知之,原作"齊",據《管子·小問》尹知章注補改。

[12]痡,原作"胎",據《吕氏春秋·重言》改。按:此下小注出《吕氏春秋·重言》。

[13]令,原作"今",據上文及《吕氏春秋·重言》、《説苑·權謀》改。

[14]郵,《吕氏春秋·重言》作"牙",《説苑·權謀》作"垂"。

[15]級,原作"分",據上文及《吕氏春秋·重言》、《説苑·權謀》改。

[16]即言,《吕氏春秋·重言》作"子邪言",《説苑·權謀》作"子言"。

[17]閉,原作"閑",據《吕氏春秋·重言》高誘注改。

[18]竊,原作"切";服,原作"復",據《吕氏春秋·重言》、《説苑·權謀》改。

[19]納,原作"約",據《左傳·昭公六年》改。

[20]嬰聞,原脱"聞"字,據《晏子春秋·外篇第七》補。

[21]殁,原作"役",據《晏子春秋·内篇問下第四》改。下同。

[22]道君,《晏子春秋·内篇問下第四》作"導民"。

[23]服,原作"陷",據《晏子春秋·内篇諫下第二》改。

[24]仗,原作"伏",據《晏子春秋·内篇諫下第二》改。

[25]使,原作"侍",據《晏子春秋·内篇諫下第二》改。

[26]衛侯,原脱"侯"字,據《左傳·昭公二十年》補。

[27]教,原作"敬",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28]臣思,原作"思臣",據《戰國策·齊一》乙。

[29]代,原作"伐",據《戰國策·齊一》改。

[30]牲玉,原作"惟玉",據《左傳·僖公五年》杜預注改。

[31]三十三,原作"二十三",據《公羊傳·僖公三十三年》改。

[32]過之,原脱"過"字,據《公羊傳·僖公三十三年》何休注補。

[33]過,《公羊傳·僖公三十三年》無此字,疑衍。

[34]行,原作"於",據《公羊傳·僖公三十三年》何休注改。

[35]出,原作"也",據《公羊傳·僖公三十三年》何休注改。

[36]晉,原作"秦",據《左傳·文公十三年》改。

[37]有焉,原重"有"字,據《左傳·昭公元年》删。

[38]謗,原作"榜",據《史記·甘茂傳》改。

[39]右宰穀,據上下文例,此下疑脱"衛大夫也"四字。《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杜預注:"右宰穀,衛大夫。"

[40]迋,原作"延",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改。

[41]二十一年,原脱"一"字,據《左傳·僖公二十一年》補。

[42]薄,原作"亳",據《左傳·僖公二十一年》改。

[43]間,原作"閒",據《左傳·成公十八年》改。

[44]吳,原作"宋",據《左傳·成公十八年》改。

[45]旦,原作"且",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46]二,原作"一",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47]臣,《左傳·哀公元年》作"民"。

[48]今至,原作"至今",據《左傳·哀公元年》乙正。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五

陪臣部(五)

智識第四

鬬伯比,楚大夫也。楚武王侵隨(魯桓公六年),使薳章求成焉(薳章,楚大夫),軍於瑕以待之(瑕,隨地)。隨人使少師董成(少師,隨大夫。董,正也)。鬬伯比言於楚子曰:"吾不得志於漢東也,我則使然。我張吾三軍,而被吾甲兵,以武臨之,彼則懼而協以謀我,故難間也。漢東之國,隨爲大。隨張,必棄小國。(張,自侈大也。)小國離,楚之利也。少師侈,請羸師以張之(羸,侈也)。"熊率且比曰:"季梁在,何益?"(熊率且比,楚大夫。季梁,隨賢臣。)鬬伯比曰:"以爲後圖。少師得其君。"(言季梁之諫不過一見從[1],隨侯卒當以少師爲計,故云以爲後圖。二年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楚。楚子自此遂盛,終於抗衡中國,故傳備言其事以終始之。)王毁軍而納少師(從伯比之謀)。少師歸,請追楚師。隨侯將許之,季梁止之。隨侯懼而修政,楚不敢伐。

叔伯,楚大夫也。僖公二十三年,成得臣帥師伐陳(成得臣,子玉也),討其貳於宋也。取焦、夷,城頓而還。子文以爲之功,使爲令尹。叔伯曰:"子若國何?"(叔伯,楚大夫薳呂臣也。以爲子玉不任令尹。)對曰:"吾以靖國也。夫有大功而無貴仕(貴仕,貴位),其人能靖者與有幾?"

蔿賈,楚大夫。僖公二十七年,楚子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睽(子文時不爲令尹,故云使治兵,習號令也[2]。睽,楚邑)。終朝而畢,不戮一人。(終朝,自旦及食時也。)子玉復治兵於蔿[3](子玉爲令尹故。蔿,楚邑),終日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國老皆賀子文,子文飲之酒。(賀子玉堪其事。)蔿賈尚幼,後至不賀[4]。子文問之,對曰:"不知所賀。子之傳政於子玉,曰:'以靖國也。'靖諸内而敗諸外,所獲幾何?子玉之敗,子之舉也。舉以敗國,將何賀焉?子玉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苟入而賀,何後之有?"

潘尫,楚大夫也。文公十六年,楚伐庸。自廬以往,振廩同食。(往,往伐庸也。振,發也。廩,倉也。同食,上下無異饌也。)次於句澨(楚西界也),使廬戢梨侵庸(戢梨,廬大夫)。及庸方城(方城,庸地。上庸縣東有方城亭也),庸人逐之,囚子楊窗(窗,戢梨官屬)。三宿而逸,曰:"庸師衆,群蠻聚焉[5],不如復大師(還復句筮師[6])。且起王卒,

合而後進。"師叔曰:"不可。(師叔,尪字。)姑又與之遇以驕之。彼驕我怒,而後可克,先君蚡冒所以服陘隰也(蚡冒,楚武王父[7]。陘隰,地名)。又與之遇,七遇皆北(軍走曰北),唯裨、鯈、魚人實逐之(裨、鯈、魚,庸三邑。魚,魚復縣,今巴東永安縣。輕楚,故但使三邑人逐之)。庸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楚子乘馹,會師于臨品(馹,傳車也。臨品,地名也),分爲二隊(隊,部也。分爲兩地攻之):子越自石溪,子貝自仞以伐庸。(子越,鬬椒也。石溪、仞,入庸道。)秦人、巴人從楚師,群蠻從楚子盟(蠻見楚強故),遂滅庸。

申叔時,楚大夫也。成公十六年,晉侯伐鄭。鄭人聞有晉師[8],使告于楚,姚句耳與往(句耳,鄭大夫。與往,非使也)。楚子救鄭,司馬將中軍(子反),令尹將左[9](子重),右尹子辛將右(公子壬夫)。過申,子反入見申叔時[10](叔時老在申),曰:"師其何如?"對曰:"德、刑、詳、義、禮、信,戰之器也(器,猶用也)。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詳以事神,義以建利,禮以順時,信以守物。民生厚而德正(財足則思無邪),用利而事節(動不失利則事得其節),時順而物成(群生得所)。上下和穆,周旋不逆(動順理),求無不具(下應上),各知其極(無二心)。故《詩》曰:'立我蒸民,莫匪爾極。'(蒸,衆也。極,中也。《詩·頌》言先王立其衆民,無不得中正。)是以神降之福,時無災害,民生敦厖,和同以聽(敦,厚。厖,龐也[11]),莫不盡力以從上命,致死以補其闕(闕,戰死也)。此戰之所由克也。今楚內棄其民(不施惠),而外絶其好(義不建利),瀆齊盟(不詳事神[12]),而食話言(信不守物),姦時以動(禮不順時。周四月,今二月,妨農業),而疲民以逞(刑不正邪,而苟快意),民不知信,進退罪也。人恤所底,其誰致死?(底,至也。)子其勉之!吾不復見子矣(言其必敗不反)。"姚句耳先歸,子駟問焉,對曰:"其行速,過險而不整。速則失志(不思慮也),不整則喪列,志失列喪,將何以戰?楚懼不可用也。"戰於鄢陵,楚師敗績。

薳子馮,楚大夫也。襄公二十四年,楚子伐鄭以救齊,門于東門,次于棘澤。諸侯還救鄭。楚子自棘澤還,使薳啓疆帥師送陳無宇。(《傳》言齊、楚固相結也。)吴人爲楚舟師之役故(在此年夏),召舒鳩人,舒鳩人叛楚(舒鳩,楚屬國名,欲興兵以伐楚也)。楚子師於荒浦(荒浦,舒鳩地),使沈尹壽與師祁犁讓之(二子皆楚大夫也)。舒鳩子敬逆二子,而告無之,且請受盟。二子復命,王欲伐之。薳子曰:"不可。彼告不叛,且請受盟,而又伐之,伐無罪也。姑歸息民,以待其卒(卒,終也)。卒而不貳,吾又何求?若猶叛我,無辭,有庸。"乃還。(彼無辭,我有功。明年楚滅舒鳩。)

薳啓疆,楚大夫也。齊侯既伐晉而懼,將欲見楚子。楚子使薳啓疆如齊聘,且請期(請會期[13])。齊社,蒐軍實,使客觀之。(祭社,因閲數軍器,以示薳啓疆。)陳文子曰:"齊將有寇。吾聞之:兵不戢,必取其族。"(戢,藏也。族,類也。取族,還自害。)

沈尹戌,楚大夫也。昭公二十三年,楚囊瓦爲令尹(囊瓦,子囊之孫子常也,代陽

句),城郢(楚用子囊遺言,已築郢城矣。今畏吴,復增修以自固)。沈尹戌曰:"子常必亡郢。苟不能衛,城無益也。古者天子守在四夷(德及遠),天子卑,守在諸侯。(政卑損。)諸侯守在四鄰(鄰國爲之守),諸侯卑,守在四境(裁自完[14])。慎其四境,結其四援(結四鄰之國以爲援助),民狎其野(狎,安習也),三務成功(春夏秋三時之務),民無内憂,而又無外懼,國焉用城?今吴是懼而城於郢,守已小矣。卑之不護[15],能無亡乎?(不護守四境。)昔梁伯溝其公宫而民潰(在僖公十八年也)。民棄其上,不亡何待?夫正其疆埸,修其土田,險其走集(走集,邊境之壘壁),親其民人,明其伍候(使民有部伍,相爲候望),信其鄰國[16],慎其官守,守其交禮(交接之禮),不僭不貪,不懦不耆(懦,弱也。耆,強也),完其守備,以待不虞,又何畏矣!《詩》曰:'無念爾祖,聿修厥德。'(《詩·大雅》。無念,念也。聿,述也。義取念祖考則述治其德以顯之[17]。)無亦監乎若敖、蚡冒至於武、文(四君皆楚先君之賢者),土不過同(方百里爲一同,言未滿一圻),慎其四境,猶未城郢。今土數圻(方千里爲圻),而郢是城,不亦難乎!"(言守若是,難以爲安也。定四年,吴入楚。)

寧國,楚大夫也。楚莊王欲伐陳,使人視之。使者曰:"陳不可伐也。"莊王曰:"何故?"對曰:"城郭高,溝洫深,畜積多也。"寧國曰:"陳可伐也。夫陳小國而積畜多,賦斂重也,則民怨上矣。城郭高,溝洫深,則民力罷矣。興兵伐之,陳可取也。"莊王聽之,遂取陳。

孫叔敖,楚大夫也。狐丘丈人謂孫叔敖(丈人,老人而居狐丘者)曰:"人有三怨,子知之乎?"孫叔敖曰:"何謂也?"對曰:"爵高者,士妬之。官大者,主惡之。禄厚者,怨處之。"孫叔敖曰:"吾爵益高,吾志益下;吾官益大,吾心益小;吾禄益厚,吾施益博。是以免三怨,可乎?"故老子曰:"必貴而以賤爲本,必高而以下爲基。"又,孫叔敖疾將死,戒其子曰:"王數封我矣,吾不受也。(孫叔敖,薳賈之子,莊王之令尹也。)我死王必封汝,汝必無受利地(人所貪利之地)。楚、越之間,寢之丘者,此其地不利(人不利之),而名甚惡(謂丘也)。荆人鬼而越人機(言荆人畏鬼神,越人信吉凶之機。詳此地名丘,惡畏之,終不利),可長有者唯此也(唯,獨也)。"孫叔敖死,王果以美地封,其子辭而請寢之丘,至今不失。孫叔敖之知,知以不利之爲利矣,知以人之所惡爲己之所善矣。此有道者之所異乎俗也。(衆人利利,孫叔敖病利。)

申無宇,楚大夫也。昭公四年,楚子欲遷許於賴,使鬭韋龜與公子棄疾城之而還(爲許城也。韋龜,子文之玄孫)。申無宇曰:"楚禍之首,將在此矣。召諸侯而來,伐國而克,城境莫校(謂築城於外境,諸侯無與爭)。王心不違,民其居乎?(言將有事,不得安也。)民之不處,其誰堪之?不堪王命,乃禍亂也。"

椒舉,楚大夫也。昭公四年,申之會,楚子示諸侯侈(自奢侈)。椒舉曰:"夫六王、二公之事(六王,湯、武、成、康、穆、啓也。二公,齊桓公、晉文公),皆所以示諸侯禮也,

諸侯所由用命也。夏桀爲仍之會，有緡叛之。（仍、緡皆國名。）商紂爲黎之蒐，東夷叛之。（黎、東夷，國名。）周幽爲大室之盟，戎狄叛之。（大室，中岳。）皆所以示諸侯汰也，諸侯所由棄命也。今君以汰，無乃不濟乎？"王弗聽。子産見左師曰："吾不患楚矣。汰而愎諫（愎，佷也），不過十年。"左師曰："然。不十年侈，其惡不遠，遠惡而後棄（惡及遠方而人棄之）。善亦如之，德遠而後興。"

范無宇，楚大夫也。楚靈王城陳、蔡、不羹，使僕夫子晳問於范無宇，曰："吾不服諸夏而獨事晉，何也？唯晉近我遠也。今我城三國，賦皆千乘，亦當晉矣。又加之以楚，諸侯其來乎？"對曰："其在志也，國爲大城，未有利者。昔鄭有京、櫟，衛有蒲、戚，宋有蕭、蒙，魯有弁、費[18]，齊有渠丘，晉有曲沃，秦有徵、衙，叔段以京患莊公，鄭幾不封[19]，櫟人實使鄭子不得其位。衛蒲、戚實出獻公，宋蕭、蒙實弒昭公，魯弁、費實弱襄公，齊渠丘實弒無知，晉曲沃實納齊師，秦徵、衙實難桓、景，皆志於諸侯，此其不利者也。且夫制城邑若體性焉，有首領股肱，至於指拇毛脈。大能掉小，故變而不勤[20]。地有高下，天有晦明，民有君臣，國有都鄙，古之制也。先王懼其不帥，故制之以義，旌之以服，行之以禮，辯之以名，書之以文，道之以言。既其失也，易物之由。夫邊境者，國之尾也。譬之如牛馬，處暑之既至，虻䗌之既多，而不能掉其尾，臣亦懼之。不然，是三城也，豈不使諸侯之心惕惕焉。"子晳復命，王曰："是知天咫，安知民則？是言誕也。"右尹子革侍曰："民，天之生也，知天必知民矣。是其言可以懼哉！"三年，陳、蔡及不羹人納棄疾而弒靈王。

王子勝，楚大夫也。昭十八年，言于楚子曰："許於鄭，仇敵也，而居楚地，以不禮於鄭。（十三年[21]，平王復遷邑，許自夷還居葉，恃楚而不事鄭。）晉、鄭方睦，鄭若伐許，而晉助之，楚喪地矣。君盍遷許？許不專於楚（自以舊國不專心事楚），鄭方有令政，許曰'余舊國也（許先鄭封）'，鄭曰'余俘邑也（隱十一年，鄭滅許而復存之，故曰我俘邑）'，葉在楚國，方城外之蔽也[22]（爲方城外之蔽障）。土不可易（易，輕也），國不可小（謂鄭），許不可俘，讎不可啓，君其圖之。"楚子說。冬，楚子使王子勝遷許於析，實白羽。（於《傳》時，白羽改爲析。）

士尹池，楚大夫也。使於宋，司城子罕止而觴之。南家之牆犨於前而不直（犨，猶出也。出於子罕堂前），西家之潦經其宮而不止（西家地高，潦流注子罕之宮而不禁之也），尹池問其故，子罕曰："南家，工人也，爲鞔者也（鞔，作履之功也）。吾將徙之，其父曰：'吾恃爲鞔以食三世矣。今徙，是宋國之求鞔者不知吾處也，吾將不食。願相之憂吾不食也。'爲是故吾不徙之也。西家高，吾宮卑，潦之徑吾宮也利，故不禁也。"士尹池歸楚，適興兵而將攻宋。士尹池諫曰："宋不可攻也。其主賢，其相仁，賢者得民，仁者能用人。若攻之，必無功，徒爲天下笑耳。"遂釋宋而攻鄭。孔子聞之，曰："夫修之於廟堂之上，而折衝乎千里之外者，其司城子罕之謂。"

藍尹亹,楚大夫也。子西歎於朝,藍尹亹曰:"吾聞君子惟獨居思念前世之崇替,與哀殯喪,於是有歎,其餘則否。君子臨政思義,飲食思禮,同宴思樂,在樂思善,無有歎焉。今吾子臨政而歎,何也?"子西曰:"闔廬能敗吾師,闔廬即世,吾聞其嗣又甚焉。吾是以歎。"對曰:"子患政德之不修,無患吳矣。夫闔廬口不貪嘉味,耳不樂逸聲,目不淫於色,身不懷於安,朝夕勤志,恤民之羸,聞一善若驚,得一士若賞,有過必悛,有不善必懼,是故得民以濟其志。今吾聞夫差好罷民力,以成私好,縱過而翳諫,一夕之宿,臺榭陂池必成,六畜玩好必從。夫先自敗也已,焉能敗人? 子修德以待吳,吳將斃矣。"

子西,楚大夫也。哀公元年,吳師在陳,楚大夫皆懼,曰:"闔廬惟能用其民,以敗我於柏舉,今聞其嗣又甚焉。將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無患吳矣。昔闔廬食不二味,居不重席,室不崇壇(平地作室,不起壇也),器不彤鏤(彤,丹也。鏤,刻也),宮室不觀(觀,臺榭),舟車不飾,衣服財用,擇不取費。(選取堅厚,不尚細靡。)在國,天有菑癘(癘,疾疫也),親巡孤寡,而共其乏困。在軍,熟食者分,而後敢食(必須軍士皆分熟食,不敢先食。分,猶徧也),其所嘗者,卒乘與焉。(所嘗,甘珍非常食[23]。)勤恤其民,而與之勞逸,是以民不罷勞,死知不曠(知身死不見曠棄[24])。吾先大夫子常易之,所以敗我也。(易,猶反也。)今聞夫差次有臺榭陂池焉(積土爲高曰臺,有木曰榭,過再宿曰次),宿有妃嬙嬪御焉(妃嬙,貴者;嬪御,賤者,皆內官)。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必從。珍異是聚,觀樂是務,視民如讎,而用之日新。夫先自敗也已,安能敗我?"

范蜎,楚臣也。齊使甘茂於楚,楚懷王新與秦合婚而驩(昭王二年時迎婦於楚)。而秦聞甘茂在楚,使人謂楚王曰:"願送甘茂於秦。"楚王問於范蜎曰(蜎,一作"蝯"):"寡人欲置相於秦,孰可?"對曰:"臣不足以識之。"楚王曰:"寡人欲相甘茂,可乎?"對曰:"不可。夫史舉,下蔡之監門也,大不爲事君,小不爲家室,以苟賤不廉聞於世,甘茂事之順焉。故惠王之明,武王之察,張儀之辯,而甘茂事之,取十官而無罪。茂誠賢者也,然不可相於秦。夫秦之有賢相,非楚國之利也。且王前嘗用召滑于越(滑,一作"涓"),而內行章義之難(一云內句章、昧之難[25]),越國亂,故楚南塞厲門(一作"瀨胡")而郡江東。計王之功所以能如此者,越國亂而楚治也。今王知用諸越而忘用諸秦,臣以王爲鉅過矣。然則王若欲置相於秦,則莫若向壽者可。夫向壽之於秦王,親也,少與之同衣,長與之同車,以聽事。王必相向壽於秦,則楚國之利也。"於是使使請秦相向壽於秦,秦卒相向壽。而甘茂竟不得復入秦,卒於魏。

季札,吳大夫也。襄公二十九年聘魯,見叔孫穆子,說之。謂穆子曰:"子其不得死乎(不得以壽死)? 好善而不能擇人。吾聞'君子務在擇人'。吾子爲魯宗卿,而任其大政,不愼所舉,何以堪之?禍必及子!"昭四年,豎牛作亂,殺穆子。遂聘於齊,說晏平仲,謂之曰:"子速納邑與政(納,歸之于公)! 無邑無政,乃免於難。齊國之政,將有所歸,未獲所歸,難未歇也(歇,盡也)。"故晏子因陳桓子,以納政與邑,是以免於欒、高之難。

聘於鄭，見子產，如舊相識，與之縞帶，子產獻紵衣焉。（大帶也。吴地貴縞，鄭地貴紵，故各獻己所貴，示損己而不爲彼貨利。）謂子產曰："鄭之執政侈，難將至矣，政必及子。子爲政，慎之以禮，不然，鄭國將敗。"（侈，謂伯有。）適衛說蘧瑗（蘧伯玉）、史狗[26]（史朝之子文子）、史鰌（史魚）、公子荆、公叔發（公叔文子）、公子朝，曰："衛多君子，未有患也。"自衛如晉，將宿于戚（戚，孫文子之邑）。聞鐘聲焉，曰："異哉！吾聞之也，辯而不德，必加於戮。（辯，猶爭也。）夫子獲罪於君以在此（孫文子以戚叛），懼猶不足，而又何樂？夫子之在此也，猶燕之巢于幕上（言至危）。君又在殯，而可以樂乎？"（獻子卒未葬。）遂去之（不止宿）。文子聞之，終身不聽琴瑟。（聞義能改[27]。）適晉，說趙文子、韓宣子、魏獻子，曰："晉國其萃於三家乎（言晉國之政，將集於三家）？"說叔向，將行，謂叔向曰："吾子勉之！君侈而多良，大夫皆富，政將在家（富而厚施，故政在家）。吾子好直，必思自免於難。"

李克，魏大夫。魏武侯之居中山也，問於李克曰："吳之所以亡者，何也？"李克曰："驟戰而驟勝。"武侯曰："驟戰而驟勝，國家之福也。其亡也何故？"對曰："驟戰則民罷，驟勝則主驕，以驕主使罷民，然而不亡者，鮮矣。驕則恣，恣則極物，罷則極盧，上下俱極，吳之亡也猶晚。"

趙奢，趙之田吏部也。收租稅而平原君家不肯出，趙奢以法治之，殺平原君用事者九人。平原君怒，將殺奢，奢因說曰："君於趙爲貴公子，今縱君家而不奉公，則法削，法削則國弱，國弱則諸侯加兵，諸侯加兵，是無趙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貴，奉公如法，則上下平，上下平則國強，國強則趙固。而君爲貴戚，豈輕於天下邪？"平原君以爲賢，言之於王，王用之治國賦。國賦太平，民富而府庫實。

藺相如，趙大夫也，爲上卿，位在廉頗之右。廉頗曰："我爲趙將，有攻城野戰之大功；而藺相如徒以口舌之勞，而位居我上。且相如素賤人，吾羞，不忍爲之下。"宣言曰："我見相如，必辱之！"相如聞，不肯與會。如每朝，時常稱病，不欲與廉頗爭列。已而，相如出，望見廉頗，相如引車避匿。於是舍人相與諫曰："臣所以去親戚而事君，徒慕君之高義也。今君與廉頗同列，廉君宣惡言，而君畏匿之，恐懼殊甚，且庸人尚羞之，况於將相乎？臣等不肖，請辭去。"藺相如固止之，曰："公之視廉將軍孰與秦王？"曰："不若也。"相如曰："夫以秦王之威，而相如廷叱之，辱其群臣。相如雖駑，獨畏廉將軍哉？顧吾念之，強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徒以吾兩人在也。今兩虎共鬭，其勢不俱生。吾所以爲此，以先國家之急，而後私讎也。"廉頗聞之，肉袒負荆，因賓客至藺相如門謝罪，曰："鄙賤之人，不知將軍寬之至此也。"卒相與驩，爲刎頸之交。

宋公者，趙仇液之客也。秦昭王七年，樗里子死，而使涇陽君質於齊。趙人樓緩來相秦，趙不利，乃使仇液之秦，請以魏冉爲秦相。仇液將行，其客宋公謂液曰："秦不聽公，樓緩必怨公。公不若謂樓緩曰：'請爲公毋急秦。'秦王見趙請相魏冉之不急，且不

聽公。公言而事不成,以德樓子;事成,魏冉故德公矣。"於是仇液從之。而秦免樓緩,而魏冉相秦。

甯越,趙大夫也。齊攻廩丘,趙使孔青將兵救之。與齊人戰,大敗之[28],齊將死,得車二千,得屍二萬,以爲二京(京,觀也)。甯越謂之曰:"惜矣,不如歸屍以內攻之。越聞之:古之善戰[29],莎隨賁服(賁,置也。服則置之[30]),卻舍延屍(卻舍以緩其民[31],使得收之)。車甲盡於戰,府庫竭於葬,此之謂內攻之。"孔青曰:"敵齊不屍則如何?"甯越曰:"不然。彼戰而不勝,其罪一;與人出而不與之入,其罪二;與之屍而不取,其罪三。民以此三者怨其上,則上無以使下,下無以事上,是之謂重攻之。"甯越可謂知用文武矣。

商文事魏,吳起謂商文曰:"事君果有命矣夫?"商文曰:"何謂也?"起曰:"治四境之內,成馴教,變習俗,使君臣有義,父子有親,子與我孰賢?"商文曰:"吾不若子。"曰:"今日置質爲臣,其主安重;今日釋璽辭官,其主安輕。子與我孰賢?"商文曰:"吾不若子。"起曰:"士馬成列,馬與人敵,人在馬前,援桴一鼓,使三軍之士樂死若生,子與我孰賢?"商文曰:"吾不若子。"起曰:"三者子皆不吾若也,位則在吾上,命也,夫事君。"商文曰:"善哉!亦問子:世變主少,群臣相疑,黔首不定,屬之子乎?屬之我乎?"起默然而不對,少頃乃曰:"吾不若子。"商文曰:"是吾所以加於子之上矣。"

魏敬,魏臣也。初,秦王立帝,宜陽令許綰誕魏王[32],將入秦[33],魏敬謂魏王曰:"以河內孰與梁重?"王曰:"梁重。"又曰:"梁孰與身重?"王曰:"身重。""若使秦求河內,則王將與之乎?"王曰:"不與。"魏敬曰:"河內,三論之下也。秦索其下而王不聽之[34],臣竊不取也。"王曰:"善。"乃輟行。

公子無忌,魏信陵君也。無忌與魏王博,而北境傳舉烽,言趙寇至,且入界。(作高木櫓,櫓上作桔槔,頭兜零,以薪置其中,謂之烽。常眡之[35],有寇即火燃,舉之以相告。)魏王釋博,欲召大臣謀。公子止王曰:"趙王田獵耳,非爲寇也。"復博如故。王恐,心不在博。居頃,復從北方來傳言曰:"趙王獵矣,非爲寇也。"魏王大驚,曰:"公子何以知之?"公子曰:"臣之客有能探得趙王陰事者,趙王所爲,客輒以報臣,臣以此知之。"是後魏王畏公子之賢能,不敢任公子以國政。又,齊、楚相約而攻魏,秦昭王救之,故欲親秦而伐韓,以求故地。無忌謂魏王曰:"秦與戎翟同俗,有虎狼之心,貪戾好利無信,不識禮義德行。苟有利焉,不顧親戚兄弟,若禽獸耳,此天下之所識也,非有所施厚積德也。故太后母也,而以憂死;穰侯舅也,功莫大焉,而竟逐之;兩弟無罪,而再奪之國。此以親戚若此,而况於仇讎之國乎?今王與秦共伐韓而益近秦患,臣甚惑之。而王不識則不明,群臣莫以聞則不忠。今韓氏以一女子奉一弱主,內有大亂,外交強秦、魏之兵,王以爲不亡乎?韓亡,秦有鄭地,與大梁鄰,王以爲安乎?王欲得故地,今負強秦之親,王以爲利乎?秦非無事之國也,韓亡之後,必將更事,更事必就易與利[36],就易與

利必不伐楚與趙矣。是何也？夫越山踰河，絶韓上黨而攻強趙，是復閼與之事，秦必不爲也。若道河內，倍鄴、朝歌，絶漳、滏水，與趙兵決於邯鄲之郊[37]，是知伯之禍也，秦又不敢。伐楚，道涉山谷[38]，行三千里而攻冥阨之塞（楚之險塞也。或以爲今江夏鄳縣），所行甚遠，所攻甚難，秦又不爲也。若道河外，倍大梁，右蔡左召陵，與楚兵決陳郊[39]，秦又不敢。故曰秦必不伐楚與趙矣，又不攻衛與齊矣。夫韓亡之後，兵出之日，非魏無攻已。秦固有懷茅（在修武軹縣，有茅亭）、邢丘（在平皋），城垝津以臨河內，河內共、汲必危（汲縣屬河內）；有鄭地（成皋、滎陽亦屬鄭[40]），得垣雍（垣雍城在卷縣，卷縣屬魏也。卷縣又有長城，經陽武到密者也[41]），決熒澤水大梁[42]，大梁必亡。王之使者出過而惡安陵氏於秦（召陵有安陵郡[43]，征羌有安陵亭也），秦之欲誅之久矣。秦葉陽、昆陽與舞陽鄰，聽使者之惡之，隨安陵氏而亡之，繞舞陽之北，以東臨許，南國必危，國無害已？夫憎韓不愛安陵氏可也，夫不患秦之不愛南國非也。異日者，秦在河西晉國，去梁千里（魏國之界千里。又云河南梁縣有注城），有河山以闌之，有周、韓以間之，從林鄉軍（林鄉在宛縣）以至于今，秦七攻魏，五入囿中（一作“城中”），邊城盡拔，文臺墮，垂都焚。（一云魏山都焚，句陽有垂亭），林木伐，麋鹿盡，而國繼以圍。又長驅梁北，東至陶、衛之郊，北至平監（平縣屬河南。平，或作“乎”字。《史記》齊闞止作“監”字。闞在東平須昌縣。）所亡於秦者，山南山北，河外河內，大縣數十（一作“百”），名都數百（一作“十”）。秦乃在河西晉，去梁千里，而禍若是矣。又况於使秦無韓有鄭地，無河山而闌之，無周、韓而間之，去大梁百里，禍必由此矣。異日者，從之不成也，楚、魏疑而韓不可得也。今韓受兵三年，秦橈之以講，識亡不聽，投質于趙，請爲天下雁行頓刃，楚、趙必集兵，皆識秦之欲無窮也，非盡亡天下之國而臣海內，必不休矣。是故臣願以從事王，王速受楚趙之約，趙挾韓之質以存韓，而求故地，韓必效之。此士民不勞而故地得，其功多於與秦共伐韓，而又與強秦鄰之禍也。夫存韓安魏而利天下，此亦王之天時已。通韓上黨於共、甯（朝歌有甯鄉[44]），使道安成，出入賦之，是魏重質韓以其上黨也。今有其賦，足以富國。韓必德魏愛魏重魏畏魏，韓必不敢反魏，是韓則魏之縣也。魏得韓以爲縣衛，大梁、河外必安矣。今不存韓，二周、安陵必危，楚、趙大破，衛、齊甚畏，天下西鄉，而馳秦入朝而爲臣不久矣。”

惠施，魏人也。齊、魏戰於馬陵，齊大勝魏，殺太子申，覆十萬之軍。魏王召惠施而告之曰：“夫齊，寡人之讎也，怨之至死不忘。國雖小，吾常欲悉起兵而攻之，何如？”對曰：“不可。臣聞之：王者得度，而霸者知計。今王所以告臣者，疏於度與計。王固先屬怨於趙，而後與齊戰。今戰不勝，國無守戰之備，王又欲悉起兵而攻齊，此非臣之所謂也[45]。王若欲報齊乎，不如因變服折節而朝齊，楚王必怒矣。王游人而令其鬬，則楚必伐齊。以休楚而伐罷齊，則必爲楚擒矣。是王以楚毀齊也[46]。”王曰：“善。”乃使人報於齊，願臣畜而朝。田嬰許諾。張丑曰[47]：“不可。戰不勝魏，而得朝禮，與魏和而下楚，

此可以大勝也。今戰勝魏,覆十萬之軍,而擒太子申,臣萬乘之魏,而卑秦、楚,此其於暴戾定矣[48]。且楚王之爲人也,好用兵而甚務名,終爲齊患者,必楚也。"田嬰不聽,遂內魏王,而與之並朝齊侯再三。趙氏醜之。楚王怒,自將而伐齊,趙應之,大敗齊於徐州。

虞卿,趙上卿也。秦、趙戰於長平,趙不勝,亡一都尉。趙王召樓昌與虞卿曰:"軍戰不勝,尉復死(復,一作"係"),寡人使束甲而趨之,何如?"樓昌曰:"無益也,不如發重使爲媾(古后切[49]。求和曰媾)。"虞卿曰:"昌言媾者,以爲不媾軍必破也,而制媾者在秦。且王之論秦也,欲破趙之軍乎?不邪?"王曰:"秦之不遺餘力矣,必且欲破趙軍。"虞卿曰:"王聽臣,發使出重寶以附楚、魏,楚、魏欲得王之重寶,必內吾使。趙使入楚、魏,秦必疑天下之合從,且必恐,如此則媾乃可爲也。"趙王不聽,與平陽君爲媾,發鄭朱入秦,秦內之。趙王召虞卿曰:"寡人使平陽君爲媾於秦,秦已內鄭朱矣。卿以爲奚如?"虞卿對曰:"王不得媾,軍必破矣。天下賀戰勝者皆在秦矣。鄭朱,貴人也。入秦,秦王與應侯必顯重以示天下。楚、魏以趙爲媾,必不救王。秦知天下不救王,則媾不可得成也。"應侯果顯鄭朱以示天下賀戰勝者,終不肯媾。長平大敗,遂圍邯鄲,爲天下笑。秦既解邯鄲圍,而趙王入朝,使趙郝(音釋。一作"赦"[50])約事於秦[51],割六縣而媾。虞卿謂趙王曰:"秦之攻王也,倦而歸乎?王以其力尚能進,愛王而弗攻乎?"王曰:"秦之攻我也,不遺餘力矣,必以倦而歸也。"虞卿曰:"秦以其力攻其所不能取,倦而歸,王又以其力之所不能取以送之,是助秦自攻也。來年秦復攻王,王無救矣。"王以虞卿之言告趙郝,趙郝曰:"虞卿誠能盡秦力之所至乎?誠知秦力之所不能進,此彈丸之地弗與,令秦來年復攻王,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王曰:"請聽子割矣。子能必使來年秦之不復攻我乎?"趙郝對曰:"此非臣之所敢任也。他日三晉之交於秦,相善也。今秦善韓、魏而攻王,王之所以事秦必不如韓、魏也。今臣爲足下解負親之攻,開關通幣,齊交韓、魏,至來年而王獨取攻於秦,此王之所以事秦必在韓、魏之後也。此非臣之所敢任也。"王以告虞卿,虞卿對曰:"郝言'不媾,來年秦復攻王,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今媾,郝又以不能必秦之不復攻也。今雖割六城,何益?來年復攻,又割其力之所不能取而媾,此自盡之術也。不如無媾。秦雖善攻,不能取六縣;趙雖不能守,終不失六城。秦倦而歸,兵必罷。我以六城收天下以攻罷秦,是我失之於天下而取償於秦也。吾國尚利,孰與坐而割地,自弱以強秦哉?今郝曰秦善韓、魏而攻趙者,必以爲韓、魏不救趙也,而王之軍必孤,有以王之事秦不如韓、魏也。是使王歲以六城事秦也,即坐而城盡。來年秦復求割地,王將與之乎?弗與,是棄前功而挑秦禍也;與之,則無地而給之。語曰:'強者善攻,弱者不能守。'今坐而聽秦,秦兵不弊而多得地,是強秦而弱趙也。以益強之秦而割愈弱之趙,其計故不止矣。且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以有盡之地而給無已之求,其勢必無趙矣。"趙王計未定,樓緩從秦來。趙王與樓緩計之,曰:"予秦地何

如毋予,孰高[52]?"緩辭讓曰:"此非臣之所能知也。"王曰:"雖然,試言公之私。"樓緩對曰:"王亦聞夫公甫文伯母乎?公甫文伯仕於魯,病死,女子爲自殺於房者二人。其母聞之,弗哭也。其相室曰:'焉有子死而弗哭者乎?'其母曰:'孔子,賢人也,逐於魯,而是人不隨也。今死而婦人爲之自殺者二人,若是者,必其於長者薄而於婦人厚也。'故從母言之,是爲賢母;從妻言之,是必不免爲妬妻。故其言一也,言者異則人心變矣。今臣新從秦來而言勿予,則非計也;言予之,恐王以臣爲秦也,故不敢對。使臣得爲大王計,不如與之。"王曰:"諾。"虞卿聞之,入見王曰:"此飾説也。王昚(徐廣曰:音慎)勿予!"樓緩聞之,往見王。王又以虞卿之言告樓緩,對曰:"不然。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夫秦、趙構難,而天下皆説,何也?曰:吾且因強而乘弱矣。今趙兵困於秦,天下之賀戰勝者則必盡在於秦矣。故不如亟割地爲和,以疑天下而慰秦之心。不然,天下將因秦之強怒,乘趙之弊,瓜分之。趙且亡,何秦之圖乎?故曰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願王以此決之,勿復計也。"虞卿聞之,往見王曰:"危哉!樓子之所以爲秦者,是愈疑天下,而何慰秦之心哉?獨不言其示天下弱乎?且臣言勿予者,非固勿予而已也。秦索六城於王,而王以六城賂齊。齊,秦之深讎也,得王之六城,幷力西擊秦,齊之聽王,不待辭之畢也。則是王失之於齊而取償於秦也,而齊、趙之深讎可以報矣,而示天下有能爲也。王以此發聲,兵未窺於境,臣見秦之重賂至趙而反媾於王也。從秦爲媾,韓、魏聞之,必盡重王;重王,必出重寶以先於王。則是王一舉而結三國之親,而與秦易道也。"趙王曰:"善。"則使虞卿東見齊王,與之謀秦。虞卿未返,秦使者已在趙矣。樓緩聞之,亡去。趙於是封虞卿以一城。居頃之,而魏請趙王爲從。趙孝成王召虞卿謀。過平原君,平原君曰:"願卿之論從也。"虞卿入見王,王曰:"魏請爲從[53]。"對曰:"魏過(光卧切[54])。"王曰:"寡人固未之許。"對曰:"王過。"王曰:"魏請從,卿曰'魏過';寡人未之許,又曰寡人過,然則從終不可乎?"對曰:"臣聞小國之與大國從事也,有利則大國受其福,有敗則小國受其禍。今魏以小國請其禍,而王以大國辭其福,臣故曰王過魏亦過。竊以爲從便。"王曰:"善。"乃合魏爲從。

段規,韓康子臣也。趙葭,魏宣子臣也。張孟談,趙襄子臣也。知伯帥趙、魏而伐范中行氏,滅之。休數年,使人請地於韓。韓康子欲勿與,段規諫曰:"不可。夫知伯之爲人也,好利而鷙愎[55],來請地不與,必加兵於韓矣。君其與之。與之彼狃,又將請地於他國,他國不聽,必鄉之以兵。然則韓可以免於患難,而待事之變。"康子曰:"善。"使使者致萬家之邑一於知伯。知伯說,又使人請地於魏。魏宣子欲弗與,趙葭諫曰:"彼請地於韓,韓與之。請地於魏,魏弗與,則是魏內自強,而外怒知伯也[56]。然則其錯兵於魏必矣,不如與之。"宣子曰:"諾。"因使人致萬家之邑一於知伯。知伯說,又使人之趙,請蔡、皐狼之地,趙襄子弗與。知伯因陰結韓、魏,將以伐趙。趙襄子召張孟談而告之曰:"夫知伯之爲人,陽親而陰疏,三使韓、魏,而寡人弗與焉,其移兵寡人必矣。今吾

安居而可?"張孟談曰:"夫董閼安於,簡主之才臣也,世治晉陽,而尹鐸循之,其餘政教猶存,君其定居晉陽[57]。"君曰:"諾。"乃使延陵王將車騎先之晉陽,君因從之。至,行城郭,案府庫,視倉廩,召張孟談曰:"吾城郭之完,府庫足用,倉廩實矣,無矢奈何?"張孟談曰:"臣聞董子之治晉陽,公宮之垣,皆以狄蒿苫楚牆之[58],其高至丈餘,君發而用之。"於是發而試之,其堅則箘簵之勁不能過也。君曰:"矢足矣,吾銅少。"張孟談曰:"臣聞董子之治晉陽也,公宮之室,皆以鍊銅爲柱質,請發而用之,則有餘銅矣。"君曰:"善。"號令以定,備守以具。三國之兵乘晉陽城,遂戰,三月不能拔。因舒軍而圍之,決晉水而灌之。圍晉陽三年,城中巢居而處,懸釜而炊[59],財食將盡,士卒羸病。襄子謂張孟談曰:"糧食匱,城力盡,士大夫病,吾不能守矣。欲以城下,何如?"張孟談曰:"臣聞之,亡不能存,危不能安,則無爲貴知士也。君釋此計,勿復言也。臣請見韓、魏之君。"襄子曰:"諾。"張孟談於是陰見韓、魏之君,曰:"臣聞唇亡則齒寒,今知伯帥二國之君伐趙,趙亡矣,亡則君爲之次矣。"二君曰:"我知其然。夫知伯爲人也,麤中而少親,我謀未遂而知,則其禍必至,爲之奈何?"張孟談曰:"謀出二君之口,入臣之耳,人莫之知也。"二君即與張孟談陰約三軍,與之期日,夜,遣入晉陽。張孟談以報襄子,襄子再拜之。張孟談因朝知伯而出,遇知過(一云知果)轅門之外。知過入見知伯曰:"二主殆將有變。"君曰:"何如?"對曰:"臣遇張孟談於轅門之外,其志矜,其行高。"知伯曰:"不然。吾與二主約謹矣,破趙三分其地,寡人所親之,必不欺也。子釋之,勿出於口。"知過出見二主,入說知伯曰:"二主色動而意變,必背君,不如令殺之。"知伯曰:"兵著晉陽三年矣,旦暮當拔之而饗其利,乃有他心?不可,子愼勿復言。"知過曰:"不殺則遂親之。"知伯曰:"親之奈何?"知過曰:"魏宣子之謀臣曰趙葭,韓康子之謀臣曰段規,是皆能移其君之計。君其與二君約,破趙則封二子者各萬家之縣一,如是則二主之心可不變,而君得其所欲矣。"知伯曰:"破趙而三分其地[60],又封二子者萬家之縣一[61],則吾所得者少,不可。"知過見君之不用也,言之不聽,出,更其姓爲輔氏,遂去不見。張孟談聞之,入見襄子曰:"臣遇知過於轅門之外,其視有疑臣之心,入見知伯,出更其姓。今暮不擊,必後之矣。"襄子曰:"諾。"使張孟談見韓、魏之君,曰:"夜期殺守堤之吏[62],而決水灌知伯軍。"知伯軍救水而亂,韓、魏翼而擊之,襄子將卒犯其前,大敗知伯軍而擒知伯。知伯身死國亡,地分爲三,而天下笑,此貪欲無厭也。夫不聽知過,亦所以亡也。知氏盡滅,惟輔氏存焉。三晉已破知氏,將分其地,段規謂韓王曰:"分地必取成皋。"韓王曰:"成皋,石溜之地也,寡人無所用之。"段規曰:"不然。臣聞,一里之厚而動千里之權者,地利也。萬人之衆而破三軍者,不意也。王用臣言,則韓必取鄭矣。"王曰:"善。"果取成皋[63]。至韓之取鄭也,果從成皋。

校勘記

[1]從,原作"後",據《左傳·桓公六年》杜預注改。

[2]虢,原作"虢",據《左傳·僖公二十七年》改。

[3]蔿,原作"蔿",據下文小注及《左傳·僖公二十七年》改。

[4]至,原作"主",據《左傳·僖公二十七年》改。

[5]群蠻,原作"庸蠻",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左傳·文公十六年》改。

[6]句,原作"自",據《左傳·文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7]楚武王父,"父"上原衍"諸"字,據《左傳·文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8]鄭人,原脱"鄭"字,據《左傳·成公十六年》補。

[9]左,原作"佐",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10]申叔時,"時"下原衍"曰"字,據《左傳·成公十六年》删。

[11]龐,《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作"大"。

[12]神,原作"申",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13]會期,原作"其會",據卷七三四《陪臣部·智識第三》"陳文子"條及《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乙正。

[14]裁自完,原作"裁省",據《左傳·昭公二十三年》杜預注補改。

[15]不護,《左傳·昭公二十三年》作"不獲"。下小注同。

[16]其,原作"有",據《左傳·昭公二十三年》改。

[17]治其,原作"其治",據《左傳·昭公二十三年》杜預注乙。

[18]弁,原作"卞",據《國語·楚語上》改。下同。

[19]不封,《國語·楚語上》作"不克"。

[20]勤,原作"動",據《國語·楚語上》改。

[21]三,原作"五",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改。

[22]外之,原作"之外",據《左傳·昭公十八年》乙。

[23]珍,原作"於",據《左傳·哀公元年》杜預注改。

[24]棄,原作"乘",據《左傳·哀公元年》杜預注改。

[25]句章,原作"自章",據《史記·甘茂傳》裴駰集解改。

[26]狥,《左傳·襄公二十九年》作"狗"。

[27]改,原作"徙",據《左傳·襄公二十九年》杜預注改。

[28]之,字原脱,據《呂氏春秋·不廣》補。

[29]古之善戰,《呂氏春秋·不廣》"戰"下有"者"字。

[30]服則置之,《呂氏春秋·不廣》高誘注作"服退也"。

[31]民,《呂氏春秋·不廣》高誘注作"尸"。

[32]許,原作"計",據《呂氏春秋·應言》改。

[33]將入秦,《呂氏春秋·應言》"將"上有"魏王"二字。

[34]秦索其下而王不聽之,《呂氏春秋・應言》此句上有“身三論之上也”一句,此句下有“索其上而王聽之”一句。

[35]眂,《史記・魏公子列傳》裴駰集解作“低”。

[36]更事,二字原脱,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補。

[37]決,原作“次”,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改。

[38]山谷,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同,《史記・魏世家》及司馬貞索隱無“山”字。

[39]決,原作“次”,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改。

[40]鄭,原作“縣”,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41]密,原作“蜜”,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改。

[42]熒澤,原作“滎澤”,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改。又《史記・魏世家》“水”下有“灌”字。

[43]安陵郡,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同,《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作“安陵鄉”。

[44]朝歌,原作“韓歌”,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45]謂,原作“諭”,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魏二》改。

[46]毀,原作“致”,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魏二》改。

[47]張丑,原作“張尹”,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魏二》改。

[48]定,字原脱,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魏二》補。

[49]古,原作“右”,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虞卿列傳》裴駰集解改。

[50]赦,原作“攻”,據《史記・虞卿列傳》裴駰集解改。

[51]使趙郝約事於秦,句上原衍“王入朝”三字,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史記・虞卿列傳》删。

[52]孰高,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作“孰若”,《史記・虞卿列傳》作“孰吉”。

[53]魏,原作“趙”,據下文及《史記・虞卿列傳》改。

[54]卧,原作“帥”,據《史記・虞卿列傳》裴駰集解改。

[55]愎,原作“復”,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改。

[56]怒,原作“怨”,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趙一》改。

[57]居,字原脱,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趙一》補。

[58]苦,原作“若”,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趙一》改。

[59]釜,原作“金”,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趙一》改。

[60]三,字原脱,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趙一》補。

[61]萬家,《戰國策・趙一》“萬”上有“各”字。

[62]殺,原作“教”,據《戰國策・趙一》改。

[63]果,原作“東”,據卷七三六《陪臣部・智謀》及《戰國策・韓一》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六

陪臣部(六)

智　謀

《傳》云:"智者利人。"又云:"咨難曰謀。"蓋智以興利,謀以紓難者,古之道也。春秋之世,下逮戰國,諸侯競取其霸,大夫各圖其功。故有處重臣之列,負先見之明,考幾微,極思慮,畫經久之略,獻康濟之謀,詭辭以濟禍亂,重幣以誤仇敵。或兵車之既會,金鼓之既陳,辨盟載之義,決勝負之策,飾之以文辭,潤之以禮樂,足以讋服諸夏,光啓邦家。若其合從連衡,搆怨速禍,專任喉舌,遐棄二刑者,蓋不足稱焉。

管子,名夷吾,字敬仲,齊大夫也。桓公問於管仲曰:"楚者,山東之強國也,其人民習戰鬬之道,舉兵伐之,恐力不能過,兵弊於楚,功不成於周。爲之奈何?"管子對曰:"即以戰鬬之道與之矣。"曰:"何謂也?"管子對曰:"公貴買其鹿。"桓公即爲百里之域,使人之楚買生鹿。楚生鹿當一而八萬。管子即令桓公與民通輕重,藏穀什之而六;令左司馬伯公將白徒而鑄錢於莊山;令中大夫王邑載錢二千萬,求生鹿於楚。楚王告其相曰:"彼金錢,人之所重也,國之所以存,明主之所以賞有功。禽獸者,群害也,明主之所棄逐也。今齊以重寶貴買吾群害,則是楚之福也,天且以齊私楚也。子告吾民急求生鹿,以盡齊之寶。"楚民即釋其耕農而田鹿。管仲告楚之買人曰:"予爲我致生鹿二十,賜子金百斤。什至而金千斤也。"則是楚不賦於民而財用足也。楚之男子居外,女子居涂。隰朋教民藏粟伍倍[1],楚以生鹿藏錢伍倍。管子曰:"楚可下矣。"公曰:"奈何?"管子對曰:"楚錢伍倍,其君且自得而修穀。錢伍倍,是楚強也。"桓公諾,因令人閉關,不與楚通使。楚王果自得而修穀,穀不可三月而得也,楚糴四百。齊因令人載粟處芈之南,楚人降齊者十分之四。三年而楚服。桓公又曰:"寡人欲西朝天子而賀獻不足,爲此有數乎?"管子對曰:"請以令城陰里,使其牆三重而門九襲。因使玉人刻石而爲璧,尺者萬泉,八寸者八千,七寸者七千,珪中四千,瑗中五百。"璧之數已具,管子西見天子曰:"敝邑之君欲率諸侯而朝先王之廟,觀於周室。請以令使天下諸侯朝先王之廟,觀於周室者,不得不以彤弓石璧。不以彤弓石璧者,不得入朝。"天子許之曰:"諾。"號令於天下。諸侯載黃金珠玉五穀文采布帛輸齊以收石璧,石璧流而之天下[2],天下財物流而之齊[3]。故國八歲而無藉,陰里之謀也。桓公又曰:"寡人多務,令衡籍吾國之

富商蓄賈稱貸家以利吾貧萌,農夫不失其本事。反此有道乎?"管子對曰:"惟反之以號令爲可耳。"桓公曰:"行事奈何?"管子對曰:"請使賓胥無馳而南,隰朋馳而北,甯戚馳而東,鮑叔馳而西。四子之行定,夷吾請號令謂四子曰:'子能爲我君視四方稱貸之間,其受息之萌幾何千家,以報吾。'"鮑叔馳而西,反報曰:"西方之萌者,帶濟負河,沮澤之萌也。漁獵取薪蒸而爲食。其稱貸之家多者千鍾,少者六七百鍾,其出之,鍾也一鍾。其受息之萌九百餘家。"賓胥無馳而南,反報曰:"南方之萌者,山居谷處,登降之萌也。上斷輪軸,下采杼栗,田獵而爲食。其稱貸之家多者千萬,少者六七百萬,其出之,中伯伍也。其受息之萌八百餘家。"甯戚馳而東,反報曰:"東方之萌,帶山負海,若處,上斷福,漁獵之萌也。治葛縷而食。爲其稱貸之家丁惠高國,多者五千鍾,少者三千鍾,其出之,中鍾五釜也。其受息之萌八九百家。"隰朋馳而北,反報曰:"北方之萌者,衍處負海,煮沸爲鹽,梁濟取漁之萌也。薪食。其稱貸之家多者千萬,少者六七百萬,其出之,中伯二十也。受息之萌九百餘家。"凡稱貸之家出泉三千萬,出粟三數千萬鍾。受子息民三萬家。四子已報,管子曰:"不棄我君之有萌,中一國而五君之正也。然欲國之無貧,兵之無弱,安可得哉?"桓公曰:"爲此有道乎?"管子曰:"惟反之以號令爲可耳。請以令賀獻者[4],皆以鐻枝蘭鼓,則必坐長什倍其本矣。君之棧臺之職,亦坐長什倍[5]。請以令召稱貸之家,君因酌之酒[6],太宰行觴。桓公舉衣而問曰:'寡人多務,令衡藉吾國。聞子之假貸吾貧萌,使有以終其上令。寡人有鐻枝蘭鼓,其賈中純萬泉也。願以爲吾貧萌決其子息之數,使無券契之責。'稱貸之家皆齊首而稽顙曰:'君之憂萌至於此,請再拜以獻堂下。'桓公曰:'不可。子使吾萌春有以傳耜,夏有以決芸,寡人之德子無所寵,若此而不受,寡人不得於心。'故稱貸之家曰:'皆再拜受。'所出棧臺之職未能參千純也,而決四方子息之數,使無券契之責。四方之萌聞之,父教其子,兄教其弟曰:'夫墾田發務,上之所急,可以無庶乎?君之憂我至於此!'此之謂反準。"管子曰:"昔者癸度居人之國,必四面望於天下。天下高亦高。天下高,我獨下,必失其國於天下。"桓公曰:"此若言曷謂也?"管子對曰:"昔萊人善染,練茈之於萊純錙[7],緺綬之於萊,亦純錙也。其周,中十金。萊人知之,聞綦茈空。周且斂馬作見于萊人操之,萊有推馬。是自萊失綦茈而反準於馬也。故可因者因之,乘者乘之,此因天下以制天下。此之謂國準。"桓公又曰:"寡人以定三君之居處矣(三君,杞、邢、衛),今又將何行[8]?"管子對曰:"臣聞諸侯貪于利,勿與分于利。君何不發虎豹之皮文錦以使諸侯?令諸侯以縵帛鹿皮報。"桓公曰:"諾。"於是以虎豹皮文錦使諸侯,諸侯以縵帛鹿皮報,則令因始行於天下矣。又,桓公曰:"仲父何不遂交楚哉?"管子對曰:"不可。楚人攻宋、鄭,燒焫熯,焚鄭地,使城壞者不得復築也,屋之燒者不得復葺也,令人有喪雌雄,居屋如鳥鼠處穴,要宋田,夾塞兩川,使水不得東流。東山之西,水淺滅堄[9],四面百里而後可田也[10]。楚欲吞宋、鄭,思人衆兵強而能害己者,必齊也。是欲以文克齊(以實幣賂齊而

齊自服，故曰以文克齊)，而以武取宋、鄭也。楚取宋、鄭而不知禁[11]，是失宋、鄭也。禁之，則是又不信于楚也。知困於內，兵困於外，非善舉也。"桓公曰："善。然則若何？"管子對曰："請興兵而南存宋、鄭，而令曰：'無攻楚。'言與楚王遇(冬會曰遇)。至於遇上，而以鄭城與宋水爲請。楚若許，則是我以文令也。楚若不許，則遂以武令焉。"桓公曰："善。"于是遂興兵而南存宋、鄭，與楚王遇于召陵之上，而令于遇上曰："無貯粟，無曲堤，無擅廢適子，無置妾以爲妻。"因以鄭城與宋水爲請于楚，楚人不許，遂退七里而舍[12]，使軍人城鄭南之城，立百代城焉(取其雖百代而無敢毁者)。曰："自此而北，至于河者，鄭自城之。"而楚不敢隳也。東發宋田夾兩川，使水復東流，而楚不敢塞也。遂南伐，及踰方城，濟于汝水，望文山(文，音岷。汶山，江水所從出)，南致楚越之君。而西伐秦，北伐狄，東存晉君於南(自伐秦而自存晉，於晉之南，故曰東存)。北伐孤竹，還存燕山。兵車之會六，乘車之會三，九合諸侯，反位爲已霸[13]，修鐘磬而復樂。管子曰："此臣之所謂樂也。"又，桓公問於管子曰："代國之出何有？"管子對曰："代之出，狐白之皮。公其貴買之[14]。"管子曰："狐白應陰陽之變，六月而一見。公貴買之，代人忘其難得，喜其貴賈，必相率而求之。則是齊金錢不必出，代民必去其本[15]，而居山林之中。離枝聞之，必侵其北。離枝侵其北，代必歸於齊。公其令齊載金錢而往。"桓公曰："諾。"即令中大夫王師北將人徒載金錢之代谷之上，求狐白之皮。代王聞之，即告其相曰："代之所以弱於離枝者，以無金錢也。今齊乃以金錢求狐白之皮，是代之福也。子急令民求狐白之皮以致齊之幣，寡人將以來離枝之民。"代人果去其本，處山林之中，求狐白之皮，二十四月而不得一。離枝聞之，則侵其北。代王聞之，大恐，則將其士卒保於代谷之上。離枝遂侵其谷，王即將其士卒願以下齊。齊未亡一錢幣，使修三年而代服[16]。桓公又問於管子曰："吾欲制衡山之術，爲之奈何？"管子曰："公其令人貴買衡山之械器而賣之，燕代必從公而買之。秦趙聞之，必與公爭之，衡山之械器必倍其賈[17]。天下爭之，衡山械器必十倍以上。"公曰："諾。"因令人之衡山求買械器，不敢辨其賈。齊修械器於衡山十月，燕代聞之，果令人之衡山求買械器。燕代修三月，秦國聞之，果令人之衡山求買械器。衡山之君告其相曰："天下爭吾械器，令其賈再什以上。"衡山之民釋其本，修械器之巧。齊即令隰朋漕粟於趙。趙糴十五，隰朋取之石五十。天下聞之，載粟而之齊。齊修械器十七月，修糴五月[18]，即閉關不與衡山通使。燕代秦趙即引其使而歸。衡山械器盡，魯削衡山之南，齊削衡山之北。內自量無械器以應二敵，即奉國而歸齊矣。又，桓公問曰："夫軍令則寄諸內政矣，齊國寡甲兵，爲之若何？"管子對曰："輕過而移諸甲兵，制重罪贖以犀甲一戟(重罪，死罪。犀，犀皮，可爲甲。戟，車戟也，柲長丈六尺[19])，輕罪贖以鞼盾一戟(輕罪，劓、刖之屬。鞼盾，綴革有文如繢[20])，小罪讁以金分(小罪，不入五刑者。以金贖，有分兩之差，今之罰金是也。《書》曰：金作贖刑)，宥閒罪(宥，赦也。閒罪，刑罰之疑者。《尚書》曰：五刑之疑有赦)。索

訟者三禁而不可上下,坐成以束矢。(索,求也,求訟者之情。三禁,禁之三日,使審實其辭。不可上下,辭定不可移也。坐成,獄訟之坐已成也。十二矢爲束。矢,取往而不反。《周禮》:"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于朝,然後聽之。")美金以鑄戟劍(鑄,冶),試諸狗馬(狗馬難爲利者);惡金以鑄鉏、夷、斤、斸(惡,粗。夷,平也,所以削草平地也。斤,形似鉏而小。斸,斫也),試諸壤土,則甲兵大足也。"

王繆,秦繆公内史也。戎將由余使秦,秦繆公問之得失之要,對曰:"古有國者,未嘗不以恭儉也,失國者,未嘗不以驕奢也。"由余因論五帝三王之所以衰,及至布衣之士所以亡。繆公然之,於是告王繆曰:"鄰國有聖人,敵國之憂也。由余,聖人也,將奈之何?"王繆曰:"夫戎王居僻陋之地,未嘗見中國之聲色也。君遺之女樂,以婬其志,亂其政,其臣下必疏。因爲由余請緩期,使其君臣有間,然後可圖。"繆公曰:"善。"乃使王繆以女樂二列遺戎王,爲由余請緩期。戎王大悦,許之。於是張酒聽樂,日夜不休,終歲婬縱,牛馬多死。由余歸,數諫不聽,去之。秦繆公迎拜之上卿,遂以并國十二,辟地千里。(又云:秦繆公見由余,悦而欲留之,由余不肯。繆公以告蹇叔,曰:"君以告史廖。"廖曰:"戎人不達于五音與五味,君不若遺之。"繆公以女樂二人與良宰遺之。宰,謂膳宰。戎王喜,迷惑大亂,飲酒晝夜不休。由余驟諫而不聽,因怒而歸。)

屈瑕,楚莫敖也。楚伐絞,軍其南門。屈瑕曰:"絞小而輕,輕則寡謀,請無扞采樵者以誘之(扞,衛也。樵,薪也)。"從之。絞人獲三十人(獲楚人也)。明日絞人爭出,驅楚役徒于山中,楚人坐其北門而覆諸山下(坐,猶守也。覆,設伏兵而待之),大敗之。爲城下之盟而還。

公孫偃,魯大夫也。齊師、宋師伐魯,次于郎。公孫偃曰:"宋師不整,可敗也。宋敗齊必還,請擊之。"魯莊公弗許。自雩門竊出,蒙皋比而先犯之。(雩門,魯南城門。皋比,虎皮。)公從之,大敗宋師于乘丘。齊師乃還。

鬬廉,楚大夫也。屈瑕將盟貳、軫(貳、軫,二國名),鄖人軍于蒲騷,將與隋、絞、州、蓼伐楚師。(鄖國在江夏雲杜縣,東南有鄖城。蒲騷,鄖邑。絞,國名。州國在南郡華容縣東南。蓼國,今義陽棘陽縣東南湖陽城。)莫敖患之(莫敖,楚官名,即屈瑕)。鬬廉曰:"鄖人軍其郊,必不誡,且日虞四邑之至也(虞,度也。四邑,隋、絞、州、蓼也)。君次于郊郢,以禦四邑(君,謂屈瑕也。郊郢,楚地);我以鋭師宵加于鄖。鄖有虞心而恃其城(恃近其城),莫有鬬志,若敗鄖師,四邑必離。"莫敖曰:"盍請濟師於王(盍,何不也。濟,益也)。"對曰:"師克在和不在衆。商周之不敵,君之所聞也。(商,紂也。周,武王也。《傳》曰:武王有亂臣十人,紂有億兆夷人。)成軍以出,又何濟焉?"莫敖曰:"卜之。"對曰:"卜以決疑,不疑何卜?"遂敗鄖師于蒲騷,卒盟而還。

荀息,晉大夫也。晉獻公欲伐虢,荀息曰:"君何不以屈産之乘、垂棘之璧而借道乎虞也?"(荀息,晉大夫。屈邑産駿馬,垂棘出良璧。)公曰:"此晉國之寶也,如受吾幣而

不借吾道,則如之何?"荀曰:"此小國之所以事大國也(此謂璧馬之屬)。彼不借吾道,必不敢受吾幣。如受吾幣而借吾道,則是我取之中府,而藏之外府,取之中廄,而置之外廄也。"公曰:"宫之奇存焉(宫之奇,虞之賢大夫),必不使受也。"荀息曰:"宫之奇之爲人也,達心而懦(懦,弱),又少長於君。達心則其言略(明達之人,言則舉綱領要,不言提其耳,則愚者不悟也),懦則不能強諫,少長於君,則君輕之。且夫玩在耳目之前,而患在一國之後,此中知以上乃能慮之。臣料虞公,中知以下也。"公遂借道而伐虢。宫之奇諫曰:"晉國之使者,其辭卑而幣重,必不便於虞。"虞公弗聽,遂受其幣而借之道。宫之奇諫曰:"語曰'脣亡則齒寒',其斯之謂與?"(語,諺語也。)挈其妻子以奔曹。獻公亡虢,五年而後舉虞。荀息牽馬操璧而前曰:"璧則猶是也,而馬齒加長矣。"(猶是,言如故。)

先軫,晉大夫也。楚伐宋,宋人使門尹般如晉師告急(門尹般,宋大夫)。公曰:"宋人告急,舍之則絕(與晉絕),告楚不許,我欲戰矣。齊、秦未可,若之何(未肯戰)?"先軫曰:"使宋舍我而賂齊、秦(求救於齊、秦),藉之告楚(假借齊、秦使爲宋請)。我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必不許也(不許齊、秦之請)。喜賂怒頑,能無戰乎?"(言齊、秦喜得宋賂,而怒楚之頑,必自戰也。不可告請,故曰頑。)公悦,執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楚子使子玉去宋,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亦釋宋之圍。"(衛侯未出境,曹伯見執在宋,已失位,故言復衛封曹。)子犯曰:"子玉無禮哉!君取一,臣取二(君取一,以釋宋圍惠晉侯;臣取二,復曹、衛爲己功),不可失矣(言可伐)。"先軫曰:"子與之!定人之謂禮,楚一言而定三國,我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何以戰乎?不許楚言,是棄宋也;救而棄之,謂諸侯何(言將爲諸侯所怪)?楚有三施,我有三怨,怨讎已多,將何以戰?不如私許復曹、衛以攜之[21](私許二國,使告絕于楚而後復之。攜,離也)。執宛春以怒楚,既戰而後圖之(須勝負決乃定計)。"公悦,乃拘宛春於衛,且私許復曹、衛,曹、衛告絕于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吏曰:"以君辟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子犯曰:"師直爲壯,曲爲老,豈在久乎?微楚之惠不及此(重耳過楚,楚成王有贈送之禮),退三舍辟之,所以報也。(一舍三十里。初,楚子云:"若返國,何以報我?"故退三舍以報。)背惠食言,以亢其讎(亢,猶當也。讎,謂楚也),我曲楚直,其衆素飽,不可謂老。(有氣盈飽。)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衆欲止,子玉不可。戰於莘北,楚師敗績。

狐偃,晉大夫也。楚子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公孫固,宋莊公孫)。先軫曰:"報施救患,取威定霸,於是乎在矣。"(先軫,晉下軍之佐原軫也。報宋贈馬之施。)狐偃曰:"楚始得曹,而新昏於衛,若伐曹、衛,楚必救之,則齊、宋免矣。(楚圍宋,宋復告急於晉。晉文公欲救則攻楚,謂楚嘗有德,不欲伐也。欲釋宋,宋又嘗有德于晉,晉患之。先軫曰:"執曹伯,分曹、衛地以與宋。楚急曹、衛,其勢宜釋宋。"於是文公從之,

而楚成王乃引兵歸。)

師叔,楚大夫潘尫也。楚伐庸,自廬以往,振廩同食。(往,往伐庸也。振,發也。廩,倉也。同食,上下無異饌也。)次于句澨(楚西界也),使廬戢黎侵庸(戢黎,廬大夫)。及庸方城(方城,庸地,上庸縣東有方城亭),庸人逐之,囚子楊窗(窗,戢黎官屬)。三宿而逸,曰:"庸師衆,群蠻聚焉。不如復大師(還復句筮師[22]),且起王卒,合而後進。"師叔曰:"不可。姑又與之遇以驕之,彼驕我怒,而後可克。先君蚡冒所以服陘隰也(蚡冒,楚武王父[23]。陘隰,地名也)。"乃與之遇,七遇皆北(軍走曰北),惟裨、儵、魚人實逐之(裨、儵、魚,庸三邑。魚,魚復縣[24],今巴東永安縣。輕楚故,但使三邑人逐之)。庸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楚子乘驛,會師於臨品(驛,傳車也。臨品,地名),分爲二隊(隊,部也。兩道攻之),子越自石溪,子貝自仞以伐庸。(子越,鬭椒也。石溪、仞,皆入庸道[25]。)秦人、巴人從楚師,群蠻從楚子盟(蠻見楚強故),遂滅庸。

公孫申,鄭大夫也。晉人執鄭伯,鄭人圍許。公孫申謀之曰:"我出師以圍許(示不畏晉),爲將改立君者而紓晉使(紓,緩也。勿亟遣使詣晉,示欲更立君也),晉必歸君。"明年晉歸鄭伯。

仲孫蔑,魯大夫孟獻子也。襄公二年秋,會晉荀罃、宋華元、衛孫林父、曹人、邾人于戚,謀鄭故也(鄭久叛晉。謀,計也)。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偪鄭(虎牢,舊鄭邑,今屬晉)。"知武子曰:"善。鄫之會,吾子聞崔子之言,今不來矣。(元年孟獻子與齊崔杼次於鄫,崔杼有不服晉之言,獻子以告武子。)滕、薛、小邾之不至[26],皆齊故也(三國,齊之屬[27])。寡君之憂不惟鄭(言復憂齊叛)。罃將復於寡君,而請于齊(以城事白晉君而請會之,欲以觀其志)。得請而告,吾子之功也。(得請,謂齊人應命,告諸侯會築虎牢。)若不得請,事將在齊(將伐齊)。吾子之請,諸侯之福也(城虎牢足以服鄭息征伐)。豈惟寡君賴之(《傳》言荀罃能用善謀)。"冬,復會于戚,齊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會,知武子之言故也(武子言"吾事將在齊",齊人懼,帥小國而會之)。遂城虎牢,鄭人乃成(如獻子之謀)。

慶虎,陳大夫也。楚子囊圍陳,諸侯會陳侯于鄬以救之(晉會諸侯)。陳侯患楚(楚圍陳故)。慶虎、慶寅謂楚人曰:"吾使公子黃往而執之[28]。"(二慶,陳執政大夫。公子黃,哀公弟。)楚人從之(爲執黃)。二慶使告陳侯于會(鄬之會),曰:"楚人執公子黃矣。君若不來,群臣不忍,社稷宗廟懼有二圖(皆君屬楚)。"陳侯逃歸。

知武子,晉大夫也。諸侯伐鄭,鄭人恐,乃行成(與晉成也)。中行獻子曰:"遂圍之,以待楚人之救也,而與之戰,不然無成。"(獻子,荀偃也。恐楚救鄭,鄭復屬之。)知武子曰:"許之盟而還師,以敝楚人(敝,罷也)。吾三分四軍(分四軍爲三部),與諸侯之鋭以逆來者(來者,楚也)。於我未病,楚不能矣(晉各一動,而楚三來,故曰不能),猶愈於戰(勝聚戰)。暴骨以逞,不可以爭。(言爭當以謀,不可以暴骨。)大勞未艾,君子勞心,小

人勞力,先王之制也。"(艾,急也。言當從勞心之勞。)諸侯皆不欲戰,乃許鄭成。

子展,鄭大夫也。鄭人患晉、楚之故,諸大夫曰:"不從晉,國幾亡(幾,近也)。楚弱於晉,晉不吾疾也(疾,急也)。晉疾,楚將辟之,何爲而使晉師致死於我(言當作何計)?楚弗敢敵,而後可固與也(固與晉也)。"子展曰:"與宋爲惡,諸侯必至,吾從之盟。楚師至,吾又從之,則晉怒甚矣。晉能驟來,楚將不能,乃固與晉。"大夫說之,使疆埸之司惡於宋(使守疆埸之吏侵犯宋)。宋向戌侵鄭,大獲。子展曰:"師而伐宋,可矣。若我伐宋,諸侯之伐我必疾,吾乃聽命焉,且告於楚。楚師至,吾又與之盟,而重賂晉師,乃免矣(言如此乃免於晉、楚之難)。"子展侵宋(欲以致諸侯),諸侯伐鄭。齊太子光、宋向戌先至於鄭,門於東門。其莫,晉荀罃至于西郊,東侵舊許(許之舊國,鄭新邑)。衛孫林父侵其北鄙。諸侯會于北林,師于向(向地在潁川長社縣東北[29])。右還,次于瑣(此行而西爲右還。滎陽宛陵縣西有瑣侯亭),圍鄭,觀兵于南門(觀,示也),西濟于濟隧(濟隧,水名)。鄭人懼,乃行成。

荀偃,晉大夫中行獻子也。衛侯出奔,衛人立公孫剽。晉侯問衛故於中行獻子(問衛逐君當討否),對曰:"不如因而定之。衛有君矣(謂剽已立),伐之未可以得志而勤諸侯。史佚有言曰:'因重而撫之(重不可移,就撫安之)。'仲虺有言曰:'亡者侮之,亂者取之,推亡固存,國之道也。(仲虺,湯左相。)'君其定衛,以待時乎(待其昏亂之時乃伐之)?"冬會於戚,謀定衛也(定立剽)。

欒王鮒,晉大夫桓子也。晉欒盈帥曲沃之甲,因魏獻子以晝入絳(獻子,魏舒。絳,晉國都)。初,欒盈佐魏莊子於下軍(莊子,魏絳,獻子之父),獻子私焉,故因之。(私,相親愛。)趙氏以原、屏之難怨欒氏(成八年,莊姬譖之[30],欒、郤爲徵[31]),韓趙方睦(韓起讓趙武,故和睦),中行氏以伐秦之役怨欒氏(十四年晉伐秦,欒黶違荀偃命,曰:"余馬首欲東。"),而固與范氏和親(范宣子佐中行偃于中軍[32])。知悼子少,而聽於中行氏(悼子,盈也,知罃之子。少,年十七。知氏、中行氏同祖[33],故相聽從),程鄭嬖於公(鄭亦荀氏宗),惟魏氏及七輿大夫與之(七輿,官名)。欒王鮒侍坐于范宣子,或告曰:"欒氏至矣。"宣子懼。桓子曰:"奉君以走固宮,必無害也。且欒氏多怨,子爲政,欒氏自外,子在內[34],其利多矣。既有利權,又執民柄(賞罰爲民柄),將何懼焉?欒氏所得,其惟魏氏乎?而可強取也。夫克亂在權,子無懈矣。"公有姻喪(夫人有杞喪),王鮒使宣子墨縗冒絰(晉自殽戰還,遂常墨縗[35]),二婦人輦以如公(恐欒氏有內應拒之,故爲婦人服而進),奉公以如固宮(固宮,宮之有臺觀備守者[36])。

叔孫豹,魯大夫穆叔也。襄公在楚,楚康王卒,楚人使公親襚(望侯有遣使賵襚之禮,今楚欲依遣使之禮)。公患之,穆叔曰:"祓殯而襚,則布幣也。"(先使巫祓除殯之凶而行襚禮,與朝而布幣無異。)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殯,楚人弗禁,既而悔之。

廚人濮,宋廚邑大夫也。華登以吳師救華氏(登,二年奔吳[37]),齊烏枝鳴戍宋(烏

枝鳴,齊大夫)。廚人濮曰:"《軍志》有之:先人有奪人之心[38],後人有待其衰。盍及其勞且未定也,伐諸?若入而固,則華氏衆矣,悔無及也。"從之,齊師、宋師敗吳師于鴻口,獲其二帥公子若雉、偃州員[39]。

冀芮,晋大夫也。晋獻公二十三年,遂發賈華等伐屈(賈華,晉右行大夫),屈潰。夷吾將奔翟[40],冀芮曰:"不可,重耳已在矣。今往,晋必移兵伐翟,翟畏晋,禍且及。不如走梁,梁近於秦,秦強,吾君百歲後可以求入焉。"遂奔梁。二十五年,晋伐翟,翟以重耳故,亦擊晋於齧桑[41](翟地),晋兵解而去。晋既殺奚齊、卓子,秦穆使公子縶吊公子重耳。重耳再拜不稽首,起而哭,退而不私。縶退,吊公子夷吾于梁,如吊重耳之命。夷吾告冀芮曰:"秦人勤我矣。"冀芮曰:"公子勉之乎!亡人無狷潔,狷潔不行。重賂配德,公子盡之,無愛財。人實有之,我以徼幸,不亦可乎?"夷吾出見使者,再拜稽首而不哭,退而私於公子縶曰:"中大夫里克與我矣,吾命之以汾陽之田百萬。丕鄭與我矣,吾命之以負蔡之田七十萬。君苟輔我,蔑天命矣,吾必遂矣!亡人苟入掃除宗廟,定社稷,亡人何國之與有?君實有郡縣,且入河外列城五。豈謂君無有?亦爲君之東游津之上[42],無有難急也。亡人之所懷挾纓纕[43],以望君之塵垢者。黄金四十鎰,白玉之珩六雙,不敢當公子,請納之左右。"公子縶反,致命穆公,曰[44]:"吾與公子重耳,重耳仁。再拜不稽首,不歿爲後也[45]。起而哭,愛其父也。退而不私,不沒於利也。"公子縶曰:"君之言過矣。君若求置晋君而載之[46],置仁不亦宜乎?君若求置晋君以成名於天下,則不如置不仁以滑其中,且可以進退。臣聞之:'仁有置德[47],武有置仁[48]。仁置德,武置服。'"是故先置公子夷吾,寔爲惠公。穆公問冀芮曰:"公子誰恃於晋國?"對曰:"臣聞之:'亡人無黨,有黨必有讎。'夷吾之少也,不好弄戲,不過所復,怒不及色。及其長也弗改。是故出亡亦無惡於國,而衆安之。不然,夷吾不佞,其誰能恃?"君子曰:"善以微勸[49]。"

張孟談,趙臣也。知伯帥趙、魏而伐范中行氏[50],滅之。休數年,使人請地於韓,韓康子欲勿與,段規諫曰:"不可。夫知伯之爲人也,好利而鷙愎。來請地不與,必加兵於韓矣。君其與之。與之彼狃,又將請於他國。他國不與,必鄉之以兵,然則韓可以免於患難,而待事之變。"康子曰:"善。"使使者致萬家之邑一於知伯。知伯悦,又使人請地於魏,魏宣子欲勿與,趙葭諫曰:"彼請地於韓,韓與之。請地於魏,魏弗與,則是魏内自強,而外怒知伯也。然則其錯兵於魏必矣。不如與之。"宣子曰:"諾。"因使人致萬家之邑一於知伯。知伯悦,又使人之趙,請蔡、皋狼之地。趙襄子弗與。知伯因陰結韓、魏,將以伐趙。趙襄子召張孟談而告之曰:"夫知伯之爲人,陽親而陰疏。三使韓、魏,而寡人弗與焉,其移兵寡人必矣。今吾安居而可?"張孟談曰:"夫董閼安于,簡子之才臣也,世治晋陽,而尹鐸循之,其餘政教猶存,君其定居晋陽[51]。"君曰:"諾。"乃使延陵君將車騎先之晋陽,君因從之。至,行城郭,案府庫,視倉廩。召張孟談曰:"吾城郭之完,府

庫足用,倉廩實矣。無矢奈何?”張孟談曰:“臣聞董子之治晉陽,公宫之垣,皆以狄蒿苫楚廧之,其高至丈,君發而用之。”於是發而試之,其堅則箘簵之勁不能過也。君曰:“矢足矣,吾銅少。”張孟談曰:“臣聞董子之治晉陽也,公宫之室,皆以鍊銅爲柱質,請發而用之,則有餘銅矣。”君曰:“善。”號令以定,備守以具。三國之兵乘晉陽城,遂戰,三月不能拔。因舒軍而圍之[52],決晉水而灌之。圍晉陽三年,城中巢居而處,懸釜而炊,財食將近,士卒羸病。襄子謂張孟談曰:“糧食匱,城力盡,士大夫病,吾不能守矣。欲以城下,何如?”張孟談曰:“臣聞之:亡不能存,危不能安,則無爲貴知士也。君釋此計,勿復言也。臣請見韓、魏之君。”襄子曰:“諾。”張孟談於是陰見韓、魏之君,曰:“臣聞脣亡則齒寒,今知伯帥二國之君伐趙,趙亡矣。亡則君爲之次矣。”二君曰:“我知其然矣。夫知伯之爲人也,麤中而少親,我謀未遂而知[53],則禍必至,爲之奈何?”張孟談曰:“謀出二君之口,入臣之耳,人莫之知也。”二君即與張孟談陰約三軍,與之期日。夜,遣入晉陽。張孟談以報襄子,襄子再拜之。張孟談因朝知伯,而出遇知過(一云知果)轅門之外。知過入見知伯曰:“二主殆將有變。”君曰:“何如?”對曰:“臣遇張孟談於轅門之外,其志矜,其行高。”知伯曰:“不然。吾與二主約謹矣,破趙三分其地,寡人所親之,必不欺也。子釋之,勿出諸口。”知過出見二主,入説知伯曰:“二子色動而意變,必背君,不如令殺之。”知伯曰:“兵著晉陽三年矣,旦暮當拔之而嚮其利,乃有他心?不可。子慎勿復言。”知過曰:“不殺則遂親之。”知伯曰:“親之奈何?”知過曰:“魏宣子之謀臣曰趙葭,韓康子之謀臣曰段規,是皆能移其君之計[54]。君其與二君約,破趙則封二子者各萬家之縣一,如是則二主之心可不變[55],而君得其所欲矣。”知伯曰:“破趙而三分其地,又封二子者,則吾所得者少,不可。”知過見君之不用也,言之不聽,出,更其姓爲輔氏,遂去不見。張孟談聞之,入見襄子曰:“臣遇知過於轅門之外,其視有疑臣之心。入見知伯,出更其姓。今暮不擊,必後之矣。”襄子曰:“諾。”使張孟談見韓、魏之君曰:“夜期殺守堤之吏[56],而決水灌知伯軍[57]。”知伯軍救水而亂,韓、魏翼而擊之,襄子將卒犯其前,大敗知伯軍而禽知伯。知氏盡滅,惟輔氏存焉。

段規,韓臣也。三晉已破知氏,將分其地。段規謂韓王曰:“分地必取成皋。”韓王曰:“成皋,石溜之地也,寡人無所用之。”段規曰:“不然。臣聞一里之厚而動千里之權者,地利也。萬人之衆而破三軍者,不意也。王用臣言,則韓必取鄭矣[58]。”王曰:“善。”果取成皋。至韓之取鄭也[59],果從成皋。

伍員事吳,吳子問於伍員曰:“初而言伐楚,余知其可也,而恐其使余往也,又惡人之有余之功也。今余將自有之矣,伐楚何如?”對曰:“楚執政衆而乖,莫適任患。若爲三師以肄焉(肄,猶勞也),一師至,彼必皆出,彼出則歸,彼歸則出,楚必道敝(罷敝於道)。亟肄以罷之(亟,數也),多方以誤之,既罷,而後以三軍繼之,必大克之。”闔廬從之,楚於是乎始病。

文種,越大夫也。吳王夫差起師伐越,越王勾踐起師逆之江。大夫種乃獻謀曰:“夫吳之與越,惟天所授,王其無庸戰。夫申胥、華登簡服吳國之士於甲兵,而未嘗有所挫也。一人善射,百夫決拾,勝未可成也。夫謀必素見成事焉,而後履之,不可以授命。王不如設戎,約辭行成,以喜其民,以廣侈吳王之心[60]。吾以卜之於天,天若棄吳,必許吾成而不吾足也,將必寬然有伯諸侯之心焉。既罷弊其民,而天奪之食,安受其燼,乃無有命矣。”越王許諾,乃令諸稽郢行成于吳,曰:“寡君勾踐使下臣郢不敢顯然布幣行禮,敢私告於下執事曰:昔者越國見禍,得罪於天王。天王親舉玉趾,以心孤勾踐,而又赦宥之。君王之於越也,繄起死人而肉白骨也。孤不敢忘天災,其敢忘君王之大賜乎? 今勾踐申禍無良,草鄙之人,敢忘天王之大德,而思邊垂之小怨,以重得罪於下執事?勾踐用帥二三之老,親任重罪,頓顙於邊[61]。今君王不察,盛怒屬兵,將殘伐越國。越國固貢獻之邑也,君王不以鞭箠使之,而辱軍士使寇令焉。勾踐請盟,一介嫡女,執箕帚以晐姓於王宮;一介嫡男,奉盤匜以隨諸御;春秋貢獻,不解於王府。天王豈辱裁之,亦征諸侯之禮也。夫諺曰:‘狐埋之而狐搰之,是以無成功。’今天王既封殖越國,以名聞於天下[62],而又刈亡之,是天王之無成勞也。雖四方之諸侯,則何實之以事吳?敢使下臣盡辭,惟天王秉利度義焉。”吳王夫差乃許越成。

范蠡,越大夫也。越國大饑(穀不熟),王恐,召范蠡而謀之。蠡曰:“王何患焉? 今之饑,此越國之福而吳之禍也。夫吳國甚富而財有餘,其王年少,智寡剽輕,好須臾之名,不思後患。(其王,吳王夫差)王若重幣卑辭以請糴於吳,則食可得也。(王,越王勾踐也。)食得其糴,越必有吳,而王何患焉?”(得其糴,終必得吳國,王何憂焉。)王曰:“善。”乃使人請食於吳。王將與之,伍子胥諫曰:“不可與也。夫吳之與越,接土鄰境,道易人通,仇讎敵國也。非吳喪越,越必喪吳。若燕、秦、齊、魯,山處陸居,豈能踰五湖九江,越十七阸以有吳哉?(踰,渡也。越,歷也。阸,險難也。)故曰非吳喪越,越必喪吳。今將輸之粟,與之食,是長吾讎而養吾死也。財匱而民怨,悔無及也。不若勿與而攻之,固其數也(數,術也)。此者吾先王之所以霸。且天饑代事也(先王,闔閭也。代,更也),猶淵之與阸,誰國無有?”吳王曰:“不然。吾聞之:義兵不攻服,仁者食饑餓[63]。今服而攻之,非義兵。餓而不食,非仁者。不仁不義,雖得十越,吾不爲也。”遂與之。不出三年,而吳亦餓,使人請食於越。越王弗與,乃攻之,夫差爲禽。

陳軫與張儀俱事秦惠王,皆貴重,爭寵。軫奔楚,楚未之重也,而使陳軫使於秦。過梁,欲見犀首,犀首謝弗見。軫曰:“吾爲事來,公不見軫,軫將行,不得待異日。”犀首見之,陳軫曰:“公何好飲也?”犀首曰:“無事也。”曰:“吾請令公厭事可乎?”曰:“奈何?”曰:“田需約諸侯從親,楚王疑之,未信也。公謂於王曰:‘臣與燕、趙之王有故,數使人來,曰無事何不相見,願謁行於王。’王雖許公,公請勿多車,以車三十乘,可陳之於庭,明言之燕、趙。”燕、趙客聞之,馳車告其王,使人迎犀首。楚王聞之大怒,曰:“田需與寡

人約，而犀首之燕、趙，是欺我也。"怒而不聽其事。齊聞犀首之北，使人以事委焉。犀首遂行，三國相事皆斷於犀首。軫遂至秦。韓、魏相攻，期年不解。秦惠王欲救之，問於左右。左右或曰救之便，或曰勿救便，惠王未能爲之決。陳軫適至秦，惠王曰："子去寡人之楚，亦思寡人不？"陳軫對曰："王聞夫越人莊舄乎？"王曰："不聞。"曰："越人莊舄仕楚執珪，有頃而病。楚王曰：'舄故越之鄙細人也，今仕楚執珪，富貴矣，亦思越不？'中謝對曰：'凡人之思故，在其病也。彼思越則越聲，不思越則楚聲。'使人往聽之，猶尚越聲也。今臣雖棄逐之楚，豈能無秦聲哉？"惠王曰："善。今韓、魏相攻，期年不解，或謂寡人救之便，或曰勿救便，寡人不能決，願子爲子主計之餘，爲寡人計之。"陳軫對曰："亦嘗有以夫卞莊子刺虎聞於王者乎？莊子欲刺虎，館豎子止之，曰：'兩虎方且食牛，食甘必爭，爭則必鬭，鬭則大者傷，小者死。從傷而刺之，一舉必有雙虎之名。'卞莊子以爲然，立須之。有頃，兩虎果鬭，大者傷，小者死，從傷者而刺之，一舉果有雙虎之功。今韓、魏相攻，期年不解，是必大國傷，小國死，從傷而伐之，一舉必有兩實。此猶莊子刺虎之類也。臣主與王何異也[64]。"惠王曰："善。"卒弗救。大國果傷，小國亡，秦興兵而伐，大尅之。此陳軫之計也。

張儀事秦惠王。王欲發兵以伐蜀，以爲道險狹難至，而韓又來侵秦，秦惠王欲先伐韓，後伐蜀，恐不利；欲先伐蜀，恐韓襲秦之敝，猶豫未能決。司馬錯與張儀爭論於惠王之前，司馬錯欲伐蜀，張儀曰："不如伐韓。"王曰："請聞其說。"儀曰："親魏善楚，下兵三川，塞什谷之口（徐廣曰：一作"尋"。城皋鞏縣有尋口[65]），當屯留之道，魏絕南陽，楚臨南鄭，秦攻新城、宜陽，以臨二周之郊，誅周王之罪，侵楚、魏之地。周自知不能救，九鼎寶器必出。據九鼎，按圖籍，挾天子以令於天下，天下莫敢不聽，此王業也。今夫蜀，西僻之國而戎翟之倫也。敝兵勞衆，不足以成名，得其地不足以爲利。臣聞爭名者於朝，爭利者於市。今三川、周室，天下之朝市也，而王不爭焉，顧爭於戎翟，去王業遠矣。"司馬錯曰："不然。臣聞之，欲富國者，務廣其地；欲強兵者，務富其民；欲王者，務博其德。三資者備，而王隨之矣。今王地小民貧，故臣願先從事於易。夫蜀，西僻之國也，而戎翟之長也。有桀紂之亂，以秦攻之，譬如使豺狼逐群羊。得其地足以廣國，取其財足以富民繕兵，不傷衆而彼已服焉。拔一國而天下不以爲暴，利盡四海而天下不以爲貪[66]，是我一舉而名實附也，而又有禁暴止亂之名。今攻韓，劫天子，惡名也，而未必利也，又有不義之名，而攻天下所不欲，危矣。臣請論其故：周，天下之宗室也[67]；齊，韓之與國也。周自知失九鼎，韓自知亡三川，將二國并力合謀，以因乎齊、趙而求解乎楚、魏，以鼎與楚，以地與魏，王不能止也。此臣之所謂危也。不如伐蜀完。"惠王曰："善，寡人請聽子。"卒起兵伐蜀。十月，取之，遂定蜀，貶蜀王更號爲侯，而使陳莊相蜀。蜀既屬秦，秦以益強，富厚，輕諸侯。儀又以商於六百里地詐楚懷王。後秦要楚，欲得黔中地，欲以武關外易之。楚王曰："不願易地，願得張儀而獻黔中地。"秦王欲遣之，口

弗忍言。張儀乃請行。惠王曰:"彼楚王怒子之負以商於之地,是且甘心於子。"張儀曰:"秦強楚弱,臣善靳尙,尙得事楚夫人鄭袖,所言皆從。且臣奉王之節使楚,楚何敢加誅!假令誅臣而爲秦得黔中之地,臣之上願。"遂使楚。楚懷王至則囚張儀,將殺之。靳尙謂鄭袖曰:"秦王甚愛張儀而不欲出之,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賂楚,以美人聘楚,以宮中善謳歌者爲媵。楚王重地尊秦,秦女必貴而夫人斥矣。不若爲言而出之。"於是鄭袖日夜言懷王曰:"人臣各爲其主用。今地未入秦,秦使張儀來,至重王。王未有禮而殺張儀,秦必大怒攻楚。妾請子母俱遷江南,毋爲秦所魚肉也。"懷王後悔,赦張儀,厚禮之如故。

段干朋,齊臣也。魏惠王圍邯鄲,趙求救於齊,齊威王召大臣而謀曰:"救趙孰與勿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段干朋曰:"不救則不義,且不利。"威王曰:"何也?"對曰:"夫魏氏并邯鄲,其於齊何利哉?且夫救趙而軍其郊,是趙不伐而魏全也。故不如南攻襄陵以弊魏,邯鄲拔而乘魏之弊。"威王從其計。

無忌,魏公子也。齊、楚相約而攻魏,秦昭王救之。魏王以秦救之故,欲親秦而伐韓,以求故地。無忌謂魏王曰:"秦與戎翟同俗,有虎狼之心。貪戾好利無信,不識禮義德行。苟有利焉,不顧親戚兄弟,若禽獸耳。此天下之所識也,非有所施厚積德也。故太后,母也,而以憂死;穰侯,舅也,功莫大焉,而竟逐之;兩弟無罪,而再奪之國。此親與戚若此,而况於仇讎之國乎?今王與秦共伐韓而益近秦患,臣甚惑之。而王不識則不明,群臣莫以聞則不忠。今韓氏以一女子奉一弱主,內有大亂,外交強秦、魏之兵,王以爲不亡乎?韓亡,秦有韓地,與大梁鄰,王以爲安乎?王欲得其故地,今負強秦之親,王以爲利乎?秦非無事之國也,韓亡之後必將更事,更事必就易與利,就易與利必不伐楚與趙矣。是何也?夫越山踰河,絕韓上黨而攻強趙,是復閼與之事,秦必不爲也。若道河內,倍鄴、朝歌,絕漳、滏水,與趙兵決於邯鄲之郊,是知伯之禍也,秦又不敢。伐楚,道涉山谷,行三千里而攻冥阸之塞[68](楚之險塞也。徐廣曰:或以爲今江夏鄳縣),所行甚遠,所攻甚難,秦又不爲也。若道河外,倍大梁,右蔡左召陵,與楚兵決陳郊,秦又不敢。故曰秦必不伐楚與趙矣。又不攻衛與齊矣。夫韓亡之後,兵出之日,非魏無攻已。秦固有懷、茅(在修武軹縣[69],有茅亭)、邢丘(在平皋),城垝津以臨河內,河內共、汲必危(汲縣屬河內),有鄭地(成皋、滎陽亦屬鄭),得垣雍(垣雍城在卷縣,卷縣屬魏也[70]。卷縣又有長城,經陽武到密者也),決熒澤水灌大梁[71],大梁必亡。王之使者出過而惡安陵氏於秦(召陵有安陵郡[72],征羌有安陵亭也),秦之欲誅之久矣。秦華陽、昆陽與舞陽鄰,聽使者之惡之,隨安陵氏而亡之,繞舞陽之北,以東臨許,南國必危,國無害已?夫憎韓不愛安陵氏可也,夫不患秦之不愛南國非也。異日者,秦在河西晉國,去梁千里(魏國之界千里。又云河南梁縣有注城[73]),有河山以闌之,有周韓以間之,從林鄉軍(林鄉在宛縣)以至於今,秦七攻魏,五入囿中(一作"城中"),邊城盡

拔，文臺隳，垂都焚[74]（一云魏山都焚[75]。句陽有垂亭），林木伐，麋鹿盡，而國繼以圍。又長驅梁北，東至陶、衛之郊，北至平監（平縣屬河南，平，或作"乎"字[76]。《史記》齊闕止作"監"字，闕在東平須昌縣）。所亡於秦者，山南山北，河外河內，大縣數十（一作"百"），名都數百（一作"十"）。秦乃在河西晉，去梁千里，而禍若是矣。又況於使秦無韓有鄭地，無河山而闌之，無周韓而間之，去大梁百里，禍必由此矣。異日者，從之不成也，楚、魏疑而韓不可得也。今韓受兵三年，秦撓之以講，識亡不聽，投質於趙，請爲天下雁行頓刃，楚、趙必集兵，皆識秦之欲無窮也，非盡亡天下之國而臣海內，必不休矣。是故臣願以從事王，王速受楚、趙之約，趙挾韓之質以存韓，而求故地，韓必效之。此士民不勞而故地得，其功多於與秦共伐韓，而又免與強秦鄰之禍也[77]。夫存韓安魏而利天下[78]，此亦王之天時已。通韓上黨於共、甯（朝歌有甯鄉），使道安城，出入賦之，是魏重質韓以其上黨也。今有其賦，足以富國。韓必德魏愛魏重魏畏魏，韓必不敢反魏，是韓則魏之縣也。魏得韓以爲縣衛[79]，大梁、河外必安矣。今不存韓，二周、安陵必危，楚、趙大破，衛、齊甚畏，天下西鄉而馳秦，入朝而爲臣不久矣。"

虞卿爲趙上卿。秦、趙戰於長平，趙不勝，亡一都尉。趙王召樓昌與虞卿曰："軍戰長平不勝，尉復死（復，一作"係"）。寡人使束甲而趨之，何如？"樓昌曰："無益也，不如發重使爲媾（古后切。求和曰媾）。"虞卿曰："昌言媾者，以爲不媾軍必破也。而制媾者在秦。且王之論秦也，欲破趙之軍乎？不邪？"王曰："秦不遺餘力矣，必且欲破趙軍。"虞卿曰："王聽臣，發使出重寶以附楚、魏，楚、魏欲得王之重寶，必內吾使。趙使入楚、魏，秦必疑天下之合從，且必恐。如此，則媾乃可爲也。"趙王不聽，與平陽君爲媾，發鄭朱入秦，秦內之。趙王召虞卿曰："寡人使平陽君爲媾於秦，秦已內鄭朱矣，卿以爲奚如？"虞卿對曰："王不得媾，軍必破矣。天下賀戰勝者皆在秦矣。鄭朱，貴人也，入秦，秦王與應侯必顯重以示天下，楚、魏以趙爲媾，必不救王。秦知天下不救王，則媾不可得成也。"應侯果顯鄭朱以示天下賀戰勝者，終不肯媾。長平大敗，遂圍邯鄲，爲天下笑。秦既解邯鄲圍[80]，而趙王入朝，使趙郝約事於秦，割六縣而媾。虞卿謂趙王曰："秦之攻王也，倦而歸乎？王以其力尚能進，愛王而弗攻乎？"王曰："秦之攻我也，不遺餘力矣，必以倦而歸也。"虞卿曰："秦以其力攻其所不能取[81]，倦而歸，王又以其力之所不能取以送之，是助秦自攻也。來年秦復攻王，王無救矣。"王以虞卿之言告趙郝。趙郝曰："虞卿誠能盡秦力之所至乎？誠知秦力之所不能進，此彈丸之地弗與，令秦來年復攻王[82]，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王曰："請聽子割矣。子能必使來年秦之不復攻我乎？"趙郝對曰："此非臣之所敢任也。他日三晉之交於秦，相善也。今秦善韓、魏而攻王，王之所以事秦必不如韓、魏也。今臣爲足下解負親之攻，開關通幣，齊交韓魏[83]，至來年而王獨取攻於秦，此王之所以事秦必在韓、魏之後也。此非臣之所敢任也。"王以告虞卿，虞卿曰："郝言'不媾，來年秦復攻王，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今媾，郝又以

不能必秦之不復攻也。今雖割六城,何益!來年復攻,又割其力之所不能取而媾,此自盡之術也,不如無媾。秦雖善攻,不能取六縣;趙雖不能守,終不失六城。秦倦而歸,兵必罷。我以六城收天下以攻罷秦,是我失之於天下,而取償於秦也。吾國尚利,孰與坐而割地,自弱以強秦哉?今郝曰秦善韓、魏而攻趙者,必以爲韓、魏不救趙也,而王之軍必孤,又以王之事秦不如韓、魏也,是使王歲以六城事秦也,即坐而城地盡。來年秦復求割地,王將與之乎?弗與,是棄前功而挑秦禍也;與之,則無地以給之。語曰:'強者善攻,弱者不能守。'今坐而聽秦,秦兵不弊而多得地,是強秦而弱趙也。以益強之秦而割愈弱之趙,其計固不止矣[84]。且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以有盡之地而給無已之求,其勢必無趙矣。"趙王計未定,樓緩從秦來,趙王與樓緩計之曰:"予秦地何如毋予,孰若[85]?"緩辭讓曰:"此非臣之所能知也。"王曰:"雖然,試言公之私。"樓緩對曰:"王亦聞夫公甫文伯母乎?公甫文伯仕於魯,病死,女子爲自殺於房中者二人。其母聞之,弗哭也。其相室曰:'焉有子死而弗哭者乎?'其母曰:'孔子,聖人也[86],逐於魯,而是人不隨也。今死而婦人爲之自殺者二人,若是者,必其於長者薄而於婦人厚也。'故從母言之,是爲賢母;從妻言之,是必不免爲妒妻。故其言一也,言者異則人心變矣。今臣新從秦來,而言勿予,則非計也;言予之,恐王以臣爲爲秦也,故不敢對。使臣得爲大王計,不如予之。"王曰:"諾。"虞卿聞之,入見王曰:"此飾說也。王眘(音愼[87])勿予。"樓緩聞之,往見王。王又以虞卿之言告樓緩,樓緩對曰:"不然。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夫秦、趙構難而天下皆說,何也?曰:吾且因強而乘弱矣。今趙兵困於秦,天下之賀戰勝者則必盡在於秦矣。故不如亟割地爲和,以疑天下而慰秦之心。不然,天下將因秦之強怒,乘趙之弊,瓜分之,趙且亡矣,何秦之圖乎?故曰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願王以此决之,勿復計也。"虞卿聞之,往見王曰:"危哉,樓子之所以爲秦者,是愈疑天下,而何慰秦之心哉?獨不言其示天下弱乎?且臣言勿予者,非固勿予而已也。秦索六城於王,而王以六城賂齊。齊,秦之深讎也,得王之六城,并力西擊秦,齊之聽王,不待辭之畢也,則是王失之於齊而取償於秦也。而齊、趙之深讎可以報矣,而示天下有能爲也。王以此發聲,齊兵未窺於境[88],臣見秦之重賂至趙而反媾於王也。從秦爲媾,韓、魏聞之,必盡重王,重王必出重寶以先於王。則是王一舉而結三國之親,而與秦易道也。"趙王曰:"善。"則使虞卿東見齊王,與之謀秦。虞卿未返,而秦使者已在趙矣。樓緩聞之,亡去。趙於是封虞卿以一城。虞卿又謂趙王曰:"人之情寧朝人,寧朝於人乎?"趙王曰:"寧朝人耳,何故寧朝於人?"虞卿曰:"夫魏爲從主,而違者范痤也。今王能以百里之地,若萬戶之都[89],請殺范痤。痤死,則從事可移於趙。"趙王曰:"善。"乃使人以百里之地請殺范痤於魏。魏主許諾,使司空執范痤,而未殺也。痤獻書魏主曰[90]:"臣聞趙王以百里之地,請殺痤之身也。夫殺無罪痤,薄故也,而得百里之地,大利也。臣竊爲大王美之。雖然,而有一焉,百里之地不可得[91],而死者不可復生也,則王必爲

天下笑也。臣竊以爲與其以死人市[92]，不若以生人市便也。"又遺其後相信陵君（一作"信安君"）書曰："夫趙、魏，敵戰之國也。趙王以咫尺之書來，而魏王輕爲之殺無罪之痤。痤雖不肖，故魏之免相也。嘗以魏之故，得罪於趙。夫國內無用臣，外雖得地，勢不能守。然今能用魏者，莫如君矣。王聽趙殺痤之後，強秦襲趙之欲，倍趙之割，君將何以止之？此君之累也。"信陵君曰："諾。"遽言之王而出之。

孫臏，齊臣也。魏伐趙，趙與韓親，共擊魏。趙不利，戰於南梁。宣王召田忌復故位，韓氏請救於齊。宣王召大臣而謀曰："蚤救孰與晚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田忌曰："弗救則韓且折而入於魏，不如蚤救之。"孫臏曰："夫韓、魏之兵未弊而救之，是吾代韓受魏之兵，顧反聽命於韓也。且魏有破國之志，韓見亡必東面而愬於齊矣。吾因深結韓之親而晚承魏之弊，則可重利而得尊名也。"宣王曰："善。"乃陰告韓之使者而遣之。韓因恃齊，五戰不勝，而東委國於齊。齊因起兵，使田忌、田嬰將（嬰，一作"盼"），孫子爲師，救韓、趙以擊魏，大敗之馬陵，殺其將龐涓，虜魏太子申。（又云：南梁之難，韓氏請救于齊。田侯召大臣而謀曰："早救之孰與晚救之便？"張丐對曰："晚救之韓且折而入乎魏，不如蚤救之。"田忌曰："不可。夫韓、魏之兵未弊而我救之，是我代韓而受魏之兵，顧反聽命于韓也。且夫魏有破韓之志，韓見且亡必東愬于齊，我因陰結韓之親而晚承魏之弊，則國可重，利可得，名可尊矣。"田侯曰："善。"乃陰告韓使者而遣之。韓自以專有齊國，五戰五不勝，東愬于齊。齊國起兵擊魏，大敗之馬陵。魏破韓弱，韓、魏之君因田嬰北面而朝田侯。田侯，齊宣王也。）

樂毅爲燕亞卿。當是時，齊湣王強，南敗楚相唐昧於重丘，西摧三晉於觀津。遂與三晉擊秦，助趙滅中山破宋，廣地千餘里，與秦昭王爭重爲帝。已而復歸之，諸侯皆欲背秦而服於齊。湣王自矜，百姓弗堪，於是昭王問伐齊之事。樂毅對曰："齊，霸國之餘業也，地大人衆，未易獨攻也。王必欲伐之，莫如與趙及楚、魏。"於是使樂毅約趙惠文王，別使連楚、魏，令趙嚪秦（嚪，進説之意）以伐齊之利。諸侯害齊湣王之驕暴，皆爭合從，與燕伐齊。樂毅還報，燕昭王悉起兵，使樂毅爲上將軍。

惠施，魏臣也。齊、魏戰於馬陵，齊大勝魏，殺太子申，覆十萬之軍。魏王召惠施而告之曰："夫齊，寡人之讎也，怨之至死不忘。國雖小，吾常欲悉起兵而攻之，何如？"對曰："不可。臣聞之：王者得度，而霸者知計。今王所以告臣者，疏於度與計。王固先屬怨於趙，而後與齊戰，今戰不勝，國無守戰之備，王又欲悉起而攻齊，此非臣之所謂也。王若欲報齊乎，則不如因變服折節而朝齊，楚王必怒矣。王游人而令其鬭，則楚必伐齊。以休楚而伐罷齊，則必爲楚禽矣。是王以楚毀齊也。"王曰："善。"乃使人報於齊，願臣畜而朝，田嬰許諾。張丑曰："不可。戰不勝魏而得朝禮，與魏和而下楚，此可以大勝也。今戰勝魏，覆十萬之軍，而禽太子申，臣萬乘之魏而卑秦、楚，此其暴戾定矣。且楚王之爲人也，好用兵而甚務名，終爲齊患者，必楚矣。"田嬰不聽，遂內魏王，而與之

並朝齊,使再至。趙氏醜之。楚王怒,自將而伐齊,趙應之,大敗齊於徐州。

校勘記

[1]教,原作"殺",據《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改。

[2]石璧,二字原脱,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補。

[3]天下,二字原脱,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補。

[4]請,原作"諸",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改。

[5]亦,原作"以",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改。

[6]因,原作"固",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改。

[7]練,原作"陳",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改。又,原脱"萊"字,據《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補。

[8]將何行,"將何"原誤作"何將",據《管子·霸形第二十二》乙。

[9]淺,《管子·霸形第二十二》作"深"。

[10]四面,《管子·霸形第二十二》無"面"字。

[11]知,原作"正",據《管子·霸形第二十二》改。

[12]七里,《管子·霸形第二十二》作"七十里"。

[13]爲,字疑衍,《管子·霸形第二十二》無此字。

[14]買,原作"賤",據《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改。

[15]代民,原重"民"字,據《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删。

[16]使修,《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作"修使"。

[17]買,原作"價",據《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改。

[18]糴,《管子·輕重戊第八十四》作"糶"。

[19]秘,原作"祕",據《國語·齊語》韋昭注改。

[20]革,原作"華",據《國語·齊語》韋昭注改。

[21]許,字原脱,據下文及《左傳·僖公二十八年》補。

[22]句,原闌入正文,據《左傳·文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23]父,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左傳·文公十六年》杜預注補。

[24]"裨、鯈、魚,庸三邑。魚,魚復縣",原作"裨、鯈,庸之邑。魚復",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左傳·文公十六年》補改。

[25]人,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左傳·文公十六年》杜預注補。

[26]郲,原作"郄",據《左傳·襄公二年》改。

[27]齊之屬,"之"下原衍"齊"字,據《左傳·襄公二年》杜預注删。

[28]子,原作"孫",據《左傳·襄公七年》改。

[29]長社,原作"長住",據《左傳·襄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30]姬,原作"姻",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31]郤,原作"欲",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32]范宣子佐中行偃于中軍,"子佐"原在"偃"字下,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乙正。

[33]知氏中行氏同祖,"知"及上文"少年十七"等五字原倒置於"同"字下,此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乙正。又"知氏"之"氏"上原衍"荀"字,亦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删。

[34]内,《左傳·襄公二十三年》作"位"。

[35]墨縗,原作"墨王",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36]臺觀,原作"臺官",據《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37]二年,《左傳·昭公二十一年》杜預注作"前年"。

[38]先人,原脱"人"字,據《左傳·昭公二十一年》補。

[39]雒,原作"雉",據《左傳·昭公二十一年》改。

[40]奔,字原脱,據《史記·晉世家》補。

[41]齧,原作"齒",據《史記·晉世家》及司馬貞索隱改。

[42]津,《國語·晉語二》"津"下有"梁"字。

[43]鑲,原作"瓌",據《國語·晉語二》及韋昭注改。

[44]"曰"字上《國語·晉語二》有"穆公"二字,此蓋涉上文脱之。

[45]殁,原作"敢",據《國語·晉語二》改。

[46]載,原作"戴",據《國語·晉語二》及韋昭注改。

[47]德,《國語·晉語二》無此字。

[48]仁,《國語·晉語二》無此字。

[49]微,原作"徵",據《國語·晉語二》改。

[50]趙魏,《戰國策·趙一》"趙"下有"韓"字。

[51]君,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補。

[52]舒,原作"紓",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改。

[53]未遂,二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補。

[54]計,原作"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改。

[55]可不,原作"不可",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乙。

[56]殺,原作"教",《戰國策·趙一》改。

[57]知伯軍,三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趙一》補。

[58]取,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韓一》補。

[59]鄭,原作"重",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戰國策·韓一》改。

[60]侈,原作"終",據《國語·吳語》改。

[61]頓,原作"項",據《國語·吳語》改。

[62]名,《國語·吳語》作"明"。

[63]饑餓,原作"餓餓",據《吕氏春秋》卷一四《長攻》改。

[64]主,原作"之",據《史記·張儀列傳》及司馬貞索隱改。

[65]城,《史記·張儀列傳》裴駰集解作"成"。

[66]四海,《史記·張儀列傳》及司馬貞索隱作"成"。

[67]宗室,原作"周室",據《史記·張儀列傳》改。

[68]冥,原作"鄳",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改。

[69]軹,原作"鄳",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70]也,原作"地",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71]灌,字原脱,據《史記·魏世家》補。

[72]郡,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同,《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作"鄉"。

[73]河南,原作"河章",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74]焚,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補。

[75]焚,原誤作正文,置於下句"林木伐"之上,此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乙正。

[76]乎,原作"于",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裴駰集解改。

[77]免,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無此字。

[78]安,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補。

[79]衛,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魏世家》補。

[80]既,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補。

[81]不,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補。

[82]令,字原脱,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補。

[83]齊交,"齊"上原有"於"字,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删。

[84]固,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作"故"。

[85]若,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作"高",《史記·虞卿列傳》作"吉"。

[86]聖人,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作"賢人"。

[87]音慎,原作"單犢",據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改。又卷七三五及《史記》"音慎"上復有"徐廣曰"三字。

[88]齊兵,卷七三五《陪臣部·智識四》及《史記·虞卿列傳》無"齊"字。

[89]若,原作"君",據《戰國策·趙四》改。

[90]魏主,《戰國策·趙四》作"魏王"。

[91]不,原作"大",據《戰國策·趙四》改。

[92]以死人市,原脱"以"字,據《戰國策·趙四》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七

陪臣部(七)

薦賢　賢德

薦　賢

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三人同行,厥有我師。舉爾所知,惟君子之不比;各於其黨,見士庶之相讓。若乃春秋務戰之世,敵國急賢之際,而有處大夫之列,挾霸王之術以尊其主者,何嘗不勤接士類,汲引材智!推轂靡遺於後進,拔茅乃至于彙征,大則讓卿宰之位,小則備家陪之列。或以素敦友善,夙知隱滯;或以方在羈旅,久爲僕御,並加推獎,俾之效用。至於舉讎取盜,曾無嫌問,自非深於知人,忠於事上者,其能若是乎?

鮑叔牙,齊大夫也。桓公使爲宰(宰,太宰也),辭曰:"臣,君之傭臣也。君加惠于臣,使不凍饑,則君之賜也。若必治國家者,則非臣之所能也。其惟管夷吾乎?臣之所不如管夷吾者有五:寬惠愛民,臣不如也;治國家不失其秉,臣不如也(秉,柄也。柄所操以作事。國柄者,賞罰之紀要故也);忠信可結於諸侯,臣不如也;制禮義可法於四方,臣不如也;執枹鼓立於軍門,使百姓皆加勇焉,臣不如也。夫管子,民之父母,將欲治其子,不可棄其父母。"公曰:"夫管夷吾,射寡人中鉤,殆於死。今乃用之,可乎?"鮑叔對曰:"彼爲其君動也。君若宥而反之,其爲君猶是也。"桓公遂任以政。

管仲相齊三月,請論百官,桓公曰:"諾。"管仲曰:"升降揖讓,進退閑習,辯辭之剛柔,臣不如隰朋,請立以爲大行。墾草入邑,辟土聚粟,多衆盡地之利,臣不如甯戚,請立以爲司田。平原廣牧(廣遠可牧之地),車不結轍,士不旋踵,鼓之而三軍之士視死如歸,臣不如王子城父,請立以爲大司馬。決獄折中,不殺不辜,不輕有罪,臣不如賓胥無,請立以爲大司理。犯君顏色,進諫必忠,不避死亡,不撓富貴,臣不如東郭牙,請立以爲大諫之臣。此五子者,夷吾一不如(於五子者各不如其一[1]),然而以易夷吾,夷吾不爲也(以五子之能易夷吾之德,則夷吾所不能[2])。君若欲治國強兵,則五子者存矣;若欲霸王,夷吾在此。"桓公曰:"善。"孔子曰:"管仲遇盜,取二人焉。上以爲公臣[3],曰:'其所與遊辟也[4],可人也(言此人可也,但居惡人之中,使之犯法[5])。'"管仲死,

桓公使爲之服。宦於大夫者之爲之服也,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爾也。(亦記失禮所由也,善桓公不忘賢者之舉。宦,猶仕也。此仕于大夫,更升于公[6],與違大夫之諸侯同爾[7],禮不反服。)

佚之狐,鄭大夫。晉文公與秦伯圍鄭,佚之狐言於鄭伯曰:"國危矣!若使燭之武見秦君,師必退。"(燭之武,亦鄭大夫。)公從之。辭曰:"臣之壯也,猶不如人;今老矣,無能爲也已。"公曰:"吾不能蚤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過也。然鄭亡,子亦有不利焉。"許之。夜縋而出,見秦伯,秦師乃還。

臼季,晉大夫。使過冀,見冀缺耨,其妻饁之(臼季,胥臣也。冀,晉邑。耨,鋤也。野饋曰饁),敬,相待如賓。與之歸,言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德以治民,君請用之。臣聞之,出門如賓(如見大賓),承事如祭(常敬謹也[8]),仁之則也。"公曰:"其父有罪,可乎(缺父冀芮,欲殺文公)?"對曰:"舜之罪也,殛鯀;其舉也,興禹(禹,鯀子)。管敬仲,桓之賊也,實相以濟。《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友,弟不恭[9],不相及也。'(祗,敬也。)《詩》曰:'采葑采菲,無以下體。'君取節焉可也。"(葑菲之菜,上善下惡,食之者不以其惡而棄其善。言可取其善節[10]。)文公以爲下軍大夫。

百里奚,秦大夫。初仕虞,虞亡走宛。秦繆公以五羖羊皮贖之,授之國政,號曰五羖大夫。百里奚讓曰:"臣不及臣友蹇叔,蹇叔賢而世莫知。臣嘗游困於齊,而乞食銍人(銍,一作絰)。蹇叔收臣,臣因而欲事齊君無知,蹇叔止臣,臣得脱齊難,遂之周。周王子頽好牛,臣以養牛干之。及頽欲用臣,蹇叔止臣,臣去,得不誅。事虞君,蹇叔止臣,臣知虞君不用臣,臣誠私利祿爵,且留。再用其言,得脱;一不用,及虞君難,是以知其賢。"於是穆公使人厚幣迎蹇叔,以爲上大夫。

虞丘相爲楚相,孫叔敖者,楚之處士也,虞丘相進之於楚莊王以自代。

趙文子(趙武也)爲晉大夫,所舉於晉國,管庫之士七十有餘家(管庫之士,府史以下,官長所置也。舉之於君,以爲士大夫也。管,鍵也。庫,物所藏)。晉平公過九原而歎曰:"嗟呼,此地之蘊吾良臣多矣。若使死者起也,吾將與誰歸乎?"叔向對曰:"趙武乎?"平公曰:"子黨於子之師也。"對曰:"臣敢言趙武之爲人也,立若不勝衣,言若不出於口。然其身舉士於白屋下者四十六人[11],皆得其意,而公家甚賴之。及文子之死也,四十六人皆就賓位,是其無私德也。臣故以爲賢也。"平公曰:"善。"夫趙武,賢臣也,相晉,天下無兵革者九年。《春秋》曰:"晉趙武之力,盡得人也。"

司馬侯爲晉大夫。悼公與之升臺而望曰:"樂夫?"對曰:"臨下之樂則樂矣,德義之樂則未。"公曰:"何謂德義?"對曰:"諸侯之爲日在君側,以其善行,以其惡戒,可謂德義矣。"公曰:"孰能?"對曰:"羊舌肸習於《春秋》[12]。"乃召叔向,使傅太子彪。

祁奚爲晉大夫,請老(老,致仕也)。問嗣焉(嗣,續其職者),稱解狐,其讎也。將立之而卒(解狐卒),又問焉。對曰:"午也可(午,祁奚子)。"於是羊舌職死矣,晉侯曰:"孰

可以代之?"對曰:"赤也可(赤,職之子伯華)。"於是使祁午爲中軍尉,羊舌赤佐之(各代其父)。君子謂祁奚於是能舉善矣。稱其讎,不爲諂;立其子,不爲比;舉其偏,不爲黨。(諂,媚也。偏,媚屬也。)《商書》曰[13]:"無偏無黨,王道蕩蕩(蕩蕩,平正無私)。"其祁奚之謂矣。解狐得舉(未得位故曰得舉),祁午得位,伯華得官,建一官而三物成(一官,軍尉。物,事也),能舉善也。夫惟善,故能舉其類。《詩》云:"惟其有之,是以似之。"祁奚有焉。(言惟有德之人能舉似己者。)

趙盾爲晉大夫(趙盾,宣子也),言韓獻子於靈公(獻子,韓厥也),以爲司馬。河曲之役,趙孟使人以其乘車干行[14],獻子執而戮之。衆咸曰:"韓厥必不沒矣,其主朝升之,而暮戮其車,其誰安之?"宣子召而禮之,曰:"吾聞事君者比而不黨。夫周以舉義,比也;舉以其私,黨也。夫軍事無犯,犯而不隱,義也。吾言汝於君,懼汝不能也。舉而不能,黨孰大焉！勉之,臨長晉國者,非汝其誰?"皆告諸大夫曰:"二三子可以賀我矣,吾舉厥也而中,吾乃今知免於罪也。"

公叔文子爲衛大夫,薦其家臣僎,與文子同升諸公。(僎本文子家臣,薦之,使與己並爲大夫,同升在公朝上。)孔子聞之曰:"可以爲文矣(言行如是,可謚爲文)。"

晏嬰爲齊相。景公時,晉伐阿鄄,而燕侵河上,齊師敗績。景公患之,晏嬰薦田穰苴曰:"穰苴雖田氏庶孽(司馬穰苴者,田完之苗裔也),然其人文能附衆,武能威敵。願君試之。"景公召穰苴,與語兵事,大說之,以爲將軍。嬰嘗出,其御之妻從門間而窺其夫,其夫爲相御,擁大蓋,策駟馬,意氣揚揚,甚自得也。既而歸,其妻請去,夫問其故。妻曰:"晏嬰長不滿六尺[15],身相齊國,名顯諸侯。今者妾觀其出,志念深矣,常有以自下者。今子長八尺,乃爲人僕御,然子之意,自以爲足,妾是以求去也。"其後夫自抑損,晏子怪而問之,御以實對,晏子薦以爲大夫。

魏冉爲秦相,舉白起,使代向壽將而攻韓、魏,敗之伊闕,斬首二十四萬,虜魏將公孫喜。明年,又取楚之宛葉。

公仲連爲趙烈侯相國。烈侯好音,謂公仲連曰:"寡人有愛,可以貴之乎?"公仲連曰[16]:"富之可,貴之則否。"烈侯曰:"然。夫鄭歌者,槍、石二人,吾賜之田人萬畝[17]。"公仲曰:"諾。"不與。居一月,烈侯從代來,問歌者田,公仲曰:"求未有可者。"有頃,烈侯復問,公仲終不與,乃稱疾不朝。番吾君(番音盤,常山有番吾縣)自代來,謂公仲曰:"君實好善,而未知所持。今公仲相趙,於今四年,亦有進士乎?"公仲曰:"未也。"番吾君曰:"牛畜、荀欣、徐越皆可。"公仲乃進三人。及朝,烈侯復問歌者田何如,公仲曰:"方使擇其善者。"牛畜侍烈侯,施以仁義,約以王道,烈侯逌然。明日荀欣侍,以選練舉賢,任官使能。明日,徐越侍,以節財儉用,察度功德,所與無不充,君說。烈侯使使謂相國曰:"歌者之田且止。"官牛畜爲師,荀欣爲中尉,徐越爲內史,賜相國衣二襲(單復具爲一襲)。

趙勝封平原君。趙奢者,趙之田部吏也。平原君以爲賢,言之於王。王用之治國賦,國賦大平,民富而府庫實。

田忌爲齊大夫,孫臏至齊,田忌善而客待之,進於威王。威王問兵法,遂以爲師,大破梁軍。

貂勃爲齊大夫,常惡安平君(田單)小人也。安平君聞之,故爲酒而召貂勃曰:"單何以得罪於先生,故常見譽於朝?"貂勃曰:"跖之狗吠堯,非貴跖而賤堯也,狗固吠非其主也。且今使公孫子賢,而徐子不肖,然而使公孫子與徐子鬬[18],徐子之狗由將攫公孫子之腓而噬之也。若乃得去不肖者而爲賢者狗,豈得攫其腓而噬之哉!"安平君曰:"敬聞命。"明日任之於王。王有所幸臣九人之屬欲傷安平君[19],相與語於王曰:"燕之伐齊之時,楚王使將軍將萬人而佐齊。今國已定,而社稷已安矣,何不使使者謝於楚王?"王曰:"左右孰可?"九人之屬曰:"貂勃可。"貂勃使楚。

李克爲魏大夫。文侯謂李克曰:"先生嘗教寡人,家貧則思良妻,國亂則思良相。今所置非成則璜(璜,翟璜也。成,文侯弟),二子何如?"李克對曰:"臣聞之,卑不謀尊,疏不謀戚,臣在闕門之外[20],不敢當命。"文侯曰:"先生臨事勿讓。"李克曰:"君不察故也。居視其所親,富視其所與,達視其所舉,窮視其所不爲,貧視其所不取。五者足以定之矣,何待克哉!"文侯曰:"先生就舍,寡人之相定矣。"李克趨而出,過翟璜之家,璜曰:"今者聞君召先生而卜相,果誰爲之乎?"李克曰:"魏成子爲相矣。"翟璜忿然作色曰:"以耳目之所覩記,臣何負於魏成子?西河之守,臣之所進也。君內以鄴爲憂,臣進西門豹。君謀欲伐中山,臣進樂羊。中山已拔,無使守之,臣進先生。君之子無傅,臣進屈侯鮒。臣何負於魏成子?"克曰:"且子之言克於子之君者,豈將比周以求大官哉?君問置相,非成則璜,二子何如?克對曰:'君不察故也。居視其所親,富視其所與,達視其所舉,窮視其所不爲,貧視其所不取。五者足以定之矣,何待克哉?'是以知魏成子之爲相也。且子安得與魏成子比乎?魏成子食祿千鍾,什九在外,什一在內,是以東游得卜子夏、田子方、段干木[21]。此三人者,君皆師之。子之所進五人者,君皆臣之。子惡得與魏成子比也。"翟璜逡巡再拜曰:"璜鄙人也,失對,願卒爲弟子。"

鄭安平,魏人。范睢旣爲魏齊笞擊,得出後,魏齊悔,復召求之。安平聞之,乃遂操范睢亡,伏匿,更名姓曰張祿。當此時,秦昭王使謁者王稽於魏,鄭安平詐爲卒,侍王稽。王稽問:"魏有賢人可與俱西游者乎?"鄭安平曰:"臣里中有張祿先生,欲見君言天下事。其人有仇,不敢晝見。"王稽曰:"夜與俱來。"鄭安平夜與張祿見王稽。語未究,王稽知范睢賢,謂曰:"先生待我於三亭之南。"與私約而去。王稽辭魏去,過載范睢入秦。至湖關[22],望見車騎從西來,范睢曰:"彼來者謂誰[23]?"王稽曰:"秦相穰侯東行縣邑。"范睢曰:"吾聞穰侯專秦權,惡內諸侯客,此恐辱我,我寧且匿車中。"頃,穰侯果至,勞王稽,因立車而語曰:"關東有何變?"曰:"無有。"又謂王稽曰:"謁君得無與諸侯

客子俱來乎?無益,徒亂人國耳。"王稽曰:"不敢。"即別去。范睢曰:"吾聞穰侯智士也,其見事遲,鄉者疑車中有人,忘索之。"於是范睢下車走,曰:"此必悔之。"行十餘里,果使騎還索車中,無客乃已。王稽遂與范睢入咸陽,已報使,因言曰:"魏有張祿先生,天下辯士也。曰'秦王之國危於累卵,得臣則安,然不可以書傳也[24]'。臣故載來。"後秦王拜睢爲相。

賢　德

夫家陪攸設,命曰諸侯之臣;德用克彰[25],乃爲臣室之慕[26]。本自列國,政出多門,武力相征,謀臣並騖,達從政之道,處交兵之間,而能滅私徇公,克己致讓,謙抑周慎,教戒垂裕,改過不吝,容衆在寬,正以御家,忠以事上,信義兼著,貞白自守,飭行以絜矩,恕己以推義,無遺時哲,得是民好,謹厚而知節,廉約而繕性。至於進退語默,咸適其宜,昭厥聲猷,爲人景仰,斯乃得士君子之道矣。

臾駢爲晉上軍佐。初,賈季奔狄,趙宣子使臾駢送其孥(孥,妻子也。宣子以賈季中軍之佐同官故)。夷之蒐,賈季戮臾駢,臾駢之人欲盡殺賈氏以報焉。臾駢曰:"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也。'(敵猶對也,若及子孫則爲非對,非對則爲遷怒。)夫子禮於賈季,我以其寵報私怨,無乃不可乎(言已蒙宣子寵位[27])?介人之寵,非勇也。(介,因也。)損怨益仇,非知也。(殺季家欲以除怨,宣子將復怨己,是益仇。)以私害公,非忠也。釋此三者,何以事夫子?"盡具其帑與其器用財賄,親帥扞之,送致諸境。

子良,鄭公子也。鄭靈公遇弒,鄭人將立子良(穆公庶子),辭曰:"以賢則去疾不足(去疾,子良名),以順則公子堅長。"乃立襄公(襄公,堅也)。襄公將去穆氏(逐群兄弟),而舍子良(以其讓己)。子良不可,曰:"穆氏宜存,則固願也。若將亡之,則亦皆亡,去疾何爲(何爲獨留)?"乃舍之,皆爲大夫。

郤克(郤獻子也)爲晉大夫,將中軍。靡笄之役,韓獻子將斬人,郤獻子馳將救之,至則既斬之矣。郤子使速以徇,告其僕曰:"吾以分謗也(不欲韓氏獨受謗)。"

士燮(范文子也)爲晉大夫,佐上軍。靡笄之役,郤獻子師勝而反,范文子後入。武子曰:"燮乎,汝亦知吾望爾也乎?"對曰:"夫師,郤子之師也。其事臧,若先則恐國人之屬耳目於我也,故不敢。"武子曰:"吾知免矣。"

公孫黑肱爲鄭大夫[28],有疾,歸邑于公。(黑肱,子張。)召室老、宗人立段(段,子石,黑肱子),而使黜官、薄祭(黜官,無多受職),祭以特羊,殷以少牢(四時祀以一羊[29],三年盛祭以羊豕。殷,盛也),足以供祀[30],盡歸其餘邑,曰:"吾聞之,生於亂世,貴而能貧,民無求焉,可以後亡。敬共事君與二三子,生在敬戒,不在富也。"是月子張

卒。君子曰:"善戒!《詩》曰:'愼爾侯度,用戒不虞。'鄭子張其有焉。"(《詩·大雅》。侯,維也。義取愼法度,戒未然。)

華元爲宋大夫。宋城,華元爲植巡坊(植,將主也)。城者謳曰:"睅其目[31],皤其腹,棄甲而復。(睅,出。皤,大腹。棄,謂亡師。)于思于思,棄甲復來(于思[32],多鬚之貌)。"使其驂乘謂之曰:"牛則有皮,犀兕尙多,棄甲則那(那猶何也)?"役人曰:"從其有皮,丹漆若何?"華元曰:"去之,夫其口衆我寡。"(《傳》言華元不吝其咎,寬而容衆。)

子罕爲宋司城。鄭尉氏、司氏之亂,其餘盜在宋。(亂在魯襄公十年。)鄭人以子西、伯有、子産之故,納賂于宋(三子之父皆爲尉氏所殺故),以馬四十乘(百六十四)與師茂、師慧[33](樂師也。茂、慧,其名也),公孫黑爲質焉(公孫黑,子晳也)。司城子罕以堵汝父、尉翩、司齊與之,良司臣而逸之(賢而放之),託諸季武子,武子置諸卞(子罕以司臣託季氏)。鄭人醢之三人也(三人,堵汝父、尉翩、司齊也)。師慧過宋朝,將私焉(私,小便)。其相曰:"朝也。(相,師者。)"慧曰:"無人焉。"相曰:"朝也,何故無人?"慧曰:"必無人焉。若猶有人,豈其以千乘之相易淫樂之矇?必無人焉故也。"(千乘之相,謂子産等也。言不爲子産殺三盜,得賂而歸之,是重淫樂而輕國相[34]。)子罕聞之,固請而歸之。(言子罕能改過。)

荆人士尹(尹,一作君)池使於宋,子罕止而觴之。南家之牆擁於前而不直,西家之潦經於宫而不止,士尹池問其故,子罕曰:"南家,工人也,爲鞔者也。吾將徙之,其父曰:'吾恃爲鞔,以食三世矣。今徙,是宋邦之求鞔者不知吾處也,吾將不食。願相國之憂吾不食也。'爲是故不徙也。西家高,吾宫卑,潦之經吾宫也利。爲是故吾不禁也。"士尹池歸荆,適興兵欲攻宋。士尹池諫於王曰:"宋不可攻也。其主賢,其相仁,賢者得民,仁者能用人,攻之無功,爲天下笑。"楚乃釋宋而攻鄭。孔子聞之曰:"夫修之于廟堂之上,而折衝于千里之外者,司城子罕之謂也。"

范武子爲晉大夫。宋向戌請弭諸侯之兵,爲會于宋。楚子木問於趙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士會賢聞於諸侯,故問之。)對曰:"夫子之家事治,言於晉國無隱情,其祝史陳信於鬼神無愧辭(祝陳馨香,德足副之,故不愧)。"子木歸以語王,王曰:"尙矣(尙,上也)!能歆神人(歆,享也。使神享其祭,人懷其德),宜其光輔五君以爲盟主也(五君,謂文、襄、靈、成、景也[35])。"

子産爲鄭大夫。豐卷將祭,請田焉,弗許(田,獵也),曰:"惟君用鮮(鮮,野獸),衆給而已(衆臣祭以芻豢爲足)。"子張怒(子張,豐卷也),退而徵役(召兵欲攻子産)。子産奔晉,子皮止之,而逐豐卷。豐卷奔晉,子産請其田里(請於公不沒入)。三年而復之,反其田里及其入焉(田里所收入)。

叔孫豹爲魯大夫。季武子伐莒,莒人告於虢之會。楚告於晉,請戮其使(時叔孫豹在會,欲戮之)。樂王鮒相趙文子,欲求貨於叔孫而爲之請。叔孫弗與,曰:"諸侯之會,

衛社稷也。我以貨免,魯必受師,是禍之也,何衛之爲？雖怨季孫,魯國何罪？叔出季處,有自來矣,吾又誰怨？"趙孟聞之,曰:"臨患不忘國,忠也(謂言魯國何罪);思難不越官,信也(謂言叔出季處);圖國忘死,貞也(謂不以貨免[36]);謀主三者,義也。(三者,忠、信、貞。)有是四者,又可戮乎[37]!"(并義而四。)乃請諸楚曰:"魯雖有罪,其執事不辟難(執事謂叔孫),畏威而敬命矣(謂不敢避戮)。子若免之,以勸左右,可也。若子之群吏處不避汙(汙,勞事),出不逃難(不苟免),其何患之有[38]？患之所生,汙而不治,難而不守,所由來也。能是二者,又何患焉？不靖其能,其誰從之[39]？(安靖則衆賢能附從[40]。)魯叔孫豹可謂能矣。請免之,以靖能者。子會而赦有罪(不伐魯),又賞其賢(赦叔孫),諸侯其誰不欣焉望楚而歸之,視遠如邇？疆埸之邑,一彼一此,何常之有？恤大舍小,足以爲盟主。子其圖之。"固請諸楚 ,楚人許之,乃免叔孫。

陳桓子爲齊大夫。欒施、高疆來奔於魯,陳、鮑分其室。晏子謂桓子:"必致諸公!讓,德之主也。讓之謂懿德。凡有血氣,皆有爭心,故利不可強(不可強取),思義爲愈。義,利之本也。蘊利生孽(蘊,畜也。孽,妖害也)。姑使無蘊乎,可以滋長。"桓子盡致諸公,而請老于莒(莒,齊邑)。桓子召子山(子山、子商、子周,襄三十一年子尾所逐群公子),私具幄幕、器用、從者之衣屨(私具,不告公),而反棘焉(棘,子山故邑,齊國西安縣東有戟里亭)。子商亦如之,而反其邑。子周亦如之,而與之夫于[41](子周本無邑,故更與之。齊南於陵縣西北有于亭[42])。反子城、子公、公孫捷(三子,襄八年子旗所逐),而皆益其禄。凡公子、公孫之無禄者,私分之邑(桓子以己邑分之)。國之貧約孤寡者,私與之粟。公與桓子莒之旁邑,辭(讓不受)。穆孟姬爲之請高唐,陳氏始大。(穆孟姬,景公母。《傳》言陳氏所以興。)

叔孫婼,魯大夫也,爲晉人所執。叔孫所館者,雖一日必葺其牆屋(葺,補治也),去之如始至(不以當去而有所毀壞)。

延州來季子[43],吳公子也。楚子期伐陳,季子救之,謂子期曰:"二君不務德(二君,吳、楚),而力爭諸侯,民何罪焉？我請退,以爲子名,務德而安民。"乃還。(季子[44],吳王壽夢少子。)

司馬牛爲宋大夫,桓魋之弟也。桓魋之寵害于公(恃寵驕盈),公使夫人驟請享焉而將討之(夫人,景公母也。數請享飲,欲因請討)。未及,魋先謀公,請以鞍易薄(鞍,向魋邑。薄,公邑。欲因易邑,爲公享宴而作亂),乃益鞍七邑,而請享公焉(僞喜於受賜)。以日中爲期,家備盡往(甲兵之備)。公知之,魋奔衛,司馬牛致其邑與珪焉,而適齊。(牛,桓魋弟也[45]。珪,守邑符信。)向魋出於衛地,公文氏攻之(公文氏,衛大夫),求夏后氏之璜焉。與之他玉,而奔齊,陳成子使爲次卿,司馬牛又致其邑焉,而適吳(示不與魋同)。吳人惡之,而反。趙簡子召之,陳成子亦召之,卒於魯郭門之外,阬氏葬諸丘輿[46](阬氏,魯人也。泰山南城縣北有輿城,錄其卒葬所在,愍賢者失所)。

沈諸梁，字子高，爲楚葉公。白公勝作亂殺令尹子西、司馬子期。圉公陽穴宫[47]，負王（昭王子惠王也）以如昭夫人之宫。（公陽，楚大夫。昭夫人，王母，越女。）葉公亦至，及北門，或遇之，曰："君胡不胄？國人望君如望慈父母焉，盜賊之矢若傷君，是絶民望也。若之何不胄？"乃胄而進。又遇一人，曰："君胡胄？國人望君如望歲焉（歲，年穀子[48]），日日以幾（冀君來），若見君面，是得艾也（艾，安也）。民知不死，其亦夫有奮心，猶將旌君以徇於國（旌，表也）。而又掩面以絶民望，不亦甚乎？"乃免胄而進（言葉公得民心）。遇箴尹固帥其屬，將與白公（欲與白公并）。子高曰："微二子者，楚不國矣。（二子，子西、子期也。柏舉之敗，二子功多。）棄德從賊，其可保乎？"乃從葉公，使與國人以攻白公，白公縊死。沈諸梁兼二事（二事，令尹、司馬），國寧，乃使寧爲令尹（子西之子子國），使寬爲司馬（子期之子），而老於葉。

趙文子爲晋大夫。其中退然如不勝衣（中，身也。退，柔和貌。《鄉射記》曰[49]："弓二寸以爲侯中。退，或爲安[50]"），其言呐呐然，如不出諸其口[51]（呐呐，舒小貌[52]），所舉於晋國，管庫之士七十有餘家（管庫之士[53]，府史以下，官長所置也。舉之於君，以爲大夫士也。管，鍵也）。生不交利（廉也），死不屬其子焉（潔也）。

晏嬰爲齊大夫，事齊靈王、莊公、景公。其在朝，君及之即危言語，不及之即危行，國有道即順命，無道即衡命。以此三世顯名於諸侯。

校勘記

[1]五子，原作"三子"，宋本同，此據上文及《管子・小匡》尹知章注改。

[2]所不能，"所"下原有"以"字，據宋本及《管子・小匡》尹知章注删。

[3]上以爲，"以"原作"下"，據宋本及《禮記・雜記下》改。

[4]遊辟也，原作"遊僻者"，據宋本及《禮記・雜記下》改。

[5]之，原作"人"，據宋本及《禮記・雜記下》鄭玄注改。

[6]更，原作"連"，據宋本及《禮記・雜記下》鄭玄注改。

[7]違，原作"爲"，據宋本及《禮記・雜記下》鄭玄注改。

[8]敬謹，宋本作"謹敬"。

[9]恭，宋本作"共"。

[10]可取其善節，原作"可取上善下"，據宋本改。

[11]士，原作"上"，據宋本改。

[12]朌，原作"盼"，據宋本改。

[13]商書，原作"周書"，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年》改。

[14]干行，原脱"干"字，據宋本及《國語・晋語五》補。

[15]晏嬰，宋本作"晏子"。

[16]公仲連，宋本無"連"字。

[17]人,原作"八",據宋本改。

[18]使,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19]欲,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20]闕門,原作"關門",據宋本改。

[21]東游,宋本無"游"字。

[22]湖關,宋本同,《史記·范雎列傳》無"關"字。

[23]謂,宋本作"爲"。

[24]然,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范雎列傳》補。書,原作"言",據宋本及《史記·范雎列傳》改。

[25]克,原作"南",據宋本改。

[26]臣,原作"巨",據宋本改。

[27]言已蒙宣子寵位,"已"原在"宣"下,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六年》杜預注乙正。"子"原作"于",宋本同,此據《左傳·文公六年》杜預注改。

[28]公孫,原作"公子",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改。

[29]羊,原作"年",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杜預注改。

[30]供,宋本作"共"。

[31]睅,原作"晘",宋本同,此據《左傳·宣公二年》改。

[32]于思,"思"字原在下句"鬚"字下,據宋本乙正。

[33]茂,宋本同,《左傳·襄公十五年》作"筏",下同。慧,原作"惠",據下文及宋本改,小注"慧"字誤同。

[34]淫樂,原脱"樂"字,宋本亦脱"樂"字,據《左傳·襄公十五年》杜預注補。

[35]謂,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杜預注補。又宋本無"也"字。

[36]貨,原作"禍",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37]可,宋本誤作"何"。

[38]其何患之有,宋本脱"患之有"三字。

[39]其,原作"又",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改。

[40]安靖則衆賢能附從,宋本同,《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作"安靖賢能則衆附從"。

[41]夫于,宋本誤作"夫子"。

[42]齊南,宋本同,《左傳·昭公十年》杜預注作"濟南"。

[43]延州來季子,原作"延陵季子",宋本"州來"二字空缺,然"來"字下端尚殘留一點痕迹,與"陵"字不似,故此據《左傳·哀公十年》補改。

[44]季子,原作"季王",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年》杜預注改。

[45]牛桓魋弟也,此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杜預注補。

[46]諸,原作"之",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改。

[47]圉,原作"圄",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48]子,宋本字模糊,《左傳·哀公十六年》杜預注作"也"。

[49]曰,原作“日”,宋本同,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50]安,宋本同,《禮記·檀弓下》鄭玄注作“妥”。

[51]如不出諸其口,“如不”二字原誤倒,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乙。又原脱“出”字,宋本同,據《禮記·檀弓下》補。

[52]小,原作“曬”,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53]管庫,原作“管府”,據本卷上文“趙文子”條及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八

陪臣部(八)

爲政 知禮

爲 政

自周室東遷,諸侯爲政,咸保世以傳祚,必得士而乃昌焉。故其霸者之佐,乘時間出,爲國以盡慮,居位而不懈,斟酌政典,講求治道,制禮俗之法,定兵賦之度,修職秩之序,搜遺滯之儁,明刑賞之訓,申儆備之略,謹賓聘之儀,翦寇盜之戾[1],恤鰥窮之戚,振威讓之令。繇是網目咸舉,而軌物以甄,國以富強,民斯嘉靖。觀其總庶績之要,治千乘之邦,裁成物宜[2],導揚官業,彝倫克叙而不紊,成憲遵行而可久,非夫包兼濟之術,極惟幾之慮者,疇克以奮庸而垂裕哉!

孔子爲魯大司寇,攝行相事,與聞國政三月,鬻羔豚者弗飾價[3],男女行者别於塗,塗不拾遺。四方之客至於邑者,不求有司(有司常共其職,客求而有在也),皆予之以歸。初,魯有沈猶氏,旦飲羊飽之,以欺市人;公慎氏淫而有妻;慎僨氏奢侈驕佚[4];魯市之鬻牛馬者善豫賈。孔子將爲魯司寇,沈猶氏不敢朝飲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僨氏踰境而徙,魯之鬻牛馬不豫賈,布正以待之也。既爲司寇,季孟墮郈費之城,齊人歸所侵魯之地,由積正之所致也。

子服景伯,魯大夫子服何也。哀公三年五月辛卯,司鐸火(司鐸,官名)。火踰公宮,桓、僖災(桓公、僖公廟)。救火者皆曰顧府(言常人愛財)。南宮敬叔至,命周人出御書,俟于宮(敬叔,孔子弟子南宮閱。周人,司周書典籍之官。御書,進於君者也,使其待命於宮),曰:“庀女[5],而不在,死。”(庀,具也。)子服景伯至,命宰人出禮書(宰人,冢宰之屬[6]),以待命。命不共,有常刑。(待求之命。)校人乘馬,巾車脂轄(校人掌馬,巾車掌車,乘馬使四匹相從[7],爲駕之易[8]),百官官備,府庫慎守,官人肅給。(國有大災,恐有變難,故慎爲備。)濟濡帷幕,鬱攸從之(鬱攸,火氣也。濡物于水,出用爲濟),蒙葺公屋(以濡物冒覆公屋),自太廟始,外内以悛(悛,次也。先尊後卑,以次救之)。助所不給[9]。有不用命,則有常刑,無赦。公父文伯至,命校人駕乘車(乘車,公車)。季桓子

至,御公于象魏之外[10](象魏[11],門闕[12]),命救火者傷人則止,財可爲也。命藏《象魏》(《周禮》:"正月縣教令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之,故謂其書爲《象魏》"),曰:"舊章不可亡也。"富父槐至,曰:"無備而官辦者[13],猶拾瀋也。"(槐,富父終生之後。瀋,汁也。言不備而責辦[14],不可得。)於是乎去表之槁(表,表火道,風所向者,去其槁積),道還公宫。(開除道周匝公宫[15],使火無相逼[16]。)

趙盾,晉大夫宣子也。初,晉使狐射姑將中軍(代先且居[17]),趙盾佐之(代趙衰也。盾,趙衰子)。陽處父至自溫(往年聘衛過溫,今始至),改蒐于董,易中軍。(易以趙盾爲帥,射姑佐之。河東汾陰縣有董亭。)陽子,成季之屬也(處父嘗爲趙衰屬大夫),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能,國之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乎始爲國政(宣,趙盾謚),制事典[18](典,常也),正法罪(輕重當),辟獄刑(辟,猶理也),董逋逃(董,督也),由質要(由,用也。質要,契券也[19]),治舊洿(治理洿穢),本秩禮(貴賤不失其本),續常職(修廢官),出淹滯[20](拔賢能也)。既成,以授太傅陽子與太師賈佗,使行諸晉國,以爲常法。

隨會,晉大夫范武子也。會聘於周,王饗之餚蒸。會私於原公,曰:"吾聞王室之禮無毀折,今此何禮也?"王曰:"子弗聞乎?親戚宴饗,則有餚蒸。"武子遂不敢對而退。歸乃講聚三代之典禮,於是乎修執秩以爲晉法。會將中軍,且爲太傅,於是晉國之盜逃奔於秦。羊舌職曰:"吾聞之,禹稱善人(稱,舉也),不善人遠。此之謂也夫。《詩》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善人在位也[21]。(言善人居位,則無不戒懼[22]。)善人在上,則國無幸民。諺曰:'民之多幸,國之不幸也。'是無善人之謂也。"

魏絳,晉大夫也。初,晉會諸侯伐鄭,諸侯皆不欲戰,乃許成。楚子伐鄭,楚莊王夫人卒(共王母),王未能定鄭而歸。晉侯歸,謀所以息民,魏絳請施舍(施恩惠,舍勞役),輸積聚以貸(輸,盡也)。自公以下,苟有積者,盡出之。國無滯積(散在民),亦無困人(不匱乏),公無禁利(與民共),亦無貪民(禮讓行),祈以幣更(不用牲),賓以特牲(務崇省),器用不作(因仍舊),車服從給(足給事也)。行之期年,國乃有節,三駕而楚不能與爭[23]。(三駕,三興師。謂十年師於牛首,十一年師於向[24],其秋觀兵於鄭東門,自是鄭遂服。)

趙武,晉大夫也。代范匄爲政,令薄諸侯之幣,而重其禮(以重禮待諸侯)。穆叔見之,謂穆叔曰:"自今以往,兵其少弭矣(弭,止也)。齊崔、慶新得政,將求善于諸侯。武也知楚令尹(令尹屈建),若敬行其禮,道之以文辭,以靖諸侯,兵可以弭。"初,齊人城郟之歲[25],其夏齊烏餘以廩丘奔晉(烏餘,齊大夫。廩丘,今東郡廩丘縣故城是)。襲衛羊角,取之。(今廩丘縣所治羊角城是。)遂襲魯高魚(高魚城在廩丘縣東北),有大雨,自其竇入(雨故水竇開),介于其庫(入高魚庫而介其甲),以登其城,克而取之。又取邑于宋。於是范宣子卒(宣子,范匄),諸侯弗能治也。及武爲政,乃卒治之。武言于晉侯

曰:"晉爲盟主,諸侯或相侵也,則討而使歸其地。今烏餘之邑,皆討類也(言如此宜見討[26])。類而貪之[27],是無以爲盟主也。請歸之。"公曰:"諾。"

叔向爲晉太傅,秦后子來仕,其車千乘。楚公子干來仕,其車五乘。叔向實賦祿,韓宣子問二公子之祿焉。對曰:"大國之卿,一旅之田(公之孤四命。五百人爲旅,爲田五百頃);上大夫,一卒之田。(上大夫一命。百人爲卒,爲田一百頃也。)夫二公子者,上大夫也,皆一卒可也。"宣子曰:"秦公子富,若之何其均之也?"對曰:"夫爵以建事,祿以食爵,德以賦之,功庸以稱之,若何其以富賦祿也?夫絳之富商韋藩木楗以過於朝(韋藩,蔽前後木。楗,木擔),惟其庸功少也[28];而能金玉其車,文錯其服,能行諸侯之賄,而無尋尺之祿,無大績于民故也。且秦、楚匹也,若之何其回於富也?"乃均其祿。

樂喜,宋大夫也。初,宋災,樂喜爲司城以爲典政[29](樂喜,子罕也,爲政卿[30]。知將有火災,素戒爲備火之政),使伯氏司里(伯氏,宋大夫。司里,里宰也)。火所未至,徹小屋,塗大屋(大屋難徹,就塗之[31]),陳畚挶,具綆缶(畚,簣籠。挶,土轝。綆,汲索。缶,汲器),備水器(盆罋之屬),量輕重(計人力所任),蓄水潦,積土塗,巡丈城,繕守備(巡,行也。丈,度也。繕,治也。行度守備之處,恐因災有亂),表火道(火起則從其所趣摽表之)。使華臣具正徒(華臣,華元子,爲司徒。正徒,役徒也,司徒之所主),令隧正,納郊保,奔火所。(隧正,官也,五縣爲隧。納聚郊野保守之民,使隨火所起往救之。)使華閱討右官,官庀其司。(亦華元子,代元爲右師。討,治也。庀,具也。使具其官屬。)向戌討左,亦如之。(向戌,左師。)使樂遄庀刑器,亦如之。(樂遄,司寇也。刑器,刑書也。)使皇鄖命校正出馬,工正出車,備甲兵,庀武守。(皇鄖,皇父充石之後。校正主馬,工正主車,使各備其官。)使西鉏吾庀府守(鉏吾,太宰也。府,六官之典),令司宮巷伯儆宮[32](司宮,奄臣;巷伯,寺人,皆掌宮内之事),二師令四鄉正敬享[33](二師,左右師也。鄉正[34],鄉大夫。享,祀也[35]),祝宗用馬于四墉,祀盤庚于西門之外。(祝,大祝。宗,宗人。墉,城也。用馬祭于四城以禳火。盤庚,殷王,宋之遠祖。城積陰之氣,故祀之。凡天災,有幣無牲,用馬祀盤庚,皆非禮。)

子皮,鄭大夫也。子展卒,子皮即位(子皮代父爲上卿)。於是鄭饑而未及麥,民病。子皮以子展之命餼國人粟,戶一鍾(在喪,故以父命也。六斛四斗曰鍾),是以得鄭國之民。故罕氏常掌國政,以爲上卿。宋司城子罕聞之,曰:"鄰於善,民之望也(民亦望君爲善)。"宋亦饑,請於平公,出公粟以貸,使大夫皆貸。司城氏貸而不書(施而不德),爲大夫之無者貸,宋無饑人。叔向聞之,曰:"鄭之罕,宋之樂,其後亡者也。二者其皆得國乎(得掌國政)? 民之歸也,施而不德,樂氏加焉。其以宋升降乎(升降隨宋盛衰)?"

國僑,字子產,爲鄭大夫。子產爲政,使都鄙有章(國都及邊鄙車服尊卑[36],各有分部),上下有服(公卿大夫,服不相踰),田有封洫(封,疆也。洫,溝也),廬井有伍(廬,舍也。九夫爲井,使五家相保)。大夫之忠儉者(謂卿大夫),從而與之,泰侈者因而斃

之(因其有罪而斃踣之)。從政一年,輿人誦之曰:"取我衣冠而褚之(褚,蓄也[37]。奢侈者畏法,故蓄藏),取我田疇而伍之。孰殺子產,吾其與之。"(並畔爲疇。)及三年,又誦之曰:"我有子弟,子產誨之。我有田疇,子產殖之(殖,生也[38])。子產而死,誰其嗣之?"(一曰:子產者,鄭之列大夫也。鄭昭君之時[39],以所愛徐摯爲相,國亂,上下不親,父子不和。大宮子期言之君,以子產爲相。爲相一年,豎子不戲狎,班白不提挈,僮子不犁畔。二年,市不豫賈。三年,門不夜關,道不拾遺。四年,田器不歸。五年,士無尺籍,喪期不令而治。治鄭二十六年而死[40],丁壯號哭,老人兒啼[41],曰:"子產去我死乎？民將安歸!"又曰:子產相鄭,内無國中之亂,外無諸侯之患也。)子產之從政也,擇能而使之:馮簡子能斷大事,子太叔美秀而文(其貌美,其才秀),公孫揮能知四國之爲(知諸侯所欲爲),而辨于其大夫之族姓、班位、貴賤、能否,而又善爲辭令。裨諶能謀,謀於野則獲(得所謀也),謀於邑則否(此才性之弊)。鄭國將有諸侯之事,子產乃問四國之爲於子羽,且使多爲辭令;與裨諶乘以適野,使謀可否;而告馮簡子使斷之。事成,乃授子太叔使行之,以應對賓客,是以鮮有敗事。北宮文子所謂有禮也(傳迹子產行事,以明北宮文子之言)。子產作丘賦(丘,十六井,當出馬一匹、牛三頭。今子產别賦其田,如魯之田賦。田賦在哀公十一年),國人謗之(謗,毁也),曰:"其父喪于路[42](謂子國爲尉氏所殺),已爲蠆尾(謂子產重賦,毒害百姓),以令於國,國將若之何?"子寬以告(子寬,鄭大夫也),子產曰:"何害?苟利社稷,死生以之(以,用也)。且吾聞,爲善者不改其度,故能有濟也。民不可逞,度不可改(度,法也)。《詩》曰:'禮義不愆,何恤于人言!'(逸詩也。子產自以爲權制濟國[43],於禮義無愆。)吾不遷矣(遷,移也)。"鄭定公六年五月,鄭火作,子產辭晉公子公孫于東門(晉人新來未入,故辭不使前也),使司寇出新客(新來聘者),禁舊客勿出于宫(爲其知國情,不欲令去)。使子寬、子上巡群屏攝至於大宫(二子,鄭大夫。屏攝,祭祀之位。大宫,鄭祖廟。巡行宗廟,不得使火及之也),使公孫登徙大龜(登,開卜大夫),使祝史徙主祏于周廟,告于先君。(祏,廟主石函。周廟,厲王廟也。有火災[44],故合群主於祖廟,易救護。)使府人、庫人各儆其事(儆,備火也)。商成公儆司宫(商成公,鄭大夫。司宫,巷伯、寺人之官),出舊宫人,寘諸火所不及。(舊宫人,先公宫女。)司馬、司寇列居火道(備非常也),行火所焮(焮,炙也[45])。城下之人伍列登城(爲部伍登城,備姦也)。明日,使野司寇各保其徵(野司寇,縣士也[46]。火之明日,四方乃聞災,故戒保所徵役之人),郊人助祝史,除于國北(爲祭處於國北者,就大陰禳火),禳火于玄冥、回祿(玄冥,水神。回祿,火神),祈于四鄘(鄘,城也。城積土[47],陰氣所聚,故祈祭之[48],以禳火之餘災也)。書焚室而寬其征,與之財。(征,賦税也。)三日哭,國不市(示憂戚,不會市)。使行人告于諸侯。七月,子產爲火故,大爲社(爲,治也)。祓禳于四方,振除火災,禮也。(振,棄也。)乃簡兵大蒐,將爲蒐除(治兵於廟城内,地迫,故除廣之)。子太叔之廟在道南,其寢在道北,其庭小(庭,

蒐場也），過期三日（處小不得一時畢），使除徒陳於道南廟北，曰："子產過女，而命速除，乃毁於而鄉（而，女也，毁女所向）。"子產朝（朝君），過而怒之（怒不毁），除者南毁。子產及衝，使從者止之，曰："毁于北方。"（言子產仁，不忍毁人廟。）火之作也，子產授兵登陴。子太叔曰："晉無乃討乎（辭晉公子公孫而授兵，似若叛晉）？"子產曰："吾聞之，小國忘守則危，况有災乎？國之不可小，有備故也。"子產有疾，謂子太叔曰："我死子必爲政，惟有德者能以寬服民。其次莫如猛。夫火烈，民望而畏之，故鮮死焉。水懦弱，民狎而翫之（狎，輕也），則多死焉，故寬難（難治也[49]）。"疾數月而卒，太叔爲政，不忍猛而寬，鄭國多盜，取人于萑符之澤（萑符，澤名，於澤内劫人）。太叔悔之曰："吾蚤從夫子，不及此。"興徒兵以攻萑符之盜，盡殺之，盜少止。仲尼曰："善哉，政寬則民慢，慢則糾之以猛（糾，猶攝也）；猛則民殘，殘則施之以寬。寬以濟猛，猛 以濟寬，政是以和。《詩》曰：'民亦勞止，汔可小康。惠此中國，以綏四方。'施之以寬也。（《詩・大雅》。汔，其也。康、綏，皆安也。周厲王暴虐，民勞于苛政，故詩人刺之，欲其施之以寬也。）'毋從詭隨（詭人隨人無正心，不可從），以謹無良（謹，勑慎也）。式遏寇虐，慘不畏明。'糾之以猛也。（式，用也。遏，止也。慘，曾也。言爲寇虐，曾不畏明法者，亦當用猛政糾治之也。）'柔遠能邇，以定我王。'平之以和也[50]。（柔，安也。邇，近也。遠者懷附，近者各以能進，則王室定。）"又曰："'不競不絿，不剛不柔。'（《詩・殷頌》，言易政得中和。競，強也。絿，急也。）'布政優優，百祿是遒。'（優優，和也。遒，聚也。）和之至也。"

管仲既任政相齊，以區區之齊在海濱，通貨積財，富國強兵，與俗同好惡。故其稱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上服度則六親固，四維不張，國乃滅亡。"（《管子》曰："四維：一曰禮，二曰義，三曰廉，四曰耻。"）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其爲政也，善因禍而爲福，轉敗而爲功，貴輕重，順權衡。管子卒[51]，齊國遵其政，常強于諸侯。

蔿掩爲楚司馬（蔿子馮之子），子木使庀賦（庀，治），數甲兵（閲數之）。蔿掩書土田（書土地之所宜），度山林（度量山林之材，以共國用），鳩藪澤（鳩，聚也。聚成藪澤，使民不得焚燎壞之，欲以備田獵之處），辨京陵（辨，别也。絶高曰京，大阜曰陵，别之以爲冢墓之地），表淳鹵（淳鹵，埆薄之地。表異輕其賦税），數疆潦（疆界有流潦者，計數減其租入），規偃豬（偃豬，下濕之地。規，度其受水多少也），町原防（廣平曰原。防，隄也。隄防間地不得方正如井田，别爲小頃町），牧隰皋（隰皋，水岸下濕[52]，爲芻牧之地），井衍沃（衍沃，平美之地，則如周禮制以爲井田。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九夫爲井），量入修賦（量九土之所入而治理其賦税），賦車、籍馬（籍疏其毛色歲齒[53]，以備軍用），賦車兵（車兵，甲士）、徒兵（步卒）、甲楯之數（使器杖有常數[54]）。既成，以授子木，禮也（得治國之禮）。

孫叔敖爲楚相,施教導民,上下和合,世俗盛美,政緩禁止,吏無姦邪,盜賊不起。秋冬則勸民山採,春夏以水(乘多水時而出材竹[55]),各得其所便[56],民皆樂其生。莊王以爲幣輕,更以小爲大,百姓不便,皆去其業。市令言之相曰:"市亂,民莫安其處,次行不定。"相曰:"如此幾何頃乎?"市令曰:"三月頃。"相曰:"罷,吾今令之復矣。"後五日,朝,相言之王曰:"前日更幣,以爲輕。今市令來言曰'市亂,民莫安其處,次行之不定'。臣請遂令復如故。"王許之。下令三日而市復如故。楚民俗好庳車,王以爲庳車不便馬,欲下令使高之[57]。相曰:"令數下,民不知所從[58],不可。王必欲高車,臣請教閭里使高其梱。乘車者皆君子,君子不能數下車。"王許之。居半歲,民悉自高其車。此不教而民從其化,近者視而效之,遠者四面望而法之。莊王十五年,叔敖城沂(沂,楚邑),使封人慮事(封人,其時主築城者。慮事,先慮計功),以授司徒(司徒掌役),量功命日(命作日數),分財用(財用,築作具[59]),平板榦(榦,楨也[60]),稱畚築(稱,量輕重。畚,盛土器),程土物(爲作程限),議遠邇(均勞逸[61]),略基趾(趾,城足。略,行也),具餱糧(餱,乾食也),度有司(謀監主),事三旬而成(十日爲旬),不愆於素。(不過素所慮之期也。言叔敖之能使民也。)

吳起相楚悼王,明法審令,捐不急之官,廢公族疏遠者,以撫養戰鬬之士。要在強兵,破馳說之言從橫者。於是南平百越,北幷陳、蔡,卻三晉,西伐秦。

申不害爲韓昭侯相,內修政教,外應諸侯,十五年。終申子之身,國治兵強,無侵韓者。

衛鞅爲秦左庶長,定變法之令。令民爲什伍,而相牧司連坐。不告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匿姦者與降敵同罰。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陪其賦。有軍功者,各以率(音律)受上爵;爲私鬬者,各以輕重被刑大小。僇力本業,耕織致粟帛多者,復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貧者[62],舉以爲收孥[63]。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爲屬籍。明尊卑爵秩等級,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有功者顯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已乃立三丈之木於國都市南門,募民有能徙置北門者,予十金。邑民怪之,莫敢從[64]。復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令行於民期年,秦民之國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數[65]。於是太子犯法,衛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將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師公孫賈。明日,秦人皆趨令。行之十年,秦民大悅,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于公戰,怯于私鬬,鄉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衛鞅曰[66]:"此皆亂化之民也。"盡遷之於邊城。其後民莫敢議令。於是以鞅爲大良造,居三年,作爲築冀闕宮庭於咸陽[67],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內息者爲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爲縣,置令、丞,凡三十一縣。爲田開阡陌封疆[68],而賦稅平。平斗桶(音勇,今之斛也)權衡丈尺。行之四年,公子虔復犯約,劓之。居五年,秦人富強,天子致胙于孝公,

諸侯畢賀。

知　禮

禮者,國之幹也,身之文也,於人之若麴蘖,在治之由粉澤。降自中古,下逮列國,承商因之制,增周監之文。故有家陪之臣,禮義是習,辨尊卑之序,達升降之節,別會盟之等[69],詳贈勞之規。或辭享於王朝,徹加於鄰國,避《湛露》之賦,歸宰旅之司,致三肅以惟恭,薦六儀而靡忒。宜乎寵以文路,賜之州田,享昌阜之祥,加好貨之數。《傳》曰:"忠信之人,可以學禮。"其斯之謂歟!

韓厥爲晉大夫。晉郤克與齊侯戰于鞍(魯成公二年[70]),齊師敗績,韓厥從齊侯。及之,執縶馬前(縶,馬絆也[71]。執之示修臣僕之職),再拜稽首,奉觴加璧以進(進觴、璧亦以示敬),曰:"寡君使群臣爲魯、衛請,曰:'無令輿師陷入君地(本但爲二國救請[72],不欲乃過入君地[73],謙辭)。'下臣不幸,屬當戎行,無所逃隱。(屬,適。)且懼奔辟,而忝兩君,臣辱戎士。(若奔避則爲辱晉君,并爲齊侯羞,故言二君。此蓋韓厥自處臣僕謙敬之飾言。)敢告不敏,攝官承乏。"(言欲以己不敏,攝承空乏,從君俱還。)齊侯以逢丑父故獲免(丑父,齊臣,與公易位,故韓厥獲丑父也)。其後,晉侯享齊侯(魯成公三年[74])。齊侯視韓厥,韓厥曰:"君知厥也乎?"齊侯曰:"服改矣(戎朝異服也,言服改,明識其人)。"韓厥登,舉爵曰:"臣之不敢愛死,爲兩君之在此堂也。"

郤至爲晉大夫。鄢之戰[75](魯成公十六年),郤至以韎韋之跗注,三逐王卒。(三君云:一染曰韎。鄭司農説,以爲韎,茅蒐染也。韎,聲也[76]。韋昭謂:茅蒐,今絳草也。急疾呼茅蒐成韎也。凡染一入爲縓。跗注,兵服也,自腰以下注於跗也。)見王必下奔(下,下車。奔,走),退戰。王使工尹襄問之以弓(工尹,楚官。襄,其名[77]。問,遺也),曰:"方事之殷也(事,戎事。殷,中也),有韎韋之跗注,君子也,屬見不穀而下,無乃傷乎?"(屬,適。傷,恐其傷。)郤至甲胄而見客,免胄而聽命(免,脱也。脱之爲降耳[78]),曰:"君之外臣至,以寡君之靈,間蒙甲胄(蒙,被也,被介在甲胄之間),不敢當拜君命之辱,爲使者故,敢三肅之(禮,軍事肅拜。肅拜者,下手至地也)。"君子曰:"勇以知禮(禮,軍禮也)。"

韓宣子爲晉大夫,聘于周(魯襄公二十六年)。王使請事(問何事來聘),對曰:"晉士起將歸時事于宰旅,無他事矣。"(起,宣子名。禮,諸侯大夫入天子國稱士。時事,四時貢職。宰旅,冢宰之士。言獻職貢於宰旅,不敢斥尊。)王聞之,曰:"韓氏其昌阜於晉乎!辭不失舊。"(阜,大也。《傳》言周衰,諸侯莫能如禮,惟韓起不失舊。)

趙文子爲晉大夫。楚屈建卒(魯哀公二十八年),趙文子喪之,如同盟禮也。(宋之盟有衷甲之隙[79],不以此廢好,故曰禮。)

公孫段爲鄭大夫。鄭伯如晉(魯昭公三年),公孫段相,甚敬而卑,禮無違者。晉侯嘉焉,授之以策(策,賜命之書),曰:"子豐有勞於晉國(子豐,段之父),余聞而弗忘賜女州田(州縣,今屬河内郡),以胙乃舊勳。"伯石再拜稽首,受策以出。君子曰:"禮,其人之急也乎!伯石之汰也(伯石,段字。汰,驕也)。一爲禮於晉,猶荷其祿,况以禮終始乎?《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其是之謂乎!"

女叔齊爲晉大夫。魯昭公如晉(五年),自郊勞至於贈賄,無失禮。晉侯謂女叔齊曰:"魯侯不亦善於禮乎?"對曰:"魯侯焉知禮。"公曰:"何爲?自郊勞至於贈賄,禮無違者,何故不知?"對曰:"是儀也,不可謂禮。禮,所以守其國,行其政令,無失其民者也。今政令在家,不能取也;有子家羈,弗能用也;姦大國之盟,陵虐小國;利人之難,不知其私。公室四分,民食于他,思莫在公,不圖其終。爲國君,難將及身,不恤其所。禮之本末將於此乎在,而屑屑焉習儀以亟(言以習儀爲急)。言善于禮,不亦遠乎?"君子謂叔齊於是知禮。

趙孟爲晉大夫。越圍吴。(魯哀公二十年),趙孟降於喪食(趙孟,襄子無恤也,時有父簡子之喪。)楚隆曰:"三年之喪,親暱之極也。主又降之,無乃有故乎?"(楚隆,襄子家臣。)趙孟曰:"黄池之役,先主與吴王有質(先主,簡子。質,盟信也),曰:'好惡同之。'今越圍吴,嗣子不廢舊業而敵之(嗣子,襄子自謂。欲敵越救吴),非晉之所能及也,吾是以爲降。"楚隆曰:"若使吴王知之,若何?"趙孟曰:"可乎?"隆曰:"請嘗之(嘗,試之也)。"乃往。先造乎越軍,曰:"吴犯間上國多矣,聞君親討焉,諸夏之人莫不欣喜。惟恐君志之不從,請入視之。"許之。告于吴王曰:"寡君之老無恤使陪臣隆,敢展謝其不共(展,陳也)。黄池之役,君之先臣志父得承齊盟,曰'好惡同之'。今君在難,無恤不敢憚勞,非晉國之所能及也,使陪臣敢展布之。"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以爲大夫憂,拜命之辱。"與之一簞珠(簞,小笥),使問趙孟(問,遺也),曰:"句踐將生憂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

皇武子爲鄭卿。宋成公如楚,還入於鄭(魯僖公二十四年)。鄭伯將享之,問禮於皇武子,對曰:"宋,先代之後也,於周爲客。天子有事膰焉(有事,祭宗廟也。膰,祭肉。尊之,故賜以祭胙),有喪拜焉(宋吊周喪,王特拜謝之)。豐厚可也。"鄭伯從之,享宋公,有加禮也。

子產爲鄭大夫。鄭簡公卒(魯昭公十二年),將爲葬除(除葬道),及游氏之廟(游氏,子太叔族),將毁焉。子太叔使其除徒執用以立,而無庸毁(用,毁廟具),曰:"子產過女,而問何故不毁,乃曰:'不忍廟也。諾,將毁矣。'(敎毁廟者之辭。)"既如是,子產乃使辟之。司墓之室有當道者(簡公别營葬地,不在鄭先公舊墓,故道有臨時迂直也[80]。司墓之室,鄭之掌公墓大夫徒屬之家),毁之,則朝而塴(塴,下棺);弗毁,則日中而塴。子太叔請毁之,曰:"無若諸侯之賓何(不欲久留賓)?"子產曰:"諸侯之賓,能

來會吾喪，豈憚日中？無損於賓[81]，而民不害，何故不爲？"遂弗毁，日中而葬[82]。君子謂子產於是乎知禮。禮無毁人以自成也。是歲晉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辭於享，請免喪而後聽命(簡公未葬)。晉人許之，禮也。(善晉不奪孝子之情。)

季孫宿爲魯大夫，如晉(魯昭公六年)，拜莒田也(謝前年受牟夷邑不見討)。晉侯享之，有加籩(籩豆之數多於常禮)。武子退，使行人告曰："小國之事大國也，苟免於討，不敢求貺(貺，賜也)。得貺不過三獻(常禮：大夫三獻)。今豆有加，下臣弗堪，無乃戾也(懼以不堪爲罪)？"宣子曰："寡君以爲歡也(以加禮致歡)。"對曰："寡君猶未敢(未敢當此加也)，况下臣，君之隸也，敢聞加貺？"固請徹加，而後卒事。晉人以爲知禮，重其好貨(宴好之貨)。

叔孫武叔爲魯大夫，從哀公會吳子伐齊[83](魯哀公十一年)。將戰，吳子呼叔孫(叔孫，武叔州仇也)曰："而事何也(問何職[84])？"對曰："從司馬(從吳司馬所命)。"王賜之甲劍鈹，曰："奉爾君事，敬無廢命。"叔孫未能對。衛賜進(賜，子貢，孔子弟子也)，曰："州仇奉甲從君。"而拜(拜，受之)。

縣子爲魯大夫，陳莊子死，赴於魯，魯人欲勿哭。(君無哭鄰國，大夫之禮。陳莊子，齊大夫，陳常之孫，名伯。)繆公召縣子而問焉，縣子曰："古之大夫，束修之問不出竟，雖欲哭之[85]，安得而哭之(以其不外交)？今之大夫，交政於中國，雖欲勿哭[86]，焉得而弗哭[87]？(言時君弱臣強，政在大夫，專盟會以交接。)且臣聞之，哭有二道：有愛而哭之，有畏而哭之(以權微勸之[88])。"公曰："然。然則如之何而可？"縣子曰："請哭諸異姓之廟(明不當哭)。"於是與哭諸縣氏。

寗武子爲衛大夫，聘於魯(魯文公四年)。公與之宴，爲賦《湛露》及《彤弓》(非禮之常，公特命樂人以示意，故言爲賦。《湛露》、《彤弓》，《詩·小雅》)。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焉(私問之)，對曰："臣以爲肄業及之也(肄，習也。魯人失所賦，寗武子佯不知，此其愚不可及)。昔諸侯朝正於王(朝而受政教也)，王宴樂之，於是乎賦《湛露》。則天子當陽，諸侯用命也。(《湛露》曰[89]："湛湛露斯，匪陽不晞。"晞，乾也。言露見日而乾，猶諸侯稟天子命而行[90]。)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敵，猶當也。愾，恨怒也)，王於是乎賜之彤弓一，彤矢百，玈弓矢千，以覺報宴(覺，明也。謂諸侯有四夷之功，王賜之弓矢，又爲歌《彤弓》，以明報功宴樂)。今陪臣來繼舊好(方論天子之樂，故自稱陪臣)，君辱貺之，其敢干大禮以自取戾(戾，罪也)！"

合左師爲宋大夫。楚子合諸侯于申(魯昭公四年)，使問禮於左師與鄭子產。左師曰："小國習之，大國用之，敢不薦聞(言所聞，謙示所未行[91])。"獻公合諸侯之禮六(其禮六儀也。宋爵公，故獻公禮)。子產曰："小國共職，敢不薦守。"獻伯、子、男會公之禮六(鄭，伯爵，故稱伯、子、男會公之禮[92]。其禮同，所從言之異)。君子謂合左師善守先代，子產善相小國。

管仲爲齊大夫，齊侯使管仲平戎於王(魯僖公十二年。平，和也)，王以上卿之禮享管仲。管仲辭曰："臣，賤有司也，有天子之二守國、高在(國子、高子，天子所命爲齊守臣，皆上卿也。莊公二十二年，高傒始見《經》。僖公二十八年，國歸父乃見《傳》。歸父之父曰懿仲，高傒之子曰莊子，不知今當誰世[93])。若節春秋，來承王命，何以禮焉？(節，時也。)陪臣敢辭(諸侯之臣曰陪臣)。"王曰："舅氏(伯舅之使，故曰舅氏)，余嘉乃勳，應乃懿德，謂督不忘。往踐乃職，無逆朕命。"(功勳美德，可謂正而不可忘者[94]。不言位而言職者，管仲位卑而執齊政，故欲以職尊之。)管仲受下卿之禮而還(管仲不敢以職自高，卒受本位之禮)。君子曰："管氏之世祀也[95]，宜哉！讓不忘其上。《詩》曰：'愷悌君子，神所勞矣。'"

國莊子爲齊大夫，聘于魯(魯莊公三十三年)，自郊勞至於贈賄，禮成而加之以敏。(迎來曰郊勞。送去曰贈賄。敏，審當於事也。)

穆叔爲魯大夫。齊人城郟，穆叔如周(魯襄公二十四年)，聘且賀城。王嘉其有禮也，賜之大路(大路，天子所乘車之總名)。

商陽爲楚工尹，與陳棄疾追吳師，及之。(工尹，楚官名。棄疾，楚公子棄疾也。)陳棄疾謂工尹商陽曰："王事也，子手弓而可。"手弓。"子射諸！"(商陽仁，不忍傷人，以王事勸之。)射之，斃一人[96]，韔弓。(不忍復射。斃，仆也[97]。韔，韜也。)又及，謂之又斃二人。每斃一人，掩其目(掩其目，不忍視之)。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與，殺三人，亦足以反命矣。"(朝燕於寢，大夫坐於上，士立於下，然則商陽與御者皆士也。兵車參乘，射者在左，戈盾在右，御在中央[98]。)孔子曰："殺人之中，又有禮焉(善之)。"

校勘記

[1]搖，宋本作"轂"。

[2]裁，宋本作"財"。

[3]價，宋本作"買"。

[4]憒，宋本作"潰"。

[5]庀，原作"它"，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改。下同。

[6]冢宰，原作"家宰"，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改。

[7]匹，原作"四"，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改。

[8]爲駕之易，原作"爲四馬"，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補改。

[9]給，原作"及"，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改。

[10]御公于象魏之外，宋本同，《左傳·哀公三年》"于"上有"立"字。

[11]象魏，原作"魏魏"，宋本同，此據《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改。

[12]門闕，原作"門關"，宋本同，此據《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改。

[13]官，原作"宮"，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改。

[14]賁辦，原作“貴辦”，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改。
[15]宮，原作“嘗”，據宋本改。
[16]逼，宋本誤作“違”，《左傳・哀公三年》杜預注作“連”。
[17]先且居，原作“先且君”，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六年》杜預注改。
[18]事，原作“其”，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六年》改。
[19]契券，宋本作“券契”。
[20]淹滯，宋本作“滯淹”。
[21]在位，宋本作“在上”。
[22]戒懼，原作“成懼”，據宋本改。
[23]不能與爭，宋本脱“能”字。
[24]十一年，原作“十二年”，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杜預注改。
[25]城，原作“成”，據宋本改。
[26]如此，宋本作“於此”，《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杜預注作“於比”。
[27]頮而食之，《左傳・襄公二十六年》無“頮”字。
[28]庸功，宋本作“功庸”。
[29]典政，宋本同，《左傳・襄公九年》無“典”字。
[30]政卿，原作“正卿”，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杜預注改。
[31]就塗之，“就”下原有“屋”字，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杜預注删。
[32]司宮，原作“司空”，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改。下小注誤同。
[33]鄉，原作“卿”，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改。
[34]鄉正，原作“四”，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杜預注補改。
[35]祀，原作“祝”，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九年》杜預注改。
[36]車服，原作“章服”，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杜預注改。
[37]蓄，宋本作“畜”。
[38]生也，宋本作“生之”。
[39]鄭昭君，原作“鄭昭公”，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改。
[40]治，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補。
[41]兒，原作“見”，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改。
[42]喪，宋本作“死”。
[43]濟國，原作“齊國”，據宋本改。
[44]火，原作“大”，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5]炙，原作“戾”，據宋本改。
[46]縣士，原作“縣土”，宋本同，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7]土，原作“上”，宋本同，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8]祈，原作“祁”，宋本同，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9]難治也，宋本作“難以治”。

[50]平,原作"予",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51]管子,宋本作"管仲"。

[52]水岸下隰,"水"原作"瓜",宋本字壞,此據《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又《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隰"作"濕"。

[53]籍疏其毛色歲齒,原本及宋本"籍"、"齒"二字互倒,據《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乙正。

[54]杖,原作"楯",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55]材竹,原作"村竹",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司馬貞集解改。

[56]便,原作"使",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改。

[57]欲,原作"後",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改。

[58]從,原作"好",據宋本及《史記・循吏列傳》改。

[59]築作具,"作"下原衍"之"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一年》杜預注删。

[60]楨,原作"棹",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61]勞逸,原作"勞受",宋本又誤作"勞愛",此據《左傳・宣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62]貧,原作"貪",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63]收,原作"牧",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64]從,宋本同,《史記・商君列傳》作"徙"。

[65]秦民之國都,原作"秦國之民都",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66]衛鞅,原無"衛"字,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補。

[67]闕,原作"闞",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68]封,原誤作"對",據宋本改。

[69]會盟,宋本作"盟會"。

[70]二年,原作"三年",宋本同,此據《左傳・成公二年》改。

[71]絆,原作"糾",據宋本及《左傳・成公二年》杜預注改。

[72]救,原作"赦",據宋本及《左傳・成公二年》杜預注改。

[73]欲,原作"意",據宋本及《左傳・成公二年》杜預注改。

[74]三年,原作"二年",宋本同,此據《左傳・成公三年》改。

[75]鄢之戰,"鄢"下原有"陵"字,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删。

[76]聲,原作"齊",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韋昭注改。

[77]其名,原無"其"字,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六》韋昭注補。

[78]脱之,原作"悦人",宋本同,此據《國語・晉語六》韋昭注改。

[79]宋之盟,宋本無"之"字。

[80]迂,原作"遷",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81]賓,原作"民",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82]葬,原作"喪",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83]伐,原作"代",據宋本改。

[84]問何職,“問”下原有“其”字,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一年》杜預注删。

[85]雖,字原脱,宋本同,此據文例及《禮記·檀弓上》補。

[86]勿,原作“弗”,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改。

[87]弗,原作“勿”,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改。

[88]微,原作“激”,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鄭玄注改。

[89]湛露,原作“露湛”,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四年》杜預注改。

[90]稟天子命而行,“命”原在“天子”上,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四年》杜預注乙。

[91]示,原作“言”,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四年》杜預注改。

[92]稱,宋本同,《左傳·昭公四年》杜預注作“獻”。

[93]今當,原作“當今”,據宋本及《左傳·僖公十二年》杜預注乙。

[94]正,原作“士”,據宋本及《左傳·僖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95]管氏,原作“管仲”,據宋本及《左傳·僖公十二年》改。

[96]斃一人,“一”原作“死”,宋本同,此據《禮記·檀弓下》改。又“人”字原脱,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補。

[97]仆也,原作“死人死也”,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删改。

[98]央,原作“矣”,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三十九

陪臣部(九)

忠 義

夫珪璋之德,投烈火而辨;松柏之姿,涉歲寒而顯;忠臣之志,因危難而覩;義士之操,遇顛沛而彰焉[1]。夫周道衰微,諸侯立政,既有内患,且多外虞,苟或失人,何以爲國?乃有參家陪之列,當鰝阨之會,秉大節,仗明誠,不以利回,不以威奪,臨鈇鉞而靡懼,瀝肝膽而無悔。或身徇於社稷,或功濟於邦家,雖成敗有殊,而蹈死無異。故可書之竹帛,賁其封樹,聳觀於千載,伸勸於多士焉。

徒人費,齊人也。齊襄公以魯桓公十八年殺公子彭生。魯莊公八年,齊連稱、管至父謀作亂。冬,齊侯游于姑棼,遂田于貝丘(姑棼、貝丘,皆齊地。田,獵也。樂安博昌縣南有地名貝丘),見大豕。從者曰:“公子彭生也。”(公見大豕,從者見是彭生,皆妖鬼。)公怒曰:“彭生敢見!”射之,豕人立而啼。公懼,隊于車,傷足,喪屨。反,誅屨于徒人費(誅,責也),弗得,鞭之,見血。走出,遇賊于門,劫而束之。費曰:“我奚禦哉?”袒而示之背,信之,費請先入(詐欲助賊)。伏公而出,鬬死於門中,石之紛如死於階下(石之紛如,齊小臣,亦鬬死)。遂入[2],殺孟陽於床(孟陽亦小臣,代公居床)。

仇牧,宋大夫也。魯莊公十二年,宋長萬搏閔公,絕其脰。牧聞難而至,遇萬於門,手劍而叱之。萬臂擬仇牧而殺之[3],齒著乎門闔。

鬻拳,楚大閽也。魯莊公十九年春,巴人伐楚,楚子禦之,大敗于津。(禦巴人,爲巴人所敗。津,楚地。或曰江陵縣有津鄉。)還,鬻拳弗納,遂伐黄(黄,嬴姓國。今弋陽縣[4])。敗黄師于踖陵(踖陵,黄地)。還,及湫,有疾。(南郡鄀縣東南有湫城[5]。)夏六月卒,鬻拳葬諸夕室(夕室,地名)。亦自殺也,而葬于絰皇(絰皇,冢前闕。生守門,故死不失職)。初,鬻拳强諫楚子,楚子弗從[6];臨之以兵,懼而從之。鬻拳曰:“吾懼君以兵,罪莫大焉。”遂自刖也。楚人以爲大閽,謂之大伯(若今城門校尉官),使其後掌之(使其子孫常主此官[7])。君子曰:“鬻拳可謂愛君矣。諫以自納于刑,刑猶不忘納君于善。”(言愛君,明非臣法也[8]。楚能盡其忠愛[9],所以興也。)

季友,魯公子也。魯莊公三十二年,公疾,問後於叔牙。對曰:“慶父材。”(蓋欲進其同母兄[10]。)問於季友,對曰:“臣以死奉般。”(季友,莊公母弟,故欲立般。)公曰:

“鄉者牙曰慶父材。”成季使以君命,命僖叔待于鍼巫氏(成季,季友也。鍼巫氏,魯大夫),使鍼季酖之(酖,鳥名。其羽有毒,以畫酒[11],飲之則死),曰:“飲此則有後於魯國,不然,死且無後。”飲之,歸,及逵泉而卒。立叔孫氏。(逵泉,魯地。不以罪誅,故得立後,世其祿。)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子般即位。

鬬穀於菟爲令尹。申公鬬般殺子元[12](申,楚縣也),令尹自毁其家,以紓楚國之難[13]。

弘演[14](一作寅[15]),衛懿公之臣也。受命而使,未及反[16],魯閔公二年,翟人攻衛。於是懿公欲興師迎之。其民皆曰:“君之所與祿位者,鶴也;所富者,宫人也。不若亦使鶴與宫人戰[17],余安能戰!”(《左傳》曰:狄伐衛,衛懿公好鶴[18],鶴有乘軒者。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焉能戰”。)遂潰而皆去。翟人至,追及懿公于熒澤,殺之,盡食其肉,獨舍其肝。弘演至,報使於肝,辭畢,呼天而號,盡哀而止,曰:“若臣者獨死可耳!”於是遂自刳出腹實,納懿公之肝,乃死。齊桓公聞之,曰:“衛之亡也,以無道也。今有臣若此,不可不存。”於是復立衛于楚丘。(如弘演可謂忠士矣。殺身以徇其君,非徒徇其君,又令衛之宗廟復立,祭祀不絶,可謂有大功者矣。)

荀息,晉大夫也。魯僖公九年九月,晉獻公卒。里克、丕鄭欲納文公,故以三公子之徒作亂。(丕鄭,晉大夫。三公子,申生、重耳、夷吾。)初,獻公使荀息傅奚齊,公疾,召之,曰:“以是藐諸孤(言其幼賤,與諸子縣藐),辱在大夫,其若之何?”(欲屈辱荀息,使保護之。)稽首而對曰[19]:“臣竭其股肱之力,加之以忠貞。其濟,君之靈也[20];不濟,則以死繼之。”公曰:“何謂忠貞?”對曰:“公家之利,知無不爲,忠也。送往事居,偶俱無猜,貞也。”(往,死者。居,生者。偶,兩也。送死事生,兩無疑恨[21],所謂正也。)及里克將殺奚齊,先告荀息曰:“三怨將作(三公子之徒),秦、晉輔之,子將何如?”荀息曰:“將死之。”里克曰:“無益也。”荀叔曰:“吾與先君言矣,不可以貳。能欲復言而愛身乎?(荀叔,荀息也。復言,言可復也。)雖無益也,將焉辟之?且人之欲善,誰不如我?我欲無貳,而能謂人已乎?”(言不能止里克,使不忠於申生等[22]。)冬十月,里克殺奚齊于次(次,喪寢)。荀息將死之,人曰:“不如立卓子而輔之。”荀息立公子卓以葬。十一月,里克殺公子卓于朝,荀息死之。君子曰:“《詩》所謂‘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荀息有焉。”

叔詹[23],鄭大夫也。晉公子重耳過曹,曹共公不禮焉。聞其駢脅,欲觀其狀,止其舍,諜其將浴,設微薄而觀之。(諜[24],候。微,蔽。薄,迫也。)公子過鄭,鄭文公亦不禮焉。叔詹諫,弗聽。請殺之,弗聽。公子反國,是爲文公。文公誅觀狀以伐鄭,鄭人以名寶行成,公不許,曰:“與我詹而師還(詹,叔詹伯也)。”詹請往,鄭伯不許。詹固請曰:“一臣可以赦百姓而定社稷,君何愛于臣也?”鄭人以詹與晉人。晉人將烹之,詹曰:“臣欲盡辭而死。”公聽其辭。詹曰:“天降鄭禍,使淫觀狀,棄禮違命。(淫,放也。放曹國

不禮於君。)臣曰:‘不可。夫晉公子賢明,若使復國而得志於諸侯,禍不赦矣。’今禍及矣。尊明勝患,智也(明,謂公子。勝,猶遏也[25]);殺身贖國,忠也。”乃就烹,據鼎耳而疾號曰:“自今以往,知忠以事君者,與詹同命[26]。”乃不殺,厚爲之禮而歸之。鄭人以詹伯爲將軍。

侯獳,曹伯之豎(豎,掌通内外者)。魯僖公二十八年,晉執曹伯。晉侯有疾(晉侯,文公也),侯獳貨筮史(史,晉史),使曰:“以曹爲解(以滅曹爲解故)。齊桓公爲會而封異姓(封邢、衛),今君爲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文之昭也。(叔振鐸,曹始封之君,文王之子。)先君唐叔,武之穆也。且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禮也。與衛偕命(私許復曹、衛),而不與偕復,非信也。同罪異罰,非刑也(衛已復故)。禮以行義,信以守禮,刑以正邪,舍此三者,君將若之何?”公說,復曹伯。

甯俞,衛大夫也。初,衛侯與元咺訟,甯武子爲輔,鍼莊子爲坐,士榮爲大士。(大士,治獄官也。《周禮》: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元咺又不宜與其君對坐,故使鍼莊子爲主,又使衛之忠臣及其獄官質正元咺。《傳》曰:王叔之宰與伯輿之大夫坐獄於王庭,各不身親。蓋今長吏有罪,先驗吏卒之義。)衛侯不勝(三子辭屈),殺士榮,刖鍼莊子,謂甯俞忠而免之。執衛侯,歸之於京師,寘諸深室(深室,别爲囚室)。甯子職納橐饘焉(甯俞以君在幽隘,故親以衣食爲己任[27]。橐,衣之囊[28]。饘,糜也。言其忠至[29],所慮者深也)。魯僖公三十年,晉侯使醫衍酖衛侯(衍,醫名。晉侯實怨衛侯,欲殺而罪不及死,故使醫因治疾而加酖毒)。俞貨醫,使薄其酖,衛侯不死。(俞視衛侯衣食,故得知之。)

弦高,鄭商人也。魯僖公三十三年春,秦使孟明、西乞、白乙侵鄭。及滑,弦高將市於周,遇之。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商,行賈也。乘,四。韋,先韋乃入牛。古者將獻遺於人,必有以先之。)曰:“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于敝邑,敢犒從者。不腆敝邑,爲從者之淹,居則具一日之積(腆,厚也。淹,久也。積,芻米菜薪),行則備一夕之衛。”且使遽告於鄭。

若敖克黄(令尹子文之孫)爲楚箴尹。魯宣公四年,楚子文卒,子越將攻王,戰于皋滸,遂滅若敖氏。克黄使於齊,還,及宋,聞亂。其人曰:“不可以入矣。”箴尹曰:“棄君之命,獨誰受之?君,天也,天可逃乎?”遂歸復命,而自拘于司敗。王思子文之治楚國也,曰:“子文無後,何以勸善?”使復其所,改命曰生(易其名也)。

解揚,晉大夫。魯宣公十五年,楚圍宋,宋人告急于晉。晉使解揚如宋,使無降,曰:“晉師悉起,將至矣。”鄭人囚而獻諸楚,楚子厚賂之,使反其言(反言晉不救)。不許,三而許之。登諸樓車,使呼宋人而告之,遂致其君命。楚子將殺之,使與之言曰:“爾既許不穀而反之,何故?非我無信,女則棄之,速即爾刑。”對曰:“臣聞之,君能制命爲義,臣能成命爲信,信載義而行之爲利。謀不失利,以衛社稷,民之主也。義無二信(欲爲義

者,不行兩言),信無二命(欲行信者,不受二命)。君之賂臣,不知命也。受命以出,有死無隕(隕,廢墜也),又可賂乎? 臣之許君,以成命也。死而成命,臣之福也。寡君有信臣,下臣獲考(考,成也),死又何求?”楚子舍之以歸。

逢丑父爲齊頃公車右。魯成公二年六月,齊侯與晉師戰于鞍,齊師敗績。逢丑父與公易位(居公位)。將及華泉,驂絓於木而止(驂馬維也[30])。韓厥執縶馬前(韓厥,晉中軍司馬。縶,馬絆也。執之示修臣僕之禮[31]),再拜稽首,奉觴加璧以進,曰:“寡君使群臣爲魯、衛請,曰:‘無令輿師陷入君地。’下臣不幸,屬當戎行,無所逃隱。且懼奔辟,而忝兩君,臣辱戎士,敢告不敏,攝官承乏。”丑父使公下,如華泉取飲。鄭周父御佐車,宛茷爲右[32],載齊侯以免。(佐車,副車。)韓厥獻丑父,郤獻子將戮之,呼曰:“自今無有代其君任患者,有一於此,將爲戮乎!”郤子曰:“人不難以死免其君,我戮之不祥,赦之以勸事君者。”乃免之。齊侯免,求丑父,三入三出。(重其代己,故三入晉軍求之。)

子叔聲伯,魯大夫也。成公十六年秋,公會諸侯於沙隨。初,宣伯(叔孫僑如)通於穆姜(穆姜,成公之母),欲去季、孟而取其室(季文子、孟獻子)。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會晉伐鄭),曰:“請反而聽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33](二公子,公庶弟),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言欲廢公,更立君。)公待於壞隤,申宮儆備(申勑宮備),設守而後行。七月,公會尹武公及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如初(復欲使公逐季、孟)。公又申守而行。諸侯之師次于鄭西[34],我師次于督揚,不敢過鄭。(督揚,鄭東地。)子叔聲伯使叔孫豹請逆於晉師(豹,叔孫僑如弟也。僑如於是遂作亂,豹因奔齊)、爲食於鄭郊。師逆以至(聲伯戒叔孫以必須所逆晉師至[35],乃食),聲伯四日不食以待之。食使者(使者,豹之介),而後食(言其忠也)。宣伯使告郤犨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於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政不由君)。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蔑從晉矣(蔑,無也)。’若欲得志於魯,請止行父而殺之(行父,季文子也),我斃蔑也(蔑,孟獻子也[36],時留守公宮),而事晉,蔑有二矣。魯不二,小國必睦。不然,歸必叛矣。”九月,晉侯執季文子於苕丘。公還,待於鄆(鄆,魯西邑。東郡廩丘縣東有鄆城),使子叔聲伯請季孫於晉。郤犨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於公室(親魯甚於晉公室)。”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聞其淫慝之情)。若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以魯之密邇仇讎(仇讎,謂齊、楚也),亡而爲讎,治之何及?”(言魯屬齊、楚,則還爲晉讎。)郤犨曰:“吾爲子請邑。”對曰:“嬰齊,魯之常隸也(隸,賤官),敢介大國以求厚焉(介,由也[37])! 承寡君之命以請(承,奉也),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矣。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二君,宣、成),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 子叔嬰齊奉君命無私(不受郤犨請邑),謀國家不二(謂四日不食以堅事晉),圖

其身不忘其君(辭邑、不食,皆先君而後身)。若虚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

韓厥,晋大夫韓獻子也。魯成公十七年,晋厲公既殺三郤,欒武子、中行獻子圍公於匠麗氏,乃召獻子,獻子辭曰:"殺君以求威,非吾所能爲也。威行爲不仁,事廢爲不智,享一利亦得一惡,非所務也。昔者吾畜於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古人有言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安用厥也?"中行偃欲伐之,欒書曰:"不可!其身果而辭順,順無不行,果無不徹,犯順不祥,伐果不克。"乃止。

子駟,鄭大夫也。魯襄公二年,鄭成公疾,子駟請息肩於晋(欲避楚役,以負擔喻)。公曰:"楚君以鄭故,親集矢於目(謂鄢陵之戰,晋人射楚王中目[38]),非異人任,寡人也。(言楚子任此患,不爲他人,蓋在己。)若背之,是棄力與言,其誰暱我?(言,盟誓之言也。)免寡人,惟二三子!"秋七月庚辰,鄭伯睔卒。於是子罕當國(攝國事),子駟爲政(爲政卿),子國爲司馬。晋師侵鄭(晋伐喪,非禮也),諸大夫欲從晋。子駟曰:"官命未改。"(成公未葬,嗣君未免喪,故言未改[39],不欲違先君意。)

公子貞,字子囊,楚令尹也。魯襄公十四年,子囊還自伐吴,卒。將死,遺言謂子庚必城郢(楚都郢,未有城郭,公子燮、公子儀因築城爲亂,事未得訖。子囊欲訖而未暇,故遺言見意)。君子謂子囊忠,君薨不忘增其名(謂謚君爲共),將死不忘衛社稷,可不謂忠乎!(一云荆人與吴人將戰,荆師寡,吴師衆。荆將軍子囊曰:"我與吴人戰必敗,若敗王師,辱王名,虧壞土,忠臣不忍爲也。"不復于王而遁至于郊,使人復於王曰:"臣請死。"王曰:"將軍之遁也,以其爲利。今誠利,將軍何死?"子囊曰:"遁者無罪,則後世之爲主將者皆依不利之名;而赦臣遁,若是則荆國終爲天下笑。"遂伏劍而死。王曰:"請成將軍義。"乃爲之桐棺三寸,加斧鑕其上可。)

賈獲[40],陳大夫。魯襄公二十五年,鄭伐陳。陳侯扶其太子偃師奔墓。遇賈獲,載其母妻,下之,而授公車。公曰:"舍而母。"辭曰:"不祥(雖急猶不欲男女無別)。"與其妻扶其母以奔墓,亦免。

祝佗父,齊大夫。魯襄公二十五年五月,崔杼弑莊公。佗父祭於高唐(高唐有齊別廟[41])。至,復命。不脱弁而死於崔氏[42](爵弁[43],祭服)。

申蒯,齊侍漁者(侍漁,監取魚之官)。崔杼之亂,蒯退,謂其宰曰:"爾以帑免(帑,宰之妻子),我將死。"其宰曰:"免,是反子之義也(反死君之義)。"與之偕死。(一曰:申蒯漁於海,將入死之。其御止之曰:"君無道,聞於天下,不可死也。"申蒯曰:"安得食亂君之禄,而死治君之事乎?"及門,門者止之,申蒯曰:"汝疑我乎?吾與汝臂。"乃斷左臂以與門者,以示崔杼。崔杼陳八列,令其入。申蒯拔劍呼天,鬬殺七列,未及崔子二列而死之。)

陳不占,齊人也。崔氏之亂,不占聞君之難,將赴之,比去飡則失匕,上車失式。御

者曰："怯如是，去之益乎？"不占曰："死君之義，公也；無勇，私也。不以私害公。"遂往。聞戰鬬之聲，恐駭而死。人曰："不占可謂仁者之勇矣。"

申鮮虞，齊莊公近臣也。崔氏之亂，鮮虞奔魯，僕賃于野，以喪莊公。

袁克，陳侯嬖人之貴者。魯昭公八年四月，陳侯溺卒。九月，楚公子棄疾帥師奉孫吳圍陳（孫吳，悼太子偃師之子惠公也）。十一月壬午，滅陳。（壬午，十月十八日。言十一月，誤也。）克殺馬毀玉以葬（欲以非禮厚葬哀公）。楚人將殺之，請寘之（寘馬、玉）。既又請私（私盡君臣恩）。私於幄，加絰於顙而逃。（幄，帳也。逃，不欲爲楚臣也。）

夙沙釐，鼓子之臣也。魯昭公十五年，晉中行伯既克鼓，以鼓子宛支來[44]，令鼓人各復其所，非寮勿從。夙沙釐以其孥行，軍吏執之，辭曰："我君是事，非事土也。名曰君臣，豈曰土臣，今君實遷，臣何賴於鼓？"穆子召之，曰："鼓有君矣，爾正事君[45]，吾定而爵祿。"對曰："臣委質于翟之鼓，未委質于晉之鼓也。臣聞之，委質爲臣，無有貳心。委質而策死，古之法也。君有烈名，臣無畔質。敢即私利以煩司寇而亂舊法，其若不虞何？"穆子歎而謂其左右曰："吾何德之務而有是臣也？"乃使行。既獻，言於頃公，與鼓子田于河陰，使夙沙釐相之。

申亥，楚芋尹無宇之子也。魯昭公十三年，楚靈王聞群公子之死也，沿夏，將欲入鄢。（夏，漢別名。順流爲沿，順漢水南至鄢[46]。）申亥曰："吾父再姦王命（謂斷王旌，執人於章華宮），王弗誅，惠孰大焉？君不可忍，惠不可棄，吾其從王。"乃求王，遇諸棘闈以歸（棘，里名。闈，門也）。

廚人僕[47]，宋人也。魯昭公二十一年，宋華氏之亂，華登以吳師救華氏。齊烏枝鳴戍宋，華登敗宋師，宋公欲出（出奔）。廚人僕曰："吾小人，可籍死（可借使死難）而不能送亡，君請待之（謂君待復戰，決勝負）。"乃徇曰："楊徽者，公徒也。"（徽，識也。）衆從之。公自楊門見之（見國人皆楊徽。睢陽正東門名楊門[48]），下而巡之，曰："國亡君死，二三子之耻也，豈孤之罪也[49]？"廚人僕以裳裹首而荷以走，曰："得華登矣。"遂敗華氏於新里（新里，華氏所取邑）。

諸梁，楚葉公也。楚令尹子西將召白公，葉公止之不從。及白公之亂，子西、子期死。葉公聞之，曰："吾怨其棄吾言，而德其治楚國之能平均，以復先王之業者，夫子也。以小怨棄大德，吾不義也。將入殺之。"帥方城之外以入，殺白公而定王室，葬二子之族。

王孫由于，楚大夫。魯定公四年，吳伐楚入郢。楚昭王濟江，入于夢中[50]（入于雲夢澤中，所謂江南之夢）。王寢，盜攻之，以戈擊王。由于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鄖，由于徐蘇而從。（以背受戈，故當時悶絕。）

子西，楚令尹也。吳伐楚，楚昭王奔隨。王之在隨也，子西爲王車服以保路，國于脾洩（脾洩，楚邑也。失王則恐國人潰散，故僞爲王車服，立國脾洩，以保安道路之人），

問王所在而後從王。王使由于城麇[51](於麇築城),復命。子西問高厚焉,弗知。子西曰:“不能如辭(言自知不能,當辭勿行)。城不知高厚,小大何知?”對曰:“固辭不能。子使余也,人各有能有不能。王遇盜于雲中,余受其戈,其所猶在。”袒而示之背,曰:“此余所能也。脾洩之事,余亦弗能也。”

鄖公辛,楚鬭辛也。吳伐楚,楚敗。鄖公辛之弟懷將弒昭王,曰:“平王殺吾父,吾殺其子,不亦可乎?”(辛,蔓成然之子也。昭公十四年,楚平王殺成然。)辛曰:“君討臣,誰敢讎之?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將誰讎?《詩》曰:‘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強禦。’惟仁者能之。(言不辟強陵弱。)違強陵弱,非勇也;乘人之約,非仁也;滅宗廢祀,非孝也(弒君,罪應滅宗);動無令名,非知也。必犯是,余將殺女。”鬭辛與其弟巢以王奔隨。

子期,楚昭王兄公子結也。昭王奔隨,吳人從之,謂隨人曰:“周之子孫在漢川者,楚實盡之。天誘其衷,致罰於楚,而君又竄之(竄,匿也)。周室何罪?君若顧報周室,施及寡人,以獎天衷(獎,成也),君之惠也。漢陽之田,君實有之。”楚子在公宮之北(隨公宮也),吳人在其南。子期似王,逃王而己爲王曰:“以我與之,王必免。”隨人卜與之,不吉。乃辭吳曰:“以隨之僻小而密邇於楚,楚實存之。世有盟誓,至於今未改。若難而棄之,何以事君?執事之患,不惟一人(一人,楚王也)。若鳩楚竟,敢不聽命。”吳人乃退。(鳩,安集也。)

申包胥,楚人也。吳敗楚兵于柏舉,遂入郢。昭王出亡在隨,申包胥不受命而赴于秦,乞師曰:“吳爲無道,行封豕長蛇,以蠶食天下。從上國始於楚,寡君失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曰:‘吳夷狄之求無饜,滅楚則西與君接竟,若鄰于君,君疆埸之患也。逮吳之未定,君其圖之。若得君之靈存撫楚國,世以事君。”秦伯使辭焉,曰:“寡人聞命矣,子其就館,將圖而告子。”對曰:“寡君越在草茅,未獲所休,下臣何敢即安?”依於庭牆立哭,日夜不絕聲,水漿不入口,七日七夜。秦哀公爲賦《無衣》之詩。兵出,包胥九頓首而坐。秦哀公曰:“楚有臣若此而亡,吾無臣若此,吾亡無日矣。”於是乃出師救楚。申包胥以秦師至楚,秦大夫子蒲、子虎率車五百乘。子蒲曰:“吾未知吳道。”使楚人先與吳人戰,而會之,大敗吳師。吳師既退,昭王復國,而賞始於包胥。包胥曰:“輔君安國,非爲身也。救急除害,非爲名也。功成而受賞,是賣勇也。君既定矣,又何求焉?”遂還賞,終身不見。

棼冒勃蘇,楚人也。吳入郢,棼冒勃蘇贏糧潛行,十日而薄秦朝,鶴立不轉,晝吟宵泣,七日不得告,水漿不入於口。秦王聞而走之,冠劍不相及,左奉其首,右濡其口。於是秦救楚,退吳師,復楚。

茅夷鴻,邾大夫也。季康子伐邾,以邾子益來獻於亳社。邾夷鴻以束帛乘韋自請救於吳(無君命,故言自也),曰:“魯弱晉而遠吳,憑恃其衆(憑,依也),而背君之盟,辟

君之執事(辟,陋也),以陵我小國。邾非敢自愛也,懼君威之不立,小國之憂也。若夏盟於鄫衍(鄫衍,即鄫也),秋而背之,成求其不違(言魯成其所求,無違逆也),四方諸侯,其何以事君?且魯賦八百乘,君之貳也。(貳,敵也。魯以八百乘之賦貢於吳,言其國大也。)邾賦六百乘,君之私也(爲私屬)。以私奉貳,惟君圖之。"吳子從之。(明年,吳伐魯。)

子閭,楚公子也。魯哀公六年七月,楚子在城父,將救陳,卜戰不吉,卜退不吉。王曰:"然則死也。再敗楚師,不如死。(前以敗於栢舉,今若退還,亦是敗。)棄盟逃讎,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讎乎?"命公子申爲王,不可;則命公子結,亦不可;則命公子啓(申,子西。結,子期。啓,子閭,皆昭王之兄),五辭而後許。將戰,王有疾。庚寅,昭王攻大冥,卒於城父。(大冥,陳地,吳師所在。)子閭退曰:"君王舍其子而讓群臣,敢忘君乎?從君之命,順也(從命許立);立君之子,亦順也。二順不可失也。"與子西、子期謀,潛師閉塗,逆越女之子章,立之而後還。(潛師,密發也。閉塗,不通外使也。越女,昭王妾。章,惠王也。)

公山不狃,魯人,奔吳。魯哀公八年,吳爲邾故,將伐魯,問於叔孫輒(問可伐否。輒亦故魯人)。叔孫輒對曰:"魯有名而無情(有大國之名,無情實),伐之必得志焉。"退而告公山不狃。公山不狃曰:"非禮也。君子違,不適讎國(違,奔亡也),未臣而有伐之,奔命焉,死之可也。(未臣所適之國,若有伐本國者,則可還奔命,死其難。)所託也則隱(曾所因託,則爲之隱惡)。且夫人之行也,不以所惡廢鄉(不以其私怨惡,廢棄其鄉黨之好)。今子以小惡而欲覆宗國,不亦難乎?(輒,公族[52],故謂之宗國。)若使子率,子必辭。王將使我。"子張病之(子張,輒也)。王問於子洩(子洩,不狃),對曰:"魯雖無與立(緩時若無能自立),必有與斃(急則人人知懼,皆將同死戰)。諸侯將救之,未可以得志焉。晉與齊、楚輔之,是四讎也(與魯而四)。夫魯,齊、晉之脣。脣亡齒寒,君所知也。不救何爲?"三月,吳伐我,子洩率,故道險,從武城。(故由險道,欲使魯成備。)

孔子,魯人也。哀公十四年,齊陳成子弒簡公,孔子沐浴而朝,告於哀公曰:"陳常弒其君,請討之!"(將告君,故先齊,齊必沐浴。)公曰:"告夫三子(謂三卿)。"孔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也。"君曰:"告夫三子者(我禮當告君,不當告三子。君使我往[53],故復往告)。"之三子告,不可。孔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也。"(孔子由君命之三子告,不可,故復以此辭語之而止。)

仲由,字子路,卞人也。哀公十五年,齊陳瓘如楚(瓘,陳恆之兄子玉也)。過衛,仲由見之,曰:"天或者以陳氏爲斧斤,既斫喪公室,而他人有之,不可知也。其使終饗之,亦不可知也。(饗,受也。)若善魯以待時,不亦可乎?何必惡焉(仲由事孔子,故爲魯言)?"子玉曰:"然。吾受命矣,子使告吾弟(弟成子也)。"冬,及齊平,子服景伯如齊,子贛爲介,見公孫成(公孫成,成宰公孫宿也),曰:"人皆臣人,而有背人之心,況齊人雖

爲子役,其有不貳乎?(言子叛魯,齊人亦將叛子也。)子,周公之孫也。多饗大利,猶思不義。利不可得,而喪宗國,將焉用之?"(喪宗國,謂以邑入齊,使魯有危亡之禍也。)成子曰:"善哉,吾不蚤聞命。"(《傳》言仲尼之徒,皆忠于魯國。)

慶忌,吳公子也。魯哀公二十年,慶忌驟諫吳子曰:"不改必亡。"弗聽(吳子弗聽)。出居于艾(艾,吳邑。豫章有艾縣),遂適楚。聞越將伐吳,冬請歸平越,遂歸。欲除不忠者以説于越,吳人殺之。

城北餘子田基者[54],魯人也。佛肸以中牟縣叛,設祿邑、炊鼎,曰:"與我者受邑,不與我者烹。"中牟之士皆與之。田基獨後至,袪衣將入鼎,曰:"田基聞之[55],義者軒冕在前[56],非義不乘,斧鉞於後,義死不避。"遂袪衣,將入鼎,佛肸止之。趙簡子屠中牟,得而取之,論有功者,用田基爲始。基曰:"吾聞廉士不恥人。如此受中牟之功,則中牟之士終身慚矣。"遂襁負其母,南徙於楚。楚王高其義,待以司馬。

申鳴者,楚士也。治園以養其父[57],孝聞於楚國。王欲授之相,申鳴辭不受。其父曰:"王欲相汝,汝何不受乎?"申鳴對曰:"捨父之孝子,而爲王之忠臣,何也?"其父曰:"使其祿於國[58],立義於庭,汝樂,吾無憂矣。吾欲汝之相也。"申鳴曰:"諾。"遂入朝,楚王因授之相。居三年,白公爲亂,殺司馬子期。申鳴將往死之,父止之曰:"棄父而死,其可乎?"申鳴曰:"聞夫士者,身歸於君而祿歸於親。今去父事君,得無死於難乎?"遂辭而往,因以兵圍之。白公謂石乞曰:"申鳴者,天下之勇士也。今以兵圍我,吾爲之奈何[59]?"石乞曰:"申鳴者,天下之孝子者也。子往劫其父以兵,申鳴聞之,必來,與之語。"白公曰:"善!"則往取其父,持之以兵,告申鳴曰:"子與吾,吾與子分楚國。子不與吾,子父則死矣。"申鳴流涕而應之曰:"始吾,父之孝子也;今吾,君之忠臣也。吾聞之也,食其食者死其事,受其祿者畢其能。今吾已不得爲孝子矣,乃君之忠臣也。吾何得以全身?"援桴鼓之,遂殺白公,其父亦死。王賞之百斤金,申鳴曰:"食君之食,避君之難,非忠臣也。定君之國,殺臣之父,非孝也。名不可兩立,行不可兩全也。如是而生,何面目立於天下?"遂自殺。

莊善,楚人也。惠王有白公之難,莊善辭其母,將往死之。其母曰:"棄其親而死其君,可謂義乎?"莊善曰:"吾聞事君者,內其祿而外其身。今所謂養母者,君之祿也。身安得無死乎?"遂辭而行。比至公門,三廢車中。其僕曰:"子懼矣!"曰:"懼。"曰:"既懼,何不返?"莊善曰:"懼者,吾私也。死義,吾公也。吾聞君子不以私害公。"及公門,刎頸而死。君子曰:"好義乎哉。"

屈盧[60],楚人也。楚白公勝將殺惠王,王出亡,令尹、司馬皆死。復拔劍而屬之于屈盧,曰:"子與我,將舍子;不與我,將殺子!"屈盧曰:"《詩》有之,曰:'莫莫葛虆,延於條枚。愷悌君子,求福不回。'今子殺子叔父而求福於盧也,可乎?且吾聞之,知命之士,見利不動,臨難則死,是謂人臣之禮。故上知天命,下知臣道,其有可劫乎?子胡不推

之？"白公勝乃入其劍焉。

石他人，齊人也。陳恆弑簡公，而盟者皆完其家，不盟即殺之。石他人曰："昔之事其君者，皆得其君而事之。今謂他人曰：'舍而君而事我。'他人不能。雖然，不盟則殺父母也，從而盟，是無君臣之禮也。生於亂世，不得正行，劫於暴上，不得道義。故雖盟，必以父母之死，不如退而自殺，以禮其君。"乃自殺。

子淵捷，齊人也。陳恆弑君，使勇士六人劫之。子淵捷曰："子之欲與我，以我爲知乎？臣弑君，非知也。以我爲仁乎？見利而倍君，非仁也[61]。以我爲勇乎？劫我以兵，懼而與子，非勇也。使吾無此三者，與何補於子？若有此三者，終不從子矣！"乃舍之。

孔伋，字子思，孔子孫也。居於衛，衛有齊寇。或曰："寇至，盍去諸？"子思曰："如伋去，君誰與守？"

王孫賈，年十五，事齊閔王。王出走，失王之處，王孫賈乃入市中，曰："淖齒亂齊國，殺閔王，欲與我誅者，袒右。"市人從者四百人。與之誅淖齒，刺而殺之。

王蠋，齊畫邑人（齊西南近邑。畫音獲）。燕之初入齊，聞蠋賢，令軍中曰："環畫邑三十里無入。"以王蠋之故。已而使人謂蠋曰："齊人多高子之義，吾以子爲將，封子萬家。"蠋固謝，燕人曰："子不聽，吾引三軍而屠畫邑！"王蠋曰："忠臣不事二君，烈女不更二夫。齊王不聽吾諫，故退而耕於野。國既破亡，吾不能存。今又劫之以兵，爲君將，是助桀爲暴也。與其生而無義，固不如烹。"遂經其頸于樹枝，自奮絶脰而死。齊亡大夫聞之曰："王蠋布衣，義不北面於燕，况在位之食祿者乎？"乃相聚如莒，求諸子，立爲襄王[62]。

縮高，秦安陵人，其子爲管守。魏攻管不下，信陵君使人謂安陵君曰："其遣縮高，吾將仕之以五大夫，使爲持節尉。"安陵君曰："安陵，小國也，不能必使其民。使者自往請。"使使道使者至[63]，謂縮高曰："將使高爲將。"縮高曰："君之幸高也，將使高攻管也。夫以父攻子，宗人大笑也[64]。見臣而下，是倍主也。父教子倍，亦非君之所喜也。敢再拜辭。"使者以報信陵君，信陵君大怒，遣大使之安陵，曰："安陵之地，亦猶魏也。今吾攻管而不下，則秦兵及我，社稷必危矣。願君之生束縮高而致之。若君弗致也，無忌將發十萬之師，以造安陵之城。"安陵君曰："吾先君成侯，受詔襄王以守此地。手受太府之憲，憲之上篇曰：'子殺父，臣弑君，有恆不赦。國雖大赦，降城亡子，不得與焉。'縮高辭大位，以全父子之義。而君曰：'必生致之。'是使我負襄王詔而廢太府之憲也。雖死，終不敢行！"縮高聞之曰："信陵君爲人悍而自用，此辭反，必爲國禍。吾已全己之爲人臣之義矣，豈可使吾君有魏患也？"乃之使者之舍，刎頸而死。信陵君聞縮高死，素服辟舍，使使者謝安陵君曰："無忌，小人也，困於思慮，失言於君。敢再拜釋罪。"

樂毅爲燕將，去燕之趙。趙王欲圖燕，毅泣曰："臣事昭王，猶事大王。若獲戾在於他國，終身不敢謀趙之徒隸，况燕昭王之後嗣乎？"

李同，趙邯鄲傳舍吏子也。秦圍邯鄲急，且降，平原君甚患之。同說平原君曰："君不憂趙亡耶?"平原君曰："趙亡則朕爲虜，何爲不憂乎?"同曰："邯鄲之民，炊骨易子而食，可謂急矣。而君之後宫以百數，婢妾被綺縠，餘粱肉，而民褐衣不完，糟糠不厭。民困兵盡，或剡木爲矛矢，而君器物鐘磬自若。使秦破趙，君安得有此?使趙得全，君何患無有?今君誠能令夫人以下編於士卒之間，分功而作，家之所有，盡散以饗士。方其危苦之時，易德耳。"於是平原君遂從之，得敢死士三千人。李同遂與三千人赴秦軍，秦軍爲之卻三十里。亦會楚、魏救至，秦兵遂罷，邯鄲復存。李同戰死，封其父爲李侯。

申公子培，荆大夫也。荆莊哀王獵於雲夢(荆莊哀王，考烈王之子，在春秋後。雲夢，楚澤也，今在南郡華容縣)，射隨兕，中之，申公子培劫王而奪之。(隨兕，惡獸名也[65]。子培，中邑宰也。楚僭稱王，邑宰稱公也。殺隨兕者凶，故劫奪王受殃也。)王曰："何其暴而不敬也。"命吏誅之。(下陵其上謂之暴。誅之，誅子培也。)左右大夫進諫曰："子培，賢者也，又爲王百倍之臣，此必有故，願王察之也。"(子培之賢，百倍於人，必有所爲也，故願王察之。)不出三月，子培疾而死(爲代王殺隨兕，故死也)。荆與晋師戰于兩裳，大勝晋。(兩裳，地名也。荆克晋負，故曰大勝。)歸而賞有功者，申公培之弟請賞于吏曰："人之有功也於軍旅，臣之兄有功也於車下(於王車下奪王隨兕，所以代王死，臣之兄是有功也)。"王曰："何謂也?"對曰："臣之兄犯暴不敬之名，觸死亡之罪於王之側，其愚心將以忠於君王之身，而持千歲之壽。(忠，猶愛也。持，猶得也。忠愛君王，犯奪隨兕，是代君受死亡之疾，使君王得千歲之壽也。)臣之兄嘗讀古記曰：'殺隨兕者，不出三月。'(古記，古書也。三月必死，故曰不出也。)是以臣之兄驚懼而爭之(驚懼王壽之不長，故與王爭隨兕而奪王也)，故伏其罪而死(罪，殃也)。"王令人發平府而視之，於古記果有，乃厚賞之。(平府，府名也。賞之，賞子培之弟[66]。)

黄歇，楚人，事頃襄王。頃襄王使歇與太子完入質於秦，秦留之數年。楚頃襄王病，太子不得歸。而楚太子與秦相應侯善，於是黄歇乃說應侯曰："相國誠善楚太子乎?"應侯曰："然。"歇曰："今楚王恐不起疾，秦不如歸其太子。太子得立，其事秦必重，而德相國無窮，是親與國而得儲萬乘也。若不歸，則咸陽一布衣耳。楚更立太子，必不事秦。夫失與國而絶萬乘之和，非計也。願相國熟慮之。"應侯以聞，秦王曰："令楚太子之傅先往問楚王之疾，返而後圖之。"黄歇爲楚太子計曰："秦之留太子也，欲以求利也。今太子立未能有以利秦也[67]，歇憂之甚。而陽文君子二人在中，王若卒大命，太子不在，陽文君子必立爲後，太子不得奉宗廟矣。不如亡秦，與使者俱出，臣請止，以死當之。"楚太子因變衣服爲楚使者御以出關，而黄歇守舍，常爲謝病。度太子已遠，秦不能追，歇乃言秦昭王曰："楚太子已歸，出遠矣。歇當死，願賜死。"昭王大怒，欲聽其自殺也。應侯曰："歇爲人臣，出身以徇其主，太子立，必用歇，故不如無罪而歸之，以親楚。"秦因遣黄歇歸。歇至楚三月，頃襄王卒，太子完立，是爲考烈王。

校勘記

[1]遇，宋本作“偶”。爲，原作“當”，據宋本改。

[2]遂，原作“賊”，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八年》改。

[3]搬，原作“擬”，據宋本及《公羊傳·莊公十二年》改。

[4]弋陽縣，原作“代陽縣”，宋本作“戈陽縣”，並誤，此據《左傳·莊公十九年》杜預注改。

[5]鄀縣，原作“都縣”，宋本同，此據《左傳·莊公十九年》杜預注改。

[6]弗，原作“不”，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十九年》改。

[7]常，原作“掌”，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十九年》杜預注改。

[8]臣，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十九年》杜預注補。

[9]楚能，“楚”下原衍“文王”二字，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十九年》杜預注删。

[10]進，原作“造”，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三十二年》杜預注改。

[11]畫，原作“晝”，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三十二年》杜預注改。

[12]般，宋本作“班”。

[13]楚國，宋本無“楚”字。

[14]演，宋本作“寅”。下同。

[15]寅，宋本作“演”。

[16]未及反，宋本無“及”字。

[17]不若，宋本無此二字。

[18]衛，字原無，據宋本補。

[19]稽首，“稽”上原有“荀息”二字，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九年》删。

[20]靈，原作“里”，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九年》改。

[21]疑恨，原作“猜疑”，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九年》杜預注改。

[22]不，原作“勿”，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九年》杜預注改。

[23]詹，宋本作“瞻”，下同。

[24]諜，原作“未”，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四》韋昭注改。

[25]過，原作“過”，據宋本及《國語·晉語四》韋昭注改。

[26]同命，《國語·晉語四》“命”字在下句“乃”字下。

[27]任，宋本作“職”。

[28]囊，原作“槖”，據《左傳·僖公二十八年》杜預注改。

[29]至，原作“志”，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二十八年》杜預注改。

[30]維，《左傳·成公二年》杜預注作“絓”。

[31]禮，《左傳·成公二年》杜預注作“職”。

[32]宛茷，原作“宛茂”，據《左傳·成公二年》改。

[33]公子，原作“公孫”，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34]鄭西，原作“鄭西”，據《四庫全書》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35]所,原作“以”,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36]孟獻子,原作“孟夫子”,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37]由,《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作“因”。

[38]楚王中目,《左傳・襄公二年》杜預注無“中”字。

[39]故言未改,“故”下原有“未人”二字,據《左傳・襄公二年》杜預注删。

[40]賈獲,“賈”字原作空闕,據下文補。

[41]唐,原作“堂”;齊别廟,原作“别别廟”,並據《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42]弁,原作“并”,據《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改。

[43]弁,原作“并”,據《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44]宛支,《國語・晉語九》作“苑支”,下同。

[45]正,《國語・晉語九》作“心”。

[46]鄖,原作“郡”,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改。

[47]僕,《左傳・昭公二十一年》作“濮”,下同。

[48]睢陽,原作“惟陽”,據《左傳・昭公二十一年》杜預注改。

[49]豈孤之罪也,《左傳・昭公二十一年》“孤”上有“專”字。

[50]夢中,《左傳・定公四年》作“雲中”。

[51]麇,原作“糜”,據《左傳・定公五年》改。

[52]公族,《左傳・哀公八年》杜預注“公”上有“魯”字。

[53]往,原作“在”,據《論語・憲問》何晏集解改。

[54]田基,原作“繇基”,據《説苑・立節》、《新序・義勇》改,下同。此條本於《説苑》。

[55]聞,字原脱,據《説苑・立節》補。

[56]者,字原脱,據《説苑・立節》補。

[57]父,原作“母”,據下文及《説苑・立節》改。

[58]其,《説苑・立節》作“有”。

[59]“石乞曰”至“吾爲之奈何”,此數句原脱,據《説苑・立節》補。

[60]屈盧,《新序・義勇》作“屈廬”。

[61]也,原作“乎”,據文例及《新序・義勇》改。

[62]襄王,原作“哀王”,據《史記・田單列傳》及《説苑・立節》改。

[63]使使,疑衍一“使”字。此條出《戰國策・魏策四》,原不重“使”字。

[64]宗人,《戰國策・魏策四》“宗”作“守”,則屬上讀。

[65]名也,原作“也也”,據《吕氏春秋》卷一一《至忠》高誘注改。

[66]弟,原作“地”,據《吕氏春秋》卷一一《至忠》高誘注改。

[67]立,《史記・春申君列傳》作“力”。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

陪臣部（十）

規　諷

百王以下，皆有父兄子弟以補察其政。至於瞽史百工，亦得獻規而納誨，矧內參家陪之列，居卿佐之任者乎？春秋之世，逮於戰國，其間挺公正之操，懷忠讜之節，或引經據古，援事取譬，弼違箴闕，以貢乎讜言，拂心逆耳，以救乎失德，非惟官守言責之使然也。至或農夫漁者，樂正膳宰，亦能有犯無隱，罄其誠心。原乎進不圖寵，動非徼福，以愛君利國爲念，雖蒙耻觸禍而靡憚，自非蹇蹇匪躬之子，坦坦履道之士，亦惡能及是者哉！故獻可替否，所以濟其美；改過從善，所以成其德。詩云："彼己之子，邦之司直。"蓋神明之介福焉。

石碏爲衛大夫。衛莊公夫人無子，公子州吁，嬖子之子也[1]（嬖，親幸也），有寵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於邪。驕、奢、淫、佚，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禄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爲禍。（將立爲太子，則宜早定。若不早定，州吁必緣寵而爲禍[2]。）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能眕者鮮矣[3]。（如此言少也[4]，降其身則必憾，憾則思亂，不能自安自重。）且夫賤妨貴，少陵長，遠間親，新間舊，小加大（小國而加兵于大國，如息侯伐鄭之比），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臣行君之義。）去順效逆，所以速禍也。君人者將禍是務，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

臧僖伯，魯大夫。魯隱公將如棠觀魚者，臧僖伯諫曰："凡物不足以講大事（大事，祀與戎也），其材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材謂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也。）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物，謂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蒐，索，擇取不孕者。苗，爲苗除害也。獮，殺也；以殺爲名，順秋氣也。狩，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也），皆於農隙以講事也（各隨時事之閒）。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雖四時講武，猶復三年而大習。出曰治兵，始治其事；入曰振旅，治兵禮畢，整衆而還。振，整也。旅，衆也。）歸而飲至，以數軍實（飲于廟，以數車徒、器械及所獲也），昭文章（車服旌旗），明貴賤，辨等列，順少長，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于俎（俎，祭宗廟之器），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

登于器(謂以飾法度之器),則公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5],器用之資,皁隸之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也。"(士臣皁,皁臣輿,輿臣隸。言取此雜猥之物以資器備,是小臣有司之職,非諸侯之所親也。)公曰:"吾將略地焉(孫辭以略地。略,總攝巡行之名。《傳》曰: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遂往,陳魚而觀之(陳,設張也。公大設捕魚之備而觀之)。僖伯稱疾,不從。

公子佗,陳桓公弟五父也。鄭伯請成于陳(成,尤平也),陳侯不許,五父諫曰:"親仁善鄰,國之寶也。君其許鄭。"陳侯曰:"宋、衛實難(畏難也),鄭何能爲?"遂不許。

臧哀伯,魯大夫僖伯之子也。魯桓公取郜大鼎於宋,納于太廟。(宋華督弑殤公,以郜大鼎賂魯也。)臧哀伯諫曰:"君人者,將昭德塞違,以臨照百官,猶懼或失之,故昭令德以示子孫。是以清廟茅屋(以茅飾屋,著儉也。清廟,肅然清淨之稱),大路越席(大路,玉路,祀天車也。越席,結草),大羹不致(大羹,肉汁。不致五味),粢食不鑿(黍稷曰粢,不精鑿),昭其儉也(此四者皆示儉)。袞、冕、黻、珽(袞,畫衣也。冕,冠也。黻,韋韠,以蔽膝也。珽,玉笏也,若今吏之持簿),帶、裳、幅、舄(帶,革帶也。衣下曰裳。幅,若今行縢者。舄,複履),衡、紞、紘、綖(衡,維持冠者。紞,冠之垂者也。紘,纓從下而上者。綖,冠上覆),昭其度也(尊卑各有制度)。藻率、鞞、鞛(藻率,以韋爲之,所以藉玉也。王五采[6],公、侯、伯三采[7],子、男二采。鞞,佩刀削上飾[8]。鞛,下飾),鞶、厲、游、纓[9](鞶,紳帶也,一名大帶。厲,大帶之垂者。游,旌旗之游。纓,在馬膺前[10],如索帬者也),昭其數也(尊卑各有數)。火龍黼黻(火,畫火也。龍,畫龍也。白與黑謂之黼,若斧形。黑與青謂之黻,兩已相戾),昭其文也(以文章明貴賤)。五色比象,昭其物也。(車服器械之有五色,皆以比象天地四方,以示器物不虛設。)錫、鸞、和、鈴,昭其聲也。(錫在馬額,鸞在鑣,和在衡,鈴在旂,動皆有鳴聲。)三辰旂旗,昭其明也。(三辰,日、月、星也。畫于旂旗,象天之明。)夫德儉而有度,登降有數(登降,謂上下尊卑)。文物以紀之,聲明以發之[11],以臨照百官。百官於是乎戒懼,而不敢易紀律。今滅德立違(謂立華督違命之臣),而置其賂器於太廟,以明示百官,百官象之,其又何誅焉?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郜鼎在廟,章孰甚焉?武王克商,遷九鼎于洛邑(九鼎,殷所受夏九鼎也。武王克商,乃營洛邑,而後去之,又遷九鼎焉。時但營洛邑,未有都城。至周公,乃卒營洛邑,謂之王城,即今河南城也。故《傳》曰:成王定鼎于郟鄏),義士猶或非之(蓋伯夷之屬),而况將昭違亂之賂器於太廟,其若之何?"公不聽。周内史聞之,曰:"臧孫達其有後於魯乎!君違,不忘諫之以德。"

季梁,隨賢臣也。楚武王侵隨,使薳章求成焉(薳章,楚大夫),軍於瑕以待之(瑕,隨地)。隨人使少師董成(少師,隨大夫。董,正也)。鬬伯比言於楚子曰:"吾不得志于漢東也,我則使然。(鬬伯比,楚大夫,令尹子文之父。)我張吾三軍,而被吾甲兵,以武臨之,彼則懼而協以謀我,故難間也。漢東之國,隨爲大。隨張,必棄小國。(張,自侈

大也。)小國離,楚之利也。少師侈,請羸師以張之(羸,弱也)。"熊率且比曰:"季梁在,何益?"(熊率且比,楚大夫。)鬬伯比曰:"以爲後圖,少師得其君。"(言季梁之諫,不過一見從,隨侯卒當以少師爲計,故云以爲後圖。)王毁軍而納少師(從伯比之言)。少師歸,請追楚師。隨侯將許之(信楚弱也)。季梁止之,曰:"天方授楚,楚之羸,其誘我也。君何急焉?臣聞小之能敵大也,小道大淫。所謂道,忠於民而信於神也。上思利民,忠也;祝史正辭,信也。(正辭,不虚稱君美。)今民餒而君逞欲(逞,快也),祝史矯舉以祭,臣不知其可也(詐稱功德以欺鬼神[12])。"公曰:"吾牲牷肥腯,粢盛豐備,何則不信?"(牲,牛、羊、豕。牷,純色完全也。腯,亦肥也。黍稷曰粢,在器曰盛。)對曰:"夫民,神之主也。(言鬼神之情,依民而行。)是以聖王先成民而後致力於神。故奉牲以告曰'博碩肥腯',謂民力之普存也(博,廣也。碩,大也),謂其畜之碩大蕃滋也,謂其不疾瘯蠡也,謂其備腯咸有也。(雖告神以博碩肥腯,其實皆當兼此四謂。謂民力適完,則六畜既大而滋也,皮毛無疥癬,兼備而無有所闕。)奉盛以告曰'潔粢豐盛',謂其三時不害而民和年豐也(三時,春、夏、秋)。奉酒醴以告曰'嘉栗旨酒(嘉,善也。栗,謹敬也)',謂其上下皆有嘉德而無違心也。所謂馨香,無讒慝也。(馨,香之遠聞。)故務其三時,修其五教(父義、母慈、兄友、弟共、子孝),親其九族,以致其禋祀。(禋,潔敬也。九族,謂外祖父、外祖母、從母子及妻父、妻母、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之子,并己之同族,皆外親有服而異族者。)於是乎民和而神降之福,故動則有成。今民各有心,而鬼神乏主(民饑餒也),君雖獨豐,其何福之有!君姑修政而親兄弟之國,庶免於難。"隨侯懼而修政,楚不敢伐。

曹劌爲魯大夫。魯莊公如齊觀社(二十三年,齊因祀社蒐軍實以示客,公往觀之),曹劌諫曰:"不可。夫禮,所以正民也。是故先王制諸侯,使五年四王、壹相朝也(王,謂王事天子也。五年之間四聘於王,而一相朝。相朝者,將朝天子先相朝也)。終則講於會,以正班爵之義。(終,畢。講,習。班,次也。謂朝畢則習禮於會,以正爵位次序尊卑之義也。)夫齊棄太公之法而觀民於社(太公,齊始祖太公望),君爲是舉,而往觀之(舉,舉動也),非故業也(業,事),何以訓民?土發而社,助時也。(土發,春分。《周語》曰:"土方脈發。"社者,助時祈福爲農始。)收攟而烝,納要也。(攟,拾也。冬祭曰烝。因祭祀以納五穀之要,休農夫也。《月令》:"孟冬祀於天宗,大祀公社及門閭。")今齊社而往觀旅,非先王之訓也。(旅,衆。)天子祀上帝(上帝,天也),諸侯會之受命焉(助祭受君命)。諸侯祀先王、先公(先王謂若宋祖帝乙、鄭祖厲王之屬。先公,先君),卿大夫佐之受事焉(事,職事也)。臣不聞諸侯之相會祀也,祀又不法(不法,謂觀民)。君舉必書,書而不法,後嗣何觀?"不聽,遂如齊。(一云莊公如齊觀社,曹劌諫曰:"不可。夫禮,所以整民也。故會以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朝以正班爵之義,帥長幼之序,征伐以討其不庭。諸侯有王,王有巡狩,以大習之。非是,君不舉矣。故君舉必書[13],書而不

法,後嗣何觀。")

御孫慶爲魯掌匠大夫。魯莊公丹桓宫之楹,而刻其桷(桓宫,桓公廟也。楹,柱也。莊公娶于齊,曰哀姜,哀姜將至,當見于廟,故丹柱刻椽以誇之也),匠師慶言於公曰:"臣聞聖王公之先封者(謂若湯、武、周公、太公),遺後人之法。今先君儉而君侈之(先君,桓公),令德替矣(替,滅)。"公曰:"吾屬欲美之(屬,適也。適欲自美之,非先君之意)。"對曰:"無益於君,而替前之令德,臣故曰庶可以已乎(已,止)!"公弗聽。(一云莊公丹桓宫之楹,又刻桓宫桷。御孫諫曰:"臣聞之:儉,德之共也。侈,惡之大也。先君有共德而君納諸大惡,無乃不可乎。")哀姜至,公使宗婦覿用幣,非禮也。御孫曰:"男贄大者玉帛(公侯伯子男執玉,諸侯世子附庸孤卿執帛),小者禽獸(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以章物也(章所執之物以别貴賤)。女贄不過榛、栗、棗、修,以告虔也。(榛,小栗也。修,脯。虔,敬也。皆取其名以示敬也。)今男女同贄,是無别也。男女之别,國之大節也,而由夫人亂之,無乃不可乎?"

夏父展,魯宗人也(宗人,宗伯,主男女贄幣之禮)。哀姜至,公使大夫、宗婦覿用幣(宗婦,同宗大夫之婦。覿,見也,見夫人也。用幣,與大夫同贄)。夏父展曰:"非故也。"公曰:"君作故(言君所作,則爲故事)。"展對曰:"君作而順則故之(順,順于禮則書爲故事),逆則亦書其逆也。臣從有司,懼逆之書於後也,故不敢不告。(從有司,言備位隨從有司後行。)夫婦贄不過棗、栗,以告虔也。(棗,取蚤起。栗,取敬栗[14]。虔,敬也。《曲禮》:"婦人之贄,脯、脩、棗、栗也。")男則玉、帛、禽、獸,以章物也。(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15],男執蒲璧,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雞。章,明也,明尊卑異物。)今婦執幣,是男女無别也。男女之别,國之大節也,不可無也。"公弗聽。

管仲爲齊大夫。齊桓公會魯莊公于柯(魯莊公十三年),曹沫劫盟桓公,桓公乃許盡歸魯之地。既而桓公怒,欲倍其約。管仲曰:"不可。夫貪小利以自快,棄信於諸侯,失天下之援,不如與之。"于是桓公乃遂割魯侵地,曹沫三戰所亡地,盡復于魯。桓公盟于甯母,謀鄭故也。管仲言於齊侯曰:"臣聞之:招攜以禮,懷遠以德。(攜,離也。)德禮不易,無大不懷。"齊侯修於諸侯,官受方物(諸侯官司各於齊受其方所當貢天子之物)。鄭伯使太子華聽命於會,言於齊侯曰:"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實違君命。(三族,鄭大夫。)君若去之以爲成,我以鄭爲内臣,君亦無所不利焉。"(以鄭事齊,如封内臣。)齊侯將許之,管仲曰:"君以禮與信屬諸侯,而以姦終之,無乃不可乎?子父不姦之謂禮,守命共時之謂信(守君命,共時事)。違此二者,姦莫大焉。"公曰:"諸侯有討於鄭,未捷;今苟有釁,從之,不亦可乎?"(子華犯父命,是其釁隙。)對曰:"君若綏之以德,加之以訓辭,而帥諸侯以討鄭。鄭將覆亡之不暇,豈敢不懼?若總其罪人以臨之(總,將領也。子華姦父之命即罪人),鄭有辭矣,何懼?(以大義爲辭。)且夫合諸侯,以

崇德也。會而列姦,何以示後?(列姦,用子華。)夫諸侯之會,其德、刑、禮、義,無國不記。記姦之位(位,會位也。子華爲姦人而列在會位,將爲諸侯所記),君盟替矣(替,廢也)。作而不記,非盛德也。(君舉必書,雖復齊史隱諱,亦損盛德。)君其勿許,鄭必受盟。夫子華既爲太子,而求介於大國以弱其國,必不免。(介,因也。)鄭有叔詹、堵叔、師叔三良爲政,未可間也。"齊侯辭焉。子華由是得罪於鄭。鄭伯使請盟於齊桓公。既霸,會諸侯於葵丘,而欲封禪。(魯僖公九年。葵丘在陳留外黄縣。禪,音上戰反[16]。)管仲曰:"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父音甫[17]),而夷吾所記者十有二焉。昔無懷氏封泰山,禪云云(無懷,古之王者,在伏羲前,見《莊子》。云云山,在蒙陰縣故城東北,下有云云亭);虙羲封泰山,禪云云(虙,讀曰伏);神農氏封泰山,禪云云;炎帝封泰山,禪云云(炎帝,神農後);黄帝封泰山,禪亭亭(鉅平有亭亭山);顓頊封泰山,禪云云;帝嚳封泰山,禪云云;堯封泰山,禪云云;舜封泰山,禪云云;禹封泰山,禪會稽;湯封泰山,禪云云;周成王封泰山,禪社首[18](在鉅平南十三里):皆受命然後得封禪。"桓公曰:"寡人北伐山戎,過孤竹(伯夷國也,在遼西令支。令,音郎定反。支,音神祇之祇[19]);西伐,束馬縣車,上卑耳之山(將上山,纏束其馬,縣鈎其車也[20]。卑耳,即《齊語》所謂"辟耳");南伐至召陵(召陵,楚地也[21],在汝南。召,讀曰劭),登熊耳山,以望江漢。(熊耳山,在順陽北益陽縣東北[22],《禹貢》所云"導洛自熊耳"者也。其山兩峰,狀若熊耳,因以爲名也。)兵車之會三,乘車之會六,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兵車之會三,謂莊十三年會於北杏[23],以平宋亂;僖四年侵蔡,蔡潰,遂伐楚,次于陘[24];六年伐鄭圍新城也。乘車之會六,謂莊十四年會于鄄,十五年會于鄄,十六年同盟于幽,僖五年會于首止,八年盟于洮,九年會于葵丘也。一匡天下,謂定襄王爲天子之位也。一説謂陽穀之會,令諸侯云"無鄣谷,無貯粟,無以妾爲妻",天下皆從,故云一匡也[25]),諸侯莫違我。昔三代受命,亦何以異乎?"於是管仲覩桓公不可窮以辭,因設之以事,曰:"古之封禪,鄗上之黍,北里之禾,所以爲盛(鄗音臛。鄗上、北里,皆地名也。盛,謂以實簠簋),江淮之間,一茅三脊,所以爲藉也。(茅草有三脊也,謂靈茅也。藉[26],以藉地。藉,音才夜反。)東海致比目之魚(《爾雅》云:"東方有比目魚焉[27],不比不行,其名謂之鰈。"音土盍反),西海有比翼之鳥(《山海經》云:"崇吾之山有鳥狀如鳧,而一翼一目,相得乃飛,其名曰蠻[28]。"《爾雅》云:"南方有比翼鳥焉,不比不飛,其名謂之鶼鶼。"而管仲乃云西海,其説異也),然後物有不召而至者,十有五焉。今鳳凰麒麟不至,嘉禾不生,而蓬蒿藜莠茂,鴟梟群翔(蓬蒿藜莠,皆穢惡之草。梟,不祥之鳥也。鴟,蓋今所謂角鴟也。梟,土梟也),而欲封禪,無乃不可乎?"於是桓公乃止。葵丘之會,天子使宰孔賜桓公文武胙,且曰:"謂爾伯舅,無下拜。"桓公召管子謀,對曰:"爲君不君,爲臣不臣,亂之本也。"桓公懼,出見客。又桓公問管仲曰:"寡人願聞國君之信。"對曰:"民愛之,鄰國親之,天下信之,此國君之信。"公曰:"善。請問信安始而可?"對曰:"始于爲

身,中于爲國,成于爲天下。”公曰:“請問爲身。”對曰:“道血氣以求長心長德(長心,謂謀慮遠。長德,謂恩施廣),此爲身也。”公曰:“請問爲國。”對曰:“遠舉賢人,慈愛百姓,外存亡國,繼絕世,起諸孤(孤,謂死王事者子孫),薄稅斂,輕刑罰,此爲國之大禮也。法行而不苛,刑廉而不赦,有司寬而不陵(不虐惸獨),菀濁困滯,皆法度不亡。(菀濁,謂穢塞不潔清者也。困滯,謂疲羸微隱者也。有知此者,此皆以法度加之,不令有所失也。)往行不來,而民游世矣。(其行法度者,但往行而進,不卻來而退,而人以此自得,行于世也。)此爲天下也。”又桓公之時,宋伐杞,狄伐邢、衛,桓公不救,裸體紐胃稱疾(紐,摩也,自摩其胸,若有所痛患也),召管仲曰:“寡人有千歲之食,而無百歲之壽,今有疾病,姑樂乎?”管子曰:“諾。”於是令人懸鐘磬之裝(裝,可以嚴飾之),陳歌舞竽瑟之樂,日殺數十牛者。數旬,群臣進諫,曰:“宋伐杞,狄伐邢、衛,君不可不救。”桓公曰:“寡人有千歲之食,而無百歲之壽。今又有疾病,姑樂乎。且彼非伐寡人之國也,伐鄰國也,子無事焉。”宋已取杞,狄已拔邢、衛矣。桓公起,行筍簴之間。管子從之,從至大鐘之西。桓公南而立,管仲北向對之,大鐘鳴。桓公視管仲曰:“樂夫仲父?”管仲對曰:“此臣之所謂哀,非樂也。臣聞之,古者之言樂於鐘磬之間者,不如此言脫于口,而令行乎天下。(脫,出。)在鐘磬之間,而無四面兵革之憂。今君之事,言脫於口,令不得行於天下。在鐘磬之間,而有四面兵革之憂,此臣所謂哀,非樂也。”桓公曰:“善!”於是伐鐘磬之懸(伐,謂折斷),併歌舞之樂也(併,除),宮中虛無人(不令人掌守之)。桓公曰:“寡人已伐鐘磬之縣,併歌舞之樂矣。請問所始於國,將爲何行?”管子對曰:“宋伐杞,狄伐邢、衛,而君之不救也。臣請以慶(以不救爲是,故慶之)。臣聞之,諸侯爭於強者,勿與分於強(若救三國,是分于強)。今君何不定三君之處哉(三君既失國,當定其君處也)!”於是桓公曰:“諾。”因令以車百乘、卒千人,以緣陵封杞;車百乘、卒千人,以夷儀封邢;車五百乘、卒五千人,以楚丘封衛。又桓公問於管仲曰:“王者何貴?”曰:“貴天。”桓公仰視天。管仲曰:“所謂天,非蒼莽之天也。王以百姓爲天,百姓與之即安,輔之即強,非之即危,倍之即亡。”又桓公置酒,令諸侯大夫曰:“後者飲一經程。”管仲後,當飲一經程,飲其半而棄其半。桓公曰:“仲父當飲一經程而棄之,何也?”管仲曰:“臣聞之,酒入者舌出,舌出者棄其身。與其身不寧,寧棄酒乎?”桓公曰:“善。”又桓公出游於野,見亡國故城郭氏之墟,問於野人曰:“是爲何墟?”野人曰:“是爲郭氏之墟。”桓公曰:“郭氏者,何爲爲墟?”野人曰:“郭氏者善善而惡惡。”桓公曰:“善善而惡惡,人之善行也。其所以爲墟者,何也?”野人曰:“善善而不能行,惡惡而不能去,是以爲墟也。”桓公歸,以語管仲,管仲曰:“其人爲誰?”桓公曰:“不知也。”管仲曰:“君亦一郭氏也。”於是桓公召野人而賞焉。

公子完,陳公子也。爲齊工正,飲桓公,酒樂。(齊桓賢之,故就其家會,據主人之辭,故言飲桓公酒。)公曰:“以火繼之。”辭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不敢。君子曰:酒

以成禮，不繼以淫，義也（夜飲爲淫樂）；以君成禮，弗納於淫，仁也。"

鮑叔爲齊大夫。齊桓公與管仲、鮑叔、甯戚飲酒，桓公謂鮑叔："姑爲寡人祝乎？"鮑叔奉酒而起曰："祝吾君無忘其出亡而在莒也，使管仲無忘其束縛而從魯也，使甯武子無忘其飯牛于車下也。"桓公辟席而拜曰："寡人與二大夫皆無忘夫子之言，齊國之社稷必不廢。"此言常思困隘之時，必不驕矣。

輪扁，齊人也。桓公讀書於堂，輪扁斲輪於堂下，釋其椎鑿而問桓公曰："君之所讀書者，何書也？"桓公曰："聖人之書。"輪扁曰："其人焉在（問作書之人何在也）？"桓公曰："已死矣！"輪扁曰："是直聖人之糟粕耳（糟，酒滓也。粕，已漉之精也）。"桓公勃然作色而怒曰："寡人讀書，工人焉得譏之哉！有說則可，無說則死！"輪扁曰："然有說。臣誠以臣之斲輪語之，太疾則苦而不入（苦，急意也），太徐則甘而不固（甘，緩意也），不甘不苦應於手，厭於心，而可以至妙者。臣不能以教臣之子，而臣之子亦不能得之於臣。是以行年六十[29]，老而爲輪。今聖人之所言者，亦已懷其實，窮而死，獨其糟粕在耳。"

士蔿爲晉大夫。晉侯將伐虢，士蔿曰："不可，虢公驕，若驟得勝於我，必棄其民（棄民不養之），無衆而後伐之，欲禦我，誰與？夫禮、樂、慈、愛，戰所蓄也。夫民，讓事、樂和、愛親、哀喪，而後可也。（上之使臣，以義、讓、哀、樂爲本[30]，言不可力屈也。）虢弗蓄也，亟戰，將饑。"（言虢不蓄義讓而力戰。）

里克爲晉大夫。晉獻公使太子申生伐東山皐落氏（赤狄別種也。皐落，其氏族），里克諫曰："太子奉冢祀社稷之粢盛（里克，晉大夫。冢，大也），以朝夕視君膳者也（膳，廚膳），故曰冢子。君行則守，有守則從，從曰撫軍，守曰監國，古之制也。夫帥師，專行謀（帥師者，必專謀軍事），誓軍旅（宣號令也），君與國政之所圖也，非太子之事也。（國政，正卿。）師在制命而已（命者，將軍所制）。稟命則不威，專命則不孝。故君之嗣適，不可以帥師。君失其官，帥師不威，將焉用之？（太子帥師，是失其官也。專命則不孝，是爲帥必不威也。）且臣聞皐落氏將戰，君其舍之。"公曰："寡人有子，未知其誰立焉。"不對而退。

孔叔爲鄭大夫。楚人伐鄭，鄭伯欲成。孔叔曰："不可，齊方勤我（孔叔，鄭大夫。勤，恤其難），棄德，不祥（祥，善也）。"齊桓公與諸侯盟，王使周公召鄭伯曰："吾撫女以從楚，輔之以晉，可以少安。"（周公，宰孔也。王恨齊桓定太子之位，故召鄭伯，使叛齊也。楚不服于齊，故以鎮安鄭也。）鄭伯喜於王命，而懼其不朝於齊也，故逃歸不盟。孔叔止之曰："國君不可以輕，輕則失親（親，黨援也），失親患必至。病而乞盟，所喪多矣，君必悔之。"弗聽，逃其師而歸。其後諸侯伐鄭，孔叔言於鄭伯曰："諺有之曰：心則不競，何憚於病。（競，強也。憚，難也。）既不能強，又不能弱，所以斃也。國危矣，請下齊以救國。"公曰："吾知其所由來矣，姑少待我（欲以申侯說）。"對曰："朝不及夕，何以待君？"

鄭殺申侯,以說於齊。

宫之奇爲虞大夫。魯僖公五年,晉獻公復假道于虞以伐虢。宫之奇諫曰:"虢,虞之表也。虢亡,虞必從之。晉不可啓,寇不可翫(翫,習也)。一之爲甚,其可再乎(爲二年假晉道滅下陽)。諺所謂'輔車相依,脣亡齒寒'者,其虞、虢之謂也。"(輔,夾輔。車,牙車。)公曰:"晉,吾宗也,豈害我哉!"對曰:"太伯、虞仲,太王之昭也。太伯不從,是以不嗣。(太伯、虞仲,皆太王之子,不從父命,俱讓適吴。仲雍之子,别封西吴,虞公,其後也。穆生昭,昭生穆,以世次計,故太伯與虞仲,于周爲昭。)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王季者,太伯、虞仲之母弟也。虢仲、虢叔,文王之母弟也。仲、叔,皆虢君字。)爲文王卿士,勳在王室,藏於盟府(盟府,司盟之官)。將虢是滅,何愛於虞?且虞能親於桓、莊乎?其愛之也,桓、莊之族何罪,而以爲戮,不惟偪乎?(桓叔、莊伯之族,晉獻公之從祖昆弟,獻公患其偪,盡殺之。)親以寵偪,猶尚害之,况以國乎?"公曰:"吾享祀豐潔,神必據我(據,猶安也)。"對曰:"臣聞之,鬼神非人實親,惟德是依。故《周書》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周書》,《逸書》。)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馨,香之遠聞)。'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繄物。'(黍稷牲玉,無德則不見享,有德則見享,言物一而用異。)如是,則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憑依,將在德矣。若晉取虞,而明德以薦馨香,神其吐之乎?"弗聽,許晉使。宫之奇以其族行(行,去也),曰:"虞不臘矣(臘,歲終祭衆神之名)。在此行也,晉不更舉矣(不更舉兵)!"是年,晉滅虢。師還,館於虞,遂襲虞,滅之。

慶鄭爲晉大夫。秦饑,使乞糴於晉,晉人弗與。慶鄭曰:"背施,無親;幸災,不仁;貪愛,不祥;怒鄰,不義。四德皆失,何以守國?"虢射曰:"皮之不存,毛將安傅?"(虢射,惠公舅也。皮以喻所寄秦城,毛以喻糴。言既背秦施,爲怨已深,須與之糴,猶無皮而施毛也。)慶鄭曰:"棄信背鄰,患孰恤之?無信患作,失援必斃,是則然矣。"虢射曰:"無損於怨,而厚於寇,不如勿與。"(言與秦粟不足解怨,適足使秦強。)慶鄭曰:"背施幸災,民所棄也。近猶讎之,况怨敵乎?"弗聽。退曰:"君其悔是哉!"秦伯伐晉,晉惠公乘小駟,鄭入也。(鄭所獻馬,名小駟。)慶鄭曰:"古者大事,必乘其產,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教訓而服習其道,惟所納之,無不如志。今乘其異產以從戎事,及懼而變,將與人易(變易人意)。亂氣狡憤,陰血周作,張脈僨興,外強中乾。(狡,戾也。僨,動也。氣狡憤於外[31],則血脈必周身而作,隨氣張動。外雖有強形,而内實乾燥。)進退不可,周旋不能,君必悔之。"弗聽。

臧文仲爲魯大夫。魯僖公伐邾,取須句,邾人以須句故出師。公卑邾,不設備而禦之。(卑,小也。)臧文仲曰:"國無小,不可易也。無備,雖衆,不可恃也。《詩》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詩·小雅》,言常戒懼也。)又曰:'敬之敬之!天惟顯思(顯,明也。思,猶辭也),命不易哉(《周頌》。言有國宜敬戒,天明臨下,奉承其命,甚難)!'先王之明德,猶無不難也,無不懼也,况我小國乎!君其無謂邾小。蠭蠆有毒,而

況國乎？"弗聽。公及邾師戰于升陘，我師敗績。二十一年夏，大旱，公欲焚巫尪（巫尪，女巫也，主祈祀請雨者。或以爲尪非巫也，瘠病之人，其面上向，俗謂天哀其病，恐雨入其鼻，故爲之旱，是以公欲焚之）。文仲曰："非旱備也。修城郭，貶食省用，務穡勸分（穡，稻也。勸分，有無相齊也），此其務也。巫尪何爲？天欲殺之，則如勿生，若能爲旱，焚之滋甚。"公從之。是歲也，饑而不害。

公子目夷，宋司馬子魚也。宋人圍曹，子魚言於宋公曰："文王聞崇德亂而伐之，軍三旬而不降。（崇，崇侯虎。）退修教而復伐之，因壘而降。（復往攻之，備不改前，而崇自降也。）《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詩·大雅》，言文王之教，自近及遠。寡妻，嫡妻，謂太姒也。刑，法也。）今君德無乃猶有所闕，而以伐人，若之何？盍姑內省德乎？無闕而後動。"

公孫固，宋莊公之孫也，爲大司馬。楚人伐宋，宋公將戰，固諫曰："天之棄商久矣，君將興之，弗可，赦也已。"（言君興天所棄，必不可，不如赦楚，勿與戰也。）弗聽，戰于泓，宋師敗績。

甯莊子名俞[32]，衛大夫也。衛文公有邢、翟之虞，不能禮晉文公重耳。甯莊子言於公曰："夫禮，國之紀也；親，民之結也；善，德之建也。此三者，公之所慎也。晉公子善人也，而衛親也，君不禮焉，棄三德矣。君其圖之。康叔，文之昭也；唐叔，武之穆也。周之大功在武，苟姬未絕周室，而卑守天聚者，必武族。武族惟晉實昌，晉裔公子實德。晉仍無道，天祚有德，晉之守祀，必公子也。若復而修其德，鎮撫其民，必獲諸侯，以討無禮。君弗蚤圖，衛而在討。小人是懼，敢不盡心！"公弗聽。

叔詹（詹一作瞻），鄭大夫也。晉公子重耳過鄭，鄭文公不禮焉。叔詹諫曰："天之所啓，人弗及也。晉公子有三焉，天其或者將建諸，君其禮焉。男女同姓，其生不蕃（蕃，息也）。晉公子，姬出也，而至于今，一也。（犬戎狐姬之子，故曰姬出。）離外之患（出亡在外），而天不靖晉國，殆將啓之，二也。有三士足以上人，而從之，三也（《國語》云：狐偃、趙衰、賈佗三人，皆卿才）。晉國同儕（儕，等也），其過子弟，固將禮焉，況天之所啓乎？"弗聽。叔詹曰："若不禮焉，則請殺之。諺曰：'黍稷無成，不能爲榮。（稷，粢也。無成，謂死。榮，秀也。）黍不爲黍，不能蕃廡。（爲，成。蕃，滋。廡，豐也。）稷不爲稷，不能蕃殖（殖，長）。所生不疑，惟德之基。'"（所生，謂生黍得黍，種稷得稷。若不禮重耳，則當除之；不耳，則當宜厚之[33]。如此不疑，是爲得基。）公弗聽。

胥臣，晉大夫。晉文公問曰："吾欲使陽處父傅讙也而教誨之，其能善乎？"（陽處父，晉太傅陽子也。讙，文公子襄公名。）對曰："是在讙也。蘧蒢不可使俯（蘧蒢，直者，爲疾），戚施不可使仰（戚施，屈者），僬僥不可使舉（僬僥，長三尺，不能舉重），侏儒不可使援（侏儒，短者，不能亢援），矇瞍不可使視（有眸子而無見曰矇，無眸子曰瞍），嚚瘖不可使言（口不道忠信之言爲嚚。瘖，不能言者），聾聵不可使聽（耳不別五音之和曰

聾,生而聾曰聵),僮昏不可使謀(僮,無知。昏,闇亂)。質將善而賢良贊之,則濟可竢也。(贊,導也。)若有違質(違,邪),教將不入(不入其心),其何善之爲(言不使臣[34])!臣聞昔者太姒娠文王不變(娠,有身也。不變,不動也),少溲于豕牢(少,不[35]。溲,便也),而得文王,不加病焉(言易也)。文王在母不憂(體不變,故不憂),在傅不懃,處師弗煩,事王不怒(王,謂王季),敬友二虢(善兄弟曰友。二虢,文王弟虢仲、虢叔),而慈惠二蔡(惠,愛也。二蔡,文王子也。管叔初亦爲蔡),刑于太姒(刑,法也。太姒,文王妃也),比于兄弟[36](比,親也。兄弟[37],同宗之弟)。《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寡妻,寡德之妻,謂太妊也。御,治也。)於是乎用四方之賢良(以自輔也)。及其即位也,詢于八虞(詢,謀也。八虞,周八士,皆在虞官),而咨于二虢(咨,謀也),度于閎夭而謀于南宫(皆周賢臣。度,亦謀也。南宫,南宫括[38]),諏于蔡、原而訪于辛、尹(諏、訪,皆謀也。蔡[39],蔡公;原[40],原公;辛,辛甲;尹,尹佚,皆周賢大夫也[41]),重之以周、召、畢、榮(周,周文公;召,召康公;畢,畢公;榮,榮公也),億寧百神(億,安也),而和柔萬民(柔,安也)。故《詩》曰:'惠于宗公,神罔時恫。'(惠,順也。宗公,大臣也。恫,痛也。言文王爲政,咨于臣,順而行之,故鬼神無怨恫者也。)若是,則文王非專教誨之力也(言因體也)。"公曰:"然則教無益乎?"對曰:"胡爲文,益其質(亦有美質[42],加以文采乃善)。故人生而學,非學不入(不入,不入於道也)。"公曰:"柰夫八疾何(蘧蒢至僮昏)!"對曰:"官師之所材也(師,長也。材,古裁字),戚施直鎛(直,主擊者[43]。鎛,主鐘者[44]),蘧蒢蒙璆(蒙,戴也[45]。璆,玉磬。不能俯,故使擊磬),侏儒扶盧(扶,緣也。盧,矛戟也。緣之以爲戲也),矇瞍循聲(目無見,於音聲則聞,使循之),聾聵司火(耳無聞,於視則審,故使主火),僮昏、嚚瘖、僬僥,官師之所不材也(所不能裁用),以實裔土(荒裔)。夫教者,因體能質而利之者也(能質,性能也)。若川然有原,以卬浦而後大[46]。"(卬,迎也。言川已有原,因開利迎之以浦,然後大也。)

郭偃,晉大夫。晉文公問於郭偃曰:"始也,吾以國爲易,今也難。"對曰:"君以爲易,其難也將至矣;君以爲難,其易也將至矣。"(以爲難而勤修之,故其易將至矣。)

歛者(史失其名),晉人也。晉文公出田逐獸,碭入大澤,迷不知所出。其中有歛者,文公謂曰:"我,若君也。道安從出?我且厚賜若。"歛者曰:"臣願有獻。"文公曰:"出澤而受之。"於是遂出澤。文公令曰:"子之所欲,以教寡人者何等也?願受之。"歛者曰:"鴻鵠保河海之中,厭而欲移徙于小澤,則必有繳矰之憂;蚖鼉保深淵,厭而之淺渚,則必有羅網釣射之憂。今君逐獸,碭入至此,何行之太遠!"文公曰:"善哉!"謂從者記歛者名。歛者曰:"君何以名爲君?其尊天事地,敬社稷,固四國,慈愛萬民,薄賦斂,輕租税者,臣亦與焉。君不敬社稷,不固四國,外失禮於諸侯,內逆民心,一國流亡,歛者雖有厚賜,不得保也。"遂辭不受,曰:"君亟歸國,臣亦反吾歛所。"

校勘記

[1]嬖子,《左傳・隱公三年》作"嬖人"。

[2]緣寵,原無"寵"字,據《左傳・隱公三年》杜預注補。

[3]眕,原作"聄",據《左傳・隱公三年》及杜預注改。

[4]言,《左傳・隱公三年》杜預注作"者"。

[5]實,原作"事",據《左傳・隱公五年》改。

[6]王,原作"玉",據《左傳・桓公二年》杜預注改。

[7]采,原作"來",據《左傳・桓公二年》杜預注改。

[8]弰,《左傳・桓公二年》杜預注作"削"。

[9]游,原作"斿",據下文小注及《左傳・桓公二年》改。

[10]在馬,二字原脱,據《左傳・桓公二年》杜預注補。

[11]明,原作"名",據《左傳・桓公二年》改。

[12]詐,原作"記",據《左傳・桓公六年》杜預注改。

[13]故,《左傳・莊公二十三年》無"故"字,疑此爲衍文。

[14]栗,原作"粟",據《國語・魯語上》韋昭注改。

[15]穀璧,原空"璧"字,據《國語・魯語上》韋昭注補。

[16]戰,原作"截",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17]甫,字原脱,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補。

[18]社,原作"杜",據《史記・封禪書》及《漢書・郊祀志》改。

[19]秖之秖,上"秖"字原作"秪",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0]鉤,原作"釣";也,原作"世",並據《史記・封禪書》裴駰集解及《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1]楚,字原脱,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補。

[22]益陽,原作"益陰",據《史記・封禪書》司馬貞索隱及《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3]十三,原作"十二",據《史記・封禪書》司馬貞索隱及《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4]陘,原作"涇",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及《左傳・僖公四年》改。

[25]一匴,原作"一疋",據上文及《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6]藉,原作"籍",據正文及《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下同。

[27]焉,原作"言",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

[28]鸝,原作"鷩",據《漢書・郊祀志》顔師古注改。《史記・封禪書》司馬貞索隱引作"鸒"。

[29]六十,當從此條所本之《淮南子・道應》作"七十"。《莊子・天道》亦作"七十"。

[30]讓,原作"議",據《左傳・莊公二十七年》杜預注改。

[31]憤,原作"僨",據正文及《左傳・僖公十五年》杜預注改。

[32]甯莊子名俞,據《左傳・閔公二年》及《僖公二十八年》杜預注,甯莊子名速,甯俞乃爲甯武子。此蓋著者筆誤。

[33]當宜,“當”字疑衍,《國語・晉語四》韋昭注即無“當”字。

[34]言不使臣,此句疑有脱誤。《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言不能使善”。

[35]不,《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小”。

[36]兄弟,《國語・晉語四》作“諸弟”。

[37]兄弟,《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諸弟”。

[38]南宫,原脱此二字,據《國語・晉語四》韋昭注補。

[39]蔡,字原脱,據《國語・晉語四》韋昭注補。

[40]原,字原脱,據《國語・晉語四》韋昭注補。

[41]大夫,《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大史”。

[42]亦,《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言”。

[43]者,《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鎛”。

[44]主鐘者,《國語・晉語四》韋昭注無“主”、“者”二字。

[45]載,《國語・晉語四》韋昭注作“戴”。

[46]卬,原作“印”;浦,原作“蒲”,並據小注及《國語・晉語四》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一

陪臣部(十一)

規諷第二

老古,晉之農夫也。晉文公逐麋而失之,問老古曰:"吾麋何在?"老古以足指曰:"如是往。"公曰:"寡人問子,子以足指,何也?"老古振衣而起曰:"壹不意人君如此也,虎豹之居也。厭閑而近人,故得魚鱉之居也;厭深而之淺,故得諸侯;厭衆而亡其國。《詩》曰:'維鵲有巢,維鳩居之。'君故不歸,人將居之。"於是文公恐,歸遇欒武子。欒武子曰:"獵得獸乎?而有悦色。"文公曰:"寡人逐麋而失之,得善言,故有悦色。"欒武子曰:"其子安在?"曰:"吾未與來也。"欒武子曰:"處上位而不恤其下,驕也;緩令急誅,暴也;取人之言而棄其身,盜也。"文公曰:"善!"還,載老古與俱歸。

子上,楚令尹也。楚成王將以商臣爲太子,訪諸子上。子上曰:"君之齒,未也。(齒,年也。言尚少。)而又多愛,黜乃亂也。楚國之舉,常在少者。(舉,立也。)且是人也,蜂目而豺聲,忍人也(能忍行不義),不可立也。"弗聽。

樂豫,宋大夫也。宋昭公將去群公子,樂豫曰:"不可。公族,公室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蔭矣。葛藟猶能庇其本根(葛之能藟蔓繁滋者,以本枝蔭庇之多),故君子以爲比(謂詩人取以喻九族兄弟),况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尋斧焉'者也(縱,放也)。必不可。君其圖之!親之以德,皆股肱也,誰敢攜貳?若之何去之?"不聽。穆、襄之族率國人以攻公(穆公、襄公之子孫,昭公所欲去者),殺公孫固、公孫鄭於公宫[1](二子在公宫,故爲亂兵所殺)。六卿和公室。

叔仲惠伯,魯大夫也。穆伯(公孫敖也)如莒莅盟,且爲襄仲逆女,見之美,自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惠伯諫曰:"臣聞之:兵作於内爲亂,於外爲寇,寇猶及人,亂自及也。今臣作亂而不禁,以啓寇讎,若之何?"公止之。惠伯成之(平二子),使仲舍之(舍不娶),公孫敖反之(還莒女)。復爲兄弟如初,從之。

士季,晉大夫隨會也。晉靈公不君,宰夫胹熊蹯不熟,殺之。寘諸畚,使婦人載以過朝。(畚以草索爲之,筥屬。)趙盾、士季見其手,問其故而患之。將諫,士季曰:"諫而不入,則莫之繼也。會請先,不入,則子繼之。"三進及溜,而後視之(士季,隨會也。三進三伏,公不省而又前也。公知欲諫,故佯不視[2]),曰:"吾知所過矣,將改之。"稽首而

對曰:“人誰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詩曰:‘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夫如是,則能補過者鮮矣。君能有終,則社稷之固也,豈惟群臣賴之?”又曰:“袞職有闕,惟仲山甫補之,能補過也。(袞,君之上服。闕,過也。言服袞者有過,則惟仲山甫能補之。)君能補過,袞不廢矣(常服袞也)。”

孫息,晉大夫也。晉靈公造九層臺,費用千億,謂左右曰:“敢有諫者,斬!”孫息求見,靈公張弩持矢見之。謂之曰:“子欲諫邪?”孫息曰:“臣不敢諫也。臣能累十二博棋,加九鷄子於其上。”公曰:“吾未嘗見也。子爲寡人作。”孫息即正顔色,定志意,以棋子置下,鷄子置其上。左右慴息,靈公曰:“危哉!”孫息曰:“復有危于此者。”公曰:“願復見之。”息曰:“九層之臺,三年不成,男不得耕,女不得織,國用空虚,戶口減少,吏人叛亡,鄰國謀議,將興兵。”公乃壞臺。(一云晉平公爲九層之臺,又曰,叔向見司馬侯之子,撫而泣曰:“自其父之死,吾蔑與事君矣。昔者其父始之,我終之。我始之,夫子終之,無不可者。是女齊事君,必有規諫,必諫作臺。”)

洩冶,陳大夫也。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通於夏姬,皆衷其衵服,以戲於朝。(二子,陳卿。夏姬,鄭穆公女,陳大夫御叔妻。衷,懷也。衵服,近身衣。)洩冶諫曰:“公卿宣淫,民無效焉。(宣,示也。)且聞不令,君其納之(納藏衵服)。”公曰:“吾能改矣。”公告二子,二子請殺之,公弗禁,遂殺洩冶。

蘇從,楚大夫也。楚莊王侶即位三年,不出號令,日夜爲樂,令國中曰:“有敢諫者,死無赦!”伍舉入諫,莊王左抱鄭姬,右抱越女,在鐘鼓之間。伍舉曰:“願有進隱(隱謂隱藏之意)。曰,有鳥在於阜,三年不蜚不鳴,是何鳥也?”莊王曰:“三年不蜚,蜚將冲天;三年不鳴,鳴將驚人。舉退矣,吾知之矣。”數月淫益甚。蘇從乃入諫,王曰:“若不聞令乎?”對曰:“殺身以明君,臣之願也。”於是罷淫樂,聽政,所誅者數百人,所進者數百人,任伍舉、蘇從以政。國人大說。(一云楚莊王莅政,三年不治,社稷危,國將亡。士慶問左右群臣曰:“王莅事政,三年不治,而好隱戲。社稷危,國將亡,胡不入諫?”左右曰:“子其入!”士慶入,再拜而進隱曰:“有大鳥來上南山之陽,三年不蜚不鳴,不審其故,何也?”王曰:“子其去矣!寡人知之矣。”士慶曰:“臣言亦死,不言亦死,願聞其說。”王曰:“此鳥不蜚,以長羽翼。不鳴以覩群臣之慝。是鳥雖不蜚,蜚必冲天。雖不鳴,鳴必驚人。”士慶稽首曰:“所願聞已。”王大説士慶之問,而拜之以爲令尹,授之相印。)

申叔時,楚大夫也。楚莊王爲陳夏氏亂,故伐陳。(夏姬子徵舒弑靈公。)謂陳人無動,將討於少西氏(少西,徵舒之祖子夏之名)。遂入陳,殺夏徵舒,轘諸栗門(轘,車裂也。栗門,陳城門)。因縣陳(城陳以爲楚縣)。申叔時使於齊,反,復命而退。王使讓之曰:“夏徵舒爲不道,殺其君,寡人以諸侯討而戮之。諸侯、縣公皆慶寡人(楚縣大夫皆僭稱公),女獨不慶寡人,何故?”對曰:“猶可辭乎?”王曰:“可哉!”曰:“夏徵舒弑其君,其罪大矣。討而戮之,君之義也。抑人亦有言曰:‘牽牛以蹊人之田(抑,詞也。蹊,

徑也），而奪之牛。'牽牛以蹊者，信有罪矣。而奪之牛，罰已重矣。諸侯之從也，曰討有罪也。今縣陳貪其富也，以討召諸侯，而以貪歸之，無乃不可乎？"王曰："善哉！吾未之聞也。反之，可乎？"對曰："可哉。吾儕小人，所謂'取諸其懷而與之'也。"（叔時謙言，小人意淺，謂譬如取人物於其懷而還之，爲愈於不還。）乃復封陳。鄉取一人焉以歸[3]，謂之夏州。

申公巫臣，楚大夫也。楚莊王討陳夏氏，欲納夏姬。巫臣曰："不可。君召諸侯，以討罪也。今納夏姬，貪其色也。貪色爲淫，淫爲大罰。《周書》曰'明德慎罰'，文王所以造周也。明德，務崇之之謂也。慎罰，務去之之謂也。若興諸侯，以取大罰，非慎之也。君其圖之！"王乃止。

孫叔敖，楚令尹也。楚莊王將興師伐晉，告士大夫曰："有敢諫者，至死無赦。"孫叔敖曰："臣聞畏鞭箠之嚴，而不敢諫其父，非孝子也；懼鈇鉞之誅，而不敢諫其君，非忠臣也。"於是遂進諫曰："臣園中有榆，其上有蟬。蟬方奮翼悲鳴，欲飲清露，不知螳螂之在後，曲其頸欲攫而食之也。螳螂方欲食蟬，而又不知黃雀在後，舉其頸欲啄而食之也。黃雀方欲食螳螂，不知童子挾彈丸在榆下，迎而欲彈之。童子方欲彈黃雀，不知前有深坑後有掘也。此皆言前之利，而不顧後害者也。"又莊王問叔敖曰："寡人未得所以爲國是也。"孫叔敖曰："國之有是，衆非之所惡也。臣恐王之不能定也。"王曰："不定，獨在君乎？亦在臣乎？"孫叔敖曰："國君驕士曰：士非我無道安富[4]。士驕君曰：國非士無道安強。人君或至失國而不悟，士或至饑而不進，君臣不合，國是無道定矣。夏桀、殷紂不定國是，而以合其取舍者爲是，以爲不合其取舍者爲非，故致亡而不知。"莊王曰："善哉！願相國與諸侯士大夫其定國是，寡人豈敢以褊國驕士民哉？"

田贊，衣儒衣而見荆王（楚莊王也）。荆王曰："先生之衣，何其惡也？"田贊對曰："衣又有惡於此者。"荆王曰："可得而聞耶？"對曰："甲惡於此。"王曰："何謂也？"對曰："冬日則寒，夏日則熱。衣無惡於甲者也。贊也貧，故衣惡也。今大王萬乘之主也，富厚無適，而好衣人以甲。臣竊爲大王不取也。意者爲其義邪？甲者，兵之事，折人之首，刳人之腹，墮人城郭，係人子女，其名尤甚不榮。意者爲其貴邪？苟慮害人，人必慮害之；苟慮危人，人亦必慮危之。其貴，人甚不安之。二者爲大王無取焉。"荆王無以應也。

詹何，楚人也。楚莊王問詹何曰："治國奈何？"對曰："何明於治身，而不明於治國。"楚王曰："寡人得立宗廟社稷，願學所以守之。"詹何對曰："臣未聞身治而國亂者也，亦未嘗聞身亂而國治者也，故本在於身，不敢對以末。"楚王曰："善！"。

優孟，楚之樂人也。常以談笑諷諫。楚莊王有所愛馬[5]，衣以文繡，置之華屋之下，席以露床，啗以棗脯，馬病肥死，使群臣喪之，欲以棺槨大夫禮葬之。左右爭之，以爲不可。王下令曰："有敢以馬諫者，罪至死！"優孟聞之，入殿門，仰天大哭。王驚而問其故，優孟曰："馬者，王所愛也。以楚王堂堂之大，何求不得？而以大夫禮葬之，薄。請以人

君禮葬之。"王曰:"何如?"對曰:"臣請彫玉爲棺,文梓爲槨,楩楓豫章爲題湊(以木累棺外,木頭皆内,故曰題湊)。發甲卒爲穿壙,老弱負土,齊、趙陪位於前,韓、魏翼衛其後。(楚莊王時未有趙、韓、魏三國。)廟食太牢,奉以萬戶之邑,諸侯聞之,皆知大王賤人而貴馬也。"王曰:"寡人之過,一至此乎!爲之奈何?"優孟曰:"請以大王六畜葬之。以壠竈爲棺,銅歷爲槨,齎以薑棗,薦以木蘭,祭以粳稻[6],衣以火光,葬之於人腹腸。"於是王乃使以馬屬太官,無令天下久聞也。

士渥濁,晉大夫士貞子也。晉林父帥師與楚戰於泌,晉師敗績。晉師歸,桓子(林父也)請死。晉侯欲許之,士貞子諫曰:"不可。城濮之役,晉師三日穀(在僖二十八年),文公猶有憂色。左右曰:'有喜而憂,如有憂而喜乎?'(言憂喜失時。)公曰:'得臣猶在,憂未歇也(歇,盡也)。困獸猶鬬,况國相乎?'及楚殺子玉(子玉,得臣),公喜而後可知也(喜見於顔色)。曰:'莫余毒也已。'是晉再克而楚再敗也。楚是以再世不競(成王至穆王)。今天或者大驚晉也(驚,戒也)。而又殺林父以重楚勝。其無乃久不競乎?林父之事君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社稷之衛也,若之何殺之?夫其敗也,如日月之食焉,何損于明?"晉侯使復其位。

伯宗,晉大夫也。楚子圍宋,宋人使樂嬰齊告急於晉。晉侯欲救之,伯宗曰:"不可。(伯宗,晉大夫。)古人有言曰:'雖鞭之長,不及馬腹。'(言非所繫。)天方授楚,未可與爭。雖晉之強,能違天乎?諺曰:'高下在心(度時制宜),川澤納汙(受汙濁),山藪藏疾(山之有林藪,毒害者居之),瑾瑜匿瑕(匿亦藏也,雖美玉之資,亦或居藏瑕穢)。'國君含垢(忍垢耻),天之道也(晉侯取不救宋故,伯宗爲説小惡而損大德之喻)。君其待之(待楚衰)。"乃止。

里革,魯太史克也。魯宣公夏濫於泗淵(濫,漬也。漬罟於泗水之淵以取魚[7]。泗在魯城北)。里革斷其罟而棄之(罟,網),曰:"古者大寒降,土蟄發(降,下也。寒氣初下,謂季冬建丑之月大寒之後也。土蟄發,謂孟春建寅之月[8],《月令》"孟春,蟄蟲始震,魚上冰,獺祭魚"),水虞於是乎講罛留,取名魚,登川禽,而嘗之寢廟,行諸國,助宣氣也。(水虞,漁師也。掌川澤之禁令。講,習也。罛,魚網。留,笱也。名魚,大魚。川禽,鱉蜃之屬。諸,之也。時陽氣起,魚陟負水,故令國人所以助宣氣也。《月令》:"季冬始魚,乃嘗魚,先薦寢廟。")鳥獸孕,水蟲成(孕,懷子。謂春時),獸虞於是乎禁罝羅,矠魚鱉以爲夏犒(獸虞,掌鳥獸之禁令。罝,兔罟。羅,鳥罟。禁,禁不得施。矠,搣。犒,乾也。夏不得取,於此時搣刺魚鱉以爲犒儲[9]),助生阜也(阜,長也。鳥獸方孕,故取魚鱉助生物)。鳥獸成,水蟲孕,水虞於是乎禁罝麗,設穽鄂(罝,當爲罛。罝麗,小網。穽,陷也[10]。鄂,柞格[11],所以誤獸也。謂立夏鳥獸已成,水蟲懷孕之時,禁取魚鱉之網[12],設取獸之物),以實廟庖,畜功用也[13]。(以獸實宗廟庖廚也。而長魚鱉,畜四時功,足國財用也[14]。)且夫山不槎櫱[15](槎,斫也。以株生曰櫱),澤不伐夭(少木未成曰

天),魚禁鯤鮞(鯤,魚子。鮞,未成魚),獸長麑䴠(鹿子曰麑,麋子曰䴠),鳥翼鷇卵(翼,成。生哺曰鷇,未乳曰卵),蟲舍蚳蝝(蚳,蟻子,可以爲醢[16]。蝝,蝮蜪[17],可食。舍,不取也),蕃庶物也[18],古之訓也。(蕃,息。)今魚方別孕,不教魚長,又行網罟,貪無藝也。"(別,別於雄而懷子。藝,極也。)公聞之曰:"吾過而里革正我,不亦善乎?是良罟也,爲我得法。(良,善[19]。)使有司藏之,使吾無忘諗(言見此罟則不忘里革言。諗,告也[20])。"師存侍(師,樂師。名存)曰:"藏罟不如寘里革於側之不忘也(寘,置)。"晉人殺厲公(晉人,欒書中行偃),邊人以告(邊人,疆埸之司也),成公在朝[21](成公,魯宣公之子黑肱)。公曰:"臣弑其君,誰之過也?"大夫莫對,里革曰:"君之過也。夫君人者,其威大矣。(君,天也,故其威大。)失威而至於弑,其過多矣。(過不積,不至於弑。)且夫君也者,將牧民而正其邪者也。若君縱私回,而棄民事(回,邪),民旁有慝無由省之(慝,惡。省,察),益邪多矣。若以邪臨民,陷而不振(陷,墜。振,救),用善不肯專,則不能使,至於殄滅而莫之恤也,將安用之[22]?桀奔南巢(南巢,揚州之地,巢伯之國,今廬江居巢是),紂踣于京(踣[23],斃也。京,殷京師),厲流於彘(厲,周厲王[24]。彘,晉地也[25]),幽滅於戲(幽王爲西戎所殺。戲,戲山,在西周),皆是術也(術,道也。皆失威多過之道[26])。夫君也者,民之川澤也。行而縱之,美惡皆君之由,民何能爲焉。"(以君諭川澤,民諭魚也。從之者[27],魚從川之美惡,以爲肥瘠。)

季文子(季孫行父也),魯大夫也。魯成公如晉,晉侯見公,不敬。公至自晉,欲求成於楚而叛晉。季文子曰:"不可。晉雖無道,未可叛也。國大臣睦而邇於我(邇,近也),諸侯聽焉,未可以貳。(聽,服也。)史佚之《志》有之(周文王太史)曰:'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楚雖大,非吾族也,其肯字我乎?"公乃止。

苗賁皇,晉大夫也。晉侯盟諸侯於斷道,齊侯使高固、晏弱、蔡朝、南郭偃會(晏弱,桓子)。及斂盂,高固逃歸。晉人執晏弱於野王,執蔡朝於原,執南郭偃于溫。(野王縣,今屬河内。)苗賁皇使見晏桓子(賁皇,楚鬬椒之子。楚滅鬬氏而奔晉,食邑於苗地。晏弱時在野王,故因使而見之[28])。歸,言於晉侯曰:"夫晏子何罪,昔者諸侯事吾先君,皆如不逮(言汲汲也)。舉言群臣不信,諸侯皆有貳志(舉亦皆)。齊君恐不得禮(不見禮待),故不出使,而四子來。左右或沮之(沮,止也),曰:'君不出,必執吾使。'故高子及斂盂而逃。夫三子者曰:'若絶君好,寧歸死焉。'爲是犯難而來。吾若善逆彼(彼齊三人),以懷來者。吾又執之,以信齊沮,吾不既過矣乎?過而不改,而又久之,以成其悔,何利之有焉?使反者得辭(反者,高固。謂得不當來之辭),而害來者,以懼諸侯,將焉用之?"晉人緩之,逸。

士燮,晉大夫,范文子也。晉厲公與楚子戰於鄢陵,楚子敗績,宵遁。晉楚軍三日穀(食楚粟三日也)。范文子立於戎馬之前,曰:"君幼,諸臣不佞(佞,才也),何以及此?君其戒之(戒勿驕)!《周書》曰:'惟命不於常',有德之謂。"(言勝無常命,惟德是與。)

魏絳,晉大夫,魏莊子也。無終子嘉父使孟樂如晉(無終,山戎國名。孟樂,其使臣),因魏莊子納虎豹之皮,以請和諸戎(欲戎與晉和)。晉侯曰:"戎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魏絳曰:"諸侯新服,陳新來和,將觀於我。我德則睦,否則攜貳。勞師於戎,而楚伐陳,必弗能救,是棄陳也。諸華必叛(諸華,中國)。戎,禽獸也。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夏訓》有之曰:'有窮后羿。'"(《夏訓》,夏書。有窮,國名,后,君也。羿有窮君之號。)公曰:"后羿何如(怪其言不次,故問之)?"對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鉏遷於窮石,因夏民以代夏政[29](禹孫太康,淫放失國。夏人立其弟仲康,仲康亦微弱。仲康卒[30],子相立。羿遂代相,號曰有窮。鉏,羿本國名)。恃其射也(羿善射),不修民事,而淫于原獸(淫放原野),棄武羅、伯因、熊髡、尨圉[31](四子皆羿之賢臣),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讒子弟也。(寒國北海平壽縣東有寒亭,伯明其君名。)伯明后寒棄之,夷羿收之(夷,氏),信而使之,以爲己相。浞行媚於內(內,宮人),而施賂於外,愚弄其后(欺罔之),而虞羿於田(樂之以游田)。樹之詐慝,以取其國家(樹,立也),外內咸服(信浞詐)。羿猶不悛(悛,改也),將歸自田(羿獵也),家衆殺而烹之,以食其子(食羿子),其子不忍食諸,死於窮門(殺之於國門)。靡奔有鬲氏(靡,夏遺臣,事羿者。有鬲,國名,今平古鬲縣),浞因羿室(就其妃妾),生澆及豷;恃其讒慝詐僞,而不德於民,使澆用師,滅斟灌及斟尋氏(二國,夏何姓諸侯,仲康之子,后相所依。樂安壽光縣東南有灌亭,北海平壽縣南有斟亭)。處澆於過,處豷於戈。(過、戈皆國名,東萊中夜縣北有過鄉,戈在宋鄭之間。)靡自有鬲氏,收二國之燼(燼,遺民),以滅浞而立少康(少康,夏后相之子)。少康滅澆於過,后杼滅豷於戈(后杼,少康子),有窮由是遂亡,失人故也。(浞因羿室,故不改有窮之號。)昔周辛甲之爲太史也,命百官,官箴王闕。(辛甲,周武王太史。闕,過也。使百官各爲箴辭,戒王過。)於《虞人之箴》(虞人,掌田獵)曰:'芒芒禹迹,畫爲九州(芒芒,遠貌。畫,分也),經啓九道(啓開九州之道)。民有寢廟,獸有茂草。各有攸處,德用不擾。(人神各有所歸,故德不亂。)在帝夷羿,冒於原獸(冒,貪也),忘其國恤,而思其麀牡[32](言但念獸)。武不可重(重,猶數也),用不恢於夏家(羿以好武,雖有夏家,而不能恢大之)。獸臣司原,敢告僕夫。'(獸臣,虞人告僕,不敢斥尊。)《虞箴》如是,可不懲乎?"於是晉侯好田,故魏絳及之。

柳莊,衛大夫。獻公出奔,反於衛,及郊,將班邑於從者而後入。(欲賞從者,以懼居者。獻公以魯襄十四年出奔齊,二十六年復歸于衛。)柳莊曰:"如皆守社稷,則孰羈靮而從?如皆從則孰守社稷。(言從守若一。靮,紖也。)君反其國而有私也。毋乃不可乎?"(言有私則生怨。)弗果班。

師曠,字子野,晉太師也。衛公出奔,師曠侍於晉侯(晉悼公也)。晉侯曰:"衛人出其君,不亦甚乎!"對曰:"或者其君實甚。良君將賞善而刑淫,養民如子,蓋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愛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

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若困民之主，匱神乏祀，百姓絶望，社稷無主，將安用之？弗去何爲？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有君而爲之貳（貳，卿佐），使師保之勿使過度。是故天子有公，諸侯有卿。卿置側室（側室，支子之官），大夫有貳宗（貳宗，宗子之副貳者），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隸、牧、圉皆有親暱，以相輔佐也。善則賞之（賞謂宣揚），過則正之，患則救之（救其難也），失則革之（革，更也）。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補察其政（補其愆過，察其得失）。史爲書（謂太史君舉則書），瞽爲詩（瞽盲者爲詩，以風刺），工誦箴諫（工，樂人也。誦，箴諫之辭），大夫規誨（規正諫誨其君），士傳言（士卑，不得徑達，聞君過失，傳告大夫），庶人謗（庶人不與政，聞君過得誹謗），商旅於市（旅，陳也，陳其貨物，以示時所貴尚），百工獻藝（獻其技藝以喻政事）。故《夏書》曰：'遒人以木鐸徇於路（《逸書》：遒人，行人之官也。木鐸，木舌金鈴。徇於路，求歌謠之言），官師相規（官師大夫自相規正），工執藝事以諫（所謂獻藝）。'正月孟春，於是乎有之，諫失常也（有遒人徇路之事）。天之愛民甚矣，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肆，放也），以從其淫，而棄天地之性？必不然矣。"石言於晉魏榆（魏榆，晉地）。晉侯（晉平公也）問於師曠曰："石何故言？"對曰："石不能言，或馮焉（謂有精神馮依石而言）。不然民聽濫也（濫，失也），抑臣又聞之（抑，疑辭）曰：'作事不時，怨讟動於民，則有非言之物而言。'今宫室崇侈，民力彫盡（彫，傷也），怨讟竝作，莫信其性（性，命也。民不敢自保其性命），石言不亦宜乎？"於是晉侯方築虒祁之宫（虒祁，地名，在絳西四十里，臨汾水），叔向曰："子野之言君子哉！君子之言，信而有徵，故怨遠於其身（起咎遠其身也）。小人之言，僭而無徵，故怨咎及之。《詩》曰：'哀哉不能言，匪舌是出，惟躬是瘁。（不能言，謂不知言理，以僭言見退者。其言非不從舌出[33]，以僭而無信，自取瘁病，故哀之。）哿矣能言，巧言如流，俾躬處休。'其是之謂乎！（哿，善也。巧言如流，謂非正言而順叙以聽言見答者[34]，言其可嘉以信而有徵，自取安逸。師曠此言[35]，緣問流轉，終歸於諫，故以比巧言如流也[36]。當叔向時，詩義如此，故與今説詩者小異。）是宫也成，諸侯必叛，君必有咎，夫子知之矣。"晉平公閒居，師曠侍坐。平公曰："子生無目甚矣。子之墨，墨也。"師曠對曰："天下有五墨，墨而臣不得與一焉。"平公曰："何謂也？"師曠曰："群臣行賂，以採名譽。百姓侵冤，無所告愬，而君不悟。此一墨，墨也。忠臣不用，用臣不忠，下才處高，不肖臨賢，而君不悟，此二墨，墨也。姦臣欺詐，空虚府庫，以其少才，覆塞其惡，賢人逐，姦邪貴，而君不悟，此三墨，墨也。國貧民罷，上下不和，而好財用兵，嗜欲無饜，諂諛之人，容容在傍，而君不悟，此四墨，墨也。至道不明，法令不行，吏民不正，百姓不安，而君不悟，此五墨，墨也。國有五墨，墨而不危者，未之有也。墨，墨耳，何害乎國家哉！"

范獻子，晉大夫也。魯昭公如晉，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莒人愬于晉（愬魯受牟夷）。晉侯（平公也）欲止公，范獻子曰："不可。人朝而執之，誘也。討不以師而誘以

成之,惰也。爲盟主而犯此二者,無乃不可乎？請歸之,間而以師討焉(間,暇也)。”乃歸公。

屠蒯,晉宰夫也。晉荀盈如齊逆女(自爲逆),還,卒於戲陽(槐郡内黄縣北有戲陽城)。殯於絳,未葬。晉侯飲酒,樂(平公也)。膳宰屠蒯趨入,請佐公使尊(公之使人執尊酌酒,請爲之佐),許之(公許也)。而遂酌以飲工(工,樂師師曠也)曰:“汝爲君耳,將司聽也(樂所以聽耳)。辰在子卯,謂之疾日(疾,患也。紂以甲子喪,桀以乙卯亡,故國君以爲忌日)。君徹宴樂,學人舍業,爲疾故也。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言痛疾過於忌日)! 女弗聞而樂,是不聽也。”(不聞,是義而心樂。)又飲外嬖叔(外都大夫之嬖者),曰:“女爲君目,將司明也(職在外,故主視)。服以旌禮(旌,表也),禮以行事(事,政令),事有其物(物,類也),物有其容(容,貌也)。今君之容,非其物也(有卿佐之喪,而作樂歡會[37],故曰非其物)。而女不見,是不明也。”亦自飲也,曰:“味以行氣,氣以實志(氣和則志充),志以定言(在心爲志,發言爲詩),言以出令,臣實司味,二御失官,而君弗命臣之罪也(工與嬖叔侍御君者,失官,不聰明)。”公說,徹酒。初,公欲廢知氏而立其外嬖,爲是悛而止。

叔向,晉大夫也。晉平公射鴳,不死,豎襄搏之,失。公怒,拘,將殺之。叔向聞之,夕,君告之,叔向曰:“君必殺之。昔吾先君唐叔射兕于徒林,殪。以爲大甲,以封於晉。今君嗣吾先君唐叔,射鴳不死,搏之不得,是揚吾君之耻也。君其必速殺之,勿令遠聞。”君忸怩顔,乃趣赦之。

固桑,晉船人也。晉平公浮西河,中流而嘆曰:“嗟乎! 安得賢士,與共此樂者!”固桑(一云蓋胥)進對曰:“君言過矣! 夫劍產於越,珠產江漢,玉產昆山,此三寶者,皆無足而致。今君苟好士,則賢士至矣。”平公曰:“固桑,來。吾門下食客者三千餘人,朝食不足,暮收市租;暮食不足,朝收市租。吾尚可謂不好士乎?”固桑曰:“今夫鴻鵠,高飛冲天,然其所恃者六翮耳。夫腹下之毳,背上之毛,增去一把,飛不爲高下。不知君之食客者,六翮耶,將腹背之毳也?”平公默然而不應焉。

郭榮,齊大夫也。晉伐齊師,至於楊門。齊侯(靈公也)駕,將走郵棠(郵棠,齊邑)。太子與郭榮扣馬(太子光也),曰:“師速而疾略也(言欲略行其地,無久攻意),將退矣。君何懼焉? 且社稷之主,不可以輕,輕則失衆,君必待之。”將犯之,太子抽劍斷鞅,乃止。

叔仲昭伯,魯大夫叔仲帶也。襄公入楚,及漢,聞康王卒,欲還。叔仲昭伯曰:“君之來也,非爲一人也(一人謂康王),爲其名與其衆也(名,謂爲大國,有盟主之名。衆,略地多[38],兵甲衆)。今王死,其名未改,其衆未敗,何爲還?”諸大夫皆欲還,子服惠伯曰:“不知所爲,姑從君乎!”(惠伯,魯大夫仲孫他之子子服椒也。姑,且也。)叔仲曰:“子之來也,非欲安身也,爲國家之利也。故不憚勤遠而聽於楚(憚,難);非義楚也,畏

其民與衆也。(義楚,非以楚有義而往[39]。)夫義人者,固慶其喜而弔其憂,况畏而服焉(慶猶賀喜福)?聞畏而往,聞喪而還,苟芈姓實嗣[40],其誰代之任喪?(芈,楚姓[41]。嗣,嗣世。任,當也。誰當代之當喪爲主者乎?言必自當之,故不可不往弔也。)王太子又長矣,執政未改(執政,令尹、司馬。改,易),予爲先君來[42],死而去之,其誰曰不如先君?(言我爲楚先君故來,聞死而去,後嗣臣子,誰肯自謂德不如先君。)將爲喪舉,聞喪而還,其誰曰非侮也?(舉,動也。如在國聞楚有喪,將爲之舉動而往,况已至漢,聞而還,其誰言魯不輕侮之者。)事其君而任其政,其誰由己貳?(任,當。由,從也。言楚臣方事其君,而當其政,誰肯從己時而使諸侯有攜二者[43]。)求說其侮,而亟於前之人,其讎不滋大乎?(說,猶除也。滋,益。亟,疾也。言楚之君臣求除其輕侮己者,將亟疾於前之人,其讎不益大乎?)說侮不懦,執政不二,帥大讎以憚小國,其誰云待之?(懦,弱。憚,難也。言楚人欲除侮慢之耻,不懦弱,其執政之臣無二心。以楚大讎,爲魯作難,其誰能待之?待[44],猶禦也。)若從君而走患,則不如違君以避難。(走,之。)且夫君子計成而後行,二三子計乎?有禦楚之術而有守國之備[45],則可也(可,可還);若未有,不如往也。”乃遂行。

榮成伯,名欒,魯大夫也。魯襄公如楚,反,及方城,聞季武子襲卞。(方城,楚北山。卞,魯邑,季武子取之以自予。)公欲還,出楚師以伐魯(伐季氏,言魯者,季氏專魯國也)。成伯曰:“不可。君之於臣,其威大矣。不能令於國而恃諸侯,諸侯其誰暱之(暱,親)?若得楚師以伐魯,魯既不違,夙之取卞也,必用命焉,守必固矣。(夙,武子名,言夙取卞時,魯人不違而從之[46],是德用其命,必同心而守,故曰固矣。)若楚之克魯(克,勝),諸姬不獲闚焉[47],而况君乎?彼無亦置其同類,以服東夷,而大攘諸夏,將天下是王,而何德於君,其予君也。(亦,無亦也。同類,同姓。攘,卻也。言楚亦將自置其同姓於魯,以取天下,不與君[48]。)若不克魯,君以蠻夷伐之,而又求入焉,必不獲矣。不如予之(予之,以卞予武子也)。夙之事君也,不敢不悛(悛,改)。醉而怒,醒而喜,庸何傷?(庸,用也。言公欲伐魯,若人醉而怒,今止者[49],醒而喜,用何傷乎?)君其入也!”乃歸。

薳子馮,楚令尹也。吳人召舒鳩人反楚(舒鳩,楚屬國,召欲與共伐楚)。楚子師於荒浦(荒浦,舒鳩地),使沈尹壽與師,祁犁讓之。(二子楚大夫。)舒鳩子敬逆二子而告無之,且請受盟。二子復命,王欲伐之。薳子曰:“不可。彼告不叛,且請受盟,而又伐之,伐無罪也。姑歸息民,以待其卒(卒,終也)。卒而不二,吾又何求?若猶叛我,無辭有庸。”乃還。(彼無辭,我有功。)

司馬侯,晉大夫也。楚靈王使椒舉如晉求諸侯。椒舉致命曰:“寡君使舉曰:君有惠,賜盟于宋(宋盟在襄二十七年)。曰:‘晉、楚之從交相見也。’以歲之不易(於易言有難),寡人願結歡於二三君(欲得諸侯,謀事補闕),使舉請間[50]。君若苟無四方之虞

(虞,度也),則願假寵以請於諸侯(欲借君之威寵,以致諸侯)。"晉侯(平公也)欲勿許。司馬侯曰:"不可。楚王方侈,天或者欲逞其心,以厚其毒,而降之罰,未可知也。其使能終[51],亦未可知也。晉、楚惟天所相(相,助也),不可與爭,君其許之,而修德以待其歸。若歸於德,吾猶將事之,况諸侯乎?若適淫虐,楚將棄之(棄不以爲居),吾又誰與爭?"公曰:"晉有三不殆,其何敵之有?(殆,危也。)國險而多馬,齊、楚多難(多簒殺之難),有是三者,何鄉而不濟?"對曰:"恃險與馬,而虞鄰國之難,是三殆也。四嶽(東嶽岱,西嶽華,南嶽衡,北嶽常)、三塗(在河南陸渾縣南)、陽城(在陽城縣東北)、大室(在河南陽城縣西南)、荆山(在新城汙鄉縣南)、中南(在治平武功縣南)、九州之險也,是不一姓(雖是,天下至險,無德則滅亡)。冀之北土(燕代),馬之所生,無興國焉。恃險與馬,不可以爲固也,從古以然。是以先王務修德音,以享神人(享,通也),不聞其務險與馬也。鄰國之難,不可虞也。或多難以固其國,啓其疆土;或無難以喪其國,失其守宇(於國則四垂爲宇),若何虞難?齊有仲孫之難,而獲桓公,至今賴之。(仲孫,公孫無知,事在莊九年。)晉有里、㔻之難,而獲文公,是以爲盟主。(里克、㔻鄭,事在僖九年。)衛、邢無難,敵亦喪之。(閔二年,狄滅衛。僖二十五年滅衛邢。)故人之難,不可虞也。恃此三者,而不修政德,亡於不暇,又何能濟?君其許之!紂作淫虐,文王惠和,殷是以隕,周是以興,夫豈爭諸侯?"乃許楚使。使叔向對曰:"寡君有社稷之事,是以不獲春秋時見。(言不得自往也。)諸侯,君實有之,何辱命焉?"(一説晉悼公與司馬侯升臺而望,曰:"樂夫!"對曰:"臨觀之樂,則樂矣。德義之樂,則未。"公曰:"何謂德義?"對曰:"諸侯之爲。日在君側,以其善行,以其惡戒,可謂德義矣。"公曰:"孰能?"對曰:"羊舌肸習於《春秋》。"乃使叔向傅太子彪平公也。)

校勘記

[1]公孫鄭,原作"公鄭",據《左傳·文公七年》改,又小注"宫"原誤作"言",據杜預注改。

[2]此小注"三進"下原脱"三"字,"省"下脱"而"字,"視"原作"見",并據杜預注改補。

[3]鄉,原作"卿",據《左傳·宣公十一年》改。

[4]道,《新序》卷二作"逌"。

[5]"有"下原脱"所"字,據《史記·滑稽列傳》補。

[6]稻,原作"滔",據《史記·滑稽列傳》改。

[7]瀆,原作"責",據《國語·魯語上》韋昭注改。

[8]月,原脱,據韋昭注補。

[9]犒,原作"稿",據《國語·魯語上》改。

[10]臽,原作"坑",據韋昭注改。

[11]柞格,原作"作格",據韋昭注改。

[12]"禁"下原脱"取"字,據韋昭注補。

[13]功,原作“助”,據《國語·魯語上》改。又下文小注“功”亦誤作“助”,據韋昭注改。

[14]足國,原作“足用”,據韋昭注改。

[15]槎,原作“搓”,據《國語·魯語上》改。下同。

[16]“爲”下原脱“醢”字,據韋昭注補。

[17]蝠陶,原作“蝮陶”,據韋昭注改。

[18]蕃,原作“蓄”,據《國語·魯語上》改。

[19]善,原作“法”,據韋昭注改。

[20]告,原作“吉”,據韋昭注改。

[21]朝,原作“廟”,據《國語·魯語上》改。

[22]將,原作“國”,據《國語·魯語上》改。

[23]踣,原作“附”,據上文及《四庫全書》本改。

[24]周,原作“固”,並脱“周”前“厲”字,據韋昭注補改。

[25]“晉”下原脱“地”字,據韋昭注補。

[26]句首原脱“皆”字,據韋昭注補。

[27]此句原脱,據韋昭注補。

[28]此小注“鬥椒”原作“鬥根”,“奔晉”作“賁晉”,并據《左傳·宣公十七年》杜預注改。

[29]代,原誤作“伐”,據《左傳·襄公四年》改。

[30]卒,原誤作“巫”,據《左傳·襄公四年》改。

[31]尨圉,原作“龎圉”,據《左傳·襄公四年》改。

[32]麀牡,原作“麀鹿”,據《左傳·襄公四年》改。

[33]從,原作“縱”,據杜預注改。

[34]咎,原作“德”,據《左傳·昭公八年》杜預注改。

[35]“師曠”下原脱“此言”二字,據杜預注補。

[36]“比”原作“此”,據杜預注改。

[37]歡,原作“勸”,據《四庫全書》本改。

[38]衆略地多,原作“名家路地多”,據《國語·魯語下》韋昭注改。

[39]以,原作“必”,據韋昭注改。

[40]芈,原作“芊”,據《國語·魯語下》改。

[41]楚姓,原作“姓楚”,據韋昭注乙。

[42]予,原作“子”,據《國語·魯語下》改。

[43]時,原作“侍”,據韋昭注改。

[44]待,原脱,據韋昭注補。

[45]句末原有“乎”字,據《國語·魯語下》删改。

[46]“違”下原脱“而從之”三字,據韋昭注補。

[47]諸,原作“誰”,據《國語·魯語下》改。

[48]與,原作“予”,據韋昭注改。

[illegible]

[49]今止者,原作“今正若”;又上句“若”,原作“君”,并據韋昭注改。

[50]間,原誤作“問”,據《左傳·昭公四年》改。

[51]使,原作“事”,據《左傳·昭公四年》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二

陪臣部(十二)

規諷第三

椒舉,楚大夫也。楚子合諸侯於申[1],椒舉言於楚子(靈王也)曰:"臣聞諸侯無歸,禮以爲歸。今君始得諸侯,其慎禮矣。霸之濟否,在此會也。夏啓有鈞臺之享(啓,禹子也。河南陽翟縣南有鈞臺,陂蓋啓享諸侯於此),商湯有景亳之命(河南鞏縣西南有湯亭,或言亳即偃師縣),周武王有孟津之誓(將伐紂也),成有岐陽之蒐(周成王歸自奄,大蒐於岐山之陽。岐山在扶風美陽縣西北),康有酆宮之朝(郡在始平鄠縣,東有靈臺,康王於是朝諸侯),穆有涂山之會(周穆王會諸侯於涂山,涂山在壽春東北),齊桓有召陵之師(在僖四年),晉文有踐土之盟(在僖二十八年),君其何用?宋向戌,鄭公孫僑在[2],諸侯之良也,君其選焉(選擇所用)。"王曰:"吾用齊桓(用會召陵之禮)。"楚子示諸侯侈(自奢侈)。椒舉曰:"夫六王、二公之事(六王,啓、湯、武、成、康、穆也。二公,齊桓、晉文),皆所以示諸侯禮也。諸侯所由用命也。夏桀爲仍之會,有緡叛之(仍、緡,皆國名);商紂爲黎之蒐,東夷叛之(黎,東夷國名);周幽爲大室之盟,戎狄叛之。(大室中嶽。)皆所以示諸侯汰也。諸侯所由棄命也。今君以汰,無乃不濟乎?"王弗聽。楚子圍朱方,執齊慶封而盡滅其族(慶封,以襄二十八年奔吳)。將戮慶封,椒舉曰:"臣聞無瑕者可以戮人。慶封惟逆命,是以在此(逆命,謂性不恭順),其肯從於戮乎(言不肯默而從戮)?播於諸侯,焉用之?"(播,揚也。)王弗聽。負之斧鉞,以徇於諸侯。使言曰:"無或如齊慶封。弒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齊崔杼弒君,慶封其卿也,故以弒君罪責之。)慶封曰:"無或如楚共王之庶子圍,弒其君兄之子麇而代[3],以盟諸侯。"王使速殺之。楚靈王爲章華之臺,與伍舉升焉(伍舉即椒舉也),曰:"臺美夫!"對曰:"臣聞國君,服寵以爲美,安民以爲樂,聽德以爲聰,致遠以爲明。不聞其以土木之崇高、雕鏤爲美,而以金石匏竹之昌大、囂庶爲樂;不聞其以觀大、視侈、淫色以爲明,而以察清濁爲聰也。先君莊王爲匏居之臺,高不過望國氛,大不過容宴豆,木不妨守備,用不煩官府,民不廢時務,官不易朝常。問誰宴焉,則宋公、鄭伯;問誰相禮,則華元、駟騑;問誰贊事,則陳侯、蔡侯、許男、頓子,其大夫侍之。先君是以除亂尅敵,而無惡于諸侯。今君爲此臺也,國民罷焉,財用盡焉,年穀敗焉,百官煩焉,舉國營之,數年乃成。願得諸

侯與始升焉,諸侯皆距,無有至者。而後使太宰啓疆請於魯侯,懼之以蜀之役,而僅得以來,使富都那豎贊焉,而使長鬣之士相焉,臣不知其美也。夫美也者,上下、外內、大小、遠邇皆無害焉,故曰美。若於目觀則美,以財用則匱,是聚民利以自封而瘠民也,胡美之爲?夫君國者,將民之與處,民實瘠,君安得肥?且夫私欲弘侈,則德義鮮少;德義不行,則邇者騷離而遠者距違。若斂民利,以成其私欲,使民蒿焉忘其安樂,而有遠心,其爲惡也甚矣,安用目觀?故先王之爲臺榭也,榭不過講軍實,臺不過望氛祥。故榭度於大卒之居,臺度於臨觀之高,其所不奪穡地,其爲不匱財用,其事不煩官業,其日不敗時務。瘠磽之地,於是乎爲之;城守之本,於是乎用之;官寮之暇,於是乎臨之;四時之隙,於是乎成之。故《周詩》曰:'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度民子來。王在靈囿,麀鹿攸伏。'夫爲臺榭,將教民利也,不知其以匱之也。若君謂此臺美而爲之正,楚其殆矣!"

薳啓疆,楚大夫也。晉韓宣子如楚逆女,叔向爲介。及楚,楚子(靈王也)朝其大夫曰:"晉,吾仇敵也。苟得志焉,無恤其他。今其來者,上卿、上大夫也。若吾以韓起爲閽(刖足使守門[4]),以羊舌肸爲司宮(加宮刑),足以辱晉,吾亦得志矣。可乎?"大夫莫對,薳啓疆曰:"可。苟有其備,何故不可?恥匹夫不可以無備,况恥國乎?是以聖王務行禮,不求恥人。朝聘有珪(珪以爲信),享頫有璋(享,饗也。頫,見也。既朝聘而享見也。臣爲君使,執璋)。小有述職(諸侯通天子曰述職),大有巡功(天子巡守曰巡功)。設机而不倚[5],爵盈而不飲(言務行禮)。宴有好貨(宴飲以貨爲好,衣服車馬在客所無),飧有陪鼎(熟食爲飧。陪,加也,加鼎所以厚殷勤),入有郊勞(賓至,逆勞之於郊),出有贈賄(去則贈之以貨賄),禮之至也。國家之敗,失之道也,則禍亂興。(失朝聘宴好之道。)城濮之役,晉無楚備,以敗於邲。邲之役,楚無晉備,以敗於鄢。自鄢以來,晉不失備,而加之以禮,重之以睦(君臣和也),是以楚弗能報而求親焉。既獲姻親,又欲恥之,以召寇讎,備之若何(言何以爲備),誰其重此(言怨重)?若有其人,恥之可也。(謂有賢人以敵晉,則可恥之。)若其未有,君亦圖之。晉之事君,臣曰可矣。求諸侯而麇至[6](麇,群也),求昏而薦女(薦,進也),君親送之,上卿及上大夫致之。猶欲恥之,君其亦有備矣。不然,奈何?韓起之下,趙成、中行吴、魏舒、范鞅、知盈(五卿位在韓起之下,皆三軍之將佐也。成,趙武之子。吴,荀偃之子),羊舌肸之下,祁午、張趯、籍談、女齊、梁丙、張骼、輔躒、苗賁皇皆諸侯之選也(言非凡人)。韓襄爲公族大夫,韓須受命而使之(韓襄,無忌子也,爲公族大夫。須,起之門子,年雖幼[7],已任出使);箕襄、邢帶(二人韓氏族)、叔禽、叔椒、子羽(皆韓起庶子),皆大家也。韓賦七邑,皆成縣也(成縣,賦百乘也)。羊舌四族,皆強家也。(四族,銅鞮伯華、叔向、叔魚、叔虎兄弟四人[8]。)晉人若喪韓起、楊肸[9],五卿、八大夫(五卿,起、成以下;八大夫,祁午以下),輔韓須、楊石(石,叔向子食我也),因其十家九縣(韓氏七,羊舌氏四,而言十家,舉大數也。羊舌

四家共二縣，故但言強家)，長轂九百(長轂，戎車也。縣百乘)，其餘四十縣，遺守四千(計遺守國者，尚有四千乘)，奮其武怒，以報其大耻。伯華謀之(伯華，叔向兄)，中行伯、魏舒帥之(伯，仲行吳)，其蔑不濟矣。君將以親易怨(失婚姻之親)，實無禮以速冦，而未有其備，使群臣往遺之禽，以逞君心，何不可之有？"王曰："不穀之過也，大夫無辱(謝蓬啓疆)。"厚爲韓子禮。王欲敖叔向以其所不知，而不能(言叔向之多知)，亦厚其禮。

申無宇，楚大夫也。楚靈王城陳、蔡、不羹(襄城縣東南有不羹城，定陵西北有不羹亭)。使棄疾爲蔡公。王問於申無宇曰："棄疾在蔡何如？"對曰："擇子莫如父，擇臣莫如君。鄭莊公城櫟而寘子元焉，使昭公不立。(子元，鄭公子。莊公寘子元於櫟，桓十五年，厲公因之，以殺櫟大夫檀伯，遂居櫟，卒使昭公不安位而見殺。)齊桓公城穀而寘管仲焉，至於今賴之。臣聞五大不在邊，五細不在庭。(上古金、木、水、火、土謂之五官。玄鳥氏、丹鳥氏亦有五，又以五鳩氏、五雉爲五工正，蓋立官之本也[10]。末世遂事施職，是以官無常數，今無宇稱習古言，故云五大也[11]。言五官之長，專盛過節，則不可居邊細。弱不勝任，亦不可居朝廷。)親不在外，羈不在內。今棄疾在外，鄭丹在內(襄十九年，丹奔楚)，君其少戒！"王曰："國有大城，何如？"對曰："鄭京、櫟實殺曼伯(曼伯，檀伯也。厲公得櫟又并京)，宋蕭、亳實殺子游(在莊十二年)，齊渠丘實殺無知(在莊九年。渠丘，今齊國西安縣也，齊大夫雍廩邑)，衛蒲、戚實出獻公(蒲，甯殖邑。戚，孫林父邑。出獻公在襄十四年)，若由是觀之，則害於國。末大必折(折其木)，尾大不掉，君所知也。"(又云：楚靈王城陳、蔡、不羹。使僕夫子晳問於無宇曰："吾不服諸夏，而獨事晉，何也？惟晉近，我遠也。今吾城三國，賦皆千乘，亦當晉矣。又加之以楚，諸侯其來乎？"對曰："其在志也，國爲大城，未有利者。昔鄭有京、櫟，衛有蒲、戚，宋有蕭、蒙，魯有卞、費[12]，齊有渠丘，晉有曲沃，秦有徵、衙。叔段以京患嚴公，鄭幾不封，櫟人實使鄭子不得其位。衛蒲、戚實出獻公，宋蕭、蒙實殺昭公，魯卞、費實弱襄公，齊渠丘實弒無知，晉曲沃實納齊師，秦徵、衙實難桓、景，皆志於諸侯，此其不利者也。且夫制城邑若體性焉，有首領股肱，至于指拇毛脈，大能掉小，故變而不勤。地有高下，天有晦明，民有君臣，國有都鄙，古之制也。先王懼其不帥，制之以義，旌之以服，行之以禮，辨之以名，書之以文，道之以言，及其失也，易物之由。夫邊境者，國之尾也，譬之如牛馬，處暑之既至，蝱蠻之既多[13]，而不能掉其尾，臣亦懼之。不然，是楚三城也[14]，豈不使諸侯之心惕惕焉。"子晳復命，王曰："是知天咫，安知民則，是言誕也。"右尹子革侍曰："民，天之生也。知天，必知民矣。是其言也，可以懼哉！"三年，陳、蔡、不羹人納棄疾而弒靈王矣。)

鄭丹，楚大夫也。楚子狩於州來(狩，冬獵也)，次於潁尾(潁水之尾，在下蔡西)，使蕩侯[15]、潘子、司馬督、囂尹午、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五子，楚大夫。徐，吳與國，欲

圍之以偪吳)。楚子次於乾谿(在譙國父縣南),以爲之援。雨雪,王皮冠,秦復陶(秦所遺羽衣也),翠被(以翠羽飾被),豹舄(以豹皮爲履),執鞭而出(執鞭以教令)。僕析父從(楚大夫)。右尹子革夕(子革,鄭丹。夕,莫也),王見之,去冠、被,舍鞭(敬大臣),與之語曰:"昔我先王熊繹(楚始封君)與呂伋[16](齊太公之子丁公)、王孫牟(衛康叔子康伯)、燮父(晉唐叔之子)、禽伯(周公子伯禽),并事康王(康王,成王子),四國皆有分,我獨無有。(四國,齊、晉、魯、衛。分,珍寶之器。)今吾使人於周,求鼎以爲分,王其與我乎?"對曰:"與君王哉! 昔我先王熊繹辟在荆山(在新城沶鄉縣南),蓽路藍縷以處草莽,跋涉山林以事天子。惟是桃弧、棘矢[17],以共禦王事。(桃弧、棘矢以禦不祥,言楚在山林,少所出有。)齊,王舅也(成王母齊太公女);晉及魯、衛,王母弟也。楚是以無分,而彼皆有。今周與四國服事君王,將唯命是從[18],豈其愛鼎?"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舊許是宅。(陸終氏生六子,長曰昆吾,少曰季連。季連,楚之祖,故謂昆吾爲伯父。昆吾嘗居許地,故曰舊許是宅。)今鄭人貪賴其田,而不我與。我若求之,其與我乎?"對曰:"與君王哉!周不愛鼎,鄭敢愛田?"王曰:"昔諸侯遠我而畏晉,今我大城陳、蔡、不羹,賦皆千乘,子與有勞焉,諸侯其畏我乎?"對曰:"畏君王哉!是四國者,專足畏也。(四國,陳、蔡、二不羹。)又加之以楚,敢不畏君王哉!"工尹路請曰:"君王命剝圭以爲鏚柲(鏚,斧也。柲,柄也。破圭以飾斧柄),敢請命(請制度之命)。"王入視之,析父謂子革曰:"吾子,楚國之望也。今與王言如響,國其若之何?"(譏其順王心如響應聲。)子革曰:"磨礪以須,王出,吾刃將斬矣。"(以己喻鋒刃,欲自磨礪以斷王之淫慝。)王出,復語。左史倚相趨過(倚相,楚史名),王曰:"是良史也。子善視之! 是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皆古書名)。"對曰:"臣嘗聞焉,昔穆王欲肆其志(周穆王。肆,極也),周行天下,將皆必有車轍馬迹焉。祭公謀父作《祈招》之詩以止王心(謀父,周卿士祈父。周司馬世掌甲兵之職,招其名,祭公方諫游行,故指司馬官而言。此逸詩矣),王是以獲沒於祗宮(獲沒,不見纂弒)。臣問其詩而不知也。若問遠焉,其焉能知之?"王曰:"子能乎?"對曰:"能。其詩曰:'祈招之愔愔,式昭德音。(愔愔,安和貌。式,用也。昭,明也。)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金玉取其堅重。)形民之力,而無醉飽之心。'"(言國之用已,當隨其力任,如金冶之器,隨器而制形,故言形民之力,去其醉飽過盈之心。)王揖而入,饋不食、寢不寐數日(深感子革之言),不能自克,以及於難。(克,勝也。)仲尼曰:"古也有志:'克己復禮,仁也。'信善哉! 楚靈王若能如是,豈其辱於乾谿?"

白公子張,楚大夫也。靈王虐,子張驟諫。王患之,謂史考曰:"吾欲已子張之諫,若何?"(史考,子亹。已,止。)對曰:"用之實難,已之易矣。若諫,君則曰:'余左執鬼中,右執殤宮(中,身也。禮曰:其中退然。夭死曰殤,殤宮,害殤之居也。執,謂把其錄籍,制服其身,知其居處[19],若今世云'能使殤也'),凡百箴諫,吾盡聞之矣。寧聞他言(不

欲聞諫）。"白公又諫，王如史考之言。對曰："昔殷武丁能聳其德，至于神明（武丁，高宗。聳敬，至通也。通於神明，夢見傅說也[20]），於是乎三年，嘿以思道（嘿，諒闇也。思道，思君人之道。《書》曰："高宗諒闇，三年不言，言乃雍[21]。"）。卿士患之（患不言也），曰：'王言以出令也，若不言，是無所稟令也（稟，受）。'武丁於是作《書》（以《書》解卿士），曰：'以余正四方，余恐德之不類，茲故不言。'（類，善。茲，此。）如是而又使以象夢[22]，旁求四方之賢聖（思賢而夢見之，識其容狀，故作其象而使求之也），得傅說以來，升以爲公。（公，上公也。《書序》："高宗夢傅說，使伯工營求之野，得傅說，作《說命》。）而使朝夕規諫，曰：'若金，用汝作礪（使磨礪也）；若涉水，用汝作舟（喻遭涉水）；若天旱[23]，用汝作霖雨（天旱，自比苗稼。三日以上爲霖）；啓乃心，沃朕心。（啓，開也。賢者之心比霖雨。）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以藥喻忠言，瞑眩頓瞀[24]，攻己急也。瘳，愈也。）若跣不視地，厥足用傷。'（以失道比徒跣而不視。）若武丁之神明也（通於神明），既得道，猶不敢專制，使以象旁求聖人以爲輔。今君或者未及武丁，而惡規諫者，不亦難乎（難以保國）！"齊桓、晉文皆非嗣也（非嫡嗣），還軫諸侯，不敢淫逸（還軫，謂出奔），心類德音，以得有國。（類，善。）近臣諫，遠臣謗，輿人誦，以自詰也。（輿，衆也。誦，誦善敗也。詰，告也。）是以其入也，四封不備一同（備，滿也。方百里曰同，方欲美之，故尤小焉），而至於是有畿田（方千里曰畿），以屬諸侯（屬，會），至於今爲令君。桓、文皆然，君不度於二令君，而欲自逸也，無乃不可乎？《周詩》有之曰：'弗躬弗親，庶民弗信。'（爲政不躬親，則衆民不信。）臣懼民之不信君也，故不敢不言。不然，何意其以言取罪也？"王病之，曰："子復語（病不能然，故復使語），不穀雖不能用，吾慭寘之於耳（慭，猶願也。寘，置也）。"對曰："賴君之用之也，故言。（賴，恃。）不然，巴浦之犀、犛、兕、象，其可盡乎？其又以規爲瑱也？"（犛，犛牛。規，諫也。瑱，所以塞耳。言四獸之牙角，可以爲瑱難盡，而又以規諫爲之乎？今象出徼外，其三獸則荆交有焉。巴浦，地名，或曰巴郡。浦，合浦。）遂趨而退，歸，杜門不出。七月，乃有乾谿之亂，靈王死之。

叔向，晉大夫也。楚公子棄疾如晉，報韓子也（報送女）。韓宣子之適楚也，楚人弗逆公子棄疾。及晉境，晉侯將亦弗逆，叔向曰："楚辟我衷（辟，邪也。衷，正也），若何效辟？《詩》曰：'爾之教矣，民胥效矣。'（言上教下效。）從我而已，焉用效人之辟？《書》曰：'聖作則（《逸書》。則，法也），無寧以善人爲則（無寧，寧也）。'而則人之辟乎？匹夫爲善，民猶則之，况國君乎？"晉侯說，乃逆之。

子瑕，楚令尹也。言蹶由於楚子（蹶由，吴王弟，靈王執以歸）曰："彼何罪？諺所謂'室於怒，市於色'者，楚之謂矣。（言靈王怒吴子而執其弟，猶人忿於室家而作色於市人。）舍之怒，可也。"乃歸蹶由。

晏嬰，齊大夫。齊莊公將伐晉，問於晏子。晏子對曰："君德合而欲多，養欲而意驕。德合而欲多者危，養欲而意驕者困。今君志於勇力之士，以伐盟主。幸而不濟，君之福；

不幸而有功,憂必及君。"莊公作色,不悦。晏子辭而不爲臣,退而窮處。堂下生藜藿,門外生荆棘。莊公終任勇力之士,西伐晉,取朝歌及太行。期而民散,身滅於崔氏。又景公欲更晏子之宅,曰:"子宅近市,湫隘囂塵,不可以居。(湫,下。隘,小。囂,聲。塵,土。)請更諸爽塏者(爽,明。塏,燥)。"辭曰:"君之先臣容焉(先臣,晏子之先人),臣不足以嗣之,於臣侈矣(侈,奢也)。且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小人之利也。敢煩里旅(旅,衆也。不敢勞衆爲己宅)?"公笑曰:"子近市,識貴賤乎?"對曰:"既利之,敢不識乎?"公曰:"何貴?何賤?"於是景公繁於刑(繁,多也),有鬻踊者,故對曰:"踊貴,屨賤。"景公爲是省于刑。君子曰:"仁人之言,其利博哉[25]!晏子一言而齊侯省刑。《詩》曰:'君子如祉,亂庶遄已。'(如,行也。祉,福也。遄,疾也[26]。言君而行福,則庶幾亂疾止也[27]。)其是之謂乎!"又景公疥,遂痁(痁,瘧疾也),期而不瘳。諸侯之賓問疾者多在。梁丘據與裔款(二子齊嬖大夫)言於公曰:"吾事鬼神豐,於先君有加矣。今君疾病,爲諸侯憂,是祝、史之罪也。諸侯不知,其謂我不敬,君盍誅於祝固、史嚚以辭賓(欲殺嚚、固,以辭謝來問疾之賓)?"公説,告晏子。晏子曰:"日宋之盟(日,往日也。宋盟在襄二十七年),屈建問范會之德於趙武。趙武曰:'夫子之家事治,言於晉國,竭情無私;其祝、史祭祀,陳信不愧;其家事無猜,其祝、史不祈。'(家無猜疑之事,故史無求於鬼神。)建以語康王(楚王),康王曰:'神人無怨,宜夫子之光輔五君以爲諸侯主也(五君,文、襄、靈、成、景)。'"公曰:"據與款謂寡人能事鬼神,故欲誅於祝、史,子稱是語,何故?"對曰:"若有德之君,外内不廢(無廢事),上下無怨,動無違事,其祝、史薦信,無愧心矣。(君有功德,祝、史陳説之,無所愧。)是以鬼神用饗,國受其福,祝、史與焉。(與受國福。)其所以蕃祉老壽者,爲信君使也。其言忠信于鬼神。其適遇淫君,外内頗邪,上下怨疾,動作辟違,從欲厭私(使私情厭足),高臺深池,撞鐘舞女。斬刈民力,輸掠其聚(掠,奪取也),以成其違,不恤後人。暴虐淫縱,肆行非度,無所還忌(還,猶顧也),不思謗讟,不憚鬼神。神怒民痛,無悛於心,其祝、史薦信,是言罪也(以實白神,是言君罪)。其蓋失數美,是矯誣也(蓋,掩也),進退無辭,則虚以求媚(作虚詞以求媚於神)。是以鬼神不饗其國以禍之,祝、史與焉。所以夭昏孤疾者,爲暴君使也,其言僭嫚於鬼神。"公曰:"然則若之何?"對曰:"不可爲也(言非誅祝、史所能治):山林之木,衡鹿守之;澤之萑蒲,舟鮫守之;藪之薪蒸,虞候守之;海之鹽蜃,祈望守之。(衡鹿、舟鮫、虞候、祈望皆官名也。言公專守山澤之利,不與民共。)縣鄙之人,入從其政,偪介之關,暴征其私。(介,隔也。迫近國都之關,言邊鄙既入服政,後又爲近關所征税,任暴奪其私物。)承嗣大夫,強易其賄。(承嗣大夫世位者。)布常無藝(藝,法制也。布政無制),徵斂無度。宫室日更,淫樂不違(違,去也)。内寵之妾,肆奪於市(肆,放也)。外寵之臣,僭令於鄙(詐爲教令於邊鄙)。私欲養求,不給則應。(養,長也。所求不給,則應之以罪。)民人苦病,夫婦皆詛。祝有益也,詛亦有損。聊、攝以東(聊攝,齊西界也。平原聊城縣東北

有攝城),姑、尤以西(姑、尤,齊東界也。姑水、尤水皆在城陽郡東南,入海)。其爲人也多矣,雖其善祝,其能勝億兆人之詛(十萬曰億,十億曰兆)?君若欲誅於祝、史,修德而後可。"公説,使有司寬政,毁關,去禁,薄斂,已責(除逋責)。景公田於沛。至自田,晏子侍於遄臺,子猶馳而造焉(子猶梁丘據)。公曰:"唯據與我和夫!"晏子對曰:"據亦同也,焉得爲和?"公曰:"和與同異乎?"對曰:"異。和如羹焉,水、火、醯、醢、鹽、梅,以烹魚肉,燀之以薪(燀,炊也),宰夫和之[28],齊之以味,濟其不及,以洩其過。(濟,益也。洩,減也。)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亦如羹)。君所謂可而有否焉(否,不可也),臣獻其否,以成其可。(獻君之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焉,臣獻其可,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干,民無爭心。故《詩》曰:'亦有和羹,既戒既平。(《詩·頌》殷中宗言。中宗能與賢者和濟可否,其政如羹,敬戒且平和羹,備五味,異於大羹。)鬷嘏無言[29],時靡有爭。'(鬷,總也。嘏,大也。言總大政,能使上下皆如和羹。)先王之濟五味(濟,成也),和五聲也,以平其心,成其政也。聲亦如味,一氣(須氣以動),二體(舞者有大武),三類(《風》、《雅》、《頌》),四物(雜用四方之物以成器),五聲(宫、商、角、徵、羽),六律(黄鍾、大族、姑洗、䔲賓、夷則、無射也。陽聲爲律,陰聲爲吕,比十二月氣),七音(周武王伐紂,自午及子,凡七日。武王因此以數合之,以聲昭之,故以七同其數,以律和其聲,謂之七音),八風(八方之風),九歌(九功之德,皆可歌也。六府三事,謂之九功),以相成也(言此九者,合然後相成,爲和樂)。清濁大小,長短疾徐,哀樂剛柔,遲速高下,出入周流,以相濟也。(周,密也。)君子聽之,以平其心。心平,德和。故《詩》曰:'德音不瑕。'(心平則德音無瑕闕。)今據不然,君所謂可,據亦曰可。君所謂否,據亦曰否。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壹[30],誰能聽之?同之不可也如是。"飲酒樂,公曰:"古而無死,其樂若何?"晏子對曰:"古而無死,則古之樂也。君何得焉?昔爽鳩氏始居此地(爽鳩氏,少皞之司寇也),季萴因之(季萴,虞夏諸侯代爽鳩氏者),有逢伯陵因之(逢伯陵,殷諸侯,姜姓),蒲姑氏因之(蒲姑氏,殷周之間代逢公者),而後大公因之。古若無死,爽鳩氏之樂,非君所願也。"(齊侯甘於所樂,志於不死。晏子稱古,以節其情願。)又景公時有彗星,齊侯使禳之。晏子曰:"無益也,祇取誣焉(誣,欺也)。天道不諂(諂,疑也),不二其命,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也,以除穢也。君無穢德,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損?《詩》曰:'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國。'(翼翼,共也。聿,惟也。回,違也。言文王德不違天人,故四方之國歸往之也。)君無違德,方國將至,何患於彗?《詩》曰:'我無所監,夏后及商。用亂之故,民卒流亡。'(逸詩也。言追監夏商之亡,皆以亂故。)若德回亂,民將流亡,祝史之爲,無能補也。"公説,乃止。又景公與晏子坐於路寢,公嘆曰:"美哉室!其誰有此乎?"(景公自知德不能久有國,故嘆也。)晏子曰:"敢問何謂也?"公曰:"吾以爲在德。"對曰:"如君之言,其陳氏乎?陳氏雖無大德,而有施於民,豆、區、釜、鐘之數,其

取之公也薄(以公量收),其施之民也厚(以私量貸)。公厚斂焉,陳氏厚施焉,民歸之矣。《詩》曰:‘雖無德與女,式歌且舞。’(義取雖無大德,要有喜説之心,欲歌舞之。式,用也。)陳氏之施,民歌舞之矣。後世若少惰,陳氏而不亡,則國其國也已。”公曰:“善哉!是可若何?”對曰:“惟禮可以已之。在禮,家施不及國,民不遷,農不移,工賈不變(常守業),士不濫(不失職),官不滔(滔,慢也),大夫不收公利(不作福)。”公曰:“善哉!我不能矣。吾今而後知禮之可以爲國也。”對曰:“禮之可以爲國也久矣,與天地竝(有天地,則禮義興)。君令、臣共,父慈、子孝,兄愛、弟恭,夫和、妻柔,姑慈、婦聽,禮也。君令而不違,臣共而不二;父慈而教,子孝而箴(箴,諫也);兄愛而友,弟敬而順;夫和而義,妻柔而正;姑慈而從(從,不自專),婦聽而婉(婉,順也):禮之善物也。”公曰:“善哉!寡人今而後聞此禮之上也。”對曰:“先王所稟於天地,以爲其民,是以先王上之。”(稟,受也。)

大宰犯,楚大夫也。宋華氏之亂,晉、曹、衛救宋,敗華氏,圍諸南里。楚薳越帥師將逆華氏,大宰犯諫曰:“諸侯唯宋事君,今又爭國,釋君而臣是助,無乃不可乎?”王曰:“而告我也後,既許之矣。”

子家駒,魯大夫也。魯昭公將弑季氏(傳言弑者,從昭公之詞),告子家駒曰:“季氏爲無道,僭於公室久矣(諸侯稱公室)。吾欲弑之,如何?”(昭公素畏季氏,意者以爲如人君,故言弑。)子家駒曰:“諸侯僭於天子,大夫僭於諸侯,久矣。”昭公曰:“吾何僭矣哉(失禮成俗,不自知也)!”子家駒曰:“設兩觀(禮:天子諸侯臺門[31],天子外闕兩觀[32],諸侯内闕一觀),乘大路(禮:天子大路,諸侯路車,大夫大車,士飾車),朱干(干,楯也,以朱飾楯),玉戚(戚,斧也,以玉飾斧),以舞大夏(大夏,夏樂也。周所以舞于夏樂者[33],王者始起,未制作之時,取先王之樂,與己同者,假以風化天下。天下大同,乃自作樂,取夏樂者,與周俱文也。王者舞六樂於宗廟之中,舞先王之樂,明有法也。舞己之樂,明有制也。舞四夷之樂,大德廣及之也。東夷之樂曰株離,南夷之樂曰任,西夷之樂曰禁,北夷之樂曰昧);八佾,以舞大武,此皆天子之禮也。且夫牛馬維婁(繫馬曰維,繫牛曰婁),委己者也(委食己者),而柔焉(柔,順)。季氏得民衆久矣(季氏專賞罰,得民衆之心久矣。民順從之,猶牛馬之於委食己者)。君無多辱焉(恐民不欲從君命,而爲季氏用,反逐君,故云爾。子家駒上説正法,下引時事以諫者,欲使昭公先自正,乃正季氏)。”昭公不從其言,終敗焉(果反爲季氏所逐)。

公子西,楚大夫也。吴子使徐人執掩餘,使鍾吾人執燭庸(二十七年奔故)。二公子奔楚,楚子大封而定其徙[34](大封與土田而定其所徙之居[35]),使監馬尹大心逆吴公子,使居養。(二子奔楚,楚使逆之於境也。養即所封之邑。)莠尹然、左司沈尹戍城之(城養),取於城父與胡田以與之[36](胡田,故胡之地),將以害吴也。子西諫曰:“吴光新得國,而親其民,視民如子,辛苦同之,將用之也。若好吴邊疆[37],使柔服焉,猶懼

其至。(柔服,謂不與吾構怨。)吾又疆其讎,以重怒之,無乃不可乎?(讎謂二公子。)吳,周之胄裔也。而棄在海濱,不與姬通,今而始大,比於諸華。光又甚文,將自同於先王(先王,謂大王、王季,亦自西戎始比諸華)。不知天將以爲虐乎?使翦喪吳國,而封大異姓乎?其抑亦將卒以祚吳乎?其終不遠矣(言其事行可如不久)。我盍姑億吾鬼神(億,安也),而寧吾族姓以待其歸(善惡之歸),將焉用自播揚焉(播揚,猶勞動也)?"王弗聽,吳子怒執鍾吾子,遂伐徐,防山以水之(防,壅山水以灌徐)。滅徐。又昭王之奔隨也,將涉於成臼(江夏竟陵縣西有臼水,出聊屈山,西南入漢)。藍尹亹涉其帑(亹,楚大夫),不與王舟。及寧,王欲殺之。(寧,安定也。)子西曰:"子常惟思舊怨以敗君,何效焉?"王曰:"善!使復其所,吾以志前惡(惡,過也)。"

子綦,楚司馬也。楚昭王欲之荆臺游,子綦進諫曰:"荆臺之游,左洞庭之波,右彭蠡之水,南望獵山,下臨方淮,其使人遺老而忘死也。王不可游也。"

公叔發,衛大夫公叔文子也。魯伐鄭,不假道於衛,衛侯怒,使彌子瑕追之。公叔文子老矣,輦而如公,曰:"尤人而效之,非禮也。昭公之難,君將以文之舒鼎(衛文公之鼎),成之昭兆(寶龜),定之鞶鑑(鞶帶,而以鏡爲飾也。今西方羌胡猶然,古之遺服),苟可以納之,擇用一焉。公子與二三臣之子,諸侯苟憂之,將以爲之質(爲質求納魯昭公),此群臣之所聞也。今將以小忿蒙舊德(蒙,覆也),無乃不可乎?太姒之子(太姒,文王妃),唯周公、康叔爲相睦也,而效小人以棄之,不亦誣乎?天將多陽虎之罪以斃之,君姑待之,若何?"乃止(止不伐魯師)。

伍員,吳大夫。吳主夫差敗越於夫椒(夫椒,吳郡縣西南,太湖中椒山),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保於會稽(上會稽山也,在會稽山陰縣南),使大夫種因吳太宰嚭以行成,吳子將許之。伍員曰:"不可。臣聞之:'樹德莫如滋,去疾莫如盡。'昔有過澆殺斟灌,以伐斟鄩(澆,寒浞子[38],封於過者。二斟,夏同姓諸侯。《襄四年傳》曰:澆用師滅斟灌),滅夏后相(夏后相,啓孫也。后相失國,依於二斟,復爲澆所滅)。后緡方娠,逃出自竇(后緡,相妻。娠,懷身也),歸於有仍(后緡,有仍氏女),生少康焉。爲仍牧正(牧官之長),惎澆能戒之(惎,毒也。戒,備也)。澆使椒求之(椒,澆臣),逃奔有虞,爲之庖正,以除其害。(虞,舜後諸侯也。梁國有虞縣。庖正掌膳羞之官,賴此以得除己害。)虞思於是妻之以二姚(思,有虞君也。虞思以二女妻少康。姚,虞姓),而邑諸綸(綸,虞邑),有田一成,有衆一旅。(方十里爲成,五百人爲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謀(兆,始),以收夏衆,撫其官職(《襄四年傳》曰:靡自有鬲氏,收二國之燼,以滅浞[39],而立少康),使女艾諜澆(女艾,少康臣。諜,諜也),使季杼誘豷(豷,澆弟也。季杼,少康子后杼也),遂滅過、戈,復禹之績。(過,澆國。戈,豷國。)祀夏配天,不失舊物(物,事也)。今吳不如過,而越大於少康,或將豐之,不亦難乎?(言與越成是[40],使越豐大,必爲吳難。)句踐能親而務施,施不失人(所加惠賜,皆得其人),親不棄勞(推親愛之誠,

則不遺小勞),與我同壤,而世爲仇讎。於是乎克而弗取,將又存之,違天而長寇讎(猶言天與不取)。後雖悔之,不可食已(食,消也。已,止也)。姬之衰也,日可俟也。(姬,吳姓。言可計日而待。)介在蠻夷,而長寇讎,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弗聽。吳王夫差乃告諸大夫曰:"孤將有大志於齊(欲伐齊),吾將許越成,而弗拂吾慮(拂,絕)。若越既改,吾又何求?若其不改,反行,吾振旅焉(伐齊反,振旅而討之也)。"申胥諫曰:"不可許也。(申胥即伍員也。)夫越非實忠心好吳也,又非懾畏吾甲兵之強也。大夫種,勇以善謀,將還玩吳國於股掌之上,以得其志。(還,轉。玩,弄也。脅本曰股。)夫固知君王之蓋威以好勝也(蓋,猶尚也),故婉約其辭以從逸王志[41](婉,順。約,卑。從,隨也)。使淫樂於諸夏之國以自傷。使吾甲兵鈍弊,民人離落,而日以憔悴(離,畔。落,殞。憔悴,瘦病也[42]),然後安受吾燼。夫越王好信以愛民,四方歸之,年穀時熟,日長炎炎(炎炎,進貌)。及吾猶可以戰也,爲虺弗摧,爲蛇將若何?"(虺,小蛇。《傳》曰:封豕長蛇。)吳王曰:"大夫奚隆於越(奚,何。隆,盛),越曾足以爲大虞乎(虞,度)?若無越則吳何以春秋曜吾軍士?"乃許之成。夫差既許越成,乃大戒師徒,將以伐齊。申胥進諫曰:"越之在吳也,猶人之有腹心之疾也。今王非越是圖,而齊、魯以爲憂事。夫齊、魯,譬諸疥癬也(疥癬在外,爲害微)。豈能涉江淮而與我爭此地哉?將必越實有吳土(壤地接而越修德也)。王盍亦鑑於人,無鑑於水。(鑑,鏡也。以人爲鏡,見成敗;以水爲鏡,見形而已。《書》曰:"人無於水鑑,當於民鑑。")昔楚靈王不君(不得君道),其臣箴諫以不入(入,受),乃築臺於章華之上(章華,地名),闕爲石郭,陂漢,以象帝舜。(闕,穿。陂,壅也。舜葬九疑,其山體水旋其丘,故壅漢水,使旋石郭,以象之也。)罷弊楚國,以間陳、蔡(間,候也。候其隙而取之。魯昭八年楚滅陳,十一年滅蔡)。不修方城之內(方城,楚北山),踰諸夏而圖東國(諸夏,陳、蔡。東國,徐夷、吳越也),三歲於沮、汾以服吳、越(沮、汾,水名。楚東鄙沮、汾之間,乾谿也。魯昭六年,楚令尹子蕩帥師伐吳,師于豫章,次于乾谿)。其民不忍饑勞之殃,三軍叛王於乾谿。(殃,害也。民罷國亂,中外叛潰。事在魯昭十三年。)王親獨行,屏營仿徨於山林之中,三日乃見其涓人疇(涓人,今中涓也。疇,名)。王呼之曰:'余不食三日矣。'疇趨而進,王枕其股以寢於地。王寐,疇枕王以墣而去之[43](墣[44],塊也)。王覺而無見也,乃匍匐將入於棘闈。棘闈不納也(棘,楚邑。闈,門),乃入芋尹申亥氏焉(申亥,楚大夫芋尹無宇之子。《傳》曰:"沿夏將入鄢[45],芋尹無宇之子申亥曰[46]:'吾父再姦王命[47],王弗誅[48],惠孰大焉。'乃求王,遇諸棘闈也")。王縊,申亥負王以歸,而土埋之其室。(《傳》曰:"王縊,申亥以其二女殉而葬也。")此志也。豈遽忘於諸侯之耳乎?(志,記也。言此事皆見記於諸侯,諸侯之耳尚未忘。)今王既變鯀、禹之功(王,夫差也。變,易也。《魯語》:"禹能以德修鯀之功也"),而高高下下,以罷民於姑蘇。(高高,起臺榭。下下,深污池。姑蘇,臺名,在吳西,近湖。)天奪吾食,都鄙薦饑。(天奪吾食,稻蟹也。都,國。鄙,邊邑。薦,重也。)

今王將很天而伐齊[49](很,違也[50])。夫吳氏離矣(有離畔心),體有所傾,辟如群獸,然一介負矢,將百群皆奔(傾,傷也。言衆獸群聚其中,一介被矢,則百群皆走。以言吳氏臨陳就戰,少有傾傷,亦復然),王其無方收也(方,道。收,還)。越人必來襲我,王雖悔之,其猶有及乎?"王弗聽。(吳將伐齊,越子率其衆朝焉。王及列士皆有饋賂。吳人皆喜,唯子胥懼,曰:"是豢吳也夫!"諫曰:"越在,我心腹之疾也。壤地同,而有欲於我。夫其柔服,求濟其欲也。不如早從事焉。得志於齊,猶獲石田也,無所用之。越不爲沼,吳其泯矣。使醫除疾,而曰'必遺類焉'者,未之有也。《盤庚之誥》曰:'其有顛越不共,則殄滅無遺育,無俾易種于茲新邑。'是商所以興也。今君易之,將以求大,不亦難乎!"弗聽。)

鮑文子,齊大夫。魯陽虎出奔齊,請師以伐魯。曰:"三加必取之(三加兵於魯)。"齊侯將許之,鮑文子諫曰:"臣嘗爲隸於施氏矣(施氏,魯大夫。文子,鮑國也。成十七年,齊人召而立之,至今七十四歲,於是文子蓋九十餘矣),魯未可取也。上下猶和,衆庶猶睦,能事大國(大國,晉也),而無天菑,若之何取之?陽虎欲勤齊師也,齊師罷,大臣必多死亡,己於是乎奮其詐謀。夫陽虎有寵於季氏,而將殺季孫,以不利魯國,而求容焉(求自容)。親富不親仁,君焉用之?君富於季氏而大於魯國,茲陽虎所欲傾覆也。魯免其疾,而君又收之,無乃害乎?"

逢滑爲陳大夫,吳之入楚也,使召陳懷公。懷公朝國人而問焉,曰:"欲與楚者右,欲與吳者左。陳人從田,無田從黨。"(都邑之人無田者,隨黨而立,不知所與,故直從所居。田在西者居右,在東者居左。)逢滑當公而進(當公,不左不右),曰:"臣聞:國之興也以福,其亡也以禍。今吳未有福,楚未有禍。楚未可棄,吳未可從。而晉,盟主也。若以晉辭,吳若何?"公曰:"國勝君亡,非禍而何?"(楚爲吳所勝。)對曰:"國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復?小國猶復,况大國乎?臣聞:國之興也,視民如傷,是其福也。(如傷,恐驚動。)其亡也,以民爲土芥,是其禍也。(芥,草也。)楚雖無德,亦不艾殺其民。吳日敝於兵,暴骨如莽(草之生於廣野莽莽然,故曰草莽),而未見德焉。天其或者正訓楚也(使懼而改過),禍之適吳,其何日之有(言今至)?"陳侯從之。

校勘記

[1]合,原作"會",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四年》改。

[2]在,原作"皆",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四年》改。

[3]麇,原作"麋",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四年》改。

[4]刖,原作"則",據宋本改。

[5]机,原作"几",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

[6]麇,原作"麋",據宋本改。下同。

[library seal stamp]

[7]雝,原作"雛",據宋本改。

[8]四人,原作"四也",據宋本改。

[9]楊,原作"羊",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下"楊石"之"楊"原亦誤作"羊"。

[10]立官,原作"五官",據《左傳·昭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11]"也"字原脱,據宋本補。

[12]卞,宋本同。《國語·楚語上》作"弁"。

[13]蟲,原作"蠻",據宋本改。

[14]楚,宋本同。《國語·楚語上》無。

[15]蕩,原作"湯",據宋本改。

[16]伋,原作"級",宋本同,據《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17]弧,原誤作"孤",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改。下同。

[18]唯,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補。

[19]知,原作"如",據宋本及《國語·楚語》改。

[20]傅說,原作"傳說",據下文及《國語·楚語》改。

[21]此句原作:"高宗諒闇不言,言乃讙也。"宋本同,據《國語·楚語上》改。

[22]夢,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楚語上》補。

[23]天,原作"大",據宋本及《國語·楚語上》改。下同。

[24]頓昏,原作"煩昏",據宋本及《國語·魯語上》改。

[25]博,原誤作"溥",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三年》改。

[26]疾,原作"庶",據宋本改。

[27]亂疾,原作"亂即",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三年》杜預注改。

[28]宰,原誤作"幸",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29]椵,原作"假",據宋本改。

[30]壹,原作"一",據宋本改。

[31]門,原誤作"明",據宋本及《公羊傳·昭公二十五年》何休注改。

[32]闕,原誤作"闌",據宋本及《公羊傳·昭公二十五年》何休注改。下同。

[33]夏,原作"于",據宋本改。

[34]徙,原誤作"從",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三十年》改。下同。

[35]舆,原誤作"興",據《左傳·昭公三十年》杜預注改。又"土"下原脱"田"字,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三十年》杜預注補。

[36]於,原作"其",據宋本改。

[37]吳,原作"吾",宋本同,據《左傳·昭公三十年》改。

[38]寒浞,原作"寒澆",據宋本改。

[39]滅,原作"或",據宋本改。

[40]成是,原作"或是",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元年》改。

[41]逸,原作"迎",宋本作"送",據《國語·吳語》改。

[42]瘦病,原作"疲病",據宋本及《國語・吳語》改。

[43]"之"字原脱,據宋本補。

[44]墣,原誤作"璞",據宋本及《國語・吳語》韋昭注改。

[45]沿,原誤作"治",據宋本及《國語・吳語》改。

[46]芋尹無宇之子,原脱,宋本同,據《國語・吳語》韋昭注補。

[47]吾父再姦王命,原作"吾父再于命",據韋昭注改。

[48]誅,原作"訝",據宋本改。

[49]很,原誤作"狼",據宋本及《國語・吳語》改。

[50]很違也,原作"狼逼",據宋本及《國語・吳語》韋昭注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三

陪臣部(十三)

規諷第四

孔子爲魯大夫,定公問:"君使臣,臣事君,如之何?"(定公君臣失禮,公患之,故問。)孔子對曰:"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1]。"定公又問:"一言而可以興邦,有諸?"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以其大要而言不能正興國[2]。幾,近也。有近一言可以興國。)人之言曰:爲君難,爲臣不易。如知爲君之難也,不幾乎?一言而興邦乎(事不可以一言而成,如知此則可近也)?"曰:"一言而喪邦,有諸?"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人之言曰:予無樂乎,爲君唯其言而莫予違也。(言無樂,于爲君所樂者,惟樂其言而不見違。)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人君所言善無違之者,則善也。所言不善而無敢違之者,則近一言而喪國。)

顔淵,魯人。侍魯定公于臺,東野畢御馬于臺下。定公曰:"善哉!東野畢之御。"顔淵曰:"善則善矣,然其馬將佚[3]。"定公不悦,以告左右,曰:"吾聞君子不讒人,君子亦讒人乎?"顔淵不悦,歷階而去。須臾,馬敗,聞矣。定公躐席而起,曰:"趣駕,請顔淵。"顔淵至,定公曰:"向寡人曰:善哉東野畢御也。吾子曰:善則善矣,然其馬將佚矣[4]。不識吾子何以知之也?"顔淵曰:"臣以政知之。昔舜工於使人,造父工於使馬。舜不窮其民,造父不盡其馬,是以舜無佚民,造父無佚馬也。今東野畢之御也,上車執轡,御體正矣。周旋步驟,朝禮畢矣。歷險致遠,而馬力殫矣。然求不已,是以知其佚也。"定公曰:"善!可少進與。"顔淵曰:"獸窮則觸,鳥窮則啄,人窮則詐,自古及今,未見有窮其下能無危者,未之有也。《詩》曰:'執轡如組,兩驂如舞[5]。'善御之謂也。"定公曰:"善哉!寡人之過也。"

有若爲魯季氏宰,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盍,何不也。周法什一而税謂之徹,徹,通也,爲天下之通法)?"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二,謂什二而税。)對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孰,誰也)?"

范蠡,爲越大夫。越王句踐即位三年而欲伐吴,范蠡進諫曰:"夫國家之事,有持盈

(持,守。盈,滿),有定傾(定,安。傾,危),有節事(節,制)。"王曰:"爲三者,奈何?"范蠡對曰:"持盈者與天(與天,法天也。天道盈而不溢,盛而不驕[6]),定傾者與人(與人,取人之心也。人道好謙,傾危之中,當卑辭尊禮,玩好女樂,尊之以名也),節事者與地(與地,法地。時不至不可強生,事不究不可強成之屬)。王不問,蠡不敢言。天道盈而不溢(陽盛則損,月滿則虧),盛而不驕(盛,元氣廣大時也。不驕,不自縱弛也),勞而不矜其功(勞,動而不已也。矜,大也。不自大其功,施而不德也)。夫聖人隨時以行,是謂守時。(隨時,時行則行,時止則止。)天時不作,弗爲之客(作,起也。攻者爲客,起謂天時、利害、災變之應);人事不起,弗爲之始。(人事,謂怨叛逆亂之萌。先動爲始。)今君王未盈而溢(未盈,國未富實而君意溢),未盛而驕(道化未盛而自驕),不勞而矜其功(未有勤勞而自大其功),天時不作而先爲人客(吳未有天災而欲伐之),人事不起而創爲之始,此逆於天而不和於人(天應未至,人事不起,故逆於天而失人和也)。王若行之,將妨於國家,靡王躬行。"(妨,害。靡,損。)王弗聽。蠡進諫曰:"夫勇者,逆德也(德尚禮讓,勇則攻奪);兵者,凶器也(言害人);爭者,事之末也。(言賢者修其德政,而遠方附事之[7]。德不行,然後用武,故曰'爭者事之末'。)陰謀逆德。好用凶器(陰謀,兵謀,勇爲逆德),始於人者,人之所本也。(始以伐人,人終害之。)淫佚之事,上帝之禁也(淫佚,放濫),先行此者不利。"王曰:"無是貳言也,吾已斷之矣!"(貳,二也。二言,陰謀淫佚也。)果興師而伐吳,戰於五湖(五湖,今泰湖),不勝,棲於會稽。越王歸自會稽。其後十五年,王召范蠡而問焉,曰:"諺有之曰:'觥飯不及壺飧(觥,大也,大飯,盛饌也。盛饌未具,不能以虛待之,不及壺飧之救饑疾也。言已欲滅吳,取使意得之而已,不能待有餘力也)。'今歲晚矣。子將奈何?"蠡對曰:"微君王之言(微,無),臣固將謁之(謁,請也,伐吳)。臣聞從時者,猶救火追亡人也。蹶而趨之,唯恐不及。"(蹶,走。)王曰:"諾。"遂興師伐吳於五湖。吳人聞之,出挑戰,一日五反。王弗忍,欲許之(不忍其忿)。蠡進諫曰:"夫謀之廊廟,失之中原。其可乎?王姑勿許也。臣聞之:得時無怠,時不再來,天予不取,反爲之災。贏縮轉化,後將悔之(贏縮,進退。轉化,變易),天節固然(固然有轉化),唯謀不遷(謀必素定,不可遷移)。"王曰:"諾。"弗許。蠡曰:"臣聞古之善用兵者(謂若黃帝武湯),贏縮以爲常,四時以爲紀(以爲常,隨其贏縮也。紀,法也。四時有轉運,用兵有利鈍也。《周語》曰'王欲合是五位二所而用之'是也),無過天極,究數而止。(極,至也。究,窮也。無過天道之所,至窮其數而止。)天道皇皇,日月爲常(皇皇,著明。常,象也),明者以爲法,微者則是行。(明,謂日月盛滿時也。微,謂虧損薄蝕也。法,其明者以進取。行,其微時以隱遁也。)陽至而陰,陰至而陽(至,極);日困而還,月盈而虧。(困,窮。)古之善用兵者,因天地之常與之俱行(隨時轉運、虧盈、晦明之常也)。後則用陰,先則用陽。(後,後動。先,先動。用陰,謂沈重固密。用陽,謂輕疾猛厲也。)近則用柔,遠則用剛。(敵近則用柔順,示之以弱;遠則抗威厲,辭以抗

御之。)後無陰蔽,先無陽察。(後動者,大舒靜,爲陰蔽也。先動者,大顯變,爲陽察也。)用人無藝,往從其所。(藝,射的也。無藝,無常所也。行軍用人之道,因敵制之,不預設也,故往從其所。)剛強以禦,陽節不盡,不死其野。(言敵以剛強來禦己,其陽節未盡,尚未可剋,故曰不死其野。)彼來從我,固守勿與(勿與戰也)。若將與之,必因天地之災(彼有災變則可也),又觀其民之饑飽勞逸以參之(言雖有災,民尚逸飽,則未也)。盡其陽節,盈吾陰節而奪之。(彼陽勢已盡,而吾陰節盛滿,則能奪之。)宜爲人客,剛強而力疾;陽節不盡,輕而不可取。(先動爲客,於時宜爲人客。剛強力疾,陽數未盡,雖輕易猶不可得取。)宜爲人主,安徐重固,陰節不盡,柔而不可迫。(時宜爲主人[8],安徐重固,陰數未盡,雖柔而不可困迫也[9]。)凡陳之道,設右以爲牝,蓋左以爲牡。(陳有牝牡,使相受也。在陰爲牝,在陽爲牡。)蚤晏無失,必順天道(晏,晚),周旋無究(究,窮也。無窮若日月然)。今其來也,剛強而力疾(言吳陽勢未盡,未可擊),王姑待之。"王曰:"諾。"弗與戰。其後四年,越復伐吳。吳士民罷弊,輕銳盡死於齊、晉,而越大破吳。因而留圍之,三年,吳師敗。越遂復棲吳王於姑蘇之山,吳王使公孫雄(吳大夫)肉袒膝行而前,請成越王,曰:"孤臣夫差敢布腹心,異日嘗得罪於會稽。夫差不敢逆命,得與君王成以歸。今君王舉玉趾而誅孤臣,孤臣惟命是聽。意者亦欲如會稽之赦孤臣之罪乎?"句踐不忍,欲許之。范蠡曰:"會稽之事,天以越賜吳,吳不取。今天以吳賜越,越其可逆天乎?且夫君王蚤朝晏罷,非爲吳邪?謀之二十二年,一旦而棄之,可乎?且夫天與弗取,反受其咎。伐柯者,其則不遠,君忘會稽之厄乎?"句踐曰:"吾欲聽子言,吾不忍其使者。"范蠡乃鼓進兵,曰:"王已屬政於執事(執事,蠡自謂也),使者去,不者且得罪(我爲子得罪)。"吳使者泣而去,句踐憐之,乃使人謂吳王曰:"吾置王甬東,君百家。"(甬東,會稽句章縣、東海中洲也。)吳王謝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遂自殺。

赤章蔓枝,厹繇之臣也。厹繇,山中之國近晉者也。智伯欲攻之,而無道也(無道路)。爲鑄大鐘方二車軌以遺之。厹繇之君特斬岸堙谿以迎鐘,赤章蔓枝諫曰:"《詩》曰:'唯則定國,我胡以得。'是於智伯。夫智伯之爲人也,貪而無信,必欲攻我,而無道也。故爲大鐘方二車軌以遺君。君因斬岸堙谿以迎鐘,師必隨之。"不聽,又諫。君曰:"大國爲權,而子逆之,不祥。子釋之。"赤章蔓枝曰:"爲人臣不忠貞,罪也。忠貞不用,遠身可也。"斬轂而行(山中道狹,故也),至衛七日,而厹繇亡。

大戊午,趙大夫。趙肅侯游大陵(大原有大陵縣,亦曰大陸),出於鹿門。大戊午扣馬曰:"耕事方急,一日不作,百日不食。"肅侯下車謝。

卜商,字子夏。居西河教授,爲魏文侯師。魏文侯問於子夏曰:"吾端冕而聽古樂,則唯恐臥;聽鄭衛之音,則不知倦。敢問古樂之如彼,何也?新樂之如此,何也?"(端,正衣也。古樂,先王之正樂也。)子夏對曰:"今夫古樂,進旅退旅,和正以廣,弦、匏、笙、簧,會守拊鼓,始奏以文,復亂以武,治亂以相,訊疾以雅。君子於是道古,脩身及家,平

均天下[10]，此古樂之發也[11]。（旅，猶俱也。俱進俱退，言其齊一也。和正以廣，無姦聲也。會猶合也，皆也，言衆皆待擊鼓乃作。《周禮·大師職》曰："大祭祀帥瞽登歌[12]，合奏擊拊，下管，播樂器，令奏鼓朄[13]。"文謂鼓也，武謂金也。相，即拊也。亦以節樂拊者，以韋爲表，裝之以糠。糠[14]，一名相，因以名焉。齊人或謂糠爲相。雅亦樂器名也，狀如漆筩，中有椎也。）今夫新樂，進俯退俯[15]，姦聲以濫，溺而不止；及優侏儒，獶雜子女[16]，不知父子。樂終不可以語，不可以道古。此新樂之發也。（俯猶曲也，言不齊一也。濫，濫竊也。溺而不止，聲淫亂，無以治之。獶，獮猴也。言舞者如獮猴戲也。亂男女之尊卑，獶或爲優[17]。）今君之所問者，樂也。所好者，音也。夫樂者，與音相近而不同。"（言文侯好音而不知樂也。鏗鏘之類皆爲音，應律乃爲樂。）文侯曰："敢問何如（欲知音、樂異也）？"子夏對曰："夫古者，天地順而四時當，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疢不作而無妖祥，此之謂大當。然後聖人作，爲父子君臣以爲紀綱。紀綱既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後正六律，和五聲，弦歌詩頌，此之謂德音。德音之謂樂（當謂樂不失其所），《詩》云：'莫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類，克長克君，王此大邦。克順克俾，俾于文王。其德靡悔，既受帝祉，施于孫子。'此之謂也。（此有德之音，所謂樂也。德正應和曰莫，照臨四方曰明，勤施無私曰類，教誨不倦曰長，慶賞刑威曰君，慈和徧服曰順。俾當作比，聲之誤也。擇善從之曰比。施，延也。言文王之德，皆能如此，故受天福，延于後世也。）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乎（言無文王之德，則所好非樂也）？"文侯曰："敢問溺音，何從出也（既習之久，不知所由出也）？"子夏對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趨數煩志，齊音敖辟驕志[18]，此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祭祀弗用也。（言四國皆出此溺音。濫，濫竊姦聲也。燕，安也。《春秋傳》曰："懷與安實敗名。"趨數讀爲促，速聲之誤也。煩，勞也。祭祀不用淫樂。）《詩》云：'肅雍和鳴，先祖是聽。'夫肅肅，敬也。雍雍，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言古樂敬且和，故無事而不用。溺音無所施。）爲人君者，謹其所好惡而已矣！君好之，則臣爲之。上行之，則民從之[19]。《詩》云'誘民孔易'，此之謂也。（誘，進也。孔，甚也。言民從君所好惡，進之於善無難。）然後聖人作爲鞉、鼓、椌、楬、壎、篪，此六者，德音之音也。（六者爲本，以其聲質也。椌、楬謂柷敔也。壎、篪或爲簨虡。）然後鐘磬竽瑟以和之，干戚旄狄以舞之[20]，此所以祭先王之廟也，所以獻酬酳酢也，所以官序貴賤各得其宜也，所以示後世有尊卑長幼之序也[21]（官序貴賤，謂尊卑、樂器列數有差次）。鐘聲鏗，鏗以立號，號以立橫，橫以立武。君子聽鐘聲則思武臣。（號，號令，所以警衆也。橫，充也，謂氣作充滿也。）石聲磬，磬以立辨，辨以致死。君子聽磬聲則思死封疆之臣。（石聲磬，磬當爲罄字之誤也。辨謂分明於節義。）絲聲哀，哀以立廉，廉以立志。君子聽琴瑟之聲則思志義之臣。（廉，廉隅也。）竹聲濫，濫以立會，會以聚衆。君子聽竽笙簫管之聲則思畜聚之臣。（濫之意猶擥聚也。會猶聚也。聚或爲最。）鼓鼙之聲讙，讙以立動，動以進衆。君子聽鼓鼙之聲則思將帥

之臣。(聞讙囂則人意動作。讙或爲歡。動或爲勳。)君子之聽音,非聽其鏗鎗而已也[22],彼亦有所合之也(以聲合成己之意)。"

李克,魏人。魏文侯問曰:"吳之所以亡者,何也?"對曰:"數戰而勝。"文侯曰:"數戰數勝,國之福也。其所以亡,何也?"李克對曰:"數戰則民疲,數勝則主驕。以驕主使疲民,此其所以亡也。是故好戰窮武,未有不亡者也。"文侯又問曰:"人有惡乎?"對曰:"有夫貴者,則賤者惡之,富者則貧者惡之,智者則愚者惡之。"文侯曰:"善!行此三者,使人弗惡,亦可乎?"李克曰:"可。臣聞貴而下賤,則衆弗惡也。富能分貧,則士弗惡也。智而教愚,則童蒙弗惡也。"文侯曰:"善哉言乎!堯舜其猶病諸,寡人雖不敏,請守斯語矣。"

狐卷子,魏人。魏文侯問曰:"父賢足恃乎?"對曰:"不足。""子賢足恃乎?"對曰:"不足。""兄賢足恃乎?"對曰:"不足。""弟賢足恃乎?"對曰:"不足。""臣賢足恃乎?"對曰:"不足。"文侯勃然作色而怒,曰:"寡人問此五者於子,一一以爲不足者,何也?"對曰:"父賢不過堯,而丹朱放;子賢不過舜,而瞽叟拘;兄賢不過舜,而象敖;弟賢不過周公,而管叔誅;臣賢不過湯武,而桀紂伐。望人者不至,恃人者不久,君欲治,從身始,人何可恃!"

箕季,魏人。魏文侯見其牆壞而不築,文侯曰:"何爲不築?"對曰:"不時其牆,枉而不端。"問曰:"何不端?"曰:"固然。"從者食其園之桃,箕季禁之。少焉,日晏,進糲飧瓜瓠之羹。文侯出,其僕曰:"君亦無得於箕季矣。曩者進食,臣竊視之,糲飧之食,瓜瓟之羹。"文侯曰:"吾何無得於箕季也。吾一見季而得四焉:其牆壞不築,對云待時者,教我無奪農時也;牆枉而不端,對云固然者,是教我無侵封疆也;從者食園桃,箕季禁之,豈愛桃哉,是教我下無侵上也;食我以糲飧者,箕季豈不能具五味哉,教我無多斂於百姓,以省飲食之養也。"

田子方爲魏文侯友。文侯與之飲酒而稱樂。文侯曰:"鐘聲不比乎左高。"子方笑,文侯曰:"奚笑?"子方曰:"臣聞之,君明則樂官,不明則樂音。今君審於聲,臣恐君之聾於官也。"文侯曰:"善!敬聞命。"

吳起爲魏西河守。魏武侯與諸大夫浮於西河,稱曰:"河山之險,豈不亦信固哉!"王鐘侍曰:"此晉國之所以強也,若善循之,則霸王之業具矣。"吳起對曰:"吾君之言,危國之道也。而子又附之,是重危也。"武侯忿然,曰:"子之言有說乎?"吳起對曰:"河山之險,信不足保也,是霸王之業不從此也。昔者三苗之居,左有彭蠡之波,右有洞庭之水,太山在其南,而衡山在其北,恃此險也,爲政不善,而禹放逐之。夫夏桀之國,左天門之陰,而右天谿之陽,廬睪在其北,伊洛出其南,有此險也,然爲政不善,而湯伐之。殷紂之國,左孟門,而右漳滏,前帶河,後被山,有此險也,然爲政不善,而武王伐之。且君親從臣而勝降城,城非不高,人民非不衆也,然而可得并者,政惡故也。從是

觀之，地形險阻，奚足以霸王矣。”武侯曰：“善！吾乃今日聞聖人之言也。西河之政專委之子矣。”武侯謀事而當，群臣莫能逮。朝而有喜色，吳起進曰：“昔者有以楚莊王之語聞者乎？”武侯曰：“未也。莊王之語奈何？”吳起曰：“楚莊王謀事而當，群臣莫能逮，朝而有憂色。申公巫臣進曰：‘君朝而有憂色，何也？’莊王曰：‘吾聞之：諸侯自擇師者王，自擇友者霸，是己而群臣莫之若者，亡。今以不穀之不肖而議於朝，且群臣莫能逮，吾國其幾於亡乎！吾是以有憂色也。’莊王之所以憂，而君獨有喜色，何也？”武侯逡巡而謝曰：“天使夫子振寡人之過也，天使夫子振寡人之過也！”

惠公，魏惠王相惠施者也。魏惠王死，葬有日矣。天大雨雪，至於牛目。群臣多諫太子，曰：“雪甚如此而葬行，民必甚疾之。官費又恐不給，請弛期更日。”太子曰：“爲人子者，以民勞與費用之故而不行葬，不義。子勿復言！”群臣皆莫敢諫，以告犀首（犀首，魏人公孫衍也。佩五國相印，能合從連横，號爲犀首）。犀首曰：“吾未有以言之（未，無），是其唯惠公乎？”請告惠公，惠公曰：“諾。”駕而見太子，曰：“葬有日矣！”太子曰：“然。”惠公曰：“昔王季歷葬於渦山之尾，欒水齧其墓，見棺之前和（棺題曰和）。文王曰：‘譆！先君必欲一見群臣百姓也，天故使欒水見之。’於是出而爲之張朝，百姓皆見之，三日而後更葬，此文王之義也。今葬有日矣，而雪甚及牛目，難以行。太子爲及日之故，得無嫌於欲亟葬乎？願太子亦曰：先王必欲少留，而撫社稷、安黔首也，故使雨雪。其因弛期而更爲日，此文王之義也。若此而不爲義者，羞法文王也。”太子曰：“甚善！敬弛期，更擇日。”

許綰，魏人也。魏王將起中天臺，令曰：“敢諫者死！”許綰負畚操鍤入，曰：“聞大王起中天臺，臣願加一力。”王曰：“子何力之有加？”綰曰：“雖無力，能高臺。”王曰：“若何？”曰：“臣聞：天與地相去萬五千里，今王因而半之，當起七千五百里之臺，高既如是，其趾須方八千里，盡王之地，不足以爲臺趾。古者堯舜建諸侯，地方五千里，王必起此臺，先以兵伐諸侯，盡有其地，猶不足，又伐四夷，得方八千里，乃足以爲臺趾。材木之積，人徒之衆，倉稟之儲，數以萬億，度八千里之外，當定農畝之地，足以奉給王之臺者。臺具已備，乃可以作。”魏王默然無以應，乃罷起臺。

騶忌子以鼓琴見齊威王，說而舍之右室。須臾，王鼓琴，騶忌子推户入，曰：“善！鼓琴。”王勃然不說，去琴，按劍曰：“夫子見容未察，何以知其善也？”騶忌子曰：“夫大弦濁，以春溫者，君也；小弦廉折以清者，相也。（《琴操》曰：大弦者，君也，寬和而溫。小弦者，臣也，清廉而不亂。）攫之深（以爪持也。攫音俱足切），懌之愉者（一作舒），政令也。鈞諧以鳴，大小相益，回邪而不相害者，四時也。吾是以知其善也。”王曰：“善語音。”騶忌子曰：“何獨語音，夫治國家而弭人民，皆在其中。”王又勃然不說，曰：“若夫語五音之紀，信未有如夫子者也。若夫治國家而弭人民，又何爲乎絲桐之間？”騶忌子曰：“夫大弦濁以春溫者，君也。小弦廉折以清者，相也。攫之深而舍之愉者，政令也。

鈞諧以鳴,大小相益,回邪而不相害者,四時也。夫復而不亂者,所以治昌也。連而徑者,所以存亡也。故曰琴音調而天下治,夫治國家而引人民者,無若乎五音者。”王曰:“善!”三月而受相印。

淳于髡,齊之贅婿也。齊威王喜隱,好爲淫樂長夜之飲,沈湎不治,委政卿大夫。百官荒亂,諸侯竝侵,國且危亡,在於旦暮。左右莫敢諫,淳于髡說之以隱,曰:“國中有大鳥,止王之庭,三年不蜚又不鳴,王知此鳥何也?”王曰:“此鳥不飛則已,一飛冲天;不鳴則已,一鳴驚人。”於是乃朝,諸縣令長七十二人,賞一人誅一人,奮兵而出,諸侯振驚,皆還齊侵地。威王大說,後置酒後宫,召髡,賜之酒。問曰:“先生能飲幾何而醉?”髡對曰:“臣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威王曰:“先生飲一斗而醉,惡能飲一石哉?其說可得聞乎?”髡曰:“賜酒大王之前,執法在傍,御史在後,髡恐懼,俯伏而飲,不過一斗徑醉矣。若親有嚴客,髡帣韝鞠𣪆(帣,妝衣褏也,褏,矜也。韝,臂捍也,音溝。鞠,曲也。𣪆,音其紀切,又與跽同,謂小跪也),侍酒於前,時賜餘瀝,奉觴上壽,數起,飲不過二斗徑醉矣。若朋友交游,久不相見,卒然相睹,歡然道故,私情相語,飲可五六斗徑醉矣。若乃州閭之會,男女雜坐,行酒稽留,六博投壺,相引爲曹,握手無罰,目眙不禁(眙[23],吐甑切,直視貌),前有墮珥,後有遺簪,髡竊樂此飲,可八斗而醉二參(猶言有餘)。日暮酒闌,合尊促坐,男女同席,履舄交錯,杯盤狼藉,堂上燭滅,主人留髡而送客(一本云獨髡坐,起送客),羅襦襟解,微聞薌澤,當此之時,髡心最歡,能飲一石[24]。故曰酒極則亂,樂極則悲,萬事盡然。言不可極,極之而衰,以諷諫焉。”齊王曰:“善!”乃罷長夜之飲。

王斗,齊人也。欲見齊宣王,宣王使謁者延入。王斗曰:“斗趨見王[25],爲好勢;王趨見斗,爲好士,於王何如?”使者復還報,王曰:“先生徐之,寡人請從。”宣王因趨而迎之於門,與入,曰:“寡人奉先君之宗廟,守社稷,聞先生直言,正諫不諱。”王斗對曰:“王聞之,過。斗生於亂世,事亂君,焉敢直言正諫?”宣王忿然作色,不說。有間,王斗曰:“昔先君桓公所好者,九合諸侯,一正天下。天子受籍,立爲大伯。今王有四焉。”宣王說,曰:“寡人愚陋,守齊國唯恐失抎[26](無粉切[27])之,焉能有四焉?”王斗曰:“否。先君好馬,王亦好馬;先君好狗,王亦好狗;先君好酒,王亦好酒;先君好色,王亦好色;先君好士,而王不好士。”宣王曰:“當今之世無士,寡人何好?”王斗曰:“世無騏驎騄耳,王之駟已備矣;世無東郭俊盧氏之狗,王之走狗已具矣;世無毛廧西施,王宫已充矣[28]。王亦不好士也,何患無士?”王曰:“寡人憂國愛民,固願得士以治之。”王斗曰:“王之憂國愛民,不若王愛尺縠也。”王曰:“何謂也?”王斗曰:“王使人爲冠,不使左右便辟,而使工者,何也?爲能之。今王治齊,非左右便辟無使也。臣故曰不如愛尺縠也。”宣王謝曰:“寡人有罪國家。”於是舉士五人任官,齊國大治。

莫敖子華,楚大夫也。楚威王問於莫敖子華曰:“自從先君文王,以至不穀之身,亦

有不爲爵勸，不爲祿勉以憂社稷者乎？”莫敖子華對曰：“如子華不足知之矣。”王曰：“不於大夫，無所聞之。”莫敖子華對曰：“君王將何問者也？彼有廉其爵，貧其身，以憂社稷者；有崇其爵，豐其祿，以憂社稷者；有斷脰決腹，一瞑而萬世不視，不知所益，以憂社稷者；有勞其身，愁其志，以憂社稷者；亦有不爲爵勸，不爲祿勉，以憂社稷者。”王曰：“大夫此言將何謂也？”莫敖子華對曰：“昔令尹子文緇帛之衣以朝[29]，鹿裘以處；未明而立於朝，日晦而歸食，朝不謀夕，無一月之積；故彼廉其爵，貧其身，以憂社稷者，令尹子文是也。昔者，葉公子高身獲於表著，而位於柱國，定白公之禍，寧楚國之事，恢先君以揜方城之外，四封不廉，名不挫於諸侯。當此之時也，天下莫敢舉兵南鄉，葉公子高食田六百畛，故彼崇其爵，豐其祿，以憂社稷者，葉公子高是也。昔者，吳與楚戰於柏舉，兩師之間，夫卒交，莫敖大心撫其御之手，顧而太息曰：‘嗟乎！子乎！楚國亡之日至矣。吾將深入吳軍。若扑一人，若捽一人，以與大心者，社稷其庶幾乎？’故斷脰決腹，一瞑而萬世不視，不知所益，以憂社稷者，莫敖大心是也。昔吳與楚戰於柏舉，三戰入郢，寡君身出，大夫悉屬，百姓離散，棼冒勃蘇曰：‘吾被堅執銳，赴強敵而死，此猶一卒也，不若奔諸侯。’於是贏糧潛行，上峥山，逾深谿，蹠穿膝暴，七日而薄秦王之朝，雀立不轉，晝吟宵哭，七日不得告，水漿無入口，瘨而殫悶，旄不知人。秦王聞而走之，冠帶不相及，左奉其首，右濡其口，勃蘇乃蘇。秦王身問之：‘子孰誰也？’棼冒勃蘇對曰：‘臣非異人，楚之使棼冒勃蘇！吳與楚人戰於柏舉，三戰入郢，寡君身出，大夫悉屬，百姓離散，使下臣來告亡，且求救。’秦王顧令不起，‘寡人聞之，萬乘之君，得罪一士，社稷其危。今此之謂也。’遂出革車千乘，卒萬人，屬之子蒲與子虎。下塞以東，與吳人戰於濁水，而大敗之。亦聞於遂蒲。故勞其身，愁其思，以憂社稷者，棼冒勃蘇是也。吳與楚戰於柏舉，三戰入郢，君王身出，大夫悉屬，百姓離散，蒙穀結鬥於宮唐之上，舍鬥奔郢，曰：‘若有孤，楚國社稷其庶幾乎！’遂入大宮，負離次之典以浮於江，逃於雲夢之中。昭王反郢，五官失法，百姓昏亂，蒙穀獻典，五官得法，而百姓大治。此蒙穀之功，多與存國相若，封之執圭，田六百畛。蒙穀怒曰：‘穀非人臣，社稷之臣！苟社稷血食，餘豈悉無君乎？’遂自棄於磨山之中，至今無冒。故不爲爵勸，不爲祿勉，以憂社稷，蒙穀是也。”王乃太息曰：“此古之人也，今之人焉能有之耶！”莫敖子華對曰：“昔者，先君靈王好小腰，楚士約食，馮而能立，式而能起[30]。食之可欲，忍而不入，死之可惡，殺而不避。子華聞之，“其君好射者，其臣決拾。君王直不好，若君王誠好賢，此五臣者皆可得而致之。”

摎留，韓宣王時人也。韓宣王謂摎留曰：“吾欲兩用公仲、公叔，其可乎？”對曰：“不可。晋用六卿而國分。簡公用田成、監止，而簡公弑。魏兩用犀首、張儀，而西河之外亡。今王兩用之，其多力者，內樹其黨；其寡力者，籍外權群臣，或內樹其黨，以擅其主；或外爲交，以裂其地，則王之國必危矣。”

中期[31],秦昭王時人也。秦昭王謂左右曰:“今時韓、魏,與始孰強?”對曰:“不如始強。”王曰:“今時如耳。魏齊與孟嘗、芒卯孰賢?”對曰:“不如芒卯。”王曰:“以孟嘗、芒卯之賢,率強韓、魏,以攻秦,猶無奈寡人,何也?今以無能之如耳魏齊而率弱韓、魏,以伐秦,其無奈寡人何,亦明矣。”左右皆曰:“甚然!”中期馮琴而對曰:“王之料天下,過矣。當晉六卿之時,知氏最強,滅范中行,又率韓、魏之兵,以圍趙襄子於晉陽。決晉水以灌晉陽之城,不湛者三板[32]。知伯行水,魏桓子御,韓康子爲參乘,知伯曰:‘吾始不知水之可以亡人之國也,乃今知之。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魏桓子肘韓康子,韓康子履魏桓子,肘足接於車上,而知氏地分身死國亡,爲天下笑。今秦兵雖強,不能過知氏;韓、魏雖弱,尚賢其在晉陽之下也。此方其用肘足之時也,願王之必無易也。”於是秦王恐。

貫珠者,齊人也,莫知其名氏。齊襄王立田單相之,過菑水,有老人涉菑而寒,出不能行,坐沙中。田單解裘而衣之,襄王惡之,曰:“田單之施,將欲以取我國乎?不早圖,恐後之。”左右顧,無人聲。下有貫珠者,襄王呼而問之曰:“女聞言乎?”對曰:“聞之。”王曰:“女以爲何若?”對曰:“王不如因以爲己善,王嘉單之善,下令曰:寡人憂民之饑也,單收而食之;寡人憂民之寒也,單解裘而衣之;寡人憂勞百姓,而單亦憂之,稱寡人之意。單有是善,而王嘉之,單之善亦王之善已。”王曰:“善!”乃賜單牛酒,嘉其行。後數日,貫珠者復見王,曰:“王至朝日,宜召田單,而揖之於庭,口勞之。”乃布令:求百姓之饑寒者,收穀之。乃使人聽於閭里,聞丈夫之相與語曰:“田單之愛人,嗟嗟!乃王之教澤也。”

貂勃,齊襄王時人也。王有所幸臣九人之屬,欲傷安平君(田單也),相與語於王曰:“燕之伐齊之時,楚王使將軍將萬人而佐齊。今國已定,而社稷已安矣。何不使使者謝於楚王?”王曰:“左右孰可?”九人之屬曰:“貂勃可。”貂勃使楚,楚王受而觴之,數日不反。九人之屬相與語於王曰:“夫一人之身,而牽留萬乘者,豈不以據勢也哉!且安平君之與王也,君臣無禮,而上下無別,且其志欲爲不善,內收百姓,循撫其心,振窮補不足,布德於民。外懷戎翟天下之賢士,陰結諸侯之雄俊豪英,其志欲有爲也。願王察之。”異日而王曰:“召相單來!”田單免冠徒跣,肉袒而進,退而請死罪。五日而王曰:“子無罪於寡人,子爲子之臣禮,吾爲吾之王禮而已矣。”貂勃從楚來,王賜之宴,酒酣,曰:“召相田單而來!”貂勃避席,稽首曰:“王惡得此亡國之言乎?王上者孰與周文王?”王曰:“吾不若也。”貂勃曰:“然臣固知王之不若也。下者孰與齊桓公?”王曰:“吾不若也。”貂勃曰:“然臣固知王之不若也。昔周文王得吕尚以爲太公,齊桓公得管夷吾以爲仲父。今王得安平君田單,且自天地之開[33],民人之治,爲人臣之功者,誰有厚於安平君者哉!而王曰‘單’,惡得此亡國之言乎?且王能守王之社稷,燕人興師而襲齊墟[34],王走而之城陽之山中。安平君以惴惴之即墨,三里之城,五里之郭,敝卒七千人,禽其

司馬，而反千里之齊，安平君之功也。當是時也，闔城陽而王，天下莫之能正，然而計之於道，歸之於義，以爲不可，故爲棧道木閣，而迎王與后於城陽山中，王乃得反，子臨百姓。今國已定，民以安矣，王乃曰'單'，'單'！且嬰兒之計不爲此。王不亟殺此九子者以謝安平君，不然，國危矣！"乃殺九子而逐其家，益封安平君以邑萬戶。

屈原，字平，楚大夫。秦使張儀獻楚懷王以商於之地六百里，使絶齊。楚使受地，儀詐曰："與王約六里，不聞六百里。"懷王怒，興師伐秦，楚大敗。明年，秦割漢中地以和，楚王不願得地，願得張儀而甘心焉。儀請如楚，儀設詭辯於懷王之寵姬鄭袖。鄭袖卒言張儀於王而出之。儀出，懷王因善遇儀。儀因説楚王以叛從約，而與秦合，親約婚姻。張儀已去，屈原使從齊來，諫王曰："何不誅張儀？"懷王悔，使人追儀，弗及。其後，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原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懷王稚子子蘭，勸王行。王入武關，秦伏兵絶其後。因留王，竟死於秦。

莊辛，楚襄王時人也。謂楚襄王曰："君王左州侯，右夏侯，輦從鄢陵君與壽陵君，專逸侈靡，不顧國政，郢都必危矣[35]！"襄王曰："先生老悖乎？將以爲楚國妖祥乎？"莊辛曰："臣誠見其必然也，非敢以爲國妖祥也。君王卒幸四子者不衰，楚國必亡矣！臣請辟於趙，淹留以觀之。"莊辛之趙，留五月，秦果舉鄢、郢、巫山、蔡、陳之地。襄王流揜於城陽，於是使人發騶徵莊辛於趙。莊辛曰："諾。"莊辛至，襄王曰："寡人不能用先生之言，今事至於此，爲之奈何？"莊辛對曰："臣聞鄙語曰：'見兔而顧犬，未爲晚也；亡羊而補牢，未爲遲也。'臣聞昔湯武以百里昌，桀紂以天下亡。今楚國雖小，絶長續短，猶以數千里，豈特百里哉？王獨不見夫蜻蛉乎？六足四翼，飛翔乎天地之間，俛啄蚉虻而食之，仰承甘露而飲之，自以爲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夫五尺童子，方將調飴膠絲加己乎四仞之上，而下爲螻蟻食也。蜻蛉其小者也，黄雀因是以[36]，俯噣白粒，仰棲茂樹[37]，鼓翅奮翼，自以爲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夫公子王孫左挾彈，右攝丸，將加己乎十仞之上，以其類爲招。晝游乎茂樹，夕調乎酸鹹。夫黄雀其小者也，黄鵠因是以。游乎江海，淹乎大沼，俯噣鰋鯉，仰嚙蔆荇，奮其六翮，飄搖乎高翔，自以爲無患，與人無爭也。不知夫射者，方將修其碆盧，治其繒繳，將加己乎百仞之上，彼礛磻，引微繳，折清風而抎矣。故晝游乎江河，夕調乎鼎鼐。夫黄鵠其小者也，蔡靈侯之事因是以。南游乎高陂，北陵乎巫山，飲茹谿之流，食湘波之魚，左抱幼妾，右擁嬖女，與之馳騁乎高蔡之中，而不以國家爲事，而不知夫子發方受命乎靈王，繫己以朱絲而見之也。蔡靈侯之事其小者也，君王之事因是以。左州侯，右夏侯，輦從鄢陵君與壽陵君，飯封祿之粟，而戴方府之金，與之馳騁乎雲夢之中，而不以國家爲事，不知夫穰侯方受命乎秦王，塡黽塞之內，而投己乎黽塞之外！"襄王聞之，顔色變作[38]，身體戰慄，於是乃以執珪而受之，封爲陽陵君。

雍門司馬，齊大夫（不載名氏）。齊王建入朝於秦，雍門司馬前曰："所爲立王者，爲

社稷耶?爲王立王耶?"王曰:"爲社稷。"司馬曰:"爲社稷立王,王何以去社稷而入秦?"齊王還車而反。

樂間事燕,封昌國君。燕王命相栗腹約歡趙,以五百金爲趙王酒。還報燕王曰:"趙王壯者皆死長平,其孤未壯,可伐也。"王召樂間問之,對曰:"趙四戰之國,其民習兵,不可伐。"王曰:"吾以五而伐一。"對曰:"不可。"燕王怒,群臣皆以爲可。卒起二軍,車二千乘[39],栗腹將而攻鄗(在常山,今曰高邑),卿秦攻代。唯獨大夫將渠謂燕王曰:"與人通關約交,以五百金飲人之王,使者報而反攻之,不祥。兵無成功。"燕王不聽,自將偏軍隨之,將渠引燕王綬止之,曰:"王必無自往,往無成功。"王蹴以足,將渠泣曰:"臣非以自爲,爲王也!"燕軍至宋子(屬鉅鹿),趙使廉頗將,擊破栗腹於鄗,破卿秦、樂乘於代。樂間奔趙。

校勘記

[1]事,原作"使",據宋本改。

[2]正,原作"即",據宋本及《論語》何晏集解改。

[3]佚,宋本作"失"。

[4]"然"字前原衍"雖"字,據宋本删。

[5]驂,原作"驛",據宋本改。

[6]驕,原作"矯",據宋本改。

[7]之,原誤作"文",據宋本改。

[8]主人,原作"人主",據宋本及《國語·越語下》韋昭注改。

[9]困,原作"固",宋本同,據《國語·越語下》韋昭注改。

[10]"天下"後原衍一"者"字,據宋本及《禮記·樂記》删。

[11]發,原作"法",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

[12]帥,原作"師",據宋本及鄭玄注改。鼙,原作"鼓",據《四庫全書》本改。

[13]鞅,原脱,"奏鼓"后原又有"鼓裔"二字,并據宋本及鄭玄注補删。

[14]"糠"字原脱,據宋本補。

[15]俯,原作"拊",此句原作"進拊",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注文同。

[16]獶,原作"優",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注文同。

[17]優,原作"憂",據宋本改。

[18]驕,原作"喬",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

[19]"之"字原脱,據宋本及《禮記·樂記》補。

[20]戚,原作"職",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

[21]"也"字原脱,據宋本及《禮記·樂記》補。

[22]鏗鎗,原作"鏘鏘",據宋本及《禮記·樂記》改。

[23]眙,宋本作"胎"。

[24]石,宋本誤作“名”。

[25]斗,原誤作“長”,據宋本改。

[26]抎,原作“撫”,據宋本改。

[27]粉,原作“米”,據宋本改。

[28]充,原誤作“克”,據宋本改。

[29]緇,原作“布”,據宋本改。

[30]式而能起,宋本無“而能”二字,疑脱。

[31]期,宋本作“旗”。

[32]板,宋本作“版”。

[33]開,宋本作“門”,疑誤。又,《戰國策・齊策六》作“闢”。

[34]墟,宋本作“虛”,誤。

[35]郢都,原作“郢郢”,據宋本改。

[36]雀,原作“爵”,宋本同,據《戰國策・楚策四》改。下同。

[37]仰,原作“揖”,據宋本改。

[38]作,原作“怍”,據宋本及《戰國策・楚策四》改。

[39]千,原作“十”,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四

陪臣部(十四)

有　詞

夫言者,樞機務乎發而必中。辭比林藪,有以多爲貴者。通其變則靡俟乎終日,順其理則無過於天下。春秋之世,辯士間出,雖枝葉之蔓衍,而雌黄之斯在。則有奉命霸王,委質與國,當干戈之日,尋戰不以義,見俎豆之失序,動罔循理,而能獨運寸舌,不持尺柄,開談敏贍,引事慷慨。或應對於會盟之所,或折衝於朝聘之際[1]。大者尊王而紓國難,小者保家而全身。計至於博通前志,備率嘉話,彈射臧否,折衷長短,俾强盛傾聽,剛狡易慮,豈咄咄而是,迫在便便? 而唯謹斯,實得君子之正道,可尚者哉!

屈完,楚大夫。齊桓公伐楚,楚屈完如師(魯隱公四年)。齊侯陳諸侯之師,與屈完乘而觀之(乘,共載)。齊侯曰:"豈不穀是爲? 先君之好是繼,與不穀同好,如何(言諸侯之附從非爲己,乃尋先君之好,謙而自廣,因求與楚同好。孤、寡、不穀,諸侯謙稱)?"對曰:"君惠徼福於敝邑之社稷,辱收寡君,寡君之願也。"齊侯曰:"以此衆戰,誰能禦之? 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對曰:"君若以德綏諸侯,誰敢不服? 君若以力,楚國方城以爲城,漢水以爲池。(方城,山在南陽葉縣南,以言境土之遠。漢水出武都,至江夏南入江。言其險固,以當城池。)雖衆,無所用之。"

郤芮,晋人,與惠公逃驪姬之難,走於梁。晋獻公卒,齊隰朋帥師會秦師,納惠公。(隰朋,齊大夫也。魯僖公九年。)問於郤芮,曰:"公子誰恃於晋國?"芮對曰:"臣聞:亡人無黨,有黨必有讎。(有與爲黨,必有與爲讎,無黨則必無讎。)夷吾之少也(夷吾,惠公也),不好弄戲,不過所復(不過,差也),怒不及色(無過色也)。及其長也,弗改,是故出亡。亦無惡於國,而衆安之。不然,夷吾不佞,其誰能恃?"(佞,才也。言無恃則恃秦。)君子曰:"善以微勸。"

陰飴生,晋大夫。秦伐晋,獲晋侯(魯僖公十五年)。陰飴甥會秦伯,盟於王城。(陰飴甥,即吕甥也。食采於陰,故曰陰飴甥。王城,秦地。馮翊臨晋縣東有王城,今名武鄉。)秦伯曰:"晋國和乎?"對曰:"不和。小人耻失其君,而悼喪其親(痛其親爲秦所殺),不憚征繕立圉也。曰:'必報讎,寧事戎狄。'君子愛其君,而知其罪,不憚征繕以待秦命。曰:'必報德,有死無二。'以此不和。"秦伯曰:"國謂君何?"曰:"小人慼,謂之不

免;君子恕,以爲必歸。小人曰:'我毒秦,秦豈歸君?'(毒謂二施不報。)君子曰:'我知罪矣,秦必歸君。貳而執之,服而舍之,德莫厚焉,刑莫威焉。服者懷德,貳者畏刑,此一役也(言還惠公,使諸侯威服,復可當一事之功),秦可以霸。納而不定,廢而不立,以德爲怨,秦不其然。'"秦伯曰:"是吾心也。"改館晉侯,饋七牢焉。

展喜,魯大夫。齊伐魯西鄙(魯僖公二十六年),僖公使展喜犒師(勞齊師)。使受命於展禽(柳下惠)。齊侯未入境[2],展喜從之,曰:"寡君聞君親舉玉趾,將辱於敝邑,使下臣犒執事(言執事不敢斥尊)。"齊侯曰:"魯人恐乎?"對曰:"小人恐矣,君子則否。"齊侯曰:"室如縣罄,野無青草[3],何恃而不恐?"(如,而也。時夏四月,今之二月,野物未成,故言居室而資糧縣盡,在野則無蔬食之物,所以當其恐。)對曰:"恃先王之命。昔周公、太公股肱周室,夾輔成王。成王勞之,而賜之盟,曰:'世世子孫無相害也!'載在盟府(載,載書也),太師職之(職,主也。太公爲太師兼主司盟之官)。桓公是以糾合諸侯,而謀其不協,彌縫其闕,而匡救其災,昭舊職也。及君即位,諸侯之望曰:'其率桓之功(率,循也)!'我敝邑用不敢保聚(用此舊盟,故不聚衆保守),曰:'豈其嗣世九年,而棄命廢職,其若先君何?君必不然。'恃此以不恐。"齊侯乃還。

孟明,秦大夫。晉敗秦師(魯僖公三十三年),獲孟明、西乞、白乙。文嬴請而釋之(文嬴,晉襄公嫡母)。使陽處父追之,及諸河,則在舟中矣。釋左驂,以公命贈孟明(欲使還拜謝,因而執之)。孟明稽首曰:"君之惠,不以纍臣釁鼓(纍,囚繫也。殺人以血塗鼓謂之釁鼓)。使歸就戮於秦,寡君之以爲戮,死且不朽。若從君惠而免之,三年將拜君賜。"

西乞術,秦大夫。秦伯使西乞術聘於魯(文公十二年),且言將伐晉。襄仲辭玉(襄仲,魯大夫),曰:"君不忘先君之好,炤臨魯國,鎮撫其社稷,重之以大器,寡君敢辭玉(大器,圭章也。不欲與秦爲好,故辭玉)。"對曰:"不腆敝器,不足辭也。"(腆,厚也。)主人三辭。賓客答曰:"寡君願徼福於周公、魯公以事君。(徼,要也。魯公,伯禽也。言願事君,以并蒙先君之福。)不腆先君之敝器,使下臣致諸執事,以爲瑞節。(節,信也。出聘必告廟,故稱先君之器。)要結好命,所以藉寡君之命,結二國之好(藉,薦也),是以敢致之。"襄仲曰:"不有君子,其能國乎?國無陋矣!"厚賄之。

子家,鄭大夫。晉侯合諸侯於扈(魯文公十七年),晉侯不見鄭伯,以爲貳於楚也。鄭子家使執訊而與之書,以告趙宣子。(執訊,通訊問之官,爲書與宣子。)曰:"寡君即位三年(魯文公二年),召蔡侯而與之事君。九月,蔡侯入於敝邑以行(行,朝晉也)。敝邑以侯宣多之難,寡君是以不得與蔡侯偕。(宣多既立穆公,恃寵專權。)十一月,克減侯宣多,而隨蔡侯以朝於執事。(減,損也。難未盡而行,言汲汲於朝晉。)十二年六月,歸生佐寡君之嫡夷(歸生,子家名;夷,太子名),以請陳侯於楚而朝諸君(請臣於楚,與俱朝晉)。十四年七月,寡君又朝以蒇陳事(蒇,勑也。勑成前好)。十五年五月,陳侯

自敝邑往朝於君。往年正月,燭之武往,朝夷也(將夷往朝晉)。八月,寡君又往朝,以陳、蔡之密邇於楚,而不敢貳焉,則敝邑之故也。(密邇,比近也。)雖敝邑之事君[4],何以不免(免,免罪也)?在位之中,一朝於襄,而再見於君(君,靈公也)。夷與孤之二三臣相及於絳(孤之二三臣,謂燭之武、歸生,自謂也。絳,晉國都)。雖我小國,則蔑以過之矣。今大國曰:'爾未逞吾志。'敝邑有亡,無以加焉。古人有言曰:'畏首畏尾,身其餘幾。'(言首尾有畏,則身中不畏者少。)又曰:'鹿死不擇音(音,所茠蔭之處。古字聲同,皆相假借)。'小國之事大國也,德,則其人也(以德加己,則以人道相事);不德,則其鹿也。鋌而走險[5],急何能擇?(鋌,疾走貌[6]。言急則欲蔭茠於楚,如鹿赴險。)命之罔極,亦知亡矣(言晉命無極),將悉敝賦,以待於鯈,唯執事命之。(鯈,晉鄭之境,言欲以兵距晉。)文公二年六月壬申,朝於齊。(鄭又二年六月壬申,魯莊二十二年六月二十日。)四年二月壬戌,爲齊侵蔡。(魯莊二十三年二月無壬戌,三月二十日。)亦獲成與楚(鄭與楚成)。居大國之間,而從於強令,豈其罪也?(令,號令也。)大國若弗圖,無所逃命。"晉使鞏朔行成於鄭。趙穿、公婿池(晉侯女婿)爲質焉(使二子質鄭以示信)[7]。

莒僕弒紀公(紀公生僕,又生季佗[8],愛佗而黜僕,且多行無禮于國。僕因國人弒之)[9],以其寶玉來奔(魯文公十八年),納諸宣公。公命與之邑,曰:"今日必授。"季文子使司寇出諸竟[10],曰:"今日必達!"公問其故,季文子使太史克對曰:"先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禮,行父奉以周旋,弗敢失隊,曰:'見有禮於其君者,事之如孝子之養父母也。見無禮於其君者,誅之,如鷹鸇之逐鳥雀也。'先君周公制周禮,曰:'則以觀德(則,法也。合法則爲吉德),德以處事(處,猶制也),事以度功(度,量也),功以食民(食,養也)。'作《誓命》曰:'毁則爲賊(誓,要信也。毁則壞法也),掩賊爲藏(掩,匿也),竊賄爲盗(賄,財也),盗器爲姦(器,國用也)。主藏之名(以掩賊爲名),賴姦之用(用,姦器也)。爲大凶德,有常,無赦(赦有常)。在九刑不忘(誓令以下皆九刑之書。九刑之書今無)。'行父還觀莒僕,莫可則也(還,猶周旋)。孝敬、忠信爲吉德,盗賊、藏姦爲凶德。夫莒僕,則其孝敬則弒君父矣;則其忠信,則竊寶玉矣。其人,則盗賊也;其器,則姦兆也(兆,域也)。保而利之,則主藏也。以訓則昏,民無則焉。不度於善(度,居也),而皆在於凶德,是以去之。昔高陽氏有才子八人(高陽,帝顓頊之號。八人其苗裔),蒼舒、隤凱、檮戭、大臨、龍降、庭堅、仲容、叔達(陶之字),齊、聖、廣、淵、明、允、篤、誠,天下之民謂之八愷。(齊,中也。淵,深也。允,信也。篤,厚也。愷,和也。)高辛氏有才子八人(高辛,帝嚳之號,八人亦其苗裔),伯奮、仲堪、叔獻、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貍(此即稷契朱虎熊羆之倫),忠、肅、共、懿、宣、慈、惠、和,天下之民謂之八元。(肅,敬也。懿,美也。宣,徧也。元,善也。)此十六族也,世濟其美,不隕其名。(濟,成也。隕,隊也。)以至於堯,堯不能舉。舜臣堯,舉八愷,使主后土(后土,地官。禹作司空,平水土,即主地之官),以揆百事,莫不時序,地平天成。(揆,度也,成亦平也。)

舉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契作司徒,五教在寬,故知契在八元之中),父義、母慈、兄友、弟共、子孝,內平外成(內諸夏,外夷狄)。昔帝鴻氏有不才子(帝鴻,黄帝),掩義隱賊,好行凶德,醜類惡物,頑嚚不友,是與比周。(醜亦惡也。比,近也。周,密也。)天下之民謂之渾敦(謂驩兜渾敦不開通之貌)。少皞氏有不才子(少皞,金天氏之號,次黄帝),毁信廢忠,崇飾惡言,靖譖庸回,服讒蒐慝,以誣盛德(崇,聚也。靖,安也。庸,用也。回,邪也。蒐,隱也。慝,惡也。盛德,賢人也),天下之民謂之窮奇(謂共工,其行窮其好奇)。顓頊氏有不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話言(話,善也),告之則頑(德義不入心),舍之則嚚(不道忠信),傲很明德[11],以亂天常,天下之民謂之檮杌(謂鯀,檮杌頑凶,無儔匹之貌)。此三族也,世濟其凶,增其惡名,以至於堯,堯不能去(方以宣公比堯,行父比舜,故言堯亦不能去,須賢臣而除之)。縉雲氏有不才子(縉雲,黄帝時官名),貪於飲食,冒於貨賄,侵欲崇侈,不可盈厭,聚斂積實,不知紀極,不分孤寡,不恤窮匱(冒亦貪也。盈,滿也。實,財也),天下之民以比三凶(非帝子孫,故别以比三凶),謂之饕餮(貪財爲饕,貪食爲餮)。舜臣堯(爲堯臣),賓於四門(闢四門,達四聰,以賓禮衆賢),流四凶族(案四凶罪狀,而流放之),渾敦、窮奇、檮杌、饕餮,投諸四裔,以禦魑魅。(投,棄也。裔,遠也。放之四遠,使當魑魅之災。魑魅,山林異氣所生,爲人害者。)是以堯終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爲天子,以其舉十六相,去四凶也。故《虞書》數舜之功,曰'愼徽五典,五典克從',無違教也。(徽,美也。典,常也。此八元之功也。)曰'納於百揆,百揆時序',無廢事也(此八愷之功)。曰'賓於四門,四門穆穆',無凶人也(流四凶也[12])。舜有大功二十而爲天子(舉十六相,去四凶也),今行父雖未獲一吉人,去一凶矣,於舜之功二十之一也,庶幾免於戾乎!"

知罃,晋大夫。邲之戰(魯宣公十二年),楚獲知罃。晋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於楚,以求知罃。於是荀首佐中軍矣[13](荀首,知罃父),故楚人許之。王送知罃曰:"子其怨我乎?"對曰:"二國治戎,臣不才,不勝其任,以爲俘馘。執事不以釁鼓,使歸即戮,君之惠也。臣實不才,又誰敢怨?"王曰:"然則德我乎?"對曰:"二國圖其社稷,而求紓其民(紓,緩也),各懲其忿,以相宥也(宥,赦也)。兩釋纍囚,以成其好。(纍,繫也。)二國有好,臣不與及,其誰敢德?"(言二國本不爲己。)王曰:"子歸,何以報我?"對曰:"臣不任受怨,君亦不任受德,無怨無德,不知所報。"王曰:"雖然,必報不穀。"對曰:"以君之靈,纍臣得歸骨於晋,寡君之以爲戮,死且不朽。(戮其不勝任。)若從君之惠而免之,以賜君之外臣首(稱於異國君曰外臣),首其請於寡君而以戮於宗,亦死且不朽。若不獲命(君不許戮),而使嗣宗職(嗣其祖宗之位職),次及於事,而帥偏師,以脩封疆。雖遇執事(遇楚將帥),其弗敢違(違,辟也),其竭力致死,無有二心,以盡臣禮,所以報也。"王曰:"晋未可與爭。"重爲之禮而歸之。

國佐,齊大夫。晋師從齊師,入自丘輿,擊馬陘。(魯成公二年,丘輿、馬陘,皆齊

邑。）齊侯使賓媚人賂以紀甗、玉磬與地（媚人，國佐也。甗、玉磬，皆滅紀所得）。“不可，則聽客之所爲。”賓媚人致賂。晉人不可，曰：“必以蕭同叔子爲質（同叔，蕭君之字，齊侯外祖父子女也。難斥言其母，故遠言之），而使齊之封內盡東其畝（使壟畝東西行）。”對曰：“蕭同叔子非他，寡君之母也。若以匹敵，則亦晉君之母也。吾子布大命於諸侯，而曰必質其母以爲信，其若王命何（言違王命）？且是以不孝令也。《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詩・大雅》言孝子不乏者，又能以孝道長賜其同類。）若以不孝令於諸侯，其無乃非德類也乎（不以孝德賜同類）？先王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利。（疆，界也。理，正也。物土之宜，播殖之物，各從土宜。）故《詩》曰：‘我疆我理，南東其畝。’（《詩・小雅》：或南或東，從其土宜。）今吾子疆理諸侯，而曰‘盡東其畝’而已，唯吾子戎車是利（晉之伐齊，循壟東行易），無顧土宜，其無乃非先王之命也乎？反先王則不義，何以爲盟主？其晉實有闕（闕，失）。四王之王也（禹、湯、文、武），樹德而濟同欲焉（樹，立也。濟，成也）；五伯之霸也（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勤而撫之，以役王命（役，事也）。今吾子求合諸侯，以逞無疆之欲（疆，竟也）。《詩》曰：‘布政優優，百祿是遒。’（《詩・頌》殷湯布政優和，故百祿來聚。遒，聚也。）子實不優，而棄百祿，諸侯何害焉（言不能爲諸侯害）？不然（不見許），寡君之命，使臣則有辭矣。曰：‘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以犒從者（戰而曰犒，爲孫辭）。畏君之震，師徒撓敗。（震，動。撓，屈也。）吾子惠徼齊國之福，不泯其社稷，使繼舊好，唯是先君之敝器、土地不敢愛。子又不許，請收合餘燼（燼，火餘木），背城借一（欲於城下，復借一戰）。敝邑之幸，亦云從也；況其不幸，敢不唯命是聽。’”（言完全之時，尚不敢違晉命。若不幸則從命。）

郤至，晉大夫。如楚聘，且涖盟（魯成公十二年）。楚子享之[14]，子反相，爲地室而縣焉（縣鐘鼓也）。郤至將登（登堂），金奏作於下（擊鐘而奏樂），驚而走出。子反曰：“日云莫矣，寡君須矣。吾子其入也。”賓曰：“君不忘先君之好，施及下臣，貺之以大禮，重之以備樂（貺，賜也），如天之福，兩君相見，何以代此？下臣不敢。”（言此兩君相見之禮。）子反曰：“如天之福，兩君相見，無亦唯是一矢以相加遺，焉用樂（言兩君戰，乃相見，無用此樂），寡君須矣，吾子其入也！”賓曰（傳諸交讓，得賓主辭者，多曰賓主以見之）：“若讓之以一矢，禍之大者。其何福之爲？世之治也，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相朝也（王事間缺，則脩私好），於是乎有享宴之禮。享以訓共儉（享有體薦，設几而不倚，爵盈而不飲，肴乾而不食，所以訓共儉），宴以示慈惠（宴則折俎，相與共食）。共儉以行禮，而慈惠以布政。政以禮成，民是以息，百官承事，朝而不夕（不夕言無事），此公侯之所以扞城其民也[15]（扞，蔽也。言享宴結好鄰國，所以蔽扞其民）。故《詩》曰：‘赳赳武夫，公侯干城。’（赳赳，武貌。干，扞也。言公侯之與，武夫止於扞難而已。）及其亂也，諸侯貪冒，侵欲不忌，爭尋常以盡其民（八尺曰尋，倍尋曰常。言爭尺丈之地，以相攻

伐),略其武夫,以爲己腹心、股肱、爪牙。(略,聚也。言世亂則公侯制槧武夫,以從己志,使侵害鄰國,爲搏噬之用。)故《詩》曰:‘赳赳武夫,公侯腹心。’(舉詩之正,以駮亂義。詩言治世,則武夫能合德。公侯外爲扞城,内制其腹心。)天下有道,則公侯能爲民干城,而制其腹心。亂則反之(略其武夫,以爲己腹心、爪牙)。今吾子之言,亂之道也,不可以爲法。然吾子,主也,至敢不從?”遂入卒事。

呂相,晉大夫,魏錡之子。晉侯伐秦(魯成公十三年),使呂相絶秦(蓋口宣己命),曰:“昔逮我獻公及穆公(晉獻公、秦穆公)相好,戮力同心,申之以盟誓,重之以婚姻(穆公夫人,獻公之女)。天禍晉國,文公如齊,惠公如秦。(辟驪姬也,不言狄梁,舉所恃大國。)無祿,獻公即世。穆公不忘舊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晉。(僖十年,秦納惠公。)又不能成大勳,而爲韓之師。(僖十五年,秦伐晉,獲惠公。)亦悔于厥心,用集我文公(集,成也),是穆之成也(成公於晉)。文公躬擐甲胄,跋履山川(草行爲跋),踰越險阻,征東之諸侯,虞、夏、商、周之裔,而朝諸秦,則亦既報舊德矣。鄭人怒君之疆埸[16],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晉自以鄭貳於楚,故圍之,鄭非侵秦也。晉以此誣秦。事在僖三十年。)秦大夫不詢於我寡君,擅及鄭盟。(詢,謀也。盟者,秦伯,謙言大夫。)諸侯疾之,將致命於秦(致死命而討秦,時無諸侯[17],蓋諸侯遙致此意)。文公恐懼,綏靜諸侯,秦師克還無害,則是我有大造於西也(造,成也。言晉有成功於秦)。無祿,文公即世,穆爲不弔(不見弔傷),蔑死我君,寡我襄公(寡,弱也),迭我殽地,姦絶我好,伐我保城,殄滅我費滑(伐保城,誣之。費滑,滑國都於費,今緱氏縣),散離我兄弟,撓亂我同盟(滑,晉同姓),傾覆我國家。我襄公未忘君之舊勳(納文公之勳),而懼社稷之隕,是以有殽之師(在僖二十三年),猶願赦罪於穆公(晉欲求解於秦)。穆公弗聽,而即楚謀我。天誘其衷,成王隕命(秦使鬥克歸楚求成,事見文十四年,文元年楚弒成王),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逞,快)。穆、襄即世,康、靈即位。(文六年,晉襄、秦穆皆卒。)康公,我之自出(晉外甥)。又欲闕翦我公室,傾覆我社稷,帥我蝥賊,以來蕩搖我邊疆(蝥賊,食禾稼蟲名。謂秦納公子雍),我是以有令狐之役(在文七年)。康猶不悛,入我河曲(悛,改也),伐我涑川,俘我王官(涑水,出河東聞喜縣,西南至蒲坂縣入河),翦我羈馬,我是以有河曲之戰(在文十二年)。東道之不通,則是康公絶我好也。(言康公自絶,故不復東通晉。)及君之嗣也(君,秦桓公),我君景公引領西望曰:‘庶撫我乎(望秦撫恤晉)!’君亦不惠稱盟(不肯稱晉望而共盟),利吾有狄難(謂晉滅潞氏縣),入我河縣,焚我箕、郜,芟夷我農功(夷,傷也),虔劉我邊垂(虔、劉,皆殺也),我是以有輔氏之聚(聚,衆也。在宣十五年)。君亦悔禍之延(延,長也),而欲徼福於先君獻、穆(晉獻,秦穆),使伯車來命我景公(伯車,秦桓公子)。曰:‘吾與汝同好棄惡,復脩舊德,以追念前勳。’言誓未就,景公即世,我寡君是以有令狐之會(令狐會在十一年,申厲公之命,宜言寡人,稱君誤也)。君又不祥(祥,善也),背棄盟誓。白狄及君同州(及,與也),君之

仇讎,而我之婚姻也(季隗、廧咎如赤狄之女也,白狄伐而獲之,納諸文公)。君來賜命,曰:'吾與汝伐狄。'寡君不敢顧婚姻,畏君之威,而受命于吏[18]。君有二心於狄,曰:'晉將伐女。'狄應且憎,是用告我。(言狄雖應答秦,而心實憎秦無信。)楚人惡君之二三其德也,亦來告我,曰:'秦背令狐之盟,而來求盟于我。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三公,穆、康、共。三王,成、穆、莊[19]),曰:余雖與晉出入(出入猶往來),余惟利是視。不穀惡其無成德,是用宣之,以懲不一。'諸侯備聞此言,斯是用痛心疾首,暱就寡人。(疾亦痛也。暱,親也。)寡人帥以聽命,唯好是求,君若惠顧諸侯,矜哀寡人,而賜之盟,則寡人之願也,其承寧諸侯以退(承君之意,以寧靜諸侯),豈敢徼亂(徼,要也)?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其不能以諸侯退矣。敢盡布之執事,俾執事實圖利之(俾,使也)。"秦桓公既與厲公爲令狐之盟,而又召狄與楚,欲道以伐晉,諸侯是以睦於晉。(晉辭多誣秦,故《傳》據此三事以正秦罪。)

子叔聲伯,魯大夫。季文子會諸侯伐鄭(魯成公十六年),宣伯使告郤犨,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於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政不由君)。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蔑從晉矣(蔑,無也)。'若欲得志於魯,請止行父而殺之(行父,季文子也),我斃蔑也(蔑,孟子,時留守公宮),而事晉,蔑有貳矣[20]。魯不貳,小國必睦。不然,歸必叛矣。"九月,晉人執季文子于苕丘。公還,待於鄆(鄆,魯西邑,東郡廩丘縣東有鄆城),使子叔聲伯請季孫於晉。郤犨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於公室(親魯甚於晉公室)。"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聞其淫慝情)。若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以魯之密邇仇讎(仇讎謂齊、楚),亡而爲讎,治之何及?"(言魯屬齊、楚,則還爲晉讎。)郤犨曰:"吾爲子請邑。"對曰:"嬰齊,魯之常隸也(隸,賤官),敢介大國,以求厚焉?(介,因也。)承寡君之命以請(承,奉也),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矣,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二君,宣、成)。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子叔嬰齊奉君無私(不受郤犨請邑),謀國家不貳(謂四日不食,以堅事晉),圖其身不忘其君(辭邑不食,皆先君而後身),若虛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

孟獻子,魯大夫。襄公如晉(四年),聽政(受貢賦多少之政)。晉侯享公,公請屬鄫(鄫,小國也。欲得使屬魯,如須句顓史之比,使助魯,出貢賦。公時年七歲,蓋相者爲之言。鄫今琅邪鄫縣)。晉侯不許,孟獻子曰:"以寡君之密邇於仇讎,而願固事君,無失官命(晉官徵發之命)。鄫無賦於司馬(晉司馬又掌諸侯之賦),爲執事朝夕之命敝邑。敝邑褊小,闕而爲罪。寡君是以願借助焉(借鄫以自助)。"晉侯許之。

季武子,魯大夫。魯襄公會晉人伐鄭(九年),次於陰口而還。公送晉侯,晉侯以公

享于河上，問公年。季武子對曰："會於沙隨之歲，寡君以生。"（沙隨在成十六年。）晉侯曰："十二年矣，是謂一終，一星終也。（歲星十二歲而一周天。）國君十五年而生子，冠而生子，禮也。（冠，成人之服，故必冠而後生子。）君可以冠矣。大夫盍爲冠具？"武子對曰："君冠必以祼享之禮行之（祼謂灌鬯酒也，享祭先君也），以金石之樂節之（以鐘磬爲舉動之節），以先君之祧處之（諸侯以始祖之廟爲祧）。今寡君在行，未可具也，請及兄弟之國而假借焉。"晉侯曰："諾。"公還，及衛，冠於成公之廟（成公，今衛獻公之曾祖，從衛所處），假鐘磬焉，禮也。

臧孫紇，魯大夫。晉伐鄭，鄭人聽命，晉與鄭盟（魯襄公十一年）。晉侯使叔肸告于諸侯（叔肸，叔向也。告諸侯[21]，亦使赦鄭囚），公使臧孫紇對曰："凡我同盟，小國有罪，大國致討，苟有以藉手，鮮不赦宥，寡君聞命矣。"（言晉討小國[22]，有藉手之功。則赦其罪人，德義如是，不敢不承命。）

晏桓子，齊大夫。周靈王求后于齊（魯襄公十二年），齊侯問對於晏桓子。桓子對曰："先王之禮，辭有之。天子求后於諸侯，諸侯對曰：'夫婦所生若而人（不敢譽亦不敢毁，故曰若如人[23]），妾婦之子若而人（言非適也）。'無女而有姊妹及姑姊妹，則曰：'先守某公之遺女若而人。'"齊侯許婚。王使陰里結之（陰里，周大夫。結，成也）。

石㚟，爲太宰。與大夫良霄，爲楚所執。言於子囊（魯襄公十三年），曰："先王卜征五年（先征，五年而卜吉凶也。征謂巡守征行），而歲習其祥，祥習則行（五年五卜皆同，吉，乃巡守）。不習，則增脩德而改卜（不習，謂卜不吉）。今楚實不競，行人何罪？（不能脩德與晉競。）止鄭一卿，以除其偪。（一卿，良霄。）使睦而疾楚，以固於晉，焉用之？（位不偪，則大臣睦，怨疾楚，則事晉固。）使歸而廢其使（行而見執於楚，鄭又遂堅事晉，是廢鄭本見使之意），怨其君，以疾其大夫，而相牽引也，不猶愈乎？"楚人歸之。

太叔儀，衛大夫。衛侯出奔齊（魯襄公十四年），公使厚成叔弔于衛曰："寡君使瘠，聞君不撫社稷，而越在他竟（越，遠也。瘠，厚成叔名），若之何不弔？以同盟之故，使瘠敢私於執事（執事，衛諸大夫），曰：'有君不弔（弔，恤也），有臣不敏（敏，達也），君不赦宥，臣亦不帥職，增淫發洩，其若之何？'"衛人使太叔儀對曰："群臣不佞，得罪於寡君，寡君不以即刑，而悼棄之，以爲君憂。君不忘先君之好，辱弔群臣，又重恤之（重恤，謂愍其不達也）。敢拜君命之辱，重拜大貺（謝重恤之賜）。"厚孫歸，復命，語臧武仲曰："衛君其必歸乎？有太叔儀以守（守於國），有母弟鱄以出，或撫其內，或營其外，能無歸乎！"

穆叔，魯大夫。如晉聘（魯襄公十六年），且言齊故（言齊再伐魯）。晉人曰："以寡君之未禘祀（禘祀，三年喪畢之吉祭），與民之未息（新伐許及楚），不然，不敢忘。"穆叔曰："以齊之朝夕釋憾於敝邑之地，是以大請。敝邑之急，朝不及夕，引領西望曰：'庶幾乎（庶幾晉來救）！'比執事之間，恐無及也。"見中行獻子，賦《圻父》（圻父，《詩·小雅》

周司馬,掌封畿之兵甲,故謂之圻父。詩人責圻父爲王爪牙,不脩其職,使百姓受困苦之憂,而無所止居)。獻子曰:“偃知罪矣,敢不從執事,以同恤社稷,而使魯及此(及此憂)!”見范宣子,賦《鴻雁》之卒章(《鴻雁》卒章曰“鴻雁于飛,哀鳴嗷嗷。惟此哲人,謂我劬勞”,言魯憂困,嗷嗷然若鴻雁之失所。大曰鴻,小曰雁),宣子曰:“匃在此,敢使魯無鳩乎(鳩,集)!”

欒盈,晉大夫。出奔楚(魯襄公二十一年),過於周,周西鄙掠之(劫掠財物)。辭於行人(王行人也),曰:“天子陪臣盈(諸侯之臣稱於天子,曰陪臣),得罪於王之守臣(范宣子爲王所命,故曰守臣),將逃罪。罪重於郊甸(重得罪於郊甸,謂爲郊甸所侵掠也。郭外曰郊,郊外曰甸),無所伏竄,敢布其死(布,陳也)。昔陪臣書能輸力於王室,王施惠焉。(輸力,謂輔相晉國,翼戴天子。)其子黶不能保任其父之勞。大君若不棄書之力,亡臣猶有所逃(大君謂天王)。若棄書之力,而思黶之罪,臣,戮餘也(罪戮之餘),將歸死於尉氏(尉氏,討姦之官),不敢還矣。敢布四體,唯大君命焉。(布四體,言無所隱。)”王曰:“尤而效之,其又甚焉。”(尤,晉逐盈而自掠之,是效尤。)使司徒禁掠欒氏者,歸所取焉。使候出諸轘轅(候,送迎賓客之官也。轘轅關在緱氏縣東南)。

子產爲鄭少正(少正,鄭卿官也),晉人徵朝于鄭(召鄭使朝。魯襄公二十二年)。鄭人使子產對曰:“在晉先君悼公九年,我寡君於是即位(魯襄八年),即位八月(即位年之八月),而我先大夫駟從寡君以朝於執事。執事不禮於寡君(言朝於執事,謙不敢斥晉侯),寡君懼。因是行也,我二年六月朝於楚(因朝晉不見禮,生朝楚心),晉是以有戲之役(在九年)。楚人猶競,而申禮於敝邑。敝邑欲從執事,而懼爲大尤曰:‘晉其謂我不共有禮。’是以不敢攜貳於楚。我四年三　先大夫子僑又從寡君以觀釁於楚(實朝,言觀釁,飾辭。言欲往觀楚,知可去否),晉於是乎有蕭魚之役(在十一年)。謂我敝邑,邇在晉國,譬諸草木,吾臭味也(晉鄭同姓故),而何敢差池(差池,不齊一)?楚亦不競,寡君盡其土實(土地所有),重之以宗器(宗廟禮樂之器,鐘磬之屬),以受齊盟(齊,同也)。遂帥群臣隨於執事,以會歲終(朝正)。貳於楚者,子侯、石盂,歸而討之(石盂,石臭)。溴梁之明年(溴梁在十六年),子僑老矣,公孫夏從寡君以朝於君,見於嘗酎(酒之新熟,重者爲酎,嘗新飲酒爲嘗酎),與執膰焉。間二年,聞君將靖東夏(謂二十年澶淵盟)。四月又朝,以聽事期(先澶淵二月往朝,以聽會期)。不朝之間,無歲不聘,無役不從。以大國政令之無常,國家罷病,不虞薦至(薦,仍也),無日不惕,豈敢忘職?(惕,懼也。)大國若安定之,其朝夕在庭,何辱命焉(言自將往,不須來召)?若不恤其患,而以爲口實(口實,但有其言而已),其無乃不堪任命,而翦爲仇讎(翦,削也。謂見剝削,不堪命,則成仇讎)?敝邑是懼,其敢忘君命?委諸執事,執事實重圖之(子產有辭,所以免大國之討)。”是時晉范宣子爲政,諸侯之幣重,鄭人病之。鄭伯如晉(魯襄公二十四年),子產寓書於子西,以告宣子(寓,寄也),曰:“子爲晉國,四鄰諸侯不聞令德,而聞

重幣[24]，僑也惑之[25]。僑聞君子長國家者，非無賄之患，而無令名之難。夫諸侯之賄，聚於公室，則諸侯貳（貳，離）。若吾子賴之，則晉國貳。（賴，恃用之。）諸侯貳，則晉國壞。晉國貳，則子之家壞，何沒沒也（沒沒，沉滅之言）！將焉用賄？夫令名，德之輿也（德須令名，以遠聞）；德，國家之基也。有基無壞，無亦是務乎？有德則樂，樂則能久。《詩》云：'樂只君子[26]，邦家之基。'有令德也夫！（言君子樂美其道，爲邦家之基，所以濟令德。）'上帝臨汝，無貳爾心'，有令名也夫！（言武王爲天所臨，不敢懷貳心，所以濟令名。）恕思以明德，則令名載而行之，是以遠至邇安。無寧使人謂子，'子實生我（無寧，寧也）'，而謂'子浚我以生'乎（浚，取也。言取我財以自生）？象有齒，以焚其身，賄也。"（焚，斃也。）宣子說，乃輕幣。明年，子產伐陳，遂入之，獻捷于晉（獻入陳之功，而不獻其俘），戎服將事（戎服，軍旅之衣，異於朝服）。晉人問陳之罪。對曰："昔虞閼父爲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閼父，舜之後，當周之興，閼父爲武王陶正。）我先王賴其利器用也。與其神明之後也（舜聖，故謂之神明）。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庸，用也。元女，武王之長女。胡公，閼父之子滿也[27]），而封諸陳，以備三恪（周得天下，封夏、殷二王後，又封舜後，謂之恪。并二王後爲三國，其禮轉降，示敬而已，故曰三恪）。則我周之自出，至於今是賴（言陳，周之甥，至今賴周德）。桓公之亂，蔡人欲立其出（陳桓公鮑卒，於是陳亂，事在魯桓公五年。蔡出，桓公之子厲公也），我先君莊公奉五父而立之（五父佗，桓公弟，殺太子免而代之，鄭莊公因就定其位），蔡人殺之（欲立其出故），我又與蔡人奉戴厲公（奉戴，猶奉事）。至於莊宣，皆我之自立。（陳莊公、宣公皆厲公子。）夏氏之亂，成公播蕩，又我之自入，君所知也。（播蕩，流移失所。宣十一年，陳夏徵舒弒靈公，靈公之子成公奔晉，自晉因鄭而入也。）今陳忘周之大德，蔑我大惠，棄我姻親，介恃楚衆，以馮陵我敝邑，不可億逞（億，度也。逞，盡也），我是以有往年之告（謂鄭伯稽首告晉請伐陳）。未獲成命（未得伐陳命），則有我東門之役（前年，陳從楚伐鄭東門）。當陳隧者[28]，井堙、木刊。敝邑大懼不競，而耻大姬（上辱大姬之靈[29]），天誘其衷，啓敝邑心（啓，開也。開道其心，故得勝）。陳知其罪，授手於我[30]，用敢獻功？"晉人曰："何故侵小？"對曰："先王之命，唯罪所在，各致其辟（辟，誅也）。且昔天子之地一圻（方千里），列國一同（方百里），自是以衰（衰，降也）。今大國多數圻矣，若無侵小，何以至焉？"晉人曰："何故戎服？"對曰："我先君武莊爲平、桓卿士（武公、莊公爲周平王、桓王卿士），城濮之役，文公布命曰：'各脩舊職。'（晉文公。）命我文公戎服輔王，以授楚捷。不敢廢王命故也（城濮在僖二十八年）。"士莊伯不能詰（士莊伯，士弱也），復於趙文子。文子曰："其辭順，犯順，不祥。"乃受之。其後子產相鄭伯，以如晉（魯襄公三十年）。晉侯以魯喪故，未之見也。子產使盡壞其館之垣而納車馬焉。士文伯讓之曰："敝邑以政刑之不修，寇盜充斥（充，滿。斥，見，言其多），無若諸侯之屬辱在寡君者何，是以令吏人完客所館（館，舍也），高其閈閎（閎，門也），厚其牆垣，以無憂客使（無令客

使憂寇盗)。今吾子壞之,雖從者能戒,其若異客何?以敝邑之爲盟主,繕完、葺牆(葺,復也),以待賓客。若皆毁之,其何以共命?寡君使匄請命(謂問毁垣之命)。"對曰:"以敝邑褊小,介於大國(介,間也),誅求無時(誅,責也),是以不敢寧居,悉索敝賦,以來會時事(隨時來朝會)。逢執事之不閒,而未得見,又不獲聞命,未知見時。不敢輸幣,亦不敢暴露。其輸之,則君之府實也,非薦陳之,不敢輸也。(薦陳,猶獻見也。)其暴露之,則恐燥濕之不時而朽蠹,以重敝邑之罪。僑聞文公爲盟主也(僑,子產名。文公,晋重耳),宫室卑庳,無觀臺榭,以崇大諸侯之館,館如公寢;庫廄繕脩,司空以時平易道路(易,治也),圬人以時塓館宫室(圬人,塗者。塓,塗也);諸侯賓至,甸設庭燎(庭燎,設火於庭),僕人巡宫(巡宫,行宫);車馬有所(有所處),賓從有代(代客役),巾車脂轄(巾車,主車之官),隸人、牧、圉,各瞻其事(瞻,視客所當得);百官之屬,各展其物(展,陳也。謂群官各陳其物,以待賓);公不留賓,而亦無廢事(賓得速去,則事不廢);憂樂同之,事則巡之(巡,行也);教其不知,而恤其不足。賓至如歸,無寧菑患(言見遇如此,寧當復有菑患邪? 無寧,寧也);不畏寇盗,而亦不患燥濕。今銅鞮之宫數里(銅鞮,晋離宫),而諸侯舍於隸人(舍如隸人舍),門不容車,而不可踰越(門庭之内迫迮,又有牆垣之限);盗賊公行,而夭癘不戒(癘,猶災也,言水潦無時)。賓見無時,命不可知。若又勿壞,是無所藏幣以重罪也。敢請執事,將何所命之(問晋命,己所止之宜)。雖君之有魯喪,亦敝邑之憂也(言鄭於魯亦有同姓之憂)。若獲薦幣(薦,進也),脩垣而行(行,去也),君之惠也。敢憚勤勞!"文伯復命(反命於晋君)。趙文子曰:"信(信如子產言)。我實不德,而以隸人之垣以贏諸侯(贏,受也),是吾罪也。"使士文伯謝不敏焉。晋侯見鄭伯,有加禮(禮加敬),厚其宴好而歸之。乃築諸侯之館。叔向曰:"辭之不可以已也如是夫!子產有辭,諸侯賴之,若之何其釋辭也?《詩》曰:'辭之輯矣,民之協矣。辭之繹矣,民之莫矣。'(言辭輯睦,則民協同;辭説繹,則民安定。莫猶定也。)其知之矣。"晋會諸侯於平丘(魯昭公十三年),及盟,子產爭承(承,貢賦之次),曰:"昔天子班貢,輕重以列(列,位也)。列尊貢重,周之制也(公侯地廣,故所貢者多)。卑而貢重者,甸服也(甸服,謂天子畿内,共職貢者)。鄭伯,男也,而使從公侯之貢(言鄭國在甸服外,爵列伯子男,不應出公侯之貢),懼弗給也,敢以爲請。諸侯靖兵,好以爲事(靖,息也),行理之命(行理,使人通聘問者),無月不至,貢之無藝(藝,法制)。小國有闕,所以得罪也。諸侯脩盟,存小國也。貢獻無極,亡可待也。存亡之制,將在今矣!"自日中以爭,至於昏,晋人許之。其後鄭災(魯昭公十八年),子產授兵登陴。晋之邊吏讓鄭曰:"鄭國有災,晋君、大夫不敢寧居;卜筮走望,不愛牲玉。鄭之有災,寡君之憂也。今執事撊然授兵登陴[31](撊然,勁忿貌[32]),將以誰罪?邊人恐懼,不敢不告。"子產對曰:"若吾子之言,敝邑之災,君之憂也。敝邑失政,天降之災,又懼讒慝之間謀之,以啓貪人,薦爲敝邑不利(薦,重也),以重君之憂。幸而不亡,猶可說也(説,解也);不幸而亡,君雖

憂之，亦無及也。鄭有他竟，望走在晉。（言鄭雖與他國接境，每瞻望晉，歸赴之。）既事晉矣，其敢有二心！"明年，駟偃卒（駟偃，鄭大夫）。子游娶於晉大夫，生絲，弱。（子游，駟偃也。弱，幼小。）其父兄立子瑕（子瑕，子游叔父駟乞）。子產憎其爲人也（憎子瑕），且以爲不順（舍子立叔，不順禮也），弗許，亦弗止（許之爲違禮，止之爲違衆，故立中）。駟氏聳（聳，懼也）。他日，絲以告其舅。晉人使以幣如鄭，問駟乞之立故。駟氏懼，駟乞欲逃，子產弗遣，請龜以卜，亦弗予。大夫謀對，子產不待而對客曰："鄭國不天（不獲天福），寡君之二三臣，札瘥夭昏（大死曰札，小疫曰瘥，短折曰夭，未名曰昏），今又喪我先大夫偃，其子幼弱，其二三父兄懼隊宗主，私族於謀，而立長親（於私族之謀，宜立親之長者）。寡君與其二三老曰：'抑天實剝亂是，吾何知焉？'（言天自欲亂。駟氏非國所知。）諺曰'無過亂門'，民有兵亂，猶憚過之，而况敢知天之所亂？今大夫將問其故，抑寡君實不敢知，其誰實知之？平丘之會（在十三年），君尋舊盟，曰：'無或失職！'若寡君之二三臣，其即世者，晉大夫而專制其位，是晉之縣鄙也，何國之爲？"辭客幣而報其使，晉人舍之（晉人報晉侯）。

校勘記

[1]際，原作"祭"，據宋本改。

[2]境，宋本作"竟"。

[3]無，原作"如"，據宋本改。

[4]"君"前原衍"長"字，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七年》删。

[5]鋌，原作"挺"，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七年》改。

[6]貌，原作"皃"，據宋本改。

[7]"趙穿、公婿池（晉侯女婿）爲質焉（使二子質鄭以示信）"，此句宋本無，而衍出"里克爲魯太史"六字。

[8]佗，原作"陀"，據《四庫全書》本改。

[9]此句下五句小注宋本無。

[10]竟，原作"境"，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八年》改。

[11]很，原作"狠"，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八年》改。

[12]也，原作"有"，據宋本改。

[13]中軍，原作"軍中"，據宋本乙。

[14]享，原作"饗"，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二年》改。

[15]扞，原作"干"，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二年》改。下小注同。

[16]疆埸，原作"彊場"，據《左傳・成公十三年》改。

[17]無，原作"具"，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8]吏，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三年》補。又，"君"前衍"使"字，並删。

[19]穆,原作"康",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20]貳,原作"二",據宋本改。

[21]告,宋本作"昔",杜預注亦作"告"。

[22]討,宋本作"謂",杜預注亦作"討"。

[23]"如"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二年》杜預注補。

[24]幣,原作"弊",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四年》改。又上文"諸侯之幣重"之"幣",原誤作"敝",并改之。

[25]惑,原作"感",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四年》改。

[26]只,宋本作"旨"。

[27]滿,原作"蒲",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28]隧,原作"隊",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改。

[29]上,原作"止",據宋本改。

[30]手,原作"首",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五年》改。

[31]擱,原作"惆",據宋本改。注文同。

[32]勁,原作"動",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五

陪臣部(十五)

有詞第二

聲子,宋大夫。通使於晉(爲國通晉事,魯襄公二十六年),還,如楚。令尹子木與之語,問晉故焉(故事),且曰:"晉大夫與楚孰賢?"對曰:"晉卿不如楚,其大夫則賢,皆卿材也。如杞梓、皮革,自楚往也。(杞梓皆木名。)雖楚有材,晉實用之。"(言楚亡臣多在晉。)子木曰:"夫獨無族姻乎(夫謂晉)?"對曰:"雖有,而用楚材實多。歸生聞之(歸生,聲子名):善爲國者,賞不僭而刑不濫。賞僭,則懼及淫人;刑濫,則懼及善人。若不幸而過,寧僭,無濫。與其失善,寧其利淫。無善人,則國從之(從之,亡也)。《詩》曰:'人之云亡,邦國殄瘁。'無善人之謂也。(殄,盡也。瘁,病也。)故《夏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懼失善也。(不經,不用常法。)《商頌》有之曰:'不僭不濫[1],不敢怠皇。命于下國,封建厥福。'(言殷湯賞不僭差,刑不濫溢[2],不敢怠解自寬暇[3],故能爲下國所命爲天子。)此湯所以獲天福也。古之治民者,勸賞而畏刑(樂行賞而憚用刑),恤民不倦。賞以春夏,刑以秋冬。(順天時。)是以將賞,爲之加膳,加膳則飫賜(飫,饜也。酒食賜下,無不饜足,所謂加膳也),此以知其勸賞也。將刑,爲之不舉,不舉則徹樂(不舉盛饌),此以知其畏刑也。夙興夜寐,朝夕臨政,此以知其恤民也。三者,禮之大節也。有禮無敗。今楚多淫刑,其大夫逃死於四方,而爲之謀主,以害楚國,不可救療,所謂不能也。(療,治也。所謂楚人不能用其材也。)子儀之亂,析公奔晉(在文十四年),晉人寘諸戎車之殿,以爲謀主(殿後軍)。繞角之役,晉將遁矣,析公曰:'楚師輕窕,易震蕩也。若多鼓鈞聲[4],以夜軍之(鈞,同其聲),楚師必遁。'晉人從之,楚師宵潰。晉遂侵蔡,襲沈,獲其君,敗申、息之師於桑隧,獲申麗而還。(成公六年,晉欒書救鄭,與楚師遇於繞角。楚師還,晉侵沈,獲沈子。八年,復侵楚,敗申息,獲申麗。)鄭於是不敢南面,楚失華夏,則析公之爲也。雍子之父兄譖雍子,君與大夫不善是也(不是其曲直)。雍子奔晉,晉人與之鄐(鄐,晉邑),以爲謀主。彭城之役,晉、楚遇於靡角之谷(在成十八年)。晉將遁矣,雍子發命於軍曰:'歸老幼,反孤疾,二人役,歸一人。簡兵蒐乘(簡,擇。蒐,閱),秣馬蓐食,師陳焚次(次,舍也。焚舍,示必死)。明日將戰。'行歸者,而逸楚囚(欲使楚知之),楚師宵潰,晉降彭城而歸諸宋,以魚石歸(在元年)。楚失東夷,子辛死

之,則雍子之爲也。(楚東小國,及陳見楚不能救彭城,皆叛。五年,楚人討陳侯,故殺令尹子辛。)子反與子靈爭夏姬(子靈,巫臣),而雍害其事(子反亦雍害,巫臣入使,得取夏姬)。子靈奔晉,晉人與之邢(邢,晉邑),以爲謀主,扞禦北狄,通吳於晉,教吳叛楚,教之乘車、射御、驅侵,使其子狐庸爲吳行人焉。吳於是伐巢、取駕、克棘、入州來(駕、棘,皆楚邑。譙周鄭縣東北有棘亭),楚罷於奔命,至今爲患,則子靈之爲也。(事見成七年。)若敖之亂,伯賁之子賁皇奔晉,晉人與之苗(若敖亂,在宣四年。苗,晉邑),以爲謀主。鄢陵之役(在成十六年),楚晨壓晉軍而陳。晉將遁矣,苗賁皇曰:'楚師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言楚之精卒惟在中軍),若塞井夷竈,成陳以當之(塞井夷竈以爲陳),欒、范易行以誘之(欒書時將中軍,范燮佐之。易行,謂簡易兵備,欲令楚貪己,不復顧二穆之兵),中行、二郤,必克二穆。(郤錡時將上軍,中行偃佐之,郤至佐新軍[5],令此三人分良以攻二穆之兵。楚子重、子辛,皆出穆王,故曰二穆。)吾乃四萃於其王族,必大敗之。'(四萃,四面集攻之。)晉人從之,楚師大敗。王夷、師熸(夷,傷也。吳楚之間,謂火滅爲熸[6]),子反死之,鄭叛吳興,楚失諸侯,則苗賁皇之爲也。"子木曰:"是皆然矣。"聲子曰:"今又有甚於此,椒舉娶於申公子牟,子牟得戾而亡,君大夫謂椒舉:'女實遣之。'懼而奔鄭,引領南望曰:'庶幾赦余。'亦弗圖也。(言楚亦不以爲意。)今在晉矣,晉人將與之縣,以比叔向(以舉材能比叔向)。彼若謀害楚國,豈不爲患?"子木懼,言諸王,益其祿爵而復之。聲子使椒鳴逆之。(椒鳴,伍舉子。傳言聲子有辭,伍舉所以得反,子孫復仕於楚。)

向戌,宋大夫。如晉,請弭諸侯之兵(魯襄公二十七年)。子木謂向戌:"請晉、楚之從交相見也(使諸侯從晉、楚者,更相朝見也)。"向戌復於趙孟,趙孟曰:"晉、楚,齊、秦,匹也。晉之不能於齊,猶楚之不能於秦也(不能勝而使之)。楚君若能使秦君辱於敝邑,寡君敢不固請於齊?"(請齊使朝楚。)

游吉,鄭大夫。鄭伯使游吉如楚(魯襄公二十八年),及漢,楚人還之。曰:"宋之盟,君實親辱(君謂鄭伯)。今吾子來,寡君謂吾子姑還。吾將使馹奔問諸晉而以告(問鄭君應來朝否)[7]。子大叔(即游吉也)曰:"宋之盟,君命將利小國,而亦使安定其社稷,鎮撫其民人,以禮承天之休(休,福祿也)。此君之憲令,而小國之望也。(憲,法也。)寡君是故使吉奉其皮幣(聘用乘皮束帛),以歲之不易,聘於下執事。(言歲有饑荒之難,故鄭伯不得自朝楚。)今執事有命曰:'女何與政令之有?必使而君棄而封守,跋涉山川,蒙犯霜露,以逞君心。'小國將君是望,敢不唯命是聽?無乃非盟載之言,以闕君德,而執事有不利焉,小國是懼。不然,其何勞之敢憚?"其後鄭伯如晉(魯昭公二十四年),子大叔相(相謂相其儀),見范獻子。獻子曰:"若王室何?"對曰:"老夫其國家不能恤,敢及王室?抑人亦有言曰:'嫠不恤其緯(嫠,寡婦也。織者常苦緯少,寡婦所宜憂),而憂宗周之隕,爲將及焉(恐禍及己)。'今王室實蠢蠢焉(蠢蠢,動擾貌),吾小國懼矣;然

大國之憂也，吾儕何知焉？吾子其早圖之！《詩》曰：‘缾之罄矣，惟罍之耻。’（罍，大器。缾，小器。常稟於罍者，而所受罄盡，則罍爲無餘，故耻也。）王室之不寧，晉之耻也。”獻子懼，而與宣子圖之（宣子，韓起）。乃徵會於諸侯，期以明年。其後葬晉頃公（魯昭公三十年），游吉弔且送葬。魏獻子使士景伯詰之，曰：“悼公之喪，子西弔，子蟜送葬（在襄十五年）[8]。今吾子無貳，何故（弔葬共使）？”對曰：“諸侯所以歸晉君，禮也。禮也者，小事大，大字小之謂。事大在共其時命（隨時共所求），字小在恤其所無。以敝邑居大國之間，共其職貢，與其備御不虞之患，豈忘共命？（言不敢忘共命，以所備御者，多不及辦之。）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唯嘉好、聘享、三軍之事於是乎使卿。晉之喪事，敝邑之間，先君有所助執紼矣（紼，輓索也。《禮》：送葬必執紼）。若其不間，雖士、大夫有所不獲數矣（不得如先王禮數）。大國之惠，亦慶其加（慶，善也。謂善其君自行）[9]，而不討其乏，明底其情（底，致也），取備而已，以爲禮也。靈王之喪（在襄二十九年），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少，年少也）。王吏不討，恤所無也。今大夫曰：‘女盍從舊（盍，何不也）？’舊有豐有省，不知所從。從其豐，則寡君幼弱，是以不共；從其省，則吉在此矣。唯大夫圖之！”晉人不能詰。

蹶由[10]，吳子弟也。楚子以諸侯及東夷伐吳（魯昭五年）。薳射以繁揚之師會於夏汭（會楚子）。越大夫常壽過帥師會楚子于瑣（瑣，楚地）。聞吳師出，薳啓彊帥師從之（從吳師也），遽不設備，吳人敗諸鵲岸（廬江舒縣有鵲尾渚[11]）。楚子以馹至于羅汭（馹，傳也。羅，水名），吳子使蹶由犒師（犒，勞），楚人執之，將以釁鼓。王使問焉，曰：“女卜來吉乎？”對曰：“吉。寡君聞君將治兵於敝邑，卜之以守龜，曰：‘余亟使人犒師，請行以觀王怒之疾徐，而爲之備，尚克知之！’（言吳命龜如此。）龜兆告吉，曰：‘克可知也。’君若驩焉好逆使臣，滋敝邑休怠（休，解也），而忘其死，亡無日矣。今君奮焉，震電馮怒（馮，盛也），虐執使臣，將以釁鼓，則吳知所備矣。敝邑雖羸，若早修完（完器備），其可以息師（息楚之師），難易有備，可謂吉矣。且吳社稷是卜，豈爲一人？使臣獲釁軍鼓，而敝邑知備，以禦不虞，其爲吉，孰大焉？國之守龜，其何事不卜（言常卜）？一臧一否，其誰能常之？城濮之兆，其報在邲。（城濮戰，楚卜吉，其效乃在邲。）今此行也，其庸有報志（言吳有報楚意）？”乃弗殺。

薳啓彊，楚大宰。楚子成章華之臺（魯昭公七年），願與諸侯落之（宮室始成，祭之爲落。臺今在華容城内）。薳啓彊曰：“臣能得魯侯。”薳啓彊來召公，辭曰：“昔先君成公命我先大夫嬰齊曰：‘吾不忘先君之好，將使衡父炤臨楚國，鎮撫其社稷，以輯寧爾民。’嬰齊受命于蜀（蜀盟在成二年，衡父，公衡），奉承以來，弗敢失隕，而致諸宗祧（言奉承公此語以告宗廟）。曰，我先君共王引領北望，日月以冀（冀魯朝），傳序相授，於今四王矣（四王，共、康、郟敖及靈王）。嘉惠未至，唯襄公之辱臨我喪（襄公二十八年如楚，臨康王喪）。孤與其二三臣，悼心失圖（在哀喪次），社稷之不皇，况能懷思君德？

(皇,暇也。言有大喪,多不暇。)今君若步玉趾,辱見寡君(趾,足也),寵靈楚國,以信蜀之役,致君之嘉惠,是寡君既受貺矣,何蜀之敢望?(言但欲使君來,不敢望如蜀,復有質子。)其先君鬼神實嘉賴之,豈唯寡君?君若不來,使臣請問行期(問魯見伐之期),寡君將承質幣而見于蜀,以請先君之貺(請,問之也[12])。"公如楚。

子服惠伯,魯大夫。季孫在晉(爲晉所執),子服惠伯私於中行穆子(私與之語,魯昭公十三年),曰:"魯事晉,何以不如夷之小國?魯,兄弟也。土地猶大,所命能具。若爲夷棄之,使事齊、楚,其何瘳於晉(瘳,差也)?親親、與大,賞共、罰否,所以爲盟者也。子其圖之!諺曰:'臣一主二(言一臣必有二主。道不合得去事他國)。'吾豈無大國(言非獨晉可事)?"穆子告韓宣子,且曰:"楚滅陳、蔡,不能救,而爲夷執親,將焉用之?"乃歸季孫。惠伯曰:"寡君未知其罪,合諸侯而執其老(老,尊卿稱)。若猶有罪,死命可也(死晉命也)。若曰無罪而惠免之,諸侯不聞,是逃命也,何免之爲?請從君惠於會(欲得盟會見遣,不欲私去)。"宣子患之,謂叔向曰:"子能歸季孫乎?"對曰:"不能,鮒也能(鮒,叔魚)。"乃使叔魚,叔魚見季孫曰:"昔鮒也,得罪於晉君,自歸於魯君(蓋襄二十一年,坐叔虎與欒氏黨,幷得罪),微武子之賜,不至於今。(武子,季平子祖父也。)雖獲歸骨於晉,猶子則肉之,敢不盡情?歸子而不歸,鮒也聞諸吏,將爲子除館於西河(西使近河),其若之何?"且泣(泣以信其言)。平子懼,先歸,惠伯待禮。

晏嬰,齊大夫。聘吳,吳王問曰:"君子之行何如?"對曰:"君順懷之,政治歸之。不懷暴君之祿,不居亂國之位。君子見兆則退,不與亂國俱滅,不與暴君偕亡。"嬰又使楚,楚王聞之,謂左右曰:"齊遣晏子使寡人之國,幾至矣!"左右曰:"晏子,天下之辯士也。與之議國家之務,則不如也;與之論往古之術,則不如也。王獨可以與晏子坐,使有司束人過王,王問之,使言'齊人,善盜,故束之',是宜可以困之。"王曰:"善!"晏子至,即與之坐,語圖國之急務[13],辨當世之得失[14],再舉再窮,王默然無以續語[15]。居有間,束徒以過之,王曰:"何爲者也?"有司對曰:"是齊人。善盜,束而詣吏。"王欣然大笑曰:"齊乃冠帶之國,辯士之化,固善盜乎?"晏子對曰:"然,物固有之。王不見夫江南之樹乎?名橘,樹之江北則化爲枳,何則?地土使然乎。夫人處齊之時,冠帶而立,儼有伯夷之廉。今居楚而善盜,意土地之化,俗使然乎?王又何怪乎?"

祝佗,衛大夫。劉文公會諸侯伐楚(魯定公四年),將會衛子行敬子,言於靈公(子行敬子,衛大夫)曰:"會同難(難得宜),嘖有煩言,莫之治也。(嘖,至也。煩言,分爭。)其使祝佗從。"公曰:"善!"乃使子魚(子魚即祝佗),子魚辭曰:"臣展四體以率舊職,猶懼不給,而煩刑書,若又共二(共二職),徼大罪也。且夫祝,社稷之常隸也(隸,賤臣也)。社稷不動,祝不出竟,官之制也。(社稷動,謂國遷。)君以軍行,祓社、釁鼓(師行先有事,祓禱於社,謂之宜社,於是殺牲,以血塗鼓鼙爲釁鼓),祝奉以從(奉社主也),於是乎出竟。若嘉好之事(謂朝會),君行師從(二千伍百人),卿行旅從(伍百人),臣無

事焉。"公曰:"行也。"及皋鼬(將盟),將長蔡於衛(欲令蔡先衛)。衛侯使祝佗私於萇弘曰:"聞諸道路,不知信否。若聞蔡將先衛,信乎?"萇弘曰:"信。蔡叔,康叔之兄也。(蔡叔,周公兄。康叔,周公弟。)先衛不亦可乎?"子魚曰:"以先王觀之,則尚德也。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選建明德,以蕃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尹,正也),於周爲睦(睦,親厚也。以盛德見親厚)。分魯公以大路、大旂(魯公,伯禽也。此大路金路錫同姓諸侯車也。交龍爲旂。《周禮》:同姓以封),夏后氏之璜(璜,美玉名),封父之繁弱(封父,古諸侯也。繁弱,大弓名[16])。殷氏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使師其宗氏,輯其分族,將其類醜(醜,衆也),以法則周公。用即命于周(即,就也。使六族就周,受周公之法制)。是使之職事于魯(共魯公之職事),以昭周公之明德(昭,顯也),分之土田陪敦(陪,增也。敦,厚也)、祝、宗、卜、史(大祀、宗人、大卜、太史凡四官),備物、典策(典策,春秋之制),官司、彝器(官司,百官也。彝器,常用器);因商奄之民(商奄,國名也。與四國流言,或迸散在魯,皆令即屬魯懷柔之),命以伯禽(伯禽,周公世子。時周公唯遣伯禽之國,故皆以付伯禽),而封以少皞之虛(少皞虛,曲阜也,在魯城内),分康叔(康叔,衛之祖),以大路、少帛、綪筏、旃旌(少帛,雜帛也。綪筏,大赤,取染草名也。通帛爲旃,折羽爲旌)、大呂(鐘名),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錡氏、樊氏、饑氏、終葵氏,封畛土略,自武父以南及圃田之北竟(畛,塗所徑也。略,界也。武父,衛北界圃田,鄭藪名),取於有閻之土以共王職(有閻,衛所受朝宿邑,蓋近京畿);取於相土之東都,以會王之東蒐(爲湯沐邑,王東巡守以助祭泰山)。聃季受土(聃季,周公弟司空),陶叔授民(陶叔,司徒),命以《康誥》,而封於殷虛(《康誥》,《周書》。殷虛,朝歌也),皆啓以商政,疆以周索。(皆魯衛也,啓,開也。居殷故地,因其風俗,開用其政,疆理土地,以周法索法也。)分唐叔(唐叔,晋之祖)以大路、密須之鼓(密須,國名)、闕鞏(甲名)、沽洗(鐘名),懷姓九宗,職官五正。(懷姓,唐之餘民。九宗,一姓爲九族。職官五正,五官之長。)命以《唐誥》而封於夏虛(《唐誥》,誥命篇名也。夏虛,大夏,今太原晋陽也),啓以夏政(亦因夏風俗開用其政),疆以戎索(太原近戎而寒,不與中國同,故自以戎法)。三者皆叔也,而有令德,故昭之以分物。不然,文、武、成、康之伯猶多,而不獲是分也,唯不尚年也。管蔡啓商,惎間王室(惎,毒也。周公攝政,管叔、蔡叔開道紂子祿父,以毒亂王室),王於是乎殺管叔而蔡蔡叔(周公承王命,以討二叔。蔡,放也),以車七乘、徒七十人(與蔡叔車徒而放之)。其子蔡仲改行帥德,周公舉之,以爲己卿士(爲周公臣),見諸王,而命之以蔡(命爲蔡侯)。其命書云:'王曰:胡!無若爾考之違王命也!'(胡,蔡仲名。)若之何其使蔡先衛也?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爲太宰,康叔爲司寇,聃季爲司空,五叔無官,豈尚年哉(五叔,管叔鮮、蔡叔度、成叔武、霍叔處、毛叔聃也),曹,文之昭也(文王子,與周公異母),晋,武之穆也(武王子)。曹爲伯甸,非尚年也(以伯爵居甸服,言小)。今將尚之,是反先王也。晋文公爲踐土之盟,衛

成公不在,夷叔,其母弟也,猶先蔡。(踐土,昭陵二會,《經》書蔡在衛上,霸主以國大小之序之,子魚所言盟歃之次。)其載書云:'王若曰:晉重(文公)、魯申(僖公)、衛武(叔武)、蔡甲午(莊侯)、鄭捷(文公)、齊潘(昭公)、宋王臣(成公)、莒期(兹丕公也。齊序鄭下,周之宗盟,異姓爲後)。'藏在周府,可覆視也。吾子欲復文武之略(略,道也),而不正其德,將如之何?"萇弘說,告劉子,與范獻子謀之,乃長衛侯於盟。

叔孫武叔,魯大夫也。定公十年,郈宰侯犯以郈叛,武叔、懿子圍郈,弗克。是年侯犯奔齊,齊人乃致郈。武叔聘于齊(謝致郈也),齊侯享之,曰:"子叔孫!若使郈在君之他竟,寡人何知焉?屬與敝邑際,故敢助君憂之(以致郈德叔孫)。"對曰:"非寡君之望也,所以事君,封疆社稷是以(以猶爲也),敢以家隸勤君之執事?夫不令之臣,天下之所惡也,君豈以爲寡君賜。"(言義在討惡,非所以賜寡君。)

太宰嚭,陳大夫。吳夫差侵陳(魯哀公元年),斬祀殺厲(祀,神位有屋樹者[17]。厲,疫病。吳侵陳在魯哀元年秋)。師還出竟,嚭使於師,夫差謂行人儀曰:"是夫也多言,盍嘗問焉。師必有名,人之稱斯師也者,則謂之何?"(太宰行人,官名也。夫差,吳子光之子。盍,何不也。嘗,猶試也。夫差修舊怨,庶幾其師有善名。)太宰嚭曰:"古之侵伐者,不斬祀,不殺厲,不獲二毛(獲謂係虜之。毛,鬢髮班白)。今斯師也,殺厲與,其不謂之殺厲之師與(欲微切之[18],故其言似若不審[19],然正言殺厲,重人)?"曰:"反爾地,歸爾子,則謂之何?"(子謂所獲民臣。)曰:"君王討敝邑之罪,又矜而赦之,師與,有無名乎?"(又微勸之,終其意,吳、楚僭號稱王。)

子服景伯,魯大夫。魯哀公七年,會吳于鄫(吳欲霸中國),吳來徵百牢,子服景伯對曰:"先王未之有也。"吳人曰:"宋百牢我(是時吳過宋,得百牢),魯不可以後宋。且魯牢晉大夫過十(晉大夫,范鞅也,在昭二十一年),吳王百牢,不亦可乎?"景伯曰:"晉范鞅貪而棄禮,以大國懼敝邑,故敝邑十一牢之,君若以禮命於諸侯,則有數矣(有常數)。若亦棄禮,則有淫者矣(淫,過也)。周之王也,制禮:上物不過十二(上物,天子之牢),以爲天之大數也(天有十二次,故制禮象之)。今棄周禮,而曰必百牢,亦唯執事。"吳人弗聽。景伯曰:"吳將亡矣,棄天而背本(違周爲背本)。不與,必棄疾於我(捨棄凶疾來伐)。"伐乃與之。其後哀公會單平公、晉定公、吳夫差于黃池(十三年),吳人將以公見晉侯。子服景伯對使者曰:"王合諸侯,則伯率侯牧以見於王(伯,王官伯。侯牧,方伯),伯合諸侯,則侯帥子、男以見於伯(伯,諸侯長)。自王以下,朝聘玉帛不同,故敝邑之職貢於吳,有豐於晉,無不及焉,以爲伯也。今諸侯會,而君將以寡君見晉君,則晉成爲伯矣。敝邑將改職貢:魯賦於吳八百乘,若爲子、男,則將半邾以屬於吳(半邾,三百乘),而如邾以事晉(如邾,六百乘)。且執事以伯召諸侯,而以侯終之,何利之有焉?"吳人乃止。既而悔之(謂景伯欺之),將囚景伯。景伯曰:"何也立後於魯矣(何,景伯名),將以二乘與六人從,遲速惟命。"遂囚以還,及戶牖(户牖,陳留外黃縣西北東昏城

是),謂太宰曰:"魯將以十月上辛有事於上帝、先王,季辛而畢,何世有職焉(有職於祭事),自襄以來,未之改也。(魯襄公。)若不會,祝宗將曰'吳實然(言魯祝宗將告神云,景伯不會,坐爲吳所囚,吳人信鬼,故以是恐之)',且謂魯不共,而執其賤者七人,何損焉?"太宰嚭言於王曰:"無損於魯,而祇爲名(適爲惡名),不如歸之。"乃歸景伯。

子貢,孔子弟子。哀公七年,吳太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貢辭,太宰嚭曰:"國君道長(言君長大於道路),而大夫不出門,此何禮也?"對曰:"豈以爲禮,畏大國也(畏大國,不敢虛國盡行)。大國不以禮命於諸侯,苟不以禮,豈可量也?寡君既共命焉,其老豈敢棄其國?大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文身,臝以爲飾[20],豈禮也哉?有繇然也。"(大伯,周大王之長子。仲雍,大伯弟也。大伯、仲雍讓其弟季歷,俱適荆蠻,遂有民衆。大伯卒,無子。仲雍嗣立,不能行禮致化,故效吳俗。言其權時制宜,以辟災害,非以爲禮也。端委,禮衣也。)反自鄫,以吳爲無能爲也(棄禮知其不能霸也)。十二年,公會吳于橐皋。吳子使太宰嚭請尋盟(尋鄫盟),公不欲使。子貢對曰:"盟,所以周信也(周,固),故心以制之(制其義),玉帛以奉之(奉贊神明),言以結之(結其信),明神以要之(要以禍福)。寡君以爲苟有盟焉,弗可改也已。若猶可改,日盟何益?今吾子曰:'必尋盟!'若可尋也,亦可寒也。"(尋,重也。寒,歇也。)乃不尋盟。十五年,子服景伯如齊,子貢爲介。陳成子館客(使景伯、子貢就館),曰:"寡君使常告曰[21]:'寡人願事君,如事衛君(言衛與齊同好,而魯未肯)。'"景伯揖子貢而進之,對曰:"寡君之願也。昔晉人伐衛(在定八年),齊爲衛故,伐晉冠氏,喪車五百(在定九年,冠氏,陽平館陶縣)。因與衛地,自濟以西,禚、媚、杏以南,書社五百(二十五家爲一社,籍書而致之)。吳人加敝邑以亂(在八年),齊因其病,取讙與闡(亦在八年),寡君是以寒心。若得視衛君之事君也,則固所願也。"成子病之,乃歸成。(病其言也。)

王孫苟,吳大夫。吳王夫差會諸侯于黄池(魯哀公十三年),既退,乃使王孫苟告勞于周(勞,功也),曰:"昔者楚人爲不道,不供承王事,吾先君闔廬不貰不忍(貰,赦),被甲帶劍,挺鈹搢鐸(挺,拔。搢,賑)[22],以與楚昭王毒遂於中原柏舉(柏舉戰在魯定四年[23]。毒,暴也。中原,原中)。天舍其衷(衷,善也。言天舍善於吳),楚師敗績。今齊侯壬不鑒于楚(壬,齊景公孫、悼公之子簡公壬也[24]。不鑒,不以楚敗爲鑒戒),又不供承王命。夫差不貰不忍,被甲帶劍,挺鈹搢鐸,遵汶伐博(齊別都),簦笠相望於艾陵(簦笠,備雨器也。相望,言不避暑。艾陵之戰在上。《傳》曰:五月克博,至臝[25]),天舍其衷,齊師還(言敗而還)。夫差豈敢自多,文、武實舍其衷(文、武二后)。敢使苟告於下執事。"周王答曰:"昔周室逢天之降禍,遭民之不祥。(周王,周景王子敬王匄也。子期纂立,敬王出奔。民,成周之民助子期者。)余心豈忘憂恤,不爲下王之不康靖[26](不但憂四方,乃憂王室)。今伯父曰'戮力同德(戮,并)',伯父秉德已侈大哉!"

惠子爲魏惠王爲法,爲法已成,以示諸良人。諸良人皆善之,獻惠王,惠王亦善之。

以示翟煎,翟煎曰:"善!"惠王曰:"可行也。"翟煎曰:"不可。"惠王曰:"善而不可行,何故?"煎曰:"今夫舉大木者,前呼輿謣[27],後亦應之,此其於舉大木者善矣[28],豈無鄭衛之音哉!然不若此,其宜也。夫國亦木之大者也。"

蘇秦在,燕人有毁蘇秦者。曰:"左右賣國,反復之臣也,將作亂。"蘇秦恐得罪,歸,而燕王不復官也。蘇秦見燕王,曰:"臣,東周之鄙人也。無有分寸之功,而王親拜之於廟,而禮之於廷。今臣爲王卻齊之兵,而攻得十城,宜以益親。今來而王不官臣者,人必有以不信,傷臣於王者。臣之不信,王之福也。臣聞忠信者,所以自爲也;進取者,所以爲人也。且臣之説齊王,曾非欺之也。臣棄老母於東周,固去自爲而行進取也。今有孝如曾參,廉如伯夷,信如尾生,得此三人者,以事大王,何若?"王曰:"足矣!"蘇秦曰:"孝如曾參,義不離其親,一宿於外,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而事弱燕之危王哉!廉如伯夷,義不爲孤竹君之嗣,不肯爲武王臣,不受封侯而餓死首陽山下,有廉如此,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而行進取於齊哉!信如尾生,與女子期於梁下,女子不來,水至不去,抱柱而死,有信如此,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卻齊之強兵哉!臣所謂以忠信得罪於上者也。"燕王曰:"若不忠信耳。豈有以忠信而得罪者乎?"蘇秦曰:"不然。臣聞客有遠爲吏而其妻私於人者,其夫將來,其私者憂之。妻曰:'勿憂。吾已作藥酒待之矣。'居三日而夫果至,妻使妾舉藥酒進之。妾欲言酒之有藥,則恐其逐主母也;欲勿言乎,則恐其殺主父也。於是乎佯僵而棄酒[29],主父大怒,笞之五十。故妾一僵而覆酒,上存主父,下存主母。然而不免於笞,惡在乎忠信之無罪也?夫臣之遇,不幸而類是乎?"燕王曰:"先生復就故官。"益厚遇之。

張儀在秦,秦使使約,復與楚親,分漢中之半以和楚。楚懷王曰:"願得張儀,不願得地。"張儀聞之,請之楚。秦王曰:"楚且甘心於子,奈何?"張儀曰:"臣善其左右靳尚,靳尚又能得事於楚王幸姬鄭袖。袖所言無不從者。且儀以前使負楚以商於之約,今秦、楚大戰,有惡臣,非面自謝,楚不解。且大王在,楚不宜敢取儀,誠殺儀,以便國,臣之願也。"儀遂使楚,至,懷王不見。因而囚張儀,欲殺之,儀私於靳尚焉。尚爲請懷王,曰:"拘張儀,秦王必怒。天下見楚無秦,必輕王矣。"又謂夫人鄭袖曰:"秦王甚愛張儀,而王欲殺之,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賂楚,以美人聘楚王,以宫中善歌者爲之媵,楚王重地,秦女必貴,而夫人必斥矣。夫人不若言而出之。"鄭袖卒言張儀於王而出之。儀出,懷王因善遇儀。儀因説楚王以叛從約而與秦合,親約婚姻。張儀已去,屈原使從齊來,諫王曰:"何不誅張儀?"懷王悔,使人追儀,弗及。

校勘記

[1]僭,原作"潛",據宋本及《詩經》改。

[2]溢,原作"瀊",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改。

[3]暇,原作"假",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鈞,原作"均",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改。

[5]佐,原作"五",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火滅,原作"大減",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7]駟,原作"驛",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八年》改。後同。

[8]蟜,原作"嬌",據宋本改。

[9]亦,原作"以",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改。

[10]由,原作"繇",據宋本改。下同。

[11]"渚"字原脱,據宋本補。

[12]也,原作"二",據宋本改。

[13]句首宋本無"語"字。

[14]辨,宋本作"變"。

[15]"語"字原脱,據宋本及《韓詩外傳》補。

[16]大,原作"人",據宋本改。

[17]"神"字原與上文"祀"字誤倒,今據宋本乙正。

[18]切,原作"攻",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19]其,原作"共",據宋本改。

[20]羸,原作"嬴",據宋本改。

[21]常,《左傳·襄公十五年》作"恒",宋人避諱改。

[22]皺,原作"皷",據宋本改。下同。

[23]"定"字原脱,據宋本及《國語·吳語》韋昭注補。

[24]壬,原誤作"任",宋本同,據《國語·吳語》正文及韋昭注改。

[25]羸,原作"嬴",據宋本改。

[26]下王,宋本同,疑是"下土"之誤。

[27]呼,原作"將",據宋本及《呂氏春秋·審應覽·淫辭》改。

[28]於,原作"輿",改同上。

[29]佯,宋本作"詳"。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六

陪臣部(十六)

公正 死節

公 正

古之君子,進思盡忠,有犯無隱,在公正色。當官而行者,何嘗不以尊主庇民爲心,濟時利物爲務[1]。雖復參家陪之列,仕諸侯之國,而能秉心忠義,臨事感慨,規政教之失,盡獻替之道,竭節於公室,馳聲於鄰境,風軌可尙,蓋莫勝紀。至有亡身隕命,義存君親,扶危持顚,志厲金石,此皆特立不回之士,疾惡如讎之人。苟能明哲保身,進退以禮,斯可謂全德者矣。詩之司直,豈過是乎?

石碏,衛大夫也。魯隱公四年,衛州吁弑桓公而立,未能和其民。石碏子厚問定君於石子(石子,石碏也。以州吁不安諮其父)。石子曰:"王覲爲可。"曰:"何以得覲?"曰:"陳桓公方有寵於王。陳、衛方睦[2],若朝陳使請,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碏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爲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八十曰耄,稱國小己老,自謙,以委陳使,因其往就圖之。)陳人執之,而請涖於衛(請衛人自臨討之)。九月,衛人使右宰醜涖殺州吁于濮,碏使其宰獳羊肩涖殺石厚于陳[3]。君子曰:"石碏,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大義滅親',其是之謂乎?"

卜偃,晉大夫也。魯僖公二十二年,晉懷公殺狐突。卜偃稱疾不出,曰:"《周書》有之:'乃大明,服。'(《周書》,《康誥》。言君能大明,則民服。)己則不明,而殺人以逞,不亦難乎?民不見德,而唯戮是聞,其何後之有!"

臧文仲,魯大夫也。僖公二十八年,溫之會,晉人執衛成公。臧文仲言於僖公,請於晉而免之。衛侯聞其臧文仲之爲也,使納賂焉。辭曰:"外臣之言不越境,不敢及君。"

士季,晉大夫會也。魯文公七年,晉先蔑奔秦,士會在秦三年,不見士伯(士伯,先蔑)。其人曰:"能亡人於國(言能與人俱亡於晉國),不能見於此,焉得用之(何用如此)?"士季曰:"吾與之同罪(俱有迎公子雍之罪),非義之也,將何見焉(言己非慕先蔑之義而從之)?"及歸,遂不見。(責先蔑爲正卿而不直諫,且俱出奔,惡有黨也。士會歸

在三十年。)

季文子,魯大夫。文公十八年,莒太子僕弑其君紀公,以其寶玉來奔[4],納諸宣公。公命與之邑,曰:"今日必授。"季文子使司寇出諸竟,曰:"今日必達。"(未見公而文子出之。)

郤獻子,名至,晉大夫也。靡笄之役(魯成公二年),韓獻子將斬人,獻子駕將救之,至則既斬之矣。郤獻子請以徇,其僕曰:"子不將救之乎?"郤獻子曰:"敢不分謗乎(言欲與韓子分謗)?"厲公將作難,胥童曰:"必先三郤。"公曰:"然。"郤氏聞之,郤錡欲攻公,曰:"雖死,君必危。"郤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也。信不叛君,知不害民,勇不作亂,失兹三者,其誰與我?死而多怨,將安用之?(言俱死無用,多其怨咎。)君實有臣而殺之,其謂君何?我之有罪,吾死後矣。若殺不辜,將失其民,欲安得乎(不信得安君位)?待命而已。受君之祿,是以聚黨,有黨而爭命(爭死命),罪孰大焉(傳言郤至無反心)?"

子臧,曹公子也。魯成公十五年,晉侯以曹伯殺太子而自立,執而歸諸京師。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子臧辭曰:"《前志》有之曰:'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爲君非吾節也。雖不能聖,敢失守乎?"遂逃奔宋。十六年六月,曹人請于晉曰:"自我先君宣公即世(在十三年),國人曰:'若之何?憂猶未弭(弭,息也。既葬,國人皆將從子臧,所謂憂未息)。'而又討我寡君(前年晉侯執曹伯),以亡曹國社稷之鎮公子(謂子臧逃奔宋),是大泯曹也(泯,滅也[5])。先君無乃有罪乎(言今君無罪而見討,得無以先君故)?若有罪,則君列諸會矣。(諸侯雖有篡弒之罪,侯伯已與之會,則不復討。前年會于戚,曹伯在列,盟畢,乃執之,故曹人以爲無罪。)君唯不遺德、刑(遺,失也),以伯諸侯,豈獨遺諸敝邑?敢私布之。"七月,曹人復請于晉。晉侯謂子臧[6]:"反,吾歸而君(以曹人重子臧故)。"子臧反,曹伯歸。(子臧自宋還。)子臧盡致其邑與卿而不出(不出仕)[7]。

范文子,晉大夫也。魯成公十六年四月,晉侯將伐鄭,范文子曰:"若逞吾願,諸侯皆叛,晉可以逞。(逞,快也。晉厲公無道,三郤驕,故欲使諸侯叛,冀其懼而思德。)若唯鄭叛,晉國之憂,可立俟矣。"五月,晉師濟河。聞楚師將至,范文子欲反,曰:"我僞逃,楚可以紓憂(紓,緩也)。夫合諸侯,非吾所能也,以遺能者。我若群臣輯睦以事君,多矣。"武子曰:"不可。"六月,晉、楚遇於鄢陵。范文子不欲戰,郤至曰:"韓之戰,惠公不振旅(衆散敗也。在僖十五年)。箕之役[8],先軫不反命(死於狄也。在僖二十三年)。邲之師,荀伯不復從(荀林父奔走,不復故道,在宣十二年),皆晉之恥也。子亦見先君之事矣(見先君成敗之事)。今我辟楚,又益恥也。"文子曰:"吾先君之亟戰也,有故。(亟,數也。)秦、狄、齊、楚皆強,不盡力,子孫將弱。今三強服矣(齊、秦、狄),敵楚而已。唯聖人能外內無患,自非聖人,外寧必有內憂(驕亢則憂患生也),盍釋楚以爲外懼乎?"及楚宵遁,晉入楚軍,三日穀(食楚粟三日也[9])。范文子立於戎馬之前,曰:"君

幼,諸臣不佞(佞,才也),何以及此?君其戒之(戒勿驕)!《周書》曰:'惟命不于常。'有德之謂。"(《周書·康誥》。言勝無常命,惟德是與。)范文子反自鄢陵,使其祝宗祈死(祝宗,主祭。祝,祈禱也),曰:"君驕侈而克敵,是天益其疾也,難將作矣。愛我者,唯祝我,使我速死,無及於難,范氏之福也。"

魏絳,晉司馬也。魯襄公三年夏,晉悼公會諸侯,盟于鷄澤。晉侯之弟楊干,亂行於曲梁。魏絳戮其僕,悼公怒,謂羊舌赤曰:"合諸侯,以爲榮也。楊干爲戮,何辱如之!必殺魏絳。"魏絳至,授僕人書,將伏劍,公跣而出,曰:"寡人之言,親愛也。吾子之討,軍禮也。子無重寡人之過。"與之禮食。

匠慶爲大匠。魯襄公四年秋,定姒薨,不殯于廟,無櫬不虞。(櫬,親身棺。季孫以定姒本賤,既無器備,議其喪制,欲殯不過廟,又不反哭。)匠慶謂季文子曰:"子爲正卿,而小君之喪不成(謂如季孫所議,則爲夫人禮不成),不終君也(慢其母,是不終事君之道)。君長,誰受其咎?"(言襄公長,將責季孫。)初,季孫爲己樹六檟於蒲圃東門之外(蒲圃,場圃名。季文子樹檟,欲自爲櫬)。匠慶請木(爲定姒在櫬)[10],季孫曰:"略(不以道取爲略)。"匠慶用蒲圃之檟,季孫不御(御,止也。傳言遂得成禮,故經無異文)[11]。君子曰:"志所謂'多行無禮,必自及也',其是之謂乎!"

子罕爲宋司城,魯襄公六年,宋華弱與樂轡少相狎,長相優,又相謗也。(狎,親習也。優,調戲也。)子蕩怒,以弓梏華弱于朝。(子蕩,樂轡也。張弓以貫其頸[12],若械之在手,故曰梏。)平公見之曰:"司武而梏於朝,難以勝矣。"(司武,司馬。言其懦弱不足以勝敵。)遂逐之。夏,宋華弱來奔,子罕曰:"同罪異罰,非刑也。專戮於朝,罪孰大焉?"亦逐子蕩。子蕩射子罕之門,曰:"幾日而不我從。"(言我射女門,女亦當以不勝任見逐。)子罕善之如初。(言子罕雖見辱,不追忿,所以得安。)

向戌,宋大夫也。魯襄公十年,晉侯會諸侯于柤。晉士匄請伐偪陽,以封向戌。五月甲午,遂滅偪陽,以與向戌。向戌辭曰:"君若猶辱鎮撫宋國,而以偪陽光啓寡君,群臣安矣,其何貺如之(言見賜之厚,無過此[13])!若專賜臣,是臣興諸侯以自封也,其何罪大焉!敢以死請。"乃予宋公。

晏嬰爲齊卿,齊惠欒高氏皆耆酒(欒高二族皆出惠公)。信內,多怨(説婦人言,故多怨),強於陳、鮑氏而惡之(惡陳鮑)。有告陳桓子曰:"子旗、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桓子授甲而如鮑氏,遭子良醉而騁(欲及子良醉,故驅告鮑文子)。遂見文子(文子,鮑國),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二子,子旗、子良),則皆將飲酒。桓子曰:"彼雖不信(彼,傳言者),聞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欒高氏,子良曰:"先得公,陳鮑焉往(欲以公自輔助)[14]?"遂伐虎門(欲入,公不聽,故伐公門)。晏子端委,立于虎門之外[15]。(端委,朝服。)四族召之,無所往。(四族,欒、高、陳、鮑。)其徒曰:"助陳、鮑乎?"曰:"何善焉(言無善義,何助)?""助欒、高乎?"曰:"庸愈乎(罪

恐不差于陳、鮑)?""然則歸乎?"曰:"君伐,焉歸?"公召之,而後入。

穿封戍,楚大夫。魯襄公二十六年,楚子侵鄭。五月至于城麇[16],鄭皇頡戍之。出,與楚師戰,敗。穿封戍囚皇頡,公子圍與之爭之,正於伯州犁。伯州犁曰:"請問於囚。"乃立囚。伯州犁曰:"所爭,君子也,其何不知?"上其手,曰:"夫子爲王子圍,寡君之貴介弟也。"下其手,曰:"此子爲穿封戍,方城外之縣尹也。誰獲子?"囚曰:"頡遇王子,弱焉。"戍怒,抽戈逐王子圍,弗及。魯昭公八年,楚靈王滅陳(靈王即王子圍也)。使戍爲陳公,曰:"城麇之役,不諂。"侍飲酒於王,王曰:"城麇之役,女知寡人之及此,女其辟寡人乎(及此謂爲王)?"對曰:"若知君之及此,臣必致死禮,以息楚國(息,寧靜也)。"

魯公冶,季氏屬大夫。襄公二十九年,公入楚,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取卞邑以自益)。使公冶問(問公起居),璽書追而與之(璽,印也),曰:"聞守卞者將叛,臣帥徒以討之。既得之矣,敢告。"公冶致使而退(致季氏使命),及舍,而後聞取卞(發書乃聞之)。公曰:"欲之而言叛,祇見疏也。"(言季氏欲得卞而欺我言叛,益疏我[17]。)公謂公冶曰:"吾可以入乎(以季氏疏己,故不敢入)?"對曰:"君實有國,誰敢違君?"公與公冶冕服(以卿服玄冕賞之),固辭,強之而後受。公欲無入。榮城伯賦《式微》,乃歸。(《式微》,《詩·邶風》,曰:"式微式微,胡不歸?"式,用也。義取寄寓之微陋。勸公歸。)五月,公至自楚。公冶致其邑於季氏(本從季氏得邑,故還之),而終不入焉(不入季孫家)。曰:"欺其君,何必使余?"季孫見之,則言季氏如他日不見,則終不言季氏。及疾,聚其臣(大夫家臣),曰:"我死,必無以冕服斂,非德賞也(言公畏季氏而賞,其使非以我有德),且無使季氏葬我。"

叔孫豹,魯大夫也。昭公元年,諸侯盟于虢。季武子伐莒,取鄆。莒人告於會,楚告於晉,曰:"尋盟未退(尋弭兵之盟),而魯伐莒,瀆齊盟(瀆,慢也),請戮其使(時叔孫豹在會,欲戮之)。"樂桓子相趙文子(桓子,樂王鮒。相,佐也),欲求貨於叔孫而爲之請,使請帶焉(難指求貨,故以帶爲辭)。弗與,梁其踁曰:"貨以藩身,子何愛焉?"(踁,叔孫家臣。)叔孫曰:"諸侯之會,衛社稷也。我以貨免,魯必受師(言不戮其使,必伐其國),是禍之也。何衛之爲?人之有牆,以蔽惡也。(喻己爲國衛,如牆爲人蔽。)牆之隙壞,誰之咎也(咎在牆)?衛而惡之,吾又甚焉(罪甚牆)。雖怨季孫,魯國何罪(怨季孫之伐莒),叔出季處,有自來矣。吾又誰怨(季孫守國,叔孫出使,所從永久。今遇此戮,無所怨也)?然鮒也賄,弗與,不已。"召使者,裂裳帛而與之,曰:"帶其褊矣(言帶褊盡,故裂裳示不相逆)。"叔孫歸(虢會歸)。曾夭御季孫以勞之,旦及日中不出(恨季孫伐莒[18],使己幾被戮)。曾夭謂曾阜(曾阜,叔孫家臣)曰:"旦及日中,吾知罪矣。魯以相忍,爲國也。忍其外,不忍其內,焉用之?"(欲受楚戮,是忍其外,日中不出,是不忍其內。)阜曰:"數月於外(言叔孫勞役在外數月),一旦於是,庸何傷?賈而欲贏,而惡囂乎?"(言譬如商賈,求贏利者,不得惡喧囂之聲。)阜謂叔孫曰:"可以出矣。"叔孫指楹

曰:“雖惡是,其可去乎?”乃出見之。(楹,柱也。以喻魯有季孫,猶屋有柱。)

芋尹無宇,楚大夫也。魯昭公元年,楚靈王即位。初,楚子之爲令尹,爲王旌以田(析羽爲旌。王旌,游至於軫)。芋尹無宇斷之曰:“一國兩君,其誰堪之?”及即位,爲章華之宫,納亡人以實之。(章華,南郡華容縣。)無宇之閽入焉(有罪亡入章華宫)。無宇執之,有司弗與(王有司也),曰:“執人於王宫,其罪大矣。”執而謁諸王(執無宇也)。王將飲酒(遇其歡也),無宇辭曰:“天子經略(經營天下,略有四海,故曰經略),諸侯正封(封疆有定分),古之制也。封略之內,何非君土?食土之毛,誰非君臣[19]?(毛,草也。)故《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水之濱,莫非王臣。’(《詩·小雅》。濱,涯也。)天有十日(甲至癸),人有十等(王至臺)。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皂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有圉,牛有牧(養馬曰圉,養牛曰牧),以待百事。今有司曰:‘女胡執人於王宫?’將焉執之?周文王之法曰:‘有亡,荒閱(荒,大也。閱,蒐也。有亡人,當大蒐其衆)。’所以得天下也。吾先君文王(楚文王)作僕區之法(僕區,刑書名),曰:‘盜所隱器(隱盜所得器),與盜同罪。’所以封汝也(行善法,故能啓疆[20],北至汝水[21])。若從有司,是無所執逃臣也。逃而舍之,是無陪臺也。(言皆將逃。)王事無乃闕乎?昔武王數紂之罪,以告諸侯曰:‘紂爲天下逋逃主,萃淵藪(萃,集也。天下逋逃,悉以紂爲淵藪,集而歸之)。’故夫致死焉(人欲致死討紂)。君王始求諸侯而則紂[22],無乃不可乎?若以二文之法取之,盜有所在矣(言王亦爲盜)。”王曰:“取而臣以往(往,去也)。盜有寵,未可得也。”(盜有寵,王自謂。)遂赦之。

杜洩[23],魯叔孫氏宰也。昭公四年冬,叔孫豹卒。五年正月,舍中軍,卑公室也。初,作中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盡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焉。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24],皆盡征之,而貢于公。以書使杜洩告於殯(告叔孫之柩),曰:“子固欲毁中軍,既毁之矣,故告[25]。”杜洩曰:“夫子唯不欲毁也,故盟諸僖閎,詛諸五父之衢(皆在襄十一年)。”受其書而投之(投,擲也),帥士而哭之(痛叔孫之見誣)。

叔向,晉大夫也。魯昭公十四年冬,十二月,晉邢侯與雍子爭鄐田(邢侯,楚申公巫臣之子也。雍子亦故楚人),久而無成。士景伯如楚(士景伯,晉理官),叔魚攝理(攝代景伯)。韓宣子命斷舊獄,罪在雍子。雍子納其女於叔魚,叔魚蔽罪邢侯(蔽,斷也)。邢侯怒,殺叔魚與雍子於朝。宣子問其罪於叔向,叔向曰:“三人同罪。施生戮死,可也。(施,行罪也。)雍子自知其罪,而賂以買直,鮒也鬻獄,邢侯專殺,其罪一也。己惡而掠美爲昏(掠,取也。昏,亂也),貪以敗官爲墨(墨,不潔之稱),殺人不忌爲賊(忌,畏也)。《夏書》曰:‘昏、墨、賊,殺(《逸書》,三者皆死刑[26])’,皋陶之刑也,請從之。”乃施邢侯,而尸雍子與叔魚於市。仲尼曰:“叔向,古之遺直也(言叔向之直,有古人遺風)。治

國制刑，不隱於親（謂國之大，問己所答當也，至於他事，則宜有隱）。三數叔魚之惡，不爲末減（末，薄也。減，輕也。皆以正言之）。曰：義也夫，可謂直矣！（於義未安，直則有之。）平丘之會，數其賂也（謂言瀆貨無厭），以寬衛國，晉不爲暴。歸魯季孫，稱其詐也（謂言鮒也能），以寬魯國，晉不爲虐。邢侯之獄，言其貪也，以正刑書，晉不爲頗。三言而除三惡，加三利。（三惡，暴、虐、頗也。三惡除則三利加。）殺親益榮（榮名益己），猶義也夫（三罪唯答宣子問，不可以不正，其餘則以直傷義，故重疑之[27]）！"

奮揚爲楚城父司馬[28]。魯昭公二十年春，費無極言於楚子，曰："太子建與伍奢將以方城外叛，自以爲猶宋、鄭也。齊、晉又交輔之，將以害楚，其事集矣。"王信之，問伍奢，伍奢對曰："君一過多矣（一過，納建妻），何信於讒？"王執伍奢（忿奢切言），使奮揚殺太子。未至，而使遣之（知太子冤，故遣令去[29]）。三月，太子建奔宋[30]。王召奮揚，奮揚使城父人執己以至[31]，王曰："言出於余口，入于爾耳，誰告建也？"對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佞，才也），不能苟貳。奉初以還（奉初命以周旋），不忍後命，故遣之。既而悔之，亦無及已。"王曰："而敢來，何也？"對曰："使而失命，召而不來，是再姦也（姦，犯也[32]）。逃無所入。"王曰："歸，從政如他日。"

叔孫婼，魯大夫也。昭公二十三年，邾師過武城，魯遂取邾師，獲徐鉏丘，弱茅地。邾人愬于晉，晉人來討。叔孫婼如晉，晉人執之。晉人使與邾大夫坐（坐訟曲直），叔孫曰："列國之卿，當小國之君，故周制也。（在禮，卿等會伯子男，故曰當小國之君。）邾又夷也（邾又有東夷之風），寡君之命介子服回（子服回，魯大夫，爲叔孫之介副），請使當之，不敢廢周制故也。"乃不果坐。韓宣子使邾人聚其衆，將以叔孫與之（與邾，使執之）。叔孫聞之，去衆與兵而朝（示欲以身死）。士彌牟謂韓宣子（彌牟，士景伯）曰："子弗良圖，而以叔孫與其讎，叔孫必死之。魯亡叔孫，必亡邾。邾君亡國，將焉歸？（時邾君在晉，若亡國，無所歸，將益晉憂。）子雖悔之，何及？所謂盟主，討違命也。若皆相執，焉用盟主？"（聽邾衆取叔孫，是爲諸侯皆得輒相執。）乃弗與，使各居一館（分別叔孫、子服回）。士伯聽其辭，而愬諸宣子，乃皆執之。（二子辭不屈，故士伯愬而執之。）士伯御叔孫，從者四人，過邾館以如吏（欲使邾人見叔孫之屈辱）。先歸邾子。士伯曰："以芻蕘之難，從者之病，將館子於都（都，別都，謂箕也）。"叔孫旦而立，期焉。"（立，待命也。從至旦爲期。）乃館諸箕，舍子服昭伯於他邑（別囚之）。范獻子求貨於叔孫，使請冠焉（以求冠爲辭）。取其冠法，而與之兩冠，曰："盡矣！"（既送作冠模法，又進二冠以與之。爲若不解其意。）爲叔孫故，申豐以貨如晉（欲行貨以免叔孫）。叔孫曰："見我，吾告汝所行貨。"見而不出（留申豐，不使得出，不欲以貨免）。吏人之與叔孫居於箕者，請其吠狗，弗與。及將歸，殺而與之食之（示不愛）。叔孫所館者，雖一日，必葺其牆屋（葺，補治也），去之如始至。（不以當去而有所毀壞。）

子家子，魯大夫。昭公三十二年十二月，公疾，徧賜大夫（從公者），大夫不受。賜

子家子雙琥(琥,玉器)、一環、一璧、輕服(細好之服),受之。大夫皆受其賜。己未,公薨,子家子反賜於府人,曰:"吾不敢逆君命也。"大夫皆反其賜。定公元年夏,叔孫成子逆昭公之喪于乾侯(成子,叔孫婼之子)。季孫曰:"子家子亟言於我,未嘗不中吾志也。吾欲與之從政,子必主之,且聽命焉(衆事皆諮問子家子)。"子家子不見叔孫,易幾而哭(幾,哭會也。不欲見叔孫,故朝夕哭不同會[33])。叔孫請見子家子,辭曰:"羈未得見,而從君以出。(羈,子家子名,羈出時成子未爲卿。)君不命而薨,羈不敢見。"(言未受昭公之命,託辭以距叔孫。)叔孫使告之,曰:"公衍、公爲實使群臣不得事君(二子始謀逐季氏)。若公子宋主社稷,則群臣之願也。(宋,昭公弟、定公。)凡從君出而可以入者,將唯子是聽。子家氏未有後,季孫願與子從政,此皆季孫之願也,使不敢以告(不敢叔孫成子名)。"對曰:"若立君,則有卿士、大夫與守龜在,羈弗敢知。若從君者,則貌而出者,入可也(貌出謂以義從公[34],與季氏無實然),寇而出者,行可也(與季氏爲寇難者自可去)。若羈也,則君知其出也(君,昭公),而未知其入也,羈將逃也。"喪至壞隤,公子宋先入[35],從公者皆自壞隤反(出奔)。

石奢者,楚昭王相也。堅直廉正,無所阿避。行縣道,有殺人者,相追之,乃其父也。縱其父而還,自繫焉。使人言之王,曰:"殺人者,臣之父也。夫以父立政,不孝也。廢法縱罪,非忠也。臣罪當死。"王曰:"追而不及,不當伏罪。子其治事矣。"石奢曰:"不私其父,非孝子也。不奉主法,非忠臣也。王赦其罪,上惠也。伏誅而死,臣職也。"遂不受令,自刎而死。

仲由,字子路。魯哀公十四年,小邾射以勾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吾無盟矣(子路信誠,故欲得與相要誓,而不須盟)。"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能。"(濟,成也。)

釁夏,魯宗人也(宗人,禮官也)。哀公二十四年,公子荆之母嬖(荆,哀公庶子),將以爲夫人,使釁夏獻其禮。對曰:"無之。"公怒,曰:"女爲宗司,立夫人,國之大禮也。何故無之?"對曰:"周公及武公娶於薛(武公,敖也),孝、惠娶於商(孝公,稱;惠公,弗皇。商,宋也[36]),自桓以下娶於齊(桓公始娶文姜),此禮也則有。若以妾爲夫人,則固無其禮也。"公卒立之,而以荆爲太子,國人始惡之(惡公)。

翟黄,魏大夫。文侯與士、大夫坐,問曰:"寡人何如君也?"群臣皆曰:"君,仁君也。"次至翟黄,曰:"君非仁君也。"曰:"子何以言之?"對曰:"君伐中山,不以封君之弟,而以封君之長子,臣是以知君之非仁君也。"文侯怒而逐翟黄,翟黄起而出。次至任座,文侯問:"寡人何如君也?"任座對曰:"君,仁君也。""子何以言之?"對曰:"臣聞之,其君仁也,其臣直。向翟黄之言,直臣,是以知君仁君也。"文侯曰:"善!"復召翟黄入,拜爲上卿。

趙奢者，趙之田部吏也。收租税而平原家不肯出，趙奢以法治之，殺平原君用事者九人。平原君怒，將殺奢，奢因説曰："君於趙爲貴公子，今縱君家而不奉公，則法削。法削則國弱，國弱則諸侯加兵，諸侯加兵是無趙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貴，奉公如法，則上下平。上下平則國強，國強則趙固。而君爲貴戚，豈輕於天下耶？"平原君以爲賢，言之於王，王用之。治國賦，國賦大平，民富而府庫實。

死　節

古之事上者，固有殺身以成仁，刎頸以見志。蓋捨生取義，輕鴻毛於一命；以身徇節，貫白日於丹赤。若乃春秋之世，諸侯專政，其有屬衰弱之在運，逢艱虞之間作，或奔走以徇死，或周旋以從亡[37]；秉志誓心，無所變易；捐軀殞首，罔思畏避。至於鄰兵載交，強戰相窘，於是英勇感慨，忠憤特立，聞金鼓而自奮，塗肝腦而不奪。復有上失其道，政出多門，讒慝屢興，姦詐萌起，禮罔由節，言以賈禍，靡敢胥怨，自求死所者，亦不失爲臣之義也。並用著之于篇。

欒共子，晉大夫也。武公伐翼，殺哀侯（武公，曲沃桓叔之孫，嚴伯之子，武公稱也。翼，晉國都也。哀侯，晉昭侯孫，鄂侯子，哀侯光也。初，昭侯分國，以封叔父桓叔爲曲沃伯。曲沃盛強，昭侯微弱，後晉潘父弑昭侯，納桓叔，不克。晉人立昭侯之子孝侯於翼，更爲翼侯。後桓叔之子嚴伯伐翼，殺孝侯，翼人立其弟鄂侯。鄂侯生哀侯。魯桓三年，曲沃武公伐翼，殺哀侯。後竟滅翼侯之後而兼之。魯莊十六年，王使虢公命武公以一軍，爲晉侯，遂爲晉祖），止欒共子曰："苟無死（欒共子，晉哀侯大夫共叔成也。初，桓叔爲曲沃伯，共子之父欒賓傅之，故止共子，使無死也），吾以子見天子，令子爲上卿，制晉國之政（上卿執政命於天子者）。"辭曰："臣聞之，民生於三，事之如一。（三，君、父、師也，故一服勤至死。）父生之，師教之，君食之（食謂祿也）。非父不生，非食不長，非教不知生之族也[38]，故壹事之。（族，類也。壹事之，事之如一。）唯其所在，則致死焉（在君父爲君父，在師爲師）。報生以死，報賜以力，人之道也。（賜，惠也。以力爲臣[39]。）臣敢以私利廢人之道（私利，謂不死爲上卿），君何以訓矣（無以教爲忠）？且君知成之從也[40]，未知其待於曲沃也。（君，武公也。言君知成將死其君，爲從臣道，故使止臣，未知成不死而待君於曲沃之爲二也。）從君而貳，君焉用臣？"（貳，二心。）遂鬥而死。

荀息，晉大夫也。里克弑其君之子奚齊，又弑其君卓子及其大夫荀息。奚齊、卓子者，驪姬之子也。荀息傅焉。（禮：諸侯之子八歲受之少傅[41]，教之以小學，業小道焉，履小節焉。十五受太傅，教之以大學，業大道焉，履大節焉。）驪姬者，國色也（其顔色一國之選），獻公愛之甚[42]，欲立其子，於是殺世子申生。申生者，里克傅之。獻公病，將

死,謂荀息曰:“士何如,則可謂之信矣?”(獻公自知廢正,當有後患,欲託二子於荀息,故動之云爾。)荀息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荀息察顔觀色,知獻公欲爲奚齊、卓子來動己,故答之云爾。)獻公死,奚齊立。里克謂荀息曰:“君殺正而立不正,廢長而立幼(長謂重耳),如之何?願與子慮之。”荀息曰:“君嘗訊臣矣(上問下曰訊,言臣者,明君臣相與言不可負),臣對曰:使死者反生,生者不愧乎其言,則可謂信矣。”里克知其不可與謀,退弒奚齊。荀息立卓子,里克弒卓子,荀息死之。荀息可謂不食其言矣。

狐突,晉大夫也。晉惠公卒,懷公命無從亡人(懷公,子圉[43]。亡人,重耳),期期而不至,無赦。狐突之子毛及偃從重耳在秦,弗召。(偃,子犯也。)懷公執狐突曰:“子來則免(未期而執突,以不召子故)。”對曰:“子之能仕,父教之忠,古之制也。策名委質,貳乃辟也。(名,書於所臣之策,屈膝而君事之,則不可以貳。辟,罪也。)今臣之子,名在重耳有年數矣。若又召之,教之貳也。父教子貳,何以事君?刑之不濫,君之明也,臣之願也。淫刑以逞,誰則無罪?臣聞命矣。”乃殺之。

先軫,晉大夫。晉侯敗狄于箕,先軫曰:“匹夫逞志於君(謂不顧而唾),而無討,敢不自討乎?”免冑入狄師,死焉。狄人歸其元(元首),面如生。

蕩意諸,宋大夫。宋公子鮑禮於國人,宋饑,竭其粟而貸之。襄夫人欲通鮑,而不可,乃助之施。昭公無道,國人奉公子鮑,以因夫人。於是華元爲右師(元,華督曾孫,代公子成[44]),公孫友爲左師,華耦爲司馬(代公子卯[45]),鱗鱹爲司徒,蕩意諸爲司城,公子朝爲司寇(代華御事)。初,司城蕩卒,公孫壽辭司城(壽,蕩之子),請使意諸爲之(意諸,壽之子)。既而告人曰:“君無道,吾官近,懼及焉(禍及己)。棄官,則族無所庇。子,身之貳也,姑紓死焉(姑,且也。紓,緩也)。雖亡子,猶不亡族(己在故也)。”既,夫人將使公田孟諸而殺之。公知之,盡以寶行。蕩意諸曰:“盍適諸侯?”公曰:“不能其大夫至於君祖母以及國人(君祖母,諸侯祖母之稱,謂襄夫人),諸侯誰納我?且既爲人君,而又爲人臣,不如死。”盡以其寶賜左右,而使行(行,去也)。夫人使謂司城去公。對曰:“臣之而逃其難,若後君何(言無以事後君)?”冬十一月甲寅,宋昭公將田孟諸,未至,夫人王姬使帥甸攻而殺之(襄夫人,周襄王姊,故稱王姬。帥甸,郊甸之師),蕩意諸死之。

郤至,晉大夫。初,厲公將殺三郤。郤錡謂郤至曰:“君不道於我,我欲以吾宗與吾黨夾而攻之,雖死,必敗國。國敗,君必危,其可乎[46]?”郤至曰:“不可。至聞之,武人不亂,知人不詐,仁人不黨。夫利君之富,富以聚黨,利黨以危君,君之殺我也,後矣!且衆何罪?鈞之死[47],不若聽君之命。”是故皆自殺也。

惠伯,魯大夫。襄仲弒惡及視,而立宣公。仲以君命召惠伯(詐以子惡命),其宰公冉務人止之,曰:“入必死。”叔仲曰:“死君命可也。”公冉務人曰:“若君命可死,非君命

何聽？"弗聽，乃入。殺而埋之馬矢之中。（惠伯死不書者，史畏襄仲，不敢書殺惠伯。）公冉務人奉其孥以奔蔡，既而復叔仲氏。

孔達，衛大夫。清丘之盟，晉以衛之救陳也，討焉（尋清丘之盟，以責衛）。使人弗去，曰："罪無所歸，將加而師[48]。"孔達曰："苟利社稷，請以我說（欲自殺以說晉），罪我之繇，我則爲政，而亢大國之討，將以誰任？（亢，禦也。謂禦宋討陳也。）我則死之。"孔達縊而死。衛人以說于晉而免（以殺告。故免于伐）。遂告于諸侯，曰："寡君有不令之臣，達構我敝邑于大國，既伏其罪矣，敢告（諸殺大夫亦皆告）。"衛人以爲成勞，復室其子（以有平國之功，故以女妻之），使復其位（襲父祿位）。

公孫敖，魯大夫。奔莒，生二子。敖死，其二子來（敖在莒所生），孟獻子愛之，聞於國。（獻子，穀之子仲孫蔑。）或譖之曰："將殺子。"獻子以告季文子，二子曰："夫子以愛我聞，我以將殺子聞，不亦遠於禮乎？遠禮不如死[49]。"一人門于句鼆，一人門于戾丘，皆死。（句鼆、戾丘，魯邑。有寇攻門，二子禦之而死。）

唐苟，鄭大夫也。魯成公十六年，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石首御鄭成公，唐苟爲右，石首曰："衛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敗於熒。"乃內旌於弢中。（熒戰在閔二年。）唐苟謂石首曰："子在君側，敗者壹大[50]，我不如子，子以君免，我請止。"乃死。

荆蒯芮，齊大夫。初，崔杼弑莊公，荆蒯芮使晉而至，其僕曰："君之無道也，四鄰諸侯莫不聞也，以夫子而死[51]，不亦難乎？"荆蒯芮曰："善而言也。早言，我能諫，諫而不聽，我能去。今既不諫，又不去。吾聞之，食其食，死其事。吾既食亂君之食矣，又安得治君而死之？"遂驅車而入死。其僕曰："人有亂君，猶必死之。我有治長，可無死乎？"乃結轡自刎乎車上。君子聞之，曰："荆蒯芮可謂守節死義矣，則僕夫無爲死也，猶食飲而遇毒也。《詩》曰：'夙夜匪懈，以事一人。'荆先生之謂乎？《易》曰：'不恆其德，或承之羞。'僕夫之謂矣。"

叔孫昭子，魯大夫。昭公孫于齊，昭子自闞歸見平子。平子稽顙，曰："子若我何？"昭子曰："人誰不死，子以逐君成名，子孫不忘，不亦傷乎？將若子何？"平子曰："苟使意如得改事君，所謂生死而肉骨也。"昭子從公于齊，與公言。子家子命適公館者執之（恐從者知叔孫謀）。公與昭子言於幄內，曰："將安衆而納公（昭子請歸安衆）？"公徒將殺昭子，伏諸道（伏兵）。左師展告公，公使昭子自鑄歸（辟伏兵）。平子有異志（不欲復納公），昭子齊于其寢，使祝宗祈死而卒。（耻爲平子所欺，因祈而自殺。）

仲由，字子路，卞人。衛大夫孔悝納莊公，立之。初，孔圉取太子蒯聵之姊，生悝。（孔圉，孔文子也。蒯聵姊，孔伯姬[52]。）孔氏之豎渾良夫長而美，孔文子卒，通於內（通伯姬）。太子在戚，孔姬使之焉（使良夫詣太子所）[53]。太子與之言，曰："苟使我入獲國，服冕、乘軒，三死無與。"（冕，大夫服。軒，大夫車。三死，死罪三。）與之盟，爲請於伯姬（良夫爲太子請）。閏月，良夫與太子入，舍於孔氏之外圃（園圃）。昏，二人蒙衣而

乘(二人,太子與良夫。蒙衣,爲婦人服也)。寺人羅御,如孔氏。孔氏之老欒寧問之,稱姻妾以告(自稱昏姻家妾)。遂入,適伯姬氏。既食,孔伯姬杖戈而先,太子與五人介,輿豭從之。(介,被甲。輿豭豚欲以盟[54]。)迫孔悝於廁,強盟之(孔氏專政,故劫孔悝,欲令逐輒)。遂劫以登臺,欒寧將飲酒,炙未熟,聞亂,使告季子(季子,子路也,爲孔氏邑宰)。召獲駕乘車(召獲,衛大夫[55],駕乘車,言不欲戰[56]),行爵食炙,奉衛侯輒來奔。季子將入,遇子羔將出(子羔,衛大夫羔柴,孔子弟子,將出奔),曰:"門已閉矣。"季子曰:"吾姑至焉(且欲至門)。"子羔曰:"弗及,不踐其難!"(言政不及己,可不須踐其難。)季子曰:"食焉,不避其難。"(謂食孔氏祿。)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門,公孫敢門焉(守門),曰:"無入爲也(言輒已出,無爲復入)。"季子曰:"是公孫也,求利焉,而逃其難。由不然,利其祿必救其患。"有使者出,乃入(因門開而入[57])。曰:"太子焉用孔悝?雖殺之,必或繼之(言己必繼孔悝爲難,攻太子)。"且曰:"太子無勇,若燔臺,半,必舍孔叔。"太子聞之,懼,下石乞、盂黶敵子路(二子蒯聵黨。敵,當也)。以戈擊之,斷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不使冠在地)。"結纓而死。孔子聞衛亂,曰:"柴也,其來。由也,死矣!"

高昭子,名張,齊人也。齊景公病,命其相國惠子與高昭子以子荼爲太子。景公卒,兩相高、國立荼,是爲晏孺子。而田乞不說,欲立景公佗子陽生[58],乃與鮑牧諸大夫以兵入公室。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衆追國惠子,惠子奔莒。遂返,殺高昭子。

鄘魁壘,晉士也。荀瑤帥師圍鄭,未至鄭,駟弘曰:"知伯愎而好勝,早下之,則可行也(行,去也)。"乃先保南里以待之(保,守也。南里在城外)。知伯入南里,門于桔柣門,鄭人俘鄘魁壘。賂之以晉政(欲使反爲鄭),閉其口而死。

雍門狄,齊大夫也。初,越甲至齊,雍門狄請死之。齊王曰:"鼓鐸之聲未聞,矢石未交,長兵未接,子何務死之,爲人臣之禮邪?"雍門狄對曰:"臣聞之,昔者王田於囿,左轂鳴,車右請死之。王曰:'子何爲死?'車右曰:'爲其鳴吾君也。'王曰:'左轂鳴者,此工師之罪也。子何事之有焉?'車右對曰:'吾不見工師之乘,而見其鳴吾君也。'遂刎頸而死。有是乎?"王曰:"有之。"雍門狄曰:"今越甲至,其鳴吾君,豈左轂之下哉!車右可以死左轂,而臣獨不可以死越甲邪?"遂刎頸而死。是日,越人引軍而退七十里,曰:"齊王有臣均如雍門狄,擬使越社稷不血食。"遂歸。齊王葬雍門狄以上卿之禮。

肥義,趙大夫。初,武靈王傳國於子惠文王,又封長子章爲代安陽君。章素侈,心不服其弟所立。主父又使田不禮相章也。李充謂肥義曰:"公子章強壯而志驕,黨衆而欲大,殆有私乎?不禮之爲人也,忍殺而驕,二人相得,必有謀陰賊起,一出身徼幸。夫小人有欲,輕慮淺謀,徒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同類相推,俱入禍門,以吾觀之,必不久矣。子任重而勢大,亂之所始,禍之所集也,子必先患。仁者愛萬物,而智者備禍于未

形。不仁不智，何以爲國？子奚不稱疾毋出，傳政于公子成，毋爲怨府，毋爲禍梯。"肥義曰："不可。昔者主父以王屬義也，曰：'毋變而度，毋異而慮，堅守一心，以歿而世。'義再拜，受命而籍之。今畏不禮之難，而忘吾籍，變孰大焉。進受嚴命，退而不全，負孰甚焉。變負之臣，不容于刑。諺曰：'死者復生，生者不愧。'吾言已在前矣。吾欲全吾言，安得全吾身？且夫貞臣也，難至而節見；忠臣也，累至而行明。子則有賜而忠我矣。雖然，吾有語在前者也，終不敢失。"李充曰："諾。子勉之矣！吾見子已今年耳。"涕泣而出。李充數見公子成，以備田不禮之事。異日，肥義謂信期曰："公子與田不禮甚可憂也，其于義也，聲善而實惡。此爲人也，不子不臣。吾聞之也，姦臣在朝，國之殘也；讒臣在中，主之蠹也。此人貪而欲大，內得主而外爲暴，矯令爲慢，以擅一旦之命，不難爲也，禍且逮國。今吾憂之，夜而忘寐，饑而忘食。盜賊出入，不可不備。自今已來，若有召王者，必見吾面食，我將先以身當之，無故而王乃入。"信期曰："善哉！吾得聞此也。"既而公子章即以徒與田不禮作亂，先殺肥義。

扈輒，趙幽繆王二年[59]，秦攻武城，輒率師救之，軍敗死之。

韓舉，韓將也。宣惠公八年，與齊魏戰，死于桑丘（《地理志》云：泰山有桑丘縣[60]）。

校勘記

[1]濟，宋本作"廉"。

[2]睦，原作"陸"，據宋本及《左傳·隱公四年》改。

[3]獳，原作"儒"，宋本同，據《左傳·隱公四年》改。

[4]玉，原作"土"，據《左傳·文公十八年》改。

[5]滅，原作"臧"，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6]臧，原脱，據《左傳·成公十六年》補。

[7]卿，原作"鄉"，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8]役，原作"後"，改同上。

[9]小注"三日"，原作"三月"，據杜預注改。

[10]請，原作"謂"，據宋本改。

[11]"孫"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四年》補。

[12]頸，原作"頭"，據宋本改。

[13]此，原作"比"，據《左傳·襄公十年》杜預注改。

[14]焉，原作"然"，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年》改。

[15]立，原作"入"，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年》改。

[16]麇，原作"廪"，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年》改。下同。

[17]疏，原作"數"，據宋本改。

[18]伐,原作"代",據宋本改。

[19]非,原作"分",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改。

[20]原"能"下衍"行"字,據宋本及杜預注删。

[21]北,宋本作"比"。

[22]始,原作"欲",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改。

[23]杜,原作"社",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後同。

[24]原句首脱"二"字,據宋本補。

[25]故,原作"敢",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五年》改。

[26]三,原作"二",據宋本改。刑,原作"邢",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27]疑,原作"歸",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28]揚,原作"楊",據宋本改。下同。

[29]去,原作"走",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30]建,原作"見",改同上。

[31]句首原脱"奮揚"二字,據宋本補。

[32]犯,原作"紀",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33]不,原作"下",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元年》改。

[34]謂,原作"爲",據宋本改。

[35]先,原作"光",改同上。

[36]宋,宋本作"末",杜預注作"宋"。

[37]亡,原作"士",據宋本改。

[38]族,原作"旌",據宋本及《國語·晉語》改。

[39]爲,宋本作"謂"。

[40]且,原作"曰",宋本同,據《國語·晉語》改。

[41]之,原脱,宋本作"小",據《公羊傳·僖公十年》杜預注補。

[42]此句原作"獻之愛公甚",據《公羊傳·僖公十年》改。

[43]圉,原作"圄",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44]句首原衍一"伐"字,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六年》删。

[45]代,原作"伐",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六年》改。

[46]"可"下原有"免"字,據宋本删。

[47]鈞,原作"均",據宋本改。後同。

[48]師,原作"帥",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三年》改。

[49]不如死,原作"不如無",據宋本改。

[50]壹大,原作"一人",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51]夫,原作"大",據宋本改。

[52]姬,原作"嫗",據宋本改。

[53]"之"字原脱,據宋本補。

[54]被，原作“彼”，宋本同；輿，原作“與”，均據《左傳・哀公十五年》杜預注改。

[55]衛大夫，原作“衛不法”，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五年》杜預注改。

[56]不，原作“令”，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7]開，原作“閧”，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8]佗，原作“陀”，據宋本改。

[59]繆，原作“謬”，據宋本改。

[60]此句原無，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七

陪臣部(十七)

失禮　奢僭　專恣

失　禮

夫禮者,所以章疑别微,以爲民防者也。若乃當春秋之世,居大夫之列,亡君臣之禮,違朝著之位。玉幣相聘,失行人之辭;樽俎交歡,愆爲賓之序。乃至紛亂祀典,顛越彝制,存諸赴告,厥用垂誡。

公子友,爲魯大夫。莊公二十七年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非禮也。原仲,季友之舊也。(原仲,陳大夫。季友違禮,會外大夫葬。)

先軫爲晉大夫,魯僖公三十二年,晉敗秦師,獲孟明、西乞、白乙。文嬴請而釋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吾舍之矣。"先軫怒,曰:"武夫力而拘諸原,婦人暫而免諸國(暫猶卒也)。墮軍實而長寇讎,亡無日矣!"(墮,毁也。)不顧而唾。

臧文仲爲魯大夫,孔子曰:"臧文仲安知禮?夏父弗綦逆祀而弗止也,燔柴於奥。(文仲,魯公子彄之曾孫辰也。莊文之間爲大夫,於時爲賢,是以非之不正禮也。文二年八月丁卯,有事于太廟,躋僖公,始逆祀,是夏父弗綦爲宗人之爲也。奥當爲爨字之誤也,或作竈。祀,户卒食而祭饎,爨,饔爨也。時人以爲祭大神,乃燔柴。)夫奥者,老婦之祭,盛於盆尊於甑。(老婦,先炊者也。尊甑,炊器也。明此祭先炊,非祭大神。燔柴似失之。)禮也者,猶體也(若人身體)。體不備,君子謂之不成。人設之不當,猶不備也。"

郤克,晉大夫獻子也。魯成公二年,靡笄之役,郤獻子伐齊,齊侯來(靡笄之役,故服而朝晉也),獻之以得隕命之禮(獻,致享也,獻籩豆之數,征伐所獲,國君之獻禮也。以得,言不得也。伐國獲君,若秦獲晉惠晏爲隕命。今齊雖敗,頃公不見,得非隕命也。故苗賁皇以郤克不知禮[1]。司馬法曰,其有隕命,行禮如會,所爭義,不爭利也)。曰:"寡君使克也,不腆敝邑之禮,爲君之辱,敢歸諸下執政,以整御人。"(歸,履也[2]。執政,執事。整,願也。御人,婦人。願以此報君,御人笑也。)曰:"郤子勇而不知禮,矜其

伐而耻國君，其與幾何（言將不終命）。”

郤犨，爲晋大夫。魯成公十四年春，晋侯使犨子，衛侯饗苦成叔（成叔，郤犨）。寧惠子相（相，佐禮。惠子，寧殖），苦成叔傲，寧子曰：“苦成家其亡乎！古之爲享食也，以觀威儀，省禍福也。故《詩》曰：‘兕觥其觩，旨酒思柔。（《詩·小雅》言君子好禮[3]，飲酒皆思柔德，雖兕觥，觩然不用，以兕角爲觥，所以罰不敬。觩，陳設之貌。）彼交匪傲，萬福來求。（彼之交於事而不惰傲[4]，乃萬福之所求。）今夫子傲，取禍之道也。”

孫林父，衛大夫文子也。魯襄公七年，文子來聘，公登亦登（禮：登階[5]，臣後君一等）。叔孫穆子相趨進曰：“諸侯之會，寡君未嘗後衛君（敵體並登[6]），今吾子不後寡君，寡君未知所過。吾子其少安（安，徐也[7]）！”孫子無辭，亦無悛容（悛，改也）。

高厚爲齊大夫。魯襄公十年春，諸侯會吳子相。三月癸丑，齊高厚相太子光，以先會諸侯于鍾離，不敬。（吳子未至，光從東道，與東諸侯會遇。非本期地，故不書會[8]。高厚，高固子也。癸丑月，二十六日。）士莊子（晋大夫）曰：“高子相太子以會諸侯，將社稷是衛，而皆不敬（後與光俱不敬），棄社稷也。其將不免乎。（十九年齊殺高厚，二十五年殺其君光。）

伯有爲鄭大夫，魯襄公二十七年，鄭伯享趙孟于垂隴。伯有賦《鶉之賁賁》（《鶉之賁賁》，《詩·鄘風》[9]。衛人刺其君淫亂，鶉鵲之不若。義取人之無良，我以爲兄，我以爲君也）。”趙孟曰：“床笫之言，不踰閾，况在野乎？非使人之所得聞也。”（笫，簀也。此詩刺趙孟，故云床笫之言。閾，門限。使人，趙孟自謂。）

慶封爲齊大夫。魯襄公二十七年春，齊使慶封來聘，叔孫與慶封食，不敬，爲賦《相鼠》，亦不知也。（《相鼠》，《詩·鄘風》，曰：“相鼠有皮，人而無儀。人而無儀，不死何爲？”慶封不知此詩爲己言，其闇甚。）二十八年，慶封來奔，叔孫穆子食慶封，慶封汜祭（禮：食有祭，示有所先也。汜祭，遠散所祭不共）。穆子不説，使工爲之誦《茅鴟》（工，樂師。《茅鴟》，逸詩。刺不敬），亦不知。既而齊人來讓（讓魯受慶封），慶封奔吳。

孟僖子爲魯大夫。昭公七年二月，公如楚，鄭伯勞于師之梁（鄭城門）。孟僖子爲介，不能相儀。（僖子，仲孫貜[10]。）及楚，不能答郊勞。

孔張爲鄭大夫。魯昭公十六年三月，晋韓起聘于鄭，鄭伯享之。子產戒曰：“苟有位於朝，無有不共恪。”孔張後至，立於客間[11]（孔張，子孔之孫），執政禦之（執政，掌位列者。禦，止也）。適客，後又禦之適縣間（縣，樂肆），客從而笑之。

涉佗、成何皆晋大夫也。魯定公八年，晋師將盟衛侯於鄟澤。趙簡子曰：“群臣誰敢盟衛君者（前者衛叛晋，屬齊。簡子意欲摧辱之[12]）？”涉佗、成何曰：“我能盟之。”衛人請執牛耳（盟禮：尊者涖牛耳，王次盟者。衛侯與晋大夫盟，自以當涖牛耳，故請之）。”成何曰：“衛，吾溫、原也，焉得視諸侯？”（言衛小，比晋縣[13]，不得從諸侯禮。）將歃，涉佗捘衛侯之手[14]，及腕。（捘，擠也。血至腕。）衛侯怒，王孫賈趨進（賈，衛大夫），

曰："盟以信禮也（信，猶明也），有如衛君，其敢不唯禮是事而受此盟也？"衛侯乃叛晉，晉人請改盟，弗許。十年，晉人討衛之叛，故曰："由涉佗、成何（捘衛侯手故）。"於是執涉佗，成何奔燕。君子曰："此之謂棄禮，必不鈞（言必見殺，不得與人等）。《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佗亦遄矣哉。（《詩·鄘風》。遄，速也。）

蕢尚爲魯大夫。哀公使人吊蕢尚，遇諸道，辟於路，畫宮而受吊焉。（哀公，魯君也。畫宮，畫地爲宮。）曾子曰："蕢尚不如杞梁之妻之知禮也（行吊禮于野，非）。"齊莊公襲莒于莒，杞梁死焉，其妻迎其柩于路，而哭之哀。莊公使人吊之，對曰："君之臣不免於罪，則將肆諸市朝，而妻妾執。君之臣免於罪，則有先人之敝廬在，君無所辱命[15]。"

渾良夫爲衛大夫。衛侯爲虎幄於籍圃（於籍田之圃新造幄幕，皆以虎獸飾之），成，求令名者與之始食焉[16]。太子請使良夫（以良夫爲令名[17]），良夫乘衷甸兩牡[18]（衷甸，一轅，卿車[19]），紫衣狐裘（紫衣，君服）。至，袒裘，不釋劍而食（食而熱，故偏袒，亦不敬）。太子使牽以退，數之以三罪而殺之（三罪：紫衣，袒裘，帶劍）。

奢　僭

傷民力而干邦憲者，其奢僭之謂乎？故古者聖賢之所譏切，著在方策，昭昭可見矣。當周室微弱，諸侯力政[20]，乃有家陪之列，因緣逞欲，怙寵崇侈，卑上長傲，驕佚以自滿，晏安而無懼，斯乃犯義侵禮，招損取禍之道也已！

管仲，字夷吾，爲齊相，富擬於公室。孔子曰："管仲鏤簋朱紘山節藻棁，君子以爲濫矣。"（濫亦盜竊也。鏤簋，謂刻而飾之。大夫刻爲龜耳，諸侯飾以象，天子飾以玉。朱紘，天子冕之紘也。諸侯爲組紘，大夫、士當緇組紘、纁邊。栭謂之節，梁上楹謂之棁。宮室之飾，士首本，大夫達棱，諸侯斲而礱之，天子加密石焉，無畫山藻之禮也。）又曰："管仲之器小哉（言其器量小也）！"或曰："管仲儉乎（或人見孔子小之以器，謂之大儉）？"曰："管氏有三歸，官事不攝，焉得儉。"（三歸，取三姓女。婦人謂嫁曰歸。攝猶兼也。禮國君事，大官各有人，大夫兼并今，管仲家臣備職，非爲儉。）"然則管仲知禮乎（或人以儉問，故答以安得儉，或人問不儉，便謂爲得禮）？"曰："邦君樹塞門，管氏亦樹塞門；邦君爲兩君之好，有反坫，管氏亦有反坫（反坫，反爵之坫，在兩楹之間，人君別内外，於門樹屏以蔽之。若與鄰國爲好，會其獻酢之禮，更酌畢，則各反爵於坫上。今管仲皆僭爲之，如是，是不知禮）。管氏而知禮，孰不知禮？"

子臧，鄭子華弟也。魯僖公二十四年，出奔宋。好聚鷸冠（鷸，鳥名。聚鷸羽以爲冠。非法之服）。鄭伯聞而惡之（惡其服非法），使盜誘之。八月殺之于陳、宋之間。君子曰："服之不衷，身之災也。（衷，猶適也。）《詩》曰：'彼己之子，不稱其服。'（《詩·曹風》，刺小人在位。言彼人之德不稱其服。）子臧之服不稱也。夫《詩》曰：'自詒伊慼。'

其子臧之謂矣。(《詩·小雅》。詒,遺也。慼[21],憂也,取其自遺憂。)《夏書》曰:'地平天成稱也。'"

后子,秦桓公子、景公母弟鍼也。有寵於桓,如二君於景(其權寵如兩君)。其母曰:"弗去,懼選(選,數也。恐景公數其罪而加戮)。"鍼適晉,其車千乘(言其富也)。后子享晉侯(爲晉侯設享禮),造舟于河(造舟爲梁,通秦晉之道),十里舍車(一舍八乘,爲八反之備),自雍及絳(雍、絳相去十里,用車八百乘),歸取酬幣(備九獻之儀[22],始禮,自舉其一[23],故續送其八,酬酒幣),終事八反。(舟十里,以八乘車各以次載幣,相授而還,不徑至,故言八反。千里用車八百乘,其二百乘以自隨,故言千乘。傳言秦鍼之出,極奢富以成禮,欲盡敬於所赴。)

仲孫、叔孫、季孫皆魯大夫也,謂之三桓(皆桓公後)。《禮運》云: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而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由三桓始也。(公廟,魯以周公之故,立文王廟,三家見而僭焉。)又,大夫而饗君,非禮也。(其饗君[24],由強且富也。)大夫強,而君殺之,義也,由三桓始也。又,季孫有喪,孔子往吊,入門而左,從客也。主人以璵璠收。(喪季平子意如之喪桓子,斯在喪,孔子吊之,入門而左行,故曰從客位也。主人以璵璠收。收,斂也。)孔子徑庭而趨,歷級而上(上堂),曰:"以寶玉收,譬之猶暴骸中原也。"(璵璠,君佩玉也。昭公在外,平子行君事,入宗廟,佩璵璠,故欲用之。孔子以爲平子逐昭公出之,其行惡,不當以玉斂而反用之。肆行非度,人又利之,必先發掘,故曰由暴骸中原也。)徑庭歷級,非禮也。雖然,以救過也。(孔子曰:"拜,下禮也。今拜乎?上,泰也。雖違衆,吾從下。"吾不欲違禮,亦不足人之失禮,故歷級。)死,古之人非無寶也,其所寶者,異也。又季氏八佾舞於庭,孔子謂"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孰,誰也。佾,列也。天子八佾,諸侯、六卿、大夫、四士二八人爲列,八八六十四人。魯以周公故,受王者禮樂,有八佾舞。季桓子僭於其家廟舞之,故孔子譏之)"。三家者以雍徹(三家謂仲孫、叔孫、季孫。雍,《周頌·臣工》篇名,天子祭於宗廟,歌之以徹祭。今三家亦作此樂),孔子曰:"相維辟公,天子穆穆,奚取三家之堂?"(辟公,謂諸侯及二王之後。穆穆,天子之容貌、雍篇歌此者。有諸侯及二王之後來助祭,故也。今三家但家臣而已,何取此義,而作之於堂邪。)

臧文仲,魯大夫也。居蔡(臧孫辰也,文,謚也。蔡國君之守龜,出蔡地,因以爲名焉,長尺有二寸。居蔡,僭也),山節、藻棁(包曰節者,栭也,刻鏤爲山。棁者,梁上楹,畫爲藻文。言其奢侈),孔子曰:"何如其知也。"(孔子非時人謂之爲也。)

趙文子,晉大夫也。大夫之奏,肆夏也,由趙文子始也(僭諸侯,趙文子名武)。

慶封,齊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七年來聘,其車美,孟孫謂叔孫曰:"慶季之車,不亦美乎!"(季,慶封字。)叔孫曰:"豹聞之,服美不稱,必以惡終。美車何爲?"

駟秦,鄭大夫也。富而侈,嬖大夫也,而常陳卿之車服於其庭,鄭人惡而殺之。子

思曰:"《詩》曰:'不解於位,民之攸塈。'(子思,子產子國叁也[25]。《詩·大雅》,攸,所也。塈,息也。)不守其位,而能久者,鮮矣。《商頌》曰:'不僭不濫,不敢怠皇,命以多福。'"(僭,差也。濫,溢也。皇,暇也。言駟秦違《詩·商頌》,故受賜。)

穰侯魏冉者,秦昭王母宣太后弟也。冉相秦六歲而免,二歲復相秦,四歲而使白起拔楚之郢。秦置南郡,乃封白起爲武安君。白起者,穰侯之所任舉也。相善,於是穰侯之富,富於王室。及免相國就封邑,出關,輜車千乘有餘。

黃歇,楚春申君也。考烈王立,楚復強。趙平原君使人於春申君,春申君舍之於上舍。趙使欲夸楚,爲瑇瑁簪,刀劍室以珠玉飾之,請命春申君客。春申君客三十餘人,其上客皆躡珠履以見趙使,趙使大慚。

專　恣

昔周道衰微,祿去公室,諸侯以之擅命,陪臣繇是專恣;行私惠以收民心,用宗黨以參邦政,峻殺戮以圖畀己,濫爵賞以務悅人。動靡顧於典刑,言但肆於威福。其甚者,取美檟,受饋錦,外交鄰邦,內易先嗣。徒俾忠臣睹之而扼腕,賢者覽之以寒心,故先聖曰:"陪臣執國命,三世希不失矣。"蓋欲使姦臣賊子聞之而懼焉。又曰:"惟名與器,不可以假人。"此誠百王之攸戒也。

公子豫,魯大夫也。隱公元年十月,鄭人以王師虢師伐衛南鄙(虢,西虢國也。弘農陝縣東南有虢城)。請師於邾,邾子使私於公子豫(私請師)。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乎翼(翼,邾地)。

祭仲,鄭大夫也。魯桓公十五年春,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婿雍糾殺之。將享諸郊,雍姬知之,謂其母曰:"父與夫孰親。"其母曰:"人盡夫也,父一而已,胡可比也?"(婦人在室,則天父,出則天夫。女以爲疑,故母以所生爲本解之。)遂告祭仲,曰:"雍氏舍其室而將享子於郊,吾惑之,以告。"祭仲殺雍糾,尸諸周氏之汪(汪,池也。周氏,鄭大夫。殺而暴其尸,以示戮也[26])。公載以出(愍見其尸,故載其尸共出國),曰:"謀及婦人,宜其死也。"

公子溺,魯大夫。莊公三年正月,溺會齊師伐衛(疾其專命而行,故伐之)。

公子元,楚文王弟也。魯莊公三十年夏,歸自伐鄭,而處王宮(欲遂蠱文夫人[27])。鬬射師諫,則執而梏之。(射師,鬬廉也。足曰桎,手曰梏。)秋[28],申公、鬬班殺子元。(申,楚縣也。楚僭號,縣尹皆稱公。)

魏犨,晉大夫也。魯僖公二十八年,晉文公入曹,令無入僖負羈之宮,而免其族,報施也。魏犨、顛頡怒曰:"勞之不圖,報於何有!"爇僖負羈氏。

公子商人,齊桓公子也。魯文公十四年,公子商人驟施於國(驟,數也),而多聚士,

盡其家貸於公，有司以繼之。（家財盡，從公及國之有司富者貸。）

趙盾，晉正卿，任國政二年而襄公卒，太子夷皋年少，盾以國多難，欲立襄公弟雍。雍時在秦，使迎之，太子母日夜啼泣，頓首謂盾曰："先君何罪？釋其適子而更求君？"趙盾患之，恐其宗與大夫襲誅之，廼遂立太子，是爲靈公。發兵，距所迎襄公弟於秦者。靈公既立，趙盾益專國政。

田襄子，齊大夫。既相齊，宣公三年，晉殺知伯（宣公之三年時也），分其地。襄子使其兄弟宗人盡爲齊都邑大夫，與三晉通使，曰"以其齊國"。

先縠，晉大夫也。魯宣公十二年，楚師圍鄭[29]。晉師救鄭，及河，聞鄭與楚平。荀林父欲還，彘子曰："不可（彘子失救）。晉所以霸，師武臣力也。今失諸侯，不可謂力；有敵而不從，不可謂武。由我失霸，不如死。且成師以出，聞敵強而退，非夫也（非大夫）。命爲軍師而卒以非夫，唯群子能之，我弗爲也。"以中軍佐濟（佐彘子所帥也。濟，渡河）。

臧宣叔，魯大夫也。宣公十八年，公孫歸父以襄仲之立公也，有寵（歸父，襄仲子），欲去三桓，以張公室（時三桓強，公室弱，故欲先之，以張大公室）。與公謀而聘于晉，欲以晉人去之。冬，公薨，季文子言於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適，謂子惡，齊外甥，襄仲殺之，而立宣公。南通於楚，既不固，又不能堅事齊、晉，故云失大援也[30]。）"臧宣叔怒，曰："當其時不能治也，後之人何罪？子欲去之，許請去之。"（宣叔，文仲子武仲父，許，其名也。時爲司寇，主行刑。言子自以歸父，宮已欲去者許，請爲子去之。）遂逐東門氏（襄仲居東門，故曰東門氏）。

季文子，魯大夫。襄公二年，齊姜薨。初，穆姜使擇美檟（檟，梓之屬），以自爲櫬與頌琴[31]（櫬，棺也。頌琴，琴名，猶言雅琴。皆欲以送終）。文子取以葬齊姜。君子曰："非禮也，禮無所逆。婦，養姑者也。虧姑以成婦，逆莫大焉。"（穆姜，成公母。齊姜，成公婦也。）

季武子爲魯上卿。襄公十一年春，將作三軍（魯本無中軍，唯上下軍，皆屬于公。有事，三卿更帥以征伐。季氏欲專，其氏人故假立中軍，因以改作）。告叔孫穆子曰："請爲三軍，各征其軍（征，賦稅也。三家各征其軍之家屬）。"穆子曰："政將及子，子必不能。"（政者，霸國之政令。禮，大國三軍，魯次國而爲大國之制，貢賦必重，故憂不能也。）武子固請之[32]，穆子曰："然則盟諸（穆子知季氏將復變易，故盟之）？"乃盟諸僖閎（僖宮之門），詛諸五父之衢（五父衢，道名。在魯國東南。以禍福之言利要）[33]。正月，作三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三分國民衆）。三子各毀其乘（壞其軍乘，分以足成三軍）。十二年春，王三月，莒人伐我東鄙，圍邰（蓋攻守之害深，故以危稼其月[34]）。季孫宿帥師救邰，遂入鄆（宿，武子名。鄆，宮邑），遂繼事也。受命而入鄆，惡季孫宿也。二十九年，公如楚，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取卞邑以自益），使公冶問（問公起居。公

冶,季氏屬大夫),璽書追而與之(璽,印也),曰:"聞守卞者將叛,臣帥徒以討之,既得之矣,敢告。"公冶致使而退(致季氏使命),及舍,而後聞取卞(發書乃聞之)。公曰:"欲之而言叛。祗見疏也。"(言季氏欲得卞,而欺我言叛,益疏我。)公謂公冶曰:"吾可以入乎(以季氏疏己故不敢入)?"對曰:"君實有國,誰敢違君?"公與公冶冕服(以卿服玄冕賞之),固辭,強之而後受。公欲無入,榮成伯賦《式微》,乃歸。(《式微》,《詩·邶風》,曰:"式微式微,胡不歸?"式,用也。義取寄寓之微陋,勸公歸。)五月,公至自楚,公冶還其邑於季氏(本從季氏得邑,故還之),而終不入焉(不入季孫家)。曰:"欺其君,何必使余?"季孫見之,則言季氏如他日;不見,則終不言季氏。及疾,聚其臣(大夫家臣),曰:"我死,必無以冕服斂,非德賞也(言公畏季氏而賞其使,非以我有德),且無使季氏葬我。"趙簡子問史墨(史墨,晉使蔡墨),曰:"季氏亡乎?"史墨對曰:"不亡。季友有大功於魯,受鄪爲上卿[35],至于文子武子,世增其業。文公卒,東門遂(東門遂,襄仲也。居東門,故稱東門遂)殺適立庶,魯君於是失國政。政在季氏,於今四君矣。民不知何以得國,是以爲君愼器與名,不可以假人。"(器,車服。名,爵號。)

崔杼,齊大夫。魯襄公十九年,崔杼殺高厚於灑藍,而兼其室[36]。(灑藍,齊地。)書曰:"齊殺其大夫",從君於昏也。又魯襄公二十五年,晉侯使魏舒宛沒逆衛侯(衛獻公以十四年奔齊),將使衛,與之夷儀,崔子止其孥,以求五鹿。(崔杼欲得衛之五鹿,故留衛侯妻子於齊,以質之。)

子孔,鄭大夫。魯襄公十九年,鄭子孔之爲政也,專(專權),國人患之,乃討西宮之難(十年,尉止等作難西宮,子孔知而不言),與純門之師(前年,子孔召楚師至純門)。子孔當罪,以其甲及子革[37]、子良氏之甲守(以自守也)。甲辰,子展、子西率國人伐之,殺子孔而分其室。書曰:"鄭殺其大夫",專也(亦以國討爲文)。子然、子孔,宋子之子也。(子然,子革父。)士子孔[38],圭嬀之子也(宋子、圭嬀皆鄭穆公妾,士子孔,子良父)。圭嬀之班亞宋子,而相親也。(亞,次也[39]。)士子孔亦相親也。僖之四年,子然卒[40](鄭僖四年,魯襄六年);簡之元年,士子孔卒(魯襄八年)。司徒孔實相子革、子良之室(司徒孔實與二女相親,故相助其子),三室如一(言同心),故及於難(故二子幷及難)。子革、子良出奔楚。子革爲右尹(子革即鄭丹)。鄭人使子展當國,子西聽政,立子產爲卿。(簡公猶幼,故大夫當國。)

范宣子,晉大夫。初,欒桓子娶於范宣子,生懷子。(桓子,欒黶,懷子,盈也。)范鞅以其亡也,怨欒氏(十四年,欒黶強逐范鞅,使奔秦),故與欒盈爲公族大夫,而不相能。桓子卒,欒祁與其老州賓通(欒祁,桓子妻,范宣子女,盈之母也。范氏堯後,祁姓),幾亡室矣(言亂甚)。懷子患之,祁懼其討也,愬諸宣子,曰:"盈將爲亂,以范氏爲死,桓主而專政矣(桓主,欒黶)。曰:'吾父逐鞅也,不怒而以寵報之(謂宣子不爲黶責怒鞅,而反與鞅寵位),又與吾同官而專之(同爲公族大夫而專其權勢)。吾父死而益富,死吾父

而專於國，有死而已。吾蔑從之矣（言宣子專政，盈欲以死作難）。'其謀如是，懼害於主，吾不敢不言。"范鞅爲之徵（證其有此）。懷子好施，士多歸之。宣子畏其多士也，信之。懷子爲下卿（下軍佐），宣子使城著而遂逐之（著，晉邑。在外易逐）。魯襄公二十一年秋，欒盈出奔楚，宣子殺箕遺、黄淵、嘉父、司空靖、邴豫、董叔、邴師、申書、羊舌虎、叔羆（皆晉大夫，欒盈之黨。羊舌虎，叔向弟），囚伯華、叔向、籍偃（籍偃，上軍司馬）。

司城子罕相宋，謂宋君曰："夫國家之安危，百姓之治亂，在君之行。夫爵祿賞賜，人之所好也，君自行之；殺戮刑罰，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君曰："善！寡人當其美，子受其惡，寡人自知，不爲諸侯笑矣。"國人知殺戮之刑，專在子罕也。大臣親之，百姓畏之。居不至期年[41]，子罕遂去宋君，而專其政。

左師，宋大夫。魯襄公二十六年秋，宋公殺其世子痤[42]。初，左師見夫人之步馬者（步馬，習馬），問之，對曰："君夫人氏也。"左師曰："誰爲君夫人？余胡弗知？"圉人歸，以告夫人。夫人使饋之錦與馬，先之以玉（以玉爲錦、馬之先），曰："君之妾棄使某獻。"左師改命曰："君夫人。"而後再拜，稽首受之。（左師令使者改命也。傳言宋公闇，左師諛，太子所以無罪而死。）

費無極，楚大夫也。魯昭公二十七年，吳子欲因楚喪而伐之（前年，楚平王卒）。楚左尹郤宛、工尹壽帥師至于潛，吳師不能退，及聞吳亂而還。郤宛直而和，國人說之。（以直事君，以和接類。）鄢將師爲右領（右領，官名），與費無極比而惡之（惡郤宛）。令尹子常賄而信讒，無極譖郤宛焉。謂子常曰："子惡欲飲子酒（子惡，郤宛）。"又謂子惡："令尹欲飲酒於子氏。"子惡曰："我，賤人也，不足以辱令尹。令尹將必來辱，爲惠已甚，吾無以酬之，若何？"（酬，報獻。）無極曰："令尹好甲兵，子出之，吾擇焉（擇取以進子常）。"取五甲五兵，曰："寘諸門，令尹至，必觀之，而從以酬之。"（曰，無極辭。）及饗日，帷諸門左（張帷，陳甲兵其中）。無極謂令尹曰："吾幾禍子。子惡將爲子不利，甲在門矣。子必無往！且此役也（此春救潛之役），吳可以得志[43]。子惡取賂焉而還，又誤群帥，使退其師，曰'乘亂不祥'。吳乘我喪，我乘其亂，不亦可乎？"令尹使視郤氏，則有甲焉。不往，召鄢將師而告之（告子惡門有甲兵，將害己）。將師退，遂令攻郤氏，且爇之（爇，燒也）。子惡聞之，遂自殺也。國人弗爇，令曰："不爇郤氏[44]，與之同罪。"或取一編菅焉，或取一秉秆焉。（編菅，苫也。秉，把。秆，藁也。）國人投之，遂弗爇也。令尹炮之（炮，燔郤宛），盡滅郤氏之族黨，殺陽令終與其弟完及佗（令終，陽匄子），與晉陳及其子弟（晉陳，楚大夫，皆郤氏黨）。晉陳之族呼於國，曰："鄢氏、費氏自以爲王，專禍楚國，弱寡王室，蒙主與令尹，以自利也。（蒙，欺也。）令尹盡信之矣。國將如何？"令尹病之。進胙者莫不謗令尹（進胙，國中祭祀也。謗，詛也）。沈尹戌言於子常曰："夫左尹與中廄尹莫知其罪，而子殺之，以興謗讟，至于今不已。（左尹，郤宛也。中廄尹，陽

令終。)成也惑之:仁者殺人以掩謗,猶弗爲也。今吾子殺人以興謗,而弗圖,不亦異乎?夫無極,楚之讒人也。民莫不知。去朝吳(在十五年),出蔡侯朱(在二十年盡),喪太子建,殺連尹奢(在二十年),屏王之耳目,使不聰明。不然,平王之溫惠共儉,有過成、莊,無不及焉。所以不獲諸侯,邇無極也(邇,近也)。今又殺三不辜,以興大謗(三不辜,郤氏、陽氏、晉氏、陳氏),幾及子矣。子而不圖,將焉用之?夫鄢將師矯子之命,以滅三族。國之良也,而不愆位(在位無愆過)。吾新有君(光新立也),疆埸日駭,楚國若有大事,子其危哉!知者除讒以自安也,今子愛讒以自危也,甚矣,其惑也!"子常曰:"是瓦之罪,敢不良圖?"九月己未,子常殺費無極與鄢將師,盡滅其族,以說於國。謗言乃止。

魏舒,晉大夫也。魯定公元年春,王正月辛巳,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魏子涖政(涖,臨也。代天子大夫爲政)。衛彪傒(衛大夫)曰:"將建天子(立天子之居),而易位以令,非義也。大事奸義,必有大咎。晉不失諸侯,魏子其不免乎?"是行也,魏獻子屬役於韓簡子及原壽過(簡子,韓起孫不信也。原壽過,周大夫),而田於大陸,焚焉(《禹貢》:大陸在鉅鹿。此嫌絕遠,疑此田在汲郡吳澤。荒蕪之地,火田并見燒也[45]。《爾雅》:廣平曰陸),還,卒於甯(甯,今修武縣,近吳澤)。范獻子去其柏椁,以其未復命而田也。(范獻子代魏子爲政,去其柏椁,示貶之。)

陽虎,魯季氏家臣也。定公五年六月,季平子行東野(東野,季氏邑),還,未至,丙申卒于房。陽虎將以璵璠斂(璵璠,美玉,君所佩),仲梁懷弗與(懷亦季氏家臣),曰:"改步改玉(昭公之出,季孫行君事,佩璵璠祭宗廟。今定公立,復臣位,改君步,亦當去璵璠)。"陽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46]。不狃曰:"彼爲君也,子何怨焉?"(不狃,季氏臣,費宰子洩也[47]。爲君,不欲使僭。)九月乙亥,陽虎囚季桓子公父文伯(文伯,季桓子從父昆弟也。陽虎欲爲亂,恐二子不從,故囚之),而逐仲梁懷。冬十月丁亥,殺公何藐(藐,季氏族)。己丑盟桓子于稷門之內(魯南城門)。庚寅,大詛。逐公父歜及秦遄,皆奔齊。(歜即文伯也。秦遄,平子姑婿也。傳言季氏之亂。)七年秋,齊國夏伐我(齊叛晉故),陽虎御季桓子,公斂處父御孟懿子(處父,孟氏臣,成宰公斂陽),將宵軍齊師。齊師聞之,墮,伏而待之。(墮毀其軍以誘敵[48],而設伏兵。)處父曰:"虎不圖禍,而必死(而,女也)。"苫夷曰:"虎陷二子於難(苫夷,季氏家臣。二子,季、孟),不待有司,余必殺女。"虎懼,乃還,不敗。(傳言陪臣強,能自相以制,季、孟不敢有心。)

田釐子乞事齊景公,爲大夫。其收賦稅,於民以小斗受之,其粟予民以大斗。行陰德於民,而景公弗禁。繇此田氏得齊衆心,宗族益強,民思田氏。晏子數諫景公,景公弗聽。已而使於晉,與叔向私語曰:"齊國之政,其卒歸於田氏矣。"晏嬰卒,後范中行氏反晉[49]。晉攻之急,范中行請粟於齊。田乞欲爲亂,樹黨於諸侯,乃說景公曰:"范中行數有德於齊,齊不可不救。"齊使田乞救之,而輸之粟。景公太子死,後有寵姬曰芮,生子荼(一作粥子)。景公病,命其相國惠子與高昭子,以子荼爲太子。景公卒,兩相高、

國立荼，是爲晏孺子。而田乞不說，欲立景公陀子陽生。陽生素與乞歡，晏孺子之立也，陽生奔魯。田乞僞事高昭子、國惠子者，每朝，代參乘言曰："始諸大夫不欲立孺子[50]。孺子既立，君相之，大夫皆自危，欲作亂。"又紿大夫曰："高昭子可畏也。及未發，先之。"諸大夫從之，田乞、鮑牧與大夫以兵入公室，攻高昭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衆追國惠子，惠子奔莒。遂返殺高昭子。晏孺子奔魯。田乞使人之魯，迎陽生，陽生至齊，匿田乞家。田乞請大夫，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幸而來會飲。"會飲田氏。田乞盛陽生橐中，置坐中央[51]。發橐，出陽生，曰："此乃齊君矣。"大夫皆伏謁，將盟立之。鮑牧醉[52]，田乞誣曰："吾與鮑牧謀，共立陽生也。"鮑牧怒曰："大夫忘景公之嚴命乎[53]？"諸大夫欲悔，陽生乃頓首，曰："可則立之，不可則已。"鮑牧恐禍及己，乃復曰："皆景公之子，何爲不可？"遂立陽生於田乞之家，是爲悼公。乃使人遷晏孺子於駘，而殺孺子荼。悼公既立，田乞爲相，專齊政。

孟孺子洩，魯孟懿子之子也。哀公十四年，將圉馬於成。（洩，孟懿子之子孟武伯。圉，畜養也。成，孟氏邑。）成宰公孫宿不受，曰："孟孫爲成之病。不圉馬焉。"（病謂民貧困。）孺子怒，襲成，從者不得入，乃反。成有司使，孺子鞭之（恨恚，故鞭成有司之使人）。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喪，弗內，袒、免，哭于衢，聽共，弗許。（請聽命共使[54]。）懼，不歸（不敢歸成）。十五年正月，成叛。

季孫雉，魯大夫。哀公二十四年閏月，公如越，得太子適郢（適郢，越王句踐之太子），將妻公而多與之地。公孫有山使告于季孫。季孫懼，使因太宰嚭而納賂焉，乃止。（嚭故吳臣也，季孫恐公因越討己[55]，故懼。）

大尹，宋近官有寵者。魯哀公二十六年，宋景公無子，取公孫周之子得與啓畜諸公宮[56]（周，元公孫子高也。得，昭公也。啓，得弟。畜，養也），未有立焉。於是皇緩爲右師，皇非我爲大司馬，皇懷爲司徒（皇懷、非我從昆弟），靈不緩爲左師（不緩，子寋圍龜之後[57]），樂茷爲司城[58]（茷，樂溷之子），樂朱鉏爲大司寇[59]（朱鉏，樂輓之子），六卿三族降聽政（三族，皇、靈、樂。降，和、同也），因大尹以達（六卿因之以自通達於君）。大尹常不告，而以其欲稱君命以令（不告君也）。國人惡之，司城欲去大尹，左師曰："縱之，使盈其罪（盈，滿也）。重而無基，能無敝乎？"（言勢重而無德以爲基，必敗也。）冬十月，公游于空澤（空澤，宋邑）。辛巳卒於連中（連中，館名[60]）。大尹興空澤之士千甲（甲士千人），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宮（奉公尸也[61]。梁國虞縣東南有地名空桐。沃宮，宋都內宮名），使召六子，曰："聞下有師，君請六子畫（畫，計策）。"六子至，以甲劫之，曰："君有疾病。請二三子盟。"乃盟于少寢之庭，曰："無爲公室不利！"大尹立啓，奉喪殯于大宮，三日而後國人知之。司城茷使宣言于國曰："大尹惑蠱其君，而專其利。今君無疾而死，死又匿之，是無他矣，大尹之罪也（言大尹所弒）！"得夢啓北首而寢於盧門之外（盧門，宋東門[62]。北首，死象。在門外，失國也），己爲烏而集于其上[63]，咮加于南

門,尾加於桐門。曰:"余夢美,必立。"(桐門,北門。)大尹謀曰:"我不在盟(少寢盟但以君命盟六卿,大尹不盟)。無乃逐我復盟之乎?"使祝襄爲載書。六子在唐孟(地名),將盟之,祝襄以載書告皇非我(襄,祝名)。皇非我因子潞(子潞,樂茷)、門尹得(樂得)、左師謀曰:"民與我,逐之乎?"皆歸授甲,使徇于國,曰:"大尹惑蠱其君,以陵虐公室,與我者,救君者也。"衆曰:"與之。"大尹徇曰:"戴氏、皇氏將不利公室(戴氏即樂氏),與我者,無憂不富。"衆曰:"無别(忌其號令與君無别)。"戴氏、皇氏欲伐公(公謂啓),樂得曰:"不可。彼以陵公有罪,我伐公,則甚焉。"使國人施于大尹(施罪于大尹),大尹奉啓以奔楚,乃立得。司城爲上卿,盟曰:"三族共政,無相害也。"

田常,齊卿。殺簡公,乃立簡公弟鶩,是爲平公。平公即位,田常相之[64],專齊之政,割齊安平以東爲田氏封邑(平公之時,齊自是稱田氏)。田常既殺簡公,懼諸侯共誅己,乃盡歸魯、衛侵地。西約晉、韓、魏、趙氏,南通吴、越之使,修功行賞,親于百姓,以故齊復定。

趙簡子,晉卿也。晉定公十八年,簡子圍范中行氏于朝歌,中行文子奔邯鄲。二十一年,簡子敉邯鄲,中行文子奔柏人,簡子又圍柏人。中行文子、范昭子遂奔齊,趙竟有邯鄲、柏人。范中行餘邑入于晉。趙名晉卿,實專晉權,奉邑侔於諸侯。

晉頃公之十二年,六卿以法誅公族。祁氏、羊舌氏分其邑爲十縣,六卿各令其族爲之大夫,晉公室由此益弱。

魏冉,秦宣太后異父弟,封穰侯。同父弟曰芊戎,爲華陽君,而昭王同母弟曰高陵君、涇易君[65],而魏冉最賢,自惠王、武王時,任職用事。武王卒,諸弟爭立,唯魏冉力爲能立昭王。昭王即位,以冉爲將軍。衛咸陽,誅季君之亂,而逐武王后出之魏。昭王諸兄弟不善者,皆滅之,威振秦國。昭王少,宣太后自治,任魏冉爲政。

校勘記

[1]禮,原作"孔",據宋本改。

[2]履,宋本作"授"。

[3]詩,原作"周",據宋本改。

[4]隋,原作"得",據宋本改。

[5]階,原作"皆",據《左傳·襄公七年》杜預注改。

[6]並,原作"正",據宋本改。

[7]徐,原作"胥",據宋本改。

[8]"非本期地,故不書會","非"原作"姚",宋本同;"書"原作"並",宋本作"普",均據《左傳·襄公十年》杜預注改。

[9]風,字原脱,據宋本補。

[10]仲孫蠼,原作"神孫蠳",據宋本改。

[11]客,原作“容”,據宋本改。

[12]摧,原作“推”,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八年》改。

[13]比晉縣,原作“此縣人”,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4]手,原作“于”,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八年》改。

[15]從“齊莊公”至文末原爲注文,宋本同,據《禮記・檀弓下》改爲正文。

[16]名,原作“多”,據宋本改。

[17]“夫”下原有“應”字,據宋本删。

[18]牡,原作“壯”,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七年》改。

[19]此小注原作“哀甸,一車,鄉周”,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20]力,原作“爲”,據宋本改。

[21]慼,原作“戚”,據宋本改。

[22]儀,原作“義”,據宋本改。

[23]舉,宋本作“齊”。

[24]饗,原作“享”,據宋本改。

[25]叁,原作“三”,據宋本改。

[26]示戮,原作“元六”,據宋本及《左傳・桓公十五年》改。

[27]欲遂蠱文夫人,宋本因漫漶不清,原誤作“谷遂尸失人”,據《左傳・莊公三十年》杜預注改。

[28]秋,原作“狄”,據宋本改。

[29]楚,原作“晉”,據宋本改。

[30]大,原作“人”,據宋本改。

[31]櫬,原作“襯”,據宋本改。

[32]固,原作“故”,據《左傳・襄公十一年》改。

[33]此句原作“詛諸侯父之衢”,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四年》改。

[34]害,原作“官”,又“故”原作“政”,宋本漫漶不清,據《穀梁傳・襄公十二年》范寧注改。

[35]鄅,原作“鄎”,據宋本改。

[36]其,原作“共”,據宋本改。

[37]其,原作“及”,據宋本改。

[38]“士子”後原衍一“子”字,此據宋本删。下同。

[39]也,原作“子”,據宋本改。

[40]卒,原作“率”,據宋本改。

[41]居,原作“君”,據宋本改。

[42]痤,原作“座”,據宋本改。

[43]吳,原作“吾”,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七年》改。

[44]不,原作“令”,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七年》改。

[45]火,原作“丈”,據宋本改。

[46]山,原作“出”,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五年》改。又段首“東野”原作“東墅”,並改之。

[47]洩,原作“代”,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五年》改。

[48]軍,原作“君”,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七年》杜預注改。

[49]范中行,原作“范仲行”,據宋本及《史記·田敬仲完世家》改。下文同。

[50]孺子,原脱,此據宋本及《史記·田敬仲完世家》補。

[51]坐,原作“座”,據宋本改。

[52]此句三字宋本無。

[53]嚴,宋本無。

[54]請,原作“諸”,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改。

[55]越,原作“而”,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四年》杜預注改。

[56]宮,原作“室”,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

[57]圍,原作“圉”,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8]筏,原作“茂”,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後同。

[59]鉏,原作“鈕”,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下同。

[60]館,原作“官”,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

[61]尸,原作“尹”,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2]宋,原作“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

[63]烏,原作“鳥”,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六年》改。

[64]相,原作“桓”,據宋本改。

[65]昭,原作“招”,據宋本改。母弟,原作“弟母”,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八

陪臣部(十八)

交爭 變詐 賊害

交 爭

春秋之世,陪臣執國,命強公室,寄任亦多,儀制猶簡。或奉干戈之役,或修朝會之儀,而乃進退由心,輕重在己,始於放肆,卒以交爭,起讎專戮,生於此矣。

公孫閼,鄭大夫。魯隱公十五年五月,鄭伯將伐許,授兵於大宮(大宮,鄭祖廟)。公孫閼與穎考叔爭車,穎考叔挾輈以走(輈,車轅也),子都拔棘以逐之[1](子都,公孫閼。棘,戟也)。及大逵,弗及,子都怒。(逵,道方九軌也[2]。)七月,鄭伯傅于許(傅于許城下),穎考叔取鄭伯之旗蝥弧以先登(蝥弧,旗名),子都自下射之,顛。

樂轡,宋大夫。華弱與樂轡少相狎,長相優,又相謗也。(狎,親習也。優,調戲也。)子蕩怒,以弓梏華弱于朝。(子蕩,樂轡也。張弓以貫頸,若械之在手,故曰梏。)平公見之,曰:"司武而梏於朝,難以勝矣。"(司武,司馬,言其懦弱,若不足以勝敵。)遂逐之,華弱奔魯,司城子罕曰:"同罪異罰,非刑也。專戮於朝,罪孰大焉?"亦逐子蕩,子蕩射子罕之門,曰:"幾日而不我從。"(言我射汝門,汝亦當以不勝任見逐。)子罕善之如初。(言子罕雖見辱而不追忿[3],所以得安。)

子朱,晉大夫。魯襄公二十六年春,秦伯之弟鍼如晉修成(修會夷儀歲之成)。叔向命召行人子員(欲使答秦命),行人子朱曰:"朱也當御(御,進也,言次當行)。"三云,叔向不應。子朱怒,曰:"班爵同(同爲大夫),何以黜朱於朝(黜,退也)?"撫劍從之(從叔向也)。叔向曰:"秦、晉不和,久矣。今日之事,幸而集(集,成),晉國賴之。不集,三軍暴骨。子員道二國之言無私,子常易之。姦以事君者,吾所能御也。"拂衣從之(拂衣,褰裳也)。人救之。平公曰:"晉其庶乎(庶幾于治)! 吾臣之所爭者大。"師曠曰:"公室懼卑。臣不心競而力爭(謂二子不心競爲忠而撫劍拂衣),不務德而爭善(爭謂所行爲善),私欲已侈,能無卑乎?"

穿封戌,楚大夫。魯襄公二十六年,楚子侵鄭,至于城麇[4],鄭皇頡戍之(皇頡,鄭

大夫。守城麇之邑)。出,與楚師戰,敗。穿封戌囚皇頡,公子圍與之爭之(公子圍,共王子靈王也)。正於伯州犁(正曲直也),伯州犁曰:"請問於囚。"乃立囚,伯州犁曰:"所爭君子也,其何不知?"(言王子圍及穿封戌皆非細人,易別識也。)上其手曰:"夫子爲王子圍,寡君之貴介弟也(介,大也)。"下其手曰:"此子爲穿封戌,方城外之縣尹也。誰獲子(上下手以道囚意)?"囚曰:"頡遇王子,弱焉(弱,敗也。言爲王子所得)。"戌怒,抽戈逐王子圍,弗及。楚人以皇頡歸。

公孫黑,鄭大夫。魯襄公二十九年,鄭伯有使公孫黑如楚(黑,子晳)。辭曰:"楚、鄭方惡,而使余往,是殺余也。"伯有曰:"世行也(言女世爲行人)。"子晳曰:"可則往,難則已。何世之有?"伯有將強使之。子晳怒,將伐伯有氏,大夫和之。鄭大夫盟於伯有氏,裨諶曰:"是盟也,其與幾何。(言不能久也。裨諶,鄭大夫。)《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今是長亂之道也,禍未歇也,必三年而後能紓[5](紓,解也)。"子晳又與子南爭聘徐吾犯之妹,及適子南氏,子晳怒,櫜甲以見子南,欲殺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執戈逐之。及衝,擊之以戈,子晳傷而歸。(衝,交道也。)

士彌牟,晉大夫。魯定公元年正月辛巳,晉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孟懿子會城成周。庚寅,裁(裁,設版築[6])。宋仲幾不受功,曰:"滕、薛、郳,吾役也。"(欲使三國代宋受功役也[7]。郳,小邾。)薛宰曰:"宋爲無道,絕我小國於周,以我適楚,故我常從宋。晉文公爲踐土之盟,曰:'凡我同盟,各復舊職。'若從踐土,若從宋,亦唯命。"仲幾曰:"踐土固然(固,曰從舊,薛舊爲宋役)。"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爲夏車正。(皇,大也。奚仲爲夏禹掌車服大夫。)奚仲遷于邳(邳,下邳縣),仲虺居薛,以爲湯左相。(仲虺,奚仲之後。)若復舊職,將承王官,何故以役諸侯?"(承,奉也。)仲幾曰:"三代各異物。薛焉得有舊?(言居周世,不得以夏、殷爲舊。)爲宋役,亦其職也。"士彌牟曰:"晉之從政者新(言范獻子新爲政,未習故事)。子姑受功,歸,吾視諸故府(求故事)。"仲幾曰:"縱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諸乎?"(山川鬼神,盟所告。)士伯怒,謂韓簡子曰:"薛徵於人(典籍故事,人所知也),宋徵於鬼(取證于鬼神)。宋罪大矣,且已無辭,而抑我以神,誣我也。'啓寵納侮',其此之謂矣(開寵過分,則納受侵侮),必以仲幾爲戮。"乃執仲幾以歸。

樂溷,宋大夫。魯定公九年春,宋公使樂大心盟于晉,且逆樂祁之尸。辭,僞有疾。乃使向巢如晉盟,且逆子梁之尸。子明謂桐門右師出(子明,樂祁之子溷也。右師,樂大心,子明族父也。右師往到子明舍,子明逐使出門去),曰:"吾猶衰絰,而子擊鐘,何也?"(忿其不逆父喪,因責其無同族之恩。)右師曰:"喪不在此,故也。"既而告人曰:"己衰絰而生子,余何故舍鐘?"(己,子明也。)子明聞之,怒,言於公曰:"右師將不利戴氏(樂氏戴公族[8]),不肯適晉,將作亂也。不然,無疾。"乃逐桐門右師。

韓傀相韓嚴,遂重於君,二人相害也。嚴遂政議,直指舉韓傀之過。韓傀以之叱之

於朝。嚴遂拔劍趍之，於是嚴遂懼誅，亡去。

變　詐

古者諸侯各奠方國，必有命卿，至于大夫，以輔其政。洎晚周微弱，五霸迭起，以幾先而爲勝，內由權變以取威。繇是仁義廢而變詐興矣。則有屈己而就事，違道以成功，欺割地之言，反好用之物。定君於詭詐之際，還兵於倉卒之間。蓋亦才出一時，智通群萃，施之變亂，庶可嘉然。與夫皇王之道，斯爲遠矣。《禮》所謂用人之智，去其詐，良有以乎！

叔孫僑如，魯大夫。通於穆姜，欲去季、孟而取其室（季文子、孟獻子）。成公十六年冬十月，出僑如而盟之，僑如奔齊（諸大夫共盟，以僑如爲戒）。齊聲孟子通僑如（聲孟子，齊靈公母，宋女），使立於高、國之間（位比二卿）。僑如曰："不可以再罪。"奔衛，亦間於卿。（傳亦終言僑如之佞。）

胥梁帶，晉大夫。魯襄公二十六年，齊人城郟之歲（在二十四年），其夏，齊烏餘以廩丘奔晉（烏餘，齊大夫也。廩丘，今東郡廩丘縣故城是），襲衛羊角，取之（今廩丘縣所治羊角城是）；遂襲我高魚（高魚城在廩丘縣東北）。有大雨自其竇入（雨大[9]，故水竇開），介于其庫（入高魚庫而介其中），以登其城，克而取之（取魯高魚）。又取邑於宋。於是范宣子卒（宣子，范匄），諸侯弗能治也。及趙文子爲政，乃卒治之。文子言於晉侯曰："晉爲盟主，諸侯或相侵也[10]，則討而使歸其地。今烏餘之邑，皆討類也（言於此類宜見討），而貪之，是無以爲盟主也。請歸之。"公曰："諾。孰可使也？"對曰："胥梁帶能無用師。"晉侯使往。（能無用師，言有權謀也。）至二十七年春，胥梁帶使諸喪邑者具車徒以受地，必周（諸喪邑，謂齊、魯、宋也。周，密也。必密來，勿以受地爲名）。使烏餘具車徒以受封（烏餘以邑故，詐許討之），烏餘以其衆出（出受封也），使諸侯僞效烏餘之封者[11]（效，致也。使齊、魯、宋僞若致邑封烏餘者），而遂執之，盡獲之（皆獲其徒衆）。皆取其邑，而歸諸侯。諸侯是以睦於晉。（傳言趙文子賢，故平公雖失政，而諸侯猶睦。）

韓起，晉大夫。魯昭公三年，如齊逆女（爲平公逆），公孫蠆爲少姜之有寵也，以其子更公女而嫁公子（更嫁公女）。人謂宣子："子尾欺晉，晉胡受之？"宣子曰："我欲得齊，而遠其寵，寵將來乎（寵謂子尾）？"薳啓強，楚大夫。魯昭公七年三月，公如楚。楚子享公于新臺（章華臺也）。使長鬣者相（鬣，鬚也。欲光夸魯侯），好以大屈（晏好之賜。大屈，弓名），既而悔之。薳啓強聞之，見公。公語之，拜賀。公曰："何賀？"對曰："齊與晉、越，欲此久矣，寡君無適與也，而傳諸君。君其備禦三鄰（言齊、晉、越將伐魯而取之）。愼守寶矣，敢不賀乎？"公懼，乃反之。（言楚靈不信，所以不終。）

冉猛，魯人。定公八年正月，公侵齊，門於陽州。師退，冉猛僞傷足而先（欲先歸）。

其兄會乃呼曰:"猛也殿(會見師退而猛不在列,乃大呼,詐言猛在後爲殿。傳言魯無軍政)!"二月,公侵齊,魯攻廩丘之郛。主人出,師奔。(攻郛,人少,故遣後師走往助之。)陽虎僞不見冉猛者,曰:"猛在此,必敗(陽州之役,猛先歸,言若在此,必復敗)!"猛逐之,顧而無繼,僞顛(逐廩丘人)。虎曰:"盡客氣也。"(言皆客氣非勇。)

子服景伯,魯大夫。哀公十三年秋七月辛丑,盟。吳、晉爭先(爭歃血先後)。吳人曰:"於周室,我爲長。"晉人曰:"於姬姓,我爲伯(爲侯伯)。"乃先晉人,吳人將以公見晉侯。景伯對使者,吳人乃止。既而悔之(謂景伯欺之),將囚景伯。景伯曰:"何也立後於魯矣(何,景伯名)。將以二乘與六人從,遲速唯命。"遂囚以還。及戶牖(户牖,陳留外黄縣西北東昏城是),謂太宰嚭曰:"魯將以十月上辛有事於上帝、先王,季辛而畢,何世有職焉(有職於祭事),自襄以來,未之有改也(魯襄公)。若不會,祝宗將曰:'吳實然(言魯祝宗時告神云:景伯不會,坐爲吳所囚。吳人信鬼,故以事恐之)。'且謂魯不共,而執其賤者七人,何損焉?"太宰嚭言於王曰:"無損於魯,而祗爲名(適爲惡名)。不如歸之。"乃歸景伯。

智伯,晉卿也。魯哀公二十七年,晉荀瑤帥師伐鄭,次于桐丘。鄭駟弘請救于齊(弘,駟顓子)。齊陳成子帥師救鄭。智伯聞之,乃還。使謂成子曰:"大夫陳子,陳之自出。陳之不祀,鄭之罪也(十七年,楚獨滅陳,非鄭之罪[12]。蓋智伯誣陳子,故陳子怒,謂其多陵人)。故寡君使瑤察陳衷焉(衷,善也)。謂大夫其恤陳乎?若利本之顛,瑤何有焉(言陳滅,己何傷)?"成子怒曰:"多陵人者,皆不在。智伯其能久乎?"

田釐子乞事齊景公,爲大夫。景公太子死,後有寵妃曰芮子,生子荼。景公病,命其相國惠子與高昭子,以子荼爲太子。景公卒,兩相高、國立荼,是爲晏孺子。而田乞不說,欲立景公佗子陽生。陽生素與乞歡,晏孺子之立也,陽生奔魯。田乞僞事高昭子、國惠子者。每朝,代參乘言曰:"始諸大夫不欲立孺子。孺子既立,君相之,大夫皆自危,謀作亂。"又紿大夫曰:"高昭子可畏也,及未發,先之。"諸大夫從之,田乞、鮑牧與大夫以兵入公室,攻高昭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衆追國惠子。惠子奔莒。遂返,殺高昭子。晏孺子奔魯。田乞使人之魯,迎陽生。陽生至齊,匿田乞家。田乞請大夫,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幸而來會飲。"會飲田氏。田乞盛陽生橐中,置坐中央,發橐,出陽生,曰:"此乃齊君矣。"大夫皆伏謁,將盟立之。鮑牧醉,田乞誣曰:"吾與鮑牧謀,共立陽生。"鮑牧怒,曰:"大夫忘景公之命乎?"諸大夫欲悔,陽生乃頓首,曰:"可則立之,不可則已。"鮑牧恐禍及己,乃復曰:"皆景公之子,何爲不可?"遂立陽生於田乞之家,是爲悼公。乃使人遷晏孺子於駘,而殺孺子荼[13]。

張儀相秦。秦欲伐齊,齊、楚從親。於是張儀往相楚,楚懷王聞張儀來,虛上舍而自館之,曰:"此僻陋之國,子何以教之?"儀說楚王曰:"大王誠能聽臣,閉關絶約於齊,臣請獻商於之地六百里,使秦女得爲大王箕箒之妾,秦楚娶婦嫁女,長爲兄弟之國。此

北弱齊而西益秦也，計無便此者。"楚王大說而許之。群臣皆賀，陳軫獨吊。楚王怒，曰："寡人不興師發兵，得六百里地，群臣皆賀，子獨吊，何也？"陳軫對曰："不然。以臣觀之，商於之地不可得，而齊、秦合。齊、秦合，則患必至矣。"楚王曰："有説乎？"陳軫對曰："夫秦之所以重楚者[14]，以其有齊也。今閉關絶約於齊，則楚孤。秦奚貪夫孤國，而與之商於之地六百里？張儀至秦，必負王。是北絶齊交，西生患於秦也，兩國之兵必俱至。善爲王計者，不若陰合而陽絶於齊，使人隨張儀。苟與吾地，絶齊未晚也；不與吾地，陰合謀計也。"楚王曰："願陳子閉口毋復言，以待寡人得地。"乃以相印授張儀，厚賂之。於是遂閉關絶約於齊，使一將軍隨張儀。張儀至秦，佯失綏墮車，不朝三月。楚王聞之，曰："儀以寡人絶齊未甚耶？"乃使勇士至宋，借之符，北駡齊王。齊王大怒，折節而下秦。秦、齊之交合，張儀乃朝。謂楚使者曰："臣有奉邑六里，願以獻大王左右。"楚使者曰："臣受令於王，以商於之地六百里，不聞六里。"還報楚王，楚王大怒。發兵而攻秦。陳軫曰："軫可發口言乎？攻之不如割地，反以賂秦，與之并兵而攻齊，是我出地於秦，取償於齊也。王國尚可存。"楚王不聽，卒發兵，而使將軍屈匄擊秦。秦、齊共攻楚，斬首八萬，殺屈匄，遂取丹陽（在枝江）、漢中之地。楚又復益發兵而襲秦，至藍田，大戰。楚大敗，於是楚割兩城以與秦平。秦要楚欲得黔中地，欲以武關外易之。楚王曰："不願易地，願得張儀而獻黔中地。"秦王欲遣之，口弗忍言，張儀乃請行。惠王曰："彼楚王怒子之負以商於之地，是且甘心於子。"張儀曰："秦強楚弱，臣善靳尚，尚得事楚夫人鄭袖，所言皆從。且臣奉王之節使楚，楚何敢加誅？假令誅臣，而爲秦得黔中之地，臣之上願。"遂使楚。楚懷王至，則囚張儀，將殺之。靳尚謂鄭袖曰："秦王甚愛張儀，而不欲出之。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賂楚，以美人聘楚，以宮中善歌謳者爲媵。楚王重地尊秦，秦女必貴，而夫人斥矣。不若爲言而出之。"於是鄭袖日夜言懷王曰："人臣各爲其主用。今地未入秦，秦使張儀來，至重王。王未有禮而殺張儀，秦必大怒攻楚。妾請子母俱遷江南，毋爲秦所魚肉也。"懷王後悔，赦張儀，厚禮之如故。

樓緩，趙大夫。秦攻趙於長平，大破之，引兵而歸。因使人索六城於趙，而謀計未定，樓緩新從秦來。趙王與樓緩計之，曰："與秦地，與不與，孰吉？"樓緩辭讓曰："非人臣所知也。"王曰："雖然，試言公之私。"樓緩曰："王亦聞公父文伯乎？公父文伯官於魯，病死，婦人之爲自殺房中者二人，其母聞之，不肯哭也。其相室曰：'焉有子死不哭者乎？'其母曰：'孔子，賢人也，逐於魯，是人不隨。今死而婦人爲死者二人，若是者，其於長者薄、於婦人厚也。'故從母言之，爲賢母也。從婦人言之，爲妬婦。故言之一也，言者異，則人心變矣。今臣新從秦來，言勿與則非計也，言與之則恐以臣爲秦也，故不敢對。使臣得爲王計，不如與之。"王曰："諾。"虞卿聞之，入見王。王以樓緩言告之，虞卿曰："此飾説也。"王曰："何謂也？"虞卿曰："秦之攻趙，倦而歸乎？王以其力尚能進，愛王而不攻乎？"王曰："秦之攻我也，不遺餘力矣，必以倦而歸也。"虞卿曰："秦以其

力,攻其所不能取,倦而歸。王又爲之攻其力之所不能取以資之,是助秦自攻也。來年秦復攻王,王無救矣。"王以虞卿言告樓緩,樓緩曰:"虞卿能盡知秦力之所至乎? 誠知秦力之進也,此彈丸之地,猶不與也,令秦來年復攻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王曰:"請聽子割矣。子能必來年秦不復攻乎?"樓緩曰:"此非臣之所敢任也。他日者,三晉之交於秦,相善也。今秦善韓、魏而獨攻王,王之所以事秦必不如韓、魏也。今臣爲足下解負親之攻,啓關通幣於齊,交韓、魏,至來年而王獨不攻於秦,王之所以事秦者,必在韓、魏之後也。此非臣之所敢任也。"王以樓緩言告虞卿,虞卿曰:"樓緩言'不媾,來年秦復攻王,得無更割其內而媾乎',今樓緩又不能必秦之不復攻也。雖割何益? 來年復攻之,割其力之所不能取而媾,此自盡之術也。不如無媾。秦雖善攻,不能歲取六縣。趙雖不能守,不至歲失六城。秦倦而歸,兵必罷,我以六城收天下,以攻罷秦[15],是我失之於天下而取償於秦也。吾國尙利,孰與坐而割地自弱以強秦哉! 今樓緩曰'秦善韓、魏而攻趙者,必以王之事秦不如韓魏也',是使王歲以六城事秦也,坐而地盡矣。來年秦復求割地,王將與之乎? 不與,則是棄前費而挑秦禍也;與之,則無地而給之。語曰:'強者善攻,而弱者不能守。'今坐而聽秦,秦兵不弊而多得地,是強秦而弱趙也。以益強之秦,而割逾弱之趙,其計固不止矣。且秦,虎狼之國也。無禮義,其求無已,而王之城有盡,以有盡之地給無已之求,其勢必無趙矣。故曰:'此飾說也。'王必勿與。"王曰:"諾。"樓緩聞之,入見王。王又以虞卿言告之,樓緩曰:"不然也。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夫秦、趙構難,天下皆悅。何也?'我將因強而乘弱'。今趙兵困於秦,故不如亟割地爲和以疑天下,慰秦之心。不然,天下將因秦之怒,乘趙之弊而瓜分之。趙見亡之不暇,何秦之敢圖?願王以此斷之,勿復計也。"虞卿聞之,復入見王,曰:"危矣,樓緩之爲秦也! 夫趙兵困於秦,又割地爲和,是愈疑天下,而何慰秦心哉? 是亦獨不言其示天下弱乎? 且臣曰勿與者,非固勿與而已也。秦索六城於王,王以五城賂齊。齊、秦深讎也。得王五城,并力而西擊秦,齊之聽王[16],又不待辭之畢矣。則是王失之於齊,而取償於秦也。而齊、趙之讎可以報,示天下有能爲也。王以此發聲,兵未闚境,臣見秦之重賂而反媾於王也。從秦爲媾,韓、魏聞之,必盡重王。重王必出重器,以先於王,是一舉而結三國之親,而與秦易道也。"趙王曰:"善!"因發虞卿東見齊王,與之謀秦。虞卿未還,秦之使者已在趙矣。樓緩聞之,逃而去也。

賊害

古人有言曰:士無賢愚,入朝見嫉。又曰:堆生於岸,水必湍之。斯固達者,因事而立喩也。若乃利害相形,曲直異稟,當其勝會,爰起很心[17]。乃有取其善而害其人,懼其逼而奪其位,玆乃賢愚之共弊,古今之深戒者也。在昔曾陪繼世,名位迭居,苟以一

時之忿，或至勦類之慘；始因私怨，構其事端，終爲深禍，危乎邦本。斯則猜賊者之議，得讒毁者之計，行故受枉被誅，莫不由是。徵諸前史，可覆視也。比其事類[18]，以存戒焉。

狐射姑，晋大夫也。晋侯使射姑將，陽處父諫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是廢將。陽處父出，射姑入，君謂射姑曰："陽處父言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射姑怒，出刺陽處父於朝而走。（明君漏言殺之，當坐殺也。《易》曰："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

箕鄭父，晋大夫也。夷之蒐，晋侯將登箕鄭父、先都（登之於上軍也），而使士縠、梁益耳將中軍[19]（士縠，本司空）。先克曰："狐、趙之勳，不可廢也。"從之（狐偃、趙衰有從亡之勳）。先克奪蒯得田于堇陰[20]（七年，晋禦秦師于堇陰，以軍事奪其田也。先克，中軍佐），故箕鄭父、先都、士縠、梁益耳、蒯得作亂，使賊殺先克。

屠岸賈，晋大夫也。屠岸賈欲殺趙朔，賈始有寵於靈公，及至於景公而賈爲司寇，將作難，乃治靈公之賊以致趙盾，徧告諸將曰："盾雖不知，猶爲賊首。以臣弑君，子孫在朝，何以懲罪？請誅之。"韓厥曰："靈公遇賊，趙盾在外，吾君以爲無罪，故不誅。今諸君將誅其後，是非先君之意。而今妄誅，妄誅謂之亂。臣有大事，而君不聞，是無君也。"賈不聽。韓厥告趙朔趣亡。朔不肯，曰："子必不絶趙祀，朔死不恨。"韓厥許諾，稱疾不出。賈不請而擅與諸將攻趙氏于下宫，殺趙朔、趙同、趙括、趙嬰齊，皆滅其族。

郤錡、郤犨、郤至皆晋大夫也。三郤害伯宗，譖而殺之，及欒弗忌（欒弗忌，晋賢大夫）。伯州犁奔楚（伯宗子），韓獻子曰："郤氏其不免乎？善人，天地之紀也。而驟絶之，不亡何待？"（既殺伯宗，又及弗忌，故曰驟也。）初，伯宗每朝，其妻必戒之，曰："盜憎主人，民惡其上，子好直言，必及於難。"

子尾，齊大夫也。害閭丘嬰，欲殺之，使帥師以伐陽州（陽州，魯地）。我問師（魯以師往問齊，何故伐我）。子尾殺閭丘嬰，以說于我師（言伐魯者，嬰所爲也）。工僂、灑渻竈、孔虺、賈寅出奔莒（四子，嬰之黨）。

季平子，魯大夫也。平子伐莒，取郠（郠，莒邑），獻俘，始用人于亳社（以人祭殷社[21]）。臧武仲在齊，聞之，曰："周公其不饗魯祭乎？周公享義，魯無義。《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詩·小雅》，佻，偷也。言明德君子必愛民。）佻之謂甚矣。而一用之，將誰福哉。"（一，同也。同人于畜牲。）

駟歂，鄭大夫。殺鄧析而用其竹刑（鄧析，鄭大夫。欲改鄭所鑄舊制，不受君命，而私造刑法，書之于竹簡，故言竹刑）。君子謂子然："於是不忠。苟有可以加于國家者，棄其邪，可也。（加，猶益也。棄，不責其邪惡也。）《静女》之三章取彤管焉（《詩·邶風》也。言《静女》三章之詩雖説美女，義在彤管。彤管，赤管筆，女史記事，規誨之所執），《干旄》何以告之，取其忠也（《詩·鄘風》也。錄《干旄》詩者，取其忠心，願告人以

善道也。言此二詩,皆以一善見采,而鄧析不以一善存身),故用其道,不棄其人。《詩》云:'蔽芾甘棠,勿翦勿伐,召伯所茇。'(《詩·召南》也。召伯決訟於蔽芾小棠之下,詩人思之,不伐其樹。茇,草舍也。)思其人猶愛其樹,況用其道而不恤其人乎? 子然無以勸能矣。"(傳言子然嗣大叔爲政,鄭所以衰弱。)

陳逆,齊大夫也。齊簡公之在魯也,闞止有寵焉。(簡公,悼公,陽生子壬也[22]。闞止,子我也。)及即位,使爲政,陳成子憚之。驟顧諸朝(成子陳常心不安,故數顧之),諸御鞅言於公曰:"陳闞不可並也,君其擇焉[23](擇用一人)。"弗聽。子我夕(夕視事),陳逆殺人逢之(陳逆,子行,陳氏宗也。子我,逢之),遂執以入(執逆至朝)。陳氏方睦(欲謀齊國,故宗族和),使疾而遺之潘沐,備酒肉焉(使詐病,因内潘沐,并歸内酒肉。潘,米汁,可以沐頭),享守囚者,醉而殺之而逃。

白公勝,楚太子建之子也。太子建之遇讒也,自城父奔宋,又辟華氏之亂於鄭。鄭人甚善之,又適晉,與晉人謀襲鄭,乃求復焉。鄭人復之如初。晉人使諜於子木,請行而期焉(請行襲鄭之期,子木即建也)。子木暴虐於其私邑,邑人訴之[24]。鄭人省之,得晉諜焉,遂殺子木。其子曰勝,在吳,子西欲召之。葉公曰:"吾聞勝也詐而亂,無乃害乎?"(葉公子高沈諸梁也。)子西曰:"吾聞勝也,信而勇[25],不爲不利。舍諸邊境,使衛藩焉(使爲藩屏之衛)。"葉公曰:" 周仁之謂信[26](周,親也),率義之謂勇(率,行也)。吾聞勝也好復言(言之所許,必欲復行之,不顧道理),而求死士,殆有私乎(私謀復讎)? 復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期,必也)。子必悔之。"弗從。召之[27],使處吳竟,爲白公(白,楚邑也。汝陰褒信縣西南有白亭)。請伐鄭,子西曰:"楚未節也(言楚國新復,政令猶未得節制)。不然,吾不忘也。"他日,又請。許之,未起師。晉人伐鄭,楚救之,與之盟。勝怒曰:"鄭人在此,讎不遠矣(比子西於鄭人[28])。"勝自厲劍,子期之子平見之,曰:"王孫何自厲也?"曰:"勝以直聞,不告女,庸爲直乎?將以殺爾父。"子平以告子西,子西曰:"勝如卵,余翼而長之(以鳥爲喻)。楚國第(用士之次第),我死,令尹、司馬,非勝而誰?"勝聞之,曰:"令尹之狂也! 得死,乃非我!"(言我必殺之,若得自死,我乃不復成人。)子西不悛。勝謂石乞(石乞,勝之徒)曰:"王與二卿士(二卿,子西、子期),皆五百人當之,則可矣。"乞曰:"不可得也(五百人不可得)。"曰:"市南有熊宜僚,若得之,可以當五百人矣。"乃從白公而見之。與之言,說。告之故,辭。(告從作亂,宜僚辟拒之。)承之以劍,不動。(杖劍指其喉。)勝曰:"不爲利諂,不爲威惕,不洩人言以求媚者,去之。"吳人伐慎,白公敗之。(汝陰慎縣也。)請以戰備獻(與吳戰之所得車仗兵器,皆備而獻之,欲因此作亂),許之。遂作亂,殺子西、子期于朝,而劫惠王[29]。子西以袂掩面而死。(慚於葉公。)

太宰嚭,吳大夫也。嚭既與子胥有隙,因讒曰:"子胥爲人,剛暴少恩,猜賊其怨望,恐爲深禍也。前日王欲伐齊,子胥以爲不可,王卒伐之,而有大功。子胥耻其計謀不用,

乃反怨望。而今王又復伐齊，子胥專愎強諫，沮（自呂切）毁用事，徒幸吳之敗，以自勝其計謀耳。今王自行，悉國中武力以伐齊，而子胥諫不用，因輟謝，佯病不行。王不可不備此。起禍不難。且嚭使人微伺之，其使於齊也，乃屬其子於齊之鮑氏。夫爲人臣，內不得意，外倚諸侯，自以爲先王之謀臣，今不見用，常怏怏怨望[30]。願王早圖之！"吳王曰："微子之言，吾亦疑之。"乃使使賜伍子胥屬鏤（鏤子切）之劍，曰："子以此死。"伍子胥仰天嘆曰："嗟乎讒臣[31]！嚭爲亂矣，王乃反誅我。我令若父霸，自若未立時，諸公子爭立，我以死爭之於先王，幾不得立。若既得立，欲分吳國予我，我顧不敢望也。然今若聽諛臣言，以殺長者。"乃告其舍人曰："必樹吾墓上以梓，令可以爲器。而抉吾眼縣吳東門之上，以觀越寇之入滅吳也。"乃自經死。

趙鞅，晉大夫簡子也。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後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

須賈，爲魏中大夫。爲魏昭王使於齊，范睢從之。留數月，未得報。齊襄王聞睢辯口，乃使人賜睢金十斤及牛酒。睢辭謝不敢受。須賈知之，大怒，以爲睢持魏陰事告齊，故得此饋。令睢受其牛酒，還其金。既歸，心怒睢，以告魏相魏齊。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睢折脅摺齒。睢佯死，即卷以簀，置廁中。賓客飲者醉，更溺睢。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睢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簀中死人，魏齊醉，曰："可矣。"范睢得出。

趙襄子，晉大夫也。襄子姊前爲代王夫人，簡子既葬，未除服，比登夏屋（山在廣武），請代王，使廚人操銅枓以食。代王及從者行斟，陰令宰人各（一作洛）以枓擊殺代王及從官。遂興兵，平代地。其姊聞之，泣而呼天，摩笄自殺。代人憐之，所死地名之爲"摩笄"之山。遂以代封伯魯，子周爲代成君。

校勘記

[1]拔，原作"挾"，據宋本及《左傳・隱公十一年》改。

[2]"方"下原脱"九"字，據宋本及杜預注補。

[3]"不"下原脱"追"字，據宋本補。

[4]麇，原作"麋"，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改。下同。

[5]紓，原作"舒"，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改。下小注同。

[6]設，原作"投"，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三年》改。

[7]代，原作"伐"，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元年》改。

[8]欒氏戴公族，原作"欒氏氏族"，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九年》杜預注改。

[9]大，宋本無。

[10]侵，原作"親"，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年》改。

[11]效，原作"劫"，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年》改。下小注同。

[12]非，原作“昨”，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七年》杜預注改。

[13]此條文字原脱，據宋本補。又，此條文字重見於卷七四七《專恣》門。

[14]重楚，原誤倒，據宋本乙。

[15]罷，原作“罪”，據宋本及《戰國策·趙策三》改。

[16]句首“齊”字與上句末“秦”字原誤倒，改同上。

[17]此句原作“突其狠心”，據宋本改。

[18]比，原作“此”，據宋本改。

[19]而使，原作“使而”，宋本同。當爲“而使”，據《左傳·文公八年》改。

[20]堇，原作“革”，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八年》改。下小注同。

[21]人，原作“大”，據正文及《左傳·昭公十年》杜預注改。

[22]陽生子壬，原作“易生子主”，據宋本改。

[23]其，原作“不”，據宋本改。

[24]訴，原作“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25]勇，原作“方”，據宋本改。

[26]仁，原作“人”，據宋本改。

[27]召，原作“爲”，改同上。

[28]西，原作“四”，據杜預注改。

[29]王，字原脱，據宋本補。

[30]怏怏，宋本作“鞅鞅”。

[31]讒，原作“諂”，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四十九

陪臣部(十九)

構　患

夫内懷隱慝,心專樂禍,罔念乎紓難,姑務於構怨,苟利於己,貽患於國,斯蓋臣之不令而人之無良者歟?春秋之世,施及六國,諸侯力政,征伐自出。乃有參家陪之列,總兵賦之職,預公族之齒,居燮御之昵,不念乎令德之訓,徇於公家之利;怙亂以肆志,興戎而致擾,因私憾而忘本,恃外援而傾宗。以至干戈日尋,禍釁交作,燎原之勢暴起,發矢之悔莫追。其有積稔之自貽,夷滅之是取。名在國策,爲世大戮,不爲不幸也。

華元,宋大夫也。魯宣公二年春,華元帥師及鄭公子帥師戰于大棘,宋師敗績。將戰,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羊子爲政(疇昔猶前日也),今日之事我爲政。"與入鄭師,故敗[1]。

石制,鄭大夫。魯宣公十二年春,楚子圍鄭。是役也,石制實入楚師,將以分鄭,而立公子魚臣。辛未,鄭殺僕叔及子服(僕叔,魚臣也。子服,石制也)。君子曰:"史佚所謂'毋怙亂'者,謂是類也。(言恃人之亂以要利。)《詩》曰:'亂離瘼矣,爰其適歸[2]。'(《詩·小雅》。離,憂也。瘼,病也。爰,於也。言禍亂憂病,於何所歸乎,嘆之。)歸於怙亂者也夫[3]!"

先縠,晉大夫。魯宣公十三年秋,赤狄伐晉,及清,先縠召之也。(邲戰不得志,故召狄欲爲變。清,一名清原。)

宣伯,魯大夫叔孫僑如也。成公十六年,公出于壞隤(壞隤,魯邑。齊、魏皆後,非獨魯,明晉以僑如,故不見公)。宣伯通於穆姜(穆姜,成公母),欲去季、孟,以取其室。(季文子、孟獻子。)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會晉伐鄭),曰:"請反而聽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二子,公庶弟),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4]。"(言欲廢公更立君。)公待於壞隤,申宮、儆備(申勑宮備),設守,而後行,是以後(待晉、楚戰期)。使孟獻子守于公宮。秋,會于沙隨,謀伐鄭也(鄭猶未服)。宣伯使告郤犨曰:"魯侯待于壞隤,以待勝者(觀晉楚之勝負)。"郤犨將新軍,且爲公族大夫,以主東諸侯(主齊魯之屬)。取貨于宣伯,而訴公于晉侯(訴,譖也)。晉侯不見公。七月,公會伊武公及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如初(復欲使公逐季、孟)。公又申守而行。諸侯之師

次于鄭西,我師次于督揚[5],不敢過鄭。(督揚[6],鄭東也。)子叔聲伯使叔孫豹請逆于晉師(豹,叔孫僑如弟也。僑如於是遂作亂,豹因奔齊),爲食於鄭郊。師逆以至(聲伯戒叔孫以必須所逆晉師至乃食[7])。聲伯四日不食以待之,食使者(使者,豹之介),而後食(言其忠也)。宣伯使告郤犨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於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政不由君)。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蔑從晉矣(蔑,無也)。'若欲得志於魯,請止行父而殺之(行父,季文子也),我斃蔑也(蔑,孟獻子。時留守公宫),而事晉,蔑有貳矣[8]。魯不貳,小國必睦。不然,歸必叛矣。"九月,晉人執季文子于苕丘。公還,待於鄆(鄆,魯西邑。東郡廩丘縣東有鄆城)。使子叔聲伯請季孫于晉,郤犨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於公室(親魯甚於晉公室)。"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聞其淫慝情)。若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以魯之密邇仇讎(仇讎謂齊、楚),亡而爲讎,治之何及。"(言魯屬齊、楚,則還爲晉讎。)郤犨曰:"吾爲子請邑。"對曰:"嬰齊,魯之常隸也(隸,賤官)。敢介大國,以求厚焉?(介,因焉。)承寡君之命以請(承,奉也),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矣,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二君,宣、成)。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子叔嬰齊奉君命無私(無私,不受郤犨請邑[9]),謀國家不貳(謂四日不食,以堅事晉),圖其身不忘其君(辭邑、不食,皆先君而後身)。若虚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10]。冬十月,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僑如奔齊(諸大夫共盟以僑如爲戒)。十二月,季孫及郤犨盟于扈。歸,刺公子偃(偃與鉏俱爲姜所指[11],而獨殺偃,偃與謀)。召叔孫豹于齊而立之。(近此七月,聲伯使豹請逆於晉,聞魯人將討僑如[12],豹乃辟其難,先奔齊,生二子而魯乃召之。故襄二年豹始見經傳,於此因言其終。)

胥童,晉大夫。魯成公十七年冬,晉殺其大夫郤錡、郤犨、郤至。晉厲公侈,多外嬖(外嬖,愛幸大夫[13])。反自鄢陵,欲盡去群大夫,而立其左右。胥童以胥克之廢也,怨郤氏(童,胥克之子。宣八年,郤缺廢胥克),而嬖於厲公。郤錡奪夷陽五田,五亦嬖於厲公。郤犨與長魚矯爭田,執而梏之(梏,械之),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繫之車中)。既,矯亦嬖於厲公。欒書怨郤至,以其不從己而敗楚師也,欲廢之[14]。(鄢陵戰,欒書欲固壘,郤至言楚有大閒,以取勝也。)使楚公子茷告公曰:"此戰也,郤至實召寡君(鄢陵戰,晉囚公子茷以歸[15]),以東師之未至也(齊魯衛之師),與軍帥之不具也[16]。曰:'此必敗!(荀罃佐下軍居守,郤犨將新軍乞師[17],故言不具。)吾因奉孫周以事君(孫周,襄公曾孫悼公。君,楚王)。'"公告欒書,書曰:"其有焉。不然,豈其死之不恤,而受敵使乎(謂鄢陵戰時,楚子問郤至以弓)?君盍嘗使諸周而察之(嘗,試也)?"郤至聘于周,欒書使孫周見之。公使覘之,信。(覘,伺也。)遂怨郤至。厲公田,與婦人先殺而飲酒,

後使大夫殺。(傳言厲公無道,先婦人而後卿佐。)郤至奉豕(進之於公),寺人孟張奪之(寺人,奄士),郤至射而殺之。公曰:“季子欺余(季子,郤至。公反以爲郤至奪孟張豕)。”厲公將作難,胥童曰:“必先三郤。族大,多怨。去大族,不偪(不偪公室)。敵多怨,有庸。”(討多怨者,易有功。)公曰:“然。”郤氏聞之,郤錡欲攻公,曰:“雖死,君必危。”郤至曰:“人所以立,信、智、勇也。信不叛君,智不害民,勇不作亂。失兹三者,其誰與我?死而多怨,將安用之?(言俱死無用,多其怨咎。)君實有臣而殺之,其謂君何?我之有罪,吾死後矣[18]。若殺不辜,將失其民,欲安,得乎(言不得安君位)?待命而已。受君之祿,是以聚黨,有黨而爭命(爭死命),罪孰大焉(傳言郤至無反心)?”壬午,胥童、夷羊五帥甲八百將攻郤氏(八百人),長魚矯請無用衆,公使清沸魋助之(沸魋亦嬖人)。抽戈結衽(衽,裳際),而僞訟者(僞與清沸魋訟)。三郤將謀於榭(榭,講武堂[19]),矯以戈殺駒伯、苦成叔於其位(位,所坐處也。駒伯,郤錡。苦成叔,郤犨)。溫季曰:“逃威也。”遂趨。(郤至本意欲稟君命而死,今矯等不以君命而來,故欲逃凶賊爲害,故曰威,言可畏也。或曰威當爲藏。)矯及諸其車,以戈殺之。皆尸諸朝(陳其尸於朝)。胥童以甲劫欒書、中行偃於朝。矯曰:“不殺二子,憂必及君。”公曰:“一朝而尸三卿,余不忍益也。”對曰:“人將忍君(人謂書與偃也)。臣聞亂在外爲姦,在内爲軌[20],御姦以德(德綏遠),御軌以刑(刑治近)。不施而殺,不可謂德;臣偪而不討,不可謂刑。德刑不立,姦軌并至。臣請行。”遂出奔狄。(行,去也。)公使辭於二子(辭謝書與偃),曰:“寡人有討於郤氏,郤氏既伏其辜矣。大夫無辱,其復職位!”(胥童劫而執之,故云辱。)皆再拜稽首曰:“君討有罪,而免臣於死,君之惠也。二臣雖死,敢忘君德?”乃皆歸。公使胥童爲卿。公游于匠麗氏(匠麗,嬖大夫家),欒書、中行偃遂執公焉。召士匄,士匄辭(辭不往)。召韓厥,韓厥辭,曰:“昔吾畜於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畜,養也。違,去也。韓厥少爲趙盾所待養,及孟姬之亂,晉將討趙氏,而厥去其兵,示不與黨。言此者明己所偏明。孟姬亂在八年。)古人有言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焉用厥也?”(尸,主也。)閏月乙卯晦,欒書、中行偃殺胥童(以其劫己故)。民不與郤氏,胥童道君爲亂,故皆書曰“晉殺其大夫”。(厲公以私欲殺三郤,而三郤死,不以無罪書。偃以家怨害胥童[21],而胥童受國討。文明郤氏失民,胥童道亂,宜其爲國戮。)

子駟,鄭公子也。魯襄公八年冬,楚子囊伐鄭,討其侵蔡也。子駟、子國、子耳欲從楚,子孔、子蟜[22]、子展欲待晉(待晉來救。子孔,穆公子。子蟜,子游子。子展,子罕子)。子駟曰:“《周詩》有之曰:‘俟河之清,人壽幾何。(逸詩也。言人壽促,而河清遲,喻晉之不可待。)兆云詢多,職競作羅。’(兆,卜。詢,謀也。職,主也。言既卜且謀多,則競作羅網之難,無成功。)謀之多族,民之多違(族,家也),事滋無成(滋,益也)。民急矣,姑從楚,以紓吾民。晉師至,吾又從之,敬共幣帛,以待來者,小國之道也。犧牲玉

帛,待於二竟(二竟,晉、楚界上),以待強者,而庇民焉。寇不爲害,民不罷病,不亦可乎?"子展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國無信,兵亂日至,亡無日矣。五會之信(謂三年會鷄澤,五年會戚,又會城棣,七年會鄬,八年會邢丘),今將背之,雖楚救我,將安用之(言失信得楚,不足貴)。親我無成(晉親鄭),鄙我是欲(楚欲以鄭爲鄙邑,而反欲爲成),不可從也(言子駟不可從),不如待晉。晉君方明,四軍無闕,八卿和睦,必不棄鄭。(四軍,謂上中下新軍也。軍有二卿。)楚師遼遠,糧食將盡,必將速歸,何患焉?舍之聞之(舍之,子展名):杖莫如信。完守以老楚,杖信以待晉,不亦可乎?"子駟曰:"《詩》云:'謀夫孔多,是用不集。(《詩·小雅》。孔,甚也。集,就也。言人欲爲政,是非相亂而不成。)發言盈庭,誰敢執其咎?(言謀者多,若有不善,無適受其咎。)如匪行邁謀,是用不得于道。'(匪,彼也。行邁謀,謀於路人也。不得于道,衆無適從。)請從楚,騑也受其咎(騑,子駟名)。"乃及楚平,使王子伯駢告于晉(伯駢,鄭大夫),曰:"君命敝邑:'修而車賦,儆而師徒,以討亂略。'蔡人不從,敝邑之人不敢寧處,悉索敝賦(索,盡也),以討于蔡,獲司馬燮獻于邢丘。今楚來討曰:'女何故稱兵于蔡(稱,舉也)?焚我郊保(郭外曰郊。保,守也),馮陵我城郭(馮,迫也)。敝邑之衆,夫婦男女,不皇啓處,以相救也。(皇,暇也。啓,跪也。)翦焉傾覆,無所控告。(翦,盡也。控,引也。)民死亡者,非其父兄即其子弟。夫人愁痛(夫人猶人人也),不知所庇。民知窮困,而受盟于楚。孤也與其二三臣不能禁止(孤[23],鄭伯),不敢不告。"知武子使行人子員對之曰:"君有楚命(見討之命),亦不使一介行李告于寡君(一介,獨使也。行李,行人也),而即安于楚。君之所欲也,誰敢違君?寡君將帥諸侯以見于城下。唯君圖之。"(明年晉伐鄭。)

子孔,鄭公子也。魯襄公十八年冬,楚伐鄭。子孔欲去諸大夫(欲專權),將叛晉而起楚師以去之。使告子庚,子庚弗許(子庚,楚令尹公子午)。楚子聞之,使楊豚尹宜告子庚曰:"國人謂不穀主社稷而不出師,死不從禮(不能成先君之業,死將不得從先君之禮)。不穀即位於今五年,師徒不出,人其以不穀爲自逸而忘先君之業矣(謂己未嘗統師自出)。大夫圖之,其若之何?"子庚歎曰:"君王其謂午懷安乎?吾以利社稷也。"見使者,稽首而對曰:"諸侯方睦於晉,臣請嘗之(嘗,試其難易也)。若可,君而繼之;不可,收師而退。可以無害,君亦無辱。"子庚帥師治兵於汾(襄城縣東北有汾丘城)。於是子蟜、伯有、子張從鄭伯伐齊(子張,公孫黑肱),子孔、子展、子西守。二子知子孔之謀(二子,子展、子西),完守入保(完城郭,内保守)。子孔不敢會楚師。楚師伐鄭,次於魚陵(魚陵,魚齒山也。在南陽犨縣北,鄭地)。右師城上棘,遂涉穎[24]。次于旃然。(將涉潁,故於水邊構築山城,以爲進退之備。旃然,水出滎陽成皋縣東入汴[25]。)蔿子馮、公子格率鋭師侵費滑、胥靡、獻于、雍梁(胥靡、獻于、雍梁皆鄭邑,河南陽翟縣東北有雍氏城),右回梅山(在滎陽密縣東北),侵鄭東北,至于蟲牢而反。子庚門于純門,信于城下而還(信,再宿也)。涉于魚齒之下(魚齒山之下,有滍水,故言涉)。甚雨及之。

楚師多凍，役徒幾盡。

析公，楚大夫也。魯襄公二十六年，蔡大夫聲子使於晉，還，如楚，謂楚令尹子木曰："子儀之亂，析公奔晉(在文十四年)。晉人寘諸戎車之殿，以爲謀主。(殿，後軍。)繞角之役，晉將遁矣，析公曰：'楚師輕窕，易震蕩也。若多鼓鈞聲[26]，以夜軍之(鈞同其聲)，楚師必遁。'晉人從之，楚師宵潰。晉遂侵蔡，襲沈，獲其君，敗申、息之師於桑隧，獲申麗而還。(成六年，晉欒書救鄭，與楚師遇於繞角。楚師還，晉侵沈，獲沈子。八年，楚復敗申、息，獲申麗。)鄭於是不敢南面。楚失華夏，則析公之爲也。"

雍子，楚大夫也。雍子之父兄譖雍子，君與大夫不善是也[27](不是其曲直)。雍子奔晉，晉人與之鄐(鄐，晉邑)，以爲謀主。彭城之役，晉、楚遇於靡角之谷(在成十八年[28])。晉將遁矣，雍子發命於軍曰："歸老幼，反孤疾，二人役，歸一人。簡兵蒐乘(簡，擇。蒐，閱)，秣馬蓐食，師陳焚次(次，舍也。焚舍示必死)，明日將戰。"行歸者，而逸楚囚(欲使楚知之)。楚師宵潰。晉降彭城而歸諸宋，以魚石歸(在元年)。楚失東夷，子辛死之，則雍子之爲也。(楚東小國，及陳見楚不能救彭城，皆叛。五年，楚人討陳叛，故殺令尹子辛。)

子靈，楚大夫也。楚子反與子靈爭夏姬(子靈，巫臣)，而雍害其事(子反亦雍，害巫臣，不使得取夏姬)。子靈奔晉，晉人與之邢(邢，晉邑)，以爲謀主。扞禦北狄，通吳於晉，教吳叛楚；教之乘車、射御、驅侵，使其子狐庸爲吳行人焉。吳於是伐巢，取駕，克棘，入州來。(駕、棘皆楚邑，譙國酇縣東北有棘亭。)楚罷於奔命，至今爲患，則子靈之爲也。(事見成七年。)

苗賁皇，楚大夫也。楚莊王時，若敖之亂，伯賁之子賁皇奔晉，晉人與之苗(苗，晉邑)，以爲謀主。鄢陵之役，楚晨壓晉軍而陳。晉將遁矣，苗賁皇曰："楚師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言楚之精卒，唯在中軍)。若塞井夷竈，成陳以當之(塞井夷竈以爲陳)，欒、范易行以誘之(欒書時將中軍，范燮佐之。易行謂簡易兵備，欲令楚貪己，不復顧二穆之兵)，中行、二郤必克二穆(郤錡時將上軍，中行偃佐之，郤至佐新軍。令此三人分良以攻二穆之兵，楚子重、子辛皆出穆王，故曰二穆)，吾乃四萃於其王族，必大敗之。"(四萃，四面集攻之。)晉人從之，楚師大敗，王夷[29]、師熸(夷，傷也。吳、楚之間謂火滅爲熸)，子反死之。鄭叛，吳興，楚失諸侯，則苗賁皇之爲也。

慶封，齊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七年春，慶封來聘。初，崔杼生成及強而寡(偏喪曰寡。寡，特也)，娶東郭姜，生明。東郭姜以孤入，曰棠無咎(無咎，棠公之子)，與東郭偃相崔氏(東郭偃，姜之弟)。崔成有疾而廢之(有惡疾也)，而立明。成請老于崔(濟南東朝陽縣西北有崔氏城，成欲居崔邑，以終老)，崔子許之。偃與無咎弗予，曰："崔，宗邑也，必在宗主。"(宗邑，宗廟所在，宗主謂崔明[30]。)成與強怒，將殺之，告慶封。曰："夫子之身，亦子之所知也。唯無咎與偃是從，父兄莫得進矣。大恐害夫子，敢以告(夫子

謂崔杼)。"慶封曰:"子姑退。吾圖之。"告盧蒲嫳(嫳,慶封屬大夫。封以成、強之言告嫳)。盧蒲嫳曰:"彼,君之讎也。天或者將棄彼矣。彼實家亂,子何病焉?(君謂齊莊公,爲崔杼所弑。)崔之薄,慶之厚也。"(崔敗則慶專權。)他日又告(成、強復告),慶封曰:"苟利夫子,必去之。難,吾助女。"九月庚辰,崔成、崔強殺東郭偃、棠無咎於崔氏之朝。崔子怒而出,其衆皆逃,求人使駕,不得。使圉人駕,寺人御而出(圉人,養馬者。寺人,奄士),且曰:"崔氏有福,止余猶可(恐滅家,禍不止其身[31])。"遂見慶封,慶封曰:"崔、慶一也(言如一家),是何敢然?請爲子討之。"使盧蒲嫳帥甲以攻崔氏。崔氏堞其宫而守之(堞,短垣。使其衆居短垣内以守)。弗克,使國人助之,遂滅崔氏,殺成與強,而盡俘其家。其妻縊(妻,東郭姜)。嫳復命於崔子,且御而歸之。(嫳爲崔氏御。)至,則無歸矣。乃縊。崔明夜辟諸大墓(開先人之冢以藏之)。辛巳,崔明來奔。慶封當國(當國秉政)。二十八年,慶封使諸亡人得賊者,以告而反之。(亡人,辟崔氏難出奔者。)故反盧蒲癸。癸臣子之(子之,慶舍),有寵,妻之(子之以其女妻癸)。慶舍之士謂盧蒲癸曰:"男女辯姓,子不辟宗,何也?"(辯,別也。別姓而後可相取。慶氏、盧蒲氏皆姜姓。)曰:"宗不余辟(言舍欲妻己),余獨焉辟之?賦詩斷章,余取所求焉,惡識宗?"(言己苟欲有求於慶氏,不能復顧禮辟,而賦詩者取其一章而已。)癸言王何而反之,二人皆嬖(二子皆莊公黨。二十五年,崔氏弑莊公,癸、何出奔,今還,求寵於慶氏,欲爲莊公報讎),使執寢戈而先後之(寢戈,親近兵杖[32])。公膳,日雙鷄(卿大夫之膳食),饔人竊更之以鶩。御者知之,則去其肉,而以其洎饋。(御,進食者。饔人,御者。欲使諸大夫怨慶氏,減其膳,蓋盧蒲癸、王何之謀。)子雅、子尾怒[33](二子皆惠王孫),慶封告盧蒲嫳(以二子怒告嫳)。盧蒲嫳曰:"譬之如禽獸,吾寢處之矣(言能殺而席其皮)!"慶封之亂,陳無宇濟水而戕舟發梁(戕,殘壞也[34]。不欲慶封得救難)。盧蒲姜謂癸曰:"有事而不告我,必不捷矣。"(姜,癸妻,慶舍女。)癸告之(告欲殺慶舍)。姜曰:"夫子愎,莫之止,將不出。我請止之(夫子謂慶舍)。"癸曰:"諾。"十一月乙亥,嘗於太公之廟,慶舍涖事(臨祭事),盧蒲姜告之,且止之,弗聽。曰:"誰敢者?"遂如公(至公所)。麻嬰爲尸(爲祭尸),慶奊爲上獻(上獻,先獻上)[35],盧蒲癸、王何執寢戈,慶氏以其甲環公宫(廟在宫内)。陳氏、鮑氏之圉人爲優(優,俳)。慶氏之馬善驚,士皆釋甲、束馬(束,絆之也),而飲酒,且觀優,至于魚里(魚里,里名。優在魚里,就觀之)。欒、高、陳、鮑之徒介慶氏之甲(欒,子雅。高,子尾。陳,陳須無。鮑,鮑國)。子尾抽桷,擊扉三。(桷,椽也。扉,門闔也。以桷擊扉爲期。)盧蒲癸自後刺子之,王何以戈擊之,解去左肩。猶援廟桷,動於甍(甍,屋棟)。以俎、壺投[36],殺人而後死(言其多力)。遂殺慶繩、麻嬰(慶繩,慶奊)。公懼,鮑國曰:"群臣爲君故也(言欲尊公室,非爲亂)。"陳須無以公歸,稅服而如内宫(言公懼於外難)。慶封歸,遇告亂者。丁亥,伐西門,弗克。還伐北門,克之。入,伐内宫(陳鮑在公所故),弗克。反陳于嶽(嶽,里名),請戰,弗許,遂來奔。

伯有,鄭大夫良霄也。魯襄公三十年,鄭人殺良霄。初,伯有耆酒,爲窟室(窟室,地室),而夜飲酒,擊鐘焉。朝至,未已。朝者曰:"公焉在(家臣,故謂伯有爲公)?"其人曰:"吾公在壑谷(壑谷,窟室)。"皆自朝布路而罷(布路,分散)。既而朝(伯有朝鄭君),則又將使子晳如楚,歸而飲酒。庚子,子晳以駟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雍梁,鄭地),醒而後知之。遂奔許。大夫聚謀,子皮曰:"《仲虺之志》(仲虺,湯左相)云:'亂者取之,亡者侮之。'推亡,固存,國之利也。'罕、駟、豐同生(罕,子皮。駟,子晳。豐,公孫段也。三家本同母兄弟[37])。伯有汰侈,故不免。"(三家同出,而伯有孤特,又汰侈,所以亡[38]。)人謂子產就直助強(時謂子晳直,三家強)。子產曰:"豈爲我徒(徒,黨也。言不以駟、良爲黨)?國之禍難,誰知所敝?或主強直,難乃不生(言能強能直,則可弭難。今三家未能[39],則伯有方爭),姑成吾所(欲以無所附著爲所)。"辛丑,子產斂伯有氏之死者而殯之,不及謀而遂行(不與於國謀)。印段從之(義子產),子皮止之。衆曰:"人不我順,何止焉?"子皮曰:"夫子禮於死者,况生者乎?"遂自止之。壬寅,子產入。癸丑,子石入(子石,印段)。皆受盟于子晳氏。乙巳,鄭伯及其大夫盟于大宫(大宫,祖廟)。盟國人于師之梁之外(師之梁,鄭城門[40])。伯有聞鄭人之盟己也,怒。聞子皮之甲不與攻己也[41],喜曰:"子皮與我矣。"癸丑,晨,自墓門之瀆入(墓門,鄭城門)。因馬師頡介於襄庫,以伐舊北門。(馬師頡,子羽孫。)駟帶率國人以伐之(駟帶,子西之子,子晳之宗主),皆召子產(駟氏、伯有俱召)。子產曰:"兄弟而及此,吾從天所與。"(兄弟,息等,故無所偏助。)伯有死於羊肆(羊肆,市列)。子產襚之,枕股而哭之,斂而殯諸伯有之臣在市側者,既而葬諸斗城(斗城,鄭地名)。子駟氏欲攻子產,子皮怒之,曰:"禮,國之幹也。殺有禮,禍莫大焉!"乃止[42](斂葬伯有爲有禮)。於是游吉如晉,還,聞難,不入(懼禍并及),復命于介。八月甲子,奔晉。駟帶追之,及酸棗,與子上盟,用兩珪質于河。(子上,駟帶也。沈珪於河爲信也。酸棗,陳留縣[43]。)使公孫肸入盟大夫。己巳,復歸(游吉歸也)。書曰"鄭人殺良霄",不稱大夫,言自外入也(既出,位絕,非復鄭大夫)。僕展從伯有,與之皆死。(僕展,鄭大夫,伯有黨。)羽頡出奔晉,爲任大夫。(羽頡,即馬師頡。任,晉縣,今屬廣平郡。)鷄澤之會(在三年),鄭樂成奔楚,遂適晉。羽頡因之,與之比而事趙文子,言伐鄭之說焉。以宋之盟故,不可。(宋盟終弭兵故。)子皮以公子孫鉏爲馬師(鉏,子罕之子,代羽頡)。

欒施,齊大夫也。魯昭公十年,欒施來奔齊。惠欒高氏強於陳鮑氏而惡之(惡陳鮑)。夏,有告陳桓子曰:"子旗、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桓子授甲而如鮑氏,遭子良醉而騁(欲及子良,醉,故驅告鮑文子)。遂見文子(文子,鮑國),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二子,子旗、子良),則皆將飲酒。桓子曰:"彼雖不信(彼,傳言者),聞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欒高氏。子良曰:"先得公,陳、鮑焉往(欲以公自輔助)?"遂伐虎門(欲入,公不聽,故伐公門)。晏平仲端委立于虎門之外(端

委,朝服),四族召之,無所往。(四族,欒、高、陳、鮑。)其徒曰:"助陳、鮑乎?"曰:"何善焉(言無善義可助)?""助欒、高乎?"曰:"庸愈乎(罪惡不差於陳、鮑)?""然則歸乎?"曰:"君伐,焉歸?"公召之,而後入。公卜,使王黑以靈姑銔率,吉,請斷三尺焉而用之。(王黑,齊大夫。靈姑銔,公旗名。斷三尺,不敢與君同。)五月庚辰,戰於稷(稷,祀后稷之處),欒、高敗,又敗諸莊(莊,六軌之道)。國人追之,又敗諸鹿門(鹿門,齊城門)。欒施、高強來奔(高強不書,非卿)。陳、鮑分其室。

叔仲子,魯大夫。昭公十二年,季平子立,而不禮於南蒯(蒯,南遺之子,季氏費邑宰)。南蒯謂子仲(子仲,公子憖):"吾出季氏,而歸其室於公(室,季氏家財),子更其位(更,代也),我以費爲公臣。"子仲許之。南蒯語叔仲穆子,且告之故。(穆子,叔仲帶之子,叔仲小也。語以欲出季氏,以不見禮故。)季悼子之卒也,叔孫昭子以再命爲卿。(悼子,季武子之子,平子父也。傳言叔孫之見命,乃在平子爲卿之前。)及平子伐莒,克之,更受三命(十年,平子伐莒,以功加三命,昭子不伐莒,亦以例加爲三命)。叔仲子欲構二家(欲構使相爭),謂平子曰:"三命踰父兄,非禮也。"(言昭子受三命,自踰其先人。)平子曰:"然。"故使昭子(使昭子自貶黜)。昭子曰:"叔孫氏有家禍,殺適立庶,故婼也及此(禍在四年)。若因禍以斃之,則聞命矣(言因亂討己,不敢辭)。若不廢君命,則固有著矣(著,位次)。"昭子朝,而命吏曰:"婼將與季氏訟,書辭無頗(頗,偏也)。"季孫懼而歸罪於叔仲子。故叔仲小、南蒯、公子憖謀季氏。憖告公,而遂從公如晉。(憖,子仲。)南蒯懼不克,以費叛,如齊。子仲還,及衛,聞亂,逃介而先(介,副使也)。及郊,聞費叛,遂奔齊。(言及郊解經,所以告出。)南蒯之將叛,其鄉人或知之,過之而嘆(鄉人過蒯而嘆),且言曰:"恤恤乎,湫乎攸乎!(恤恤,憂患。湫,愁,益攸懸危之貌。)深思而淺謀,邇身而遠志,家臣而君圖(家臣而圖人君之事,故言思深而謀淺,身近而息遠),有人矣哉(言今有此人,微以感人)!"南蒯枚筮之(不指其事,泛卜吉凶),遇《坤》䷁(《坤》上《坤》下,《坤》)之《比》䷇(《坤》下《坎》上,《比》。《坤》六五爻變),曰:"黄裳元吉(《坤》六五爻辭)",以爲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惠伯曰:"吾嘗學此矣,忠信之事則可。不然,必敗。外強内温,忠也。(《坎》險[44],故強。《坤》順,故温。強而能温,所以爲忠。)和以率貞[45],信也。(水和而土安平。和、平,信之本也。)故曰'黄裳元吉'。黄,中之色也。裳,下之飾也。元,善之長也。中不忠,不得其色(言非黄)。下不共,不得其飾(不爲裳)。事不善,不得其極(失中德[46])。外内倡和爲忠(不相違也),率事以信爲共(率猶行也),共養三德爲善(三德,謂正直、剛克、柔克也)。非此三者,弗當(非忠、信、善,不當此卦)。且夫《易》,不可以占險,將何事也?且可飾乎?(夫《易》猶此,《易》謂黄裳元吉之卦,問其何事,欲令從下之飾。)中美能黄,上美爲元,下美則裳,參成可筮(參美盡備,吉可如筮[47])。猶有闕也,筮雖吉,未也。"(有闕,謂不參成。)將適費,飲鄉人酒。(南蒯自其家還,適費[48]。)鄉人或歌曰:"我有圃,生之

杞乎?(言南蒯在費,欲爲亂,如杞生於園圃,非宜也。杞,世所謂枸杞也。)從我者,子乎(子,男子之通稱。言從己耳,不失今之尊);去我者,鄙乎;倍其鄰者,耻乎!(鄰猶親也。)已乎已乎!非吾黨之士乎!"(已乎已乎,言自遂不改。)平子欲使昭子逐叔仲小(欲以自解説)。小聞之,不敢朝。昭子命吏謂小待政於朝,曰:"吾不爲怨府。"(言不能爲季氏逐小,生怨禍之聚。)

觀從,楚人也。魯昭公十三年,楚公子棄疾殺公子比。初,楚子之爲令尹也,殺大司馬薳掩,而取其室(在襄十三年)。及即位,奪薳居田(居,掩之族,言薳氏所以怨),遷許而質許圍(遷許在九年,圍,許大夫)。蔡洧有寵於王,王之滅蔡也,其父死焉(楚滅蔡,在十一年。洧仕楚,其父在國,故死)。王使與於守而行(使洧守國,王行至乾谿)。申之會,越大夫戮焉(申會在四年)。王奪鬭韋龜中犫(韋龜,令尹子文玄孫。中犫,邑名),又奪成然邑,而使爲郊尹。(成然,韋龜子。郊尹,治郊竟大夫。)蔓成然故事蔡公(蔡公,棄疾也。故猶舊也。韋龜以棄疾有當璧之命[49],故使成然事之),故薳氏之族及薳居、許圍、蔡洧、蔓成然皆王所不禮也。因群喪職之族啓越大夫常壽過作亂(常壽過,申會所戮者),圍固城,克息舟,城而居之。(息舟,楚邑。城之堅固者。)觀起之死也,其子從在蔡,事朝吳(觀起死在襄二十二年。朝吳,故蔡大夫聲子之子),曰:"今不封蔡,蔡不封矣。我請試之(觀從以父死怨楚,故欲試作亂)。"以蔡公之命召子干、子晳(二子皆靈王弟。元年,子干奔晉,子晳奔鄭),及郊而告之情(告以蔡公不及謀),強與之盟,入襲蔡。蔡公將食,見之而逃(不知其故,驚起辟之)。觀從使子干食,坎,用牲,加書,而速行。(使子干居蔡公之牀,食蔡公之食,并僞與蔡公盟之徵驗以示衆。)己徇于蔡(己,觀從也),曰:"蔡公召二子將納之,與之盟而遣之矣,將師而從之。"(詐言蔡公將以師助二子[50]。)蔡人聚,將執之(執觀從)。辭曰:"失賊成軍,而殺余,何益?"乃釋之(賊謂子干、子晳也。言蔡公已成軍,殺己不解罪)。朝吳曰:"二三子若能死亡,則如違之,以待所濟(言若能爲靈王死亡,則可違蔡公之命[51],以待成敗所在);若求安定,則如與之,以濟所欲(言與蔡公,則可得安定)。且違上,何適而可?"(言不可違上也,上謂蔡公。)衆曰:"與之。"乃奉蔡公,召二子而盟于鄧(潁川召陵縣西南有鄧城。二子,子干、子晳)。依陳,蔡人以國(國陳,蔡而依之)。楚公子比(子干)、公子黑肱(子晳)、公子棄疾(蔡公)、蔓成然、蔡朝吳帥陳、蔡、不羹、許、葉之師,因四族之徒(四族,薳氏、許圍、蔡洧、蔓成然),以入楚。及郊,陳、蔡欲爲名,故請爲武軍。(欲築壘壁以示後人,爲復讎之名。)蔡公知之,曰:"欲速,且役病矣,請藩而已。"乃藩爲軍(藩,籬也)。蔡公使須務牟與史猈先入[52],因正僕人殺太子祿及公子罷敵。(須務牟、史猈,楚大夫,蔡公之黨也。正僕,太子之近官。)公子比爲王,公子黑肱爲令尹,次于魚陂(竟陵縣城西有甘魚陂),公子棄疾爲司馬,先除王宫,使觀從從師于乾谿,而遂告之(從乾谿之師,告使叛靈王[53]),且曰:"先歸復所,後者劓(劓,截鼻)。"師及訾梁而潰。(靈王還至訾梁

而衆散[54]。)

公子鐸,莒群公子也。魯昭十四年秋八月,莒著丘公卒,郊公不慼(郊公,著丘公子),國人弗順,欲立著丘公之弟庚輿(庚輿,莒共公)。蒲餘侯惡公子意恢,而善於庚輿。(蒲餘侯,莒大夫茲夫也。意恢,莒群公子。)郊公惡公子鐸,而善於意恢。(鐸亦群公子。)公子鐸因蒲餘侯而與之謀,曰:“爾殺意恢,我出君而納庚輿[55]。”許之(爲下冬殺意恢傳)。冬十二月,蒲餘侯茲夫殺莒公子意恢。郊公奔齊。公子鐸逆庚輿於齊,齊隰黨、公子鉏送之,有賂田(莒賂齊以田)。

費無極爲楚大夫。朝吳之在蔡也,無極欲去之,乃謂之曰:“王唯信子,故處子於蔡。子亦長矣,而在下位,辱必求之。吾助子請。”又謂其上之人曰:“王唯信吳,故處諸蔡。二三子莫之如也,而在其上,不亦難乎?弗圖,必及於難!”蔡人逐朝吳,朝吳出奔鄭。

齊豹,衛大夫。魯昭公二十年秋,盜殺衛侯之兄縶。初,衛公孟縶狎齊豹(公孟,靈公兄也。齊豹,齊惡之子,爲衛司寇。狎[56],輕也),奪之司寇與鄄(鄄,豹邑),有役則反之,無則取之[57]。(縶足不良[58],故有役則以官邑還豹使行[59]。)公孟惡北宫喜、褚師圃,欲去之。(喜,貞子。)公子朝通于襄夫人宣姜(宣姜,靈公嫡母),懼,而欲以作亂。故齊豹、北宫喜、褚師圃、公子朝作亂。初,齊豹見宗魯於孟公(薦達也),爲驂乘焉(爲公孟驂乘)。將作亂,而謂之曰:“公孟之不善,子所知也,勿與乘,吾將殺之。”對曰:“吾由子事公孟,子假吾名焉,故不吾遠也。(言子借我以善名,故公孟親近我也。)雖其不善,吾亦知之,抑以利故,不能去,是吾過也。今聞難而逃,是僭子也(使子言不信也)。子行事乎?吾將死之,以周事子(周猶終竟也[60]),而歸死於公孟,其可也。”丙辰,衛侯在平壽(平壽,衛下邑)。公孟有事於蓋獲之門外(有事,祭也。蓋獲,衛郭門),齊子氏帷於門外,而伏甲焉(齊豹之家)。使祝䵣寘戈於車薪以當門(要其前也),使一乘從公孟以出(亦如前車,寘戈於薪,尋其後),使華齊御公孟,宗魯驂乘。及閎中(閎,曲門中),齊氏用戈擊公孟,宗魯以背蔽之。斷肱,以中公孟之肩[61],皆殺之。齊氏之宰渠子召北宫氏子(北宫喜也)。北宫氏之宰不與聞,謀殺渠子,遂伐齊氏,滅之。

公子城,宋平公子也。魯昭公二十年冬,宋華亥、向寧、華定出奔陳(與君爭而出)。宋華、向之亂,公子城(平公子)、公孫忌、樂舍(舍,樂喜孫)、司馬強、向宜、向鄭(宜、鄭皆向戌子)、楚建(建,平王之亡太子[62])、郳坤(小邾穆公子)出奔鄭(八子,宋大夫。皆公黨,辟難出奔),其徒與華氏戰于鬼閻(八子之徒,衆也。潁川長子縣西北有閻亭),敗子城。子城適晉。(子城爲華氏所敗,別走至晉。爲明年子城以晉師至起本。)二十一年,宋華亥、向寧、華定自陳入于宋南里以叛(自外至,故曰入。被其邑,故曰叛。南里,宋城內里名)。初,華費遂生華貙、華多僚、華登。貙爲少司馬,多僚爲御士[63](公御士[64]),與貙相惡,乃譖諸公曰:“貙將納亡人(亡人,華亥等)。”亟言之。公曰:“司馬以

吾故,亡其良子。(司馬謂費遂。良子謂華登。)死亡有命,吾不可以再亡之。"對曰:"君若愛司馬,則如亡。(言若愛大司馬,則當亡走失國。)死如可逃,何遠之有?"(言亡可以逃死,勿慮其遠,以恐動公。)公懼,使侍人召司馬之侍人宜僚,飲之酒,而使告司馬(告司馬使逐貙)。司馬嘆曰:"必多僚也。吾有讒子,而弗能殺,吾又不死,抑君有命,可若何?"乃與公謀,逐華貙。將使田孟諸而遣之。公飲之酒,厚酬之(酬酒幣),賜及從者。司馬亦如之(亦如公賜)。張匄尤之(張匄,華貙臣。尤,怪賜之厚),曰:"必有故。"使子皮承宜僚以劍而訊之(子皮,華貙。訊,問也)。宜僚盡以告(告欲因田以遣之)。張匄欲殺多僚。子皮曰:"司馬老矣,登之謂甚(言登亡,傷司馬心已甚)。吾又重之,不如亡也。"五月丙申,子皮將見司馬而行,則遇多僚御司馬而朝。張匄不勝其怒,遂與子皮、臼任、鄭翩殺多僚(任、翩亦貙家臣)。劫司馬以叛,而召亡人。壬寅,華、向入。樂大心、豐衍、華牼禦諸横(梁國睢陽縣南有横亭[65])。華氏居盧門,以南里叛。(盧門,宋東城南門。)六月庚午,宋城舊鄘及桑林之門而守之(舊鄘[66],故城也。桑林,城門名)。十一月癸未,公子城以晉師至。

季孫,魯卿也。昭公二十一年夏,晉士鞅來聘。叔孫爲政(叔孫昭子,以三命爲國政)。季孫欲惡諸晉(憎叔孫在己上位,欲使得罪於晉),使有司以齊鮑歸費之禮爲士鞅(鮑國歸費在十四年。禮各如其命數,魯人失禮,故爲鮑國七牢)。士鞅怒,曰:"鮑國之位下,其國小,而使鞅從其牢禮,是卑敝邑也。將復諸寡君。"魯人恐,加四牢焉,爲十一牢。(言魯不能以禮事大國。)

季公若[67],魯大夫。昭公二十五年九月乙亥,公孫于齊。初,季公鳥娶妻於齊鮑文子,生甲[68]。(公鳥,季公亥之兄,平子庶叔父。)公鳥死,季公亥與公思展與公鳥之臣申夜姑相其室(公亥,即公若也。展,季氏族。相,治也)。及季姒與饔人檀通(季姒,公鳥妻,鮑文子女。饔人,食官),而懼,乃使其妾抶己,以示秦遄之妻(秦遄,魯大夫。妻公鳥妹秦姬也),曰:"公若欲使余,余不可而抶余。"又訴於公甫(公甫,平子弟),曰:"展與夜姑將要余(要卻我以非禮)。"秦姬以告公之(公之亦平子弟)。公之與公甫告平子,平子拘展於卞[69],而執夜姑,將殺之。公若泣而哀之,曰:"殺是,是殺余也。"將爲之請,平子使豎勿內,日中不得請。有司逆命(執夜姑之有司,欲迎受殺生之命)。公之使速殺之,故公若怨平子。季、郈之鷄鬬(季平子、郈昭伯二家相近[70],故鷄鬬),季氏介其鷄(擣芥子播其羽也,或曰以膠沙播之爲介鷄),郈氏爲之金距。平子怒(怒其不下己),益宫於郈氏(侵郈氏室以自益),且讓之(讓,責也)。故郈昭伯亦怨平子。臧昭伯之從弟會(昭伯,臧爲子),爲讒於臧氏,而逃於季氏。臧氏執旃。平子怒,拘臧氏老,將禘於襄公,萬者二人,其衆萬於季氏。(禘,祭也。萬,舞也。於禮,公當三十六人。)臧孫曰:"此之謂不能庸先君之廟(不能用禮也。蓋襄公别立廟)。"大夫遂怨平子。公若獻弓於公爲(公爲,昭公子務人),且與之出射於外,而謀去季氏。公爲告公果、公賁

(果、賁皆公爲弟)。公果、公賁使侍人僚柤告公。公寢,將以戈擊之,乃走。公曰:"執之。"亦無命也。(獨言執之,無勑命。)懼而不出,數月不見。公不怒,又使言,公執戈以懼之,乃走。又使言,公曰:"非小人之所及也(謂僚柤爲小人)。"公果自言。公以告臧孫,臧孫以難(言難逐)。告郈孫,郈孫以可,勸。告子家懿伯(子家羈,莊公之玄孫),懿伯曰:"讒人以君徼幸,事若不克,君受其名(受惡也),不可爲也。舍民數世,以求克事,不可必也。且政在焉,其難圖也。"公退之(退使去)。辭曰:"臣與聞命矣,言若洩,臣不獲死。"乃館於公(恐受洩命之罪,故留公宫以自明)。叔孫、昭子如闞(闞,魯邑),公居於長府(官府名)。九月戊戌,季氏殺公之于門,遂入之。平子登臺而請,曰:"君不察臣之罪,使有司討臣以干戈。臣請待於沂上以察罪。"弗許。(魯城西自有沂水。平子欲出城待罪。大沂水出蓋縣[71],南至下邳入泗。)請囚于費,弗許。請以五乘亡,弗許。子家子曰:"君其許之!政自之出,久矣。隱民多取食焉(隱,約,窮困),爲之徒者,衆矣。日入慝作,弗可知也。(慝,姦惡也。日冥[72],姦人將起,叛君助季氏,不可知。)衆怒不可蓄也(季氏衆),蓄而弗治,將蘊(蘊,積也)。蘊蓄,民將生心。生心,同求將合(與季氏同求叛君者)。君必悔之!"弗聽。郈孫曰:"必殺之!"公使郈孫逆孟懿子(懿子,仲孫何忌)。叔孫氏之司馬鬷戾言於其衆曰:"若之何?"莫對(衆疑所助)。又曰:"我家臣也,不敢知國。凡有季氏與無,於我孰利?"皆曰:"無季氏,是無叔孫氏也。"鬷戾曰:"然則救諸!"師徒以往,陷西北隅以入(陷公圍也)。公徒釋甲執冰而踞(言無戰心也。冰,櫝丸蓋[73]。或云櫝丸是箭筩,其蓋可以取飲),遂逐之(逐公徒)。孟氏使登西北隅,以望季氏。見叔孫氏之旌,以告。孟氏執郈昭伯,殺之于南門之西,遂伐公徒。子家子曰:"諸臣爲劫君者,而負罪以出,君止(使若非君本意,君自可止不出)。意如之事君也,不敢不改。"(意如,季平子名。)公曰:"余不忍也。"與臧孫如墓謀(辭先君,且謀所奔),遂行。己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齊侯將唁公于平陰,公先至于野井。齊侯曰:"寡人之罪也,使有司待於平陰,爲近故也。"(齊侯自咎,本不勑有司遠詣陽州,而欲近會于平陰,故令魯侯過共先至野井,遠見迎逆,自咎以謝公。)書曰:"公孫于齊,次于陽州,齊侯唁公于野井",禮也。將求於人,則下之,禮之善物也(物,事也。謂先往至野井)。齊侯曰:"自莒疆以西,請致千社(二十五家爲社。千社,二萬五千家,欲以給公),以待公命(待君伐季氏之命)。寡人將帥敝賦以從執事,唯命是聽。君之憂,寡人之憂也。"公喜。子家子曰:"天祿不再。天若胙君,不過周公,以魯足矣。失魯而以千社爲臣,誰與之立(爲齊臣)?且齊君無信,不如早之晉。"弗從。臧昭伯率從者將盟,載書曰:"戮力一心,好惡同之,信罪之有無(信,明也。處者有罪,從者無罪),繾綣從公,無通內外!"(繾綣,不離散。)以公命示子家子。子家子曰:"如此,吾不可以盟。羈也不佞,不能與二三子同心,而以爲皆有罪(從者陷君,留者逐君,皆有罪也)。或欲通外內,且欲去君。二三子好亡而惡定,焉可同也?陷君於難,罪孰大焉?通外內而去君,君將速入,弗通

何爲？而何守焉？"乃不與盟(何必守公)。昭子自闞歸見平子。平子稽顙曰："子若我何？"昭子曰："人誰不死？子以逐君成名，子孫不忘，不亦傷乎？將若子何？"平子曰："苟使意如得改事君，所謂生死而肉骨也。"昭子從公于齊，與公言。子家子命適公館者執之(恐從者知叔孫謀[74])。公與昭子言於幄內，曰："將安衆而納公(昭子請歸安衆)。"公徒將殺昭子，伏諸道(伏兵)。左師展告公。公使昭子自鑄歸(辟伏兵)。平子有異志(不欲復納公)。冬十月辛酉，昭子齊於其寢，使祝宗祈死，戊辰，卒(耻爲平子所欺，因祈而自殺)。左師展將以公乘馬而歸，公徒執之。(展，魯大夫，欲與公俱輕歸。)

夷射姑，邾大夫也。魯定公二年冬，邾莊公與夷射姑飲酒，私出(出辟酒)。閽乞肉焉，奪之杖以敲之(奪敲杖以敲閽頭也。爲明年邾子卒傳)。三年春二月辛卯，邾子在門臺(門上有臺)，臨廷。閽以缾水沃廷，邾子望見之，怒。閽曰："夷射姑旋焉(旋，小便)。"命執之(見其不潔，執射姑)。弗得，滋怒，自投于床，廢于鑪炭，爛，遂卒。(廢，墮也。)先葬以車五乘，殉五人。(欲藏中之潔[75]，故先內車及殉，別爲便房，蓋其遺命。)莊公卞急而好潔，故及是。(卞，躁疾也。)

仲梁懷，魯大夫。定公五年夏，季平子卒。既葬，桓子行東野(桓子，意如子，季孫斯)。及費，子洩爲費宰，逆勞于郊，桓子敬之。勞仲梁懷，仲梁懷弗敬(懷時從桓子行，輕慢子洩)。子洩怒，謂陽虎："子行之乎(行，逐懷也)？"秋，陽虎囚季桓子。

叔孫成子，魯大夫。定公十年夏，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郈(郈，叔孫氏邑)。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郈。初，叔孫成子欲立武叔，公若藐固諫，曰："不可。"(藐，叔孫氏之族。)成子立之而卒。公南使賊射之，不能殺。(公南，叔孫家臣，武叔之黨。)公南爲馬正，使公若爲郈宰。武叔既定，使郈，馬正侯犯殺公若，弗能。其圉人曰(武叔之圉人)："吾以劍過朝，公若必曰：'誰之劍也？'吾稱子以告，必觀之。吾僞固而授之末，則可殺也。"(僞爲固陋，不知禮者，以劍鋒末授之。)使如之。公若曰："爾若吳王我乎(見劍向己，逆呵之。鱄諸殺吳王[76]，亦用劍刺之)？"遂殺公若。侯犯以郈叛(犯以不能副武叔之命，故叛。叛而以圍告廟，故書圍)，武叔、懿子圍郈，弗克。秋，二子及齊師復圍郈[77]，弗克。叔孫謂郈工師駟赤(工師，掌工匠之官)曰："郈非唯叔孫之憂，社稷之患也。將若之何？"對曰："臣之業在《揚水》卒章之四言矣(《揚水》，《詩·唐風》。卒章四言曰："我聞有命")。"叔孫稽首(謝其受己命)。駟赤謂侯犯曰："居齊、魯之際而無事，必不可矣(無所服事[78])。子盍求事於齊以臨民？不然，將叛。"侯犯從之。齊使至，駟赤與郈人爲之宣言於郈中(詐爲齊使言也)，曰："侯犯將以郈易於齊。齊人將遷郈民(謂易其民人)。"衆凶懼(不欲遷)。駟赤謂侯犯曰："衆言異矣(不與始同)。子不如易於齊，與其死也，猶是郈也，而得紓焉，何必此？(言以郈民易取，齊人與郈無異，勝於守郈[79]，爲叛人所殺。)齊人欲以此偪魯，必倍與子地(言非徒得民，又將得齊)。且盍多舍甲於子之門，以備不虞。"侯犯曰："諾。"乃多舍甲焉。侯犯請易於齊。齊有司觀

郈。將至,駟赤使周走呼曰:"齊使至矣。"郈人大駭,介侯犯之門甲,以圍侯犯。駟赤將射之(僞爲侯犯射郈人[80])。侯犯止之,曰:"謀免我。"侯犯請行,許之(郈人許之)。駟赤先如宿(宿,東平無鹽縣,故宿國),侯犯殿。每出一門,郈人閉之(閉其後門)。及郭門,止之曰:"子以叔孫氏之甲出,有司若誅之(誅,責也),群臣懼去。"駟赤曰:"叔孫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物,識也。赤還救侯犯也。)犯謂駟赤曰:"子止而與之數(數甲以相付)。"駟赤止,而納魯人。侯犯奔齊。齊人乃致郈[81](致其名簿)。

趙鞅,晋大夫。魯定公十三年春,齊侯、魏侯次于垂葭,使師伐晋。趙鞅謂邯鄲午曰[82]:"歸我衛貢五百家,吾舍諸晋陽。"午許諾。(十年,趙鞅圍衛,衛人懼,貢五百家。鞅置之邯鄲,今欲徙諸晋陽。晋陽,趙鞅邑。)歸告其父兄,父兄皆曰:"不可。衛是以爲邯鄲(言衛以五百家在邯鄲,嘗爲是故,與邯鄲親),而寘諸晋陽,絶衛之道也。不如侵齊而謀之(侵齊,則齊當來報,欲因懼齊而徙,則衛與邯鄲好不絶)。"乃如之,而歸之于晋陽[83](欲如是謀而後歸衛貢[84])。趙孟怒,召午而囚諸晋陽(趙鞅不察其謀,謂午不用命,欲囚之)。使其從者説劍而入,涉賓不可(涉賓,午家臣。不肯説劍入,欲謀叛[85])。乃使告邯鄲人,曰:"吾私有討於午也,二三子唯所欲立。"(午,趙鞅同族,别封邯鄲,故使邯鄲人更立午宗族。)遂殺午。趙稷、涉賓以邯鄲叛。

范皋夷,晋大夫。魯定公十三年夏六月,上軍司馬籍秦圍邯鄲。秋七月,范氏、中行氏伐趙氏之宫,趙鞅奔晋陽,晋人圍之。范皋夷無寵於范吉射,而欲爲亂於范氏。(皋夷,范氏側室子。)梁嬰父嬖於知文子(文子,荀躒),文子欲以爲卿。韓簡子與中行文子相惡(簡子,韓起孫不信也。中行文子,荀寅也),魏襄子亦與范昭子相惡(襄子,魏舒孫曼多也。昭子,范吉射),故五子謀(五子,范皋夷、梁嬰父、知文子、韓簡子、魏襄子),將逐荀寅,而以梁嬰父代之;逐范吉射,而以范皋夷代之。荀躒言於晋侯曰:"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爲盟書沈之河)。今三臣始禍,而獨逐鞅,刑已不鈞矣,請皆逐之。"

武子賸,鄭大夫。魯哀公九年春,武子賸之嬖許瑕求邑,無以與之。(賸,罕達也。瑕,武子之屬。)請外取,許之(瑕請取於他國),故圍宋雍丘。宗皇瑗圍鄭師(許瑕師),每日遷舍(作壘漸成,輒徙舍合其圍),壘合。鄭師哭。子姚救之,大敗。(子姚,武子賸也。)二月甲戌,宋敗鄭師于雍丘。使有能者無死(惜其能也),以郟張與鄭羅歸。(鄭之有能者。)

闞止,齊大夫。魯哀公十四年,齊人弑其君壬二舒州。初,齊簡公之在魯也,闞止有寵焉。(簡公,悼公陽生子壬也。闞止,子我也。事在六年。)及即位,使爲政。陳成憚之,驟顧諸朝。(成子,陳常,心不安,故數顧之。)諸御鞅言於公曰:"陳、闞不可並也,君其擇焉(擇用一人)。"弗聽。

皇瑗,宋右師也。魯哀公十七年冬,皇瑗奔晋。皇瑗之子麇有友曰田丙[86],而奪其

兄鄸般邑以與之。鄸般慍而行，告桓司馬之臣子儀克(克在下邑，不與魋之亂，故在)。子儀克適宋，告夫人，曰："麇將納桓氏。"公問諸子仲(子仲，皇野)。初，子仲將以杞姒之子非我爲子(爲適子。杞姒，子仲妾)。麇曰："必立伯也(伯，非我兄)，是良材。"子仲怒，弗從，故對曰："右師老矣，不識麇也！"(言右師老，不能爲亂，麇則不可知。)公執之(執麇)。皇瑗奔晋，召之(召令還)。十八年春，宋殺皇瑗，公聞其情，復皇氏之族，使皇緩爲右師[87](言宋景公無常也。緩，瑗從子)。

孟武伯，魯大夫。哀公二十五年六月，公至自越(前年行，今還)，季康子、孟武伯逆於於五梧(魯南鄙也)。郭重僕(爲公御車)，見二子，曰："惡言多矣，君請盡之(二子不臣之言甚多，欲使公盡極以觀之)。"公宴於五梧，武伯爲祝(祝上壽酒[88])，惡郭重，曰："何肥也(訾毁其貌)？"季孫曰："請飲彘(飲罰之)。以魯國之密邇仇讎，臣是以不獲從君，克免於大行，又謂重也肥(言重隨君遠行劬勞，不宜稱肥)？"公曰："是食言多矣，能無肥乎？"(以激三桓之數食言。)飲酒不樂，公與大夫始有惡。

智伯，晉卿。與趙、韓、魏共攻出公。出公奔齊，道死。智伯乃立昭公曾孫驕，是爲晉懿公。智伯益驕，請地韓、魏。韓、魏與之。請地趙，趙不與，以其圍鄭之辱。智伯怒，遂率韓、魏攻趙。趙襄子懼，乃奔保晉陽。晉出公十一年，智伯伐鄭，趙簡子疾使太子毋卹將而圍鄭。智伯醉，以酒灌擊毋卹。毋卹群臣請死之，毋卹曰："君所以置毋卹，爲能忍詬。"然亦愠智伯。智伯歸，因謂簡子，使廢毋卹。簡子不聽，毋卹由此怨智伯。

田乞，齊大夫。晏孺子元年春，田乞僞事高、國者。每朝，乞參乘言曰："子得君，大夫皆自危，欲謀作亂。"又謂諸大夫曰："高昭子可畏也，及未發，先之。"大夫從之。六月，田乞、鮑牧乃與大夫以兵入公宫，攻高昭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徒追之[89]，國惠子奔莒[90]。遂反殺高昭子。晏圉奔魯(圉，晏嬰之子)。

公孫閲，齊大夫。始成侯鄒忌與田忌不善，公孫閲謂成侯忌曰："公何不謀伐魏？田忌必將。戰勝有功，則公之謀中也；戰不勝，非前死則後北，而命在公矣。"於是成侯言威王，使田忌南攻襄陵[91]。十月，邯鄲拔，齊因起兵擊魏，大敗之桂陵。於是齊最强於諸侯，自稱爲王，以令天下。三十三年，殺其大夫牟辛(一作夫人)。三十五年，公孫閲又謂成侯忌曰："公何不令人操十金卜於市，曰：'我田忌之人也，吾三戰而三勝，聲威天下。欲爲大事，亦吉乎？不吉乎？'"卜者出，因令人捕爲之卜者，驗其辭于王之所。田忌聞之，因遂率其徒襲攻臨淄，求成侯，不勝而奔。

李園，趙人，事楚。始楚考烈王無子，春申君患之[92]，求婦人宜子者進之，甚衆。卒無子。趙人李園，持其女弟，欲進之楚王。聞其不宜子，恐久毋寵。李園求事春申君爲舍人。已而謁歸，故失期，還謁。春申君問之狀，對曰："齊王使使求臣之女弟，與其使者飲，故失期。"春申君曰："娉入乎？"對曰："未也。"春申君曰："可得見乎？"曰："可。"於是李園乃進其女弟，即幸於春申君。知其有身，李園乃與其女弟謀。女弟承間以説

春申君,曰:"楚王之貴幸君,雖兄弟不如也。今君相楚二十餘年,而王無子,即百歲後,將更立兄弟,即楚更立君後,亦各貴其故所親,君又安得長有寵乎?非徒然也,君貴用事,久多失禮於王兄弟。兄弟誠立,禍且及身,何以保相印江東之封乎?今妾自知有身矣,而人莫之知。妾幸君未久,誠以君之重而進妾於楚王,王必幸妾。妾賴天有子男,則是君之子爲王也。楚國盡可得,孰與身臨不測之罪乎?"春申君大然之。乃出李園女弟,謹舍而言之楚王。楚王召入,幸之,遂生子男,立爲太子,以李園女弟爲王后。楚王貴李園,園用事。李園既入,其女弟立爲王后,子爲太子,恐春申君語泄而益驕,陰養死士,欲殺春申君以滅口。而國人頗有知之者。春申君相二十五年,楚考烈王病,朱英謂春申君曰:"世有無妄之福,又有無妄之禍。今君處無妄之世,事無妄之主,安可以無無妄之人乎?"春申君曰:"何謂無妄之福?"曰:"君相楚二十餘年矣,名雖相國,實楚王也。今楚王病,旦暮且卒。卒而君相少主,因而代立當國,如伊尹、周公。王長而反政,不即遂南面稱孤而有楚國,此所謂無妄之福也。"春申君曰:"何謂無妄之禍?"曰:"李園不治國,而君之仇也,不爲兵而養死士之日久矣。楚王卒,李園必先入,據權而殺君以滅口,此所謂無妄之禍也。"春申君曰:"何謂無妄之人?"對曰:"君置臣郎中,楚王卒,李園必先入,臣爲君殺李園,此所謂無妄之人也。"春申君曰:"足下置之!李園弱人也,僕又善之,且又何至此?"朱英知言不用,恐禍及身,乃亡去。後十七日,楚考烈王卒,李園果先入,伏死士於棘門之內。春申君入棘門,園死士俠刺春申君,斷其頭,投之棘門外。於是遂使吏盡滅春申君之家。而李園女弟初幸春申君有身,而入之王所生子者遂立,是爲楚幽王。

校勘記

[1]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2]爰,原作"奚",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改。

[3]夫,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宣十二年》補。

[4]皆,原作"背",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5]揚,原作"陽",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6]揚,原作"易",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7]須,原作"頓",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8]貳,原作"二",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後同。

[9]不,原脱,據宋本及杜預注補。

[10]孫,原作"叔",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11]鉏,原作"鉅",改同上。

[12]討,原作"計",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3]愛幸大夫,原作"愛幸大人",宋本作"愛幸夫人",據《左傳·成公十七年》杜預注改。

[14]欲,原作“郤”,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15]囚,原作“因”,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16]帥,原作“師”,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17]新,原作“軍”,改同上。
[18]吾,原作“而”,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19]講,原作“謀”,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20]軌,原作“宄”,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下同。
[21]偃,原作“書”,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七年》改。
[22]蟜,原作“矯”,據宋本改。下文同。
[23]孤,原作“孫”,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八年》杜預注改。
[24]穎,原作“頻”,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八年》改。下小注同。
[25]滎陽成皋縣,原作“滎易城皇縣”,據宋本改。
[26]鈞,原作“均”,據宋本及下句小注改。
[27]大夫,原作“夫人”,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六年》改。
[28]成,原作“城”,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29]原“夷”前脱“王”字,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六年》補。
[30]謂,原作“爲”,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杜預注改。
[31]禍,原作“福”,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改。
[32]杖,原作“伏”,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33]怒,原作“怨”,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改。
[34]殘壞,原作“傷壞”,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35]臾,原作“集”,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八年》改。下小注同。
[36]“壶”下原脱“投”字,宋本同,據《左傳·襄公二十八年》補。
[37]三,原作“二”,據宋本改。
[38]“以”前原脱“所”字,據宋本及杜預注補。
[39]三,原作“二”,據宋本改。
[40]鄭,原作“城”,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杜預注改。
[41]聞,原作“問”,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改。
[42]乃止,原爲注文,今依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年》改爲正文。
[43]陳,原脱,據杜預注補。
[44]險,原作“實”,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5]貞,原作“身”,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46]失,原作“生”,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7]如,原作“知”,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48]費,原作“貴”,據宋本改。
[49]璧,原作“辟”,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0]公,字原脱,據宋本補。
[51]違,原作“遲”,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2]猈,原作“俾”,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三年》改。下小注同。
[53]使,原作“置”,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4]還,原作“近”,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5]納,原作“殺”,據《左傳·昭公十四年》改。
[56]狎,原作“甲”,據宋本改。
[57]無則取之,原本脱,據宋本補。
[58]足,原作“兄”,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杜預注改。
[59]有,原作“可”,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0]竟,原作“克”,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61]公孟,原作“孟公”,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62]王,原作“生”,宋本作“子”,據杜預注改。
[63]御,原作“卿”,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一年》改。下注文同。
[64]士,原作“上”,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一年》杜預注改。
[65]梁國,原作“國梁”,據杜預注改。
[66]舊鄘,原作“田鄘”,改同上。
[67]若,原作“婼”,據宋本改。
[68]甲,原作“申”,據宋本改。
[69]卞,原作“下”,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70]郈,原作“郤”,據宋本改。
[71]句首原衍“池”字,據宋本及杜預注删。
[72]冥,原作“宜”,據宋本改。
[73]櫝,原作“犢”,宋本同,據杜預注改。
[74]謀,原作“諸”,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75]藏,原作“臧”,據《左傳·定公三年》杜預注改。
[76]鏄,原作“鏄”,據宋本改。
[77]及,原作“反”,據宋本改。
[78]服,原作“復”,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79]此句原作“取齊人郈”,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80]犯,原作“患”,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十年》杜預注改。
[81]人,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十年》補。
[82]趙,字原脱,據宋本補。
[83]陽,原作“易”,據宋本改。
[84]衛,原作“之”,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85]叛,原作“殺”,宋本同,此據《左傳·定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86]麇，原作“麋”，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八年》改。下同。

[87]緩，原作“綴”，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八年》改。下小注同。

[88]上，原作“士”，宋本作“止”，據杜預注改。壽，原作“醻”，據宋本改。

[89]徒，原作“從”，據宋本改。

[90]“國”前原衍一“曰”字，據宋本删。

[91]攻，原作“公”，據宋本改。

[92]之，原作“人”，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

陪臣部(二十)

奔　亡

賜玦而去，禮開待放之端；越境以亡，傳載出奔之迹。蓋夫五等疏爵，千乘承家，必有陪臣。用司厥政，固宜盡瘁，以委質陳，力以事公[1]，競獻其忠，各專其霸。其或守節不固，爲德靡修，當聽任之不明，忠邪之並進，君臣道替，上下相疑，憂讒搆之言，懼誅殛之罪，事勢斯窘，奔亡是圖。其或包藏異謀，出成戎首之釁，退避時難，反無討賊之功，載之信書，甚可醜也。

魯隱公元年，鄭共叔段出奔(共國，今汲郡共縣)。公孫滑出奔衛(公孫滑，共叔段之子)。衛人爲之伐鄭，取廩延。

莊公九年，齊人殺襄公。初，襄公立無常，鮑叔牙曰："君使民慢，亂將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亂作，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糾奔魯。十二年，宋南宫長萬弒閔公，殺大夫仇牧及太宰督，立子游(宋公子)。群公子奔蕭，公子御說奔亳(宋莊公子)。

十六年，鄭厲公治與雍糾之亂者。(魯桓公十五年，鄭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婿雍糾殺之。糾妻告祭仲，祭仲殺雍糾。厲公奔蔡。魯莊十四年，鄭伯復入。)殺公子閼[2]，刖強鉏[3](二子祭仲黨)。公父定叔出奔衛(共叔段之孫。定，謚)。三年而復之，曰："不可使共叔無後於鄭。"

二十二年春，陳人殺其太子御寇，陳公子完與顓孫奔齊(公子完、顓孫，皆御寇之黨)，顓孫自齊奔魯。

三十二年，魯莊公疾，問後於叔牙(莊公弟)，對曰："慶父材(蓋欲進其同母兄)。"問於季友，對曰："臣以死奉般(般，莊公子季友，莊公母弟，故欲立般)。"八月，公薨，子般即位，次于黨氏(即喪位次舍也)。共仲使圉人犖賊子般於黨氏(共仲，慶父[4])。成季奔陳(即季友也)。

閔公元年八月，季子來歸。

二年八月，共仲使卜齮賊公於武闈(宫中小門謂之闈)。成季以僖公適邾，共仲奔莒。乃入，立之。以賂求共仲於莒。莒人歸之，及密，使公子魚請(公子魚，奚斯也)。不許，哭而往。共仲曰："奚斯之聲也。"乃縊。

十二月,鄭大夫高克奔陳。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之。使帥師次于河上[5],久而弗召。師潰而歸,高克奔陳。

僖公五年,晉獻公使寺人披伐蒲。蒲城人欲戰,重耳不可,曰:"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祿(享,受也。保猶恃也[6]),於是乎得人(以祿致衆),有人而校,罪莫大焉。(校,報也。)吾其奔也。"遂奔狄。從者狐偃、趙衰(衰,趙夙弟)、顛頡、魏武子(武子,魏犨)、司空季子[7]。(胥臣曰[8]:季也。時狐毛、賈佗公皆從[9],而獨舉此五人,賢而有大功者。)

十年四月[10],晉人殺丕鄭子,丕豹奔秦。

十六年,鄭殺太子子華。子華弟子臧出奔宋。

二十八年,晉文公盟諸侯於踐土。衛侯出奔楚,遂適陳,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奉,使攝君事)。或訴元咺於衛侯曰:"立叔武矣。"其子角從公,公使殺之。(角,元咺子。)咺不廢命,奉夷叔以入守(夷,謚)。晉人復衛侯,衛侯先期入,公子歂犬、華仲前驅。叔武將沐,聞君至,喜捉髮,走出,前驅,射而殺之。公知其無罪也,枕之股而哭之(公以叔武尸,枕其股)。歂犬走出,公使殺之[11]。元咺出奔晉。

三十年,秦伯使杞子、逢孫、楊孫戍鄭(三子,秦大夫)。

三十一年,鄭洩駕惡公子瑕,鄭伯亦惡之,故公子瑕出奔楚。

三十二年,杞子自鄭使告于秦曰:"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穆公召孟明、西乞、白乙出師於東門之外,及滑,鄭商人弦高使遽告于鄭。鄭穆公使視客館,則束載、厲兵、秣馬矣(嚴兵待秦師)。使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久於敝邑,惟是脯資餼牽竭矣。爲吾子之將行也(示知其情),鄭之有原圃,猶秦之有具囿也[12]。吾子取其麋鹿,以閒敝邑,若何?"杞子奔齊,逢孫、楊孫奔宋。

文公六年春,晉使狐射姑[13](狐偃子,賈季也)將中軍,趙盾佐之,陽處父改蒐于董,易中軍(易以趙盾爲帥,射姑佐)。陽子,成季之屬也(處父嘗爲趙衰屬大夫),故黨於趙氏。九月,賈季使續鞫居殺陽處父。十一月,晉殺續簡伯(簡伯,鞫居也)。賈季奔狄。

八月,晉襄公卒,太子少(太子,靈公也),晉人以難故,欲立長君。趙孟使先蔑迎公子雍于秦。穆嬴日抱太子以啼于朝,趙孟與諸大夫皆患穆嬴,且畏偪(畏國人以大義來偪己),乃背先蔑立靈公,而敗秦師。先蔑奔秦,士會從之。先蔑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夫人太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己)。攝卿以往,可也,何必子?同官爲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爲賦《板》之三章。(義取芻蕘之言,猶不可忽,況同寮乎?僖二十八年,林甫將中行,先蔑將左行。)又弗聽。及亡,荀伯盡送其孥及其器用財賂於秦,曰:"爲同寮故也。"

八年十月,魯公孫敖(穆伯也)奔莒。初,穆伯娶於莒,曰戴己,生文伯,其娣聲己生惠叔。(穆伯,公孫敖也。文伯,穀也。惠叔,難也。)戴己卒,又聘于莒。莒人以聲己辭,

則爲襄仲聘焉(襄仲,公孫敖從父昆弟)。七年冬,徐伐莒,莒人來請盟(見伐,故欲結援)。穆伯如莒涖盟,且爲仲逆。及鄢陵,登城見之,美(鄢陵,莒邑),自爲娶之。仲請攻之,公將許之。叔仲惠伯諫而止。及是穆伯如周,吊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己氏焉(己氏,莒女)。魯人立文伯(穆伯之子穀也)。穆伯生二子於莒,而求復。文伯以爲請,襄仲使無朝聽命,復而不出(不得使典聽政事,終寢於家)。三年而盡室以復適莒。

是冬,宋司城蕩意諸奔魯。宋襄公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昭公適祖母)。夫人因戴氏之族(華、樂、皇皆戴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叔鐘離及大司馬公子卬,皆昭公之黨也。司城蕩意諸來奔,效節於府人而出(效,猶致也。意諸,公子蕩之孫[14])。公以其官逆之,皆復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卿違從大夫之位[15],公賢其效節,故以本官逆之,請宋而復之。司城官屬悉來奔,故言皆復之。)

十二年春,郕伯卒。初,郕太子朱儒自安於夫鐘,國人弗徇(順也)。郕伯卒,太子以夫鐘與郕邽來奔(郕邽,亦邑)。公以諸侯逆之,非禮也(非公寵叛人)。

十三年,邾文公卒。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公。捷菑奔晉。

十四年九月,宋高哀爲蕭封人,以爲卿。(蕭,宋附庸。什附庸還升爲卿。)不義宋公而出,遂來奔(出而待放,從放所來,故曰遂)。書曰"宋子哀來奔",貴之也。(貴其不食污君之祿,避禍速也。)

宣公元年,晉人討不用命者,放胥甲父于衛(胥甲,下軍佐。文十二年,戰河曲,不肯薄秦於險)。而立胥克(克甲之子)。先辛奔齊(辛甲之屬大夫)。

二年二月,鄭公子歸生伐宋,華元帥師戰於大棘。將戰,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羊子爲政。今日之事我爲政。"輿入鄭師,故敗。宋人以兵車百乘、文馬百駟(畫馬爲文四百匹),以贖華元于鄭。半入,華元逃歸,立于門外,告而入(告宋城門而後入,言不苟[16])。見叔牂,曰:"子之馬然也?"(叔牂,羊斟也。早賤,得先歸。華元見而慰之。)對曰:"非馬也,其人也(叔牂知前年言以顯故,不敢讓罪)。"既合而來奔。(叔牂言畢,遂奔魯,合猶答也。)

十年夏,齊惠公卒。崔杼有寵於惠公,高、國畏其偪也(高、國二家,齊正卿),公卒而逐之,奔衛。

十八年,公孫歸父如晉,還至笙,遂奔齊。歸父以襄仲之立公也,有寵(歸父,襄仲子),欲去三桓,以張公室(時三桓強,公室弱,故欲去之,以張大公室)。與公謀而聘于晉,欲以晉人去之。冬,公薨。季文子言於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適謂子惡,齊外甥,襄仲殺之而立宣公,南通于楚,既不能固,又不能堅事齊、晉,故云失大援也。)臧宣叔怒,曰:"當其時不能治也,後之人何罪?子欲去之,許請去之。"(宣叔,文仲子,武仲父。許其名也。時爲司寇,主行刑,言子自以歸父害己,欲去者許請爲

子去之也。)遂逐東門氏(襄仲居東門,故曰東門氏)。子家還,及笙(子家,歸父),壇帷,復命於介。(除地爲壇,而張帷。介,副也。將去,使介反命於君。)既復命,袒,括髮(以麻約髮),即位哭,三踊而出(依在國喪禮,設哭位,公薨故)。遂奔齊。

成公二年,楚使申公巫臣聘于齊。巫臣盡室以行(室家盡去)。及鄭,使介反幣,而以夏姬行。將奔齊,齊師新敗,曰:"吾不處不勝之國。"遂奔晉,晉人使爲邢大夫。

七年冬,衛孫林父出奔齊。十四年春,衛定公如晉。晉侯強見孫林父焉(強見,欲歸之)。定公不可。夏,衛侯既歸晉[17],晉侯使郤犨送孫林父而見之。衛侯見而復之(復林父位)。

十三年,曹宣公卒於師。公子負芻守(成公也),殺太子而自立。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18]。子臧辭曰:"前志有之曰:'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爲君非吾節也,雖不能聖,敢失守乎?"遂逃奔宋。

十五年[19],諸侯會于戚,討曹成公(討其殺太子而自立)。執而歸諸京師,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子臧逃奔宋。

十六年,宋殺其大夫山,於是華元爲右師,魚石爲左師,蕩澤爲司馬,華喜爲司徒,公孫師爲司城,向爲人爲大司寇,鱗朱爲少司寇,向帶爲太宰,魚府爲少宰。蕩澤弱公室,殺公子肥。華元曰:"我爲右師,君臣之訓,師所司也。今公室卑,而不能正,吾罪大矣。不能治官,敢賴寵乎?"乃出奔晉。魚石止華元於河上,乃反。使華喜、公孫師帥國人攻蕩氏,殺子山。魚石、向爲人、鱗朱、向帶、魚府出舍於睢上(畏同族罪及,將出奔),華元止之,不可。遂出奔楚。

十七年,齊使國勝告難于晉,待命于清。(勝,國佐子,齊欲討國佐,故留其子于外。)

十八年,齊殺國佐于內宮之朝,使清人殺國勝。國弱來奔(弱,勝之子),王湫奔萊。

襄公六年,宋華弱奔魯。華弱與樂轡少相狎,長相優[20],又相謗也。(狎,親習也。優,調戲也。)子蕩怒,以弓梏華弱于朝。(子蕩,樂轡也。張弓以貫其頸[21],若械之在手,故曰梏。)平公見之,曰:"司武而梏於朝,難以勝矣。"(司武,司馬。言其懦弱,不足以勝敵。)遂逐之。華弱來奔。

七年,鄭子駟使賊夜弑僖公。八年,群公子以僖公之死也,謀子駟。子駟先之,辟殺子狐[22]、子熙、子侯、子干(辟,罪也。加罪以戮之)。孫擊、孫惡出奔衛(二孫,子狐之子)。

十四年夏,諸侯之大夫從晉侯伐秦。至棫林,欒黶先還,諸軍從之。晉人謂之遷延之役。欒鍼曰:"此役也,報櫟之敗也。役又無功,晉之恥也。吾有二位於戎路(欒鍼,欒黶弟也。二位,謂黶將下軍,鍼爲戎右),敢不恥也?"與士鞅馳秦師,死焉。士鞅反(鞅,士匄子)。欒黶謂士匄曰:"余弟不欲往,而子召之。余弟死,而子來,是而子殺余

之弟也。弗逐,余亦將殺之。"士鞅奔秦。(欒黶復侈誣,逐士鞅也。)

是年,衛孫林父自戚入見蘧伯玉,曰:"君之暴虐,子所知也。大懼社稷之傾覆,將若之何?"對曰:"君制其國,臣敢姦之(姦,猶犯也)?雖姦之,庸知愈乎(言逐君更立,知當差否)。"遂行,從近關出。(懼難作,欲遠出竟。)

十七年,宋華閱卒。華臣弱臯比之室(臣,閱之弟。臯比,閱之子。弱,侵易之),使賊殺其宰華吳,賊六人以鈹殺諸盧門合左師之後(盧門,宋城門。合,向戌邑。後,屋後)。左師懼,曰:"老夫無罪。"賊曰:"臯比私有討於吳。"遂幽其妻(幽吳妻也),曰:"畀余以大璧(畀,與也)。"宋公聞之,曰:"臣也不唯其宗室是暴,大亂宋國之政,必逐之。"左師曰:"臣也,亦卿也。大臣不順,國之耻也。不如蓋之。"乃舍之。左師爲己短策,苟過華臣之門,必騁(惡之)。十一月甲午,國人逐瘈狗。瘈狗入於華臣氏,國人從之。華臣懼,遂奔陳。(華臣心不自安,見逐狗而驚走。)

十九年,鄭子孔之爲政也,專。國人患之,子展、子西率國人伐之,殺子孔,而分其室。子然、子孔,宋子之子也。(子然,子革父。)士子孔,圭嬀之子也。(宋子、圭嬀皆鄭穆公妾。士子孔,子良子。)圭嬀之班亞宋子,而相親也。士子孔亦相親也。子然、士子孔卒,司徒孔實相子革、子良之室(司徒孔實與二女相親,故而助其子),三室如一(言同心),故及於難(故二子幷及難)。子革、子良出奔楚,子革爲右尹(子革即鄭丹[23])。

二十年,蔡公子燮欲以蔡之晉(背楚)。蔡人殺之,公子履,其母弟也,故出奔楚。陳慶虎、慶寅畏公子黄之偪(二慶,陳卿。恐黄偪奪其政),愬諸楚,曰:"與蔡司馬同謀(同與之晉)。"楚人以爲討(討,責陳),公子黄出奔楚(奔楚自理)。

二十一年正月,邾庶其以漆、閭丘來奔[24](二邑在高平南平陽縣[25],東北有漆鄉,西北有顯閭亭。以邑出爲叛迎魯)。

是春,齊侯討公子牙之黨,執公子買於句瀆之丘。公子鉏奔魯,叔孫還奔燕(二子,齊公族)。

秋,晉欒盈出奔楚。初,欒桓子娶於范宣子,生懷子。(桓子,欒黶。懷子,盈也。)范鞅以其亡也,怨欒氏(十四年,欒黶強逐范鞅,使奔秦),故與欒盈爲公族大夫而不相能。桓子卒,欒祁與其老州賓通(欒祁,桓子妻,范宣子女,盈之母也。范氏,堯後祁姓[26]),幾亡室矣(言亂甚)。懷子患之,祁懼其討也,愬諸宣子,曰:"盈將爲亂,以范氏爲死桓主而專政矣(桓主,欒黶)。曰:'吾父逐鞅也,不怒而以寵報之(謂宣子不爲黶責怒鞅,而反與鞅寵位)。又與吾同官而專之(同爲公族大夫,而鞅專其權勢),吾父死而益富,死吾父而專於國,有死而已。吾蔑從之矣。'(言宣子專政,盈欲以死作難。)其謀如是,懼害於主,吾不敢不言。"范鞅爲之徵(證其有此)。懷子好施,士多歸之,宣子畏其多士也,信之。懷子爲下卿(懷子佐),宣子使城著而遂逐之(著晉邑在外易逐)。盈出奔楚,知起、中行喜、州綽、邢蒯出奔齊(四子,晉大夫),皆欒氏之黨也。

二十三年夏，邾畀我奔魯。（畀我是庶其之黨，同有竊邑叛君之罪。）

十月，魯臧孫紇奔齊。初，季武子無適子，公彌長，而愛悼子（彌，公鉏。悼子，紇也），欲立之。訪於臧紇，臧紇曰："飲吾酒，吾爲子立之。"季孫飲大夫酒，臧紇爲客（爲上賓）。既獻（已獻酒），臧孫命北面重席，新樽潔之。召悼子，降，逆之。大夫皆起（臧孫下迎悼子）。及旅，而召公鉏（獻酬既畢，而通行爲旅），使與之齒（使從庶子之禮，列在悼子之下）。季孫失色（恐公鉏不從）。季氏以公鉏爲馬正（馬正，家司馬）。孟孫惡臧孫（不相善），季孫愛之（愛其成己志）。孟孫之御騶豐點好羯也（羯，孟莊子之庶子，孺子秩之弟孝伯）。曰："從余言[27]，必爲孟孫（爲孟孫後）。"再三云，羯從之。孟莊子疾，豐點謂公鉏："苟立羯，請讎臧氏（使孟氏與公鉏共憎臧孫）。"公鉏謂季孫曰："孺子秩固其所也，若羯立，則季氏信有力於臧氏矣。"弗應。孟孫卒，公鉏奉羯立於戶側（戶側喪主）。季孫曰："秩焉在？"公鉏曰："羯在此矣。"遂立羯，秩奔邾。孟氏閉門，告於季孫曰："臧氏將爲亂。不使我葬[28]（欲爲公鉏雠臧氏[29]）。"季孫不信，臧孫聞之，戒（戒爲備也）。冬十月，孟氏將辟，藉除於臧氏。（辟，穿藏也。於臧氏借人除葬道。）臧孫使正夫助之（正夫[30]，遂正），除於東門。甲從己而視之（畏孟氏，故從甲士視作者）。孟氏又告季孫，季孫怒，命攻臧氏（見其有甲故）。臧紇斬鹿門之關以出，奔邾（魯南城郛東門）。臧伯自邾如防（防，臧孫邑），致防而奔齊。

是月，晉人克欒盈于曲沃。盡殺欒氏之族黨，欒魴出奔宋。

二十四年冬，陳人復討慶氏之黨。鍼宜咎出奔楚。

二十五年，齊崔杼弒其君光。盧蒲癸奔晉，王何奔莒。（二子，莊公黨。）閭丘嬰以帷縛其妻而載之，與申鮮虞乘而出（二子，莊公近臣）。鮮虞推而下之（下嬰妻也），曰："君昏不能匡，危不能救，死不能死，而知匿其暱（匿，藏也。暱，親也）。其誰納之？"行及弇中，將舍（弇中，狹道），嬰曰："崔、慶其追我？"鮮虞曰："一與一，誰能懼我（言雖道狹，衆無所用）？"遂舍枕轡而寢（恐失馬也）。食馬而食，駕而行。嬰出弇中，謂嬰曰："速驅之！崔、慶之衆，不可當也[31]。"遂奔魯。

二十六年春，衛獻公使子鮮（獻公母弟）與寧喜言："苟反，政由寧氏，祭則寡人。"寧喜告蘧伯玉。伯玉曰："瑗不得聞君之出，敢聞其入？"（十四年，孫氏欲逐公，瑗走從近關出[32]。）遂行，從近關出。

夏，齊烏餘以廩丘奔晉（烏餘，齊大夫）。

二十七年夏，衛侯之弟鱄出奔晉（子鮮也）。衛殺寧喜，子鮮曰："逐我者出（謂孫林父），納我者死（謂寧喜）。賞罰無章，何以沮勸？君失其信，而國無刑，不亦難乎（難以治國）？且鱄實使之（使寧喜納君）。"遂出奔晉。公使止之，不可（不肯留）。及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於河（誓不還）。託於木門（木門，晉邑），不鄉衛國而坐[33]（怨之深也）。木門大夫勸之仕，不可，曰："仕而廢其事，罪也。從之，昭吾所以出也。將誰愬乎？

(從之,謂治其事也。事治則明,己出欲仕,無所自匿。)吾不可以立於人之朝矣。"終身不仕(自誓不仕終身)。公喪之如稅服終身。(稅即繐也,《喪服》:繐,縗裳,縷細而希,非五服之裳,本無月數。痛愍子鮮,故特爲此服,此服無月數[34],而獻公尋薨,故言終身。)

九月,齊崔明奔魯。初,崔杼生成及強而寡(偏喪曰寡,寡,特也[35]),娶東郭姜生明。東郭姜以孤入曰棠無咎(無咎,棠公之子),與東郭偃相崔氏(偃姜之弟)。崔成有疾而廢之(有惡疾也),而立明。成請老于崔,崔子許之。偃與無咎弗予,曰:"崔,宗邑也。必在宗主。"(宗邑,宗廟所在。宗主爲崔明。)成與強怒,殺東郭偃、棠無咎。崔子怒,遂見慶封。慶封曰:"請爲子討之。"使盧蒲嫳攻崔氏,遂滅崔氏。殺成與強,而盡俘其家,其妻縊。嫳復命於崔子,且御而歸之。至則無歸矣,乃縊。崔明辟諸大墓(開先人之冢藏之),遂奔魯。

二十八年夏,衛人討寧氏之黨,故石惡出奔晉。

冬,齊慶封來奔。叔孫穆子食慶封,慶封汜祭(禮:食有祭,示有所先也。汜祭,遠散所祭,不共)。穆子不說,使工爲之誦《茅鴟》(工,樂師。《茅鴟》,逸詩,刺不敬),亦不知。既而齊人來讓(讓魯受慶封),封奔吳。

二十九年九月,齊公孫蠆、公孫竈放其大夫高止於北燕(蠆,子尾。竈,子雅。放者,宥之以遠),故高豎以盧叛(豎,高止子)。十月,閭丘嬰帥師圍盧,高豎曰:"苟使高氏有後,請致邑(還邑於君)。"齊人立敬仲之曾孫酀(敬仲,高傒),良敬仲也(良猶賢也)。十一月,高豎致盧而出奔晉,晉人城緜而寘旃。(晉人善其致邑。)

三十年,鄭良霄出奔許。鄭伯有(良霄也)耆酒,爲窟室(窟室,地室),而夜飲酒,擊鐘焉。朝至,未已。朝者曰:"公焉在(家臣,故謂伯有爲公)?"其人曰:"吾公在壑谷(壑谷,窟室)。"皆自朝布路而罷(布路,分散)。既而朝(伯有朝鄭君),則又將使子皙如楚,歸而飲酒。子皙以駟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雍梁,鄭地),醒而後知之。遂奔許。

是年,鄭羽頡出奔晉,爲任大夫。(羽頡,即馬師頡。任,晉縣,今屬廣平郡。)雞澤之會(在三年),鄭樂成奔楚,遂適晉。羽頡因之,與之比而事趙文子,言伐鄭之説焉。以宋之盟故,不可。(宋盟約弭兵故。)

昭公元年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后子有寵於桓,如二君於景。(后子,秦桓公子,景公母弟鍼也。其權寵如兩君。)其母曰:"弗去,懼選(選,數也,恐景公數其罪而加戮)[36]!"鍼適晉,其車千乘。

冬,楚公子圍問王疾,縊而殺之。楚右尹子干出奔晉,宫廄尹子皙出奔鄭[37]。子干奔晉,從車五乘。叔向使與秦公子同食(食祿同),皆百人之餼(百人卒也,其祿定百人)。趙文子曰:"秦公子富(謂秦鍼富強,秩祿不宜與子干同)。"叔向曰:"底祿以德

（底，致也），德鈞以年[38]，年同以尊。公子以國，不聞以富。且夫以千乘去其國，強禦已甚。《詩》曰：'不侮鰥寡，不畏強禦。'（《詩·大雅》。侮，陵也。）秦、楚，匹也。"使后子與子干齒。（以年齒爲高下而坐。）

四年冬，魯叔孫豹卒（以餒死）。叔仲子謂季孫曰："帶受命於子。"叔孫曰："葬鮮者自西門（不以壽終爲鮮，西門非魯朝正門）。"季孫命杜洩（杜洩，叔孫氏家宰。命使從西門）。杜洩曰："卿喪自朝，魯禮也（從生存朝覲之正路[39]）。吾子爲國政，未改禮，而又遷之（遷，易也）。群臣懼死，不敢自也。"既葬而行。（善杜洩能辟禍。）

五年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牟夷非卿而書，尊地也。（尊，重也。重地，故書以名，其人終爲不義。）

六年二月，鄭罕朔奔晉。鄭馬師氏與子皮氏有惡（馬師氏，公孫鉏之子罕朔也。襄二十年，馬師頡出奔，公孫鉏代之爲馬師，與子皮俱同一族[40]），罕朔殺罕魋（魋，子皮弟）。罕朔奔晉。韓宣子問其位於子產[41]（問朔可使在何位），子產曰："君之羈臣，苟得容以逃死，何位之敢擇？卿違，從大夫之位（謂以禮去者，降位一等）。罪人以其罪降（罪重則降多），古之制也。朔於敝邑，亞大夫也，其官，馬師也（大夫位、馬師職）。獲戾而逃，唯執政所寘之。得免其死，爲惠大矣，又敢求位[42]？"宣子爲子產之敏也，使從嬖大夫。（爲子產故，使降一等，不以罪降。）

夏，宋華合比出奔衛。宋寺人柳有寵（有寵於平公），太子佐惡之。華合比曰："我殺之（欲以求媚太子）！"柳聞之，乃坎，用牲，埋書（詐爲盟處[43]），而告公曰："合比將納亡人之族（亡人，華臣也，襄十七年奔衛），既盟於北郭矣。"公使視之，有焉，遂逐合比。合比奔衛。

八年七月，齊子尾卒。子旗欲治其室（子旗，欒施也。欲并治子尾之家政），殺梁嬰（梁嬰，子尾家宰）。八月逐子成、子工、子車（三子，齊大夫，子尾之屬。子成，頃公子故也。子工，成之弟鑄也。子車，頃公之孫捷也），皆來奔。

十年夏，齊欒施奔魯。齊惠欒高氏皆耆酒（欒、高二族皆出惠公），信內多怨（信婦人言，故多怨）。強於陳、鮑氏而惡之（惡陳鮑）。有告陳桓子曰："子旗、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桓子授甲而如鮑氏，遭子良醉而騁（欲及子良醉，故驅告鮑文子）。遂見文子（文子，鮑國），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子旗、子良），則皆將飲酒。桓子曰："彼雖不信（彼傳言者），聞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欒高氏，戰于稷（稷，祀后稷之處）。欒高敗，又敗諸莊（莊，六軌之道）。國人追之，又敗諸鹿門（鹿門，齊城門）。欒施、高強來奔。

十二年十月，公子慭出奔齊。季平子立而不禮於南蒯（蒯，南遺之子，季氏費邑宰）。南蒯謂子仲（子仲，公子慭）："吾出季氏，而歸其室於公（室，季氏家財）。子更其位（更，代也），我以費爲公臣。"子仲許之。南蒯語叔仲穆子，且告之故。（穆子，叔仲帶

之子,叔仲小也。語以欲出季氏,以不見禮故。)季悼子之卒也,叔孫昭子以再命爲卿。(悼子,季武子之子,平子父也。傳言叔孫之見命,乃在平子爲卿之前。)及平子伐莒克之,更受三命。(十年,平子伐莒,以功加三命,昭子不伐莒,亦以例加以三命。)叔仲子欲構二家(欲構,使相爭),謂平子曰:"三命踰父兄,非禮也。"(言昭子受三命,自踰其父兄。)平子曰:"然。"故使昭子(使昭子自貶黜)。昭子曰:"叔孫氏有家禍,殺適立庶,故婼也及此(禍在四年)。若因禍以斃之,則聞命矣(言因亂討,己不敢辭)。若不廢君命,則固有著矣[44](著,位次)。"昭子朝而命吏曰:"婼將與季氏訟,書辭無頗(頗,偏也)。"季孫懼,而歸罪於叔仲子,故叔仲小、南蒯、公子憖謀季氏。憖告公,而遂從公如晉。(憖,子仲。)南蒯懼不克,以費叛,如齊。子仲還,及衛,聞亂,逃介而先(介,副使也)。及郊,聞費叛,遂奔鄭。

十四年春,南蒯奔齊。南蒯之將叛也,盟費人。司徒老祁、慮癸(二人南蒯家臣),僞廢疾,使請于南蒯,曰:"臣願受盟而疾興,若以君靈不死,請待間而盟(間,差也)。"許之,二子因民之欲叛也,請朝衆而盟(欲因合衆而作亂)。遂劫南蒯[45],曰:"群臣不忘其君(君謂季氏),畏子以及今,三年,聽命矣。子若弗圖,費人不忍其君,將不能畏子矣(不能復畏子)。子何所不逞欲?請送子(送使出奔)。"請期五日(南蒯請期,冀有變),遂奔齊。

十五年夏,蔡朝吳出奔鄭。楚費無極害朝吳之在蔡也(朝吳,蔡大夫,有功於楚平王,故無極恐其有寵,疾害之),欲去之。乃謂之曰:"王唯信子,故處子於蔡。子亦長矣,而在下位,辱,必求之,吾助子請(請求上位)。"又謂其上之人(蔡人在上位者)曰:"王唯信吳,故處諸蔡,二三子莫之如也。而在其上,不亦難乎?弗圖,必及於難。"蔡人逐朝吳,朝吳出奔鄭。

二十年春,楚太子建奔宋。楚費無極言於楚子曰:"建與伍奢將以方城之外叛(十九年,令太子建居城父)。"王信之。執伍奢,使城父司馬奮揚殺太子。未至,而使遣之(知太子冤,故遣令去)。太子奔宋。無極曰:"奢之子材,若在吳,必憂楚國。盍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來。不然,將爲患。"王使召之,曰:"來,吾免而父。"棠君尚謂其弟員(尚,奢長子,爲棠邑大夫。員,尚弟子胥)[46]曰:"爾適吳,我將歸死。吾知不逮,我能死,爾能報。爾其勉之。"伍尚歸,楚人皆殺之。員如吳。

夏,曹公孫會自鄸出奔宋(鄸,曹邑)。

秋,衛齊豹殺公孟縶(縶,靈公兄)。公出,如死鳥北。宮氏之宰伐齊氏,滅之。公入。八月,公子朝、褚師圃、子王霄、子高魴出奔晉(皆齊氏黨)。

冬,宋華亥、向寧、華定出奔陳。宋元公無信多私,而惡華尚。華定、華亥與向寧謀,華亥僞有疾,誘殺群公子。取太子欒與母弟辰公子地爲質,公亦取華亥、向寧、華定之子爲質。公子城(平公子)、公孫忌、樂舍(舍,樂喜孫)、司馬強、向宜、向鄭(宜、鄭皆向

戌子[47])、楚建(楚平王之亡太子)、郳甲(小邾穆公子)出奔鄭(八子[48],宋大夫,皆公黨,避難出奔)。其徒與華氏戰(八子之徒衆也),敗子城。子城奔晉。十月,公殺華向之質而攻之。華向奔陳,華登奔吴(登,費遂之子,黨華、向者)。

三十一年冬,邾黑肱以濫奔魯(黑肱,邾大夫)。

定公元年,叔孫成子逆昭公之喪於乾侯。初,昭公二十五年,孫于齊,子家、懿伯從(子家,羈也)。叔孫逆公喪,請見子家子。子家子辭曰:"羈未得見,而從君以出(出時,成子未爲卿)。君不命而薨,羈不敢見(言未受昭公之命,託辭以拒叔孫)。"叔孫使告之曰:"公衍、公爲實使群臣不得事君(二子始謀逐季氏)。若公子宋主社稷,則群臣之願也。(宋,昭公弟,定公[49]。)凡從君出而可以入者,將唯子是聽。子家氏未有後,季孫願與子從政,此皆季孫之願也。使不敢以告(不敢,叔孫成子名)。"對曰:"若立君,則有卿士、大夫與守龜在。羈弗敢知。若從君者,則貌而出者,入可也。(貌出,謂以義從公,與季氏無實怨。)寇而出者,行可也(與季氏爲寇讎者,自可去)。若羈也,則君知其出也(君,昭公),而未知其入也。羈將逃也。"喪及壞隤,公子宋先入。從公者皆自壞隤反。(從公諸臣皆反,出奔。)

四年冬,吴子及楚人戰于柏舉。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初,伍員爲吴行人以謀楚。楚之殺郤宛也,伯氏之族出。伯州犁之孫嚭爲吴太宰,以謀楚。冬,蔡侯、吴子、唐侯伐楚,舍舟于淮汭,自豫章與楚夾漢。子常(楚令尹囊瓦也[50])濟漢而陳,三戰。子常知不可,欲奔。(知吴不可勝。)十一月庚午,二師陳于柏舉,闔廬之弟夫槩王以其屬五千先擊子常之卒[51]。子常之卒奔,楚師亂,吴師大敗之。子常奔鄭。五年九月,吴王闔廬弟夫槩王歸,自立也。以與王戰,而敗。(自立爲吴王,號夫槩。)奔楚,爲棠谿氏。

八年夏,晉師將盟衛侯于鄟澤。趙簡子曰:"群臣誰敢盟衛君者?"(前年衛叛晉屬齊,簡子意欲摧辱之。)涉佗、成何曰:"我能盟之。"(二子,晉大夫。)將歃,涉佗捘衛侯之手及捥(捘,擠也。血至捥)。衛侯怒,叛晉,晉人請改盟,弗許。十年,晉人討衛之叛,曰:"由涉佗、成何(捘衛侯手故)。"於是執涉佗,以求成於衛。衛人不許,晉人殺涉佗。成何奔燕。

九年春,宋公使樂大心盟于晉,且逆樂祁之尸。辭,僞有疾。乃使向巢如晉盟,且逆子梁之尸。(巢,向戌曾孫。)子明謂桐門右師出(子明,樂祁之子溷也。右師,樂大心,子明族父也。右師往到子明舍,子明遂使出門去),曰:"吾猶衰絰,而子擊鐘,何也(忿其不逆父喪,因責其無同族之恩)?"右師曰:"喪不在此也。"既而告人曰:"己衰絰而生子,余何故舍鐘?"(己,子明也。)子明聞之,怒,言於公曰:"右師將不利戴氏(樂氏,戴公族)。不肯適晉,將作亂。不然,無疾。"乃逐桐門右師。樂大心奔曹。

十年秋,宋公子地奔陳。初,公子地嬖蘧富獵(地,宋景公弟,辰之兄也)。十一分其室,而以其五與之(與富獵也)。公子地有白馬四,公嬖向魋,魋欲之。(向魋[52],司馬

桓魋也。)公取而朱其尾鬣以與之(與魋也)。地怒,使其徒抶魋而奪之。魋懼,將走,公閉門而泣之,目盡腫。母弟辰曰:"子分室以與獵也,而獨卑魋,亦有頗焉。子爲君禮(禮辟君也),不過出竟,君必止子。"公子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爲之請,弗聽。辰曰:"是我迋吾兄也(迋,欺也)。吾以國人出,君與誰處?"冬,母弟辰暨仲佗、石彄出奔陳。(佗,仲幾子。彄,褚師段子。皆宋卿,衆之所望,故言國人。)

十四年春,衛侯逐公孫戍與其黨,故趙陽奔宋。戍來奔。夏,衛北宮結來奔。公叔戍之故也。(亦黨公叔戍。)

秋,衛世子蒯聵出奔宋,盡逐其黨,故公孟彄出奔鄭,自鄭奔齊。

哀公三年秋,季孫有疾,命正常曰:"無死!(正常,桓子之寵臣,欲付以後事,故敕令勿從己死。)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南孺子,季桓子之妻。言若生男,告公而立之。)女也,則肥也可(肥,康子也)。"季孫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在公朝也)。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遺言,命其圉臣曰:'南氏生男,則以告於君與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遂奔衛。康子請退(退,辟位也)。公使共劉視之(共劉,魯大夫),則或殺之矣。乃討之(討殺者)。召正常,正常不反。(畏康子也。)

冬十月,晉趙鞅圍朝歌,師于其南(范中行所在[53])。荀寅伐其郛(伐其北郭圍),使其徒自北門入。己犯師而出(荀寅使左外救己之徒,擊趙氏,圍之北門,因外内攻得出[54])。癸丑,奔邯鄲。

四年九月,晉趙鞅帥師圍邯鄲,邯鄲降。荀寅奔鮮虞。十二月,齊弦施會鮮虞人,納荀寅於栢人。

五年春,晉圍栢人。荀寅、士吉射奔齊。

秋,齊景公疾,使國惠子、高昭子立荼[55](惠子,國夏。昭子,高張),寘群公子于萊(萊,齊東鄙邑)。齊景公卒。冬十月,公子嘉、公子駒、公子黔奔衛。公子鉏、公子陽生來奔(皆景公子在萊者)。萊人歌之曰:"景公死乎,不與埋;三軍之事乎,不與謀。師乎師乎,何黨之乎?"(師,衆也。黨,所也。之,往也。稱謚,蓋葬後而爲此歌,哀群公子失所。)

六年夏六月,陳乞、鮑牧(牧,鮑國孫)及諸大夫以甲入于公宫。昭子聞之,與惠子乘如公。戰于莊,敗(高、國敗也。莊,六軌之道)。國人追之,國夏奔莒。遂及高張,晏圉、弦施來奔。(圉,晏嬰之子。圉、施不書,非卿[56]。)

八月,齊邴意茲來奔。(高國黨[57]。)

十一年夏,陳轅頗出奔鄭。初,轅頗爲司徒,賦封田以嫁公女(封内之田,悉賦稅之)。有餘,以爲己大器(大器,鐘鼎之屬[58])。國人逐之,故出。道渴,其族轅咺進稻醴、粱糗、腶脯焉(糗,乾飯也)。喜曰:"何其給也?"對曰:"器成而具(具此醴糗)。"曰:"何不吾諫?"對曰:"懼先行。"(恐言不從,先見逐。)

冬,衛太叔疾出奔宋(疾即齊也)。初,疾娶于宋子朝(子朝,宋人。仕衛爲大夫),其娣嬖(娣,所娶女之弟)。子朝出(出奔),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疾使侍人誘其初妻之娣,寘于犁(犁,衛邑)。而爲之一宫,如二妻。文子怒,欲攻之,仲尼止之。遂奪其妻,或淫于外州。外州人奪之軒以獻(外州,衛邑。軒,車)。耻是二者,故出。

十四年春,小邾射以句繹來奔(射,小邾大夫。繹,地名)。

五月,陳宗豎出奔楚。

是月,宋向魋出奔衛。桓魋之寵害於公(恃寵驕盈),公使夫人驟請享焉,而將討之。(夫人,景公母也。數請享飲,欲因請討之。)未及,魋先謀公,請以鞍易薄[59](鞍,向魋邑。薄,公邑。欲因易邑,爲公享宴而作亂)。公曰:"不可。薄,宗邑也[60]。"乃益鞍七邑,而請享公焉(僞喜于受賜),以日中爲期,家備盡往(甲兵之備)。公知之,向魋遂入于曹以叛(八年,宋滅曹以爲邑)。六月,使左師巢伐之,欲質大夫以入焉。(巢不能克魋,恐公怒,欲得國内大夫爲質,還入國[61]。)不能,亦入于曹,取質。(不能得大夫,故入曹劫曹人弟子而質之,欲以自固。)魋曰:"不可。既不能事君,又得罪於民,將之若何?"乃舍之(舍曹子弟)。民遂叛之。向魋奔衛。向巢來奔,宋公使止之曰[62]:"寡人與子有言矣。不可以絶向氏之祀。"辭曰:"臣之罪,盡滅桓氏可也。若以先君之故,而使有後,君之惠也。若臣,則不可以入矣。"司馬牛致其邑與珪焉,而適齊。(牛,桓魋弟也。珪,守邑符信。)向魋出於衛地,公文氏攻之(公文氏,衛大夫),求夏后氏之璜焉。與之佗玉,而奔齊,陳成子使爲次卿。司馬牛又致其邑焉,而適吴(示不與魋同)。吴人惡之而反。趙簡子召之,陳成子亦召之,卒于魯郭門之外,阬氏葬諸丘輿(阬氏,魯人也[63]。泰山南城縣西北有輿城,錄其卒葬所在[64],愍賢者失所)[65]。

冬,陳轅買出奔楚。

十五年夏,齊高無丕出奔北燕。

十六年春,衛瞞成、褚師比出奔宋。初,衛莊公立[66],害故政,欲盡去之。(故政,輒之臣。)先謂司徒瞞成曰:"寡人離病于外久矣。子請亦嘗之[67]。"歸告褚師比,欲與之伐公,不果。乃奔。

夏,衛孔悝出奔宋。是時衛侯飲孔悝酒於平陽(曹郡燕縣東北有平陽亭[68]),重酬之。大夫皆有納焉(納財賄也)。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夜遣者,慚負孔悝,不欲令人見)。載伯姬於平陽而行(載其母俱去)。及西門,使貳車反祏于西圃(使副車還取廟主[69]。西圃,孔氏廟所在。祏,藏主石函)。子伯季子初爲孔氏臣,新登于公(升爲大夫),請追之,遇載祏者,殺而乘其車(子伯殺載祏者)。許公爲反祏(孔悝怪載祏者久不來[70],使公爲反逆之)。遇之,曰:"與不仁人爭,明無不勝。"(不仁人謂子伯季子也。明無不勝,言必勝。)必使先射,射三發,皆遠許爲。許爲射之,殪(傳言子伯不仁,所以死也[71])。或以其車從(從公爲),得祏於橐中。孔悝出奔宋[72]。

秋,衛太叔遺奔晉。衛侯占夢,嬖人(以能占夢見愛)求酒於太叔僖子(僖子,太叔遺),不得,與卜人比而告公曰:“君有大臣在西南隅。弗去,懼害[73](託占卜夢而言)。”乃逐太叔遺。遺奔晉[74]。

魏武侯時,吳起治西河之外,王錯譖之魏武侯。武侯使人召之,吳起至於岸門,上車而休,望西河泣數行下。其僕謂之曰:“竊觀公之志,視舍天下若舍屣。今去西河而泣,何也?”吳起雪泣應之,曰:“子不識也,君始知我,而使我畢能,秦必可亡,西河可以王。今君聽讒人之議,而不知我,西河之爲秦也,不久矣!”魏因此削矣。起果去魏入荆,有間,西河畢入秦。魏日以削,秦日益大,此吳起之所以先見而泣也。

楚惠王十九年,王子英奔秦。

秦厲共公二十五年,晉大夫智開率其邑人來奔。

二十九年,晉大夫智伯寬率其邑人來降[75]。

趙敬侯元年,武公子朝出奔魏。初,烈侯卒,弟武公立。武公卒,趙復立烈侯太子章,是爲敬侯。敬侯元年,武公子朝作亂,不克,出奔衛。

成侯二十五年,公子緤與太子爭立,緤敗亡,奔韓。

孝成王時,使廉頗伐魏之繁陽(屬衛郡),拔之。王卒,子悼襄王立,使樂乘代廉頗。廉頗怒,攻樂乘。樂乘走,廉頗奔魏之大梁。

齊威王時,成侯鄒忌及田忌將而救韓伐魏。成侯與田忌爭寵,成侯賣田忌。田忌懼,襲齊之邊邑,不勝,亡走會。威王卒,宣王立,知成侯賣田忌,乃復召田忌,以爲將。

秦昭王七年,欲誅呂禮,禮出奔齊。

燕昭王時,使樂毅爲上將軍,并護趙、楚、韓、燕之兵以伐齊。五歲下齊七十餘城,皆爲郡縣,以屬燕。唯獨莒、即墨未服。會昭王死,子立爲惠王。惠王自爲太子時,嘗不快於樂毅。及即位,得齊反間,乃使騎劫代將而召樂毅。樂毅知惠王之不善代之,畏誅,西降趙。趙封樂毅於觀津,號曰望諸君。

秦孝公二十四年,衛鞅亡歸魏。

校勘記

[1]事,宋本作“自”。

[2]鬭,原作“闘”,據宋本及《左傳·莊公十六年》改。

[3]刖,宋本作“則”。

[4]慶父,原作“受父”,據宋本及《左傳·莊公三十二年》改。

[5]帥,原脱,據宋本補。

[6]恃,原作“侍”,據《左傳·僖公二十三年》杜預注改。

[7]司,原作“可”,據宋本改。

[8]“胥”字原誤作正文,今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二十三年》改入注文。

[9]皆,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二十三年》補。

[10]十年,原作“十四年”,據宋本及《左傳·僖公十年》改。

[11]從“公知”至“殺之”數句原脱,據宋本補。

[12]圉,原作“圄”,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三十二年》改。

[13]晉,原脱,據宋本補。“姑”字原誤作注文,據宋本改入正文。

[14]蕩,原作“薰”,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5]此句宋本作“卿違大夫”。

[16]言,原作“門”,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7]衞,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三年》補。

[18]此句宋本作“子臧爲王而立之”。

[19]十五年,原作“十六年”,據宋本及《左傳·成公十五年》改。

[20]僂,原作“摟”,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六年》改。

[21]以貫其頸,原作“以買貫其覡”,據宋本改。

[22]狐,原作“孤”,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八年》改。

[23]革,原作“華”,據宋本改。

[24]“閭”下原脱“丘”字,據《左傳·襄公二十一年》補。

[25]此小注原作“二邑在高南平湯縣”,據《左傳·襄公二十一年》杜預注改。

[26]堯,原作“老”,據宋本改。

[27]余,原作“吾”,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

[28]葬,原作“喪”,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

[29]此注原作“不使孟孫得成葬禮”,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30]正夫,原作“正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三年》改。

[31]也,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五年》補。

[32]“瑗”下原脱“走”字,據宋本及杜預注補。

[33]鄉,原作“向”,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改。

[34]此句原作“無月數數”,據杜預注删。

[35]寡,字原脱;特,原作“時”,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七年》補改。

[36]遷,原作“還”,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改。

[37]晳,原作“楯”,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改。

[38]鈞,原作“均”,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元年》改。

[39]覲,原作“觀”,宋本同,此據《左傳·昭公五年》改。

[40]族,原作“疾”,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1]韓,原作“齊”,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改。

[42]求,原作“奸”,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改。

[43]許,原作“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六年》改。

[44]固,原作"故",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二年》改。

[45]劫,原作"卻",據宋本及《左傳・昭公十四年》改。

[46]棠,原作"裳",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年》改。

[47]戌,原作"或",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8]八子,原作"公子",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9]"定公"後原衍"兄"字,據宋本及杜預注删。

[50]此注原置于上句"與楚夾漢"之末,今依宋本正之。

[51]卒,原作"族",據宋本改。

[52]向,原作"回",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3]中,原作"仲",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4]外,原作"身",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5]荼,原作"茶",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五年》改。

[56]"圉施"後原無"不書,非卿"四字,文義不通,宋本缺失,今據《四庫全書》本及杜預注補。

[57]此注原作"高國之黨故","之""故"爲衍文,據宋本及杜預注删。

[58]此注原作"九鼎之器",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9]以,字原脱;薄,原作"簿",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補改。

[60]"公曰"數句,宋本無。又此數句本爲正文,原誤作注文。

[61]此注原作"巢不能伐,以致公怒,待國内大夫爲質,還入國",據宋本及杜預注正之。

[62]使,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補。

[63]也,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四年》補。

[64]葬,原作"藏",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5]阬,原作"阮",據《左傳・哀公十四年》改。

[66]公,字原脱,據宋本補。

[67]子,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五年》補。

[68]平陽亭,原作"平易亭",據宋本改。

[69]"主"下原衍"于"字,據宋本及杜預注删。

[70]悝,原作"氏",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71]死,原作"仇",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72]出,字原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補。

[73]懼,原作"俱",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74]"奔"上原脱"遺"字,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補。

[75]降,宋本作"奔"。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一

總錄部(一)

總　序

夫人之生也,分五氣之秀,肖兩儀之體。形貌既辨,名字以立。發於天資之謂性,通於物理之謂識,守道而舉之謂德,循善而動之謂行,尙其所愛之謂好,學而後能之謂藝,繫於窮通之謂天命,非繇性情之謂人事,反於善道之謂惡舉。是九者亦可以周物之變矣。若夫挺執志操,綽有度量,襟抱夷曠,才用敏給,公方亮直而克固其守,高尙潔素而不累於物。以至質樸而遲訥,聰悟而機警,剛勇而多力,詞辯而強記,疏蹤而率意[1],矜嚴而自法者,皆性之品也。若夫智慮宏遠,謀畫沉邃,詳達典憲,精別人物,研幾微之際而睹其未萌,達性命之理而知其定分,有犯無隱,得盡規之道,見賢思齊,敦慕善之志。通禮制之升降,察緒續之臧否[2],知止而不殆,聞義而厭服者,皆識之品也。若夫敦仁孝之本,宣忠義之烈,豐友悌之愛,昭賢懿之名。敦信以待人,克讓而後己,誠明昭感,陰騭敷被,儉約是守,長厚成裕,撝挹以自牧,矜愼而用全。或恪居厥官,世濟明德。勵清白之節,勤幹蠱之業,循守常道,韜晦其才,或圖報舊恩,固辭爵賞,解紛競之患,遠勢利之交,不處嫌疑之間,安於貧窶之際,獨守介節,放於隱居,以至改過自新,報怨以德,輕財好施,分災救患,敦托孤之義,儉節終之禮者,皆德行之品也。若夫酷嗜所愛,湛樂于酒,崇聚編簡,喜接過客,奉清凈之化,依圓寂之教。醞籍於風度,畜養於性情,務爲清談,競餌丹石者,皆好尙之品也。若夫勵志儒素,刻意文翰,勤勞師問,游息庠塾[3],裁著於詞訓,敷述於己志,揚榷精允,談說明辯,博識於異物,多能於庶事,射御臻詣,筆札極精,博弈甚工,筭數通妙,善兵家之技,審音樂之旨,習工巧之業,明方術之用,達醫診之理,極圖繪之事,究人倫之法,明地域之占者,皆藝術之品也[4]。若乃運之否泰,數之修短,或榮進于世,寵貴而隆盛,或廢滯于時,憂患而沉棄,或攀附而崛起,或周游而不遇,或家列鐘鼎,或貲無擔石,以至流罹于厄難[5],嬰仍於美疢[6],招累而被譴,非辜而罹釁,感嘆無所,憂愧交懷,或遁伏以苟生,或困躓而貽辱者,皆天命之異也。若乃世襲厥官,家著訓法。結好姻婭,出繼入後,民立於祠祀,家職於賜書[7],胥寤有徵,謠言多驗,著休急之令,注名諱之文[8],陳出餞之儀,附置郵之信[9],或多獲於時望,或釣譽於天倫,以至內舉其親,自薦其器,宴賞爲樂,贈問有宜,論交友生,垂戒

諸子,游謁雅素,慰薦所知,請老而引年,挂冠而退處,膺奪情之命,馳畫餅之譽,隱忍於耻媿,披列於冤訴,圖復仇怨,作爲隱諸,知將亡之期,遺未亂之命者,皆人事之異也。若乃資質草陋[10],性識顓蒙,輕躁而寡謀,巽懦而無勇,恢諧而縱辯,衒鬻以自矜,乏知人之明,昧舉士之理,封執偏見,溺於私愛。偷薄而無尙,狷介而失中,吝嗇自資,隘急成性,述作狂簡,學識孤陋。以至反忠孝之理,乖義睦之訓,賦姦險之性,極讒邪之體,殘忍不道,奢縱自安,虧失禮章,貪浼賄賂,奉上無恭肅之節,在官極阿附之邪[11],蹈善不終,作僞彌拙,好忿嗜怒,詆訐於衆,多忌賢害能[12],交搆於禍患,肆莠言以嗤誚,摘觖望以譏刺,文飾其短,黨比所親,厚誣善人,巧窺榮宦[13],豐葬送之禮,任伉俠之氣,以至極沉湎之過,恣帷薄之亂,妖惑以蠱衆,厭勝而徼福,咎徵既集,陰報斯至,或亡匿而延喘,或敗類而伏辜者,皆惡之品也。夫以天地和粹之精,凝而爲賢明、爲正直,其行不同而皆底於善 。陰陽舛沴之氣聚而爲愚闇、爲姦回,資性不類而皆底於惡。善惡之際,事以萬殊。加以天命之難諶,人事之多故。紛綸古昔,非可概舉。今但采明著前志可以戒勸者,類之于篇。其有姦臣僞迹,亦附于後。凡總録部二百四十二[14]。

孝

夫孝,三德之本,百行之先也。凡爲人子者,生盡乎養,沒盡乎禮,有終身之憂,無一日之樂,欲報之恩,昊天罔極。此孝之至也。昔仲尼爲曾子述《孝經》,自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至於庶人,孝之道盡矣。後之人有以見先聖之行,成賢弟子之美。千古而下,以爲義訓。孝之大者,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又曰立身行道,揚名顯親之謂也。是知聖人述作之旨,以孝爲德本,教之所由生,風化之大也。故《南陔》、《白華》之篇[15],辭亡義存,垂乎勸戒。今之所述者,歷選前代名臣、吉士奉親有聞者,咸著于篇。

穎考叔[16],穎谷封人也。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申國,今南陽宛縣),生莊公及共叔段(段出奔共,故曰共叔。猶晉侯在鄂,謂之鄂侯。)。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寤寐而莊公已生,故驚而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欲立以爲太子)。亟請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唯命。"(虢,東虢君也。恃制巖險而不修德,鄭滅之。恐段復然,故開以他邑。虢國,今滎陽。)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太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謂之京城太叔。言寵異於衆臣。京,鄭邑,今滎陽京縣。)既而太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鄙,鄭邊邑。貳,兩屬)。公子呂曰:"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17]?(公子呂,鄭大夫。)欲與太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叔段不除,則舉國之民當生他心。)公曰:"無庸,將自及。"(言無用除之,禍將自及。)太叔又收貳以爲己邑(貳,兩屬者今皆取以爲己邑。),至於廩延(言轉侵多也。廩延,鄭邑,陳留酸棗縣北,有延津)。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子封,公子

呂也。厚謂土地廣大。)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爲臣不義於君,爲弟不親於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太叔完聚(完城郭,聚人民)。繕甲兵,具卒乘(步曰卒,車曰乘。),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啓,開也)。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古者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京叛太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諸鄢。五月辛丑,太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郡共縣)。遂置姜氏于城潁(城潁,鄭地),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地中之泉,故曰黃泉。)既而悔之。潁考叔聞之,有獻於公。公賜之食,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食而不啜羹,欲以發問也。宋華元殺羊爲羹饗士,蓋古賜賤臣之常[18]。)公曰:"爾有母遺,繄我獨無?(繄,語助。)潁考叔曰:"敢問何謂也?"(據武姜在設疑也。)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若闕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隧,若今延道。)公從之。公入而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賦,賦詩也。融融,和樂也。)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洩洩,舒散也)。"遂爲母子如初。君子曰:"潁考叔,純孝也(純,猶篤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不匱,純孝也。莊公雖失之於初,孝子心不已[19]。考叔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者同。他皆仿此。)

申生,晉獻公太子也。獻公寵驪姬,有二子,長曰奚齊,次曰卓子。驪姬欲立奚齊,謂太子申生曰:"君夢齊姜,必速祭之。"(齊姜,太子母。言求食。)太子祭于曲沃,歸胙于公(胙,祭之酒肉)。公田,姬置諸宮六日。公至,毒而獻之。(毒酒經宿輒敗,而經六日,明公之惑[20]。)公祭之地,地墳。與犬,犬斃。姬泣曰:"賊由太子。"太子奔新城(新城,曲沃)。公殺其傅杜原款。或謂太子曰:"子辭,君必辯焉。"(以六日之狀自理。)太子曰:"君非姬氏,居不安,食不飽。我辭,姬必有罪。君老矣,吾又不樂。"(吾自理,則姬死。姬死則君必不樂 。不樂爲由吾也。)曰:"子其行乎。"太子曰:"君實不察其罪。被此名也以出,人誰納我?"魯僖公四年十二月戊申,縊于新城。姬遂譖二公子,曰:"皆知之。"重耳奔蒲,夷吾奔屈。(《國語》又載,晉獻公將黜太子申生而立奚齊[21]。荀息、丕鄭、里克乃别烝于武公,公稱疾不與,使奚齊蒞事。猛足乃言於太子曰:"伯氏不出,奚齊在廟,子盍圖乎?"太子曰:"吾聞之羊舌大夫曰[22]:'事君以敬,事父以孝。'受命不遷爲敬,敬順所安爲孝。棄命不敬,作令不孝,又何圖焉。且夫閒父之愛而嘉其貺[23],有不忠焉;廢人以自成,有不貞焉[24]。孝敬忠貞,君父之所安也。棄安而圖,遠於孝矣,吾其止也。"申生祭其母齊姜於曲沃 ,薦胙於獻公。驪姬使人置毒藥胙中。獻公誅其傅杜原款 。或謂太子曰:"爲此藥者[25],乃驪姬也。太子何不自辭明之?"太子曰:"吾君老矣,非驪姬,寢不安,食不甘。即辭之,君且怒之[26],不可。"或謂太子曰:"可奔他國。"太子曰:"被此惡名以出,人誰納我?我自殺耳。"十二月戊申[27],申生自殺於新城。又云,獻公將殺申生,人謂申生曰:"非子之罪,何不去乎?"申生曰:"不可。去而罪

釋，彰父之惡，而笑諸侯。吾誰鄉而入，是重困也。吾聞之：仁不惡君，智不重困，勇不逃死。吾伏以俟命。申生將死，使猛足言於狐突曰[28]：“申生有罪，不聽伯氏，以至於死。申生不敢愛其死。雖然，吾君老矣，國家多難。伯氏不出，奈吾君何？伯氏苟出，而圖吾君。”申生受賜，以至于死，雖死何悔？是以謚爲共君。《穀梁》又載：晉獻公伐虢，得驪姬。獻公私之，有二子[29]，長曰奚齊，稚曰卓子。驪姬欲爲亂，故謂君曰：“吾夜者夢夫人趨而來曰：‘吾苦畏！’胡不使大夫將衛士而衛冢乎[30]？”公曰：“孰可使？”曰：“臣莫尊于世子，則世子可。”故君謂世子曰：“驪姬夢夫人趨而來曰：吾苦畏。女其將衛士而往衛冢乎[31]。”世子曰：“敬諾[32]。”築宮，宮成[33]。驪姬又曰：“吾夜者夢夫人趨而來曰：‘吾苦饑！’世子之宮已成，則何爲不使祠也？”故獻公謂世子曰：“其祠！”世子祠已，致福於君，君田而不在。驪姬以酖爲酒，藥脯以毒。獻公田來[34]，驪姬曰：“世子已祠，故致福于君[35]。”君將食，驪姬跪曰：“食自外來者[36]，不可不試也。”覆酒于地，而地墳。以脯與犬，犬死。驪姬下堂而啼呼曰[37]：“天乎！天乎！國子之國也，子何遲於爲君？”君喟然嘆曰：“吾與女未有過也，是何與我之深也。”使人謂世子曰：“爾其圖之。”世子之傅里克謂世子曰：“入自明！入自明則可以生；不入自明則不可以生。”世子曰：“吾君已老矣，已昏矣。吾若此而入自明，則驪姬必死，驪姬死則吾君不安。所以使吾君不安者，吾不若自死。吾寧自殺，以安吾君。以重耳爲寄矣。”刎脰而死。）

秦康公之母，晉獻公之女。文公遭驪姬之難，未反而秦姬卒，穆公納文公。康公時爲太子，贈送文公于渭之陽，念母之不見也：“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及其即位，思而作渭陽之詩焉。

晏嬰，齊大夫。父桓子以魯襄公十七年冬卒，晏嬰麤衰斬（斬，不緝之也[38]。衰，在胸前。麤，三升布）。苴絰帶杖管屨（苴，麻之有子者，取其麤也。杖，竹杖。管屨，草屨）。食粥，居倚廬，寢苫枕草。（此禮與《士喪禮》略同，其異唯枕草耳。然枕凷亦非《喪服》正文[39]。）其老曰：“非大夫之禮也。”（時之所行士及大夫衰服[40]，各有不同。晏子爲大夫而行士禮，其家臣不解，故譏之。）曰：“唯卿爲大夫。”（晏子惡直己以斥時失禮[41]，故遜辭略答家老[42]。）

子野，魯襄公妾敬歸之子也。二十一年六月，公薨於楚宮，立子野。九月癸巳卒，毁也。（過哀毁瘠，以致滅性[43]。）

孔子在衛，有送葬者，而夫子觀之，曰：“善哉！爲喪乎，足以爲法矣。小子識之。”子貢曰：“夫子何善爾也？”曰：“其往也，如慕；其反也，如疑。”（慕，謂小兒隨父啼呼；疑者，哀親之在彼，如不欲還然。）子貢曰：“豈若速反而虞乎（速，疾也）？”子曰：“小子識之，我未之能行也[44]。”（哀戚，本也；祭祀，末也。）

皋魚哭聲甚悲。孔子聞之曰：“驅驅，前有賢者。”至則魚也，披褐擁鐮，哭於道傍。孔子避車與之言曰：“子非有喪，何哭之悲也？”魚曰：“吾失之三矣。少而學游諸侯[45]，

以後吾親，失之一也；高尚吾志，間吾事君，吾失之二也；與友厚而小絶之[46]，失之三矣。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也。往而不可得見者，親也。吾請從此辭矣。”立槁而死。孔子曰：“弟子誡之，足以識矣。”於是門人辭歸而養親者十有三人。

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 。（伯魚，孔子子也，名鯉。猶，尚也。）夫子聞之曰：“誰與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 其甚也。”（嘻，悲恨之言。）伯魚聞之[47]，遂除之。

孟莊子，魯大夫。曾子曰：“吾聞諸夫子，孟莊子之孝也，其他可能也，其不改父之臣與父之政是難能也。”（孟莊子，仲孫也。謂在諒陰之中，父臣及父政雖有不善者，不忍改也。）

高子臯，孔子弟子，名柴。子臯之執親之喪也，泣血三年（言泣無聲，如血出），未嘗見齒。君子以爲難。（言人不能然。）

少連、太連，東夷之子也。善居喪。三日不怠，三月不懈。期悲哀，三年憂。

顏丁，魯人，善居喪。始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及殯，望望焉，如有從而弗及；既葬，慨然如不及，其反而息。

曾參，字子輿，魯南武城人。孔子以爲能通孝道，故授之業，作《孝經》。參嘗曰：“往而不可還者親也，至而不可加者年也。是故孝子欲養而親不待也，木欲直而時不使也[48]。是故椎牛而祭墓，不如雞豚逮存親也。故吾嘗仕齊爲吏，祿不過鐘釜，尙猶欣欣而喜者，非以爲多也[49]，樂其逮親也。既沒之後，吾嘗南遊於楚，得尊官焉。堂高九仞，榱題三圍，轉轂百乘，猶北鄉而泣涕者。非爲賤也，悲不逮吾親也。故家貧親老，不擇官而仕。若夫信其志，約其親者，非孝也。”（又載曾子仕於莒 ，得粟三乘。方是之時，曾子重祿而輕其身。親沒之後，齊迎以相，楚迎以令尹，晉迎以上卿。方是之時，曾子重其身而輕其祿。）曾子執親之喪，水漿不入於口者七日。其父皙嗜羊棗而參不忍食羊棗。公孫丑問孟子曰：“膾炙與羊棗孰美。”（羊棗，棗名也。曾子以父嗜羊棗，父亡之後，惟念其親，不復食羊棗，故身不忍食也。公孫丑怪之，故問羊棗孰與膾炙美也。）孟子曰：“膾炙哉！”（言膾炙固美也，何比於羊棗？）公孫丑曰：“然則曾子何爲食膾炙而不食羊棗[50]。”曰：“膾炙所同也，羊棗所獨也。諱名不諱姓，姓所同也，名所獨也。”曾子有疾，召門弟子曰：“啓予足，啓予手[51]。（啓，開也。曾子以爲受身體於父母，不敢毁傷。故使弟子開衾而視之。）《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言此詩者，喻己常戒愼，恐有所毁傷。）而今而後，吾知免夫。小子。”（乃今日後我自知免於患難矣。小子，弟子也。呼之者欲使聽而識之[52]。）

閔損，字子騫（《孔子弟子目錄》云魯人），少孔子十五歲。孔子曰：“孝哉閔子騫！人不間於其父母昆弟之言[53]。”（言子騫上事父母，下順兄弟。動靜盡善，故人不得有非間之言。）

樂正子春，曾子弟子，以孝名聞。下堂而傷其足，數月不出，猶有憂色。門弟子曰：

"夫子之足瘳矣,數月不出,猶有憂色,何也?"樂正子春曰:"善如爾之問也[54]。吾聞諸曾子,曾子聞諸夫子曰[55]:'天之所生,地之所養,唯人爲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歸之,可謂孝矣;不虧其體,不辱其身[56],可謂全矣。故君子頃步而弗敢忘[57],孝也。'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憂色也。(頃,當爲"跬"[58],聲之誤也。)一舉足而不敢忘父母,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徑,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遺體行殆[59]。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惡言不出於口,忿言不反於身[60]。不辱其身,不羞其親,可謂孝矣。"(徑,步邪趨疾也。忿言不及於身,人不能無忿怒,忿怒之言當由其直,直則人服[61],不敢以忿言來也。)其視疾也,復加一飯則脫然愈;復損一飯則脫然愈;復加一衣則脫然愈;復損一衣則脫然愈。(脱然,疾除貌也。言消息得其節。)其母死,五日而不食。曰:"吾悔!(勉強過禮也。)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惡乎用吾情(惡乎,猶於何也[62])。"

漢石建,萬石君奮之子。建爲郎中令,白首,萬石君尚無恙。每五日洗沐歸謁親[63](郎官五日一下)。入于舍,竊問侍者,取親中裙、廁牏,身自澣灑(親謂父也。中裙,若今言中衣也。廁牏者,近身之小衫,若今汗衫也。世謂小袖衫爲廁牏,牏,音投;灑,先禮切)。復與使者,不敢令萬石君知之,以爲常。萬石君卒,建哭泣哀思,杖迺能行。歲餘建亦死。諸子孫咸孝,然建最甚。

馮唐以孝著爲郎中署長[64]。(以孝得爲郎中而爲郎署之長也。著,音竹助切。)

公孫弘養後母孝謹,後母卒,服喪三年。位至丞相。

霍去病父中孺,河東平陽人。(中,讀曰仲。)以縣吏給事平陽侯家(縣遣吏於侯家供事也[65]),與侍者衛少兒私通而生去病。中孺吏畢歸家,娶婦生光,因絕不相聞。久之少兒女弟子夫得幸於武帝,立爲皇后。去病以皇后姊子貴幸,旣壯大,迺自知父爲霍中孺,未及求問,會爲驃騎將軍。擊匈奴,道出河東,太守郊迎,負弩矢先驅。(郊迎,迎於郊界之上也[66]。先驅者,導其路也。)至平陽傳舍,遣吏迎霍中孺,趨入拜謁,將軍迎拜。因跪曰:"去病不早自知爲大人遺體也。"中孺扶服叩頭(服,音蒲北切),曰:"老臣得託命將軍,此天力也。"去病大爲中孺買田宅奴婢而去,還復過焉。

金日磾,本匈奴休屠王太子,與弟倫俱沒官。母教誨兩子甚有法度,武帝聞而嘉之。病死,詔圖畫於甘泉宮,署曰:休屠王閼氏[67]。日磾每見畫輒拜,鄉之涕泣,然後迺去。位至侍中、駙馬都尉。

杜延年父周爲御史大夫,延年後爲御史大夫,居父官府,不敢當舊位,坐皆易其處。

韋玄成父賢,其先魯人,以昭帝時徙平陵。玄成别徙杜陵。病且死,因使者自白曰[68]:"不勝父子恩,願乞骸骨,歸葬父墓。"上許焉。而韋賢次子舜留魯守墳墓,位至丞相[69]。

翟方進爲丞相，身既富貴而後母尚在。方進內行修飾[70]，供養甚篤[71]。

原涉父爲南陽太守，卒。時少行三年喪者，涉讓還南陽，賻送行喪，冢廬三年，由是顯名京師。涉位至天水太守。

後漢梁統，更始二年召補中郎將，使安集涼州，拜酒泉太守。會更始敗，赤眉入長安。統與竇融及諸郡守起兵保境，謀共立帥，初以位次，咸共推統。統固辭曰："昔陳嬰不受王者[72]，以有老母也。今統內有尊親，又德薄能寡，誠不足以當之。"遂共推融爲河西大將軍。

鄧禹，內文明，篤行淳備，事母至孝，位至太傅。

樊儵，宏子也，謹約有父風，事後母至孝。及母卒，哀思過禮，毁病不自支。光武嘗遣中黃門朝暮送饘粥。位至光祿大夫。

銚期父猛爲桂陽太守，卒。期服喪三年，鄉里稱之，位至衛尉。

祭遵喪母，負土起墳，位至征虜將軍。

祭彤早孤，至孝見稱。遇天下亂，野無烟火而獨在冢側。每賊過，見其尚幼而有志節，皆奇而哀之。位至太僕。

魯恭父建初爲武陵太守，卒。恭年十二，弟丕七歲，晝夜號踴不絕聲。郡中賻贈無所受，乃歸服喪，禮過成人，鄉里奇之。恭位至司徒。

孔奮，事母孝謹，雖爲儉約，奉養極求珍膳，躬率妻子，同甘菜茹。位至武都太守[73]。

戴良，字叔鸞。汝南愼陽人。少誕節，母憙驢鳴[74]，良嘗學之，以娛樂焉。及母卒，兄伯鸞居廬啜粥，非禮不行。良獨食肉飲酒，哀至乃哭。而二人俱有毁容。或問良曰："子之居喪禮乎?"良曰："然[75]。禮所以制情佚也。情苟不佚，何禮之論？夫食旨不甘，故致毁容之實。若味不存口，食之可也。"論者不能奪之。

廉范，祖丹爲王莽大司馬庸部牧。父遭喪亂，客死於蜀漢。范遂流寓西州。西州平，歸鄉里。年十五，辭母西迎父喪。蜀郡太守張穆，丹之故吏，乃重資送范，范無所受。與客步負喪歸葭萌，載船觸石破沒。范抱持棺柩，遂俱沉溺。衆傷其義，鉤求得之，療救，僅免於死。穆聞，復馳遣使持前資物追范，范又固辭。位至蜀郡太守。

劉平，本名曠。更始時天下亂，平弟仲爲賊所殺。其後賊復忽然而至，平扶侍其母[76]，奔走逃難。與母俱匿野澤中。平朝出求食，逢餓賊，將烹，平叩頭曰："今旦爲老母求菜，老母待曠爲命，願得先歸，食母畢，還就死。"因涕泣[77]，賊哀而還之。位至宗正。

陸續，會稽人，爲州別駕從事。刺史尹興坐楚王英事，徵詣廷尉。續掠考備至[78]，終無異辭。續母遠至京師，覘候消息。獄事特急，無緣與續相聞。母但作饋食，付門卒以進之。續雖見考苦毒而辭色慷慨，未嘗易容。唯對食悲泣不能自勝。使者怪而問其

故。續曰:"母來不得相見,故泣耳。"使者大怒,以爲獄門吏卒通傳意氣,召將案之。續曰:"因食餉羹[79],識母所自調和,故知來耳。非人告也。"使者問:"何以知母所作乎?"續曰:"母常截肉,未嘗不方。斷葱以寸爲度,是以知之。"使者問諸謁舍,續母果來。於是陰嘉之,上書説續行狀,帝即赦興等事。

鄧彪,明帝時爲太僕。數年喪後母,辭疾乞身。詔以光禄大夫行服。

班超,字仲升,固之弟。爲官寫書,受直以養老母。明帝問固知之,除超爲蘭臺令史。

王琳,字巨尉。年十餘歲喪父母。因遭大亂,百姓奔逃,惟琳兄弟獨守冢廬,號泣不絶。

桓典喪母[80],事叔母如事親,位至光禄勳。

趙孝爲衛尉,以孝行聞。弟禮爲御史中丞,禮亦恭讓,行己類於孝。

江革,齊國臨淄人。失父,獨與母居。遭天下亂,盗賊竝起。革負母逃難,備經險阻[81],常採拾以爲養。數遇賊,或劫欲將去,革輒涕泣求哀,言有老母,辭氣願款(願,謹也;款,誠也)。有足感動人者。賊以是不忍犯之。或乃指避兵之方,遂得俱全於難。革轉客下邳,窮貧裸跣,行傭以供母。便身之物,莫不必給[82]。建武末年,與母歸鄉里。每至歲時,縣當案比(案驗以比之[83],猶今貌閲也)。革以母老[84],不欲揺動[85],自在轅中輓車,不用牛馬。由是鄉里稱之曰"江巨孝"。太守嘗備禮召,革以母老不應。及母終,至性殆滅。伏冢廬,服竟,不忍除。郡守遣丞掾釋服,因請以爲吏。位至諫議大夫。

彭修,會稽毗陵人,年十五,父爲郡吏得休,與修俱歸。道爲盗所劫。修因迫[86],乃拔佩刀前持盗帥[87],曰:"父辱子死,卿不顧死邪!"盗相謂曰:"此童子,義士也。不宜逼之。"遂辭謝而去。鄉黨稱其名。位至吳令。

馮豹,衍子也。後母惡之。嘗因豹夜寐,欲行毒害,豹逃走得免。敬事愈謹,而母疾之益深,時人稱其孝。位至尚書。

竇章以三輔遭羌寇,避難東國,家於外黄(外黄縣屬陳留郡[88],故城在今汴州雍丘縣東)。居貧,蓬戶蔬食,躬勤孝養。位至大鴻臚。

朱穆年五歲便有孝稱,父母有病,輒不飲食,差乃復常。位至尚書。

樂恢父親爲縣吏,得罪於令,收將殺之。恢年十一,常俯伏寺門,晝夜號泣。令聞而矜之,即解出親。位至騎都尉。

汝郁,性仁孝,年五歲,母病不能食,郁常抱持啼泣,亦不食。母憐之,强爲飯。宗親共異之[89],因字曰:"叔異"。及親歿,遂隱處山澤。

黄香,年九歲失母,思慕憔悴,殆不免喪。鄉人稱其至孝。年十二,太守劉護聞而召之,署門下孝子,甚見愛敬。香家貧,内無僕妾,躬執苦勤,盡心奉養。位至魏郡太守。

毛義，字少節，廬江人，家貧，以孝行稱。南陽人張奉慕其名，往候之。坐定而府檄適至，以義守令。義捧檄而入[90]，喜動顔色。奉者，志尚士也[91]，心賤之，自恨來，固辭而去。及義母死，去官行服，數辟公府。爲縣令，進退必以禮。後舉賢良，公車徵，遂不至。張奉嘆曰："賢者固不可測[92]，往日之喜，乃爲親屈也。斯蓋所謂家貧親老，不擇官而仕者也。"

周磐，汝南安成人[93]。居貧養母，儉薄不充。嘗誦《詩》至《汝墳》之卒章，慨然而嘆。（韓詩曰：《汝墳》，辭家也。其卒章曰："魴魚赬尾，王室如燬。雖則如燬，父母孔邇。"）乃解韋帶就孝廉之舉。頻除任城陽夏重合三縣令，思母棄官還鄉里。及父母殁，哀至幾於毁滅。服終，遂廬于冢側，教授門徒，常千人。公府三辟皆不就。以有道特徵，磐語友人曰："昔方回、支父嗇神養和[94]，不以榮利，滑其生術。吾親以殁矣，從物何爲？"遂不應。（方回、支父並堯時隱人。）

霍諝遷金城太守，遭母憂，自上歸行喪服。

鮑永，事後母至孝。妻嘗於母前叱狗，永即去之。位至兖州牧[95]。

趙咨，以敦煌太守病免還。躬率子孫耕農爲養。盜嘗夜往劫之，咨恐母驚懼，乃先至門迎盜，因請爲設食，謝曰："老母八十[96]，疾病須養。居貧朝夕無儲，乞少置衣糧。妻子物餘，一無所請。"盜皆慚嘆，跪而辭曰："所犯無狀，干暴賢者。"言畢奔出。咨追以物與之，不及。由此益知名。

韋彪，孝行純至，父母卒，哀毁三年，不出廬寢。服竟，羸瘠骨立，醫療數年乃起。位至大鴻臚。

鄧騭，母新野君寢病[97]，騭兄弟並上書求還侍養。太后以閶最少，孝行尤著，特聽之（閶，封西華侯。騭之弟也），賜安車駟馬[98]。及新野君薨，騭等復乞身行服。章連上，太后許之。騭等既還里第，竝居冢次[99]。閶至孝骨立，有聞當時。位至特進。

桓麟爲許令，病免，會母終，麟不勝喪，未祥而卒。

薛包，汝南人。好學篤行，喪母，以至孝聞。及父娶後妻而憎包，分出之。包日夜號泣，不能去。至被毆杖，不得已，廬於舍外。旦入而灑掃，父怒，又逐之。乃廬於里門，昏晨不廢。積歲餘，父母慚而還之。後行六年服，喪過乎哀。徵拜侍中不起。

申屠蟠，陳留外黄人。九歲喪父，哀毁過禮。服除，不進酒肉十餘年。每忌日，輒三日不食。徵博士不至。

姜肱，字伯淮，家世名族。肱與二弟仲海、季江俱以孝行著聞。其友愛天至，常共卧起。及各娶妻，兄弟相戀，不能别寢。以係嗣當立，乃遞往就室。徵大中大夫，不拜。

李曇，字雲。少孤，繼母嚴酷。曇性純孝，定省恪勤。妻子恭奉，寒苦執勞，不以爲怨。得四時珍玩，先以進母，爲鄉里所稱法。養親行道，終身不仕。

袁閎，字夏甫。父賀爲彭城相。閎往省謁，變名姓，徒行無旅。既至府門，連日吏

不爲通。會阿母出見,閎驚入,白夫人,乃密呼見,既而辭去。賀遣車送之,閎稱眩疾不肯乘,反郡界無知者。及賀卒郡,閎兄弟迎喪不受賻贈。衰絰扶柩,冒犯寒露,體貌枯毁,手足血流,見者莫不傷之。

陳紀以至德稱,兄弟孝養,閨門雍和,後進之士皆推慕其風。遭父母憂[100],每哀至,輒歐血絶氣。雖衰服已除而積毁消瘠,殆將滅性。豫州刺史嘉其至行,表尚書,圖象百城,以厲風俗。位至大鴻臚。

楊震,少孤貧,獨與母居。假地種植,以給供養。諸生嘗有助種藍者,震輒拔更種以距,其後鄉里稱孝。位至太尉。

孫期,濟陰成武人,家貧,事母至孝。牧豕于大澤中,以奉養焉。司徒黄琬辟,不行。

謝該,仕爲公車司馬令,以父母老,託疾去官。

崔寔,父卒,隱居墓側。服竟,三公竝辟,皆不就。拜遼東太守行道,母劉氏病卒,上疏求歸葬行喪。位至尚書。

虞詡,陳國武平人也。早孤,孝養祖母。縣舉順孫,國相奇之,欲以爲吏。詡辭曰[101]:"祖母九十,非詡不養。"相乃止。位至尚書令。

張武,吴郡繇拳人。父業,郡門下掾,送太守妻子還鄉里。至河内亭,盜夜劫之。業與賊戰死,遂亡失尸骸。武時年幼,不及識父。後之大學受業,每節,常持父遺劍至亡處祭,醊泣而還。太守第五倫嘉其行,舉孝廉。遭母喪過毁,傷父魂靈不返,因哀慟絶命。

李充,遭母喪,行服墓次。人有盜其樹者,充手自殺之。常居先人冢側,未曾入城市。位至左中郎將。

廖扶,父爲北地太守[102],坐羌沒郡下獄死。扶感父以法喪身,憚爲吏。及服終而嘆曰:"老子有言,名與身孰親。吾豈爲名乎?"遂絶志世外[103],專精經典。

李應,轉蜀郡太守。以母老乞不之官。

劉茂,少孤,獨與母居。家貧,以筋力致養,孝行著於鄉里。位至侍中。

孔融,年十三[104],喪父[105],哀悴過毁,扶而後起。州里歸其孝。位至大中大夫。

郭林宗有至孝,遭母憂,嘔血發病,歷年乃瘳。徵有道,不就。

种劭,爲益涼二州刺史[106]。會父拂與李傕等戰死,竟不之職。服終,徵爲少府大鴻臚,皆辭不受。曰:"昔我先父以身殉國,吾爲臣子,不能除殘復怨,何面目朝覲明主哉?"遂與馬騰、韓遂及左中郎劉範、諫議大夫馬宇共攻李傕、郭汜,以報其仇[107]。與汜戰于長平觀下,軍敗[108],劭等皆死。騰遂還涼州。

胡廣,爲太傅録尚書,時年已八十,心力克壯。繼母在堂,朝夕瞻省,傍無幾杖,言不稱老。及母卒,居喪盡哀,率禮無愆。

鮑昂,有孝義節行。初,父得病數年,昂俯伏左右,衣不緩帶,及處喪,毁瘠三年,抱

負乃行。服闋，遂潛于墓次，不關時務。舉孝廉，辟公府，連徵不至，卒。

皇甫堅壽者，嵩之子也。董卓與嵩有隙，有司承旨，奏嵩下吏，將遂誅之。堅壽與卓素善，自長安亡走洛陽[109]，歸投於卓。卓方置酒歡會[110]，堅壽直前質讓，責以大義，叩頭流涕。坐者感動，皆離席請之。卓乃起，牽與共坐。使免嵩囚，復拜嵩議郎。

蔡邕，性篤孝。母嘗帶病三年，邕自非寒暑節變，未嘗解襟帶，不寢寐者七旬。母卒，廬於冢側，動静以禮。有兔馴擾其室傍，又木生連理。遠近奇之，多往觀焉。位至左中郎將。

朱儁，少孤，母嘗販繒爲業。儁以孝養，位至大司農。

袁紹生而父死。弱冠除濮陽長，有清名。遭母喪，服竟，又追行父服，凡在冢廬六年。後爲冀州牧。

田豐，少喪親，居喪盡哀。日月雖過，笑不至哂。後爲袁紹别駕。

徐庶，字元直。荆州劉琮聞曹公來征，遣使請降。劉備在樊，聞之，率其衆南行，庶與諸葛亮竝從。爲曹公所追破，獲庶母。庶辭備而指其心曰："本欲與將軍共圖王霸之業者，以此方寸之地也。今已失老母，方寸亂矣，無益於事，請從此别。"遂詣曹公。位至左右中郎將、御史中丞。

魏劉正舒，仲武子也。仲武先娶毌丘氏，生子正舒，正則二人。毌丘儉反敗，仲武出其妻，娶王氏生陶。仲武爲毌丘氏立别舍，而不告絶。及毌丘氏卒，正舒求祔葬焉，而陶不許。正舒不釋服，訟于上下，泣血露骨，衰裳綴絡。數十年弗得從，以至死亡。

鮑出，字文才，少游俠。興平中，三輔亂。出與老母兄弟五人家居本縣。以饑餓，留其母守舍，相將行採蓬實，合得數升，使其二兄初、雅及其弟成持歸爲母作食，獨與小弟在後採蓬。初等到家，而噉人賊數十人已略其母，以繩貫其手掌驅去。初等怖恐，不敢逐之。須臾出從後至[111]，知母爲賊所略，欲追賊。兄弟皆云："賊衆，當如何？"出怒曰："有母而使賊貫其手將去，煮噉之用活何爲？"乃攘臂結衽獨追之。行數里，及賊。賊望見出，乃共布列待之。出到回後一頭，斫賊，殺四五人。賊走，復相合聚圍出。出跳越圍，斫之，又殺十餘人。時賊分布，驅出母前去。賊連擊出，不勝，乃走。與前輩合。出復追擊之，還見其母與比舍嫗同貫相連，出遂復奮擊賊 。賊問出曰："卿欲何得？"出責數賊，指其母以示之。賊乃解還出母。比舍嫗獨不解，遥望出，求哀。出復斫賊。賊謂出曰："已還卿母，何爲不止？"出又指求哀嫗："此我嫂也。"賊復解還之。出得母還，遂相扶將，客南陽建安。五年，關中始開，出來北歸，而其母不能步行。兄弟欲共輿之，出以輿車歷山險危，不如負之安穩。乃以籠盛其母，獨自負之到鄉里。鄉里士大夫嘉其孝烈，欲薦州郡。郡辟召出。出曰："田民不堪冠帶。"至青龍中，母年百餘歲乃終。出時年七十餘，行喪如禮。

黄郎[112]，父爲本縣卒，及爲君長，自以父故，常忌不呼鈴下伍伯，而呼其姓字。至

於忿怒,亦終不言。

高柔,父靖爲蜀郡都尉。時天下大亂。柔從兄幹,袁紹甥也,在河北呼柔。柔舉宗從之。會靖卒於西州,時道路艱澀,兵寇縱橫,而柔冒艱險[113],詣蜀迎喪。辛苦荼毒,無所不嘗,三年乃還。位至太尉。

杜畿,字伯侯。少孤,繼母苦之,以孝聞。在荆州數歲,繼母亡。後以三輔開通,負其母喪北歸。位至尚書僕射。

司馬芝,字子華,河内溫人。少爲書生,避亂荆州。於魯陽山遇賊,同行者皆棄老弱走,芝獨坐守老母。賊至,以刃臨芝。芝叩頭曰:"母老唯在諸君。"賊曰:"此孝子也,殺之不義[114]。"遂得免害。以鹿車推載母,居南方十餘年,躬耕守節。位至大司農。

曹休,祖父嘗爲吳郡太守。休於太守舍,見壁上祖父畫像,下榻拜,涕泣,同坐者皆嘉嘆焉。位至大司馬、揚州牧。

王脩,字叔治,年七歲喪母。母以社日亡。來歲鄰里社,脩感念母,哀甚。鄰里聞之,爲之罷社。位至奉常。

王烈遭父喪,泣淚三年。太原人,後避地。終於遼東王相[115]。

任嘏,年八歲喪母,號泣不絕聲,自然之哀,同於成人。故幼以至孝見稱。

王基,字伯輿。少孤,與叔父翁居。翁撫養甚篤,基亦以孝稱。

高貴鄉公,時爲鎮南將軍,都督豫州諸軍事,進封安樂侯。上疏求分戶二百[116],賜叔父子喬爵關內侯,以報叔父撫育之德。有詔特聽。

趙昱,年十三。母嘗病,經三月,昱慘戚消瘠,至目不交睫,握粟出卜,祈禱泣血。鄉里稱其孝[117]。

吳顧悌,父向歷四縣令,年老致仕。悌每得父書,常灑掃整衣服。更設几筵,舒書其上,拜跪讀之。每句應諾畢,復再拜。若父有疾耗之問至,則臨書垂涕,聲語哽咽。父以壽終,悌飲漿不入口五日。大帝爲作布衣一襲,皆麻絮著之,強令悌釋服。悌雖以公義自割,猶以不見父喪,嘗畫壁作棺柩象,設神座於下,每對之哭泣。服未闋而卒。

駱統母改適爲華歆小妻。統時八歲,遂與親客歸會稽。其母送之,拜辭上車,面而不顧,其母涕泣於後。御者曰:"夫人猶在也。"統曰:"不欲增母思,故不顧耳。"事適母甚謹。位至濡須督。

劉繇,字正禮。年十九,從父韙爲賊所劫質,繇篡取以歸,由是顯名。

劉基,繇長子也,年十四,居繇喪盡禮。漢末爲鎮武將軍、揚州牧[118]。

孟宗爲吳令時,皆不得將家之官。每得時物,來以寄母,常不先食。及聞母亡,犯禁委官。時禁長吏以喪去官,特爲減死一等[119],復使爲官,蓋優之也。

諸葛瑾,遭母憂,居喪至孝。事繼母恭謹,甚得人子之道。位至大將軍左都護。

陳表,武庶子也。兄脩亡後,表母不肯事脩母。表謂其母曰:"兄不幸早亡,表統其

家事，當奉嫡母。母若能爲表屈情，承順嫡母者[120]，是至願也。若母不能，直當出别居耳。”表于大義，公正如此。由是二母感寤雍穆[121]。位至偏將軍。

陸景母，張承女，諸葛恪外生。恪誅，景母坐見黜，景少爲祖母所育養。及祖母亡，景爲之心喪三年。位至偏將軍中夏督。

校勘記

[1]蹤，宋本作“縱”。

[2]緒，宋本作“似”。

[3]息，宋本作“泳”。

[4]藝術，宋本無“術”字。

[5]厄難，宋本作“危難”。

[6]疢，宋本作“疹”。

[7]職，宋本作“藏，”。

[8]注，宋本作“守”。

[9]置，宋本作“致”。

[10]草，宋本作“叢”。

[11]阿，宋本作“朋”。

[12]害，原脱，據宋本補。

[13]窺，宋本作“規”。

[14]四十二，宋本作“四千二門云”。

[15]白華，原作“日華”，據宋本改。

[16]穎，原作“頴”，據宋本改。

[17]君，原作“公”，據宋本及《左傳・隱公元年》改。

[18]臣，原作“宦”，據宋本改。

[19]心，原本闕，據宋本補。

[20]慼，原作“感”，據宋本及《左傳・僖公四年》杜預注改。

[21]黜，原作“出”，據宋本及《國語・晉語》改。

[22]之，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補。

[23]貺，原作“明”，據宋本及《國語・晉語》改。

[24]焉，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補。

[25]此，原脱，據宋本補。

[26]怒，原作“恕”，據宋本改。

[27]十二月，原作“二月”，據宋本補。

[28]於，原脱，據宋本及《國語・晉語》補。

[29]有，原作“存”，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改。

[30]大夫,原作"夫人",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改。

[31]其,上原衍一"子"字,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删。

[32]諸,原作"語",據宋本改。

[33]宮成,原脱"宮"字,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補。

[34]獻公,原誤作"食公",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改。

[35]故致福於君,原"君"前有"自",據宋本删。

[36]者,原脱,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補。

[37]而,原誤作"犬死"前,據宋本及《穀梁傳・僖公十年》改。

[38]之,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補。

[39]枕凷,原作"枕草",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改。

[40]衰,宋本作"縗"。

[41]失,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補。

[42]略,原作"以";"老"下原衍一"矣"字,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改删。

[43]致,原作"至",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杜預注改。

[44]行,原脱,據宋本及本書卷七九四補。

[45]游,宋本作"流"。

[46]與友,宋本無。

[47]之,原脱,據宋本補。

[48]不,原作"下",據宋本改。

[49]以爲,原作"所以",據宋本改。

[50]何爲,原脱,據宋本及《孟子・盡心章句下》補。

[51]手,原與上句"足"誤倒,據宋本及《論語・泰伯》乙。

[52]而識之,宋本作"識甚",《論語・泰伯》何晏注作"識其言"。

[53]其,原脱,據宋本及《論語・先進》補。

[54]如,原作"哉",據宋本及《禮記・祭義》改。

[55]曾子,原本闕,據宋本補。夫子,原作"孔子",據宋本及《禮記・祭義》改。聞諸,宋本作"聞"。

[56]身,原作"親",據宋本及《禮記・祭義》改。

[57]忘,原作"怠",據宋本及《禮記・祭義》改。

[58]跬,原作"雖",據宋本及《禮記・祭義》鄭玄注改。

[59]行,下原衍"乎"字,據宋本及《禮記・祭義》删。

[60]反,原作"及",據宋本及《禮記・祭義》改。

[61]人,原作"不",據宋本及《禮記・祭義》鄭玄注改。

[62]此句原作"惡猶何也。",據宋本改。

[63]洗沐,原本闕,據宋本補。

[64]馮唐,原作"馮塘",據宋本及《漢書・馮唐傳》改。

[65]侯,原誤重,據宋本及《漢書·霍光傳》删。

[66]迎,原作"近",據宋本改。

[67]休屠,原作"休圖",據上文及《漢書·金日磾傳》改。

[68]者,原脱,據《漢書·韋賢傳》補。

[69]至,原脱,據宋本及《漢書·韋賢傳》補。

[70]行修,原作"修行",據宋本及《漢書·翟方進傳》乙。

[71]篤,原作"焉",據宋本及《漢書·翟方進傳》改。

[72]王,原作"主",據宋本及《後漢書·梁統傳》改。

[73]武都,原作"武郡",據宋本及《後漢書·孔奮傳》改。

[74]憙,原作"喜",據宋本及《後漢書·戴良傳》改。

[75]然,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戴良傳》補。

[76]扶侍,原作"扶持",據宋本及《後漢書·劉平傳》改。

[77]涕泣,宋本作"泣涕"。

[78]掠考,原作"考掠",據宋本及《後漢書·陸續傳》乙。

[79]餉,原作"饋",據宋本及《後漢書·陸續傳》改。

[80]喪母,宋本作"喪父母"。

[81]險阻,宋本及《後漢書·江革傳》作"阻險"。

[82]必,原作"畢",據宋本及《後漢書·江革傳》改。

[83]比,原作"北",據宋本改。

[84]老,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江革傳》補。

[85]搖,原作"遥",據宋本及《後漢書·江革傳》改。

[86]因迫,宋本同,《後漢書·彭修傳》作"困迫"。

[87]拔,原作"撥",據宋本及《後漢書·彭修傳》改。

[88]郡,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竇章傳》補。

[89]宗親,原作"守親",據宋本改。

[90]檄,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毛義傳》補。

[91]者志尚士也,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毛義傳》補。

[92]固,原作"因",據宋本及《後漢書·毛義傳》改。

[93]安成,原作"安城",據宋本及《後漢書·周磐傳》改。

[94]支父,原作"友父",據宋本及《後漢書·周磐傳》改。

[95]袞州,原作"光州",據宋本及《後漢書·鮑永傳》改。

[96]八十,上原衍"年",據宋本及《後漢書·趙咨傳》删。

[97]病,原作"疾",據宋本及《後漢書·鄧隲傳》改。

[98]車,原作"甲",據宋本及《後漢書·鄧隲傳》改。

[99]里,原作"鄉";次,原作"旁",據宋本及《後漢書·鄧隲傳》改。

[100]毋,宋本無。

[101]辭,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虞詡傳》補。

[102]北地,原作“北海”,據宋本及《後漢書・廖扶傳》改。

[103]志,原作“去”,據宋本及《後漢書・廖扶傳》改。

[104]年,下原衍“甫”字,據宋本及《後漢書・孔融傳》删。

[105]喪父,原作“甚母”,據宋本及《後漢書・孔融傳》改。

[106]涼,原作“梁”,據宋本及《後漢書・种劭傳》改。

[107]報,原作“執”,據宋本及《後漢書・种劭傳》改。

[108]軍,原作“車”,據宋本及《後漢書・种劭傳》改。

[109]亡,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皇甫堅壽傳》補。

[110]方,原作“乃”,據宋本及《後漢書・皇甫堅壽傳》改。

[111]逐之,宋本作“追逐”;“至”,宋本作“到”。

[112]黄郎,宋本作“黄朗”。

[113]艱險,原本闕,據宋本補。

[114]義,原作“易”。據宋本改。

[115]於,原脱,據宋本補。

[116]求,原作“來”;百,原作“伯”,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王基傳》改。

[117]鄉里,宋本作“鄉黨”。

[118]鎮武,宋本作“振武”。

[119]特,原作“持”,據宋本改。

[120]順,原作“顔”,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陳表傳》改。

[121]感寤,原作“感悟”,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陳表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二

總録部(二)

孝第二

晉王祥,字休徵,性至孝,早喪親。繼母朱氏不慈,數譖之,由是失愛於父[1]。每使掃除牛下,祥愈恭謹[2]。父母有疾,衣不解帶,湯藥必親嘗。有丹柰結實,母命守之,每風雨,祥輒抱樹而泣。其篤孝純至如此。漢末遭亂,扶母攜弟覽避地廬江,隱居三十餘年,不應州郡之命。母終,居喪毁瘁,杖而後起,位至太保[3]。

曹志爲散騎常侍,遭母憂,居喪盡哀,因得疾病,喜怒失常。

李憙[4],初辟太傅屬,固辭疾[5],郡縣扶輿上道。時憙母疾篤[6],乃竊踰泫氏城而徒還,遂遭母喪。論者嘉其節操。

李密,字令伯,犍爲武陽人,一名虔。父早亡,母何氏改醮。密時年數歲,感戀彌至,烝烝之性,遂以成疾。祖母劉氏躬自撫養,密奉事以孝謹聞。劉氏有疾,則涕泣側息,未嘗解衣。飲膳湯藥[7],必先嘗後進。泰始初,詔徵爲太子洗馬。密以祖母年高,無人奉養,遂不應命。乃上疏曰:"臣以險釁,夙遭閔凶。生孩六月,慈父見背。行年四歲,舅奪母志。祖母劉,愍臣孤弱,躬見撫養。臣少多疾病,九歲不行,零丁辛苦,至于成立。既無伯叔,終鮮兄弟。門衰祚薄,晚有兒息。外無期功強近之親,内無應門三尺之童[8]。煢煢孑立[9],形影相吊。而劉早嬰疾病,常在床蓐[10]。臣侍湯藥,未嘗廢離。自奉聖朝,沐浴清化。前太守臣逵,察臣孝廉;後刺史臣榮,舉臣秀才。臣以供養無主,辭不赴命。明詔特下,拜臣郎中,尋蒙國恩,除臣洗馬。猥以微賤,當侍東宫[11],非臣隕首所能上報。臣具以表聞,辭不就職。詔書切峻,責臣逋慢[12];郡縣逼迫,催臣上道;州司臨門,急於星火。臣欲奉詔奔馳,則劉病日篤;苟徇私情,則告訴不許。臣之進退,實爲狼狽。伏惟聖朝以孝治天下,凡在故老,猶蒙矜恤,况臣孤苦,尫羸之極。且臣少仕僞朝,歷職郎署。本圖宦達[13],不矜名節。今臣亡國賤俘,至微至陋,猥蒙拔擢,寵命殊私,豈敢盤桓,有所希冀!但以劉日薄西山,氣息奄奄,人命危淺,朝不慮夕。臣無祖母,無以至今日;祖母無臣,無以終餘年。母孫二人,更相爲命。是以私情區區,不敢棄遠。臣密今年四十有四,祖母劉今年九十有六。是臣盡節於陛下之日長,而報養劉之日短也。烏鳥私情,願乞終養。臣之辛苦,非但蜀之人士及二州牧伯之所明知,皇天后土,實所鑒

見。伏願陛下,矜愍愚誠,聽臣微志,庶劉僥倖,保卒餘年。臣生當隕身,死當結草。”帝覽之曰:“士之有名,不虛然哉!”乃停召。位至漢中太守。

荀顗爲司空,年踰耳順,孝養烝烝。以母憂去職,毁幾滅性,海內稱之。

何曾有清德,傅玄著論,稱曾及荀顗曰:“以文王之道事其親者,其潁昌何侯乎!其荀侯乎! 古稱曾、閔,今曰荀、何。內盡其心,以事其親;外崇禮讓,以接天下。孝子百世之宗,仁人天下之命。有能行孝之道,君子之儀表也。《詩》云[14]:‘高山仰止,景行行止’,令德不遵,二夫子景行者,非樂中正之道也。”又曰:“荀、何,君子之宗也。”又曰:“潁昌侯之事親,其盡孝子之道乎? 存盡其和,事盡其敬,亡盡其哀。予於潁昌侯見之矣。”又曰:“見其親六十而孺慕,予於潁昌侯見之矣。”位至太傅。

李宣伯,遼東襄平人。祖敏漢河內太守,去官還鄉里,遼東太守公孫度欲強用之。敏乘輕舟,浮滄海,莫知所終[15]。宣伯父信追求積年,浮海出塞無所見。欲行喪制服,則疑父尚存,情若居喪而不娉娶[16]。後有鄰居故人與其父同年者亡,因行喪服制。燕國徐邈,與之同州里[17],以不孝莫大於無後,勸使娶妻,既生宣伯,遂絕房室。常如居喪禮,不堪其憂,數年而卒。宣伯既幼孤,母又改行[18]。有識之後,降食哀戚。亦以喪禮自居,又以祖不知存亡,設木主以事之,由是以孝聞。(一云敏生宣伯而遣妻,宣伯不識生母[19]。及有識,蔬食哀戚,亦如三年之喪[20]。)

郗詵爲議郎,母憂去職。詵母病,苦無車。及亡,不欲車載柩。家貧無以市馬,乃於所任堂北壁外假葬開戶,朝夕拜哭。養鷄種蒜,竭其力術。喪過三年,有馬八匹,輿棺至家,負土成墳。

傅咸,自尚書左丞出爲冀州刺史,繼母杜氏不肯隨咸之官,自表解職。

羊祜年十二喪父,孝思過禮。事叔父耽甚謹。遭母憂,長兄發又卒,毁慕寢頓十餘年[21]。位至征南大將軍。

霍原,字休明,燕國廣陽人也。少有志力,叔父坐法當死,原入獄訟之。楚毒備加,終免叔父。

許孜,東陽吳寧人。二親沒,柴毁骨立[22],杖而能起。建墓於縣之東山,躬自負土,不受鄉人之助。或愍孜羸憊,苦求來助。孜晝則不逆,夜便除之。孜以方營大功,乃棄其妻[23],鎮宿墓所,列植松栢亘五六里。積二十餘年,孜乃更娶妻,立宅墓次。烝烝朝夕,奉亡如存。(餘具孝感門。)子生亦有孝行[24],圖孜像於堂,朝夕拜焉。

庾袞,字叔褒。父亡,作筥賣以養母[25]。母見其勤曰:“我無所食。”對曰:“母食不甘,袞將何居?”母感而安之。州郡禮辟,貪供養不起[26]。父母終後,廬於墓側。或有斬其墓栢,莫知其誰,乃召鄰人集於墓而自責焉,因叩頭泣涕[27],謝祖禰曰:“德之不修,不能庇先人之樹,袞之罪也。”父老咸亦爲之垂泣[28]。自後,人莫之犯。初,袞父誡袞以酒。每醉,輒自責曰:“余廢先父之誡,其何以訓人。”乃於父墓前自杖三十。鄰人褚德

逸者善事其親[29]，老而不倦，哀每拜之。

孫晷，富春人，以孝行聞。父母嘗饌，雖諸兄親饋而晷不離左右。富春車道既少，動經江川。父難於風波，每行乘籃輿，晷躬自扶持[30]。所詣之處，則於門外樹下，藩屏之間[31]，隱息以待，不令主人知之。

王戎，字濬冲，爲吏部尚書，以母憂去職。性至孝，不拘禮制，飲酒食肉，或觀奕棋，而容貌毁悴，杖然後起。裴頠往吊之，謂人曰："若使一慟能傷人[32]，濬冲不免滅性之譏也。"時和嶠亦居父喪，以禮法自持，量米而食，哀毁不踰於戎。武帝謂劉毅曰："和嶠毁頓過禮，使人憂之。"毅曰："嶠雖寢苫食粥，乃生孝耳。至於王戎，所謂死孝。陛下當先憂之。"戎先有吐疾，居喪增甚。帝遣醫療之，並賜藥物，又斷賓客。

王接，字祖游。幼喪父，哀毁過禮。鄉親皆嘆曰："王氏有子哉！"母終，柴毁骨立，居墓次積年。位征虜將軍司馬。

傅宣，字世引。年六歲，喪繼母，哭泣如成人，中表異之。

閻纘，字續伯[33]，博覽墳典。父卒，繼母不慈。纘恭事彌謹，而母疾之愈甚，乃誣纘盜父時金寶，訟于有司，遂被清議十餘年。纘無怨色，孝謹不怠。母後意解，更移中正，乃得復品爲太傅楊駿舍人。

王況，字處道。少孤，養於從叔司空昶。事昶如父，奉繼母寡嫂，以孝義稱。位尚書令。

喬智明，字元達，鮮卑前部人。少喪二親，哀毁過禮。位折衝將軍。

盛彦，廣陵人也。母王氏因疾失明，彦每言及，未嘗不流涕。（餘具孝感門[34]。）仕本邑小中正。

鄭默，拜大鴻臚，遭母喪。舊制，既葬還職，默自陳懇至，久而見許。遂改法定令，聽大臣終喪，自默始。

山濤爲侍中，遷尚書。以母老辭職。詔曰："君雖乃心在於色養，然職有上下，旦夕不廢醫藥，且當割情，以隆在公。"濤心求退，表疏數十上，久乃見聽。除議郎。

韋忠，平陽人也。年十二喪父，哀慕毁悴，杖而後起。司空裴秀吊之，匍匐號訴，哀慟感人。秀出而告人曰："此子長大，必爲佳器。"歸而命子頠造焉。服闋，遂廬於墓所。頠慕而造之，皆託行不見。

王湛遭父喪[35]，居於墓次。位汝南内史。

荀崧遷侍中，中護軍王彌入洛。崧與百官奔於密，未至而母亡。賊追將及，同旅散走，崧被髮從車，守喪號泣。賊至，棄其母屍于地，奪車而去。崧被四創，氣絶，至夜方蘇，葬母密山[36]。

潘尼，少有清才。初應州辟，後以父老歸。供養居家十餘年，父終，晚乃出仕[37]。位太常卿。

嵇紹，字延祖，中散大夫康之子。十歲而孤，以父得罪[38]。靖居私門，事母至孝。和色柔聲，常若不足，謹身節儉，朝夕孜孜。親執刀俎，非無使役，以他人不如己之誠至也。位至侍中。

王延，字延元，西河人也。九歲喪母，泣血三年，幾至滅性。每至忌日[39]，則悲啼三旬。後母卜氏遇之無道，常以蒲穰及敗麻頭與延貯衣。其姑聞之而問之，延知而不言，事母彌謹。夏則扇枕席[40]，冬則以身溫被[41]。隆冬盛寒[42]，體無全衣，而親極滋味。

劉殷，七歲喪父，服喪三年，未曾見齒。事曾祖母王氏，以孝聞。郡命主薄，州辟從事，皆以供養無主，辭不赴命。司空齊王攸辟爲掾，征南將軍羊祜召參軍事，皆以疾辭。及王氏卒，殷夫婦毁瘠，幾至滅性。

桑虞，魏郡黎陽人。年十四喪父，毁瘠過禮，日以米百粒用糝藜藿。其姊諭之曰："汝毁瘠如此，必至滅性。滅性不孝，宜自抑割。"虞曰："藜藿雜米，足以勝哀。"虞諸兄仕於石勒之世[43]，咸登顯位。惟虞耻臣非類，陰欲避地海東，會丁母憂，遂止。哀毁骨立，廬於墓側五年。

范粲，爲武威太守，以母老罷官。郡既接近寇戎，粲以重鎮輒去職，朝廷尤之，左遷樂涫令。

王裒，字偉元，城陽營陵人也。父儀高亮雅直，爲文帝司馬。東關之役，帝問於衆曰："近日之事誰任其咎？"儀對曰："責在元帥。"帝怒曰："司馬欲委罪於孤邪？"遂引出斬之。裒痛父非命，未嘗西向而坐，示不臣朝廷也。於是隱居教授，三徵七辟皆不就。母性畏雷，母沒，每雷輒到墓曰："裒在此。"及讀《詩》，至"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未嘗不三復流涕。門人受業者，竝廢《蓼莪》之篇。及洛京傾覆，寇盜蜂起，親族悉欲移渡江東。裒戀墓壟，不去，賊大盛，方行，猶思慕不能進，遂爲賊所害。

王長文，廣漢人。州府辟命皆不就，後成都王穎引爲江源令[44]。或問[45]："前不降志，今何爲屈？"長文曰："祿以養親，非爲身也。"

庾闡少隨舅孫氏過江，母隨兄肇爲樂安長史，在項城。永嘉末，爲石勒所陷，闡母亦沒。闡不櫛沐，不婚宦[46]，絶酒肉垂二十年，鄉親稱之。州舉秀才，元帝爲晉王，辟之，皆不行。位吳國內史。

王允之，爲建武將軍、錢唐令[47]，以父舒卒去職。既葬，除義興太守，以憂哀不拜。從伯導與其書曰："太保、安豐侯以孝聞天下，不得辭司隸。和長輿(嶠字)海內名士，不免作中書令。吾群從死亡略盡，子弟零落，遇汝如親。如其不爾，吾復何言。"允之固不肯就。

陶侃爲荆州刺史，時武昌號爲多士，殷浩、庾翼等皆爲佐吏[48]。侃每飲酒，有定限，常歡有餘而限已竭[49]，浩等勸更少進，侃悽懷良久曰："年少曾有酒失，亡親見約，故不敢踰。"

何琦，年十四喪父，哀毁過禮。性沉敏，有識度，好古博學，居于宣城陽穀縣。事母孜孜，朝夕色養。常患甘鮮不贍，乃爲郡主薄，察孝廉，除郎中，以選補宣城涇縣令[50]。司徒王導引爲參軍，不就。及丁母憂，居喪泣血，杖而後起。

卞壼，爲明帝東中郎長史，遭繼母憂。既葬，起復舊職，累辭不就[51]。元帝遣中使敦逼，壼箋自陳曰："壼天性狷狹，不能和俗。退以情事，欲畢志家門。亡父往爲中書令，時壼蒙大例[52]，望門見辟，信其所執，得不祗就。門戶遇禍，迸竄易名，得存視息，私志有素。加嬰極難，流寄蘭陵。爲荀晞所召，恐見逼迫，依下邳裴盾，又見假授。思暫之郡，規得託身[53]。尋蒙見召，爲從事中郎。豈曰貪榮，直欲自致。規暫恭命，行當乞退。屬華軼之難，不敢自陳。軼既梟懸，壼亦嬰病。具自歸聞，未蒙恕遣。世子北征，選寵顯望，復以無施，忝充元佐。榮則榮矣，實非素懷。顧以命重人輕，不敢辭憚。聞西臺召壼爲尚書郎，實欲因此以避賢路，未及陳誠，奄丁窮罰。壼年九歲，爲先母弟表所見孤背[54]。十二，蒙亡母張所見覆育。壼以陋賤，不能榮親，家產屢空[55]，養道多闕。存無歡娱，終不備禮，拊心永恨，五內抽割。於公無效如彼[56]，私情艱苦如此，實無情顏，昧冒榮進。若廢壼一人，江北便有傾危之慮，壼居事之日，功績隆著[57]，誠不得私其身。今東中郎岐嶷自然，神明日茂，軍司馬、諸參佐並以明德宣力王事[58]，壼之去留，曾無損益。賀循、謝端、顧景、丁琛、傅晞等皆荷恩命[59]，高枕家門。壼委質二府，漸冉五載。考效則不能已彰，論心則頻累恭順。奈何哀孤之日不見愍恕哉[60]！"帝以其辭苦，不奪其志。壼後征蘇峻，苦戰死之。二子眕、盱見父沒，相隨赴賊，見害。壼贈侍中驃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謚曰"忠貞"，祠以太牢。贈世子眕散騎侍郎[61]，眕弟盱奉軍都尉。眕母裴氏撫二子屍哭曰："父爲忠臣，汝爲孝子，夫何恨乎[62]。"徵士翟湯聞之嘆曰："父死於君，子死於父，忠孝之道，萃於一門。"

吳猛，豫章人也，少有孝行。夏日常手不驅蚊，懼其去己而噬親。

何充，爲東陽太守。以墓被發去郡。（臣欽若等曰：以墓，謂其親之墓。）詔徵侍中不拜。改葬畢，除建威將軍、丹陽令。

劉超，爲射聲校尉。咸和初，遭母憂去官。衰服不離身，朝夕號泣，朔望輒步至墓所，哀感路人。

鄧攸，七歲喪父，尋喪母及祖母。居喪九年，以孝致稱。少孤，與弟同居。初，祖父殷有賜官，勑攸受之。後太守勸攸去正官，欲舉爲孝廉，攸曰："先人所賜，不可改也。"位右僕射。

吳隱之，字處默。遭母喪，哀毁過禮。嘗食鹹菹，以其味旨[63]，掇而棄之[64]。位金紫光禄大夫。

應詹，字思遠，魏侍中璩之孫。詹幼孤，爲祖母所養。年十餘歲，祖母又終。居喪毁頓，杖而後起，遂以孝聞。位平南將軍。

祖納[65],性至孝。少孤貧,常自炊爨以養母。位光祿大夫。

顧衆,字長始,驃騎將軍榮之族弟,父祕交州刺史。衆出後伯父,早終[66],事伯母以孝聞。位尚書僕射。

范汪,父早卒,少孤貧。年十三,喪母,居喪盡禮,親鄰哀之。位安北將軍。

陸曄,字士光。居喪以孝聞。同郡顧榮爲鄉人書曰:"士光氣息裁屬,慮其性命,言之傷心矣。"位衛將軍。

孔愉[67],年十三而孤,養祖母以孝聞。位會稽內史。

徐邈遭父憂。邈先疾患[68],因哀毁增篤,不踰年而卒。州里傷悼,識者悲之。位驍騎將軍。

張翰,性至孝,遭母憂,哀毁過禮。爲齊王大司馬東曹掾。

郗愔,字方回。性至孝,居父母憂,殆將滅性。位司空。

謝沉,字行思。少孤,事母至孝。會稽內史何充引爲參軍,以母老去職。平西將軍庾亮命爲功曹,征北將軍蔡謨版爲參軍,皆不就。閑居養母,不交人事。

顧和爲國子祭酒,母憂去職,居喪以孝聞[69]。既練,衛將軍褚裒上疏薦和,起爲尚書令,遣散騎郎喻旨[70]。和每見催逼,輒號咷慟絕[71],謂所親曰:"古人或有釋其憂服以祗王命,蓋以才足幹時,故不得不體國徇義。吾在常日猶不如人[72],况今中心荒亂,將何以補於萬分。祗足以示輕忘孝道[73],貽素冠之譏耳。"康帝又下詔曰:"百揆務殷,端右總要[74],而曠職經久,甚以悒然[75]。昔先朝政道休明,中夏隆盛,山賈諸公皆釋服從時,不獲遂其情禮。况今日艱難,百王之弊,尚書令禮,已過祥練,豈得聽不赴急疾,而遂罔極之情乎!"和表疏十餘上,遂不起[76]。服闋,然後視職。

高悝,少孤,事母以孝聞。年十三,値歲饑,悝菜蔬不饜,每致甘肥於母。悝後爲丹陽尹,封建昌侯。以納妾致訟,被黜。及終,子崧乃自繫廷尉訟冤,遂停喪五年不葬,表疏數十上。穆帝哀之,乃下詔曰:"悝備爲大臣,違憲被黜。事已久判,其子崧求直無已,今特聽傳侯爵。"由是見稱。

王濛[77],事諸母甚謹。俸祿資產常推厚居薄。位司徒左長史。

范宣,陳留人也,家至貧儉,躬耕供養。親沒,負土成墳,廬于墓側。

氾毓,濟北盧人也[78]。少履高操,安貧有志業。父終,居於墓所三十餘載。至晦朔,躬掃墳壟,循行封樹。還家則不出門庭。

桓彝子雲爲義城太守,遭母憂去職。葬畢,起爲江州刺史,稱疾廬於墓次。詔書敦逼,固辭不行。服闋,然後蒞職。

殷仲堪,父疾積年,仲堪衣不解帶,躬學醫術[79],究其精妙,執藥揮淚,遂眇一目。父喪服闋,孝武帝召爲太子中庶子,甚相親愛。仲堪父嘗患耳聰,聞床下蟻動,謂之牛鬭。帝素聞之而不知其人,至是從容問仲堪曰:"患此者爲誰?"仲堪流涕而起曰:"臣進

退惟谷。"帝有愧焉。位荆州刺史。

桓玄襲父温爵南郡公,年七歲,温服終,府州文武,辭其叔父。冲撫玄頭曰:"此汝家之故吏也。"玄因涕淚覆面,衆並異之。

孟陋,武昌人也。少孤喪母[80],毁瘠殆於滅性。不飲酒食肉,十有餘年,親族迭勸之曰:"聖人制禮,令賢者俯就,不肖企及[81]。若使毁性無嗣,更爲不孝也。"陋感此言,然後從吉[82]。由是名著海内。

王華,父廞。王恭舉兵,假廞建武將軍,令起軍助爲聲援。及恭罷兵,廞怒,回衆討恭。戰敗奔走,遂不知所在。華以不知廞存亡,憂毁,布衣蔬食。後從兄謐言其死所,華始發喪入仕。至宋時貴顯,以情事異人[83],未嘗預宴集,終身不飲酒[84]。有讌,不之詣,若宜論事者,乘車造門,主人出車就之。位護軍。

劉敬宣父牢之,鎮北將軍[85]。敬宣八歲喪母。輔國將軍桓序鎮蕪湖,牢之參序軍事。四月八日,敬宣見衆人灌佛,乃下頭上金鏡以爲母灌,因悲泣不自勝。序嘆息謂牢之曰:"卿此兒既爲家之孝子,必爲國之忠臣。"位冀州刺史。

前燕李績字伯陽,范陽人。父產仕石氏,爲本郡太守。績以風節知名,清辯有辭理[86],弱冠爲郡功曹。時石季龍親征段遼,師次范陽[87],百姓饑儉,軍供有闕。季龍大怒,太守惶怖避匿。績進曰:"郡帶北裔,與寇接壤,疆埸之間,人懷危慮。聞輿駕親戎,將除殘賊,雖嬰兒白首,咸思效命,非惟爲國,亦自求寧。雖身膏草野,猶甘爲之,敢有私吝,而闕軍實,但以年災儉[88],家有菜色,困弊力屈,無所取濟。違廢之罪[89],情在可矜。"季龍見績年少有壯節,喜而恕之,於是太守獲免[90]。

宋孔季恭仕晉爲司徒左西掾[91],未拜,遭母憂。安帝隆安五年於喪中被起建威將軍、山陰令,不就。

謝方明,有志行。晉末孫恩之亂,父冲、伯父邈皆遇害於時。荒亂之後,吉凶禮廢。方明合門遇禍,資產無遺,而營舉凶功,盡其力用,數月之間,葬送並畢。雖平世備禮,無以加焉。位會稽太守。

潘綜,吳興烏程人。孫恩之亂,妖黨攻破村邑,綜與父驃共走避賊。驃年老行遲,賊轉逼近。驃語綜:"我不能去,汝走可脱,幸勿俱死。"驃困乏坐地。綜迎賊叩頭曰:"父年老,乞賜生命。"賊至,驃亦請曰[92]:"兒年少,自能走。今爲老子不走去,老子不惜死,乞活此兒。"賊因斫驃。綜抱父於腹下,賊斫綜頭面,凡四創,綜當時悶絶。有一賊從傍來相謂曰:"卿欲舉大事,此兒以死救父,云何可殺?殺孝子不祥。"賊良久乃止。父子並得免。後爲遂昌長。

臧燾,以母老家貧,與弟熹俱棄人事,躬耕自業,約己養親者十餘載。父母喪亡,居喪六年,以毁瘠著稱。燾位光祿大夫。

胡藩,少孤,居喪以毁稱[93]。太守韓伯見之[94],謂藩叔尚書少廣曰:"卿此姪當以

義烈成名。"位太子左衛率。

蔡廓,遭母憂,性至孝。三年不櫛沐,殆不勝喪。位祠部尚書[95]。

孟懷玉爲江州刺史,丁父艱,有孝性,因抱篤疾上表陳解,不許。又自陳弟仙客出繼,喪主惟己。乃見聽。

張敷,吳興太守邵之子,生而母沒。年數歲,問母所在,家人告以死生之分。敷雖童蒙,便有思慕之色。年十許歲,求母遺物,而散施已盡,唯得一畫扇,乃緘録之。每至感思,輒開笥流涕。見從母,常悲感哽咽[96]。爲司徒,有長史未拜,父在吳興亡,報以疾篤,敷往奔省。自發都至吳興成服,凡十餘日,始進水漿。葬畢,不進鹽菜,遂毁瘠成疾。世父茂度每止譬之,輒更感慟[97],絶而復蘇。茂度曰:"我冀譬汝有益,但更甚耳。"自是不復往。未期而卒。瑯琊顔延之書吊茂度曰:"賢弟子少履貞規,長懷理要,清風素氣,得之天然。言面以來,便申忘年之好。比雖艱隔成阻,而情問無睽[98]。薄暮之人,冀其方見慰悦。豈謂中年,奄爲長往。聞問悼心[99],有兼常痛。足下門教敦至,兼實家寶。一旦喪失,何可爲懷?"其見重如此。

羊崇,廣州刺史希子[100]。希遇亂被害,時崇丁母憂,毁瘠過禮,及聞廣州亂,即日便徒跣出新亭,不能步涉,頓伏江渚,門義以小船致之,于是進路。父葬畢,不勝哀。

沈曇慶,遭母憂,哀毁致稱。本縣令諸葛闡之公解言上,位祠部尚書。

周續之[101],字道祖,雁門廣武人。年八歲喪母,哀戚過於成人。奉兄如事父。

宗炳,字少文,南陽涅陽人。父繇之,湘鄉令,卒,炳居喪過禮,爲鄉閭所稱。

謝嚼,字宣鏡,幼有殊行。年數歲,所生母郭氏久嬰痼疾,晨昏溫凊,嘗藥奉膳,不闕一時。勤心戚顔[102],未嘗暫改。恐僕役營疾懈倦[103],躬自執勞。母病畏驚,一家尊卑,感嚼至性,咸納履而行,屏氣而語,如此者十餘年。位黄門侍郎。

謝瞻幼孤,叔母劉撫養有恩紀。兄弟事之,同於至親。劉弟柳爲吳郡,將姊俱行,瞻不能違,解職隨從。爲柳建威長史。

賈思,會稽諸暨人,少有志行。母亡未葬,爲鄰火所逼。思及妻栢氏號哭奔救,鄰近赴助,棺櫬得免,思及栢俱見燒死。

劉瑜,歷陽人。七歲喪父,事母至孝。年五十三喪母,三年不進鹽酪,號泣晝夜不絶聲。勤身運力,以營葬事。服除後二十餘年,布衣蔬食,言輒流涕。常居墓側,未嘗暫違。

戴顒,譙郡銍人也。父逵兄勃並隱遯有高名。顒年十六遭父憂,幾於毁滅[104],因此長抱羸患。顒、勃並受琴於父。父卒,所傳之聲不忍復奏。各造新弄,勃造五部,顒又制長弄一部。並傳於世。

郭世道,會稽永興人,生而失母。父更娶,世道事父及後母孝道淳備。年十四,又喪父。居喪過禮,殆不勝喪。家貧無產業,傭力以養繼母。婦生一男,夫妻共議曰:"勤

身供養，力猶不足。若養此兒，所費者大。"乃垂泣瘞之。母亡，負土成墳。親戚或共賻助，微有所受，葬畢，傭賃倍還先直。服除後，哀戚思慕，終身如喪者。以爲追遠之思無時去心，故未嘗釋衣。仁厚之風行於鄉黨，鄰村小大，莫有呼其名者[105]。

孫法宗，一名宗之，吳興人。父隨孫恩入海被害，屍骸不收，母兄竝餓死。法宗年小流迸，至十六方得遠歸。單身勤苦，霜行草宿，營辦棺椁，造立母兄冢墓，儉而有禮。以父屍不測，入海尋求。聞世間論，是至親，以血瀝骨，當悉凝侵。乃操刀沿海，見枯骨則刻肉灌血。如此十餘年，臂脛無完皮，血脈枯竭，終不能逢，遂衰絰終身。常居墓所，山禽野獸，皆悉馴附。每麋鹿觸網，必解放之，備以錢物[106]。後忽苦頭創，夜有女人至曰："我是天使，來相謝。行創本不關善人，使者遠相及，取牛糞煮傅之即驗。"一傅便差，一境賴之。終身不娶[107]，饋遺無所受[108]。孝武初，揚州辟爲文學從事，不就，卒。

余齊民，晉陵人，少有孝行，爲邑書吏。父殖[109]，大明二年在家病亡。家人以父病報之，信未至，齊民謂人曰："比者內痛心煩，有若割截，居常惶駭，必有異故。"信尋至，便歸至門，方知父死。號踴慟絕，良久乃蘇。問母父所遺言，母曰："汝父臨終，恨不見汝。曰：'相見何難'。"於是號叫殯所，須臾便絕。

何子平，陳郡陽夏人[110]。世居會稽，少有志行，見稱於鄉曲。事母至孝。揚州辟從事史，月俸得白米，輒貨市粟麥。人或問曰："所利無幾，何足爲煩?"子平曰："尊老在東，不辨常得生米，何心獨饗白粲。"每有贈鮮肴者，若不可寄致至家，則不肯受。母本側庶，籍注失實，年未及養[111]，而籍年已滿，便去職歸家。時鎮軍將軍顧覬之爲州上綱，謂曰："尊上年實未八十，親故所知[112]，州中差有微祿，當啓相留。"子平曰："公家正取信黃籍，籍年既至[113]，便應扶侍私庭[114]，何容以實年未滿，苟冒榮利。且歸養之願，又切微情。"覬之又勸令以母老求縣，子平曰："實未及養，何假以希祿。"覬之益重之。既歸家，竭身運力，以給供養。後爲海虞令，母喪去職，哀毀踰禮，每至哭踴，頓絕而方蘇。值大明末，東土饑荒，繼以師旅，八年不得營葬，晝夜號絕擗踴，不闋俄頃。叫慕之音，常如袒括之日。冬不衣絮，暑不就清涼，日以數合米爲粥，不進鹽菜。所居屋敗，不蔽雨日[115]。兄子伯興採伐茅竹[116]，欲爲葺治，子平不肯，曰："我情事未申，天地一罪人耳，屋何宜覆。"蔡興宗爲會稽太守，甚加旌賞。明帝泰始六年，爲營冢槨。十年居喪毀甚，困瘠踰久。及至免喪，支體殆不相屬。

袁彖，顗弟子也。顗在雍州起事，見誅。明帝投顗屍江中[117]，不聽斂葬。彖與舊奴一人，微服潛行求屍，四十餘日，乃得。密瘞石頭後崗，身自負土，懷其文集[118]，未嘗離身。後廢帝即位，乃得改葬。顗從叔司徒粲、舅征西將軍蔡興宗，並器之。

沈演之爲司徒主薄，丁母憂，起爲武康令，固辭不允[119]，到縣百許日，稱疾去官。

沈冲父懷文，爲晉安王征虜長史、廣陵太守，得罪被繫，冲兄弟行謝，情哀貌苦，見者傷之。柳元景欲救懷文，言於明帝曰："沈懷文三子塗炭不可見，願陛下速正其罪。"

帝竟殺之,元景爲之嘆息。冲兄弟以此知名。

吳逵,吳興烏程人。經荒饑饉,係以疾疫。父母、兄弟、嫂及群從小功之親,男女死者十三人。逵時病困,鄰里以葦席裹之,埋於村側。既而逵疾得瘳,親屬皆盡,唯逵夫婦獲全。家徒壁立,冬無被袴,晝則傭賃,夜則伐木燒磚,無有懈倦。逵夜行遇虎,虎輒下道避之。期年中,成七墓,葬十三棺。鄰里嘉其志義,葬日悉出赴助。送終之事亦儉而周禮。逵時逆取鄰人夫直,葬畢衆悉以施之。逵一無所受,皆傭力報答焉。

許昭先,義興人也。叔父肇之坐事繫獄,七年不判。子姪二十許人,昭先家最貧薄,專獨料訴,無日在家,餉饋肇之,莫非珍新,家產即盡,賣宅以充之。肇之諸子倦怠,昭先無有懈息[120],如是七載。尙書沈演之嘉其操行,肇之事由此得釋。昭先父母皆老病[121],家無僮役,竭力致養,甘旨必從,宗黨嘉其孝行。

朱百年,會稽山陰人,少有節操,隱迹避人。惟與同郡范顗善,亦嗜酒相得。百年家素貧,母以冬月亡,衣並無絮。自此不衣綿帛。常寒時就顗宿,衣悉夾布,飲酒眠。顗以卧具覆之,百年引去,謂顗曰:“綿定奇溫。”因流涕悲慟,顗亦爲之傷感[122]。

阮長之,年十五喪父,有孝性,哀感傍人,服除,蔬食者猶積載。閑居篤學,未嘗有惰容。位臨海太守。

郭原平,字長泰,會稽永興人,世道之子。又稟至行,養親必己力。性閑木功,傭賃以給供養。性謙虛,每爲人作匠,取散夫價。主人設食,原平自以家貧,父母不辨有肴味,唯飡鹽飯而已。若家或無食,則虛中竟日,義不獨飽。要須日暮作畢,受直歸家,於里中買糴,然後舉爨。父抱篤疾彌年,原平衣不解帶,口不嘗鹽菜者,跨積寒暑。又未嘗睡卧。父亡,哭踴慟絶,數日方蘇。以爲奉終之義,情理所畢[123],營冢凶功,不欲假人。本雖智巧,而不解作墓,乃訪邑中有營墓者,助人運力,經時展勤,工乃閑練。又自賣十夫[124],以供衆費。窀穸之事儉而當禮。性無術學,因心自然。葬畢,詣所買主,執役無懈。與諸奴分務,每讓逸取勞,主人不忍使,每遣之,原平服勤,未曾暫替。所餘私夫,傭賃養母,有餘聚以自贖。本性智巧,既學構冢,尤善其事。每至吉歲[125],求者盈門。原平所赴,必自貧始,既取賤價,又以夫日助之[126]。父喪既終,自起兩間小屋,以爲祠堂。每至節歲蒸嘗,於此數日中,哀思絶飲粥。父服除後,不復食魚肉,於母前,示有所噉[127],在私室,未曾妄嘗。自此迄終,三十餘載。高陽許瑤之居在永興,罷建安郡丞還家,以綿一斤遺原平,原平不受,送而復反者前後數十。瑤之乃自往曰:“今歲過寒,而建安綿好,以此奉尊上下耳。”原平乃拜而受之。母終,毁瘠彌甚,僅乃免喪。墓前有數十畝田,不屬原平。每至農月,耕者常裸袒,原平不欲使人慢其墳墓,乃販質家貲[128],貴買此田。三農之月,輒束帶垂泣,躬自耕墾。

沈林子,年十三,遇家禍,時雖逃竄,而哀號晝夜不絶聲。王母謂之曰:“汝當忍死强視[129],何爲空自殄滅。”林子曰:“家門酷横,無復假日之心,直以至讎未復,故且苟

存耳。”一門既陷妖黨，兄弟並應從誅。逃伏草澤，唯慮及禍。而沈預家甚強富，志相陷滅。林子與兄晝藏夜出，即於所居宅營墓葬父祖諸叔兄六喪，儉而有禮。位西中郎中兵參軍[130]。

虞悰，字景豫，少而謹正，有至性。父秀之亡，悰東出奔，水漿不入口。位正員常侍。

雙泰眞，隨郡人，有幹力。荆州刺史沈攸之反，召不肯來。後泰眞至江陵，有以告攸之者，因留補隊副，厚加料理。泰眞無停志，少日叛走。攸之遣二十人被甲追之，逐討甚急。泰眞殺數人，餘者不敢近。欲過家將母去，事迫不獲，單身走入蠻。追者既失之，錄其母而去。泰眞既失母，乃出自歸。攸之不罪，曰：“此孝子也。”賜錢一萬，轉補隊主。

徐文伯事母孝謹，母終，毁瘠幾至自滅。俄而兄亡，扶杖臨喪，撫膺一慟，遂以哀卒。位鄱陽王常侍[131]。

秦綿，河南人。遭母喪[132]，送葬不忍復還，鄉人爲作茅菴，仍止其中。若遇有米，則食粥，無米食菜而已。哀號之聲，行者爲之潸淚。服訖，猶不還家，遇疾不療，卒。臨亡告人曰：“若死者無知，固不宜獨存。有知則大獲吾志。”

袁粲，初忤於孝武。其母候乘輿出，負磚叩頭流血，磚碎，傷目[133]。自此後，粲與人語有誤道眇目者，輒涕泣彌日。後丁母憂，葬竟，攝令親職，加衛將軍，不受。敦逼備至，中使相望，粲終不受。性至孝，居喪毁甚。祖日及祥變，常發詔衛軍斷客。二年，桂陽王平殄[134]，授中書監，即本號開府儀同三司，領司徒，以揚州廨爲府，固不肯移。三年，徙尚書令，衛軍、開府如故，並固辭，服終乃受。

校勘記

[1]父，下原衍一“母”字，據宋本及《晉書・王祥傳》删。

[2]恭，原本闕，據宋本及《晉書・王祥傳》補。

[3]至，宋本無，下略。

[4]憙，原本作“喜”，據《晉書・李憙傳》改。

[5]固，原本作“因”，據《晉書・李憙傳》改。

[6]疾，原作“病”，據宋本及《晉書・李憙傳》改。

[7]膳，原本作“食”，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8]三，宋本作“五”。

[9]子立，原作“孤立”，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10]蓐，原作“第”，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11]嘗，原作“營”，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12]逋，原作“違”，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13]宦，原作“官”，據宋本及《晉書・李密傳》改。

[14]云,原作"曰",據宋本及《晉書·何曾傳》改。
[15]終,原作"從",據宋本及《晉書·李胤傳》改。
[16]娉,原作"婚",據宋本改,《晉書·李胤傳》作"聘"。
[17]同,原脱,據《晉書·李胤傳》補。
[18]又,原作"有",據宋本及《晉書·李胤傳》改。
[19]生母,宋本作"母",《三國志·魏書·公孫度傳》裴松之注作"父母"。
[20]喪,下原衍一"也"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公孫度傳》裴松之注删。
[21]十餘年,宋本無。
[22]柴,原作"哀",據宋本及《晉書·許孜傳》改。
[23]妻,原作"要",據宋本及《晉書·許孜傳》改。
[24]子生,原作"子玉",據宋本及《晉書·許孜傳》改。
[25]作筥,原作"竹莒",據宋本及《晉書·庾袞傳》改。
[26]食,原作"令具",據宋本《晉書·王延傳》改。
[27]泣涕,原作"涕泣",據宋本及《晉書·庾袞傳》乙。
[28]亦,原脱,據宋本及《晉書·庾袞傳》補。
[29]褚,原脱,據宋本及《晉書·庾袞傳》補。
[30]扶持,宋本作"扶侍"。
[31]藩屏,原作"籓屏",據宋本改。
[32]能,上原衍一"果"字,據宋本及《晉書·王戎傳》删。
[33]續伯,原作"緒伯",據宋本及《晉書·閻纘傳》改。
[34]此段加注,原脱,據宋本補。
[35]王湛,原作"王堪",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改。
[36]密山,宋本上有"于"字。
[37]出仕,原作"出任",據宋本改。
[38]父,下原衍一"而"字,據宋本及《晉書·嵇紹傳》删。
[39]忌日,宋本作"忌月"。
[40]席,原本闕,據《晉書·王延傳》補。
[41]被,原本作"之",據《晉書·王延傳》改。
[42]隆冬,原本闕,據《晉書·王延傳》補。
[43]仕,原作"任",據宋本及《晉書·桑虞傳》改。
[44]江源,原作"江原",據宋本及《晉書·王長文傳》改。
[45]間,下原衍一"曰"字,據宋本及《晉書·王長文傳》删。
[46]宦,原作"冠",據宋本及《晉書·庾闡傳》改。
[47]錢唐,原作"錢塘",據宋本及《晉書·王允之傳》改。
[48]佐吏,原作"作史",據宋本及《晉書·陶侃傳》改。
[49]常,原作"當",據《晉書·陶侃傳》改。

[50]宣城,下原衍一"縣"字,據宋本及《晉書·何琦傳》删。
[51]就,原作"受",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52]蒙,原作"家",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53]規,原作"冀",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下同。
[54]弟表,原本闕,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補。
[55]家産,原作"家業",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56]公,下原衍一"私"字,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删。
[57]功績隆著,宋本作"功績以隆者"。
[58]諸參佐,原本作"恭參式",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59]丁,原本作"卞",據《晉書·卞壼傳》改。
[60]奈,原作"祭",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61]世子,原作"其子",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62]乎,原作"哉",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改。
[63]旨,原本闕,據宋本及《晉書·吳隱之傳》補。
[64]棄,原本作"食",據宋本及《晉書·吳隱之傳》改。
[65]祖納,原作"祖約",據宋本及《晉書·祖納傳》改。
[66]早,下原衍一"喪",據宋本及《晉書·顧衆傳》删。
[67]孔愉,原作"孔掄",據宋本及《晉書·孔愉傳》改。
[68]疾患,原作"患疾",據宋本及《晉書·徐邈傳》乙。
[69]以,原作"而",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改。
[70]騎,原脱,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補。
[71]輒,原作"則";咷,原作"跳",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改。
[72]如,原作"屈",據宋本改。
[73]衹,原作"抵",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改。
[74]右,原作"在",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改。
[75]悒然,宋本作"絶然"。
[76]不,原本作"下",據宋本及《晉書·顧和傳》改
[77]濛,原作"蒙",據宋本改。
[78]濟北,原作"齊",據宋本及《晉書·氾毓傳》改。
[79]躬,原本衍,據宋本及《晉書·殷仲堪傳》删。
[80]《晉書·孟陋傳》稱"孟陋字少孤",此處疑編者改寫有誤。
[81]不肖,下原衍一"者"字,據宋本及《晉書·孟陋傳》删。
[82]吉,原本作"言",據《晉書·孟陋傳》改。
[83]以情事異人,原本"以"前有"一"字,據宋本删。
[84]身,原本闕,據宋本補。
[85]北,原作"西",據宋本及《宋書·劉敬宣傳》改。

[86]清辯,原作"清辨",據宋本及《晉書·李續載記》改。

[87]次,原作"以",據宋本及《晉書·李續載記》改。

[88]以,《晉書·李續載記》作"比"。災,下原衍一"歲"字,據宋本及《晉書·李續載記》删。

[89]逵,宋本作"通",《晉書·李續載記》作"逋"。

[90]太守,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李續載記》補。

[91]掾,原本作"椽",據宋本改。

[92]請,宋本無。

[93]毁,原作"孝",據宋本及《宋書·胡藩傳》改。

[94]之,原脱,據《南史·胡藩傳》補。

[95]祠部,原作"禮部",據宋本及《宋書·蔡廓傳》改。

[96]哽咽,原作"哽噎",據宋本及《宋書·張敷傳》改。

[97]感慟,原作"感動",據宋本及《宋書·張敷傳》改。

[98]情,原作"清",據宋本及《宋書·張敷傳》改。

[99]聞問,原作"問聞",據宋本及《宋書·張敷傳》乙。

[100]希子,宋本作"希之子"。

[101]周續之,原作"周績之",據宋本及《宋書·周續之傳》改。

[102]勤,原作"動",據宋本及《宋書·謝瞻傳》改。

[103]倦,原作"怠",據宋本及《宋書·謝瞻傳》改。

[104]毁滅,原作"滅性",據宋本及《宋書·戴顒傳》改。

[105]莫,原作"無不",據宋本及《宋書·郭世道傳》改。

[106]備,原本作"償",據宋本改。

[107]娶,原作"聚",據宋本及《南史·孫法宗傳》改。

[108]遺,原脱,據宋本及《南史·孫法宗傳》補。

[109]殖,原本作"殂",據宋本改。

[110]陳郡陽夏人,《宋書·何子平傳》及《南史·何子平傳》稱"廬江灊人"。

[111]年,原本作"實",據宋本改。

[112]所,原脱,據《宋書·何子平傳》及《南史·何子平傳》補。

[113]籍,原脱,據《宋書·何子平傳》及《南史·何子平傳》補。

[114]扶侍,原作"扶持",據宋本及《宋書·何子平傳》改。

[115]雨日,原作"風雨",據宋本及《宋書·何子平傳》改。

[116]伯興,宋本作"伯與"。

[117]江中,原本衍一"江"字,據宋本删。

[118]文集,宋本作"父集"。

[119]允,宋本作"兗"。

[120]懈息,原作"懈怠",據宋本及《宋書·許昭先傳》改。

[121]老,原本闕,據宋本補。

[122]傷感,原作"感動",據宋本及《南史·朱百年傳》改。

[123]理,宋本作"禮"。

[124]十,原作"工",據宋本及《宋書·郭原平傳》改。

[125]吉,原脱,據《宋書·郭原平傳》補。

[126]日,原作"直",據宋本及《宋書·郭原平傳》改。

[127]示,原作"亦",據宋本及《宋書·郭原平傳》改。

[128]貲,原作"資",據宋本及《宋書·郭原平傳》改。

[129]視,原作"親",據宋本及《宋書·沈林子傳》改。

[130]中兵,原脱"中"字,據宋本及《宋書·沈林子傳》補。

[131]鄱陽王,原作"都陽正",據《南史·徐文伯傳》改。

[132]喪,原作"憂",據宋本及《南史·秦綿傳》改。

[133]目,上原衍"一"字,據宋本及《南史·袁粲傳》删。

[134]殄,原本作"埛",據宋本及《宋書·袁粲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三

總録部(三)

孝第三

南齊崔懷慎,清河東武城人。父耶利,魯郡太守,宋文帝元嘉中沒于魏。懷慎與妻房氏篤愛,聞父陷沒,即日遣妻,布衣蔬食,如居喪禮。耶利後仕魏中書,戒懷慎不許如此。懷慎從叔模爲滎陽太守,亦同沒魏,模子雖居處改節,而不廢婚宦[1]。大明中,懷慎宗人、冀州刺史元孫北使,魏問之曰:"崔耶利、崔模並力屈歸命,二家子侄,出處不同,義將安在?"元孫曰:"王尊驅驥,王陽回車,欲令忠孝並弘[2],臣子兩節。"

徐孝嗣,字始昌,東海郯人。祖湛之、父聿之並爲宋文帝所殺,孝嗣在孕得免。幼而挺立,風儀端簡,八歲襲爵枝江縣公,見孝武,升階流涕[3],迄于就席,帝甚愛之,尚康樂公主。

張岱,仕宋爲司徒左西掾。母年八十,籍注未滿,岱便去官從實還養[4]。有司以岱違制,將欲糾舉。宋孝武曰:"觀過可以知仁,不須案也。"

王寬,仕宋明帝。泰始初爲隨郡太守,值西方反,父玄謨在都,寬棄郡歸。明帝加賞,使隨張永討薛安都[5]。寬辭以母猶存,在西爲賊所執,請得西行,遂襲破隨郡,斬僞太守劉師念,救其母。事平,明帝嘉之,使圖畫寬形。

王儉初仕宋爲丹陽尹,袁粲聞其名,言之於明帝,尚陽羨公主,拜駙馬都尉。帝以儉嫡母武康公主,同太初巫蠱事[6],不可以爲婦姑,欲開冢離葬。儉因入自陳,密以死請,故事不行[7]。

顧昌衍,吳人,居喪幾致滅性。王儉言之,帝曰:"昌衍既有至行,且張永之甥,宜居禮闈,以光郎署。"乃以爲尚書禮部郎。

劉善明,仕宋爲直閣將軍。時青州沒魏,善明母移置桑乾,善明布衣蔬食,哀戚如持喪。明帝每見,爲之歎息,時人稱之。轉寧朔將軍,巴西、梓潼二郡太守。善明以母在虜中,不願西行,涕泣固請,見許。朝廷多哀善明心事。後廢帝元徽初遣北使,朝議令善明舉人,善明舉州鄉北平田惠紹使虜,贖得母還。

劉悛,仕宋爲散騎侍郎,桂陽王之難,加寧朔將軍,助守石頭。父勔於朱雀航戰死。悛時疾病,扶伏路次,號哭求勔屍,勔屍頭後傷缺[8],割髮補之。持喪墓側,冬月不衣

絮。太祖代勔爲領軍，素與勔善，書譬悛曰[9]："承至性毁瘵，轉之危慮，深以酸怛[10]，終哀全生，先王明軌，豈有去縑纊、撤溫席、以此悲號得終其孝性耶？當深顧往旨，少自抑勉。"建平王景素反，太祖總衆軍出頓玄武湖。悛初免喪，太祖欲使領父軍，召見悛兄弟，皆羸削改貌，於是乃止。後轉持節，都督司州諸軍事、司州刺史將軍如故。悛父勔討殷琰，平壽陽，無所犯害，百姓德之，爲立碑祀[11]。悛步道從壽陽之鎮，過勔碑，拜敬涕泣。悛兄弟以勔死朱雀航，終身不行此路。東昏即位，改授散騎常侍，領驍騎將軍。衛送山陵路，經朱雀航，感慟，至曲阿而卒。

袁廓之父景雋[12]，宋世爲淮南太守，以非罪見誅。廓之終身不聽音樂，布衣蔬食，足不出門，示不臣於宋。時人以比晉之王裒。顔延之見其幼，時歎曰："有子如袁廓，足矣。"齊國建，方出仕，稍至殿中郎。王儉、柳世隆傾心待之。

劉瓛有至性，祖母病疽經年，手持膏藥，漬指爲爛。母孔氏甚嚴，謂親戚曰："阿稱便是今世曾子[13]。"瓛小名也。年四十餘，未有婚對。建元中，太祖與司徒褚淵爲瓛娶王氏女[14]，王氏穿壁挂履[15]，土落孔氏體上[16]，孔氏不悦，瓛即出其妻。居父喪，不出廬。足爲之屈，杖不能起。位征北司徒記室。

江斅爲中書郎，斅庶祖母王氏老疾，斅視膳嘗藥[17]，七十餘日不解衣。及累居內官，每以侍養陳請，朝廷優其朝直。齊臺建，爲吏部郎。太祖即位，斅以祖母久疾連年，臺閣之職，永廢溫凊，啓乞自解。

蕭惠基，仕宋爲長水校尉，母憂去官。太祖即位，爲征虜將軍、衛尉。惠基就職少時，累表陳解，見許。

褚淵爲右僕射，衛尉如故。淵以母年高羸疾，晨昏須養，固辭衛尉，不許，爲中書令，受顧命。遭庶母郭氏喪，有至性，數日中毁頓不可復識，期年不盥櫛，唯泣淚處乃見其本質焉。詔斷哭禁吊客。葬畢，起爲中軍將軍，本官如故。嫡母吳郡公主薨，毁瘠如初。葬畢，詔攝職，固辭，又以時及期祭，乞解職，並不許。

賈棲長，淵之子，淵世傳譜學，魏人王泰寶買襲瑯邪譜，以淵坐披求，當極法，棲長謝罪，稽顙流血。朝廷哀之，免淵罪。棲長位北中郎參軍。

孫琰，太原人，居長沙，事母孝。母疾，不眠食，以差爲期。母哀之，後有疾，不使之知也。

杜栖爲豫章王嶷西曹書佐，以父京產年老歸養，怡情壠畝，肥白壯長。及京產疾，旬日間便皮骨自支。京產亡，水漿不入口七日，晨夕不罷哭[18]，不食鹽菜。每營買祭奠，身自看視，號泣不自持，朔望節歲，絶而復續，吐血數升。時何胤、謝朏並隱東山，遺書敦譬，誡以毁滅。至祥禫，暮夢見其父[19]，慟哭而絶。

顧歡，母亡，水漿不入口六、七日，廬于墓次，遂隱遁不仕。於剡天臺山開館聚徒，受業者常延百人。歡早孤，每讀《詩》至"哀哀父母"，輒執書慟哭。學者由是廢《蓼莪》

篇,不復講。位揚州主簿。

薛淵,汾陰人。從父安都爲宋徐州刺史[20],以彭城降魏,親族皆北人[21]。太祖鎮淮陰,淵遁來南,委身自結。武帝即位,淵爲左衛將軍。初,淵南奔,母索氏不得自拔[22],改嫁長安楊氏。淵私遣購贖,梁州刺史崔慧景[23]報淵云:"索在界首,遣信拘引,已得拔難。"淵表求解職,至界上迎之,見許。改授散騎常侍、征虜將軍。淵母南歸,事竟無實。永明元年,淵上表解職送貂蟬。詔曰:"遠隔殊方,聲問難審。淵憂迫之深,固辭朝列。昔東關舊典,猶通婚宦;況母出有差,音息時至,依附前例,不容申訴。便可斷表,速還章服。"淵以贖母既不得,又表陳解,詔不許。後魏使至,帝爲淵致與母書。

江泌,濟陽考城人。母亡後,以生闕供養,遇鮭不忍食。

劉靈哲,嫡母崔氏及兄子景焕,宋泰始中爲魏所獲。靈哲爲布衣,不聽樂。及父懷珍卒,當襲爵,靈哲固辭。以兄子在魏,存亡未測,無容越當茅土,朝廷義之。靈哲傾産,贖嫡母及景焕,累年不能得。武帝哀之,令北使者請之,魏人送以還南。襲懷珍封爵,靈哲位兗州刺史。

蕭叡明,南蘭陵人,少有至性,奉親謹篤。母疾,躬禱,夕不假寐。及亡,不勝哀而卒。

謝瀹,爲桂陽王友,以母老須養,出爲安城内史。後爲侍中,以晨昏有廢,固辭不受。武帝勑令速拜别停朝直。

張融爲黄門郎、太子中庶子、司徒左長史。融有孝義,忌月三旬不聽樂,事嫂甚謹。

王文殊,吳興故彰人。父沒于魏,文殊思慕泣血,蔬食山谷三十餘年。太守謝瀹拔爲功曹,不就。

樂頤,字文德,爲京府參軍。父在郢州病亡,頤忽思父涕泣[24],因請假還,中路得父凶聞。頤便徒跣號咷。後遇商人,附載西上[25],水漿不入口數日。嘗遇病,與母隔壁,忍病不言,齧被至碎,恐母之哀己也。

樂預,頤弟也,性孝。父臨亡,執其手以託郢州行事王奂,預悲感悶絶,吐血數升,遂發病。位永世令[26]。

朱謙之,字處光,吳郡錢唐人[27],年數歲,喪所生母。謙之父昭之假葬田側,爲族人朱幼方燎火所焚。同産姊密語之,謙之雖小,拔刃殺幼方,詣獄自繫。

陸厥爲後將軍。始安王遥光反,厥父閑被誅,厥坐繫尚方,尋有赦令。厥恨父不及,感慟而卒。(言不及赦令。)

崔慰祖,字悦宗,父慶緒,永明中爲梁州刺史。慰祖解褐奉朝請,父喪,不食鹽,母曰:"汝既無兄弟,又未有子。毁不滅性,正當少進肴羞耳,如何絶鹽,吾今亦不食矣。"慰祖不得已,從之。

劉懷慰,字彦泰,父乘民冀州刺史。懷慰初爲桂陽王征北拔行參軍。乘民死於義

嘉事難。懷慰持喪不食鹽醬，冬月不絮衣[28]。養孤弟妹、事寡叔母[29]，皆有惠義。

陸絳父閑爲揚州別駕刺史。始安王遙光反，事敗，閑以綱佐被召至杜姥宅，尚書令徐孝嗣啓閑不預逆謀，未及報，徐世標令殺之。絳時隨閑，抱閑頸乞代死[30]，遂并見殺。

陸慧曉，舉秀才，歷諸府行參軍。以母老還家，侍養十餘年不仕。

劉渢，南陽人，事繼母有孝行，弟溓事渢亦謹。位丹陽丞[31]。

王秀之爲太子舍人，父卒，爲菴舍於墓下持喪。

張冲，監青、冀二州刺史事。冲父初卒遺命："祭我必以鄉土所產，無用牲物。"冲在鎮，四時還吳園中，取果菜，流涕薦焉。

劉繪爲長沙內史，遭母喪去官，有至性，持喪墓下，三年食麤糲。

劉懷裔，晉陵無錫人[32]。與弟懷則年十歲遭父喪，不絮帛，不食鹽菜。

薛天生，晉陵無錫人。母遭艱，菜食，天生亦菜食。母未免喪而死，天生終身不食魚肉，與弟有恩義。

公孫僧遠，會稽剡人，治父喪至孝，事母及伯父謹節，年饑穀貴[33]，僧遠省飡以供母。

華寶，晉陵無錫人。父戍長安，寶年八歲，父臨別謂寶曰："須我還，當爲汝上頭。"長安陷沒，寶年至七十不婚冠[34]。或問之者，輒號慟彌日，不忍答也。

何永，廬江潛人也。母王氏爲父所害，永與弟點以此無宦情。

宗測，南陽人，有高尚之志，母喪，身負土，手植松栢。

臧榮緒，東莞莒人。祖奉先建陵令，父庸民國中助教。榮緒幼孤，躬自灌園，以供祭祀，母喪後乃著《嫡寢論》[35]，掃灑堂宇，置筵席，朔望輒拜席，甘珍未嘗先食。

沈昭光者，昭略之弟也。昭略，文季兄子也[36]，與文季同爲東昏所害，昭光聞收至家，人勸逃去，昭光不忍捨母，遂見格殺。中興元年，贈昭略太常，昭光廷尉。

剡縣小兒(史失姓名)年八歲，與母俱得赤斑病。母死，家人以小兒又惡，不令其知。小兒疑之，問云："母嘗數問我病，昨來覺聲羸，今不復聞，何謂也。"因自投下床，匍匐至母尸側，頓絕而死。鄉鄰告之縣令宗善才，求表廬，事竟不行。

庾曜父弘遠，爲江州長史，坐與刺史陳顯達舉兵敗，斬於朱雀航。曜年四歲，抱持乞代命，遂并殺之。

沈麟士，吳興武康人，嘗爲人作竹，誤傷手，便流淚而還[37]。同作者謂曰："此不足損，何至涕零？"答曰："此本不痛，但遺體毁傷，感而悲耳。"

王昕[38]，有業行，居父憂過禮，謝瀹欲遣參之，孔稚珪曰："何暇參，此豈有全理。"以憂卒。

褚向年，數歲父母相繼亡沒，毁若成人，親表異之。位北中郎廬陵王長史。

鮮于文宗,漁陽人,七歲喪父。父以種芋時亡,至明年芋時,對芋嗚咽,如此終身。

庾震,字彦文,新野人。喪父母,居貧無以葬,賃書以營事,至手掌穿,然後葬事獲濟。南陽劉虬因此爲撰《孝子傳》。

毛惠素,爲少府卿,性至孝,母服除後,更修母所住處、牀帳、屏幃,每月朔十五[39],向帷悲泣,傍人爲之感傷,終身如此。

陶季直五歲喪母,哀若成人。初母未病,令於外染衣。卒後家人始贖,季直抱之號慟,聞者莫不酸感。位大中大夫。

梁傅昭父淡,初仕宋竟陵王劉誕,誕反坐誅。昭六歲而孤,哀毁如成人者,宗黨咸異之。

殷鈞爲臨州内史[40],母憂去職,居喪過禮。昭明太子憂之,手書誡諭曰:“知比諸惡,哀頓爲過。又所進殆無一溢,甚以酸耿。迥然一身,宗奠是寄。毁而滅性,聖教所不許。故宜微自遣割,俯存禮制。饘粥果蔬,少加勉強。憂懷既深,指故有及,并令繆道臻口具。”鈞答曰:“奉賜手令,并繆道臻宣旨,伏讀感咽,肝心塗地。小人無情,動不及禮,但稟生尩劣,假推年歲,罪戾所鐘,復加横疾。頃者綿微,守盡晷漏,目亂玄黄,心迷哀樂,唯救危苦[41],未能以遠理自制。薑桂之滋[42],實聞前典,不避粱肉,復忝今慈。臣亦何人,降此憂愍。謹當循復聖言,思自補續,如脱申延,實由亭造。”服闋,遷五兵尚書,猶以頓瘵,經時不堪拜受。

陸襄父閑,初爲齊始安王遥光揚州治中。永元末,遥光據東府作亂,或勸閑去之,閑曰:“吾爲人吏,何所逃死。”臺軍攻陷城,閑見執,將刑。第二子絳求代死,不獲,遂以身蔽刃,刑者俱害之。襄痛父兄之酷,喪過于禮,服釋後猶若居憂。終身蔬食布衣,不聽音樂,口不言殺害五十許年。爲揚州治中,以父終此官,固辭職,高祖不許,聽與府司馬换廨居之。

蔡撙仕齊爲給事黄門侍郎,丁母憂,廬于墓側。齊末多難,服闋,因居墓所。

任昉仕齊爲廣陵王記室參軍,以父喪去官,泣血三年,杖而後起。齊武帝謂昉伯父遐曰:“聞昉哀瘠過禮,使人憂之,非直亡卿之寶,亦時才可惜,宜深相全譬。”遐使進飲食,當時勉勵;回即嘔出[43]。昉父遥本性重檳榔,以爲常餌,臨終嘗求之,剖百許箇,不得好者。昉亦所嗜好,深以爲恨,遂終身不嘗檳榔。遭繼母憂,昉先以毁瘠,每一慟絶,良久乃蘇。因廬於墓側,以終喪禮。昉素強壯,腰帶甚充。服闋後[44],不可復識。

沈約仕齊爲通直散騎常侍,永元二年,以母老表求解職,改授冠軍將軍、司徒左長史。

約子旋爲司徒右長史,免約喪爲太子僕[45],復以母憂去官。因蔬食辟穀,服除,猶絶粳粱。

孔休源,字慶緒,父珮爲齊廬陵王記室參軍,早卒。休源年十一而孤,居喪盡

禮[46]，見父手所寫書，必哀慟流涕，不能自勝，見者莫不爲之垂泣[47]。

韋愛遭母憂，廬於墓側，負土起墳。高祖臨雍州，聞之，親往臨吊。

柳忱，字文若，惔第五弟也[48]，數歲，父世隆及母閻氏時寢疾，忱不解帶經年。及喪，以毁聞。位光祿大夫。

江蒨爲廬陵王主薄，居父憂，以孝聞，廬于墓側。

陶子鏘，字海育，丹陽秣陵人。母終，居喪盡禮，與范雲鄰。雲每聞其哭聲，必動容改色，欲相申薦，會雲卒。初，子鏘母嗜蓴，母沒後，常以供奠。高祖義師初至，此年冬，營蓴不得，子鏘痛恨，慟哭而絶，久之乃蘇。遂長斷蓴味。

鄭紹叔爲冠軍將軍，少失父，事母及祖母以孝聞。爲衛尉卿，以母憂去職。紹叔有至性，高祖嘗使人節其哭。

柳慶遠爲征虜將軍，母憂去職，以本官起之，固辭不拜。

馬仙琕，少以果敢聞，遭父憂，毁瘠過禮，負土成墳，手植松栢。

鄧元起，爲益州刺史。在州二年，以母老乞歸供養，詔許焉。徵爲右衛將軍。

楊公則，字君翼，父仲懷，宋泰始初爲豫州刺史。殷琰將叛，輔國將軍劉勔討琰。仲懷力戰，死於横塘。公則隨父在軍，年未弱冠，冒陣抱屍號哭，氣絶良久。勔命還仲懷首，公則殮畢，徒步負喪歸鄉里，由此著名。

袁昂，字千里。五歲時父顗仕齊爲雍州刺史，以叛誅死，藏其首於武庫，十年始還，昂號慟嘔血[49]，絶而復蘇。從兄彖嘗撫視抑譬。昂更制服，廬于墓次。後與彖同見從叔司徒粲，粲謂彖曰："其幼孤而能至此[50]，故知名器自有所在。"後爲武陵王長史，丁内憂，哀毁過禮。

庾道愍，穎川鄢陵人，晉司空冰之玄孫，有孝行，頗能屬文。少出孤悴，時人莫知其所[51]，生母流漂交州，道愍尚在襁褓。及長知之，求爲廣州綏寧府佐，至南，而去交州尚遠，乃自負擔冒險，僅得自達。及至交州，尋求母經年，日夜悲泣。嘗入村，日暮雨驟，及寄止一家，且有一嫗負薪外還，而道愍心動。因訪之，乃其母也。於是行伏號泣，遠近赴之，莫不揮淚。

朱文濟，字敬達，吳興人，自賣以葬母，太守謝藹命爲儒林，不就。

張稷，字公喬。稷所生母劉氏遘疾歷時。稷年始十一，夜不解衣而養，父永異之[52]。及母亡，毁瘠過人，杖而後起。頻居父母憂六載，廬于墓側。初，劉氏假葬瑯琊黄山後，改申葬禮[53]，賻助委積，於時雖不拒絶，事畢隨以還之。自幼及長，數十年中，常設劉氏神座，出告反面，如事生焉。

韓懷明，十五喪父，幾至滅性，負土成墳，贈助無所受。免喪，與鄉人郭麐俱師事南陽劉虬。虬嘗一日廢講[54]，獨居涕泣。懷明竊問其故，虬家人答云："是外祖亡日。"時虬母亦亡矣。懷明聞之，即日罷學還家就養[55]。虬歎曰："韓生無吾之恨矣。"家貧，常

肆力以供甘肥,嬉怡膝下,朝夕不離母側。

王志年九歲,居所生母憂,哀容毁瘠,爲中表所異。位金紫光祿大夫。

王份爲黄門侍郎,以父終於此職,固辭不拜,遷祕書監。

王銓有孝行,母病而銓形貌瘦瘠,人不復識。及居喪,哭泣無常,因得氣疾。位丹陽尹。

王僉,八歲丁父憂,哀毁過禮。服闋,召補國子生,除威戎將軍。始與內史,丁所生母憂,固辭不拜。

王訓,年十三父暕亡,憂毁,家人莫之識。

王瞻,年十二居父憂,以孝聞。服闋,襲封東亭侯。

夏侯亶,爲南郡太守,父憂解職,居喪盡禮,廬于墓側。

顧協,自丁艱憂[56],遂終身布衣蔬食。位鴻臚卿。

范岫,字懋賓,早孤,事母以孝聞,自親喪之後,蔬食布衣以終身。

王筠,爲太子家令,以母憂去職。筠有孝性,毁瘠過禮。服闋後,疾廢久之。

王僧孺,好學家貧,常傭書以養母。幼時其母鬻紗布以自業,嘗攜僧孺至市,道遇中丞鹵簿,驅迫溝中。及僧孺爲中丞,拜日引騶清道,悲感不自勝[57]。

張緬,父弘策[58],任衛尉卿,爲賊所害。緬痛父之酷,喪過于禮,高祖遣戒喻之。後爲淮南武陵王郡太守。母劉氏以父沒家貧,葬禮有闕[59],遂終不居正室,不隨子入官府。緬在郡所得祿俸不敢用,乃至妻子易衣裳。及還都,並供其母賑贍親屬,雖累載所蓄,一朝隨盡。緬私室常闃然如貧素者。

江柔之,爲尚書倉部郎,有孝行,以母憂毁卒。子革年十六,喪母,亦以孝聞。革子從簡,歷官司徒、從事中郎。侯景亂,爲任約所害,子兼叩頭流血,乞代父命,以身蔽刃,遂俱見殺,天下莫不痛之[60]。

江子一,字元貞,少好學,有志操。以家貧闕養,因蔬食終身。位南津校尉。

王規,字威明。八歲以丁所生母憂,居喪有至性。太尉徐孝嗣每見必爲之流涕,稱曰:"孝童"。

褚向,字景政,年數歲,父母相繼亡沒,向哀毁若成人者,親表咸異之。

褚球爲建康令,母憂去職,以本官起之,固辭不拜。

褚翔,爲吏部尚書。侯景圍宫城[61],翔於圍內居母憂,以哀毁卒。

劉覽,字孝智,十六通《老》、《易》,歷官中書郎,以所生母憂,廬于墓。再期,口不嘗鹽酪,冬止着單布。家人慮其不勝喪,中夜竊置炭於床下。覽因暖氣得睡,既覺知之,號慟嘔血。高祖聞其有至性,數遣省視。

劉孺,年十四,居父喪,毁瘠骨立,宗黨咸異之。爲吏部尚書,以母憂去職,居喪未期,以毁卒,時年五十九[62],謚曰:"孝子"。

臧盾，有孝性。母亡服制未終，父又卒。盾居喪五年不出廬戶，形骸枯悴，家人不復識。服闋，爲太尉長史。丁所生母憂，三年廬于墓側。

張嵊，父臨青州，爲土民所害，嵊感家禍，終身蔬食布衣，手不執刀刃。

范雲，起家郢州西曹書佐，轉法曹行參軍。俄而沈攸之舉兵圍郢城，父抗時爲府長流，入城固守，留家屬居外。雲爲軍人所得，攸之召與語，聲色甚厲。雲容貌不變，徐自陳說。攸之乃笑曰："卿定可兒，且出就舍。"明旦，又召令送書入城內，或欲誅之，雲曰："老母弱弟，懸命沈氏，若其違命，禍必及親。今日就戮，甘心如薺。"長史柳世隆素與雲善[63]，乃免之。

庾黔婁，父亡，持喪過禮，和帝即位，將起之鎮軍，蕭穎胄手書敦譬，黔婁固辭。

劉曇凈，解褐安成王國左常侍[64]。父卒於郡，曇凈奔喪，不食飲者累日，絕而又蘇，每哭輒嘔血。服闋，因毀瘠成疾。會有詔，士姓各舉四科。曇凈叔父慧斐舉以應孝行，高祖用爲海寧令。曇凈以兄未爲縣，因以讓兄。乃除安西行參軍。父亡後，事母尤淳至[65]，身營飧粥，不以委人。母疾，衣不解帶。及母亡，水漿不入口者殆一旬。母喪權瘗藥王寺。時天寒，曇凈身衣單布，廬于瘗所，晝夜哭泣不絕聲，哀感行路，未及期而卒。

謝藺，字希如，年五歲，每父母未飯，乳媪欲令藺先飯，藺曰："既不覺饑[66]。"強食，終不進。舅阮孝緒聞之歎曰："此兒在家則曾子之流，事君則藺生之匹。"因名之曰"藺"。丁父憂，晝夜號慟，毀瘠骨立。母阮氏嘗自守視譬抑之。太清元年[67]，遷散騎侍郎兼散騎常侍，使於魏。會侯景舉地入附，境上交兵[68]，藺母慮不得還，感氣卒[69]。及藺還入境，爾夕夢不祥，且便投劾馳歸。既至號慟嘔血，氣絕久之，水漿不入口。親友慮其不全，相對悲慟，強勸以飲粥，藺初勉強受之，終不能進。經月餘日，因夜卧而卒[70]，時年三十八。

褚修，性至孝，父喪，毀瘠過禮，因患冷氣[71]，及丁母憂，水漿不入口二十三日，氣絕復蘇，每號慟，輒嘔血，遂以毀卒。

江紑，父卒，廬于墓，終日號慟，不絕聲月餘。

嚴植之，性淳孝謹厚，不以所長高人。少遭父憂，因菜食二十三載。後得風冷疾乃止。

滕曇恭，母卒，水漿不入口者旬日，感慟嘔血，絕而復蘇。隆冬不着繭絮，蔬食終身。每至忌日，思慕不自堪，晝夜哀慟。

甄恬，幼歲喪父，哀戚有若成人。家人矜其小，以肉汁和飯飲之，恬不肯食[72]。

劉惠鏡，父元眞爲淮南太守，居郡得罪。惠鏡歷詣朝士乞哀，懇惻甚至，遂以孝聞。

庾沙彌，父佩玉，輔國長史、長沙內史，宋昇明中坐沈攸之事誅。沙彌時始生。年至五歲，所生母爲制衣，輒不肯服。母問其故，流涕對曰："家門禍酷[73]，用是何爲！"既

長,終身布衣蔬食。嫡母劉氏寢疾,沙彌晨夕侍側,衣不解帶,或應鍼灸,輒以身先試之。及母亡,水漿不入口,終喪不解衰絰。族兄都官尚書詠表言其狀,應純孝之舉。高祖召見,嘉之,以補歙令。

沈崇傃,字思整,父懷明,宋兗州刺史。崇傃六歲丁父憂,傭書以養母焉。天監初,爲前軍鄱陽王參軍事。三年,太守柳惲辟爲主簿。崇傃從惲到郡,還迎其母。母卒,崇傃以不及侍疾,將欲致死,水漿不入口,晝夜號哭,旬日殆將絶氣。兄弟謂之曰:"殯葬未申,遽自毁滅,非全孝之道也。"家貧無以遷窆,乃行乞經年,始獲葬焉。既而廬于墓側,自以初行喪禮不備,復以葬後更治服三年。久食麥屑,不噉鹽酢,坐卧於單薦,因虚腫不能起。郡縣舉其至孝,詔書擢拜太子洗馬。崇傃奉詔釋服而涕泣如居喪,固辭而受官。苦自陳讓,經年乃得爲永寧令,自以祿不及養,悼恨愈甚,哀思不自堪,至縣卒,年三十九。

荀匠,父法超,齊中興末爲安復令,卒於官。凶聞至,匠號慟氣絶,身體皆冷,至夜乃蘇。既而奔喪,每宿江渚,商旅皆不忍聞其哭聲。服未闋,兄斐超家鬱林太守,征俚賊[74],爲流矢所中,死於陣。喪還,匠迎于豫章,望舟投水,傍人赴救[75],僅而得全。既至,家貧不得時葬,居父憂並兄服,歷四年不出廬戶。自括髮後,不復櫛沐,髮皆秃落。哭無時,聲盡則係之以泣,目眥皆爛,形體枯悴,皮骨裁連,雖家人不復識。竟以毁卒。

吉翂,字彦霄,世居襄陽。翂幼有孝性,年十一遭所生母憂,水漿不入口,殆將滅性,親黨異之。天監初父爲吳興原鄉令,爲姦吏所誣,逮詣廷尉,翂年十五,號泣衢路,祈請公卿。行人見者,皆爲隕涕。其父理雖清白,耻爲吏訊,乃虚自引咎,罪當大辟。翂乃撾登聞鼓,乞代父命。高祖異之,敕廷尉蔡法度曰:"幼童未必自能造意,卿可取其款實。"翂詞不移,其初見囚,獄掾依法,備加桎梏,法度矜之,命脱其二械[76],更令著一小者。翂弗聽,曰:"翂求代父死,死罪之囚,唯宜增益,豈可減乎?"竟不脱械。法度具以奏聞,高祖乃宥其父。

沈顗,内行甚修,事母兄弟孝友,爲鄉里所稱慕。

劉香[77],十三丁父憂,每哭哀感行路。自居母憂,便長斷腥膻,持齋蔬食。

劉敦,常欲避人世,以母老不忍違離,每隨兄霽香之官[78]。

沈續,父瑀於路爲人所殺,續布衣蔬食終其身。

裴子野,生而偏孤,爲祖母所養。年九歲,祖母亡,泣血哀慟家人[79]。

賀革,爲貞威將軍,南平太守。革性至孝,常恨祿不及養。在荆州歷爲郡縣,所得俸秩不及妻孥,專擬還鄉造寺,以申感思。

何點,字子晳。父鑠坐法死,點年十一,幾至滅性。點弟字子季[80](名犯太祖廟諱下字),年八歲,居憂哀毁若成人。

謝幾卿,父超宗,坐事徙越州,路出新亭渚,幾卿不忍辭訣,遂投赴江流。左右馳

救，得不沉溺。及居父憂，哀毀過禮。

臧嚴，字彦威。幼有孝性，居父憂，以毁聞。

裴之禮，母憂居喪[81]，唯食麥飯。

庾蓽，字休野。年十歲遭父憂，居喪毁瘠，爲州黨所稱。

劉訏，字彦度，幼稱純孝。數歲父母繼卒，訏居喪哭泣孺慕，幾至滅性，赴弔者莫不傷焉。爲伯父所養，事伯母及昆姊孝友篤至[82]，爲宗族所稱。自傷早孤，人有誤觸其諱者，未嘗不感結流涕。

范元琰，父靈瑜，居父憂，以毁卒。元琰時童孺，哀慕盡禮，親黨異之[83]。

劉苞，字孝嘗，四歲而父終，及年六、七歲，見諸父常泣。時世叔父悛、繪等並顯貴，苞母謂其畏憚，怒之。苞對曰："早孤不及有識，聞諸父多相似，故心中歎悲，無有他意。"因而歔欷，母亦慟甚。初，苞父母及兩兄相繼亡没，悉瘞焉。苞年十六，始移墓所，經營改葬，不資諸父，未幾而皆畢。繪常歎服之。少好學，能屬文，起爲司徒法曹行參軍，不就。

蕭子範爲司徒主簿，丁所生母憂去職。子範有孝性，居喪以毁聞。

袁樞，起家爲秘書郎，歷太子舍人。侯景之亂，樞往吴郡省父，因丁父憂。時四方擾亂，人求苟免。樞居喪以至孝聞。

袁君正，少聰敏。年數歲，父疾，晝夜不眠，專侍左右。家人勸令暫卧，答曰："官既未差，眠亦不安。"

何某（*名與太宗廟諱名同*）[84]，爲侍御史，以父疾陳解。何侍疾經旬，身不解帶，頭不櫛沐。信宿之間，形貌頓改。及父卒，號慟不絶聲。枕苫藉地，腰脚虚腫。醫云："須服豬蹄湯。"何以有肉味，不肯服。親友請譬，終於不回，遂以毁卒。

劉瓛，幼爲外祖臧質所鞠養，質既富盛，常有音樂。後母没十許年，瓛每聞絲竹之聲，未嘗不歔欷流涕。終於晉安内史。

馮道根，少孤家貧，傭賃以養母，行得甘肥，未嘗先食，必遽還以遺母。年十三，以孝聞。

庾子輿爲梁州主簿。時父在梁州遇疾，子輿奔侍醫藥，言淚常并。長沙宣武王省疾，見之，顧曰："庾録事雖危殆，可憂更在子輿。"尋丁母憂，哀至輒嘔血，父戒以滅性，仍禁其哭泣。

李孝緒，爲東莞太守，丁母憂去職，廬于墓側，每慟嘔血數升。

劉景昕，事母孝謹。母嘗病癖三十餘年，一朝而瘳，鄉里以爲景昕誠感。

何修之[85]，有至性，父母亡後，常設一屋，晦朔拜伏流涕[86]。如此者三十餘年，當世服其孝行。

劉善明，以母陷于魏，累爲州郡，頗黷財賄。崔祖思怪而問之，答曰："管子云：'飽

叔知我[87]'。"因流涕曰:"方寸亂矣,豈暇爲廉?所得金錢,皆以贖母。"及母至,清節方峻,所歷之職,廉簡不煩。俸祿散之親友[88]。

賀琛,會稽山陰人,少精三《禮》。郡補功曹史,琛辭以母老,終於固執。俄遭母憂,廬于墓。服闋,猶未還舍。生徒復從之,琛哀毀積年,骨立而已,未堪講授,諸生營投,稍稍集業。

到溉,遭母憂,居喪盡禮,所處廬,開方四尺,毀瘠過人。服闋,猶蔬食布衣者累載。

校勘記

[1]婚宦,原作"婚冠",據宋本及《南齊書·崔懷慎傳》改。

[2]弘,原本及宋本均作"知",據《南齊書·崔懷慎傳》改。

[3]階,原本作"陛",據宋本及《南齊書·徐孝嗣傳》改。

[4]從賓,原作"徙貫",據《南齊書·張岱傳》及《南史·張岱傳》改。

[5]都,宋本作"郡"。

[6]太初,原作"泰初",據宋本及《南齊書·王儉傳》改。

[7]故事,原作"事始",據宋本及《南齊書·王儉傳》改。

[8]動屍,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悛傳》補。

[9]譬,原作"警",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悛傳》改。

[10]酸,原本作"慘",據《南齊書·劉悛傳》改。

[11]祀,原作"記",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悛傳》改。

[12]雋,原本作"携",據《南齊書·袁廓之傳》改。

[13]阿稱,原本作"阿彌",據宋本及《南齊書·劉瓛傳》改。

[14]女,原本闕,據《南齊書·劉瓛傳》補。

[15]王氏,原本闕,據《南齊書·劉瓛傳》補。

[16]體,宋本作"床"。

[17]視,原作"侍",據宋本及《南齊書·江斅傳》改。下同。

[18]罷,原本作"能",據《南齊書·杜棲傳》改。

[19]夢,原本作"夜",據宋本及《南齊書·杜棲傳》改。

[20]從父,原本作"父從",據宋本及《南齊書·薛淵傳》改。

[21]北人,宋本同,《南齊書·薛淵傳》作"入北"。

[22]拔,原本作"援",據《南齊書·薛淵傳》改。下同。

[23]慧,原本作"惠",據宋本改。

[24]父,原本作"戀",據《南齊書·樂頤傳》改。

[25]上,原本作"土",據宋本及《南齊書·樂頤傳》改。

[26]永世令,原作"丹陽尹",據宋本及《南齊書·樂頤傳》改。

[27]錢唐,原作"錢塘",據宋本及《南齊書·朱謙之傳》改。

[28]絮衣，原作“衣絮”，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懷慰傳》乙。

[29]事，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懷慰傳》補。

[30]抱閒，原作“延”，據宋本及《南齊書·陸絳傳》改。

[31]位丹陽丞，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渢傳》補。

[32]晉陵，原作“晉陽”，據宋本改。

[33]年饑穀貴，原本作“年穀饑貴”，據《南齊書·公孫僧遠傳》改。

[34]七十，原作“二十”，據宋本及《南齊書·華寶傳》改。

[35]原本衍一“寢”字，據宋本及《南齊書·臧榮緒傳》删。

[36]原本“文季兄”後衍一“弟”字，據宋本删。

[37]而，原作“求”，據宋本及《南史·沈麟士傳》改。

[38]王昕，原作“王斯”，據宋本及《南史·王裕之傳》改。

[39]十五，下原衍“日”字，據宋本及《南史·毛脩之傳》删。

[40]鈞，原本作“均”，據宋本及《梁書·殷鈞傳》改。

[41]危苦，原作“厄苦”，據宋本及《梁書·殷鈞傳》改。

[42]滋，原作“資”，據宋本及《梁書·殷鈞傳》改。

[43]出，原作“血”，據宋本及《南史·任昉傳》改。

[44]後，原脱，據宋本及《南史·任昉傳》補。

[45]太子僕，下原衍“射”字，據宋本及《梁書·沈約傳》删。

[46]盡，原作“過”，據宋本及《梁書·孔休源傳》改。

[47]泣，原作“淚”，據宋本及《梁書·孔休源傳》改。

[48]惔，字上原衍“至”字，宋本同，此據《梁書》及《南史·柳忱傳》删。弟，原作“子”，據宋本及《梁書·柳忱傳》改。

[49]慟，原本作“哭”，據宋本改。

[50]其，原作“昂”，據宋本及《梁書·袁昂傳》改。

[51]所，下原衍“在”字，據宋本及《南史·庾道愍傳》删。

[52]父，原本作“文”，據宋本改。

[53]申，原作“中”，據宋本改。

[54]講，原作“讀”，據宋本及《梁書·韓懷明傳》改。

[55]罷，原作“棄”，據宋本及《梁書·韓懷明傳》改。

[56]丁，下原衍“母”字，據宋本及《梁書·顧協傳》删。

[57]悲感不自勝，原本作“悲父”，據宋本改。

[58]弘策，原作“張策”，據宋本及《梁書·張緬傳》改。

[59]葬，原作“喪”，據宋本及《梁書·張緬傳》改。

[60]原本“痛”後衍一“恨”字，據宋本删。

[61]宫城，原作“臺城”，據宋本及《梁書·褚翔傳》改。

[62]五，原脱，據宋本及《梁書·劉孺傳》補。

[63]長史,原本作“長長”,據宋本改。

[64]成,原作“城”;左,原作“佐”,據宋本及《梁書·劉曇淨傳》改。

[65]淳至,原作“敦至”,據宋本及《梁書·劉曇淨傳》改。

[66]既,原作“兒”,據宋本及《梁書·謝藺傳》改。

[67]太清,原作“泰清”,據宋本及《梁書·謝藺傳》改。

[68]境上,原作“境土”,據宋本及《梁書·謝藺傳》改。

[69]氣,原作“病”,據宋本及《梁書·謝藺傳》改。

[70]卧,宋本作“臨”。

[71]冷氣,原作“冷疾”,據宋本及《梁書·褚脩傳》改。

[72]食,原脱,據宋本及《梁書·甄恬傳》補。

[73]禍酷,原作“酷禍”,據宋本及《梁書·庾沙彌傳》乙。

[74]俚,原作“狸”,據宋本及《梁書·荀匠傳》改。

[75]赴,原作“馳”,據宋本及《梁書·荀匠傳》改。

[76]二,原脱,據宋本及《梁書·吉翂傳》補。

[77]劉香,宋本作“劉杳”。

[78]龔香,宋本作“龔杳”。

[79]哀慟,原作“哀動”,據宋本及《梁書·裴子野傳》改。

[80]子季,原作“子平”,據宋本及《梁書·何點傳》改。

[81]母憂居喪,原作“居母憂”,據宋本及《南史·裴邃傳》改。

[82]姊,原作“弟”,據宋本及《梁書·劉訏傳》改。

[83]異,上原衍“咸”字,據宋本及《梁書·范元琰傳》删。

[84]太宗,原作“太祖”,據宋本及《南史·何炯傳》改。

[85]何修之,宋本作“何佟之”。

[86]晦朔,上原衍“一易”二字,據宋本及《南史·何佟之傳》删。

[87]鮑叔,宋本作“夷吾”。

[88]散,上原衍“皆”字,據宋本及《南史·劉懷珍傳》删。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四

總錄部(四)

孝第四

陳傅縡[1],梁太清末攜母南奔避難。俄丁母憂,在兵亂之中,居喪盡禮,哀毁骨立。士友以此稱之,位至秘書監。

司馬申,仕梁爲邵陵王丹陽主簿。屬太清之難,父母俱沒,因此自誓菜食終身。

張種,仕梁爲武陵王征西東曹掾,種辭以母老,抗表陳請,爲有司所奏,坐黜免。侯景之亂,種奉其母東奔,久之得達鄉里[2]。俄而母卒,種時年五十,而毁瘠過甚。又迫以凶荒,未獲時葬。服制雖畢,而居處飲食常若在喪。及景平,司徒王僧辯以狀奏聞,起爲貞威將軍治中從事史,并爲具葬禮。葬訖,種方即吉。僧辯又以種年老,傍無繼嗣,賜之以妾及居處之具。

徐凌,仕梁爲通直散騎常侍。及侯景寇京師,凌父摛先在圍城之內。凌不奉家信便蔬食布衣,若居憂恤[3]。

司馬暠,字文昇,幼聰警,有至性。年十二,丁內艱,號慕過禮,水漿不入口殆經一旬,每至號慟[4],必致悶絶。內外親戚[5],皆懼其不勝喪。父子產每曉諭之,逼進饘粥,然毁瘠骨立。服闋,以姻戚子弟預入問訊。梁武帝見暠羸瘦,歎息良久,謂其父子產曰:"昨日羅兒尚爾,憔悴使人惻然。便是不墜家風,爲有子矣。"羅兒即暠小字也。釋褐太學博士,累遷正員郎。丁父艱,哀毁逾甚[6],廬于墓側。一日之內,惟進薄麥粥一升。位至司州中正。

司馬延義,字希忠,暠子也。少沉敏好學,江陵之陷,隨父入關。丁母憂,喪過于禮,及暠還都,延義乃躬負靈櫬[7],晝伏宵行,冒履冰霜,手足皆皸瘃,及至都,以中風冷,遂至攣廢。數年方愈。位至司徒從事中郎。

張昭,吳郡吳人,字德明,幼有孝性,色養甚謹,禮無違者。父熯,常患消渴,嗜鮮魚,昭乃身自結網捕魚[8],以供朝夕。弟乾,字玄明,聰敏博學,亦有至性。及父卒,兄弟竝不衣綿帛,不食鹽醋,日惟食一升麥屑粥而已。每一感慟,必致嘔血。鄰里聞其哭聲,皆爲之涕泣。父服未終,母陸氏又亡。兄弟六年哀毁,形容骨立,親友見者莫識焉。家貧,未得大葬,遂布衣蔬食,十有餘年,杜門不出,屏絶人事。時衡陽王伯信臨郡,舉乾

孝廉,固辭不就。兄弟竝因毁成疾,昭失一眼,乾亦中冷苦癖,年竝未五十終于家。

何之元,幼好學,有才思,居喪過禮,爲梁司空袁昂所重。天監末,昂表薦之,因得召見,解褐梁太尉臨川王揚州議曹從事史。

虞荔,爲太子中庶子,領大著作。荔母隨荔入臺,卒于臺内,尋而城陷,情禮不申[9]。由是終身蔬食布衣,不聽音樂。

孔奂,遭母憂,哀毁過禮。時梁王喪亂,皆不能行三年之喪,唯奂及吴國張種,雖在寇亂中,不違法度,竝以孝聞。位至散騎常侍。

殷不害,性至孝,居父憂過禮,由是少知名。家世儉約,居甚貧窶。有弟五人,皆幼弱,不害事慈母養小弟,勤劇無所不至,士大夫以篤行稱之。爲中書郎兼廷尉卿。江陵之陷也,不害先於别所督戰,失母所在。于時甚寒,冰雪交下,老弱凍死者填滿溝塹。不害行哭道路,遠近尋求,無所不至,遇見死人溝水中,投身而下,扶捧閲視[10],舉體凍濕,水漿不入口,號泣不輟聲。如是者七日始得母屍。不害憑屍而哭,每舉音輒氣絶[11],行路無不爲之流涕。即於江陵權殯。與王褒、庾信俱入長安。自是蔬食布衣,枯槁骨立,見者莫不哀之。位至給事中。

殷不佞,不害弟也,少立名節,居父喪,以至孝稱。梁元帝承聖初爲武康令,會江陵陷,而母卒,道路隔絶,久不得奔赴。四載之中,晝夜號泣,居處飲食,常爲居喪之禮。高祖受禪,起爲戎昭將軍、除婁令。至是,四兄不齊始至江陵迎母喪柩歸葬。不佞居處禮節如始聞問,若此者又三年。身自負土,手植松柏,每歲時伏臘,必三日不食。位至尚書右丞。

沈炯,爲梁給事黄門侍郎,領尚書左丞。荆州陷,爲西魏所虜,魏人甚禮之,授炯儀同三司。炯以母老在東[12],常思歸國,恐魏人愛其文才留之,常閉門卻掃,無所交遊。時有文章,隨即棄毁,不令流布。承聖二年還,至都,除司農卿,遷御史中丞。高祖受禪,加通直散騎常侍,中丞如故。以母老表請歸養,詔不許。文帝嗣位,又表曰:"臣嬰生不幸,弱冠而孤,母子零丁,兄弟相長。謹身爲養,仕不擇官,宦成梁朝,命存亂世,冒危履險,百死輕生[13]。妻息誅夷,昆季冥滅,餘臣母子,得逢興運。臣母妾劉,今年八十有一,臣叔母妾丘,七十有五,臣門弟姪故自無人,妾丘兒孫又久亡泯,兩家侍養,餘臣一人[14]。前帝知臣之孤煢,養臣以州里,不欲使頓居草萊[15],又復矜臣溫凊,所以一年之内,再三休沐。臣之屢披丹款,頻冒宸嚴,非欲苟違朝廷,遠離畿輦。一者以年將六十,湯火居心,每跪讀家書,前懼後喜,溫枕扇席,無復成童。二者職居彝憲,邦之司直,若或自虧身禮[16],何問國章?前德綢繆,始許哀放,内侍近臣,多悉此旨。正以選賢與能,廣求明哲,趦趄荏苒,未始取才。而上玄降戾,奄至今日,德音在耳,墳土遽乾,悠悠昊天,哀此罔極。兼臣私心煎切,彌迫近時,慺慺之祈,轉忘塵觸。伏惟陛下睿哲聰明,嗣興下武[17],刑于四海,弘此孝理。寸管求天,仰歸帷扆,有感必應,實望聖明。特乞霈然

申其私禮，則王者之德，覃及無方，矧彼翔沈，孰非涵養。"詔答曰："省表具懷，卿譽馳咸、洛，情深宛、沛。日者理切倚門，言歸異域，復牽時役，遂乖侍養。雖周生之思，每欲棄官，《戴禮》垂文，得遺從政。前朝光宅四海，劬勞萬機，以卿才爲獨步，職居專席，方深委任，屢屈情禮。朕嗣奉洪基，思弘景業，顧兹寡薄，兼纏哀疚，實賴賢哲，同致雍熙，豈便釋簡南闈，解紱東路？當令馮親入舍，荀母從官，用睹朝榮，不虧家禮。尋勑所由[18]，相迎尊累，使卿公私得所，並無廢也。"

王固，清虛寡欲，居喪以孝聞，又崇信佛法。及丁所生母憂，遂終身蔬食，夜則坐禪，晝誦佛經，兼習《成實論》義。位至徐州大中正。

岑之敬，爲征南府諮議參軍。每忌日營齋，必躬自灑掃，涕泣終日[19]。士君子以篤行稱之。

孟猛[20]，以父遇酷終文帝之世，不聽音樂，蔬食布衣，以喪禮自處。宣帝立，乃始求位。

周確，爲東宫通事舍人，丁母憂去職。及歐陽紇平越，起爲中書舍人，命於廣州慰勞。服闋，爲太府卿，歷太子家令，以父憂去職。尋起爲貞威將軍、吳令，確固辭不之官。

程文季，父靈洗爲臨海太守[21]，卒，文季盡領其衆，起爲超武將軍，仍防郢州。文季性孝，雖軍旅奪禮而毁瘠甚至。

沈君理，爲東陽太守，以父憂去職。起爲信威將軍、左衛將軍；又起爲持節都督東衡二州諸軍事[22]、仁威將軍[23]、東衡州刺史，領始興內史；又起爲明威將軍，中書令。前後奪情者三，並不就。

陸繕，字子繕，少有志尚，以雅正知名。父任梁御史中丞，及繕爲御史中丞，以父任所終，固辭不就。後位至左僕射。

袁憲，尚梁簡文女南沙公主[24]。武帝太淸二年，遷太子舍人。侯景寇逆，憲東之吳郡，尋丁母憂，哀毁過禮。敬帝承制，徵授尚書殿中郎。父君正爲吳郡太守，憲至宣帝太建六年，除吳郡太守，以父任，固辭不拜，改授南康內史。

徐孝克，陵弟也，爲通直散騎常侍兼國子祭酒。每侍宴，無所食噉，至席散，當其前膳羞損減。宣帝密記，以問中書舍人管斌，斌不能對。自是斌以意伺之，見孝克取珍果內袖帶中，斌當時莫識其意，後更尋訪，方知還以遺母。斌以實啓帝，帝嗟歎良久，乃敕所司，自今宴享，孝克前饌，並遣將還，以餉其母[25]，時論美之。陳亡，隨例入關，家道壁立，所生母患，欲粳米爲粥，不能常辦。母亡之後，孝克遂常噉麥，有遺粳米者，孝克對而悲泣[26]，終身不復食之焉。

王元規，性孝，事母甚謹，晨昏未嘗離左右。梁時山陰外有暴水流漂居宅，元規惟有一小船，倉卒引其母妹並孤入船，規自執欐棹而去，留其男女三人，閣於樹梢，及水退獲全，時人皆稱其至行。

庾持,字允德,少孤,性至孝,居父憂過禮。位至大中大夫[27]。

江德藻,性至孝,事親盡禮。藻以父憂去職,服闋之後,容貌毁瘠,如居喪時。位至新淦令。

陸瓊,年十一[28],丁父憂,毁瘠有至性。後爲吏部尚書,丁母憂,哀慕過毁。

蔡徵,七歲丁母憂,居喪如成人禮。繼母劉氏性悍忌,視之不以道,徵供侍益謹,初無怨色。徵本名覽,父景歷以爲有王祥之性,更名徵,字希祥。位至給事中。

姚察,爲南郡王行參軍兼尚書駕部郎。值梁室喪亂,於金陵隨二親還鄉里[29],時東土兵荒,人饑相食,告糴無處。察家口既多,並採野蔬自給,每崎嶇艱阻,求請供養之資,糧粒常得相繼。後爲太子僕。父僧垣入于長安,察蔬食布衣,不聽音樂。僧垣凶問[30],因聘使到江南。時察母韋氏喪制始除,後主以察羸瘠,慮加毁頓,乃遣中書舍人司馬申就宅發哀,仍敕申專加譬抑[31]。服闋,除給事黄門侍郎。察累年憂服,兼齋素日久,自免憂後,因加氣疾。後主見其柴瘠過甚,爲之動容。陳滅入隋,開皇十三年襲父爵北絳郡公。察往歲之聘周也,因得與父僧垣相見,相别之際,絶而復蘇。至是承襲[32],愈更悲感,見者莫不爲之歔欷。

魯悉達,幼以孝聞,及爲吳州刺史,遭母憂,哀毁過禮,因遘疾卒。

歐陽頠,字靖世,長沙臨湘人,少質直,有思理,以言行篤信著聞於嶺表。父喪,哀毁甚至。位至征南將軍。

張譏,幼喪母。有錯綵經帕,即母之遺制。及有所識,家人具以告之。每歲時,輒對帕哽噎,不能自勝。及丁父憂,居喪過禮。服闋,補湘東王國左常侍[33]。

韋翽,字子羽,少有志操,弱冠喪父,以哀毁甚重,至養母撫孤兄子[34],以孝義著稱。位至宣城太守。

謝貞,幼聰敏,有至性。祖母阮氏先苦風眩,每發,一、二日不能飲食。貞時年七歲,祖母不食,貞亦不食,往往如是,親族莫不奇之。年十四,丁父艱,號頓于地,絶而復蘇者數矣。初,父藺居母阮氏憂[35],不食泣血而卒。家人賓客,懼貞復然,從父洽、族兄暠,乃共往華嚴寺[36],請長爪禪師爲貞說法。仍謂貞曰:"孝子既無兄弟,極須自愛。若憂毁滅性,誰養母耶?"自後少進饘粥。太清之亂,親屬散亡,貞於江陵陷沒,入周爲趙王侍讀。王即周武帝之愛弟,厚相禮遇。王嘗聞左右說貞每獨處,必晝夜涕泣,因私使訪問,知貞母年老,遠在江南,乃謂貞曰:"寡人若出居藩,當遣侍讀還家供養。"後數年,王果出,因辭見,面奏曰:"謝貞至孝而母老,臣願放還。"武帝奇王仁愛而遣之。因隋聘使子暉還國,後爲南平王友,加招遠將軍,掌記室事。後主至德三年,以母憂去職。頃之敕起還府,仍加招遠將軍掌記室,貞累啓固辭。敕報曰:"省啓具懷,雖知哀煢在疚,而官俟得才,禮有權奪,可便力疾還府也[37]。"貞哀毁羸瘠,終不能之官舍。時尚書右丞徐祚、尚書左丞沈客卿俱來候貞,見形體骨立,祚等愴然歎息,徐喻之曰:"弟年事

已衰，禮有常制，小宜引割自全。”貞因更感慟，氣絶良久，涕泣不能自勝，祚等憫默而出。祚謂客卿曰：“信哉！孝門有孝子。”客卿曰：“謝公家傳至孝，士大夫誰不仰止。此恐不能起，如何？”位至招遠將軍。

阮卓，父問道初隨岳陽王出江州，卒焉。卓以後主禎明三年入于隋，行至江州，追感父所終，因遘疾而卒，位至招遠將軍。

後魏許謙，初爲符洛所請之和龍，未幾，以繼母老辭還。位至安遠將軍[38]。

崔玄伯，爲黄門侍郎。從道武幸鄴，及車駕還京師，次於常嶺。道武親登山頂，撫慰新民，適遇玄伯扶老母登嶺，道武嘉之，賜以牛米。因詔徙人不能自進者[39]，給以車牛。

崔懷順，父邪利，仕宋爲魯郡太守，以郡降，賜爵臨淄子，拜廣寧太守[40]，卒於郡。懷順以父入國故不出仕，及尅青州，懷順迎邪利喪還葬。

張白澤，年十一，遭母憂，居喪以孝聞，太武聞而嘉之。

高猛虎爲鄯善鎮錄事，及居喪以至性稱，遂絶宦情。

乞伏保，父居獻文時常在左右，出內詔命，賜宫人河南宗氏，亡後，賜以宫人申氏，太子左率申垣兄女也。歲餘居卒，申撫養保，性嚴肅，捶罵切至，而保奉事孝謹，初無恨色。稍遷左中郎將，每請祿賜，在外公私，尺丈所用，無不白知。出爲鄯善鎮將[41]，申年餘八十[42]，保手制馬輿，親自扶接，申欣然隨之。申亡，保解官奉喪還洛。復爲長，兼南中郎將，卒。

崔浩，父疾篤，浩乃剪爪截髪，夜在庭中，仰禱斗極，爲父請命，求以身代，叩頭流血，歲餘不息，家人罕有知者。及父終，居喪盡禮，時人稱之，嘗曰：“沒親之後，值國龍興之會，平暴除亂，拓定四方，余備位台鉉[43]，與參大謀，賞獲豐厚，牛羊善澤，貲累巨萬，衣則重錦，食則粱肉。遠惟平生，思季路負米之時，不可復得。”位至侍中、特進、撫軍大將軍。

陸麗，性至孝，遭父憂，毁瘠過禮。位至撫軍大將軍。

寇臻，字仙勝[44]，年十二遭父憂[45]，居喪以孝稱。後爲中川太守，以母老，屢求解任，久乃從之。

李柬[46]，字休賢，父遵坐通西賊伏誅。柬郡辟功曹，以父憂去職，遂終身不食酒肉，因屏居鄉里。位至司徒諮議參軍。

慕容眞安，爲征南大將軍、濟南王白曜之子。父事誅，時人冤之。眞安年十一，聞父被執，將自殺，家人止之曰：“輕重未可知。”眞安曰：“王位高功重，若有小罪，終不至此，我何忍見父死？”遂自縊焉。

酈惲，爲長孫稚行臺郎。在軍啓求減身官爵，爲父夔請贈，詔贈夔征虜將軍、安州刺史。

寇治,爲征虜將軍、東荆州刺史。父亡雖久,而猶於平生所處堂宇,備設帳幃几杖,以時節開堂列拜,垂淚陳薦,若宗廟然。吉凶之事,必先啓告,遠出行反亦如之。

房景伯,生於桑乾,少喪父,以孝聞,家貧,傭書自給,養母甚謹。尚書盧淵稱之於李冲,冲時典選,拔爲奉朝請、司空祭酒。

宇文延,瀛州刺史文福子也。延爲員外散騎常侍,以父老詔聽隨侍在瀛州。屬大乘妖黨突入州城,延率奴客戰,死者數人,身被重瘡,賊乃小退,而縱火燒齋閤。福時在內,延突火而入,抱福出外,支體灼爛,髮盡。於是勒衆與賊苦戰,賊乃散走,以此見稱。

韋儁[47],字穎超,早有識學。少孤,事祖母以孝聞,性溫和廉讓[48],爲州里所稱。

辛紹先,有至性,丁父憂,二年口不甘味[49],頭不櫛沐,髮遂落盡,故常著垂裙皀帽。位至下邳太守。

辛少雍,字季仲,少有孝行,尤爲祖父紹先所愛。紹先性嗜羊肝,常呼少雍共食[50]。及紹先卒,雍終身不食肝。位至給事中。

崔仲哲,生爲祖母宋氏所養,早有知識。六歲宋亡,啼慕不止,見者悲之。位至司徒參軍、假寧朔將軍。

崔康,爲左光祿大夫,去職,少子季良,風望閑雅,爲太尉長史。及康還鄉,良亦去職歸養。

崔鑒,與盧玄、高允、李靈等俱時被徵,尋以其母老固辭。鑒後位至徐州刺史。

陰孟貴,性至孝。每向田耘耨[51],早朝拜父,世隆來亦如之。鄉人欽其篤於事親。

胡叟,少孤,每言及父母則淚下,若孺子之號。春秋當祭之前,則先求旨酒美膳,將其所知廣甯常順陽、馮翊田文宗、上谷侯法儁[52],提壺執俎,至郭外空靜處,設坐奠拜,盡孝思之敬。位至武威將軍。

宋繇,字體業,生而父遼爲張邕所誅。繇五歲喪母,事伯母張氏以孝聞。八歲而張氏卒,居喪過禮。位至安遠將軍。

崔勉,爲散騎常侍、征東將軍。後還家,屬母李氏喪亡,勉哀毁過性[53],病卒。

崔孝政,字季讓,十歲父挺亡,號哭不絕,見者爲之悲傷。汝南王越辟行參軍。

張敬伯,平遠將軍讜之子也。讜卒,敬伯求致父喪出葬冀州淸河舊墓,久不被許,停柩在家,積五六年。第四子敬叔,先在徐州,初聞父喪,不欲奔赴而規南叛,爲徐州所勒送至,乃自理。後得襲父爵。敬伯自以隨父歸國之功,賜爵昌安侯,出爲樂陵太守,敬叔武邑太守。父喪得葬舊墓,還屬淸河。

張彝,爲黄門侍郎,從孝文南征,母憂解任。彝居喪過禮,送葬自平城達家,千里徒步,不乘車馬,年貌毁瘠,當世稱之。

崔光韶,亮從父弟也。光韶事親以孝聞,爲司空從事中郎,以母老解官歸養。賦詩展意,朝士屬和者數十人。久之,徵爲司徒諮議,固辭不拜[54]。

崔敬友，除梁郡太守，會遭所生母憂，不拜命。敬友精心佛道，晝夜誦經。免喪之後，遂菜食終世[55]。

崔光，本名孝伯，家貧好學，晝耕夜誦，傭書以養父母。孝文太和六年，拜中書博士。

甄琛，爲侍中，領御史中尉，免歸本郡。始琛以父母年老嘗求解官扶侍，故孝文授以本州長史，及貴達不復請歸，至是乃還供養。數年遭母憂，服未闋，復喪父。琛於塋兆之內，手種松栢，隆冬之月，負掘水土，鄉老哀之，咸助加力[56]。十餘年中，墳成木茂。

長孫慮，代人也。母因飲酒，其父眞呵叱之[57]，誤以杖擊，便即致死。眞爲縣囚執，處以重坐[58]，慮列辭尚書云："父母忿爭，本無餘惡，眞以誤謬，一朝橫禍。今母喪未殯，父命旦夕，慮兄弟五人，並冲幼[59]，慮身居長，今年十五，有一女弟，始向四歲，更相鞠養，不能保全。父若就刑，交墜溝壑[60]，乞以身代老父命，使嬰弱衆孤，得蒙存立。"尚書奏云："慮於父爲孝子，於弟爲仁兄，尋究情狀，特可矜感。"孝文詔，特恕其父死罪，以從遠流。

崔休，字惠盛，爲尚書左丞。宣武初，以弟亡，祖父未葬，固求渤海。於是除爲洛州刺史，在州數年，母老，辭州，許之。

裴延儁[61]，少偏孤，事後母以孝聞。爲幽州刺史，後母隨延儁在薊[62]，遇重患，延儁啓求侍母還京療治。仕至平秦太守。

裴仲規，爲司徒主簿，父在鄉疾病，棄官奔赴，以違制免。

陽固，爲洛陽令，丁母憂，號慕毁病[63]，杖而能起。練禫之後，猶酒肉不進。時固年踰五十，而喪過於哀，鄉黨親族咸歎服焉。

辛琛，少孤，曾過友人，見其父母兄弟無恙，垂涕久之[64]，位至揚州征南府長史。

辛雄，字世賓，釋褐奉朝請。父於郡遇患，雄自免歸，晨夜扶抱。及父喪，居憂殆不可識，爲世所稱。

王續生，滎陽京縣人。遭繼母憂居喪，杖而後起，及終禮制，鬢髮盡落。有司奏聞，世宗詔標旌門閭。

袁聿修，字叔德，翻子也，七歲遭喪，居處禮若成人。位至撫軍將軍。

令狐仕，猗氏縣人，兄弟四人，早喪父，泣慕十載，奉養其母，孝著鄉邑。

皇甫奴，河東郡樂戶，同郡楊風等七百五十人列稱，奴兄弟雖沉屈兵伍，而操尚彌高，奉養繼親，甚著恭孝之稱。

閻元明，河東安邑人，至孝。母亡服終，心喪積載，每忌日，悲動傍鄰。

楊引，鄉郡襄垣人，三歲喪父，爲叔所養。母年九十三，引年七十五，哀毁過禮。三年服畢，恨不識父，追服斬衰，食粥麤服，誓終身命絰。十三年哀慕不改。

樊子鵠,爲殷州刺史。及爾朱榮之死,世隆等遣書招子鵠,欲與同趨京師。子鵠不從,以母在晉陽,啓求移鎮河南,莊帝嘉之,除車騎大將軍,豫州刺史。

郭文恭,仕爲太平縣令[65],年踰七十父母喪亡。文恭孝慕罔極,乃居祖、父墓次,晨夕拜跪,跣足負土培祖、父二墓[66],寒暑竭力,積年不已,見者莫不哀歎。尚書奏聞,標其門閭。

趙琰,字叔起,父溫爲楊難當司馬。苻堅亂,琰爲乳母攜奔壽春,年十四乃歸。孝以色養,飪熟之節[67],必親調之。後爲淮南王府長史,時禁制甚嚴,不聽越關葬於舊兆,琰積三十餘年不得葬二親[68]。及蒸嘗拜獻,未曾不嬰慕卒事。每於時節,不受子孫慶賀,年餘耳順而孝思彌篤。歲月推移,遷窆無期,乃絶鹽粟[69],斷諸滋味,食麥而已。

眭夸[70],年二十遭父喪,鬢髮致白,每一悲哭,聞者爲之流涕。

盧義僖,字遠慶,早有學尚,識度沉雅。年九歲喪父,便有至性,少爲僕射李冲所歎美[71]。

李顯達,潁川陽濯人。父喪,水漿不入口七日,鬢髮墮落,形體枯悴,六年廬於墓側,哭不絶聲,殆於滅性。

張昇,滎陽人。居父母喪,鬢髮墜落[72],水漿不入口,吐血數升。

倉跋,滎陽京縣人。喪母,水漿不入口五日,吐血數升,居憂毁瘠,見稱州里。

楊玄就,安西將軍仲宣之子,仲宣爲爾朱天光所害。玄就幼而俊拔,收捕時年九歲,牽挽兵人謂曰:"欲害諸尊,乞先就死。"兵人以刀斫斷其臂,猶請死不止,遂先殺之。

崔承宗,齊州人,其父仕漢中,母喪,因殯彼,後青徐歸日,遂爲隔絶。承宗性至孝,萬里投險偷路,負喪還京師。黄門侍郎孫惠蔚聞之曰:"吾於斯人,見廉、范之情矣。"於是吊贈盡禮,如舊相識。

文門愛[73],汲郡山陽人,早孤,供養伯父母以孝謹聞。伯父亡,服未終,伯母又亡。門愛居喪,持服六年,哀毁骨立。鄉人魏中賢等相與標其孝義[74]。

王靜,除趙郡太守,以母老固辭不拜。

校勘記

[1]傅縡,原作"傅繹",據宋本及《陳書・傅縡傳》改。

[2]達,原作"還",據宋本及《陳書・張種傳》改。

[3]憫,宋本作"恤"。

[4]至,原脱,據宋本及《陳書・司馬暠傳》補。

[5]原本"内外親"後衍"外親"二字,據宋本删。

[6]逾甚,原作"過甚",據宋本及《陳書・司馬暠傳》改。

[7]延義,原本作"是義",據宋本改。負,原作"扶",據宋本及《陳書·司馬暠傳》改。
[8]結網,原作"維網",據宋本及《陳書·張昭傳》改。
[9]情禮,原作"情理",據宋本及《陳書·虞荔傳》改。
[10]扶,原脱,據《陳書·殷不害傳》補。又"視"與下句"舉"錯位,據《陳書·殷不害傳》乙正。
[11]輒,原本作"即",據宋本及《陳書·殷不害傳》改。
[12]原本此句脱一"老"字,據《陳書·沈炯傳》補。
[13]輕,原本作"經",據《陳書·沈炯傳》改。
[14]餘,原作"惟",據宋本及《陳書·沈炯傳》改。
[15]草萊,原作"草茅",據宋本及《陳書·沈炯傳》改。
[16]禮,原作"體",據宋本及《陳書·沈炯傳》改。
[17]下,原作"文",據宋本及《陳書·沈炯傳》改。
[18]所由,原作"所司",據宋本及《陳書·沈炯傳》改。
[19]涕泣,原作"泣涕",據宋本及《陳書·岑之敬傳》乙。
[20]孟猛,宋本作"王猛"。
[21]靈洗,宋本作"洗"。
[22]東衡二州,宋本作"東衡·衡二州"。
[23]仁威,原作"任威",據宋本改。
[24]梁簡文女,原作"簡文帝女",據宋本及《陳書·袁憲傳》改。
[25]餉,原作"賜",據宋本及《陳書·徐孝克傳》改。
[26]而,原作"之",據宋本及《陳書·徐孝克傳》改。
[27]至,原脱,據宋本補。
[28]一,原作"六",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改。
[29]里,原脱,據宋本及《陳書·姚察傳》補。
[30]問,原作"聞",據宋本及《陳書·姚察傳》改。
[31]仍,原作"乃",據宋本及《陳書·姚察傳》改。
[32]至是,宋本上有一"尋"字。
[33]左,原作"佐",據宋本及《陳書·張譏傳》改。
[34]母,原脱,據宋本及《陳書·韋翽傳》補。子,《陳書·韋翽傳》上有"弟"字。
[35]憂,原作"喪",據宋本及《陳書·謝貞傳》改。
[36]往,原脱,據《陳書·謝貞傳》補。
[37]疾,原作"請",據宋本及《陳書·謝貞傳》改。
[38]安遠,原作"招遠",據宋本及《魏書·許謙傳》改。
[39]原本"不"後脱一"能"字,今據宋本補。
[40]廣寧,原作"廣陵",據宋本及《魏書·崔玄伯傳》改。
[41]鄯善,原作"道善",宋本同,據《魏書·乞伏保傳》改。
[42]餘,原誤倒在"八十"後,據宋本及《魏書·乞伏保傳》乙正。

[43]余,原本作“金”,據宋本改。

[44]仙勝,原作“先勝”,據宋本及《魏書·寇讚傳》改。

[45]十二,原作“十一”,據宋本及《魏書·寇讚傳》改。

[46]李柬,原作“李東”,據《魏書·李寶傳》改。

[47]韋儁,原作“韋雋”,據宋本及《魏書·韋閬傳》改。

[48]廉讓,原作“謙讓”,據宋本及《魏書·韋閬傳》改。

[49]二年,宋本同,《魏書·辛紹先傳》及《北史·辛紹先傳》作“三年”。

[50]共,原本作“其”,據宋本改。

[51]田,下原衍一“間”字,據宋本及《魏書·索敞傳》刪。

[52]廣,下原衍一“乎”字,據《魏書·胡叟傳》刪。侯法儁,原作“侯法雋”,據宋本及《魏書·胡叟傳》改。

[53]性,原作“禮”,據宋本及《魏書·崔挺傳》改。

[54]拜,原作“受”,據宋本及《魏書·崔亮傳》改。

[55]終世,原作“終身”,據宋本及《魏書·崔光傳》改。

[56]加力,原作“加功”,據宋本及《魏書·甄琛傳》改。

[57]真,原作“貞”,據宋本及《魏書·長孫慮傳》改,下同。

[58]原本此句前衍一“貞”字,據宋本刪。

[59]冲幼,原本作“幼冲”,據宋本改。

[60]塹,原作“蜇”,據宋本及《魏書·長孫慮傳》改。

[61]儁,原作“雋”,據宋本及《魏書·裴延儁傳》改,下同。

[62]薊,原作“州”,據宋本及《魏書·裴延儁傳》改。

[63]病,原作“痔”,據宋本及《魏書·陽尼傳》改。

[64]涕,原作“淚”,據宋本及《魏書·辛雄傳》改。

[65]縣,原作“鄉”,據宋本及《魏書·郭文恭傳》改。

[66]培,原作“陪”,宋本同,據《魏書·郭文恭傳》改。

[67]節,原作“際”,據宋本及《魏書·趙琰傳》改。

[68]三十,《魏書·趙琰傳》同,宋本及《北史·趙琰傳》作“四十”。

[69]粟,原作“菜”,據宋本及《魏書·趙琰傳》改。

[70]畦,原本誤作“陸”,據宋本改。

[71]少,原脱,據宋本及《魏書·盧玄傳》補。

[72]墜落,原作“墮落”,據宋本及《魏書·張昇傳》改。

[73]文門愛,原作“門文愛”據宋本及《魏書·文門愛傳》改。

[74]中,原作“仲”,據《魏書·文門愛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五

總録部（五）

孝第五

北齊楊愔，字遵彦，魏太傅津之子，幼喪母。曾詣舅源子恭，與之飲，問讀何書，曰："誦《詩》。"子恭曰："誦至渭陽未邪[1]？"愔號泣感噎，子恭亦對之歔欷，遂爲之罷酒。後爲神武行臺右丞，遭罹家難，常以喪禮自居，所食唯鹽米而已[2]，哀毀骨立。神武愍之，常相開慰。頃之，表請解職歸葬，喪柩發，吉凶儀仗亘二十餘里，會葬者將萬人。是日隆冬盛寒，風雪嚴厚。愔跣步號哭，見者無不哀之。及爲聘梁，使至碻磝，戍州内有愔家舊佛寺精廬，禮拜，見太傅容像，悲感慟哭，嘔血數升，遂發病不成行，輿疾還鄴。

劉禕，仕東魏爲睢州刺史，秩滿遥歸鄉里[3]，侍父疾，竟不入朝。父喪，沉頓累年，非杖不起。文襄輔政，致辟禕，稱疾不動。

陸卬，仕東魏爲中書侍郎，修國史。以父憂去職，居喪盡禮，哀毀骨立，詔以本官起。文襄時鎮鄴，嘉其至行，親詣門以慰勉之。卬兄弟相率廬於墓側[4]，負土成墳，朝廷深所嗟尚，發詔褒揚，改其所居里爲"孝終里"。服竟當襲，不忍嗣侯[5]，後遭母喪，哀慕毁悴，殆不勝喪。至沉篤，頓昧伏枕。又感風疾，因弟博卒，卬一慟便絶。

卬弟彦師，字雲，仕東魏爲襄城剩王元旭參軍，以父艱去職，哀毁殆不勝喪，與兄卬廬於墓次，負土成墳，公卿重之，多就墓側存問，晦朔之際，車馬不絶。

竇泰，善騎射，有勇略。魏末，泰父戰沒於鎮，泰身負骸骨歸爾朱榮。位侍中、京畿大都督。

王昕，體素甚肥[6]，遭喪後遂終身羸瘠。楊愔重其德業，以爲人之師表，位祠部尚書。

裴讓之，年十六喪父，殆不勝喪哀。其母辛氏泣撫之曰："棄我滅性，得爲孝子乎？"由是自勉。位清河太守。

樊衡，性至孝，喪父，負土成墳，植柏方數十畝，朝夕號慕。

鄭述祖，爲兖州刺史。初，其父道昭爲兖州，於城南小山起齋亭，刻石爲記，述祖時年九歲。及爲刺史，往尋舊跡，得一破石，有銘云："中岳先生鄭道昭之白雲堂[7]。"述祖對之嗚咽，悲動群寮[8]。

邢劭,字子才,爲衛將軍、國子祭酒,還鄉丁母憂,哀毁過禮。

皮宿達[9],有才藻檢行,爲通事舍人。丁母憂,起復將赴京,辭靈慟哭而絶,久而獲蘇[10],不飲不食,三日致死。

盧臣客,其姊爲任城王妃。任城王致之於朝廷,由是擢拜太子舍人,遷司徒記室。請歸侍祖母李,李強之令仕,不得已而順命,除太子中庶子[11]。

李元忠,爲清河王懌主簿,遭母憂去任。未幾,相州刺史安樂王鑒請爲府司馬,元忠艱憂,固辭不就。初,元忠以母老多患,乃專心醫藥,研習積年,遂善於方技。

元忠族弟密性方直,有行檢,因母患積年,得名醫治療不愈。及精習經方,洞曉針藥,母疾得除。當世皆服其明解,由是亦以醫術知名。

李正藻,明敏有才幹。武平末,爲儀同開府行參軍[12],判集書省事。以父騊駼沒陣,正藻便謝病解職,憂思毁瘠,居處飲食若在喪之禮,人士稱之。

宋遊道,事世母以孝聞。與叔父别居,叔父爲奴誣以逆。遊道誘令退伏,竟雪叔而殺奴。位太府卿。

魏蘭根,爲定州長流參軍,丁母憂,居喪有孝稱。及遭父喪,廬於墓側,負土成墳,憂毁殆於滅性。蘭根爲儀同三司,卒。次子敬仲,孝昭時佐命功臣,配享而不及蘭根,敬仲表訴,帝以詔命既行,難於追改,擢敬仲爲祠部郎中。

後周樊深,河東猗氏人,事繼母甚謹,仕魏爲中散大夫。嘗讀書見吾丘子,遂歸侍養。孝武西遷,樊、王二姓舉義,爲東魏所誅,深父保周,叔父歡周並被害。深因避難,墜崖傷足,絶食再宿,於後遇得一簞餅,欲食之,然念繼母老年患痹,或免虜掠,乃弗食。夜中匍匐尋覓母,遇得相見,因以饋母。復易姓名,逃隱河東。太祖平河東,贈保周南郢州刺史,歡周儀同三司。深歸葬其父,負土成墳。

柳虯,仕魏爲獨孤信行臺郎中。大統四年入朝,太祖欲官之。虯辭母老,乞侍醫藥。太祖許焉。

王懋,魏太尉、長樂公盟之子,爲右衛將軍。于時疆埸交兵,未申喪紀,服齊斬者並墨縗從事[13]。及盟薨,懋上表辭位,乞終喪制,文帝不許。

王述,魏驃騎大將軍羆之孫,幼喪父,爲羆所鞠養[14]。及居羆喪,深合禮度。于時東西交爭,金革方始,群官遭喪者,卒哭之後,皆起令視事。述請終禮制,辭理懇切。太祖命中使就視[15],知其哀毁,乃特許之。

斛斯徵,太傅椿之子,有至性,居父喪,朝夕共一溢米。位太宗伯。

于翼,爲司會中大夫,遭父喪過禮,爲時輩所稱。尋有詔起令視事。

李旭,頓丘人,父避爾朱之亂,奔江南[16]。旭累遷納言,以父在江南,身寓關右,自少及終,不飲酒聽樂,時論以此稱焉。位昌州刺史。

尉遲迥,父俟兜,尚太祖姊昌樂太長公主,生迥,迥既平蜀,爲益州刺史,迥性至

孝，色養不怠，身雖在外，所得四時甘脆，必先薦奉，然後敢嘗。太長公主年高多病，迴往在京師，每退朝，參候起居，憂悴形於容色。太長公主每爲之和顏進食[17]，以寧迴心。太祖知其至性[18]，徵迴入朝，以慰其母意，遣大鴻臚郊勞，仍賜迴衮冕之服[19]。

柳檜，字季華，年十八起家奉朝請，居父喪，毁瘠骨立。

檜子雄亮，字信誠，父爲黄衆寶所害，雄亮年十二，遭父難，幾至滅性，終喪之後，志在復讎。（事具《復讎》。）

若干惠，爲右衛將軍，於諸將最少。早喪父，事母以孝聞。太祖嘗造射堂新成，與諸將宴射，惠竊歎曰："親老矣，何暇辦此乎。"太祖聞之，即日徙堂於惠宅，其見重如此。

盧叔仁，舉秀才，爲員外郎，以親老乃辭歸就養。父母既殁，哀毁六年，躬營墳壠，遂有終焉之志。

柳敏，字白澤[20]，河東解人。九歲而孤，事母以孝聞。後爲禮部郎中，遭母憂，居喪旬日之間，鬢髮半白。尋起爲吏部郎中，毁瘠過禮，杖而後起。太祖見而歎異之，特加廪賜[21]。

荆可，河東猗氏人，性質樸，容止有異於人，能苦身勤力，供養其母，隨時甘旨，終無匱乏。及母喪，水漿不入口三日，悲號躃絶而後蘇者數四。葬母之後，遂廬於墓側，晝夜悲哭，負土成墳。蓬髮不櫛沐，菜食飲水而已。然可家舊塋域極大，榛蕪至家十餘里，而可獨宿其中，與禽獸雜處，哀感遠近，邑里稱之。大統中，可鄉人以可孝行之至，足以勸勵風俗，乃上言焉。太祖令州縣表異之。及服終之後，猶若居喪。大冢宰晋公護聞可孝行，特引見焉，與可言論，時有會於護。護亦至孝，其母閻氏没於敵境，不測存亡。每見可，自傷久乖膝下，而重可至性。及卒之後，護猶思其純孝，收可妻子於京師，常給其衣食。

盧柔，字子剛，少孤，爲叔母所養，撫視如子。柔盡心溫清，亦同己親。宗族歎重之。位開府儀同三司。

趙和，爲陵江將軍，南討渡淮，聞父喪輒還[22]，所司將致之於法。和曰："罔極之恩，終天莫報。若許安厝，禮畢而即罪戮，死且無恨。"言訖號慟，悲感傍人。主司以聞，遂宥之。

張元，字孝始，河北芮城人也。祖成卧疾再周，元常候祖所食多少，衣冠不解，旦夕扶侍。及祖没，號踊絶而後蘇。後喪其父[23]，水漿不入口三日。

裴漢，性不飲酒而雅好賓遊。其父寬没後，遂斷絶遊從，不聽琴瑟。歲時伏臘，哀慟而已[24]。撫養兄弟子，情甚篤。位車騎大將軍。

柳慶，起家奉朝請。慶出後第四叔，及遭父憂，議者不許爲服重[25]。慶泣而言曰："禮者蓋緣人情，若出後之家，更有苴斬之服[26]，可奪此從彼。今四叔薨背已久，情事

不追,豈容奪禮,乖違天性。”時論不能抑,遂以苫凶終喪[27],既葬,乃與諸兄負土成墳。服闋,除中堅將軍。

寇儁,與兄祖訓、祖禮並有志行,閨門雍睦[28]。父亡雖久而猶於平生所處堂宇,備設幃帳几杖,以時節列拜,垂涕陳薦,若宗廟焉。吉凶之事,必先啓告,遠行往反亦如之。位驃騎將軍。

杜叔毗,襄陽人,早孤,事母以孝聞。自梁歸附,爲中散大夫。遭母憂,哀毁骨立,殆不勝喪。後爲義歸郡守,自兄君錫及宗室等爲曹策所害,猶殯梁州。至是表請迎喪歸葬,高祖許之,葬事所須,詔令官給。在梁舊田宅經外配者,並追還之,仍賜田二百頃。

韋師,字公穎,少沉謹有至性。初就學,始讀《孝經》,捨書而歎曰:“名教之極,其在兹乎。”少丁父母憂,居喪盡禮,州里稱其有孝行。位汴州刺史。

令狐熙,爲夏官府都上士,有能名,以母憂去職,殆不勝喪。其父誡之曰:“大孝在於安親,義不絶嗣。吾今見存,汝又隻立,何得過爾毁頓,貽吾憂也。”熙自是稍加饘粥。服闋,除小駕部,復丁父憂,非杖不起,人有聞其哭聲,莫不爲之下泣。

薛寘,爲驃騎大將軍,性至孝,雖年齒已衰,職務繁廣。至於溫凊之禮,朝夕無違。當時以此稱之。

秦族,性至孝,事親竭力,爲鄉里所稱。及其父喪[29],哀毁過禮。每一慟哭,酸感行路。既以母在,常抑割哀情,以慰其母意。四時珍羞,未嘗匱乏。與弟榮先復相友愛[30],閨門之中,怡怡如也。尋而其母又沒,哭泣無時,惟飲水食菜而已。終喪之後,猶蔬食不入房室二十許年,鄉里咸歎異之。其邑人王元達等七十餘人上狀,有詔表其門閭。榮先亦至孝,遭父母喪,哀慕不已,遂以毁卒。邑里化其孝行,明帝嘉之,乃下詔曰:“孝爲政本,德乃化先,既表天經,又明地義。居喪致疚,至感過人,窮號不反,迄乎滅性。行標當世,理鏡幽明。此而不顯,道將何述。可贈滄州刺史,以旌厥異。”

王德,初喪父,貧無以葬,乃賣子公奴并一女以營葬事,因兵亂不復相知。及德在平涼,始得之,遂名曰“慶”。

裴文舉,叔父季和,爲曲沃令,終於聞喜川,而叔母韋氏卒於正平縣,屬東西分隔,韋氏墳壠,遂在齊境。及文舉在本州,每加賞募,齊人感其孝義,潛相要結,以韋氏柩西歸,竟得合葬。

隋趙賢通,少孤,養母至孝。年十四,有人盜伐其父墓中樹者,賢通對之號慟,因執送官。見魏右僕射周惠達,長揖不拜,自述孤苦,涕泗交集。惠達爲之隕涕,歎息者久之。

王士良,仕北齊,文宣時爲吏部尚書。士良少孤,事繼母梁氏以孝聞,及卒,居喪合禮。文宣尋起令視事,士良屢表陳誠,再三不許,方應命。文宣見其毁瘠,乃許之,因此

卧疾歷年,文宣每自親臨視疾。疾愈,除滄州刺史。

蕭撝,梁安成王秀之子,歸周,爵黄臺郡公。明帝令文儒於麟趾殿校定經史[31],仍撰《世譜》,撝亦預焉。尋以母老,兼以疾疹,五日番上,便隔晨昏,請在外著書[32],詔許焉。高祖以爲文學博士,撝以母老,表請歸養私門,上表曰:"臣聞出忠入孝,理深人紀,昏定晨省,事切天經。伏惟陛下,握鏡臨朝,垂衣御宇,孝治天下,仁覃草木,是以微臣冒陳至願。臣母妾褚,年過養禮,乞解今職,侍奉私庭。伏願天慈,特垂矜許[33]。臣披款歸朝,十有六載,恩深海岳,報淺涓塵。肆師掌禮,竟無稱職,淅陨督察[34],空妨能官。方辭違闕庭,屏迹閭里,低徊係慕[35],戀悚兼深。"高祖未許,詔曰:"開府梁之宗英,今則位等三事。所謂楚雖有材,周實用之,方藉謀猷,正朕不逮。然進思盡忠,退安侍養,義在公私兼濟,豈容全欲徇己乎? 虧此至公,乖所望也。"尋以母憂去職。

劉璠,初在梁隨上黄侯蕭曄在淮南,璠母於建康遘疾,璠弗之知,嘗忽一日,舉身楚痛,尋而家信至,云其母病,璠即號泣戒道,絶而又蘇。當身痛之辰,即其母死之日也。居喪毁瘠,遂感風氣,服闋後一年猶杖而後起。位隴右總管府司録。

王誼,字宜君,遷御正大夫[36],丁父艱,毁瘁過禮,廬於墓側,負土成墳。歲餘,起拜雍州别駕[37],固讓,不許。

王頒,字景彦,梁太尉僧辯之子,少倜儻,有文武幹局。其父平侯景,留頒質於荆州,遇元帝爲周師所陷。頒因入關,聞父爲陳武帝所殺,號慟而絶,食頃乃蘇,哭泣不絶聲,毁瘠骨立。至服闋,常布衣蔬食,藉藁而卧。周明帝嘉之,召授左侍上士。

趙綽,初仕周爲内史中士,以父艱去職,哀毁骨立,世稱其孝。

蘇威,字無畏,京兆武功人。父綽仕魏爲度支尚書。威少有至性,五歲喪父[38],哀毁有若成人。後威拜尚書右僕射。其年以母憂去職,柴毁骨立。帝敕威曰:"公德行高人,情寄殊重,大孝之道,蓋同俯就,必須抑割,爲國惜身,朕之於公爲君父,宜依朕旨,以禮自存。"未幾起令視事,固辭,優詔不許。

威子夔爲鴻臚少卿,坐父事,除名爲民,復丁母憂,不勝哀而卒。

李德林,年十六遭父艱,自駕靈輿反葬故里。時正嚴冬,單衰跣足,州里人物,由是敬慕之。德林居貧轗軻,母氏多疾,方留心典籍,無復宦情。其後母病稍愈,逼令仕進。德林仕北齊爲通直散騎侍郎,與中書侍郎宋士素、副侍中趙彦深别典機密[39]。尋丁母艱去職,勺飲不入口五日,因發熱病,遍體生瘡,而哀泣不絶。諸士友陸騫、宋士素,名醫張子彦等爲合湯藥。德林不肯進,遍體洪腫,數日間一時頓差,身力平復,諸人皆云孝感所致。太常博士巴叔仁表上其事,朝廷嘉之。纔滿百日[40],奪情起復,德林以羸病屬疾請急罷歸[41]。

梁彦光,仕周爲少馭下大夫,母憂去職,毁瘁過禮,未幾起令視事。武帝見其毁甚,嗟歎久之[42]。頻蒙慰喻。

楊素,父敷,仕周爲汾州刺史,沒於齊。武帝親總萬機,素以其父守節陷齊,未蒙朝命,上表申理,帝不許,至於再三,帝大怒,命左右斬之。素乃大言曰:"臣事無道天子,死其分也。"帝壯其言,由是贈敷爲大將軍,謚曰:"忠壯"。拜素爲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漸見禮遇。

劉士儁,彭城人,性至孝,丁母喪,絕而復蘇者數矣[43],勺飲不入於口者七日。廬於墓側,負土成墳,列植松栢,狐狼馴擾,爲之取食。

楊慶,字伯悅,年二十五,郡察孝廉,以侍養不行。其母有疾,不解襟帶者七旬。及居憂,哀毀骨立,負土成墳。齊文宣表其門閭,賜帛三十疋[44],綿十屯,粟五十石。位儀同三司。

田德懋,觀國公仁恭之子[45],少以孝友知名。開皇初,以父軍功賜爵平原郡公,授太子千牛備身。丁父艱,哀毀骨立,廬於墓側。

薛濬,開皇初爲考功侍郎,高祖聞其事母孝,賜輿服几杖、四時珍味,當時榮之。後其母疾,濬貌甚憂瘁,親故弗之識也。暨丁母艱,詔鴻臚監護喪事,歸葬夏陽。于時隆冬極寒[46],濬衰絰徒跣,冒犯霜雪,自京及鄉,五百餘里,足凍墮指,瘡血流離,朝野爲之傷痛。州里贈助,一無所受。尋起令視事,濬屢陳誠款,請終喪制,優詔不許。至京帝見其毀瘠過甚[47],爲之改容,顧謂群臣曰:"吾見薛濬哀毀,不覺悲感傷懷。"嗟異久之,濬竟不勝喪,病卒。

張炤,開皇初爲太府少卿,領營新都監丞。丁父憂去職,柴毀骨立,未期,起令視事,固讓[48],不許。

蕭圓肅,爲貝州刺史,以母老請歸就養,高祖許之。

姚最,爲太子門大夫,以父憂去官,哀毀骨立。

崔頤,開皇中爲協律郎,太常卿蘇威雅重之。母憂去職,性至孝,水漿不入口者五日。

元壽,字長壽,少孤,性仁孝。九歲喪父,哀毀骨立,宗族鄉黨咸異之,事母以孝聞。位翊衛將軍[49]。

李德饒,性至孝,父純寢疾,輒終日不食,十旬不解衣。及丁憂,水漿不入口五日[50],哀慟嘔血數升。及送葬之日,會仲冬積雪,行四十餘里,單縗徒跣[51],號踴幾絕[52],會葬者千餘人,莫不爲之流涕。位司隸從事。

徐孝肅,汲郡人,早孤,不識父,長問其母父狀,因求畫工圖其形像,構廟置之而定省焉,朔望享祭。養母至孝,數十年家人不見其有忿恚之色。及母老疾,孝肅親易燥濕,憂瘁數年,見者無不悲悼。母亡,孝肅茹蔬飲水,盛冬單衰,毀瘠骨立。祖父母、父母墓[53],皆負土成墳。廬於墓所,四十餘載,披髮徒跣,遂以身終。

華秋,汲郡臨河人,幼喪父,事母以孝聞,家貧,傭賃爲養。其母遇患,秋容貌毀瘁,

鬚鬢頓改，州里咸嗟異之。及母終之後，遂絶櫛沐，髮盡禿落，廬於墓側，負土成墳。有人欲助之者，秋輒拜而止之。

韋鼎，遭父憂，水漿不入口者五日，哀毁過禮，殆將滅性。位至光州刺史[54]。

庾季才[55]，幼穎悟，八歲誦《尚書》，十二通《周易》[56]，居喪以孝聞。位通直散騎常侍。

房彦謙，字孝冲，父然爲廣川郡守[57]。彦謙早孤，年十五出後叔父子貞，事所繼母有踰本生，子貞哀之，撫養甚厚。丁所繼母憂，勺飲不入口者五日，事伯父樂陵太守豹竭盡心力，每四時珍果，口弗先嘗[58]，遇期功之戚，必蔬食終禮。宗從取則焉[59]。

豆盧勣，爲渭州刺史，丁父艱，毁瘁過禮。

于宣道，爲内史舍人，丁父憂，水漿不入口者累日，獻皇每令中使敦諭，歲餘[60]，起令視事。免喪，拜車騎將軍。

達奚長孺，爲鄜州刺史，母憂去職。性至孝，水漿不入口五日[61]，毁悴過禮，殆將滅性。天子嘉歎，起爲夏州總管。

杜整，字育，少有風概，九歲丁父憂，哀毁骨立，事母以孝聞。位左衛將軍。

長孫晟，性至孝，居憂毁瘠，爲朝士所稱。位左驍衛將軍。

蕭世廉，開府摩訶之子。父與漢王諒同逆伏誅。世廉性至孝，及摩訶凶終服闋後，追慕彌切。其父時賓故，脱有所言及，世廉對之，哀慟不自勝，言者爲之歔欷。終身不執刀斧[62]，時人嘉焉。

陳孝意，爲侍御史，以父憂去職，未期，起授雁門郡丞。在郡菜食齋居，朝夕哀臨，每發聲，未嘗不絶倒，柴毁骨立，見者哀之。

楊异，九歲丁父憂，哀毁過禮，殆將滅性。位冀州總管。

田翼，不知何許人也，性至孝，養母以孝聞。其後，母卧疾歲餘，翼親易燥濕，母食則食，母不食則不食。母患暴痢，翼謂中毒，遂親嘗惡。及母終，翼一慟而絶，其妻亦不勝哀而死。鄉人厚共葬之[63]。

李士謙，字子約，趙郡平棘人。髫齔喪父，事母以孝聞。母曾嘔吐，疑爲中毒，因跪而嘗之。自以少孤，未嘗飲酒食肉，口無殺害之言。至於親賓來萃，輒陳樽俎，對之危坐，終日不倦。初仕魏廣平王贊開府參軍事，後不仕。

郎茂，年十九丁父憂，居喪過禮。位饒州刺史。

虞世基，爲内史侍郎，以母憂去職，哀毁骨立。有詔起令視事，拜見之日，殆不能起。帝令左右扶之，哀其羸瘠，詔令進肉，世基食輒悲哽不能下。煬帝使謂之曰："方相委仕，當爲國惜身[64]。"前後敦勸者數矣。

楊玄感，爲禮部尚書，其叔父約拜淅陽太守。玄感與約恩義甚篤，既愴分離，形於顔色，煬帝謂之曰："公比憂悴，得非爲叔耶？"玄感再拜流涕泣："誠如聖旨。"帝思約廢

立之功,由是徵入朝。

校勘記

[1]未,原作"木",據宋本及《北齊書·楊愔傳》改。

[2]米,原作"菜",據宋本及《北齊書·楊愔傳》改。

[3]逕,原作"遙",據宋本改。

[4]卬,原脱,據宋本及《北齊書·陸卬傳》補。

[5]侯,原作"疾",據宋本及《北齊書·陸卬傳》改。

[6]體,原作"自",據宋本及《北齊書·王昕傳》改。

[7]中岳,原作"中丘",據宋本及《北齊書·鄭述祖傳》改。

[8]群,原作"郡",據宋本及《北齊書·鄭述祖傳》改。

[9]宿,原作"叔",據宋本及《北齊書·皮景和傳》改。

[10]獲,原作"復",據宋本及《北齊書·皮景和傳》改。

[11]中庶子,原作"中書",據《北齊書·盧叔武傳》改。

[12]儀同開府,原作"開府儀同",據宋本及《北齊書·李義深傳》乙。

[13]墨縗,原作"經衰",據宋本及《周書·王盟傳》改。

[14]鞠養,原作"爱",宋木作"鞠",據《周書·王述傳》改。

[15]太祖,原本脱"祖"字,據宋本補。

[16]爾朱,下原衍"榮"字,據宋本及《周書·李昶傳》删。南,宋本無,《周書·李昶傳》作"左"。

[17]之,原脱,據宋本及《周書·尉遲迥傳》補。

[18]其,原脱,據宋本及《周書·尉遲迥傳》補。

[19]仍,原作"乃",據宋本及《周書·尉遲迥傳》改。

[20]白,原本作"日",據宋本改。

[21]廩,原作"榮",據宋本及《周書·柳敏傳》改。

[22]輒,原作"即",據宋本及《周書·趙剛傳》改。

[23]後喪其父,宋本作"復其父延儁"。

[24]已,上原衍"不"字,據宋本及《周書·裴漢傳》删。

[25]服重,原作"重服",據宋本及《周書·柳慶傳》乙。

[26]苴斬,原作"斬衰",據宋本及《周書·柳慶傳》改。

[27]凶,原本作"由",據宋本改。

[28]閫,原本作"家",據宋本改。

[29]其,原作"居",據宋本及《周書·秦族傳》改。

[30]榮先,原作"榮",據《周書·秦族傳》改,下同。

[31]明帝,原作"文帝",據宋本改。

[32]著書,原作"署事",據《周書·蕭撝傳》及《北史·蕭撝傳》改。

[33]垂,原作"賜",據宋本及《周書·蕭撝傳》改。

[34]澌,原本作"浙",據宋本改。

[35]係,原本作"繫",據宋本改。

[36]御正,原作"御史",據宋本及《隋書・王誼傳》改。

[37]起,原作"詔",據宋本及《隋書・王誼傳》改。

[38]五歲,原作"數歲",據宋本及《隋書・蘇威傳》改。

[39]副侍中,原作"副侍郎",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改。

[40]百日,原作"百餘日",據宋本删"餘"。

[41]屬,原作"厲",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改。

[42]久之,原作"良久",據宋本及《隋書・梁彦光傳》改。

[43]矣,原作"次",據宋本及《隋書・劉士儁傳》改。

[44]帛,原本作"吊",據宋本改。

[45]觀國公,原作"魏國公",據宋本及《隋書・田德懋傳》改。

[46]極寒,原作"寒極",據宋本及《隋書・薛濬傳》乙。

[47]至京,原作"臺",據宋本及《隋書・薛濬傳》改。

[48]讓,原作"辭",據宋本及《隋書・張炤傳》改。

[49]翊,原作"羽",據宋本及《隋書・元壽傳》改。

[50]五日,上原衍"者"字,據宋本及《隋書・李德饒傳》删。

[51]縗,原作"衰",據宋本及《隋書・李德饒傳》改。

[52]絶,原本脱,據宋本補。

[53]祖父母,上原衍"葬"字,據宋本及《隋書・徐孝肅傳》删。

[54]至,宋本無。

[55]庾秀才,原作"韋秀才",宋本作"庾秀才",據《隋書・庾秀才傳》改。

[56]十二,原作"十一",據宋本及《隋書・庾秀才傳》改。

[57]廣川郡守,原作"廣州刺史",宋本作"廣川太守",據《隋書・房彦謙傳》改。

[58]弗,原本作"中",據宋本改。

[59]從,原作"族",據宋本及《隋書・房彦謙傳》改。

[60]歲餘,原脱,據宋本及《隋書・于宣道傳》補。

[61]五日,上原衍"者"字,據宋本及《隋書・達奚長儒傳》删。

[62]刀斧,原作"刀刃",據宋本及《陳書・蕭世廉傳》改。

[63]厚共,原作"共厚",據宋本及《隋書・田翼傳》乙。

[64]嘗,原本誤作"職",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六

總錄部(六)

孝第六

唐虞世南,父荔,陳天嘉中卒,世南尚幼,哀毁殆不勝喪。陳文帝知其博學,每遣中使至其家將護之。及服闋,召爲建安王法曹參軍。世南叔父寄陷於陳寶應,在閩越中,世南雖除喪,猶布衣蔬食。至太建末,寶應破,寄還,方令世南釋布食肉。位秘書監。

隋竇抗,字道生,父榮定尚隋文帝姊萬安長公主,官至洛州總管,封陳國公。抗在隋,以帝甥之故,甚見崇寵,釋褐千牛備身。屬其父寢疾,抗躬親侍扶,衣不解帶者五十餘日。及居喪,哀毁過禮。後爲梁州刺史,丁母憂,號慟絶而復蘇者數焉。文帝令宫人至第,節其哭泣。

李百藥,定州安平人[1],隋内史令德林之子,至性過人。初侍父母喪還鄉,徒跣單衣,行數千里。服闋數年,容貌毁悴,爲當時所稱。大業初,授百藥爲桂州司馬[2],行至太湖,遇劫賊將加白刃,其子安期跪泣請代父命,賊哀而釋之。

張志寬,蒲州安邑人,隋末喪父,哀毁骨立,爲鄉里所稱。賊帥王君廓屢爲寇掠[3],聞其名,獨不犯其閭,鄰里賴之而免者百餘家。後爲里正,詣縣,稱母疾急求歸[4],縣令問其狀,對曰:"母嘗有所苦,志寬亦有所苦。向患心痛,知母有疾。"令怒曰:"妖忘之辭也。"繫之於獄。馳驗其母,竟如所言,令異之,慰諭遣去。及丁母憂,負土成墳,廬於墓側,手植松栢千餘株。

王少玄,博州聊城人,父隋末於郡西爲亂兵所害,少玄遺腹生。年十餘歲,問父所在,其母告之,因哀泣,便欲求屍以葬。時白骨蔽野,無由可辨。或曰:"子以血霑父骨,即滲入焉。"少玄乃刺其體以試之,凡經旬日,竟獲父骸,以葬盡禮,病創歷年方愈。

趙慈景,高祖潛龍時尚桂陽公主。及義兵起,隋人將捕之,或勸慈景避吏[5],出入與兵,無爲坐受拘縶。慈景曰:"公之所言,誠爲良計,但吾有老母,以吾爲命,委之而去,非吾心也。"俄而吏捕繫獄。及隋平[6],封開化郡公。

陳叔達,武德中爲侍中。群臣食於御前,菜有蒲菊,叔達執而不食[7],高祖問其故,對曰:"臣母患口乾,求之不能致,欲歸以遺母。"高祖曰:"卿有母可遺乎。"遂涕泣嗚咽[8],久之乃止,因賜物百段。

房玄齡，父病綿歷十旬，玄齡盡心藥膳，未嘗解衣交睫，及父終，勺飲不入口者五日。位司空。

劉子翼，臨淮人。貞觀元年敕召入京，辭以繼母年老不赴，及母卒，摧毁，傷感行路。

田伯明，涇陽人，少孤。其伯母劉年十九而孀居，操行貞固。撫育伯明，恩義甚篤。及劉以壽終，伯明廬於墓側，負土成墳，齋居菜食。

姚思廉，丁繼母憂，結廬墓次，毁瘠殆不勝喪。位散騎常侍。

皇甫無逸，貞觀中爲益州刺史[9]，其母疾篤，太宗令驛召之。無逸性至孝，承問惶懼，不能飲食，因道疾而卒。

薛萬備爲通事舍人，初，丁母艱，截髮爲髢以充斂。及葬，廬於墓次，負土成墳。太宗聞而嘉之，降璽書弔慰焉[10]。

王瞿曇，華州鄭人，事親以孝養聞，鄉里稱其敬讓。葬祖父母及伯父，皆負土成墳，三年乃畢。母終亦如之，晝夜悲號，哀感行路，頭髮盡落，形體枯悴，墓門三年不掩，夜常寢於棺側。服終之後，仍不離墓焉。

溫振，中書令彦博之子，少有雅望，官至太子舍人，居喪以毁卒。

李乾祐，爲侍御史，母卒，廬於墓側，負土成墳。

呂方毅，爲右衛鎧曹參軍，母終，哀慟過禮，竟以毁卒。布車載喪[11]，隨母轜車而葬。友人郎餘令以白粥玄酒、生蒭一束，於路隅奠祭，甚爲時人之所哀惜云[12]。

劉審禮，刑部尚書德威之子，少喪母，爲祖母元氏所養。隋末，德威從裴仁基討擊[13]，道路不通。審禮年未弱冠，時自鄉里負載元氏渡江避亂[14]。及天下定，始西入長安。元氏若有疾[15]，審禮必親嘗湯藥。元氏謂諸孫曰："我兒孝順，貫徹幽顯，吾一顧念，宿疾頓輕。"貞觀中歷左驍衛郎將，丁父憂去職。及葬，跣足隨車，流血灑地，行路稱之。永徽中，累遷將作大匠，檢校燕然都督，襲封彭城郡公。審禮父沒雖久，猶悲慕不已，每見父時寮舊，必嗚咽流涕。母鄭氏早亡，事繼母平壽縣主又以孝聞。縣主稍有疾，輒憂懼形於容色，終夕不寐[16]。撫繼母男延景，友愛甚篤，所得祿俸，皆送母處，以資延景之費，而審禮妻子，自處饑寒，晏然未嘗介意。儀鳳中，爲洮河道行軍司馬，討吐蕃，沒於陣，其子尚乘直長殆庶、弟太常丞延景詣闕自拘[17]，請入賊以贖其父兄。高宗令中書侍郎薛元超慰之曰："汝父兄陷身虜庭，徇忠竭節，自緣赴救失所，非其過也。即宜各守職位，我自遣人贖之，必其不來，任汝子弟選一武藝者往也。"殆庶弟岐州司馬易從，俄受詔往吐蕃中省父。比至而審禮病卒，易從號哭[18]，晝夜不止，毁瘠過禮。吐蕃哀其至行，還其父屍。易從徒跣萬里，從靈櫬歸葬彭城。

陳集原，瀧州開陽人代爲嶺表酋長[19]。父纔有疾，即終日不食，永徽中，喪父，嘔血數升，枕服苫廬，悲感行路。位豹韜衛將軍。

裴敬彝,爲陳王府典籤,父智周暴卒,敬彝時在長安,忽泣涕不食,謂所親曰:“大人每有疾處,吾即輒然不安,今日心痛,手足皆廢,事在不測,得無戚乎。”遂請急還[20],倍道言歸,果聞父喪,羸毁逾禮。事母復以孝聞。乾封中,累轉監察御史。時母病,有醫人許仁則,足疾不能乘馬,敬彝每肩輿之[21],以候母焉。

裴守眞,絳州稷山人,早孤,事母至孝。及母終,哀毁骨立,殆不勝喪。位寧州刺史。

歐陽通,率更令詢之子也,儀鳳中爲中書舍人,襲封渤海縣男。丁母憂去職,尋起復本官,每入朝必徒跣至皇城門外[22]。直宿在省[23],則席地藉藁,非公事不言,亦未嘗啓齒,歸家必衣衰絰,號慟無常。自武德以來,起復而能哀戚合禮者,無如通比[24]。以年凶未葬,四年居廬不釋服,家人密以氈絮置所眠席下,通覺而撤之。

元讓,雍州人,弱冠明經擢第,以母疾遂不求仕,躬親藥膳,蒸蒸致養[25],不出閭里十餘年。及母終,廬於墓側,篷髮不櫛沐,菜食飲水而已。

薛元超,內使侍郎道衡之孫,爲中書舍人。中書省有盤石,道衡常踞而草制,元超每見此石,未嘗不泫然流涕。

王鳳,仕唐居官,與其子逸及操遇賊,賊脅逐鳳,逸以身護蔽之,父乃得全,二子皆死。

狄仁傑,授并州都督府法曹,其親在河陽里第,仁傑赴并州,立比太行山,望見白雲孤飛,謂左右曰:“吾親所居,在此雲下。”瞻望佇立久之,雲移乃行。

解琬,爲監察御史,丁憂去職。則天以解素習邊事[26],起復舊官,令往西城安撫夷虜[27],抗表懇辭,太后嘉之,下敕曰:“解琬孝性淳厚,言詞哀切,固辭強奪之榮,乞就終憂之典,足以激揚風俗,敦奬名教。宜遂雅懷,允其所請[28]。仍俟服闋後赴上。”

朱寶積,瀛州人,自喪親後,廬於墓側,遂至踰年,竟以毁卒。

姚元之,爲鳳閣侍郎,同三品。長安四年,以母老表請解政歸養,待詔,則天下詔特從之,以充相王府長史一事已上,並同三品。

王友貞,瑯琊人。弱冠,母病篤,醫云:“唯啖人肉乃差。”友貞獨念無求理[29],乃割股肉以貽親,病尋愈,貞亦無毒痛。則天聞而奇之,就其家驗問,特蒙旌表。

潘元祚,江夏人,居親喪,結廬墓次,負土成墳。

李迥秀,睿宗時爲鴻臚卿,性至孝,事母甚謹,母氏庶賤而色養過人。其妻崔氏嘗叱其媵婢,母聞之不悦,迥秀即時出之。或止之:“賢室雖不避嫌疑,然過非出狀,何遽如此?”迥秀曰:“娶妻本以承順顔色,苟違[30],何敢留也?”

崔沔,爲祠部員外,睿宗時徵拜中書舍人,沔以母老疾在東都,不忍捨之,固請閑官以申侍養,由是改爲虞部郎中。

李日知,爲給事中,事母孝,母年老,常疾病,日知取急調侍,數日而鬢髮變白。尋加朝散大夫。其母未受命婦邑號而卒,將葬發引,吏人齎誥命而至,日知在路,既見,即

時殞絶，久之乃蘇。巡察使、衛州司馬路敬潛入知境時，聞其孝弟之跡，使求其狀，日知辭讓不報。服闋，累遷黄門侍郎。

王希夷，徐州滕人，孤貧好道，父母終，爲人牧羊，以牧傭供葬畢，隱居嵩山。

蘇頲，居父瓌喪，詔起復爲工部侍郎，加銀青光祿大夫。頲抗表固辭，詞理懇切，詔許其終制，服闋就職。

韋虚心，有孝行，丁父憂，哀毁過禮，鬢髮盡白，朝廷深所嗟尚。

王維，事母崔氏以孝聞，閨門雍睦，爲衆所推。天寶中爲庫部郎中。母終茹荼柴立，殆不勝喪。

楊嵩珪，陳留封丘人。母亡，負土成墳，於所居别立靈几，畫父母形貌，享祀十有餘歲。

韓難陁，華原人，父亡，廬於墓側，凡十六載。

楊綰，早孤家貧，養母以孝聞，甘旨或闕，憂見於色。親友訪令干祿，舉進士，調補太學正字。

李畬，爲考功郎中，事母孝謹，母卒，不勝喪而死。

高郢，父伯祥，先爲好時尉。天寶末，盜據京邑，抵賊禁，將加極刑。郢時年十五，被髮解衣，請代其父。賊黨義之，乃俱釋。郢位至僕射。

陳屺，鎮州鼓城人，居父喪，哀毁髮落，廬於墓側，不掩墓門。

楊炎，爲起居舍人，以親老去官，父沒，廬於墓側。

賈直言，父道冲，以伎術得罪，貶之，賜酖於路，直言僞令其父拜四方辭上下神祇，伺使者覗稍怠，即取其酖以飲，遂迷仆而死。明日，酖洩於足而後復蘇，代宗聞之，減其父死。直言亦自此病躄。

崔縱，爲金部員外，以父渙貶道州刺史，縱棄官從養。父卒，累遷大常卿。渙有寵妾鄭氏，縱以母事之。鄭性剛戾，待縱不以理，雖爲太僚，每加笞詬，縱率妻子候顔，敬順不怠，時以爲難。

奚陟，爲左拾遺，丁父憂，哀毁過禮，親朋敬愍之。德宗幸興元，詔陟拜起居郎、翰林學士。陟辭以疾病，久不赴職。

郭曜，汾陽王子儀之長子。子儀薨，曜居喪甚得禮節，若儒家子。居無何，寢疾病，或勸其子茹葱若薤，竟不屬口而卒。位太子少保。

第五琦，爲太子賓客。琦子峰，婦鄭氏女皆以孝聞，旌表其門。

段秀實，性至孝，六歲母疾，秀實水漿不入口七日，母病間，然後飲食。及父沒，哀毁過禮。位司農卿。

張浦，父子產，爲柳州臨武令，杖殺員外尉周少達，有司斷當絞之，浦表請代父死，不許。

張進昭,廬州巢人,母先患狐刺,左手落經,十三年乃亡。進昭自截其腕,廬於墓側。

李愬,西平王晟之子,秀出昆季間。愬早喪所出[31],保養於晉國夫人王氏,及卒,晟以本非正室,令服緦。愬號哭不忍,晟感之,因許服衰服。既練,丁父艱,愬與仲弟憲廬於墓側,德宗不許,詔令歸第宿[32],徒跣復往。德宗知不可奪,遂許終制。位太子少保。

歸崇敬,蘇州吳人,少勤學,以經業擢第,遭喪父母,哀毁以孝聞。位兵部尚書致仕。

孔述睿,越州人,少與兄克符、弟克讓,皆事親以孝聞。既孤,俱隱於嵩陽山。

崔衍,尚書左丞倫之子。繼母李氏不慈於衍。衍爲富平縣尉。倫使於吐蕃,久方歸。李氏衣弊衣以見倫,倫問其故,李氏稱自倫使於蕃中,衍不給衣食。倫大怒,召衍責詬,命僕隸捽於地,袒其背,將鞭之,衍涕泣終不自陳。倫弟殷,聞之趨往,以身蔽衍,杖不得下,因大言曰:"衍每月俸錢,皆送嫂處,殷所具知,何忍乃言衍不給衣食。"倫怒乃解,由是倫遂不聽李氏之譖。及倫卒,衍事李氏益謹。李氏所生子郃每多取母子錢[33],使其子以契書徵負於衍[34],衍歲爲償之。故衍官至江州刺史,而妻子衣食無所餘。

鄭珣瑜,初爲大理評事,以養母資祿,求授陽翟縣丞。

路隨,泌之少子。泌爲渾瑊從事[35],與吐蕃會盟而陷。隨方孩提,後稍有知,乃日夜啼號,坐必西嚮,食不加肉。母氏言其貌肖泌,遂終身不炤鏡。其後,吐蕃遣邊將書求和,隨哀泣疏陳,願允其請,表三上。德宗命中使諭旨,以朝廷懲其宿詐,俟更要於後信,訖數歲不報。及憲宗即位前年,蕃使復款塞,隨五獻章上陳,又投書哀訴於宰相,裴垍李藩皆協力爲奏言[36],帝允之,命徐復等聘之。後乃令答詔疏陷蕃者名氏,令歸中國。吐蕃因復等還遣使來朝,遂以泌及鄭叔矩之喪與銘,及遺錄至,朝野傷歎。隨居喪,益以孝聞。後位至相輔。

令狐楚,貞元七年登進士第,桂管觀察使王拱愛其才,欲以禮辟召,懼楚不從,乃先聞奏而後致聘。楚以父掾太原,有庭闈之戀,又感拱厚意,登第後徑往桂林謝拱,不豫宴遊,乞歸奉養,即還太原,人皆義之。及丁父憂,以孝行聞。位山西南道節度使。

柳公綽,天資仁孝,初,丁母崔夫人之喪,三年不沐浴。事繼親薛氏三十年[37],姻親不知公綽非薛氏所生。元和中,爲湖南觀察使,地氣卑濕,公綽以母在京師,不可迎侍[38],致書宰相,乞分司洛陽,以便奉養。移爲鄂岳觀察使,乃迎母至江夏。

竇辟,扶風人,兄弟登進士科者三人,唯辟獨爲處士,以節操聞。及母卒,嚙一指置棺中,因廬墓次。位容管經略觀觀察使。

蔣洌,兄弟丁父艱,廬於墓側,植松栢千餘株。位尙書左丞。

劉敦儒，子玄之曾孫。母有心病，日鞭箠人乃安，子弟僕使，不堪其苦，皆逃遁他處，唯敦儒侍養不懈，體常流血。及母終，居喪致毀，洛中人謂之劉孝子。元和九年，權德輿留守東都，表其志行，制授左龍武軍兵曹，分司東都。

歸登，字冲之，雅實弘厚，事繼母以孝稱。位工部尚書。

李建，字構直，隴西人，父震雅州別駕。建少孤，家代貧，無餘業，與伯造仲、兄遜於荆南躬耕致養。位刑部侍郎。

周僧達繼母，即獨狐鉉之女弟也。鉉長慶初爲田弘正鎮州從事，及王庭湊作亂，從事皆遇害，鉉時奉使鄰境，故得免死。其母及血屬皆爲庭湊所囚[39]。初，僧達母因隨親至鎮州，亦爲庭湊所囚。鉉聞軍亂，懼不敢入，留於境上。僧達時在京，聞亂，奔赴鎮州，謁庭湊論以逆順之理。庭湊雖不能納，感其忠孝之心，遂許僧達迎其親以歸。當時朝議獎僧達之行，授渭南縣尉，貶鉉爲硤州司戶，自此鉉爲士所鄙。

烏漢弘，父重裔卒，起復受左領軍衛將軍。漢弘上表，乞終父服，文宗嘉詔從之。服闋方受官。

薛苹[40]，父嵩，爲昭義節度，苹年十二爲磁州刺史。嵩卒，軍吏欲用河北故事，脅苹知留後務，苹僞許之，讓於伯父蕚，一夕以喪歸。及免喪，累授右衛將軍。

路敬淳，孝友篤敬，遭喪三年不出廬寢，服竟方號慟入見其妻，形容羸毀，妻不識也[41]。

潘師正者，趙州贊皇人也，少喪母，廬於墓側，以至孝聞。

韋處厚，字德載，幼有志性，事繼母以孝聞，居父母憂，結廬於墓次。位中書侍郎平章事。

崔從，舉進士，山南西道節度使嚴震奏充推官，以父憂去職，與兄熊廬於塋次，手植松栢。免喪，閑居數歲。

史摶，郢州長壽人。年齒尚幼，母亡廬墓，被髮泣血，誓志終身。

丁公著，字平子，生三歲，喪所親，七歲見鄰母抱其子，哀感不食，因請於父，絕粒奉道，異其幽贊[42]，父緒憫而從之。年十七，父勉令就學。年二十一，五經及第。明年，通開元禮，授集賢校書郎。校未終，歸侍鄉里，不應請辟。居父喪，躬負土成墳，哀毁之容，人爲憂之，里閭聞風，皆敦孝悌。

羅讓，爲咸陽尉，丁父憂，喪服既除，尚麻衣茹茶，不從四方之辟者十年。

許康佐，登進士第，以家貧母老，求爲知院官人，或輕怪，笑而不答。及母亡，服終不就候府之辟，君子知其不擇祿，養親之志也，故名益重。位禮部尚書。

劉三復，潤州句容人，少孤貧，母有廢疾，三復丐食供養，不離左右，久之不隨鄉賦。

王龜，興元節度使起之子，徵授左拾遺，久之方至。以父年將九十，作鎮遠藩，喜懼

之年,闕於供侍,乞罷今職,以奉晨昏,優詔許之。

崔瑑,爲左拾遺,充史館修撰。天祐末,進狀:"以堂叔母在孟州濟源私庄,累月抱疾加甚,無兄弟可以奉養,強近可以告投,兼以年將七旬,地絶百里,闕親藥膳,不迫曉夕。今欲暫乞假,躬往侍疾,粗展劬勞[43],免違教義,稍獲痊損,奔赴闕廷。"敕旨宜依。

梁杜曉,父讓能,唐末爲相,賜死於臨皋驛。曉居喪柴立,幾至滅性,憂滿服幅巾,七年升喪,沉跡自廢者將十餘載。光化中宰相崔胤判鹽鐵,奏爲巡官,試校書郎,尋除畿尉,直弘文館,皆不起。及哀帝東遷洛陽,宰臣崔遠判戶部,又奏爲巡官兼殿中。或語之曰:"嵇中散誅死,子紹埋沒不自顯,山濤以切理勉之,乃仕,孝子之志,其忍令杜氏以時鋪席祭其先人,而嗣者同匹庶乎?"曉乃就官。

張策,少爲僧,居雍之慈恩精廬,頗有高致。廣明末,大盜犯闕,策遂反初服,奉父母逃難,君子多之。及丁父艱,以孝聞,服滿自屏郊藪,一無干進意,若是者十餘載。後王行瑜帥邠州,辟爲觀察支史。行瑜敗死,策與婢肩輿其親,南出邠境。屬邊塞積雪,爲行者所哀,太祖聞而嘉之[44]。奏爲鄭滑支史。

張文蔚,爲中書舍人,丁母憂退居東畿,哀毁過人。

李珽,爲監察御史,丁內艱,又其父旅殯在遠,家貧無以襄事[45]。珽與弟琪,當臘雪以單縗扶杖銜哀[46],告人曰:"是兩克還祔[47]。"而珽日不過食一溢,嘗羸卧喪廬中,不能興,大爲時賢所歎。憂闋,再徵爲御史,以疾不起[48]。成汭之鎮荆州,辟爲掌書記,踰時乃就。

後唐張郎[49],叔父憲爲莊宗魏博推官,王師與梁軍戰不利,憲奔馬北渡,梁軍急追,殆將不濟,至晚渡河,人多陷水而沒。憲與郎履冰而行,將及岸,冰陷,郎號泣以馬箠引之。憲曰:"吾兒去矣,勿使俱陷。"郎曰:"忍睹季父如此,俱死無恨。"郎偃伏引箠,憲躍身而出。是夜莊宗令於軍中求憲,或曰:"與王緘俱沒矣。"莊宗垂涕求尸,數日聞其免也,遣使慰勞。

韓德,潞州屯留人,同光中母死,割乳以祭,廬於墓側。

楚彥安,宋州人,同光中遷葬父母,廬於墓隧。

張建立,滄州乾符人,割股以治母病,母卒,割心瀝血祭,辮髮跣足,廬於墓所三十年。

晉尹玉羽,唐天復中隨計京師,甚有文稱。會有苴杖之喪,累歲羸疾,冬不釋菅屨,期不變倚廬。制闋,隱居杜門,無召官之意[50]。位少府監致仕。

張希崇,初仕後唐爲汝州防禦使,既之任,遣人迎母赴郡。母及境,希崇親肩版輿,行三十里,觀者無不稱歎。爲靈武節度使,事母至謹,每食則侍立而後進,待盥漱畢方退,物議高之[51]。

朱穀,許州人,天福初,父死,廬於墓次[52]。

王會，濮州人，居父母喪，相次廬墓。

李澤，濮州人，刻木爲父，割股乳奠祭，廬墓持服。

張福，曹州冤句人，居親喪，廬於墓次。

王殷，少爲華州小校，謙謹好禮，事母尤謹[53]。積勞至華州軍指揮使。殷每與人結交，過從皆先稟於母，母命不從，殷必不往[54]，雖在軍旅，交遊不雜。及爲刺史，政事小有不佳，母察之，立殷於庭，詰責而杖之。及母亡未幾，有詔起復，殷上章乞終喪紀，高祖嘉而從之。

崔棁，爲開封尹王瓚從事。棁父涿有疾，謂親友曰："死生有命，無以醫爲也。"棁侍之衣不解帶，有賓至，必拜泣告於門外，請方便勸其進藥，涿終莫之從。及丁憂，哀毁過制。明宗朝授監察御史，不應命，踰年詔再下，乃就列焉。

史仁詡，陳州項城人，爲母守墳三年。父贇終，復結廬持服。

馬全節，事母王氏至孝。全節位歷方鎮，溫凊面告，畢盡其敬。

陳思讓，爲衛州刺史，父審確任金州防禦使事，母並亡，思讓奔喪。近代武臣罕有執喪禮者，思讓不候詔去郡，聞者嘉之。

顔衎[55]，爲河陽節度副使，知州事。在孟津，半歲得家問，以父在營，立有風痹，其候稍加，衎不奏，棄官而去。及星行至郡，父疾如常，衎則侍疾，不復有食祿之心。居歲餘，父以疾不能起，衎親自掬矢嘗膳，未嘗輒倦，聞者高之。開運中爲御史中丞，以母老衰羸[56]，拜章請告，除戶部侍郎。衎求扶持還鄉，少帝從之。

劉遂凊，性至孝，居父之喪，殆至滅性，鄉里稱之[57]。

魚崇諒，爲工部侍郎、翰林院學士[58]。以母年高多疾，思歸陝州，再上章乞扶侍西行。太祖不許解官，以本官給假歸，賜母衣服錢絹茶藥以遣之。

常貞[59]，陳州項城人，葬父母後，廬於墓側，披髮跣足一十三年[60]。

宗修己，濟州金鄉人，父母亡，葬送後，辮髮跣足，一夕截指祭奠[61]，廬於墓所，立碣書佛經。

劉表微，顯德中爲浚儀縣令，上章以母氏衰老，乞解官歸養，從之。

校勘記

[1]安平，原作"平安"，據宋本及《舊唐書・李百藥傳》乙。

[2]授，宋本無。

[3]賊帥，原作"賊師"，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志寬傳》改。

[4]求，原作"來"，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志寬傳》改。

[5]或，下原衍"有"字，據宋本及《新唐書・長廣公主傳》删。

[6]隋，宋本作"長安"。

[7]蒲菊,宋本作"蒲桃"。執,原作"懷",據宋本及《舊唐書·陳叔達傳》改。

[8]涕泣,宋本作"流涕"。

[9]益州,原作"冀州",據宋本及《舊唐書·皇甫無逸傳》改。

[10]書,原本闕,據宋本補。

[11]布,原本作"而",據宋本改。

[12]之,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吕才傳》補。

[13]擊,原本作"賊",據宋本及《舊唐書·劉審禮傳》改。

[14]時,宋本無。

[15]若,原本闕,據宋本及《舊唐書·劉審禮傳》補。

[16]終夕,原本作"朝夕",據宋本改。

[17]殆庶,原作"逮庶",據《新唐書·劉審禮傳》改

[18]哭,原作"泣",據宋本及《舊唐書·劉審禮傳》改。

[19]瀧州,原作"隴州",據宋本及《舊唐書·陳集原傳》改。

[20]還,原本闕,據《舊唐書·裴敬彝傳》補。

[21]肩,原本作"自",據《舊唐書·裴敬彝傳》改。

[22]朝,原作"廟",據《舊唐書·歐陽通傳》改。

[23]直宿,原作"及直",據《舊唐書·歐陽通傳》改。

[24]起復,《舊唐書·歐陽通傳》下有"後"字。如,《舊唐書·歐陽通傳》作"與。

[25]蒸蒸,《舊唐書·元讓傳》作"承侍"。

[26]解素習,《舊唐書·解琬傳》作"琬識練"。

[27]令,原作"今",據《舊唐書·解琬傳》改。

[28]允,原作"仍",據《舊唐書·解琬傳》改。

[29]無求理,《舊唐書·王友貞傳》作"無可求治"。

[30]苟違,《舊唐書·李迥秀傳》上有"顏色"二字。

[31]出,原脱,據《舊唐書·李愬傳》補。

[32]宿,《舊唐書·李愬傳》作"居一宿"。

[33]母子,《舊唐書·崔衍傳》作"子母"。

[34]子,《舊唐書·崔衍傳》作"主"。

[35]職,原作"城",據本書卷一四〇改。

[36]李,原脱,據本書卷一四〇補。

[37]事,原脱,據《舊唐書·柳公綽傳》補。

[38]侍,原作"視",據《舊唐書·柳公綽傳》改。

[39]皆,原作"昔",據《舊唐書·周僧達傳》改。

[40]薛苹,《舊唐書·薛嵩傳》作"薛平"。

[41]不識,《舊唐書·路敬淳傳》作"不之識"。

[42]異,《舊唐書·丁公著傳》作"冀"。

[43]劬勞,宋本作"勤劬"。

[44]太祖,原作"太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張策傳》改。

[45]襄,原作"喪",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珽傳》改。

[46]銜,原作"御",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珽傳》改。

[47]還,宋本作"遷"。

[48]疾,宋本作"瘠"。

[49]郎,宋本作"朗"。

[50]召官,宋本作"名宦",《舊五代史・尹玉羽傳》作"侍宦"。

[51]物,原作"時",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張希崇傳》改。

[52]次,宋本無,下略。

[53]母,上原衍"父"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王殷傳》删。

[54]不,下原衍"敢",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王殷傳》删。

[55]顔衎,宋本作"顔術"。

[56]母老,宋本作"老母"。

[57]鄉里稱之,宋本作"鄉人稱"。

[58]翰林院學士,宋本作"翰林學士"。

[59]常貞,宋本作"常真"。

[60]一十三年,宋本作"一食三年"。

[61]一夕,宋本作"一食"。

御府珍藏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七

總録部(七)

孝　感

夫天人之心,其則不遠,精意所感,蓋由影響。故魯陽卻日,鄒衍殞霜。矧乎孝者,天之經,地之義,百行之始,五常之先。以最盧之性,動不匱之德,宜乎永錫爾類,降之百祥者也。夫非常之事,六經罕述,故孝感之異,三代無聞。然其微旨,亦可見矣。仲尼所謂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斯豈誣哉?漢初所尚,游俠而已,色難之教,沈冥不振。暨乎明帝,至性自然,甘露之瑞,顯於上陵,卿士庶民,化以成俗。由是其事紛綸靡絶,自此而下,並論次之。

後漢古初,長沙人。郅惲(於粉切)爲長沙太守,先是,初遭父喪,未葬,鄰人失火,初匍匐柩上,以身扞火,火爲之滅。惲甄異之,以爲首舉。

蔡順,字君仲,汝南安城人,以至孝稱。(《汝南先賢傳》:蔡順事母至孝,井桔槔朽,在母生年上,而順憂,不敢理之,俄而有扶老藤生繞之,遂堅固。)順少孤,養母。嘗出求薪,有客卒至,母望順不還,乃噬其指,順即心動,棄薪馳歸,跪問其故。母曰:"有急客來,吾噬指以悟汝。"母年九十以壽終,未及得葬,里中失火[1],將逼其舍,順伏抱棺柩,號哭叫天,火遂越燒它室[2],順獨得免。太守韓崇召爲東閣祭酒。

應順,爲東平相,有梓樹生於廳事室上,順事後母至孝,衆以爲孝感之應。

申屠蟠,字子龍,陳留外黄人,累徵不起。九歲喪父,哀毁過禮,服除,不進酒肉十餘年。每忌日,輒三日不食。及葬,廬於冢側,致甘露白雉,以孝稱。

蔡邕,性篤孝,母嘗滯病三年,邕自非寒暑節變,未嘗一解襟帶,不寢寐者十旬[3]。母卒,廬於冢側,動静以禮。有兔馴擾其室傍,又木生連理,遠近奇之,多往觀焉。邕仕至左中郎將。

姜詩,字士遊,廣漢洛人,遭值年荒,與婦傭作養母,賊經其里,束兵安步,云:"不可驚孝子。"母好飲江水,兒嘗取水,溺死,夫婦恐母知,詐云行學。歲作衣投於江中,俄而湧泉出於舍側,味如江水,井中出鯉魚一雙。詩尋除江陽令,卒於官。

方儲,字聖明,丹陽歙人,幼喪父,事母至孝。母終,自負土成墳,種奇樹千株,白兔遊其下。(臣欽若等曰:史不載所歷之官。)

程堅，字謀甫，南陽人，居貧以磨鏡給養。母喪哀號，櫪下有馬，每聞堅哭輒淚出，暫輟芻草。

吳孟仁，本名宗，宗母嗜筍，冬節將至，時筍尚未生。宗入竹林哀歎，而筍爲之出，得以供母，皆以爲至孝所感。累遷光祿勳，遂至三公焉。

晉吳隱之，年十餘歲，丁父憂，每號哭，行人爲之流涕。事母孝謹，及其執喪，哀毁過禮。每至臨哭之時，常有雙鶴驚叫，及祥練之夕，復有群雁俱集。時人咸以爲孝感。後爲度支尚書。

王裒，父儀，爲文帝所誅，裒三徵七辟皆不就，廬於墓側。旦夕常至墓所，拜跪悲號，涕淚着樹，樹爲之枯。

王祥，性至孝，早喪親，事繼母朱氏至孝。繼母苛虐，每欲危害，祥色養無怠。繼母盛冬，嘗欲生魚，時天寒冰凍，祥解衣將剖冰求之[4]，冰忽自解，雙鯉躍出，持歸奉母。母又思黄雀炙，復有黄雀數十，飛入其幕，獲以供母。鄉里驚歎，以爲孝感所致焉，供養三十餘年，母終乃仕，位至太保。

夏方，字文正，會稽永興人[5]，家遭疫癘，父母伯叔群從死者十三人。方年十四，夜則號哭，晝則負土，十有七載，葬送事畢。結廬於墓側，種植松栢，烏鳥猛獸，馴擾其旁。吳平，除高山令[6]。

許孜，二親沒，性毁骨立[7]，杖而能起，建墓於縣之東山，躬自負土，不受鄉人之助。或愍孜羸憊[8]，苦求來助，孜晝則不逆，夜便除之。每一號泣，鳥獸翔集。孜以方營大功，乃棄其妻，鎮宿墓所，列植松栢[9]，亘五六里。有鹿犯其松栽，孜悲歎曰："鹿獨不念我乎？"明日忽見鹿爲猛獸所殺，置於所犯栽下。孜悵惋不已，乃爲作冢，埋於隧側。猛獸即於孜前自撲而死，孜益歎息，又取埋之。自後樹木滋茂，而無犯者。積二十餘年，孜乃更娶妻，立宅墓所，蒸蒸朝夕，奉亡如存。鷹雉棲其梁，檐鹿與猛獸擾其庭圃，交頸同遊，不相搏噬。郡察孝廉，不起。

劉殷，字長盛，新興人也。殷七歲喪父，哀毁過禮，服喪三年，未曾見齒。曾祖母王氏盛冬思堇而不言，食不飽者一旬矣，殷怪而問之，王氏言其故。殷時年九歲，乃於澤中慟哭曰："殷罪釁深重，幼丁艱罰，王母在堂，無旬月之養，殷爲人子，而所思無獲。皇天后土，願垂哀愍。"聲不絶者半日。於是忽若有人云："止聲。"殷收淚視地，便有堇生焉。因得斛餘而歸，食而不減，至時堇生乃盡。又嘗夜夢人謂之曰："西籬下有粟。"寤而掘之，得粟十五鍾，銘曰："七年粟百石以賜孝子劉殷[10]。"自是食之，七載方盡。王氏卒，殷夫婦毁瘠幾至滅性。時柩在殯，而西鄰失火，風勢甚盛。殷夫婦叩殯號哭，火遂越燒東家。後有二白鳩巢其庭樹，自是名譽彌顯。齊王冏輔政，拜新興太守。

王延，字延元，西河人，九歲母喪，泣血三年，幾至滅性。每至忌日，則悲泣三旬[11]。繼母卜氏遇之無道，常以蒲穰及敗麻頭與延貯衣。其姑聞而問之，延知而不言，

事母彌謹。卜氏嘗盛冬思生魚,敕延求而不獲,杖之流血[12]。延尋汾叩冰而哭,忽有一魚,長五尺,踴出冰上。延取以進母,卜氏食之,積日不盡,於是心悟,撫延如己生。延事親色養,夏則扇枕席[13],冬則以身溫被[14]。隆冬盛寒,體無全衣,而親極滋味。後母終,服喪居於墓側。後仕前趙劉聰爲光禄大夫。

何琦[15],丁母憂,居喪泣血,杖而後起。停柩在殯,爲鄰火所逼,烟焰已交,家乏童使,計無從出,乃匍匐撫棺號哭。俄而風止火息,堂屋一間免燒,其精誠所感如此[16]。後徵散騎常侍,不就。

吳逵,吳興人。經荒饑疾病,合門死者十有三人。逵時亦病篤,其喪皆鄰里以葦席裹而埋之[17]。逵夫婦既存,家極貧窮,冬無衣被,晝則傭賃,夜燒磚甓,晝夜在山,未嘗休止。遇毒蟲猛獸,輒爲之下道[18]。逵期年成七墓、十三棺。時有賻贈,一無所受。太守張崇義之,以羔雁禮焉。卒於家。

盛彦,廣陵人也。母王氏因疾失明,彦每言及,未嘗不流涕。於是不應辟召,躬自侍養,母食必自哺之。母既病久,至於婢使數見捶撻,婢忿恨,伺彦暫行[19],取蠐螬炙飴之。母食以爲美,然疑是異物,密藏以示彦。彦見之,抱母慟哭,絶而復蘇,母目豁然即開,從此遂愈。本邑大中正劉頌舉爲小中正。

潘綜,吳興烏程人,爲遂昌長。孫恩之亂,妖黨攻破村邑,綜與父驃共走避賊。驃年老行遲,賊轉逼,驃語綜:“我不能去,汝走可脱,幸勿俱死。”驃困乏坐地[20]。綜迎賊叩頭曰:“父年老,乞賜生命。”賊至,驃亦請賊曰:“兒年少自能走,今爲老子不去[21],老子不惜死,乞活此兒。”賊因斫驃。綜抱父於腹下,賊斫綜頭面凡四創,綜當時悶絶。有一賊從傍來相謂曰[22]:“卿欲舉大事,此兒以死救父,云何可殺[23]?殺孝子不祥。”賊乃止,得免。

趙焕,父琨,爲苻健尚書。梁州刺史司馬勳入秦州,獲琨,殺而棄其屍。焕求父屍不得,乃悲號不已。俄有群烏悲鳴,從山而來,久而復反,尋烏向山,而得父屍。

宋崔懷順,父邪利没魏[24]。泰始初,淮北陷没,界上流奔者多有去就,懷順因此入北,至桑乾尋邪利,時已卒,懷順絶而復蘇。載喪還青州,徒跣冰雪,土氣寒酷,而手足不傷,時人以爲孝感。懷順孤貧,宗黨哀之[25],及斂,給其斗米[26]。

王彭,盱眙直瀆人,少喪母,文帝元嘉初父又喪亡。家貧力弱,無以營葬。兄弟二人,晝則傭力,夜則號感,鄉里並哀之,乃各出夫力助作磚。磚須水而天旱,穿井數十丈泉不出,墓處去淮五里,荷擔遠汲,困而不周。彭號天自訴,如此積日,一旦大霧,霧歇,磚竈前忽生泉水,鄉鄰助之者並嗟歎神異。縣邑遠近,悉往觀之。葬事既畢,水便自竭。九年,太守劉伯龍依事奏言,改其里爲通靈里。(彭無官而卒。)

丘傑,字偉時[27],吳興烏程人。十四歲遭喪,以熟菜有味,不嘗於口。歲餘忽夢見母曰:“死止是分别耳,何事乃爾荼苦?汝噉生菜,遇蝦蟆毒,靈床前有二丸藥,可取服

之。"傑驚起，果得甌[28]，甌中有藥，服之，下蝌蚪子數升，丘氏世保此甌。孝明大明七年，火焚失之。（傑無官而卒。）

師覺授，字君苦，南陽涅陽人[29]，與外兄宗少文並有素業，以琴書自娛。於路忽見一人持書一函，題曰："至孝師君苦前"。俄而不見，覺授捨車奔歸，聞家哭聲，一叫而絶，良久乃蘇。後撰《孝子傳》八卷，宋臨川王義慶辟州祭酒、主簿，並不就。

陳遺，少爲郡吏，母好食鍋底飯。遺在役，常帶一囊，每煮食，輒錄其燋以貽母。後孫恩亂，聚得數升，常帶自隨。及敗逃竄，多有餓死，遺以此得活。母晝夜泣涕，目爲失明，耳無所聞，遺還入戶，再拜號咽，母豁然即明。

焦華，父遺曾病甚，冬中思瓜。華忽夢人謂之曰："聞爾父思瓜，故送助養。"呼從者進之，華跪受之。寤而瓜在手，香非常也，父食之而病愈。（無官而卒。）

張楚，益州梓潼人。母病，命在屬纊，祈禱苦至，燒指自誓，精誠感悟，疾時得愈。（史無官。）

南齊康昕，字令先，廬陵人，有至性，隱於華山[30]，服食不與俗人交。母病亡已經日，昕奔還號叫，母即蘇，皆以爲孝感所致。（史無官。）

魯康祚，扶風人，爲屯騎校尉，亦有至行。母患乳癰，諸醫療不愈，祚乃跪，兩手捧癰大悲號，母即覺少寬，因此漸差，時人以爲有冥應。

袁昂，爲豫章內使，丁所生母憂去職，以喪還，江路風浪暴駭，昂乃縛衣着柩，誓同沉溺。及風止，餘船皆沒，唯昂所乘船獲全，咸謂精誠所致。

宗元卿，字希奬，南陽人，有至行。早孤，爲祖母所養。祖母病，元卿在遠輒心痛，大病則大痛，小病則小痛，以此爲常。鄉里宗事之，號曰："宗曾子。"（史無官。）

劉靈哲，位齊郡太守、前軍將軍。靈哲所生母嘗病，靈哲躬自祈禱，夢黄衣老公曰："可取南山竹笋食之[31]，疾立可愈。"靈哲驚覺，如言而疾瘳。（《南史》又載：靈哲所生母病，靈哲躬自祈禱，夢見黄衣老公與藥曰："可取此食，疾立可愈。"靈哲驚覺，於枕間得之，如言而疾愈。藥似竹根，於齋前種，葉似蒐芘。）

解仲恭，母病，經時不差，入山採藥，遇一老公語之曰[32]："得丁公藤，病立愈。此藤近在前山際高樹垂下便是也。"忽然不見。仲恭如其言得之，治母病即差[33]。至今江陵人猶有識此藤者[34]。（《南史》又載：解叔謙，字楚梁。母有疾，叔謙夜於中庭稽顙祈福，聞空中語云："此病得丁公藤爲酒便差。"即訪醫及《本草注》，皆無識者。乃求訪至宜都郡，遥見山中一老公伐木，問其所用，答曰[35]："丁公藤，療風尤驗。"叔謙便拜伏流涕，具言來意[36]。此公愴然以四段與之，並示以漬酒法。叔謙受之，顧視此人，不復知處。依法爲酒，母病即差。臣欽若等按此兩説不同，故並載之。無官卒。）

韓靈敏，會稽剡人，早孤，與兄靈珍並有孝性。尋母又亡，家貧無以營凶，兄弟共種瓜半畝，朝採瓜子，暮已復生[37]，以此遂辦葬事[38]。（史無官。）

王虛之,字文静,廬江石陽人,十三喪母,二十三喪父[39]。二十五年鹽酢不入口,疾病着床,忽有一人來問病,謂之曰:"君疾尋差。"俄而不見,病果尋差。庭中楊梅樹隆冬三實,又每夜所居,有光如燭,墓上橘樹,一冬再實。時人咸以爲孝感所致。(史無官。)

傅琰,爲尚書右丞,遭母喪,居南岸,鄰家失火,延燒琰屋,琰抱柩不動,鄰人竟來赴救,乃得俱全,琰股髀之間,已被烟焰。

蕭睿明,南蘭陵人,母病風,積年沉臥,睿明晝夜祈禱。時寒,睿明淚下爲冰如筋[40],額上叩頭血亦爲冰不溜。忽有一人以小石函授之曰:"此療夫人病。"睿明跪受之,忽不見。以函奉母,函中唯有三寸絹,丹書爲"日月"字,母服之即平復。後喪母,不勝哀,卒。贈中書郎。

梁夏侯祥,字叔業,譙郡譙人,年十六,遭父艱,居喪哀毁,三年廬於墓側。嘗有雀三足,飛來集其廬戶,衆感異焉。爲金紫光禄大夫,卒。

任昉,爲新安太守,性至孝,父服闋,續遭母憂,常廬於墓側,哭泣之地,草爲不生。

陸襄,爲秘書監、楊州大中正。母嘗患心痛,醫方須三升粟漿。是時冬月,日又逼暮,求索無所。忽有老人,詣門貨漿[41],量如方劑。始欲酬直,無何失之,時以襄孝感所致。

劉瓛,爲會稽郡丞,居母喪。所居山常有鵁鶄鳥,瓛在山三年,不敢來。服釋還家,此鳥乃至。

臧盾,爲領軍將軍,有孝性,隨父宿直於廷尉。母劉氏在宅,夜暴亡,左手中指忽痛不得寢,及曉,宅信果報凶問。其感通如此。

褚翔,爲廬陵王長史,少有孝性。爲侍中時,母疾篤,請沙門祈福。中夜忽見戶外有異光,又聞空中彈指,及曉,疾遂愈。咸以翔精誠所致焉[42]。

沈崇傃,爲永寧令,母卒,晝夜號慟,旬日殆將絶氣。及之瘞所,不避雨雪,倚墳哀慟。每夜常有猛獸來望之,有聲狀如歎息者。

甄恬,字彦幼[43],爲安南行參軍,數歲喪父,哀感有若成人。年八歲,問其母,恨生不識父,遂悲泣累日。忽若見有似其父也,時以爲孝感。家貧養母,常得珍羞。及居喪,廬於墓次,常有鳥玄黄雜色,集於廬樹,恬哭則鳴,哭止則止。又有白鳩白雀,棲宿其廬。

韓懷明,上黨人也,客居荆州。年十歲,母患屍注,每發輒危殆,懷明夜於星下稽顙祈禱。時寒甚切,忽聞香氣,空中有人語曰:"童子母須臾永差,無勞自苦。"未曉而母豁然平復,鄉里以此異之。懷明母年九十一以壽終,懷明水漿不入口一旬,號哭不絶聲。有雙白鳩巢其廬上,字乳馴狎,若家禽焉,服釋乃去。州累辟不就。

阮孝緒,於鐘山聽講,母王氏忽有疾,兄弟欲召之。母曰:"孝緒至性冥通,必當自

到。"果心驚而返，鄰里嗟異之。合藥須得生人薓，舊傳鍾山所出。孝緒躬歷幽險，累日不值，忽見一鹿前行，孝緒感而隨後[44]。鹿至一所遂滅，就視，果獲此草，母得服之，遂愈。時皆歎其孝感所致。詔徵不就。

裴子野，爲江夏王參軍，遭父憂去職，居喪盡禮，每至墓所，哭泣處，草爲之枯，有白兔馴擾其側。

庾黔婁，齊永元初爲孱陵令。到縣未旬[45]，父易在家遘疾，黔婁忽然心驚，舉身流汗，即日棄官歸家，家人悉驚其忽至。時易疾始二日，醫云："欲知差劇，但嘗糞，甜增劇，苦易治。"黔婁輒嘗之，味轉甜滑，心愈憂苦。至夕，每稽顙北辰，求以身代。俄聞空中有聲曰："徵君壽命盡，不可延，汝誠禱既至，止得申至月末。"及晦而易亡。黔婁居喪過禮，廬於墓側。

庾沙彌，爲長城令。嫡母劉氏寢疾，沙彌晨夕侍側，衣不解帶。或應鍼灸，輒以身先試之。及母亡，水漿不入口累日，終喪不解縗絰，不出廬戶，晝夜號慟，鄰人不忍聞。墓在新林，因有松栢百餘株[46]，自生墳側。後補歙令，還除輕車邵陵王參軍事，隨府會稽。復丁所生母憂，喪還都，濟浙江，中流遇風，舫將覆沒，沙彌抱柩號哭，俄而風靜，人以爲孝感所致。

滕曇恭，豫章南昌人。年五歲，母楊氏患熱，思食寒苽，土俗所不產，曇恭歷訪不能得，啣悲哀切。俄值一桑門問其故，曇恭具以告，桑門曰："我有兩苽，分一相遺。"曇恭拜謝，捧苽以薦其母，舉室驚異。尋訪桑門，莫知其所在。其後門外有冬生樹二株[47]，時忽有神光自樹而起。俄見佛像及夾侍之儀，容光顯著，自門而入，曇恭家人大小，咸共禮拜，久之乃滅。遠近道俗咸傳之[48]。太守王僧虔引爲功曹，不就。

江紑，字含潔，濟陽考城人。父蒨，光祿大夫。紑幼有孝性，年十三，父患眼，紑侍疾將期月，衣不解帶。夜夢一僧云："患眼者飲慧眼水，必差。"及覺，說之，莫能解者。紑第三叔祿與草堂寺智者法師善，往訪之，智者曰："《無量壽經》云：慧眼見眞，得渡彼岸。"蒨乃因智者啓，捨同夏縣界牛屯里舍爲寺，乞賜嘉名，勑答云："純臣孝子，往往感應。晉世顏含，遂見冥中送藥，近見智者，知卿弟二，息感夢云慧眼水，慧眼則是五眼之一號，若欲造寺，可以慧眼爲名。"及就創造，渫故井，井水清冽，異於常泉。依夢取水洗眼及煮藥，稍覺有瘳，因此遂差。時人謂之孝感。爲南康王主簿。

劉璠，天監初爲著作郎。十七隨上黃侯曄在淮南，璠母於建康遘疾，璠弗之知[49]，嘗忽一日舉身楚痛，尋其家信至，云其母病。璠即號泣戒道，絕而又蘇。當身痛之辰，即其母死之日也。居喪毁瘠，遂成風氣[50]，服闋後一年，猶杖而後起。

宗懍[51]，爲廣晉縣令，遭母憂去職，哭輒嘔血[52]，兩旬之內，絕而復蘇者三。每旦，有群烏數千，集於廬舍，候哭而來，哭止而去。時論稱之，以爲孝感所致。

劉霽，爲建康令。十四居父憂，有至性，每哭輒嘔血。母明氏寢疾，霽年已五十，衣

不解帶者七旬,誦《觀世音經》,數至萬遍。夜因感夢,見一僧謂曰:"夫人算盡,君精誠所至,時嘗爲申延。"後六十餘日乃亡。霽廬於墓,哀慟過禮,常有雙白鶴,循翔廬側。

劉敲,不仕,奉母兄以孝悌稱,寢食不離左右。母意有所須,口未及言,敲已先知,手自營辦,狼狽供奉。母每疾病,夢敲進藥,及翌日,轉有間效,其誠感如此。

梁裴之禮,爲領軍將軍[53],丁父邃憂,邃墓在光宅寺西,堂宇弘敞,松栢鬱茂。范雲廟在三橋,蓬蒿不剪。梁武帝南郊,道經二廟,顧而歎曰:"范爲已死,裴爲更生。"大同初,都下旱蝗,四籬門外,桐栢凋盡。唯邃墓犬牙不入,當時異之。

庾子輿,父出守巴西,子輿以蜀路險難,啓求侍從,以孝養獲許。父遷寧蜀,子輿亦相隨[54]。父於路感心疾,每痛至必叫,子輿以悶絶。及父卒[55],哀慟將絶者再。奉喪還鄉,秋水猶壯。巴東有淫預,石高出三十許丈,及秋至則纔如見焉,次有瞿塘大灘[56],行旅忌之[57]。部伍至此,石猶不見,子輿撫心長叫,其夜五更,水忽退減,安流南下,及渡復舊。行人爲之語曰:"淫預如幞本不通,瞿唐水退爲庾公。"初發蜀,有雙鳩巢舟中,及至墓,棲廬側,每聞哭泣之聲,必飛翔檐宇,悲鳴激切。欲爲父立佛寺,未有定處,夢有僧謂曰:"將修勝業,嶺南原即可營造。"明往履歷,果見標度處所,有若人功,因立精舍。居墓所以終喪,服闋,手足枯攣,待人而起,仍布衣蔬食,志守墳墓。叔該謂曰:"汝若固志,吾亦抽簪。"於是始仕。雖以嫡長襲爵[58],國秩盡推諸弟。累遷中郎司馬。梁大通二年,除巴陵內史,便道之任,路遇疾,或勸上郡就醫,子輿曰:"吾疾患危重,全濟理難,豈可貪官陳屍公廨。"因勒門生不得輒入城市,即於渚次卒,遺令單衣祫履以斂,酒脯施靈而已。

阮卓,性至孝,其父隨岳陽王出鎮江州,遇疾而卒。卓時年十五,自都奔赴,水漿不入口者累日。屬侯景之亂,道路阻絶,卓冒履險難,載喪柩還都。在路遇賊,卓形容毀瘁,號哭自陳,賊哀而不殺之,仍護送出境。及渡彭蠡湖,中流忽遇疾風,船幾沒者數回。卓仰天悲號,俄而風息,人皆以爲孝感。爲南海王府諮議參軍,不之官。

徐份,凌子也[59]。份性孝悌,凌嘗遇疾甚篤,份燒香泣涕[60],跪誦《孝經》,晝夜不息,如此者三日,凌疾豁然而愈。親皆謂份孝感所致。後爲太子少傅。

司馬暠,釋褐太學博士,累遷正員郎,丁父艱,哀毀逾甚,廬於墓側,一日之內,惟進薄麥粥一升。墓在新林連山阜,舊多猛獸,暠結廬數載,豺狼絶迹。常有兩鳩,棲宿廬所,馴狎異常。

王元規,性孝,事母甚謹,晨昏未離左右。梁時山陰縣有暴水流漂居宅[61],元規唯有一小舟,倉卒引其母妹並孤姪入船[62],親自執楫而去,留其男女三人閣於樹杪,及水退獲全,時人皆稱其至行所感。入隋爲東閣祭酒,卒。

吳明徹,字通昭,秦郡人[63],幼孤,性至孝。年十四,感墳營未備,家貧無以取給,乃勤力耕種,時天下亢旱[64],苗稼焦枯,明徹哀墳,每之田中號泣[65],仰天自訴。居數

日，有自田還者，云苗已更生[66]。明徵疑之，謂爲詒己，及往田所，竟如其言，秋而大獲，足充葬用[67]。後爲司空。

顧協，除新安令，未至縣，遭母憂。刺史始興王厚資遣之，協送喪還，於峽江過，遇風，同旅皆漂溺，唯協一舫觸石得泊焉，咸謂精誠所致。

庾域，累官朔寧將軍，巴西、梓潼二郡太守，母好鶴唳，域在位營求，孜孜不怠，一旦，雙鶴來下。論者以爲孝感所致。

高眞與弟謐，俱至孝，父亡，治喪墓次，甘露白雉降集焉。詔表閭里。

宋瓊，字普賢，少以孝行稱。母曾病[68]，季秋之月思瓜不已，瓊夢想見求而遂獲[69]，時人稱異。母終，州郡屢辟，皆不就，卒於家。

後魏邢虯，爲龍驤將軍，光祿少卿。虯母在鄉遇患，請假而歸，值秋水暴長，河梁破絕，虯得一船而渡，漏而不沒，時人異之。

閻元明，河東安邑人也。少而至孝著鄉閭[70]。孝文太和五年，除北隨郡太守[71]。元明以違離親養，興言悲慕，母亦慈念，泣淚喪明。悲號上訴，許歸奉養[72]，一見其母，母目便開。刺史呂壽恩列狀上聞，詔下州郡，表爲孝門，復其租調兵役，令終母年。（史無官。）

崔鴻，爲員外散騎常侍，領郎中。宣武延昌三年，鴻以父憂解任，甘露降其廬樹前。是年十一月，以本官徵鴻。四年，復有甘露降其京兆宅之庭樹[73]。

吳悉達，河東聞喜人也。父母爲人所殺，四時號慕，悲感鄉鄰。及長報讎，避地永安[74]，後欲改葬，亡失墳墓，推尋弗獲。號哭之聲，晝夜不止，叫訴神祇，忽於悉達足下地陷，得父銘記，因遷葬曾祖已下三世九喪，傾盡資業，不假於人。哀感毀悴，有司奏聞，標閭復役，以彰孝義。（史無官。）

王崇，字乾邕，陽夏雍丘人也，兄弟並以孝稱，身勤稼穡，以養二親，仕梁州鎮南府主簿。母亡，杖而後起[75]，鬢髮墮落。未及葬，權殯宅西。崇廬於殯所，晝夜哭泣。鳩鴿群至，有一小鳥，素質墨眸，形大如雀，棲於崇廬，朝夕不去。母喪始闋，復丁父憂，哀毀過禮。是年夏風雹，所經處禽獸暴死，草木摧折，至崇田畔，風雹便止，禾麥十頃，竟無損落，及過崇地，風雹如初。咸稱至行所感。崇雖除服，仍居墓側。於其室前，生草一根，莖葉甚茂，人莫能識。至冬中，復有鳥巢崇屋，乳養三子，毛羽成長，馴而不驚。守令聞之，親自臨視，州以聞之，親奏標其門閭。

北齊蕭放，字希逸，梁宗室也。隨父祗至鄴，祗卒，放居喪以孝聞。所居廬室前有二慈烏來集[76]，各據一樹爲巢。自午以前，馴集飲啄[77]，午後更不下樹。每臨時，舒翅悲鳴，全似哀泣，家人則之，未嘗有闕。時以爲至孝之感。後至散騎常侍。

後周張元，年十六，祖父成喪明三年，元常憂泣[78]，晝夜讀佛經，禮拜以祈福祐。後讀《藥師經》，見盲者得視之言，遂請七僧燃七燭七夜[79]，轉《藥師經》行道。每言：

"凡人張元,爲孫不肖,使祖喪明。今以燭光[80],普施法界。願祖目見[81],元求代闇。"如此經七日,其夜夢見一老翁,以金錍治其祖目,謂元曰:"勿憂悲也,三日後,汝祖目必差。"元於夢中喜躍,遂即驚覺,乃遍告家人。居三日,祖果目明。(史無官。)

柳霞,有志行,初爲州主簿。其父卒於揚州,霞自雍奔赴[82],六日而至,哀感行路,毁顇殆不可識。後奉喪泝江西歸[83],中流風起,舟中之人,相顧失色。霞抱棺號慟,愬天求哀,俄頃之間,風止浪息。其母嘗乳間發疽,醫云:"此無救之理,唯得人吮膿,或望微止其痛。"霞應聲即吮,旬日遂瘳,咸以爲孝感所致。

陸政,性至孝。其母吳人,好食魚,北土魚少,政求之,常苦難得。後宅側忽有泉出而有魚,遂得以供膳。時人以爲孝感所致,因謂其泉爲"孝魚泉"。

皇甫遐,遭母喪,廬於墓側,負土爲墳,復於墓南作禪窟,有鵰鳥各一,徘徊悲鳴,不離墓側,若助遐者,經月餘乃去。遠近聞其至孝,竟以米麵遺之,遐皆受而不食,悉以營佛齋焉。郡縣表上其狀,有詔旌異之。(史無官。)

隋細回[84],字孝政,河東安邑人,性至孝。後周武成中父母喪,廬於墓側,負土成墳。廬前生麻一株,高丈許,圍之合拱,枝葉鬱茂,冬夏常青。有烏棲其上,回舉聲哭,烏即悲鳴,時人以爲孝感。武帝表其閭,擢授甘棠令。其子士雄,少質直孝友,喪父,復廬於墓側,負土成墳。其庭前有一槐樹,先甚鬱茂,及士雄居喪[85],樹遂枯死,服闋還宅,死槐復榮。高祖聞之,歎其父子至孝,下詔褒揚,號其所居爲累德里。

姚察,丁後母杜氏喪,解職。在服制之中,有白鳩巢於戶上。仕陳至吏部尚書,入隋爲秘書丞。

王頒,父僧辯爲陳武帝所殺,頒在關內,服闋常布衣蔬食,藉槁而卧。周明帝嘉之,累拜開府。開皇初,上取陳之策,及大舉伐陳,頒自請行,率徒數百人,從韓擒虎先鋒夜濟,力戰被傷,恐不堪復鬭,悲感嗚咽。夜中睡,夢有人授藥,比寤而瘡不痛,時人以爲孝感,卒於齊州刺史。

李德林,博陵安平人,性至孝,父純寢疾,十旬不解衣。及居憂,哀慟嘔血數升,後甘露降於庭樹,有鳩巢其廬。納言楊遠巡省河北,詣其廬弔慰之,表改所居村名孝敬村,里爲和順里[86]。後爲通直散騎侍郎,與中書侍郎宋士素,副侍郎趙彦深別典機密。尋丁母艱去職,勺飲不入口五日,因發熱病,遍體生瘡而哀泣不絶,體紅腫。數日間,一時頓差,身平力復[87],諸人皆云孝感所致。

梁彦光,字脩望,少岐嶷,有至性,七歲時父遇篤疾,醫云:"餌五石,可愈。"時求紫石英不得,彦光憂悴不知所爲。於園中見一物[88],彦光所不識,怪而持歸,即紫石英也。親屬咸異之爲至孝所感[89]。後爲相州刺史,卒。

華秋,開皇中事母以孝聞,母終,廬於墓側。大業初,調狐皮,郡縣大獵,有一兔,人逐之,奔入秋廬中,匿秋膝下。獵人至廬所,異而免之。自爾此兔常宿廬中[90],匿秋膝

下，馴其左右。郡縣嘉其孝感，具以狀聞。煬帝降使勞問而表其門閭。後群盜起，常往來廬之左右，咸相誡曰："勿犯孝子。"鄉人賴秋而全者甚衆。（史無官。）

翟普林，楚丘人，性仁孝，事親以孝聞。州郡辟命，皆固辭不就。躬耕色養，鄉人謂爲楚丘先生[91]。後父母疾，親易燥濕，不解衣者七旬。大業初，父母俱終，哀毁殆將滅性，廬於墓次，負土成墳。盛冬不衣繒絮，唯着單縗而已。家有一烏犬，隨其在墓，若普林哀臨，犬亦悲號，見者嗟異焉。有二鵲巢其廬前樹[92]，每入其廬，馴狎無所驚懼。大業中，司隸巡察奏其孝感，擢授孝陽令[93]。

陳孝意，大業中爲侍御史，以父憂去職，居喪過禮。有白鹿馴擾其廬，時人以爲孝感之應。

唐高士廉，事隋爲通事舍人。坐事謫爲交趾朱鳶縣主簿。士廉事母以孝聞，嶺南瘴癘，不可同行，留妻鮮于氏養焉。分别之際，悲不自勝，見者莫不歔欷。士廉久在南方，不知母問，北顧彌切。嘗晝寢，夢母與之言，宛如膝下，既覺而涕泗横集，明日果得母誨，議者以爲孝感之應。後爲右僕射，開府儀同三司[94]。

張志寬，蒲州安邑人。隋末喪父，哀毁骨立，爲州里所稱。賊帥王君廓屢爲寇掠，聞其名，獨不犯其廬，鄰里賴之而免者百餘家。後爲里長，於縣稱母疾[95]，取急求歸。令問其狀，寬曰："母嘗有苦，志寬亦有所苦。向患心痛，知母有疾。"令大怒曰："妖妄之辭也。"繫之於獄，馳驗其母，竟如所言。令大異之，慰諭遣去。後丁母憂，廬於墓側，負土成墳。有烏巢於廬前樹上，志寬哭臨，烏輒悲鳴。高祖授以員外散騎常侍，表其門閭。

韋弘宗，巴西人。葬父母，廬墓次，廬前生芝草七十餘莖，見者以爲孝感。詔免其課。

崔定仁，博陵人，丁父母憂，齋居二十餘年，不釋衰服，刻木人爲偶像，晨昏定省，若平生焉。隋末群賊蜂起，莫有侵掠者。詔免其課役。

程袁師，宋州人，年十二喪父母，以孝聞。母患十旬，衣不解帶，凡進湯藥，口必先嘗。貞觀中代弟範洛州充防禦使。去後其母病終，袁師聞問，舉聲便吐血。經途七百里，四日便至，徑赴墓所，晝夜負土，殆將毁滅。内外親戚，觀者不復識之。又葬曾祖父母，經二十載，其功始畢。常有白狼，號鳴墓側，黄蛇馴擾廬内，每哭則群鳥翔集，朝夕不去。刺史舒王元名表言之，詔州縣發遣，量才授任。袁師既至，情不願仕，乃授儒林郎放還。

許坦，豫州人。年十歲餘，隨父入山採藥，父爲猛獸所噬，即號叫以杖擊之，獸遂奔走，父以得全。太宗聞而謂侍臣曰："坦雖幼童，遂能致命救親，至孝自衷[96]，深可嘉尚。"授文林郎，賜物五十段[97]。

武弘度，贈司徒士彠之兄子也。高宗永徽中，父卒，自徐州聞喪，截髮徒跣，奔赴廬墓側，負土爲墳。晨夕哀號，悲感行路，冽風寒雪，執作不疲，日食倉米一溢，形骸毁顇。

墓前樹生素芝,方圓一尺,形似青銅葉。又有野狸,每至弘度齋時,必來求食,往來馴狎,曾無驚懼。帝聞之,下詔褒美旌表之。

安金藏,中宗神龍初喪母,寓葬於都南闕口北。廬於墓側,躬造石墳、石塔,晝夜不息。原上舊無水,忽有涌泉自出,又有李樹盛冬開花,犬鹿相狎。後爲右驍衛將軍[98],封代國公。

李迥秀,持節爲朔方道行營大總管。所居宅中生芝草數莖,又有貓爲犬所乳。中宗以爲孝感所致,使旌其門閭。

唐君祐,東陵人,玄宗先天二年,江西道按察使奏:君祐喪母,哀感鄉曲,廬於墓次,有芝草三莖生焉。(史無官。)

褚無量,爲剡王傅兼國子祭酒。丁母憂解職,廬於墓側。其所植松栢,時有鹿犯之,無量泣而言曰:"山中衆草不少,何忍犯吾先塋樹哉[99]。"因通夕守護,俄有群鹿馴狎不復侵害。無量因此終身不食鹿肉。

石仵奴,相州湯陰人。三歲喪親,廬於墓側凡二十餘年。塋內有枯樹重生枝葉,群鳥馴擾,鄉里咸敬異之。(史無官。)

梁文貞,虢州閿鄉人。少從征役,比回而父母皆卒。文貞恨不獲終養,乃穿壙爲門,磴道出入,晨夕灑掃其中,結廬墓側,未嘗暫離。自是不言三十年,家人有所問,但畫字以對。其後山水衝斷驛路,更於原上開道,經文貞墓前。由是行旅見之,遠近莫不欽歎。有甘露降塋前樹,白兔馴擾,鄉人以爲孝感所致。開元初,縣令崔季友刊石以紀之。十四年,刺史許景先奏文貞至孝,特學絶倫,泣血廬次十餘年,請宜付史館。(史無官。)

榮璧,河南濟源人,開元二十四年正月,河南尹崔隱甫奏榮璧兩代同居,凡四十餘年,嘗割右股肉以療母疾,及刺項血寫佛經,母疾以瘳。請宜付史官,從之。(史無官。)

彭思義,定州鼓城人,居喪至孝,廬於墓側,有嘉禾生,及白兔馴擾。(史無官。)

李貞古,南鄭縣人。肅宗寶應元年,梁州刺史臧希讓上言貞古行孝彰聞,請付所司旌表,從之。貞古六歲而孤,母欲改嫁,貞古雨泣留之,母遂守志。母未食寢,貞古不食寢。及母亡,負土成墳,廬於墓側。有猛虎馴於廬前,白鼠見於墓門,村人異之。(史無官。)

楊思貞,陳留郡尉氏人,父亡,廬墓二十有八載,有芝草、白兔、甘露等瑞,詔賜粟帛,旌表門閭。(史無官。)

燕遺倩,冀州人也。既孤,於堂中刻木父母形像,於帷帳衣服如存,朝夕奠祭,鄉閭甚敬異之。

郭景華,蜀郡人。孝行過人,父喪明,景華晝夜啼泣,宅中忽涌甘泉,因以洗目,漸明。

應先,東陽郡人,父亡,廬於墓側,有芝草連理樹,詔旌表門閭。(史無官。)

袁鳴，忠州臨江縣人，居喪廬於墓側，啣哀發聲，猛獸哮噉而至，既見，搖尾有仁心，當哭必來，既哭而去。（史無官。）

馮猛將，邠州新平縣人。居喪以孝聞，慶雲見，及杏冬結實。詔有司旌表其門。（史無官。）

許利川，爲睦州司士參軍。居母喪，以孝聞。有芝草八莖及連理樹一株產於廬墓。詔旌表其門。

樊瀹，邛州依政縣人。居父喪，負土成墳，廬於墓側。有兔鴿馴擾，木生連理，慈竹自生。詔旌表其門閭。

張球，信州弋陽人。父歿五年，廬於墓側，哀毀過禮。墓門磚上，生芝草七莖，有鵲巢於墓之蘩竹。詔旌表門閭。（史無官。）

尹務榮，彭城人，喪親，廬於墓側六年，有芝草之祥。詔旌表其門閭。（史無官。）

楊炎，丁父憂，廬於墓前，號泣不絕聲，有紫芝白鵲之祥。又表其門閭，孝著三代，門樹六闕，古未有也。位至門下侍郎，平章事。

黃亘，邵武縣人。喪母，廬於墓側，有紫芝生。詔旌表其門閭。（史無官。）

尹愼[100]，兖州人，善騎射，始爲果毅，喪母，將營合祔[101]，不識其父之墓。晝夜號哭，未浹日，夢寐有指導焉，遂發堆[102]，果得舊記驗。後至右衛上將軍，卒。

閻鄠，虢州湖城縣人。閻鄠五代同居，家內槐一株，再生枝葉，並畫圖以進。（史無官。）

李淯，越州蕭山縣人。文宗太和七年三月，浙江東道奏：淯幼失父母，與兄二人同居，兄病，淯割股療之，因差。後兩兄俱死，奉寡嫂孤姪二十餘年，衣食無偏。庄田租稅，淯自主辦，資財筦鑰，寡嫂掌之。姑姪婦孫，共三十三人。其家頻生芝草。詔旌表之。（史無官。）

梁王去奢，趙州軍人，有疾漸篤，其子三人纘、繼、繹，各爭行己肉以供其父。纘割左乳左股，繼割右股，繹割左右股。去奢食之，病遂驟愈。太祖嘉其孝行，令本道給醫藥，賜以穀帛。

後唐韓德，潞州屯德人。兄弟累世同居，母死，割乳以祭。廬於墓側，累年種瓜，合歡同蒂。詔旌表之。（史無官。）

景賓，東川普安縣人。守墳有芝草生，明宗天成二年十一月本道上言。（史無官。）

校勘記

[1]失火，《後漢書·蔡順傳》作"災火"，"火"屬下讀。

[2]它，原作"他"，據《後漢書·蔡順傳》改。

[3]十旬，《後漢書·蔡邕傳》作"七旬"。

[4]剖,原作"卧",據《晉書・王祥傳》改。

[5]稽,原本作"嵇",據《晉書・夏方傳》改。

[6]除,原本作"爲",據《晉書・夏方傳》改。

[7]性,《晉書・許孜傳》作"柴"。

[8]孜,原本作"孤",據《晉書・許孜傳》改。

[9]松栢,原本作"栢木",據《晉書・許孜傳》改。

[10]石,原本作"碩",據《晉書・劉殷傳》改。

[11]忌日,原作"忌月",據《晉書・王延傳》改。三旬,《晉書・王延傳》作"至旬"。

[12]求,原脱,據《晉書・王延傳》補。杖,《晉書・王延傳》作"抶"。

[13]席,原本闕,據《晉書・王延傳》補。

[14]以,原本闕,據《晉書・王延傳》補。

[15]琦,原本作"珂",據《晉書・何琦傳》改。

[16]如此,原本作"加此",據《晉書・何琦傳》改。

[17]席,原脱,據《晉書・吳逵傳》補。

[18]道,原本作"逵",據《晉書・吳逵傳》改。

[19]暫,原作"慚",據《晉書・盛彦傳》改。

[20]困乏,原作"因之",據《宋書・潘綜傳》及《南史・潘綜傳》改。

[21]老子,原作"孝子",據《宋書・潘綜傳》及《南史・潘綜傳》改。

[22]有,原作"又";傍,原作"後",據《宋書・潘綜傳》及《南史・潘綜傳》改。

[23]父,原作"人";云,原作"孝",據《宋書・潘綜傳》及《南史・潘綜傳》改。

[24]邪,原本作"耶",據《南齊書・崔懷慎傳》改。

[25]宗,原本闕,據《南齊書・崔懷慎傳》補。

[26]及,《南齊書・崔懷慎傳》作"日";斗,《南齊書・崔懷慎傳》作"升"。

[27]偉時,《南史・丘傑傳》作"偉跱"。

[28]甌,原脱,據《南史・丘傑傳》補。

[29]君苦,《南史・師覺授傳》作"覺授"。沮陽,《南史・師覺授傳》作"涅陽"。

[30]於華山,《南史・師覺授傳》作"金華山"。

[31]取,原作"使",據《南齊書・劉靈哲傳》改。

[32]語,原作"與",據《南齊書・解仲恭傳》改。老公,《南齊書・解仲恭傳》作"老父"。

[33]即,原作"既",據《南齊書・解仲恭傳》改。

[34]有,原脱,據《南齊書・解仲恭傳》補。

[35]曰,原作"云",據《南史・解叔謙傳》改。

[36]意,原作"義",據《南史・解叔謙傳》改。

[37]已復生,原作"生已復",據《南齊書・韓靈敏傳》乙。

[38]此,原脱,據《南齊書・韓靈敏傳》補。

[39]二十三,《南史・王虚之傳》作"三十三"。

[40]淚下,《南史·蕭睿明傳》作"下淚"。

[41]褰,下原衍"水"字,據《梁書·陸襄傳》及《南史·陸襄傳》删。

[42]誠,原脱,據《梁書·褚翔傳》及《南史·褚翔傳》補。

[43]彦幼,《梁書·甄恬傳》及《南史·甄恬傳》作"彦約"。

[44]隨後,原作"後隨",據《梁書·阮孝緒傳》及《南史·阮孝緒傳》乙。

[45]旬,下原衍"日"字,據《梁書·庾黔婁傳》及《南史·庾黔婁傳》删。

[46]松栢,《梁書·庾沙彌傳》及《南史·庾沙彌傳》作"旅松"。

[47]後,《梁書·滕曇恭傳》及《南史·滕曇恭傳》無。二,原本作"樹",據《梁書·滕曇恭傳》改。

[48]道俗,原作"道路",據《梁書·滕曇恭傳》及《南史·滕曇恭傳》改。

[49]弗,原本作"弗居",據《周書·劉璠傳》删"居"。

[50]成,《周書·劉璠傳》及《北史·劉璠傳》作"感"。

[51]宗懍,原作"宗凜",據《周書·宗懍傳》及《北史·宗懍傳》改。

[52]輒,原脱,據《周書·宗懍傳》及《北史·宗懍傳》補。

[53]梁,原作"陳",按:查《梁書》、知裴邃及其子裴之禮均歿于梁,故改。

[54]亦,原作"以",據《南史·庾域傳》改。

[55]卒,原作"疾",據《南史·庾域傳》改。

[56]焉,原作"馬";次,原作"自";灘,原作"難",據《南史·庾域傳》改。

[57]行旅,原作"行侶",據《南史·庾域傳》改。

[58]嫡,原作"摘",據《南史·庾域傳》改。

[59]凌,《陳書·徐陵傳》及《南史·徐陵傳》作"陵"。

[60]份,原脱,據《陳書·徐份傳》及《南史·徐份傳》補。

[61]縣,原作"外";流漂,原作"漂流",據《陳書·王元規傳》及《南史·王元規傳》改乙。

[62]姪,原作"妹",據《陳書·王元規傳》及《南史·王元規傳》改。

[63]秦郡,原作"泰郡",據《陳書·吳明徹傳》及《南史·吳明徹傳》改。

[64]亢旱,原作"元旱",據《陳書·吳明徹傳》及《南史·吳明徹傳》改。

[65]之,原作"日",據《陳書·吳明徹傳》及《南史·吳明徹傳》改。

[66]苗已更生,原作"已苗生",據《陳書·吳明徹傳》及《南史·吳明徹傳》改。

[67]充,原脱,據《陳書·吳明徹傳》及《南史·吳明徹傳》補。

[68]曾,原作"魯",據《北史·宋隱傳》改。

[69]見,《北史·宋隱傳》下有"之"字。

[70]著,《魏書·閻元明傳》及《北史·閻元明傳》上有"行"字。

[71]除北隨郡,原作"隨北郡",據《魏書·閻元明傳》及《北史·閻元明傳》改。

[72]許,原作"請",據《魏書·閻元明傳》及《北史·閻元明傳》改。

[73]庭樹,原作"樹庭",據《魏書·崔鴻傳》及《北史·崔鴻傳》乙。

[74]永安,上原衍"莊帝"二字,據本書卷八九六及《魏書·吳悉達傳》及《北史·吳悉達傳》删。

[75]杖,原作"扶",據《魏書·王崇傳》及《北史·王崇傳》改。

[76]二,原脱;烏,原作"鳥",據《北史・蕭放傳》補改。

[77]集,《北史・蕭放傳》作"庭"。

[78]憂,原作"夏",據《周書・張元傳》及《北史・張元傳》改。

[79]七燭七夜,《周書・張元傳》及《北史・張元傳》作"七燈七日七夜"。

[80]今,原作"令",據《周書・張元傳》及《北史・張元傳》改。

[81]見,《周書・張元傳》及《北史・張元傳》下有"明"字。

[82]雍,《周書・柳霞傳》及《北史・柳遐傳》作"襄陽"。

[83]歸,原脱,據《周書・柳霞傳》及《北史・柳遐傳》補。

[84]紐回,《隋書・紐回傳》作"紐回",《北史・紐因傳》作"紐因"。

[85]及,原作"其",據《隋書・紐回傳》及《北史・紐因傳》改。

[86]"性至孝……和順里",據《隋書・李德饒傳》及《北史・李德饒傳》,此段文字係於"李德饒傳"文字,蓋編者誤混二人爲一人。

[87]身平力復,《隋書・李德林傳》作"身力平復"。

[88]於,《隋書・梁彦光傳》及《北史・梁彦光傳》上有"忽"字。

[89]爲,《隋書・梁彦光傳》及《北史・梁彦光傳》上有"以"字。

[90]自爾,原作"爾自",據《隋書・華秋傳》及《北史・華秋傳》乙。

[91]生,原作"庄",據《隋書・翟普林傳》及《北史・翟普林傳》改。

[92]樹,《隋書・翟普林傳》及《北史・翟普林傳》作"栢樹"。

[93]擢,原作"翟",據《隋書・翟普林傳》及《北史・翟普林傳》改。

[94]儀,原作"議",據《舊唐書・高士廉傳》改。

[95]於,《舊唐書・張志寬傳》作"詣"。

[96]自哀,《舊唐書・許坦傳》作"自中"。

[97]物,《舊唐書・許坦傳》作"帛"。

[98]驍,原作"饒",據《舊唐書・安金藏傳》改。

[99]哉,原作"栽",據《舊唐書・褚無量傳》改。

[100]尹慎,《舊唐書・伊慎傳》作"伊慎"。

[101]將,原脱,據《舊唐書・伊慎傳》補。

[102]堆,《舊唐書・伊慎傳》作"壠"。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八

總録部(八)

忠

《書》曰:"爲下克忠。"《傳》曰:"忠爲令德。"蓋士之策名從官,委質事君,無貳爾心,不爲義疚。時危而節見,累至而行明。周旋夷險,秉操彌厲,遭値事變,守死無改,是皆忠之屬也。中代而下,曷嘗無其人哉!至乃勤身翼衛,盡規縫闕,誠心內著,謹力兼茂,義形於顛沛,志烈於屯難,去就之際,確然不渝,兇醜之會,毅然有守。垂讜言於將沒,全大節而隕命。其或卑處網佐,退居士伍,亦乃拳拳勗勉,存心王室,雖在畎畝,猶不忘君。斯可以爲純臣矣。

漢周緤,沛人也。以舍人從高祖起沛,常爲參乘。高祖戰有利不利,終亡離上心。帝以緤爲信武侯(以其忠信,故加此號)。帝欲自擊陳豨,緤泣曰:"始秦攻破天下,未曾自行。今上常自行,是亡人可使者乎?"帝以爲愛我,賜入殿門不趨[1]。封緤爲蒯城侯。

梅福,爲南昌尉(豫章之縣),後去官歸壽春。數因縣道上言變事(附縣道之使而封奏也。變,謂非常之事)。求假軺傳(小車之傳也),詣行在所,條對急政(條對者,一一條録而對之)。

龔勝,字君賓[2],楚人。徵光祿大夫,稱疾乞骸骨,哀帝賜策歸老於鄉里。王莽既篡國,遣五威將帥行天下風俗。將帥親奉羊酒存問勝。明年,莽復遣使者,即拜勝爲講學祭酒,勝稱疾不應徵。後二年,莽復遣使者奉璽書、太子師友祭酒印綬,安車駟馬迎勝,即拜,秩上卿,先賜六月祿直以辦裝。使者與郡太守,縣長吏,三老官屬,行義諸生,千人以上入勝里致詔。使者欲令勝起迎,久立門外,勝稱病篤,爲牀室中戶西南牖下東首加朝服拖紳。使者入戶,西行南面立,致詔付璽書,遷延再拜,奉印綬,內安車駟馬,進謂勝曰:"聖朝未嘗忘君,制作未定,待君爲政,思聞所欲施行,以安海內。"勝對曰:"素愚,加以年老被病,命在朝夕。隨使君上道,必死道路,無益萬分。"使者要說,至以印綬就加勝身,輒推不受。使者即上言:"方盛夏暑熱,勝病少氣,可須秋涼乃發。"有詔許[3]。使者五日一與太守俱問起居。爲勝兩子及門人高暉等言:"朝廷虛心待君,以茅土之封,雖疾病,宜動移至傳舍,示有行意,必爲子孫遺大業。"暉等白使者語,勝自知不見聽,即謂暉等:"吾受漢家厚恩亡以報,今年老矣,旦暮入地。誼豈以一身事二姓,

下見故主哉。”語畢遂不復開口飲食,積十四日死。

後漢王豐,爲光武突騎,光武追尤來等賊,乘勝輕進,反爲所敗。賊追急[4],短兵接,帝自投高岸,遇,急下馬授帝。帝撫其肩而上,顧笑謂耿弇曰:“幾爲虜嗤”。弇頻射卻賊,得免。

趙憙,素與鄧奉善,後奉反於南陽,憙數遺書切責之,而讒者因言憙與奉合謀,光武以爲疑,及奉敗[5],帝得憙書乃驚曰:“趙憙眞長者也。”即徵憙引見,賜鞍馬,待詔公車。憙位至太傅,錄尚書事。

劉翊,潁川人。獻帝遷都西京,翊舉上計掾。是時寇賊興起,道路隔絶,使驛稀有達者。翊夜行晝伏,乃到長安[6],詔書嘉其忠勤,特拜議郎,遷陳留太守。

何顒,字伯求,辟司空府。及董卓秉政,逼顒以爲長史,託病不就。乃與司空荀爽,司徒王允等共謀卓。會爽薨,顒以它事爲卓所繫,憂憤而卒。

張溫,字伯愼。少有名譽,累登公卿,亦陰與司徒王允共謀誅卓,事未及發而見害。

田豐,爲侍御史,棄官歸家。時袁紹起義兵,卑辭厚幣以招致豐,豐以王室多艱,志存拯救,乃應紹命,以爲別駕。勸紹迎天子,紹不納。

陳珪,爲沛相。時呂布在下邳,袁術欲結布爲援,乃爲子索布女,布許之(時布在徐州,許以女嫁之)。術遣使韓胤以僭號議告布并求迎婦。珪恐術布成婚,則徐楊合縱,將爲國難。於是往說布曰:“曹公奉迎天子,輔贊國政,威靈命世,將征四海。將軍宜與協同策謀,圖泰山之安。今與術結婚,受天下不義之名,必有累卵之危。”布以怨術初不己受也,女已在途,追還絶婚。械送韓胤,梟首許市[7]。珪欲使子登詣曹公,布不肯遣。會使者至,拜布左將軍,布大喜,即聽登往,并令奉章謝恩。後布爲曹公所圍,乃遣許汜、王楷告急於袁術。術曰:“布不與我女,理自當敗,何爲復來相聞耶?”汜、楷曰:“明上今不救布,爲自敗耳。布破,明上亦破也。”術時僭號,故呼爲明上。術乃嚴兵爲布作聲援。布恐術爲女不至,故不遣兵救也,綿纏女身,縛馬上,夜自送女出與術。與曹公守兵相觸[8],格射不得過,復還城。

鄧羲,爲荆州劉表治中。獻帝都許[9],表雖遣使貢獻,然北與袁紹相結。羲諫表,表不聽。(《漢晉春秋》曰:“表答羲曰:‘内不失供職,外不背盟主,此天下之達義也,治中獨何怪乎。’”)羲辭疾而退,終表之世不出[10]。

元尙,獻帝初爲兖州刺史。東之郡,而魏太祖已臨兖州。尙南依袁術[11]。術僭號,欲以尙爲太尉,不敢顯言,私使人諷之,尙無屈意,術亦不敢強也。建安初,尙逃還,爲術所害。

徐璆,爲東海相。獻帝遷許,以廷尉徵,當詣京師,道爲袁紹所劫,授璆以上公之位。璆乃歎曰:“龔勝、鮑宣,獨何人哉!守之必死。”術不敢逼。術死軍破,璆得其盜國璽[12],及還許,上之[13],并送前所假汝南、東海二郡印綬。司徒趙溫謂璆曰:“君遭大

難，尤存此邪？”璆曰：“昔蘇武困於匈奴，不墜七尺之節，况此方寸印乎。”

臧洪，爲即丘長。靈帝中平末，棄官還家，太守張超請爲功曹。時董卓殺帝，圖危社稷。洪說超曰：“明府歷世受恩，兄弟並據大郡。今王室將危，賊臣虎視，此誠義士效命之秋也。今郡境尚全，吏人殷富，若動桴鼓，可得二萬人。以此誅除國賊，爲天下倡義，不亦宜乎。”超然其言，與洪西至陳留，見兄邈計事。邈先謂超曰：“聞弟爲郡，委政臧洪，洪者何如人？”超曰：“臧洪海內奇士，才略智數，不比於超矣。”邈即引洪與語，大異之。乃使詣兗州刺史劉岱、豫州刺史孔伷，遂皆相善。邈既先有謀約[14]，會超至，定議與諸牧守大會酸棗，設壇場將盟。既而更相辭讓，莫敢先登，咸共推洪。洪乃攝衣升壇，歃血而盟曰：“漢世不幸，皇綱失統。賊臣董卓乘釁縱害，毒流百姓，大懼淪喪社稷，翦覆四海。兗州刺史岱、豫州刺史伷、陳留太守邈、東郡太守瑁、廣陵太守超等糾合義兵[15]，並赴國難。凡我同盟，齊心一力，以致臣節，隕首喪元，必無二志。有渝此盟，俾墜其命，無克遺育。皇天后土，祖宗明靈皆鑒之。”洪辭氣慷慨，聞其言者，無不激揚。

魏李乾，初平中，以衆隨太祖，破黄巾於壽張，又從擊袁術，征徐州。呂布之亂，太祖遣乾還乘氏慰勞諸縣。布别駕薛蘭，治中李封招乾，欲俱叛，乾不聽，遂殺乾。

蜀法正，字孝直。先主與曹公爭，勢有不便，宜退，而先主不肯退，無敢諫者。矢下如雨，正乃往當先主前。先主云：“孝直避箭。”正曰：“明公親當矢石，況小人乎。”先主乃曰：“孝直，吾與汝俱去。”遂退。位至尚書令，護軍將軍。

趙雲，爲先主車騎。及先主爲曹公所追於當陽長阪，棄妻子南走。雲身抱弱子，即後主也，保護甘夫人，即後主母也，皆得免難。遷爲牙門將軍。

吳谷利，爲孫權左右給使，以謹直爲親近監。權征合淝，乘駿馬上津橋，橋南已見撤，丈餘無板。谷利在馬後使權持鞍緩控，利於後着鞭，以助馬勢，遂得超渡。權既得免，即拜利都亭侯。於武昌新裝大船，名爲長安，試泛之釣臺沂。時風大盛，谷利令舵工取樊口。權曰：“當張頭取羅州。”利拔刀向舵工曰：“不取樊口者，斬！”工即轉舵入樊口。風遂猛，不可行，乃還。權曰：“阿利畏水何怯也。”利跪曰：“大王萬乘之主，輕於不測之淵，戲於猛浪之中。船樓裝高[16]，邂逅顛危，奈社稷何？是以利輒敢以死爭。”權於是貴重之。自此後不復名之，常呼曰“谷”。

陳表，父武爲偏將軍，從孫權擊合淝，戰死，孫權復其客二百家在會稽。表檢視其人，皆堪好兵，乃上疏陳讓，乞以還官，充足精鋭。詔曰：“先將軍有功於國，國家以此報之，卿何得辭焉？”表乃稱曰：“今除國賊，報父之仇，以人爲本，空枉此勁鋭，以爲僮僕，非表志也。”皆輒料取[17]，以充部伍。所在以聞，權甚嘉之，下郡縣料正戶羸民以補其處。

石偉，有節操高行。及吳亡，晉武帝詔曰：“吳故光祿大夫石偉，秉志清白，皓首不踰，雖處危亂，廉節可紀。年已過邁，不堪遠涉。其以偉爲議郎，加二千石秩，以終厥

世。"偉遂陽狂及盲,不受晉爵。

晉郭琦,爲佐著作郎[18]。趙王倫篡位,又欲用琦,琦曰:"我已爲武帝吏,不容復爲今世吏[19]。"終身處於家。

王允之,年在總角,從伯敦謂爲似己,常以自隨,出則同輿,入則共寢。敦嘗夜飲,允之辭醉先卧。敦與錢鳳謀爲逆,允之已醒,悉聞其言。慮敦或疑己,便於卧處大吐,衣面並污。鳳既出,敦果然視,見允之卧吐中,以爲大醉,不復疑之。時父舒始拜廷尉,允之求還定省,敦許之。至都,以敦、鳳謀議事白舒,舒即與導俱啓明帝。成帝初,隨舒之會稽,及蘇峻反,允之討賊有功,封番禺縣侯,邑千六百戶。

劉敬宣,爲會稽王世子元顯征虜參軍事。隆安二年,王恭起兵於京口,以誅司馬尙之兄弟爲名。敬宣父牢之爲恭前軍司馬、輔國將軍、晉陵太守、置左領兵。而恭以豪戚自居,甚相陵忽,牢之心不能平。及恭此舉,使牢之爲前鋒[20]。太傅、會稽王道子與牢之書,備言禍福,使以兵反恭。牢之呼敬宣曰:"吾與王恭,皆蒙先帝殊恩,今居元舅之重,義心未彰,唯兵是從,吾不能審恭事捷之日,必能奉戴天子,絹穆宰相與否。今欲奉國威靈,以明順逆,汝以爲何如?"敬宣曰:"朝廷雖無成、康之隆,未有桓、靈之亂。而恭怙亂阻兵,志陵京邑。大人與恭,親無骨肉,分非君臣,雖共事少時,意好不協。今日討之,於情何有。"牢之至竹里,斬恭大將顔延,遣敬宣率高雅之等,還京襲恭。恭方出城躍軍,馳騎横擊之,一時散潰。元顯進號後將軍,以敬宣爲諮議參軍,又加寧朔將軍,後爲輔國將軍。謀襲桓玄,不克,與司馬休之、高雅之等奔長安,求救於姚興,得兵數千人。又爲玄所破,乃奔慕容德。敬宣素曉天文,知必有興復晉室者。又夢丸土而服之,既覺喜曰:"丸者,桓也。桓既呑矣,吾復本土乎。"乃結青州大姓諸崔、封[21],并要鮮卑大帥免達謀滅德,推休之爲主,克日垂發[22]。時劉軌爲德司空,大被委任。雅之又欲要軌。敬宣曰:"此公年老,吾觀其有安齊志,必不動,不可告也。"雅之以爲不然,遂告軌,軌果不從,謀頗泄,相與殺軌而去。

韓延之[23],安帝時爲荆州治中,轉平西府錄事參軍。以劉裕父名翹字顯宗,延之遂字顯宗,名兒爲翹,以示不臣劉氏。與司馬休之俱奔姚興。劉裕入關,又奔於魏。

劉邁,仕桓玄,後爲竟陵太守。及劉毅與劉裕等同謀起義,邁將應之,事泄,爲玄所害。

宋張暢,爲南譙王長史。義宣既有異圖,蔡超等以暢民望,勸義宣留之。乃解南蠻校尉以授暢[24],加冠軍將軍[25],領丞相長史。遣門生荀僧寶下都[26]。因顔竣陳義宣釁狀,僧寶有私貨停巴陵,不時下。會義宣起兵[27],津徑斷絶,僧寶遂不得去。義宣將爲逆,遣嬖人翟靈寶謂暢:"朝廷檢練舟甲,意在西討,今欲發兵自衛。"暢曰:"必無此理,請以死保之。"靈寶知暢不迴,勸義宣殺以徇衆。即遣召暢,止於東齊,彌日不與相見。賴司馬竺超民保持,故獲全免。既而進號撫軍,别立軍部,以收民望,暢雖署文檄[28],

飲酒常醉，不省文書。隨義宣東下。梁山戰敗，義宣奔走。暢於亂兵自歸[29]，爲軍人所掠，衣服都盡。值右將軍王玄謨乘輿出營，暢已得敗衣，遂排玄謨上輿[30]。玄謨意甚不悦，諸將欲殺之，隊主張世營救得免[31]。送京師，下廷尉，削爵土，配左右尙方。尋見原復，起爲都官尙書。

庾炳之，爲始興王鎭軍長史。於時，領軍將軍劉湛協附大將軍彭城王義康，而與僕射殷景仁有隙。凡朝士遊殷氏者，不得入劉氏之門，獨炳之遊二人之間，密盡忠於朝廷。景仁稱疾不朝見者歷年，太祖常令炳之銜命去來，湛不疑也。義康出藩，湛伏誅，以炳之爲尙書吏部郎，與右衛將軍沈演之俱參機密。

王僧虔，遷司徒左西屬。兄僧綽爲元凶所害，親賓咸勸避難。僧虔涕泣曰："吾兄奉國以忠貞，撫我以慈愛。今日之事，若不見及耳。若得同歸九泉，猶羽化也。"

袁淑，爲太子左衛率。元凶劭將爲逆，其夜淑在直。二更許，呼淑及蕭賨等，流涕謂曰："主上信讒，將見罪廢，内省無過[32]，不能受枉。明旦便當行大事，幸相與戮力。"淑及賨曰："自古無此，願加善思。"劭怒變色，左右皆動。賨懼乃曰："臣昔忝伏事，常思效節，况憂迫如此，輒當竭身奉令。"淑叱之曰："卿便謂殿下眞有是邪[33]，殿下幼時嘗患風，或是疾動耳。"劭愈怒，因曰："事當克不?"淑曰："居不疑之地，何患不克。但既克之後，爲天地之所不容，大禍亦旋至耳，願急息之。"劭左右引淑等衿褶。又就主衣取錦，截三尺爲一段，又中破分賨、淑及左右，使以縛袴。淑出還省，繞床行至四更乃寢。劭將出，已與蕭賨同載，呼淑甚急。淑眠，終不起，劭停車奉化門[34]，催之相續，徐起至車後，劭使登車，又辭不上。劭因命左右："與手刃"。見殺於奉化門外。時年四十六。

程天福，隨孝武鎭彭城。後魏太武親率大衆至彭城，遣人云："魏主致意安北，程天祚，一介常人，誠知非宋朝之美，近於汝陽，身被九創，落在殿外，我手牽而出之。凡人骨肉分張，並思集聚。輒已語之，但其弟苦辭。今令與來使相見。"天福謂使人曰："兄受命汝陽，不能死節，各在一國，何煩相見。"

巢遂，爲綏安令。時會稽太守孔顗反，義興諸縣，唯遂守節不移，不受僞爵。

王孚，大明末爲海鹽令。泰始初，天下反叛，唯孚獨不同逆。

劉彌之，青州人。明帝即位，薛安都反，青州刺史沈文秀遣彌之及張靈慶、崔僧璇三軍應安都。彌之等尋歸順。彌之，青州強姓，門族甚多，諸宗從相合，率奔北海，據城以拒文秀。

何承天，東海郯人。謝晦鎭江陵，請爲南蠻長史。及晦進號衛將軍，轉爲諮議參軍。時朝廷既誅徐羨之，將討晦，晦率兵既下，承天留府不從。及到彥之至馬頭，承天自詣請罪。彥之以其有誠，宥之，使行蠻府事。後爲廷尉，卒。

邵領宗，彭城人。竟陵王誕舉兵反，孝武遣沈慶之討伐彭城。領宗在城内，陰結死士，欲襲誕。先欲布誠於慶之，乃說誕求爲間諜[35]，見許。領宗既出，致誠畢，復還城

內。事泄,誕鞭二百,考問不服,遂支解之。

尹玄慶,爲海陵王休茂參軍。休茂殺司馬庾深之等,徵兵爲亂。玄慶起義兵攻襲休茂,生擒之,將出中門斬首[36]。休茂平,以玄慶爲射聲校尉。

南齊桓康,勇果驍悍。宋大明中,隨太祖爲軍容使,從世祖在贛縣。泰始初,世祖起義,爲郡所繫,衆皆散。康裝擔,一頭貯穆后,一頭貯文惠太子及竟陵王子良,自負置山中,與門客蕭欣祖、楊琢之、皋分喜、潛三奴、向思奴四十餘人相結,破郡獄出世祖。郡追急,康等死戰破之。

曹道剛,字景昭,彭城人,性質直。蕭諶之廢立也,道剛死之。初,廢帝雖與道剛狎,而未嘗敢誹,帝悦市里雜事,以爲歡樂,道剛輒避之。益州人韓護善騎馬[37],帝嘗呼入華林園中令騎,嘗狎之。道剛出謂明帝:"主上猶是小兒,左右皆須正人,使日見禮則,近聞韓護與天子齊馬並馳,此導人君於危地。道剛欲殺之。"既而遣人刺護。及道剛死,張融謂劉繪曰:"道剛似不爲諂,亦復不免也。"答曰:"夫徑寸之珠,非不寶也。而蜯之所病,云何不療之哉? 此道剛所以死也。"

杜文謙者,吳郡錢唐人[38]。明帝爲南郡王,文謙侍五經文句[39],歷太學博士,出爲溧陽令。未之職,會帝知權,蕭諶用事,文謙乃謂舍人綦毋珍之曰:"天下事可知,灰盡粉滅,匪朝伊夕,不早爲計,吾徒無類矣。"珍之曰:"計將安出?"答曰:"先帝故人多見擯斥,今召而使之,誰不慷慨。近聞王洪範與趙越常、徐僧亮、萬靈會共語[40],皆攘袂搥床。君其密報周奉叔,使萬靈會、魏僧勔殺蕭諶,則宮中之兵皆我用也。即勒兵入尚書斬蕭令,兩都伯力耳[41]。其次則遣荆軻、豫讓之徒,因諮事,左手頓其胸,則方寸之刃,足以立事,亦萬世一時也。今舉大事亦死,不舉事亦死,二死等耳,死社稷可乎。若遲疑不斷,復少日,錄君稱敕賜死,父母爲殉,在眼中矣。"珍之不能用。時徐龍駒亦當得封,珍之耻龍駒共詔,因求別立,事未及行而事敗。珍之在西州時有一手板,相者云當貴。每以此言動帝,又圖黄門郎。帝嘗問之曰:"西州時手板何在?"珍之曰:"此是黄門手板,官何須問?"帝大笑。珍之時爲左將軍、南彭城太守,領中書通事舍人。正直宿,宣旨使即往蔣王廟祈福,因收送廷尉,與周奉叔、文謙同死[42]。文謙有學行,善言吐。其父聞其死,曰:"吾所以憂者,恐其不得死地耳。今以忠義死,復何恨哉。王經母所以欣王經之義也。"時人美其言。

梁江革,爲豫章王長史。時魏徐州刺史元法僧降附,革被敕隨府王鎮彭城[43]。城既失守,革素不便馬,乃泛舟而還,途經下邳,遂爲魏人所執[44]。魏徐州刺史安豐王延明聞革才名,厚加接待,革稱患脚不拜。延明將加害焉,見革辭色嚴正,更相敬重。時祖暅同被拘縶,延明使暅作《欹器》、《漏刻銘》。革唾駡暅曰:"卿荷國厚恩,已無報答,今乃爲虜立銘,孤負朝廷。"延明聞之,乃令革作丈八寺碑並祭彭祖文,革辭以囚執既久,無復心思。延明逼之愈苦,將加箠撲[45]。革厲色而言曰:"江革行年六十,不能殺身

報主，今日得死爲幸，誓不爲人執筆。”延明知不可屈，乃止。日給脱粟三升，僅餘性命。值魏帝請中山王元略反北[46]，乃放革及祖晅還朝。詔曰：“前貞威將軍、鎮北長史、廣陵太守江革，才思通贍[47]，出内有聞，在朝正身，臨危不撓，首佐台鉉，實允僉諧[48]。可太尉臨川王長史。”

張譏，爲士林館學士。侯景陷臺城，譏崎嶇避難[49]，卒不事景。

樂子雲，位江陵丞。魏克江陵，衆奔散，呼子雲，子雲曰：“終爲虜矣，不如守以死節。”遂仆地，卒於馬蹄之下。

陳沈文阿，仕梁爲五經博士，簡文在東宮，引爲學士。及侯景寇逆，簡文别遣文阿招募士卒，入援京師。城陷，與張嵊共保吳興。嵊敗，文阿竄於山野。景素聞其名，求之甚急，文阿窮迫不知所出，登樹自縊，遇有所親救之，便自投而下，折其左臂。及景平，高祖以文阿州里表爲原鄉令，監江陰郡。

蕭摩訶，爲侍中驃騎大將軍，隋總管賀若弼襲京口，摩訶衆潰被執。及京城陷，賀若弼置後主於德教殿，令兵衛守。摩訶請弼曰：“今爲囚虜，命在斯須，願得一見舊主，死無所恨。”弼哀而許之。摩訶入見後主，俯伏號泣，仍於舊廚取食而進之，辭訣而出，守衛者皆不能仰視。

後魏穆崇，代人也，道武之居獨孤部，崇常往來奉給。窟咄之難，崇外甥于植等謀執道武以應之，告崇曰：“今窟咄已立，衆咸歸附，富貴不可失，願舅圖之。”崇乃夜告道武，道武誅植等，北踰陰山，復幸賀蘭部，崇甚見寵待。位至太尉，徙宜都公，卒。

張袞，爲幽州刺史，道武天興初徵還，後與崔逞答晉將書，失旨，黜爲尚書令史。及疾篤，上疏曰：“臣既庸人，志無殊操，值太祖誕應期運，天地始開，參戎氛霧之初，馳驅革命之會。託翼鄧林，寄鱗溟海，遂何恩寵，榮兼出内。陛下龍飛九五，仍參顧問，曾無微誠，塵山露海。今舊疾彌留，氣力虚損，天羅有罪，將塡溝壑。然犬馬戀主，敢不盡言。方今中夏雖平，九域未一，西有不賓之羌，南有逆命之虜。岷蜀殊風，遼海異教，雖挺生明聖，撥亂乘時，而因幾撫會，實須經略，介焉易失，切在人謀。伏願恢崇叡道，尅廣德心，使揖讓與干戈並陳，文德與武功俱運。則太平之化，康哉之美，復隆於今，不獨前世。昔子襄將終，寄言城郢，荀偃辭舍，遺恨在齊。臣雖闇劣，敢忘前志？魂而有靈，結草泉壤。”後數日卒。

婁提，獻文時爲内三郎，獻文厭世，提謂人曰：“聖主升遐，安用活爲？”遂引佩刀自刺，幾至於死。文明太后詔賜帛貳百疋[50]。

甄珍[51]，爲侍郎，領御史中尉，坐朋黨免官。時以鷹犬馳逐自娱，朝廷有大事，尤上表陳情。

徐遵明，華陰人。講學於外二十餘年[52]。莊帝永安二年，元顥入洛，任城太守李湛將舉義兵，遵明同其事，夜至民間，爲亂兵所害。

泉元禮,洛州都督企之子,東魏高敖曹圍逼洛州,杜窋爲其鄉道。城既陷,敖曹報企,而企密誡元禮及其弟仲遵,致力本朝,仲遵以被傷不行,元禮亦於路逃歸。時杜窋雖爲刺史,然巴人素輕杜而重泉。及元禮至,與弟仲遵相見,感父臨别之言,潜與豪右結託,信宿之間,遂率鄉人襲州城,斬窋,傳首長安,朝廷嘉之。拜衛將軍、驃騎大將軍[53],世襲洛州刺史。後元禮於沙苑戰沒,復以仲遵爲洛州刺史。遵宿稱幹略,爲鄉里所歸,及爲本州,頗得時譽。

梁韋嵩遵,爲蕭寶夤中兵參軍,深見信任。寶夤反,令嵩遵率衆出征,嵩遵僞受其署,既行之後,遂與侯德等還來襲城。以功封烏氏縣開國伯,邑伍百戶。

蘇湛,爲蕭寶夤行臺郎中[54],深見委任。孝昌中,寶夤大敗東還,朝廷以爲雍州刺史。後自猜懼,害中尉酈道元,乃稱兵反。時湛卧疾於家,寶夤令姜儉報湛云:“元略受蕭衍意旨,乃欲見除。酈道元之來,事不可測,居不能坐受死亡,今便爲身計,不復作魏臣也。與卿契闊,故以相報,死生榮辱,與君共之。”湛聞之[55],舉聲大哭。儉遽止之曰:“何得便爾?”湛曰:“百口居家,即時屠滅,如何不哭。”哭數十聲,徐謂儉曰:“爲我白齊王,王本以窮鳥投人,賴朝廷假王羽翼,榮寵至此。國步多虞,不能竭忠報德,乃欲乘人間隙,有不臧之心。信惑行路,無識之語,欲以羸敗之兵,守關問鼎。今魏德雖衰,天命未改。且王之恩義,未洽於民,但見其敗,未見有成。蘇湛不能以百口居家爲王族滅。”寶夤復報曰:“此自救命之計,不得不爾。所以不先相白者,恐沮吾計故耳。”湛復曰:“凡爲大事,常得天下奇士。今但共長安博徒小兒輩計較,辨有成理不?湛恐荆棘必生庭閣,願乞骸骨歸鄉里,脱得因此病死,以下見先人。”寶夤素重之,以其病篤,且知不爲己用,聽還武功。寶夤敗,莊帝即位,徵補尚書郎。既至,莊帝曰:“前聞卿答蕭寶夤[56],甚有美辭,爲我説也。”湛頓首謝曰:“臣雖言語不如伍被,始終不易,自謂過之。然臣與周遊契闊,言得盡心,而不能令其不反,臣之罪也。”莊帝悦,拜散騎都尉,仍領侍郎。

賈景儁,以學識知名,奉朝請,遷京兆王愉府外兵參軍。愉起逆於冀州,將授其官,景儁不受,愉殺之。永平中,贈東清河太守,謚曰“貞”。

王士良,孝莊末爲爾朱仲遠府參軍事,與紇豆陵叔藩交戰,軍敗爲藩擒,遂居河右。僞行臺紇豆陵伊利欽其才,擢授右丞,妻以孫女。士良既爲姻好,便得盡言,遂曉以禍福,伊利即歸附。朝廷嘉之。

北齊崔仲文,東魏興和中爲丞相掾。沙苑之敗,仲文持馬尾以渡河,及中流乍沒乍出,高祖望見之,曰:“崔掾也。”遽遣船赴接。既濟,勞之曰:“卿爲親爲君,不顧萬死。可謂家之孝子,國之忠臣。”加中軍將軍。

王紘,爲奉朝請。蘭京之亂,紘冒刃捍禦,以其忠節,賜爵平春縣男,賚帛七百段,綾錦五十疋,錢三萬,並金帶駿馬,仍除晋陽令。

後周蔡襲，高平人，名著西州。魏孝明正光中[57]，万俟奴寇亂關中，襲乃背賊，乘妻子歸洛陽，拜齊安郡守。

李遠，其先隴西人也。魏正光中，天下鼎沸，敕勒賊胡琮侵逼原州，其徒甚盛。遠昆季率勵鄉人，欲圖拒守，而衆情猜懼，頗有異同。遠乃按劍而言曰："頃年以來，國家多難，凶黨乘機，肆其毒螫，王略未振，緩其梟夷。正是忠臣立節之秋，義士建功之日。丈夫豈可臨難苟免，當在死中求生耳。諸人並世載忠貞，沐浴教義，今若棄同即異，去順就逆，雖三尺童子[58]，猶或非之。將復何顔以見天下之士？有異議者，請以劍斬之。"於是衆皆股慄，莫不聽命，乃相與盟歃。遂深壁自守，而外無救援。城遂陷，其徒多被殺傷，唯遠兄弟，並爲人所匿得免。遠乃言於兄賢曰："今逆賊孔熾，屠戮忠良，遠欲間行入朝，請兵救援。兄晦跡和光，可以免禍。內伺釁隙[59]，因變立功，若王師西指，得表里相應。既殉國家之急，復全私室之危，豈若窮迫凶威，坐見夷滅。"賢曰："是吾心也。"遂定東行之策。遠乃崎嶇寇境，得達京師。魏朝嘉之，授武騎常侍，俄轉別將，賜帛千疋，幷弓矢衣馬等。

皇甫績[60]，武帝建德初爲宮尹中侍。武帝避暑雲陽宮，時宣帝爲太子，監國。衛剌王作亂，城門已閉，百僚多有遁者。績聞難赴之，於玄武門遇皇太子，下樓執績手，悲喜交集。帝聞而嘉之，遷小宮尹。

薛端，汾陰人，初爲司空高乾雍參軍，以天下擾亂，遂棄官歸鄉里。魏孝武西遷，文帝令大都督薛崇禮據龍門[61]，引端同行。崇禮尋失守，降東魏，東魏遣行臺薛循義都督一千兵西度[62]，據楊氏壁。端與宗親及家僮等先在壁中，循義乃令其兵逼端等東渡。方欲濟河，會日暮，端密與宗室及家僮等叛之。循義遣騎追，端且戰且馳，遂入石城柵得免。柵中先有百家，端與並力固守。貴等數來慰諭，知端無降意，遂收還河東。東魏又遣其將賀蘭懿、南汾州刺史薛琰達守楊氏壁，端率其屬，幷招喻村民等，多設奇兵以臨之，懿等疑有大軍，便東遁[63]，赴船溺死者數千人。端收其器械，復還楊氏壁。文帝遣南汾刺史蘇景恕鎮之，降書勞問，徵端赴闕，以爲大丞相府戶曹參軍。

盧辨，范陽涿人也。初，魏孝武入關，事起倉卒，辨不及至家，單馬而從。或問辨曰："得辭家不？"辨曰："門外之治，以義斷恩，復何辭也。"孝武至長安，授給事黃門侍郎，領著作。太祖以辨有儒術，甚禮之。朝廷大議，常召顧問[64]。趙青雀之亂，魏太子出居渭北，辨時隨從，亦不告家人。其執志敢決，皆此類也。

校勘記

[1]殿門，原作"便門"，據《漢書·周緤傳》改。

[2]君賓，原作"君實"，據《漢書·龔勝傳》改。

[3]許，原脱，據《漢書·龔勝傳》補。

[4]急,原作"反",據《後漢書·光武帝紀》改。

[5]敗,原作"反",據《後漢書·趙憙傳》改。

[6]乃,原作"及",據《後漢書·劉栩傳》改。

[7]許,原作"於",據《三國志·魏書·吕布傳》改。

[8]與,原脱,據《三國志·魏書·吕布傳》裴松之注補。

[9]許,下原衍"昌"字,據《三國志·魏書·劉表傳》删。

[10]不出,《三國志·魏書·劉表傳》裴松之注無。

[11]袁術,原作"表術",據《三國志·魏書·吕布傳》裴松之注改。

[12]盜,原作"傳",據《後漢書·徐璆傳》改。

[13]上之,原脱,據《後漢書·徐璆傳》補。

[14]既,原作"計",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15]琄,原作"琄",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16]船樓,原作"樓船",據《三國志·吳書·孫權傳》裴松之注乙。

[17]料,原作"科",據《三國志·吳書·陳表傳》改,下同。

[18]佐,原作"右",據《晉書·郭琦傳》改。

[19]容,原作"欲",據《晉書·郭琦傳》改。

[20]此,原作"北";使,原脱,據《宋書·劉敬宣傳》及《南史·劉敬宣傳》改補。

[21]封,原脱,據《宋書·劉敬宣傳》及《南史·劉敬宣傳》補。

[22]發,原作"法",據《宋書·劉敬宣傳》改。

[23]延之,原作"遙之",據《晉書·韓延之傳》改,下同。

[24]乃,原作"及",據《宋書·張暢傳》改。

[25]將軍,原本闕,據《宋書·張暢傳》補。

[26]荀僧寶,原本作"苟僧保",據《南史·張暢傳》改。

[27]會,原本作"舍",據《宋書·張暢傳》改。

[28]"檄"前原本衍一"撫"字,據《宋書·張暢傳》删。

[29]亂兵,《宋書·張暢傳》作"兵亂"。

[30]輿,原本作"肇",據《宋書·張暢傳》改。

[31]得,原脱,據《宋書·張暢傳》補。

[32]内省,原作"省内",據《宋書·袁淑傳》乙。

[33]邪,原本作"也",據《宋書·袁淑傳》改。

[34]奉化門,原本作"風化門",據《宋書·袁淑傳》改,下同。

[35]誕,原脱,據《宋書·竟陵王誕傳》及《南史·竟陵王誕傳》補。

[36]門,原作"司馬",據《宋書·海陵王休茂傳》改。

[37]人,原脱,據《南史·茹法亮傳》補。

[38]錢唐,原作"錢塘",據《南史·茹法亮傳》改。

[39]文句,原本作"文局",據《南史·杜文謙傳》改。

[40]洪範,原作“洪軌”,據《南史·杜文謙傳》改。

[41]都,原本作“郡”,據《南史·杜文謙傳》改。

[42]與,原脱,據《南史·杜文謙傳》補。

[43]王,原作“主”,據《梁書·江革傳》改。

[44]所執,原本作“執之”,據《梁書·江革傳》改。

[45]加,下原衍“以”字,據《梁書·江革傳》及《南史·江革傳》删。

[46]請,各本作“討”,據《南史·江革傳》改。北,原脱,據《梁書·江革傳》及《南史·江革傳》補。

[47]贍,原本作“瞻”,據《梁書·江革傳》改。

[48]諸,原本作“請”,據《梁書·江革傳》改。

[49]避難,原作“涉難”,據《陳書·張譏傳》改。

[50]文明太后,原作“明文太后”,據《魏書·婁提傳》乙。

[51]珍,《魏書·甄琛傳》作“琛”。

[52]年,原作“人”,據《魏書·徐遵明傳》改。

[53]驃騎,《周書·泉企傳》作“車騎”。

[54]竇賁,原作“竇寅”,據《魏書·蘇湛傳》及《周書·蘇湛傳》改,下同。

[55]之,原脱,據《魏書·蘇湛傳》及《周書·蘇湛傳》補。

[56]答,下原衍“曰”字,據《魏書·蘇湛傳》删。

[57]正光中,《陳書·李遠傳》作“正光末”。

[58]三尺,《陳書·李遠傳》作“五尺”。

[59]伺,原作“同”,據《陳書·李遠傳》改。

[60]續,原作“續”,據《隋書·皇甫績傳》改,下同。

[61]崇,原作“宗”,據下文及《北史·薛端傳》改。

[62]薛循義都督一千兵,《北史·薛端傳》作“薛脩義督乙千貴”。

[63]東遁赴船,原作“東進船”,據《北史·薛端傳》改。

[64]常召,原作“嘗日”,據《北史·盧辯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五十九

總録部(九)

忠第二

後周薛整,文帝時爲瓜州義首,整以國難未寧,常願舉宗效力。遂率鄉親二千餘人入朝,隨軍征討。整善撫馭,躬同豐約,是以士衆並志羈旅,盡其力用。文帝嘗從容謂整曰:"卿遠祖立忠而來,可謂積善餘慶,世濟其美者也。"初,整遠祖、漢建威將軍邁不爲王莽屈,其子孫避地河右[1],故文帝稱之。

隋蘇威,字無畏,父綽,魏度支尚書。威五歲喪父,周太祖時襲爵美陽縣公,周武親總萬機,拜稍伯下大夫,前後所授,並辭疾不拜。宣帝嗣位,就拜開府。隋高祖爲丞相高熲屢言其賢,高祖亦素重其名,召之,及至,引入卧内,與語大悦,居月餘。威聞禪代之議,遁居田里,高熲請追之。高祖曰:"以此不欲預吾事,且置之。"

陳茂,河東猗氏人也。高祖爲隋國公,引爲寮佐,從高祖與齊師戰於晉州。賊甚盛,高祖將挑戰[2],茂固止不得,因捉馬鞚,高祖忿之,拔刀斫其額,流血被面,詞氣不撓。高祖感而謝之,厚加禮敬。後至唐,終於梁州總管[3]。

隋皇甫誕,仁壽末爲漢王諒并州司馬。煬帝即位,徵諒入朝,遂發兵作亂。誕諫之,爲諒所囚。及楊素將至,諒屯清源以拒之。諒主簿豆盧毓出誕於獄,相與協謀,閉城拒諒,諒襲擊破之,並抗節而遇害。其子無逸,時在長安,聞諒反,即用居喪之禮。人問其故,泣而對曰:"大人平生殉節義,既屬亂,當必無苟免。"尋而凶問果至。

敬釗,仁壽中爲繁畤令,甚有能名。漢王諒反,師陷其城,賊帥墨弼執送僞將喬鍾葵,署爲代州總管司馬,釗正色拒之,誓之以死。會鍾葵敗,釗遂免。卒於朝邑令。

陶謨爲嵐州司馬[4],漢王諒謀作亂,州縣莫不響應,謨與繁畤令敬釗竝抗節不從。

長孫行布,晟之少子[5],爲漢王諒庫直,甚見親狎。諒於并州起逆,率衆南拒官軍,乃留行布城守,遂與豆盧毓等閉門拒諒,城陷遇害。

豆盧毓,爲漢王諒府主簿。煬帝即位,徵諒入朝。諒納諮議王頍之謀[6],發兵作亂,毓苦諫不從,因謂弟懿曰:"吾匹馬歸朝,自得免禍,此乃身計,非爲國也。今且僞從,以思後計。"毓兄顯州刺史賢言於帝曰:"臣弟毓素懷志節,必不從亂,但逼凶威,不能尅遂,臣請從軍,與毓爲表里,諒不足圖也。"帝以爲然,許之。賢密遣家人,齎敕書至毓

所，與之計議。諒出城，將往介州，令毓與總管屬朱濤留守。毓與濤曰："漢王構逆，敗不旋踵，吾豈坐受夷滅，辜負家國耶？當與卿出兵拒之。"濤驚曰："王以大事相付，何得有是語。"因拂衣而去，毓追斬之。時諒司馬皇甫誕，前以諫諒被囚，毓於是出誕，與之協計。及開府磐石侯宿勤武，開府宇文永昌、儀同成端、長孫愷，車騎、安成侯、元世雅[7]，原武令皇甫文顥等閉城拒諒，部分未定，有人告諒，諒襲擊之。毓見諒至，紿其衆曰[8]："此賊軍也。"諒攻城南門[9]，毓時遣稽胡守城。稽胡不識諒，射之，箭下如雨。諒復至西門，守兵皆幷州人，素識諒，即開門納之。毓遂見害，時年二十八。

慕容遐，爲澶水丞，漢王諒反，抗節不從，以誠節聞。

裴仁基，爲王世充禮部尚書。及子、左輔大將軍行儼，尚書左丞宇文儒童等數十人謀誅世充，復尊立越王侗，事泄皆見害，夷其三族。

唐武士逸[10]，武德初爲濟王府戶曹參軍。王鎮幷州，逸亦隨去。頃之，劉武周陷幷州，逸沒賊，密令使者潛詣京，奏賊可圖之計。敕慰勉之。俄而武周平，從太祖入朝，授益州行臺左丞。

杜行敏，爲齊王祐府兵曹督。祐殺長史權萬紀、典軍韋文振舉兵。詔兵部尚書李勣，刑部尚書劉德威發兵討之，行敏等起兵執祐，乃誅其黨。

羅石頭，齊州人。齊王祐反，石頭數祐罪，援槍而前，欲刺之，爲祐左右燕弘亮所殺。詔贈亳州長史。

高君壯，齊州城北高村人。齊王祐反，燕弘亮引騎擊高村。君壯遙數祐曰："主上親平寇難，成此大業，萬姓懷荷，仰之如天地，甲兵不可勝數。爾忽驅城中數千百人構爲亂，如一手搖泰山，不自量之甚也。其如君父何。"祐縱擊，虜之，慚而不能殺，詔以君壯爲楡杜令。

李厚德，弟育德，歸國爲陟州刺史。厚德時陷王世充，逃歸渡河，爲寇所執，世充囚之於獲嘉，使其作書召育德，育德陽許之，故其兄繫獄久不死。世充殷州刺史段大師遣小師趙君穎以兵守之，厚德陰結於君穎，及城中人賈慈行謀翻獲嘉，以將且待。慈行與子弟奴客十餘人大呼於上云[11]："李家兵悉登城矣。"君穎於獄中以馬載厚德[12]，擁獄囚及援兵數十人，叫噪而出。至衙門外，逢僞長史趙景休，斬之以徇，衆皆懼伏。至廳前，從者數百，大師踰城而遁，遂尅殷州。拜厚德爲刺史。

戴胄，爲隋越王侗給事郎。王世充將篡侗位，胄言於世充曰："君臣之分，情均父子，理須同其休戚，勗以終始。明公以文武之才，當社稷之寄，與存與亡，在於今日。所願推誠王室，擬跡伊、周，使國有泰山之安，家傳代祿之盛，則率土之濱，莫不幸甚。"世充詭辭稱善，勞而遣之。世充後逼越王加其九錫，胄又抗言切諫，世充不納，由是出爲鄭州長史，令與兄子行本鎮武牢[13]。

韋陟，天寶中爲河東太守，右相楊國忠惡其才望[14]，恐踐台衡，乃引河東人吳多

之謂曰[15]:"子能使人告陟乎? 吾以子爲御史。"豸之告陟與御史中丞結託,欲謀陷朝廷。又誘陟甥韋允志證之[16],坐貶桂嶺尉長,陟未之任,再貶昭州平樂尉[17]。會祿山反,陷洛陽,陟愛弟斌爲賊所得,國忠欲構陟與賊通應[18],潛令吏卒伺其所居,欲脅之,令陟憂死。其土豪人勸陟曰:"昔張燕公竄逐,藏於陳氏,以免危亡。詔命儻來,誰敢申覆? 未若輕舟千里,且泛溪洞[19],候事清徐出,豈不美也!"陟慨然應之曰:"我積信於國朝,非一代也,況素所秉心,無負神理,命之合爾,其敢逃刑? 燕公之謀,誠媿厚意,不能從也。"因謝遣之,遂堅卧不動。經歲餘,潼關失守。

韓洪,爲駕部員外郎,天寶中以不附權門爲楊國忠所嫉,貶循州司馬。安祿山反,哥舒翰守潼關,聞奏授華州長史、防禦副史,傳召至關門,指陳安危。哥舒翰戰敗,還京,刑部尚書張均陷賊,爲中書令,仍僞署洪工部郎中、侍御史。洪與兄弟等謀,攜家出奔,爲賊覺,乃令胡騎出入防援,詭報騎將赴東京,出城辭墓,便欲竄匿,爲逆黨追執。與兄前萬年縣尉浩及男平等一家七人皆見害。肅宗靈武即位,素聞洪名,拜洪江陵長史,山南東道採訪使兼御史中丞,方倚以經濟,及聞抗節,深加悼愍。

甄濟,字孟成,安祿山表薦充范陽掌書記。天寶末,濟察祿山有異志,謀以智免。衛縣令齊玘誠信可託,乃求使至衛[20],具以誠告。令弟澄密求羊血以爲備。至夜,僞嘔血疾不能支,遂舁歸。及祿山反,使僞節度使蔡希德領行戮者李掞等二人,封刀來召,察濟詐不起,即就戮之。濟以左手書云:"去不得。"李掞持刀向前,濟引首以待,希德歔欷歎之曰[21]:"李掞退。"以實病報祿山[22]。後安慶緒亦使人至縣,強舁至東郡安國觀。經月餘,代宗收東京[23],濟起,詣軍門上謁,乃送上都。肅宗館之於三司,使令受僞官瞻望[24],以愧其心。

李峴,爲江陵長史。至德元年,江陵大都督永王璘擅領舟師下赴江陵,以薛瓔、李臺卿、蔡珦、劉巨鱗爲謀主,因有割據之志。肅宗聞之,詔令歸於蜀,璘不從。唯峴辭疾赴行在[25]。

段秀實,爲安西判官,肅宗即位於靈武,徵安西兵節度使梁宰,宰潛懷異圖[26],秀實謂都將李嗣業曰:"豈有天子告急,臣下晏然,信浮妄之說,豈明公之意耶。"嗣業遂見宰,請發兵五千[27],令嗣業統赴朔方,以秀實爲副帥。

穆寧,性淸剛,重交遊,以氣節自任。天寶末,佐採訪使巡按,嘗過平原,與太守顏眞卿密揣祿山必反[28],及至是,眞卿亦倡義,舉郡兵以拒祿山。會寧間使持書遺眞卿曰:"夫子爲衛君乎?"更無他詞。眞卿得書大喜,因奏署試大理評事、河北採訪支使[29]。寧以長子屬母弟,曰:"惟爾所適[30],苟不乏嗣,吾無累矣。"因往平原謂眞卿曰:"先人有嗣矣! 古所謂死有輕於鴻毛者,寧是也。願佐公以定危難。"眞卿深然之。其後,寧計或不行,眞卿迫蹙棄平原,夜渡河走。肅宗在鳳翔問狀,眞卿以不用寧言對。肅宗發驛召寧,將以右職待之。會眞卿以抗直失旨,事遂止。

蘇震，爲長安縣令，甚著聲績。天寶末，逆賊祿山陷京師，玄宗幸蜀。震與京兆尹崔光遠冒賊鋒，捨棄家族，自府廨署馳出開遠門，殺賊守門者以行。時肅宗興師靈武，震涉歷山谷，晝夜兼程，以達行在。肅宗深嘉之，即日拜御史中丞。

裴諝，河南洛陽人。襄鄧營田判官，丁母憂，東都復爲史思明所陷，諝藏匿不出[31]。思明嘗爲諝父將校，懷舊思，又素慕諝名，欲必得之，因令捕騎數十跡之，遂得諝[32]。思明見之，甚喜，呼爲郎君，不名。僞授御史中丞，主擊斷之任[33]。時思明殘殺宗室，諝陰緩之，全活者數百人。又嘗疏賊短長以聞[34]，事泄，思明大怒詬罵，僅而免死。賊平，除太子中允。

李承，爲河南採訪使郭納判官。尹子期圍汴城[35]陷賊，拘承送洛陽。承在賊庭，密疏姦謀，多獲聞達。西京尅復，例貶撫州臨川縣尉，數月除德淸令，旬日拜監察御史。

薛之興，少居於海岱之間。永泰中，淄靑節度使李正己初有淄靑、齊海、登萊、沂密、德棣等州之地，與田承嗣、令狐彰、薛嵩、李寶臣、梁崇義更相影響，辟之興爲從事。因奉使京師，之興逗留不歸，正己召之再三。之興報曰："大人旣未入朝，之興焉敢歸使。"因逃匿於山間十餘年，建中後方復仕宦。

邵眞，爲成德軍節度判官。眞嘗爲李寶臣掌文翰，深所信任。寶臣死，其子惟岳擅領父衆，李正己、田悅欲其同反，各通使於惟岳。眞泣諫曰："先公位兼將相，受國厚恩，大夫衰絰之中，遽欲違命，同鄰道之惡，背先公之志，必不可也。田悅與我密邇，絶之又恐速禍[36]；正己稍遠，絶之易耳。但令悅使還報，請徐思其宜，執正己使送京師[37]，因請致討，朝廷必嘉大夫之忠，而旌節可得。若授節於正己，即當臣之，爲之奈何？"惟岳許之，令眞草奏，將發，孔目吏胡震頗任事，謂惟岳曰："此事非細，請與諸將吏議之。"至會議，長史畢華曰："先公與二道親好二十餘年，一旦背之，不可。今執其使送京師，大善。脫未爲朝廷所信，正己兵強，忽來襲城[38]，孤軍無援，何以敵之？不若仍舊勿絶，徐觀其變。"惟岳又從之。眞又勸惟岳遣其弟惟簡入朝，仍遣軍吏薛廣嗣詣河東節度使馬遂軍求保薦[39]。屯兵束鹿，田悅聞其謀，使使謂惟岳曰："邵眞惑亂軍政，必速殺之。不然，吾且自討其罪矣。"惟岳懼[40]，遂殺之。德宗建中二年，贈眞戶部尚書，與一子五品正員官。

張重政，泗州刺史伾之子。伾在州十餘年，貞元二十一年，拜金吾，詔未至，病卒。軍吏欲令重政代爲將軍，政與其母徐氏拒不從，獲免。順宗詔曰："前昭義軍泗州行營衙前兵馬使、大中大夫、太子賓客、兼監察御史張重政[41]，門有勳力，惟推義勇[42]，夙聞克家之美，常稱撫衆之才。近者其父初亡，群小扇惑，誘以奇計，俾執軍麾。而重政與其母兄，號泣固拒，遂全懇願，奔告元戎，不爲利回[43]，成其先志。於家爲孝子，在國爲忠臣，軍部乂安[44]，行義昭著，念玆名節，感嘆良深。宜洽恩榮，俾弘激勸，禮無避於金革，理當由於權奪，戎章憲府，式示兼崇。可起復雲麾將軍，守金吾衛大將軍員外置

同正員,檢校太子詹事,兼御史中丞,仍委淮南節度使與要職事任使。”

高彦昭,不知何許人。初事李正己,子納叛,彦昭以濮州降於河南都統劉玄佐,納怒,殺其妻子。彦昭後從玄佐救寧陵,復汴州,累以功授潁州刺史。

鄭雲逵[45],德宗朝朱滔表爲從事,授監察御史。後滔發兵助田悦爲逆,雲逵諭之不從[46],遂棄妻子馳長安。由檢校祠部員外郎授諫議大夫,賜以金紫,厚被賞賚。

路泌,建中末爲城門郎,屬德宗違難奉天,泌時在京師,棄妻子潛詣行在所。又從幸梁州,排潰軍而出,再爲流矢所中,裂裳濡血,以策説渾瑊,瑊深重之[47]。

裴行立,江西道節度李錡之甥也。初,錡以宣州富饒,有並吞之意[48],遣四院隨身兵馬使張子良、李奉山、田少卿領兵三千[49],分路將收宣池等州。三軍夙有順志而未知發,及是後,確然同心。行立亦思向順,錡之密謀多決於行立,屬以錡之密計傳於二將,故得口約,共子良等發兵於外,行立應於內。是夕,子良等屯師於營,聲言將行,實伺便而動。召其衆,告之曰:“諸君知所爲乎?僕射反狀,已聞於朝,四方精兵,咸聞進討。況常湖鎮將,相次見殺,勢已蹙矣。方遣吾輩遠襲宣城,豈能保全,徒死耳。轉禍爲福,見機而作,皆事機也,於諸君如何?”衆皆悦從。子良復諭之,知志可保,乃回戈趨城,行立舉火爲應。内外鼓噪,聲駭四遠。行立先率兵直趨牙門。錡驚問左右曰:“城外有何兵馬來?”曰:“張中丞。”錡大怒,又問曰:“門外誰兵馬,是何多也。”左右曰:“裴侍御。”錡撫膺曰:“行立背吾耶。”乃跣足匿於女樓之下。最親將李鈞領挽硬三百人趨山亭院,將戰,爲行立伏兵所截,遽引退之。須臾,鈞已傳首城下,錡舉家皆哭。子良宣命城中,具陳順逆,連聲呼錡,請令束身歸朝。左右乃執錡,裹之以幕,縋而出之,送於闕下。

令孤建,父彰爲滑、亳、魏博等州節度。既終,建初爲三軍逼奪情禮,建守死不從。天下士多義之,謂彰善終。建後至大將軍。

李惟簡,寶臣第三子也。初,王武俊既誅惟岳,又械惟簡送京師。德宗拘於客省,防伺甚峻。朱泚之亂,惟簡斬關而出,奔赴奉天。德宗嘉之,用爲禁軍將軍。

權皐,爲監察御史。時玄宗在蜀,會丁母喪,因家洪州。時南北隔絶,或踰歲不聞詔命,有中使奉宣至洪州,經時未復,過有求取,州縣苦之。時有王遘爲南昌令,將執按之,因見皐,白其事。皐不言久之,垂涕曰:“方今何由可致一敕使,而遽有此言?”因掩涕而起[50],遘遽拜謝之。

蘇弁,爲奉天縣主簿。時德宗倉卒出幸[51],縣令杜正元上府計事,聞天駕至[52],官吏惶恐,皆欲奔竄山谷。弁聲言於衆曰:“君上避狄,臣下當伏難死節。昔肅宗至新平、安定,二太守皆潛遁,上命斬之以徇,諸君知其事乎?”衆乃迎扈儲待無闕,德宗嘉之,就授試大理司直。賊平,拜監察御史,歷三院。

高沐,進士及第,以家族在鄆,李師古署爲判官[53]。居數年。師道擅襲,每謀不順,

沐於同列郭旿、李公度等，必廣引古今成敗諭之，前後説師道爲善者凡數千言。其判官李文會、孔目官林英皆爲師道信用，乘間相與涕泣於師道前曰："文會等血誠憂尚書之家事，反爲高沐輩所嫉。尚書奈何不惜十二州之地，成高沐等百代之名乎？"復日夜讒構，由是漸見疑忌。令沐知萊州事，而林英因奏事至京師，吏密報師道云："高沐潛有誠款至朝廷矣。"師道大怒，李文會從而構成之，沐遂遇害於遷所，而囚郭旿於萊州，其血屬皆徙遠地[54]。及淮西平，師道漸懼。李公度與其大將李英曇乘其懼也，説師道獻三州及入質長子[55]，初甚然之，中悔，將殺公度，賈直言聞之，謂師道用事諸奴曰："今大禍將至，豈非高沐冤氣所爲[56]！又殺公度，是益其疾也。"乃止。逐英曇於萊州，未至，縊殺之。又有崔承龍、楊偕、陳佑、崔清，皆以懷順[57]，爲賊所惡，李文會呼爲高沐之黨，沐之遇害，承龍等同被囚放，郭旿名亞於沐，雖不死，備嘗困辱矣。及劉悟平賊，遽召李公度，執手歔欷。既除滑州節度，首辟旿及公度爲從事。

李夷簡，爲鄭縣丞，遇朱泚僭逼，德宗避難於奉天。泚初揚言將迎車駕，逆順未辨。俄而遣使，速出潼關，行至華州，郵吏李翼縱之不問。夷簡謂翼曰："朱泚必有異謀，前發幽隴兵五千，救援襄城，皆泚之部曲也。今所遣使，是必遣往襄城耳。上越在外，未有防虞。若五千之兵，倍道兼行，不數日而至，助泚爲逆，其爲禍也非細。不如徑追其使，若果挾徵兵之符，便宜戮之。"翼馳往潼關，及之鞫驗，果有泚符，實追襄城之兵也。翼言於關將元光，光立斬泚使，收其符，遣使間道獻於行在。遂以元光爲華州刺史，元光不舉翼之功，時罕知者。

符璘，田悦之將也。德宗建中三年，悦反，與淄青李納會於濮陽，因請助兵。納分麾下數千人隨之。至是，納爲河南諸軍所迫，自濮陽奔歸濮州，徵兵於悦，悦使璘以三百騎護送之。納兵既歸，璘遂悉其衆降於馬燧，遷璘試太子詹事，兼御史中丞，封儀陽郡王，實封三百戶[58]。璘父令奇初爲悦部將，至是因璘之出，遂令三子同降於燧。悦怒，執令奇，令奇大呼慢駡之，悦族其家。贈令奇戶部尚書。

李景略，幽州人。大曆末，寓居河中。李懷光爲朔方節度使[59]，招在幕府，奏授大理司直，遷監察御史。及懷光屯軍咸陽，反狀始萌。景略説懷光，請復宮闕迎大駕，懷光不從。景略出軍門大哭曰："誰知此軍，一日陷於不義。"軍士相顧甚義之[60]，因退居私家。

王士則，鎮州承宗之叔父也。元和四年，士則以承宗拒命，率從事劉栖楚及騎士馳京師。召見勞問之。

李全略，本姓王，名日簡。爲鎮州小將，節度使王承宗沒，軍情不安，自拔歸朝，授代州刺史。

田布，鎮略節度使，中書令弘正第三子也。始弘正爲田秀安裨將，鎮臨清縣。布時尚幼，嘗密説其父以其所鎮之衆歸朝，弘正雖不能行，甚奇重之。

傅良弼,爲神策行營樂壽鎮兵馬使,李寰爲博野鎮。初,王庭湊叛,良弼懷所鎮,介居燕趙而二,啗之以利,脅之以威,屢趣其降。各以一旅之衆,堅壁不戰,賊不能取。詔赦庭湊,以良弼爲沂州刺史。

楊元卿,少孤,慷慨有才略。時吳少誠專秦州[61],朝庭姑息之。元卿白衣謁見,署以劇縣,旋辟爲從事,奏授試大理評事。後事少陽,轉監察里行。因上奏,宰相吉甫深嘉慰納。自是一歲或再隨奏至京師。元卿每與少陽言,諭以大義,遂爲凶黨所構,賴節度判官蘇肇保,特免之。卿潛奉朝廷,內託少陽之事。及少陽死,其子元濟繼立,元卿說曰:"先尚書性恡,諸將皆饑寒,今須布惠以自固,府中有無,元卿熟知之,曷若散聘諸道,卑辭厚禮,以丈人行呼群帥,庶幾一助而諸將大獲矣。元卿領將留後表上聞[62],朝廷安得不從哉。"元濟許之。元卿即日離蔡,以賊勢盈虛條奏,潛請詔諸道拘留使者。元濟覺,元卿妻陳氏並四男與蘇肇,同日爲元濟所殺。詔授元卿岳王府司馬,改太子僕射,遷蔡州刺史,未行,改光祿大夫[63]。每延英宰相,必召入計事。及蔡州平,超拜左金吾、衛將軍。

梁韋震,唐末爲宣武節度副使。乾寧二年七月內,昭宗狩於石門,震奉表自虢略山中間道奔問,進獻行在,昭宗大悅,復命授檢校司徒。震本名肇,至是賜名震,太祖特爲制字,其優遇如此。

後唐史敬容[64],太原人,事太祖爲帳中綱紀,甚親任之。莊宗之初嗣晉王位,李克寧陰構異圖,將害莊宗,事發有日矣。克寧密引敬容以邪謀諭之,既而敬容白貞簡太后,太后惶駭,召張承業、李存璋等圖之,克寧等伏誅。以功累歷郡守。

劉彥琮,字比德,雲中人也。事武皇帝,累從征役。先是,絳州刺史王瓘叛,武皇言於彥琮,意欲致之。無幾,從畋於汾晉之郊,彥琮奔絳,瓘以爲附己,待之甚厚,因命爲親騎。會瓘出獵,於驅馳之際,彥琮刃瓘之首來獻,武皇甚奇之。

漢梁暉,滏陽人[65],少爲盜。會契丹犯闕,暉收集徒黨,先入磁州,無所侵犯,遣使送款於高祖。暉偵知相州頗積餉[66],且無守備,遂以三月二十一日夜,與其徒踰垣而入,殺契丹十人[67],奪器用數萬計[68]。遂據其城,虜主先遣僞命相州節度使高唐英率兵討之,未幾,虜主至城下。是月四日攻拔之,遂屠其城。

校勘記

[1]孫,《周書·令狐整傳》作"稱"。

[2]挑戰,原作"排戰",據宋本及《隋書·陳茂傳》改。

[3]後至唐終於梁州總管,《隋書·陳茂傳》指其子政。

[4]陶讓,《隋書·陶模傳》作"陶模"。

[5]少子,《隋書·長孫晟傳》作"長子"。

[6]王顚,《隋書·豆盧毓傳》作"王頍"。

[7]安成侯,原作"安成進",據《隋書·豆盧毓傳》改。

[8]給,原作"給",據《隋書·豆盧毓傳》改。

[9]門,原脱,據《隋書·豆盧毓傳》補。

[10]士,原脱,據本書卷四六七補。

[11]與,原作"如";奴,原作"與",據本書卷四二五改。

[12]於,原作"與";以,下原衍"爲"字,據本書卷四二五改删。

[13]武牢,原本作"武軍",據《舊唐書·戴胄傳》改。

[14]惡,原本作"忌",據《舊唐書·韋陟傳》改。

[15]吳彖之,《舊唐書·韋安石傳》作"吳象之"。

[16]又誘陟,原本闕"誘"字,據《舊唐書·韋陟傳》補。

[17]昭州,原作"韶州",據《舊唐書·韋安石傳》改。

[18]與賊通應,原本作"爲賊通應",據《舊唐書·韋陟傳》改。

[19]泛,原本作"匿",據《舊唐書·韋陟傳》改。

[20]衛,原本作"縣",據《舊唐書·甄濟傳》改。

[21]曰,原本闕,據《舊唐書·甄濟傳》補。

[22]病,原本闕,據《舊唐書·甄濟傳》補。

[23]東京,原本作"東都",據《舊唐書·甄濟傳》改。

[24]使,原本闕,據《舊唐書·甄濟傳》補。

[25]在,原本作"仁",據《舊唐書·李峴傳》改。

[26]宰,原脱,據《舊唐書·段秀實傳》補。

[27]請,原作"謂",據《舊唐書·段秀實傳》改。

[28]此句原本作"因與太守顔真卿密擒祿山",據《舊唐書·穆寧傳》改。

[29]試,《舊唐書·穆寧傳》無。

[30]爾,原作"邇",據《舊唐書·穆寧傳》改。

[31]不出,《舊唐書·裴諝傳》作"山谷"。

[32]此句《舊唐書·裴諝傳》作"因令捕騎數十跡逐得諝"。

[33]之任,《舊唐書·裴諝傳》無。

[34]原本"又嘗"後衍一"密"字,據《舊唐書·裴諝傳》删。

[35]尹子期,《舊唐書·李承傳》作"尹子奇";汴城,《舊唐書·李承傳》作"汴州"。

[36]又,原本闕,據《舊唐書·邵真傳》補。

[37]使送京師,原本作"使於京師",據《舊唐書·邵真傳》改。

[38]襲城,原本作"襲我",據《舊唐書·邵真傳》改。

[39]此句原本作"仍遣軍吏薛廣嗣請河東節度使馬燧軍來保薦",據《舊唐書·邵真傳》改。

[40]懼,原本闕,據《舊唐書·邵真傳》補。

[41]太子,《舊唐書·張伾傳》上有"試"字。

[42]惟,原本作“性”,據《舊唐書・張重政傳》改。
[43]利回,原本作“回利”,據《舊唐書・張重政傳》改。
[44]軍部,《舊唐書・張伾傳》作“軍政”。
[45]雲逵,原作“雲達”,據《舊唐書・鄭雲逵傳》改,下同。
[46]諭,原作“論”,據《舊唐書・鄭雲逵傳》改。
[47]瑊深重之,原本作“深敬待之”,據《舊唐書・路泌傳》改。
[48]並吞,原作“先吞”,據《舊唐書・李錡傳》改。
[49]李奉山,《舊唐書・李錡傳》作“李奉仙”。
[50]掩涕,原作“淹涕”,據《舊唐書・權德輿傳》改。
[51]出幸,原本作“遷華”,據《舊唐書・蘇弁傳》改。
[52]天駕,《舊唐書・蘇弁傳》作“大駕”。
[53]署,《舊唐書・高沐傳》作“置”。
[54]徙,原本作“徒”,據《舊唐書・高沐傳》改。
[55]原本“獻三州”前衍一“乃”字,據《舊唐書・高沐傳》删。
[56]豈非,原本脱一“豈”字,據《舊唐書・高沐傳》補。
[57]懷順,《舊唐書・高沐傳》作“仗順”。
[58]儀陽,《舊唐書・符璘傳》作“義陽”。三百户,《舊唐書・符璘傳》作“一百户”。
[59]節度使,《舊唐書・李景略傳》無“使”字。
[60]顧,原作“領”,據《舊唐書・李景略傳》改。
[61]秦州,《舊唐書・楊元卿傳》作“蔡州”。
[62]領,《舊唐書・楊元卿傳》作“顧”。
[63]大夫,《舊唐書・楊元卿傳》作“少卿”。
[64]容,《舊五代史・史敬鎔傳》作“鎔”。
[65]淦陽,《舊五代史・漢書・高祖紀》作“磁州滏陽”。
[66]餉,《舊五代史・漢書・高祖紀》作“兵仗”。
[67]十人,《舊五代史・漢書・高祖紀》作“數十人”。
[68]器用,《舊五代史・漢書・高祖紀》作“器甲”。

留余實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

總錄部(十)

忠 義

夫忠者,臣下之高行;義者,制事以合宜。謂其益也,徇死而無二;語其大也,滅親而不顧。然貞一之道,存乎誠節;而逆順之理,著於艱危。自正道寖微,禍階萌立,紀律隳弛而莫制,英賢馳騖而不足。諫或見拒,黜之無怨;難之將作,奮不顧命。乃至因利陳說,唱合義舉,借勢鼓怨,用圖興復。挺身而誓除逆節,誓心而恥仕僞政。感至流涕,憤以碎首,精貫白日,讎不同天。雖或時移運謝,齎志弗克,其英風餘烈,良足尙焉。

富辰,周襄王之大夫也。襄王十七年,王以翟師伐鄭,王德翟人,將以其女爲后,富辰諫曰:"不可。"王弗聽。十八年,王黜翟后,翟人來攻,富辰曰:"吾驟諫王,王弗從,以及此難。若我不出,其以我爲懟乎。"乃以其屬死。(言率其所屬以死難。)

漢張充,爲期門郎。時王莽居攝,充等六人謀共劫莽,立楚王,發覺誅死。

後漢鮑永,字君長,宣之子也。永初爲郡功曹。王莽以鮑宣不附己,欲滅其子孫。都尉路平承望風旨,規欲害永,太守苟諫擁護,召以爲吏,常置中府,永因數爲諫陳興復漢室,剪滅篡逆之策。諫每戒永曰:"君長幾事不密,禍倚人門。"永感其言,及諫卒日,送喪歸扶風,路平遂收永弟升,太守趙興到聞乃嘆曰:"我受漢茅土,不能立節,而鮑宣死之,豈可害其子也?"勑縣出升,復署永功曹。

郭丹,爲更始諫議大夫,持節使南陽。更始敗,諸將悉歸光武,並獲封爵。丹獨保平氏不下,爲更始發喪,衰絰盡哀。建武二年,遂潛逃去,敝衣間行,涉歷險阻,求謁更始妻子,奉還節傳,因歸鄉里。

趙熹,爲更始郎中,累遷五威偏將軍,更始敗,熹遇更始親屬,皆裸跣塗炭,饑困不能前。熹見之悲感,所裝縑綿資糧悉以與之,將護歸鄉里。

王遵,字子春,父爲上郡太守。遵少豪俠有才辨,雖與隗囂舉兵,而常有歸漢意。曾於天水私謂來歙曰:"吾所以力不避矢石者,豈要爵位哉? 徒以人思舊主,先君蒙漢厚恩,思效萬分耳。"又數勸囂遣子入侍,前後辭諫切甚,囂不從,故去焉。

閔貢,爲河南中部掾,時袁紹、袁術誅宦官、中常侍段珪,劫天子出。貢北到河上,天子饑渴,貢烹宰進之。勵聲責張讓等曰:"君以閹宦之隸,刀鋸之殘,越從洿泥,扶持

日月，竇弄國恩，階賤爲貴，劫迫帝王，蕩覆王室，假息漏刻，遊魂河津。自亡新以來，姦臣賊子，未有如君者。今不速死，吾射殺汝。"讓等惶怖，乂手再拜，叩頭向天子辭曰："臣等死，陛下自愛。"遂投河而死。

臧洪，廣陵人，中平末棄官還家，太守張超請爲功曹。時董卓圖危社稷，洪説超曰："明府歷世受恩，兄弟並據大郡。今王室將危，賊臣虎視，此誠義士效命之秋也。今郡境尚全，吏人殷富，若動桴鼓，可得二萬人。以此誅除國賊，爲天下倡義，不亦宜乎。"超然其言，與洪西至陳留，見兄邈計事。邈先謂超曰："聞弟爲郡，委政臧洪，洪者何如人?"超曰："臧洪，海內奇士，才略智數，不比於超矣。"邈即引洪與語，大異之。乃使詣兗州刺史劉岱、豫州刺史孔伷，遂皆相善。邈既先有謀約，會超至，定議，乃與諸牧守大會酸棗。設壇場，將盟而更相辭讓，莫敢先登，咸共推洪。洪乃攝衣升壇，操血而盟曰："漢室不幸，皇綱失統，賊臣董卓，乘釁縱害，禍加至尊，毒流百姓，大懼淪喪社稷，剪覆四海。兗州刺史岱[1]、陳留太守邈、東郡太守瑁、廣陵太守超等，糾合義兵，並赴國難。凡我同盟，齊心一力，以致臣節，隕首喪元，必無二志。有渝此盟，俾墜其命，無克遺育，皇天后土，祖宗明靈[2]，實皆鑒之。"洪辭氣慷慨，涕泣橫下，聞其言者，雖卒伍廝養，莫不激揚，人思致節。

魏田疇，幽州人也。漢末劉虞爲本州牧，時董卓遷獻帝於長安，虞歎曰："賊臣作亂，朝庭播蕩，四海俄然，莫有固志，身備宗室之遺老，不得自同於衆。今欲奉使，展效臣節，安得不辱命之士乎。"衆議咸曰："田疇雖年少，多稱其奇。"疇時年二十二矣。虞乃備禮，請與相見，大悅之，遂署爲從事，具其車騎。將行，疇曰："今道路阻絶，寇虜縱横，稱官奉使，爲衆所指名，願以私行，期於得達而已。"虞從之。疇乃歸，自選其家客與少年之勇壯募從者二十騎俱往，虞自出祖而遣之。既取道，疇乃更上西關出塞傍北山，直趣朔方，循間徑去，遂至長安致命。詔拜騎都尉。疇以爲天子方蒙塵未安，不可以荷佩榮寵，固辭不受。朝廷高其義，三府並辟，皆不就。初，疇將行，引虞密與議，疇因説虞曰："今帝王幼弱，姦臣擅命，表上須報，懼失事機。且公孫瓚阻兵安忍，不早圖之，必有後悔。"虞不聽。

楊阜，天水冀人，涼州刺史韋康辟爲別駕。馬超率諸戎渠帥以擊隴上郡縣，隴上郡縣皆應之，惟冀城奉州郡以固守。超盡兼隴右之衆，而張魯又遣大將楊昂以助之，凡萬餘人攻城。阜率國中士大夫及宗族子弟勝兵者千餘人，使從弟岳於城上作偃日月營與超接戰。自正月至八月拒守，而救兵不至。州遣別駕閻溫循水潛出求救，爲超所殺，於是刺史太守失色，始有降超之計。阜流涕諫曰："阜等率父兄子弟以義相勵，有死無二，田單之守，不固於此。棄垂成之功，陷不義之名，阜以死守之。"遂號哭。刺史太守卒遣人請和，開城門迎超。超入，拘岳於冀，使楊昂殺刺史太守。阜內有報超之志，而未得其便。頃之，阜以喪妻求葬假。阜外兄姜叙屯歷城，阜少長叙家，見叙母及叙，説前在

冀中時事，歔欷悲甚。叙曰："何爲乃爾？"阜曰："守城不能完，君亡不能死，亦何面目以視息於天下？馬超背父叛君，雪殺州將，豈獨阜之憂責？一州士大夫皆蒙其耻，君擁兵專制，而無討賊心，此趙盾所以書'弑君'也。超強而無義，多釁易圖耳。"叙母慨然敕叙從阜計定，外與鄉人姜隱、趙昂、尹奉、姚瓊、孔信，武都人、李俊、王靈結謀定討超約，使從弟謨至冀州語岳，并結安定梁寬、南安趙衢、龐恭等。約誓既明，十七年九月與叙起兵於鹵城。超聞阜等兵起，自出而衢、寬解，岳閉冀城門，討超妻子。超襲歷城得叙母，叙母駡之曰："汝背父之逆子，殺君之桀賊，天地豈久容汝？而不早死，敢以面目視人乎？"超怒殺之。阜與超戰，身被五創，宗族昆弟死者七人。超遂南奔張魯，隴右平定。

金禕，字德禕。曹公爲魏王，禕自以世爲漢臣，自日磾討莽何羅，忠誠顯著，名節累葉，睹漢祚將移，謂可復興，乃喟然發憤，遂與少府耿紀、司直韋晃、太醫令吉本、本子邈、邈弟穆等結謀。紀字季行，少有美名，爲丞相掾，王甚敬異之，遷侍中，守少府。邈字文然。穆字思然。以禕慷慨有日磾之風，又與魏王丞相長史王必善，因以閒之，若殺必欲挾天子以攻魏，南援劉備。時關羽強盛而王在鄴，留必典兵，督許中事。文然等雜人及家僮千餘人，夜燒門攻必，禕遣人爲內應，射必中肩。必不知攻者爲誰，以素與禕善，走投禕。夜喚德禕，禕家不知是必，謂爲文然等，錯應然曰："王長史已死乎？卿曹事立矣。"必乃更他路奔。一日必乃欲投禕，其帳下督謂必曰："今日事竟知誰門而投人乎？"扶必奔南城。會天明，必猶在，文然等衆散，故敗。後十餘日，必竟以創死。收紀、晃等，將斬之，紀呼魏王名曰："恨吾不自主意，竟爲群兒所誤耳。"晃頓首搏頰，以至於死。王聞王必死，盛怒，詔漢百官詣鄴，令救火者左，不救火者右。衆人以爲救火者必無罪，皆附左。王以爲不救火者非助亂，救火者乃實賊也，皆殺之。

張恭，敦煌人，爲郡功曹。太守馬艾卒，官府又無丞，恭素有學行，郡人推行長史事。恩信甚著，乃遣子就東詣太祖請太守。時酒泉黃華、張掖張進各據其郡，欲與恭并勢。就至酒泉，爲華所拘執，劫以白刃，就終不回。私與恭疏曰："大人率厲敦煌，忠義顯然，豈以就在困厄之中而替之哉？昔樂羊食子，要離覆家，經國之臣，寧懷妻孥邪？今大軍垂至，但當促兵以掎之耳，願不以下流之愛，使就有恨於黃壤也。"恭即遣從弟華攻酒泉沙頭、乾齊兩縣。恭又連兵，尋繼華後，以爲首尾之援。別遣鐵騎二百，東緣酒泉北塞徑出張掖北河，逢迎太守尹奉。於是張進須黃華之助，華欲救進，西顧恭兵，恐急擊其後，遂詣金城太守蘇則降。就竟平安，奉得之官。黃初二年，下詔褒揚，賜恭爵關內侯，拜西域戊已校尉，數歲徵還，將授以侍臣之位，而以子就代焉。恭至敦煌，固辭疾篤，太和中卒，贈執金吾。就後爲金城太守，父子著稱於西州。

尹大目，少爲曹氏家奴。高貴鄉公時爲殿中人，常侍在帝側。毌丘尉文欽之舉兵也，大將軍司馬景王將俱行。景王目有瘤疾，使醫割之。文欽子鴦，勇冠三軍，鴦之來攻，王驚而目出。大目知大將軍一目已突出，啓云："文欽本是明公腹心，但爲人所誤

耳。又天子鄉里,昔爲文欽所信,乞得追解語之,令還與公復好。”大將軍聽,遣大目單身往,乘大馬,披鎧冑,追文欽,遙相與語。大目心實欲曹氏安,謬言:“君侯何苦,苦不可復忍數日中也。”欲使欽解其旨,欽殊不悟,乃更厲聲罵大目:“汝先帝家人,不念報恩,而反與司馬師作逆,不顧上天,天不祐汝。”乃張弓傳矢,欲射大目。大目涕泣曰:“世事敗矣,善自努力也。”

蜀呂凱,字季平,永昌不韋人,仕郡五官掾功曹[3]。時雍闓等聞先主薨於永安,驕黠滋甚。都護李嚴與闓書六紙,解喻利害。闓但答一紙曰:“蓋聞天無二日,土無二王。今天下鼎立,正朔有三。是以遠人惶惑,不知所歸也。”其桀慢如此。闓又降於吳,吳遙署闓爲永昌太守。永昌既在益州郡之西,道路壅塞,與蜀隔絶,而郡太守改易,凱與府丞蜀郡王伉帥厲吏民[4],閉境拒闓。闓數移檄永昌,稱説云云。凱答檄曰:“天降喪亂,姦雄乘釁,天下切齒,萬國悲悼。臣妾大小,莫不思竭筋力,肝腦塗地,以除國難。伏惟將軍世受漢恩,以爲當躬聚黨衆,率先啓行,上以報國家[5],下不負先人。書功竹帛,遺名千載。何期臣僕吳越,背本就末乎?昔舜勤民事,隕於蒼梧[6],書籍嘉之,流聲無窮。崩於江川[7],何足可悲!文、武受命,成王乃平。先帝龍興,海内望風,宰臣聰睿,自天降康。而將軍不睹盛衰之紀,成敗之符,譬如野火在原,蹈履河冰,火滅冰泮,將何所依附?曩者將軍先君雍侯,造怨而封,竇融知興,歸志世祖,皆流名後葉,世歌其美。今諸葛丞相,英才挺出,深睹未萌,受遺託孤,翊贊季興,與衆無忌,録功忘瑕。將軍若能翻然改圖[8],易跡更步,古人難追,鄙士何足宰哉[9]!蓋聞楚國不恭,齊桓是責,夫差僭號,晉人不長。况臣於非主,誰肯歸之邪?竊惟古義,臣無越境之交,是以前後有來無往。重承告示,發憤忘食,故略陳所懷,惟將軍察焉。”凱威恩内著,爲郡中所信[10],故能全其節。及丞相亮南征討闓,既發在道,而闓已爲高定部曲所殺。亮至,上表曰:“永昌郡吏呂凱,府丞王伉等,執忠絶域,十有餘年。雍闓、高定偪其東北,而凱等守義不與交通。臣不意永昌風俗敦直乃爾!”以凱爲雲南太守,封陽遷亭侯。會爲叛夷所害,子祥嗣。而王伉亦封亭侯,爲永昌太守。(《蜀世譜》曰:呂祥後爲晉南夷校尉,祥子及孫世爲永昌太守。李雄破晉寧州,諸呂不肯附,舉郡固守。)

姜維,爲大將軍,後主降鄧艾,維見鍾會,會謂維曰:“來何遲也?”維正色流涕曰:“今日見此爲速矣。”會甚奇之。會既構鄧艾,艾檻車徵會,陰懷異圖,維見而知其心,謂可構成擾亂,以圖克復也。乃詭説會曰:“聞君自淮南已來,筭無遺策。晉道克昌,皆君之力,今復定蜀,威德振世。民高其功,主畏其謀,欲以此安歸乎?夫韓信不背漢於擾攘,而見疑於既平。大夫種不從范蠡於五湖,卒伏劒而妄死,彼豈闇主愚臣哉?利害使之然也。今君大功既立,大德已著。何不法陶朱公泛舟絶跡,全功保身,登峨嵋之嶺,而從赤松子游乎。”會曰:“君言遠矣,我不能行。且爲今之道,或未盡於此也。”維曰:“其他則君智力之所能,無煩於老夫矣。”由是情好歡甚。維教會誅北來諸將,徐欲殺

會，盡坑魏兵，還復蜀祚，密書與後主曰："願陛下暫忍數日之辱，臣欲使社稷危而復安，日月幽而復明。"孫盛以永和初，從安西將軍平蜀，見諸故老，言及姜維既降之後，密與劉禪表疏，說欲僞服事鍾會，事不捷，遂至泯滅。蜀人於今傷之。

郤正，爲秘書令。後主東遷洛陽時，擾攘倉卒，蜀之大臣，無翼從者。惟正及殿中督汝南張通，捨妻子，單身隨侍後主。賴正相導宜適舉，動捨無闕。乃慨然歎息，恨知正之晚，時論嘉之。

譙周，字允南，後主時爲中散大夫。及晉文王爲魏相國，下書辟周至漢中，因病不進。晉室踐祚，累下詔所在發遣周，周遂輿病詣洛。泰始三年，至以病不起，就拜騎都尉。周乃自陳無功而封，求還爵土，皆不聽許。

吳桓應，爲丞相孫峻司馬，時太子和無罪見殺，衆庶皆懷憤歎。應因此招合將吏，欲共殺峻，事覺見殺。

晉裴楷，子憲，東海王越以爲豫州刺史。北中郎將假節王浚承制，以憲爲尚書。懷帝永嘉末，王浚爲後趙石勒所破，棗嵩等莫不謝罪軍門，貢賂交錯，惟憲及荀綽恬然私室。勒素聞其名，召而謂之曰："王浚虐暴幽州，人鬼同疾，孤恭行天憲，拯兹黎民，故舊咸歡，慶謝交路。二君齊惡傲威，誠信阻絕，防風之戮，將誰歸乎？"憲神色侃然，泣而對曰："臣等世荷晉恩，榮遇隆重，王浚凶惡醜正，尚晉之遺藩，雖欣聖化，義阻誠心。且武王伐紂，表商容之閭，未聞商容在倒戈之列也。明公既不欲以道厲物，必欲刑忍爲始者，防風之戮，臣之分也，請就辟有司。"不拜而出。勒深嘉之，待以賓禮。

毛孟，爲寧州治中。惠帝末，西南夷叛，刺史李毅卒，城中百餘人奉毅女固守經年。孟詣京師求刺史不見省，孟固陳曰："君亡親喪，幽閉窮城，萬里訴哀，不垂愍救。既慚包胥無哭秦之感，又愧梁妻無摧城之驗。存不若亡，乞賜臣死。"朝庭憐之，乃以吳興太守王遜爲南夷校尉、寧州刺史。

高韜，有志節。東海王越輔政，不朝覲，韜知人心有望，密與太傅參軍姜頤、京兆杜槪等謀討越，事泄伏誅。

庾珉，字子琚，少歷散騎常侍，本國中正侍中，封長岑男。懷帝之沒劉元海也，珉從在平陽。元海大會，因使帝行酒，珉不勝悲憤，再拜上酒，因大號哭，賊惡之。會有告珉及王儁等謀應劉琨者，元海因圖弑逆，珉等並遇害。

辛賓，愍帝時爲尚書郎。及帝蒙塵於平陽，前趙劉聰使帝行酒洗爵，欲觀晉臣在朝者意，賓起而抱帝大哭。聰曰："前殺庾珉輩，故不足爲戒邪。"引出，遂加害焉。

樂道融，爲王敦參軍，敦將圖逆謀害，朝賢以告，甘卓以爲不可，遲留不赴。敦遣道融召之，道融雖爲敦佐，忿其逆節，因說卓曰："主上躬統萬機，非專任劉隗，今慮七國之禍，故割湘州以削諸侯。而王氏擅權日久，卒見分政，便謂被奪耳。王敦背恩肆逆，舉兵伐主。國家待君至厚，今若同之，豈不負義！生爲逆賊，死爲愚鬼，永成宗黨之耻

耶？君當僞許應命，而馳襲武昌，敦衆聞之，必不戰自敗，大勳可就矣。"卓大然之。乃與巴東監軍柳純等露檄，陳敦過逆，率所統致討，又遣齎表詣臺。卓性不果決，且年老多疑，遂待諸方同進，出軍稽遲，至豬口。敦聞卓已下兵，卓兄子卬時爲敦參軍，使卬求和於卓，令其旋軍。卓信之，將旋，主簿鄧騫與道融勸卓曰："將軍起義兵，而中廢爲敗軍之將，竊爲將軍不取。今將軍之下士卒，各求其利，一旦而還，恐不可得也。"卓不從。道融日夜涕泣諫卓，憂憤而死。

周崎，爲湘州從事。王敦之難，譙王承使崎求救于外，與周該俱爲魏乂偵人所執。乂責崎辭情，臨以白刃。崎曰："州將使求援於外，本無定指，隨時制宜耳。"乂謂崎曰："汝爲我語城中，稱大將軍已破劉隗、戴若思、甘卓，住襄陽，無復異議。三江州郡，萬里肅清，外援理絕。如是者，我當活汝。"崎僞許之，既到城下，大呼曰："王敦軍敗於湖，甘安南已尅武昌。即日分遣大衆來赴此急，努力堅守，賊今敗矣。"乂於是數而殺之。

易雄，爲舂陵令。王敦作亂，刺史譙王承將謀起兵，以赴朝廷。雄移符馳檄遠近，列敦罪惡，宣募縣境，數日之中，有衆千餘，負糧荷戈而從之。承既固守，而湘中殘荒之後，城池不完，兵資又闕。敦遣魏乂、李常攻之。雄勉勵所統，扞禦累旬。士卒死傷者相枕，力屈城陷，爲乂所虜，意氣慷慨，神無懼色。送到武昌，敦遣人以檄示雄而數之。雄曰："此實有之，惜雄位微力弱，不能救國之難。王室如燬，雄安用生爲？今日即戮，得作忠鬼，乃所願也。"敦憚其辭正，釋之。衆人皆驚，雄笑曰："昨夜夢乘車，挂肉其傍，夫肉必有筋，筋者，斤也。車傍有斤，吾其戮乎？"尋而敦遣殺之。當時見者，莫不傷惋焉。

周該，性果烈，以義勇稱，雖不好學，而率由名教。叔父級爲宜都內史，亦忠節士也。聞譙王承立義，湘州甘卓又不同王敦之舉，而書檄不至。級謂該曰："吾常疾王敦挾陵上之心，今稱兵構逆，有危社稷之勢。譙王承宗室之望，據方州之重，建旗誓衆，圖襲武昌。甘安南少著勇名，士馬器械，當今爲盛，聞與譙王尅期舉義，此乃烈士急病之秋。吾致死在今日，汝其成吾之志，申款於譙王乎。"該欣然奉命，潛至湘州，與承相見，口陳至誠。承大悅。會王敦遣其將魏乂圍承甚急。該乃與湘州從事周崎間出反命，俱爲乂所執，考之至死，竟不言其故。級由是獲免王敦之難。

王僱、呂珄，並生江夏舊姓，僱爲江安令，珄爲秀才。時張昌叛亂，旬日之間衆三萬，江夏、義陽士庶，莫不從之，唯僱、珄不從。昌以三公位徵之，僱、珄密將宗室，北奔汝南，投豫州刺史劉喬，鄉人期思令李權、常安令吳鳳、孝廉吳暢糾合善士，得五百餘家，追隨僱等，不豫妖逆。

賀循，除南中郎長史，不就。會逆賊李辰起兵江夏，征鎮不能討，皆望塵奔走。辰別帥石冰，略有揚州，逐會稽相張景，以前寧遠護軍程超代之，以其長史宰與領山陰令。前南平內史王矩、吳興內史顧祕、前秀才周玘等倡義，傳檄州郡以討之，循亦合衆

應之。冰大將杭龍有衆數千，屯郡講堂，循移檄於龍，爲陳逆順，龍遂遁走，超與皆降，一郡悉平。循迎景還郡，即遣謝兵士，杜門不出，論功報賞，一無豫焉。

周玘，爲議郎。太安初，妖賊張昌、丘沈等聚衆於江夏，百姓從之如歸。惠帝使監軍華宏討之，敗於障山。昌等寖盛，殺平南將軍羊伊、鎮南將軍新野王歆等，所在覆沒。昌別率封雲攻徐州，石冰攻揚州。刺史陳徽出奔，冰遂略有揚土。玘密欲討冰，潛結前南平內史王矩，共推吳興太守顧祕都督揚州九郡軍事。及江夏人士同起義兵，斬冰所置吳興太守區山及諸長史。冰遣其將羌毒領數萬人拒玘，玘臨陣斬毒。時右將軍陳敏自廣陵率衆助玘，斬冰別帥趙驤於蕪湖，因與玘俱前攻冰於建康。冰北走，投封雲，雲司馬張統斬雲，冰以降。徐揚並平，玘不言功賞，散衆還家。

劉遐，廣平人，值天下大亂，遐與塢主壁於河濟之間，賊不敢逼。遐間道遣使，受元帝節度，朝庭嘉之，璽書慰勉，以爲龍驤將軍、平原內史。建武初，元帝令曰："遐忠勇毅，義誠可嘉，以遐爲下邳內史，將軍如故。"

邵續，爲苟晞參軍，除沁水令。時天下漸亂，續去縣還家，糾合亡命，得數百人。王浚假續綏集將軍，樂陵太守，屯厭次，以續子乂爲督護[11]。續綏懷流散，多歸附之。石勒既破浚，遣乂還招續，續以孤危無援[12]，權附於勒，勒亦以乂爲督護。既而段匹磾在薊，遣書要續俱歸元帝[13]，續從之。其下諫曰："今棄勒歸匹磾，任子危矣。"續垂泣曰："我出身爲國，豈得顧子而爲叛臣哉？"遂絕於勒，勒乃害乂。續懼勒攻，先求救於匹磾，匹磾遣弟文鴦救續。文鴦未至，勒已率八千騎圍續。勒素畏鮮卑，及聞文鴦至，乃棄攻具東走。續與文鴦追勒至安陵，不及。虜勒所署官，并驅三千餘家。又遣散騎入勒北邊[14]，略常山，亦二千家而還。匹磾既殺劉琨，夷晉多怨叛，遂率其徒依續。勒南和令趙領等率廣川、渤海千餘家背勒歸續。而帝以續爲平原樂安太守、右將軍、冀州刺史，進平北將軍，假節，封祝阿子。續遣兄子武邑內史存與文鴦率匹磾衆就食平原，爲石季龍所破。續先與曹嶷亟相侵掠，嶷因存等敗，乃破續屯田，又抄其戶口。續首尾相救，疲於奔命。太興初，續遣存及文鴦屯濟南黃巾固。因以逼嶷，嶷懼，求和。俄而匹磾率衆攻段末杯[15]，石勒知續孤危，遣季龍乘虛圍續。季龍騎至城下，掠其居人，續率衆出救，季龍伏騎斷其後，遂爲季龍所得，使續降其城。續呼其兄子存、竺及子得等曰："吾志雪國難，以報所受，不幸至此，汝等努力自勉，便奉匹磾爲主，勿有二心。"時帝既聞續沒，下詔曰："邵續忠烈在公，義誠慷慨，綏集荒餘，憂國亡身[16]，功勳未遂，不幸陷沒。朕用悼恨於懷。所統任重，宜時有代。其部曲文武，已共推其息緝爲營主[17]，續之忠義[18]，著於公私，今立其子，足以安衆，一以續本位即授緝，使總率所統，效節國難，雪其家讎。"存及竺、緝等與匹磾嬰城距寇，而帝又假存揚武將軍，武邑太守。勒屢遣季龍攻之，戰守疲苦，不能自立。久之，匹磾及其弟文鴦與竺、緝等悉見獲，惟存得潰圍南奔，在道爲賊所殺，竟亦遇害。

孔坦,爲領軍司馬。初除,未赴召,王敦反,坦與右衛將軍虞潭俱在會稽起義而討沈充,事平始就職。

陶回,丹陽人,爲王導司馬。蘇峻之役,王師敗績,回還本縣,收合義軍,得千餘人,並爲步軍,與陶侃、溫嶠等并力攻峻,又别破韓晃。時大賊新平,綱維弛廢,導以回有器幹,權補北軍中侯。

辛恭靖,少有器幹,才量過人。隆安中,爲河南太守,會後秦姚興來寇。恭靖固守百餘日,以無救而陷,被執至長安。興謂之曰:"朕將任卿以東南之事,可乎?"恭靖厲色曰:"我寧爲國家鬼,不爲羌賊臣。"興怒,幽之别室。經三年,至元興中,誑守者,乃踰垣而遁,歸於江東。安帝嘉之,桓玄請爲諮議參軍,置之朝首,尋而病卒。

丁穆,字彥遠,孝武太元四年除振武將軍、梁州刺史。受詔未發,會苻堅遣衆寇順陽,穆戰敗,被執長安,稱病不仕僞朝。堅又傾國南寇,穆與關中人士唱義謀襲長安,事泄遇害。臨死作表以付其妻周,其後周得至京師[19],詣闕上之。孝武下詔曰:"故順陽太守、眞定侯丁穆力屈身陷,而誠節彌固,直亮壯勁,義貫古烈。其喪柩始反,言增傷悼[20]。可贈龍驤將軍,雍州刺史。賻賜一依周虓故事,爲立屋宅[21],并給其妻衣食,以終厥身。"

庾仄,新野人。桓玄僭楚王相國,加九錫之命。仄聞之,乃起義兵,襲馮該於襄陽,走之。仄有衆七千,於城南設壇,祭祖宗七廟。南蠻參軍庾綝、安西參軍楊道護、江安令鄧襄子謀爲內應。廢本仲堪、黨桓偉既死,石康未至,故乘間而發,江陵震動。桓濟之子亮起兵於羅縣,自號湖南將軍,湘州刺史,以討仄爲名。南尉羊僧壽與石康共攻襄陽[22],仄衆散奔,姚興、綝等皆遇害。

校勘記

[1]岱,原本作"仲",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2]明靈,原本作"盟靈",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3]郡,原本作"近",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4]此句原本作"既與府丞署郡王伉帥屬吏民",氛《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5]國家,原本作"國事",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6]隕,原本作"殞",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7]崩於江川,原本作"隕於江浦",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8]翻然,原本作"卒然",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9]鄙土,原本作"鄙土",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改。

[10]郡,原作"都",據《三國志・蜀書・吕凱傳》及《四庫全書》本改。

[11]督,原本作"都",據《晉書・邵續傳》改。

[12]以,原本作"子",據《晉書・邵續傳》改。

[13]遣,《通志》卷一二五作“遺”。

[14]此句《晉書·邵續傳》作“又遣騎入散勒北邊”。

[15]段末杯,原本作“段末懷”,據《晉書·邵續傳》改。

[16]亡,原本脱,據《晉書·邵續傳》補。

[17]息,原本作“恩”,據《晉書·邵續傳》改。

[18]義,《晉書·邵續傳》作“誠”。

[19]周,原本脱,據《晉書·丁穆傳》補。

[20]增,《晉書·丁穆傳》作“尋”。

[21]爲,原本脱,據《晉書·丁穆傳》補。

[22]原本此處疑有脱誤,此卷無宋本。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一

總錄部(十一)

忠義第二

宋陶潛，晉大司馬侃之曾孫也，有高節，以弱年簿宦，不潔去就之迹。自以曾祖晉世宰輔，耻復屈身後代。自高祖王業漸隆，不復肯仕。所著文章，皆題其年月。義熙以前，則書晉氏年號，自永初以來，唯云甲子而已。

王仲德，與兄元德同自苻堅中南奔，投桓玄，值玄初篡，見輔國將軍張暢言及世事。仲德曰："自古革命，誠非一族，然今之起者，恐不足以成大事。"元德果敢有智略，武帝甚知之，告以義舉，使於都下襲玄。仲德聞其謀，謂元德曰："天下之事，不可不密。應機務速，不在巧遲。玄每冒夜出入，今若圖之，正須一夫力爾。"事泄，元德爲玄所誅，仲德奔竄。會義軍剋建業，仲德抱元德子方回出候高祖，高祖於馬上抱方回，與仲德相對號泣。追贈元德給事中，封安復縣侯，以仲德爲中兵參軍。

王鎮惡，弟康留關中，及高祖北伐，鎮惡爲前鋒，康逃匿田舍。鎮惡次潼關，康將家奔之，高祖板爲彭城公前將軍行參軍。鎮惡被害，康逃藏得免，攜家出洛陽，到彭城，歸高祖。即以康爲相國行參軍。求還洛陽視母，尋值關、陝不守，康與長安徙民張旰醜、劉雲等唱集義徒，得百許人，驅率邑郭僑戶七百餘家，共保金墉城，爲守戰之備。時有一人邵平，率部曲及并州乞活一千餘戶屯城南，迎亡命司馬文榮爲主。又有亡命司馬道恭自東垣率三千人屯城西，亡命司馬順明五千人屯凌雲臺[1]。順明遣刺殺文榮，平復，推順明爲主。又有司馬楚之屯柏谷塢，索虜野坂戍主黑矟公遊騎在芒上，攻逼交至，康堅守六旬。宋臺建，除康寧朔將軍、河東太守。遣龍驤將軍姜(史闕名)率軍救之，諸亡命並各奔散。高祖嘉康節，封西平縣男，食邑三百戶。

徐廣，爲秘書監。初，桓玄篡位，帝出宮，廣陪列，悲慟哀動左右[2]。及高祖受禪，恭帝遜位，廣又哀感，涕泗交流。謝晦見之，謂之曰[3]："徐公將無小過。"廣收淚答曰："身與君不同，君佐命興王，逢千載嘉運，身世荷晉德，實眷戀故主。"因更歔欷。

郭原平，父世道，有孝行，太祖旌表之。原平亦有至行，爲鄉里所推。及太祖厭世，原平號哭致慟，日食麥稃一枚，如此五日，人或問之曰："誰非王民，何獨如此？"原平泣而答曰："吾家見異先朝，蒙褒贊之賞，不能報恩，私心感慟爾。"

何子平，有孝行，州辟不就。元嘉三十年，元凶弑逆，安東將軍隨王誕入討，以爲行參軍。子平以凶逆滅理，普天同奮，故廢己受職[4]。事寧自解，又除奉朝請，不就。

武念，新野人。爲右將軍直閣。太宗初即位，四方爲亂，帝遣念乘驛還雍州綏撫，爲劉胡詐而殺之。念黨袁處珍逃亡至壽陽，爲逆黨劉順所得，考楚備至，秉義不移。後得叛奔劉劻[5]，太宗嘉之，爲奉朝請。

魯秀，南寧將軍爽之子也。初在魏，太武以爲中書郎[6]，時鄴民欲據城反，太武遣秀常乘驛往返，是時病還遲，爲太武所詰讓，秀復恐懼。太武尋南寇，因從渡河。先是，程天祚爲魏所沒，太武引置左右，與秀相見，勸令歸降，秀納之。天祚，廣平人，爲殿中將軍，有武力。文帝元嘉二十七年，助戍彭城，會孝武遣將劉泰之輕軍襲魏於汝陽，天祚督戰，戰敗被創，爲魏所獲。天祚妙善針術，太武深加愛賞，或與同輿，常不離於側，封爲南安公。太武北還蕃，天祚因其沉醉，僞若受使督切後軍者[7]，所至輕罰。天祚爲太武所愛，群虜并畏之，莫敢問，因得逃歸，後爲山陽太守。明帝初興，四方同反。魏太武始南行，遣爽隨永昌王庫仁眞向壽陽，與弟瑜共破劉康祖於尉武[8]，仍至瓜步，始得與秀定歸南之謀。太武還至湖陸，爽等請曰："奴與南有讎，每兵來，常慮禍及墳墓，乞共迎喪，還葬國都。"魏群下於其主稱奴，猶中國稱臣也。太武許之。長社戍虜兵有六七百人[9]，爽譎之曰："南更有軍，可遣三百騎往界上參聽。"騎去，爽率腹心夜擊餘虜，盡殺之，馳入虎牢。爽唯第三弟在北，餘家屬悉自隨，率部曲及願從合千餘家奔汝南。遣秀從許昌還壽陽，奉辭於南平王鑠曰："爽、秀得罪晉朝，負釁三世，生長絕域，遠身胡虜，兄弟闔門[10]，淪點僞授，殞命不可，還國無因。近係南雲，傾屬東日，蓋猶痿人思步，盲者願明。嵩、霍咫尺，江河非遠，夷庚雍塞，隔同天地，痛心疾首，晝慨宵悲。虜主猖狂，豺豕共志，虐遍華、戎，怨結幽顯。自盱眙旋軍，亡殪過半，昏酣沉湎，恣性肆身。爽、秀等因民之憤，藉將旋之願，齊契義奮，梟馘醜徒，憑恃皇威，肅清逋穢，牢、洛諸城[11]，指期克定。規以涓塵[12]，微雪夙負，方當束骸北闕，待戮司寇，儒節未申[13]，伏心邊表[14]，明大王殿下以叡茂居蕃，文武兼姿，遠邇欽順，承風聞德，願垂援拯，以慰虔望。老弱百口，先遣歸庇。逼迫丹心[15]，仰希懷送[16]。謹遣同義潁川聶元初奉辭陳聞。"鑠馳驛以聞，帝大悅，下詔曰："僞寧南將軍魯爽，中書郎魯秀，義志幹烈[17]，忠誠久著，撫兹福先，闔門效款，招集義銳，梟剪獯醜，肅定邊城，獻馘象魏。雖宣孟之去翟歸晉，頹當之出胡入漢，方之此日，曾何足云。朕實嘉之，宜即授任，逞其忠略。爽可督司州之陳留東郡濟陰濮陽五郡諸軍事、征虜將軍、司州刺史。秀可輔國將軍、滎陽潁川二郡太守[18]。其諸子弟及同契士庶[19]，委征虜府以時申言，詳加酬叙。"

南齊李安民，蘭陵承人也，父爲薛令，安民隨在縣。宋元嘉中沒魏，率部曲自拔南歸。及元凶作逆，使安民領支軍并降義師，板建威將軍[20]，補魯爽左軍。及爽反，安民遁還京師，除領軍行參軍。

劉善明,平原人也。宋刺史劉道隆辟爲治中從事,仍舉秀才,對策強直,孝武甚異之。泰始初,徐州刺史薛安都反,青州刺史沈文秀應之[21],時州治東陽城,善明家在郭內,不能自拔[22]。伯父彌之詭説文秀求自效,文秀使領軍主簿張靈慶等五千人援安都[23],彌之出門,密謂部曲曰:"始免禍坑矣。"行至下邳,起義背文秀。善明從伯懷恭爲北海太守[24],據郡相應。善明密契,收集門宗部曲,得三千人,夜斬關奔北海。族兄乘民又聚勃海以應朝廷[25],而彌之尋爲薛安都所殺。明帝贈輔國將軍、青州刺史。以乘民爲寧朔將軍、冀州刺史。善明爲寧朔長史、北海太守。

桓康,北蘭陵承人也[26],勇果驍悍。宋大明中,隨太祖爲軍容,從世祖在贛縣。泰始初,世祖起義,爲郡所縶,衆皆散。康裝擔,一頭貯穆后,一頭貯文惠太子及竟陵王子良,自負置山中。與門客蕭欣祖、楊璩之等四十餘人,相結破郡獄,出世祖。郡追兵急,康等死戰破之。

裴叔業,武帝時爲寧蠻校尉長史、廣平太守。永明九年,雍州刺史王奐事難,叔業率部曲於城內起義,武帝以其有幹用,仍留爲晉安王征北諮議,領中兵,扶風太守[27]。

梁柳敬禮,爲扶風太守,侯景渡江,敬禮率馬步三千赴援至都,據青溪埭,與景頻戰,常先登陷陣,甚著威名。臺城沒,敬禮與兄仲禮俱見於景,景遣仲禮經略上流,留敬禮爲質,以爲護軍。景餞仲禮於後渚。敬禮密謂仲禮曰:"景今來會,敬禮抱之,兄拔佩刀便可斫殺,敬禮死亦無所恨。"仲禮壯其言,許之。及酒數行,敬禮目仲禮,仲禮見備衛嚴,不敢動,計遂不果。會景征晉熙,敬禮與南康王會理共謀襲其城,剋期將發,建安侯蕭賁知而告之,遂遇害。

范桃棒,爲侯景儀同。及景陷東府城,桃棒密遣使送款朝廷乞降,會事泄見殺。

陸緝,秦郡人也。侯景陷臺城,緝與戴文舉等起兵萬餘人,殺景太守蘇單于,推前淮南太守、文城侯寧爲主,以距景,景將宋子仙聞而擊之,緝等棄城走。

祖皓,爲江都令,時侯景叛,皓起兵廣陵,斬景刺史董紹先,推前太子中書舍人蕭勔爲刺史。又結魏人爲援,馳檄遠近,將以討景。景聞之,大懼,即日率侯子監等出自京口,水陸並集。皓嬰城拒守,景攻城,陷之。景車裂皓以徇,城中無少長,皆斬之。

張彪,會稽人。大寶初,侯景專政,彪起義於會稽,攻破上虞。景太守蔡臺樂討之,不能禁。彪又破諸暨、永興等諸縣。景遣儀同田遷、趙伯起、謝答仁等東伐彪,彪遣別將寇錢塘、富春。田遷進軍與戰,破之。

羊鵾,字子鵬,都官尚書侃之子。臺城陷,侯景以爲庫直將軍。及景敗,鵾密圖之,乃隨其東走。景於松江下海,欲向蒙山。景寢,鵾語海師向京口,至湖豆洲,景覺。鵾拔刀叱海師,景透水,鵾斬之。景入船中,以小刀挾船,鵾以矟刺殺之。世祖以鵾爲青州刺史,封昌國侯。

陳侯瑱,初仕梁爲超武將軍,隨鄱陽王蕭範鎮合肥。及侯景圍臺城,範乃遣其世子

嗣入援京邑，京城陷，瑱與嗣退還合肥。乃隨範從鎮湓城。俄而範及嗣卒。瑱領其衆依于豫章太守莊鐵，鐵疑之，瑱懼，因而刃之，據有豫章之地。侯景將于慶南略地，至豫章，城邑皆下，瑱窮蹙，乃降於慶。慶送瑱於景，景以瑱與己同姓[28]，託爲宗族，待之甚厚。留其妻子及弟爲質，遣瑱、慶平定蠡南諸郡。及景敗於巴陵，景將宋子仙、任約等並爲西軍所獲，瑱乃誅景黨與，以應義軍。景亦盡誅其弟及妻子。梁元帝授瑱武臣將軍、南兗州刺史、郫縣侯，邑一千戶。

沈恪，在梁爲宣猛將軍，監吳興郡。梁滅，自吳興入朝。高祖受禪，使中書舍人劉師知引恪，令勒出入，辭因衛敬帝如别宫，恪乃排闥入見高祖，叩頭謝曰："恪身經事蕭家，來今不忍見許，事分受死爾，决不奉命。"高祖嘉其意，乃不復逼。

周敷，臨川人也。性豪俠，輕財重士，鄉黨少年多歸之。梁侯景之亂，鄉人周續合徒衆，以討賊爲名。時內史始興王蕭毅以郡讓續，續所部內有欲侵掠於毅，敷護之，親率其黨捍衛，送至豫章。時觀寧侯蕭永、長樂侯蕭基、豐城侯蕭泰避難流寓，聞敷信義，皆往依之。敷愍其危懼，屈體崇敬，厚加給恤，送之西上。俄而，續部下將帥爭權，復反殺續，以降周迪。迪素無部閥，恐失衆心，倚敷族望，深求交結。敷未能自固，事迪甚恭。迪大憑仗之，漸有兵衆。迪據臨川之上塘，敷鎮臨川故郡。侯景平，梁元帝授敷使持節、通直散騎常侍、武侯將軍、寧州刺史[29]。

顧野王，吳郡人也，爲宣城王賓客。梁侯景之亂，野王丁父憂，歸本郡。乃召募鄉黨數百人，隨義軍援京邑。野王體素清羸，裁長六尺[30]，又居喪過毁，殆不勝衣。及杖戈被甲，陳君臣之義，逆順之理，抗辭作色，見者莫不壯之。京城陷，野王逃於會稽，尋往東陽，與劉歸義合軍據城拒賊。侯景平，太尉王僧辯甚嘉之，使監臨海縣。

岑之敬，爲南沙令。侯景之亂，之敬率令所部，赴援京邑。至郡境，聞臺城陷，乃與衆辭訣歸鄉里。

蔡景歷，仕梁爲海陽令。侯景之亂，梁簡文帝爲景所幽。景歷與南康嗣王蕭會理謀，欲挾簡文帝出奔。事泄見執，賊黨王偉保護之，獲免。

沈衆，仕梁爲太子舍人，兼散騎常侍。侯景之亂，衆表於梁武，衆家代所隸故義部曲並在吳興[31]，求還召募以討賊，梁武許之。及景圍臺城，衆率宗族及義附五千餘人，入援京邑[32]，軍容甚整，景深憚之。尋授衆爲太子右衛率。京城陷，衆降於景。景平，元帝以爲太子庶子。

任忠，汝陰人也。梁鄱陽王蕭範爲合州刺史，聞其名，引置左右。侯景之亂，忠率鄉黨數百人，隨晉熙太守梅伯龍討景將王貴顯於壽春，每戰卻敵。會土人胡通聚衆寇抄，範命忠與主帥梅思立并軍討平之，仍遣範世子嗣率衆入援。會京城陷，旋戍晉熙。侯景平，授蕩寇將軍。

樊毅，南陽人，少習武善射。梁侯景之亂，毅率部曲，隨叔父文皎援臺城。文皎於

青溪戰没[33],毅將宗族子弟赴江陵。乃隸王僧辯討江東王蕭譽,以功除假節威戎將軍、右中郎將。

魯悉達,幼以孝聞,起家爲梁南平嗣王中兵參軍。侯景之亂,悉達糾合鄉人保新蔡,力田蓄穀。時兵荒饑饉,京都及上川餓死者十八九,有得存者,皆攜老幼以歸焉。悉達分給糧廩,其所濟活者甚衆,仍於新蔡置鎮以居之。招集晉熙等五郡,盡有其地。使其弟廣達領兵隨王僧辯討景。景平,梁元帝授持節仁威將軍、散騎常侍、北江州刺史。

魯廣達,仕梁爲平南當陽公府中兵參軍。侯景之亂,與兄悉達聚衆保新蔡。梁元帝承制,授假節壯武將軍、晉州刺史。王僧辯之討侯景也,廣達出境候接,資奉軍儲。僧辯謂沈炯曰:"魯晉州亦是王師東道主人。"仍率衆隨僧辯[34]。景平,加員外散騎常侍。

後魏尉古眞,代人。道武之在賀蘭部,賀染干遣侯引乙突等詣行宫。將肆逆,古眞知之,密以馳告,侯引等不敢發。染干疑古眞泄其謀,乃執拷之,以兩車軸押其頭[35],傷一目,不伏,乃免之。

封偉伯,爲蕭寶寅關西行臺郎。及寶寅爲逆,偉伯乃與南平王冏潛結關中豪右韋子粲等謀舉義兵,事發見殺,年三十六,時人惜之。

房士達,清河人,爲京兆王繼大將軍府騎兵參軍。孝昌中,其鄉人劉鈞、房須等作亂[36],攻陷郡縣,頻敗州軍。時士達父憂在家,刺史元欣欲逼其爲將,士達以禮固辭[37],欣乃命其友人馮元興謂之曰:"今合境從逆,賊徒轉熾,若萬一陷州,君家豈得獨全?既急病如此,安得顧名教也。"士達不得已而起,率州郭之人三千餘人,東西討擊,悉破平之。

崔寬,字景仁,祖彤隨晉南陽王保避地隴右,遂仕於沮渠李暠。父剖[38],字伯宗,每慷慨有懷東土,常嘆曰:"風雨如晦,鷄鳴不已。吾所庶幾!"及太武西巡,剖乃總率同義,使寬送款。

裴駿者,聞喜侯雙碩之子,性方檢,有禮度,鄉里宗敬焉。蓋吳作亂於關中,汾陰人薛永宗聚黨應之,殘破諸縣,來襲聞喜。縣中先無兵仗,人情駭動,縣令憂惶,計無所出。駿在家聞之,便率厲鄉豪曰:"在禮,君父危,臣子致命,明府今爲賊所逼[39],是吾等狥節之秋,諸君可不勉乎!"諸豪皆奮激請行。駿乃簡騎士驍勇數百人奔赴,賊聞救至,引兵走,刺史嘉之,以狀表聞。會太武親討蓋吳,引見駿,駿陳叙事宜,甚會機理。太武大悦,顧謂崔浩曰:"裴駿有當世才具[40],且忠義可嘉,補中書博士[41]。"浩亦深器駿,目爲三河領袖。

房法壽,清河繹幕人[42],招集壯士,常有百數。宋景和末,遇沈文秀、崔道固起兵,應劉子勛,明僧暠、劉乘民起兵應。宋明帝攻討文秀,法壽亦與清河太守王玄邈起兵,合討道固。玄邈以法壽爲司馬,累破道固軍。加法壽綏邊將軍,魏郡太守。子勛死,道固、文秀悉復歸宋,乃罷兵。

王玄威，弘農北陝人。獻文之崩，玄威立草廬於州城門外，衰裳蔬粥，哭踴無時。刺史荀頹以事表聞，詔令問狀。云[43]："先帝澤被蒼生，玄威不勝悲慕。戀心如此[44]，不知禮式[45]。"詔問玄威欲有所訴，聽爲表列。玄威云："聞諱悲號，竊謂臣子同例，無所求謁。"及至百日，乃自竭家財，設四百人齋。會忌日，又設百僧供。至大除日[46]，詔送白油袴褶一具[47]與玄威釋服，下州令表異焉。

韋元恢，東海太守合宗之子。孝明時，值刺史元法僧據州外叛，元恢招聚同志，潛規克復，事泄，爲法僧所害。時人傷惜之。

鄭仲明，爲太尉屬從弟儼所昵，除滎陽太守。儼慮世難，欲以東道託之。建義初，仲明弟季明遇害河陰，儼後歸之，欲與起兵，尋爲城民所殺。莊帝以仲明舅氏之親，其弟與謀挾戴，仲明之死也，且有奉國之意，乃追封安平縣侯，贈侍中、車騎大將軍、左僕射。仲明初謀起義，令其長子道門說大都督李叔仁於大梁。叔仁始欲同舉，後聞莊帝已立，叔仁子拔江乃斬道門。建義中特贈立節將軍、瓜州刺史。

崔孝演，清河人，少無宦情，沉浮鄉里[48]。河間王琛爲定州刺史，以爲治中。晚除瀛州安西府外兵參軍[49]，因罷歸。及鮮于修禮起逆，孝演率宗屬保郡城，爲賊攻陷。賊以孝演民望，恐移衆心，乃害之，時年四十。

高敬猷，爲輕車將軍、奉車都尉。蕭寶寅西征，引爲驃騎司馬。及寶寅謀逆，敬猷與行臺郎中封偉伯等潛圖義舉[50]，謀泄見殺。贈冠軍將軍、滄州刺史，聽一子出身。

蘇湛，爲蕭寶寅行臺郎中，深見委任。及寶寅將謀叛逆，湛時臥疾於家，寶寅乃令湛從母弟天水姜儉謂湛曰："吾不能坐受死亡，今便爲身計[51]，不復作魏臣也。與卿死生榮辱，方當共之，故以相報。"湛聞之，舉聲大哭。儉遽止之曰："何得便爾？"湛曰："闔門百口，即時屠滅，云何不哭？"哭數十聲，徐謂儉曰："爲我白齊王，王本以窮而歸人[52]，賴朝廷假王羽翼，遂得榮寵至此。既屬國步多虞，不能竭誠報德，豈可乘人間隙，便有問鼎之心乎？今魏德雖衰，天命未改。王之恩義，未洽于人，破亡之期，必不旋踵。蘇湛終不能以積世忠貞之基，一旦爲王族滅也。"寶寅復令儉謂湛曰："此是救命之計，不得不爾。"湛復曰："凡舉大事，當得天下奇士，今但共長安博徒小兒輩爲此計，豈有辨哉？湛不忍見荆棘生王戶庭也[53]，願乞骸骨還舊里，庶歸全地下，無愧先人。"寶寅素重之，知必不爲己用，遂聽還武功。寶寅後果敗。孝莊帝即位，徵拜尚書郎，帝常謂之曰[54]："聞卿答蕭寶寅，甚有美辭，可謂我說之也。"湛頓首謝曰："臣自惟言辭不如伍被遠矣。然始終不易，竊謂之俱[55]，臣與寶寅周旋契闊[56]，言能盡心，而不能令其守節，此臣之罪也。"孝莊大悅，加散騎侍郎，尋遷中書。孝武初，以疾還里[57]，終於家。贈散騎常侍、鎮西將軍、雍州刺史。

崔光韶，清河東武城人[58]，爲廷尉卿。孝莊末，還鄉里。後刺史侯淵代下疑懼，停軍益都，謀爲不軌。令數百騎夜入南郭，劫光韶，以兵責以謀略[59]。光韶曰："凡起兵

者,須有名義。使君今日舉動直是作賊爾,父老知復何計?"淵雖恨之,敬而不敢害。

高子儒,字孝禮。元顥入洛,其叔道穆從駕北巡,子儒後踰河至行宫。莊帝見之,具訪洛中事意,子儒備陳元顥敗在旦夕。帝謂道穆曰:"卿初來日,何故不與子儒俱行?"對曰:"臣家百口在洛,須其經管,且欲其今日之來,知京師後事。"帝曰:"子儒非直合卿本懷,亦大慰朕意。"乃授秘書郎中。

校勘記

[1]淩,宋本作"陵"。

[2]哀慟,原本無此二字,據宋本補。

[3]之,原本無,據宋本補。

[4]廢,原本作"發",據宋本及《宋書·何子平傳》改。

[5]叛,原本作"返",據宋本及《宋書·武念傳》改。

[6]中,原本作"尚",據宋本及《宋書·魯爽傳》改。

[7]切,原本作"功",據宋本及《宋書·魯爽傳》改。

[8]劉康祖,原本及宋本均作"劉祖",據《宋書·魯秀傳》改。尉武,宋本作"尉氏。"

[9]原本"長社戍"後脱一"虜"字,據《宋書·魯秀傳》補。

[10]闔,原本作"合",據宋本及《宋書·魯秀傳》改。

[11]洛,原本作"落",據宋本及《宋書·魯秀傳》改。

[12]涓塵,原本作"清塵",據宋本及《宋書·魯秀傳》改。

[13]懦,原本作"濡",據宋本及《宋書·魯爽傳》改。

[14]伏心,原本作"腹心",據宋本及《宋書·魯秀傳》改。

[15]逼迫,宋本同,《宋書·魯秀傳》作"逼逼"。

[16]懷送,原本及宋本均作"津送",據《宋書·魯秀傳》改。

[17]義志幹烈,宋本同,《宋書·魯秀傳》作"志幹烈到"。

[18]滎陽,宋本作"管陽"。

[19]此句原本作"其同諸子弟及契士庶",據宋本改。

[20]板,原本作"拔",據宋本及《南齊書·李安民傳》改。

[21]青,原本作"清",據宋本及《南齊書·劉善明傳》改。

[22]能,宋本無此字。

[23]人,原本及宋本均脱,據《南史·劉善明傳》補。

[24]從伯,原本作"從白",據宋本及《南史·劉善明傳》改。

[25]勃海,原本作"渤海",據宋本及《南史·劉善明傳》改。

[26]承,原本作"城",據宋本及《南齊書·桓康傳》改。

[27]太守,"守"原本闕,據宋本補。

[28]與,原本作"於",據宋本及《陳書·侯瑱傳》改。

[29]矦,宋本作"候"。

[30]裁,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陳書·顧野王傳》補。

[31]衆,《陳書·沈衆傳》作"稱";隸,原本作"領",據宋本及《陳書·沈衆傳》改。

[32]援京邑,宋本作"京置輅",誤。

[33]青,原本作"清",據宋本及《南史·樊毅傳》改。

[34]仍,原本作"乃",據宋本及《南史·魯廣達傳》改。

[35]軸,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魏書·尉古真傳》補。

[36]鈞,原本作"均",據宋本及《魏書·房士達傳》改。

[37]固,原本作"門",據宋本改。

[38]割,原本作"剖",據宋本改。

[39]明府,"明"字原本脱,據宋本補。

[40]具,宋本作"是"。

[41]中書,宋本作"忠書"。

[42]繹,原本作"驛",據宋本及《魏書·房法壽傳》改;幕,原本作"募",據宋本改。

[43]云,原本作"玄感稱",據宋本及《北史·王玄威傳》改。

[44]戀,原本作"中",據宋本及《北史·王玄威傳》改。

[45]禮,原本作"體",據宋本及《北史·王玄威傳》改。

[46]大,原本作"太",據宋本改。

[47]油,原本作"紬",據宋本改。

[48]沉浮,原本作"浮沉",據宋本及《魏書·崔孝演傳》乙。

[49]瀛,原本作"羸",據宋本改。

[50]敬,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51]今,原本作"令",據宋本改。

[52]而歸,原本作"烏投",據宋本及《周書·蘇湛傳》改。

[53]也,原本無此字,據宋本及《周書·蘇湛傳》改。

[54]帝,原本作"旹",據宋本改。

[55]俱,原本作"具",據宋本改。

[56]與,原本闕,據宋本補。

[57]里,宋本作"鄉里"。

[58]武城,宋本作"武成"。

[59]以兵責以謀略,宋本無此六字,《魏書·崔光韶傳》作"以兵脅之,責以謀略"。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二

總録部(十二)

忠義第三

北齊高乾,仕魏爲司徒中兵,遷員外。孝莊在藩,乾潛相託附。兄弟本有從横志[1],及爾朱殺害人士,乾謂天下遂亂,乃率河北流人於河、濟之間,受葛榮官爵,屢敗齊州士馬。莊帝尋遣右僕射元羅巡撫三齊,乾兄弟相率出降,朝廷以乾爲給事黄門侍郎。爾朱榮以乾不應居近要,莊帝聽乾解官歸鄉里。榮死,乾馳赴洛陽,莊帝見之,大喜。時爾朱黨擁兵在外,莊帝以乾爲金紫光禄大夫、河北大使。令招集鄉閭爲表里形援,乾垂涕奉詔,弟昂援劍起舞,請以死自效。俄而,爾朱兆入洛,尋遣其監軍孫白鷂百餘騎至冀州,託言普徵民馬,欲待乾兄弟送馬,因收之。乾既有報復之心,白鷂忽至,知將見圖,乃先機定策,潛勒壯士,襲據州郡,殺白鷂,執刺史元仲宗,推封隆之權行州事。爲莊帝舉哀,三軍縞素,乾昇壇誓衆,辭氣激揚,涕淚交下,將士莫不哀憤。昂初爲魏直閣將軍,昂以寇難尚繁,非一夫所濟,乃請還本鄉,招集部曲,仍除通直常侍,加平北將軍。所在義勇,競來投赴。尋值京師不守,遂與父兄據信都起義。

劉海寶,少輕俠,然爲州里所愛。高昂之起義也,海寶率鄉閭襲滄洲[2],以應昂。昂以海寶權行滄州事。前范陽太守刁整心附爾朱,遣弟子安壽襲殺海寶。弟叔宗仍歸於昂,中興初,高祖除前將軍,廷尉少卿。

封隆之,魏永安中爲河内太守,加持節後將軍、假平北將軍、當郡都督,未及到郡,屬爾朱兆入洛,隆之以父遇害,常懷報雪,因此遂持節東歸,圖爲義舉[3]。時高乾告隆之曰:"爾朱暴逆,禍加至尊,弟與兄等並荷先帝殊常之眷,豈可不出身爲主,以報讎耻乎[4]。"隆之對曰:"國耻家怨,痛入骨髓,乘機而動,今實其時。"遂與乾等定計,夜襲州城,克之。乾等以隆之素爲鄉里所信,乃推爲刺史。隆之盡心慰撫,人情感悦。尋高祖自晋陽東出,隆之遣子繪奉迎於滏口[5],高祖甚嘉之[6]。既至信都,集諸州郡督將僚吏等議曰:"逆胡爾朱兆窮凶極虐,天地之所不容,人神之所擯棄。今所在蜂起,此天亡之時也,欲與諸君剪除凶羯,其計安在?"隆之對曰:"爾朱暴虐,天亡斯至,神怒民怨,衆叛親離,雖握重兵,其強易弱。而大王乃心王室,首唱義旗[7],天下之人,孰不歸仰!願大王勿疑。"中興初,拜左光禄大夫。

後周韓雄，少敢勇，膂力絶人。自魏孝武西遷，雄便慷慨有立功之志。大統初，遂與其屬六十餘人，於洛西舉兵。數日間衆至千人，與河北行臺楊琚共爲犄角，抄掠東魏，所向克獲，徒衆日盛，州縣不能禦之。東魏洛州刺史韓賢以狀聞鄴，乃遣其軍司慕容紹宗率兵與賢合勢討雄，戰數十合，雄衆略盡，兄及妻子皆爲賢所獲。將以爲戮，乃遣人告雄曰："若雄至，皆免之。"雄與其所親謀曰："奮不顧身，以立功名者，本望上申忠義，下榮親戚。今若忍而不赴，人謂我何？既免之後，更思其計，未爲晚也。"於是遂詣賢軍，即隨賢還洛。乃潛引賢黨，謀欲襲之。事泄遁免。時太祖在弘農，雄至上謁，太祖嘉之，封武陽縣侯。

楊寬，父鈞[8]，初仕魏爲北道大行臺、常州刺史。寬從鈞，以功拜行臺郎中。廣陽王深與寬素相委昵，深犯法得罪，寬被逮捕。孝莊帝時爲侍中，與寬有舊，藏之於宅，遇赦得免，除宗正丞。北海王顥少相器重，時爲大行臺，北征葛榮，欲啓寬爲左右丞，與參謀議。寬辭以孝莊厚恩未報，義不見利而動，顥未之許。顥妹婿李神軌謂顥曰："楊寬義士也。匹夫猶不可奪志，况義士乎？王今強之以行，亦恐不爲人用。"顥乃止。孝莊踐祚，拜通直散騎侍郎。

盧光，初仕魏爲員外侍郎。及孝武西遷，光於山東立義，遥授大都督、晉州刺史，大統六軍，攜家西入。太祖深禮之，除丞相府記室參軍。

柳霞，仕後梁爲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梁宣帝踐帝位於江陵，以襄陽歸周，霞乃辭宣帝曰："陛下中興鼎運，龍飛舊楚，臣昔因幸會，早奉名節，理當以身許國，期之始終。自晉氏南遷，臣宗族蓋寡，從祖太尉，世父儀同，從父司空，並位望隆重。遂家於金陵，唯留先臣獨守墳栢，常誡臣等，使不違此志。今襄陽既入北朝，臣若陪隨鑾蹕，進則無益塵露，退則有虧先旨。伏願曲垂鑒照，亮臣此心。"宣帝不違其志，遂許之。因留鄉里，以經籍自娱。太祖、世宗，頻有徵命，霞固辭以疾。及宣帝殂，霞舉哀行舊君之服。保定中，又徵之，霞始入朝。

侯植，後魏正光中，起家奉朝請。尋而天下大亂，盜賊蜂起。植乃散家財，募勇討賊，以功拜統軍。

隋柳機，初仕後周爲華州刺史。高祖作相，徵還京師。時周代舊臣，皆勸禪讓，機獨義形於色，無所陳請。

房彦謙，仕齊爲齊州主簿。及周師入鄴，齊主東奔[9]，以彦謙爲齊州治中。彦謙痛本朝傾覆，將糾率忠義，潛謀翊輔，事不果而止。齊亡，歸於家。

榮建緒，仕周爲載師下大夫，與高祖有舊。高祖爲丞相，建緒拜息州刺史。將之官，時高祖陰有禪代之計，因謂建緒曰："且躊躕，當共取富貴。"建緒自以周之大夫，因義形於色曰："明公此旨，非僕所聞。"高祖不悦，建緒遂行。開皇初來朝，帝謂之曰："卿亦悔否？"建緒稽首曰："臣位非徐廣，情類揚彪。"帝笑曰："朕雖不解書語，亦知卿此言不

遜也。”

周羅㬋,仕陳爲散騎常侍。煬帝爲晉王,伐陳。羅㬋督巴峽緣江諸軍事,以拒秦王俊,軍不得渡。相持踰月,遇丹陽陷,陳主被擒,上江猶不下,晉王遣陳主手書命之。羅㬋與諸將大臨三日,放兵士散,然後乃降,高祖慰諭之,許以富貴。羅㬋垂泣而對曰:“臣荷陳氏厚遇,本朝淪亡,無節可紀。陛下所賜,獲全爲幸,富貴榮祿,非臣所望。”高祖甚器之。

陶世模[10],仁壽初爲嵐州司馬。漢王諒反,刺史喬鍾葵將赴之,世模以義拒之。臨之以兵,辭氣不撓,鍾葵義而釋之。軍吏請曰:“當速斬模,何以壓衆心[11]。”於是被囚。及諒平,拜開府,授大興令。

骨儀,煬帝末爲京兆郡丞。衛玄領京兆内史,唐公義兵至,而玄恐禍及己,遂稱老病,無所干預。儀與陰世師同心叶契,父子並誅,其後遂絶。

馮慈明,大業末,攝江都郡丞事。李密之逼東都,詔慈明追兵擊密,爲密黨崔樞所執。密延與坐,論以舉兵之意[12]。慈明曰:“直道事人,有死而已。不義之言,非所敢對。”密厚禮之,冀其從己。慈明潛使奉表江都,及致書東都留守,論賊形勢。密知其狀[13],義而釋之。出至營門,爲賊帥翟讓所瞋責。慈明勃然曰:“天子使我來,正欲除爾輩,不圖爲賊黨所獲,我豈從汝求活耶?須殺何須罵詈。”讓益怒,亂刀斬之。梁郡通守楊汪上狀[14],煬帝歎惜之,贈銀青光祿大夫,拜其二子怦、惇俱爲尚書承務郎。

唐任瓌,年十九,初仕陳爲衡州司馬,都督王勇甚敬異之,委以州府之務。屬隋師滅陳,瓌勸勇據嶺南,求陳氏子孫,立以爲帝。勇不能用,以嶺外降隋,瓌乃棄官而去。

盧祖尚,光州人。隋末,宇文化及作亂,州人請祖尚爲刺史。祖尚時年十九,昇壇歃血,以誓其衆,泣涕歔欷,悲不自勝,衆皆感激。

呂子臧,隋末爲南陽郡丞。高祖遣馬元規撫慰山南,子臧堅守不下。元規遣使諷諭之,前後數輩,皆爲子臧所殺。及煬帝被弑,高祖遣其女婿薛君倩齎手詔諭旨,子臧於是爲煬帝發喪成禮,而後歸國。拜鄧州刺史,封南陽郡公。

王景篙,河東聞喜人。初,呂崇茂之反,宋金剛又寇澮州,景篙率鄉黨千餘家據險而抗賊,卒得保全。太宗嘉之,令檢校桐鄉令。景篙苦辭不受,改爲驃騎將軍,又不受。高祖聞而徵之,及見,勞之曰:“卿固守忠誠,克全鄉曲,國有常典,所以授官。卿每辭不受,何也?”景篙對曰:“抗拒逆人,臣之常分,臣不敢以爲功。桐鄉則臣之本縣,州里之情,臣不能無阿曲,所以辭。”高祖善其對,勞之曰:“卿識理者。國有彝典,豈得遂卿本意。”於是封爲桐鄉侯,加位開府焉。

王雄誕,吳王杜伏威之將。伏威入朝,留輔公祏鎮江南[15],而兵馬屬於誕。公祏將爲逆,奪其兵,拘之別室,遣西門君儀諭以反計。雄誕曰:“當今方太平,吳王又在京輦。國家威靈,無遠不被。公何得爲族滅事邪?雄誕有死而已,不敢聞命。”公祏知不可屈,

遂縊殺之。

楊初成，虢州人也。天后廢中宗爲廬陵王，初成僞稱郎將，矯制於都市，募人欲迎廬陵王於房州，事覺坐斬，家口籍沒。中宗即位，下制曰："虢州人故楊初成，往者運屬殷憂，志懷忠讜，將迎六飛之駕，反罹五刑之罰[16]。身既伏誅，家又從坐。言念誠節，深可哀矜。宜有褒榮，式稱忠順。可贈左驍衛翊府、左郎將。"

周憬，壽春人，爲武當丞，與王同皎叶謀誅武三思。及事泄，遁於比干廟中，自刎而死。臨終謂左右曰："比干，古之忠臣也，儻神道聰明，應知周憬忠而死也。韋后亂朝，樹寵邪佞。武三思干上犯順，虐害忠良[17]。吾知其滅亡不久也。可懸吾頭於國門，觀其身首異門而出。"

蘇安常，爲習藝館内教。節愍太子之弑也，武三思言安常預其謀，遂下獄死。睿宗即位，贈諫議大夫。

燕欽融，爲許州司戶參軍。時韋庶人干預國政，盛封拜群從子弟，又與悖逆庶人及駙馬武延緒、中書令宗楚客等將危社稷[18]。欽融上奏其事，庶人怒，勸中宗召欽融廷見，撲殺之。

郎岌，定州人。上書備陳韋庶人及宗楚客爲亂之狀，韋庶人又勸帝殺之。

安金藏，京兆長安人，爲太常工人。睿宗爲皇嗣，得侍左右。有誣告皇嗣潛有異謀者。則天令來俊臣窮鞫其狀，左右不勝楚毒，皆欲自誣。唯金藏大呼謂俊臣曰[19]："公即不信金藏之言，請剖心以明皇嗣不反。"即引佩刀自剖胸，五藏並出，流血被地，因絶而仆。則天聞之，令輿入宫中，遣醫人卻内五藏，以桑白皮爲線縫合之。經宿，金藏始蘇，則天親臨視之，歎曰："吾有子不能自明，不如爾之忠也。"即令俊臣停推。

張玠，兗州人，少豪俠，輕財重客。安祿山反，令僞將李廷偉率蕃兵脅下城邑，至魯郡，太守韓擇木具禮郊迎，置於郵館。玠率豪士張貴君、孫邕、段絳等集兵將殺之。擇木怯懦，大懼，唯員外司兵張孚然其計。遂殺庭偉并其黨數十人。擇木方遣使上聞[20]。擇木、張孚皆受官賞，玠因遊蕩江南，不言其功。

趙復，爲永樂尉。至德二年三月，朔方節度使郭子儀大破賊於潼關。復與河東郡司戶韓旻、司士徐昊及宗子李藏鋒先陷賊中[21]，同謀翻城爲内應。候官軍至，開門納之。斬賊軍數千級。僞蒲州刺史崔乾祐獨以麾下數千騎走，收其散卒，圍安邑，欲保之。百姓等僞降，開城門納乾祐軍，設伏於其内，縱賊千餘騎入縣門[22]，發盡殺之，唯乾祐未入，得脱走。

楊務欽，本安慶緒將也。至德二年六月[23]，務欽等爲賊守陜郡，潛圖歸順，河東太守馬承光以兵應之。務欽殺城中賊將不同己者，即日翻城，爲我守陜，兼收太倉，郡中金帛器械山積。賊聞之，遂令賊將安武臣領兵攻務欽，苦戰而死，郡中百姓並爲賊所屠。

令狐彰,爲左衛員外郎將。祿山叛逆,以本官隨賊黨張通儒赴京師,通儒僞署爲城內左街使。王師收復二京,隨通儒等遁走河朔,又陷逆賊史思明,僞署爲博州刺史及滑州刺史,令統數千兵戍滑臺。彰感激忠義,思立名節,乃潛謀歸順。會中官楊萬定監滑州軍,彰遂募勇士善於水者,俾乘夜涉河達表奏於萬定,請以所管賊一將兵馬及州縣歸順,因萬定以聞。自祿山構逆,爲賊首者,未有舉州向化。肅宗得彰表,甚悦,賜書慰勞。時彰移鎮杏園渡,遂爲思明所疑。思明乃遣所親薛岌統精卒圍杏園攻之。彰乃明示三軍,曉以逆順,衆心感附,悉力背逆,因與賊兵戰,大破之,潰圍而出。遂以麾下將士數百人隨萬定入朝。肅宗深奬之,禮甚優厚。賜甲第一區,名馬數乘,并帷帳什器頗盛[24],拜御史中丞兼滑州刺史,滑、亳、魏博等六州節度,仍加銀青光祿大夫,鎮滑州,委平殘寇。

李惟簡,成德軍節度寶臣之子。建中年,王武俊誅其兄惟岳,乃械送京師。德宗拘之於客省,防伺甚峻。朱泚之亂,惟簡斬關而出,奔及行在,率兵與賊戰,有功,加御史中丞,扈從興元參從功臣之號,封武安郡王。

張子良,爲潤州兵馬使。李錡叛,使子良與李奉先、田少卿領兵分路收宣池等州[25]。三將夙有向順志,而錡甥袁行立亦思向順[26],其密謀多決於行立,乃迴戈趣城[27],執錡以歸順。

鄭常,爲新蔡節度判官。時節度留後吳少誠日務完聚,不奉朝命。常及大將楊冀謀逐少誠以聽命於朝。使試校書郎劉涉假爲手詔數十,潛致於大將李嘉節、申州刺史張伯元等二十餘人,將因少誠之出,閉城門以拒之。屬少誠將出餞中官,常等遂乃舉事。或以告之者,遂殺李嘉節等,由是各持僞詔請罪,少誠皆宥之[28]。遣使殺張伯元於申州,其大將宋旻、曹濟奔於京師。

李觀,爲坊州防遏使,以憂免,居盩厔別業。廣德初,吐蕃入寇,鑾駕之陝,觀於盩厔率鄉里子弟千餘,完守黑水之西,戎人不敢近。

劉悟,爲淄青牙門右職。元和末,詔討李師道。師道遣悟將兵拒田弘正[29],而數促悟戰,悟未及進,馳使召之,悟度使來必殺己,乃僞疾不出,令都虞候往迎之。使者果以誠告,云奉命殺悟,以都虞候代之。都虞候即時先還,悟劫之,得其實。遂召諸將與謀曰:"魏博兵強,出戰必敗。今天子所誅者,司空一人而已。悟與公等皆爲所驅迫,使就其死,何如殺其來使,整戈以取鄆州[30],轉危亡爲富貴邪!"衆咸曰:"善!唯都將所命。"悟於是立斬其使,以兵趣鄆,圍其內城,兼以火攻其門,不數刻梟師道首以獻。時十四年二月九日也。悟自淄青都知兵馬使,兼監察御史,擢拜檢校工部尚書,兼御史大夫,義成軍節度使,封彭城郡王,仍賜實封五百戶,錢二萬貫,莊宅各一區。

辛讜,故太原尹雲京之孫。咸通十年,龐勛亂徐、泗[31],時杜慆守泗州[32],賊極力攻之。讜寓居廣陵,仍仗劍挐小艇趨泗口,貫賊柵入城見慆。賊三面攻城,王師結壘于

洪源驛。讜夜以小舟穿賊壘至洪源驛，見監軍郭厚本[33]，論泗州危急，且宜速救。厚本然之。淮南都將王公弁謂厚本曰："賊衆我寡，無宜輕舉，當俟可行。"讜坐中拔劍瞋目謂公弁曰："賊百道攻城，陷在旦夕。公等奉詔赴援，而逗留不進，心欲何爲？"即欲揮劍向公弁，厚本持之。讜望泗州大哭者經日，帳下爲之流涕。原本義其心[34]，選甲士三百，隨讜入泗州。夜半斬賊柵，大呼，由水門而入。賊軍大駭，既知援兵入，乃退舍。

後唐李愚，唐末爲假官。滄州盧彦威署爲安陵簿。丁憂去職，服闋，隨計之長安。屬關輔亂離，頻年罷舉，客於蒲、津之間[35]。光化中，軍容劉季述、王奉先以昭宗頻害宦者[36]，同謀廢立月餘，諸侯無奔問者。愚時在華陰[37]，聞其事，私心痛憤。乃求見華帥韓建，致書喻以禍福，其大旨曰："僕關東一布衣爾，幸讀書爲文，每見君臣父子之際，有傷教害義之事[38]，常痛心切齒，恨不得抽腸涉血，肆之市朝。明公居近關重鎮，君父幽辱月餘，坐視凶逆，而忘勤王之舉，僕所未喻也。僕竊計中朝輔弼，雖有志而無權；外鎮諸侯，雖有權而無志。唯明公忠義，社稷是依。往年車輅播遷[39]，號泣迎奉，累歲供饋，再復朝廟，義感人心，至今歌咏。此時事勢，尤異前時。明公地處要衝，位兼將相。自宫闈變故，已涉旬時，若不號令率先，以圖反正，遲疑未決。一朝山東侯伯唱義連衡，鼓行而西。明公求欲自安，如何決策[40]？此必然之勢也。不如馳檄四方，喻以逆順。軍聲一振則元凶破膽[41]，浹旬之間，二豎之首[42]傳於天下。計無便於此者。"建深禮遇之，堅辭還山墅。建草檄欲布於諸鎮，事未集，而崔中書殺二凶。昭宗反正。

周李澣，初仕晋爲翰林學士。晋末，契丹犯闕。明年春，隨盧帳北行，虜主永康王善待之。永康入國，以澣華人，不令隨從，留住幽州，供給亦厚。永康爲述軋所殺，述律代立，部族首領多被戮。永康妻弟曰蕭海眞，亦謂之蟬得舍利，爲幽州節度使，與澣相善，每與澣言及中國，意深慕之。澣嘗微以言挑之，欣然遂納[43]。會定州節度使遣諜者田重霸繼往幽州，偵邏軍事。每令潛至澣所，密謀還計。澣亦致書於定帥致謝。定帥表其事，太祖哀澣羈離異域[44]，常有南歸之意。乃令田重霸齎詔賜之[45]，兼令澣兄太子賓客濤密通家問。澣得詔，甚感太祖恩，因重霸迴[46]，致謝曰："田重霸至[47]，伏蒙聖慈，特頒明詔，降日中之文字，慰天外之流離。别示宸慈[48]，俾傳家信，如見骨肉，倍感君親。"又奏陰事曰[49]："昨田重霸至，爲無與蕭海眞詔敕，秖有兄濤家書，不敢將出。方欲遣田重霸卻回，至五月四日，海眞差中門使趙佩傳語臣云：'昨擬差人齎絹書上南朝皇帝，請發兵來，兼取得姚漢英等奏狀，所貴聽信，其絹文印押，了未封被，趙珮懷内遺失，交下憂怕，不知所爲。'臣既認實心，遂喚趙珮、通事李解里來，呈與書詔，當時聞於海眞，極喜，引臣竊謝。尋喚重霸於私宅相見[50]。至五月二十六日，又喚重霸於衙内一宿。今月四日，令趙珮將銀十兩與重霸[51]，兼傳語與臣云[52]：我心如鐵石，但令此人，且迴諸事，宿時説與，一一已令口奏，候南朝有文字來，則别差人去。今因奏陳，皆據目前所得。至於機事兵勢權謀，非臣愚爲敢陳鄙款[53]，伏乞妙延良弼，周訪嘉謀，斷

於宸衷，用叶廟勝。"又與濤書，言契丹述律事云："今王驕騃，唯好擊鞠，耽於內寵，固無四分之志，勸其事勢，不同已前親密，貴臣尚懷異志[54]，即微弱可知，不敢備奏。一則煩文[55]，一則恐涉爲身計大好，乘其亂弱之時，計亦易和。若辦得[56]，來討唯速，若且和亦唯速，將來必不能力爲可東也。"

校勘記

[1]從，原本作"縱"，據宋本及《北齊書・高乾傳》改。

[2]滄州，宋本作"滄海"，誤。

[3]圖，原本作"同"，據宋本及《北齊書・封隆之傳》改。

[4]"讎"原本下有"雪"，據宋本及《北齊書・封隆之傳》删。

[5]淦，原本作"喜"，據宋本改。

[6]嘉，原本作"淦"，據宋本改。

[7]唱，原本作"喝"，據宋本及《北齊書・封隆之傳》改。

[8]鈞，原本作"均"，據宋本改。

[9]主，原本作"王"，據宋本及《北史・房彦謙傳》改。

[10]陶世模，《隋書・陶模傳》作"陶模"。

[11]"曰：'當速斬模，何以壓衆心。'"，宋本作"斬之"。

[12]追，原本作"遣"，據宋本及《北史・馮慈明傳》改。

[13]其狀，宋本作"又"。

[14]楊注，原本作"楊汪"，據宋本改。

[15]祐，原本作"祐"，據宋本改。

[16]反，宋本作"奄"。

[17]良，原本作"臣"，據宋本及《舊唐書・周憬傳》改。

[18]緒，宋本作"序"，《舊唐書・燕欽融傳》作"秀"。

[19]唯，原本作"認"，據宋本及《舊唐書・安金藏傳》改。

[20]聞，原本作"問"，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建封傳》改。

[21]昊，宋本作"吳"，《舊唐書・郭子儀傳》作"炅"。

[22]縣，宋本作"懸"。

[23]二年六月，原本作"六年二月內"，據宋本改。

[24]帷，原本作"幄"，據宋本改。

[25]李奉先，宋本作"李奉仙"。

[26]袁，宋本作"表"，《舊唐書・李錡傳》作"裴"。

[27]趣，原本作"趨"，據宋本及《舊唐書・李錡傳》改。

[28]少，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舊唐書・吳少誠傳》補。

[29]師道，原本闕，據宋本補。

[30]戈,原本作"戎",據宋本補。

[31]龐勛,宋本作"龐射"。

[32]時,宋本無。泗州,宋本作"泗州城"。

[33]厚,原本作"原",宋本同,但宋本下文皆作"厚",此據《舊唐書·辛讜傳》改,下同。

[34]原本,宋本作"厚李",誤。

[35]蒲津,宋本作"蒲華"。

[36]頻害宦者,宋本作"頻頻害官者"。

[37]華陰,宋本作"革陰"。

[38]教,原作"殺",據宋本改。

[39]車輅,宋本作"車路"。

[40]如何,宋本作"知何"。

[41]瞻,原本作"而",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愚傳》改。

[42]二豎,宋本作"二堅"。

[43]遂,宋本作"承"。

[44]羈,宋本作"霸"。

[45]齋,宋本作"齊",誤。

[46]因,宋本下有"田"。

[47]至,宋本前有"迴致"。

[48]示,原作"述",據宋本改。

[49]奏陰,宋本作"陰奏"。

[50]重霸,宋本作"田霸",見,原本作"則",據宋本改。

[51]將,宋本作"將到"。與,宋本作"令與"重霸,宋本作"田霸"。

[52]與,宋本無此字。

[53]爲,宋本作"儒"。

[54]異,原本作"具",據宋本改。

[55]則,宋本作"即"。

[56]辦,宋本作"辨"。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三

總錄部(十三)

忠烈　死節

忠　烈

夫有生者,世之所共貴;守死者,人之所甚難。而有委質事君,陳力就列,遭時不造,秉節無貳,冒難履險而罔憚,奮志畢命而是圖。自非內蘊專精之誠,舉無媮苟之念,保丹赤而自誓,經顛沛而不渝。又安能比鴻毛以自輕,履虎尾而弗畏者已[1]。中代而下,不乏其人。觀其植操匪遷[2],徇義爲務,臨危益勵,視死如歸。古人云:"疾風知勁草。"斯之謂矣。其或脫坎窞之阨,免鯨鯢之害,功濟於世,身享其榮者,亦固有焉。

漢蜀郡王皓,爲美陽令,王嘉爲郎。王莽纂位,並棄官西歸。及公孫述稱帝,遣使徵皓、嘉,恐不至,遂先繫其妻子,使者謂嘉曰:"速裝,妻子可全。"對曰:"犬馬猶識主,況於人乎?"王皓先自刎,以首付使者。述怒,遂誅皓家屬。嘉聞而歎曰:"後之哉!"乃對使者伏劍而死。

後漢閻忠,漁陽人,前爲信都令。梁州賊王國等起兵,劫忠爲主[3],統三十六郡[4],號車騎將軍,忠感慨發病死。

魏賈逵,初爲郡吏,守絳邑長。郭援之攻河東,所經城邑皆下,逵堅守,援攻之不拔,乃召單于幷軍急攻之。城將潰,絳父老與援要不害逵。絳人既潰,援聞逵名,欲使爲將,以兵劫之。逵不動,左右引逵使叩頭。逵叱之曰:"安有國家長吏,爲賊叩頭?"援怒,將斬之,絳吏民聞將殺逵,皆乘城呼曰:"負!要殺我賢君[5],寧俱死耳。"左右義逵,多爲請,遂得免。初,逵過皮氏曰:"爭地先據者勝[6]。"及圍急,知不免,乃使人間行送印綬歸郡。且曰:"急據皮氏。"援既幷絳衆,將進兵,逵恐其先得皮氏,乃以他計疑援謀人祝奧,援由是留七日。郡從逵言,故得無敗。

蜀諸葛尙,瞻之子也。時瞻爲行都護衛將軍,魏鄧艾伐蜀,瞻督諸軍至涪停住,前鋒破退,尙歎曰:"父子荷國重恩,不早斬黃皓,以致傾敗,用生何爲?"乃馳赴魏軍而死[7]。(黃皓,後主所任邪臣也。)

晋賈渾，惠帝太安中爲介休令。及劉元海作亂，遣其將喬晞攻陷之，渾抗節不降，曰："吾爲晋守，不能全之，豈苟求生以事賊虜，何面目以視息世間哉?"晞怒，執將殺之。晞將尹崧曰："將軍舍之，以勸事君。"晞不聽，遂害之。

易雄，長沙瀏陽人，爲舂陵令。聞王敦作逆，譙王承檄至，雄馳檄遠近，列敦罪惡。俄而王師敗績，敦得肆暴。收雄姑熟，以檄示焉。雄曰："有之。惜雄位微力弱，不能救國難，安以生爲？今日即戮，得爲忠鬼[8]，乃所願也。"敦憚其辭正，釋之。衆人皆賀，雄笑曰："昨夜夢乘車，挂肉其傍。夫肉必有筋，筋者斤也，車傍有斤，吾其戮乎。"尋而敦遣殺之。

宋劉伯宗，渤海太守乘民從弟也[9]。明帝初，青州刺史沈文秀舉兵，同薛安都反。乘民據臨濟城起義，伯宗合率鄉兵，復克北海。因率所領向青州所治東陽城，文秀拒之，伯宗戰敗被創，弟天受扶持將去[10]。伯宗曰："丈夫當死戰場，以身殉國，安能歸死兒女手中乎？弟可速去，無爲兩亡。"及見殺，追贈龍驤將軍，長廣太守。

傅弘之，爲雍州治平從事，爲赫連環所襲，佛佛逼令降，弘之不爲屈。時天塞，裸弘之，弘之叫駡，見殺。

賈襲宗，定陵人也。劉胡叛淮南，本縣已爲胡所得，率三十人救。沈攸之收之，言於建安王休仁，休仁援爲司徒參軍督護[11]，使還鄉里招集。爲胡所擒，以火炙之，問臺軍消息，一無所言，瞋目謂胡曰："君稱兵内侮[12]，窺覦神器，未聞奇謀遠略，而爲炮烙之刑。僕本以身奉義，死亦何有。"胡斬之。

梁顔見遠，博學有志行。初，齊和帝之鎮荆州也，以見遠爲録事參軍。及即位於江陵，以爲治書侍御史，俄兼中丞。高祖受禪，見遠乃不食，發憤數日而卒。高祖聞之，曰："我自應天從人，何預天下大事[13]，而顔見遠乃至於此也。"

霍儁，爲廣陵令。太清二年，侯景反，既陷東府城[14]，邵陵王綸率馬步三萬討之，爲景所敗。景獲儁等，來送城下，徇之，逼云已擒邵陵王，儁獨云："王小小失利，已全軍還京口，城中但堅守，援軍尋至。"賊以刀毆之，儁言辭顔色如舊，景義而釋之。

陳沈炯[15]，仕梁爲尚書左民侍郎，出爲吴令。侯景之難，吴郡太守袁居正入援京師，以炯監郡。京城陷，景將宋子仙據吴興，遣使召炯，委以書記之任。炯固辭以疾，子仙怒，命斬之。炯解衣將就戮，礙於路間桑樹，乃更牽往他所。或遽救之，僅而獲免。

裴政，初仕梁爲黄門侍郎，副王琳拒蕭紀，破之於硤口，加平越中郎將，鎮南府長史。及周師圍荆州，琳自桂州來赴難，次于長沙。政請從間道先報元帝。至百里洲，爲周人所獲。蕭詧謂政曰："我，武皇帝之孫也，不可爲爾君乎？爾亦何煩殉身於叔父？若從我計，則貴及子孫，如或不然，分腰領矣。"政詭曰："唯命。"詧鏁之，送至城下，使謂元帝曰："王僧辯聞臺城被圍，已自爲帝。王琳孤弱，不復能東[16]。"政許之，既而告城中曰："援兵大至，各思自勉。吾以間使被擒，當以碎身報國。"監者擊其口，終不易辭。

督怒，命趣行戮。蔡大業諫曰："此民望也，若殺之，則荆州不可下矣。"因得釋。會江陵陷，與城中朝士俱送于京師。周文帝聞其忠，授員外散騎侍郎，引事相府。

隋陶模，高祖時爲嵐州司馬。漢王諒據并州反，刺史喬鍾葵發兵赴逆。模諫之，鍾葵失色曰："司馬反耶？"臨之以兵，氣辭不撓，鍾葵義而釋之。軍吏進曰："若不斬模，何以厭衆心？"於是囚之於獄，悉掠取資財分賜黨與。

敬釗，爲繁畤令。漢王諒據并州反，釗不從。賊既至，力戰城陷。賊帥墨弼掠其資產，而臨之以兵。釗辭氣不撓，弼義而止之，執送於僞將喬鍾葵所。鍾葵釋之，署爲代州總管司馬，釗正色拒之至再三。鍾葵忽然曰："受官則可，不然當斬！"釗答曰："忝爲縣宰，遭逢逆亂，進不能保境，退不能死節，爲辱已多，何乃復以僞官相迫也？死生唯命，餘非所聞。"鍾葵怒甚，熟視釗曰："卿不畏死耶？"復將殺之，會楊義臣軍至，鍾葵遽出戰，因而大敗，釗遂得免。

馮慈明，煬帝時攝江都郡丞事。李密之逼東都也，詔令慈明安集瀍、洛，追兵擊密。至鄢陵，爲密黨崔樞所執。密延慈明於坐，勞苦之，因而謂曰："隋祚已盡，區宇沸騰，吾躬率義兵，所向無敵。東都危急，計日將下。今欲率四方之衆，問罪於江都，卿以爲何如？"慈明答曰："慈明直道事人，有死而已。不義之言，非所敢對。"密不悦，冀其後改，厚加禮焉。慈明潛使人奉表江都，及致書東都留守，論賊形勢。密知其狀，又義而釋之[17]。出至營門，賊帥翟讓怒曰："爾爲使人，爲我所執，魏公相待至厚，曾無感戴，寧有畏乎？"慈明勃然曰："天子使我來，正欲除爾輩，不圖爲賊黨所獲，我豈從汝求活耶？須殺但殺，何須罵詈。"因謂群賊曰："汝等本無惡心，因饑饉逐食至此。官軍且至，早爲身計。"讓益怒，於是亂刀斬之。

楊善會，大業中拜清河通守。竇建德自號長樂王，來攻信都，復擾清河[18]。善會逆拒之，反爲所敗。嬰城固守，賊圍之四旬，城陷，爲賊所執。建德釋而禮之，用爲貝州刺史。善會罵之曰："老賊何敢擬議國士！但恨吾力劣，不能擒汝等。我豈是女屠酤兒輩？汝輒敢欲相吏耶！"臨之以兵，辭氣不撓。建德猶欲活之，爲其部下所請，又知終不爲已用，於是害之。清河士庶莫不傷痛焉。

松贇，北海人，性剛烈，重名義，爲石門府隊正。大業末，有賊楊厚擁徒作亂，來攻北海縣，贇從郡兵討之。贇輕騎覘賊，爲厚所獲。厚令贇謂城中："郡兵已破，宜早歸降。"贇僞許之。既至城下，大呼曰："我是松贇，爲官軍覘賊，邂逅被執，非力屈也。今官軍大來，並已至矣。賊徒寡弱，且暮擒剪，不足爲憂。"賊以刀築贇口，引之而去，毆擊交下。贇罵厚曰："老賊何敢致辱賢良！禍自及也。"言未卒，賊已斬其腰。城中望之，莫不流涕扼腕，鋭氣益倍。北海卒完。

唐靳孝謨，仕隋爲朝邑縣法司。義兵濟河，授正議大夫，受詔安集邊郡，多有降附。進位金紫光禄大夫。行至鹽州[19]，爲梁師都所陷。孝謨見師都，竟不屈節，臨之以兵，

顔色不變，罵師都極口，由是見害。高祖聞而嘉歎者久之。

安金藏[20]，爲太常工人。時睿宗爲皇嗣。或有誣告皇嗣有異謀者。則天令來俊臣鞫之。左右不勝楚毒，皆欲自誣。惟金藏大呼謂俊臣曰："公既不信金藏言，請剖心以明皇嗣不反。"即引佩刀自剖其胸，五藏並出，流血被地，氣遂絶。則天聞之，舁入宫中，遣醫人卻内五藏，以桑白皮縫合之，傅藥，經宿乃蘇。則天臨視，歎曰："吾有子，不能自明，不如爾之忠也。"即令停推。睿宗由是獲免。

周憬，壽春人，慷慨有節操。中宗神龍中，與光禄卿王同皎密謀誅武三思。及事泄，遁於比干廟，乃自刎而死。臨終謂左右曰："比干，昔之忠臣也，儻神道聰明，應知我忠自殺。"又曰："韋后亂朝，寵樹邪佞[21]。武三思干上犯順，虐害忠良。吾知其滅亡不久也。可懸吾頭於國門，觀其身首異門而出。"其後，韋氏及三思果亦誅滅。

甄濟，爲安禄山范陽掌書記。察禄山有異圖，乃僞嘔血，遂舁歸。及禄山反，使僞節度使蔡希德領行戮者李掞等二人，封刀來召，察其詐不起[22]，即就戮之。濟以左手書云："去不得。"李掞將刀而前，濟引首以待，希德欷歔嗟歎，因李掞等退，以實病報。

張巡，爲眞源令[23]。姚誾，爲城父令，與巡官聯相善。及安禄山反，舉兵渡河。時靈昌太守吴王祗、濟南太守李清、單父尉賈賁[24]，各招召義徒數千人，與巡、誾等同拒逆黨。雍丘令令狐潮據城以應禄山[25]，百姓有違令者百餘人，將殺之。覘者報官軍至，潮不及行刑，遂反縛仆於地，令人守之。遽出軍以禦官軍。縛者忽一人幸脱，殺守者，互解其縛，閉城門以拒潮，相持累日。賁聞之，入其城，領衆殺潮母妻及子，以堅人志。將殺之，先磔其子於城上示潮，使人告之："若降我，吾捨汝。"潮又不從，亦殺之。後磔其母，亦不從，復殺之。吴王祗表賁忠，爲監察御史。會賁與潮戰，爲潮所殺。巡先領兵，爲賁犄角，及賁死，因統其衆而守其城。潮與賊將李庭望攻圍數月，竟不拔。賊因置杞州，築城於雍丘之北，以絶路，仍斷其外救。巡度雍丘小城，不足以禦外敵，乃開門，驅百姓詐降，令將士持弓弩引蒲，巡以鋭卒數百殿其後，且行且戰，夜投睢陽城見許遠、姚誾等，共謀捍守。朝廷壯之，累遷主客郎中，兼御史中丞。誾官亦至郎中，遠爲侍御史。賊將尹子奇圍城，經數月，求救於臨淮節度賀蘭進明，竟不之救。城中糧盡，米斗價至八百。後至人相食，析骸以爨。巡恐人心有變，呼其愛妾，對三軍殺之以饗軍士，而令之曰："共公等戮力爲國家守城，巡不能以肉啖將士，豈敢戀其寵愛乎？"將士皆泣下，不忍食。後括城中婦人盡，以男夫老小繼之，口倘四五萬。初，求救於賀蘭進明，巡遣帳下士南霽雲夜縋出城，之臨淮，見進明日高會張樂饗士，殊無出兵之意。霽雲泣而謂之曰："強寇凌逼，圍城半年，糧盡矢窮，計無所出。圍城之際，城中數萬人，今老小相食殆盡。張中丞自殺愛妾，以饗軍士。今見存之衆不過數千[26]，城中之人，不敢愛死。恐破之後，賊過淮南，亦不利於大夫耳。霽雲所以持尺刃，晝伏夜動，匍匐以見大夫。今大夫數日高會，殊無遣兵之意，豈忠臣義士勤王報國之意乎？霽雲不能達主

將之意，請嚙一指留於大夫[27]，示之以信，歸報城中將士。"遂卻還睢陽，數日得達城中，懸繩而入城。城中之人，知救不至，慟哭，數日遂陷。巡在城中，每戰，登陴大呼以助威[28]。眦血流面，牙齒皆碎。城已陷，西向再拜曰："爲救不至，臣智勇俱竭，不能全城，今使逆賊陵逼。臣死之後，願爲鬼，與賊爲厲，以答國恩。"及城陷，尹子奇見巡，問之曰："聞公每督戰，則皆眦裂齒碎，實有之否？"巡應之曰："然"。子奇曰："何以至此？"曰："欲得殺逆賊，遂至於此。"子奇以大刀剔其口，見有齒在者，不過三數。巡因大詬罵子奇，責以悖逆，損害平人。子奇欲赦之，左右曰："此人必不爲我用，又得衆死心，不可留。"故害之。霽雲及閶亦皆同日遇害，唯許遠生擒送洛陽。安慶緒將投河北，哥舒翰、程千里、許遠等三十餘人皆舍於僞客省。及慶緒敗，渡河北走[29]，使嚴莊盡害之而後行。

石演芬，爲朔方節度使李懷光養子，累至右武鋒都將。興元初，懷光軍屯三橋[30]，將與朱泚通謀。演芬乃使食客郜成義密疏，具言懷光無狀，請即罷其總統。成義至奉天，乃反以其言告懷光子璀，璀密報其父。懷光乃召演芬責之曰："我以爾爲子，奈何欲破我家？今死可乎。"演芬對曰："天子以公爲腹心，公亦以演芬爲腹心。公上負天子，安可下責演芬？且演芬胡人，不解異心，欲守死以事一人，幸得免呼爲賊，死，常分也。"懷光初使左右臠食之，皆曰："此忠烈之士也，可令快死。"乃以刀斷其頸。德宗追思義烈，故贈兵部尚書，仍贈錢三百千。又捕得郜成義于朔方軍，戮之。

高郢，字公楚，李懷光統邠、寧，奏署幕僚，累轉副元帥判官。懷光背恩，將歸河中。郢言曰："西迎大駕，豈非忠乎。"懷光忿而不聽。及歸鎮，又欲悉衆而西。時渾瑊軍孤，群帥未集，郢與李鄘誓死駐之。屬懷光長子璀候郢，郢乃諭以逆順之理，且言："天寶以來，阻兵今誰在者？况國家仗天命，非獨人力。今若恃衆西向，自絶于天。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安知三軍不有奔潰者乎？"李璀震懼流涙氣索[31]。明年春，郢與都知兵馬使吕鳴岳、都虞候延英同謀間道上表[32]，及受密詔。事洩，二將立死。懷光乃大集將卒，白刃盈庭，引郢詰之。郢挺然抗辭，無所慚隱，憤氣感發，觀者涙下。懷光慚沮而入。

李鄘，字建侯，爲秘書省正字。爲李懷光所辟，累遷監察御史。及懷光蒲津叛，鄘與母妻陷賊中，恐禍及親，因僞白懷光曰："兄病在洛，請母往視之。"懷光許焉，且戒妻子無得從。鄘皆遣行。後懷光責之，對曰："鄘名隸軍籍，不得隨侍老母，奈何不使婦隨姑行也？"懷光無以罪。時與高郢同在賊庭，乃密奏賊軍虛實及攻取之勢。德宗賜手詔以勞之。後事泄，懷光嚴兵召郢與鄘詰責，鄘詞激氣壯，三軍義之。懷光不敢殺，囚獄中。懷光死，馬燧就獄致禮，表爲河東從事。

張名振，爲李懷光左都將，德宗興元元年，德宗詔賜懷光鐵券，懷光奉詔倨慢，名振大呼於軍門曰："太尉見賊不擊，天使到不敬，固將反耶？且安、史兩賊，僕固懷恩反皆屬滅，今欲何爲？是資忠義之士立功勳耳。"懷光聞之，召名振謂之曰："我不反，爲賊

強盛,須蓄鋭俟時耳[33]。"無幾,懷光引軍入咸陽,名振又曰:"向者言不反,今拔軍此來何也?何不以兵急攻朱泚,收復京城,取大富貴,是善計也。"懷光聞之,曰:"名振病狂也。"使杖殺之[34]。

後唐姚洪,爲指揮使,率兵千人鎮閬州。洪嘗爲汴之小校,經事東川節度董璋。璋叛,密令人誘洪,洪以大義拒之。及璋攻城,洪悉力拒守者三日。禦備既竭,城陷被擒。璋謂洪曰:"爾頃爲健兒,由吾獎拔至此。吾書誘諭,投之於廁,何相負耶?"洪大罵曰:"老賊!爾爲天子鎮帥,何苦反耶?爾既孤恩背主,吾與爾何恩?而云相負!爾爲李七郎奴,掃馬糞,得一臠殘炙,感恩無盡。今明天子付與茅土,貴爲諸侯,而驅徒結黨,圖爲反噬。爾本奴才則無耻,吾忠義之士,不忍爲也。吾可爲天子死,不能與人奴苟生。"璋怒,令軍士十人持刀刲割其膚[35]。燃鑊於前,自取啗食。洪至死大罵不已。明宗聞之泣下,置洪二子於近衛,給賜頗優。

沙守榮,爲弓箭庫使。應順元年三月,愍帝以潞王兵至,出奔衛州,遇鎮州節度使石諱(即晉高祖也),諭以:"潞王危社稷,康義誠已下叛[36],我無以自庇,長公主見教,逆爾於路,謀社稷之計。"石曰:"衛州王弘贄宿舊諳事,且往弘贄圖之。"石馳騎而前,見弘贄曰:"播遷至此,危迫吾戚藩也,何以圖全?"弘贄曰:"天子避狄,古亦有之。然於奔迫之中,亦有將相、國家法物,所以軍民瞻奉,不覺其亡也。今宰執近臣從乎?寶玉法物從乎?"詢之無有。弘贄曰:"大樹將顛,非一繩所維。今以五十騎奔竄,無一人將相擁從,安能興復大計?所謂蛟龍失雲雨也。今六軍將士,摠在潞邸矣。公縱以戚藩念舊,無奈之何。"遂與弘贄同謁於驛亭宣坐謀之。石以弘贄所陳以聞。守榮前謂石曰:"主上即明宗愛子,公明宗愛婿,富貴既同受,休戚合共之。今謀休戚藩欲期安復,今翻索從臣國寶,欲以此爲辭,爲賊筭天子乎?"乃抽佩刀刺石,親將陳暉扞之。守榮與暉軍戰而死。

死　節

《禮》曰:"謀人之軍,師敗則死之。"又曰:"臨陣無勇,非孝也。"又曰:"臨難無苟免。"是知束髮事君,竭誠許國,蓋臣子之常分也。若乃辭色慷慨[37],承白刃而不顧;膽氣倜儻,雖衆潰而獨死。或抗節不從於戎首;或城陷不屈其剛操。或後進已至,詎肯解舟而輕去;或主帥前卻,自率屬兵而赴敵。此皆抗志忠烈,垂名竹帛。至如以杙抉傷[38],得矛亡戟,一則耻不終其賜;一則恨不快其心,至於畢命,抑其次也。

臧堅,魯臧紇之族也。齊侯伐魯北鄙,齊人獲臧堅。齊侯使夙沙衛唁之,且曰:"無死(使無自殺)。"堅稽首曰:"拜命之辱,抑君賜不終,姑又使其刑臣禮於士。"以杙抉其傷而死[39]。(言使賤人來言,已是惠賜不終也,夙沙衛,奄人,故謂之刑臣[40]。)。

歔無存,齊人也。齊侯伐晉夷儀(爲衛討也),歔無存之父將室之,辭,以與其弟[41](室之,爲娶婦)曰:"此役也,不死,反必娶於高、國(高氏、國氏,齊貴族也。無存欲必有功,還取卿相之女)[42]。先登求,自門出,死于霤下[43]。(既入城,夷儀人不服,故鬬死於門屋霤下也。)

平阿餘子,齊人也。齊晉相與戰,餘子亡戟得矛(平阿,齊邑;餘子,官氏。),退而去,不自快。謂路之人曰:"亡戟得矛,可以歸乎?"路之人曰:"戟亦兵也,矛亦兵也,亡兵得兵,何爲不可以歸去?"行,心猶不自快也。遇高唐之孤叔無孫(孤,特立,尊也。叔,姓。無孫,名),餘子當其馬前曰:"今者戰,亡戟得矛,可以歸乎?"叔孫曰:"矛非戟也,戟非矛也。亡戟得矛,豈亢責也哉!"餘子曰:"嘻!還反戟,趨尙及之。"遂戰而死。

漢路中大夫(姓路,爲中大夫),孝景三年,吳楚反,膠東、膠西、菑川、濟南王皆發兵應吳楚,欲與齊(與之同名)。齊王使路中大夫告于天子。天子復令路中大夫還報告齊王:"堅守,漢兵今破吳楚矣。"路中大夫至,三國兵圍臨菑數重,無從入。三國將與路中大夫盟曰:"若反言漢已破矣(若,汝也。反,謂反易其辭也),齊趣下三國,不且見屠。"路中大夫既許,至城下,望見齊王曰:"漢已發兵百萬,使太尉亞夫擊破吳楚,方引兵救齊,齊必堅守無下。"三國將誅路中大夫。

後漢張況,光武初爲常山關長,時年八十。會赤眉攻關城,況出戰,死。帝甚哀之。

杜篤,爲車騎將軍馬防從事。章帝建初三年,防擊西羌,請篤爲從事中郎,戰沒於射姑山。

嚴授,爲漁陽太守張顯兵馬掾。安帝元初中,鮮卑數百餘騎寇漁陽。顯率吏士追出塞,遙望虜營烟火,急趣之[44]。授慮有伏兵,苦諫止,不聽。顯促令進,授不獲已,前戰,伏兵發,授身被十創,歿於陣。顯拔刃追散兵,不能制。虜射中顯,主簿衛福、功曹徐咸遽赴之,顯遂墜馬,福以身擁蔽,虜并殺之。朝廷愍授等節[45],詔書褒歎。

孟常其先三世爲郡吏,並伏節死難。

洛皓[46],爲中牟令。靈帝中平四年二月,滎陽賊殺皓及主簿潘業。皓等與賊戰,臨陣不顧,皆被害。

袁祕,字永寧,汝南人,閎之孫也,爲郡門下議生。黄巾起,祕從太守趙謙擊之。軍敗,祕與功曹封觀、主簿陳端、門下督范仲禮、賊曹劉偉德、主記史丁子嗣、張仲然等七人,以身扞刃,皆死于戰。謙以得免。詔旌祕等門閭,號曰:"七賢"。

魏夏侯榮,征西將軍淵之第五子。年十三,從太祖於漢中,戰敗,左右提之走,不肯,曰:"君親任難,焉所逃死?"乃奮劍而戰[47],遂沒于陣[48]。

杜畿,爲司隸校尉,文帝征吳,以畿爲尙書僕射,統留事其後。帝幸許昌,畿復居守,受詔作御樓船於陶河,試船遇風沒,帝爲之流涕。

劉整,爲士。齊王嘉平中,吳將諸葛恪圍合肥新城,城中遣整出圍傳消息,爲賊所

得，考問所傳。語整曰："諸葛公欲活汝，汝可具服。"整駡曰："死狗！此何言也？我當必死，爲魏國鬼，不苟求活，逐汝去也。欲殺我者，便速殺之。"終無他辭，遂殺之。

鄭豫[49]，爲士。時吳將諸葛恪圍合肥，城中遣豫出城傳消息，或以語恪，恪遣馬騎尋圍跡索，得豫還，四五人的頭面縛，將繞城表勑，語豫使大呼，言大軍已還洛，不如早降。豫不從其言，更大呼城中曰："大軍近在圍外，壯士努力。"賊以刀築其口，使不得言，豫遂大呼，令城中聞知而死。後追賜豫爵關內侯。

閻溫，字伯儉，天水西城人也，以涼州別駕守上邽令。馬超來奔上邽，郡人任養等舉衆迎之，溫止之，不能禁，乃馳還州。超復圍州所治冀城甚急[50]，州乃遣溫密出，告急於夏侯淵。賊圍數重，溫夜從水中潛出。明日，賊見其迹，遣人追遮之，於顯親界得溫，執還詣超。解其縛，謂曰："今成敗可見，足下爲孤城請救[51]，而執於人手，義何所施？若從吾言，反謂城中，東方無救，此轉禍爲福之計也。不然，今爲戮矣。"溫僞許之。超乃載溫詣城下，溫向城大呼曰："大軍不過三日至，勉之。"城中皆泣，稱萬歲。超怒數之曰："足下不爲命計邪？"溫不應。時超攻城久不下，故徐誘溫，冀其改意。復謂溫曰："城中故人，有欲與吾同者不？"溫又不應，遂切責之。溫曰："夫事君有死無貳，而卿乃欲令長者出不義之言，吾豈苟生者乎？"超遂殺之。

蜀傅僉（史不載其官），與武興督蔣舒守關口。鍾會伐蜀，別將攻之[52]，舒將出降，乃詭謂僉曰："今賊至不擊，而閉城自守，非良圖也。"僉曰："受命保城，惟全爲功。今違命出戰，若喪師負國，死無益矣。"舒曰："子以保城獲全爲功，我以出戰克敵爲功。請各行其志。"遂率衆出。僉謂其戰也，而陰平已降胡烈，烈乘虛襲城，僉格鬬而死，魏人義之。

張遵，爲尚書。隨諸葛瞻於綿竹[53]，與鄧艾戰而死。

程畿，字季然。先主領益州牧，辟爲從事祭酒。後隨先主征吳，遇大軍敗績，泝江而還。或告之曰："後追已至，解船輕去，乃可以免。"畿曰："吾在軍，未曾爲敵走，况從天子而見危哉？"追人雖及畿船，畿身執戟戰，敵船有覆者。衆大至，共擊之，乃死。

黄崇，爲尚書郎，隨衛將軍諸葛瞻拒鄧艾。到涪縣，瞻盤桓未進，崇屢勸瞻宜速行據險，無令敵得入平。瞻猶豫未納，崇至於流涕。會艾長驅而前，瞻卻戰至綿竹。崇帥厲軍士，期於必死，臨陳見殺[54]。

晉毛嶷，司州刺史德祖次弟。德祖戍武牢，爲魏所沒。嶷及弟辯並有志節，嶷死於盧循之難，辯沒於魯宗之役。並奮不顧命，爲世所歎。

宋沈勁，爲冠軍陳祐長史。戍金墉城，爲鮮卑慕容恪所陷，不屈節，見殺。

荀瓊[55]，潁陰人也。宋元嘉末渡淮，赴武陵王義，爲元凶追兵所殺。

王應之，爲衡陽內史。時晉安王子勛反，應之起義，拒湘州從事何惠文，爲惠文所殺。

南齊陳光靜，爲郢州刺史張冲中兵參軍。梁王義師起，冲拒之。梁王遣軍主曹景宗等過江攻郢城，未及盡濟，冲遣光靜等開門出擊，爲義師所破，光靜戰死。

梁任孝恭，爲中書通事舍人。高祖太清二年[56]，侯景寇逼，孝恭啓募兵。隸蕭正德，屯南岸，及賊至，正德舉衆入賊。孝恭還赴臺，臺門已閉，因奔入東府，尋爲賊所攻，城陷見害。

蘭夏禮，安南將軍欽子也。侯景至歷陽，其部曲邀擊景，兵敗，夏禮死之。

陳楊孝辯，中領軍魯廣達友人也。時賀若弼軍乘勝至宫城，廣達爲中領軍，苦戰不息。孝辯時從廣達在軍中戰，陷陣，其子亦隨孝辯揮刃殺隋兵十餘人，力窮，父子俱亡。

唐宗，大業末爲朔方郡丞。時梁師都舉兵，將據郡城。宗抗節不從，遂遇害。

唐尹元貞，河間人也，爲曲阿令。天后文明元年，徐敬業據揚州亂。元貞在曲阿聞敬業攻陷潤州，乃率兵赴救，苦戰力屈，爲賊所擒。敬業臨以白刃，脅令附己。元貞詞色慷慨，竟不之屈，尋遇害。

李奂，爲河間司法。天寶末，史思明圍饒陽[57]，太守盧全誠、陸渾令李系拒之，奂以七千人救之，爲思明所敗。後賊將尹子奇圍河間四十餘日，太原太守顔眞卿使將和琳領一萬一千人、馬數百疋以救之[58]。官軍去城二十餘里，北風嚴烈，鼓聲絶不相聞[59]。思明使兵亂擊之，官軍敗，生擒和琳至城下。思明既至合勢，賊軍大振，從外築道爲高堤以入城，城上戰不勝，退至街巷又戰。城中大潰，奂爲賊所擒，送至東京，爲祿山所害。

翟景珂，本潯陽人[60]，後家於濮州之鄄城，景珂倜儻有膽氣[61]，鄉里稱之。貞明初，與太原兵夾河而軍，濮州鄰境，疲於俘剽。景珂聚鄉邑入保永定驛，固守踰年，景珂戰歿，衆潰。

後唐王緘，在莊宗幕府。胡柳之役，緘隨輜重前行，沒於亂兵際。晚盧質還營，莊宗問副使所在，曰："某初不之知也。"既而緘凶問至，莊宗流涕久之，得其喪，歸葬太原。

安承規，爲昭義軍都虞候[62]，光火賊武章等劫州獄，奪其黨類，承規獨禦之，久無救應，爲衆所殺。

校勘記

[1]已，原本作"也"，據宋本改。

[2]植操，原本作"植節"，據宋本改。

[3]劫，原本作"劍"，據宋本改。

[4]三十六郡，原本作"二十六郡"，據宋本改。

[5]若，原本作"臣"，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賈逵傳》改。

[6]勝，原本作“王”，據宋本改。

[7]魏軍，原本作“前軍”，據宋本改。

[8]忠鬼，原本作“忠國”，據宋本改。

[9]渤，宋本作“勃”。

[10]天受，宋本作“天愛”。

[11]援，宋本作“板”，《宋書·鄧琬傳》作“版”。

[12]内侮，原本作“海内”，據宋本及《宋書·鄧琬傳》改。

[13]大事，原本作“人事”，據宋本改。

[14]“城”下原本有“郡”，據宋本及《梁書·侯景傳》改。

[15]沈炯，宋本作“沈潁”。

[16]不復能東，原本作“不能後東”，據宋本改。

[17]又，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隋書·馮慈明傳》補。

[18]清，原本上有“臨”，據宋本及《隋書·楊善會傳》删。

[19]州，宋本作“川”。

[20]安，原本上有“唐”，據宋本删。

[21]寵樹，原本作“樹寵”，據宋本及《舊唐書·周憬傳》乙。

[22]其，宋本無此字，《舊唐書·甄濟傳》作“濟”。

[23]真，原本作“貞”，據宋本改。

[24]清，宋本作“隨”。

[25]令，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巡傳》補。

[26]之衆，原本無此二字，據宋本補。

[27]嚙，原本作“噬”，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巡傳》改。

[28]陴，原本作“埤”，據宋本改。

[29]“慶緒敗，渡河北走”宋本作“將走”。

[30]橘，原本作“檀”，據宋本及《舊唐書·石演芬傳》改。

[31]李，原本無此字，據宋本及《舊唐書·高郢傳》補。

[32]候，原本作“侯”，據宋本及《舊唐書·高郢傳》改。

[33]侯，原本作“候”，據宋本及《舊唐書·張名振傳》改。

[34]杖，宋本作“拉”。

[35]刲，原本作“寸”，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姚洪傳》改。

[36]叛，原作“判”，據宋本改。

[37]辭，宋本作“詞”。

[38]杖，宋本作“抉”。

[39]抉其，原本作“杖其”，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改。

[40]臣，原本下有“也”，據宋本及《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删。

[41]其，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九年》補。

[42]取,原本作"娶",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九年》杜預注改。

[43]死于霤下,原本作"死霤于下",據宋本改。

[44]趣,原本作"趨",據宋本及《後漢書·嚴授傳》改。

[45]等,原本作"守",據宋本及《後漢書·嚴授傳》改。

[46]洛,宋本作"落"。

[47]奮劍,原本作"奮勇",據宋本改。

[48]没于陣,宋本作"没陣"。

[49]鄭豫,宋本作"鄭像"。

[50]甚,原本作"其",據宋本改。

[51]請,原本作"詣",據宋本改。

[52]别,宋本上有"遣"。

[53]諸,原本作"許",據宋本改。

[54]陳,原本作"陣",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黄權傳》改。

[55]荀,原本作"葛",據宋本及《梁書·荀匠傳》改。

[56]二,原本作"三",據宋本及《梁書·任孝恭傳》改。

[57]陽,原本作"州",據宋本及《新唐書·顔真卿傳》改。

[58]一,宋本作"二"。

[59]絶,宋本作"死"。

[60]潯,宋本作"尋"。

[61]景珂,原本無此二字,據宋本補。

[62]候,原本作"侯",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四

總錄部(十四)

義 烈

孔子曰:"儒有劫之以衆,沮之以兵,見死不更其守。"曾子亦云:"託孤寄命,臨大節而不可奪。"孟軻所謂"舍生而取義",皆義烈之謂也。若夫君子之行己,烈士之挺操,蓋將抗明誠以全所守[1],激孤風以勵浮俗[2]。義之所在,奮不顧死。乃有愛賢者而慮廢命,感知己而思報德,忠所事而赴難,存弱緒而踐言。毒之以楚掠而無貳,劫之以鋒刃而靡屈。蹈危以紓患,冒險以申冤,嫉惡罔顧,發憤不已,莫不捐軀忘死,奮志畢命,慷慨以引決,感激以横分。固已英概薄於雲天,雄名揭於日月,千載之下,凜乎其有生氣矣。

鉏麑,晉力士也。靈公虐,趙宣子驟諫,公患之,使鉏麑賊之(賊,殺也)。晨往,則寢門辟矣,盛服將朝,尚早,坐而假寐。麑退,嘆而言曰:"趙孟,敬哉夫!不忘恭敬,社稷之鎮也。賊國之鎮,不忠;受命而廢之,不信也。享一名於此,不若死。"觸庭之槐而死(庭,外朝之庭)。

公孫杵臼,晉大夫趙朔之客也,景公之三年,屠岸賈欲誅趙朔,韓厥告趙朔趣亡,朔不肯,曰:"子不絶趙祀,朔死不恨。"厥許諾。賈滅朔族,朔妻成公姊,有遺腹,走公宫匿。公孫杵臼謂友人程嬰曰:"胡不死?"程嬰曰:"朔之婦有遺腹,若幸而男,吾奉之。即女也,吾徐死耳。"居無何,而朔婦免身,生男。屠岸賈聞之,索於宫中。夫人置兒袴中,祝曰:"趙宗滅乎,若號;即不滅,若無聲。"及索,兒竟無聲。已脱。程嬰謂公孫杵臼曰:"今一索不得,後必且復索之,奈何?"公孫杵臼曰:"立孤與死孰難?"程嬰曰:"死易,立孤難耳。"公孫杵臼曰:"趙氏先君遇子厚,子強爲其難者,吾爲其易者,請先死。"乃二人謀取他人嬰兒而負之,衣以文褓(小兒被曰褓),匿山中。程嬰出,謬謂諸將軍曰:"嬰不肖,不能立趙孤。誰能與我千金,吾告趙氏孤處。"諸將皆喜,許之,發師隨程嬰攻公孫杵臼。杵臼謬曰:"小人哉程嬰!昔下宫之難不能死,與我謀匿趙氏孤兒,今又賣我。縱不能立[3],而忍賣之乎!"抱兒呼曰:"天乎天乎!趙氏孤兒何罪,請活之,獨殺杵臼可也。"諸將不許,遂殺杵臼與孤兒。諸將以爲趙氏孤兒良已死,皆喜。然趙氏眞孤乃反在,程嬰卒與俱匿山中。居十五年,晉景公疾,卜之,大業之後不遂者爲祟。景公問韓

厥,厥知趙孤在,乃曰:"大業之後在晉絕祀者,其趙氏乎?夫自中衍者皆嬴姓也。中衍人面鳥噣,降佐殷帝大戊,及周天子,皆有明德。下及幽、厲無道,而叔帶奔周適晉,事先君文侯,至於成公,世有立功,未嘗絕祀。今吾君獨滅趙宗,國人哀之,故見龜策。惟君圖之[4]。"景公問:"趙尚有後子孫乎?"韓厥具以實告。於是景公乃與韓厥謀立趙孤兒,召而匿之宮中。諸將入問疾,景公因韓厥之衆以脅諸將而見趙孤。趙孤名曰武。諸將不得已,乃曰:"昔下宮之難,屠岸賈爲之,矯以君命,并命群臣。非然,孰敢作難!微君之疾,群臣固且請立趙後,今君有命,群臣之願也。"於是召趙武、程嬰徧拜諸將,遂反與程嬰、趙武攻屠岸賈,滅其族。復與趙武田邑如故。及趙武冠,爲成人。程嬰乃辭諸大夫,謂趙武曰:"昔下宮之難[5],皆能死。我非不能死,我思立趙氏之後。今趙武既立,爲成人,復故位,我將下報趙宣孟與公孫杵臼。"趙武啼泣頓首固請,曰:"武願苦筋骨以報子至死,而子忍去我死乎?"程嬰曰:"不可。彼以我爲能成事,故先死;今我不報,是以我事爲不成。"遂自殺。趙武服齊衰三年,爲之祭邑,春秋祠之,世世勿絕。

王子閭,楚平王子啓也。白公勝作亂,欲以子閭爲王,子閭不可,遂劫以兵。子閭曰:"王孫若安靖楚國[6],輔正王室,而後庇焉,啓之願也,敢不聽從?若專利以傾王室,不顧楚國,有死不能(不能從)。"遂殺之。

石乞,楚白公勝之徒也。白公作亂,國人攻之,奔山而縊,其徒微之(微[7],匿也),生拘石乞,而問白公之死焉。對曰:"余知其死所,而長者使余勿言(長者,謂白公也[8])。"曰:"不言將烹。"乞曰:"此事克則爲卿,不克則烹。固其所也,何害?"乃烹石乞。

侯嬴,大梁人。魏公子無忌姊爲趙平原君夫人。秦圍趙,趙急,請救於魏,魏安釐王畏秦,使將軍晉鄙將十萬衆,名爲救趙,實持兩端。公子數請,終不聽。公子計不獨生,而令趙亡,欲赴秦軍俱死。用侯嬴言,請如姬盜晉鄙兵符,與朱亥俱救趙,過謝侯嬴,嬴曰:"臣宜從,老不能,請數公子行日,以至晉鄙軍之日,北向自剄以送公子。"公子與侯生決。至軍,侯生果北鄉自剄。

要離,吳人。吳王欲殺王子慶忌,而莫之能殺(吳王闔閭,光也。纂庶父僚而即其位。慶忌者,僚之子也,故欲殺之。慶忌有力,捷疾而勇,人皆畏之,無能殺者也),吳王患之。吳王之友曰要離,謂吳王曰:"臣請殺之。"吳王曰:"汝惡能(惡,安也),吾嘗以六馬逐之江上矣,而不能及;射之矢,左右滿把,而不能中。今汝拔劍則不能舉臂,上車則不能登,汝惡能?"要離曰:"士患不勇耳,奚患於不能?王誠助臣請,必能!"吳王曰:"諾。"明旦,加罪焉。執其妻子,焚而揚其灰。(吳王僞加要離罪,燒其妻子,揚其灰也。)要離走,往見王子慶忌於衛,王子慶忌喜曰:"吳王之無道也,子之所見也,諸侯之所知也。今子得免而去之亦善也。"要離與王子慶忌居有間,謂王子慶忌曰:"吳王無道也愈甚,請王子往奪之國。"王子慶忌曰:"善!"乃與要離俱涉於江(涉,度[9]),中江,拔劍以

刺王子慶忌，捽而投之江，浮又取而投之。如此者三，卒曰："汝天下之國士也，幸汝以成其而名(幸，活也。而，汝也)。"要離不死，歸。吳王大悦，請與分國。要離曰："不可，臣請必死。"吳王止之，要離曰："夫殺妻子，焚而揚其灰，以便事也，臣已爲不仁(便，猶成也)；夫爲故主殺新主，臣已爲不義；夫捽而浮乎江，三入三出，特王子慶忌爲之賜而不殺耳矣[10](特，猶値也[11])，臣已爲辱夫。不仁不義，又且已辱，不可以生。"吳王不能止，果伏劍而死(果，終也[12])。

田文封孟嘗君，相齊。有舍人魏子爲孟嘗君收邑入，三反而不致一入。孟嘗君問之，對曰："有賢者，竊假與之，以故不致入。"孟嘗君怒而退魏子。居數年，人或毁孟嘗君於齊湣王，曰："孟嘗君將爲亂。"及田甲劫湣王[13]，湣王意疑孟嘗君。孟嘗君乃奔，魏子所與粟賢者聞之，乃上書言孟嘗君不作亂，請以身爲盟，遂自剄宫門以明孟嘗君。湣王乃驚，而蹤跡驗問，孟嘗君果無反謀，乃復召孟嘗君。

王蠋，畫邑人。燕師入齊，聞蠋賢(齊西南近邑，畫，音獲)，令軍中曰："環畫邑三十里無入，以王蠋之故。"已而，使人謂蠋曰："齊人多高子之義，吾以子爲將，封子萬家。"蠋固謝，燕人曰："子不聽，吾引三軍而屠畫邑。"王蠋曰："忠臣不事二君，貞女不更二夫。齊王不聽吾諫，故退而耕於野。國既破亡，吾不能存。今又劫之以兵爲君將，是助桀爲暴也。與其生而無義，固不如烹。"遂經其頸於樹枝，自奮絶脰而死。齊亡，大夫聞之曰："王蠋，布衣也，義不北面於燕，况在位食禄者乎？"乃相聚如莒，求湣王子法章[14]，立爲襄王。

豫讓，晉人。故常事范氏及中行氏[15]，而無所知名，去而事智伯，智伯甚尊寵之，及智伯伐趙襄子，趙襄子與韓、魏合謀滅智伯，滅智伯之後[16]而三分其地。趙襄子最怨智伯，漆其頭以爲飲器。豫讓遁逃山中，曰："嗟乎！士爲知己者死，女爲悦己者容。今智伯知我，我必爲報讎而死，以報智伯，則吾魂魄不愧矣。"乃變名姓爲刑人，入宫，塗廁，中挾匕首，欲以刺襄子。襄子如廁，心動，執問塗廁之刑人，則豫讓，内持刀兵，曰："欲爲智伯報讎！"左右欲誅之，襄子曰："彼義人也，吾謹避之耳。且智伯亡無後，而其臣欲爲報讎，此天下之賢人也。"卒釋去之。居頃之，豫讓又漆身爲厲(音賴)，吞炭爲啞，使形狀不可知。行乞於市，其妻不識也。行見其友，其友識之，曰："汝非豫讓邪？"曰："我是也。"其友爲泣，曰："以子之才，委質而臣事襄子，襄子必近幸子，近幸子，乃爲所欲，顧不易邪？何乃殘身苦形，欲以求報襄子，不亦難乎！"豫讓曰："既已委質臣事人，而求殺之，是懷二心以事其君也。且吾所爲者，極難耳！然所以爲此者，將以愧天下後世之爲人臣懷二心以事其君者也。"既去，頃之，襄子當出，豫讓伏於所當過之橋下[17]。襄子至橋，馬驚，襄子曰："此必是豫讓也。"使人問之，果豫讓也。於是襄子乃數豫讓曰："子不嘗事范、中行氏乎？智伯盡滅之，而子不爲報讎，而反委質臣於智伯。智伯亦已死矣，而子獨何以爲之報仇之深也[18]？"豫讓曰："臣事范、中行氏，范、中行氏

皆衆人遇我,我故衆人報之。至於智伯,國士遇我,我故國士報之[19]。"襄子喟然嘆息而泣曰:"嗟呼豫子！子之爲智伯,名既成矣,而寡人赦子,亦已足矣。子其自爲計,寡人不復釋子!"使兵圍之。豫讓曰:"臣聞明主不掩人之義,而忠臣有死名之義。前君已寬赦臣,天下莫不稱君之賢。今日之事,臣固伏誅,然願請君之衣而擊焉,以致報讎之意,則雖死不恨。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於是襄子大義之,乃使持衣與豫讓。豫讓拔劍三躍而擊之,曰:"吾可以下報智伯矣!"遂伏劍自殺。死之日,趙國志士聞之,皆爲涕泣。

漢田横,爲齊王。高祖既立爲皇帝,横懼誅,而與其徒屬五百餘人入海,居隖中[20](隖與島同)[21]。高帝使使召横,横乃與其客二人乘傳詣洛陽,至尸鄉自殺。高帝發卒,以王者禮葬之。既葬,二客穿其冢旁,皆自剄從之。高帝聞而大驚,以横之客皆賢,吾聞其餘尚五百人在海中,使使召之。使至,聞横死,亦皆自殺。於是乃知田横兄弟能得士也。

周燕,宣帝時爲郡決曹掾。太守欲枉殺人,燕諫,不聽,遂殺囚而黜燕[22]。囚家守闕稱寃。詔遣覆考。燕見太守曰:"願謹定文書,皆署燕名,府君但言時病而已。"出謂掾史曰:"諸君被問,悉當以罪推燕,如有一言及於府君,燕手劍相刃。"使乃收燕繫獄,屢被掠楚,辭無屈撓,當下蠶室,乃歎曰:"我平王之後,正公玄孫。豈可以刀鋸之餘下見先君。"遂不食而死。

趙都,殺翑人。(趙,姓;都,名;殺,丁活丁外二切;翑,許羽切。)爲左馮翊馮野王部督郵掾,而池陽令並(並謂池陽縣令[23],史失其姓),素行貪汚,輕野王外戚年少,治行不改。都案驗得其主守盜十金罪,收捕。並不首吏(不首吏,謂不伏從收捕也)都格殺並,並家上書陳冤,事下廷尉,都詣吏自殺,以明野王。京師稱其威信。

李聖,爲王莽揚州牧司命。孔仁兵敗於山東,聖格死,仁將其衆降,已而嘆曰:"吾聞食人食者,死其事。"拔劍自刺死。

曹竟,字子期,去官不仕於王莽[24]。莽死,漢更始,徵竟以爲丞相,封侯,欲親致賢人銷寇賊,竟不受侯爵。會赤眉入長安,欲降竟,竟手劍格鬬死。

後漢王捷,爲隗囂大將,囂爲漢軍所圍,窮困。捷别在戎丘,登城呼漢軍曰:"爲隗王城守者,皆必死無二心,願諸軍亟罷,請自殺以明之。"遂自刎頸死。

劉雄,爲平原令,永初二年,劇賊畢豪等入平原界,雄將吏士乘船追之[25],至厭次河[26],與賊合戰,雄敗,執雄,以矛刺之。時小吏所輔前叩頭求哀,願以身代雄,豪等縱雄而刺輔,貫心洞背即死。東郡太守捕得豪等,具以狀上。詔書追傷之,賜錢二十萬,除父奉爲郎中。

徐福,爲漁陽太守張顯主簿,元初中,鮮卑入寇,顯拔刃追散兵,虜射中顯,福及功曹徐咸遽赴之。顯遂墮馬,福以身擁蔽,虜并殺之。

耿武，爲冀州韓馥長史，閔純爲别駕。會袁紹至，馥從事十人棄馥去，唯恐在後，獨武、純仗刀拒戰[27]，紹兵不能禁，紹後令田豐殺此二人。

鄭益恩，玄子也。孔融在北海，舉爲孝廉。及融爲黄巾所圍，益恩赴難隕身[28]。

關靖，爲公孫瓚遼東長史。瓚爲袁紹所敗，靖曰："吾聞君子陷人於危，必同其難，豈可獨生乎?"乃策馬赴紹軍而死，紹悉送其首於許。

孫瑾，爲常山相。時遼東公孫瓚與幽州牧劉虞構隙。及虞見殺，瑾與掾張逸、張瓚等忠義憤發，相與就虞，駡瓚極口，然後同死。

臧洪，字子源，爲廣陵太守張超功曹。超遣洪詣幽州牧劉虞，行至河間，袁紹以爲青州刺史，遷東郡太守。時魏太祖圍張超於雍丘，甚危急。超謂軍吏曰："今日之事，唯有臧洪必求救我。"或曰："袁、曹方睦[29]，而洪爲紹所用，恐不能敗好遠來，違福取禍。"超曰："子源天下義士，終非背本者也。或見制强力，不相及耳。"洪始聞被圍，乃徒跣號泣，並勒所領，將赴其難，自以衆弱，從紹請兵，而紹竟不聽之[30]，超城遂陷。張氏族滅，洪由是怨紹，絶不與通。紹興兵圍之[31]，歷年不下。使洪邑人陳琳以書譬洪，示其禍福，責以恩義。洪答曰："隔闊相思[32]，發於寤寐。相去步武，而趍舍異規。其爲愴悢，胡可勝言。前日不遺，比(比，及也)辱雅況，述叙禍福，公私切至。以子之才，窮該典籍，豈將闇於大道，不達余趣哉？是以捐棄翰墨，一無所酬，亦冀遙付褊心，粗識鄙性，重獲來命，援引紛紜。雖欲無對，而義篤其言。僕小人也，本乏志用，中因行役，特蒙傾蓋，恩深分厚，遂竊大州。寧樂今日自還接刃乎[33]？每登城臨兵，觀主人之旗鼓，瞻望帳幄，感故友之周旋。撫弦搦矢，不覺涕流之覆面也[34]。何者？自以輔佐主人，無以爲悔。主人相接，過絶等倫。受任之初[35]，志同大事，掃清寇逆，共尊王室。豈悟本州被侵，郡將遘厄。請師見拒，辭行被拘，使洪故君，遂至淪滅。區區微節，無所獲申。豈得復全交友之道，重虧忠孝之名乎？所以忍悲揮戈，收淚告絶。若使主人少垂古人忠恕之情，來者側席，去者克己。則僕抗季札之志，不爲今日之戰矣！昔張景明登壇歃血，奉辭奔走，卒使韓牧讓印，主人得地。後但以拜章朝主[36]，賜爵獲傳之故，不蒙觀過之貸，而受夷滅之禍。吕奉先討卓來奔，請兵不獲，告去何罪，復見斫刺。劉子璜奉使踰時，辭不獲命，畏威懷親，以詐求歸。可謂有志忠孝，無損霸道，亦復僵尸麾下，不蒙虧除。慕進者蒙榮；違意者被戮。此乃主人之利，非遊士之願也。是以鑒戒前人，守死窮城，亦以君子之違，不適敵國故也。足下當見久圍不解，救兵未至。感婚姻之義，推平生之好，以爲屈節而苟生，勝守義而傾覆也。昔晏嬰不降志於白刃，南史不曲筆以求存，故身傳圖象，名垂後世。况僕據金城之固，驅士人之力，散三年之畜以爲一年之資[37]，蘇困補乏，以悦天下[38]，何圖築室反耕哉?但懼秋風揚塵，伯珪馬首南向(伯珪，公孫瓚字)，張揚飛燕，旅力作難，北鄙將告倒懸之急，股肱奏乞歸之記耳[39]。主人當鑒戒曹輩，反旌退師，何宜久辱盛怒，暴威於吾城之下哉？足下譏吾恃黑山以爲救，獨

不念黄巾之合從邪?昔高祖取彭越於鉅野,光武創基兆於綠林,卒能龍飛受命,中興帝業。苟可輔主興化,夫何嫌哉?况僕親奉璽書,與之從事。行矣孔璋!足下徼利於境外,臧洪投命於君親,吾子託身於盟主(盟主,謂袁紹也),臧洪策名於長安。子謂余身死而名滅,僕亦笑子生死而無聞焉。本同末離,努力努力,夫復何言。"紹見洪書,知無降意,增兵急攻,城中糧盡,外無援救。洪自度不免,呼吏士謂曰:"袁紹無道,所圖不軌。且不救洪郡將,洪於大義,不得不死。念諸君無事,空與此禍。可先城未破,將妻子出。"將吏皆垂泣曰:"明府之於袁氏,本無怨隙。今爲郡將之故,自致危困。吏人何忍當捨明府去也。"初尚掘鼠,煮筋角,久無所復食。主簿啓內廚米三升,請稍爲饘粥。洪曰:"何能獨甘此邪?"使爲薄糜,遍班士衆,又殺其愛妾以爲食。兵將咸流涕,無能仰視。男女七八千人[40],相枕而死,莫有離叛。城陷,生執洪,紹盛帷幔,大會諸將見洪,謂曰:"臧洪何相負若是?今日服未?"洪據地瞋目曰:"諸袁事漢,四世五公,可謂受恩。今王室衰弱,無扶翼之意,而欲因際會,觖望非冀(觖,猶冀也),多殺忠良,以立姦威。洪親見將軍呼張陳留爲兄,則洪府君亦宜爲弟。而不能同心戮力,爲國除害,坐擁兵衆,觀人屠滅。惜洪力劣,不能推刃爲天下報讎。何謂服乎?"紹本愛洪,意欲屈服赦之,見其辭切,知終不爲用,乃命殺焉。洪邑人陳容,少爲諸生,親慕於洪,隨爲東郡丞。先城未敗,洪使歸紹。時容在坐,見洪當死,起謂紹曰:"將軍舉大事[41],欲爲天下除害,而專先誅忠義,豈合天意?臧洪發舉爲郡將,奈何殺之?"紹慚,使人牽出謂曰:"汝非臧洪疇[42],空復爾爲?"容顧曰:"夫仁義豈有常所,蹈之則爲君子,背之則爲小人。今日寧與臧洪同日死,不與將軍同日生也。"遂復見殺。在紹坐者,無不歎息,竊相謂曰:"如何一日戮二烈士?"先是,洪遣司馬二人,出求救於呂布。比還,城已陷,皆赴敵死。

審配,字正南,魏郡人,少忠烈慷慨,有不可犯之節。袁紹領冀州,委以腹心之任[43],以爲治中別駕,并總幕府。紹長子譚、少子尚,紹愛尚,欲以爲後而未顯。審配、逢紀與辛評、郭圖爭權,配、紀與尚比;評、圖與譚比。紹死,衆以譚長,欲立之。配等恐譚立而評爲己害,乃奉尚代紹位。由是譚、尚有隙,舉兵相攻。譚敗奔平原[44],尚使審配、蘇由守鄴,復攻平原。魏太祖攻鄴,配兄子榮守東門,夜開門內太祖,生禽[45]。配聲氣壯烈,終無撓辭。見者莫不歎息,遂斬之。初,譚之去,皆呼辛毗、郭圖家得出,而辛評家獨被收。及配兄子開城門內兵,時配在城東南角樓上,望見太祖兵入,忿辛、郭壞敗冀州,乃遣人馳詣鄴獄,指殺仲治家。是時,辛毗在軍,聞門開,馳走詣獄,欲解其兄家,兄家已死。是日生縛配,將詣帳下。辛毗等逆以馬鞭擊其頭,罵之曰:"奴!汝今日眞死矣。"配顧曰:"狗輩!正由汝曹,破我冀州,恨不得殺汝也,且汝今日能殺生我邪?"有頃,太祖引見,謂配:"知誰開卿城門?"配曰:"不知也。"曰:"自卿子榮耳。"配曰:"小兒不足用乃至此。"太祖復謂曰:"曩日孤之行圍,何弩之多也?"配曰:"恨其少耳。"太祖曰:"卿忠於袁氏父子,亦自不得不爾也。"有意欲活之,配既無撓辭,而辛毗等號哭

不已，乃殺之。初，冀州人張子謙先降，素與配不善，笑謂配曰："正南，卿竟何如我？"配厲聲曰："汝爲降虜，審配爲忠臣[46]，雖死豈若汝生邪？"臨行刑，叱持兵者，令北向，曰："我君在北[47]。"

馮忠，金城人，漢末郡人陽成遠殺太守以叛，忠赴尸號哭，嘔血而死。

吳咏，張掖人，爲護羌校尉馬賢所辟，後爲太尉龐參掾。參、賢相誣，罪應死，各引咏爲證[48]，咏計理無兩直，遂自刎而死。參、賢慚悔和釋。至晉，張軌爲涼州刺史，皆祭其墓，而旌其子孫。

魏沮俊，爲射聲校尉，漢末李傕之亂，俊被創墮馬，李傕謂左右曰："尚可活不？"俊罵之曰："汝等凶逆，逼迫天子，亂臣賊子，未有如此者。"傕使殺之。

應余，字子正夫，豐姿方毅，志尚仁義。漢建安末爲郡功曹。時吳蜀不賓，疆場多虞。宛將侯音，扇動山民，保城以叛。余與太守東里袞當擾攘之際，迸竄得出。音即遣騎追逐，去城十里相及，賊便射袞，飛矢交流，余前以身當箭，被七創，因謂追賊曰[49]："侯音狂狡[50]，造爲凶逆，大軍尋至，誅夷在近。謂卿曹本是善人，素無惡心，當思反善，何爲受其指揮？我以身代君，已被重創，若身死君全，殞沒無恨[51]。"因仰天號泣，涕血俱下。賊見其義烈，釋袞不害。賊去之後，余亦命絶。

曹眞，本姓秦，養曹氏。或云其父伯南夙與太祖善。興平末，袁術部黨與太祖攻劫，太祖出，爲寇所追，走入秦氏，伯南開門受之。寇問太祖所在。答云："我是也。"遂害之。由此太祖思其功，故變其姓。一說眞父邵以忠篤有才智，爲太祖所信。初平中，太祖興義兵，邵募徒衆從太祖周旋。時豫州刺史黃琬欲害太祖，太祖避之，而邵獨遇害。

伍孚，字德瑜，少有大節，爲郡門下書佐。其本邑長有罪，太守使孚出教，敕曹下督郵收之。孚不肯受教，伏地仰諫曰："君雖不君，臣不可不臣，明府奈何令孚受教，敕外收本邑長乎？"乞更授他吏。太守奇而聽之。後大將軍何進辟爲東曹屬，稍遷侍中、河南尹、越騎校尉。董卓作亂，百僚震慄。孚著小鎧於朝服，裹挾佩刀見卓，欲伺便刺殺之。語闋辭去，卓送至閤中，孚因出刀刺之。卓多力，退卻不中，即收孚。卓曰："卿欲反邪？"孚大言曰："汝非吾君，吾非汝臣。何反之有？汝亂國篡主，罪盈惡大。今是吾死日，故來誅姦賊耳。恨不車裂汝於市朝，以謝天下。"遂殺孚。

王象，漢末爲人僕隸牧羊，楊俊識之，乃屬象爲娉娶立屋[52]。後象爲常侍，俊爲南陽太守。黃初三年，文帝南巡，未到宛，有詔百官，不得干豫郡縣。及車駕到，而宛令不解詔旨，閉市門。帝聞之，忿然曰："吾是寇耶？"乃收宛令及太守楊俊。詔問尚書，漢明帝殺幾二千石？時象見詔文，知俊必不免，乃當帝前叩頭，流血竟面，請俊減死一等。帝不答，欲釋入禁中。象引帝衣，帝顧謂象曰："我知楊俊與卿本末耳，今聽卿是無我也。卿寧無俊邪？無我邪[53]？"象以帝言切，乃縮手，帝遂入，決俊法然後乃出。象自恨不能濟俊，遂發病死。

單固,字恭夏,爲兖州刺史令狐愚别駕。愚與王凌通謀,治中從事楊康與固皆知其計,會愚病,康應司徒召詣洛陽,固亦疾解祿。康在京師,露其事。太傅(**臣欽若等曰,太傅即晉宣帝也**)乃東取王凌到壽春。固見太傅,太傅問曰:“卿知其事爲邪?”固對:“不知。”太傅曰:“且置近事問卿,令狐反乎?”固又曰:“無。”以楊康白事[54],事與固連,遂收捕固及家屬[55],皆繫廷尉,考實數十[56]。固故曰無有[57]。太傅録楊康與固對相詰[58],固辭窮,乃罵康曰:“老庸! 既負使君,又滅我族。顧汝當活邪?”辭定事上須報,廷尉以舊,皆聽得與其母妻子相見。固見其母,不仰視,其母知其慚也。母謂之曰:“恭夏,汝本自不欲應州郡也,我強故耳。(**臣欽若等曰:固初不應令狐愚命,其母強之。固云。**)汝爲人吏,自當爾耳。此自門戶衰,我無恨也。汝本意與我語。”固復不仰,又不語,以至於死。

隱蕃,有口才,明帝使詐叛,如吳令求作廷尉職,重案大臣以離間之,既爲廷尉監,衆人以據,普與蕃親善,常車馬雲集,賓客盈堂。及至事覺,蕃亡走,捕得。考問黨與,蕃無所言。吳主使將入,謂曰:“何乃以肌肉爲人受毒乎?”蕃曰:“孫君,丈夫圖事,豈有無伴? 烈士死,不足相牽耳。”遂閉口而死。

郭修,字孝先,素有業行,著名西州。姜維刦之,修不爲屈。蜀後主以爲左將軍,修欲刺後主,而不得親近。每因慶賀,且拜且前,爲後主左右所遏,事輒不克。故因費禕出漢壽,大會賓客,座中手刃擊禕,爲其所害。

吳邵疇爲會稽太守郭誕功曹,誕以不白妖言被收,惶遽無以自明。疇進曰:“疇今自在,疇之事,明府何憂?”遂詣吏自列,云不白妖言事由於己,非府君罪。吏上疇辭,孫皓怒猶盛,慮誕卒不免,遂自殺以證之。臨亡置辭曰:“疇生長邊陲,不閑教道,得以門資,致身本郡。踰越儕類,位極朝右,不能贊揚威化,養之以福,令妖訛横興,干國亂紀。疇以噂喈之語,本非事實,雖家誦人詠,不足有慮。天下重器,而匹夫横議。疾其醜聲,不忍聞見。欲含垢藏疾,不彰之翰筆。鎮躁歸靜,使之自息,愚心勤勤,每執斯旨。故誕屈有所是[59],默以見從,此之爲愆,實由於疇。謹不敢逃死,歸罪有司。唯乞天覽,特垂清察。”吏收疇喪,得辭以聞,皓乃免誕大刑,送付建安作船。疇亡時,年四十,皓嘉疇節義,詔郡縣圖形廟堂。

晉孫拯,能屬文,初仕吳爲黄門郎。吳平,爲涿令。時陸機爲孟玖所誣,收拯考掠,兩踝骨見,終不變辭。門生費慈、宰意二人詣獄明拯,拯譬遣之曰:“吾義不可誣枉知故,卿何宜復爾?”二人曰:“僕亦安得負君?”拯遂死獄中,而慈、意亦死。

宋矩,字處規,敦煌人,慷慨有志節。張重華據涼州,以矩爲宛戍都尉。石季龍遣將麻秋攻大夏,護軍梁式執太守宋晏以城應秋[60]。秋遣晏以書致矩。矩既至,謂秋曰:“辭父事君,當立功與義。苟功義不立,當守名節。矩終不背主覆宗,偷生於世。”先殺妻子,自刎而死。秋曰:“義士也。”命葬之。重華嘉其誠節,贈振威將軍。

車濟，字萬度，敦煌人，果毅有大量，張重華以爲金城令。爲石季龍將麻秋所陷。濟不爲秋屈，秋必欲降之，乃臨之以兵。濟辭色不撓，曰："吾雖才非龐德，而受任同之。身可殺，志不可移。"乃伏劍而死。秋歎其忠節，以禮葬之。後重華迎致其喪，親臨慟哭。贈宜禾都尉。

虞悝，長沙人，與弟望並有士操。譙王承臨州舉兵討王敦，以悝爲長史，望爲司馬督護諸軍。湘東太守鄭澹，敦之姊夫也，不順承旨，遣望討之。望率衆一旅直入郡，斬澹以徇四境。及魏乂來攻，望每先登，力戰而死。城破，悝復爲乂所執。將害之，子弟對之號泣。悝謂曰："人生有死，闔門爲忠義，鬼亦何恨哉。"及王敦平，贈悝襄陽太守、望滎陽太守。遣謁者至墓，祭以少牢。

杜秀[61]，字彦穎，爲羅尚主簿。州沒，爲氐賊李驤所得[62]。欲用之。驤以秀不受，見害。

羅企生，字宗伯，豫章人，多才藝。殷仲堪鎮江陵，引爲功曹，累遷武陵太守。未之郡，而桓玄攻仲堪，仲堪更以企生爲咨議參軍。仲堪多疑少決，企生深憂之，謂弟遵生曰："殷侯仁而無斷，事必無成，成敗天也，吾當死生以之。"仲堪果走，文武無送者，唯企生從焉。路經家門，遵生曰："作如此分離，何可不執手？"企生迴馬授手，遵生有勇力，便牽下之，謂曰："家有老母，將欲何之？"企生揮淚曰："今日之事，我必死之。汝等奉養不失子道。一門之中有忠與孝，亦復何恨？"遵生抱之愈急。仲堪於路待之，企生遥呼曰："生死是同，願少見待。"仲堪見企生無脱理，策馬而去。玄至荆州，人士無不詣者[63]，企生獨不往，而營理仲堪家。或謂之曰："玄猜忍之性，未能取卿誠節。若遂不詣，禍必至矣。"企生正色曰："我是殷侯吏，見遇以國士。爲弟以力見制，遂不我從，不能共殄醜逆，致此奔敗，亦何面目復就桓求生乎？"玄聞之，大怒。然素待企生厚，先遣人謂曰："若謝我，當釋汝。"企生曰："爲殷荆州吏，荆州奔亡，存亡未判，何顔復謝？"玄即收企生，遣人問欲何言。答曰："文帝殺嵇康，嵇紹爲晉忠臣。從公乞一弟以養老母。"玄許之。又引企生於前，謂曰："吾相遇甚厚，何以見負？今者死矣。"企生對曰："使君既興晉陽之甲，軍次尋陽[64]，並奉王命，各還所鎮。升壇盟誓，口血未幹，而生姦計。自傷力劣，不能剪滅凶逆，恨死晚也。"玄遂害之，時年三十七，衆咸悼焉。先是，玄以羔裘遺企生母胡氏，及企生遇害，即日焚裘。

王延，仕前趙劉粲[65]，粲爲靳準所殺，準自號漢大王，置百官，將以延爲左光祿。延罵曰："屠沽逆奴，何不速殺我？以吾左目置西陽門，觀相國之入也；右目置建春門，觀大將軍之入也。"準怒殺之。

前秦索泮，字德林，敦煌人，爲張天錫所用。苻堅見而歎曰："涼州信多君子！"既而以泮河西德望拜別駕。呂光既克姑臧，泮固郡不降。光攻而獲之，光曰："孤既平西域，將赴難京師，梁熙無狀，絶孤歸路。此朝廷之罪人，卿何意阻郡固迷，自同元惡？"泮厲

色責光曰:"將軍受詔討叛,胡可受詔亂涼州邪?寡君何罪,而將軍害之?泮但苦力寡,不能固守,以報君父之讎,豈如逆氐彭濟,望風反叛?主滅臣死,禮之常也。"乃就刑于市,神色不變。弟菱有雋才,仕張天錫爲執法中郎,冗從右監。苻堅世,至伏波將軍、典農都尉。與泮俱被害。

後秦姚洸部將趙玄與晉將毛德祖戰於柏谷。以衆寡而敗,被瘡十餘[66],據地大呼,玄司馬騫鑒冒刃抱玄而泣[67]。玄曰:"吾瘡已重,君宜速去。"鑒曰:"若將軍不濟,當與俱死,去將安之?"皆死於陣。

宋張禕,少有操行,晉末官州府,爲瑯琊王國郎中令。從王至洛還京都,宋高祖封藥酒一罌,付禕,使密加酖毒。禕受既還,於道自飲而卒。

傅靈越,清河人。明帝初,薛安都舉兵反,靈越率衆應之,安都從子索肥兵敗死。時武衛將王廣之領軍隸劉勔攻殷琰於壽陽。靈越奔逃,爲廣之軍所生禽[68],厲聲曰:"我傅靈越也,汝得賊何不即殺。"生送詣勔。勔躬自慰勞,詰其叛逆,對曰:"九州唱義,豈獨在我?"勔又問:"四方阻逆,無戰不禽,主上皆加以曠蕩,即其才用。卿何不早歸天闕,乃逃命草間乎?"靈越答曰:"薛公舉兵淮北,威震天下。不能專任智勇,委付子姪,致敗之由,實在於此。然事之始末,僕皆參豫。人生歸於一死,實無面求活。"勔壯其意,送還京師,帝欲加原宥。靈越辭對如一,終不迴改,乃殺之。

邊榮,爲沈攸之郢州倉曹參軍事,爲府錄事所辱,攸之自爲榮鞭殺錄事。攸之自江陵下,以榮爲留府司馬守城。張敬兒將至,人或說之,使詣敬兒降。榮曰:"受沈公厚恩,共如此大事,一朝緩急,便改易本心,不能行也。"城敗,見敬兒,敬兒問曰:"邊公何不早來?"榮曰:"沈公見留守城,而委城求活,所不忍也。本不蘄生,何須見問?"敬兒曰:"死何難得。"命斬之。歡笑而去,容無悸色。程邕之,素依隨邊榮,榮被誅,邕之抱持榮曰:"與邊公周旋,不忍見邊公前死,乞見殺。"兵不得行戮,以告敬兒。敬兒曰:"求死甚易,何爲不許?先殺邕之,然後及榮。"三軍莫不垂泣,曰:"奈何一日殺二義士?"比之臧洪及陳容。

梁王顗,僧辯之長子,爲侍中。西魏寇江陵,世祖遣顗督城內諸軍事。荆城陷,顗隨王琳入北齊,爲竟陵郡守。齊遣琳鎮壽春,將圖江左,陳既平淮南,執琳殺之。顗聞琳死,乃出郡城南,登高冢上號哭,一慟而絶。

後魏孫道登,彭城呂縣人。永安初,爲梁將韋休等所虜,面縛臨刃,巡遠村塢。令其招降鄉曲。道登厲聲唱呼:"但當努力,賊無所能。"遂屠戮之。

解奉君,宋人,降於魏。孝文太和五年九月,大饗群臣[69],齊高帝時爲王,遣使車僧朗入魏。僧朗以班在宋使殷靈誕之後,辭不就席。奉君刃僧朗於會中,帝乃詔誅奉君。

校勘記

[1]明誠,原本作"名城",據宋本改。

[2]勵,宋本作"厲"。

[3]立,原本作"死",宋本作"之",據《史記・趙世家》改。

[4]圖,原本作"啚",據宋本及《史記・趙世家》改。

[5]宫,原本作"官",據宋本及《史記・趙世家》改。

[6]安,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7]微,原本闕,據宋本補。

[8]謂白公也,原本作"白公",據宋本改。

[9]此句原本闕,據宋本補。

[10]爲之,原本作"之爲",據宋本及《吕氏春秋》卷十一改。

[11]值,原本作"循",據宋本改。

[12]終也,原本作"也終",據宋本改。

[13]甲,原本作"申",據宋本及《史記・孟嘗君列傳》改。

[14]法,原本作"發",據宋本及《史記・田單列傳》改。

[15]范氏及中行氏,原本作"范中行氏",宋本同,據《史記・刺客列傳》改。

[16]滅智伯,原闕,據宋本及《史記・刺客列傳》補。

[17]原本"嘗過"前脱一"所"字,據宋本及《史記・刺客列傳》補。

[18]何,原本在"報"、"仇"之間,據宋本及《史記・刺客列傳》改。

[19]故,原本作"固",據宋本及《史記・刺客列傳》改。

[20]隝,原本作"島",據宋本及《漢書・田横傳》改。

[21]隝與島同,原闕,據宋本補,其中"島"宋本闕,據文意補。

[22]囚,原本作"因",據宋本及《後漢書・周嘉傳》改。

[23]謂,宋本作"爲"。

[24]葬,宋本下有"世"。

[25]吏,原本闕,據宋本補。

[26]次河,原本作"河次",據宋本及《後漢書・劉茂傳》乙。

[27]仗,宋本作"杖"。

[28]隕,原本作"殞",據宋本及《後漢書・鄭玄傳》改。

[29]睦,宋本作"穆"。

[30]聽之,原本作"之聽",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改。

[31]興,原本作"以",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改。

[32]闕,原本作"關",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改。

[33]還,原本作"遠",據宋本改。

[34]涕流,原本作"流涕",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乙。

[35]受,原本上有“當”,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删。

[36]後,原本上有“然”,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删。

[37]畜,原本作“蓄”,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改。

[38]悦,原本作“脱”,宋本同,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39]記,原本作“計”,據宋本及《後漢書・臧洪傳》改。

[40]千,《後漢書・臧洪傳》作“十”。

[41]舉,原本作“興”,據宋本改。

[42]疇,原本作“儔”,宋本作“傅”,據《後漢書・臧洪傳》改。

[43]腹心,原本作“心腹”,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袁紹傳》裴松之注乙。

[44]奔,原本作“走”,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袁紹傳》改。

[45]禽,原本作“擒”,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袁紹傳》改。

[46]審配,原本作“配”,據宋本補“審”。

[47]北,原本作“此”,據宋本改。

[48]咏,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晉書・張軌傳》補。

[49]因,宋本作“困”。

[50]狡,宋本作“校”。

[51]殞,宋本作“隕”。

[52]婁,宋本作“委”。

[53]無我邪,宋本無。

[54]以,宋本作“而”。

[55]收捕,宋本作“收捐”。

[56]考,宋本誤作“者”。

[57]曰,宋本作“云”。

[58]對相詰,原本作“同對相結”,據宋本改。

[59]有,宋本作“其”。

[60]式,原本作“滅”,宋本作“彧”,據《晉書・宋矩傳》改。

[61]杜秀,原本作“杜莠”,據宋本及《晉書・杜秀傳》改。

[62]氐,原本作“戍”,據宋本改。

[63]詣,原本作“至”,據宋本及《晉書・羅企生傳》改。

[64]尋,原本作“潯”,據宋本及《晉書・羅企生傳》改。

[65]粲,原本作“燦”,據宋本及《晉書・劉粲傳》改。

[66]瘡,原本作“創”,據宋本及《晉書・姚泓傳》改。

[67]玄,原本脱此字,據宋本及《晉書・姚泓傳》改。

[68]禽,原本作“擒”,據宋本及《晉書・薛安都傳》改。

[69]饗,原本作“享”,據宋本及《北史・魏本紀第三》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五

總錄部(十五)

攀　附

《易》曰:"雲從龍,風從虎。"斯言感召之至,自然之理也。而况王者膺命,歷臨區寓。故宜心膂之臣,股肱之士,伸協贊之力,成經綸之功也。乃有靈感先兆[1],心期潛契。或效謀於幕中,或宣力於麾下,或一言而吻合,或千里以相從,或恩紀而見升,或材智而授任。並皆歷險阻,建功名。大則受封於土茅;次則策名於簪笏。書之信史,傳於永世。自非誠明夙著,期運宜合,豈富貴之可求者哉?

漢張良,字子房,其先韓人,亡匿下邳。秦末陳涉等起,良亦聚少年百餘人。景駒自立爲楚假王,在留,良欲往從之。行道遇沛公,沛公將數千人略地下邳,遂屬焉。沛公拜良爲廄將(官也),良數以《太公兵法》說沛公。沛公喜,常用其策。良爲他人言[2],皆不省(省,視也)。良曰:"沛公殆天授(殆,近也)故遂從不去[3]。

張蒼,陽武人,秦時爲御史,立柱下方書(柱下,居殿柱之下,若今侍立御史矣),有罪亡歸。及沛公略地過陽武,蒼以客從攻南陽,西入武關,至咸陽,沛公立爲漢王。入漢中,還定三秦,陳餘擊走常山王張耳,耳歸漢,漢以蒼爲常山守。

周昌,沛人。其從兄苛(音何)秦時皆爲泗水卒史。及高祖起沛,擊破泗水守監[4],於是苛、昌以卒史從沛公。沛公以昌爲職志[5](主旗志也,志與幟同音,式異切),苛爲客。(張晏曰:爲帳下賓客,不掌官也[6]。)

陸賈,楚人,以客從,高祖定天下,名有口辯,居左右,常使諸侯,後爲大中大夫。

叔孫通,薛人,秦時爲博士,亡去之薛,事項王[7]。漢二年,漢王從五諸侯入彭城,通降漢王。通儒服,漢王憎,乃變其服,服短衣楚製(製,謂裁衣之形製)。漢王喜通之降漢,拜通爲博士。

石奮,其父趙人,趙亡徙溫(河内之縣)。高祖東擊項,過河內。時奮年十五,爲小吏,侍高祖,高祖與語,愛其恭敬。問曰:"若何有(若,汝也。有何戚)?"對曰:"有母,不幸失明。家貧有姊[8],能鼓瑟。"高祖曰:"若能從我乎?"曰:"願盡力。"於是高祖召其姊爲美人,以奮爲中涓受書謁(中涓,官名,主居中而涓潔者,外有書謁,令奮受之也[9]),徙其家長安中戚里。

後漢王常,潁川壽陽人,王莽末,與成丹、張卬入南郡藍曰,號下江兵,與荆州牧戰於上唐,遂北至宜秋。(上唐,鄉名。在今隨州來陽縣東北。宜秋,聚名,屬南郡[10]。)是時,漢兵與新市、平林衆俱敗於小長安,各欲解去。光武兄伯升,聞下江軍在宜秋,即與光武及李通俱造常壁曰[11]:"願見下江一賢將,議大事。"成丹、張卬共推遣常。伯升見常,說以合從之利,常大悟曰:"王莽篡殺,殘虐天下,百姓思漢,故豪杰並起。今劉氏復興,即眞主也。誠思出身爲用,輔成大功。"伯升曰:"如事成,豈敢獨饗之哉?"遂與常深相結而去。常還,具爲丹、卬言之,丹、卬負其衆,皆曰:"大丈夫既起,當各自爲主,何故受人制乎?"常心獨歸漢,乃稍曉說其將帥曰:"往者成、哀衰微無嗣,故王莽得承間篡位,既有天下,而政令苛酷,積失百姓之心。民之謳吟思漢,非一日也,故使吾屬,因此時起。夫民所怨者,天所去也;民所思者,天所與也。舉大事,必當下順民心,上合天意,功乃可成。若負強恃勇,合情恣欲[12],雖得天下,必復失之。以秦項之勢,尙至夷覆,况令布衣,相聚草澤?以此行之,滅亡之道也。今南陽諸劉,舉宗起兵,觀其來言事者,皆有深計大慮,王公之才。與之并合,必成大功。此天所以祐吾屬也。"下江諸將,雖屈強少識,然素敬常,乃皆謝曰:"無王將軍,吾屬幾陷於不義,願敬受教。"即引兵與漢軍及新市平林合。於是諸部齊心同力,鋭氣益壯。遂俱進,破殺甄阜、梁丘賜。及諸將議立宗室,唯常與南陽士大夫同意,欲立伯升。而朱鮪、張卬等不聽,乃立更始焉。

丁綝,王莽末守潁陽尉。光武略地潁陽,潁陽城守不下,綝說其宰,遂與俱降,光武大喜,厚加賞勞。

范升,王莽末爲大司空王邑議曹史。稱病乞身。邑不聽,令乘傳使上黨,升遂與漢兵會,因留不還。建武二年,光武徵詣懷宮,拜議郎。

彭寵,更始時[13],行漁陽太守事、漢安樂令。及光武鎭慰河北,至薊,以書招寵,寵具牛酒將上謁。會王郎詐立,傳檄燕趙,遣將狥漁陽,上谷急發其兵。北州衆多疑惑,欲從之。吳漢說寵從光武。會上谷太守耿况亦使功曹寇恂詣寵結謀,共歸光武。寵乃發步騎三千人,以吳漢行長史,及都尉嚴宣、護軍蓋延、狐奴令王梁與上谷軍合,而南及光武於廣阿。光武承制,封寵建忠侯,賜號大將軍。

魏荀彧,潁川潁陰人,漢末袁紹領冀州,待以上賓之禮。彧弟諶及同郡辛評、郭圖皆爲紹所任[14]。彧度紹終不能成大事。時太祖爲奮武將軍,在東郡。獻帝初平二年,彧去紹從太祖,太祖大悦曰:"吾之子房也。"以爲司馬。時年二十九。後至尙書令,參太祖丞相軍事。

荀攸,字公達,漢末以蜀漢險固,人民殷盛,乃求爲蜀郡太守。道絶不得至,駐荆州。太祖迎漢帝都許,遺攸書曰:"方今天下大亂,智士勞心之時也。而顧觀變,蜀漢不已久乎?"於是徵攸爲汝南太守,入爲尙書。太祖素聞攸名,與語大悦。謂荀彧、鍾繇曰:"公達,非常人也,吾得與之計事天下,當何憂哉?"以爲將帥。

程昱,東郡東阿人。初平中,兖州刺史劉岱辟之,不應。後表昱爲騎都尉,昱辭以疾。劉岱爲黄中所殺,太祖臨兖州,辟昱,昱將行,其鄉人謂曰:"何前後之相背也?"昱笑而不應。太祖與語,說之,以昱守壽張令。

任峻[15],字伯達,河南中牟人。太祖起關東,入中牟界[16],衆不知所從。峻獨與同郡張奮議舉郡以歸太祖。峻又别收宗族,及賓客家兵數百人,願從太祖,太祖大悦,表峻爲騎都尉,妻以從妹,甚見親信。

劉馥,字元穎,沛國相人,避亂揚州。漢建安初,說袁術將戚寄秦翊,使率衆與俱詣太祖。太祖悦之,司徒辟爲掾[17],後至衛尉。

趙儼,潁川陽翟人,漢末避亂荆州。太祖爲鎮東將軍,始迎獻帝都許。儼謂繁欽曰:"曹鎮東應期命世,必能匡濟華夏,吾知歸矣。"建安二年,年二十七,遂扶持老弱詣太祖,太祖以儼爲朗陵長。

衛兹,陳人。建安中,太祖到陳留,與兹相見,遂同盟計興武事,兹答曰:"亂生久矣,非兵無以整之,且言兵之興者,自今始矣。"深見廢興,首讃弘謀。後從太祖之滎陽,戰殁。

邢顒,字子昂,河間鄚人。漢末舉孝廉,司徒辟,皆不就。易姓字適右北平,從田疇游。積五年,而太祖定冀州,顒謂疇曰:"黄巾起來,二十餘年,海内鼎沸,百姓流離。今聞曹公法令嚴,民厭亂矣,極則平,請以身先。"遂裝還鄉里。田疇曰:"邢顒,民之先覺也。"乃見太祖,求爲鄉道,以克柳城。太祖辟顒爲冀州從事。

周昕,漢末爲丹陽太守。太祖起義兵,昕前後遣兵萬餘人,以助征伐。袁術之在淮南也,昕惡其淫虐,絶不與通。

郭嘉,字奉孝,潁川陽翟人。尚書令荀彧薦之於太祖,太祖召見,論天下事,太祖曰:"使孤成大業者,必此人也。"嘉出,亦喜曰:"眞吾主也。"後至軍祭酒,洧陽亭侯。

王朗,爲會稽太守,爲孫策所執。後太祖表徵之,朗自曲阿,展轉江海,積年乃至。拜諫議大夫,參司空軍事。

華歆,漢末爲豫章太守,爲孫策所執,後策死,太祖在官渡,表天子徵歆。孫權欲不遣,歆謂權曰:"將軍奉王命,始交好曹公,分義未固,使僕得爲將軍效心,豈不有益乎?今空留僕,是爲養無用之物,非將軍之良計也。"權悦,乃遣歆。後至太尉。

朱靈,漢末爲袁紹將。太祖之征陶謙,詔使靈督三營助太祖,戰有功。紹所遣諸將各罷歸,靈曰:"靈觀人多矣,無若曹公者,此乃眞明主也。今已遇,復何之?"遂留不去。所將士卒慕之,皆隨靈後。靈後遂爲好將,名亞徐晃等。位至後將軍,封高唐亭侯。

臧霸,漢末爲琅邪相。太祖破袁譚於南皮,霸既會賀,因求遣子弟及諸將父兄家屬詣鄴。太祖曰:"諸君忠孝,豈復任是?昔蕭何遣子弟入侍,而高祖不拒。耿純焚室,輿櫬以從,而光武不逆。吾將何以易之哉?"後至執金吾,位特進。

李典,漢末爲捕虜將軍,封都亭侯。典宗族部曲三千餘家,居乘氏,自請願徙詣魏郡。太祖笑曰:“卿欲慕耿純邪?”典謝曰:“典駑下功微,而爵寵過厚,誠宜舉宗陳力,加以征伐未息,宜實郊遂之内,以制四方,非慕純也。”遂徙部曲宗族萬三千餘口居鄴。太祖嘉之,遷破虜將軍。

劉放,涿郡人,漢末遭世大亂。時漁陽王松據其土,放往依之。太祖討袁譚於南皮,以書招松,松舉雍奴、泉州、安次以附之。放爲松答太祖書,其文甚麗。太祖既善之,又聞其說,由是遂辟放。建安十年,與松俱至,太祖大悦,謂放曰:“昔班彪依竇融,而有河西之功,今一何相似也。”乃以放參司空軍事。

閻柔,廣陽人,少没烏桓鮮卑中,爲其種人所歸信。柔乃因鮮卑衆殺烏桓校尉刑舉而代之。袁紹因寵尉柔以安北邊。及紹子尚敗奔蹋頓,時幽冀吏人,奔烏桓者十萬餘戶,尚欲憑其兵力,復圖中國。會太祖平河北,柔率鮮卑烏桓歸附,即以柔爲校尉。

衛覬,爲侍中,與王粲並典制度。文帝即王位,徙爲尚書。頃之,還漢朝爲侍郎,勸贊禪代之義,爲文誥之詔。文帝踐祚,復爲尚書,封陽吉亭侯。

蜀簡雍,字憲和,涿郡人,少與先主有舊,隨從周旋。先主至荆州,雍與糜竺、孫乾同爲從事中郎[18],常爲談客,往來使命。

糜竺,東海朐人。漢末徐州牧陶謙辟爲別駕從事。謙卒,竺奉謙遺命,迎先主於小沛。漢建安元年,吕布乘先主之出拒袁術,襲下邳,虜先主妻子。先主轉軍廣陵海西,竺於是進妹於先主爲夫人,奴客二千,金銀貨幣以助軍資。于時困匱,賴此復振。魏太祖表竺領嬴郡太守。竺弟芳爲彭城相,皆去官,隨先主周旋。先主將適荆州,遣竺先與劉表相聞,以竺爲左軍將軍從事中郎。益州既平,拜爲安漢將軍,班在軍師將軍之右。竺雍容敦雅,而翰翮非所長,是以待之上賓之禮,未嘗有所統御,然賞賜優寵,無與爲比。

霍峻,字仲邈,南郡枝江人也。兄篤於鄉里合部曲數百人。篤卒,荆州牧劉表令峻攝其衆。表卒,峻率衆歸先主,先主以峻爲中郎將。

廖化,襄陽人,前爲關羽主簿。羽敗,屬吴,思歸先主。乃詐死,時人謂爲信然,因攜持老母,晝夜西行,會先主東征,遇於秭歸,先主大悦,以化爲宜都太守。

向朗,字巨達,襄陽宜城人。荆州牧劉表以爲臨沮長。表卒,歸先主[19]。先主定江南,使朗督秭歸、夷道、巫山、夷陵四縣軍民事。蜀既平,以朗爲巴西太守。

伊籍,字機伯,山陽人,少依邑人鎮南將軍劉表。先主之在荆州,籍常往來自託。表卒,遂隨先主南渡江,從入益州。見待亞於簡雍、孫乾。後至昭文將軍。

李恢,建寧人,仕郡督郵。太守董和貢恢於州,涉道未至,聞先主自葭萌還攻劉璋[20]。恢知璋之必敗,先主必成也,乃託名郡使,北詣先主,遇於綿竹。先主嘉之,後至安漢將軍。

何宗，蜀郡人。先主定益州，四辟爲從事祭酒[21]。後援圖讖勸先主即尊號。踐祚之後，遷爲大鴻臚。

吳董襲，會稽人。孫策入郡，襲迎於高遷亭。策見而偉之，引署門下賊曹，後至偏將軍。

胡綜，字偉則，汝南固始人。少孤，母將避難江東，孫策領會稽太守，綜年十四，爲門下循行，留吳與大帝共讀書。策薨，大帝爲討虜將軍，以綜爲金曹從事，從討黄祖，拜鄂長。大帝爲車騎將軍，都京口，召綜還爲書部，與是儀、徐祥俱典軍國密事。

吕範，避亂壽春，孫策見而異之。範遂自委昵，將私客百人歸策[22]。時太妃在江都，策遣範迎之。徐州牧陶謙謂範爲袁氏覘候，諷縣掠考範，範親客健兒，篡取以歸。時唯範與孫河常從策跋涉辛苦，危難不避，策亦親戚待之，每與升堂飲宴於太妃前。後遷大司馬，印綬未下，卒。

張紘，字子綱，避難江東。孫策創業，遂委質焉，表爲正議校尉[23]。

陳武，字子烈，廬江松滋人。孫策在壽春，武往修謁，因從渡江。征討有功，拜部司馬。

朱治既勸孫策還平江東，後遷吳郡都尉。是時，吳景已在丹陽，而孫策爲袁術攻廬江。於是，劉繇恐爲袁、孫所幷，遂構嫌隙。而策家門盡在州下，治乃使人於曲阿迎太妃及大帝兄弟，所以供奉輔護，甚有恩紀。後至安國將軍，金印紫綬。

吳範，字文則，會稽上虞人，舉有道，詣京都。世亂不行。會大帝起於東南，範委身服事，每有災祥，輒推數言狀，其術多效，遂以顯名。後爲騎都尉，領太史令，封都亭侯。

晉裴秀，爲尚書僕射。初文帝未定嗣，而屬意舞陽侯攸，武帝懼不得立，問秀曰："人有相否？"因以奇表示之。秀後言於文帝曰："中撫軍人望既茂，天表如此，固非人臣之相也。"由是世子乃定。

陸曄，吳郡吳人，察孝廉，除永世、烏江二縣令，皆不就。元帝初鎮江左，辟爲祭酒。

顧榮，吳國吳人，永嘉初，徵拜侍中，行至彭城，見禍難方作，遂輕舟而還。元帝鎮江東，以榮爲軍司[24]，加散騎常侍。凡所謀畫，皆以諮焉。榮既南州望士，躬處右職，朝野甚推敬之。

紀瞻，爲元帝丞相軍諮祭酒。及長安不守，與王導俱入勸進，帝不許，使殿中將軍韓績徹去御坐，瞻叱績曰："帝坐上應星宿[25]，敢有動者，斬！"帝爲之改容。帝踐位，拜侍中。

何無忌，爲太學博士，與宋高祖素相親結。高祖東征孫恩，無忌密至軍所，潛謀舉義，勸高祖於山陰起兵。高祖以桓玄大逆未彰，恐在遠舉事尅濟爲難，若玄遂竊天位，然後於京口圖之，事未晚也。無忌乃還。及義師之舉，參贊大勳，皆以筭略攻取爲效。後至鎮南將軍。

魏詠之,字長道,任城人。初爲州主簿,與宋高祖遊款。及桓玄纂位,協贊義謀。玄敗,授建威將軍,豫州刺史。

檀憑之,高平人,爲桓修長流參軍,領東莞太守,加寧遠將軍。與宋高祖有州閭之舊,又數同東討,情好甚密。義旗之建,憑之與劉毅俱以私難,墨絰而赴[26]。憑之雖才望居毅之後,而官次及威聲過之。高祖以爲建武將軍。

宋劉敬宣,晉末爲後將軍元顯從事中郎。隆安五年,孫恩入浹口,高祖戍句章,賊頻攻不能拔,敬宣請往爲援。賊恩於是退還入海。是時,四方雲擾,朝廷微弱,敬宣每慮艱難未已。高祖既累破妖賊,功名日盛,故敬宣深相憑結,情好甚隆。元興元年,與父牢之同謀襲桓玄,不克,牢之死。敬宣渡江奔洛陽,往來長安三年,歸至淮、泗間。會高祖平京口,手書召敬宣,左右疑其詐。敬宣曰:"吾固知其然矣。下邳不誘我也。"即便馳還。既至京師,以敬宣爲輔國將軍,晉陽太守,襲封武岡縣男。後爲江州刺史。爲劉毅所惡,自表解職。高祖數引與遊宴,恩款周洽,所賜錢帛車馬及器服玩好莫與比焉。後至右將軍。

孔季恭,會稽山陰人。高祖東征孫恩,屢至會稽,季恭曲意禮接,贍給甚厚。後至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27]。

張邵,父敞桓玄纂位時爲廷尉卿。及高祖討玄,邵白敞表獻誠款,帝大悦,命署其門曰:"有犯廷尉者,以軍法論。"後以敞爲吳郡太守,邵爲揚州主簿。時劉毅爲亞相,愛才好士,當世莫不輻湊,獨邵不往。或問之,曰:"主公命世人傑,何煩多問。"劉穆之聞以白帝,帝益親之。後至征虜將軍,雍州刺史。

劉簡之,有志幹,爲高祖所知。高祖將謀興復[28],收集才勇之士,嘗再造簡之,値有賓客。簡之悟其意,謂弟虔之曰:"劉下邳再來,必當有意,既不得共語,汝可試往見之。"既至,高祖已克京城[29]。虔之即便投義。簡之聞之,殺耕牛,會聚徒衆,率以赴高祖。後歷官至通直常侍,小府太尉,諮議參軍。

朱超石,爲何無忌輔國右軍參軍事。徐道覆破無忌,得超石,以爲參軍。至石頭,超石說其同舟人乘單舸,走歸高祖。高祖甚嘉之,以爲徐州主簿。

傅亮,晉末爲中書黃門侍郎,直西省。高祖以久直勤勞,欲以爲東陽郡,先以語兄迪。迪大喜,告亮,亮不答。即馳見高祖,曰:"伏聞恩旨賜擬東陽,家貧忝禄,私計爲幸。但憑廕之願,實結本心,乞歸天宇,不樂外出。"高祖笑曰:"謂卿之須禄耳,若能如此,甚所望也。"後至左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

向靖,世居京口,與高祖少舊,從平京城,參建武軍事。進平京邑,拔參政軍軍事。

謝晦,爲高祖從事中郎從政,征司馬休之,時徐逵之戰,敗見殺,高祖怒,將自被甲登岸。諸將諫,不從,怒愈甚。晦前抱持高祖,高祖曰:"我斬卿!"晦曰:"天下可無晦,不可無公。晦死何有?"會胡蕃已得登岸,賊敗退走,乃止。宋臺建爲右衛將軍。

王曇首，爲瑯琊王大司馬屬，從府公修復洛陽園陵，與從弟球俱詣高祖。時謝晦在坐，高祖曰："此君並膏粱盛德，乃能屈志戎旅。"曇首答曰："既從神武之師，自使懦夫有立志。"晦曰："仁者果有勇。"高祖悦。後至撫軍將軍、荆州刺史。

南齊崔慧景，初仕宋爲長水校尉、寧朔將軍。太祖在淮陰，慧景與宗人祖思同時自結太祖，欲北渡廣陵，使慧景具舡於陶家後諸。事雖不遂，以此見親。後爲平西將軍，侍中護軍。

褚淵，初仕宋爲丹陽尹。與從弟炤同載出，道逢太祖。淵舉手指太祖車，謂炤曰："此非常人也。"出爲吳興，太祖餉物別淵，又謂之曰："此人才貌非常，將來不可測也。"及顧命之際，引太祖豫焉。後沈攸之事起，淵時爲衛將軍。太祖召淵謀議，淵曰："西夏釁難，事必無成。公當先備其內耳。"太祖密爲其備，事平。進中書監、司空。

劉善明，初仕宋爲寧朔將軍。時幼主初立，群公秉政。善明獨結事太祖，委身歸誠。後至征虜將軍，淮南、宣城二郡太守。

李安民，仕宋爲征虜將軍，東中郎司馬，行會稽郡事。安民將東，太祖與別宴語[30]，淹留日夜。安民密陳宋運將盡，曆數有歸，蒼梧縱虐。太祖憂迫無計，安民白太祖："欲於東奉江夏王躋起兵。"太祖不許，乃止。蒼梧廢，太祖徵安民，使持節、督北討軍事、冠軍將軍、南兗州刺史[31]。沈攸之反，太祖召安民以本官鎮白下，治城隍，加征虜將軍，進西討，又進前將軍。行至盆城，沈攸之平。仍授督郢州、司州之義陽諸軍事，郢州刺史，持節、將軍如故。

蘇侃，初仕宋爲積射將軍。遇太祖在淮上，便自委結。太祖鎮淮陰，以侃詳密，取爲冠軍錄事參軍。

崔祖思，河東武城人。初，太祖在淮陰，祖思聞風自結，爲上輔國主簿，甚見親待，參豫謀議。宋朝初，議封太祖爲梁公，祖思啓太祖曰："讖書云：金刀利刃，齊刈之。今宜稱齊，實應天命。"從之。轉爲相國從事中郎。

垣崇祖，初仕宋爲東海太守。遇太祖於淮陰，太祖以其武勇待之。崇祖謂皇甫肅曰："此眞吾君也，吾今逢主矣，所謂千載一時。"遂密布誠節。後至五兵尚書，領驍騎將軍。

劉懷慰，宋末爲駕部郎。懷慰宗從善明等，爲太祖心腹，以懷慰與沈攸之有舊，令爲書戒喻攸之[32]。太祖省之稱善。後至安陸王北中郎將司馬。

張瓌，父永，仕宋爲光祿大夫。拒桂陽賊於白下，潰散。阮佃夫等欲加罪[33]，太祖固申明之。瓌由此感恩自結，轉通直散騎常侍，驍騎將軍。遭父喪，還吳持服。昇明元年，劉秉有異圖，弟遐爲吳郡，潛相影響。因沈攸之事，聚衆三千，治攻具。太祖密遣殿中將軍卞白龍令瓌取遐。諸張世有豪氣，瓌宅中常有父時舊部曲數百。遐召瓌，僞受旨[34]，與叔恕領兵十八人入郡，與房郡隊主，強弩將軍郭羅雲進中齋取遐，遐踰窗而

走。瓌部曲顧憲子手斬之。郡内莫敢動者。獻捷,太祖以告領軍張冲,冲曰:"瓌以百口一擲,出手得盧矣。"即授輔國將軍,吳郡太守,封瓌義成縣侯,邑千戶。太祖故以嘉名錫之。

荀伯玉,字弄璋。賣卜自業。建平王景素聞而招之,伯玉不往。太祖鎮淮陰,伯玉歸身結事,爲太祖冠軍刑獄參軍。後至散騎常侍。

王玄載,仕宋爲征虜將軍,建寧太守。沈攸之難,玄載起義,送誠太祖,進號後軍將軍,封鄂縣子。

劉悛[35],仕宋爲長沙内使,行湘州事。未發,太祖霸業初建,悛先致誠節。沈攸之事起,加輔國將軍。

紀僧眞,爲太祖參軍。及太祖拜齊公已尅日,有楊祖之謀於臨軒作難。僧眞請帝更選吉辰,尋而祖之事覺。帝曰:"無卿言,亦當致小狼狽,此亦何異滹沱之水轉[36]?"轉齊國中書舍人。

梁劉懷珍,自宋世齊高帝爲舍人,懷珍爲直閣,相遇早舊[37]。懷珍假還青州,高帝有白驄馬,齧人,不可騎,送與懷珍別。懷珍報上百疋絹。或謂懷珍曰:"蕭公此馬不中騎[38],是以與君耳。報百疋不亦多乎?"懷珍曰:"蕭君局量堂堂,寧應負人此絹。吾方欲以身名託之,豈計錢物多少?"高帝輔政,懷珍内資未多,徵爲都官尚書,領前將軍[39]。以第四子晃代爲豫州刺史。或疑懷珍不受代。高帝曰:"我布衣時,懷珍便推懷投款,况在今日,寧當有異?"晃發經日,疑論不止。帝乃遣軍主房靈人領百騎進送[40]。晃謂靈人曰:"議者謂懷珍必有異同,我期之有素,必不應尔[41]。卿是其鄉里,故遣卿行,非唯衛新[42],亦以迎故[43]。"懷珍還,仍授相國右司馬。及齊臺建,朝士人人爭爲臣吏,以懷珍爲宋臺右衛。懷珍謂帝曰:"人皆迎新,臣獨送故。豈以臣篤於本乎。"

陰智伯,與高祖鄰居,少相友善,嘗出入高祖卧内,見有異氣成五色,因握帝手,曰:"公後必大貴,非人臣也。天下方亂,安蒼生者在君乎。"帝曰:"幸勿多言。"於是情好轉密,帝每有求索,如外府焉。及帝踐祚,官至梁、秦二州刺史。

沈瑀,仕齊爲選曹郎。隨陳伯之軍至江州,會義師圍郢城。瑀説伯之迎高祖。伯之泣曰:"余子在都,不得出城[44],不能不愛之。"瑀曰:"不然,人情匈匈,皆思改計,若不早圖,衆散難合。"伯之遂舉衆降,瑀從在高祖軍中。

伏挺,齊末舉秀才對策第一。高祖義師至,挺迎謁於新林。高祖見之,甚悦。謂曰"顔子"。引爲征東行參軍,時年十八。

席闡文,仕齊爲雍州刺史蕭赤斧中兵參軍,由是與其子穎冑善,復歷西中郎中兵參軍,領城局。高祖之將起義也,闡文勸穎冑同焉。仍遣田祖恭私報帝,并獻銀裝刀,帝報以金如意。

柳惔,仕齊爲西戎校尉,梁、南秦二州刺史。及高祖起兵,惔舉漢中應義。帝踐祚,

徵爲護軍將軍。

范雲,仕齊爲國子博士。初,與高祖遇。竟陵王子良又嘗接里閈,高祖深器之。及義兵至京邑,雲時在城內,東昏既亡,侍中張稷使雲銜命出城。帝因留之,便參帷幄[45],仍拜黃門侍郎。與沈約同心翊贊,俄遷大司馬諮議參軍,領錄事。

曹景宗,仕齊爲游擊將軍。高祖爲雍州刺史,景宗深自結附,數請帝臨其宅。時天下方亂,帝亦厚加意焉。

江淹,仕齊爲秘書監,副領軍王瑩。及義師至新林,淹微服來奔,高祖拔爲冠軍將軍,秘書監如故。

康絢,仕齊爲華山太守[46]。高祖起兵,絢舉郡以應。天監元年,封南陽縣男。

昌義之,仕齊爲馮翊戍主。高祖爲雍州,義之因事高祖,高祖亦厚遇之。及起兵,拔爲輔國將軍,每戰必捷。天監元年,封永豐侯。

韋叡,仕齊爲上庸太守,加建成將軍[47]。俄而太尉陳顯達、護軍將軍崔惠景頻逼京師,民心遑駭,未有所定,西土人謀之於叡,叡曰:"陳雖舊將,非命世才。崔頗更事,懦而不武。其取赤族也宜哉。天下眞人,殆興於吾州矣。"乃遣其二子,自結於高祖。義兵檄至,叡率郡人伐竹爲筏,倍道來赴,有衆二千,馬二百疋。高祖見叡,甚悅。拊几曰:"他日見君之面,今日見君之心,吾事就矣。"

江革,仕齊爲駕部郎中。高祖入石頭,時吳興太守袁昂據郡距義[48],乃使革製書與昂,於坐立成,辭義典雅,高祖深賞歎之。因令與徐勉同學掌書記。

范縝,仕齊爲宜都太守,母憂去職,歸居於南州。義軍至,縝墨絰來迎,高祖與縝有西邸之舊,見之甚悅。

徐勉,初與長沙宣武王遊,高祖深器賞之。及義兵至京邑,勉於新林謁見,高祖甚加恩禮,使管書記。及踐祚,拜中書侍郎。

蕭穎孚,齊西中郎府參軍穎達之弟也。高祖舉義師,穎孚自京師出亡,廬陵循景智潛引與南歸[49],至廬陵,景智及宗人靈祐爲起兵,得數百人,屯西昌藥山湖。穎達聞之,假穎孚節、督廬、豫章、臨川、南康、安成五郡軍事,冠軍將軍,廬陵內史[50]。穎孚率靈祐等進據西昌。東昏遣安西太守劉希祖自南江入湖拒之。穎孚不能自立,以其兵由建安復奔長沙。希祖追之。穎孚緣山踰嶂,僅而獲免,在道絕糧,後因食過飽而卒。高祖受禪,贈穎孚右衛將軍。

馮道根,字巨基,湘陽人也。初以母喪在家,聞高祖舉義兵,道根謂所親曰:"金革奪禮,古人不避,揚名後代,可謂孝矣。"因率鄉人歸高祖。累遷左衛上將軍。

陳吳明徹,秦郡人。高祖鎮京口,深相要結,明徹乃詣高祖,高祖爲之降階,執手即席,與論當世之務。後爲侍中司空。

沈恪,仕梁爲散騎侍郎。時侯景作亂,恪率兵援京城。及京城陷,恪間行歸鄉里。

高祖之討侯景,遣使報恪,乃於江東起兵相應。賊平,恪謁高祖於京口,即日授都軍副,尋爲府司馬。

淳于量,仕梁爲桂州刺史。荆州陷,量保據桂州,王琳擁割湘郢,累遣召量。量外雖與琳往來,而別遣使從間道歸於高祖。受禪,授持節散騎常侍,平西大將軍。給鼓吹一部,都督刺史如故。

韋鼎[51],仕梁爲王僧辯大司馬從事中書侍郎。高祖在南徐州,昂望氣,知其當王,遂寄孥焉。因謂帝曰:"明年有大臣誅死,後四代梁其待終[52],天之歷數,當歸舜後。昔周滅殷氏,封嬀汭于宛丘[53],其裔子孫,因爲陳氏。僕觀明公,天縱神武,繼絶統者,無乃是乎。"時帝陰有圖僧辯意,聞其言大喜,因而定策。及受禪,拜黄門侍郎。

杜稜,吴郡錢塘人也。初游嶺南,事梁廣州刺史新渝侯蕭暎。暎卒,從高祖,常典書記。侯景之亂,命稜將領平蔡路養李遷仕,皆有功。後爲侍中,右光禄大夫。

謝哲,仕梁爲廣陵太守。侯景之亂,以母老因寓居廣陵。高祖自京口渡江,應接郭元建,哲乃委質,深被敬重。帝爲徐州刺史,表哲爲長史。帝受禪,遷都官尚書、豫州大中正、吏部尚書。

後魏穆崇,機捷便辟,道武之居獨孤部,崇常往來奉給,時人無及者[54]。後至太尉,宜都公。

長孫肥,代人。道武之在獨孤及賀蘭部,肥常侍從,禦侮左右。道武深信仗之。登國初,與莫題等俱爲大將軍,後至衛尉。

叔孫建,少以智勇著稱。道武之幸賀蘭部,建常從左右。登國初,以建爲外朝大人,與安同等十三人迭典庶事,參軍國之謀。後至征南大將軍。

羅結,代人。其先世領部落爲國附臣。劉顯之謀逆也,道武忌之,結翼衛鑾輿,從幸賀蘭部。後至長秋卿。

張恂,參道武代王軍事。言於道武,宜建大業,帝深器異,厚加禮焉。皇始初,拜中書侍郎,帷幄密謀,頗預以參預。

張兖,純厚篤實,好學有文才。道武爲代王,兖常參大謀,決策帷幄,道武器之,禮遇優厚。兖每告人曰:"昔樂毅杖策於燕昭,公達委身於魏武。蓋命世難可期[55],千載不易遇。主上天姿傑邁,逸志淩霄,必能囊括六合,混一四海。夫遭風雲之會,不建騰躍之功者,非人豪也。"遂策名委質,竭誠伏事。後至奮武將軍,幽州刺史。

北齊高隆之,初仕後魏爲給事中,與高祖深自結託。高祖之臨晋州,引爲治中,行平陽郡事。從高祖起義山東,以爲大行臺右丞[56]。

封隆之,仕後魏爲尚書右僕射,自義旗始建,首參經略,奇謀妙筭,密以啓聞,手書削藁,罕知於外。高祖嘉其忠謹,每多從之。

崔㥄,仕魏爲太學博士,坐事免歸鄉里。高祖於信都起義,㥄歸焉。高祖見之,甚

悦。以爲諮議參軍。

盧文偉，仕魏爲范陽太守，與高乾邕兄弟共相影響。屬高祖至信都，文偉遣子懷道奉啓陳誠[57]，高祖嘉納之。除安東將軍，安州刺史。

李元忠，仕魏爲趙郡太守。值洛陽傾覆，元忠棄官還家，潛圖義舉。會高祖率衆東出，便自往奉迎。乘露車，載素箏濁酒以見高祖，因進縱横之策，備陳誠款，深見嘉納。時刺史爾朱羽生阻兵據州，元忠先聚衆於西山，仍與大軍相合，擒斬羽生。即令行殷州事。後加征南將軍。武帝將納后，即高祖之長女也，詔元忠與尚書令元羅致聘於晉陽，高祖每於宴席論叙舊事，因撫掌欣笑云："此人逼我起兵。"賜白馬一疋。元忠戲謂高祖曰："若不與侍中[58]，當更覓建義處。"高祖答之曰："建義處不慮無，止畏如此老翁，不可遇耳。"元忠曰："止爲此翁難遇，所以不去。"因捋高祖鬚而大笑[59]。高祖亦悉其雅意[60]，深相嘉重焉[61]。

李景遺，少雄武有膽力，以任俠名聞。及高祖舉義於信都，景遺赴於軍門。高祖素聞其名，接之甚厚。命與李元忠舉兵於西山，仍與大軍俱擒刺史爾朱羽生。以功除龍驤將軍。

李愍，仕魏爲樂平太守。未之郡，洛京傾覆。愍率所部，西保石門山，潛與幽州刺史劉靈助及高昂兄弟、安州刺史盧曹等同契義舉。助敗，愍遂入西山。高祖建義，以書招愍，愍奉書，擁衆數千人以赴高祖。高祖親迎之，除使持節、征南將軍、都督相州諸軍事、相州刺史[62]，兼尚書西南道行臺、大都督。

堯傑[63]，仕魏爲滄州刺史。屬義兵起[64]，歸高祖，從平鄴，及破爾朱兆，進爵爲侯。

薛嘉族，仕魏爲正平太守[65]。屬高祖在信都[66]，嘉族聞而赴義，從平四胡於韓陵。除華州刺史。及賀拔岳拒命，令嘉族置騎河上[67]，以禦大軍，嘉族遂棄其乘馬，浮河而渡，歸於高祖。由是拜揚州刺史。

高慎，仕魏爲光州刺史。及兄乾死[68]，密棄州，將歸高祖。魏孝武帝敕青州斷其歸路。慎間行至晉陽，高祖以爲大行臺左丞。

任延敬，仕魏爲廣寧太守。從高祖建義，累遷光禄大夫。及斛斯椿釁發，延敬棄官北走，至河北郡，因率土民，據之以待高祖。

薛循義，仕魏爲弘農、河北、河東、正平四郡大都督。時高祖爲晉州刺史，見循義，待之甚厚。後爲南汾州刺史。高祖起義信都，破四胡於韓陵，遣徵循義，從至晉陽。以循義行并州事。

段長，遼西人。仕魏爲懷朔鎮將。嘗見高祖[69]，甚異之，謂高祖云："君有康世之才[70]，終不徒然也。請以子孫爲託。"東魏孝静興和中，高祖啓贈司空公[71]，辟子寧相府從事郎中。

劉貴，初爲爾朱榮騎兵參軍，累遷行汾州事。高祖起義，貴棄城，歸高祖於鄴。

蔡儁[72],字景彥,廣寧石門人。高祖微時,深相親附。高祖舉義,爲都督。高祖平鄴,及破四胡於韓陵,儁並有戰功。後爲濟州刺史。西魏武帝貳於高祖[73],以濟州要重[74],欲令腹心據之。陰詔御史構儁罪狀,欲以汝陽王代儁,由是轉行兗州事。高祖以儁非罪,啓復其任。武帝不許。除賈顯智爲刺史,率衆赴州。儁防守嚴備,顯智憚之,至東郡不敢前。

龐蒼鷹,太原人,交遊豪俠,厚待賓旅。居於州城,高祖客其舍。蒼鷹知高祖有霸王之量,每私加敬,割其宅半以奉高祖,由此遂蒙親識。高祖之牧晉州,引爲兼治中從事史,行義寧郡事。及義旗建,蒼鷹乃棄家間行歸高祖,高祖以爲兼行臺倉部郎中[75]。

庫狄迴洛,代人,初事爾朱榮爲統軍。榮死,隸爾朱兆。高祖舉兵信都,迴洛擁衆歸義,從破四胡於韓陵。以軍功補都督,加後軍將軍。

婁昭,高祖少親重之。昭亦早知人常,曲盡禮敬,數隨高祖獵。每致請不宜乘危歷險。高祖將出信都,昭贊成大策[76]。後至司徒,出爲定州刺史。

司馬子如,雲中人,少機警有口辯,好交遊豪傑,與高祖結託,分義甚深。復爲南岐州刺史[77]。高祖入洛,子如遣使啓賀,仍叙平生舊恩,尋追赴京[78],以爲大行臺尚書,朝夕左右,參知軍國。

破六韓常,仕魏爲平西將軍。高祖起義,常時爲附化守[79],與万俟于東歸高祖。高祖嘉之,以爲撫軍。

校勘記

[1]靈,宋本作"零"。

[2]良,原本闕,據《漢書·張良傳》補。

[3]去,原本闕,據《漢書·張良傳》補。

[4]擊,原本作"後",據宋本改。

[5]沛公,"公"原脱,據宋本補。

[6]"苛爲客。(張晏曰:爲帳下賓客,不掌官也。)",宋本無。

[7]王,原本作"主",據宋本及《漢書·叔孫通傳》改。

[8]娣,宋本作"姊"。

[9]奮,原本作"有",據宋本改。

[10]屬,原本作"曰",據宋本改。

[11]壁,原本作"王",據宋本及《後漢書·王常傳》改。

[12]合,宋本作"觸"。

[13]始,原本作"史",據宋本改。

[14]諶,原作"謀",據宋本和《三國志·魏書·荀彧傳》改。

[15]峻,原本作"俊",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任峻傳)改。

[16]中,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任峻傳》補。

[17]辟爲掾,原本作"爲辟掾",據宋本改。司徒辟爲掾,《三國志・魏志・列馥傳》作"辟爲司徒掾"。

[18]竺,原本作"竹",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簡雍傳》改。

[19]先主,原本脱此二字,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向朗傳》改。

[20]辟,宋本作"葭"。

[21]辟,原本爲"郡",據宋本和《三國專・吳志・呂范傳》改。

[22]私客,原本作"私密",據宋本改。

[23]議,原本作"義",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張紘傳》改。

[24]司,原本作"師",據宋本及《晉書・顧榮傳》改。

[25]坐,原本作"座",據宋本及《晉書・紀瞻傳》改。

[26]經,原本作"經",據宋本及《晉書・檀憑之傳》改。

[27]府,原作"封",據宋本及文義改。

[28]興復,原本作"復興",據宋本及《宋書・劉康祖傳》乙。

[29]城,原本作"師",據宋本及《宋書・劉康祖傳》改。

[30]宴,原本作"晏",據宋本及《南齊書・李安民傳》改。

[31]軍,原本下有"及",據宋本及《南齊書・李安民傳》删。

[32]書,原本脱,據宋本及《南齊書・劉懷慰傳》補。

[33]佃,原本作"伊",據宋本及《南齊書・張瓌傳》改。

[34]受,原本作"授",據宋本及《南齊書・張瓌傳》改。

[35]悛,原本作"俊",據宋本改。

[36]此,原本脱,據宋本及《南齊書・紀僧貞傳》補。

[37]早,原本作"卑",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改。

[38]中,原本作"可",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改。

[39]前,原本下有"軍",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删。

[40]人,原本作"民",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改。

[41]尔,原本作"耳",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改。

[42]唯,原本作"惟",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改。

[43]故,原本下有"也",據宋本及《梁書・劉懷珍傳》删。

[44]得,原本作"待",據宋本及《梁書・沈瑀傳》改。

[45]帷,原本作"帳",據宋本及《梁書・范雲傳》改。

[46]山,原本作"州",據宋本及《梁書・康絢傳》改。

[47]成,宋本作"威"。

[48]距,原本作"拒",據宋本及《梁書・江革傳》改。

[49]與,原本脱,據宋本及《梁書・蕭穎達傳》改。

[50]廬陵内史,原"廬"前有"時",據宋本删。

[51]韋鼎,原作"偉昂",據宋本及《梁書・韋鼎傳》改。

[52]代,宋本作"歲";待,宋本作"代"。

[53]汭,宋本作"滿"。

[54]無,原本下有"有",據宋本及《魏書・穆崇傳》删。

[55]期,原本作"及",據宋本改。

[56]丞,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封隆之傳》補。

[57]啓,原本下有"陽",據宋本及《北齊書・盧文偉傳》删。

[58]與,原本作"遇",據宋本及《北齊書・李元忠傳》改。

[59]捋,原本作"將",據宋本改。

[60]意,原本作"義",據宋本及《北齊書・李元忠傳》改。

[61]嘉,原本作"加",據宋本及《北齊書・李元忠傳》改。

[62]相,原本作"湘",據宋本及《北齊書・李愍傳》改,下同。

[63]堯傑,原作"堯及",據宋本及《魏書・堯傑傳》改。

[64]起,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堯雄傳》補。

[65]爲,原本無此字,據宋本及《北齊書・薛嘉族傳》補。

[66]在,原本作"住",據宋本及《北齊書・薛嘉族傳》改。

[67]置,原本作"督",據宋本及《北齊書・薛嘉族傳》改。

[68]乾,原本作"韓",據宋本及《北齊書・高慎傳》改。

[69]營,原本作"軍",據宋本改。

[70]康,原本作"匡",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改。

[71]公,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補。

[72]儁,原本作"雋",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改,下同。

[73]貮,原本作"言",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改。

[74]重,原本作"衝",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改。

[75]高祖,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補;行,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蔡儁傳》補。

[76]策,原本作"業",據宋本及《北齊書・婁昭傳》改。

[77]岐,原本作"陵",據宋本及《北齊書・司馬子如傳》改。

[78]京,原本下有"師",據宋本及《北齊書・司馬子如傳》删。

[79]守,原本作"首",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六

總録部(十六)

攀附第二

後周赫連達,初姓杜,字朔周。魏末,從清水公賀拔岳征討有功。及岳爲侯莫陳悦所害,軍中大擾。趙貴建議迎太祖,諸將猶豫未決。達曰:"宇文夏州昔爲左丞,明略過人,一時之傑。今日之事,非此公不濟,趙將軍議是也。達請輕騎告哀,仍迎之。"諸將或欲南追賀拔勝,或云東告朝廷。達又曰:"此皆遠水不救近火,何足道哉?"貴於是謀遂定,令達馳往。太祖見達慟哭,問故,達以實對。太祖遂以數百騎南赴平涼,引軍向高平,及悦平,加平東將軍[1]。

寇洛,初從賀拔岳西征万俟醜奴,爲右都督。後侯莫陳悦既害岳[2],欲并其衆。時初喪元帥,軍中惶擾,洛於諸將之中,最爲舊齒,素爲衆所信,乃收集將士,志在復讎。共相糾合,遂全衆而返。既至原州,衆咸推洛爲盟主,統岳之衆。洛與趙貴等議迎太祖,後至侍中。

趙善,初仕魏爲行臺賀拔岳長史。岳爲侯莫陳悦所害,善共諸將,翊戴太祖,乃從平悦。

吕思禮,爲行臺賀拔岳所重。岳爲侯莫陳悦所害,趙貴等議遣赫連達迎太祖,思禮預其謀。及太祖爲關西大都督,以思禮爲府長史。

梁禦,爲鎮西將軍,從賀拔岳鎮長安。及岳被害,禦與諸將同謀,翊戴太祖。

若干惠,爲中堅將軍,從賀拔岳西征万俟醜奴[3]。及岳爲侯莫陳悦所害,惠與諸將翊戴太祖,乃從平悦。後至司空。

梁臺,爲假節衛將軍,賀拔岳引爲心膂,岳爲侯莫陳悦所害,臺與諸將議翊戴太祖,從討悦,破之。後至鄜州刺史。

厙狄昌,初從賀拔岳西征,及岳爲侯莫陳悦所害,昌與諸將議翊太祖。從平侯莫陳悦。後爲東夏州刺史。

王德,字天恩,從賀拔岳平隴右,爲龍驤將軍。岳爲侯莫陳悦所害,德與諸將定議迎太祖,從平悦。後至涇州刺史。

裴果,字戎昭,仕魏,太昌中,爲陽平郡丞。太祖曾使并州,與果遇,果知非常人,密

託附焉。後爲眉復州刺史。

申徽,初仕東魏爲太尉府行參軍。孝武初,徽以洛陽兵難未已,遂間行入關,見太祖。與語,奇之,薦之於賀拔岳,岳亦雅相敬待,引爲賓客。太祖臨夏州,以徽爲記室參軍,兼府主簿。文帝察徽沉密有度量,每事,信委之,乃爲大行臺郎中。

王羆,初爲後魏車騎大將軍,涇州刺史。未及之部屬,太祖徵兵,爲勤王之舉,請前驅效命,遂爲大都督,鎮華州。

田弘,初從爾朱天光爲都督。及太祖統衆,弘求謁見,乃論世事,深被引納,即處以爪牙之任。太祖嘗以所著鐵甲賜弘,云:"天下若定,還將此甲示孤也。"後爲少保,襄州刺史。

梁昕,字元明,安定烏氏人,少温恭,見稱州里。太祖之迎孝武,軍次雍州,昕以三輔望族,上謁太祖。見昕容貌瓌偉[4],深賞異之。即授右府長流參軍。

周惠達,自太祖在魏時,即用爲秦州司馬,安輯隴右。及太祖爲大都督總管,兵起雍,復以惠達爲府司馬,便委任焉。魏孝武詔太祖尚馮翊長公主,以惠達爲長史,赴洛陽奉迎。至潼關,遇孝武已西。即令惠達先見太祖,謂惠達曰:"昔周之東遷,晉、鄭是依。今乘輿播越,降臨關右。吾雖猥當其任,而才愧昔人,卿宜戮力,共成功業,以取富貴也。"對曰:"惠達宦遊有年,屬明公一平之運,富貴之事,非此敢望。但願明公威德,加於天下,惠達得效其尺寸,則志願畢矣。"

王思政,自太祖爲魏丞相、中軍大將軍,思政雖被任委,自以非相府之舊[5],每不自安。太祖曾在同州,與群公宴集,出錦罽及雜綾絹數段,命諸將樗蒲取之。物既盡,太祖又解所服金帶,令諸人遍擲,曰:"先得盧者,即與之。"群公將遍,莫有得者。次至思政,乃斂容跪坐,而自誓曰:"王思政羈旅歸朝,蒙宰相國士之遇,方願盡心效命,上報知己。若此誠有實,令宰相賜知者[6],願擲即爲盧。若內懷不盡,神靈亦當明之,使不作也,便當殺身以謝所奉。"辭氣慷慨,一坐盡驚,即拔所佩刀,横於膝上,覽樗蒲,拊髀擲之。比太祖止之,已擲爲盧矣。徐乃拜而受[7]。自此之後,太祖寄賞更深[8],轉驃騎將軍。

柳虬,初爲獨狐信開府從事中郎。信出鎮隴右,因爲秦州刺史,以虬爲二府司馬,雖處元僚,不綜府事,唯在信左右談論而已。因使見太祖,被留爲相府記室,追論歸朝功,封美陽縣男,邑二百戶。

隋崔仲方,年十五,與後周太祖諸子同就學。時高祖亦在其中,由是與高祖少相款密。後以明經,累遷爲少內史,奉使淮南而還。會高祖爲丞相[9],與仲方相見,握手極歡。仲方亦歸心焉。其夜上便宜十八事,高祖並嘉納之。又見衆望有歸,陰勸高祖應天受命[10],高祖從之。後至太常卿,信都太守。

龐晃,仕周爲衛王直侍,時高祖出爲隨州刺史,路經襄陽。衛王令晃詣高祖,晃知

高祖非常人，深自結納。及高祖去官歸京師，晃迎見高祖於襄邑。高祖甚歡。晃因白高祖曰："公相貌非常，名在圖籙。九五之日，希願不忘。"高祖笑曰："何妄言也。"頃之，有一雄雉鳴於庭。高祖命晃射之，曰："中則有賞，然富貴之日，持以爲驗。"晃既射而中，高祖撫掌大笑，曰："此是天意，公能感之而中也。"因以二婢賜之，情契甚密。晃爲常山太守，高祖爲定州總管，屢相往來。俄而高祖轉亳州總管，將行，意甚不悦。晃陰白高祖曰："燕、代精兵之處，今若動衆，天下不足圖也。"高祖握晃手曰："時未可也。"及高祖爲揚州總管，奏晃同行，既而高祖爲丞相，進晃位開府，命督左右，甚見親待。

尉遲崇，仕周爲儀同大將軍，以兵鎮常山。時高祖爲定州總管，崇知高祖相貌非常，每自結納，高祖甚親待之。及爲丞相，尉遲迥作亂[11]，崇以宗族之故，自囚於獄，遣使請罪。高祖下書慰諭之。即令馳驛入朝，常置左右。

盧賁，仕周爲司武上士。時高祖爲大司武，賁知高祖非常人，深自推結。宣帝嗣位，加開府。及高祖初被顧托，群情未一，乃引賁置於左右。高祖將之東第，百官皆不知所去。高祖潛令賁部伍仗衛，因召公卿而謂曰："欲求富貴者，當相隨來。"往往偶語[12]，欲有去就，賁嚴兵而至，衆莫敢動。出崇陽門，至東宫。門者拒不内，賁諭之，不去，瞋目叱之，門者遂卻，既而高祖得入。賁常典宿衛，後至懷州刺史。

郎茂，仕周爲陳州戸曹。屬高祖爲亳州總管，見而悦之，命掌書記。時周武帝爲《象經》，高祖從容謂茂曰："人主之所爲也，感天地，動鬼神。而《象經》多糾法，將何以致？"茂竊歎曰："此言豈常所及也？"乃陰自結納，高祖亦親禮之。後還家爲州主簿，高祖爲丞相，以書召之，言及疇昔，甚歡。後至尚書左丞，晉陽宫留守。

李諤，自北齊歸周爲天官都上士。諤見高祖有奇表，深自結納。及高祖爲丞相，甚見親待。後至治書侍御史，出爲通州刺史。

郭榮，仕周爲司水大夫，少與高祖相親狎，情契極歡。嘗與高祖夜坐月下，因從容謂榮曰："吾仰觀玄象，俯察人事，周歷已盡，我其代之。"榮深自結納。未幾，高祖總百揆，召榮，撫其背而笑曰："吾言驗未[13]。"即拜相府樂曹參軍，後至左光禄大夫。

柳裘，仕周爲御飾大夫[14]。宣帝不豫，留侍禁中，與劉昉、韋謩、皇甫績同謀，引高祖入總萬機，高祖固讓不許。裘進曰："時不可再，機不可失，今事已然[15]，宜早定計。天與不取，反受其咎，如更遷延，恐貽後悔。"高祖從之。進位上開府，拜内史大夫，委以機密。

竇榮定，仕周爲佽飛中大夫，其妻則高祖姊安成長公主也。高祖少小與之情契甚厚。榮定亦知高祖有人君之表，尤相推結。及高祖作相，領左右宫伯，使鎮守天臺，總統露門内兩廂仗衛。常宿禁中。後拜右武衛大將軍。

李禮成，仕周爲民部中大夫，妻竇氏早沒，知高祖有非常之表，遂聘高祖妹爲繼室，情契甚歡。及高祖爲丞相，進位上大將軍，遷司武上大夫，委以心膂。

陳茂,河東猗氏人。高祖爲隋國公,引爲寮佐,遇待與李圓通等。每令典家事,未嘗不稱旨,高祖善之。後遷上士,委以心膂,及受禪,拜給事黄門侍郎。

長孫平,仕周爲小司寇。高祖龍潛時,與平情好款洽。及爲丞相,恩禮彌厚。後至太常卿,判吏部尚書事。

李德林,仕周爲御正下大夫。高祖初受顧命[16],令邗國公楊惠謂德林曰:"朝廷賜令總文武事,經國任重,非群才輔佐,無以克成大業。今欲與公共事,必不得辭。"德林聞之甚喜。乃答云:"德林雖庸懦,微誠亦有所在,若曲相提攜,必望以死奉公。"高祖大悦,即召與語。劉昉、鄭譯初矯詔,召高祖受顧命輔少主,總知內外兵事。諸衛既奉勑,竝受高祖節度[17]。鄭譯、劉昉議,欲授高祖冢宰,鄭譯自攝大司馬,劉昉又求小冢宰。高祖私問德林曰:"欲何以見處?"德林曰:"即宜作大丞相,假黄鉞,都督內外諸軍事。不爾,無厭衆心。"及發喪,便即依此。以譯爲相府長史,內史上大夫。昉但爲相府司馬,譯、昉由是不平。以德林爲丞相府屬,加儀同大將軍。未幾,而三方搆亂[18],指授兵略,皆與之參詳。後爲內史令。

張煚[19],仕周爲儀同。高祖爲丞相,煚深自推結。高祖以其有幹用,甚親遇之。及受禪,拜尚書左丞。

趙芬,仕周爲東京小宗伯,鎮洛陽。高祖爲丞相,尉遲迥與司馬消難陰謀往來。芬察知之,密白高祖。由是深見親委,遷東京左僕射。

庾季才,仕周爲開府儀同三司。及高祖爲丞相,嘗夜召季才而問曰:"吾以庸虚,受玆顧命,天時人事,卿以爲何如?"季才曰:"天道精微,難可意察,切以人事卜之,符兆已定。季才縱言不可,公豈復得爲箕潁之事乎?"高祖默然久之。因舉首曰:"吾今譬猶騎虎,誠不得下矣[20]。"因賜雜綵五十疋,絹二百段,曰:"愧公此意,宜善爲思之。"後至通直散騎常侍,均州刺史。

于翼,仕周爲幽州總管。高祖爲丞相,尉遲迥作亂,遣人誘翼,翼鏁其使,送之長安。高祖甚悦。及高祖受禪,翼入朝,帝爲之降榻,握手極歡。數日,拜爲太尉。

李詢,仕周爲司衛大將軍。高祖爲丞相,尉遲迥作亂,遣韋孝寬擊之,以詢爲元帥長史,委以心膂。軍至永橋,諸將不一。詢密啓高祖,請重臣監護。高祖遂令高熲監軍,與熲同心協力,唯詢而已。及平尉遲迥,進位上柱國,改封隴西郡公,賜帛千疋。

段文振,仕周爲天官都上士。從韋孝寬經略淮南。俄而尉遲迥作亂,時文振老母妻子俱在鄴城,迥遣人誘之,文振不顧,歸於高祖。高祖引爲丞相掾,領宿衛驃騎。

宇文慶,仕周爲寧州總管。高祖爲丞相,復以行軍總管,南征江表。師次白帝,徵還以勞,進位上大將軍。高祖與慶有舊,甚見親待,令督丞相軍事,委以心腹,尋加柱國。開皇初,拜左武衛將軍,進位上柱國。數年出除原州總管,歲餘徵還,不任以職。初,帝龍潛時,嘗從容與慶言及天下事,帝謂慶曰:"天元實無積德(臣欽若等曰:天元,後

周宣帝尊號），視其相貌，壽亦不長。加以法令繁苛，耽恣聲色，以吾觀之，殆將不久。又復諸侯微弱，各令就國。曾無深根固本之計，羽翮既翦，何能及遠哉？尉遲迥貴戚，早著聲望，國家有釁，必爲亂階。然智量庸淺，子弟輕佻，貪而少惠，終致亡滅。司馬消難反覆之虜，亦非池內之物。變在俄頃，但輕薄無謀，未能爲害，不過自竄江南耳。庸、蜀險隘，易生難阻，王謙愚惷，素無籌略。但恐爲人所誤，不足爲虞。"未幾，上言皆驗。及此，慶恐帝遺忘，不復收用，欲見舊恩顧，具錄前言爲奏，而奏之曰："臣聞智侔造化[21]，二儀無以隱其靈；明同日月，萬象不能藏其狀。先天弗違，實聖人之體道；未萌見兆，諒達節之神祇[22]。伏帷陛下特挺生知，徇齊誕御，懷五岳而猶輕，吞八荒而不梗。蘊妙見於胸襟，運奇謨於掌握。臣以微賤，早逢天睠，不以庸下，親蒙推赤。所奉成規，纖毫弗舛。尋惟聖慮，妙出蓍龜，驗一人之慶有徵，實天子之言無戲。臣親聞親見，實榮實喜。"帝省表大悅，下詔曰："朕之與公，本來親密。懷抱委曲，無所不盡，話言歲久，尚能記憶。今覽表奏，方悟昔談，何謂此言，遂成實錄？古人之先知禍福，明可信也。朕言之驗，自是偶然。公乃不忘，彌表誠節。深感至意，嘉尚無已。"自是帝每加優禮。

楊素，仕周爲車騎大將軍。及高祖爲丞相，素深自結納，高祖甚器之，以素爲汴州刺史。

元景山，仕周爲亳州總管。高祖爲丞相。尉遲迥稱兵作亂，榮州刺史宇文胄與迥通謀，陰以書諷動景山[23]，景山執其使，封書詣相府，高祖甚嘉之，進位上大將軍。

李穆，仕周爲大佐輔總管。高祖作相，尉遲迥之亂也，遣使招穆，穆鏁其使，上其書。穆子士榮[24]以穆所居天下精兵都處，陰勸穆反，穆深拒之。乃奉十三環金帶於高祖，蓋天子之服也。李渾，穆第十子，仕周爲左侍上士。尉遲迥反於鄴，時穆在并州。高祖慮其爲迥所誘，遣渾乘驛往布腹心，穆遽令渾入京，奉熨斗於高祖曰："願執威柄以慰安天下也[25]。"高祖大悅，又遣渾詣韋孝寬所而述穆意焉。

柳昂，仕周爲大內史，致位開府。高祖爲丞相，深自結納，高祖大悅之，以爲大宗伯。昂受拜之日，遂得偏風，不能視事。高祖受禪，昂疾愈加，上開府，拜潞州刺史。

李安，字玄德。高祖作相，引之左右，遷職方中大夫，復拜安弟哲爲儀同。安叔父梁州刺史璋，時在京師，與周趙王謀害高祖，誘哲爲內應。哲謂安曰："隨之則不忠，言之則不義。失忠與義，何以立身？"安曰："丞相，父也。其可背之？"遂陰白之。及趙王等伏誅，將加官賞。安頓首而言曰："兄弟無汗馬之勞，過蒙獎擢，合門竭節，無以酬謝。不意叔父無狀，爲凶黨之所熒惑，覆宗絕嗣，其甘若薺，蒙全首領，爲幸實多。豈可將叔父之命，以求官賞？"於是俯伏流涕，悲不自勝。高祖爲之改容，曰："我爲汝特存璋子。"乃命有司罪璋正身，高祖亦爲安隱其事而不言。尋授安開府。

唐崔善爲，隋仁壽中，爲樓煩郡司戶書佐。高祖時爲太守，甚禮遇之。善爲以政傾

頹,乃密勸進,高祖深納之。

武士彠,并州文水人,家富於財,頗好交結。高祖初行軍於汾晉,休止其家,因蒙顧接。後爲晉陽宫留守府司鎧參軍事。既而隋政日亂,盜賊蜂起。士彠每歎息,以夷難爲心,而恨未遇眞主。及高祖爲太原留守,甚見接待,數訪以時事。士彠嘗詰朝,於街內獨行,聞空中有言曰:“唐公是天子”。士彠尋聲不見有人。仍以此言白高祖,并進兵書。高祖悦之,曰:“勿多言。兵書禁物,尚能將來,深識好心,當同富貴耳。”其夜,士彠夢高祖乘馬上天,且以狀聞,高祖大悦。於是入卧內,委以心腹。後至荆州都督。

任瓌[26],仕隋仁壽中,爲韓城尉。高祖討捕於汾、晉,瓌謁高祖於轅門,承制爲河東縣戶曹。高祖將之晉陽,留隱太子建成以託於瓌。義師起,瓌至龍門謁見,高祖謂之曰:“隋氏失馭,天下沸騰,吾忝以外戚,屬當重寄,不可坐觀時變。晉陽是用武之地,士馬精強,今率驍雄,以佐國難。卿將家子,深有智謀,觀吾此舉,將爲濟否。”瓌曰:“後王殘酷無道,征役不息,天下恟恟,思聞拯亂。天縱神武,親舉義師,所下城邑,秋毫無犯,軍令嚴明,將士用命。關中所在蜂起,唯待義兵,仗大順,從衆欲,何憂不濟?瓌在馮翊積年,人情諳練,願爲一介之使,啣命入關。同州已來,必當款伏。於梁山船濟,直指韓城,進逼郃陽,分取韓邑。且蕭造文吏,本無武略,仰懼威靈,理當自下。孫華諸賊,未有適從,必當相率而至。然後鼓行整衆,入據永豐。雖未得京城,關中故已定矣。”高祖曰:“是吾心也。”乃授銀青光祿大夫。遣陳演壽、史大柰領步騎六千趨梁山渡河。使瓌及薛獻爲招慰大使。高祖謂演壽曰:“閫外之事,宜與任瓌籌之。”孫華、白玄度等聞兵且至,果競來降,并具舟于河,師遂利涉。瓌説下韓城縣,與諸將進擊飲馬泉,破之。拜左光祿大夫,留守永豐倉。

宇文士及,仕隋爲尚輦奉御。時高祖爲殿內少監,士及深自結託,及隨兄化及至黎陽,高祖手詔召之,士及亦潛遣家僮間道詣長安申赤心。又因使密貢金環。高祖大悦,謂侍臣曰:“我與士及素經共事,今貢金環,是其來意也。”化及至魏縣,兵威日蹙,士及勸之西歸長安,兄智及不從。士及乃與封倫求於濟北徵督軍糧。俄而化及爲竇建德所擒,濟北豪右,多勸士及發青、齊之衆[27],北擊建德,收河北之地,以觀形勢。士及不納,遂與封倫等來降。高祖數之曰:“汝兄弟率思歸之卒,爲入關之計,當此之時,若得我父子,豈肯相存。今欲何地自處?”士及謝曰:“臣之罪誠不容誅,但臣早奉龍顏,久存心腹。往在涿郡,嘗夜中密論時事。後於汾陰宫,復盡丹赤。自陛下龍飛九五,臣實乃心西歸。所以密申貢獻,冀此贖罪耳。”高祖笑謂裴寂曰:“此人與我言天下事,至今已六七年矣,公輩皆在其後。”時士及妹爲昭儀,有寵。由是漸見親待,授上儀同。

唐儉,父鑒,與高祖有舊,同領禁衛。高祖於太原留守,儉與太宗周密,從容進説,以隋室昏亂,天下可圖。太宗以白高祖。乃詔入,密訪時事。對曰:“明公日角龍庭[28],李氏又在圖牒,天下屬望,非是一朝。今開府庫,嘯豪傑[29],北招戎狄,東收燕趙,長驅

濟河。據有秦雍,海內之權,指麾可取。願引達節,以順群望,則湯、武之業,於公不遠。負鼎投竿,亦先微願。"高祖曰:"湯、武之事,非所庶幾。今天下已亂,言私則圖存,語公則拯溺。抑宜自愛,吾將思之。"及開大將軍府[30],授檢校記室參軍[31]。

劉義節,太原人,高祖之作鎮也,甚接以恩意,又出入王威、高君雅之門。然獨歸心於高祖。義兵將起,威與君雅內懷疑貳。義節輒探得其計,以白高祖。及誅威等,頗申其力。

劉文靜,隋末爲晉陽令。時高祖鎮太原,文靜竊觀太宗[32],謂裴寂曰:"非常人也,大度類於漢高,神武同於魏帝。其年雖少,乃天縱也。"寂未然之。於後文靜爲李密親戚,被煬帝勅禁,太宗陰有異心,以文靜可與語,遂入禁所看之。文靜大喜,而感賀,亦覺太宗有非常之意,因歎曰:"天下大亂,非有湯、武、高、光之才,不能定也。"太宗知其意,潛相感動。報之曰:"卿安知無,但恐常人不別耳。"文靜起而謝曰:"久知郎君乃龍潛也。今既時事如此,正是騰躍之秋。素稟膺籙之資,仍懷拔亂之道。此乃生人有息肩之望,文靜知攀附之所矣。"太宗曰:"今入禁所相看,非兒女之情,相憂而已。時事如此,知君若可與言,故來與君圖舉大計。君能如此,深副僕懷。卿志識大佳,宜籌其事。"文靜對曰:"今李密長圍洛邑,主上流播淮南,大賊連州郡,小盜阻山澤者,以千萬數矣。但須眞主,驅駕取之。誠能應天順人,舉旗大呼,則四海不足定也。今并州百姓,避盜賊者入此城。文靜爲令數年,知其豪傑,一朝嘯集,立地可數萬人。尊公所領之兵,復且數萬。一言出口,誰敢不從?乘虛入關,號令天下,不盈半歲,帝業可成。"帝笑曰:"卿言善合人意。"於是部署賓客,陰圖起義。計議既定,候機當發。欲白高祖,慮必不從,欲竊發之,又恐驚於高祖。於是計無所決,沈吟者久之。既見高祖厚於裴寂,欲因寂開說,於是引寂,交於太宗,得通議謀。及高祖被拘,太宗又遣文靜,共寂進說。曰:"《易》稱:知幾其神乎。今大亂已作,公處嫌疑之地,當不賞之功,何以圖全?晉陽之上,士馬精銳;宮監之中,府庫盈積。以玆舉事,可立大功。關中天府,代王冲幼,酋豪並起,未有適從。願公興兵西入,以圖大事。何乃拘於一介之使乎?"高祖然之,太宗潛結死士,與文靜等協議,尅日舉兵。會高祖得釋而止。乃命文靜詐爲煬帝勅,發太原、雁門、馬邑數郡人二十已上[33]、五十已悉爲兵,以歲暮集涿郡,將伐遼東。由是人情大擾,思亂者益衆。文靜與裴寂僞作符勅,出宮監庫物以供留守資用,募兵集衆。及義兵起,以文靜爲司馬,勸改旗幟,以章義舉。後至民部尚書[34]。

唐憲,仕隋東宮左勳衛。太子廢,歸太原。高祖之鎮太原也,頗蒙親遇,因與弟儉預義謀。及大將軍府建,拜正議大夫,引置左右,爲恩信,從平宋老生,破京城。時隱太子爲左鎮大都督,以憲爲長史,累遷光祿大夫,封安富縣公。武德初,拜爲太子右虞候,卒。

于百億,仕隋爲左翊衛。高祖義旗之舉,仗劍歸順,授朝請大夫。

盧赤松,隋末爲河東令。與高祖有舊,聞義師至霍邑[35],棄縣迎接,拜行臺兵部郎中,歷位率更令,封范陽郡公。

盧士叡,高祖與之有舊。及義兵起,士叡率數百人,謁高祖於汾陰。令其兄子師洽諭賊帥孫華應時歸附。又與劉弘基敗隋將桑顯和於飲馬泉。累加右光祿大夫。

竇抗,與高祖少相親狎。楊玄感之反也,高祖統兵隴右。言於高祖曰:"玄感抑爲發蹤矣[36],李氏當膺圖錄,可見機而作也。"高祖不許。隋末,令於靈武巡長城,伺盜。及聞高祖定京師,抗對衆而忭曰:"此吾家妹婿也,豁達有大度,眞撥亂之主矣[37]。"因歸長安。後至左武候大將軍[38]。

田德平,太原晋陽人,隋末補鷹陽府正。高祖留守太原,引爲兵大蒙任寄。義師起,拜銀青光祿大夫。歷大將軍,兵曹參軍,封漁陽縣公。

蘭謨,仕隋爲膺陽郎將,留守臨汾。高祖義旗建,帥所部來降。授銀青光祿大夫。

姜確,字行本,父謩從起太原,官至秦、隴二州刺史。確自高祖義旗初舉,以典籤從。後歷通事舍人,尙書、水部二曹郎中,封通川縣男。

溫大雅,仕隋爲長安縣尉,以父憂去職。後以天下方亂,不求仕進。及義兵起,高祖引爲記室參軍,專掌文翰。禪代之際,與竇威參定朝儀,後至禮部尙書。

栢季纂,隋末爲祁縣長,有能名。及義兵起,歷大將軍府騎曹參軍,從平京城。累以軍功,位至上柱國。

段綸,仕隋爲左親衛。隱太子見而悅之,妻以琅琊長公主。舍高祖之舊第,數聞鼓吹之音,視之無所睹。綸謂主曰:"聞圖讖,李氏當王,今於第內,有此禎祥,必而家應籙之徵也。"及義兵西邁,綸於藍田,聚結兵馬,得萬餘人,迎接大軍。拜金紫光祿大夫,領親信左右,從平京城。封龍岡郡公[39]。

黨仁弘,仕隋爲武勇郎將。高祖起義軍,次蒲坂。仁弘招率鄉曲,得二千餘兵,迎謁。拜銀青光祿大夫。

長孫敞,隋末爲左衛郎將。義旗入關,敞率子弟,以新豐縣來迎。高祖大悅,授銀青光祿大夫。尋加上柱國。

喬軌,隋末爲右武侍。及義師渡河,軌乃迎謁。授通議大夫,從平京城。頻以戰功,累加上柱國,秦王府車騎將軍。

顔師古,仕隋爲襄州安養尉,坐事免,歸長安。家貧,以教授自業。及高祖義兵入關,師古於長春宮上謁。授朝請大夫,從平京城,補秦府文學。後至秘書監,弘文館學士。

崔幹略,隋末爲醴泉縣令。高祖義兵入關,以縣來降。授丞相府主簿。及受禪,遷黃門侍郎。

靳孝謨,仕隋朝邑縣法曹。及義兵濟河,以蒲津、中潬二城歸義,授正議大夫。

竇軌，隋末爲資陽郡東曹掾，去官歸于家。及義兵入關，軌聚衆千餘人，迎於同州。高祖見之大悦，降席起迎，握手歡笑，賞賜優厚。尋令收兵於渭南，得衆一萬。拜丞相諮議參軍。從平京師，累加光祿大夫。

孫華，隋末坐事逃歸山賊郭伏願，侵掠馮翊。及義師起，高祖見華貌寢，初輕之，及與語，大悦，握手引與同坐。謂之曰："吾昨夜夢乘白龍，以濟黄河。卿將曰：'玄度來'。又具舟檝，何與吾夢之相符也！"因拜爲光祿大夫，前軍總管。

常達，隋末爲隴州刺史，爲降人忤仕政所劫，擁城中二千人叛，入薛仁杲，達性剛烈，有武藝。高祖龍潜時，數從征伐，甚蒙深待。及義兵起，達在霍邑，從宋老生來拒戰。既斬老生，高祖謂達已死，令人閲屍以求。及達奉見，高祖大悦，因蒙任使，屢有軍功。

梁朱珍，徐州豐人。太祖起兵，珍與龐師古、許唐、李暉、丁會氏、叔琮、鄧季筠、王武等八十餘人，以中涓從摧堅陷陣，所向蕩決。後署諸軍都指揮使。

龐師古，曹州南華人。以中涓從太祖，性端願，未嘗離左右。及太祖鎮汴樹，置戎伍，始得馬五百匹，即以師古爲偏將，援陳破蔡，累有戰功。後至徐州節度使。

謝瞳，唐末舉進士，不中第，遂投跡於太祖，泊居門下，未嘗一日不在左右。及太祖據同州，遂署右職。後爲宣義軍兩使留後[40]。

李振，字興緒，唐末爲臺州刺史。不克莅事，因西歸[41]，過汴，求謁見太祖。太祖與語，大奇之。辟爲從事，以講武政。於是陳耕戰之計，進鳩合之策。尊王室以圖諸侯，獎帝道以雜霸業。嫉閹寺，敦儒術，尙名器，審刑罰。於是禮遇彌篤。後至戶部尙書，崇政院使。

牛存節，唐末勑事河陽節度使諸葛爽，爽卒，存節謂同輩曰："天下洶洶，當擇英主事之，以圖富貴。"遂歸於太祖，授宣義軍小將。後至鄆州節度使。

後唐康君立，蔚州興唐人，世爲邊豪。唐乾符中，爲雲州牙校，事防禦使段文楚。時群盜起河南，天下將亂。代北仍歲阻饑，諸部豪傑，咸有嘯聚邀功之志。會文楚稍削軍人儲給，戍兵咨怨，君立與薛鐵山、程懷信、王行審、李存璋謀曰："段公儒人，難與共事。方今四方雲擾，皇威不振，丈夫不能於此時立功立事，非人豪也。吾等雖權部衆，然以雄勁聞於時者，莫若沙陁部，復又李振武父子[42]，勇冠諸軍。吾等合勢推之，則代北之地，旬月可定。功名富貴，事無不濟也。"君立等乃夜謁武皇，言曰："方今天下大亂，天子付將臣以邊事，歲偶饑荒[43]，便削儲給。我等邊人，焉能守死？公家父子，素以威惠及五部。當共除虐帥，以謝邊人。孰敢異議者？"武皇曰："明天子在上，舉事當有朝典，公等勿輕議。予家尊遠在振武[44]，萬一相迫，俟予稟命[45]。"君立等曰："事機已泄，遲則變生。曷俟千里咨稟[46]？"衆回聚噪，擁武皇。比及雲州，衆且萬人，師營鬭鷄臺，城中械文楚以應武皇之軍。既收城，推武皇爲大同軍防禦留後，衆狀以聞。後武皇授雁門節度，以君立爲左都押衙。後至昭義軍節度使。

蓋寓,蔚州人,世爲牙校。武皇起雲中,寓與康君立等,推轂佐佑之,因爲腹心。武皇節製雁門,署職爲都押衙,領嵐州刺史。洎移鎮太原,改左都押衙。武皇與之決事,言無不從,凡出征行,靡不衛從。後至容館經略使。

劉彦琮,雲中人,唐末武皇作鎮晉陽,有撥亂夷兇之志。彦琮乃謁于軍門,致之麾下。自是從征,興復王室。後至邠州節度使。

李承約,爲山後八軍巡檢使。屬劉守光囚父殺兄[47],名儒宿將,嘗事其父兄者,多無辜被戮。承約自以握兵在外,心不自安。時武皇召募英豪,方開王業,乃以所部二千騎,歸於并州。即補定霸都指揮使,檢校右僕射,兼貝州刺史。

張遵誨,父爲宗城令。羅紹威殺衙軍之歲,爲梁軍所害。遵誨奔太原,武皇以爲牙門將。時朱温簒逆,據有兩京,武皇與邠、鳳同謀興復,命遵誨知岐州留務,在岐下累年。莊宗平定山東,遵誨以典客從。歷幽、鎮二府馬步都虞候。

張廷裕,代北人,幼事武皇於雲中,從平黄巢,討王行瑜。自行間漸昇爲小將。莊宗定魏,補天雄軍左廂馬步都虞候,歷蔚、玆、隰三州刺史。

曹廷隱,本魏州人,爲本州典謁虞候,賀德綸使西迎莊宗於晉陽[48]。莊宗既得鄴城,擢爲馬步都虞候,軍中號爲稱職。

何瓚,閩人,唐天祐三年,登進士第。謁莊宗於晉陽,一見受知,辟河東推官,轉留府判官。

段凝,開封人,唐末爲澠池主簿。脱荷衣以事梁祖,梁祖漸器之。開平三年十月,自東頭供奉官授右威衛大將軍,充左軍巡使,兼水北巡檢使。

賈馥,在鎮州幕府。張文禮殺王鎔,時莊宗未即尊位,文禮遣馥至鄴都勸進,自留鄴下[49],棲遲郵舍。莊宗即位,授鴻臚少卿。

王鎔,唐末爲鎮州節度。莊宗征劉守光迴,鎔至承天軍與莊宗合宴同盟,奉觴獻壽,以申感慨。莊宗以鎔父友,曲加敬異。爲之聲歌。鎔亦報之,謂莊宗爲四十六舅。中飲[50],莊宗抽佩刀,斷衿爲盟,許以女妻鎔子昭誨,因玆堅附于莊宗矣。

孔循,同光末權知汴州事。會明宗自鄴都至,循致饁勞軍,供備充至。明宗悦,及定京師,爲樞密使,兼秘書監。

晉高漢筠,初仕梁爲衛州牙校[51]。後唐莊宗入魏,分兵諭其屬郡。漢筠以利病説衛之牧守,俾送款於莊宗。以漢筠爲功,尋移洛州都校。後至左驍衛大將軍,内客省使[52]。

皇甫立,代北人。後唐明宗刺代州,署爲牙校,從歷藩鎮,性純謹,明宗深委信之。王建立、安重誨策名委質[53],皆在立後。明宗踐祚,以立爲忻州刺史。

萇從簡,初仕後唐爲潁州團練使。高祖舉義清泰末,詔赴闕,充副招討使,隨駕至孟津,除河陽節度使。時趙延壽軍敗,僞王斷浮橋歸洛[54],從簡守河陽南城。高祖自北

而至，從簡察軍情離散，遂渡河迎謁焉。後至左金吾衛將軍。

桑維翰，性明慧[55]，善詞賦。後唐同光中，登進士第。高祖領河陽，辟爲掌書記。歷數鎮，皆從之。後至中書令。

曹國珍，高祖在藩時，嘗通私謁，以兄事之。及即位，國珍自比於嚴陵，上表叙舊，由是自吏部郎中，拜左諫議大夫，給事中。

孟承誨，大名人，始爲本州牙校[56]。遇高祖臨其地，升爲客將。後奏爲宗城、常山、槁城三令，皆有善政。高祖有天下，擢爲閤門副使。

周瓌，晉陽人，自高祖歷鎮藩翰，用爲腹心，累職至衙門都校[57]。凡帑廪出納，咸以委瓌，經十餘年，未嘗以微累見譏，高祖甚重之。及即位，命權判三司事。後至安州節度使。

李承福，初爲高祖家臣。高祖登極，歷皇城、武德宣徽使，左千牛大將軍。

劉處讓，後唐末爲左驍衛大將軍，河北都轉運使。高祖舉義兵於太原，處讓從至洛陽，乃授宣徽北院使。

劉繼勳，衛州人。高祖鎮鄴都時，繼勳爲客將，高祖愛其端謹，籍其名於帳下，從歷數鎮。及即位，擢爲閤門使。

漢王景崇，邢州人，後唐明宗之鎮邢臺，景崇爲衙將[58]。明宗以其明敏，憐之，自後累鎮，皆自麾下。明宗踐祚，擢爲通事舍人，歷引進閤門使。晉末，遷左金吾大將軍，充街使。常以時主用才不盡，憤然不樂。契丹蕭翰立，許王李從益知軍國事，署爲宣徽使，監左藏庫。蕭翰歸蕃，景崇聞高祖起河東，西陝幸滿[59]，乃私取庫金，請行迎奉。從益不能制。遇高祖于河洛，駕至汴，削其僞官，授右衛大將軍。

任庭浩[60]，幷州人，業術數風雲之事。晉高祖在太原重圍，時高祖最爲親要。庭浩以本業請見，高祖甚加禮遇。晉天福初，庭浩授太原掾，尋改交城、文水令，皆高祖慰薦之力也[61]。後爲殿中監。

翟光鄴，晉末爲宣徽使。時虜犯闕，以後唐明宗少子許王從益爲曹州節度使。從益母淑妃王氏白於虜長，以從益未諳政術，請以光鄴代知州事，虜從之。及蕭翰推從益僭位，以光鄴爲樞密使。虜去，光鄴以高祖進兵汾水，請從益去號稱梁王，仍馳表稱臣，論者賞之。高祖入汴，加右領衛大將軍。

趙暉，晉開運末爲軍校，以部兵屯於陜屬。北戎亂華，慨然有憤激之意。及聞高祖建義於幷門，乃與部將王晏、侯章戮力叶謀，逐契丹僞命官屬[62]，據有陜州，即時馳騎，聞於高祖。高祖乃命暉爲保義軍節度，陜、虢等州觀察處置等使。高祖之幸東京，路出于陜[63]，暉戎服朝於路左，手控六飛[64]，逹于行宫。君臣之義，如舊結焉。

李守貞，河陽人，事本郡爲牙將。晉高祖鎮河陽，用爲典客，後數鎮[65]，皆從之。及即位，累遷至客省使[66]。

聶文進，并州人，少給事于高祖帳下，高祖鎮太原，甚見委用。職至兵馬押司官。高祖入汴，授樞密院承旨，歷領軍屯衛大將軍，遷右領軍大將軍，并仍舊職。

閻晉卿，沂州人，少仕并州，歷職至客將。高祖在鎮，頗見信用。後歷閤門使，判四方館事。

郭允明，父徽柔爲河東制置使。徽柔被誅，允明遂爲高祖廝養。服勤既久，頗得高祖之歡心。高祖鎮太原，稍歷牙職。及即位，累遷至翰林茶酒使，兼鞍轡庫使。

周史彦超，漢末爲龍棲都指揮使。太祖之赴內難，彦超以本軍從。後至鄭州防禦使。

李彦頵，字德修，本以商賈爲業。太祖鎮鄴[67]，置之左右。及即位，歷綾錦副使[68]，榷易使[69]。

陳光穗，爲鄴都副留守。廣順中，高祖賜詔書曰："汝澶淵倅職之時，值漢室釁生之際。潛齎密旨，將陷朕躬。神色不袥於苞藏[70]，機事尋當於發露。汝稟勳賢之指使，效奔走之勤勞。徑自河壖，報於鄴下。忠孝之規迴著，旌酹之道未弘，每慊朕懷。仍宣公論[71]，宜膺列郡，用賞前功，今授汝博州刺史。"

校勘記

[1]東，原本作"陳"，據宋本及《周書・赫連達傳》改。

[2]侯莫，原本"莫"後有"平"字，據宋本删。

[3]俟，原本作"候"，據宋本改，下略。

[4]瓌，原本作"環"，據宋本改。

[5]以非，宋本作"非以"，誤。

[6]知，原本作"之"，據宋本及《周書・王思政傳》改。

[7]受，原本下有"帶"，據宋本及《周書・王思政傳》删。

[8]寄，宋本作"奇"。

[9]會，原本無此事，據宋本及《隋書・崔仲方傳》補。

[10]受，原本作"授"，據宋本及《隋書・崔仲方傳》改。

[11]尉遲迥，宋本作"尉迥"，下同。

[12]往往，原本作"往"，據宋本補。

[13]未，原本作"矣"，據宋本改。

[14]飾，原本作"節"，據宋本改。

[15]然，原本作"終"，據宋本改。

[16]受，原本作"授"，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改。

[17]受，原本作"授"，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改。

[18]搆，宋本無。

[19]畟，原本作"炤"，據宋本改。

[20]矣，原本作"也"，據宋本及《隋書・庾季才傳》改。

[21]智，原本作"知"，據宋本及《隋書・宇文慶傳》改。

[22]諒，原本作"就"，據宋本及《隋書・宇文慶傳》改。

[23]動，原本闕，據宋本補。

[24]士，原本作"甘"，據宋本及《隋書・李穆傳》改。

[25]慰，原本作"尉"，據宋本改。

[26]任瓌，原本作"任還"，據宋本改。

[27]齊，原本作"濟"，據宋本及《舊唐書・宇文士及傳》改。

[28]日，原本作"口"，據宋本及《舊唐書・唐儉傳》改。

[29]啸，原本作"納"，據宋本及《舊唐書・唐儉傳》改。

[30]及開，原本作"後拜"，據宋本及《舊唐書・唐儉傳》改。

[31]授，原本無此字，據《舊唐書・唐儉傳》補。

[32]竊，原本作"初"，據宋本及《舊唐書・劉文靜傳》改。

[33]已，原本作"以"，據宋本及《舊唐書・劉文靜傳》改。

[34]民，原本作"兵"，據宋本及《舊唐書・劉文靜傳》改。

[35]邑，原本脱此字，據宋本補。

[36]蹤，原本作"縱"，據宋本及《舊唐書・竇抗傳》改。

[37]矣，原本作"也"，據宋本及《舊唐書・竇抗傳》改。

[38]候，原本作"侯"，據宋本及《舊唐書・竇抗傳》改。

[39]岡，宋本作"崗"。

[40]後，原本作"守"，據宋本改。

[41]西，原本作"而"，據宋本改。

[42]復，原本闕，據宋本補。

[43]偶饑荒，原本作"遭荒饑"，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康君立傳》改。

[44]尊，原本作"遵"，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康君立傳》改。

[45]俟，原本作"候"，據宋本改。

[46]俟，原本作"候"，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康君立傳》改。

[47]因父殺兄，原本作"因殺兄"，據宋本改。

[48]原本"西迎"前脱一"使"字，據宋本補。

[49]自，宋本作"日"，《舊五代史・賈馥傳》作"因"。

[50]中飲，原本作"飲中"，據宋本改。

[51]牙，原本作"衙"，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高漢筠傳》改。

[52]客省，原本作"省客"，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高漢筠傳》乙。

[53]立，原本作"丘"，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皇甫立傳》改；重，原本及宋本均脱，據《舊五代史・皇甫立傳》補。

[54]王,宋本作"主"。

[55]慧,宋本作"惠"。

[56]牙,原本作"衙",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孟承海傳》改。

[57]衙,宋本作"牙"。

[58]衙,宋本作"牙"。

[59]西陝幸滿,宋本作"南幸蒲陝"。

[60]庭浩,宋本同,《舊五代史・任延皓》作"延皓"。

[61]慰,原本作"獎",據宋本及《舊五代史・任延皓傳》改。

[62]逐,原本作"戮",宋本同,據《舊五代史・趙暉傳》改。

[63]路,原本脱,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暉傳》補。

[64]飛,原本作"龍",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暉傳》改。

[65]後,原本作"從",據宋本改。

[66]客省,原本作"省客",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守貞傳》乙。

[67]鄴,原本作"業",據宋本改。

[68]錦,原本作"綿",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彦碩傳》改。

[69]易,原本作"埸",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彦碩傳》改。

[70]邑,宋本作"明"。

[71]宣,宋本作"喧"。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七

總録部(十七)

儒　學

《周官》著師儒之訓,太史公論儒者之要,始於博習經藝之文,祖述堯禹之道,其後分而爲六家,蔓而成九種,至於憲章仁義。順陰陽,明天道,宣教化,正人倫,以致乎至治。固異端之不能奪也。春秋之世,施及戰國,聖師云沒,微言誕布,學者間出,素風益邵。雖復遭坑焚之變,而鄒魯之俗,弦誦無改。大漢龍興[1],罷黜百家[2],表章經術[3],建立學官,有以祿利,修復黌校,風以德化,傳受彌廣,藝文不墜,蓋西京之士彬彬矣。中興崇學,於玆爲盛,魏晉以降,未之或替。豈不以六君子之訓,四術之教,乃百王之所取法,千古所不易者也?今采其志學成業[4]、顯名於世者,著於篇。

倚相,楚人,爲左史,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即上世帝王遺書也[5]。

孔子,魯人。爲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其後適周問禮,蓋見老子。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故《書》、《傳》紀自孔子。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爲《風》始;《鹿鳴》爲《小雅》始;《文王》爲《大雅》始;《清廟》爲《頌》始。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得述,以備王道,成六藝。孔子晚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孔子嘗爲魯司寇。孔子卒後,七十子之徒散游諸侯,大者爲師傅、卿相,小者友教士大夫,或隱而不見。故子路居衛。(案《仲尼弟子列傳》,子路死於衛,時孔子尚存[6]。)子張居陳,澹臺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貢終於齊。如田子方、段干木、吳起、禽滑釐之屬,皆受業於子夏之倫,爲王者師。(是時,獨魏文侯好學,後凌遲以至于始皇天下於戰國儒術既絀焉。然齊魯之間,學者獨不廢也。)

孟軻,鄒人。生有淑質,夙喪其父,幼被慈母三遷之教,長師孔子之孫子思,治儒術之道[7],通五經,尤長於《詩》、《書》。

荀卿,趙人,與孟子咸遵夫子之業,而潤色之。以學顯於當世。嫉濁世之政,亡國

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禨祥[8]，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滑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9]，序列著數萬言。荀卿在齊三爲祭酒，後適楚爲蘭陵令，而卒於蘭陵。

漢叔孫通(一云名何)，薛人，秦時以文學徵待詔博士。高祖初爲漢王，復拜爲博士。漢五年，已并天下，諸侯共尊漢王爲皇帝。叔孫通使徵魯諸生三十餘人，與其弟子百餘人，共起朝儀(事具《掌禮制禮》門)，乃拜爲太常，賜金五百斤。叔孫通因進曰："諸弟子儒生，隨臣久矣，與共爲儀，願陛下官之。"高帝悉以爲郎。

申培公，魯人，以《詩經》爲訓。高祖過魯，申公以弟子從師，入見高祖於魯南宮。後官至大中大夫。

伏勝，濟南人，故爲秦博士。文帝時欲求能治《尚書》者，天下無有。乃聞伏生能治，欲召之。是時，伏生年九十餘，老不能行。於是乃詔太常使掌故朝錯往受之。

賈誼，洛陽人，年十八，以能誦《詩》、《書》屬文稱於郡中。河南太守吳公徵爲廷尉，言誼少通諸家之書，文帝召爲博士，修《春秋左氏傳》，爲傳訓。終於梁王傅。

董仲舒，廣川人，少治《春秋》。景帝時爲博士，通五經，能持論，善屬文。漢興，至于五世之間，唯仲舒爲明於《春秋》，其傳公羊氏也。

胡毋生，字子都，齊人，治《公羊春秋》，景帝時爲博士。齊之言《春秋》者，多受胡毋生。

轅固生，齊人，以治《詩》，景帝時爲博士。

毛公，趙人。治《詩》，爲河間獻王博士。

戴德，字延君，號大戴，爲信都太傅。

公孫弘，菑川薛人[10]，學《春秋》雜說，武帝初即位，招賢良文學士。是時，弘年六十，以賢良徵爲博士。

兒寬，千乘人，治《尚書》，有俊材。初見武帝，語經學。帝曰："吾始以《尚書》爲樸學，弗好，及聞寬說可觀，乃從寬問一篇。"位至御史大夫。

吾丘壽王[11]，武帝時，召待詔。詔使從中大夫董仲舒受《春秋》，高材通明，遷爲侍中。

馮野王，通《詩》，以父任爲太子中庶子。

龔遂，以明經爲昌邑郎中令。

夏侯始昌，魯人，通五經，以《齊詩》、《尚書》教授。自董仲舒、韓嬰死後，武帝得始昌，甚重之。時昌邑王以少子受上爲選師，始昌爲太傅。

張禹，至長安學，從沛郡施讎受《易》，琅邪王陽、膠東庸生問《論語》。既皆明習，有徒衆，舉爲郡文學。

韓嬰，燕人，爲常山王太傅，推詩人之意，作《外傳》數萬言。武帝時，與董仲舒論於

帝前。其人精悍，處事分明（悍，勇鋭[12]），仲舒不能難也。

榮廣，受《穀梁》。先是，《公羊》大興，《穀梁》寖微。廣高材捷敏，與公羊大眭孟等論，數困之（孟等窮屈也[13]），故好學者，頗復受《穀梁》。

蔡千秋，字少君。宣帝即位，聞衛太子好《穀梁春秋》，以問丞相韋賢、長信少府夏侯勝及侍中樂陵侯史高[14]，皆魯人也。言穀梁子本魯經，公羊氏乃廢學也，宜興《穀梁》。時千秋爲郎，召見與公羊家並説[15]，帝善穀梁説，擢千秋爲諫大夫，給事中。

韋玄成，宣帝時，爲淮陽王中尉。王未就國，玄成受詔，與太子太傅蕭望之及五經諸儒，雜論同異於石渠閣，條奏其對。

劉向，時爲諫大夫。以僞鑄黄金減死論。會初立《穀梁春秋》，徵更生受《穀梁》，講論五經於石渠。

施讎，爲博士。甘露中，與五經諸儒雜論同異於石渠閣（石渠閣在未央殿北，以藏秘書）。

梁丘臨，爲黄門郎。甘露中，奉使問諸儒於石渠。臨學精孰[16]，專行京房法。瑯邪王吉通五經，聞臨説，善之。

聞人通漢，子方（聞人，姓也，名通漢，字子方），以太子舍人論石渠。

戴聖，以博士論石渠。

夏侯勝，亦以儒顯名，爲學精孰[17]，善説禮服，徵爲博士。

后蒼，字近君，東海郯人，事夏侯始昌。始昌通五經，蒼亦通《詩》、《禮》，爲博士。

周堪，字少卿，齊人。與孔霸俱事大夏侯勝，霸爲博士，堪譯官，令論於石渠，經爲最高。

張山拊，字長賓，平陵人。事小夏侯建爲博士，論石渠。

張無故，字子儒，山陽人。事山拊受《尚書》，善修章句，爲廣陵太傅。

孔安國，字子國，孔子之後。孔氏有《古文尚書》，安國以今文字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得十餘篇。蓋《尚書》兹多於是矣。以安國爲諫大夫。

韋賢，爲人質樸少欲[18]，篤志於學，兼通《禮》、《尚書》，以《詩》教授[19]，號稱鄒魯大儒，爲丞相，薨。子玄成復以明經，歷位至丞相。故鄒魯諺曰："遺子黄金滿籯，不如一經。"

康衡，字稚圭，父世農夫，至衡好學，家貧，庸作以供資用，尤精力過絶人，諸儒爲之語曰："無説《詩》，衡鼎來（鼎，猶言常也，言衡且來也。賈誼云：'天子春秋鼎盛。'其義亦同）。"衡語《詩》解人頤，衡後位至丞相。

嚴彭祖，與顔安樂俱事眭孟[20]，孟弟子百餘人，惟彭祖、安樂爲明。由是《公羊春秋》有顔、嚴學。彭祖爲宣帝博士。

翼奉，字少君，東海下邳人。治《齊詩》，與蕭望之、康衡同師，三人經術皆明。元帝

初即位,諸儒薦之,徵待詔宦者署。後以中郎爲博士,諫大夫。卒。

師丹,字仲公,治《詩》,舉孝廉爲郎。元帝末,爲博士,免。建始中,州舉茂材,復補博士。

翟方進,爲小吏,心厭之,聞蔡父言當以經術封侯,心喜,因病歸家,辭其後母,欲西至京師受經。母鄰其幼,隨之長安,織屨以給。方進讀經博士,受《春秋》,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徒衆日廣,諸儒稱之。以射策甲科爲郎。位至丞相。

徐敖,治《詩》,授九江陳俠[21],爲王莽講學大夫。由是言《毛詩》者本之徐敖。

谷永,於經書尤爲疏達[22],與杜欽、杜鄴略等,不能洽浹如劉向父子及揚雄也。其於天官《京氏易》最密。位至大司農。

梅福,字子眞,九江壽春人。少學長安,明《尚書》、《穀梁春秋》,爲郡文學,後爲南昌尉。

揚雄,字子雲,少而好學,不爲章句、訓詁,通而已[23],博覽無所不見。位至大夫。

後漢卓茂,字子康,南陽宛人。元帝時,於長安事博士江生,習《詩》、《禮》及歷筭,究極師法,稱爲通儒。

賈逵,父徽,從劉歆受《左氏春秋》,兼習《國語》、《周官》,又受《古文尚書》於塗揮[24];學《毛詩》於謝曼卿。作《左氏條列》二十一篇。

桓譚,博學多通,徧習五經,皆訓詁大義,不爲章句,能文章,尤好古學。數從劉歆、揚雄辯析疑異。譚後官至六安郡丞。

張玄,字君夏。少習《春秋顔氏》[25],兼通數家法。建武初,舉明經,補弘農文學。

丁恭,字子然,習《公羊嚴氏春秋》[26],學義精明。建武初,爲諫議大夫,博士。

牟長,字君高,樂安臨濟人。少習歐陽《尚書》,不仕王莽世[27]。建武初,大司空宋弘特辟拜博士。

魏應,字君伯,少好學。建武初,詣博士受業,習《魯詩》,閉門誦習,不交僚黨,京師稱之。應終於騎都尉[28]。

洼丹,字子玉,世傳《孟氏易》。建武初,爲博士。丹學義研深,《易》家宗之,稱爲大儒。

杜林,少好學沈深。父鄴爲涼州刺史[29],家既多書,又外氏張竦父子喜文采。(鄴少孤,其母張敞女也。鄴從敞子吉學,得其家書。竦即吉之子,博學文雅,過於敞。)林從竦受學,博洽多聞,時稱通儒。王莽敗,避難客河西[30]。建武六年,光武聞林已還三輔,乃徵拜侍御史。引見,問以經書故舊及西州事,甚悦之,賜車馬衣被。群僚知林以名德用,甚尊憚之,京師士大夫,咸推其博洽。河南鄭興、東海衛宏等,皆長於古學。興嘗師事劉歆,林既遇之,欣然言曰:“林得興等,固諧矣。使宏得林,且有以益之。”宏見林,闇然而服。濟南徐巡,始師事宏,後皆更受林學。林前於西州得漆書《古文尚書》一

卷,常寶愛之,雖遭艱困,握持不離身[31]。出以示宏等曰:"林流離兵亂,常恐斯經將絶,何意東海衛子、濟南徐生復能傳之,是道竟不墜於地也[32]。古文雖不合時務,然願諸生無悔所學。"宏、巡益重之[33],於是古文遂行。位至大司空。

任安,字定祖,少遊太學,受《孟氏易》,兼通數經,除博士,公車徵,皆稱疾不就。

甄宇,字長文,北海安丘人,習《嚴氏春秋》[34]。建武中爲州從事,徵拜博士。

包咸,字子良[35],少爲諸生,受業長安,師事博士右師細君(姓右師),習《魯詩》、《論語》,舉孝廉,爲郎。建武中,入授皇太子《論語》,又爲其章句。

劉寬,少學歐陽《尚書》、《京氏易》[36],尤明《韓詩外傳》,稱爲通儒,入爲光祿勳,卒。

楊政,字子行,京兆人,少好學,從代郡范升受《梁丘易》,善說經書,京師爲之語曰:"說經鏗鏗楊子行[37]。"終於左中郎將。

戴憑,字次仲,習《京氏易》,年十六,舉明經,徵試博士。

鍾興,少從少府丁恭受《嚴氏春秋》。恭薦興學行高明,光武召見,問以經義,應對甚明,帝善之。位至左中郎將,卒。

張玄,少習《春秋顔氏》。後舉孝廉,爲郎。會顔氏博士缺,玄試策第一,拜爲博士。居數日,諸生上言,玄兼說嚴氏、宣氏,不宜專爲顔氏博士。光武且令還署,未及遷而卒。

董鈞,字文伯,犍爲資中人[38]。習《慶氏禮》,事大鴻臚王臨。永平初,爲博士,當世稱爲通儒。

衛宏,字敬仲,東海人。少與河南鄭興俱好古學。初,九江謝曼卿精《毛詩》,宏從曼卿受學。後從大司空杜林更受《古文尚書》。時濟南徐巡師事宏,後從林受學,亦以儒顯。由是古學大興,光武以爲議郎。

周防,字偉公,師事徐州刺史蓋豫,受《古文尚書》。經明舉孝廉,拜郎中,太尉張禹薦補博士。

楊倫,字仲理,少爲諸生,師事司徒丁鴻,習《古文尚書》。爲郡文學掾,後特徵博士。

李育,字元春,扶風漆人,少習《公羊春秋》,沈思專精,博覽書傳,知名太學。後爲侍中,卒於官。

何休,字邵公[39],任城樊人。精研六經,世儒無及者。位至諫議大夫。

謝該,字文儀,南陽章陵人,善明《春秋左氏》,爲世明儒,後拜議郎,以壽終。

周燮,十歲通《詩》論,及長,專精《禮》、《易》,徵之不就。

陳元,父欽,習《左氏春秋》,事黎陽賈護。與劉歆同時,而別自名。(元父欽,字子佚,以《左氏》授王莽,自名《陳氏春秋》。)後辟司徒歐陽歙府,以病去,卒。

鄭衆,字仲師,年十二,從父興受《左氏春秋》,精力於學,明三説歷,兼通《易》、《詩》,知名於世。位至大長秋,封鄛鄉侯,卒。

承宫,少勤學不倦,經典既明,歸家教授,三府更辟,皆不應。永平中,徵詣公車,車駕臨辟雍,召宫,拜博士。

侯霸,篤志好學,師事九江太守房元,治《穀梁春秋》,爲元都講(又從鍾寧君受律),位至大司徒。

鄭興,少學《公羊春秋》,晚善《左氏傳》,遂積精深思,通達其旨,同學者皆師之(興從博士金子嚴爲《左氏春秋》)。後爲連勺令,以事免,卒。

魯恭,始爲郡吏。太博趙熹聞而辟之,章帝集諸儒於白虎觀,恭特以經明得召與其議。後位至司空[40]。

王涣,敦儒,學習《尚書》[41],讀律令,略舉大義。官至洛陽令。卒。

周舉,字宣光,姿貌短陋,而博學洽聞,爲儒者所宗。故京師爲之語曰:"五經從横周宣光。"終於光禄大夫。

井丹,字大春,少受業太學,通五經,善談論。故京師爲之語曰:"五經紛綸井大春。"性清高,沛王輔等五王更請,皆不能致。

尹敏,少爲諸生。初習《歐陽尚書》,後受古文,兼善《毛詩》、《穀梁》、《左氏春秋》,後爲諫議大夫卒。

許慎,字叔仲,性淳篤,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敬之。時人爲之語曰:"五經無雙許叔仲。"卒於徐洨長(洨,音侯交反)。

蔡玄,字叔陵,學通五經,徵辟並不就。順帝時詔徵拜議郎,講論五經異同,甚合帝意,遷侍中。出爲弘農太守,卒于官。

宗資,少在京師,學《孟氏易》、《歐陽尚書》。

楊震,字伯起,少好學,受《歐陽尚書》於太常桓郁,明經博覽,無不窮究。諸儒爲之語曰:"關西孔子楊伯起。"位至太尉。

趙曄,詣杜撫受《韓詩》,究竟其術,作《詩細》,歷神淵。蔡邕至會稽,讀《詩細》而歎息,以爲長於《論衡》。邕還京師,傳之學者,咸誦習焉。

張訓,字子儁,濟陰定陶人。少游太學,能誦《春秋左氏傳》。以《大夏侯尚書》教授。辟公府,舉高第,拜議郎。與蔡邕共奏定六經文學,擢拜侍中,典領秘書近署。

魏樂詳,字文載,少好學,善《左氏傳》。杜畿爲太守[42],亦甚好學,署詳文學祭酒,使教後進。於是河東學業大興。至黄初中,徵拜博士。于時太學初立,有博士十餘人,學多偏狹,又不熟悉,略不親教,備員而已。惟詳五業並授,其或難教,質而不解,詳無愠色,以杖畫地,牽譬引領,至忘寢食,以是獨擅名於遠近。

孫資,字彦博,講業太學,博覽傳記,同郡王允一見而奇之。

董遇，及賈洪、邯鄲淳、薛夏、隗禧、蘇林、樂詳等七人爲儒宗。

王基，爲中書侍郎，時散騎常侍王肅著諸經傳解，及論定朝儀，改易鄭玄舊説，而基據持玄義，常與抗衡。

蜀許慈，字仁篤，師事劉禧，善鄭氏學，治《易》、《尚書》、三《禮》、《毛詩》、《論語》。慈終於大長秋。

譙周，字允南，爲光祿大夫。周雖不與政事，以儒行見禮，時訪大議，輒據經以對。而後生好事者，亦咨問所疑焉。

來敏，字敬達，涉獵書籍，善《左氏春秋》，先主定益州，署敏典教校尉。

廖扶，習《韓詩》、《歐陽尚書》，教授常數百人，不應辟召。時號"北郭先生"，二子孟、舉並知名。

張裔，字君嗣，治《公羊春秋》，博涉經史[43]，位至輔漢將軍。

文立，字廣林，少治《毛詩》、三《禮》，兼通群書。

伍梁，字德山，以儒學節操稱。從議郎遷諫議大夫、五官中郎將。

向朗，字巨達，領丞相長史。初，朗少時雖涉獵文學，然不治素檢，以吏能見稱[44]。自去長史，優游無事，垂三十年。乃更潛心典籍，孜孜不倦，開門接賓，誘納後進。但講論古義，不干時事，以是見稱，上自執政，下及童冠，皆敬重焉。後以功封顯名亭侯[45]，位特進，卒。

吳張昭，字子布，彭城人。少好學，從白侯子安受《左氏春秋》，博覽衆書，位至輔吳將軍。

諸葛瑾，字子瑜，少游京師，治《毛詩》、《尚書》、《左氏春秋》，後拜大將軍，左都護，領豫州牧。

闞澤，字德潤，爲太子太傅，領中書。每朝廷大議經典，所疑輒諮訪之。以儒學勤勞，封都鄉侯。

張紘，字子綱，廣陵人，少游學京都。紘入太學，事博士韓宗治《京氏易》、《歐陽尚書》，又於外黄從濮陽闓受《韓詩》及《禮記》、《左氏春秋》。后曹公以紘爲會稽東部都尉，孫權以爲長史，卒。

劉游，舉孝廉，爲郎中。祖、父本師受經傳，博學群書[46]，號爲通儒。舉賢良方正，爲般長，卒官。伯父寵，字祖榮，受文業，以經明行修舉孝廉。光祿大夫察四行，除東平陵令。

程秉，字德樞，事鄭玄。后避亂交州，與劉熙考論大義，遂博通五經。士燮命爲長史。孫權聞其名儒，以禮徵秉，既到，拜太子太傅。

嚴略，字曼才，少耽學，善《詩》、《書》、三《禮》，又好《説文》[47]，終於尚書令[48]。

沈珩，字仲山，吳郡人，少綜經藝，尤善《春秋》內、外傳。

晉何嵩,字泰基。寬弘愛士,博觀墳籍,尤善《史》、《漢》,少歷清官,領著作郎。

閻纘,字續伯。僑居河南新安,少游英豪,多所交結。博覽墳典,該通物理。纘位至漢中太守。

杜預,爲《春秋左氏傳集解》,時王濟解相馬,又甚愛之,而和嶠頗聚斂[49],預常稱"濟有馬癖,嶠有錢癖"。武帝聞之,謂預曰:"卿有何癖?"曰:"臣有《左傳》癖。"

侯史光[50],儒學博古[51],歷官著績[52],文筆奏議皆有條理[53]。後終於少府。

范甯爲中書侍郎,時更營新廟,博求辟雍、明堂之制,甯據經傳奏上,皆有典證,孝武帝雅好文學,甚被親愛,朝廷疑議,輒諮訪之。

摯虞,字仲治,京兆長安人,少事皇甫謐,才學通博,著述不倦。歷官至太常卿。

戴若思弟邈,字望之,少好學,尤精《史》、《漢》,才不逮若思,儒學過之。弱冠舉秀才,位至尚書僕射。

范平,字子安,吳郡錢塘人。研覽墳索,初仕吳爲臨海太守,謝病還家,敦悦儒學。三子奭、咸、泉並以儒學至大官。

杜夷,字行齊,廬江灊人,世以儒學稱。永嘉初,公車徵拜博士,不就。

徐苗,字叔胄[54],高密淳于人,累世相承,皆以博士爲郡守。

范弘之,字長文,雅正好學,以儒術該明[55],爲太學博士。

王歡,字君厚,樂陵人,安貧樂道,專精耽學,遂爲通儒。嗣後慕容暐襲號[56],署官至祭酒。

王隱,以儒素自守,不交勢援,博學多聞,受父遺業。西都舊事,多所諳究。隱後爲著作郎,賜爵平陵鄉侯。

袁亮,字貞固,有學行。亮子粲文學博識,累爲儒官。

涼茂,字伯方,少好學,論議常據經典[57],以處是非。茂終於太子太傅。

庾峻[58],歷郡功曹、舉計掾,州辟從事。太常鄭袤見峻,大奇之,舉爲博士。時重《莊》、《老》而輕經史,峻懼雅道陵遲,乃潛心儒典。

郗鑒,字道徽,少孤貧,博覽經籍,躬耕隴畝,吟咏不倦,以儒雅著名。不應州命。

陳邵,字節良,東海襄賁人。郡察孝廉,不就。以儒學徵爲陳留內史,累遷燕王師。

董景道,字文博,明《春秋三傳》、《京氏易》、《馬氏尚書》、《韓詩》,皆精究大義,三《禮》之義,專遵鄭氏。著《禮通論》,非駁諸儒,演廣鄭旨。至劉曜時,徵爲散騎常侍,固辭,遂以壽終。

庾乘,遊學宮,爲諸生傭。後能講論,自以卑等,每處下坐。諸生博士,皆就讎問。由是學中以下坐爲貴。

范宣,雖閑居屢空,常以講誦爲業[59]。譙國戴逵等,皆聞風宗仰,自遠而至。諷讀之聲,有若齊魯。後詔徵爲太學博士,散騎郎,並不就。

華廙，都督河北諸軍事，坐事免官，削爵土。棲遲家巷，垂十載，教誨子孫，講誦經典，集經書要事，名曰《善文》，行於世。

姜龕，天水人。姚興時，與東平淳于岐、馮翊、郭高等，皆耆儒碩德，經明行修，各門徒數百，教授長安。諸生自遠而至者萬數千人[60]。興每於聽政之暇，引龕等于東堂講論道藝，錯綜明理。涼州胡辨，苻堅之末，東徙洛陽，講授弟子千有餘人[61]。關中後進多赴之講業，興勑關尉曰："諸生諮訪道義，修己厲身[62]，往來出入，勿拘常限。"於是學者咸勸，儒風盛焉。

校勘記

[1]漢龍興，宋本作"夫漢失"。

[2]黜，原本作"出"，據宋本改；家，宋本無。

[3]表章經術，宋本作"建章六"。

[4]采，原本作"悉"，據宋本改。

[5]即，宋本下有"位"，《左傳・昭公十二年》孔穎達正義作"謂"。

[6]案，原本作"按"，據宋本及《史記・儒林列傳》司馬貞索隱改。

[7]治，原本作"知"，據宋本及《孟子注疏・孟子注疏題辭解》改。

[8]禨，原作"機"，宋本同，據《史記・荀卿列傳》改。

[9]壞，原作"懷"，宋本同，據《史記・荀卿列傳》改。

[10]川，原本作"州"，據宋本改。

[11]吾丘壽王，原作"丘壽王"，據宋本及《漢書・吾丘壽王傳》補"吾"。

[12]鋭，原本作"悍"，據宋本改。

[13]此句原本脱，據宋本補。

[14]史，原本作"使"，據宋本改。

[15]與，原本作"於"，據宋本改。

[16]執，原本作"熟"，據宋本及《漢書・儒林列傳》改。

[17]執，原本作"熟"，據宋本改。

[18]質樸少欲，原本脱一"少"字，據宋本補。

[19]授，原本作"受"，據宋本改。

[20]眭，原本作"陸"，據宋本改。

[21]授，原本作"授于"，據宋本删"于"。

[22]尤，宋本作"汎"。

[23]已，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24]逵，原本作"徐"，據宋本及《後漢書・賈逵傳》改。

[25]顔，原作嚴，據宋本和《后漢書・張玄傳》改。

[26]嚴，原本作"顔"，據宋本改。

[27]世,原本作“時”,據宋本及《後漢書・儒林列傳》改。

[28]於,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9]涼,原作“梁”,據宋本及《后漢書・杜林傳》改。

[30]雖,宋本作“亂”。

[31]握持,原本作“掘時”,據宋本及《后漢書・杜林傳》改。

[32]是,原本作“世”,據宋本及《漢書・杜林傳》改。

[33]宏,原本闕,據宋本補。

[34]嚴,原本作“顏”,據宋本改。

[35]字,原缺,據宋本及《后漢書・包盛傳》補。

[36]歐,原本作“二”,據宋本改。

[37]楊子行,原本“行”作“卿”,據宋本改。

[38]犍,原本作“捷”,據宋本及《后漢書・董鈞傳》

[39]邵,原作“少”,據宋本及《后漢書・何休傳》改。

[40]空,宋本作徒。

[41]習,原作“術”,宋本同,據《后漢書・王渙傳》改。

[42]“魏樂詳,字文載,少好學,善《左氏傳》。杜畿爲太”宋本無。

[43]博,原本闕,據宋本補。

[44]吏,原作“史”,據《三國志・蜀書・向朗傳》改。

[45]名,宋本作“明”。

[46]博,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47]説,原本作“學”,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劉畯傳》改。

[48]此段文字系于《三國志・吳書・劉畯傳》中劉畯事,蓋《册府元龜》編者誤耳。

[49]嶠,原作“矯”,據《晉書・杜預傳》及《晉書・和嶠傳》改;頗,原本作“頻”,據宋本及《晉書・杜預傳》改。

[50]史,原本作“使”,據宋本及《晉書・侯史光傳》改。

[51]儒學博古,原本作“儒博學古”,據宋本及《晉書・侯史光傳》改。

[52]績,原本作“續”,據宋本及《晉書・侯史光傳》改。

[53]文筆,原本作“文華”,據宋本及《晉書・侯史光傳》改。

[54]叔,原本作“促”,據宋本及《晉書・徐苗傳》改。

[55]該,原本作“明”,據宋本及《晉書・范弘之傳》改。

[56]嗣,宋本作“素”。

[57]論,宋本作“論語”。

[58]庾,原本作“康”,據宋本及《晉書・庾峻傳》改。

[59]誦,原本作“論”,據宋本及《晉書・范宣傳》改。

[60]萬,原本脱,據宋本及《晉書・姚興載記》補。

[61]講,原本作“教”,據宋本及《晉書・姚興載記》改;千有,原本作“百”,據宋本及《晉書・姚

興載記》改。

[62]身,原本作“行”,據宋本及《晉書·姚興載記》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八

總録部(十八)

儒學第二

宋周續之,字道祖,晉時豫章太守范甯於郡立學,招集生徒,續之年十二,受業居學數年,通五經,徵爲太子博士,不就。高祖踐祚,復召之,爲開館東郭外。續之素患風痺,不復堪講,乃移病鍾山,卒。通《毛詩》六義及《禮》。

雷次宗,字仲倫,少入廬山,事沙門釋慧遠,篤志好學,尤明三《禮》、《毛詩》。元嘉中,徵至京師開館於雞籠山[1]。時會稽朱膺之、潁川庾蔚之並以儒學,監總諸生。次宗初不受徵辟。元嘉中,徵至都,開館於鷄籠山,車駕數至。後卒於鍾山。

劉湛,字弘仁,博涉史傳,諳前世舊典,後以詹事爲丹陽尹。

南齊關康之,世居京口,篤學,以文義稱,尤善《左氏春秋》。高帝爲領軍時,素好此學,送本與康之,康之手自點定。徵之不就。

張緒,爲國子祭酒,長於《周易》,言精理奥,見宗一時。常云何平叔所不解《易》中七事[2],諸卦中所有時義,是其一也。

梁鍾嶸,仕齊永明中,爲國子生,明《周易》。衛將軍王儉領祭酒,頗賞接之。

何佟之[3],字士威,少好三《禮》,讀禮論三百餘篇,略皆上口。仕齊爲國子助教。

嚴植之,字孝源,少精解《喪服》、《孝經》、《論語》,及長,遍治《鄭氏禮》、《周易》、《毛詩》、《左氏春秋》。仕齊爲廣漢王國右常侍。天監四年,兼五經博士。

司馬筠,字貞素[4],少孤貧好學。師沛國劉瓛,強力專精,深爲瓛器。及長,博通經術,尤明三《禮》。卒於始興内史。子壽傳父業,明三《禮》,位尚書祠部郎。

卞華,字昭岳,幼孤貧好學,年十四,召補國子生。通《周易》,既長,遍治五經,與平原明山賓、會稽賀瑒同業友善。天監中,爲安城王功曹參軍,兼五經博士。

韋陵,字威直,性恬素,以書史爲業,博物強記,當世士咸就質疑。

沈峻,字士嵩,博通五經,尤長三《禮》,爲國子助教。

崔靈恩,清河武城人也,少篤學,從師遍通五經,尤精三《禮》、三《傳》。仕魏爲太常博士。天監中,歸梁,累遷步兵校尉,兼國子博士。

劉瓛,講《月令》畢,謂學生嚴之植曰:“江左已來,陰陽、律數之學廢矣。吾今講此,

曾不得其仿佛。"學者美其退讓。

庾於陵,清警博學,有才思。隨齊王子隆爲荆州[5],召爲主簿,使與謝朓、宗史抄撰群書。

賀琛,伯父瑒爲世碩儒,授經於琛。瑒卒後,琛家貧,常往還諸暨,販粟以自給。閑則習業,尤精三《禮》。卒於光禄大夫[6]。

徐勉,爲尚書,博通經史,多識前載朝儀國典。婚冠吉凶,勉皆預圖議[7]。

後梁蔡大寶,少孤而篤學不倦,善屬文,初以明經對策第一,解褐武陵王國左常侍。常以《書》干僕射徐勉,大爲勉所賞異,乃令與子游處[8],所有墳籍,盡以給之。遂博覽群書,學無不綜。

范遜,順陽人,散騎常侍迪之弟。遜文采劣於迪,而經術過之。位至中衛東平王長史。

宗希顔,度支尚書如周之子,有文學,仕至中書舍人。

希華,亦如周之子,博通經術,爲荆、楚儒宗。

陳襲孟舒,治《毛詩》,善談名理。梁武世,仕至尋陽郡丞[9]。元帝在江州,遇之甚重,躬師事焉。

沈洙,少方雅好學,不妄交游,治三《禮》、《春秋左氏傳》,精識強記,五經章句、諸子史書,問無不答。初,仕梁爲祠部郎中,時年二十餘,同學者多涉獵文史,不爲章句,而洙獨積思經術,吴郡朱异、會稽賀琛甚嘉之。及異、琛於士林館講制旨義,常使洙爲都講。

鄭郯,幼而聰敏,勵志儒學,少受業於皇侃。梁中大通五年[10],釋褐奉朝請。

褚仲都,善《周易》,爲當時之冠,篤志研翫,得其精微。梁太清初,歷王國侍郎,奉朝請。俄轉國子助教,兼司議郎,專講《詩》、《易》。

陸詡,少習崔靈恩三《禮》義。梁世,百濟國表求講禮博士,詔令詡行。位至尚書祠部郎。

岑之敬,始以經業進,而博涉文史,雅有詞筆,不爲醇儒。官至征南府諮議參軍。

徐伯陽,敏而好學,善色養,進止有節,年十五,以文筆稱[11]。學《春秋左氏》,家有史書,所讀者近二十餘卷[12],終於新安王府咨議參軍。

沈文阿,字國衛,父峻,以儒學聞於梁世,授桂州刺史,不行。文阿性剛強,有膂力,少習父業,研精章句。祖舅太史叔明、舅王慧興正通經術,而文阿頗傳之。又博採先儒異同,自成義疏,治三《禮》、三《傳》。

戚袞,少聰慧,遊學京都,受三《禮》於國子助教劉文紹。一、二年中,大義略備。

張譏[13],爲國子助教。是時,周弘正在國學發《周易》題,弘正第四弟弘直亦在講習,譏與弘正論議,弘正乃屈,弘直危坐厲聲,助其申理。譏乃正色謂弘直曰:"今日義

集,辯正名理,雖知兄弟急難,四公不得有助。"弘直曰:"僕助君師,何爲不可。"舉座以爲笑樂。

後魏梁越,字玄覽,新興人。少而好學,博綜經傳,無所不通。道武時爲禮經博士。

梁祚,北地人,篤志好學,歷治諸經,尤善《公羊春秋》、《鄭氏易》,常以教授,有儒者風,而無當世之才。與幽州別駕平常有舊,又姊先適范陽李氏,遂攜家人僑居於薊,積十餘年,雖羈旅貧窘而著述不倦。常時相請屈,與論經史[14]。

平常,字繼叔,燕國薊人,耽勤讀誦,研綜經籍,鉤深致遠,多所博通。歷中書博士,祕書丞。

劉獻之,博陵饒陽人,少而孤貧,雅好《詩》、《傳》。曾受業於渤海程玄,後遂博觀衆籍。時中山張吾貴與獻之齊名,海内皆曰儒宗。太祖徵典内校書,固以疾辭。

劉蘭,武邑人,受《春秋》、《詩》、《禮》於中山王保安。蘭讀《左氏》,五日一遍,兼通五經。後爲國子助教,卒。

封軌,爲考功郎中,臺中稱爲儒雅。奏請遣四門博士、明經學者檢試諸州學生,詔從之。

賈思伯,位都官尚書,爲侍講。思伯少雖明經,從官廢業,至是,更延儒生夜講書。

山偉,爲侍中中書令,愛尚文史,老而彌篤。

李郁[15],字永穆,好學沉靜[16],博通經史。

游肇,外寬柔[17],内剛直,耽好經傳,手不釋書。治《周易》、《毛詩》,尤精三《禮》[18]。王肅自謂《禮》、《易》爲長,亦未能通其大義也。位至散騎常侍,都督淮南軍事,揚州刺史。

邢虯,字神虎,少爲三《禮》鄭氏學,明經,有文思,舉秀才上第,爲中書議郎。

崔鴻,字彦鸞,少好讀書,博綜經史。

崔辯,字神通,博陵平人,學涉經史,風儀整峻,獻文徵拜中書博士,散騎侍郎。

陽尼[19],字景文,北平無終人,少好學,博通經籍。官至幽州平北府長史,帶漁陽太守。

索敞,字巨振,燉煌人,爲劉昞助教,專心經籍,盡能傳昞之業。涼州平,入國,以儒學見拔,爲中書教博士。

宋欽,少而好學,有儒者之風,博綜群言,聲著河右。後拜著作郎。

宋雅,師事安邑李紹伯,受諸經傳。

李業興,上黨人,漁陽鮮于靈馥聚徒教授,説《左氏傳》,業興問其大義數條,靈馥不能對。

張湛[20],燉煌人,好學能屬文,仕沮渠蒙遜,爲黄門侍郎。涼州平,入國,崔浩識禮之。浩注《易》叙曰:"國家西平河右,燉煌張湛、金城宋欽、武威段根三人,皆儒者,竝有儁才,見稱於西州。每與余論《易》,余以《左氏傳》卦解之,遂相勸爲注,故因退朝之餘

暇，而爲之解焉。"其見稱如此。

劉芳，才思深敏，特精經義。長子懌，字祖欣，雅有父風，頗好文翰。位至太常卿。

徐遵明，字子判，華陰人，師屯留王聰受《毛詩》、《尚書》、《禮記》。後廣平王懷聞而徵焉。至而尋退。

北齊刁柔，字子溫，少好學，綜習經史，尤留心禮儀。天保初，除國子博士。

馮偉節，中山安喜人。少從李鉉遊學，鉉重其聰敏，嘗試問之，多所通解。尤明《禮》、《傳》，後趙郡王將舉充秀才，固辭不就。

邢峙，字士峻，河間鄚人，少好學，耽翫墳典，遊學燕、趙之間，通三《禮》、《左氏春秋》。天保初，郡舉孝廉，授四門博士。

馬敬德，河間人，少好儒術，負笈隨大儒徐遵明學《詩》、《禮》，略通大義，而不能精。遂留意於《春秋》[21]，沉思研求，晝夜不倦，教授於燕、趙，生徒隨者甚衆。州將送至都，詣試經業，授國子助教，遷博士。

孫靈暉，明敏有器度，得孫惠蔚手錄章疏，研精尋問，更求師友，三《禮》、三《傳》，皆通宗旨，舉冀州秀才，射策高第，累至國子博士，授南陽王綽府諮議參軍，子萬壽，聰識機警，博涉群書，《禮》、《傳》俱通大義。

李鉉，字寶鼎，教授鄉里，生徒常至數百，燕、趙間能言經者，多出其門。

劉軌思，渤海人，說《詩》甚精，少事同郡劉敬和，敬和事同郡程師則[22]，故其鄉曲，多爲《詩》者。軌思天統中任國子博士。

平鑒，字明達，燕趙薊人。父勝，安州刺史。鑒少聰敏，頗有志力，受學於徐遵明，不爲章句。

鮑季祥，渤海人，甚明《禮》，聽其離文析事[23]，自然大略可解，兼通《左氏春秋》，天統中，卒於太學博士。

劉禕[24]，好學，善三《禮》，吉凶儀制，尤所留心。位至睢州刺史。

後周樂遜，字遵賢，魏正光中，聞碩儒徐遵明領徒趙魏，乃就受《孝經》、《喪服》、《論語》、《詩》、《書》、《禮》、《易》、《左氏春秋》大義，歷太學助教博士。

杜叔授，字子弼，襄陽人，勵精好學，尤善《左氏春秋》。仕梁爲宜豐蕭修府中直兵參軍。

韓裒，字弘業，少有志，好學而不守章句，其師怪而問之，對曰："文字之間，常奉訓誘，引至於商校異同，請從所好。"師因此大奇之。及長，涉獵經史，深沉有遠略。

沈重，字德厚，吳興武康人，專心儒學，從師不遠千里。遂博覽群書，尤明《詩》、《禮》及《左氏春秋》。梁大通三年，起家王國常侍，歷國子助教，五經博士。

竇熾，少從范陽祁忻受《毛詩》、《左氏春秋》，略通大義。位至太傅。

樊深，字文深，弱冠好學，負書從師於三河，講習五經，晝夜不倦。太祖置學東館，

敎誨諸將子弟,以深爲博士六官,連拜太學助敎,遷博士。

庾信,尤善《春秋左氏傳》。

柳虯,字仲盤,年十三,便專精好學。時貴遊子弟就學者並車服華盛,惟虯不事容飾。遍受五經,略通大義。後爲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

姚僧垣,初仕梁爲湘東王府中記室參軍。僧垣好文史,不留意於章句。時商略今古,甚爲學者所稱。

隋柳䛒,字顧言,少聰敏,解屬文,好讀書。所覽將萬卷。仕梁釋褐著作佐郎。

杜臺卿,字少山,博陵曲陽人,性儒素,每以雅道自居。及周武帝平齊,歸于鄉里,以《禮記》、《春秋》講授子弟[25]。後仕至著作郎。

房暉遠,字崇儒,常山眞定人,世傳儒學。暉遠幼有志行,治三《禮》、《春秋》三傳、《詩》、《書》、《周易》。北齊南陽王綽爲定州刺史,召爲博士。周武帝平齊,搜訪儒俊,暉遠首膺辟命,授少學下士。及高祖受禪,太常卿牛弘每稱爲五經庫。吏部尙書韋世康薦之,遷太學博士。

平彥之,隴西狄道人。九歲而孤,不交非類,博涉經史。與天水牛弘同志好學。周太祖見而器之,引爲中外府禮曹。開皇初,爲國子祭酒。

元善,河南洛陽人,少隨父至江南,性好學,遂通涉五經,尤明《左氏傳》。官至國子祭酒。

蕭該,梁鄱陽王恢之孫,性篤學。《詩》、《書》、《春秋》、《禮記》,並通大義,尤精《漢書》,甚爲貴游所禮。開皇初,拜國子博士。

馬光,字榮伯,武安人,少好學,從師數十年,晝夜不息,尤明三《禮》,爲儒者所宗。開皇初,高祖徵山東義學之士。光與張仲讓、孔籠、竇士榮、張黑奴、劉祖仁等俱至,並授太學博士。時人號爲六儒,然皆鄙野,無儀範,朝廷不之貴也。山東三《禮》學者,自熊安生後,唯宗光一人舉[26]。

楊伯醜,好讀《易》,隱於華山。開皇初,被徵入朝國子祭酒何妥嘗詣之論《易》。聞妥之言,悠爾而笑曰:“何用鄭玄、王弼之言乎?”久之,微有辯答,其所說辭義,皆先儒之旨,而思玄妙有,故論者以爲天然獨得[27],非常人所及也。

劉臻,爲儀同三司,左僕射,精於兩《漢書》,時人稱爲“漢聖”。

魏澹,世以文學自業,年十五而孤,專精好學,博涉經史,善屬文詞[28],釆贍逸齊,博陵王濟聞其名,引爲記室。

張文詡,河東人,父琚,開皇中爲洹水令,以清正聞名。有書數千卷,教訓子姪,皆以明經自達。文詡博覽文籍,特精三《禮》。其《周易》、《詩》、《書》、《春秋》三傳,並皆通習。每好鄭玄注解,以爲通博。其諸儒異說,亦皆祥究焉。高祖引致天下名儒碩學之士,其房暉遠、張仲讓、孔籠之徒[29],並延之於博士之位。文詡時游於太學,暉遠等莫

不推伏之，學内翕然，咸共宗仰。

劉焯[30]，字士元，信都昌亭人。武強交津橋劉智海家素多墳籍，焯就之讀書，向經十載，遂以儒學知名，爲州博士。時河間人劉炫聰明博學，文亞於焯，故時人稱二劉焉。論者以爲，數百年已來，博學通儒無能出其右者。位至太學博士。

張羨，初仕後周爲司成中大夫，典國史[31]。周代公卿，類多武將，唯羨以素業自通，甚爲當時所重。

褚輝，字高明，吴郡人，以三《禮》學稱於江南。煬帝時，徵天下儒術之士，悉集内史省，相次講論。輝博辯，時無能屈者，由是擢爲太學博士。

包愷，字和樂，東海人，其兄愉明五經，愷悉傳其業。又從王仲通受《史記》、《漢書》，尤稱精究。大業中，爲國子助教。

杜正玄，字慎徽。其先本京兆人，八世祖曼爲石趙從事中郎，因家於鄴。自曼至正玄，世以文學相授。

王孝籍，平原人，少好學，博覽群言，遍治五經，頗有文翰[32]，與河間劉炫同志友善。

顧彪，字仲文，明《尚書》、《春秋》。大業中，爲秘書學士。

唐徐文遠，洛州偃師人，博覽五經，尤精《春秋左氏傳》。後周時有大儒沈重講于太學，聽者常千餘人。文遠就質問，數日便去。或問曰："何辭去之？"遠答曰："觀其所說，悉是紙上語耳，僕皆先已誦之。至於奥頤之境，此君翻似未見。"有以其言告重者，重與論義十餘反，甚歎服之。

馬嘉運，隋末遊於劍南，以講授爲務，蜀士多賴其成益者。貞觀初，徵爲越王東閤祭酒。頃之自免，居於白鹿山，四方受業者常數百十人[33]。

陸郎，字德明，吴郡人，初受學於周弘正，善言玄理，仕陳爲國子助教。時年尚少，而與博士張機齊名[34]。武德中，爲秦府學士，補太學博士。

蓋文達，信都人，幼聰敏，好讀書。受業於同郡劉焯，博涉經史，尤明三《傳》。性方雅，美鬚貌，見之者稱有君子之風。時冀州刺史竇抗頗好文義，乃廣集儒生，令相難擊。其大儒劉炫、劉軌思等，咸在講坐[35]，文達與同郡孔穎達、劉彦衡皆預焉。既論難，文達抗音而請，皆出其意表，抗大奇之，因問曰："蓋生就誰而學？"焯從坐起曰："此生岐嶷，出自天然，以多問寡焯爲師。"抗曰："可謂冰生於水也。"

蓋文懿，爲秘書博士，常聞講發《毛詩》題，公卿咸萃，更相問難。文懿發揚風雅，甚得詩人之致，亦以儒業被知，章句頗優，而儀範不逮。文達官至國子博士，時稱"二蓋"。

孔穎達，信都人，初受業於同郡劉焯。然焯號爲通儒[36]，門人甚衆，初不之禮，穎達察焯不能出己之右，於是請質疑滯[37]，皆出其意表，焯改容敬之。穎達因辭歸，焯固留不可。還家以教授爲務。

朱子春[38],蘇州吳人,少從鄉人顧彪習《春秋左氏傳》。後更觀子史,善屬文。隋末爲秘書學士。武德四年,隨杜伏威入朝,授國子助教。

張士衡,瀛州樂壽人,長從劉軌思受《毛詩》、《周禮》[39],又從熊安生及劉焯受《禮記》,皆精究大義。後遍講五經,尤工三《禮》。貞觀中,爲崇賢館學士。

蕭德言,博涉經史,尤精《春秋左氏傳》,好屬文。每欲開五經,必盥濯,束帶危坐,終日如是。貞觀中,爲弘文館學士。

歐陽詢,潭州臨湘人,讀書數行俱下,博覽經史,尤精三《雅》。

谷那律,魏州昌樂人,貞觀中,累補國子博士、黄門侍郎。褚遂良每稱爲"九經庫"。

許叔牙,潤州句容人,尤明《詩》、《禮》及《史記》、《漢書》。貞觀中,累授晉王文學、太常博士[40],弘文館學士。子儒亦傳父業。

秦景通,常州晉陵人,與弟暐尤精《漢書》,當時習《漢書》者皆宗師之。常稱景通爲大秦君,暐爲小秦君。若不預其兄弟指授,則謂之不經師匠,無足採也。

岑文本,字景仁,南陽棘陽人,性沈敏,有姿儀,博考經史,多所貫綜。

高子貢,和州歷陽人,弱冠遊太學,遍涉六經,尤精《史記》。歷秘書正字、弘文館直學士。

王紹宗,少勤學,遍覽經史,尤工草隸。家貧,嘗傭筆寫佛經以自給。則天拜太子文學,轉秘書少監。紹宗性澹雅,以儒素見稱,當時朝廷之士咸敬慕之。

祝欽明,雍州始平人,少通五經,兼涉衆史,舉明經。長安元年,累遷太子率更令,兼弘文館學士。

尹知章,絳州翼城人,少勤學。嘗夢神人以大鑿開其心,以藥内之,自是日益開朗,盡通諸經精義,未幾而諸師友北面受業焉。長安中,駙馬都尉武攸暨重其經學,奏授其府文學。

郭山惲,蒲州河東人,少通三《禮》。景龍中,累遷國子司業。

裴炎,少補弘文生,在館垂十年,尤曉《春秋左氏傳》及《漢書》。後以明經擢第。

張柬之,字孟將,襄陽人。少補太學生,涉獵經史,尤好三《禮》。國子祭酒令狐德棻重之。

褚無量,幼孤貧,勵志好學。及長,精三《禮》及《史記》,舉明經,歷國子博士,司業祭酒。

馬懷素,潤州丹徒人,博覽經史[41],善屬文,舉進士、文學優贍科,歷秘書監,昭文館學士。

劉子玄,本名知幾[42],與兄知柔俱以詞學知名,代傳儒學之業。子玄子貺,博通經史。

徐堅,少好學,遍覽經史,爲東都留守王方慶判官。方慶善三《禮》之學,每有疑滯,

常就堅質問，累遷秘書監集賢學士[43]。

吳兢，汴州浚儀人，勵志強學，博通經史，官至常王傅。

李泌，字長源，周八柱國弼之裔也，聰敏好學，博涉經史，精究《易》象及《論語》大義。

馮伉[44]，京兆人，少有經學。大曆初，登五經秀才科，建中末，又登博學三史科。累遷皇太子及諸王侍讀。

鄭餘慶，貞元中同平章事。餘慶通究六經深旨，奏對之際，多以古義傅之。

張薦，字孝舉，祖文成博學工文詞，性好談諧，七登文學科。薦聰明強記，歷代史傳，無不貫通。爲大師顔眞卿所稱賞，遂知名。

路泌，少好學，通五經，尤嗜《詩》、《易》、《左氏春秋》，能諷其章句，皆究深旨。子隨以通經，累遷司勳郎中。穆宗時，與韋處厚同入翰林，爲侍講學士。

陸質，吳郡人，有經學，尤深於《春秋》。少師趙康、師啖助，皆爲奥儒。質頗傳其學，由是知名。

許孟容，京兆長安人。父鳴謙究通《易》象，官至撫州刺史。孟容少以文詞知名，舉進士。後究王氏《易》，登科。

韋處厚，通五經，博覽史籍，而文思贍速，舉進士，應賢良方正，擢居異等。

鄭絪，字文明，少有奇志，好學，善屬文。大曆中，有儒學高名[45]，如張參、蔣防、楊綰、常袞皆知重之。

宇文籍，字夏龜，少好學，尤通《春秋》，性簡澹寡合，耽玩經史，精於著作。

崔植，潛心經史，尤精《易》象。後爲中書侍郎，平章事。

劉蕡，字去華[46]，博學善屬文，尤精《左氏春秋》[47]。

殷侑，爲兒童，力學不念家產。長能通經，以講習自娛，五經登科第，歷代沿革擢爲太常博士。

李德裕，字文饒，幼有壯志，苦心力學，尤精《西漢書》、《左氏春秋》。

梁敬翔，好讀書，善《禮》學，尤長刀筆，應用敏捷。

後唐藥縱之，太原人，少學爲儒，依河東馬步軍都虞候楊守業，守業有書數千卷[48]，太原俗尚武，儒者少，故縱之以儒爲業，攝代州衙推，明宗刺代，亦依之官[49]，至曹州刺史。

馬縞，少嗜儒書，頗通經義，五《禮》、五《樂》，常所經心，而著述文章，亦粗偕流輩。位終國子博士。

張憲，字允中，晉陽人，世以軍功爲牙校[50]。憲始童草，喜儒學，而勵志橫經，不捨晝夜。太原地雄邊服，人多尚武，恥於肄業。唯憲與里人藥縱之，精力遊學。弱冠盡通諸經，尤精《左傳》。後爲太原尹，北京副留守。

周司徒翊,少好讀書,通五經大義。官至太常卿,致仕。

校勘記

[1]“元嘉中,徵至京師開館於鷄籠山”,原本無,據宋本及《宋書・隱逸・雷次宗傳》補。

[2]解,原本作“改”,據宋本及《南齊書・張緒傳》改;事,原本作“士”,宋本同,據《南齊書・張緒傳》改。

[3]佟,原本作“修”,宋本同,據《南史・儒林・何佟之傳》改。

[4]貞素,原本作“真素”,據宋本及《梁書・儒林・司馬筠傳》改。

[5]隆,原本作“陵”,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庾於陵傳》改。

[6]於,原本無,據宋本補。

[7]議,原本作“儀”,據宋本及《梁書・徐勉傳》改。

[8]乃,原本闕,據宋本補。

[9]尋,原本作“潯”,據宋本及《陳書・顧越傳》改。

[10]中,原本脱,據宋本及《陳書・鄭灼傳》補。

[11]筆,原本作“學”,據宋本及《陳書・徐佰陽傳》改。

[12]二十,宋本同,《陳書・徐佰陽傳》作“三千”。

[13]譏,原本作“機”,據宋本及《陳書・儒林・張譏傳》改。下同。

[14]論,原本後有“語”,據宋本删。

[15]李郁,原本作“李都”,據宋本改。

[16]靜,宋本作“靖”。

[17]柔,原本脱,據宋本補。

[18]精,原本下有“於”,據宋本及《魏書・游明根傳》删。

[19]尼,原本作“盡”,宋本作“尺”,據《魏書・陽尼傳》改。

[20]湛,原本作“堪”,據宋本及《魏書・張湛傳》改。

[21]此下至下段係靈暉條“射策高第”,宋本闕。

[22]程師則,宋本作“程歸則”。

[23]聽,原本脱,據宋本及《北齊書・儒林・鮑季祥傳》補;離,原本作“摛”,據宋本及《北齊書・儒林・鮑季祥傳》改。

[24]禕,原本作“偉”,據宋本及《北齊書・劉禕傳》改。

[25]講,原本作“教”,據宋本及《隋書・杜臺卿傳》改。

[26]舉,原本脱,據宋本補。

[27]故,原本作“徵”,據宋本及《隋書・藝術・楊伯醜傳》改。

[28]屬,原本作“受”,據宋本改。

[29]籠,原本作“寵”,據宋本及《隋書・隱逸・張文詡傳》改。

[30]劉焯,宋本作“劉悼”。

[31]典,原本作“興”,據宋本改。

[32]翰,原本作"幹",據宋本及《隋書·儒林·王孝籍傳》改。

[33]百十,宋本作"十百"。

[34]機,宋本作"譏"。

[35]坐,原本作"座",據宋本及《舊唐書·儒學·蓋文達傳》改。

[36]號,宋本無。

[37]疑,原本作"凝",據宋本及《舊唐書·孔穎達傳》改。

[38]朱子春,宋本作"朱子奢"。

[39]周禮,原本作"周易禮",據宋本改。

[40]文,原本作"太",據宋本及《舊唐書·儒學·秦景通傳》改。

[41]史,原本作"書",據宋本及《舊唐書·馬懷素傳》改。

[42]幾,原本作"機",據宋本改。

[43]"每有疑滯,常就堅質問,累遷秘書監集賢學士"原本闕,據宋本及《舊唐書·徐堅傳》補。

[44]馮伉,原本作"馬位",據宋本改。

[45]名,原本作"明",據宋本及《舊唐書·鄭絪傳》改。

[46]去,宋本作"玄"。

[47]原本"左氏春秋"前衍一"史'字,據宋本删。

[48]守業,原本無,據宋本補。

[49]亦,原本作"以",據宋本改。

[50]牙,原本作"衙",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張憲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六十九

總錄部(十九)

自　述

夫摛文奮藻,修詞立誠,蓋儒者之至業,君子之盛德者也。然則道有汚隆,時有險易,志之所藴,用或未周,則必垂訓成謨,因文見意,用彰敷述[1],豈徒然哉。故《禮》曰:“述者之謂明。”其是之謂也。兩漢而下,制用丕顯,游揚藝圃,博約詞林。託理以寄其懷,譬道以揚其己。觸類而長,馳思無窮,著之于篇,可得而覽也。

漢東方朔,武帝時爲太中大夫。久之,朔上書陳農戰強國之計,因自訟獨不得大官,欲求試用。其言專商鞅、韓非之語也,指意放蕩,頗復詼諧,數萬言終不見用。朔因著論,設客難己,用位卑以自慰諭。其辭曰:客難東方朔曰:“蘇秦、張儀壹當萬乘之主,而都卿相之位(都,居也),澤及後世。今子大夫修先王之術,慕聖人之義,諷誦《詩》、《書》百家之言,不可勝記[2],著於竹帛,脣腐齒落,服膺而不釋[3],好學樂道之效,明白甚矣;自以智能海內無雙[4],則可謂博聞辯智矣。然悉力盡忠以事聖帝,曠日持久,官不過侍郎,位不過執戟,意者尚有遺行耶?同胞之徒無所容居,其故何也?”東方先生喟然長息,仰而應之曰:“是故非子之所能備也。彼一時也,此一時也,豈可同哉?夫蘇秦、張儀之時,周室大壞,諸侯不朝,力政爭權,相禽以兵,并爲十二國,未有雌雄。得士者強,失士者亡,故談說行焉。身處尊位,珍寶充內,外有廩倉,澤及後世,子孫長享。今則不然,聖帝流德,天下震慴,諸侯賓服,連四海之內以爲帶,安於覆盂[5],動猶運之掌[6],賢不肖何以異哉[7]?遵天之道[8],順地之理,物無不得其所[9]。故綏之則安,動之則苦;尊之則爲將,卑之則爲虜;抗之則在青雲之上,抑之則在深泉之下;用之則爲虎,不用則爲鼠。雖欲盡節效情[10],安知前後?夫天地之大,士民之衆,竭精談說,並進輻湊者不可勝數[11],悉力慕之,困於衣食,或失門戶。使蘇秦、張儀與僕並生於今之世,曾不得掌故,安敢望常侍郎乎!天下無害,雖有聖人,安所施才?上下和同,雖有賢者,無所立功[12]。故曰時異事殊。雖然,安可不務修身乎哉!《詩》云:‘鼓鐘于宫,聲聞于外。’‘鶴鳴于九皋,聲聞于天。’苟能修身,何患不榮!太公體行仁義,七十有二,乃設用於文武,得信厥說(師古曰:“設,施也。信,讀曰伸),封於齊,七百歲而不絶。此士所以日夜孳孳,敏行而不敢怠也。(師古曰:“孳與孜同。敏,勉也。)辟若鶺鴒,飛且鳴矣。

《傳》曰:'天不爲人之惡寒而輟其冬,地不爲人之惡險而輟其廣,君子不爲小人之匈匈而易其行。'天有常度,地有常形,君子有常行。君子道其常,小人計其功。《詩》云:'禮義之不愆,何恤人之言?'故曰:'水至清則無魚,人至察則無徒。冕而前旒,所以蔽明,黈纊充耳,所以塞聰。(如淳曰:"黈,音工苟反[13],謂以玉爲瑱[14],用黈纊縣之也。"師古曰:"如説非也。黈,黄色也。纊,綿也。以黄綿爲充,用組縣之於冕,垂兩耳旁,示不外聽,非玉瑱之縣。")明有所不見,聰有所不聞,舉大德,赦小過,無求備於一人之義也。(師古曰:《論語》曰:"仲弓問政於孔子,孔子曰:'赦小過,舉賢才。'周公謂魯公曰:"故舊無大故,則不棄也,毋求備於一人。'故朔引此言也。士有百行,功過相除,不可求備也。)枉而直之,使自得之;揆而度之,使自索之。(師古曰:枉,曲也。索亦求也。度音徒各反。)蓋聖人教化如此,欲自得之,則敏且廣矣(師古曰:敏者,疾也)。今世之處士,魁然無徒,廓然獨居(魁,讀曰塊),上觀許由,下察接輿,計同范蠡,忠合子胥。(許由,堯讓以天下而恥聞之。楚狂接輿,陽狂匿跡[15]。范蠡佐句踐功成而退。子胥忠諫至死不易。)天下和平,與義相扶,寡耦少徒,固其宜也(耦,合也。徒,衆也),子何疑於我哉?若夫燕之用樂毅,秦之任李斯,酈食其之下齊,説行如流,曲從如環,所欲必得,功若丘山,海內定,國家安,是遇其時也。子又何怪之邪!語曰:'以筦闚天,以蠡測海(蠡,匏瓢也),以莛撞鐘(謂槁莛也)。'豈能通其條貫,考其文理,發其音聲哉!(考,究也。)由是觀之,譬猶鼱鼩之襲狗(鼱鼩,小鼠也[16]),孤豚之咋虎(孤豚,孤特之豚也[17]。咋,嚙也),至則靡爾,何功之有?(靡,碎滅也。爾,語辭。)今以下愚而非處士,雖欲勿困[18],固不得已,此適足以明其不知權變,而終惑於大道也。"

揚雄,字子雲。哀帝時丁傅、董賢用事,諸附離之者或起家至二千石(離,著也)。時雄方草《太玄》,有以自守,泊如也(泊,安靜也)或嘲雄以玄尚白(玄,黑色也。言雄作之不成,其色猶白,故無祿位也)而雄解之,號曰《解嘲》,其辭曰:客嘲揚子曰:"吾聞上世之士,人綱人紀(爲衆人之綱紀也)不生則已,生則上尊人君,下榮父母,析人之圭,儋人之爵(析,亦分也;儋,荷負也)懷人之符,分人之祿,紆青拖紫,朱丹其轂。(青紫,謂綬色;紆,縈也;拖,曳也。)今子幸得遭明盛之世,處不諱之朝,與群賢同行(同行,謂同行列)歷金門上玉堂有日矣(金門,金馬門也。《黄圖》有大玉堂、小玉堂,殿也),曾不能畫一奇,出一策,上説人主,下談公卿。目如燿星,舌如電光,一縱一衡[19],論者莫當。顧默而作《太玄》五千文[20],支[21]葉扶疏,獨説十餘萬言。(扶疏,分布也。)深者入黄泉,高者出蒼天,大者含元氣,纖者入無倫(纖微之甚,無等倫)。然而位不過侍郎,擢纔給事黄門(纔,淺也,言僅得之也)。意者玄得毋尙白乎[22]?何爲官之拓落也(拓落,不耦也)?"揚子笑而應之曰:"客徒欲朱丹吾轂,不知一跌將赤吾之族也(跌,足失厝也。見誅殺者,必流血,故云赤族)!往者周罔解結[23],群鹿爭逸(謂戰國時諸侯也),離爲十二,合爲六七(十二,謂魯、衛、齊、楚、宋、鄭、燕、秦、韓、趙、魏、中山也[24];六七者,

齊、趙、韓、魏、燕、楚六國及秦爲七也),四分五剖,並爲戰國。(道其分離之意。四分則交五而裂如田字。)士無常君,國無定臣,得士者富,失士者貧,矯翼厲翮,恣意所存。(言來去如鳥之飛[25],任所息也。)故士或自盛以橐,或鑿坏以遁[26]。(自盛以橐,謂范雎也。鑿坏,謂顏闔也。魯君聞顏闔賢,欲以爲相,使者往聘,因鑿後垣而亡。坏,壁也[27]。)是故騶衍以頡亢而取世資(衍,齊人也。著書所言皆天事,故齊人曰:"談天衍"。遊諸侯,所言則以爲迂闊遠於事情,然終不屈。嘗仕於齊,位至卿。頡亢,上下不定也),孟軻雖連蹇,猶爲萬乘師。(連蹇,難也,言值世之屯難也。)今大漢左東海,右渠搜,前番禺,後陶塗(小國也,駒駼馬出北海上。今此云後陶塗,則是北方國名也。本國出馬,因以爲名。今書本陶字有作椒者[28],流俗所改)。東南一尉(會稽東部都尉也),西北一候(敦煌玉門關候也)。徽以糾墨,製以質鈇(言有罪者則系於徽墨,尤惡者則斬以鈇質也。徽、糾、墨,皆繩也。質,鍖也。鈇,莝刃也),散以禮樂,風以《詩》、《書》(風,化也),曠以歲月,結以倚廬(在倚廬行服三年也。漢律以不爲親行三年服,不得選舉。倚廬[29],倚牆至地而爲之,無楣柱)。天下之士,雷動雲合,魚鱗雜襲,咸營于八區(八區,八方也),家家自以爲稷契,人人自以爲咎繇,戴縱垂纓而談者皆擬於阿衡(縱,韜髮者也),五尺童子羞比晏嬰與夷吾(夷吾,管仲也。羞比之也[30],以其不爲王者之佐);當塗者入青雲[31],失路者委溝渠。旦握權則爲卿相,夕失勢則爲匹夫;譬若江湖之雀,勃解之鳥[32],乘雁集不爲之多,雙鳧飛不爲之少。(乘雁,四雁也。雀字,或作雇[33];鳥字或作島[34]。島,海中山,其義兩通。)昔三仁去而殷虚(《論語》稱:微子去之,箕子爲之奴,比干諫而死。孔子曰:'殷有三仁焉。'虚,空也。一曰:虚,讀曰墟,言其亡國爲丘墟),二老歸而周熾(二老,伯夷、太公也),子胥死而吳亡,種、蠡存而粵伯(伯,讀曰霸),五羖入而秦喜,樂毅出而燕懼(五羖,謂百里奚也。買以羖羊之皮五,故曰五羖也),范雎以折摺而危穰侯,蔡澤雖噤吟而笑唐舉(噤吟,頷頤之貌[35]。澤從唐舉相,謂之曰:"聖人不相,殆先生乎!"澤曰:"吾自知富貴")。故當其有事也,非蕭、曹、子房、平、勃、樊、霍則不能安;當其亡事也,章句之徒相與坐而守之,亦亡所患。(章句,小儒也。)故世亂,則聖哲馳騖而不足;世治,則庸夫高枕而有餘。夫上世之士,或解縛而相(管仲也),或釋褐而傅(甯戚也),或倚夷門而笑(侯嬴也。爲夷門卒,秦伐趙,趙求救[36],無忌將十餘人往辭嬴,嬴無所戒。更還,嬴笑之,以謀告無忌也),或橫江潭而漁(漁父也),或七十説而不遇(孔丘也),或立談間而封侯(薛公也[37]),或枉千乘於陋巷(齊有小臣稷,桓公一日三至而不得見,從者曰:"可以止矣。"桓公曰:"士之傲爵祿者,固輕其主,主傲霸王者,亦輕其士。縱彼傲爵祿者[38],吾庸敢傲霸王乎!"遂見之),或擁帚彗而先驅(鄒衍之燕,昭王郊迎,擁彗爲之先驅也。彗,亦以掃者也[39])。是以士頗得信其舌而奮其筆(信,讀曰申),窒隙蹈瑕而無所詘也。(君臣上下,有釁罅瑕隙乖離之漸[40],則可抵而取也[41]。窒,塞也。)當今縣令不請士,郡守不迎師,群卿不揖客,將

相不俛眉(自高枕也。俛,低也)。言奇者見疑,行殊者得辟(辟,罪法)。是以欲談者宛舌而固聲[42],欲行者擬足而投跡。(宛,屈也。固,閉也。擬,疑也。)鄉使上世之士處虖今[43](鄉,讀曰嚮),策非甲科,行非孝廉,舉非方正,獨可抗疏時道是非(抗,舉也,謂上之也。疏者,疏條其事而言之),高得待詔,下觸聞罷(報聞而罷之),又安得青紫?且吾聞之也,炎炎者滅,隆隆者絕;觀雷觀火,爲盈爲實,天收其聲,地藏其熱。(炎炎,火光也。隆隆,雷聲也。人之觀火聽雷,謂其盈實,終以天收雷聲,地藏火熱,則爲虛無。言極盛者亦滅亡也。)高明之家,鬼瞰其室(鬼神害盈而福謙。瞰,視也)。攫挐者亡,默默者存(攫挐,妄有搏執牽引也);位極者高危[44],自守者身全。是故知玄知默,守道之極;爰靜爰清,游神之庭;惟寂惟寞,守德之宅。世異事變,人道不殊,彼我易時,未知如何(或能勝之)。今子乃以鴟梟而笑鳳皇[45],執蝘蜓而嘲龜龍(蝘蜓,蜥蜴也),不亦病乎!子徒笑我玄之尚白,吾亦笑子之病甚[46],不遭臾跗與扁鵲也(二人皆古之良醫也[47]),悲夫!"客曰:"然則靡《玄》無所成名乎(靡亦無)?范、蔡以下,何必《玄》哉?"揚子曰:"范睢,魏之亡命也,折脅拉髂,免於徽索(髂,骨也。徽,繩也),翕肩蹈背,扶服入槖(翕,斂也),激卬萬乘之主(卬,怒也。言秦安得王,獨太后穰侯尒。卬,讀曰仰),界涇陽抵穰侯而代之(界,間其兄弟使疏。涇陽,秦昭王弟,貴用事也),當也(言當其際)。蔡澤,山東之匹夫也[48],頷頤折頞,涕涶流沫(頷,曲頤也),西揖強秦之相,搤其咽而炕其氣[49],拊其背而奪其位(蔡澤説范睢以功成而退,禍福之機。適值睢有間於主,因薦以自代。搤,謂急持之。咽,頸也[50]。亢,絕也),時也(遇其時)。天下已定,兵革已平,都於洛陽,婁敬委輅脱輓,掉三寸之舌,建不拔之策,舉中國徙之長安(不拔,謂其堅固不拔也[51]。中國,謂京師),適也(中其適)。五帝垂典,三王傳禮,百世不易。叔孫通起於枹鼓之間,解甲投戈,遂作君臣之儀,得也(得其所)。甫刑靡敝,秦法酷烈,聖漢權制,而蕭何造律,宜也(合其宜)。故有造蕭何律於唐虞之世,則悖矣(悖,乖);有作叔孫通儀於夏殷之時,則惑矣;有建婁敬之策於成周之世,則繆矣;有談范、蔡之説於金、張、許、史之間,則狂矣。夫蕭規曹隨(隨,從也。言蕭何始作規模,曹參因而從之),留侯畫策,陳平出奇,功若泰山,嚮若阺隤(巴蜀人名山旁堆欲墮落曰阺),唯其人之贍知哉[52],亦會其時之可爲也(非唯其人贍知,乃會時之可爲也)。故爲可爲於可爲之時,則從;爲不可爲於不可爲之時,則凶。夫藺先生收功於章臺[53](藺相如獻璧於此臺。謂齎璧入秦[54],秦不與趙地,相如詭取其璧,使人間以歸趙也),四皓采榮於南山(榮者,謂聲名也[55]。一曰榮謂草木之英,采取以充食),公孫創業於金馬(公孫弘對策金馬門),票騎發迹於祁連[56],司馬長卿竊訾於卓氏,東方朔割名於細君(割,損也,言以肉歸遺細君[57],是損割其名[58])。僕誠不能與此數公者並,故默然獨守吾《太玄》。"雄既著《太玄》經,客有難《玄》太深,衆人之不好也。雄解之,號曰《解難》,其辭曰:客難揚子曰:"凡著書爲衆人之所好也,美味期乎合口,工聲調於比耳(比,和也)。今吾子廼抗辭

幽說,閎意眇指(眇,讀曰妙),獨馳騁於有亡之際,而陶冶大爐,旁薄群生(旁薄,猶言蕩薄也)。歷覽者兹年矣,而殊不寤。(兹,益也。兹年,言其久也[59]。不寤,不曉其意。)亶費精神於此,而煩學者於彼。(亶,讀曰但。)譬畫者畫於無形,弦者放於無聲,殆不可乎?(放,依也。殆,近也。放,甫往切。)"楊子曰:"俞(俞,然也。音踰)。若夫閎言崇議,幽微之塗,蓋難與覽者同也。昔人有觀象於天,視度於地,察法於人者,天麗且彌,地普而深(麗,著也,日月星辰之所著也。彌,廣也,普,遍也),昔人之辭,乃玉乃金(貞實美麗[60],如金如玉)。彼豈好爲艱難哉?勢不得已也。獨不見夫翠虯絳螭之將登虖天,必聳身於倉梧之淵[61],不階浮雲,翼疾風,虚舉而上昇,則不能撠膠葛,騰九閎。(撠,揭也。膠葛,上清之氣也。騰,升也。九閎,九天之門。撠,音戟。揭,居足切[62]。)日月之經不千里,則不能燭六合,燿八紘(燭,炤也。六合,謂天地四方[63]。八紘,八方之綱維也。紘音宏);泰山之高不嶕嶢,則不能浡滃雲而散歊烝。(嶕嶢,高貌也。浡滃,盛也。滃,雲氣貌。歊烝,氣上出也。)是以宓犧氏之作《易》也,綿絡天地,經以八卦,文王附六爻(因而重也),孔子錯其象而彖其辭,然後發天地之藏,定萬物之基。《典謨》之篇,《雅》、《頌》之聲,不温純深潤,則不足以揚鴻烈而章緝熙(造化鴻大也[64]。烈,業也。緝熙[65],光明也)。蓋胥靡爲宰(胥,相也。靡,無也。言相師以無爲作宰者也),寂寞爲尸(道化以寂寞爲主);大味必淡,大音必希(淡,謂無至味也[66]);大語叫叫,大道低回。(叫叫,遠聲也。低回,紆衍也。)是以聲之眇者不可同於衆人之耳(眇,讀曰妙),形之美者不可棍於世俗之目(棍,亦同也),辭之衍者不可齊於庸人之聽(衍,旁廣也)。今夫弦者,高張急徽,追趍逐耆,則坐者不期而附(徽,琴徽也,所以表發撫抑之處也。追趍逐耆,隨所趍嚮愛嗜而追逐之也);試爲之施《咸池》,揄《六莖》,發《蕭韶》,咏《九成》,則莫有和也。(揄,引也。和,應也。)是故鍾期死,伯牙絶弦破琴而不肯與衆鼓,獿人亡[67],則匠石輟斤而不敢妄斲。(獿,古之善塗塈者也。施廣領大袖以仰塗,而領袖不污。有小飛泥誤著鼻,因令匠石揮斤而斲,知匠石之善斲,故敢使之也。塈,即今之仰泥也。獿,抆拭也[68],故謂塗者爲獿人。)師曠之調鐘,竢知音者之在後也(晉平公鑄大鐘,工者以爲調矣[69],師曠曰:"臣竊聽之,知其不調也。"質於師涓[70],而果知鐘之不調鐘[71]。是師曠欲善調,以爲後世之有知音);孔子作《春秋》,幾君子之前睹也(幾,讀曰冀)。老聃有遺言,貴知我者希(老子《德經》云:知我者希,則我貴矣),此非其操與!"雄見諸子各以其知舛馳(舛,相背)大氐詆訾聖人[72],即爲怪迂,析辯詭辭[73],以撓世事。(大氐,大歸也。詆訾,毁也。迂,遠也。析,分也。詭,異也。言諸子之書,大歸皆非毁周、孔之教[74],爲巧辯異辭以撓亂時政也[75]。)雖小辯,務破大道而或衆[76],使溺於所聞而不自知其非也。

後漢班固,字孟堅。明帝永平中爲郎,典校秘書,專篤志於博學,以著述爲業。或譏以無功,又感東方朔、楊雄,自喻以不遭蘇、張、范、蔡之時,曾不折之以正道,明君子

之所守，故聊復應焉。其辭曰：賓戲主人曰："蓋聞聖人有一定之論，烈士有不易之分，亦云名而已矣（唯貴得名也）。故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夫德不得後身而特盛，功不得背時而獨章，是以聖哲之治，棲棲皇皇（不安之意也），孔席不暖，墨突不黔。由此言之，取舍者昔人之上務，著作者前列之餘事爾。今吾子幸游帝王之世，躬帶冕之服[77]（帶，大帶也。冕，冠也），浮英華，湛道德（湛，讀曰沈。華，謂名譽也，言外則有美名美譽，内則履道崇德也），譬龍虎之文舊矣（譬，被也。《易》曰："大人虎變[78]，其文炳也[79]。"言文章之盛久也）。卒不能攄首尾，奮翼鱗，振拔洿塗，跨騰風雲（攄，申也。洿，停水，塗，泥也。以龍爲喻也），使見之者景駭，聞之者嚮震（嚮，讀曰響。見景則駭[80]，聞響則震[81]）。徒樂枕經籍書，紆體衡門（紆，屈也。衡門，横一木於門上），上無所蒂，下無所根。獨攄意虖宇宙之外，鋭思於豪芒之內，潛神默記，常以年歲。（宇宙之外[82]，言宏廣也。豪芒之内，喻纖微也[83]。）然而器不賈於當己，用不效於一世（賈，讎也。當己，謂及己身尚在，猶言當年也），雖馳辯如濤波，摛藻如春華（大波曰濤。摛，布也。藻，文辭也），猶無益於殿最。意者，且運朝夕之策，定合會之計，使存有顯號，亡有美謚，不亦優虖？"主人逌爾而笑曰（逌，笑貌也）："若賓之言，斯所謂見勢利之華，闇道德之實，守突奥之熒燭，未卬天庭而睹白日也。（《爾雅》：東南隅謂之突，西南隅謂之奥，熒燭[84]，小光之燭也[85]。）曩者王塗蕪穢，周失其御，侯伯方軌，戰國横騖，於是七雄虓闞，分裂諸夏（七雄，秦及六國也），龍戰而虎爭。游説之徒，風颺電激，並起而救之，其餘猋飛景附[86]，煜霅其間者，蓋不可勝載。（猋，疾風也。煜霅，光貌也。）當此之時，搦朽摩鈍，鉛刀皆能壹斷。（搦，捘也。）是故魯連飛一矢而蹶千金，虞卿以顧眄而捐相印也。（齊圍燕，燕將保於聊城，魯連係帛書於矢，射與之，爲陳利害。燕將得之，泣而自殺。秦時圍邯鄲，爲卻五十里，趙王以千金爲魯連壽，不受。魏齊爲秦所購，迫急走趙，趙相虞卿與齊有故，然愍其窮，於是解相印，間行與奔魏公子無忌也。蹶，蹋也，距也。）夫啾發投曲，感耳之聲，合之律度，淫鼃而不可聽者，非《韶》、《夏》之樂也（啾發，啾啾小聲而發也。投曲，趣合屈曲也[87]。感耳，動感衆庶之耳也。然而不合律度[88]，君子所不聽也。淫鼃，非正之聲也，不謂鼃之鳴也）；因勢合變，偶時之會，風移俗易，乖忤而不可通者，非君子之法也（雖偶當時之會，而不可以移風易俗）。及至從人合之，衡人散之，亡命漂説，羈旅騁辭（漂，浮也），商鞅挾三術以鑽孝公，李斯奮時務而要始皇。（三術，王一，霸二，富國強兵三也。）彼皆躡風雲之會，履顛沛之勢（顛沛，僵仆也），據徼乘邪以求一日之富貴（徼，要也。據可以要迎之時也。徼字或作激，激[89]，發也）。朝爲榮華，夕而憔悴，福不盈眦，禍溢於世（當富貴之間，視不滿目，故言不盈眦也）。凶人且以自悔，况吉士而是賴虖（賴，利也[90]）？且功不可以虚成，名不可以僞立。韓設辯以徼君，吕行詐以賈國（賈，市賈也）。《説難》既酋，其身乃囚；秦貨既貴，厥宗亦墜（酋，雄也。《説難》，韓非書篇名也。吕不韋初見子楚在趙而云："此奇貨可居。"故班氏謂子楚

爲秦貨爾)。是故仲尼抗浮雲之志,孟軻養浩然之氣,彼豈樂爲迂闊哉?道不可以貳也。(迂,遠也。)方今大漢灑掃群穢,夷險芟荒,廓帝紘,恢皇綱,基隆於羲、農,規廣於黄、唐。其君天下也,炎之如日,威之如神,函之如海,養之如春。(函,容也。讀與含同。)是以六合之内,莫不同原共流,沐浴玄德(原,水泉之本也。流者,其末流也),稟卬太和,枝附葉著。(卬,讀仰也。)譬猶草木之殖山林,魚鳥之毓川澤(殖,生也,長也),得氣者蕃滋,失時者苓落(苓,與零同),參天墜而施化,豈云人事之厚薄哉?今子處皇世而論戰國,燿所聞而疑所覿(覿,見也),欲從旄敦而度高虖泰山,懷氿濫而測深虖重淵,亦未至也。”(《爾雅》:前高曰旄丘,如覆敦者敦丘,側出曰氿泉,上出曰濫泉。)賓曰:“若夫鞅、斯之倫,衰周之凶人,既聞命矣,敢問上古之士,處身行道,輔世成名,可述於後者,默而已虖?”主人曰:“何爲其然也。昔咎繇謨虞[91],箕子訪周(訪,亦謀也),言通帝王,謀合聖神。殷説夢發於傅岩,周望兆動於渭濱,齊甯激聲於康衢,漢良受書於邳圻,皆竢命而神交,匪詞言之所信,故能建必然之策,展無窮之勳也。近者陸子優由,《新語》以興(優由,不仕也),董生下帷,發藻儒林,劉向司籍,辯章舊聞,楊雄覃思,《法言》、《太玄》。(覃,大也,深也。)皆及時君之門闈,闚究聖人之壼奥。(宫中門謂之闈,宫中巷謂之壼。)婆娑乎術藝之場,休息虖篇籍之囿,以全其質而發其文,用納乎聖聽,列炳於後人[92],斯非其亞與(亞,次也。與,讀曰歟)!若廼伯夷抗行於首陽,惠降志於辱仕[93](夷佰,夷也。惠,柳下惠[94]。辱仕,謂爲士師三黜也),顔耽樂於簞瓢,孔終篇於西狩(謂作《春秋》止於獲麟也),聲盈塞於天淵,眞吾徒之師表也。且吾聞之,一陰一陽,天墜之方;廼文廼質,王道之綱;有同有異,聖喆之常。故曰:愼修所志,守爾天符,委命共己,味道之腴(腴,肥也),神之聽之,名其舍諸(舍,廢也。諸,之也。言修志委命則明神聽之[95],佑以福禄,自然有名,永不廢也)!賓又不聞龢氏之璧韞於荆石(韞,亦藏也),隨侯之珠藏於蚌蛤虖?歷世莫眡,不知其將含景耀,吐英精,曠千載而流夜光也。應龍潛於潢汙,魚黿媟之(應龍,龍有翼者。潢汙,停水也。媟,謂侮狎之),不睹其能奮靈德,合風雲,超忽荒,而躆顥蒼也(躆,以足據持也[96]。顥,顥天也[97],元氣顥汗[98],故曰顥天。其色蒼蒼,故曰蒼天)。故夫泥蟠而天飛者,應龍之神也;先賤而後貴者,龢、隨之珍也;時闇而久章者,君子之眞也。(時闇,有時而闇也[99]。)若廼牙、曠淸耳於管弦,離婁眇目於豪分,逢蒙絶技於弧矢,班輸擢巧於斧斤(逢蒙,古善射者也。班輸,即魯公輸班也),良、樂軼能於相馭,烏獲抗力於千鈞(良,王良也。樂,伯樂也。軼與逸同。相,相馬也。馭,善馭也。烏獲,壯士也),龢、鵲發精於鍼石,研、桑心計於無垠。(和,秦醫和也。鵲,扁鵲也。研,計研也,一曰計倪[100],亦曰計然。桑,桑弘羊也。)僕亦不任廁技於彼列,故密爾自娱於斯文(密,静也[101],安也)。”

崔駰,字亭伯,少游太學,常以典籍爲業,未遑仕進之事,時人或譏其太玄静,將以後名失實。駰擬楊雄《解嘲》,作《達旨》以答焉。其辭曰:或説己曰:“《易》稱:‘備物致

用'，'可觀而後有所合'故能扶陽以出，順陰而入。(備物致用，《易·繫辭》之文也。"可觀而有所合"，《序卦》之文也。鄭玄注《易乾鑿度》曰："陽起於子，陰起於午，天數大分。以陽出離，以陰入坎，坎爲中男，離爲中女。太一之行，出從中男[102]，入從中女[103]。因陰陽男女之偶爲終始也。")春發其華，秋收其實，有始有極，爰登其質。今子韞櫝六經，服膺道術，歷世而游，高談有日，俯鈎深於重淵，仰探達乎九乾(九乾，謂天有九重也)，窮至賾於幽微，測潛隱之無源。然下不步卿相之廷，上不登王公之門，進不黨以讚己，退不黷於庸人。(讚，猶稱也。)獨師友道德，合符曩眞，抱景特立，與士不群。蓋高樹靡陰，獨木不林，隨時之宜，道貴從凡(《老子》曰："和其光而同其塵。"故言道貴從凡)。于時太上運天德以君世，憲王僚而布官(太上，明帝也。憲，法也。僚，官也。言法三王而建官也)；臨雍泮以恢儒，疏軒冕以崇賢(天子辟雍，諸侯泮宮，皆所以立學垂教也)；率惇德以厲忠孝，揚茂化以砥仁義(砥，礪也)；選利器於良材，求鏌鋣於明智。不以此時攀臺階，窺紫闥(三臺陛之三階，三公之象也)，據高軒，望朱闕，夫欲千里而咫尺未發(八寸曰咫)，蒙竊惑焉。故英人乘斯時也(知過萬人謂之英[104])，猶逸禽之赴深林，蝱蚋之趣大沛(蚋，小蟲，蚊之類。《孟子》曰："污池沛澤)。胡爲嘿嘿而久沉滯也?"答曰："有是言乎? 子苟欲勉我以世路，不知其跌而失吾之度。古者陰陽始分，天地初制(制，協韵，音之設切)，皇綱云緒[105]，帝紀乃設，傳序歷數，三代興滅。昔大庭尚矣，赫胥罔識(大庭、赫胥，並古帝王號也。尚，遠也。罔，無也。識，記也)，淳樸散離，人物錯乖。高辛攸降，厥趣各違。(高辛氏，帝嚳也。)道無常稽，與時張弛(隨時弛張，不考之於常道也)。失仁爲非，得義爲是。(《老子》曰："失道後德，失德後仁，失仁後義，失義後禮。")君子通變，各審所履。故士或掩目而淵潛(《莊子》曰：北人無澤與舜爲友，舜以天下讓之[106]，無澤乃自投清冷之淵，終身不反也)，或盥耳而山棲(盥，洗也)，或草耕而僅飽(伯成子高，唐虞時爲諸侯，至禹[107]，去而耕。禹往見之，則耕在野)，或木茹而長饑(絶焦衣木皮[108]，食木實)，或重聘而不來(狂接輿者，楚人也，耕而食。楚王聞其賢，使者持金百鎰，車二駟聘之，曰："願煩先生理江南。"接輿笑而不應。使者去，而遠徙，莫知所之)，或屢黜而不去(柳下惠爲士師，三黜，人曰："可以去矣。"曰："直道而事人，何往而不三黜也。")，或冒詢以干進，或望色而斯舉。(詢，辱也。伊尹蒙耻辱，負鼎俎以干湯。《論語》曰："色斯舉矣，翔而後集。")或以役夫發夢於王公(商高宗夢得說，乃使百工營求諸野，得諸傅巖。說賢而隱，代胥靡築之以供食[109]。王公，總而言也。《爾雅》："皇、王、后、辟、公、侯，君也。")或以漁父見兆於元龜(太公以釣于周西伯[110]將出獵[111]，卜之，曰："所獲非龍非彲，非熊非羆，所獲霸王之輔。"於是西伯獵，果遇太公渭水之陽[112]，與語，大悦。元，大也)。若夫紛纏塞路，凶虐播流(《方言》云：纏，盛多也[113])，人有昏墊之厄，主有疇咨之憂(昏瞀墊溺，皆困水災也。《尚書》：帝曰："咨洪水滔天，浩浩懷山襄陵，有能俾乂")，條垂藟蔓，上下相求。(藟，藤也。)於是乎賢人授手，

援世之災(《孟子》曰:"天下溺則援之以道,嫂溺則援之以手也。")跋涉赴俗,急斯時也(草行爲跋)。昔堯含慼而皐陶謨,高祖歎而子房慮(謨,謀也。堯遭洪水,咨嗟憂愁,訪下人有能治者,皐陶、大禹陳其謨。高祖數爲項羽所敗,下馬踞鞍而問子房曰:"吾欲捐關以東,誰可與共功者?"子房曰:"九江王布、彭越、韓信,即欲捐之此三人,楚可破也。");禍不散而曹、絳奮(曹參及絳侯周勃,皆從高祖征伐,以定天下也);結不解而陳平權(高祖擊匈奴,至白登,被圍七日,用陳平計得出)。及其策合道從,克亂弭衝,乃將鏤玄珪,冊顯功(珪,玉也),銘昆吾之治(呂尚作周太師,其功銘於昆吾之鼎也),勒景、襄之鍾(《國語》曰:晉魏顆以其身退秦師于輔氏,其勳銘于景鐘。此兼言襄也)。與其有事,則褰裳濡足,冠挂不顧。(褰裳,涉水也。《淮南子》曰:"禹之趨時[114],冠挂而不顧,履遺而不取也。")人溺不拯,則非仁也。當其無事,則躐纓整襟,規矩其步。(《廣雅》云:"躐,持也。"言持纓整襟,修其容止。)德讓不修,則非忠也。是以險則救俗,平則守禮,舉以公心,不私其體。今聖上之育斯人也,樸以皇質,雕以唐文(孔子曰:"大哉!堯之爲君也[115],煥乎其有文章。"故言唐文)六合怡怡,比屋爲仁。壹天下之衆異,齊品類之萬殊。參差同量,坯治一陶(坯,土器未燒者)。群生得理,庶績其凝(凝,成也)。家家有以樂和,人人有以自優。威械藏而俎豆布,六典陳而九刑厝。(械,謂器械甲兵之屬也[116]。厝,謂置之不用也。《周禮》:"太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理邦國:一曰理典,二曰教典[117],三曰禮典,四曰政典,五曰刑典,六曰事典。"《左傳》曰:"周有亂政而作九刑。")濟兹兆庶[118],出於平易之路。雖有力牧之略,尚父之厲(力牧,黄帝臣也。尚父,呂望也。厲,謂威容嚴厲[119]),伊、皐不論,奚事范、蔡?(伊尹、皐陶、范睢、蔡澤。)夫廣廈成而茂木暢,遠求存而良馬縶(廣廈既成[120],不求材,故茂木條暢也。遠求,謂遠方珍異之物也。存,猶止息也。言所求之物既止,不資良馬之力也),陰事終而水宿藏(立冬之後,盛德在水,陰氣用事,故曰陰事。水宿,謂北方七宿,斗、牛、女、虚、危、室、壁也。《月令》曰:"孟冬之月昏危中[121],仲冬昏壁中,季冬昏婁中,孟春昏參中,水星伏藏不見也[122])。"場功畢而大火入(《爾雅》曰:"心爲大火。"《詩·豳風》曰"七月流火",又曰"九月築場圃"也[123])。方斯之際,處士山積,學者川流,衣裳被宇,冠蓋雲浮。譬猶衡陽之林,岱陰之麓(山南曰陽,山北曰陰。《穀梁傳》曰:"林屬於山曰麓"),伐尋抱不爲之稀,藝拱把不爲之數。(八尺曰尋。藝,殖也。兩手曰拱。數猶概也[124]。數音疏角切。)悠悠罔極,亦各有得。(悠悠,衆多也。罔極,猶無窮也。亦各有得,言皆自以爲得也[125]。)彼採其華,我收其實。舍之則藏己所學也。(彼,彼衆人也。《論語》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故進動以道,則不辭執珪而秉柱國(《呂氏春秋》曰:得伍員者位執珪。"古爵名也[126]。又曰:"柱國,楚官,猶秦之相國也);復靜以理,則甘糟糠而安藜藿。夫君子非不欲仕也,恥夸毗以求舉(夸毗,謂佞人足恭,善爲進退);非不欲室也,惡登牆而摟處(《孟子》曰:"踰東家牆摟其處子則得妻[127],不摟則不得妻,將摟之

手[128]?"趙岐注云:"摟,牽也[129]。"其字從"手"。處子,處女也)。叫呼衒鬻,縣旌自表,非隨和之寶也。暴智燿世,因以干祿,非仲尼之道也。(因字,一作"回",回,邪也。)游不倫黨,苟以徇己(倫謂等倫,黨謂朋黨。徇,營也。言交非其類[130],苟以營己而已),汗血競時,利合而友。(汗血,謂勞力也。競時,謂趨時也。時合而友,不以道義。)子笑我之沉滯,吾亦病子屑屑而不已也(屑屑,猶區區也)。先人有則而我弗虧,行有枉徑而我弗隨(枉,曲也。徑,道也)。臧否在予,唯世所議。固將因天質之自然,誦上哲之高訓,咏太平之清風,行天下之至順。懼吾躬之穢德,勤百畝之不耘(《尚書》曰:"穢德彰聞。"《禮記》曰:"夫人情者,聖王之田也[131],修禮以耕之[132],陳義以種之,講學以耨之。"古者夫田百畝。耘,除草也)。縶余馬以安行,俟性命之所存。(安行,不奔馳也[133]。天命之謂性,言隱居以體命[134]。)昔孔子起威於夾谷,晏嬰發勇於崔杼,曹劌舉節於柯盟(曹劌,曹沫也,以勇事魯莊公,爲魯將,與齊戰,三敗。莊公懼,乃獻遂邑地以和[135],猶以爲將。齊桓公與莊公會于柯而盟[136],桓公與莊公既盟於壇上,曹沫執匕首劫齊桓公,左右莫敢動,乃還魯之侵地),卞嚴克捷於強禦(《新序》曰:"卞莊子養母,戰而三北,交游非之,國君辱之。及母死三年,齊與魯戰,莊子請從,遂赴敵而鬬,三獲甲首。曰:'夫三北,以養母也。今志節小具,而責塞矣。吾聞之,節士不以辱生。'遂反敵,殺十人而死。君子曰:'三北已塞,滅世斷宗,於孝未終'也[137]),范蠡錯執於會稽(錯,置也[138]。執,謂謀略也[139]。《史記》曰:吳王敗越於夫椒,越王乃以餘兵五千人保於會稽[140],吳師追而圍之。越王謂范蠡曰:"奈何?"范蠡對曰:"卑辭厚禮以遺之。"句踐乃命大夫種行成於吳。膝行頓首曰:"句踐請爲臣妾。"吳王乃赦越王。越王反國,拊循其士。范蠡曰:"可矣。"乃伐吳,吳師敗[141]。越復棲吳王姑蘇之山),伍員樹功於柏舉(伍子胥名員,楚人也。子胥父誅於楚,子胥挾弓矢而干吳王闔閭,闔閭甚勇之。爲興師伐楚,戰于柏舉[142],楚師敗績),魯連辯言以退燕(《史記》曰:魯仲連,齊人也。燕將攻下齊聊城,固保守之,田單攻之不下。魯仲連乃爲書遺燕將。燕將見書,泣三日,乃自殺[143]。遂平聊城),包胥單辭而存楚(《左傳》曰:楚昭王爲吳所敗,奔隨。申包胥如秦乞師,曰:"吳爲封豕長蛇,以薦食上國。寡君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立依庭牆哭,日夜不絶聲,勺飲不入口,七日,秦師乃出[144],軍敗吳而復楚國[145]),唐且華顛以悟秦(唐且,即唐雎也。《戰國策》曰:"齊、楚伐魏,魏使人請救不至。魏人有唐雎者,年九十餘矣,西見秦王。秦王曰:'丈人忙然乃遠至,魏來者數矣,寡人知魏之急矣。'唐且曰:'夫魏,萬乘之國也。稱東藩者,以秦之強也。今齊楚之兵已在魏郊矣,大王之救不至,魏急,且割地。是王亡一萬乘之魏而強二敵之齊楚。'秦王悟,遽發兵救魏。"《爾雅》曰:"顛,頂也。"華顛[146],謂白首也),甘羅童牙而報趙(甘羅,下蔡人,甘茂孫也。年十二,事秦相呂不韋。秦使張唐往相燕。羅曰:"借臣車五乘,請爲張唐先報趙。"不韋乃言之於始皇。召見,使甘羅於趙,趙襄王郊迎。事見《史記》。童牙謂幼小也),原衰見廉於

壺飧[147](昔趙衰爲原大夫,故曰原衰。《左傳》曰:晉侯問原守於寺人勃鞮,對曰:"昔趙衰以壺飧從徑[148],餒而不食,故使處原。"見,音胡殿切[149]),宣孟收德於束脯[150](《呂覽》曰:昔趙宣孟將之絳,見桑下有餓人[151],宣孟止車下食而脯之[152],再咽而能視。宣孟問之曰:"汝何爲而餓若是?"對曰:"臣官於絳,歸而糧絕,羞行乞,故至於此。"宣子與脯三朐,拜受而弗敢食。問其故,曰:"臣有老母,將以遺之。"宣孟曰:"食之,吾更與汝。"乃復與脯二束),吳札結信於丘木(《史記》曰:"吳公子季札使過徐,徐君好季札劍[153],口不敢言。季札知之,爲使上國,未獻。洎還至徐[154],徐君已死,於是乃解其寶劍[155],繫之徐君冢樹而去),展季效貞於門女(展季,柳下惠也。《韓詩外傳》曰:"魯有男子獨處,夜暴風雨至,婦人趨而託之。男子閉户不納,曰:'吾聞男子不六十不閑居[156]。'婦人曰:'子何不學柳下惠?然嫗不逮門之女,國人不稱其亂焉'"),顏回明仁於度穀,程嬰顯義於趙武(程嬰,解見《馮衍傳》。度穀,未詳)。僕誠不能編德於數者,竊慕古人之所序。"

張衡,字平子。順帝初,再轉,復爲太史令。衡不慕當世,所居之官,輒積年不徙,自去史職,五載復還。乃設客問[157],作《應間》以見其志云(間,非也。《衡集》云:"觀者,觀余去史官五載而復還,非進取之勢也。唯衡内識利鈍[158],操心不改[159]。或不我知者,以爲失志矣。用爲間余。余應之以時有遇否,性命難求,因兹以露余誠焉,名之《應間》云"):有間余者曰:"蓋聞前哲首務,務於下學上達[160],佐國理民,有云爲也。(《論語》曰:孔子曰:"下學而上達。"注云:"下學人事,上知天命也。")朝有所聞,則夕行之,立功立事,式昭德音。(《尚書》曰:"立功立事,可以永年。"《逸詩》曰:"祈招之愔愔,式昭德音。"式,用也。昭,明也。)是故伊尹思使君爲堯、舜,而民處唐虞,彼豈虛言而已哉?必旌厥素爾。(《尚書》伊尹曰:"予弗克俾厥後,惟堯、舜其心,愧耻若撻于市。"旌,明也。素,猶志也。)咎單、巫咸,寔守王家(咎單、巫咸,並殷賢臣也。《尚書》曰"咎單作明居",又曰"巫咸保乂王家"也);申伯、樊仲,實幹周邦,服袞而朝,介圭作瑞。(申伯,申國之伯也。樊仲,仲山甫也,爲樊侯,並周宣王之卿士。《詩·大雅》曰:"維申及甫,維周之翰。"注[161]:"翰,幹也。服袞謂申伯爲冢宰,服袞冕之服也。"又曰:"錫爾介圭,以作爾寶。"注云:"寶,瑞也。圭長尺二寸爲之介也。")厥迹不朽,垂烈後昆,不亦丕歟!且學非以要利,而富貴萃之。貴以行令,富以施惠,惠施令行,故《易》稱以"大業"(《易·繫辭》曰:"盛德大業,至矣哉!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也"[162])。質以文美,實由華興,器賴雕飾爲好,人以輿服爲榮。吾子性德體道[163],篤信安仁,約己博藝,無堅不鑽,以思世路,斯何遠矣!(《論語》曰:"篤信好學。"又曰:"仁者安仁。"又曰:"鑽之彌堅。""博我以文[164],約我以禮。")曩滯日官,今又原之。(日官,史官也[165]。《左傳》曰:"天子有日官。"《爾雅》曰:"原,再也。")雖老氏曲全,進道若退,然行亦以需。(《老子》曰:"曲則全,枉則正。"又曰:"夷道若纇,進道若退。"《易·離卦》曰:"需,不進也。")必

也學非所用，術有所仰，故臨川將濟，而舟楫不存焉。徒經思天衢，內昭獨智，固合理民之式也。故嘗見謗于鄙儒。（天衢，天道也。言徒鋭思作《靈憲》、渾天儀等也[166]。）深厲淺揭，隨時爲義，曾何貪於支離，而習其孤技焉？（揭，褰衣也，音丘例切。《詩·邶風》曰："深則厲，淺則揭[167]。"《爾雅》曰："由帶以上爲厲[168]，由膝以下曰揭。"言遭時制宜，遇深水則厲，淺則揭也。《易·隨卦》："隨時之義大矣哉！"《莊子》曰："朱泙曼學屠龍於支離益[169]，單千金之家，三年技成而無所用。"技音渠綺切。責衡何獨妙思於機巧者也。）參（音三）輪可使自轉，木雕猶能獨飛，已垂翅而還故棲，盍亦調其機而銛諸？（垂翅故棲，謂再爲史官也。盍，何不也[170]。銛，利也。諸，之也。問者言衡作三輪木雕，尚能飛轉，己乃垂翅故棲，何不調其機關使利而高飛邪？《傅子》曰"張衡能令三輪獨轉"也。）昔有文王，自求多福。（《詩·大雅·文王篇》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也。）人生在勤[171]，不索何獲。（《左傳》曰："人生在勤，勤則不匱。"又曰："不索何獲，吾欲求之。"）曷若卑體屈己，美言以相尅（尅，勝也。《衡集》作"美言以市"也）？鳴于喬木，乃金聲而玉振之。（《詩·小雅》曰："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于喬木。"喻求仕遷於高位，振揚德音，如金玉之聲。《孟子》曰："金聲而玉振。"）用後勳，雪前吝，婞佷不柔，以意誰靳也。"（吝，恥也。《左傳》曰："宋公靳之。"杜預注云[172]："戲而相愧曰靳。"）應之曰："是何觀同而見異也？君子不患位之不尊，而患德之不崇；不恥祿之不夥，而恥智之不博。（《方言》曰："凡物盛而多，齊宋之郊謂之夥。"音和果切。）是故藝可學，而行可力也。天爵高懸，得之在命。（《孟子》曰："仁義忠信，樂善不倦，此天爵也。公卿大夫，此人爵也。"案：此謂天子高縣爵位[173]，得者在命也[174]。）或不速而自懷，或羨旃而不臻。（速，召也[175]。懷，來也。旃，之也。）求之無益，故智者面而不思（面，偝也[176]）。阽身以徼幸，固貪夫之所爲，未得而豫喪也。（阽，危也。）枉尺直尋，議者譏之，盈欲虧志，孰云非羞？（《孟子》：陳代問孟子曰："枉尺而直尋，若可爲也？"孟子曰："昔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到[177]，將殺之。志士不忘在溝壑，如不待招而往，何哉？且夫枉尺而直尋者，以利言也。如以利，則枉尋直尺而利，亦可爲歟？"趙岐注云："志士，守義者也。君子固窮，故虞人得其招尚不往，如何君子不得其招而妄見也。尺小尋大，不可枉大就小，而以要名也。"）於心有猜，則簋飧饌餔，猶不屑餐，旌瞀以之。（猜，嫌也。簋，食器也。飧，音孫。《詩》云："有饛簋飧。"饌音仕卷切[178]，餔音補故切，並謂食也。屑，猶介也。以，用也。爰旌瞀，餓人也。一作"爰精目"。《列子》曰："東方有人焉，爰旌目，將有適也，而餓於道。孤丘父之盜曰丘，見而下壺飧以餔之。爰旌目三餔而後能視[179]，曰：'子何爲者也？''我孤父之人丘也[180]。'爰旌目曰：'譆！汝非盜邪？吾義不食子之食也。'兩手據地而嘔之，不出，喀喀而死之也。"）意之無疑，則兼金盈百而不嫌辭，孟軻以之。（《孟子》：陳臻問曰："前於齊[181]，王餽兼金一百而不受；於宋，餽七十鎰而受。前日之不受是，則今日之受非也？"孟子曰："皆是也。當在宋也，予將遠行[182]，遠行者必

以贐[183],予何爲不受?若於齊,則未有處也,無處而餽之,是貨之也。焉有君子而可以貨取乎?"趙岐注云:"兼金,好金也。價兼倍於惡者[184],故曰兼金。一百,百鎰也,二十兩爲鎰[185]。贐,送行者贈賄之禮也[186]。在齊時無事,於義未有所處也。義無所處而餽之,是以貨賄所取我,欲使我懷惠也。")士或解裋褐而襲黼黻,或委臿築而據文軒者,度德拜爵,量績受祿也。(解裋褐,謂甯戚也。委臿築,謂傅説也。裋,音常主切。《方言》曰"自關而西,謂襜褕短者謂之裋"也。)輸力致庸,受必有階(受,或作爰)。渾元初基,靈軌末紀,吉凶紛錯,人用朣朦(朣朦,言未悟也)。黄帝爲斯深慘,有風后者,是焉亮之,察三辰於上[187],跡禍福乎下,經緯歷數,然後天步有常,則風后之爲也。(《史記》曰:"黄帝迎日推策,舉風后、力牧以理人,順天地之紀,幽明之占。"又曰:"旁羅日月星辰[188]。"《春秋内事》曰:"黄帝師於風后,風后善於伏羲氏之道[189],故推演陰陽之事。"《藝文志》陰陽流有《風后》十三篇也[190]。)當少昊清陽之末,實或亂德,人神雜擾,不可方物,重黎又相顓頊而申理之,日月即次,則重黎之爲也。(《帝王紀》曰:"少昊,字清陽。"《國語》楚觀射父:"少皞之衰也[191],九黎亂德,人神雜糅,不可方物。顓頊承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屬人[192]。"重,少昊氏之子;黎,顓頊氏之子。)人各有能,因藝授任,鳥師別名,四叔三正,官無二業,事不並濟[193]。(《左傳》郯子曰:"少皞鳥師而鳥名。鳳皇氏,歷正也。玄鳥氏,司分也。伯趙氏,司至也。青鳥氏,司啓也。丹鳥氏,司閉也。"又晉蔡墨曰:"少皞氏有四叔,曰重、曰該、曰修、曰熙,實能金木及水[194]。使重爲句芒,該爲蓐收,修及熙爲玄冥。"四叔分主三正,言其不兼業也。)晝長則宵短,日南則景北。(夏至日北極而影短,晝六十刻,夜四十刻。冬至日南極而影長,夜六十刻,晝四十刻。《易通卦驗》曰:"冬至[195],晷長丈三尺。夏至,晷長尺五寸。"謂立八尺表之陰也。)天且不堪兼,况以人該之(該,備也)。夫玄龍,迎夏則凌雲而奮鱗,樂時也;涉冬則淈泥而潛蟠,避害也。(《説文》曰:"龍,鱗蟲之長,能幽能明[196],能小能巨[197],能短能長[198]。春分而登天,秋分而入川。"言出入有時也。賈逵注《國語》曰[199]:"淈,亂也。"淈,音骨。)公旦道行,故制典禮以尹天下,懼教誨之不從[200],有人不理。(尹,正也。道行,言道得申也。流俗本作"行道"者,非也。)仲尼不遇,故論《六經》以俟來辟(辟,君也。《公羊傳》曰:"孔子制《春秋》,以俟後聖也")。耻一物之不知,有事之無範,所考不齊,如何可一?(《衡集》"考"字作"丁"。丁,當也。)夫戰國交爭,戎車競驅,君若綴旒,人無所麗。(麗,附也。《公羊傳》曰:"君若贅旒然。"旒,旂旒也。言爲下所執持西東也[201]。)燭武懸縋而秦伯退師(燭之武,鄭大夫也。縋,懸繩於城而下也。《左傳》曰:秦伯圍鄭,鄭伯使燭之武夜縋而出,説秦伯爲之退師),魯連係箭而聊城弛柝[202](魯仲連,齊人也。時燕將守聊城,仲連爲書係箭射聊城中,燕將自殺。見《史記》。弛,廢也。柝,行夜木也)。從往則合,横來則離,安危無常,要在説夫。(張儀説諸侯連和事秦爲横,蘇秦説諸侯連兵拒秦爲從。蘇秦往則從合,張儀來則從離。)咸以

得人爲梟,失士爲尤。(梟,猶勝也,猶人博得梟則勝[203]。)故樊噲披帷,入見高祖(《前漢書》曰:樊噲,沛人也,封舞陽侯。高帝嘗病,惡見人,臥禁中,詔户者無得入。噲乃排闥直入,流涕曰:"獨不見趙高之事乎?"帝笑而起也);高祖踞洗,以對酈生。(《前漢書》曰:沛公方踞床,令兩女子洗足,而見酈食其,曰:"必欲聚徒合義兵,誅無道,不宜踞見長者。"於是沛公輟洗謝之。)當此之會,乃鼃鳴而鱉應也(喻君臣相感也[204]。焦贛《易林》曰[205]"鼃鳴岐野,鱉應於泉"也)。故能同心戮力,勤恤人隱(隱,病也。《國語》曰"勤恤人隱,而除其害"也),奄受區夏,遂定帝位,皆謀臣之由也。故一介之策,各有攸建,子長諜之,爛然有第。(《前書音義》曰:"諜,譜第也。"與"牒"通。司馬遷,字子長,作《史記》,著功臣等傳,爛然各有第序也。)夫女魃北而應龍翔,洪鼎聲而軍容息(女魃,旱神也。北猶退也。應龍,能興雲雨者也。《山海經》曰:"蚩尤舉兵伐黄帝,黄帝乃令應龍攻之冀州之野。應龍蓄水,蚩尤請風伯、雨師從,大風雨。黄帝乃下天女曰妖,雨止,遂殺蚩尤。妖不得復上,所居不雨。"妖亦魃也,音步末切。"聲"或作"磬"[206]。"容"或作"客"。《衡集》"容"作"害",並未詳也);溽暑至而鶉火棲,寒冰沍而鼋鼉蟄。(棲,息也。《禮記·月令》曰:"季夏土潤溽暑。"鶉火,午之宿也。三月在午,六月在酉。言當季夏之時,鶉火退於酉。沍,凝也。)今也,皇澤宣洽,海外混同,萬方億醜,并質共劑,若修成之不暇,尙何功之可立!(質、劑,猶今分支契也。并、共,猶言交通也。《周禮》曰:"凡賣買者質劑焉[207]。大市以質,小市以劑[208]。"鄭玄注云:"兩書一札,同而別之,長曰質,短曰劑。"劑音子隨切。)立事有三,言爲下列;下列且不可庶,奚冀其二哉!(《左傳》魯叔孫豹曰:"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杜預注云:"立德,黄帝、堯、舜也。立功,禹、稷也。立言,史佚、周任、臧文仲。")于兹搢紳如雲,儒士成林,及津者風攄,失塗者幽僻,遭遇難要,趨偶爲幸。世易俗異,事勢舛殊,不能通其變,而一度以揆之(《易·繫詞》曰[209]"通其變,使人不倦[210]"也),斯契船而求劍,守株而伺兔也[211]。(契,猶刻也。《呂氏春秋》曰:"楚人有涉江者,其劍自舟中墜於水,遽契其舟,曰:'是吾劍所從墜也。'舟已行而劍不行,若此求劍,不亦惑乎!"《韓子》曰:"宋人有耕者,田中有株,兔走觸之,折頸而死。因釋耕守株,冀復得兔,爲宋國笑也。")冒愧逞願,必無仁以繼之,有道者所不履也。越王句踐事此,故厥緒不永。(《史記》曰:越王句踐先吳興師[212],吳王聞之,悉發精兵擊越,敗之於夫椒。越王乃以餘兵五千人保棲於會稽[213]。此爲冒愧逞願,自取敗也。)捷徑邪至,我不忍以投步;干進苟容,我不忍以歙肩。(捷,疾也[214]。歙,斂也,音翕[215]。《孟子》曰:"阿意事貴,脅肩所尊,俗之情也。"歙亦脅也。)雖有犀舟勁楫,猶人涉卬否,有須者也。(《前書》曰:"羌戎弓矛之兵器不犀利。"《音義》曰:"今俗謂刀兵利爲犀,犀,堅也。"《詩·衛風》曰:"招招舟子,人涉卬否。人涉卬否,卬須我友。"卬,我也。須,待也。鄭玄注云:"人皆涉,我友未至,我獨待而不涉。言室家之道,非得所適貞女不行,非得禮義婚姻不成。喻仕當以道,不求妄進

也[216]。")姑亦奉順敦篤[217],守以忠信,得之不休,不獲不吝。(姑,且也。休,美也。吝,耻也。)不見是而不悟,居下位而不憂,允上德之常服焉。(悟,猶悶也。《易》曰"不見是而無悶,樂則行之,憂則違之",又曰"居上位而不驕,在下位而不憂"也。)方將師天老而友地典,與之乎高睨而大談,孔甲且不足慕,焉稱殷彭及周聃!(《帝王紀》曰:"黄帝以風后配上台,天老配中台,五聖配下台,謂之三公。其餘知天、規紀、地典、力牧、常先、封胡、孔甲等,或以爲師,或以爲將。"《藝文志》陰陽有《地典》六篇。殷彭即老彭,殷賢人也。睨,視也。高視大談,言不同流俗。《衡集》作矢,亦直也,義通也[218]。)與世殊技,固孤是求。(技,巧也,音伎。本或作"拔",誤也[219]。)子憂朱泙曼之無所用,吾恨輪扁之無所教也(輪扁,謂爲輪者名扁也。扁音皮殄切。《莊子》曰:"輪扁對齊桓公曰:'斲輪之法,徐則甘而不固,疾則苦而不入。不疾不徐,得之于手而應之於心[220],口不能言也。臣不能以喻臣之子,臣子亦不能受之於臣。'"言泙曼屠龍既無所用,輪扁斲輪亦不能教人也[221]。泙音匹萌反)。子睹木雕獨飛,愍我垂翅故棲,吾感去鼃附鴟,悲爾先笑而後號也。(鼃,蝦蟆也。音胡媧切。《周易·旅上九》曰:"先笑而後號咷[222]。")斐豹以斃督燔書[223],禮至以掖國作銘(《左傳》曰:晉欒盈復入於晉,欒氏之力臣曰督戎,國人懼之。斐豹謂范宣子曰:"苟焚丹書,我殺督戎。"宣子曰:"而殺之,所不請於君,焚丹書者有如日[224]。"乃殺之。杜注曰:"蓋豹犯罪,沒爲官奴,以丹書其罪。"《左傳》:衛伐邢,禮至與國子巡城,掖赴外,殺之。禮至自爲銘曰:"余掖殺國子,莫余敢止[225]。"國子,邢正卿。禮至[226],衛人,仕邢爲大夫。掖,謂挾之而投於城外也。《衡集》"豹"字作"隸"也);弦高以牛餼退敵,墨翟以縈帶全城。(《左傳》曰,秦師襲鄭及滑。鄭商人弦高將市於周,遇之,以牛十二犒師。曰:"寡君聞吾子將出於弊邑,敢犒從者。"秦孟明曰:"鄭有備矣。"滅滑而還。《墨子》曰:"公輸般爲雲梯以攻宋,墨子解帶爲城,以牒爲械,公輸設九攻,墨子九拒。公輸之攻盡,墨子之守有餘。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貫高以端辭顯義,蘇武以禿節效貞。(貫高,趙相也。端,猶正也。獨正言趙王不反[227],高帝賢而赦之。蘇武使匈奴中[228],杖節臥起[229],節毛盡落。並見《前書》也。)蒲且以飛矰逞巧,詹何以沉鈎致精(《列子》曰:"蒲且子之弋,羽弓纖繳,乘風振之,連雙鶬於青雲之際。"又曰:"詹何以獨絲爲綸,芒針爲鈎,荆條爲竿,剖粒爲餌[230],引盈車之魚。"《周禮》曰:"矰矢用弋射。"鄭玄注云:"結繳於矢謂之矰。矰,高也");弈秋以棊局取譽,王豹以清謳流聲。(弈,圍局也[231],棊[232],爹所執之子。秋,名也。《孟子》曰:"弈秋,通國之善弈者。"又曰:"王豹處於淇而河西善謳。"也)僕進不能參名於二立,退又不能群彼數子[233]。(二立,謂太上立德,其次立功也。上云"立事有三,言且不可庶[234],况其二哉",故言不能參名於二立之流也。臣賢案[235]:古本作"二立",流俗本及《衡集》"立"字多作"匹[236]",非也。數子,謂斐豹以下也。)愍三墳之既穨,惜八索之不理。(《左傳》曰:楚左史倚相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孔安國以爲三墳、五典,三皇

之書，八卦之説謂之八索。此以下言不能立德立功，唯欲立言而已。）庶前訓之可鑽，聊朝隱乎柱史。（《前書》東方朔曰："首陽爲拙，柱下爲工。"應劭曰："老子爲周柱下史，朝隱終身無患[237]，是爲上也。"）且韞櫝以待價，踵顔氏以行止。（《論語》子貢曰："有美玉於斯，韞櫝而藏諸，求善賈而沽諸[238]？"子曰："我待價者也。"又子謂顔回曰[239]："用之則行，舍之則藏，唯我與爾有是夫。"）曾不慊夫晉、楚，敢告誠於知己。（《孟子》曾子曰："晉、楚之富，不可及也。彼以其富，我以吾仁[240]；彼以其爵，我以吾義，何慊也？"慊猶羡也[241]，音苦簟切。）

校勘記

[1]彰，宋本作"形"。

[2]記，宋本同，《漢書・東方朔傳》作"數"。

[3]不，原本下有"可"，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4]以，原本下有"爲"，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5]盂，原本下有"天下均平合爲一家"，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6]動，原本下有"發舉事"，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7]賢，原本下有"與"，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8]遵，原本作"尊"，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9]物無，原本作"無物"，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乙。

[10]節效情，原本作"情效節"，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乙。

[11]湊，原本作"輳"，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12]"天下無害"至"無所立功"，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均無此句。

[13]工苟反，原本作"主"，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14]玉，原本脱，據宋本補。

[15]陽，原本作"佯"，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16]也，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補。

[17]也，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補。

[18]勿，原本作"無"，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19]衡，原本作"横"，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20]默，《漢書・揚雄傳》同宋本無此字。

[21]支，原本作"枝"，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22]毋，原本作"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23]罔，原本作"網"，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24]原本"楚"後脱一"宋"字，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25]原本及宋本均脱一"去"字，據《漢書・揚雄傳》補。

[26]原本"遁"後衍一"也"字，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删。

[27]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28]原本及宋本"陶"前衍一"國"字,據《漢書·揚雄傳》删。
[29]倚,原本作"以",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0]也,原本作"者",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1]入,原本作"升",據宋本改。
[32]解,原本作"澥",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3]庢,原本作"雁",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4]鳥,原本作"鳧",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5]鎮,原本作"領",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6]求,原本作"才",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7]公,原本作"分",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38]原本"彼"前脱一"縱"字,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39]亦以掃者也,原本作"以帚者也",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40]霧𩥇瑕隙乖離之漸,原本作"霧乘毀隙乘離之漸",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41]此句原本作"則何遂見取也",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42]宛,原本作"卷",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43]今,原本下有"世",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删。
[44]高,宋本無,《漢書·揚雄傳》作"宗"。
[45]皇,原本作"凰",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46]之,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47]也,原本作"者",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改。
[48]也,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49]炕,原本作"亢",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50]也,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補。
[51]其,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補。
[52]唯,原作"雖";瞻,原本作"膽"。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53]此句原本作"若夫藺生收功於章臺",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54]人,原本作"如",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55]謂,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56]票,原本作"驃",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57]原本"遺"前脱一"歸"字,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58]名,原本下有"也",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删。
[59]也,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60]貞,原本作"真",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61]倉,原本作"蒼",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62]居,原本作"君",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63]謂，原本作“爲”，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64]造化，原本無，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補。
[65]緝，原本下有“繼續”，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删。
[66]至，原本作“五”，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改。
[67]獿，原本作“優”，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下同。
[68]拉，原作“拔”，據《漢書·揚雄傳》改。
[69]矣，原本作“美”，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70]質，宋本作“执”，《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作“至”。
[71]鍾，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補。
[72]氏，原本下有“皆”，宋本有“不”，據《漢書·揚雄傳》删。
[73]析，原作“折”，據《漢書·揚雄傳》改。
[74]孔，原本下有“子”，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顔師古注删。
[75]巧，原本作“功”，據《漢書·揚雄傳》改。
[76]或，原本作“惑”，據宋本及《漢書·揚雄傳》改。
[77]帶，原本下有“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
[78]虎，原本作“豹”，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79]炳，原本作“尉’，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80]景，原本作“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81]震，原本下有“也”，宋本作“合”，誤，據《漢書·叙傳》顔師古注删。
[82]外，原本作“内”，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83]喻纖，原本作“言細”，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84]燭，原作“榮”，據《漢書·叙傳》改。
[85]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86]猋，原作“焱”，據《漢書·叙傳》改。
[87]趣，原本作“趨”，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88]不，原脱，據《漢書·叙傳》補。
[89]激，原脱，據《漢書·叙傳》補。
[90]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91]昔，原本作“若”，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92]列，原本作“烈”，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93]惠，原本上有“柳”，據宋本及《漢書·叙傳》删。
[94]“夷佰，夷也。惠，柳下惠。”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95]明神，原本作“神明”，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乙。
[96]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97]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98]顥，原本作“浩”，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99]也,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補。

[100]倪,原本作“兒”,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101]靜,原本作“淨”,據宋本及《漢書·叙傳》顔師古注改。

[102]出,原本無,宋本同,據《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03]女,原本下有“出”,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删。

[104]謂之,原本作“之謂”,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乙。

[105]云,原本作“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06]舜,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07]至禹,原本作“舍”,據宋本及《漢書·叙傳》改。

[108]皮,原本作“及”,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09]供,原本作“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改。

[110]周,原本下有“渭水”,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删。

[111]獵,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12]遇,原本作“得”,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改。

[113]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14]趨,原作“遊”,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15]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16]甲兵,原本作“甲胄”,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17]教,原本及宋本均作“鼓”,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18]濟,原本作“齊”,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19]威,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20]既,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21]之,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22]臧,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23]桀,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24]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25]皆,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26]古,原本作“又”,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改。

[127]牆,原本下有“而”,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删。

[128]將,原本上有“則”,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删。

[129]此句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30]交,原本作“人”,宋本作“夫”,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31]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32]耕,原本作“耘”,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改。

[133]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34]體,原本作“俟”,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35]獻遂邑，原本作"遂獻邑"，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36]而，原本脱，宋本同，據《後漢書・崔駰傳》補。

[137]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38]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39]略，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40]"乃"、"人"，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41]吳，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42]戰，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補。

[143]乃，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44]乃，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

[145]軍，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補；吳，原本下有"師"，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删。

[146]頗，原本作"韓"，據宋本改。

[147]衰，原本作"襄"，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48]從，原本作"徒"，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49]胡，原本作"乎"，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50]宣孟，原本及宋本均作"孟宣"，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51]下，原本作"間"，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52]下食而餔之，原本作"下餔而食之"，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53]徐，原脱，據《後漢書・崔駰傳》補。

[154]洎，原作"泊"，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55]乃，原本作"札"，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李賢等注改。

[156]開，原作"同"，據《後漢書・崔駰傳》改。

[157]問，原本作"間"，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58]唯，原本作"惟"，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改。

[159]改，原本作"攻"，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60]下，原本作"不"，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61]注，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62]原本"日新"前衍一"繇"字，據宋本删。

[163]性，原本及宋本均作"悟"，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164]博我，原本作"傳或"，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65]史，原本作"吏"，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補。

[166]思，原作"田"，據及《後漢書・張衡傳》改；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補。

[167]則，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68]由、以,原脱,據《後漢書·張衡傳》及本條文字下句補。

[169]益,原本作蓋,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改。

[170]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71]在,原作"任",據注所引《左傳》文即《後漢書·張衡傳》改。

[172]注,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補。

[173]縣,原本作"懸",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改。

[174]在,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補。

[175]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補。下略。

[176]偕,原作"偕",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177]到,原本作"至",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78]仕卷,原本作"士倦",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改。

[179]旌,原本作"精",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改。

[180]孤,原本下有"丘",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李賢等注删。

[181]於,原本作"日",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82]將,原本下有"有",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删。

[183]遠,原脱,據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84]惡,原本作"訾",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85]二,原本作"三",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86]送,原本作"遠",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87]三,原本作"二",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88]曰,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89]颪、於,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90]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191]少,原本作"項",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192]火,原本作"北"據宋本改。"以",原脱,據《後漢書·張衡傳》補。

[193]濟,原本及宋本均作"齊",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194]及,原本作"乃",宋本同,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195]至,原本下有"日",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删。

[196]此句原本作"能出入",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97]此句原本作"能大小",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98]此句原本作"能短長",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199]曰,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00]誨,原本作"化",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01]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02]係,原本作"繫",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03]得,原本作"逢",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04]也，原本無，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05]焦，原缺，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06]罄，原本作"新"，據宋本改。

[207]賣買，原本作"買賣"，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乙正。

[208]大市以質，小市以劑。宋本作"大市以劑"。

[209]詞，原本作"辭"，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10]原本"倦"前衍一"能"字，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删。

[211]伺，原本作"待"，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12]先，原本作"伐"，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13]人、於，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14]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15]音翕，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16]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17]亦，原本作"以"，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18]也，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19]此句原本作"本或作語也"，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20]於，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21]斲，原本作"教"，據宋本改。

[222]周易，原本脱，宋本同，據《後漢書・張衡傳》補。

[223]斐，原作"裴"，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224]者，原本作"曰"，據宋本改。

[225]余，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補。

[226]至，原作"邢"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227]反，原本作"及"，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28]中，宋本下有"杖節奴中"。

[229]杖，原本作"持"，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0]剖，原本作"部"，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1]局，原本作"棋"，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2]棋，原本作"局"，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3]原本"群"前衍一"匹"字，據宋本删。

[234]言，宋本作"言爲下"，《後漢書・張衡傳》作"言爲下列，下列"。

[235]臣，原本作"呂"，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6]字多作"匹"，原作"守名仁匹"，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237]朝，原作"韓"，據《後漢書・張衡傳》改。

[238]賈，原本作"價"；沽，原本作"估"，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39]回，原本作"淵"，據宋本及《後漢書・張衡傳》改。

[240]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原脱,據《後漢書·張衡傳》補。

[241]慊,原脱,據《後漢書·張衡傳》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

總録部(二十)

自述第二

後漢蔡邕,字伯喈,閑居翫古,不交當世,感東方《客難》及楊雄、班固、崔駰之徒,設疑以自通(楊雄作《解嘲》,班固作《答賓戲》,崔駰作《達旨》),乃斟酌群言,韙其是而矯其非(韙,亦是也),作《釋誨》以戒厲云爾。有務世公子誨於華顛胡老(華顛謂白首也。胡老,元老之稱)曰:"蓋聞聖人之大寶曰位,故以仁守位,以財聚人。然則有位斯貴,有財斯富,行義達道,士之司也。故伊摯有負鼎之衒,仲尼設執鞭之言。(摯,伊尹名也。負鼎俎以滋味説湯,致於王道。《論語》孔子曰:"富而可求,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甯子有清商之歌,百里有豢牛之事。(甯戚欲干齊桓公,窮困無以自達,於是爲商旅,將車以適於齊,暮宿於郭門,飯牛車下,望見桓公,乃擊牛角而商歌。桓公聞之曰:"異哉,歌者非常人也。"命後車載之。百里奚自鬻於秦,衣褐食牛,期年而後,穆公知之,舉之牛口之下。豢,養也。)夫如是,則聖哲之通趣,古人之明志也。夫子生清穆之世,稟醇和之靈,覃思典籍,韞櫝六經,安貧樂賤,與世無營,沈精重淵,抗志高冥,包括無外,綜析無形,其已久矣。曾不能拔萃出群,揚芳飛文,登天庭,序彝倫,掃六合之穢慝,清宇宙之埃塵,連光芒於白日,屬炎氣於景雲。時逝歲暮,默而無聞。小子惑焉,是以有云。方今聖上寬明,輔弼賢知,崇英逸偉,不墜於地。德弘者建宰相而裂土,才羨者荷榮禄而蒙賜(羨,本或作"美")。盍亦回塗要至,俛仰取容(回,曲也。言履直道則不能有所至也),輯當世之利,定不拔之功,榮家宗於此時,遺不滅之令蹤(遺,猶留也)?夫獨未之思邪,何爲守彼而不通此(彼謂貧賤,此謂榮禄)?"胡老傲然而笑曰:"若公子,所謂睹曖昧之利,而忘昭晳[1]之害;專必成之功,而忽蹉跌之敗者已。"公子謖爾斂袂而興曰:"胡爲其然也?"(謖然,翕斂之貌。)胡老曰:"居,吾將釋汝。(居,猶坐也。釋,解也。)昔自太極,君臣始基(太極,天地之始也),有羲皇之洪寧,唐虞之至時。(洪,大也。)三代之隆,亦有緝熙,五伯扶微,勤而撫之。於斯已降,天網縱[2],人紘弛[3],王塗壞,太極陁(賈逵注《國語》曰:小崩曰陁),君臣土分,上下瓦解。於是智者騁詐,辯者馳說[4],武夫奮略,戰士講鋭(講,習也)。電駭風馳,霧散雲披,變詐乖詭,以合時宜。或畫一策而綰萬金,或談崇朝而錫瑞珪。(《戰國策》曰:秦昭王見頓弱[5],頓弱曰:"韓,天

下之喉咽也[6];魏,天下之胸臆也。王資臣萬金而游之,天下可圖也。"秦王曰:"善。"乃資萬金,使東游韓、魏,入其將相,北游燕、趙,而殺李牧。齊王入朝,四國畢從,頓子説之也。《史記》曰:"虞卿説趙孝成王,一見,賜黄金百鎰。再見,賜白璧一雙。")連衡者六印磊落,合從者駢組流離。(連衡,謂張儀;合從,謂蘇秦,並佩六國之印。駢,並也。流離,光彩貌也[7]。)隆貴翕習,積富無崖,據巧蹈機,以忘其危。夫華離蔕而萎,條去幹而枯,女冶容而淫,士背道而辜。人毀其滿,神疾其邪,利端始萌,害漸亦牙。速速方轂,夭夭是加(《詩·小雅》曰:"速速方穀,天夭是椓。"速速,陋也。穀,禄也。言鄙陋小人將貴而得禄也。夭,殺也。椓,破之也。此作轂者,蓋謂小人乘龍方轂而行也),欲豐其屋,乃蔀其家。(《易·豐卦上六》曰:"豐其屋,蔀其家。"蔀,覆也。屋厚覆,闇之甚也[8]。)是故天地否閉,聖哲潛形(《易·文言》曰:"天地閉,賢人隱"),石門守晨,沮、溺耦耕(《論語》曰:"子路宿於石門,晨門曰:'奚自?'子路曰:'自孔氏。'"鄭玄注云:"石門,魯城外門也。晨門,主晨夜開閉者。"又曰:"長沮、桀溺耦而耕。"並隱遁之人也),顔歜抱璞,蘧瑗保生(《戰國策》齊宣王謂顔歜曰:"願先生與寡人遊。"歜辭曰:"玉生於山,制則毁焉,非不寶也,然太璞不完。士生鄙野,選而禄焉,非不貴也,而形神不全[9]。歜願得晚食以當肉[10],安步以當車,無罪以當貴,清静以自娱。知足矣。歸反於璞,則終身不辱。"《論語》孔子曰[11]:"蘧伯玉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此爲保其身也),齊人歸樂,孔子斯征,雍渠驂乘,逝而遺輕[12]。(《論語》曰:"齊人饋女樂,季桓子受之,三日不朝。孔子行。"《史記》曰:"衛靈公與夫人同車[13],宦者雍渠驂乘。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於是醜之,去衛適曹。"遺輕,謂若棄輕細之物而去,言惡之甚也。)夫豈傲主而背國乎?道不可以傾也。且我聞之曰,南風至則黄鍾應,融風動而魚上冰,蕤賓統則微陰萌,蒹葭蒼而白露凝。(《月令》:"仲冬,律中黄鍾。"融風,艮之風也。《月令》:"孟春,東風解凍,魚上冰。"又:"仲夏之月,律中蕤賓。"微陰,謂一陰爻生也。《詩·秦風》曰:"蒹葭蒼蒼,白露爲霜。"《爾雅》曰:"蒹,兼也。葭,蘆也。")寒暑相推,陰陽代興,運極則化,理亂相承。今大漢紹陶唐之鴻烈,盪四海之殘災,隆隱天之高,拆絙地之基(絙,與亘同)。皇道惟融,帝猷顯丕,泯泯庶類,含甘吮滋。(泯泯,齊貌。)檢六合之群品,濟之乎雍熙,群僚恭己於職司,聖主垂拱乎兩楹。君臣穆穆,守之以平,濟濟多士,端委縉綖(端委,禮衣也。《左傳》曰:"太伯端委以持周禮。"《説文》曰:"縉,赤白色也。"綖,系綬也),鴻漸盈階,振鷺充庭。(《易》曰:"鴻漸於陸。"喻君子仕進於朝。《詩》曰:"振振鷺。"喻潔白之士群集君之朝也。)譬猶鍾山之玉,泗濱之石,累珪璧不爲之盈,採浮磬不爲之索。(《山海經》曰:"黄帝取密山之玉策[14],投之鍾山之陽。"《尚書》曰:"泗濱浮磬。"注云:"水中見石,可以爲磬。"言鍾山多玉,泗水多石。喻漢多賢人也[15]。索,盡也[16]。)曩者,洪源辟而四隩集,武功定而干戈戢,獫狁攘而吉甫宴,城濮捷而晉凱入。(辟,開也。謂禹理洪水而開導之。《尚書》曰:"四隩既宅。"隩,

居也。武功定，謂武王伐紂。《詩・周頌》曰："載戢干戈。"《詩・小雅》曰："薄伐獫狁，至於太原，吉甫燕喜，既多受祉。"鄭玄注曰："吉甫既伐獫狁而歸，天子以燕禮樂之也。"《左傳》：晉與楚戰於城濮，楚師敗績[17]，故晉凱樂而歸。）故當其有事也，則蓑笠並載，擐甲揚鋒，不給於務（蓑，音素和切。《詩・小雅》曰："荷蓑荷笠。"毛萇注云："荷，揭也。蓑所以備雨，笠所以禦暑。"擐，貫也[18]）；當其無事也，則舒紳緩佩，鳴玉以步，綽有餘裕。夫世臣、門子、暬御之族（《詩・小雅》曰："曾我暬御。"注云："暬御，侍御也"），天隆其祐，主豐其祿。抱膺從容，爵位自從，攝須理鬢，餘官委貴。其取進也，順傾轉圓，不足以喻其便；逡巡放屣，不足以況其易。夫有逸群之才，人人有優贍之智。童子不問疑於老成，瞳矇不稽謀於先生。心恬澹於守高，意無爲於持盈。（《老子》曰："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注云："持滿必傾[19]，不如止也。"）粲乎煌煌，莫非華榮。明哲泊焉，不失所寧。（泊，猶靜也。）狂淫振蕩，乃亂其情。貪夫殉財，夸者死權。（賈誼《鵩鳥賦》之文也，言夸華者必死於權勢也。）瞻仰此事，體躁心煩。闇謙盈之效，迷損益之數。（《易》曰："天道虧盈而益謙。"又曰："損益盈虛，與時偕行。"注云："自然之質，各定其分，短者不爲不足，長者不爲有餘，損益將何加焉？"）騁駑駘於修路，慕騏驥而增驅，卑俯乎外戚之門，乞助乎近貴之譽。榮顯未副，從而顛踣（踣，協韵音赴），下獲熏胥之辜，高受滅家之誅(。班固《書》曰："史遷熏胥以刑。"《音義》云："謂相薰蒸得罪也。"誅叶韵音丁注切。）前車已覆，襲軌而騖，曾不鑒禍，以知畏懼。予惟悼哉，害其若是（害，何也）！天高地厚，跼而蹐之。（《詩・小雅》曰："謂天蓋高，不敢不跼。謂地蓋厚，不敢不蹐。"）怨豈在明，患生不思。戰戰兢兢，必慎厥尤。且用之則行，聖訓也；舍之則藏，至順也。（《論語》孔子曰："用則行，舍則藏。"故言聖訓也。）夫九河盈溢，非一堤所防（九河，謂河水分爲九道。《爾雅》曰：徒駭、太史、馬頰[20]、覆鬴、胡蘇、簡、潔、鉤般、鬲津，是謂九河也）；帶甲百萬，非一勇所抗。今子責匹夫以清宇宙，庸可以水旱而累堯、湯乎？懼烟炎之毀熸，何光芒之敢揚哉！（烟炎，火之微細者，言常懼細微以致毀滅。杜預注《左傳》曰："吳、楚之間謂火滅爲熸。"音子廉切。炎音焰。）且夫地將震而樞星直，井無景則日陰食（晏子見伯常騫，問曰："昔吾見維星絕，樞星散，地其動乎？"見《晏子春秋》。陰食，謂不顯食也。凡日陰食則井無影也），元首寬則望舒朓，侯王肅則月側匿。（望舒，月也。《尚書大傳》曰："晦而月見西方，謂之朓。朔而月見東方[21]，謂之側匿。側匿則侯王肅，朓則侯王舒。"注："肅，急也；舒，緩也。"）是以君子推微達著，尋端見緒，履霜知冰，踐露知暑。時行則行，時止則止，消息盈冲，取諸天紀。（《易・坤・文言》曰："履霜堅冰至。"《艮卦》曰："時行則行，時止則止。"《豐卦》曰："天地盈虛，與時消息。"）利用遭泰，可與處否，樂天知命，持神任己。群車方奔乎險路，安能與之齊軌？思危難而自豫，故在賤而不耻。方將騁馳乎典籍之崇塗，休息乎仁義之淵藪，槃旋乎周、孔之庭宇，揖儒墨而與爲友。舒之足以光四表，收之則莫能知其所有。若乃丁千載之運，應

神靈之符,闓閶闔,乘天衢,擁華蓋而奉皇樞,納玄策於聖德,宣太平於中區。計合謀從,己之圖也;勳績不立,予之辜也。龜鳳山翳,霧露不除,踴躍草萊,祇見其愚。不知我者,將謂之迂。(龜鳳喻賢人,露霧喻昏闇也。迂,曲也。)脩業思真,棄此焉如?靜以俟命,不斁不渝(斁,厭也;渝,變也)。百歲之後,歸乎其居(《詩・晉風》也。毛萇注云:"居,墳墓也")。幸其獲稱,天所誘也。(謂小人妄得稱舉者,天之所誘,後必遇害也。)罕漫而已,非己咎也。(罕漫,猶無所知聞也,非君子之咎也。)昔伯翳綜聲於鳥語,葛盧辯音於鳴牛,董父受氏於豢龍,奚仲供德於衡輈(伯翳,即秦之先伯益也,能與鳥語。葛盧,東夷介國之君也。介葛盧聘於魯,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之矣。"問之,如其言。晉太史蔡墨曰:"昔有董父,實甚好龍,能求嗜欲以飲食之,以服事帝舜。帝賜姓曰董,氏曰豢龍[22]。"奚仲,薛之祖也。《世本》曰:"奚仲作車。"衡,軛也。輈,轅也),倕氏興政於巧工,造父登御於驊騮,非子享土於善圉,狼瞫取右於禽囚(倕,舜之巧人也,見《尚書》。造父者,秦之先也,爲周穆王御驊騮、騄耳之乘。非子,亦秦之先,善養馬。周孝王使主馬於汧、渭之閒,馬大蕃息,分土爲附庸,邑之於秦。並見《史記》。圉,養馬人也。見《周禮》。《左傳》曰:"戰於殽,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瞫取戈斬之,遂以爲車右"),弓父畢精於筋角[23],佽非明勇於赴流[24],壽王創基於格五,東方要幸於談優(弓父,弓工也。《闞子》曰:"宋景公使弓工爲弓,九年,來見公,公曰:'爲弓亦遲矣。'對曰:'臣精盡於弓矣。'獻弓而歸,三日而死。公張弓東向而射,矢踰西霜之山,集彭城之東,其餘力逸勁,飲羽於石梁。"《呂氏春秋》曰:荆人佽飛入江斬蛟。《前書》,武帝時,吾丘壽王字子慧,以善格五待制。格,當今之簺也。東方朔以善談笑俳優得幸。班固曰:"朔應諧似優"),上官效力於執蓋,弘羊據相於運籌。僕不能參跡於若人,故抱璞而優游。"(上官桀,武帝時爲期門郎,從上甘泉,大風,車不得行,解蓋授桀,雖風,蓋常屬車。桑弘羊,洛陽賈人也,以能心計爲侍中。)於是公子仰首降階,忸怩而避(忸怩,心慚[25])。胡老乃揚衡含笑,援琴而歌。(衡,眉目之閒也。)歌曰:"練余心兮浸太清,滌穢濁兮存正靈。和液暢兮神氣寧,情志泊兮心亭亭,嗜欲息兮無由生。踔宇宙而遺俗兮,眇翩翩而獨征。"(太清,謂天也。和液,謂和氣雲液也。亭亭,孤峻之貌。踔猶越也,音丑教切。)

蜀郤正,字令先,爲秘書郎,依則先儒,假文見意,號曰《釋譏》,其文繼於崔駰《達旨》。其辭曰:或有譏余者曰:"聞之前記,夫事與時並,名與功偕,然則名之與事,前哲之急務也。是故創制作範,匪時不立,流稱垂名,匪功不記。名必須功而乃顯,事亦俟時以行止,身沒名滅,君子所耻。是以達人研道,探賾索微,觀天運之符表,考人事之盛衰,辯者馳說,智者應機,謀夫演略,武士奮威,雲合霧集,風擊電飛,量時揆宜,用取世資,小屈大申,存公忽私,雖尺枉而尋直,終揚光以發輝也。今三方鼎峙,九有未乂,悠悠四海,嬰丁禍敗,嗟道義之沉塞,愍生民之顛沛,此誠聖賢拯救之秋,烈士樹功之會

也。吾子以高朗之才，珪璋之質，兼覽博闖[26]，留心道術，無遠不致，無幽不悉；挺身取命，幹兹奧秘，躊躇紫闥，喉舌是執，九考不移，有入無出（《尚書》曰："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九考則二十七年），究古今之眞僞，計時務之得失。雖時獻一策，偶進一言，釋彼官責，慰此素飧，固未能輸竭忠款，盡瀝胸肝。排方入直，惠彼黎元，俾吾徒草鄙竝有聞焉也。盍亦綏衡緩轡，回軌易塗，輿安駕肆，思馬斯徂，審厲揭以投濟，要夷庚之赫憮，播秋蘭以芳世，副吾徒之彼圖[27]，不亦盛與！"余聞而歎曰："嗚呼！有若云乎邪？夫人心不同，實若其面，子雖光麗，既美且艷[28]，管闚筐舉，守厥所見，未可以言八紘之形埒，信萬事之精練也。"或人率爾，仰而揚衡曰："是何言與！"余應之曰："虞帝以面從爲戒，孔聖以悅己爲尤。若子之言，良我所思，將爲吾子論而釋之。昔在鴻荒，矇昧肇初，三皇應籙，五帝承符，爰暨夏、商，前典攸書。姬衰道缺，霸者翼扶，嬴氏慘虐，吞嚼八區。於是縱横雲起，狙詐如星，奇邪蠭動，智故萌生。或飾眞以讎僞，或挾邪以干榮，或詭道以要上，或鬻技以自矜。背正崇邪，棄直就佞，忠無定分，義無常經。故鞅法窮而慝作，斯義敗而姦成，呂門大而宗滅，韓辯立而身刑。夫何故哉？利回其心，寵耀其目，赫赫龍章，鑠鑠車服，媮幸苟得，如反如仄，淫邪荒迷，恣睢自極，和鸞未調而身在轘側，庭宇未踐而棟折榱覆。天收其精，地縮其澤，人弔其窮，鬼芟其額。初升高岡，終隕幽壑，朝含榮潤，夕爲枯魄。是以賢人君子，深圖遠慮，畏彼咎戾，超然高舉，寧曳尾於塗中，穢濁世之休譽。彼豈輕主慢民，而忽時務哉？蓋《易》有行止之戒，《詩》有靖恭之歎，乃神之聽之而道使之然也。自我大漢，應天順人，政治之隆，皓若陽春，俯憲坤典，仰式乾文，播皇澤以熙世，揚茂化之醲醇。君臣履度，各守厥眞。上垂詢納之弘，下有規救之責，士無虛華之寵，民有一行之迹。粲乎亹亹，尚此忠益。然而道有隆窳，物有興廢，有聲有寂，有光有翳。朱陽否於素秋，玄陰抑於孟春，羲和逝而望舒係，運氣匿而耀雲陳。冲、質不永，桓、靈墜敗，英雄雲布，豪杰蓋世，家挾殊議，人懷異計。故從横者欻披其胸，狙詐者暫吐其舌也。今天綱已綴，德樹西鄰，丕顯祖之宏規，縻好爵於士人，興五教以訓俗，豐九德以濟民，肅明祀以礿祭，幾皇道以輔眞。雖跱者未一，僞者未分，聖人垂戒，蓋均無貧。故君臣協美於朝，黎庶欣戴於野，動若重規，靜若疊矩。濟濟偉彦，元凱之倫也；有過必知，顔子之仁也；侃侃庶政，冉、季之治也；鷹揚鸞騰，伊、望之事也。總群俊之上略，含薛氏之三計，敷張、陳之秘策，故力征以勤世，援英華而不遑，豈暇修枯箨於榛穢哉！然吾不才，在朝累紀，託身所天，心焉是恃。樂滄海之廣深，歎嵩嶽之高峙，聞仲尼之贊商，感鄉校之益己，彼平仲之和羹，亦進可而替否。故矇冒瞽說，時有攸獻，譬遒人之有采於市閭[29]，游童之吟咏乎疆畔，庶以增廣福祥，輸力規諫。若其合也，則以闇協明，進應靈符；如其違也，自我常分，退守己愚。進退任數，不矯不誣，循性樂天，夫何恨諸？此其所以既入不出[30]，有而若無者也。狹屈氏之常醒，濁漁父之必醉，溷柳季之卑辱，褊夷叔之高懟。合不以得，違不以失，得不克詘，失不慘

悖;不樂前以顧軒,不就後以慮輊,不粥譽以干澤,不辭愆以忌詘。何責之釋?何飧之郵?何方之排?何直之入?九考不移,固其所執也。方今朝士山積,髦俊成群,猶鱗介之潜乎巨海,毛羽之集乎鄧林,游禽逝不爲之尠,浮魴臻不爲之殷。且陽靈幽於唐葉,陰精應於商時,陽盱請而洪災息,桑林禱而甘澤滋。(《淮南子》曰:禹爲水,以身請於陽盱之河;湯苦旱,以身禱於桑林之際。聖人之憂民[31],如此其明也。)行止有道,啓塞有期。我師遺訓,不怨不尤,委命恭己,我又何辭?辭窮路單,將反初節,綜墳典之流芳,尋孔氏之遺藝,綴微辭以存道,憲先軌以投制,韙叔肹之優游,美疏氏之遐逝,收止足以言歸,泛浩然以容裔,欣環堵以恬娱,免咎悔於斯世,顧兹心之未泰,懼末塗之泥滯,仍求激而增憤,肆中懷以告誓。昔九方考精於至貴[32],秦牙沈思於殊形(《淮南子》曰:伯樂、寒風[33],秦牙、莞青,所相各異,其知馬一也。蓋九方觀其精,秦牙察其形);薛燭察寶以飛譽(《越絶書》曰:昔越王句踐有寶劍五,聞於天下。客有能相劍者名薛燭,王召而問之:"吾有寶劍五,請以示子。"乃取豪曹、巨闕,薛燭曰:"皆非也。"又取純鈎、湛盧,燭曰:"觀其劍鈔,爛爛如列宿之行空,觀其光,渾渾如水之將溢,觀其文,渙渙如冰將釋,此所謂純鈎也?"王曰:"是也"),瓠梁託弦以流聲(《淮南子》曰:瓠巴鼓瑟而鱏魚聽之。又曰:瓠梁之歌可隨也,而以歌者不可爲也);齊隸拊髀以濟文,楚客潜寇以保荆。(《淮南子》曰:齊伐楚,楚子發將師以當之,兵三卻。楚賢大夫皆盡其計而悉其誠。有善偷者,進請曰:"臣有薄技,願爲君行之。"君曰:"諾。"偷即夜出,解齊將軍之幬帳,而獻之子發。子發使人歸之,曰:"卒有出採薪者得將軍之帳,使使歸於執事。"明日,又復往取枕,子發又使歸之。明日,又復往取簪,子發又使歸之。齊師聞之大駭,將軍與君吏謀曰:"今日不去,楚軍恐取吾頭矣[34]。"即旋師而去。)雍門援琴而挾説(桓譚《新論》曰:雍門周以琴見孟嘗君,君曰:"先生鼓琴,亦能令文悲乎?"雍門周曰:"然臣竊爲足下有所常悲。夫角帝而困秦者君也,連五國而伐楚者又君也。天下未嘗無事,不從即衡;從成則楚王,衡成則秦帝。夫以秦楚之強而報弱薛,猶磨蕭斧而伐朝菌也,有識之士,莫不爲足下寒心。天道不常盛,寒暑更進退,千秋萬歲之後,宗廟必不血食;高臺既已傾,曲池又已平,墳墓生荆棘,狐狸穴其中,游兒牧豎躑躅其足而歌其上曰:'孟嘗君之尊貴,亦猶若是乎?'"於是孟嘗君喟然太息,涕淚承睫而未下。雍門周引琴而鼓之,徐動宫徵,叩角羽,終而成曲,孟嘗君遂歔欷而就之曰:"先生鼓琴,令文若亡國之人也"),韓哀秉轡而馳名(《吕氏春秋》曰:韓哀作御);盧敖翱翔乎玄闕,若士竦身于雲清。(《淮南子》曰:盧敖游乎北海,經乎太陰,入乎玄闕,至於蒙轂之上,見若士,曰:"子殆可與敖爲交乎?"若士者齒然而笑曰:"嘻乎!子中州民,寧肯而遠至此?吾與汗漫期於九垓之上,吾不可以久於是。"舉臂而竦身,遂入雲中。盧敖仰而視之,弗見乃止。曰[35]:"吾比夫子也[36],猶黄鵠之與壤蟲,終日行不離咫尺[37],自以爲遠,不亦悲哉?")余實不能齊技於數子,故乃静然守己而自寧。"

晉皇甫謐，字士安，沈靜寡欲，始有高尚之志[38]，以著述爲務，自號玄晏先生。著《禮樂》、《聖眞》之論。後得風痹疾，猶手不輟卷。或勸謐修名廣交，謐以爲“非聖人孰能兼存出處，居田里之中，亦可以樂堯、舜之道，何必崇接世利，事官鞅掌，然後爲名乎”。作《玄守論》以答之，曰：或謂謐曰：“富貴，人之所欲；貧賤，人之所惡。何故委形於窮而不變乎？[39]且道之所貴者，理世也；人之所美者，及時也。先生年邁齒變，饑寒不贍，轉死溝壑，其誰知乎？”謐曰：“人之所至惜者，命也；道之所必全者，形也；性形所不可犯者，疾病也。若擾全道以損性命，安得去貧賤存所欲哉？吾聞食人之祿者，懷人之憂，形強猶不堪，況吾之弱疾乎！且貧者士之常，賤者道之實，處常得實，沒齒不憂，孰爲富貴擾神耗精者乎！又生爲人所不知[40]，死爲人所不惜，至矣！喑聾之徒，天下之有道者也。夫一人死而天下號者[41]，以爲損也；一人生而四海笑者，以爲益也。然則號笑非益死損生也。是以至道不損，至德不益。何哉？體足也。如回天下之念以追損生之禍，運四海之心以廣非益之病，豈道德之至乎！夫唯無損，則至堅矣；夫唯無益，則至厚矣。堅則終不損，厚則終不薄[42]。苟能體堅厚之實，居不薄之眞，立乎損益之外，遊乎形骸之表，則我道全矣。”遂不仕。

束晳，字廣微，性沉退，不慕榮利，作《玄居釋》以擬《客難》[43]，其辭曰：束子閑居，門人並侍。方下帷深譚，隱几而咍，含毫散藻，考撰同異，在側者進而問之曰：“蓋聞道尙變通，達者無窮。世亂則救其紛，時泰則扶其隆。振天維以贊百務，熙帝載而鼓皇風。生則率土樂其存，死則宇內哀其終。是以君子屈己伸道，不耻於時。《尙書》有不索何獲之言，《周易》著躍以求進之辭。莘老負金鉉以陳烹割之說，齊客當康衢而咏《白水》之詩。今先生耽道修藝，嶷然山峙，潛朗通微，洽覽深識，夜兼忘寐之勤，晝騁鑽玄之思，曠年累稔，不墮其志。鱗翼成而愈伏，術業優而不試。乃欲闔匱辭價，泥蟠深處，永戢琳琅之耀，匿首窮魚之渚，當唐年而慕長沮，邦有道而反甯武。識彼迷此，愚竊不取。若乃士以援登，進必待求，附勢之黨橫擢，則林藪之彥不抽，丹墀步紈綺之童，東野遺白顚之叟。蓋亦因子都而事博陸，憑鷁首以涉洪流，蹈翠雲以駭逸龍，振光耀以驚沉鯈。徒屈蟠蟠於陷井，眄天路而不游，學既積而身困，夫何爲乎秘丘。且歲不我與，時若奔駟，有來無反，難得易失。先生不知盱豫之識悔遲，而忘夫朋盍之義務疾，亦豈能登海湄而抑東流之水，臨虞泉而招西歸之日？徒以曲畏爲梏，儒學自桎，囚大道於環堵，苦形骸於蓬室。豈若託身權戚，凴勢假力，擇棲芳林，飛不待翼，夕宿七娥之房，朝享五鼎之食，匡三正則太階平[44]，贊五教而王繩直。孰若茹藿飡蔬，終身自匿哉[45]！”束子曰：“居！吾將導爾以君子之道，諭爾以出處之事。爾其明受余訊，謹聽余志。昔元一既啓，兩儀肇立，離光夜隱，望舒晝戢，羽族翔林，蟨蛁赴濕，物從性之所安，士樂志之所執，或背豐榮以巖栖，或排蘭闥而求入，在野者龍逸，在朝者鳳集。雖軌迹不同，而道無貴賤，必安其業，交不相羨，稷契奮庸以宣道，巢由洗耳以避禪，同垂不朽之稱，

俱入賢者之流。參名比譽,誰劣誰優?何必貪與二人爲群,耻爲七人之疇乎!且道睽而通,士不同趣,吾竊綴處者之末行,未敢聞子之高喻,將忽蒲輪而不眄,夫何權戚之云附哉!昔周漢中衰,時難自託,福兆既開,患端亦作,朝遊巍峨之宫,夕墜峥嶸之壑,晝笑夜歎,晨華暮落,忠不足以衛己,禍不可以預度[46],是以士諱登朝而競赴林薄。或毁名自污,或不食其祿,比從政於匣笥之龜,譬官者於郊廟之犢,公孫泣涕而辭相,楊雄抗論於赤族。今大晉熙隆,六合寧靜。蜂蠆止毒,熊羆輟猛,五刑勿用,八紘備整,王無驕肆之怒,臣無鼇纓之請。上下相安,率禮從道。朝養觸邪之獸,庭有指佞之草,禍戮可以忠逃,寵祿可以順保。且夫進無險懼,而惟寂之務者,率其性也。兩可俱是,而舍彼趣此者,從其志也。蓋無爲可以解天下之紛,澹泊可以救國家之急,當位者事有所窮,陳策者言有不入,翟璜不能回西鄰之寇,平、勃不能正如意之立,干木卧而秦師退,四皓造而戚姬泣。夫如是何舍何執,何去何就?謂山岑之林爲芳,谷底之莽爲臭[47]。守分任性,唯天所授,鳥不假甲於龜,魚不借足於獸,何必笑孤竹之貧,而羨齊景之富!耻布衣以肆志,寧文裘而拖綉。且能約其躬,則儋石之穡以豐[48];苟肆其欲,則海陵之積不足;存道德者,則匹夫之身可榮;忘大倫者,則萬乘之主猶辱。將研六籍以訓世,守寂漠以鎮俗,偶鄭老於海隅,匹嚴叟於僻蜀。且世以太虚爲輿,玄爐爲肆,神游莫競之林,心存無營之室,榮利不擾其覺,殷憂不干其寢。捐夸者之所貪,收躁務之所棄,薙聖籍之荒蕪,總群言之一至[49]。全素履於丘園,背纓緌而長逸,請子課吾業於千載,無聽吾言於今日也。"

陸喜,爲吏部尚書,少有聲名,好學有才思,嘗爲《自叙》,其略曰:"劉向省《新語》而作《新序》,桓譚咏《新序》而作《新論》。余不自量,感子雲之《法言》而作《言道》,睹賈子之美才而作《訪論》,觀子政《洪範》而作《古今歷》,覽蔣子通《萬機》而作《審機》[50],讀《幽通》、《思玄》、《四愁》而作《娱賓》、《九思》,真所謂忍愧者也。"

宋陶潛,字元亮,穎脱不羈,嘗著《五柳先生傳》以自況,曰:先生不知何許人,不詳姓字,宅邊有五柳樹,因以五柳爲號焉。閑靜少言,不慕榮利。好讀書,不求甚解,每有會意,欣然忘食。性嗜酒,而家貧,不能常得。親舊知其如此,或置酒招之,造飲輒盡,期在必醉,既醉而退,曾不吝情。環堵蕭然,不蔽風日,短褐穿結,簞瓢屢空,晏如也。常著文章自娱,頗示己志,忘懷得失,以此時人謂之實錄。以親老家貧,起爲州祭酒,不堪吏職,少日自解歸。州召主薄,不就。躬耕自資,遂抱羸疾。復爲鎮軍建威參軍事,謂親朋曰:"聊欲弦歌,以爲三逕之資,可乎?"執事者聞之,以爲彭澤令。潛素簡貴,不私事上官。郡遣督郵至,縣吏白應束帶見之,潛歎曰:"吾不能爲五斗米折腰,拳拳事鄉里小人邪!"義熙三年,解印去縣。其親朋好事,或載酒肴而往,潛亦無所辭焉。每一醉,則大適融然。又不營生業,家務悉委之兒僕。未嘗有喜愠之色,唯遇酒則飲,時或無酒,亦雅詠不輟。嘗言夏月虚閑,高卧北窗之下,清風颯至,自謂羲皇上人。性不解音[51],

而畜素琴一張，弦徽不具，每朋酒之會，則撫而和之，曰："但識琴中趣，何勞弦上聲？"貴賤造之者，有酒輒設，潛若先醉，便語客："我醉欲眠，卿可去。"其直如此。郡將候潛，值其酒熟，取頭上葛巾漉酒，畢，還復著。

袁粲，爲東海太守，嘗著傳以自況，曰：有妙德先生，陳國人也。氣志淵虛，姿神清映[52]，性孝履順，栖冲業簡，有舜之遺風。先生幼夙多疾，性疏懶，無所營尚，然九流百氏之言，雕龍談天之藝，皆泛識其大歸，而不以成名。家貧嘗仕，非其好也，混其聲迹，晦其心用，故深交或迕，俗察罔識。所處席門常掩，三逕裁通，雖楊子寂漠，嚴叟沈冥，不是過也。修道遂志，終無得而稱焉。

梁蕭子顯，字景陽，嘗爲《自序》，其略云：余爲邵陵王友，忝還京師，遠思前此，即楚之唐、宋，梁之嚴、鄒。追尋平生，頗好辭藻，雖在名無成，求心已定。若乃登高目極，臨水送歸，風動春朝，月明秋夜，早雁初鶯，開花落葉，有來斯應，每不能已也。前世賈、傅、崔、馬、邯鄲、繆、路之徒，並以文章顯，所以屢上歌頌，自比古人。天監十六年，始預九日朝宴，稠人廣坐，獨受旨云："今雲物甚美，卿將不斐然賦詩？"詩既成，又降帝旨曰："可謂才子。"余退謂人曰："一顧之恩，非望而至。遂方賈誼何如哉？未易當也。"每有製作，特寡思功，須其自來[53]，不以力構。少來所爲詩賦，則《鴻序》一作，體兼衆製，文備多方，頗爲好事所傳，故虚聲易遠也。

劉峻，字孝標，嘗爲《自序》，其略曰：余自比馮敬通，而有同之者三，異之者四。何則？敬通雄才冠世，志剛金石；余雖不及之，而節亮慷慨，此一同也。敬通值中興明君，而終不試用；余逢命世英主，亦擯斥當年[54]，此二同也。敬通有忌妻，至於身操井臼；余有悍室，亦令家道轗軻，此三同也。敬通當更始之世，手握兵符，躍馬食肉；余自少迄長，慼慼無歡，此一異也。敬通有一子仲文，官成名立；余禍同伯道，永無血裔，此二異也。敬通膂力方剛，老而益壯；余有犬馬之疾，溘死無時，此三異也。敬通雖芝殘蕙焚，終塡溝壑，而爲名賢所慕，其風流鬱烈芬芳，久而彌盛；余聲塵寂漠，世不吾知，魂魄一去，將同秋草，此四異也。所以自力爲序[55]，遺之好事云。

王筠《自序》曰：余少好書，老而彌篤，雖遇見瞥然，皆即疏記，後重省覽，歡興彌深，習與性成，不覺筆倦。自年十三四，齊建武二年乙亥至梁大同六年，四十六載矣。幼年讀五經，皆七八十遍。愛《左氏春秋》，吟諷常爲口實，廣略去取，凡三過五抄[56]。餘經及《周官》、《儀禮》、《國語》、《爾雅》、《山海經》、《本草》並再抄[57]。子史諸集皆一遍。未嘗倩人假手，並躬自抄錄，大小百餘卷。不足傳之好事，蓋以備遺忘而已。

陳江總，爲尚書令，嘗自叙，曰：歷升清顯，備位朝列，不邀世利，不涉權幸。嘗撫躬而太息曰：莊青翟位至丞相，無迹可紀；趙元淑爲上計吏，光乎列傳。宣陳以來，未嘗逢迎一物，干預一事。悠悠風塵，流俗之士，頗致怨憎，榮枯寵辱，不以介意。大建之世，權移群小，諂疾作威，屢被摧黜[58]，奈何命也。後主昔在東朝，留意文藝，夙荷昭晉，恩

紀契闊。嗣位之日,時寄謬隆。儀形天府,釐正庶績,八法六典,無所不統。昔晉武帝策荀公曾曰:“周之冢宰,今之尚書令也。”况復才未半古,尸素若兹。晉太尉陸玩云:“以我爲三公,知天下無人矣。”軒冕儻來之一物,豈是預要乎?弱歲歸心釋教,年二十餘,入鍾山就靈曜寺則法師受菩薩戒[59]。暮齒官陳,與攝山布上人遊款,深悟若空,更復練戒,運善於心,行慈於物,頗知自勵[60],而不能蔬菲,尚染塵勞,以負愧平生耳。

唐韓愈,字退之。元和初爲國子博士,作《進學解》以自諭,曰:國子先生晨入太學,招諸生立館下,誨之曰:“業精於勤荒於嬉,行成於思毁於隨。方今聖賢相逢,治具畢張,拔去凶邪,登崇俊良。占小善者率以錄,名一藝者無不庸。爬羅剔抉,刮垢磨光。蓋有幸而獲選,孰云多而不揚。諸生業患不能精,無患有司之不明;行患不能成,無患有司之不公。”言未既,有笑於列者曰:“先生欺予哉!弟子事先生,於兹有年矣。先生口不絶吟於六藝之文,手不停披於百家之篇;記事者必提其要,纂言者必鈎其玄;貪多務得,細大不捐;燒膏油以繼晷,常矻矻以窮年;先生之於業,可謂勤矣。觝排異端,攘斥佛老,補苴罅漏,張皇幽眇;尋墜緒之茫茫,獨旁搜而遠紹;障百川而東之,回狂瀾於既倒。先生之於儒,可謂有勞矣。沉浸醲郁,含英咀華,作爲文章,其書滿家。上規伊姚,渾渾無涯。周誥殷盤,佶屈聱牙。《春秋》謹嚴,《左氏》浮夸。《易》奇而法,《詩》正而葩。下逮《莊》、《騷》,太史所錄,子雲、相如,同工異曲;先生之於文[61],可謂閎其中而肆其外矣。少始知學,勇於敢爲;長通於方,左右其宜。先生之於爲人,可謂成矣。然而公不見信於人,私不見助於友。跋前疐後,動輒得咎。暫爲御史,遂竄南夷。三年博士,冗不見治。命與仇謀,其敗几時。冬暖而兒號寒,年登而妻啼饑。頭童齒豁,竟死何裨?不知慮此,而反教人爲?”先生曰:“吁!子來前!夫大木爲梁,細木爲桷,欂櫨侏儒,椳闑扂楔,各得其宜,施以成室者,匠氏之工也。玉札丹沙,赤箭青芝,牛溲馬勃,敗鼓之皮,俱收並蓄,待用無遺者,醫師之良者。登明選公,雜進巧拙,紆餘爲妍,卓犖爲傑,校短量長,惟器是適者,宰相之方也。昔者孟軻好辯,孔道以明,轍環天下,卒老於行;荀卿守正,大論是弘,逃讒于楚,廢死蘭陵。是二儒者,吐詞爲經,舉足爲法,絶類離倫,優入聖域,其遇於世何如也!今先生學雖勤,不由其統,言雖多,不要其中,文雖奇,不濟其用,行雖修習,不洎於衆。猶且月費俸錢,歲靡廩粟;子不知耕,婦不知織;乘馬從徒,安坐而食;踵常途之促促,窺陳篇以逃竊。然聖主不加誅,宰相不見斥,此非其利哉?動而得謗,名亦隨之,投閑置散,乃分之宜。若夫商財貨之有無,計班資之崇痺,忘己量之所稱,指前人之瑕疵,是猶詰匠氏之不以杙爲楹,而訾醫師之以昌陽引年,欲進其豨苓也。”執政覽其文而憐之,以其有史才改比部郎中、史館修撰。

元稹,穆宗朝爲相,長慶末,因編刪其文稿,自叙曰:劉秩云:制不可削。予以爲有可得而削之者,有不可得而削之者。貢謀猷,持嗜欲,君有之則譽歸於上,臣專之則譽歸於下,苟而存之,其攘也[62],非道也。經制度,明利害,區邪正,辨嫌惑。存之則事分

著，去之則是非泯。苟而削之，其過也，非道也。元和初，章武皇帝新即位，臣下未有以言刮視聽者，予時始以對詔在拾遺中供奉，由是獻《教本書》、《諫議》、《論事》等表十數通。仍爲裴度、李正辭、韋纁訟所言當行，而宰相曲道上語。上頗悟，召見問狀，宰相大惡之，不一月，出爲河南尉。後累歲，補御史，使東川。謹以元和赦書劾節度使嚴礪籍塗山甫等八十八家，過賦梓、遂之民數百萬，朝廷異之，奪七刺史料，悉以所籍歸於人。會潘孟陽代礪爲節度使，貪過礪，且有所承迎，雖不敢盡廢詔，因命當得所籍者皆入資。資過其稱，摧新盜賦無不爲，仍爲礪密狀不當得醜謚。予自東川還，朋礪者潜切齒矣。無何，分莅東都臺。天子久不在都，都下多不法者。百司皆牢獄，有栽接吏械人逾歲，而臺府不得而知之者，予因飛奏絕百司專禁錮。河南尉叛官，予劾之，忤宰相旨，監徐使死於軍，徐帥郵傳其柩，柩至洛，其下毆詬主郵吏，徙柩於外，不得復乘傳。浙西觀察使封杖决安吉令至死；河南尹誣奏書生尹太階請死之；飛龍使誘趙實家逃奴爲養子；田季安盜娶洛陽衣冠女，汴州沒入死商錢且千萬，滑州賦於民以千，授於人以八伯；朝廷饋東師，主計者悞命牛車四千三百乘[63]，飛芻越太行。類是數十事，或移或奏，皆主之。貞元已來，不慣用文法，內外寵臣皆喑嗚。會河南尹房式詐諼事發[64]，奏攝之。前所喑嗚者叫噪。宰相素以劾叛官事相銜，乘是黜予江陵掾。後十年，始爲膳部員外郎。穆宗初，宰相更相用事[65]，丞相段公一日獨得對，因請亟用兵部郎中薛存慶、考功員外郎牛僧孺，予亦在請中，上然之。不十數日，次用爲給、舍，他忿恨者日夜構飛語，予懼罪，比上書自明。上憐之，三召與語。語及兵賦洎西北邊事，因命經紀之。是後書奏及進見，皆言天下事，外間不知，多臆度。陛下益憐其不漏禁中語，詔入禁林，且欲用爲宰相。是時，裴度在太原，亦有宰相望，巧者謀欲俱廢之。乃以予所無構於裴，奏至，驗之皆失實。上以裴方握兵，不欲校曲直，出予爲工部侍郎，而相裴之期亦衰矣。不累月，上盡得所構者，雖不能暴揚之，遂果初意，卒用予與裴俱爲宰相。復有購狂民告予借客刺裴者，鞫之復無狀，然而裴與予以故俱罷免。始元和十五年八月得見上[66]，至是未二歲，僭忝恩寵，無是之速者；遭罹謗咎，亦無是之甚者。是以心腹腎腸，糜費於扶衛危亡之不暇，又惡暇經紀陛下之所付哉！然而造次顛沛之中，前後列上兵賦邊防之狀，可得而存者，一百一十五。苟而削之，是傷先帝之器使也。至於陳暢辨謗之章，去之則無以自明於朋友矣。其餘郡縣之奏請、賀慶之禮，因亦附於件目。始《教本書》，至於爲人雜奏二十有七軸，凡二百二十有七奏。終歿吾世，貽之子孫，式所以明經制之難行，而銷毁之易至也。其自叙如此，欲知其作者之意，蓋備於此篇。

周馮道，仕漢爲太師，平居自適，一日，著《長樂老自叙》云：余世家宗族，本始平、長樂二郡，歷代之名實，具載國史家諜。余先自燕亡歸晋，事莊宗、明宗、閔帝、清泰帝，又事晋高祖皇帝、少帝。契丹據汴京，爲戎二主所制，自鎮州與文武臣僚、馬步將士歸漢朝，事高祖皇帝今上。顧以久叨祿位，備歷難危，上顯祖宗，下光親戚。亡曾祖諱湊，

累贈至太傅，亡曾祖母崔氏，追封梁國太夫人；亡祖諱炯[67]，累贈至太師，亡祖母褚氏，追封吳國太夫人；亡父諱良建，秘書少監致仕，累贈至尚書令，母張氏[68]，追封魏國太夫人。余階自將仕郎，轉朝議郎、朝散大夫、朝議大夫、銀青光祿大夫、光祿大夫、特進、開府儀同三司。職自幽州節度巡官、河東節度巡官、掌書記，再爲翰林學士，改授端明殿學士、集賢殿大學士、太微宮使[69]，再爲弘文館大學士，又充諸道鹽鐵轉運使、南郊大禮使、明宗皇帝晉高祖皇帝山陵使，再授定國軍節度、同州管內觀察處置等使[70]，一爲長春宮使，又授武勝軍節度、鄧隨、均房等州管內觀察處置等使。官自攝幽府參軍、試大理評事、檢校尚書祠部郎中兼侍御史、檢校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檢校太師兼侍中[71]，又授檢校太師兼中書令。正官自行臺中書舍人，再爲戶部侍郎，轉兵部侍郎、中書侍郎，再爲門下侍郎、刑戶吏尚書、右僕射、左僕射，三爲司空，兩在中書，一守本官，又授司徒兼侍中，賜私門十六戟，又授太尉兼侍中，又授戎太傅，又授漢太師。爵自開國男至開國公、魯國公、再封秦國公、梁國公、燕國公、齊國公[72]。食邑自三百戶至一萬一千戶，食實封自一百戶至一千八百戶。勳自柱國至上柱國。功臣名自經邦致理功臣至守正崇德保邦致理功臣、安時處順守義崇靜功臣、崇仁保德寧邦翊聖功臣。先娶故德州戶掾褚諱濆女，早亡；後娶故景州弓高縣孫明府諱師禮女，累封蜀國夫人。亡長子平，自秘書郎授右拾遺、工部度支員外郎；次子吉，自秘書省校書郎，膳部金部職方員外郎、屯田郎中；第三亡子可，自秘書省正字，授殿中丞、工部戶部員外郎；第四子幼亡；第五子乂，自秘書改授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兼御史中丞，充定國軍衙內都指揮使，職罷改授朝散大夫、左春坊太子司議郎，授太常丞；第六子正，自協律郎改授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兼御史中丞，充定國軍節度使[73]，職罷改授朝散大夫、太僕丞。長女適故兵部崔侍郎諱衍太僕少卿名絢，封萬年縣君；三女子早亡。二孩幼亡。唐長興二年敕，瀛州景城縣莊來蘇鄉改爲元輔鄉，朝漢里改爲孝行里。洛南莊貫河南府洛陽縣三川鄉靈臺里，奉晉天福五年敕，三川鄉改爲上相鄉，靈臺里改爲中臺里，時守司徒兼侍中；又奉八年敕，上相鄉改爲太尉鄉，中臺里改爲侍中里，時守太尉兼侍中。靜思本末，慶及存亡，蓋自國恩，盡從家法，承訓誨之旨，關敎化之源，在孝於家，忠於國，口無不道之言，門無不義之貨。願者下不欺於地，中不欺於人，上不欺於天，以三不欺爲素。賤如是，貴如是，長如是，老如是，事親[74]、事君、事長、臨人之道[75]，曠蒙天恕，累經難而獲多福，曾陷蕃而歸中華，非人之謀，是天之佑。六合之內有幸者，百歲之後有歸所，無以珠玉含，當以時服斂，以蘧篨葬，及擇不食之地而葬焉，以不及于古人故。祭以特牛羊，殺生也，當以不害命之物祭。無立神道碑，以三代墳前不獲立碑故。無請謚號，以無德故。又念自賓佐至王佐及領藩鎮時，或有微益於國之事節，皆形於公籍。所著文章篇詠，因多事散失外，收拾得者，編於家集，其間見其志，知之者，罪之者，未知衆寡矣。有莊、有宅、有群書，有二子可以

襲其業，于此日五盥，日三省，尙猶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爲子、爲弟、爲人臣、爲師長、爲夫、爲父，有子、有猶子、有孫，奉身即有餘矣[76]。爲時乃不足，不足者何？不能爲大君致一統、定八方，誠有愧於歷職歷官，何以答乾坤之施。時開一卷，時飲一杯，食味、別聲、被色，老安於當代耶！老而自樂，何樂如之！時乾祐三年朱明月長樂老序云。

校勘記

[1]昭哲，宋本作“明哲”，《後漢書・蔡邕傳》從明本。

[2]綱，原本作“綱”，據宋本及《后漢書・蔡邑傳》改。

[3]紘，原本作“祛”，據宋本改。

[4]辯，原作“辨”，據《后漢書・蔡邑傳》改。

[5]頓，原本作“項”，據宋本改。下同。

[6]喉咽，原本作“咽喉”，據宋本改。

[7]貌，原本脱，據宋本補。

[8]闇，原本作“陰”，據宋本改。

[9]而，原本作“不”，據宋本改。

[10]晚，原本作“脱”，據宋本改。

[11]孔子，原本脱，據宋本補。

[12]逝，原本及宋本均作“遊”，據《後漢書・蔡邕傳》改。

[13]同，原本作“明”，據宋本改。

[14]密山，原本及宋本均作“玉山”，據《後漢書・蔡邕傳》改。

[15]人，原本作“大”，據宋本改。

[16]此句原本脱，據宋本補。

[17]楚，原本脱，據宋本補。

[18]貫，原本作“貲”，據宋本改。

[19]必，原本作“則”，據宋本改。

[20]頰，原作“頬”，據《后漢書・蔡邕傳》改。

[21]月，原本作“日”，據宋本及《後漢書・蔡邕傳》改。

[22]曰，原缺，據《后漢書・蔡邕傳》補。

[23]角，原本作“骨”，據宋本改。

[24]非，原本作“飛”，據宋本及《後漢書・蔡邕傳》改。

[25]�north，原本作“在”，據宋本改。

[26]闕，原本作“問”，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郤正傳》改。

[27]彼，原本作“披”，據宋本改。

[28]艷，原本作“良”，據宋本改。

[29]道，原作 “道”，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郤正傳》改。

[30]其,原缺,據宋本補。
[31]憂,原本作"愛",據宋本改。
[32]精,原作"績",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郤正傳》改
[33]寒,原本作"塞",據宋本改。
[34]軍,原本作"君",據宋本改。
[35]曰,原脱,宋本亦脱,據《三國志・蜀書・郤正傳》補。
[36]比,原作"此",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郤正傳》改。
[37]不,原作"而",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郤正傳》改。
[38]始,原本作"殆",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39]於,原作"待放",宋本同,據《晉書・皇甫謐傳》改。
[40]生,原本作"莊",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41]夫,原本脱,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補。
[42]則,宋本作"故"。
[43]作,原本及宋本均脱,據《晉書・束晳傳》補。
[44]匡,原作"統",據《晉書・束晳傳》改。
[45]終,原本作"練",據宋本改。
[46]預,宋本及《晉書・束晳傳》作"豫"。
[47]臭,原本作"息",據宋本改。
[48]稿,原作"搞",據宋本及《晉書・束晳傳》改。
[49]至,原本作"致",據宋本改。
[50]蔣,原本作"將",據宋本改。
[51]原本及宋本均脱"不"字,據《宋書・陶潛傳》補。
[52]映,原本作"耿",據宋本改。
[53]其自,原作"自其",據宋本及《梁書・蕭子顯傳》乙。
[54]斥,原本作"污",據宋本改。
[55]序,宋本作"叙"。
[56]五,原作"立",宋本同,據《陳書・江總傳》改。
[57]儀,原本作"義",據宋本及《晉書・王筠傳》改。
[58]屢,原作"屬",宋本同,據《陳書・江總傳》改。
[59]寺,原作"守",宋本同,據《陳書・江總傳》改。
[60]勵,原本作"才",據宋本改。
[61]文,原作"儒",宋本同,據《舊唐書・韓愈傳》改。
[62]攘,原本作"讓",據宋本改。
[63]三,宋本作"二",誤。
[64]諼,原本作"鍰",據宋本改。
[65]更相,原作"相更",宋本同,據《舊唐書・元稹傳》乙。

[66]五,原本作"八",據宋本及《舊唐書·元稹傳》改。

[67]炯,原作"景",宋本同,據《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68]母,原"母"前有"亡"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删。

[69]微,原作"衛",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改;宫,原本作"官",宋本同,據《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70]同,原作"司",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71]事,原本作"士",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72]再,原本作"兩",據宋本改。

[73]度,原作"院",宋本同,據《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74]事,原脱,宋本亦脱,據《舊五代史·周道傳》和文意補。

[75]臨,原作"師",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76]身,原本作"貞",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道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一

總錄部(二十一)

世官

《傳》曰:"世不失職。"又曰:"世濟其美,不隕其名。"蓋古之守官者,修其方而垂裕,宿其業以延嗣,義訓攸篤,軌迹彌劭。故能介象賢之祉,成善繼之名,復治先職,以載名譽[1]。至有官守無改,故吏多在,規度斯覿,流風相接,出處更踐德聲,宣聞系緒積累,慶靈綿久,自非恪居之績可述,惟肖之質無忝,茂昭前烈,以塞群望者,又曷能免世祿之議哉。至有代諸父之任,踵伯仲之武,皆可類舉,亦幷而叙焉。

重黎,帝嚳時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祝,火也,始也;融,明也)"。共工氏作亂,帝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日誅重黎,而以其弟吳回爲重黎,後復居火正,爲祝融。

周造父爲繆王御,西巡狩,見西王母,樂之忘歸,而徐偃王反。繆王曰:"馳千里馬,攻徐偃王。"大破之,乃賜造父以趙城。自造父下,六世至奄父,曰公仲,宣王時伐戎爲御。

鄭桓公、武公父子並爲周司徒,善於其職,國人宜之,故美其德,賦緇衣之詩,以明有國善善之功焉。

觀從,楚大夫也。平王立(平王,名棄疾),召觀從曰:"惟爾所欲。"(觀從教初王比殺棄疾[2],棄疾今召用之,明在君爲君之義。)對曰:"臣之先佐開卜。"乃使爲卜尹。(佐,卜人;開,龜兆。)

漢周勃,以將軍從高帝,遷爲太尉。後以列侯事惠帝,惠帝六年,置太尉官,以勃爲太尉。文帝即位,以勃爲右丞相,居十餘月,請歸相印,許之。十餘歲,丞相陳平卒,復用勃爲相。子亞夫爲中尉。景帝三年,吳、楚反,亞夫爲太尉,東擊吳、楚,破平,歸,復置太尉官,五歲,遷爲丞相。

金日磾,字翁叔,封秺侯,有忠勤之節,七葉爲侍中。

石奮,官至大中大夫、東陽侯。張相如爲太子太傅,免,選可爲傅者,皆推奮爲太子太傅。武帝元狩元年,立太子,選群臣可爲傅者[3],奮子慶自沛守爲太子太傅。

汲黯,字長孺,其先有寵於古之衛君(六國時衛弱,但稱君也),至黯十世,世爲卿

大夫。

杜周，武帝時爲御史大夫。子延年，宣帝五鳳中徵爲御史大夫，居父官府，不敢當舊位，坐卧皆易其處。

韋賢爲丞相。子玄成復以明經歷位至丞相，故鄒、魯諺曰："遺子黄金滿籯，不如一經。"

平當爲丞相，當子晏以明經歷位大司徒。漢興，惟韋平父子至宰相。（漢安帝更名丞相爲大司徒。）

劉德，長樂衛尉辟强之子也，德昭帝初，爲宗正丞，雜治劉澤詔獄（雜，謂以他官共治之也。劉澤，齊孝王之孫[4]，謀欲叛殺青州刺史者也）。父爲宗正，徙大鴻臚丞，遷大中大夫，後復爲宗正，雜案上官氏，蓋主事。德子向，本名更生，元帝即位，前將軍蕭望之諸吏光禄大夫周堪薦更生宗室忠直，明經有行，擢爲散騎宗正、給事中，又德傳爵至孫慶忌，復爲宗正太常，薨，子岑嗣爲法曹中郎將，列校尉，至太常。

史高爲侍中，貴幸，子丹以父位爲中庶子。元帝即位，爲駙馬都尉、侍中。九男皆以丹任爲侍中。

馮野王與弟立相代爲上郡太守，吏民嘉美，歌之曰："大馮君、小馮君，兄弟繼踵相因循，聰明賢智惠吏民，政如魯、衛德化均，周公、康叔猶二君。"

後漢鮑永，建武中爲司隸校尉。其子昱，中元初拜司隸校尉，詔昱詣尚書，使封胡降檄。光武遣小黄門問昱有所怪不，對曰："臣聞故事，通官文書，不著姓名，今司徒露布[5]，怪使司隸下書而著名也。"帝報曰："吾固欲令天下知忠臣之子復爲司隸也[6]。"昱在職，奉法守正，有父風。

馮魴，字孝孫，父子兄弟並帶青紫，三代侍中。

郭躬爲廷尉，家世掌法。弟子鎮又爲廷尉，鎮子賀復至廷尉，賀弟禎亦以能法律至廷尉，鎮弟子禧少明習家業，兼好儒學，有名譽，亦爲廷尉。

廉范，趙將廉頗之後也。漢興，以廉氏豪宗，自苦陘徙焉，世爲邊郡守。

陳寵爲尚書，子忠辟司徒府，三遷廷尉正。司徒劉愷舉忠明習法律，宜備機密，於是擢尚書，使居三公曹。

趙興，爲司隸校尉，子峻爲太傅，以才器稱，孫安世魯相。三葉皆爲司隸，時稱其盛。

袁安，章帝元和三年，代第五倫爲司空。章和元年，代桓虞爲司徒。安子京，京子湯，桓帝初爲司空，累遷司徒太尉。湯子逢，靈帝立爲司空。又安子敞，安帝元初三年，代劉愷爲司徒。

王龔，字伯宗，安帝建光初，爲司隸校尉，累遷太常。順帝永建四年，爲司空。子暢，字叔茂，少以清實爲稱，爲齊相，徵拜司隸校尉。靈帝建寧初，爲司空。

楊震,安帝永初四年,徵入爲太僕,遷太常。永寧元年,代劉愷爲司徒。延光二年,又代愷爲太尉。中子秉,桓帝時爲光祿大夫。梁冀用權,秉稱病六年,冀誅後乃拜太僕,遷太常,後代劉矩爲太尉。秉子賜,靈帝熹平二年,代唐珍爲司空。五年,代袁隗爲司徒,免。光和元年,爲太常,五年冬,爲太尉,免。中平二年,復代張溫爲司空。子彪,中平六年,代董卓爲司空。其冬,代黄琬爲司徒,免,從入關,爲太常,免,又代淳于嘉爲司空,免,復拜太常。獻帝興平元年,代朱儁爲太尉錄尚書事。

魏劉馥爲揚州刺史,馥子靖,文帝黄初中從黄門侍郎遷廬江太守。詔"卿父昔任彼州[7],今卿復據此郡。可謂克負荷者也"。

韋端,從涼州牧徵爲太僕。子康,代爲涼州刺史,時人榮之。

杜畿爲河東太守,子恕復爲太守,恕所在,務存大體而已,其樹惠愛,益得百姓歡心,不及於畿。

辛毗爲衛尉;子敞,官至衛尉。

盧毓爲僕射,典選舉。子欽爲尚書僕射,領選。

蜀呂祥,子及孫世爲永昌太守。

吴孫鄰,字公達,雅性精敏,幼有令譽,九歲代父賁領豫章。

朱才爲校尉領兵。後弟亦以校尉領兵。

周瑜,字公瑾,從祖父景,景子忠,皆爲漢太尉。

顧譚,祖父雍爲丞相,平尚書事。卒數月,拜譚太常,代雍平尚書事[8]。

晋山濤,武帝咸寧中,除尚書僕射,領吏部。子簡,懷帝永嘉初,爲尚書左僕射,領吏部。

何曾,子劭,爲侍中、尚書。劭庶兄遵爲侍中。遵子綏爲侍中尚書。

虞悝與弟望[9],並有士操,孝悌廉信,爲鄉黨所稱,而俱好臧否,以人倫爲己任,少仕州郡,兄弟更爲治中別駕。

杜軫,成都人,爲犍爲太守,甚有聲譽,當遷,會病卒。弟烈,明政事,察孝廉,歷平康、安陽令,所居有異績,遷衡陽太守。聞軫亡,因自表兄子幼弱,求去官,詔轉犍爲太守,蜀士榮之。

謝奕,從兄尚爲豫州刺史,尚有德政,既卒,爲西藩所思。朝議以奕立行有素,必能嗣尚事,乃遷,都督豫、司、冀、并四州軍事,安西將軍,豫州刺史。

滕修爲安南將軍、廣州牧。後修孫含爲平南將軍、廣州刺史,在任積年,甚有威惠。

袁猷,少與兄瓌齊名,代瓌爲呂令,復相繼爲江都令,由是俱渡江。

陶璜,父基,爲吴交州刺史,璜復爲交州牧,在州三十年,威恩著於殊俗。後璜子威領刺史,在職甚得百姓心,三年卒。威弟淑、子綏後並爲交州。自基至綏,四世爲交州者五人。

薛兼，字令長，清素有器宇資望，故如上國，不似吳人，歷位二宮丞相長史。元帝踐祚，累遷太子少傅，自綜至兼，三世傅東宮。

周訪爲南中郎將，督梁州諸軍，梁州刺史，卒，子撫後爲益州刺史。穆帝永和初，進督梁州之漢中、巴西、梓橦、陰平四郡軍事。升平中，進鎮西將軍，在州三十餘年，哀帝興寧三年卒。子楚起家參征西將軍事，從父入蜀，拜鷹揚將軍、犍爲太守。父卒，以楚監梁、益二州，假節，襲爵建城公，世世在梁，甚得物情。撫弟光，少有父風。光子仲孫，興寧初爲寧州刺史。桓溫以梁、益多寇，周氏世有威稱，復除仲孫監益州、梁州之三郡。自訪以下，三世爲益州。

袁擄善文辭，爲太子中庶子。子嵩，字臺產，才藝尤美，爲太子中庶子。

祖約，逖之弟也。逖有功於譙、沛，約漸見任遇。逖卒，自侍中代逖爲西平將軍、豫州刺史，領逖之衆。

庾闡，能屬文，爲給事中，領著作。其子肅之亦有文藻著稱，歷給事中。

徐苗，字叔胄，累世相承，皆以博士爲郡守。

鄧嶽，字伯山，督交、廣二州軍事、建武將軍、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假節，加平南將軍，卒。嶽弟逸，字茂山，亦有武幹，嶽卒後，以逸交監廣州建威將軍、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假節。

孔愉爲會稽內史，卒於山陰之私第。後其子安國[10]、孫靜並再爲會稽內史。

王珉，父洽，嘗爲中書令。至珉復居之，時人以爲奕世令望。

孔嚴，爲吳興太守，善於宰牧，甚得人和。後從姪廞，廞子琳之，並爲吳興太守。

丁潭爲散騎常侍。子話，後亦至散騎侍郎。

桓石秀代叔父冲爲寧遠將軍、江州刺史，領鎮蠻護軍、西陽太守，在州五年，以疾去職。其弟石民爲梁郡太守。時叔父冲鎮荆州。及冲薨，詔以石民監荆州軍事、西中郎將、荆州刺史。桓氏世莅荆土，石民兼以才望，甚爲人情所仰。

宋陸仲元者，晋太尉玩曾孫，以事用見知，歷吏部郎、右衛將軍、侍中、吳郡太守。自玩洎仲元，四世爲侍中，時人方之金、張一族。

殷淳，曾祖融、祖元並爲晋太常，淳歷中書黄門侍郎，淳弟冲亦歷中書黄門吏部郎，冲弟淡亦歷黄門吏部郎。

張暢爲侍中，代子淹領太子右衛率。

毛虎生及子璩並爲益州刺史。

王淮之任宋臺御史中丞，爲僚友所憚，淮之父納之、祖臨之、曾祖彪之，自彪之至淮之，四世並居此職。

何偃爲吏部尚書，父尚之去選未五載，偃復襲其職[11]，世以爲榮。

杜驥爲冀州刺史，徵拜左軍將軍，兄坦代爲刺史，北土以爲榮[12]。

杜弘文，交州刺史慧度子也。弘文初爲九眞太守，及繼父爲刺史，亦以寬和得衆，襲爵龍編侯。

朱修之爲司徒從事中郎，文帝謂之曰[13]："卿曾祖昔爲王導丞相中郎，卿今又爲王弘中郎，可謂不忝爾祖矣。"

南齊柳世隆，元景弟之子也，出爲虎威將軍、上庸太守。帝謂元景曰："卿昔以虎威之號爲隋郡，今復以授世隆，使卿門世不絶公也。"

沈淡與弟淵、冲並歷御史中丞。(又云：中丞，案裁之職，被憲者多結怨，母孔氏在東鄰家失火，疑爲人所焚　，大呼曰："我三兒皆作御史中丞，與人豈有善者。")

顧憲之爲給事中、黄門侍郎，兼尚書吏部郎中。宋世，其祖覬之嘗爲吏部，庭植嘉樹，謂人曰："吾爲憲之種耳。"至是，憲之果爲此職。

傅琰，字季珪，山陰令僧祐子也。宋明帝泰始六年，琰又爲山陰。東土大縣，難爲官長，僧祐在縣有稱，琰尤明察，又著名。琰父子並著奇績，江左鮮有匹，云"諸傅有《治縣譜》，子孫相傳，不以示人"。

梁謝覽爲吏部尚書，覽自祖至孫三世，居選部，當世以爲榮。

劉季連爲輔國將軍、益州刺史。季連父宋世爲益州，貪鄙無政績，州人猶以義故，故善待季連，季連下車存問故老，撫納新舊。見父時故吏，故吏皆對之流涕。

蕭昂，字子明，景之第三弟也。武帝天監初，爲輕車將軍，監南兖州。初，景再爲兖州，德惠在人。及昂來代，時人方之馮氏。

夏侯夔爲豫州刺史，夔兄亶先經此任，至是夔居焉。兄弟並有恩惠於鄉里，百姓歌之曰："我之有州，頻仍夏侯，前兄後弟，布政優優。"夔在州七年，甚有聲績，遠近多附之。

謝舉，爲五兵尚書，遷掌吏部，舉祖莊，宋世再典選，至舉又三爲此職，前代未有也。又遷侍中中書監，未拜，遷太子詹事、翊左將軍[14]。舉父瀹，齊世終此官，累表乞改授，敕不許，久之授職。

到沆爲洗馬，管東宫書記散騎省。天監三年，詔尚書郎在職清能或人才高妙者爲侍郎，以沆爲殿中曹侍郎。沆從父兄溉、洽並有才名[15]，時皆相代爲殿中，當世榮之。

王承，除國子祭酒，承祖儉及父暕嘗爲此職，三世爲國師，前代未之有也，當世以爲榮。

孔僉，歷官國子助教，三爲五經博士，子叔玄頗涉文學，官至太學博士。

沈峻爲五經博士，卒。子文阿傳父業，尤明《左氏傳》。太清中，由國子助教爲五經博士。

陳袁憲爲左僕射，參掌選事。先是，憲長兄樞爲左僕射。至是爲右僕射，臺省目樞爲大僕射，憲爲小僕射，朝廷榮之。

賀德基，字承業，世傳《禮》學，祖文發、父淹仕梁，俱爲祠部，並有名當世。德基於《禮記》稱爲精明，累遷尚書祠部郎[16]。德基雖不至大官，而三世儒學，俱爲祠部，時論美其不墜焉。

樊毅，南陽人也，隸王僧辯討河東王蕭譽，以功除假節威戎將軍、右中郎將，代兄俊爲梁興太守。

後魏庾業延父及兄和辰世典畜牧。

司馬楚之爲侍中、鎮西大將軍、開府、雲中鎮大將、朔州刺史、琅琊王。楚之尚魏諸女河内公主，生子金龍，後襲爵，拜侍中、鎮西大將軍、開府、雲中大將、朔州刺史。金龍弟躍，字寶龍，尚趙郡公主，拜駙馬都尉，代兄爲雲中鎮將、朔州刺史。楚之父子相繼鎮雲中，朔土服其威德。

辛穆，與其子馥並爲平原相，吏民懷安之。

韋朏爲荆郢和糴大使，南郢州刺史，丑夷啓稱。朏父珍往任荆州，恩洽夷夏。乞朏充南道將，别領荆州驍勇，共爲腹背，詔從之。

皮豹子爲都督秦、雍、荆、梁、益五州諸軍事，開府、仇池鎮將。豹子子喜，高祖初拜侍中，都督秦、雍、荆、梁、益五州諸軍事，開府、仇池鎮將，以其父豹子昔鎮仇池，有威信故也。

楊津，華陰人，爲右將軍、華州刺史。與兄播前後皆牧本州，當世榮之。

畢衆敬爲兖州刺史，子元賓後亦爲兖州刺史，父子相代爲本州，當世榮之。

邢祐，假員外散騎常侍，使于宋。祐子產復假員外散騎常侍，使于南齊，仍世將命，時人美之。

傅敬和，豎眼長子也。豎眼前爲益州刺史，敬和孝莊時復爲益州刺史，朝廷以其父有遺惠故也。

江文遙爲汝州刺史，卒于州。長史許思祖等以文遙遺愛在民，復推其子果行州事，既攝州任，乃遣使奉表，莊帝嘉之，除果通直散騎侍郎，假節龍驤將軍，行汝州事。

北齊鄭述祖爲兖州刺史，初，其父道昭爲兖州，於彭城南小山起齊亭刻石爲記，述祖時年九歲。及爲刺史，往尋舊迹，得一破石，有銘云“中嶽先生鄭道昭之白雲堂”。述祖對之嗚咽，悲動群寮。

後周泉企，上洛豐陽人，曾祖景言任魏，假宜陽郡守，世襲本縣令。父安志復爲宜陽郡守，領本縣令。企年十二，鄉人皇平、陳合等三百人詣州請企爲縣令，州爲申上。時吏部尚書郭祚以企年少，未堪宰民，請别選遣，終此一限，令企代之，宣武詔曰：“企向成立，且爲本鄉所樂，何爲捨此世襲，更求一限。”遂依所請。

李旭爲黄門侍郎，太祖嘗謂旭曰：“卿祖昔在中朝爲御史中尉，卿操尚貞固，理應不墜家風。但孤以中尉彈劾之官，愛憎所在，故未即授耳。然此職久曠，無以易卿。”乃

奏旭爲御史中尉。

裴文舉,邃之子也。武帝保定三年,遷絳州刺史,邃之莅正平也,以廉約自守,每行春省俗,單車而已。及文舉臨州,一遵其法,百姓美而化之。

達奚武[17],爲大宗伯,父震嘗爲此職,時論榮之。

于翼爲渭州刺史,翼兄寔嘗莅此州[18],頗有惠政,翼又推誠布信,事存寬簡,夷夏感悦,比之大小馮君焉。

隋田式,字顯標,馮翊下邽人也[19],祖安興、父長樂仕魏,俱爲本郡太守,式仕周,又爲本郡太守,親故屏迹,請託不行,武帝聞而善之。

庾季才爲大中大夫,藝術精通,子質復爲太史令,質子儉亦傳父業,兼有學識,仕歷襄武令、元德太子學士。義寧初,爲太子令。

唐漢陽王瓌,高祖武德中代兄孝恭爲荆州都督。

温彦博,歷中書侍郎。時弟彦將亦爲中書侍郎。

趙道興,貞觀中爲左武候中郎將,隋武候大將軍才之子也,明閑宿衛,號爲稱職。太宗嘗謂曰:“卿父爲隋武候將軍,甚有當官之譽,卿今克傳弓冶,可謂不墜家聲。”因擢授右武候將軍。其父時廨宇仍舊不改,時人以爲榮。

唐盧承慶博學有才幹,貞觀中歷雍州别駕、尚書左丞。弟承業亦有才幹,與承慶相次爲尚書左丞、雍州長史[20],時人榮之。

李百藥,德林子也。百藥貞觀元年爲中書舍人。子安期,高宗永徽中爲中書舍人[21]。自德林至安期,三世皆掌制誥,安期孫羲仲又爲中書舍人[22]。

戴胄,貞觀中爲民部尚書,以本官參預朝政,胄兄子至德,乾封中累遷西臺侍郎,同東西臺三品,轉戶部尚書,依舊政事。父子十數年間,相繼爲尚書,皆預知國政,時以爲榮。

崔仁師,貞觀中爲中書舍人,累遷中書侍郎,平章事。子湜,中宗景龍中爲中書舍人,再爲中書侍郎、平章事。

蕭鈞[23],貞觀中爲中書舍人,有名於時。鈞曾姪孫嵩,開元初爲中書舍人,嵩子華,肅宗上元初拜中書侍郎、平章事。華孫復,建中末吏部尚書、平章事。華子常,常子俛,穆宗初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尋轉門下侍郎。常弟悟、子倣,懿宗咸通末爲兵部侍郎、平章事。

閻立本,工部尚書立德之弟也。高宗顯慶中,立本自將作大匠遷拜工部尚書。兄弟相代,時人榮之。

薛元超,隋内史侍郎道衡孫也。元超高宗朝爲中書舍人,中書省有一盤石,初道衡爲内史侍郎,常踞而草制。元超每見此石,未嘗不泫然流涕。肅宗上元三年,復爲中書侍郎。元超從子稷,睿宗景雲中又爲中書侍郎。

韓休伯父大敏，則天初爲鳳閣舍人，休歷遷中書舍人，禮部、工部侍郎，知制誥。休子浤亦歷知制誥。休孫臯，德宗朝爲考功郎中，知制誥，遷中書舍人，臯父滉，代宗大曆中爲尚書左丞。臯，德宗貞元末爲尚書右丞。滉弟洄，興元初爲京兆尹。臯，貞元十四年爲京兆尹。

張說，則天初爲鳳閣舍人。子均，玄宗朝爲中書舍人。

姚璹與弟班數年間俱爲定州刺史、戶部尚書，時人榮之。

房穎叔，則天聖曆中爲天官侍郎，自其高祖景伯至穎叔，四代咸居選部，時論榮之。

韋承慶，弟嗣立，長壽中代承慶爲鳳閣舍人。長安三年，承慶又代嗣立爲天官侍郎。頃之，又代嗣立知政事，當時以爲榮。

劉知幾，長安中累遷左史，修國史。開元初，遷左散騎常侍。子貺、餗、秩。貺終於起居郎，修國史；餗累爲給事中，尚書左丞，左散騎常侍；秩給事中，尚書右丞。

李景伯，中宗景龍中爲給事中。子彭年，玄宗開元中又遷給事中。

王維，與弟縉以詞學齊名。玄宗開元初，縉爲監察御史。天寶初，維亦爲監察御史。

賈曾初爲中書舍人，以父名忠，固辭，乃拜諫議大夫，知制誥。開元初，復拜中書舍人。子至，天寶末爲中書舍人。玄宗幸蜀，肅宗即位于靈武，玄宗遣至爲傳位册文。玄宗歎曰："昔先宗遜位於朕，册文則卿之先父所爲，今朕以神器付儲君，卿又當演誥，可謂繼美矣。"

韋斌，天寶中拜中書舍人。其兄陟先爲中書舍人，而斌又繼遷，時人美之。

韋見素，天寶五年爲諫議大夫，充江西、山南、黔中、嶺南黜陟使，還拜給事中，改尚書左丞，吏部侍郎。子倜、諤皆至給事中。孫顗以廕補千牛[24]，累遷給事中，尚書左丞，吏部侍郎。

于休烈，嗣子益、次子肅相繼爲翰林學士。

孫成，父逖、兄宿，繼掌綸言，三十年間，更蕃西掖，時論榮之。

盧奕，懷愼之少子也。天寶十一年，爲御史中丞。始懷愼及奐並爲此官，父子三人爲中丞，清節不易，時人美之。

郭英乂，隴右節度使知運之季子也。少以父業，習知武藝，策名河隴間，以軍功累遷諸衛員外將軍。至德初，肅宗興師朔野，英乂以將門子特見任用，遷隴右節度使。

崔渙，乾元中累遷御史大夫。子縱，德宗建中中，爲大理少卿，魏州都糧料使。與李懷光同赴奉天，拜京兆尹。懷光反，德宗行幸梁州，或曰："縱素善懷光，今不來矣。"帝曰："縱，吾能保其心。"不數日，縱至。拜御史大夫。

張守珪，字獻誠。守珪弟守瑜、守瑜子獻恭並爲山南西道節度使。

李峴，肅宗幸靈武，應召至行在，拜扶風太守，兼御史大夫。既收京師，拜禮部尚

書，守京兆尹，復兼御史大夫。時峴兄峘爲戶部尚書兼成都尹。乾元初，玄宗還京，自蜀至，又兼御史大夫，兄弟俱判臺事。國初已來，兄弟並拜大夫，未有其比。

李希言爲禮部侍郎，子紓，代宗大曆中亦歷禮部侍郎。

崔祐甫，德宗初爲門下侍郎平章事，專中書侍郎平章事，修國史。祐甫子植，穆宗長慶初拜中書侍郎平章事。

鄭絪，貞元中爲起居郎。絪孫顥，懿宗咸通中爲起居郎。

李晟，貞元中爲鳳翔節度。子愬，憲宗元和中爲隨唐鄧節度，既平蔡州，憲宗有意收復河湟故地，授愬鳳翔節度使，路由闕下，會李師道再叛，詔徵兵討之，遂改愬爲徐泗節度，與兄愿交換其城，旬日間再踐父兄之任。弟聽，文宗開成中授鳳翔節度使，父晟、兄愬、兄愿皆鎮鳳翔，時人榮之。

鄭餘慶，貞元十三年爲工部侍郎，子澣，穆宗長慶中遷中書舍人，文宗太和二年遷禮部侍郎。餘慶，憲宗元和中爲山南西道節度觀察使、興元尹。太和中，澣自左丞出爲山南西道節度觀察使、興元尹。餘慶之鎮興元，創儒宮，設學館，至澣來，復繼前美。澣子處誨累遷工部、刑部侍郎，又遷宣武軍節度使。處誨弟從讜，宣宗大中中，遷中書舍人。懿宗咸通三年拜禮部侍郎，專刑部。又爲宣武軍節度使，以兄歿於宣武，訖一政不於公署舉樂。

王緯，字文卿，父之，咸初爲長安尉。緯舉明經，又書判入等，歷長安縣尉。

杜佑再爲淮南節度，貞元十九年入朝，拜檢校司空，同平章事。順宗即位初，進檢校司徒。憲宗時再拜司徒平章事。佑孫悰，武宗會昌中，拜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尋出鎮西川，俄復入相，加司空，繼加司徒。復歷淮南節度。

竇常，憲宗元和中爲國子祭酒。弟牟，穆宗長慶初亦爲國子祭酒。

孔戣，元和中自華州刺史入爲大理卿。穆宗長慶中，自吏部侍郎爲右散騎常侍。弟戢自汝州刺史爲大理卿、湖南觀察，爲右散騎常侍。

令狐楚爲失方員外郎，知制誥。元和九年入翰林，遷中書舍人，十二年，罷內職，守中書舍人，十四年，自河陽節度入拜中書侍郎，同平章事。楚子綯，宣宗大中二年，考功郎中，知制誥，其年入翰林，拜中書舍人，四年，拜兵部侍郎，平章事。綯子渙，位至中書舍人[25]，翰林學士。

薛存誠，自兵部郎中爲給事中。子廷老，自刑部郎中遷給事中，廷老子保遜位至給事中。

韓充，中書令弘之弟，爲河陽昭義衙門將。及弘節制宣武，召歸主親兵軍中，奏官累至御史大夫。元和十五年，代姪公武爲鄜坊節度使，加檢校工部尚書。穆宗長慶元年，又自鄭滑節度充宣武軍節度使。

張弘靖，祖加貞爲中書舍人，相玄宗，爲中書令，謚恭肅。父延賞爲中書舍人，相德

宗，爲左僕射，平章事，謚成肅。弘靖亦爲中書舍人，復相憲宗。

韋貫之，穆宗長慶初爲河南尹。子澳，咸通中爲河南尹。

鄭覃，長慶四年遷御史中丞，文宗太和九年爲右僕射，平章事，加門下侍郎，監修國史。弟朗，武宗會昌中爲御史中丞，宣宗大中中爲禮部尚書，平章事，加中書侍郎，監修國史。

高釴，長慶四年正拜中書舍人，充翰林學士如故。文宗太和三年，授刑部侍郎，遷吏部侍郎。弟銖，開成三年，自江西觀察入爲刑部侍郎。弟鍇，太和七年爲中書舍人，開成中，轉吏部侍郎。釴子湜，懿宗咸通中，再爲中書舍人。

崔郾，爲給事中，敬宗即位，選爲翰林侍講學士，轉中書舍人，轉禮部侍郎。子瑤，累至中書舍人，宣宗大中六年，知貢舉，旋拜禮部侍郎。瑤弟瑾，懿宗咸通中，拜禮部侍郎。郾弟鄲，太和三年，以考功郎中充翰林學士，轉中書舍人。

路群，文宗太和四年爲翰林學士，五年正拜中書舍人。子巖，宣宗大中中，累遷中書舍人。

高元裕，開成三年爲諫議大夫，充翰林侍講學士。兄少逸，開成四年遷諫議大夫，代元裕爲翰林侍講學士。兄弟迭處禁密，儒林榮之。

李德裕，自淮南節度使授門下侍郎，同平章事。初，德裕父吉甫年五十一出鎮淮南，五十四，自淮南復相。德裕鎮淮南，復入相，一如父之年，亦爲異事。

崔珙，武宗會昌初，累遷戶部侍郎，充諸道鹽鐵轉運使等。弟璪，宣宗大中初，爲兵部侍郎，充諸道鹽鐵轉運使。璪弟璵[26]，大中七年，權知戶部侍郎，轉兵部侍郎。

張禓，以宣宗大中中宰相于琮判度支，召爲司勳員外郎，判度支。尋用爲翰林學士，轉郎中，知制誥，拜中書舍人，戶部侍郎，學士承旨。子文蔚，昭宗乾寧中，以祠部郎中知制誥，正拜中書舍人。崔胤與文蔚同年進士，尤相善，用爲翰林學士，戶部侍郎。

王龜，懿宗咸通中爲浙東觀察使。兄式，宣宗大中時廉問于此，曾破草賊裘甫，亦著善政，至是越人咸喜焉。

後唐趙犨，唐僖宗光啓中爲陳州刺史，其後犨弟昶、珝，皆相繼爲陳帥。

封舜卿，莊宗同光已來，累歷清顯。封氏自太和以來，世居兩制，以文筆稱於時。舜卿從子渭，昭宗遷洛時爲翰林學士，舜卿爲中書舍人，叔姪對掌內外制。從子翹於梁貞明中亦爲翰林學士。

劉遂清，末帝清太元年，以前興州刺史爲西京副留守，代其兄遂雍爲淄州刺史。

校勘記

[1]名，宋本作"民"。

[2]教初王比，宋本作"教子干"，《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作"勸子干"。

[3]爲傅,宋本作“傅”。

[4]齊孝,原本誤倒,據宋本及《漢書·楚元王傳》乙正。

[5]今,宋本作“又當”。

[6]固,宋本作“故”。

[7]卿,宋本無。

[8]事,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顧雍傳》補。

[9]悝,原本,宋本皆作“憚”,據《晉書·虞悝傳》改。

[10]安國,原本作“孔國”,據宋本改。

[11]職,宋本作“迹”。

[12]榮,宋本作“榮焉”。

[13]文帝謂之曰,宋本作“天帝謂曰”。

[14]翊,原作“翼”,據宋本改。

[15]洽,原作“治”,據宋本及《梁書·到沆傳》改。

[16]郎,原脱,據宋本及《陳書·鄭灼傳》改。

[17]達奚,原作“奚達”,據宋本乙。

[18]實,宋本作“寔”。嘗,宋本作“先”。

[19]翊,原本作“翼”,據宋本改。

[20]長,原作“刺”,據宋本及《舊唐書·盧承慶傳》改。

[21]宗,原作“祖”,據宋本改。

[22]羲仲,原作“萬冲”,據宋本及《舊唐書·李百藥傳》改。

[23]鈞,原本作“均”,據宋本改。下同。

[24]千牛,原本作“千年”,據宋本改。

[25]舍,原本脱,據宋本補。

[26]璵,原作“興”,據宋本及《舊唐書·崔珙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二

總錄部(二十二)

志　節

男子之生,懸弧於門[1],示將有事於四方也。蓋古之志士,樹勳於世,揚名於後者,未始不懷慷慨之操,勵剛果之節,因事感發,挾義倜儻。或塊處窮約,或遭罹困辱,而能壯圖內激,英概外見,發乎心術,形於話言,卒能踐之,斯可復也。至有服膺刻意,研味前說,矯尾厲角,歷干當世,不喜卑冗之役,無事貴游之樂,輕章句之誦習,慕豪英之風軌,專講王霸之術,好論將帥之事,靡尙細節,罔循常檢,是皆魁梧磊落之人也[2],豈齪齪廉謹云乎哉!

申包胥,楚大夫,初與伍員爲友,伍員之亡也,謂包胥曰:"我必復楚國(復,報也)。"包胥曰:"勉之! 子能復之,我必能興之。"及昭王在隨,包胥如秦乞師。

吳起,衛人,少時家累千金,游仕不遂,遂破其家,鄉黨笑之[3],吳起殺其謗己者三十餘人,而東出衛郭門,與其母訣,齧臂而盟曰:"起不爲卿相,不復入衛。"後爲楚相。

蘇秦者,東周洛陽人也,東事師於齊,而習之於鬼谷先生[4](潁川陽城有鬼谷,蓋是其人所居,因爲號。《風俗通》曰:"鬼谷先生,六國時縱横家")。出游數歲,大困而歸,兄弟嫂妹妻妾竊皆笑之[5],曰:"周人之俗,治產業,力工商,什二以爲務,今子釋本而事口舌,困不亦宜乎。"蘇秦聞之而慚自傷,乃閉室不出,出其書徧觀之,曰:"夫士業已屈首,受書而不能以取尊榮,雖多亦奚以爲。"於是得周書陰符伏而讀之,期年以出,揣摩(《戰國策》曰:"乃發書陳篋數十,得太公陰符之謀,伏而誦之[6],簡練以爲揣摩。讀書欲睡,引錐自刺其股,血流至踵。曰:'安有說人主不能出其金帛錦綉,取卿相之尊者乎?'期年揣摩成。"《鬼谷子》有《揣摩篇》)曰:"此可以說當世之君矣。"後佩六國相印,終齊客卿。

張儀者,衛人也。始嘗與蘇秦俱事鬼谷先生,學而游說諸侯。嘗從楚相飲。已而楚相亡璧門下,意張儀,曰:"儀貧無行,必此盜相君之璧[7]。"共執張儀,掠笞數百,不服,釋之。其妻曰:"嘻!子毋讀書游說,安得此辱乎?"張儀謂其妻曰:"視吾舌尙在否?"其妻笑曰:"舌在也。"儀曰:"足矣!"後終於秦相。

蔡澤者,燕人也,游學于諸侯,小大甚衆,不遇而從唐舉相(荀卿曰:梁有唐舉),

曰:“吾聞先生相李兑曰:百日之内,持國秉政。有之乎?”曰:“有之。”曰:“若臣者何如?”唐舉熟視而笑曰:“先生曷鼻巨肩(徐廣曰:曷一作偈,偈一作仰[8],巨一作渠),魋顔蹙齃膝攣[9](攣,兩膝曲也。徐廣曰:一作率[10]。)。吾聞聖人不相,殆先生乎。”蔡澤知唐舉戲之,乃曰:“富貴吾所自有,吾所不知者,壽也 ,願聞之。”唐舉曰:“先生之壽,從今以往者四十三歲。”蔡澤笑謝而去,謂其御者曰:“吾持梁刺齒肥(持梁,作飯也;刺齒二字,當作齧,又作齒也),躍馬疾驅,懷黄金之印,結紫綬于腰,揖讓於人主之前,食肉富貴四十三年,足矣。”後爲秦相。

李斯者,楚上蔡人也,年少時爲郡小吏,見吏舍廁中鼠食不潔,近人犬,數驚恐之。斯入倉,觀倉中鼠食積粟,居大廡之下,不見人犬之憂,於是李斯乃歎曰:“人之賢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處耳。”乃從荀卿學帝王之術,學已成,度楚王不足事,而六國皆弱,無可爲建功者,欲西入秦。辭於荀卿曰:“斯聞得時無怠,今萬乘方爭時,游者主事,今秦王欲吞天下稱帝而治,此布衣馳騖之時,而游説者之秋也。處卑賤之位,而計不爲者,此禽鹿視肉,人面而能強行者耳。故詬莫大於卑賤,而悲莫甚於窮困[11]。久處卑賤之位,困苦之地,非世而惡利,自託於無爲,此非士之情也。”始皇時,斯位至丞相。

陳勝,陽城人,少時嘗與人傭耕,輟耕之壟上,悵悵久之[12],曰:“苟富貴,無相忘。”傭者笑而應曰:“若爲傭耕,何富貴也?”勝太息曰:“嗟乎! 燕雀安知鴻鵠志哉!”

漢陳平,陽武戶牖人,貧不事業,一縣中盡笑其所爲,里中社,平爲宰(主切割肉也),分肉甚均,里父老曰:“善! 陳孺子之爲宰。”平曰:“嗟乎! 使平得宰天下,亦如此肉。”後爲丞相。

韓信,淮陰人,家貧母死,無以葬,乃行營高燥地,令傍可置萬家者[13](言其有大志也)。後爲淮陰侯。

朱買臣,字翁子,吳人也。嘗刈薪樵賣以給食,擔束薪行且讀書[14],其妻亦負載相隨,數止買臣無歌謳道中。買臣愈益疾歌,妻羞之,求去,買臣笑曰:“我年五十當貴,今已四十餘矣,女苦日久[15],待我富貴報女功。”後爲會稽太守,丞相長史。

主父偃,臨淄人也,上疏言事,遷謁者中郎,中大夫。大臣皆畏其口,賂遺千金,或説偃曰:“大横。”偃曰:“臣結髮游學四十餘年,身不得遂,親不以爲子,昆弟不收,賓客棄我,我阨日久矣。丈夫生不五鼎食[16],死則五鼎烹耳[17]。”後爲齊相,誅。

朱雲,字游,魯人[18]。事蕭望之,受《論語》,皆能傳其業。好倜儻大節,當世以是高之。終於槐里令。

趙充國,字翁孫,隴西人,爲人沈勇有大略,好將帥之節,而學兵法,通知四夷事[19]。爲後將軍,卒。

段會宗,字子松,天水上邽人。會宗爲人好大節,矜功名,位至左曹中郎將,光祿大夫。

終軍者，濟南人也。初從濟南當詣博士，步入關，關吏予軍繻（繻，帛邊也，舊關出入，皆以傳煩，因裂繻頭，合以爲符信也）。軍問以此何爲？吏曰："爲復傳（復，返也，謂返出關，吏以爲傳），還當以合符。"軍曰："丈夫西游，終不復傳還，棄繻而去。軍爲謁者，使行郡國，建節，東出關，關吏識之，曰："此使者乃前棄繻生也。"

班伯爲奉車都尉，與王、許子弟爲群，在於綺襦紈絝之間，非其好也。

翟方進，字子威，汝南上蔡人，家世微賤，年十二、三，失父，孤。學給事太守府爲小史，號遲頓不及事，數爲掾史所詈辱，方進自傷，乃從汝南蔡父相問，己能所宜（言從何術藝可以自達），蔡父大奇其形貌，謂曰："小史有封侯骨，當以經術進，努力爲諸生學問。"方進既厭爲小史，聞蔡父言，心喜，因病歸家，辭其後母，欲西至京師受經。方進讀經博士受春秋，積十餘年，經學明習，徒衆日廣，諸儒稱之，以射策甲科爲郎。

後漢耿弇，少好學。父況爲朔調連率，弇常見郡尉試騎士建旗鼓肄馳射，由是好將帥之事，後終建威大將軍。

王霸，世好文法，父爲郡決曹掾，霸亦少爲獄吏，常慷慨，不樂吏職，其父奇之，遣西學長安，後終於上谷太守。

馬援，年十二而孤，少有大志，諸兄奇之，嘗受《齊詩》，意不能守章句，乃辭兄況，欲就邊郡田牧。況曰："汝大才當晚成，良工不示人以樸，且從所好。"後爲伏波將軍，封新息侯。援曰："方今匈奴、烏桓，尚擾北邊，欲自請擊之。男兒要當死于邊野，以馬革裹屍還葬耳，何能卧床上，在兒女子手中耶！"

馮衍，字敬通，幼有奇才，二十而博通群書。王莽時，諸公多薦舉之者，衍辭不肯仕，然有大志，不戚戚於貧賤，居常慷慨歎曰："衍少事名賢，經歷顯位，懷金乘紫，揭節奉使，不求苟得，常有凌雲之志。三公之貴，千金之富，不得其願，不槪於懷。貧而不衰，賤而不憾[20]。年雖疲曳，猶庶幾名賢之風。修道德於幽冥之路，以終身名爲後世法。"居貧年老，卒于家。衍官至司隸從事。

鄧訓，字平叔，禹第六子也，少有大志，不好文學。禹常非之。訓終於護羌校尉。

郭丹，從師長安，買符入函谷關，乃慨然歎曰："丹不乘使者車，終不出關。"既至京師，常爲都講，諸儒咸敬重之。大司馬嚴尤請丹，辭病不就。王莽又徵之，遂與諸生逃于北地。更始一年，三公舉丹賢能，徵爲諫議大夫，持節使歸南陽安集受降。丹自去家十有二年[21]，果乘高車出關，如其志焉。

梁竦，安定人，高山侯統子也。竦言生長京師，不樂本土，自負其才，鬱鬱不得意。嘗登高遠望，歎息言曰："大丈夫居世，生當封侯，死當廟食。如其不然，閑居可以養志，詩書足以自娱。州郡之職，徒勞人耳。"後辟命交至，並無所就。

梁僅，有勇氣，常慷慨，好功名，官至謁者。

第五倫爲京兆督，鑄錢掾。每讀詔書，常歎息曰："此聖主也，一見決矣。"等輩笑之

曰："爾説郡將尚不下，安能動萬乘乎？"(華嶠書曰："蓋延代鮮于褒爲馮翊[22]，多非法，倫數切諫，延恨之[23]，故滯不得舉。"郡將，謂郡守。)倫曰："未遇知己，道不同故耳。"位至司空。

班超，爲人有大志，不修細節，然内孝謹，居家常執勤苦，不恥勞辱。與母隨至洛陽。家貧，常爲官傭書以供養。久勞苦，嘗輟業投筆歎曰："大丈夫無它志略，猶當效傅介子、張騫，立功異域，以取封侯。安能久事筆硯間乎？"左右皆笑之。超曰："小子焉知壯士志哉！"後爲西域都護，封定遠侯。

趙曄，會稽山陰人也，少嘗爲縣吏，奉檄迎督郵，曄耻於廝役，遂棄車馬去到犍爲資中(資中，縣名，今資州資陽縣)。詣杜撫，受《韓詩》，究竟其術。撫卒，乃歸州，召補從事，不就。

楊震，嘗客居于湖，不答州郡禮命數十年，衆人謂之晚暮[24]，而震志愈篤。後位至太尉。

徐淑，交接英雄，常有壯志。舉茂才，除渤海修令，遷琅琊都尉。

趙温爲京兆郡丞，歎曰："大丈夫當雄飛，安能雌伏。"遂棄官去。

盧植從馬融學，終辭歸闔門教授，性剛毅，有大節，常懷濟世志。後爲議郎。

張奂，少立志節，嘗與士友言曰："大丈夫處世，當爲國家立功邊境。"及爲將帥，果有勳名。爲度遼將軍，轉太常，卒。

馮良，字君郎，出於孤微，少作縣吏，年三十爲尉從佐，奉檄迎督郵，即路慨然，耻在廝役。因壞車殺馬，毁裂衣冠。乃遁至犍爲，從杜撫學。

戴封，年十五，詣太學，師事鄮令東海申君。申君卒，送喪到東海，道當經其家，父母以封當還，豫爲娶妻。封暫過拜親，不宿而去，還京師卒業，後爲中山相，徵拜爲太常，卒。

郭泰，字林宗，家世貧賤，早孤，母欲使給事縣廷。林宗曰："大丈夫安能處斗筲之役乎？"遂辭，就成皋屈伯彦學。後以有道徵，不就。

符融，少爲都官從事，主察舉百官犯法者。融耻爲其吏而去。後游太學，師事少府李膺。

范冉(冉或作丹)，少爲縣小吏。年十八，奉檄迎督郵，冉耻之，乃遁去游學。後爲萊蕪長，不到官，卒。

陳蕃，年十五，常閑處一室而庭宇蕪穢。父友同郡薛勤來候之，謂蕃曰[25]："孺子何不灑掃以待賓客？"蕃曰："大丈夫處世，當掃除天下，安事一室乎？"勤知其有清世志，甚奇之。位至太尉。

逢萌家貧，給事縣爲亭長，時尉行過亭，萌候迎拜謁，既而擲楯歎曰："大丈夫安能爲人役哉？"遂去，之長安，學通《春秋經》。後隱於勞山。連徵不起，卒。

周黨，家產千金，少孤，爲宗人所養，而遇之不以禮。及長又不還其財。黨詣鄉縣訟，主乃歸之。既而散與宗族，悉免遣奴婢。遂至長安游學。建武中，徵爲議郎，以病去職。

杜密，字周甫，潁川陽城人也。爲人沈實，少有厲俗志。後爲太僕，黨事既起，免歸本郡。

岑晊，南陽棘陽人也，雖在閭里，慨然有董正天下之志。後太守弘農成瑨請爲功曹。

范滂，少厲清節，爲州里所服，舉孝廉，光祿四行。時冀州饑荒，盗賊群起。乃以滂爲清詔使案察之。滂登車攬轡，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

王允，少好大節，有志於立功，常習誦經傳，朝夕試馳射，三公並辟，以司徒高第爲侍御史。

鄭玄，年十一二隨母還家，正臘會，同列十數皆美服盛飾，語言閑通。玄獨漠然如不及。母私督數之。乃曰："此非我志，不在所願也。"後徵司農卿，不就。

魏夏侯稱，字叔權，征西將軍淵之子也。自孺子而好合聚童兒，爲之渠帥。戲必爲軍旅戰陳之事，有違者輒嚴以鞭笞，衆莫敢逆。淵陰奇之，使讀《項羽傳》及兵書，不肯，曰："能則自爲耳，安能學人。"與文帝爲布衣之交。年十八卒。

婁圭，字子伯，少有猛志，嘗歎息曰："男兒居世，會當得數萬兵，千匹騎著後耳。"儕輩笑之。後詣太祖，以爲大將。

鄧艾少時每見高山大澤，輒規度指畫軍營處所，時人多笑焉。後位至征西將軍。

留贊，字正明，會稽長山人，爲郡吏，與黄巾賊帥吴桓戰，手斬得桓，贊一足被創，遂屈不伸，然性烈，好讀兵書及三史。每覽古良將戰攻之勢，輒對書獨歎，因呼諸近親謂曰："今天下擾亂，英豪並起，歷觀前世，富貴非有恆人。而我屈躄在閭巷之間，存亡無以異，今欲割引吾足，幸不死而足伸，幾復見用，死則已矣。"親戚皆難之。有間，贊乃以刀自割其筋，血流滂沲，氣絶良久。家人驚怖，亦以既爾，遂引伸其足，足伸創愈，以得蹉步。凌統聞之，請與相見，甚奇之，乃表薦贊，遂被試用。

賈逵[26]，字梁道，自爲兒童戲弄，常設部伍，祖父習異之，曰："汝大必爲將率。"口授兵法數萬言。終於豫州刺史。

黄朗，字文達，沛郡人也，爲人弘通有性實，父爲本縣卒。朗感其如此，抗志游學，由是爲方國及其郡士大夫所禮特異。

裴潛，少時不爲父所知，又自感所生微賤，無舅氏，又爲父所不禮，即折節仕進，雖多所更歷，清省恪然。後爲光祿大夫，卒。

蜀姜維，字伯約，天水冀人也。少孤，與母居，好鄭氏學。爲人好立功名，陰養死士，不修布衣之業，後爲大將軍。

吳呂蒙，字子明，汝南富陂人也。少南渡依姊夫鄧當，當爲孫策將，數討山越。蒙年十五六，竊隨當擊賊，當顧見，大驚，呵叱不能禁止，歸以告蒙母，母恚欲罰之，蒙曰："貧賤難可居，脱誤有功，富貴可致，且不探虎穴，安得虎子？"母哀而舍之。後爲南郡太守。

黄蓋，少孤，嬰丁凶難，辛苦備嘗，然有壯志，雖處貧賤，不自同於凡庸，常以負薪餘閑學書，疏講兵事，後爲偏將軍。

潘璋，東郡人，性博蕩，居貧，好賒酤，債家至，輒言後豪富相還。後爲右將軍。

張奮，昭之弟也，年二十，造作攻城大攻車，爲步騭所薦，昭不願，曰："汝年尚少[27]，何爲自委於軍旅乎？"奮對曰："昔童汪死難，子奇治阿。奮實不才耳，於年不爲少也。"遂領兵爲將軍[28]，連有功效。至平州都督，封樂鄉亭侯。

晉杜預，字元凱，京兆杜陵人也。祖畿，魏尚書僕射；父恕，幽州刺史。預博學多通，明於興廢之道。常言德不可以企及，立言可庶幾也。後爲鎮南大將軍，都督荆州諸軍事。

王濬，恢廓有大志，嘗起宅，開門前路廣數十步[29]，人或謂之："何太過？"濬曰："吾欲使容長戟幡。"衆咸笑之。濬曰："陳勝有言：燕雀安知鴻鵠之志！"後爲撫軍大將軍。

劉卞，字叔龍，東平須昌人也，本兵家子，質直少言。少爲縣小吏，功曹夜醉如廁，使卞執燭，不從，功曹銜之，以他事補亭子。卞後從令至洛，得入太學，試經爲臺四品吏，訪問令寫黄紙一鹿車，卞曰："劉卞非爲人寫黄紙者也。"訪問知，怒，言於中正，退爲尚書令史。或謂卞曰："君才簡略，堪大不堪小，不如作守(行守之義)舍人。"卞從其言，後爲吏部令史，遷齊王攸司空主簿。

魏舒，字陽元，任城樊人也。少孤，爲外家甯氏所養。甯氏起宅，相宅者云："當出貴甥。"外祖母以盛氏甥小而慧意謂應之。舒曰："當爲外氏成此宅相[30]。"久乃别居，年四十餘，郡上計掾察孝廉，宗黨以舒無學業，勸令不就，可以爲高耳。舒曰："若試而不中，其負在我。安可虚竊不就之高以爲己榮乎？"於是自課，百日習一經，因而對策升第，除澠池長。

趙至，字景眞，代郡人也，寓居洛陽。緱氏令初到官，至年十三，與母同觀，母曰："汝先世本非微賤，世亂流離，遂爲士伍耳，爾後能如此不？"至感母言，詣師受業，聞父耕叱牛聲，投書而泣，師怪問之，至曰："我小未能榮養，使老父不免勤苦。"師甚異之。年十四，遊太學。後占籍遼西，舉郡計吏到洛，與父相遇，時母已亡。父欲令其宦立[31]，弗之告，仍戒以不歸。至乃還遼西，幽州三辟部從事，斷九獄，見稱精審。太康中，以良吏赴洛，知母亡。初，至自耻士伍，欲以官學立名，期於榮養，既而其志不就，號憤慟哭，嘔血而卒。

左思，少學鍾、胡書及鼓琴，並不成，父雍謂友人曰："思所曉解不及我少時[32]。"思遂感激勤學，兼善陰陽之術。貌寢口訥而詞藻壯麗。不好交游，惟以閑居爲事。思嘗爲秘書郎。

陳頵，字延思，陳國苦人也，少好學，有文義，父訢立宅起門，頵曰："當使容馬車。"訢笑而從之。後州辟部從事，乘馬車還家，宗黨榮之。

李矩，字世迴，平陽人也。童齔時與群兒聚戲，便爲其率，計畫指授，有成人之量。後終於征西將軍，司州刺史。

易雄，字興長，長沙瀏陽人也，少爲縣吏，自念卑賤，無由自達，乃脱幘挂縣門而去。因習律令，及施行故事，交結豪右，州里稍稱之。後爲舂陵令。

丁紹，爲冀州刺史，自以爲才足爲物雄，當官莅政，每事克舉，視天下之事，若運於掌握，遂慨然有董正四海之志矣。是時王浚盛於幽州；苟晞盛於青州。然紹視二人蔑如也。永嘉三年暴疾而卒，臨終歎曰："此乃天亡冀州，豈吾命哉！"

閻纘，不護細行而慷慨多大節。後終於漢中太守。

劉琨，少負志氣，有縱横之才，善交勝己，頗浮誇，與范陽祖逖爲友。聞逖被用，與親故書曰："吾枕戈待旦，志梟逆虜，常恐祖生先吾着鞭。"其意氣相期如此。後爲幽州刺史。

王恭，字伯孝，光禄大夫藴子，定皇后之兄也。少有美譽，清操過人，自負才地高華，常有宰輔之望。讀《左傳》至奉王命討不庭，每輟卷而歎。起家爲著作郎，歎曰："仕宦不爲宰相，才志何足以騁！"因以疾辭。後爲輔國將軍。

劉殷，性至孝，時人嘉其至性通感，競以穀帛遺之，殷受而不謝，直云待後貴當相酬耳。性倜儻，有濟世之志。儉而不陋，清而不介，望之頹然而不可侵也。鄉黨親族，莫不稱之。後仕劉聰至太保。

夏統，字仲御，會稽永興人也，幼孤貧，養親以孝聞，睦於兄弟。每採稆求食，星行夜歸。或至海邊，拘蟛螁以資養。雅善談論，宗族勸之仕，謂之曰："卿清亮質直，可作郡綱紀，與府朝接，自當顯至，如何甘辛苦於山林，畢性命於海濱也？"統悖然作色曰："諸君待我乃至此乎？使統屬太平之時，當與元凱評議出處；遇濁代，念與屈生同污共泥。若污隆之間，自當耦耕沮溺，豈有辱身曲意於郡府之間乎？聞君之談，不覺寒毛盡戴，白汗四匝，顔如渥丹，心熱如炭，舌縮口張，兩耳壁塞也。"言者大慚。

祖逖與劉琨俱爲司州主簿，情好綢繆，共被同寢，中夜聞荒鷄鳴，蹴琨覺曰："此非惡聲也。"因起舞。逖、琨並有英氣，每語世事，或中宵起坐相謂曰："若四海鼎沸，豪傑並起，吾與足下當相避於中原耳。"琅琊王拓定江南，未遑北伐，乃以逖爲奮威將軍、豫州刺史。逖渡江，中流擊楫而誓曰："祖逖不能清中原而復濟者，有如大江！"辭色壯烈，衆皆慨歎。

王導從元帝鎮建康,過江人士每至暇日相要出新亭飲宴,周顗中坐而歎曰:"風景不殊,舉目有江河之異。"皆相視流涕。惟導愀然變色曰:"當戮力王室,克復神州,何至作楚囚相對泣邪?"衆收淚而謝之。導位至宰相。

陶侃常語人曰:"大禹聖者,乃惜寸陰;至於衆人,當惜分陰。豈可逸遊荒醉,生無益於時,死無聞於後?是自棄也!"後爲廣州刺史,在州無事,輒朝運百甓於齋外,暮運於齋內。人問其故,答曰:"吾方致力中原,過爾優逸恐不堪事。"其勵志勤力,皆此類也。

谷儉,桂陽人。中興初,以學校陵遲,特聽不試孝廉而秀才,依舊策試。甘卓爲湘州刺史,備禮舉儉爲秀才,儉辭不獲命,州厚禮遣之。諸州秀才聞當考試,皆憚不行。惟儉一人到臺,遂不復策試。儉耻其州少士,乃表求試,以高第除中郎。儉少有志行,寒苦自立,博涉經史。于時南土凋荒,經籍道息,儉不能遠求師友,惟在家研精,雖所得實深,未有名譽,又耻衒耀取達,遂歸,終身不仕,卒於家。

孔安國,群從諸兄並乏才名,以富強自立,惟安國與兄汪少厲孤貧之操,汪既以直亮稱,安國亦以儒素顯。後歷尚書左右僕射,卒。

劉毅,字希樂,少有大志,不修家人産業。後爲衛將軍、荆州刺史。

魏詠之生而兔缺,年十八聞荆州刺史殷仲堪帳下有名醫能療之,貧無行裝,謂家人曰:"殘醜如此,用活何爲?"遂齎數斛米西上,以投仲堪。既至造門,自通,仲堪與語,嘉其盛意,召醫視之。醫曰:"可割而補之。但須百日進粥,不得語笑。"詠之曰:"半生不語,而有半生,亦當療之,况百日邪?"仲堪於是處之别室,令醫善療之。詠之遂閉口不言,惟食薄粥。其厲志如此。及差,仲堪厚資遣之。後爲荆州刺史。

前趙劉宣,師事樂安孫炎,學成而返,不出門閭蓋數年。每讀《漢書》至蕭何、鄧禹傳,未曾不反覆詠之,曰:"大丈夫若遭二祖,終不令兩公獨擅美於前矣[33]?"晉武時,爲右部都尉。

前秦王猛,字景略,隱於華陰山,懷佐世之志,希龍顔之主,斂翼待時,候風雲而後動。後爲苻堅丞相。

宋蒯恩,蘭陵人。高祖征孫恩,縣差恩爲征民,使伐馬芻,恩常負大束,兼倍餘人,每捨芻於地,歎曰:"大丈夫彎弓三石,奈何充馬士?"高祖聞之,即給器仗,恩大喜,自征妖賊,常爲先登。後爲世子司馬。

傅弘之,少倜儻有大志,爲本州主簿舉秀才,不行。

劉鍾,字世之,彭城人也,少孤,依鄉人。中山太守劉迴共居,幼有志力,常慷慨於貧賤。後從高祖征伐,爲右衛將軍。

垣護之少倜儻不拘小節,形狀短陋,而氣幹強果。從高祖征司馬休之,爲世子中軍府長史兼行參軍。

王鎭惡，年十三而苻氏敗亡，關中擾亂，流寓殽澠之間。嘗寄食澠池人李方家，方善遇之，謂方曰："若遭遇英雄主，要取萬戶侯，當厚相報。"方答曰："君丞相孫，人才如此，何患不富貴。至時願見用爲本縣令足矣。"鎭惡終於安西將軍。

劉湛，弱年便有宰世情[34]。常自比管夷吾、諸葛亮。不爲文章，不喜談議。本州辟主簿，不就；除著作佐郎，又不拜。後位至丹陽太守。

宗慤，字元幹，南陽人也。叔父炳高尚不仕，慤方少時，炳問其志，慤曰："願乘長風破萬里浪。"炳曰："汝不富貴，即破我家矣。"後爲雍州都督。

沈攸之，慶之從子也。攸之初詣領軍將軍劉遵考，求補白丁隊主，遵考以爲形陋不堪。攸之歎曰："昔孟嘗君身長六尺，爲齊相。今求士取肥大者哉？"因隨慶之征討。後爲荆州刺史。

曹景宗，新野人，頗受史書，每讀穰苴、樂毅傳，輒放卷歎息，曰："大丈夫當如是！"

南齊垣榮祖，少學騎馬及射，或謂之曰："武事可畏，何不學書？"榮祖曰："昔曹操、曹丕，上馬橫槊，下馬談論。此於天下，可不負飲食矣。君輩無自全之伎，何異犬羊乎？"榮祖在淮陰見太祖，自比韓信、白起，咸不信，惟帝獨許之。後爲兗州大中正。

李安人少有大志[35]，嘗歎曰："大丈夫處世，富貴不可希取，三將五校，何難之有？"太祖時，位至中郎領軍，封康樂侯。

王敬則，臨淮射陽人也，性倜儻不羈，好刀劍，嘗與暨陽吏鬭，謂曰："我若得暨陽縣，當鞭汝小吏背。"吏唾其面口曰："汝得暨陽縣，我亦得司徒公矣。"敬則後自直閤將軍補暨陽令。昔日鬭吏亡叛，令出，遇之甚厚，曰："我已得暨陽縣，汝何時得司徒公邪？"

樊遜，字孝謙，河東北猗氏人也。遜少學，嘗爲兄仲所優饒，旣而自責曰："名爲人弟，獨受安逸，可不愧於心乎？"欲同勤事業。母馮氏謂之曰："汝欲謹小行邪？"遜感母言，遂專心典籍。嘗書壁作"見賢思齊"四字以自勸勉。後寓居鄴中，爲臨漳小吏。縣令裴鑒擢爲主簿。

王儉，少便有宰臣之志[36]，賦詩云："稷、契贊虞夏，伊、呂翼商周"，及生子，字曰玄成，取仍世作相之義[37]。後爲衛將軍、尚書令。

梁吉士瞻，字梁客，馮翊蓮勺人也。少有志氣，不事生業。時徵士吳苞見其姿容，勸以經學。士瞻因誦鮑昭詩云："豎儒守一經，不足識行藏"，拂衣不顧。後爲西陽、武昌二郡太守。

馮道根，廣平人。本郡召爲主簿，不就，曰："吾當使封侯廟食，安能爲儒吏邪！"後爲左右上將軍，封侯。

裴之橫，字如岳。之高第十三弟也。少好賓游，重氣俠，不事產業。之高以其縱誕，乃爲狹被蔬食以激厲之。之橫歎曰："大丈夫富貴，必作百幅被。"遂與僮屬數百人於芍

陂大營田墅,俄致殷積。簡文在東宫,聞而要之,以爲河東王常侍。

陳吳明徹,微涉書史,天文孤虚,略通其妙,頗以英雄自許。高祖深奇之。高祖受禪,拜安南將軍。

周文育,本姓項氏,年十一歲,義興人周薈義爲己子,命兄子弘讓教之書計。弘讓善隸書,寫蔡邕《勸學》及古詩以遺文育,不之省也,謂弘讓曰:"豈能學此取富貴?祗有丈槊耳!"弘讓壯之,教騎射,文育大悦。後爲鎮南將軍。

魯廣達,字遍覽,吳州刺史悉達之弟也。少慷慨,志立功名。位至中領軍。

後魏崔亮,父元孫爲沈文秀所害,亮時年十歲,常依季父幼孫居,家貧傭書自業。時隴西李冲當朝任事,亮從兄光往依之,謂亮曰:"安能久事筆硯而不往託李氏也?彼家饒書,因可得學。"亮曰:"弟妹饑寒,豈可獨飽?自可觀書於市,安能看人眉睫?"

宋繇,燉煌人。繇生而父僚爲張邕所誅。繇少有志尚,喟然謂妹夫張彦曰:"門戶傾覆,負荷在繇。不能銜膽自厲,何以繼承先業?"遂隨彦至酒泉,追師就學,閉室誦書,晝夜不倦,博通經史,諸子群言,靡不覽綜[38]。後終於安遠將軍。

李曾,趙郡人也。郡辟功曹,不就。門人勸之,曾曰:"功曹之職,雖曰鄉選高第[39],猶是郡吏耳。北面事人,亦何容易?"後終於趙郡太守。

李瑒,俶儻有大志,好飲酒,篤於親知,每謂弟郁曰:"士大夫學問稽博古今而罷,何用專經爲老博士也?"後爲鎮遠將軍、岐州刺史。

楊侃,字士業,播之子也,頗愛琴書,尤好計畫,時播一門貴滿朝庭,兒姪早通,而侃獨不交游,公卿罕有識者。親朋勸其出仕,侃曰:"苟有良田,何憂晚歲?但恨無才具耳!"後終於右光祿大夫。

王肅少而聰辯,涉獵經史,頗有大志,位至揚州刺史。

傅永,年二十餘,有友人與之書而不能答,請於叔父洪仲,洪仲深讓之而不爲報。永乃發憤讀書,涉獵經史,兼有才華。後位至光祿大夫。

李苗少有節操,志尚功名。每讀《蜀書》,見魏延請出長安,諸葛不許,常歎息,謂亮無奇計。及覽《周瑜傳》,未曾不咨嗟絶倒。後終冠軍將軍。

夏侯道遷,譙國人,少有志操,年十七父母爲結婚韋氏。道遷云:"欲懷四方之志,不願取婦。"家人咸謂戲言。及至婚日,求覓不知所在,於後訪問,乃云逃入益州。後爲瀛州刺史,卒。

李業興,上黨長子人。少耿介,志學精力,雖在貧賤,常自矜負。若禮待不足,縱於權貴,不爲之屈。後終於齊文襄王中外府諮議參軍。

庫狄昌,字恃德,神武人也。少便騎射,有膂力,膽氣壯烈,每以將帥自許。

北齊高昂,幼稚時便有壯氣,長而倜儻。父翼爲求嚴師,令捶撻。昂不遵師訓,專事馳騁,每言:"男兒當横行天下,自取富貴。誰能端坐讀書,作老博士也。"後位至司徒

公。

趙彥深，年三歲，母傅氏便孀居。彥深五歲，傅謂之曰："家貧兒小，何以能濟？"彥深泣而言曰："若天哀矜，兒大當仰報。"傅感其意，對之流涕。及彥深拜太常卿，還，母子相泣久之。

魏收，年十五頗已屬文。及隨父赴邊，好習騎射，欲以武藝自達。滎陽鄭伯調之曰："魏郎弄戟多少？"收慚，遂折節讀書，以文華顯[40]。後爲尚書右僕射。

後周孟信，廣川索盧人也。家世貧寒，頗傳學業。信嘗曰："窮則變，變則通。吾家世傳儒學，而未有通官，當由儒非世務也。"遂感激棄書從軍。

薛憕，字景猷，河東汾陰人也。曾祖弘敞，值赫連之亂[41]，率宗人避地襄陽。憕早喪父，家貧躬耕以養祖母，有暇則覽文籍，時人未之奇也。江表取人，多以世族。憕既羈旅，不被擢用，然負才使氣，未嘗趣世祿之門。左中郎將、京兆韋潛度謂憕曰："君門地非下，身材不劣。何不㩜裾數參吏部？"憕曰："世冑躡高位，英俊沉下僚。古人以爲歎息，竊所未能也。"潛度告人曰："此年少極慷慨，但不遭時耳。"與族祖安都之子懷儁相善，懷儁每曰："汝還鄉里，不營產業，不肯取妻，豈復欲南乎。"憕亦恬然自處[42]，不改其舊。後爲安東將軍。

劉璠，初仕梁爲王國常侍，非其好也。璠少慷慨，好功名，志欲立事邊城，不樂隨牒平進。會宜豐侯蕭循出爲北徐州刺史，即請爲其輕車府主簿兼記室參軍[43]。後爲華陽太守，屬侯景渡江，梁室大亂，循以璠有才略，甚親委之。時寇難繁興，未有所定，璠乃喟然賦詩以見志，其末章曰："隨會平王室，夷吾成霸功。虛薄無時用，徒然慕昔風。"太祖時爲黃門侍郎，儀同三司。

宇文貴，少從師受學，嘗輟書歎曰："男兒當提劍汗馬，以取公侯。何能如先生爲博士也。"後爲大將軍。

王勵，字醜興，性忠果，有才幹，年十七，從太祖，嘗謂之曰："爲將坐見成敗者，上也；被堅執銳者，次也。"勵曰："意欲兼之。"太祖大笑。後爲千牛備身直長。

李弼，字景和，遼東襄平人，少有大志，膂力過人。屬魏室兵亂，語所親曰："丈夫生世，會須履鋒刃，平寇難，安社稷，以取功名。安能碌碌依階資以求榮位。"後以戰功爲柱國大將軍，終於太師。

楊寬，少有大志，每與諸兒童游處[44]，必擇高大之物而坐之，見者咸異焉。後終於梁州刺史。

李遠，字萬歲，幼有器局，志度恢然，嘗與群兒爲戰鬬之戲，指麾部分，便有軍陣之法，郡守見而異之，召使更戲，群兒懼而散走，遠持杖叱之，復爲向勢，意氣雄壯，殆甚於前。郡守曰："此小兒所爲，非常人也[45]。"及長，涉獵書傳，略知指趣而已。官至柱國大將軍。

蔡祐[46],高平人,少有大志,與鄉人李穆,布衣齊名,嘗謂曰:"大丈夫當建立功名,以取富貴。安能久處貧賤邪?"言訖各大笑。後皆如其言。位終宜州刺史[47]。

宇文深,字奴千,性鯁正,有器局,年數歲,便累石爲營伍,并折草作旌旗,布置行列,皆有軍陣之勢。父永遇見之[48],乃大喜曰[49]:"汝自然如此,於後必爲名將。"後終於司命中大夫。

侯植,其先家北地之三水,爲州郡冠族,植少倜儻有大節,容貌奇偉,武藝絕倫。後爲司倉下大夫。

隋宇文慶,字神慶,沈深有器局,少有聰敏見知。周初,受業東觀,頗涉經史。既而謂人曰:"書,足記姓名而已,安能久事筆硯,爲腐儒之業。"後終於源州總管。

王誼,字宜君,河南洛陽人也。父顯,周鳳州刺史。誼少慷慨有大志,便弓馬,博覽群言[50]。周閔帝時,爲左中侍上士。

于仲文,父實仕周周大左輔。仲文倜儻有大志,氣調英拔,當時號爲名公子。起家爲趙王屬。

宇文忻,字仲樂,本朔方人,徙京兆。祖莫豆干魏安平公;父貴,周大司馬、許國公。忻幼而敏慧,爲童兒時,與群輩遊戲,輒爲部伍,進止行列,無不用命,有識者見而異之。年十二,能左右馳射,驍捷若飛。嘗謂所親曰:"自古名將,惟以韓、白、衛、霍爲美談,吾察其行事,未足多尚。若使與僕並時,不令豎子獨擅高名也。"其少小慷慨如此。後爲右領軍大將軍[51]。

崔廓,字士玄,博陵安平人也[52]。少孤貧而母賤,由是不爲邦族所齒。初爲里佐,屢逢屈辱,於是感激,逃入山中[53]。遂博覽典籍,多所通涉。山東學者皆宗之。既還鄉里,不應辟命。

王頍好讀書,又曉兵法,益有縱橫之志。每歎不逢時,常以公相自許。後爲王諒府諮議參軍。

張定和,字處謐,京兆萬年人也,少貧賤,有志節。初爲侍官[54],會平陳之役,定和當從征,無以自給,其妻有嫁時衣服,定和將鬻之,妻靳固不與,定和於是遂行。以功拜儀同,賜帛千匹,遂棄其妻。

沈光,少驍捷。大業中,煬帝徵天下驍果之士以伐遼左,光預焉,同類數萬人皆出其下。光將詣行在所,賓客送至灞上者百餘騎。光酹酒而誓曰:"是行也,若不能建功立名,當死於高麗,不復與諸君相見矣!"後爲折衝郎將。

元巖,字君山,好讀書,不治章句,剛鯁有器局,以名節自許。高祖受禪,拜兵部尚書,進爵平昌郡公。

來護兒,幼而卓犖。初讀《詩》至"擊鼓其鏜,勇躍用兵。羔裘豹飾,孔武有力[55]。"因捨書歎曰:"大丈夫在世,當如是會。爲國滅賊,以取功名。安能區區專事筆硯也。"

群輩驚其言而壯其志。及長，雄略秀出，志氣英遠。涉獵書史，不爲章句學。後位至開府儀同三司。

唐房玄齡，幼仕隋爲隰城縣尉，坐事除名，鬱鬱不自得。時天下方亂，常慨然有安王濟時之志。後位至司空。

李靖，涉獵書傳，不爲章句之學，嘗云："大丈夫若遇明君，撥亂膺期，當立功立事，以取富貴耳。"後終於左僕射。

竇威，家世勳貴，耽翫文史。時諸兄並以軍功致仕通顯，交結豪貴，賓客盈門。而威職掌閑散，諸兄更謂威曰："昔孔丘積學成聖，猶狼狽當時，棲遑若此。汝效此道，復欲何求？名位不達，固其宜矣。"威笑而不答。後終於內史令。

魏徵，字玄成，鉅鹿曲城人也，少孤貧，落拓有大志，不事生業，好讀書，多所通涉。見天下漸亂，尤屬意縱橫之説。後爲太子太師，知門下省事。

武士彠，太原人，才器詳敏，少有大節。及長，深沈多大略，每讀書，見扶主立忠之事，未嘗不三復研尋。常以慷慨揚名爲志。後終荆州都督。

馬周，字賓王，少孤貧，好讀書，尤明詩傳，而落拓不事生産，不爲州里所敬。武德中，補博州助教，日飲醇酒，不以講授爲心。刺史達奚恕屢加咎責，乃拂衣游於曹、汴之境，復爲浚儀令崔賢首所辱。周遂感激西游長安，至新豐，宿於逆旅，主人惟供設諸商販而不顧周，遂命酒一斗八升，悠然獨酌。主人翁深異之。後爲中書令，兼太子右庶子。

狄仁傑，字懷英，并州太原人也。兒童時，門人有被害者，縣吏就詰之。衆皆接對，惟仁傑堅坐讀書。吏責之，仁傑曰："黄卷之中，聖賢備在，猶不能接對。何暇偶俗吏而見責邪。"後終於內史。

褚無量，杭州鹽官人也。幼孤貧，勵志好學。家近臨平，湖中有龍鬬，傾里閈就觀之，無量時年十三，讀書晏然不動。後爲左散騎常侍，皇太子侍讀。

哥舒翰，倜儻任俠，好然諾。年四十，遭父喪。客居西京，爲長安尉不禮。慨然發憤，折節仗劍之河西。後位至尙書左僕射，同平章事。

崔圓，少孤貧，志尙閎博，好讀兵書，有經濟宇宙之心。後位至黄門侍郎[56]，平章事。

馬璘，扶風人，璘少孤落拓，年二十，因讀《馬援傳》至"大丈夫當死於邊野"，慨然歎曰："豈使吾祖勳業墜於地乎？"乃仗劍從戎，西至安西。以奇功累遷左金吾衛員外將軍。

馬燧，少嘗與諸兄讀書，乃輟卷歎曰："天下將有事矣，丈夫當立功於代[57]，以濟四海。安矻矻爲一儒也？"後位司徒兼侍中、北平王。

張建封，兗州人，頗愛屬文，以立功名爲己任。後終於徐州節度使。

李德裕，幼有壯志，苦心力學，尤精《西漢書》、《左氏春秋》。恥與諸生從鄉賦，不喜

科試,年纔及冠,志業大成。後位至太尉平章事。

張仲武,范陽人也,少業《左氏春秋》,擲筆爲薊北雄武軍使。

梁趙犨,髫齔之時,與鄰里小兒戲於道左,常分布行列爲部伍戰陣之狀,自爲董帥,指顧有節,如夙習焉,群兒皆稟而從之,無敢亂其行者。其父目而異之,曰:"吾家千里駒也,必大吾門耳。"弱冠有壯節,好功名。後爲忠武軍節度使。

後唐袁象先,性寬厚,不忤於物。幼遇亂,慨然有憂時之意。後爲歸德軍節度使。

晉李專美,舊學爲文,以父樞唐昭宗時嘗應進士舉,爲覆試所落,不許再入。專美心愧之,由是不遊文場。後終於大理卿。

桑維翰,字國僑,洛陽人也。父珙,事河南尹張全義爲客將。維翰身短面廣,殆非常人。既壯,每對鑑自歎曰:"七尺之身,安如一尺之面?"繇是慨然有公輔之望。後位至中書令。

校勘記

[1]懸,宋本作"設"。

[2]人,宋本作"事"。

[3]黨,原作"族",據宋本及《史記・吳起列傳》改。

[4]而,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蘇秦列傳》補。

[5]竊,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蘇秦列傳》補。

[6]伏,原作"大",據宋本及《史記・蘇秦列傳》裴駰集解改。

[7]必此,原誤倒,據宋本及《史記・張儀列傳》乙正。

[8]仰,原作"抑",據宋本及《史記・蔡澤列傳》裴駰集解改。

[9]犨,原作"欒",據宋本及《史記・蔡澤列傳》改。下同。

[10]"徐廣曰一作率"六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蔡澤列傳》裴駰集解補。宋本"一"字不清。

[11]甚,原作"深",據宋本及《史記・李斯列傳》改。

[12]悵恨久之,宋本作"悵然甚之",《史記・陳涉世家》作"悵恨久之"。

[13]冢,原本作"家",據宋本改。

[14]誦,原作"讀",據宋本及《漢書・朱買臣傳》改。

[15]女苦,原作"苦女",據宋本改。

[16]食,原本脱,據宋本補。

[17]烹,宋本作"亨"。耳,宋本無。

[18]魯,原本作"平陵",據宋本改。

[19]通,宋本作"勇"。

[20]憾,宋本作"恨"。

[21]自,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郭丹傳》補。

[22]褒,原作"辱",據宋本及《後漢書・第五倫傳》李賢注改。

[23]恨,原作"憾",據宋本改。
[24]暮,原作"慕",據宋本及《後漢書・楊震傳》改。
[25]蕃,原本闕,據宋本補。
[26]逵,原作"達",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賈逵傳》改。
[27]少,原作"幼",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張昭傳》改。
[28]爲,原作"馬",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張昭傳》改。
[29]數,原作"四",據宋本及《晉書・王濬傳》改。
[30]氏,原作"祖",據宋本及《晉書・魏舒傳》改。
[31]立,原作"隱",據宋本及《晉書・文苑・趙至傳》改。
[32]所,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文苑・左思傳》補。
[33]前,原作"是",宋本作"時",此據《晉書・劉宣載記》改。
[34]情,原作"志",據宋本及《宋書・劉湛傳》改。
[35]人,原作"民",據宋本及《南史・李安人傳》改。
[36]"便"前原有"時"字,據宋本及《南史・王曇首傳》删。
[37]仍世,原誤倒,據宋本及《南史・王曇首傳》乙正。
[38]覽綜,原誤倒,據宋本及《魏書・宋繇傳》乙正。
[39]曰,原作"是",據宋本及《魏書・李孝伯傳》改。
[40]華,原作"章",據宋本及《魏書・自序》改。
[41]赫,原作"黑",據宋本及《周書・薛憕傳》改。
[42]亦,原作"以",據宋本及《周書・薛憕傳》改。
[43]其輕,原作"經",據宋本及《周書・劉璠傳》改。
[44]兒,原脱,據宋本及《周書・楊寬傳》補。
[45]常,原作"恒",據宋本改。下同。
[46]祐,原作"佑",據宋本及《周書・蔡祐傳》改。
[47]終,原作"至",據宋本改。
[48]永,原作"求",據宋本及《周書・宇文測傳》改。
[49]喜,原作"笑",據宋本及《周書・宇文測傳》改。
[50]博,原作"遍",據宋本及《隋書・王誼傳》改。
[51]軍,原脱,據宋本及《隋書・宇文忻傳》改。
[52]陵,原作"令",據宋本及《隋書・崔廓傳》改。
[53]山中,原作"山山",據宋本改。
[54]侍,原作"待",據宋本改。
[55]力,原作"方",據宋本及《隋書・來護兒傳》改。
[56]位,原脱,據宋本補。
[57]於代,原作"伐",據宋本及《舊唐書・馬燧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三

總録部(二十三)

幼　敏

《書》曰:“惟人萬物之靈。”若夫幼而慧,少而成者,益可貴矣。中古而下,英妙間出,乃有特稟異資[1],迥越倫萃。岐嶷兆於繈褓,穎悟發於齠齡[2],學疑宿習[3],動彰默識。或未就外傅,已通群籍,甫及志學,即爲人師。識洞於未萌,智表於先見。心計足以成務,口辯足以解紛。老成之姿,著於容止,賦筆之麗,成於俄頃。至行出於天性,玄譚絶於流俗。時輩推尙,英聲騰騖。斯仲尼所謂生而知之者歟[4]?

后稷名棄,爲兒時屹如巨人之志[5]。其遊戲,種樹麻菽,麻菽美[6],及成人,遂好耕農,相地之宜宜穀者稼穡焉,民皆法則之。帝堯聞之,舉棄爲農師。

楚蔿賈爲大夫,楚子將圍宋,使子文治兵於睽,終朝而畢,不戮一人;子玉復治兵於蔿,終日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國老皆賀子文,子文飲之酒,賈尙幼,後至,不賀。子文問之,對曰:“不知所賀,子之傳政於子玉曰以靖國也。靖諸內而敗諸外,所獲幾何。子玉之敗,子之舉也。舉以敗國,將何賀焉?且子玉剛而無禮,不可以治民,過三百乘,其不能以入矣。苟入而賀,何後之有?”(子玉果敗於城濮。)

周王孫滿尙幼,秦師過周北門,左右免胄而下,超乘者三百人。王孫滿觀之,言於王曰:“秦師輕而無禮,必敗。(謂過天子門,不卷甲束兵,超乘示勇。)輕則寡謀,無禮則脱(脱,易也)。入險而脱,又不能謀,能無敗乎。”(晉果敗秦師于殽,獲秦三帥以歸。)

范匄,晉大夫也,士燮之子(士燮,范文子也)。晉楚遇於鄢陵,楚晨壓晉軍而陳,軍吏患之,匄趨進曰:“塞井夷竈,陳於軍中而疏行首(疏行首者,當陳前決開營壘爲戰道也[7])。晉楚惟天所授,何患焉。”文子執戈逐之曰:“國之存亡,天也,童子何知焉。”

國僑,字子產,鄭大夫也。魯襄公八年,其父子國與子耳侵蔡,獲蔡司馬公子燮,鄭人皆喜,子產不順(子產不順衆而喜),曰:“小國無文德而有武功,禍莫大焉。楚人來討,能勿從乎?從之,晉師必至,晉楚伐鄭,自今鄭國不四五年弗得寧矣。”子國怒之,曰:“爾何知?國有大命,而有正卿,童子言焉,將爲戮矣。”是秋,楚子囊伐鄭,討其侵蔡,鄭及楚平,九年十月,晉帥諸侯伐鄭,鄭人恐,乃行成。十一月,楚子伐鄭,鄭及楚平。十年九月,晉帥諸侯伐鄭,鄭及晉平,楚救鄭,鄭與楚人盟。十一年,晉伐鄭。(自

是鄭遂服。）

衛公孫彌牟字子之，衛大夫也。初，魯哀公十二年秋，衛侯會吳，吳人藩衛侯之舍，既歸效夷言，子之尙幼，曰："君必不免其死於夷乎。"執焉而又說其言，從之固矣。（出公輒後卒死於越。）

孔子爲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

閭丘印，齊人，年十八，道遮齊宣王，曰："家貧親老，願得小仕。"宣王曰："子年尙稚，未可也。"閭丘印對曰："不然。臣聞昔有顓頊，行年十二而治天下；秦項橐七歲爲聖人師。由此觀之，印不肖耳[8]，年不稚矣。"宣王曰："未有咫角驂駒而能服重致遠者也。由此觀之，夫士亦華髮墮顚而後可用耳。"閭丘印曰："不然。夫尺有所短，寸有所長。驊騮騄驥，天下之俊馬也，使之與貍鼬試於釜竈之間[9]，其疾未必能過貍鼬也[10]；黃鵠白鶴，一舉千里，使之與燕服翼試於堂廡之下，廬室之間，其便未必能過燕服翼也。辟閭、巨闕，天下之利劍也，擊石不缺，刺石不銼。使之與管槁決耳出眯，其便未必能過管槁也。由此觀之，華髮墮顚，與印何以異哉？"宣王曰："善！子有善言，則何見寡人之晚也？"印對曰："夫雞豚讙嗷，即奪鍾鼓音；雲霧充咽，則奪日月明。讒人在側，是以見晚也。《詩》曰：'聽言則對，譖言則退。'庸得進乎？"宣王拊軾曰："寡人有過。"遂載與之俱歸，而用焉。

田文，齊人，號孟嘗君，靖郭君嬰之子也，嬰有子四十餘人，文母，其賤妾也。文以五月五日生，嬰告其母曰："勿舉也。"其母竊舉生之。及長，其母因兄弟而見其子文於嬰，嬰怒其母曰："吾令若去此子，而敢生之，何也？"文頓首因曰："君所以不舉五月子者，何故？"嬰曰："五月子者，長與戶齊[11]，特不利其父母[12]。"文曰："人生受命於天乎，將受命於戶邪？"嬰默然，文曰："必受命於天，君何憂焉。必受命於戶，則可高其戶耳，誰能至者。"嬰曰："子休矣。"

甘羅者，甘茂之孫[13]，年十二，事秦相文信侯呂不韋爲舍人。秦始皇帝使剛成君蔡澤於燕三年，而燕王喜使太子丹入質於秦，秦使張唐往相燕，欲與燕共伐趙，以廣河間之地。張唐謂文信侯曰："臣嘗爲秦昭王伐趙，趙怨臣曰：'得唐者與百里之地。'今之燕，必經趙，臣不可以行。"文信侯不快，未有以強也。甘羅曰："君侯何不快之甚也？"文信侯曰："吾令剛成君蔡澤事燕三年，燕太子丹已入質矣，吾自請張卿相燕而不肯行。"甘羅曰："臣請行之。"文信侯叱曰："去！我身自請之而不肯，汝焉能行之。"甘羅曰："夫項橐生七歲爲孔子師，今臣生十二歲於玆矣。君其試臣，何遽叱乎？"於是甘羅見張卿曰："卿之功孰與武安君？"卿曰："武安君南挫強楚，北威燕趙，戰勝攻取，破城墮邑，不知其數，臣之功不如也。"甘羅曰："應侯之用於秦也，孰與文信侯專？"張卿曰："應侯不如文信侯專。"甘羅曰："卿明知其不如文信侯專與？"曰："知之。"甘羅曰："應侯欲攻趙，武安君難之，去咸陽七里，而立死於杜郵。今文信侯自請卿相燕而不肯行，臣不知

卿所死處矣。"張唐曰:"請因孺子行。"令裝治行。行有日,甘羅謂文信侯曰:"借臣車五乘,請爲張唐先報趙。"文信侯乃入[14],言之於始皇曰:"昔甘茂之孫甘羅年少耳,然名家之子孫,諸侯皆聞之。今者張唐欲稱疾不肯行,甘羅說而行之。今願先報趙,請許遣之。"始皇召見,使甘羅於趙。趙襄王郊迎甘羅,甘羅說趙王曰:"王聞燕太子丹入質秦歟?"曰:"聞之。"曰:"聞張唐相燕歟?"曰:"聞之。"曰:"燕太子丹入秦者,燕不欺秦也;張唐相燕者,秦不欺燕也。燕秦不相欺者,伐趙危矣[15]。燕秦不相欺,無異故,欲攻趙而廣河間。王不如齎臣五城以廣河間,請歸燕太子,與強趙攻弱燕。"趙王立自割五城以廣河間。秦歸燕太子丹[16]。趙攻燕,得上谷三十城,令秦有十一。甘羅還報秦,乃封甘羅以爲上卿[17]。復以始甘茂田宅賜之。

漢外黄令舍人兒(臣欽若等曰[18]:史失其姓名),年十三時,項羽擊陳留外黄不下,數日降羽,悉令男子年十五以上詣城東,欲阬之。舍人兒(今之舍人兒也)往說羽曰:"彭越強劫外黄,恐,故且降待大王,大王又皆阬之,百姓豈有所歸心哉?從此以東,梁地十餘城皆恐莫肯下矣。"羽然其言,乃赦外黄當阬者,而東至睢陽,聞之皆爭下。

張辟疆,留侯之子也,吕太后哭惠帝而泣不下(泣謂淚)。辟疆爲侍中,年十五,謂丞相陳平曰:"太后獨有帝,今哭而不悲,君知其解未(解,謂解說其意)?"陳平曰:"何解?"辟疆曰:"帝無壯子,太后畏君等,今請拜吕台、吕產爲將,將兵居南北軍,及諸吕皆官居中用事[19],如此則太后心安,君等幸脱禍矣(脱,免也)。"丞相如辟疆計,請之,太后說,其哭乃哀。

賈誼,洛陽人,年十八以能誦《詩》、《書》[20],屬文稱於郡中。後爲長沙王傅[21]。

張湯,杜陵人,父爲長安丞,出。湯爲兒守舍,還,鼠盜肉,父怒笞湯,湯掘熏得鼠及餘肉,劾鼠掠治傳爰書訊鞫論報(傳謂傳逮追送,若今之追逆赴對也;爰,换也,以文書代换其口辭也;訊,考問也;鞫,窮也,謂考問之也;論報,謂上論之而獲報也)。幷取鼠與肉具獄磔堂下,父見之,視文辭如老獄吏,大驚,遂使書獄。後爲御史大夫。

終軍少好學,以辯博能屬文聞於郡中,年十八,選爲博士弟子,至府受遣。太守聞其有異材,召見軍,甚奇之,與交結。軍揖太守而去。後軍死,世謂之終童[22]。

桑弘羊,武帝時以心計,年十三爲侍中。

張禹爲兒,數隨父至市[23],喜觀於卜相者前久之,頗曉其别蓍布卦意,時從旁言,卜者愛之,又奇其面貌,謂禹父曰:"是兒多知,可令學經。"後位特進,封安昌侯。

童烏,揚雄子也,雄嘗曰[24]:"吾家之童烏,九齡而與我論玄。"

後漢鄧禹字仲華,南陽新野人,年十三能誦《詩》,受業長安,時光武亦遊學京師,禹年雖幼而見帝,知非常人,遂相親附。後位至太傅。

魯恭父爲甘陵太守,卒官。時恭年十二,弟丕年七歲,晝夜號踴不絕聲,郡中賻贈無所受,乃歸服喪,禮過成人,鄉里奇之。恭年十五與丕居太學,兄弟俱爲諸儒所稱,學

士爭歸之。後爲司徒。

張堪[25]，年十六，受業長安，志美行厲，諸儒號曰"聖童"。光武微時，見堪志操，常嘉焉。官至漁陽太守。

馮衍幼有奇才，年九歲能誦《詩》、《書》，至二十而博通群書，後爲司隸從事，以文過其實廢於家。

杜安年十歲，名稱鄉里[26]，至十五入太學，號曰"神童"。

朱勃年十二能講《詩》、《書》，常候馬援兄况[27]，衣方領，能矩步，辭言嫻雅。卒爲雲陽令。

馬客卿，援子也，幼而岐嶷，年六歲能應接諸公，專對賓客，常有死罪亡命者來過客卿逃匿，不令人知。外若訥而沈敏，援甚奇之，以爲將相器，故以客卿字焉。及援卒，客卿亦夭歿[28]。

周防，年十六仕郡小吏，光武巡狩汝南，召掾史試經[29]，防尤能誦讀，拜爲守丞。

任延，年十二爲諸生，學於長安，明《詩》、《易》、《春秋》，顯名太學，學中號爲任聖童，後爲河內太守[30]，卒。

丁鴻，年十三從桓榮受歐陽《尚書》，三年而明章句，善論難，爲都講官，至司徒。

范升少孤，依外家居，九歲通《論語》、《孝經》。

班固年九歲能屬文誦詩賦，後爲聊城令，坐事免。

吳祐字季英(祐一作祐[31])，陳留長垣人，父恢爲南海太守(恢一作悈[32])。祐年十二，隨從到官，恢欲殺青簡以寫經書(青者以火炙簡令汗，取其清，易書復不蠹，謂之殺青，亦謂之汗簡)。祐諫曰："今大人踰越五嶺，遠在海濱，其俗誠陋，然舊多珍怪，上爲國家所疑，下爲權戚所望。此書若成則載之兼兩，昔馬援以薏苡興謗，王陽以衣囊徼名，嫌疑之間，誠先賢所慎也。"恢乃止，撫其首曰："吳氏世不乏季子矣(季子謂季札也)。"後爲大將軍，梁冀長史。

張霸，年數歲而知孝讓，雖出入飲食，自然合禮，鄉人號爲張曾子[33]。七歲通《春秋》，復欲進餘經，父母曰："汝小，未能也。"霸曰："我饒爲之。"故字曰伯饒。後四遷爲侍中，卒。

楊終年十三，蜀郡人，爲郡小吏，太守奇其才，遣詣京師受業，習《春秋》。(一云蜀郡有雷震洪曹，終上白，以爲斷獄煩苛所致，太守乃令終賦雷電之意而奇之。)後爲郎中，卒。

楊厚母與前妻子不相安，厚年九歲，思令和親，乃託疾不言不食，母知其指[34]，瞿然改意，恩養加篤。徵拜議郎，三遷至侍郎。

虞詡[35]，字升卿，陳國武平人也，十二能通《尚書》。後辟太尉府，旋遷郎中，至尚書令。

謝廉,汝南人,與河南趙建章年始十二,各能通經《尚書》,左雄並奏拜童子郎。於是負書來學,雲集京師,知名太學。

崔駰年十三能通《詩》、《易》、《春秋》,博學有偉才,盡通古今,訓詁百家之言,善屬文,少游太學,與班固、傅毅同時齊名,以處士辟車騎將軍掾。

周燮始在髫髻而知廉讓,十歲就學,能通詩論。後安帝以玄纁羔幣聘燮,不起。

馬續七歲能通《論語》,十三明《尚書》,十六治《詩》,博觀群籍,善《九章筭術》。順帝時爲護羌校尉,遷度遼將軍。

陳蕃,字仲舉,汝南平興人也,年十五常閑處一室而庭宇蕪穢。父友同郡薛勤來候之,謂蕃曰:“孺子何不灑掃以待賓客?”蕃曰:“大丈夫處世當掃除天下,安事一室乎?”勤知其有清世志。終位至太尉太傅,録尚書事。

荀爽幼而好學,年十二能通《春秋》、《論語》,太尉杜喬見而稱之,曰:“可爲人師。”後位至司空。

黄香,江夏安陸人也,年十二,太守劉護召之署門下,遂博學經典,究精道術,能文章,京師號曰:“天下無雙,江夏黄童。”初除郎中,終魏郡太守。

黄琬,江夏安陸人,少失父,早而辯慧,祖父瓊初爲魏郡太守,桓帝建和元年正月日食,京師不見,而瓊以狀聞,太后詔問所食多少,瓊思其對而未知所況,琬年七歲,在傍曰:“何不言日食之餘,如月之初。”瓊大驚,即以其言應詔,而深奇愛之。後瓊爲司徒,琬以公孫拜童子郎,辭病不就,知名京師。時司空盛允有疾,瓊遣琬候問,會江夏上蠻賊事副府(副本詣公府也),允發書視畢,微戲琬曰:“江夏大邦而蠻多士少。”琬奉手對曰:“蠻夷猾夏,責在司空。”因拂衣辭去,允甚奇之。後位至司徒太尉。

臧洪,年十五以父功拜童子郎,知名太學。後爲東郡太守。

陳寔爲太丘長[36],出於單微,自爲兒童,雖在戲弄,爲等類所歸。

荀悦爲秘書監侍中。初,年十二能説《春秋》,貧無書,每之人間所見篇牘,一覽多能誦記。

孔融爲北海相,幼有異才,年十歲隨父詣京師。時河南尹李膺以簡重自居,不妄接士賓,敕外自非當世名人及與通家皆不得白。融欲觀其人,故造膺門,語門者曰:“我是李君通家子弟。”門者言之,膺請融問曰:“高明祖父嘗與僕有恩舊乎?”融曰:“然。先君孔子與君先人李老君同德比義而相師友,則融與君累世通家。”衆坐莫不歎息。大中大夫陳煒後至,坐中以告煒,煒曰:“夫人小而聰了[37],大未必奇。”融應聲曰:“觀君所言,將不早慧乎?”膺大笑曰:“高明必爲偉器。”融後爲曹公所殺。融二子皆齠齔,融既見收,顧謂二子曰:“何以不辭?”二子俱曰:“父尚如此,復何所辭[38]。”以爲必俱死也。(一云二子年八歲,時方奕棋,融被收,端坐不起[39],左右曰:‘而父見執不起[40],何也?’二子曰:‘安有巢毁而卵不破者?’)

魏邴原年十一而喪父[41]，家貧早孤，鄰有書舍，原過其傍而泣，師問曰："童子何悲?"原曰："孤者易傷，貧者易感，夫書者必皆具有父兄者，一則羨其不孤，二則羨其得學。心中惻然，而爲涕零也。"師亦哀原之言而爲之泣，曰："欲書可耳。"答曰："無錢資。"師曰："童子苟有志我徒，相教不求資也。"於是遂就書，一冬之間，誦《孝經》、《論語》，自在童齓之中，嶷然有異。後爲五官將長史，卒。

賈逵[42]，字梁道，河東襄陵人，自爲兒童戲弄，常設部伍，祖父習異之，曰："汝大必爲將率。"口授兵法數萬言，終豫州刺史[43]。

司馬朗，字伯達，九歲，人有道其父字者，朗曰："慢人親者，不敬其親者也[44]。"客謝之。十二試經[45]，爲童子郎，監試者以其身體壯大，疑朗匿年，劾問。朗曰："朗之內外累世長大。朗雖稚弱，無仰高之風，損年以求蚤成，非志所爲也。"監試者異之。後至兖州刺史。

王弼，字輔嗣，幼而察慧，年十餘歲，好《老氏》[46]，通辯能言，後爲尚書郎[47]。

鍾會，太傅繇小子[48]，敏慧夙成。五歲，繇遣見蔣濟，濟甚異之，曰："非常人。"後爲司徒。

任昭先名嘏，世爲著姓，夙智蚤成，鄉人爲之語曰："蔣氏翁，任氏童。"年十四始學，疑不再問[49]，三年中誦五經，皆究其義[50]，兼包群言，無不綜覽，於時學者，號之神童[51]。

荀攸字公達，彧從子也。祖父曇廣陵太守。攸少孤，及曇卒，故吏張權求守曇墓，攸年十三，疑之，謂叔父衢曰："此吏有非常之色，殆將有姦。"衢寤，乃推問，果殺人亡命，由是異之。（一云攸年十八歲，衢曾醉，誤傷攸耳，而攸出入遊戲，常避護不欲令衢見。衢後聞之，乃驚[52]。其夙智如此。）位至尚書令。

常林，河內溫人，年七歲，有父黨造門，問林："伯先在否，汝何不拜?"林曰："雖當下客，臨子字父，何拜之有?"於是咸共嘉之。後爲光祿大夫。

管輅年八九歲便喜仰視星辰，得人輒問其名，夜不肯寐，父母常禁之，猶不可止。自言："我年雖少，然眼中喜視天文。"嘗云："家鷄野鵠，猶尚知時，况於人乎?"與鄰比兒共戲土壤中，輒畫地作天文及日月星辰[53]，每答言說事，語皆不常，宿學耆人，不能折之，皆知其當有大異之才。父爲琅琊即丘長[54]，時年十五，來至官舍，讀《詩》、《論語》及《易》本，便開淵布筆[55]，辭義斐然。于時黌上有遠方及國內諸生四百餘人，皆服其才也。琅琊太守單子春雅有才度，聞輅一黌之儁，欲得見輅，父即遣造之。大會賓客百餘人[56]，坐上有能言之士，輅問子春："府君名士加有雄貴之資，輅既年少，膽未堅剛，若欲相觀，懼失精神，先飲三升清酒，然後而言之。"子春大喜，便酌三升清酒獨使飲之[57]。酒盡之後，問子春："今欲與輅爲對者若府君四坐之士邪?"子春曰："吾欲自與卿旗鼓相當。"輅言："始讀《詩》、《論語》、《易》本，學問微淺，未能上引聖人之道，陳

秦漢之事,但欲論金木水火土鬼神之情耳。"子春言:"此最難者,而卿以爲易邪?"於是唱大論之端,遂經於陰陽,文采葩流,枝葉横生,少引聖籍,多發天然。子春及衆士互共攻劫[58],論難蜂起,而輅人人答對,言皆有餘,至日向暮,酒食不行。子春語衆人曰:"此年少盛有才器,聽其言論,正似司馬犬子游獵之賦,何其磊落雄壯,英神以茂。必能明天文地理變化之數。不徒有言也。"於是發聲徐州,號之神童。後爲少府丞。卒[59]。

蜀諸葛瞻,字思遠,亮子也。亮與兄瑾書曰:"瞻今已八歲,聰慧可愛,嫌其蚤成,不爲重器耳。"十七尚公主,拜騎都尉。後爲衛將軍。

吴虞翻,少好學,有高氣,年十二,客有候其兄者不過翻,翻追與書曰:"僕聞虎魄不取腐芥,磁石不受曲針,過而不存,不亦宜乎!"客得書奇之,由是見稱。仕爲騎都尉。

陸績年六歲,於九江見袁術,術出橘,績懷三枚去,拜辭墮地。術謂曰:"陸郎作賓客而懷橘乎?"績跪答曰:"欲歸遺母。"術大奇之。孫策在吴,張昭、張紘、秦松爲上賓,共論四海未泰,須當用武,治而平之。績年少末坐,遥大聲言曰:"昔管夷吾相齊,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不用兵車。孔子曰:'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今論者不務道德懷取之術,而惟尚武,績雖童蒙,竊所未安也。"昭等異焉。後爲鬱林太守。

諸葛恪少有才名,發藻岐嶷,辨論應機[60],莫與爲對。大帝見而奇之,謂父瑾曰:"藍田生玉眞不虚也。"位至太傅,荆揚州牧,督中外諸軍事。

朱桓子异,張惇子純與張儼俱童少,往見驃騎將軍朱據,據聞三人才名,欲試之,告曰:"老鄙相聞渴甚矣。夫騕褭以迅驟爲功,鷹隼以輕疾爲妙,其爲吾各賦一物,然後乃坐,儼乃賦犬曰:"守則有威,出則有獲,韓盧宋鵲,書名竹帛。"純賦席曰:"席以冬設,簟爲夏施。揖讓而坐,君子攸宜。"异賦弩曰:"南嶽之榦,鍾山之銅,應機命中,獲隼高墉。"三人各隨其目所見而賦之,皆成而後坐。據大歡悦。桓後爲前將軍,青州牧。

沈友,豫章人,年十一,太守華歆出行風俗,見而異之,因呼曰:"沈郎,可登車語乎。"友逡巡卻曰:"君子講好會宴以禮,今仁義陵遲,聖道漸壞,先生銜命將以裨補。先王之教[61],整齊風俗,而輕脱威儀,猶負薪救火,無乃更崇其熾乎?"歆慚,曰:"自桓靈以來,雖多英彦,未有幼童若此者。"仕爲丹陽太守。

丁覽,山陰人,八歲而孤,家又單微,淸身立行,用意不苟,推賄從弟,以義讓稱。爲功曹守始平長。

徐平,字伯先,大末人,童齔知名,虞翻甚愛之,屢稱歎焉。後爲武昌左部督[62]。

校勘記

[1]特稟異資,宋本作"特資異稟"。

[2]齠齡,宋本作"齠草"。

[3]學,宋本作"舉"。

[4]而,原脱,據宋本補。

[5]屹,宋本作"仡"。

[6]麻菽美,原本作"麥",據宋本改。

[7]也,宋本無。

[8]耳,原脱,據宋本補。

[9]"於"前原衍"之"字,據宋本删。釜,原作"塗",據宋本改。

[10]必,原本作"及",據宋本改。

[11]與,原作"於",據宋本改。

[12]特,原本、宋本同,《史記·孟嘗君列傳》作"將"。

[13]甘茂,宋本作"甘戊",下同。

[14]乃,原作"及",據宋本改。

[15]矣,原作"也",據宋本改。

[16]丹,宋本無。

[17]以,原脱,據宋本補。

[18]臣欽若等曰,此句原本脱,據宋本補。

[19]皆,原脱,據宋本補。

[20]以,原脱,據宋本補。

[21]長沙王傅,原本作"長沙主簿",據宋本改。

[22]終童,"童"原本闕,據宋本補。

[23]父,宋本作"家"。

[24]嘗曰,宋本作"曰"。

[25]堪,宋本作"康"。

[26]里,宋本作"黨"。

[27]原本"况"後衍一"勃"字,據宋本删。

[28]夭歿,宋本作"夭没焉",《後漢書·馬援傳》作"夭没"。

[29]史,原作"吏",據宋本及《後漢書·周防傳》改。

[30]内,原作"南",據宋本及《後漢書·任延傳》改。

[31]祐一作祜,此句原本脱,據宋本補。

[32]此小注原脱,據宋本補。

[33]號,原作"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霸傳》改。

[34]指,宋本作"止"。

[35]詡,原本、宋本皆作"翊",據《後漢書·虞詡傳》改。

[36]寔,原作"實",據宋本改。

[37]小,原作"少",據宋本及《後漢書·孔融傳》改。

[38]所,原作"以",據宋本及《後漢書·孔融傳》改。

[39]句首原衍"二子"二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崔琰傳》裴松之注删。

[40]而,原作“若”,“不”前原衍“而”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崔琰傳》裴松之注删改。

[41]年,宋本無。

[42]逵,原本、宋本皆作“達”,據《三國志·魏志·賈逵傳》改。

[43]原“刺史”前衍“否”字,據宋本删。

[44]者,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司馬朗傳》補。

[45]“試經”前原衍“歲”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司馬朗傳》删。

[46]老,原作“左”,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鍾會傳》裴松之注改。

[47]郎,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鍾會傳》裴松之注改。

[48]傅,原作“尉”,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鍾會傳》改。

[49]問,原作“周”,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王昶傳》裴松之注改。

[50]究,原作“曉”,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王昶傳》裴松之注改。

[51]“神童”前原衍“爲”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王昶傳》裴松之注删。

[52]乃,原作“大”,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荀攸傳》裴松之注改。

[53]輒,原作“特”,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4]即,原作“郡”,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5]淵,原作“胸”,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6]大會,原作“太原”,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7]酌,原作“斟”,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8]劫,原作“詰”,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裴松之注改。

[59]卒,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輅傳》補。

[60]辨,宋本作“辯”。機,原作“下”,據宋本改。

[61]王,原作“生”,據宋本改。

[62]部,原作“都”,據本書卷四一二及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四

總錄部(二十四)

幼敏第二

晉荀顗,魏太尉彧之第六子,幼爲姊婿陳群所賞,性至孝,總角知名,博學洽聞,理思周密。位至侍中,太尉,行太子太傅。

荀勗,漢司空爽曾孫,祖棐射聲校尉,父肸早亡[1],勗依於舅氏。岐嶷夙年,十餘歲能屬文。從外祖魏太傅鍾繇,曰:"此兒當及其曾祖。"既長[2],遂博學,達於從政[3]。後爲守中書監、侍中,卒。

羅憲年十三能屬文,早知名,師事譙周,周門人稱爲"子貢"。終於陵江將軍持節領武陵太守[4]。

裴秀,魏尚書令潛之子也,少好學,有風操。八歲能屬文,叔父徽有盛名,賓客甚衆。秀年十餘歲,有詣徽者出則過秀[5],時人爲之語曰"後進領袖有裴秀"。位至司空。

潘岳少以才穎見稱,鄉邑號爲"奇童"。謂終賈之儔,後官至給事黄門侍郎。

王戎年六七歲,嘗與群兒戲於道側,見李樹多實,等輩競趨之,戎獨不往。或問其故,戎曰:"樹在道邊而多子,必苦李也。"取之信然。終於司徒。

王衍父乂爲平北將軍,常有公事使行人列上,不時報。衍年十四,在京師造僕射羊祜,申陳事狀,辭甚清辯[6],祜名德貴重,而衍幼年,無屈下之色,衆咸異之。位至太尉、尚書令。

王澄生而警悟,雖未能言,見人舉動便識其意,終於軍諮祭酒。

盛彦少有異才,年八歲詣吳太尉戴昌,昌贈詩以觀之,彦於坐答之,辭甚慷慨。彦仕吳至中書侍郎。吳平,劉頌舉爲小中正,卒。

陸雲六歲能屬文,吳尚書廣陵閔鴻見而奇之,曰:"此兒若非龍駒,當是鳳雛。"後舉雲賢良,時年十六。後官至大都督前鋒[7]。

周光少有父風,年十一見王敦,敦謂曰:"貴郡未有將,誰可用者?"光曰:"明公不耻下問,竊謂無復見勝。"敦笑,以爲寧遠將軍、尋陽太守。

高崧,少好學,善史書,總角時,司空何充稱其明慧。充爲揚州,引崧爲主簿,益相欽重。

范宣年十歲,能誦《詩》、《書》,嘗以刀傷手,捧手改容,人問痛邪[8],答曰:"不足爲痛,但受全之體,而致毁傷,不可處耳。"家人以其年幼而異焉。後詔徵太學博士、散騎郎,並不就。

王允之,總角時從從伯敦,敦與錢鳳謀逆,而允之時飲酒醉帳中卧,悉聞其言,慮敦疑之,便於卧處吐涕狼藉。敦果疑,遣看之,見吐唾,以爲醉,不復疑之。允之爲衛將軍、會稽内史,卒。

王儉,字元衡,内史下邳陳邵擅名徐州,邵聞儉年十四,善屬文,請作祝文,邵請郡客曰:"此生爲文有可觀採。"命爲督郵主簿。邵遷給事中,儉每爲定表。

褚陶弱不好弄,少而聰慧,清淡閑默,以墳典自娱。年十三,作《鷗鳥》、《水碓》二賦,見者奇之,位至中尉。

庾闡好學,九歲能屬文,後爲著佐,吴國内史,卒。

李矩,童齔時與群兒聚戲,便爲其率,計畫指授,有成人之量。矩終於安西將軍、司州刺史。

孔衍少好學,年十二能通《詩》、《書》[9]。位至廣陵太守。

賀循,會稽山陰人,吴中書令邵之子,邵爲孫皓所殺,徙家屬邊郡,循少嬰家難,流放海隅,吴平,乃還本郡,操尚高厲,童齔不群,言行進止,必以禮讓,國相丁乂請爲五官掾。

成公綏幼而聰敏,博涉經傳,性寡欲,不營資産,家貧歲饑常晏如也[10]。少有俊才,詞賦甚麗,後爲中書郎,卒。

韓康伯,母殷氏高明有行,家貧窶,伯年數歲,至大寒母方爲作襦,令伯捉熨斗,而謂之曰:"且著襦,尋當作複褌。"伯曰:"不復須。"母問其故,對曰:"火在斗中,而柄尚熱,今既著襦,下亦當暖。"母甚異之。位至丹陽尹、吏部尚書、領軍將軍。

張憑,祖鎮爲蒼梧太守,憑年數歲,鎮謂其父曰:"我不如汝有佳兒。"憑曰:"阿翁詎宜以子戲父耶。"憑後爲吏部郎,御史中丞,卒。

荀羡清和有準,纔年七歲,遇蘇峻難,隨父在石頭,峻甚愛之,常置膝上。羡陰白其母曰:"得一利刀,子足以殺賊。"母掩其口,曰:"無妄言。"羡終於右軍將軍。

王珉,珣之弟也。有外國沙門名提婆,妙解法理,爲珣兄弟講《毗曇經》。珉時尚幼,講未半,便云已解。即於别室與沙門法綱等數人自講,法綱歎曰:"大義皆是,但小未精耳。"

謝尚,鯤之子,八歲神悟夙成,鯤嘗攜之送客,或曰:"此兒一坐之顔回也。"尚應聲答曰:"坐無尼父,焉别顔回。"席賓莫不歎異。年十餘歲,遭父憂,丹陽尹溫嶠弔之,尚號咷極哀,既而收涕,告謝舉止[11],有異常童,嶠甚奇之。

謝安總角,神識沉敏,風宇條暢[12],善行書。父奕爲剡令,有老人犯法,奕以醇酒

飲之，醉猶未已，安時年七八歲，在奕膝邊，諫止，奕爲改容，遣之。安位至太保。

謝玄，安之兄子，少穎悟，與從兄朗俱爲安所器[13]，安常戒約子姪，因曰："子弟亦何豫人事而正欲使其佳[14]。"諸人莫有言者，玄答曰："譬如芝蘭玉樹，欲使其生於階庭耳。"安悦。玄終於散騎常侍、左將軍、會稽內史。

謝朗，安之兄子，善言玄理，文義艷發，名亞於玄。總角時，病新起，體甚羸，未堪勞。於安前與沙門支遁講論，遂至相苦。其母王氏再遣信令還，安欲留使竟論。王氏因出云："新婦少遭難，一生所寄，惟在此兒。"遂流涕攜郎去[15]。郎後位至東陽太守。

王獻之，年數歲常觀門生樗蒲，曰："南風不競。"門生曰："此郎亦管中窺豹，時見一斑[16]。"獻之怒曰："遠慚荀奉倩[17]，近愧劉眞長。"遂拂衣而去。獻之官至建威將軍、吳興太守。

孫放字齊莊，盛之次子，幼稱令慧。年七八歲，在荆州與父俱從庾亮獵，亮謂曰："君亦來邪？"應聲答曰："無小無大，從公于邁。"亮又問："欲齊何莊邪？"放曰："欲齊莊周。"亮曰："不慕仲尼邪？"答曰："仲尼生而知之，非希企所及。"亮大奇之，曰："輔嗣弗過也。"庾翼子爰客嘗候盛，見放而問曰："安國何在？"放答曰："庾稚恭家。"爰客大笑曰："諸孫大盛，有兒如此也。"放又曰："未若諸庾翼翼。"既而語人曰："我故得重呼奴父也。"放啓於長沙相。

戴逵總角以鷄卵汁溲白瓦屑作鄭玄碑，又爲文而自鐫之，詞麗器妙，時人莫不驚歎。逵武帝時以太學博士給事中，累徵不起。

王脩明秀有美稱[18]，善隸書，號曰流奕清舉，年十二作《賢全論》，父濛以示劉惔曰："此論便足以參微言。"修終於著作郎。

范喬年二歲，時祖馨臨終，撫喬首曰："恨不見汝成人。"因以所用硯與之。至五歲，祖母以告喬，喬便執硯涕泣。九歲請學[19]，在同輩之中，言無媟辭。喬後除樂安令，辭疾不拜。

宋謝瞻，六歲能屬文，爲《紫石英讚》、《果然（果然獸名[20]）詩》。當時才士，莫不歎異。後爲護南蠻校尉、荆州刺史。

蔡興宗，幼爲父廓所重，廓與親故書曰："小兒四歲，神氣似可，不入非類室，不與小人遊。"故以興宗爲之名，興宗年十歲失父，哀毀有異凡童。父廓罷豫章郡，還起二宅，先成東宅，與弟軌。廓亡而館宇未立，軌罷長沙郡，還送錢五十萬，以補宅直。興宗年十歲，白母曰："一家由來，豐儉必共，今日宅價，不宜受也。"母悦而從焉，軌有愧色，謂其子談曰："我年六十，行事不及十歲小兒。"興宗終於光祿大夫。

謝弘微[21]，童幼時精神端審，時然後言，所繼叔父混名知人，見而異之，謂弘微父思曰："此兒深中夙敏，方成佳器，有子如此足矣。"年十歲出繼從叔峻[22]，所繼父於弘微本緦麻，親戚中表，素不相識，率意承接，皆合禮衷。後爲右衛將軍，卒。

謝莊年七歲能屬文,通《論語》。位至金紫光祿大夫。

沈林子,字敬士,少有大度,年數歲隨王父在京口,王恭見而奇之,曰:"此兒王子師之流也。"與衆人共見遺寶,咸爭趨之,林子直去不顧。

徐湛之,年數歲與弟淳之共車行,牛奔車壞,左右人馳來赴之,湛之先令取弟,衆咸歎其幼而有識。後終於尚書僕射、領護軍將軍。

沈璞童孺時神意閑審,有異於衆。太祖問其父林子曰:"聞君小兒,器質不凡,甚欲相識。"林子令璞進見,太祖奇璞應對,謂林子曰:"此非常兒。"年十許歲,智度便有大成之姿。

王絢,彧之子,年七歲,讀《論語》至"周監於二代",外祖何尚之戲之曰:"耶耶乎文哉。"絢即答曰:"草翁之風必偃。"位至秘書丞[23],卒。

王僧綽[24],左光祿大夫曇首之子,幼有大成之度,弱年,衆以國器許之。好學有理思,練悉朝典。年十三喪父,太祖引見,下拜便流涕哽咽。帝亦悲不自勝,襲封豫章縣侯,尚太祖長女東陽獻公主。官至吏部尚書。

袁叔,少有風氣,年數歲,伯湛謂家人曰:"此非凡兒。"至十餘歲[25],爲姑夫王弘所賞。不爲章句之學,而博涉多通,好屬文,辭采遒艷,縱横才辯。終於太子左衛率。

王僧達,太保弘少子,幼聰敏。弘爲州時,僧達年七歲,遇有通訟者,竊覽其辭,謂爲有理。及人訟者亦進弘[26],意其小,留左右,僧達爲申理闇誦,不失一句。文帝聞其早慧,召見於德陽殿,問其書學及家事,應對閑敏,帝甚知之,妻以臨川王義慶女。位至中書令。

謝靈運,晉車騎將軍玄之孫,幼便穎悟,玄甚異之,官至臨川內史。

謝惠連,幼而聰敏,年十歲能屬文,族兄靈運深相知賞。後爲彭城王法曹行參軍[27],卒。

何承天五歲失父,其母徐氏,廣之姊也,聰明博學,故承天幼漸訓義,儒史百家,莫不該覽。位至廷尉。

裴松之,年八歲學通《論語》、《毛詩》,博覽墳籍,立身簡素。後爲大中大夫,卒。

南齊顧歡年六七歲,書甲子有簡三篇,歡析計遂知六甲。家貧,父使驅田中雀,歡作《黄雀賦》而歸,雀食稻過半,父怒,欲撻之,見賦乃止。永明元年,詔徵爲太學博士,不就。

謝瀹年七歲,王彧見而異之,言於宋孝武,召見於稠人廣衆之中,瀹舉動閑詳,應對合旨,帝甚悦。詔尚公主,值景和敗,事寢。後終於太子詹事。

王慈,僧虔之子,年十歲與蔡興宗子約入寺禮佛,遇沙門懺,約戲慈曰:"衆僧今可謂虔。"慈應聲曰:"卿如此何以興蔡氏之宗?"

劉瓛篤志好學,博通訓義,年五歲,聞舅孔熙先讀《管寧傳》[28],欣然欲讀,舅更爲

說之，精意聽受，曰："此可及也。"嘗爲會稽郡丞，後除步兵校尉，不拜，卒。

虞愿祖賚給事中監利侯，中庭橘樹冬熟，子孫竟來取之，愿年數歲[29]，獨不取，賚及家人皆異之。位至廷尉、東觀祭酒。

褚淵字彦回，幼有清譽。宋元嘉末，魏軍逼瓜步，百姓咸負擔而立。時淵父湛之爲丹陽尹，使其子弟並著芒履於齋前習行，或譏之，湛之曰："安不忘危也。"彦回時年十餘歲，甚有慚色。湛之有一牛，至所愛，無故墮聽事前井[30]，湛之率左右躬自營救之，郡中喧擾，彦回下簾不視。又有門生盜其衣，彦回遇見，謂曰："可密藏之，勿使人見。"此門生慚而去，不敢復還。淵位至司徒。

江斅，字偉卿，祏弟子也[31]，斅年十二，祏被誅，聞收至[32]，謂家人曰："伯既如此，無心獨存。"赴井死。

張欣泰，少有志節，不以武業自居，好隸書，讀子史。年十餘歲，詣吏部尚書褚淵，淵問之曰："張郎弓馬多少[33]。"欣泰答曰："性怯畏馬，無力牽弓。"淵甚異之。官至雍州刺史。

劉懷珍，幼隨伯父奉伯至壽陽，豫州刺史趙伯符出獵，百姓聚觀，懷珍獨避不視，奉伯異之，曰："此兒方興吾家。"後位至光祿大夫。

梁范雲，年八歲遇宋豫州刺史殷琰於塗，琰異之，要就席，雲風姿應對，旁若無人。琰令賦詩，操筆便就，坐者歎焉。

謝朏，莊之子，幼聰慧，莊器之，常置左右，年十歲能屬文，莊遊土山賦詩，使朏命篇，朏攬筆便就。琅琊王景文謂莊曰："賢子足稱神童，復爲後來特達。"莊笑，因撫朏背曰："眞吾家千金。"孝武帝遊姑熟，敕莊攜朏從駕，詔使爲《洞井贊》[34]，於坐奏之。起家撫軍法曹行參軍。

樂藹，晉尚書令廣之六世孫，世居江夏，其舅雍州刺史宗慤嘗陳器物試諸甥姪，藹時尚幼，而所取唯書，慤由此奇之。又取史傳各一卷授藹等，使讀畢言所記，藹略讀具舉，慤益善之。終於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

江蒨幼聰慧敏警，讀書過目，便能諷誦，選爲國子生，通《尚書》，舉高第，起家祕書郎。

王泰幼敏悟，年數歲時，祖母集諸孫姪，散棗栗於床上，群兒競之，泰獨不取，問其故，對曰："不取自當得賜。"由是中表異之。位至吏部尚書。

王承，字安期，七歲通《周易》，選補國子生。年十五射策高第。位至東陽太守。

柳惲少子偃字彦游，年十二引見，詔問讀何書，對曰："《尚書》。"又曰："何爲美句？"對曰："德惟善政，政在養民。"衆咸異之。詔尚長城公主，拜駙馬都尉、鄱陽內史，卒。

陸雲公，字子龍，五歲誦《論語》、《毛詩》，九歲讀《漢書》，略能記憶。從祖倕、沛國

劉顯質問十事,雲公對無所失。倕、顯歎異之。終於中書黄門郎[35]。

徐勉,幼孤貧,早勵清節,年六歲時屬霖雨,家人祈霽,率爾爲文,見稱耆宿。後位至右光禄大夫、侍中、中衛將軍[36]。

陸纘,早慧,七歲通經,爲童子奉車郎。

裴邃十歲能屬文,善《左氏春秋》。後爲豫州刺史。

明山賓,七歲能言名理,十三博通經傳。位至散騎常侍,兼國子祭酒,假節攝北兗州事,卒。

王僧孺,幼聰慧,年五歲讀《孝經》,問授者此書所載述,曰:"論忠孝二事。"僧孺曰:"若爾,常願讀之。"有饋其父冬李[37],先以一與之,僧孺不受,曰:"大人不見,不容先嘗。"六歲能屬文,既長,好學,家貧常傭書以養母。所寫既畢,諷詠亦通。七歲能讀十萬言[38]。後爲北中郎諮議參軍[39],入直西省,知撰譜事,卒。

任昉,幼而聰敏,早稱神悟。七歲誦《詩》數十篇,八歲能屬文,自制月儀,辭義甚美。褚彦回嘗謂昉父遙曰:"聞卿有令子,百不爲多,一不爲少。"由是聞聲籍甚。年十二,從叔咎有知人之量,見而稱其小名曰:"阿堆吾家千里駒也。"終於新安太守[40]。

張率,年十二能屬文,常日限爲詩一篇,稍進作賦頌。至年十六,向二千許首。齊始安王蕭遙光爲揚州,召迎主簿,不就。後歷位黄門侍郎,出爲新安太守,卒。

劉顯,幼而聰敏,六歲能誦呂相《絶秦》、賈誼《過秦》[41]。瑯琊王思遠[42]、吴國張融見而稱賞,號曰"神童"。族伯瓛儒學有重名,卒無嗣。齊武帝詔顯爲後,時年八歲。終於平西府諮議參軍[43]。

劉孝綽,幼聰敏,七歲能屬文,舅中書郎王融深賞異之[44],常與同載適親友[45],號曰"神童"。融每言曰:"天下文章若無我,當歸阿士。"阿士,孝綽小字也。時父繪掌詔誥,孝綽年未志學,繪常使代草之。父黨沈約、任昉、范雲等聞其名,並命駕先造焉。昉尤相賞好,范雲年長繪十餘歲,其子孝才與孝綽年十四五,及雲遇孝綽[46],便申伯季,乃命孝才拜之。孝綽官至秘書監,卒。

陳慶之子昕,七歲能騎射,十二隨父入洛,於路遇疾,還京師,詣鴻臚卿朱异,訪北間形勢,昕聚土畫地,指麾分別,异甚奇之。昕終於雲旗將軍。

王筠,字元禮,幼警悟[47],七歲能屬文,年十六爲《芍藥賦》,甚美,官至太子詹事。

蕭乾,年九歲補國子《周易》,主祭酒。袁昂深敬之。

張緬,字元長,父弘策從高祖義師入伐,留緬襄陽,年始十歲,每聞軍有勝負,憂喜形於顔色。後爲御史丞,遷侍中,未拜而卒。

王規[48],年十二,五經大義並略能通。既長,好學,有口辯。位至左戶尚書。

褚玠,七歲而孤,爲叔父驃騎從事中郎隨所養,早有令譽,先達多以才器許之,終於御史中丞。

宗懍,少聰敏好學,晝夜不倦,鄉里號爲“童子學士”。仕梁官至吏部尚書。

褚向,年數歲父母相繼亡沒,向哀毁若成人者,親表咸異之。官至北中郎、廬陵王長史[49],卒。

劉霽,年九歲能誦《左氏傳》,宗黨咸異之。霽官至建康正。

王褒[50],年七歲能屬文,外祖司空袁昂愛之,謂賓客曰:“此兒當成吾宅相。”褒仕梁,官至左僕射[51]。

劉孺,幼聰敏,七歲能屬文,後位至吏部尚書。

劉覽,字孝智,十六通《老》、《易》,終於左丞[52]。

蕭洽,幼敏悟,年七歲誦《楚詞》,略能上口。官至司徒左長史,卒。

蕭脩,局力貞固,風儀嚴整[53]。九歲通《論語》,十一能屬文。鴻臚卿裴子野見而賞之。初封宜豐侯,官至太保。

謝舉年十四,嘗贈沈約五言詩,爲約稱賞,終尚書令。

何遜八歲能賦詩,嘗爲尚書水部郎,卒於仁威廬陵王記室。

謝幾卿幼清辯,當世號曰“神童”。官至左光祿長史,卒。

蕭密,字士機,幼聰敏,博學有文詞。

王籍七歲能屬文,後爲作唐侯相[54],卒。

傅昭六歲而孤,哀毁如成人,爲外祖所養,十歲於朱雀航賣曆日,雍州刺史袁顗見而奇之。顗嘗來昭所[55],昭讀書自若,神色不改。顗歎曰:“此兒神情不凡,必成佳器。”位至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

顧協幼孤,隨母養於外從祖右光祿大夫張永,永嘗攜内外孫姪遊武立山。協年數歲,永撫之曰:“兒欲何戲?”協曰:“兒正欲枕石漱流。”永歎息曰:“顧氏興於此子。”及長好學,以精力稱。後拜通直散騎侍郎兼中書通事舍人,守鴻臚卿,卒。

劉歊幼有識慧[56],四歲喪父,與群兒同處,獨不戲弄。六歲誦《論語》、《毛詩》,意所不解,便能問難。十二讀《莊子·逍遙篇》曰:“此可解耳[57]。”客因問之,隨問而答,皆有情理,家人每異之。歊終不娶不仕,卒於家。

伏挺幼敏悟,十歲通《孝經》、《論語》。挺後客遊吳興,卒。

庾子輿孝卿幼而岐嶷[58],五歲讀《孝經》,手不釋卷,或曰:“此書文句不多,何用自苦?”答曰:“孝德之本,何謂不多。”後除巴陵内史,卒。

劉昭幼清警,七歲通《老》、《莊》義,卒於剡令。

庾於陵七歲能言玄理,弟肩吾八歲能賦詩,特爲於陵所友悌。後於陵終於鴻臚卿,肩吾位至江州刺史,領義陽太守。

許懋,字昭哲,少孤好學,爲州里所稱。十四入太學受《毛詩》,且領師説覆講,座下聽者常數十百人。官至中庶子。

到沆幼聰敏。五歲時父撝於屏風抄古詩[59],沆請讀一遍便能諷誦,無所遺失。終於北中郎諮議參軍。

到鏡,溉之子也,五歲便口授爲詩,婉有辭況。位至太子舍人,卒。

丘遲八歲便屬文[60],父靈鞠常謂"氣骨似我"。黄門侍郎謝超宗[61]、徵士何點並見而異之。終於司空從事中郎。

陶季直早慧,祖愍祖甚愛異之,愍祖嘗以四函銀列置於前,令諸孫各取。季直時甫四歲,獨不取。人問其故,季直曰:"若有賜,當先父伯,不應度及諸孫,是故不取。"愍祖益奇之。季直官至太中大夫。

江革幼而聰敏,早有才思,六歲便解屬文,父柔之深加賞器,曰:"此兒必興吾門。"革子從簡,少有文情,年十七作《採荷調》以刺何敬容,爲當時所賞。後爲度支尚書,謝病還家,除光祿大夫,卒。

劉之遴八歲能屬文,十五舉茂才對策。沈約、任昉見而異之。位至都官尚書、太常卿。

陳袁憲,字德章,武帝撰《孔子正言章句》,詔下國學,宣制旨義。憲時年十四,被召爲國子生,博士周弘正謂憲父君正曰:"賢子今兹策試不。"數日,君正遣門下客岑文豪與憲候弘正,會弘正將登講坐,弟子畢集,乃延憲入室,授以麈尾,令憲樹義。時謝岐、何妥在座[62],弘正謂曰:"二賢雖窮奥賾[63],得無憚此後生耶。"何、謝於是遞起義端,深極理致,相與往復數番,讎對閑敏。弘正謂妥曰[64]:"恣卿所問,勿以童稚相期。"時學衆滿堂,觀者重沓,而憲神色自若,辯論有餘。弘正亦起數難,終不能屈。因告文豪曰:"卿還咨袁吴郡,此即已堪見代爲博士矣。"時生徒對策,多行賄賂,文豪請具束修。君正曰:"我豈得用錢爲兒買第耶?"學司銜之。及憲試,争起劇難[65],憲隨問抗答,剖析如流。到溉顧憲曰:"袁君正其有後矣。"及君正將之吴郡,溉祖道於征虜亭,謂君正曰:"昨策生蕭敏孫[66]、徐孝克,非不解義,至於風神氣局,去賢子遠矣。"憲歷官至昌州刺史,復授晉王長史,卒。

姚察幼有至性,事親以孝聞,六歲誦書萬餘言,弱不好弄博弈雜戲[67]。初不經心,勤苦厲精[68],以夜繼日,十二便能屬文。十三,梁簡文帝時在東宫,盛修文義,即引於宣猷堂,聽講論難,爲儒者所稱。後爲太子内舍人,卒。

陸瓊父雲公,梁給事黄門侍郎[69],掌著作。瓊幼聰慧,有詞理,六歲爲五言詩,頗有詞采。大同末,雲公受梁武帝詔,校定棋品。到溉、朱异以下並集。瓊時年八歲,於客前覆局,由是京師號曰神童[70]。异言之武帝,有敕召見。瓊風神警亮,進退詳審,帝甚異之。瓊位至吏部尚書,領大著作。

顧野王幼學,七歲讀五經,知大旨。九歲能屬文,嘗製《日賦》,梁領軍朱异見而奇之。年十二,隨父之建安,撰《建安地記》二篇。後爲黄門侍郎、光祿卿,卒。

陸從典，瓊之第三子，幼而聰敏，年八歲讀《沈約集》，見回文硯銘[71]，從典援筆擬之，便有佳致。年十三作《柳賦》[72]，其詞甚美。瓊時爲東宮管記，宮寮並一時俊偉[73]，瓊示以此賦，咸奇其異才。從父瑜特所賞愛，及瑜將命終，家中墳籍皆付從典，乃集瑜文爲十卷，仍製集序，其文甚工。後爲南陽縣主簿，卒。

陸辯惠，侍中繕之子，年數歲，詔引入殿內，辯惠應對進止有父風，高宗因賜名辯，字敬仁。

張正見，幼好學有才，梁簡文在東宮，正見年十三，獻頌，簡文深贊賞之。簡文雅尚學業，每自昇座說經，正見常預講筵，請決疑義，吐納和韵，進退詳雅，四座咸屬目焉。終於尚書度支郎。

岑之敬年五歲讀《孝經》，每燒香正坐，親戚咸加歎異 。十六策《春秋左氏》，制旨《孝經》義，擢爲高第。御史奏曰："皇朝多士，例止明經，若顏、閔之流，乃應高第。"梁武帝曰："何妨我復有顏、閔耶？"因召入面試，令之敬昇講座，敕中書舍人朱异執《孝經》，唱《士章》，武帝親自論難。之敬剖釋縱横，應對如嚮，左右莫不嗟服，乃除童子奉車郎，賞賜優厚。後爲侍御史、征南府咨議參軍，卒。

杜之偉，幼精敏，有逸才，七歲受《尚書》，稍習《詩》、《禮》，略通其學。十五遍觀文史儀禮故事[74]，時輩伏其早成。僕射徐勉嘗見其文，重其有筆力。位至太中大夫。

徐敬成幼聰慧[75]，好讀書，少機警，善占對，結交文義之士，以識鑒知名。位至安州刺史。

馬樞數歲而父母俱喪[76]，爲其姑所養，六歲能誦《孝經》、《論語》、《老子》。後邵陵王綸引爲學士[77]。

虞寄少聰敏，年數歲，客有造其父者遇寄於門，因嘲之曰："郎君姓虞，必當無智。"寄應聲答曰："文字不辯[78]，豈得非愚。"客大慚，入謂其父曰："此子非常人，文舉之對[79]，不足過也。"終於太中大夫，卒。

虞荔幼聰敏有志操，年九歲隨從伯闡候太常陸倕問五經，凡有十事，荔隨問輒應，無有遺失，倕甚異之。又嘗詣徵士何治，時太守衡陽王亦造焉，治言之於王，王欲見荔，荔辭曰："未有板刺，無容拜謁。"王以荔有高尚之志，雅相欽重，還郡即辟爲主簿，荔又辭以年小[80]，不就。後爲太子中庶子，領大著作，卒。

韋載，梁黄門侍郎正之子，少聰慧，篤志好學。年十一，叔父稜見沛國劉顯，問《漢書》十事，載隨問應答，曾無疑滯。及長，博涉書史，流敏有器局，位至散騎常侍、太子右衛率[81]。

謝貞年七歲，母王氏授《論語》、《孝經》，讀訖便誦。八歲嘗爲《春日閑居》五言詩，從舅尚書王筠奇其有佳致，謂所親曰："此兒方可大成，至如'風定花猶落'，乃追步謝惠連矣。"由是名輩知之。年十三略通五經大旨，尤善《左氏傳》，工章隸蟲篆，終於南平

王友掌記室事。

徐凌,八歲能屬文,十二通《莊》、《老》義,既長,博涉史籍,縱横有口辯。凌子份少有父風,年九歲爲《夢賦》,凌見之,謂所親曰:"吾幼屬文,亦不如此。"後爲左光祿大夫、太子少傅,卒。

裴忌少聰敏,有識量,頗涉史傳,爲當時所稱,解褐豫章王法曹參軍,終於上開府。

周弘正幼孤,及弟弘讓、弘直俱爲叔父捨所養,年十歲通《老子》、《周易》,捨每與談論,輒異之,曰:"觀汝神情穎悟,清理警發,後世知名,當出吾右。"十五召補國子生,仍於國學講《周易》,諸生傳習其義[82],以季春入學,孟冬應舉,學司以其日淺弗之許焉[83]。博士到洽議曰:"周郎年未弱冠,便自講一經,雖曰諸生,實堪師表,無俟策試。"起家梁太學博士[84]。

傅縡幼聰敏,七歲誦古詩賦至十餘萬言,長好學,能屬文。後爲秘書監、右衛將軍兼中書通事舍人,掌詔誥。

蔡徵幼聰敏,精識強記。年六歲,詣吏部尚書河南褚翔,翔嗟其穎悟。位至給事郎。

張譏幼聰俊有思理,年十四通《孝經》、《論語》,篤好玄言,受學於汝南周弘正,每有新意,爲先輩推伏。終於國子博士、東宫學士。

陰鏗幼聰慧,五歲能誦詩賦,日千言。後官至晉陵太守、員外散騎常侍。

王元規八歲而孤,兄弟三人隨母依舅氏往臨海郡。時年十二,郡土豪劉瑱者[85],資財巨萬,欲妻以女,母以其兄弟幼弱,欲結強援。元規泣請曰:"因不失其親,古人所重,豈得苟安異壤[86],輒婚非類[87]。"母感其言而止。終於秦王府東閣祭酒[88]。

校勘記

[1]肸,原本、宋本皆作"肹",據《晉書·荀勖傳》改。

[2]既,原作"及",據宋本及《晉書·荀勖傳》改。

[3]達於從政,原作"達於政事",據宋本及《晉書·荀勖傳》改。

[4]持節領,原作"節度領",據宋本及《晉書·羅憲傳》改。

[5]者,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裴秀傳》補。

[6]清,原本脱,據宋本補。

[7]大,原作"太尉",據宋本及《晉書·陸機傳》改。

[8]邪,原作"否",據宋本及《晉書·范宣傳》改。

[9]通,原作"誦",據宋本及《晉書·孔衍傳》改。

[10]晏,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成公綏傳》補。

[11]謝,宋本作"許",《晉書·謝尚傳》作"訴"。

[12]宇,宋本作"字"。

[13]朗,原作"郎",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改。

[14]事,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補。

[15]遂,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補。

[16]時,原作“特”,據宋本及《晉書·王羲之傳》改。

[17]慚,原本作“暫”,據宋本改。

[18]脩,原作“修”,據宋本及《晉書·王濛傳》改。

[19]請,原作“詣”,據宋本及《晉書·范粲傳》改。

[20]果然獻名,此句宋本置於“詩”字之後。

[21]微,原作“徵”,宋本同,據《宋書·謝弘微傳》改。下同。

[22]繼,原本作“係”,宋本同,據《宋書·謝弘微傳》改。下同。

[23]“丞”後原衍“相”字,據宋本及《宋書·王景文傳》删。

[24]僧,原本作“曾”,據宋本改。

[25]十,原本作“千”,宋本同,據《宋書·袁叔傳》改。

[26]人,宋本作“入”,《南史·王弘傳》作“大”。

[27]行,原作“後”,據宋本改。

[28]“孔”後原衍“氏”字,據宋本及《南史·劉瓛傳》删。

[29]年,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虞愿傳》補。

[30]井,原脱,據宋本及《南史·褚裕之傳》補。

[31]祏,原本、宋本皆作“祐”,據《南齊書·江祏傳》改。

[32]收,原作“報”,據宋本及《南齊書·江祏傳》改。

[33]郎,原作“長”,據宋本及《南齊書·張欣泰傳》改。

[34]洞,原作“涸”,據宋本及《梁書·謝朏傳》改。

[35]“郎”前原衍“侍”字,據宋本及《梁書·陸雲公傳》改。

[36]中,原脱,據宋本及《梁書·徐勉傳》改。

[37]冬,原本作“東”,據宋本改。

[38]十,原作“千”,據宋本及《梁書·王僧孺傳》改。

[39]諮,原作“咨”,據宋本及《梁書·王僧孺傳》改。

[40]新,原作“西”,據宋本及《南史·任昉傳》改。

[41]“秦”後原衍“論”字,據宋本及《南史·劉瓛傳》删。

[42]瑯琊,宋本作“琅耶”。

[43]平西,原誤倒,據宋本及《南史·劉瓛傳》乙正。

[44]融,原本作“遇”,據宋本改。

[45]適,原作“識”,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46]遇,原本作“通”,據宋本改。

[47]悟,宋本作“寤”。

[48]規,原作“觀”,據宋本及《梁書·王規傳》改。

[49]中,原作“齊”,據宋本及《梁書·褚翔傳》改。

[50]王,原作"劉",據宋本及《北史·王褒傳》改。

[51]至,原脱,據宋本補。

[52]終,原作"經",據宋本改。

[53]風,原作"威",據宋本及《南史·鄱陽忠烈王恢傳》改。

[54]作,原脱,據宋本及《南史·王弘傳》補。

[55]原本脱"昭所"二字,據宋本補。

[56]歊,原作"敲",據宋本及《梁書·劉歊傳》改。下同。

[57]可,原作"何",據宋本及《梁書·劉歊傳》改。

[58]孝卿,原脱,據宋本及《南史·庾域傳》補。

[59]撝,原作"禍",據宋本及《梁書·到沆傳》改。

[60]便,原作"能",據宋本及《梁書·丘遲傳》改。

[61]超,原本作"起",據宋本改。

[62]謝岐,原作"謝收",何妥,原作"何晏",均據《陳書·袁憲傳》改。

[63]奥,原作"粤",據宋本改。

[64]妥,原作"安",據《陳書·袁憲傳》改。

[65]劇,原作"剁",據宋本及《陳書·袁憲傳》改。

[66]敏,原脱,據宋本及《陳書·袁憲傳》補。

[67]弈,原作"奕",據宋本及《陳書·姚察傳》改。

[68]厲精,原誤倒,據宋本及《陳書·姚察傳》乙正。

[69]原"事"後衍"中"字,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删。

[70]師,原作"兆",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改。

[71]原"見"前衍一"見"字,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删。

[72]年,原脱,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補。

[73]宫,原作"官",據宋本及《陳書·陸瓊傳》改。

[74]儀禮,原誤倒,據宋本及《陳書·杜之偉傳》乙正。

[75]聰,原作"敏",據宋本及《陳書·徐度傳》改。

[76]數,原作"四",據宋本及《陳書·馬樞傳》改。

[77]邵,原本作"郡",據宋本改。

[78]辯,《南史·虞荔傳》作"辨"。

[79]舉,原作"學",據宋本及《陳書·虞荔傳》改。

[80]小,原作"少",據宋本及《陳書·虞荔傳》改。

[81]率,原作"卒",據宋本及《陳書·韋載傳》改。

[82]傳,原作"博",據宋本及《陳書·周宏正傳》改。

[83]弗,原作"勿",據宋本及《陳書·周宏正傳》改。

[84]家梁,原誤倒,據宋本及《陳書·周宏正傳》乙正。

[85]瑱,原本作"填',據宋本改。

[86]壞，原本作“壞”，據宋本改。

[87]原“非”前衍“於”字，據宋本及《陳書・王元規傳》删。

[88]府，原脱，據宋本及《陳書・王元規傳》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五

總録部(二十五)

幼敏第三

後魏賈彝字彦倫,父爲苻堅鉅鹿太守,坐訕謗繫。彝年十歲,詣長安訟,父獲申,遠近歎之,僉曰:“此子英俊,賈誼之後,莫之與京。”後太祖即位,拜尚書左丞,加給事。

崔玄伯少有儁才,號曰冀州神童,苻融牧冀州,虚心禮敬,拜陽平公侍郎,領冀州從事。後位至天部大人,進爵爲公。

李承字伯業[1],寶之子也,少有奇略[2]。太武時,寶欲謀歸款,民僚多有異議。承時年十三,勸寶速定大計。於是遂决,仍令承隨表入質。太武深相器異,禮遇甚優,賜爵姑臧侯。

陸琇字伯琳,馛第五子。馛有以爵傳琇之意,琇年九歲,馛謂之曰:“汝祖東平王有十二子,我爲適長,承襲家業,今已年老,屬汝幼冲,詎堪爲陸氏宗首乎?”琇對曰:“苟非鬬力,何患童稚。”馛奇之,遂立琇爲世子。

韋纘,荆州刺史彌之子。年十三,補中書學生,聰敏明辯,爲博士李彪所稱。除秘書中散。

裴安祖,少而聰慧,年八九歲就師講《詩》至《鹿鳴篇》,語諸兄云:“鹿雖禽獸[3],得食相呼,而况人也。”自此之後,未曾獨食。

裴駿字神駒,幼而聰慧,親表異之,稱爲“神駒”,因以爲字。位至中書侍郎。

胡叟字倫許,少聰慧。年十三,辯疑釋理,知名鄉國。其意之所悟,與成人交論,鮮有屈焉。叟以姚氏將衰,遂入長安觀風化,隱匿名行,懼人見知。時京兆韋祖思少閲典墳,多蔑時彦[4],知叟至,召而見之。祖思習常,待叟不足,聊與温涼[5],叟拂衣而出。祖思固留之,曰:“當與君論天人之際,何遽而反乎?”叟對曰:“論天人者其亡久矣。與君相知,何夸言若是也。”遂不坐而去。至主人家,賦韋、杜二族,一宿而成。時年十有八矣[6],具述前載,無違舊美。叙中世有協時事而未及鄙瀆。人皆奇其才,畏其筆。世猶傳誦之以爲笑狎[7]。叟後拜武威將軍,賜爵始復男卒。

李志字鴻道,博學有才幹[8],年十餘歲便能屬文,父彪甚奇之。

李安世,太尉祥之子,幼而聰悟。興安二年,文成引見侍郎博士之子,簡其秀儁者

欲爲中書學生[9]。安世年十一，帝見其尚小，引問之。安世陳說父祖，甚有次第，即以爲生。帝每幸國學，常獨被引問，詔曰："汝但守此，至大不慮不富貴。"

祖瑩，范陽人，八歲能誦《詩》、《書》，十二爲中書學生。內外親屬呼爲聖小兒。後歷秘書監，遷車騎將軍。

李琰之字景珍，司空韶之族弟[10]。早有盛名，時人號曰"神童"。位至兼侍中車騎大將軍，左光祿大夫。

袁翻子聿修，九歲州辟主簿，性深沉，有鑒識，清靖寡欲，與物無競。姨夫尚書崔休深所知賞[11]。

李謐，涿郡人，年十三通《孝經》、《論語》、《毛詩》、《尚書》，曆數之術，尤盡其長。州閭鄉黨，有神童之號。後徵拜著作郎，辭以授弟郁公府[12]，二辟皆不就。及卒，命謚曰"貞靜處士"，表其門曰"文德"，里曰"孝義"。

北齊邢劭十歲便能屬文[13]，雅有才思，聰明強記，日誦萬餘言。族兄巒有文鑒，謂子弟曰："宗室中有此兒，非常人。"後爲太常卿，中書監，攝國子祭酒，復授特進卒。

杜弼幼聰敏，家貧無書。年十二寄郡學受業，教授之際，師每奇之。位至膠州刺史。

王紘性機敏，應對辯捷[14]，年十三，見揚州刺史太原郭元貞。元貞撫其背曰："汝讀何書？"對曰："誦《孝經》。"曰："《孝經》云何？"曰："在上不驕，爲下不亂。"元貞曰："吾作刺史，豈其驕乎？"紘曰："公雖不驕，君子防未萌，亦願留意。"元貞稱善。年十五，隨父在北豫州，行臺侯景與人論掩衣法爲當左爲當右，尚書敬顯儁曰[15]："孔子云：'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以此言之，右衽爲是[16]。"紘進曰："國家龍飛朔野，雄步中原，五帝異儀，三王殊制。掩衣左右，何足是非。"景奇其早慧，賜以名馬。後官至散騎常侍兼侍中。

李繪字敬文，年六歲便自願入學，家人以偶年俗忌，約而弗許。遂伺其伯姊筆牘之閑而輒竊用。未幾，遂通《急就章》，內外異之，以爲非常兒也。天保初，爲司徒右長史卒。

徐之才幼而儁發，五歲誦《孝經》，八歲略通義旨。曾與從兄康造梁太子詹事、汝南周捨宅聽《老子》，捨爲設食，乃戲之曰："徐郎不用心思義而但事食乎？"之才答曰："蓋聞聖人虛其心而實其腹。"捨嗟賞之。年十三，召爲太學生，粗通《禮》、《易》。彭城劉孝綽、河東裴子野、吳郡張嵊等每共論《周易》及喪之服儀[17]，酬答應之如響，咸共歎曰："此神童也。"位至僕射卒。

楊愔字遵彥，小名秦王，弘農華陰人。父津，魏時累爲司空侍中。愔兒童時口若不能言，而風度深敏，出入門閭，未嘗戲弄。六歲學史書，十一受《易》，好《左氏春秋》。幼喪母，曾詣舅源子恭，子恭與之飲，問讀何書。曰："誦《詩》。"子恭曰："誦至'渭陽'未邪？"愔便號泣感噎，子恭亦對之歔欷。遂爲之罷酒。子恭後謂津曰："常謂秦王不甚察

慧[18],從今已後,更欲刮目視之。”愔一門四世同居,家甚隆盛,昆季就學者三十餘人。學庭前有李樹實落地,群兒咸爭之,愔頹然坐。其季父暐適入學館,見之,因大嗟異,顧謂賓客曰:“此兒恬裕有我風。”宅內有茂竹,遂爲愔於林邊别葺一室,命獨處其中,常銅盤具盛饌以飯之,因以督厲諸子曰:“汝輩但如遵彦謹慎,自得竹林别室,銅盤重肉之食。”愔從父兄黄門侍郎昱特相器重,曾謂人曰:“此兒駒齒未落,已是我家龍文。更十歲後,當求之千里外。”後拜尚書令,又拜特進,驃騎大將軍。

李稚廉,趙高邑人,齊州刺史義深之弟。少而寡欲,爲兒童時,初不從家人有所求請,嘗故以金寶授之,終不取;強付,輒擲之於地。州牧以其蒙稚而廉,故名曰“稚廉”。聰敏好學,年十五,頗尋覽“五經”章句。嘗爲青州刺史,未幾,徵爲并省都官尚書卒。

孫靈暉,長樂武強人[19],魏大儒秘書監惠蔚,靈暉之族曾王父也。靈暉少明敏,有器度,惠蔚一子早卒,其家書籍多在焉。靈暉年七歲,便好學,日誦數千言,惟尋討惠蔚手録章疏,不求師友。“三禮”及“三傳”皆通宗旨,然始就鮑季詳、熊安生質問疑滯,其所發明,熊、鮑無以異也。後爲大將軍司馬。

蘇瓊字珍之,幼時,隨父在邊,嘗謁東荆州刺史曹芝,芝戲問曰:“卿欲官否?”對曰:“設官求人,非人求官。”芝異其對,署爲府長流參軍。後爲博陵太守。

和士開,幼而聰慧,選爲國子學生,解悟捷疾,爲同業所尚。武平元年,封淮王,除尚書令,録尚書事。

後周檀翥字鳳翔,高平金鄉人。六世祖毓,晋步兵校尉;父江,始還北,仕至太常少卿[20]。翥十歲喪父,還京師宅,與營人雜居。幼孤寒,不與鄰人來往,好讀書,解屬文,能鼓琴,早爲瑯琊王誦所知。

宗懔少聰敏好學[21],讀書晝夜不倦。語輒引古事,鄉里呼爲“小兒學士”。後拜車騎大將軍卒。

韋瑱字世珍,聰敏,有夙成之量,閭里咸敬異之。後位至侍中,驃騎大將軍。

柳慶,年十三時,父僧習爲潁川郡,地接都畿,民多豪右,將選鄉官,皆依倚貴勢,競來請託,選用未定,僧習謂諸子曰:“權貴請託,吾並不用。其使欲還,皆須有答,汝等各以意爲吾作書也。”慶乃具書草云:“下官受委大邦,選吏之日,有能者進,不肖者退,此乃朝廷常典。”僧習讀書,歎曰:“此兒有意氣,丈夫理當如是[22]。”即依慶所草以報。後爲宜州刺史,入爲司會卒。

李昶[23],頓丘臨黄人,小名那。祖彪,名重,魏朝爲御史中尉;父游,亦有才行,爲當世所稱。游兄志爲南荆州刺史[24],游從至州。屬爾朱之亂,與志俱奔江左。昶性峻急,不雜交游,幼年已解屬文,有聲洛下。時洛陽創置明堂,昶年十數歲,爲《明堂賦》,雖優洽未足,才制可觀[25],見者咸曰有家風矣[26]。

長孫澄,字士亮,魏太師稚之子,年十歲,司徒李琰之見而奇之,遂以女妻焉。十

四，從征討，有策謀，勇冠諸將。後拜大將軍，封義門公，爲玉壁總管卒[27]。

李賢字賢和，九歲從師受業，略觀大旨而已，不尋章句。或謂之曰："學不精勤，不如不學。"賢曰："夫人各有志，賢豈能強學待問，領徒受業耶？惟當粗聞教義，補己不足。至如忠孝之道，實銘之於心。"問者慚服。位至大將軍。

賢子崇字永隆[28]，以父賢勳，封回洛縣侯。時年少拜爵日[29]，親族相賀，崇獨泣下。賢問之，對曰："無勳於國，幼少封侯，當報主恩，不得終於孝養，是以悲耳。"賢由此大奇之。位至太府中大夫[30]。

斛斯徵，字士亮，太傅尚書令椿之子。幼聰穎，五歲誦《孝經》、《周易》，識者異之。及長，涉群書，尤精"三禮"。後爲太子太保。

柳霞幼而爽邁，神采嶷然，髫歲便有成人之量。篤好文學，動合規矩，其世父慶遠特器異之。後爲驃騎大將軍，霍州刺史卒。

劉祥幼而聰慧，占對俊辯，賓客見者，號爲"神童"。年十歲，能屬文；十二，通"五經"。

顏之儀，幼穎悟，三歲能讀《孝經》，位至集州刺史。

蕭大圜幼而聰敏，神情俊悟，年四歲，能誦《三都賦》及《孝經》、《論語》；七歲，居母喪，便有成人之性。後爲内史侍郎，西河郡守卒。

蕭撝字智遐，梁武帝弟安成王秀之子也，性溫裕，有儀表，年十二入國學，博觀經史，雅好屬文。在梁，封永豐縣侯。

沈重字德厚，吳興武康人。性聰悟，有異常童。七歲而孤，居喪合禮。位至散騎常侍，太常卿。

張元字孝始，年六歲，祖父成以夏中熱，欲將元就井浴，元固不肯從。謂其貪戲，乃以杖擊其頭[31]，曰："汝何爲不肯洗浴？"元對曰："衣以蓋形，爲覆其褻，不能露其體於白日之下。"祖異而捨之。南鄰有二杏樹，杏熟，多落元園中，有諸小兒競取而食之，元所得者送還其主。

鄭譯年十餘歲，嘗詣相府司錄李長宗，長宗於衆中戲之，譯斂容謂長宗曰[32]："明公位望不輕，瞻仰斯屬。輒相戲狎，無乃喪德！"長宗甚異之。

隋王述字長述，後周驃騎大將軍羆之孫[33]。少聰敏，有識度，年八歲，周太祖見而奇之，曰："王公有此孫，足爲不朽。"後位至大將軍，復授行軍總管。

于仲文，後周大佐輒實之子。九歲，嘗於雲陽宮見周太祖。問曰："聞兒好讀書，書有何事？"仲文對曰："資父事君，忠孝而已。"太祖甚嗟歎之。後爲右翊衛大將軍，進位光祿大夫卒。

裴政字德表，幼明敏[34]，博聞強記，達於時政，爲當世所稱。年十五，辟邵陵王府法曹參軍事，終於襄州總管。

于宣敏字仲達，少沉密，有才思。年十一，詣周，趙王命之賦詩。宣敏爲詩，甚有幽貞之志，王大奇之，坐客莫不嗟賞。位至奉車都尉。

史萬歲，京兆杜陵人。父靜，周滄州刺史。萬歲少英武，善騎射，驍捷若飛，好讀兵書，兼精占候。年十五，値周齊戰於邙山，萬歲時從父入軍，旗鼓相望。萬歲令左右趣治裝急去[35]。俄而，周師大敗。其父由是奇之。後爲河州刺史行軍總管。

蘇夔，八歲誦詩，兼解騎射。年十三，從父威至尙書省，與安德王雄馳射，賭得駿馬而歸。十四詣學，與諸儒議論，詞致可觀，見者皆稱善。位至通議大夫。

李德林，幼聰敏，年數歲，誦左思《蜀都賦》，十餘日便畢。高隆之見而嗟歎，遍告朝士，云："若假其年，必爲天下偉器。"鄴京人士多就宅觀之，月餘日中，車馬不絕。年十五，誦"五經"及古今文集，日數千言。後終於懷州刺史。

宇文欣字仲樂[36]，幼而敏慧。爲兒童時，與群輩戲，輒爲部伍，進止行列，無不用命者。位至右領軍大將軍。

韋師字公穎，少沉謹，有至性。初就學，始讀《孝經》，捨書而歎曰："名教之極，其在玆乎?"終於汴州刺史。

楊异字文殊，美風儀，沉深有器局，齠齓就學，日誦千言，見者奇之。後爲刑部尙書，除吳州總管卒。

柳肅少聰敏，閑於占對，起家周齊王文學。武帝見而異之，召拜宣納上士。位至工部侍郎。

韋世康幼而沉敏，有器度。年十歲，州辟主簿，後拜荆州總管。卒於家[37]。

劉顯字嗣芳，幼而聰敏，當世號曰"神童"[38]。

辛德源字孝基，沉靜好學，年十四，解屬文；及長，博覽書記。後爲咨議參軍。

陸爽字開明，少聰敏，年九歲就學，日誦二千餘言。齊尙書僕射楊遵彥見言而異之[39]，曰："陸氏代有人焉。"官至太子洗馬。

胡克讓[40]，年十四，釋褐梁湘東王法曹參軍。時舍人朱异在儀賢堂講《老子》，克讓預焉[41]。堂邊有修竹，异令克讓詠之。克讓攬筆輒成[42]，其卒章曰："非君多愛賞，誰貴此貞心?"异甚奇之。後爲通直散騎常侍卒。

游元字楚客，少聰敏，年十六，齊司徒徐顯秀以爲參軍事。後位至朝請大夫，兼侍御史。

何妥字棲鳳，西域人。少機警，八歲游國子學，助教顧良戲之，曰："汝旣姓何，是荷葉之荷，爲是河水之河?"應聲答曰："先生姓顧，是眷顧之顧，是新故之故?"衆咸異之。終於國子祭酒。

庾質字行修，少而明敏，早有志尙[43]。八歲，誦梁世祖《玄覽》、《言志》等十賦，拜童子郎。位至太史。

袁充少警悟，年十餘歲，其父黨至門，時冬初，充尙衣葛衫，客戲充曰："袁郎子絺兮綌兮，凄其以風。"充應聲答曰："惟絺與綌，服之無斁。"以是大見嗟賞。後位至秘書令。

盧太翼字協昭，河間人，本姓章仇氏。七歲詣學，誦數千言，州里號曰"神童"。及長，閑居味道，不求榮利。卒於洛陽。

庾季才，幼穎悟，八歲誦《尙書》，十二通《周易》，好占玄象[44]。後爲通直散騎常侍。

崔賾字祖濬[45]，七歲能屬文。容貌短小，有口才。開皇初，秦孝皇薦之射策高第。後爲越王長史。

薛道衡字玄卿，河東汾陰人。祖聰，魏齊州刺史；父孝通[46]，常山太守。道衡六歲而孤，專精好學；年十三，講《左氏傳》，見子產相鄭之功，作《國僑贊》，頗有詞致，見者奇之。後才名益著，位至司隸大夫。

許善心字務本，九歲而孤，爲母范氏所鞠養。幼聰明，有思理，所聞輒能誦記。多聞默識，爲當世所稱。家有舊書萬餘卷，皆遍通涉。十五，解屬文，牋上，父友徐陵大奇之，謂人曰："才調極高，此神童也。"後爲給事中。

薛世雄爲兒童時，與群輩游戲，輒畫地爲城郭，令諸兒爲攻守之勢，有不從令者，世雄輒撻之，諸兒畏憚，莫不齊整。其父見而奇之，謂人曰："此兒當興吾家矣。"位至左禦衛大將軍。

房彥謙字孝冲，早孤，不識父，爲母兄之所鞠養。長兄詢雅有淸鑒，以彥謙天性穎悟，每奇之，親教讀書[47]。年七歲，誦數萬言，爲宗黨所異。終於涇陽令。

郎茂少敏慧，七歲誦《騷》、《雅》，日千餘言。後爲尙書左丞。

鮑宏字潤身[48]，父機仕梁爲治書侍御史。宏七歲而孤，爲兄泉之所愛育。年十二，能屬文。嘗和湘東王繹詩，繹嗟賞不已[49]，引爲中記室。位至均州刺史。

唐陳叔達初在陳，年十餘歲，嘗侍宴，賦十韵，援筆便就，僕射徐陵甚奇之。貞觀中，位至吏部尙書[50]。

蘇世長，父振仕周，爲岩州刺史[51]。武帝時，世長十餘歲，上書言事。帝以其年少，召問："讀何書？"對曰："讀《孝經》、《論語》。"武帝曰："《孝經》、《論語》何所言？"對曰："《孝經》云治國者，不敢侮於鰥寡；《論語》云爲政以德[52]。"帝善其對，令於獸門館讀書。武德中，爲天策府軍諮秦府開引爲學士。

高士廉幼而精爽絕倫，占對敏慧。位至開府儀同三司。

李百藥字重規，博陵安平人，父德林仕隋，內史令。百藥幼而聰敏，年數歲，德林於燈下教以四聲，一聞便解；七歲，頗能屬文。齊中書舍人陸乂嘗過德林宴集[53]，有誦徐陵文者，云將"刈瑯琊之稻"。坐客並不識其事。百藥進曰："傳稱鄅人籍稻。杜預注云：

'鄅國在瑯琊開陽縣'"。乂等驚喜,云"此兒神童也"。官至宗正卿。

百藥子安期,幼聰辯,七歲解屬文,終於荆州大都督府長史。

孔穎達年八歲就學,日讀千餘言,至暮更誦,未嘗嬉戲,有異凡童。"三禮"義宗,盡能闇記。官至國子祭酒。

房玄齡幼而聰敏,五歲能誦《毛詩》,及乎志學,尤工草隸[54]。博覽墳史。位至司空。

吕方毅,才之子,年七歲,能誦《周易》、《毛詩》。太宗聞其幼敏,召見,甚奇之,賜以縑帛。

王勃字子安,太常博士福疇子也。六歲善屬文,與兄勔、勮俱稱少俊。父友杜易簡常稱曰:"此王氏三珠樹也[55]。"

楊照幼聰敏博學,善屬文,應神童舉,拜校書郎,爲崇文館學士。

孫思邈,京兆華原人也,七歲就學,日誦千餘言。顯慶中,高宗召拜諫議大夫,不受。

狄仁傑字懷英,爲兒童時,門人有被害者,縣吏就詰之,衆皆接對,惟仁傑堅坐讀書。吏責之。仁傑曰:"黄卷之中,聖賢備在,尤不能接對,何暇偶俗吏而見責耶?"位至内史。

元萬頃,河南人,德州總管白澤之孫也。幼解屬文,起家爲通事舍人。

孫逖幼而英俊[56],文思敏速,始年十五,謁雍州長史崔日用,日用小之,令爲《土火爐賦》,握翰即成,辭理典贍。日用覽之駭然,遂爲忘年之交。以是,價譽益重。開元初,應哲人奇士舉。

韋陟字殷卿,尚書左僕射安石之子。少聰穎,頗異常童,自幼風標整峻,獨立不群,安石尤愛之。位至吏部尚書,東京留守。

蘇震,京兆武功人,少以門蔭補千牛。聰敏好學,博涉經史,年未志學,有老成人風。伯頲異之,常謂所親曰:"吾家有子矣。"

嚴武,中書侍郎挺之之子。神氣儁爽,敏於聞見,幼有成人之風。讀書不究精義,涉獵而已。弱冠,以門蔭策名隴右節度使。哥舒翰奏充判官,後爲成都尹,改檢校吏部尚書,封鄭國公。

楊綰生而聰慧,年四歲,處群從之中,敏識過人。嘗夜宴親賓,客舉座中物以四聲呼之[57]。諸賓未言,綰應聲指鐵燈樹曰:"燈盞柄曲。"衆咸異之。位至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劉晏字士安,曹州南華人。年七歲,舉神童,授秘書省正字,終於忠州刺史。

高郢字公楚,其先渤海蓚人。九歲通《春秋》,能屬文。郢子定幼聰警絶倫,年七歲時讀《尚書·湯誓》,問郢曰:"奈何以臣伐君?"郢曰:"應天順人,不爲非道。"又問曰:

"用命賞於祖,不用命戮於社,是順人乎?"父不能對。定仕至京兆參軍。

房孺復,太尉綰之子。少慧黠,年七八歲,即解綴文,親黨奇之。位至容州刺史,本管經略使。

權德輿,生四歲能諷《詩》,十五爲文數百篇,編爲《童蒙集》十卷,名聲日大。後爲檢校吏部尚書,出鎮興元卒[58]。

蔣乂字德源[59],其先常州義興人,後徙家於河南,國子司業集賢學士蔣明之子,史官吳兢之外孫[60],代以儒學稱。年七歲,讀庾信《哀江南賦》數遍,而能暗記,始以聰敏精強聞於親黨。弱冠,該博群籍,時論以史職許之,位至秘書監。

令狐楚字殼士,世以儒雅著稱。楚少強記,年十五[61],善屬文,位至檢校左僕射,興元尹,充山南西道節度使。

李聽[62],西平王太尉晟之第十三子,七歲以蔭授太常寺協律。嘗入公署,吏胥小之[63],不敬,聽鞭之見血。西平因大奇之。

元稹[64],九歲能屬文,十五明兩經,擢第。太和中,終於檢校戶部尚書,兼鄂州刺史。

李德裕,宰相吉甫之子。幼有壯志[65],苦心力學,吉甫每以敏辯誇於同列。武元衡曾召之,謂曰:"吾子在家,所嗜何書?"意欲探其志也。德裕不應。翊日,元衡具以告吉甫,因戲曰:"公誠涉大癡耳。"吉甫歸以責之,德裕曰:"武公身爲帝弼,不問理國調陰陽,而問所讀書。書者,成均禮部之職也。其言不當,所以不應。"吉甫復告[66]。元衡大慚。由是振名。德裕會昌中爲太尉,宣宗時出爲東都留守[67],後累貶崖州司馬卒[68]。

郭承嘏字復卿,汾陽王子儀曾孫。生而秀異[69],乳保之間,即好筆硯;比及成童,能誦"五經"。

楊收七歲喪父[70],居喪有如成人,而母長孫夫人知書,親自教授;十三,略通諸經義,善於文詠,吳人呼爲神童[71]。兄發戲令詠蛙,即曰:"潤邊分玉樹[72],龍底耀銅儀。會當同鼓吹,不復問官私。"又令詠筆,仍賦鑽字,即曰:"雖匿囊中物,何堅不可鑽。一朝操政事,定使冠三端。"每良辰美景,吳人造門觀神童請爲詩什,觀者壓敗其藩。後自宣歙觀察使貶端州司馬,尋削官封。

梁羅周敬年七八歲,學賦詩[73],往往傳於人口。

後唐馬希範,湖南節度使殷之第三子[74]。少而溫雅,稍涉文史;開平中,授著作佐郎,國子博士;俄改金紫光祿大夫[75],檢校右僕射,典湖南親軍;同光中,殷遣希範入貢,莊宗問洞庭廣狹,希範對曰:"洞庭至狹,若車駕南巡,止可飲馬而已[76]。"莊宗拊背嘉之,超授檢校太保,永州刺史。

李琪年十三,詞賦詩頌大爲王鐸所知,然亦疑其假手,一日,鐸召父轂讌於公署,密遣人以漢高祖得三傑賦題就其第試之。琪援筆立成,賦尾云:"得士則昌,非賢罔共。

龍頭之友，斯貴鼎足之臣，可重宜哉。項氏之所以亡，一范增而不能用。"鐸覽而駭之，曰："此兒大器也，將擅文價。"

趙美，幽州節度使德鈞之孫。天成四年正月[77]，德鈞奏美年五歲，默念何論《孝經》，令於汴州取解就試。敕："都尉之孫[78]，能念儒書，備彰家訓，不勞就試，特與成名。宜賜別敕及第，仍附今年春牓"。

晉盧質，幼聰慧，善屬文，年十六，陝帥王重盈奏授芮城令。

安元信幼爲兒童時，嘗與里中同輩戲爲營陣，獨申明進退交擊之勢[79]，宛成部分。邑之耆老有尙懷古者，謂元信父萬金曰："此子成人，必達軍旅之事。若賦以壽，則爲將爲侯，爾其志之。"後至耀州團練使。

漢李崧，深州饒陽人，父舜卿，本州錄事參軍。崧幼而聰敏，十餘歲爲文，家人奇之；弱冠，本府署爲參軍。其父嘗謂宗人李鏻曰："大醜坐處，奇形氣異，前途應不居徒勞之地。賴吾兄誨激之。"（大醜，即崧之小字也。）後至宰相[80]。

周徐台符字光信[81]，深州武強人。幼善屬文，唐同光中擢進士第，釋褐爲鎭定從事，位至翰林學士。

和凝幼而聰敏，姿狀秀拔，神彩射人。少好學書，一覽者咸達其大義。後至相位。

王朴幼警慧好學，善屬文，位至樞密使。

校勘記

[1]承，原作"丞"，據宋本改。

[2]奇，宋本作"宇"。

[3]雖，宋本作"唯"。

[4]蔑，宋本作"篾"。

[5]涼，原作"良"，據宋本改。

[6]矣，原作"歲"，據宋本及《魏書・胡叟傳》改。

[7]猶，原作"有"，據宋本改。

[8]才幹，原作"幹才"，據宋本及《魏書・李彪傳》所附《李志傳》改。

[9]儁，原作"雋"，據宋本及《北史・李孝伯傳》改。

[10]韶，原作"詔"，據宋本改。

[11]崔休，原作"崔林"；深所知賞，原作"深知所賞"，均據宋本改。

[12]辭，原作"辟"，"弟"字原作"第"，均據宋本改。

[13]劭，原作"邵"，據宋本改。

[14]辯捷，宋本作"便捷"。

[15]儁，原作"雋"，據宋本改。

[16]右，原作"左"，據宋本改。

[17]張崍，原作“張嶸”，據宋本及《北齊書・徐之才傳》改；又，喪之服儀，宋本作“喪服儀”。

[18]甚，原作“其”，據宋本改。

[19]長樂，原作“深州”，據宋本改。

[20]仕，原作“任”，據宋本改。

[21]懍，原作“慄”；學，原脱，據宋本改補。

[22]大丈夫，宋本作“丈夫”。

[23]李昶，原作“李旭”，宋本同，據《周書・李昶傳》改。下同。

[24]南，原脱，據宋本及《周書・李昶傳》補。

[25]覯，原作“稱”，據宋本改。

[26]見，原作“覯”，據宋本改。

[27]壁，原作“璧”，據宋本及《周書・長孫紹遠傳》所附《長孫澄傳》改。

[28]崇，原作“崇文”，據宋本及《周書》、《北史・李崇傳》删。

[29]日，原脱，據宋本補。又，年少，宋本作“年小”。

[30]太府中大夫，原作“大府中丞大夫”，據宋本及《周書》、《北史・李崇傳》删改。

[31]頭，原作“脛”，據宋本改。

[32]斂容，原作“從容”，據宋本改。

[33]羆，原作“罷”，據《周書・王羆傳》改。

[34]明，前原衍“學”字，據宋本删。

[35]趣，宋本作“趨”。

[36]欣，宋本作“忻”。

[37]卒於家，宋本無“於家”二字。

[38]世，原作“時”，據宋本改。

[39]言，原脱，據宋本補。

[40]胡克讓，宋本作“明克讓”。

[41]預，原作“與”，據宋本改。

[42]攬，宋本作“覽”。

[43]尚，原作“向”，據宋本及《北史・庾季才傳》所附《庾質傳》改。

[44]占，原作“古”，據宋本改。

[45]賾，原作“頤”，據宋本改。

[46]孝通，原作“季通”，據宋本及《北史・薛辯傳》所附《薛孝通傳》改。

[47]讀，前原衍“之”字，據宋本及《隋書・房彦謙傳》删。

[48]潤身，原作“閏身”，據宋本及《北史・鮑宏傳》改。

[49]繹，原脱，據宋本補。

[50]吏部，宋本作“禮部”。

[51]岩，宋本作“宕”。

[52]《論語》云，宋本作“《論語》曰”。

[53]集,原作"齊",據宋本改。又,陸乂,宋本作"陸又"。

[54]工,原作"上",據《四庫全書》本及《舊唐書·房玄齡傳》改。

[55]此,原作"比";珠,原作"株",均據宋本及《舊唐書·王勃傳》改。

[56]孫述,宋本作"孫逖"。

[57]客,宋本作"各"。

[58]興,原作"回",據宋本改。

[59]乂,原作"義",據宋本改。

[60]兢,原作"競",據宋本改;又,外孫,宋本作"離孫"。

[61]年十五,宋本作"年五歲"。

[62]李聽,原作"李聰",據宋本及《舊唐書·李晟傳》所附《李聽傳》改。

[63]吏胥,原作"胥吏",據宋本及《舊唐書·李晟傳》所附《李聽傳》改。

[64]稹,原作"禎",據宋本改。

[65]有,原作"而",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德裕傳》改。

[66]告,宋本作"對"。

[67]出,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德裕傳》補。

[68]崖州司馬,宋本作"崖州司馬",《舊唐書·宣宗本紀》及《李德裕傳》皆作"潮州司馬"。

[69]秀,原脱,據宋本補。

[70]楊牧,宋本作"楊收"。

[71]呼,原作"稱",據宋本改。又,神童,宋本作"神毫"。

[72]澗,宋本作"兔"。

[73]賦,宋本作"於"。

[74]節度使,宋本作"節度"。

[75]改,原作"解",據宋本改。

[76]而已,原脱,據宋本補。

[77]正月,二字原脱,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明宗紀六》補。

[78]都,原作"封",據宋本改。

[79]擊,原作"繫",據宋本改。

[80]宰相,宋本作"相位"。

[81]徐台符,原作"皮台符",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六

總錄部(二十六)

名　望

夫爲萬物之靈,稟五行之秀,而不能馳聲於當年,揚名於沒世者,奚足謂之賢哉?故有德美淵騫[1],英華發越,扶義倜儻,懷才超拔,志節抗邁,公廉絶俗,經術深厚,風裁詳雅,由兹而稱於儕伍,聞於州里,著於官次,顯於朝廷,布於天下,流於絶域者,蓋有之焉。其或同時接武,齊名並駕[2],爲游談之矜式,聳士類之慕嚮[3],《傳》所謂死而不朽者,皆是之謂歟。

子產,鄭人。簡公二十三年,諸公子爭寵相殺,又欲殺子產。公子或諫曰:“子產仁人,鄭所以存者,子產也,勿殺。”乃止。

澹臺滅明事孔子,既以受業,南游至江,從弟子三百人,設取予去就[4],名施乎諸侯。

晏平仲嬰者,萊之夷維人也。事齊靈公、莊公、景公三世,顯名於諸侯。

越范蠡三徙成名於天下,非苟去而已,所止必成名,卒老死于陶,故世傳曰陶朱公。

吳起,衛人,魏武侯封起爲西河守,甚有聲名。

甘茂[5],下蔡人,起下蔡閭閻,顯名諸侯。

漢張耳、陳餘,皆大梁人。張耳少時爲魏公子無忌客,與陳餘兩人[6],魏之名士也。陳涉起蘄至陳,張耳、陳餘上謁涉(上謁,若今之通名),涉及左右,生平數聞耳、餘賢,未嘗見,見即大喜。

陸賈勸陳平交驩太尉周勃,以此游漢廷公卿間(廷謂朝廷),名聲藉甚(言狼藉甚盛)。孝文即位,爲太中大夫。

季布,楚人也,布弟季心,聲聞關中[7],嘗殺人,亡吳,從爰絲匿,長事爰絲(言以兄長之禮事也)。弟畜灌夫、籍福之屬,嘗爲中司馬(中尉司馬)。中尉郅都不敢加,少年多時竊借其名以行(詐自稱爲心之賓客徒黨也)。當是時,季心以勇聞,布以諾聞關中,後爲河東守。

韓安國爲人多大略,知足以當世取舍[8](舍,止也。取舍,言可取則取,可止則

止[9]),而出於忠厚,貪財利,然所推舉皆廉士賢於己者。於梁舉壺遂,臧固,至它,皆天下名士(於梁舉二人,至於他余所舉,亦皆名士也[10]),士亦以此稱慕之,惟天子以爲國器。官至御史大夫。

鄭當時字莊,陳人也,脱張羽於阨(梁孝王將楚祖之弟也),聲聞梁、楚間。後爲大司農,未嘗名吏,與官屬言,若恐傷之;聞人之善言,進之上,惟恐後。山東諸公以此翕然稱鄭莊。

鄒陽,齊人,與吴嚴忌、枚乘等俱仕吴,皆以文辯著名,爲梁上客而卒。

灌夫字仲孺,潁陰人。吴楚反時,夫父孟爲校尉,戰死,夫不肯隨喪歸,奮曰:"願取吴王若將軍頭,以報父讎。"於是乃從奴十餘騎入吴軍,至戲下,亡其奴,獨與一騎歸,夫身中大創十餘,適有萬金良藥,故得無死。創少瘳,又請復往,將軍壯而義之,恐亡夫,乃言太尉(太尉,周勃也),太尉固止之。吴軍破,夫以此名聞天下。後至燕相。

漢李陵少爲侍中、建章監,善騎射,愛人謙讓下士[11],甚得名譽。

楊惲,司馬遷外孫也,以材能稱,好交英俊諸儒,名顯朝廷。官至光錄勳。

尹翁歸爲政,雖任刑,其在公卿之間,清潔自守,語不及私,然溫良謙退,不以行能驕人,甚得名譽於朝廷。爲右扶風,病卒。

辛慶忌遷校尉,將吏士屯焉耆國,還爲謁者,尚未知名。元帝初,補金城長史,舉茂材,遷郎中,車騎將軍,朝廷多重之者。轉爲校尉[12],遷張掖太守,徙酒泉,所在著名。

雋不疑治《春秋》,爲郡文學,進退以禮,名聞州郡。官至京兆尹。

趙廣漢爲潁川太守,威名流聞,匈奴降者言匈奴中皆聞廣漢名[13]。

邴曼容,漢兄子也[14],亦養志自脩,其名過出於漢,官至六百石,輒免去。

樓護字君卿,爲京兆吏,甚得名譽。護爲人短小[15],精辯論議,常依名節,與谷永俱爲五侯上客,長安號曰:"谷子雲之筆札,樓君卿之唇舌。"護官至天水太守,永至大司農。

杜欽字子夏,少好經書,家富而目偏盲,故不好爲吏。茂陵杜鄴與欽同姓字,俱以材能稱京師,故衣冠謂欽爲盲杜子夏以相别,欽惡以疾見詆,乃爲小冠,高廣才三寸[16](才與纔同[17])。由是京師更謂欽爲小冠杜子夏,而鄴爲大冠杜子夏,欽不仕[18]。鄴官至涼州刺史。

龔勝字君賓,龔舍字君倩,皆楚人也,兩人相友,並著名節,故世謂之楚兩龔。勝官至光祿大夫,舍亦至光祿大夫,稱病不起。

揚雄少時從嚴君平游,已而仕京師顯名,除爲郎,給事黄門。

紀逡、王思,琅邪人。薛方、子容,齊人。郇越、呂仲、郇相、稚賓,太原人。唐林子、高唐尊、伯高,沛郡人。皆成帝至王莽時清名之士也,皆以明經飭行,顯名於世。(飭,謹也。)

陳遵字孟公，少與張竦相親友，哀帝之末，俱著名字爲後進冠（爲後進人之冠首也）。所到衣冠懷之，惟恐在後。時列侯有與遵同姓字者，每至入門，曰："陳孟公。"坐中莫不震動。既至而非，因號其人曰"陳驚坐"。遵官至河內都尉。

後漢張湛自太子太傅退居中東門侯舍，故時人號曰中東門君[19]。

承宫爲左中郎將，名播匈奴。時北單于遣使求得見宫，明帝勑自整飾，宫對曰："夷狄眩名，非識實者也，臣狀醜，不可以示遠，宜選有威容者。"帝乃以大鴻臚魏應代之。

祭彤子孫多爲邊吏者，皆有名稱。

崔駰少游太學，與班固、傅毅同時齊名，官至長岑長。

馮豹好儒學，以《詩》、《春秋》教麗山，鄉里爲之語曰："道德彬彬馮仲文。"位至尚書。

卓茂與同縣孔休、陳留蔡勳、安衆劉宣、楚國龔勝、上黨鮑宣六人，同志不仕王莽，時並名重當時。光武即位，以爲太傅。

王扶爲議郎，有節行。臨邑侯劉復著《漢德頌》，盛稱扶爲名臣。

第五種字興先[20]，少勵志義，爲吏，冠名州郡。官至兗州刺史。

李咸字元貞，汝南人，累經州郡，以廉幹知名，在朝清忠，權倖憚之。

鄧彪字智伯，與同郡宗武伯、翟敬伯、陳綏伯、張弟伯同志好，齊名南陽，號曰五伯。彪位至太傅，錄尚書事。

桓彬字彥林[21]，少與蔡邕齊名，舉孝廉，拜尚書郎。

召馴俶儻不拘小節，以志義聞，鄉里號之曰："德行恂恂召伯春。"仕至光錄勳。

樓望操節清白，有稱鄉閭[22]。仕至左中郎將。

周澤字稚都，孫堪字子稚，堪行類於澤，故京師號曰二稚。澤位至太常，堪至侍中、騎都尉。

韓融少能辯理，而不爲章句學，聲名甚盛，五府並辟，位至太僕。

荀爽字慈明，耽思經史，慶吊不行，徵命不應。潁川爲之語曰："荀氏八龍，慈明無雙。"後遭黨錮，隱於海上，又南遁漢濱，積十餘年[23]，以著述爲事，遂稱爲碩儒。位至司空。

袁閎字奉高，數辭公府之命，不修異操，而致名當時。

金元休名尚，京兆人，與同郡韋休甫、第五文休俱著名，號爲三休。尚，獻帝初爲兗州刺史，東之郡，而魏太祖已臨兗州，尚依袁術。術僭號，欲以尚爲太尉，不敢顯言，私使諷之，術亦不敢強也。建安初，尚逃還，爲術所害。

黄香博學經典，究精道術，能文章，京師號曰："天下無雙，江夏黄童。"官至魏郡太守。

矯慎隱遁山谷，與馬融、蘇章，鄉里並時。融以才博顯名，章以廉貞爲稱，然皆推先

愼。

賈彪少游京師,志節慷慨,與同郡荀爽齊名。後至新息長。

董扶少游太學,與鄉人任安齊名。仕至蜀郡屬國都尉。

侯瑾常以禮自牧,徵召不到,覃思著述。西河人敬其才,而不敢名之,皆稱爲侯君。公車徵,不至。

蘇純字桓公[24],有高名,性強勁而持毁譽[25],士友咸憚之,至乃相謂曰:"見蘇桓公,患其教責人,不見又思之。"三輔號爲大人(大人,長者之稱,尊言者也[26])。仕至南陽太守。

何顒少游學洛陽,顒雖後進,而郭林宗、賈偉節等與之相好,顯名太學。後辟司空府。

郭泰字林宗,太原介休人也。不應辟召,桓帝時太學諸生三萬餘人,郭林宗、賈偉節爲其冠,與李膺、陳蕃、王暢更相褒重。學中諸生曰:"天下模楷李元禮,不畏強禦陳仲舉,天下俊秀王叔茂。"海內希風之流,遂共相標榜。指天下名士,爲之稱號:上曰三君,次曰八俊,次曰八顧,次曰八及,次曰八廚。猶古之八元八凱也[27]。竇武、劉淑、陳蕃爲三君[28],君者,言一世之所宗也;李膺、荀翌[29]、杜密、王暢、劉祐、魏朗[30]、趙典、朱寓[31]爲八俊,俊者,言人之英也;郭林宗、宗慈、巴肅、夏馥、范滂、尹勳、蔡衍、羊陟爲八顧,顧者,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張儉、岑晊、劉表、陳翔[32]、孔昱、范康、檀敷、翟超爲八及,及者,言其能導人追宗者也;度尚、張邈、王考、劉儒、胡母班、秦周、蕃嚮[33]、王章爲八廚,廚者,言能以財救人者也。

劉表字景升,山陽人,少知名,號八俊,仕至荆州牧。(張璠《漢紀》曰:表與同郡人張隱、薛郁、王訪、宣靖公、褚恭、劉祗、田林爲八交,或謂之八顧。《漢末名士錄》云:表與汝南陳翔字仲麐、范滂字孟博、魯國孔昱字世元、渤海范康字仲貞、山陽檀敷字文友、張儉字元節、南陽岑晊字公孝爲八友。胡母班字季皮,太山人,少與山陽度尚、東平張邈等八人並輕財赴義,振濟人士,世謂之八廚。)

李膺爲司隸校尉,是時,朝廷日亂,紀綱頹弛。膺獨持風裁,以聲名自高,士有被其容接者,名爲登龍門。

鍾瑾,李膺姑子,好學慕古[34],有退讓風,與膺同年,俱有聲名,辟州府,未嘗屈志。

杜密轉太僕,黨事既起,免歸本郡。與李膺俱坐,而名行相次,故時人亦稱李杜焉。(前有李固、杜喬,故言亦也。)

竇武少以經行著稱,嘗教授於大澤中,不交時事,名顯關西,後至大將軍。

鍾皓[35],潁川長社人。時郡中先輩爲海內所歸者,蒼梧太守定陵陳稚叔,黎陽令潁陰荀淑及皓少府。李膺常宗此三人,曰:"荀君淸識難尙,陳、鍾至德可師。"淑至朗陵

侯相，棄官歸。皓累徵不就。

陳寔與子紀[36]，高名並著。而紀弟諶又配之，世號曰三君。每宰府辟命，率皆同時，羔鴈成群，丞掾交至。豫州百姓，皆圖畫寔、紀、諶之形象。寔至太丘長，紀至大鴻臚。（諶史不載官。）

段紀明，武威姑臧人，與皇甫威明、張然明並知名，顯達京師，稱爲涼州三明云。

任安字定祖，少游大學，受《孟氏易》，兼通數經，又從同郡楊厚學圖讖，究極其術，時人稱曰："欲知仲桓問任安。"又曰："居今行古任定祖。"

趙壹舉郡上計到京師，河南尹羊陟與司徒袁逢共稱薦之，名動京師，士大夫想望其風采，十辟公府，不就。

王烈通識達道，秉義不回，以穎川陳太丘爲師[37]，二子爲友。時穎川荀慈明、賈偉節、李元禮、韓元長皆就陳君學，見烈器業過人，歎服所履，亦與相親，由是英名著於海內。

孔融與平原陶邱洪[38]、陳留邊讓，並以俊秀爲後進冠蓋。融持論經理不及讓等，而逸才宏博過之。融官至少府太中大夫。洪辟太尉府。讓至九江太守。

魏李豐字安國，故衛尉李義子也。文帝時，以父任召隨軍，始爲白衣，時年十七八，在鄴下名爲清白，識別人物，海內翕然，莫不注意。後隨軍在許昌，聲稱日隆，其父不願其然，遂令閉門，敕使斷客。明帝在東宫，豐在文學中，及即尊位，得能吳降人，問江東聞名士爲誰，降人云："聞有李安國者。"是時豐爲黄門郎，明帝問左右安國所在[39]，左右以豐對，帝曰："豐名乃被於吳越邪。"位至中書令。

華歆，平原人，與北海邴原、管寧俱游，三人相善，時人號三人爲一龍。歆爲龍頭，原爲龍腹，寧爲龍尾。歆至太尉，原至五官將長史，寧至太中大夫，固辭不受。

張泰，鉅鹿人，爲大鴻臚[40]。龐迪，扶風人，爲河南尹，以清賢稱。（荀綽《冀州記》曰：鉅鹿張貔字邵虎[41]，祖父泰字伯陽，有名於魏。父邈字叔遼[42]，遼東太守，著名《自然好學論》，在《嵇康集》，爲人弘深有遠識，恢恢然使求之者莫之能測也。官歷二官，後爲城陽太守，未行而卒。）

邢顒字子昂，太祖辟爲冀州從事，時人稱之曰："德行堂堂邢子昂。"位至太常。

徐宣字寶堅，廣陵海西人，避亂江東，又辭孫策之命，還本郡，與陳矯並爲綱紀，二人齊名，而私好不協，然俱見器於太守陳登。位至侍中、光祿大夫。

鮑勛清白有高節，知名於世，後至宫正。

趙儼，穎川陽翟人，與同郡辛毗、陳群、杜襲並知名，號曰辛陳杜趙云。毗官至衛尉，群、儼並至司空，襲至尚書、太中大夫。

滿寵字子偉，以格度知名，官至衛尉。

徐邈同郡韓觀、曼游有鑒識器幹，與邈齊名，而在孫禮、盧毓先。邈位至司隸校尉。

王昶字文舒，太原晉陽人也。少與同郡王淩俱知名，淩年長，昶兄事之。位至司空。

韓暨爲大鴻臚，暨爲大賢，韓宣在後，爲鴻臚亦稱職。故鴻臚中爲之語曰：“大鴻臚，小鴻臚，前後治行曷相如。”

沐並字德信，爲三府長史。時吴使朱然、諸葛瑾攻圍樊城，遣舡兵於峴山東斫材[43]，牂牁兵人作食[44]，有先熟者呼後熟者，言：“共食來。”後熟者答曰：“不也。”呼者曰：“汝欲作沐德信邪?”其名流布播於異域如此。雖自華夏，不知者以爲前世人也。

蜀習禎字文祥，襄陽人，有風流，善談論，名亞龐統，而在馬良之右。子忠亦有名，仕至南廣漢太守。

蔣琬字公琰，零陵湘鄉人，弱冠與外弟泉陵劉敏俱知名。琬至大司馬，敏至右護軍。

費禕字文偉，江夏鄳人，與汝南許叔龍、南郡董允齊名。禕位至大將軍，允侍中、守尚書令。

楊戲字文然，犍爲武陽人，少與巴西程祁公引、巴郡楊汰季儒、蜀郡張表伯達並知名。戲每推祁以爲冠首。丞相諸葛亮深器之，仕至射聲校尉。

姜維字伯約，爲大將軍，時蜀官皆天下英俊，無出維右。

吴徐陵字元大，爲零陵太守，朝廷待以列卿之位[45]，故虞翻與書曰：“元大受上卿之遇，叔向在晉，未若於今。”其見重如此。

周瑜時年二十四，吴中皆呼爲周郎。後至偏將軍，領南郡太守。

顧邵字孝則，博覽書傳，好樂人倫。少與舅陸績齊名[46]，而陸遜、張敦、卜静皆亞焉[47]。邵仕至豫章太守，績至偏將軍，遜至丞相，敦至海昏令，静至剡令。

步騭字子山，大帝爲討虜將軍，召爲主記。歲餘，騭以疾免，與琅邪諸葛瑾、彭城嚴畯俱游吴中，並著聲名，爲當時英俊。位至驃騎將軍，領冀州牧。

顧譚爲太子友，時四方之傑畢集，太傅諸葛恪以雄奇蓋衆，而譚以清識絶倫，獨見推重。自太尉范愼、謝景、羊徽之徒，皆以秀稱其名，而悉在譚下。位至太常。

晉應貞字吉甫，善談論，以才學稱。夏侯玄有盛名，貞詣玄，玄甚重之。位至散騎常侍。

鄒湛字潤甫，少以才學知名[48]，爲征南從事中郎，深爲羊祜所器重。

胡威字伯武，一名貔[49]，淮南壽春人。父質以忠清著稱，少與鄉人蔣濟、朱績俱知名於江、淮間。官至青州刺史。

何曾字穎考[50]，陳國陽夏人。父夔，魏太僕、陽武亭侯。曾少襲爵，好學博聞，與同郡袁侃齊名。曾位至太宰、侍中。侃至尚書。

歐陽建字堅石，世爲冀方右族，雅有理思，才藻富贍，擅名北州，時人爲之語曰[51]：“渤海赫赫[52]，歐陽堅石。”仕至馮翊太守。

石浚字景倫,清儉有鑒識,敬愛人物。位至黄門侍郎,爲當世名士。

傅祗字子莊,父嘏,魏太常。祗性至孝,早知名,以才識明練稱。位至侍中,遷司徒,不拜。

劉毅幼有孝行,少厲清節,然好臧否人物,王公貴人,望風憚之。位至尚書僕射、光禄大夫。

裴憲爲侍中,王浚承制,以爲尚書。陷石勒,爲右光禄大夫、司徒、太傅,封安定郡公。憲歷官無幹績之稱,然在朝玄默,未嘗以物務經懷,但以德重名高[53],動見尊禮。

王罕字子綸,愷子也,幼有門風,才望不及愷,以淑行致稱。爲清平佳士。

和嶠少有風格,慕夏侯玄之爲人,厚自崇重,有盛名於世,朝野許其能整風俗,理人倫。位至尚書令。

王濟字武子,少有逸才,風姿英爽,氣蓋一時,好弓馬,勇力絶人[54],善《易》及《莊》、《老》,文詞俊茂,伎藝過人,有名當世。與姊夫和嶠及裴楷齊名。位至侍中、河南尹。

秦秀字玄良,少敦學行,以忠直知名,終於博士。

華嶠字叔駿,才學深博,少有令名。位至秘書監,散騎常侍。

山簡,濤之子也,性溫雅,有父風。後與譙國嵇紹、沛郡劉謨、弘農楊淮齊名。位至征南將軍,鎮襄陽。

王玄,衍之子,少慕簡曠,亦有俊才,與衛玠齊名。玄行爲陳留太守[55],玠後至太子洗馬。

荀闓字道明,亦有名稱,京都爲之語曰[56]:"洛中英英荀道明。"

羊曼任達,頹縱好飲酒,溫嶠、庾亮、阮放、桓彝,同志友善,並爲中興名士。時州里稱陳留阮放爲宏伯,高平郗鑒爲方伯,泰山胡母輔之爲達伯,濟陰卞壼爲裁伯,陳留蔡謨爲郎伯,阮孚爲誕伯,高平劉綏爲委伯,而曼爲黯伯。凡八人,號兗州八伯[57],蓋擬古之八儁也。曼位至前將軍。放至揚威將軍,交州刺史。鑒至太尉。輔之至揚武將軍,湘州刺史。壼至領軍將軍。謨至司徒,不拜。孚至鎮南將軍,廣州刺史。綏至荆州刺史。

江統字應元,靜默有遠志,時人爲之語曰[58]:"嶷然稀言江應元。"與鄉人蔡克俱知名。位至黄門侍郎、散騎常侍。

劉輿字慶孫[59],儁朗有才局,與弟琨並尚書郭奕之甥,名著當時,京師爲之語曰:"洛中奕奕,慶孫越石。"輿官至潁川太守[60]。琨官至司空、廣武侯。

祖逖字士稚[61],博覽書記,該涉古今,往來京師,見者謂逖有贊世才具。官至豫州刺史。

華軼字彦夏,少有才氣,聞於當世,汎愛博納,衆論美之。官至江州刺史。

劉琨少得儁朗之目[62],與范陽祖納俱以雄豪著名。琨位至司空,納至光祿大夫。

劉耽字敬道,少有行檢,以義尚流稱,爲宗族所推。位至特進金紫光祿大夫。

周馥字祖宣,浚從父弟也,父蕤安平太守。馥少與友人成公簡齊名,俱起家爲諸王文學。

裴楷字叔則,明悟有識量,弱冠知名,尤精《老》、《易》。少與王戎齊名[63],位至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戎至司徒。

裴秀少好學,有風操,八歲能屬文,時人爲之語曰:"後進領袖有裴秀。"裴、王一族,盛於魏晉之世,時人以爲八裴方八王,徽比王祥,楷比王衍,康比王綏,綽比王澄,瓚比王敦,遐比王導,頠比王戎,邈比王玄。秀位至司空。

顧榮字彥先,吳國吳人,爲南土著姓。祖雍,吳丞相。父穆,宜都太守。榮機神朗悟[64],弱冠仕吳爲黄門侍郎,太子輔義都尉。吳平,與陸機兄弟同入洛,時人號爲三俊,例拜爲郎中。

徐邈姿性端雅,勤行勵學,博涉多聞。少與鄉人臧壽齊名。後至驍騎將軍。

諸葛恢字道明,時潁川荀闓字道明[65],陳留蔡謨字道明,與恢俱有名譽,號曰中興三明,時人爲之語曰:"京都三明各有名,蔡氏儒雅荀葛清。"恢位至侍中、金紫光祿大夫。

薛兼字令長,丹陽人。父瑩有名吳朝[66],吳平,爲散騎常侍。兼清素有器宇,少與同郡紀瞻、廣陵閔鴻、吳郡顧榮、會稽賀循齊名,號爲五俊。初入洛,司空張華見而奇之,曰:"皆南金也。"兼、瞻並位至散騎常侍,鴻仕吳至尚書,榮至鎮東軍司、散騎常侍,循至太常。

褚翜字謀遠,以才藝楨幹稱,襲爵關内侯[67]。

張輔字世偉,南陽西鄂人,漢河間相衡之後也,少有幹局,與後母兄劉喬齊名。輔爲馮翊太守,喬至豫州刺史。

索靖字幼安,敦煌人,官至游擊將軍。靖少有逸群之量,與鄉人氾衷、張甝、索紾、索永俱詣太學,馳名海内,號稱敦煌五龍。

牽秀字成叔,武邑觀津人也。祖招,魏雁門太守。秀博辯有文才,性豪俠,弱冠得美名,爲太保衛瓘、尚書崔洪所知,秀位至中書令。

衛瓘貞静有名理,以明識清允稱,位至太保。

裴頠爲人弘雅有遠識,博學稽古,履行高整,自少知名,位至尚書僕射。

荀羨字令則,崧之子,清和有準,年十五,尚尋陽公主,拜駙馬都尉,弱冠與琅邪王齊名。

周顗少有重名,廣陵戴若思,東南之美,舉秀才,入洛,素聞顗名,往候之,終坐而出,不敢顯其才辯。位至護軍將軍。

祖約，逖之弟，永嘉末，隨狄過江。元帝稱制，引爲掾屬，與陳留阮孚齊名。位至右將軍、散騎常侍。

胡毋輔之與王龍[68]、王敦、庾敳俱爲太尉王衍所昵，號曰四友。

譙獻之，巴西南充人，有重名於西土。

衛玠字叔寶，風神秀異。玠妻父樂廣有海內重名，議者以爲婦公冰清[69]，女婿玉潤[70]。玠好言玄理，王澄及王玄、王濟並有盛名，然皆出玠下，世云“王家三子，不如衛家一兒”。于時中興名士，惟王承及玠爲當時第一。玠官至太子洗馬。

王承字安期，湛之子也，弱冠知名，太尉王衍雅貴異之，比南陽樂廣焉[71]。爲東海太守，去官東渡江，及至建業，爲元帝鎮東府從事中郎，甚見優禮。承少有重譽，而推誠接物，盡弘恕之理，故衆咸親愛焉。渡江名臣王導[72]、衛玠、周顗、庾亮之徒，皆出其下。

王謐字雅遠，有美譽，與譙國桓裔、太原王綏齊名[73]。位至侍中、揚州刺史。

周玘字宣佩，強毅沉斷有父風，而文學不及，閉門潔己，不妄交游，士友咸望風敬憚焉，故名重一方。位至建武將軍、南郡太守。

庾冰字季堅，兄亮以名德流訓，冰以雅素垂風，諸弟相率，莫不好禮，爲世論所重。亮常以爲庾氏之寶。冰位至車騎將軍、江州刺史。

孔愉字敬康，與同郡張茂字偉康、丁潭字世康齊名，時人號曰會稽三康。愉位至鎮軍將軍[74]，會稽內史。

周密字泰玄，性虛簡，時人稱爲清士。位至尚書郎。

孔衍宗人夷吾有美名，博學不及衍，涉世聲譽過之，元帝以爲主簿。

王坦之字文度，弱冠與郗超俱有重名，時人爲之語曰：“盛德絕倫郗嘉賓，江東獨步王文度。”嘉賓，超小字也。坦之仕至北中郎將，徐、兗二州刺史。超至司徒左長史。

王忱字元達，弱冠知名，與王珣俱流譽一時[75]，歷位驃騎長史。嘗造其舅范甯，與張玄相遇，甯使與玄語，玄正坐斂衽，待其有發，忱竟不與言，玄失望，便去。甯讓忱曰：“張玄，吳中之秀，何不與語。”忱笑曰：“張祖希欲相識，自可見詣。”甯謂曰：“卿風流俊望，眞後來之秀。”忱曰：“不有此舅，焉有此甥。”既而甯使報玄，玄束帶造之，始爲賓主。忱位至建武將軍、荊州刺史[76]。

龔壯字子瑋，巴西人也，潔己自守，與鄉人譙秀齊名，不仕而卒。

褚裒少有簡貴之風，與京兆杜乂俱有名，冠于中興。位至衛將軍，徐、兗二州刺史。

謝韶字穆度，方之子，少有名。時謝氏尤彥秀者稱封、胡、羯、末，封謂韶，胡謂朗[77]，羯謂玄，末謂川，皆其小字也。韶位至車騎司馬，朗至東陽太守，玄至左將軍，川早卒。

謝安寓居會稽，累辟不就，時安弟萬爲西中郎將，揔藩任之重。安雖處衡門，其名

猶出萬之右,自然有公輔之望。處家常以儀範訓子弟,能爲洛下書生詠,有鼻疾,故其音濁,名流愛其詠而不能及,或掩鼻以斆之[78]。位至太保。

袁宏有三子,其季曰明子,有父風,最知名。官至臨賀太守。

謝玄爲會稽內史[79],時吳興太守晉寧侯張玄之亦以才學顯,自吏部尚書與玄同年之郡,而玄之名亞於玄,時人稱爲南北二玄,論者美之。

習鑿齒字彥威,襄陽人也,少有志氣,博學洽聞,以文筆著稱[80]。後至荆州别駕。

孔沉與魏顗、虞球、虞存、謝奉並爲四族之俊。

王珉爲侍中,代王獻之爲長,兼中書令,二人素齊名,世謂獻之爲大令,珉爲小令。

郗僧施字惠脫,襲爵南昌公,弱冠與王擓綏[81]、桓裔齊名,累居清顯。仕至南蠻校尉。

吳隱之字處默,美姿容,善談論,博涉文史,以儒雅標名。位至光祿大夫,加金章紫綬。

單裔爲桓溫征西長史[82],遂顯于朝廷。時惟單與吳隱之以寒素博學,知名于世。

王恭字孝伯,少有美譽,清操過人,自負才地高華,常有宰輔之望,與王忱齊名友善,慕劉惔之爲人。謝安常曰:"王恭人地,可以爲將來伯舅。"位至平北將軍,兗、青二州刺史。

宋謝莊少有美才。文帝元嘉二十七年,魏寇彭城,魏遣尚書李孝伯來使,與鎮軍長史張暢共語,孝伯訪問莊及王徽,其名聲遠布如此。後莊爲中書令,金紫光祿大夫。

王景文,美風姿,好言理,少與陳郡謝莊齊名。位至中書監,領太子太傅。

謝超宗,陳陽夏人也。祖靈運,臨川內史。父鳳,元嘉中坐靈運事,同徙嶺南[83],早卒。超宗元嘉末得還,與惠休道人來往,好學,有文辭,盛得名譽。仕至臨川太守。

袁覬好學,善屬文,有清譽於世。官至司徒、從事中郎。

張敷好讀玄言,與高士南陽宗少文談繫象[84],少文每欲屈麈尾歎曰[85]:"吾道東矣。"於是名價日重。後爲司徒左長史。

江夷字茂遠,少自藻勵,爲後進之美。位至吏部尚書。吳郡太守蔡廓爲祠部尚書,年位並輕,而爲時流所推重,每至歲時,皆束帶到門。

王弘字休光[86],少好學,以清怡知名,與尚書僕射謝昆善。位至太保。

顏延之,與陳郡謝靈運俱以辭彩齊名,自潘岳、陸機之後,文士莫及也,江左稱顏謝焉,所著並傳於世。延之位至金紫光祿大夫。

孔本少骨骾有風力,以是非爲己任,口吃,讀書,早知名。初舉揚州秀才,補主簿,後至輔國將軍,行會稽郡事。

王敬弘所居舍亭山林環周,備登臨之美,時人謂之王東山。

褚炫爲中書侍郎,司徒右長史。順帝時,炫以清尚與劉俣、謝朏、江斆入殿侍文義,

號爲四友。

校勘記

[1]騫,宋本作"塞"。

[2]駕,宋本作"驚"。

[3]嚮,原作"向",據宋本改。

[4]予,原作"子",據宋本改。

[5]甘茂,宋本作"甘戊"。

[6]陳餘,宋本作"陳"。

[7]聲,宋本作"氣"。

[8]以,原脱,宋本亦脱,據《史記》及《漢書·韓安國傳》補。

[9]止,原作"舍",據宋本及《漢書·韓安國傳》改。

[10]亦,原本脱,據宋本補。

[11]謙讓,原本作"謙",據宋本補"讓"。

[12]轉,原作"輔",據宋本及《漢書·辛慶忌傳》改。

[13]原本"降"前脱一"奴"字,據宋本補。

[14]原"兄"後衍"之"字,據宋本及《漢書·兩龔傳》删。

[15]短,原作"知",據宋本改。

[16]三,宋本作"二"。

[17]才,原作"方",據宋本改。

[18]欽,原本作"歛",據宋本改。

[19]中,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湛傳》補。

[20]輿,原本作"與",據宋本改。

[21]桓彬,原本作"栢彬",據宋本改。

[22]有稱鄉閭,原作"著稱鄉里",據宋本及《後漢書·樓望傳》改。

[23]十餘年,原本作"千餘言",據宋本改。

[24]桓,原作"栢",據宋本及《後漢書·蘇章傳》改。下同。

[25]性,原本作"姓",據宋本改。

[26]言,原本作"倍",據宋本改。

[27]凱,原作"愷",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28]蕃,原作"藩",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29]翌,原作"昱",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30]朗,原作"郎",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31]寓,原作"寓",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32]翔,原作"祥",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33]嚮,原作"何向",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34]古,原作"名",據宋本及《後漢書·鍾皓傳》改。

[35]皓,原本作"浩",據宋本改。

[36]寔,原本作"實",據宋本改。下同。

[37]太丘,原本作"大兵",據宋本改。

[38]邱,原本作"立",據宋本及《後漢書·孔融傳》改。

[39]安國,原脱,據宋本補。

[40]大,原本闕,據宋本補。

[41]貔,原作"邈",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邴原傳》裴松之注改。

[42]叔,原本、宋本不清,據《三國志·魏書·邴原傳》裴松之注改。遼,原作"連",據宋本改。

[43]舡,宋本作"船"。

[44]兵人,宋本作"人兵"。

[45]待,宋本作"俟"。

[46]績,原作"續",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顧雍傳》改。

[47]卜,原作"樸",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顧雍傳》改。

[48]少,原脱,據宋本及《晉書·鄭湛傳》補。

[49]原"貔"後衍"貅"字,據宋本及《晉書·胡威傳》删。

[50]潁,原作"頻",據宋本及《晉書·何曾傳》改。

[51]爲,原本作"謂",據宋本改。

[52]渤,原作"勃",據宋本及《晉書·石苞傳》改。

[53]以,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裴秀傳》補。

[54]原"力"後衍"甚"字,據宋本及《晉書·王渾傳》删。

[55]行,原作"衍",據宋本及《晉書·王戎傳》改。

[56]爲,原作"謂",據宋本及《晉書·荀勗傳》改。

[57]伯,原作"宿",據宋本及《晉書·羊曼任達傳》改。

[58]爲,原本作"諸",據宋本改。

[59]輿,原本作"與",據宋本改。下同。

[60]潁,原本作"穎",據宋本改。

[61]稚,原作"雅",據宋本及《晉書·祖逖傳》改。

[62]目,原作"名",據宋本及《晉書·劉琨傳》改。

[63]王,原作"汪",據宋本及《晉書·裴秀傳》改。

[64]朗,原作"穎",據宋本及《晉書·顧榮傳》改。

[65]時,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諸葛恢傳》補。

[66]瑩,原作"犖",據宋本及《晉書·薛兼傳》改。

[67]闕,原本作"閣",據宋本改。

[68]龍,宋本作"隆",《晉書·胡母輔之傳》作"澄"。

[69]公,原本作"翁",據宋本及《晉書·衛瓘傳》改。

[70]潤,原作"閏",據宋本改。

[71]焉,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補。

[72]導,原作"道",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改。

[73]太原,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王導傳》補。

[74]將軍,原脱,據宋本及《晉書·孔愉傳》補。

[75]珣,原作"恂",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改。

[76]荆州刺史,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補。

[77]朗,原作"郎",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改。

[78]斅,原本作"教",據宋本改。

[79]稽,原本作"稭",據宋本改。

[80]箠,原作"章",據宋本及《晉書·習鑿齒傳》改。

[81]與,原作"興",據文義改。

[82]桓溫,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車胤傳》改。

[83]徙,原作"徒",嶺,原作"領",皆據宋本改。

[84]少文,原本作"少之",據宋本改。

[85]欲,原脱,據宋本及《宋書·張邵傳》補。屈,宋本作"掘"。

[86]休光,宋本作"休元"。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七

總祿部(二十七)

名望第二

南齊張率爲太子舍人,武帝請曰:"卿東南物望,朕宿昔所聞。祕書丞,天下淸官,今以相處,爲卿定名譽。"尋以爲祕書丞。

王繢字叔素[1],侍武帝爲撫軍。吏部尚書張岱選繢爲長史,呈選牒,帝笑曰:"此可謂素望。"

何佟之[2],廬江灊人。明帝建武中,爲鎭北記室參軍,侍皇太子講。時步兵校尉劉瓛、徵士吳苞皆已卒,京邑碩儒,惟佟之而已。

何戢爲吏部尙書,美容儀,動止與褚淵相慕,時人呼爲小褚公。

陸慧曉爲司徒右長史,時陳郡謝朏爲左長史府公,竟陵王子良謂王融曰:"我府二上佐,求之前世,誰可爲比。"融曰:"兩賢同時,便是未有前例。"

陸子眞,吳郡人。王僧達貴公子,以才傲物,爲吳郡太守,入閶門曰:"彼有人焉,顧琛一公兩掾,英英門戶,陸子眞五世內侍,我之流亞。"

張融父暢,有名於世。後融爲南陽王友,接對北使李道固就席,道固顧而言曰:"張融是宋彭陽長史張暢子不?"融頻蹙久之,曰:"先君不幸,名達六夷。"

張寶積,融弟也,建武中,出爲廬陵太守。時名流謝瀹、何點、陸惠曉、孔稚珪至融弟鐵之舍,點造坐便曰:"今日可謂盛集,二五,我兄弟之流;阿六,張氏保家之子。"顧見王思遠,曰:"卿詐作善,非實得也。"五謂孔稚珪,及融並弟五。

朱巽以義烈知名,官至江夏王參軍,吳平令。

孔廣字淹源,會稽人。同郡孔逭,皆才學知名。廣美容止善吐納[3],王儉、張緖咸美之,儉嘗云:"廣來使人廢簿領,逭不須來,來則莫聽去。"緖數巾車詣之,每歎云:"孔廣使吾成輕薄祭酒。"仕至揚州治中從事。逭抗直有才藻,製《東都賦》,于時才士稱之。陳郡謝瀹年少時游會稽還,父莊問:"入東何見?見孔逭不?"其見重如此。

王筠字元禮,又字德柔,琅邪臨沂人,少擅才名,與劉孝綽見重當世。位至太子詹事。

傅昭字茂遠,北城靈州人,祖和之,父淡,知名宋世。或有稱昭於廷尉虞愿,乃遣車

延昭,時愿宗人通之在坐,並當世名流。官至散騎常侍。

張纘字伯緒,爲太子洗馬,歷中舍並掌管記,與琅邪王錫齊名。普通初,魏遣彭城人劉善明詣京師請和,求識纘。時年二十三,善明見而嗟服。後至平北將軍。

顏協爲湘東王國常侍,世祖出鎮荆州,轉記室。時吳郡顧協亦在藩邸,與協同名,才學相亞,府中稱爲二協。

何思澄與宗人遜子朗俱擅文名[4],時人語曰:"東海三何,子朗最多。"思澄聞之,曰:"此言誤耳,如其不然,故當歸遜。"思澄意宜在己也。位至宣惠武陵王中錄事。

伏晅字玄耀,曼容之子,幼傳父業,能言玄理,與樂安任昉、彭城劉曼俱知名。官至給事黄門侍郎。

柳裘字茂和,義興太守明之子,少聰慧,弱冠有令名。歷尚書郎,駙馬都尉。

後梁蔡大業爲太常卿,有五子,允恭最知名,起家著作佐郎。

柳憕爲黄門侍郎,與琅邪王峻齊名[5],俱爲中庶子,時人號爲方王。

王操爲尚書令,有七子,次子衡最知名,有才學。起家祕書郎。

陳沈照字孔明,吳興武康人,少有俊才,爲當時所重。後至明威將軍。

宗元饒,南郡人,少好學,以孝敬聞。位至吏部尚書。

顧野王父烜爲臨賀王記室,以儒術知名,野王少以著學至性知名,爲太子率更令。時官僚有濟陽江摠、吳國陸瓊、北地傅縡、吳興姚察,並以才學顯著,論者推重焉。

周弘正字思行,汝南人,仕梁爲左民尚書,散騎常侍。元帝著《金樓子》,曰:"余於諸僧重招提琰法師[6],隱士重華陽陶貞白,士大夫重汝南周弘正,其於義理,清轉無窮,亦一時之名士也。"位至尚書右僕射。

徐陵字孝穆,名高一代,位至尚書僕射。

王冲字長深,善與人交,貴游之中,聲名籍甚。位至左光祿大夫,領丹陽尹。

王通,琅邪人,父琳有子九人,並知名。通位至左光祿大夫,加特進侍中。

張種,吳郡人,少恬靜,居處雅正,不妄交游,時人爲之語曰:"宋稱敷、演[7],梁則卷、充。清虚學尚,種有其風。"(敷、演、卷、充,四人皆張氏有名者也。)種至光祿大夫。

蕭引爲吏部郎,卒。子德言最知名,引宗族子弟,多以行知名。

陸繕幼有志尚,以雅正知名,位至左僕射。

顏晃,琅邪人,家世單門,傍無戚援,而介然修立,爲當世所知。官至散騎常侍,兼中書舍人。

後魏崔玄伯,清河東武城人,與同郡董謐、文京、崔康時、廣陽霍原等俱以碩學播名遼海。位至天部大夫[8],進爵爲公[9]。

高翻,太尉謐之子,以器度知名,卒於侍御中散。

崔禕,三齊人,以才學知名,舉冀州秀才。

公孫軌字元慶,少以文學知名。後爲中書郎。

屈遵字子度,昌黎徒河人,博學多才藝,名著當時,位至侍中。

李順字德正,博涉經史,有才策,知名於世,官至散騎常侍。

李騫字希義,博涉經史,文藻富盛,年十四,爲國子學生,以聰達見知。

李惲字善祖,小字藥囊,少有高名,爲中書侍郎。

李承,燉煌公寶之子,方裕有鑒裁,爲時所重。

薛聰字延智,有世譽,累遷治書侍御史,直閤將軍。

房宣明,靈建之子,以文學著稱,雅有父風,爲中書博士。

房堅字千秋,少有才名,爲祕書郎。

房靈賓文藻不如兄靈建,而辯悟過之。靈建在南,官至州治中,渤海太守,以才名見稱。兄弟俱入國爲平齊民,雖流漂屯圮,操尙卓然。

高韜少以英朗知名,同郡封懿雅相敬,爲慕容垂太尉從事中郎。

盧文甫字元祐,少有器尙,涉歷文史,有譽於時。

崔綽,博陵安平人,少孤,學行修謹,有名於世。

呂羅漢,仁篤愼容,弱冠以武幹知名,官至內都大官。

張蒲甚爲明元所委,在謀臣之列,屢出爲將,朝廷清論,常爲稱首。後爲湘州刺史。

趙柔字元順,金城人,少以德行才學,知名河右。官至河內太守。

張湛字子然,一字仲玄,燉煌人,弱冠知名涼土[10],好學,能屬文,冲素有大志,爲沮渠蒙遜黃門侍郎。

李孝伯,美名聞於遐邇,李彪使於齊[11],武帝謂之曰:"在北有李孝伯。"位至尙書。

游雅字伯度,小名黃頭,廣平任人,少好學,有高才。太武時,與渤海高允等俱知名,徵拜中書博士,東宮內侍長。

游明根,孝文初與高閭以儒老學業,特被禮遇,公私出入,每相追隨。而閭以才筆[12],時侮明根,世號高游焉。明根位至大鴻臚卿。閭後至中書監。

李神俊小名提,少以才學知名,爲太常劉芳所賞,位至侍中。

宋弁字義和,廣平列人人也,祖愔與從叔宣、博陵崔建俱知名。太武時[13],歷位中書博士,員外散騎常侍。

張烈字徽仙,少孤貧,涉獵經史,有氣槪。時青州有崔徽伯、房徽叔與烈並有令譽,時人號曰三徽。後至瀛州刺史。

陽尼博通經籍[14],與上谷侯天護、頓丘李彪同志齊名。官至幽州北平府長史。

祖瑩與陳郡袁翻齊名秀出,時人爲之語曰:"京師楚楚袁與祖,洛中翩翩祖與袁。"瑩位至車騎大將軍,翻至撫軍將軍。

北齊邢邵字子才，十歲能屬文，文章典麗，既贍且速[15]。年未二十，名動衣冠，與濟陰溫子昇爲文士之冠，世論謂之溫邢。鉅鹿魏收雖天才豔發，而年事在二人後，故子昇死後，方稱邢魏焉。邵位至中書監。

魏收字伯起，小字佛助，與河間邢子才及收叔季景並以文章顯，世稱大邢小魏，言尤俊也。溫子昇、邢子才，世號三才。收少子才十歲，子才每曰："佛助寮人之儁。"後收稍與子才爭名，文宣貶子才曰："爾才不及魏收。"收益得志[16]，自序云："先稱溫邢，後曰邢魏。"然收內陋，邢心不許也。位至尚書右僕射。

崔㥄狀貌偉麗[17]，善於容止，少有名望，爲當世所知。趙郡李渾嘗讌聚名輩，詩酒正讙譁，㥄後到，一坐無復談話者。鄭伯猷歎曰："身長八尺，面如刻畫，爲謦欬洪鍾響，胸中貯千卷書，使人那得不畏服。"位至東兖州刺史。

鄭述祖字恭文，滎陽開封人[18]，少聰敏，好屬文，有風簡，爲先達所稱譽。釋褐司空行參軍。

陸卬字雲駒[19]，少機悟，美風神，好學不倦，博覽群書，五經多通大義，善屬文，甚爲河間邢邵所賞。邵文與卬父子彰交游，嘗謂子彰曰："吾以卿老蚌，遂出明珠，意欲爲群拜紀[20]，可乎？"由是名譽日高，儒雅縉紳，尤所推許。爲吏部郎中。

李廣博涉群書，有才思，文義之美，少與趙郡李謇齊名，爲邢、魏之亞，而訥於言，敏於行，官至侍御史。

皮子信，大將軍景和之子，機悟有風神，微涉書傳。後主時爲衛將軍，於勳貴子弟之中，稱其鑒識。

盧公順早以文學見知，爲符璽郎，待詔文林館，與博陵崔君洽、隴西李師上同志友善，從駕晋陽，寓居僧寺，朝士謂唐寺三少，爲物論推許。

陽休之[21]，俊爽有風概[22]，少勤學，愛文藻，弱冠擅聲，爲後來之俊秀。位至中書監。

祖珽字孝徵，神情機警，詞藻遒逸，少馳令譽，爲世所推。起家祕書郎。

後周席固，襄陽人，居家孝友，爲州里所重。官至昌州刺史。

韋孝寬爲淅陽郡守，時獨孤信爲新野郡守，同隸荆州，與孝寬情好款密，政術俱美，荆部吏人，號爲連璧。

韋壽字世齡，鄖國公孝寬之子，以貴公子，早有令譽。爲右侍上士。

柳莊字思敬，少有器量，博覽墳籍[23]，兼善辭令。濟陽蔡大寶有重名於江左[24]，時爲岳陽王蕭詧諮議，見莊歎曰："襄陽水鏡，復在於兹。"大寶遂以其女妻之，俄而詧辟爲參軍。

蘇亮好屬文，善章奏，與弟湛等，皆著名西土。一家舉二秀才。亮初舉秀才[25]，至洛陽，過河內常景，景深器之，而謂人曰[26]："秦中才舉，可以抗山東者[27]，將此人乎。"

位至侍中。

宇文神舉偉風儀,善辭令,博涉經史,性愛篇章,尤工騎射,臨戎對寇,勇而有謀,莅職當官,每著聲績,兼好施愛士,以雄豪自居,故得任兼文武,聲彰外內,百僚無不仰其風采[28],先輩舊齒,于今稱之。位至并州摠管。

隋李德林字公輔,初仕周爲内史上士,武帝嘗於雲陽宫作鮮卑語謂群臣云[29]:“我常日惟聞李德林名,及見其與齊朝作詔書移檄我[30],正謂其是天上人,豈意今日得其驅使,復爲我作文書,極爲大異。”德林既少有才名,重以貴顯,凡製文章,動行於世,或不知者,謂爲古人焉。位至上儀同,贈定州刺史。

柳裘字茂和,少聰慧,弱冠有令名。官至曹州刺史。

何妥字棲鳳,少聰警,年十七,以技巧事梁湘東王[31]。後知其聰明,召爲誦書左右。時蘭陵蕭㫚亦有俊才[32],住青陽巷[33],妥住白楊頭[34],時人爲之語曰:“世有兩俊,白楊何妥,青陽蕭㫚。”其見美如此[35]。官至國子祭酒。

劉焯以儒學知名[36],劉炫聰明博學,名亞於焯,故時人稱二劉焉[37]。焯官至太學博士,炫至旅騎尉。

元暉,尚書左僕射翌之子,頗好涉獵書記,少得美名於京下。

王㫚字元恭,琅邪臨沂人,博學多通,少有盛名於江左。歷太子洗馬,中舍人。

裴政子南金[38],位膳部郎中,學涉有文藻,以輕財貴義稱。

陸彦師字雲房,少有行簡,爲邦族所稱。位至吏部侍郎。

宇文愷字安樂,愷少有器局,家世武將,諸兄並以弓馬自達,愷獨好學,博覽書記,解屬文,多伎藝,號爲名公子。位至金紫光禄大夫。

崔儦字岐叔,北齊待詔文林館,歷殿中膳部員外,三曹郎中。儦與頓丘李若俱見稱重,時人爲之語曰:“京師灼灼,崔儦李若。”

王胄字承基,爲著作佐郎,與虞綽齊名,同志友善,于時後進之士,咸以二人爲準的。胄官至朝散大夫,綽至著作佐郎。

蘇夔,尚書右僕射威之子,少有盛名於天下,引致賓客,四海士大夫多歸之,官至通議大夫。

于仲文倜儻有大志,氣調英拔,當時號爲名公子,起家爲趙王屬。

游元仕後周,歷壽春令,譙州司馬,俱有能名。

敬肅字弘儉,少以貞介知名,仕至潁川郡丞。

陳孝意少有志尚,弱冠以貞介知名,仕至雁門郡丞。

唐李百藥,德林子也,以名臣之子,才行相繼,四海名流,莫不宗仰。位至宗正卿。

杜淹聰辯多才藝,弱冠有美名於京邑,位至御史大夫。

薛收與從子元敬及薛德音俱有才名,時人謂之河東三鳳,呼收爲長離,德音爲鸑

鷟，元敬最小，謂鵷鷁。收仕至天策府記室，元敬至天策府參軍兼直記室。

郎餘令少以博學知名[39]，爲霍王元軌府參軍，元軌深禮之。先是，餘令從父知年爲霍王友，元軌謂人曰："郎氏兩賢，人之望也。"

王績字無功，絳州人，嘗躬耕於東皋，故時人號東皋子。

白履忠，陳留浚儀人，博涉文史，隱居于古大梁城，時人號梁丘子。

孔紹安少與兄紹新俱以文詞知名，外兄虞世南歎異之。時有詞人孫萬壽與紹安篤亡年之好，時人稱爲孫孔。紹安官至秘書監。

鄭世翼[40]，鄭州滎陽人[41]，弱冠有盛名。後爲揚州錄事參軍。

謝偃善爲賦，李百藥工爲五言詩，時人稱爲李詩謝賦，仕至湘潭令。

許叔牙爲太子洗馬，兼崇賢館學士，又有臨淮劉子翼、彭城劉裔之與叔牙相次爲學士，並以文學知名。

楊炯[42]，華州華陰人，少與絳州王勃、范陽盧照鄰、東陽駱賓王皆以文詞知名海內，稱爲王楊盧駱，亦號爲四傑。炯至盈川令，勃至虢州參軍，照鄰至新都尉，賓王至臨海丞。

張昌齡，冀州人，弱冠以文詞知名，仕至襄州司戶、北門脩撰。

趙元楷性機辯，明於簿領，隋末任上郡東曹掾，以幹理見稱。煬帝聞其名，遙署歷陽郡丞。

孟利貞與董思恭[43]、元思敬同時並以文藻知名。利貞仕至著作郎、弘文館學士；思恭至太史；思敬至協律郎。

劉禕之少與孟利貞、高智周[44]、郭正一俱以文藻知名，時人目爲劉孟高郭。禕之官至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三品；智周至右散騎常侍；正一至陝州刺史。

格輔元[45]，汴州浚儀人，與伯父德仁、同郡剡縣丞繁師玄、齊王文學王孝逸、羅川戶曹靖居亮、司隸從事鄭祖咸、宣城縣長鄭師善[46]、王充中書舍人李行簡、處士盧協咸見重於隋代[47]，號爲陳留八俊。

邢文偉，滁州人，與和州高子貢俱以博學知名於江淮間，仕至內史[48]，出爲珍州刺史。

蓋文達博涉經史，其宗人文懿亦以儒業知名，當時稱爲二蓋焉。文達位至蜀王師，文懿至國子博士。

杜易簡博學有高名，姨兄岑文本甚推重之，仕至開州司馬。

周思茂，貝州漳南人，少與弟思鈞俱早知名[49]，仕至麟臺少監、文館學士。

喬知之[50]，同州馮翊人，少與弟侃、備並以文詞知名，和之尤稱俊才。官至左司郎中，侃至襄陽令。

富嘉謨，雍州武功人，與新安吳少微屬文皆以經典爲本，時人欽慕之，稱爲吳富

體。初,嘉謨爲晉陽尉,與少微同官,魏郡谷倚爲太原主簿,皆以文詞著名,時人謂之北京三傑。嘉謨、少微並官至監察御史,倚後流寓客死。

韓滉,宰相休之子,幼有美名,所與結交,皆時之俊彥,非公忠正直者,不與之親密。位至右僕射。

沈佺期善屬文,尤長五言之作,與宋之問齊名,時人稱爲沈宋。佺期官至太子詹事。

宋之問父令文有勇力,而工書,善屬文,世人以爲三絶。之問以文詞知名,弟之悌有勇力,之遜善書,議者云各得父之一絶。之問後至越州長史,之遜至太原尹。

徐彥伯,兖州瑕丘人,少以文章擅名,爲蒲州司兵參軍。時司戶韋暠善判事,司士李亘工於翰札,而彥伯以文詞雅美,時人謂之河中三絶。

陸象先初爲洛陽尉,以宰相子問望甚高。

蘇晉與洛陽人張循之、仲之兄弟爲友,並以學業著名。

劉允濟善屬文,絳州王勃早齊名,特相友善。官至鳳閣舍人,左遷青州長史。

蘇味道少與李嶠俱以文學知名,時人謂之蘇李。味道位至鳳閣侍郎,同鳳閣鸞臺三品;嶠至中書令。

蘇瓌,中宗朝歷左右僕射,同中書門下三品。子七人頲、冰、詵、乂、穎、銳、顏。頲最知名,官至中書侍郎,平章事;詵戶部員外;瓌與李嶠同居相位;嶠有才華,其子不肖;瓌以幹理而頲有文詞[51],故代稱"蘇瓌有子,李嶠無兒"。

薛登博涉文史,少與徐堅、劉子玄齊名友善。登官至太子賓客,堅至右散騎常侍。子玄至左散騎常侍,貶安州別駕。

趙驊與殷寅、顏眞卿、柳芳、陸據、蕭穎士、李華、邵軫同志友善,故天寶中語曰:"殷顏柳陸蕭李邵趙。"以其重行義,敦交道也。驊至秘書少監。

蔣沇性耿介,獨好學,早有名稱。官至左散騎常侍。

蕭嵩長子華,兵部侍郎;少子衡尙新昌公主,拜駙馬都尉,並風流簡肅,士族稱之。

韋陟,中書令安石之子,開元初,丁父憂,居喪過禮,自此杜門不出,八年于兹,與弟斌相勸勵,探討墳索[52],不舍晝夜,文華當代,俱有盛名。官至吏部尙書、東都留守。

李邕爲滑州刺史,上計京師,邕素負美名,頻被貶斥,皆以邕能文養士。賈生信陵之流,執事忌勝,剝落在外,人間有此聲,後生不識,京洛阡陌聚觀,以爲古人。或將眉目有異,衣冠望風,尋訪閭巷,又中使臨問,索其新文,復爲人陰中,竟不進。

賀知章,會稽人,少以文詞知名。神龍中,知章與越州賀朝萬、齊融,揚州張若虛、邢巨,湖州包融俱以吳越之士,文詞俊秀,揚名於上京。位至銀青光祿大夫,正授兼秘書監。

蕭穎士字茂挺,與李華同年登進士第,開元中承平,人物駢集,如賈曾、席豫、張

垍、韋述輩皆有盛名，而穎士皆與之游，由是搢紳多譽之。是時，外夷亦知穎士之名，新羅使入朝，言國人願得蕭夫子爲師[53]，其名動華夷若此。

王維以詩名盛於開元、天寶間，凡諸王駙馬豪右貴勢之家，無不拂席迎之。代宗時弟縉爲宰相，嘗謂縉曰："卿之伯氏，天寶中詩名冠代。"位至尚書右丞。

李白少與魯中諸生孔巢父、韓準、裴政、張叔明、陶沔等隱於徂來山，時號竹溪六逸，白後待詔翰林，辟永王璘從事。

杜甫字子美，天寶末詩人，甫與李白齊名，後至檢校工部員外郎。

路群志行貞潔，不茹葷食肉，養親以孝聞，自長慶以來，高名重價，歷踐清華[54]，及卒，時論嗟惜。

楊綰素以德行著稱，清識過人，凡所知友，皆一時名士。位至中書侍郎，平章事。

李栖筠字貞一，趙郡贊皇人，幼孤貧，而器度雄遠，體貌瓌傑，博覽墳籍，無所不通，屬文勁迅，然本於理道教化，性嚴重，寡言造次，不妄交接，故當時高名之士皆敬慕之。爲御史大夫，以剛正爲元載所惡[55]，天下之士重其高義，雖三尺童子，皆知敬慕，咸稱爲"贊皇公"[56]，而不名焉。

張涉以經學爲儒官，嘗舉日試萬言，當時呼爲張萬言，官至散騎常侍。

李承少有雅望，至其從官，頗以貞廉才術見稱於時。累官襄州、潭州刺史。

崔造與韓會、盧東美、張正則爲友，皆僑居上元，好談經濟之略[57]，常以王佐自許，時人號爲四夔。造後至給事中，平章事。

韋夏卿早有時稱，其所與游，皆一時名士。位至東都留守，遷太子少保。

趙昌字洪祚，祖不器、父居貞皆有名於時，昌官至太子少保。

郗士美善與人交，然諾之際，豁如也，當時名稱其茂。位至忠武軍節度使。

呂元膺學識深遠，處事得體，正色立朝，有臺輔之望。位至太子賓客。

薛戎爲浙東觀察使，兄弟五人，季弟放最知名，放至江西觀察使。

韓皐字仲文，夙負令名，而器質重厚，有大臣之度。後爲杭州刺史，再爲尚書右丞，遷武昌、鎮海、忠武三節度，所至皆有聲績，大率用簡儉爲理。及位高，益爲時人所重。

錢起與韓翃、李端、盧綸、司空曙輩十人俱以能詩，出入貴游之門，時號十才子，形於圖畫。位終尚書郎。

錢徽，起之子也[58]，以文學操行，立名於時。官至吏部尚書致仕[59]。

孔敏行字至之，文宣王四十代孫，父述睿有高名於貞元間。敏行名臣子，少時修潔，爲人所稱慕。及游宦，與當時豪俊爲友，其名華爲一時歸湊。

崔鄲與兄邠等皆有令譽，而鄲疏財恢廓，弟兄所不及。鄲位至浙西觀察使，邠至太常卿。

元稹字微之[60]，聰警絕人，年少才名，與太原白居易友善，工爲詩，善狀詠風態物

色,當時言詩者稱元白焉。稹至工部侍郎,平章事,卒於武昌軍節度使。居易至刑部尚書致仕。

李商隱字義山,與太原溫庭筠、南郡段成式齊名,時號三才子。商隱仕後至東川節度判官[61],檢校工部郎中;庭筠至隋縣尉;成式至江州刺史。

王凝,咸通中知禮闈。時凝擅價一時,與路岳相齊,語曰:"王凝路岳,見便脱殼。"位至宣州觀察使。

後唐宰相趙光裔,唐天祐中歷官省閣,伯仲皆以廉潔方正,流聞于時,自梁孽未亡時,趙氏伯仲之名,北人皆所傾慕。位至平章事。

賈馥性恬澹,與物無競,爲鎮州士人之秀。位至鴻臚卿致仕。

趙光逢幼嗜墳典,動守規檢,議者目之爲玉界尺[62]。昭宗朝,登進士第,踰月,辟度支巡官,臺省內外兩制[63],俱有能名。後爲太保致仕。

晉鄭韜光,唐宣宗之外孫,萬壽公主之所出也。生三日,賜一子出身,銀章朱紱。及長,美容止,神爽氣徹,不妄喜怒,秉執名節[64],爲甲族所稱。後爲戶部尚書致仕。

校勘記

[1]纘,原作"績",據宋本及《南齊書·王奐傳》改。下同。

[2]佟,原本作"修",據宋本改。

[3]善,原脱,據宋本及《南史·丘巨源傳》補。

[4]朗,原作"郎",據宋本及《梁書·何思澄傳》改。

[5]齊名,原本作"兵",據宋本改。

[6]於,原作"以",據宋本及《陳書·周宏正傳》改。

[7]宋,原本作"宗",據宋本改。

[8]大夫,宋本作"大人"。

[9]爵,原作"祿",據宋本及《魏書·崔玄伯傳》改。

[10]土,原本作"士",據宋本改。

[11]李,原本作"孝",據宋本改。

[12]筆,原作"華",據宋本及《魏書·游明根傳》改。

[13]時,原本脱,據宋本補。

[14]經籍,宋本作"群籍"。

[15]瞻,原作"詹",據宋本及《北史·邢巒傳》改。

[16]志,原作"色",據宋本及《北齊書·魏收傳》改。

[17]偉,原本作"禕",據宋本改。

[18]桑,原本作"桒",據宋本改。

[19]卬,原本作"印",據宋本改。

[20]群,原作"郡",據宋本及《北齊書・陸卬傳》改。

[21]休,原本作"林",據宋本改。

[22]俊爽,宋本作"偽爽"。

[23]籍,原本作"藉",據宋本改。

[24]江左,原本作"江右",據宋本改。

[25]一家舉二秀才亮初舉秀才,原作"年二十餘舉秀才",據宋本及《北史・蘇綽傳》改。

[26]原"而"前衍"退"字,據宋本及《北史・蘇綽傳》删。

[27]宋本無"者"。

[28]采,宋本作"其"。

[29]群,原作"郡",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改。

[30]詔書,原脱,據宋本及《隋書・李德林傳》補。

[31]事,原作"仕",據宋本及《隋書・何妥傳》改。

[32]俊,宋本作"偽"。下同。

[33]巷,原本作"卷",據宋本改。

[34]楊,原作"陽",據下文、宋本及《隋書・何妥傳》改。

[35]其見,原本作"見其",據宋本改。

[36]焯,原作"綽",據宋本及《隋書・劉焯傳》改。

[37]原"稱"後衍"爲",據宋本及《隋書・劉焯傳》删。

[38]子,原作"字",據宋本及《隋書・裴政傳》改。

[39]餘,原作"余",據宋本及《舊唐書・郎餘令傳》改。

[40]翼,原作"異",據宋本及《舊唐書・鄭世翼傳》改。

[41]榮,原本作"榮",據宋本改。

[42]炯,原作"照",宋本同,據《舊唐書・楊炯傳》改。下同。

[43]董,原本作"薰",據宋本改。

[44]智,原作"知",據宋本及《舊唐書・高智周傳》改。下同。

[45]格,原作"林",據宋本及《舊唐書・岑文本傳》改。

[46]宣,原本作"軍",據宋本改。

[47]盧,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岑文本傳》補。

[48]原"内"後衍"侍"字,據宋本及《舊唐書・邢文偉傳》删。

[49]鈞,原作"均",據宋本及《舊唐書・元萬頃傳》改。

[50]喬知之,原作"喬和之",據宋本及《舊唐書・喬知之傳》改。

[51]頤,原作"穎",據本書卷九四〇及宋本改。

[52]索,宋本作"素"。

[53]原"師"前衍"人"字,據宋本及《舊唐書・蕭穎士傳》删。

[54]華,宋本作"貫"。

[55]所,宋本作"切"。

[56]咸,原脱,據宋本補。

[57]原"談"後衍"論"字,據宋本及《舊唐書·崔造傳》删。

[58]之,宋本"無"。

[59]原"致"前衍"郎"字,據宋本及《舊唐書·錢徽傳》删。

[60]微之,原本作"徽之",據宋本改。

[61]仕,原脱,據宋本補。

[62]目,原本作"日",據宋本改。玉,宋本作"王"。

[63]兩,原本作"俱",據宋本改。

[64]原"乘"前衍"而"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鄭韜光傳》删。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八

總錄部(二十八)

高 尚

《易》曰:"高尙其事。"仲尼之稱儒有不臣不仕者焉,斯蓋抱樸以自守,處晦而無悶,不降其志,獨善其身,絶俗以高蹈,確乎其不可拔也。三代以還,乃有恥廁家陪之列,不觎驕居之餌,棄卿相之位,辭封爵之富,安車徵聘而靡屈,公府交辟而不起,雖復蒲帛賁于丘園,羔雁陳於庭戶,視之蔑如也。非夫德充於內,道茂乎己,厲行無爽,處躬有裕,又安能不隕穫而充詘哉。然而當時之君,亦曷嘗不優容全度,以成其高世之節。今並採其事迹,著之于篇,或有雖在早歲,抗志而避名;暨及晚年,逢辰而貴仕。出處有道,亦無媿焉。

閔損字子騫,魯人,孔子弟子也。不仕大夫,不食污君之祿。季氏使子騫爲費宰,子騫曰:"善爲我辭焉(不欲爲季氏宰,語使者善爲我作辭説[1],令不復召我),如有復我者(復我者,重來召我),必在汶上矣。"(去之汶水之上,欲北如齊。)

莊周,蒙人也。楚王(《史記》作威王)遣使者持金千斤、白璧百雙聘,欲以爲相。莊子固辭而不許,使者曰:"黄金白璧,寶之至重,卿相之位至尊,先生辭而不受,何也?"莊子曰:"子所謂見其一,未知其二者也。獨不見入廟之牲乎?衣以文繡,飼以芻穀,出則淸道而行,止則居帳之內,此寧不貴邪。及其不免於死,庖宰執刀於前,或持刃在後,當是之時,雖欲爲狐豚伍鷄鼠游,豈得乎哉。僕聞之左手乂天下之圖,右手刎其喉,愚者不爲也。何則?身重於天下也。又况卿相之位乎?"終辭而不受。

魯仲連,齊人也,好奇偉俶儻之畫策,而不肯仕宦任職。好持高節,游於趙,會秦圍趙,魏王使客將軍新垣衍間入邯鄲,因平原君欲令趙尊秦爲帝,魯連責而歸之,秦軍引去,於是平原君欲封魯連,魯連辭讓,使者三往,終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爲魯連壽,魯連笑曰:"所謂貴於天下之士者,爲人排患釋難解紛亂而無取也。即有取者,是商賈之事也,而連不忍爲也。"遂辭平原君而去,終身不復見。其後復爲齊將。田單遺燕將書下聊城,田單欲爵之,魯連逃隱於海上,曰:"吾與富貴而詘於人,寧貧賤而輕世肆志焉。"

淳于髡,齊人。客有見髡於梁惠王,惠王再見之,而終無言也,知王之志在驅逐音

聲也。後復見一語,連三日三夜無倦,惠王欲以卿相位待之,髡因謝去。於是送以安車駕駟束帛加璧黄金百鎰[2],終身不仕。

顏蠋㒁[3],齊人,宣王謂㒁:"請受教爲弟子,且先生與寡人游食必太牢,出必乘車,妻子衣服麗都。"顏㒁辭去,曰:"夫玉生於山,制則破焉,非弗寶貴矣,然大璞不完。士生乎鄙野,推選則祿焉,非不得尊遂也,然而形神不全。㒁願得歸,蔬食以當肉,安步以當車,無罪以當貴,清靜貞正以自虞。制言者王也,盡忠直言者㒁也,言要道已備矣,願得賜歸安行而反臣之邑屋。"則再拜而辭去也[4]。曰:"㒁知足矣,歸反樸則終身不辱也。"

漢鄭子眞耕於谷口,非其服弗服,非其食弗食。大將軍王鳳以禮聘子眞,子眞遂不屈。

後漢王扶,客居瑯邪,國相張宗謁請不應,欲強致之。遂杖策歸鄉里,連請固病不起。太傅鄧禹辟,不至。

廉范喪親,服竟,詣京師受業,事博士薛漢。京兆、隴西二郡更請召,皆不應。後舉茂才,累遷至蜀太守[5]。

承宫少勤學不倦,經典既明,乃歸家教授。三府更辟,皆不應。(三府謂太尉、司徒、司空府。)

鄭均常稱病家庭,不應州郡辟召。郡將欲必致之[6],使縣令譎將詣門。既至,卒不能屈,均於是客於濮陽。建初三年,司徒鮑昱辟之,後舉直言,並不詣。

趙典性明達,至節清亮,益州舉茂才,以病辭。太尉黄瓊、胡廣舉有道方正,皆不應。

桓燁舉孝廉、有道、方正、茂才[7],三公並辟,皆不應。

張衡雖才高於世,而無驕尙之情,常從容淡靜,不好交接俗人。永元中舉孝廉,不行。連辟公府,不就。安帝雅聞衡善術學,公車特徵,拜郎中,累遷至尙書。

周燮字彦祖,汝南安城人,專精《禮》、《易》,不讀非聖之書,不修賀問之好。有先人草廬,結于岡畔,下有陂田,常肆勤以自給[8]。非身所耕漁,則不食也。鄉黨宗族,希得見者。舉孝廉賢良方正,特徵,皆以疾辭。延光二年,安帝以玄纁羔幣聘燮及南陽馮良,二郡各遣丞掾致禮[9],宗族更勸之,曰:"夫修德立行,所以爲國。自先世以來,勳寵相承,君獨何爲守東岡之陂乎[10]?"燮曰:"吾既不能隱處巢穴[11],追綺季之迹,而猶顯然不遠父母之國。斯固以滑泥揚波,同其流矣。夫修道者度其時而動,動而不時,焉得享乎?"因自載到潁川陽城,遣生送敬(送敬猶致謝也),遂辭疾而歸。良亦載病到近縣,送禮而還。詔書告二郡,歲以羊酒養病。至七十餘而卒。

孫期習《京氏易》、《古文尚書》,牧豕於大澤中以養親,郡舉方正,遣吏齎羊酒請期,期驅豕入草,不顧。司徒黄琬特辟,不行,終於家。

李固，司隸、益州並命[12]，郡舉孝廉，辟司空掾，皆不就。（謝承書曰：五察孝廉，益州再舉茂才，不應。五府連辟，皆辭以疾。）後公卿舉固對策，以爲議郎，累加至太尉。

張芝少持高節[13]，以名臣子勤學，文爲儒宗，武爲將表。太尉辟公車有道徵，皆不至，號張有道。

周勰，汝南汝陽人。父舉，光禄大夫，以父任爲郎，自免歸家。父故吏河南召夔爲郡將，卑身降禮，致敬於勰。勰恥交報之因[14]，杜門自絕。後太守舉孝廉，復以疾去。時梁冀貴盛，被其徵命者莫敢不應，惟勰前後三辟，竟不能屈[15]。後舉賢良方正，不應。又公車徵玄纁備禮[16]，固辭廢疾。常隱處竄[17]，身慕老聃清靜，杜絕人事，巷生荆棘，十有餘歲。至延熹二年，乃開門延賓，游談宴樂。及秋而梁冀誅，年終而勰卒，時年五十。蔡邕以爲知命。

姜肱，諸公爭加辟命，皆不就。二弟名聲相次，亦不應徵聘[18]，時人慕之。桓帝乃下彭城，使畫工圖其形狀，肱以被韜面，終不得見。年七十七卒。

徐穉，屢辟公府，不起。時陳蕃爲太守，以禮請署功曹，穉不免之，既謁而退。建武中卒於家。

趙曄受《韓詩》，州召補從事，不就。舉有道，卒于家。

張康，山陽人，習《韓詩》，舉有道，博士徵，不就，卒於家。

宗慈，南陽人，舉孝廉，九辟公府，有道徵，皆不就。後爲脩武令，棄官去。徵拜議郎，未到，道疾而卒。

侯瑾，州郡累召公車有道徵，並稱疾不到。

李南少篤學，明風角。後舉有道，辟公府，病不行[19]，終于家。

孔喬幽居脩志，鋭意典籍，至歷年身不出門，鄉里莫得瞻見。公車徵，不行，卒于家。

桓鸞以世濁，州郡多非其人，恥不肯仕。

黄憲，汝南人。太守王龔在郡，禮進賢達[20]，多所降致，卒不能屈憲。初舉孝廉，又辟公府，友人勸其仕[21]，憲亦不拒之。暫到京師而還，竟無所就[22]。年四十八終，天下號曰徵君。

法眞字高卿（高一作喬），性恬靜寡欲，不交人間事。太守請見之，眞乃幅巾詣謁，太守曰："昔魯哀公雖爲不肖，而仲尼稱臣。太守虛薄，欲以功曹相屈，光贊本朝，何如[23]？"眞曰："以明府見待有禮，故敢自同賓末[24]，若欲吏之，眞將在北山之北，南山之南矣。"太守懼然不敢復言。辟公府，舉賢良，皆不就。同郡田羽薦眞曰："處士法眞，體兼四業，學窮典奥，幽居恬泊，樂以忘憂，將蹈老氏之高蹤[25]，不爲玄纁屈也。臣願聖朝就加衮職，必能唱清廟之歌，致來儀之鳳矣。"會順帝西巡，羽又薦之。帝虛心欲致，前後四徵。眞曰："吾既不能遯形遠世，豈飲洗耳之水哉。"遂深自隱絕，終不降屈。

友人郭正稱之曰:“法眞名可得而聞,身不可得而見。逃名而名我隨,避名而名我追[26],可謂百世之師者矣。”乃共刻石頌之,號曰玄德先生。年八十九,以壽終。

董扶有重名,永康元年,日有蝕之。詔舉賢良方正之士,策問得失。左馮翊趙廉等舉扶[27],扶以病不詣,遙於長安上封事,遂稱疾篤歸家。前後宰府十辟,公車三徵,再舉賢良方正博士有道,皆不就,名稱尤重。

許邵有高行,辟公府掾,拜鄢陵令,方正徵,皆不就。避亂江南,所歷之國,必翔而後集,終于豫章。宗人許栩[28],沈沒榮利,致位司徒,舉宗莫不匍匐栩門[29],承風而驅,官以賄成,惟邵不過其門。

申屠蟠再舉有道,不就。前後徵辟文書,悉挂于樹,初不顧眄也。大將軍何進連徵不詣,進必欲致之,使蟠同郡黄忠書勸曰:“前幕府初開,至如先生特加殊禮,優而不名,申以手筆,設几杖之坐,經過二載,而先主抗志彌高[30],所尚益固。竊論先生高節有餘,於時則未也[31]。今潁川荀爽,載病在道;北海鄭玄,北面受署。彼豈樂羈牽哉[32]!知時不可逸豫也。昔人之隱,遭時則放聲滅迹,巢棲茹薇;其不遇也,則裸身大笑,披髮狂歌。今先生處平壤,游人間,吟典籍,襲衣裳,事異昔人,而欲遠蹈其迹,不亦難乎。孔氏可師[33],何必首陽。”蟠不答。太尉黄瓊辟,不就。及瓊卒,歸葬江夏,四方名豪會帳下者六七千人,互相談論,莫有及蟠者。惟南郡一生,與相酬對,既引執蟠手曰:“君非聘則徵,如是相見於上京矣。”蟠勃然作色曰:“始吾以子爲可與言也,何意乃相拘教樂貴之徒邪[34]?”因振手而去,不復與言,年七十四,終于家。

劉淑隱居講授,州郡禮請,五府連辟,並不就。永興二年,司徒种暠舉淑賢良方正,辭以疾。桓帝聞淑名,切責州郡[35],使輿病詣。淑不得已,而赴洛陽,對策爲天下第一,累遷至侍中、虎賁中郎將。

陳寔嘗爲太丘長[36],以沛相賦斂違法,乃解印綬去。及黨禁始解,大將軍何進、司徒袁隗遣人喻寔,欲特表以不次之位。寔乃謝使者曰:“寔久絶人事,飾巾待終而已。”時三公每缺議者歸之,累見徵命,遂不起,閉門懸車,棲遲養老。寔子紀遭黨錮,著書數萬言[37],黨禁解,四府並命,無所屈就[38]。

种岱字公祖,學養志,舉孝廉茂才,辟公府,不就。公車特徵[39],病卒。

楊彪字文先,少傳家學,初舉孝廉,州舉茂才,辟公府,皆不應。

郭林宗游於洛陽,名震京師。司徒黄瓊辟,太常趙典舉有道。或勸林宗仕進者,對曰:“吾夜觀乾象,晝察人事,天之所廢,不可及也。”遂並不應,卒于家。

田盛與郭林宗同好,亦名知人,優游不仕,並以壽終。

孟敏游學十年,遂知名,三公俱辟,並不屈。

穎容通《春秋左氏》,郡舉孝廉,州辟公車徵[40],皆不就。初平中避亂荆州,劉表以爲武陵太守,不肯起,卒于家。

皇甫嵩，朝郡人也，太尉陳蕃、大將軍竇武連辟，並不到。靈帝公車徵爲議郎，後拜太尉。其冬以流星策免，復拜光祿大夫，遷太常，卒。

鍾皓九辟三府，徵廷尉正、博士、林慮長，皆不就，年六十九卒。

張玄字處虛，沉深有才略，以時亂不仕。司空張溫數以禮辟，不能致。及董卓秉政，辟以爲掾，舉侍御史，不就。卓臨之以兵，不得已強起，道病終[41]。

鄭玄，袁紹舉茂才，爲左中郎將，皆不就。公車徵爲大司農，給安車一乘，所過長吏送迎[42]，玄乃以病自乞還家。年七十四而卒。

李燮父固誅，後亡匿遇赦，乃還鄉里，追服。州郡禮命，四府並辟，皆無所就。後徵拜議郎，擢遷河南尹。

賀純字仲眞，會稽山陰人，少爲諸生，博極群藝。十辟公府，三舉賢良方正，五徵博士，四公車徵，皆不就。

袁弘恥其門族貴埶[43]，乃變姓名，徒步師門，不應徵辟，終於家。初弘嘗入太學，其從父逢爲太尉，呼弘與相見，遇逢宴會作樂，弘伏稱頭痛，不聽聲音而退，遂不往。紹、術兄弟，亦不與通。

仲長統每州郡命召，輒稱疾不就，常以爲凡遊帝王者，欲以立身揚名耳。而名不常存，人生易滅，優遊偃仰，可以自娛。欲卜居淸曠，以樂其志。論之曰："使居有良田廣宅，背山臨流，溝池環匝，竹木周布，場圃築前，果園樹後，舟車足以代步涉之艱，使令足以息四體之役。養親有兼珍之膳，妻孥無苦身之勞。良朋萃止，則陳酒肴以娛之；嘉時吉日，則烹羔豚以奉之。躕躇畦苑[44]，遊戲平林，濯淸水，追涼風，釣游鯉，弋高鴻，風於舞雩之下，詠歸高堂之上。安神閨房，思老氏之玄虛；呼吸精和，求至人之仿佛。與達者數子論道講書，俯仰二儀，錯綜人物，彈南風之雅操，發淸商之妙曲，消搖一世之上，睥睨天地之間，不受當時之責，永保性命之期。如是，則可以凌霄漢，出宇宙之外矣。豈羨夫入帝王之門哉。"又作詩二篇，以見其志。尙書令荀彧舉爲尙書郎，後參丞相曹操軍事。

孔融與平原陶丘洪、陳留邊讓齊聲稱，州郡禮命，皆不就。後獻帝徵爲將作大匠，遷少府，復拜大中大夫。

廖扶，汝南平輿人，常歎曰："老子有言，名與身孰親？吾豈爲名乎。"遂絕志世外，專精經典。尤明天文、讖緯、風角、推步，不應辟召，時人號爲北郭先生。

趙壹郡舉上計，名動京師。及還，州郡爭致禮命，十辟公府，並不就，終於家。

王烈字彥方，太原人。察孝廉，三府辟，皆不就。避地遼東，太守公孫度欲以爲長史，烈乃爲商賈自穢，得免。曹操聞烈高名，遣徵不至。建安二十四年，終於遼東。

繆斐字文雅[45]，該覽經傳，事親色養，徵博士，六辟公府。獻帝在長安，公卿博舉名儒，時舉斐任侍中，並無所就。

張儉爲山陽東部督郵,坐黨事亡命。中平元年,黨事解,乃還鄉里。大將軍三公並辟,又舉敦朴,公車特徵,起家拜少府[46],皆不就。

王儁爲人外靜而内明,不應州郡。獻帝之都許,復徵爲尚書,又不就。

張奉字公先,弟表字公儀,河内人,兄弟少有高節,諸公連徵,不就。謂之張氏兩賢。

襄楷,平原隰陰人(在齊州臨邑縣西),好學博古。延熹中宦官專朝,政刑暴濫,又比失皇子,災異尤數。楷自家詣闕上書,其詞切直,坐論司寇。及靈帝即位,以楷書爲然。太傅陳蕃舉方正[47],不就。鄉里宗之,每太守至,輒致禮請。中平中與荀爽、鄭玄俱以博士徵,不至。卒于家。

魏邴原字根矩,少與管寧俱以操尚稱,州府辟命,皆不就。孔融爲北海相,舉原有道,後徙署丞相徵事[48],代涼茂爲五官將長史[49]。卒[50]。

管寧字幼安,漢末避亂遼東,黄初中來歸。司徒華歆舉寧,詔以寧爲太中大夫,固辭不受[51]。(《傅子》曰:寧上書天子,且以病辭,曰:"臣聞傅説發夢,以感殷宗;吕尚啓兆,以動周文,以通神之才悟於聖主,用能輔佐帝業,克成大勳。臣之器朽,實非其人。雖貪清時,釋體蟬蜕。内省頑病,日薄西山。惟陛下聽野人山藪之願,使一老者得盡微命。"書奏,帝親覽焉。)明帝即位,太尉華歆遜位讓寧,遂下詔曰:"太中大夫管寧,耽懷道德,服膺六藝,清虚足以侔古,廉白可以當世。曩遭王道衰缺,浮海遁居[52],大魏受命,則襁負而至,斯蓋應龍潛升之道,聖賢用舍之義。而黄初以來,徵命屢下,每輒辭病,拒違不至。豈朝廷之政,與生殊趣,將安樂山林,往而不能反乎[53]!夫以姬公之聖,而考德不降,則鳴鳥弗聞。以秦穆之賢,猶思詢乎黄髮。况朕寡德,曷能不願聞道于子大夫哉!今以寧爲光禄勳。禮有大倫,君臣之道,不可廢也。望必速至,稱朕意焉。"又詔青州刺史曰[54]:"寧抱道懷眞,潛翳海隅,比下徵書,違命不至,盤桓利居,高尚其事。雖有素履幽人之貞,而失考父兹恭之義,使朕虚心引領歷年,其何謂邪?徒欲懷安,必肆其志,不惟古人亦有翻然改節以隆斯民乎!日逝月除,時方已過,澡身浴德,將以曷爲?仲尼有言'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哉'!其命别駕從事郡丞掾,奉詔以禮發遣寧詣行在所,給安車、吏從、茵褥、道上廚食[55],上道先奏。"寧稱草莽臣上疏曰:"臣海濱孤微,罷農無伍,禄運幸厚。横蒙陛下纂承洪緒[56],德侔三皇,化溢有唐。久荷渥澤,積祀一紀,不能仰答陛下恩養之福。沈委篤痾,寢疾彌留,逋違臣隸顛倒之節,夙宵戰怖,無地自厝。臣元年十一月被公車司馬令所下州郡[57],八月甲申詔書徵臣[58],更賜安車、衣被、茵褥,以禮發遣,光寵並臻,優命屢至,怔營竦息,悼心失圖。思自陳聞,申展愚情,而明詔抑割,不令稍修章表,是以鬱滯,訖于今日。誠謂乾覆,恩有紀極,不意靈潤,彌以隆赫。奉今年二月被州郡所下三年十二月辛酉詔書,重賜安車、衣服,别駕從事與郡功曹以禮發遣,又特被璽書[59],以臣爲光禄勳,躬秉勞謙,引喻周、秦,損上益

下。受詔之日，精魄飛散，靡所投死。臣重自省揆，德非園、綺而蒙安車之榮，功無竇融而蒙璽封之寵，棨稅駑下，荷棟梁之任，垂沒之命，獲九棘之位，懼有朱博鼓妖之眚。又年疾日侵，有加無損，不任扶輿進路以塞元責。望慕闇闔，徘徊闕庭，謹拜章陳情，乞蒙哀省，抑恩聽放，無令骸骨填於衢路。"自黃初至於青龍，徵命相仍，常以八月賜牛酒。詔書問青州刺史程喜："寧爲守節高乎，審老疾尪頓邪？"喜上言："寧有族人管貢爲州吏[60]，與寧比鄰，臣常使經營消息。貢說：'寧常着皂帽、布襦袴、布裙，隨時單複，出入閨庭，能自任杖，不須扶持。四時祠祭，輒自力強，改加衣服，着絮巾，故在遼東所有白布單衣，親薦饌饋，跪拜成禮。寧少而喪母，不識形象，常特加觴，泫然流涕。又居宅離水七八十步，夏時詣水中澡灑手足，闚於園圃。'臣揆寧前後辭讓之意，獨自以生長潛逸[61]，耆艾智衰，是以棲遲，每執謙退，此寧志行所欲必全，不爲守高。"正始二年，中書侍郎王基薦寧，於是安車蒲輪，束帛加璧聘焉。會寧卒。

胡昭字孔明，潁川人，養志不仕，始避地冀州，亦辭袁紹之命，遁還鄉里。太祖爲司空丞相[62]，頻加禮辟。昭往應命，既至，自陳一介野生，無軍國之用，歸誠求去。太祖曰："人各有志，出處異趣，勉卒雅尚，義不相屈。"昭乃轉居陸渾山中，躬耕樂道，以經籍自娛，閭里敬而愛之。徙宅宜陽[63]，幽州刺史杜恕嘗過昭所居草廬之中，言事論理，辭義謙敬，恕甚重焉。太尉蔣濟辟，不就。

張臶字子明[64]，鉅鹿人。少游太學，學兼內外，後歸鄉里。袁紹前後辟命，不應。移居上黨，幷州牧高幹表除樂平令，不就。徙遁常山，門徒且數百人遷居任縣。太祖爲丞相，辟不詣。太和中，詔求隱學之士能消災復異者，郡累上臶發遣[65]，老病不行。廣平太守盧毓到官三日，綱紀白承前致版謁臶[66]。毓教曰："張先生所謂上不事天子，下不友諸侯者也。豈此版謁所可光飾哉。"但遣主簿奉書致羊酒之禮。

徐奕字季才，東莞人，避難江東，孫策禮命之，奕改姓名，微服還本郡。太祖爲司空，辟爲掾，後拜諫議大夫，卒。

王暢字叔茂，少以清實爲稱，無所交黨。初舉孝廉，辭病不就。

張楷字公超，司隸舉茂才，除長陵令，不至官。隱居弘農山中，學者隨之，所居成市，後華陰山南遂有公超市。五府連辟，舉賢良方正，不就。漢安元年，順帝特下詔告河南尹曰："故長陵令張楷，行慕原憲，操擬夷、齊，輕貴樂賤，竄迹幽藪，高志確然，獨拔群俗，前比徵命，盤桓未至，將主者玩習於常[67]，優賢不足，使其難進歟！郡時以禮發遣[68]。"楷復告疾不到。建和三年，下詔安車備禮聘之，辭以篤疾，不行。

楊厚字仲桓，廣漢人，潛身藪澤，耦耕自給。司徒楊震表薦其高操，公車特徵[69]，不就。

蜀秦宓，綿竹人。少有才學，州郡辟命，輒稱疾不往。劉璋時，宓同郡王商爲治中從事，與宓書曰："貧賤困苦，亦何時可以終身！卞和衒玉以耀世，宜一來，與州尊相

見。”宓答書曰:“昔堯優許由,非不弘也,洗其兩耳;楚聘莊周,非不廣也,執竿不顧。《易》曰:‘確乎其不可拔”,夫何衒之有?且以國君之賢,子爲良輔,不以是時建蕭、張之策,未足爲智也。僕得曝背乎隴畝之中[70],誦顔氏之簞瓢,詠原憲之蓬戶,時翺翔於林澤,與沮溺之等儔,聽玄猿之悲吟,察鶴鳴於九皐,安身爲樂,無憂爲福,處空虚之名,居不靈之龜,知我者希,則我貴矣。斯乃僕得志之秋也,何困苦之戚焉。”及丞相亮領益州,迎爲別駕,累遷至大司農,卒。

楊慮字威方,儀之兄也,少有德行,爲江南冠冕。州郡禮召,諸公辟請,皆不能屈。年十七夭,鄉人宗貴,號曰德行楊君。

周舒字叔布,少學術於廣漢楊厚,名亞董扶、任安,數被徵,終不詣[71]。

吳張紘字子綱,少游學京都,還本郡,舉茂士,公府辟,皆不就。(《吳書》曰:大將軍何進[72]、太尉宋儁、司空荀爽三府辟爲掾,皆稱疾不就。)避難江東,孫策創業,表爲正議校尉,後權以爲長史。

晉郭象字子玄,少有才理,州郡辟召,不就。常閒居,以文論自娱。後辟司徒掾,稍至黄門侍郎。東海王越引爲太傅主簿,卒。

李熹字季和,上黨銅鞮人,父佺,漢大鴻臚。熹少有高行,博學研精,與北海管寧以賢良徵,不行。累辟三府,不就。及景帝輔政,命熹爲大將軍從事,後累遷至尚書僕射,拜特進光祿大夫,以年老遜位。

徐苗,郡察孝廉,州辟從事治中別駕[73],舉異行,公府五辟,博士再徵,並不就。武惠時以疾居臺,帝輒訪其安不,終于家。

氾毓,濟北盧人,奕世儒素,或薦之,武帝召補南陽王文學秘書郎、太傅參軍,並不就。于時青土隱逸之士劉兆、徐苗等皆務教授,惟毓不蓄門人,清靜自守,時有好古慕德者諮詢,亦傾懷開誘,以一隅示之。七十一而卒。

孫綽字興公,博學善屬文,少與高陽許詢俱有高尚之志,居于會稽,游放山水[74],十有餘年。後徵爲太學博士,累轉至廷尉卿,領著作,卒。

皇甫謐字士安,安定朝那人,沉靜寡欲,始有高尚之志,以著述爲務,自號玄晏先生。著禮樂聖眞之論,後得風痺疾[75],猶手不輟卷。或勸謐修名廣交,謐以爲非聖人孰能兼存出處,居田里之中,亦可以樂堯、舜之道,何必崇接世利,事官鞅掌,然後爲名乎。作《玄守論》以答之。魏郡召上計掾,舉孝廉。景元初,相國辟,皆不行。其後鄉親勸令應命,謐爲《釋勸論》以通志焉。其後武帝頻下詔,敦逼不已,謐上疏自稱草莽臣曰:“臣以尫弊,迷於道趣,因疾抽簪,散髮林阜,人綱不閑,鳥獸爲群。陛下披榛採蘭,并收蒿艾,是以皐陶振褐[76],不仁者遠。臣惟頑蒙,備食晉粟,猶識唐人擊壤之樂,宜赴京城,稱壽闕外,而小人無良,致災速禍,久嬰篤疾,軀半不仁[77],右腳偏小,十有九載,又服寒食藥,違錯節度,辛苦荼毒,于今七年。隆冬裸袒食冰[78],當暑煩悶,加以咳

逆，或若溫瘧，或類傷寒，浮氣流腫，四支酸重，於今困劣，救命呼噏，父兄見出，妻息長訣，仰迫天威，扶輿就道，所苦加篤，不任進路，委身待罪，伏枕歎息。臣聞韶、衛不並奏，雅、鄭不兼御，故郤子入周，禍延王叔，虞丘稱賢[79]，樊姬掩口，君子小人，禮不同器，況臣糠麲糅之，彫胡庸夫，錦衣不稱其服也。竊聞同命之士，咸以畢到，惟臣疾疢，抱釁牀褥，雖貪明時，懼斃命路隅，設臣不疾，居遭堯、舜之世，執志箕山，猶當容之。臣聞上有明聖之主，下有輸實之臣，上有在宥之政，下有委情之人。惟陛下留神垂恕[80]，更旌瓌俊，索隱於傅巖，收釣於渭濱，無令泥滓久濁清流。"謐辭切言至，遂見聽許。歲餘，又舉賢良方正，並不起。咸寧初，又詔曰："男子皇甫謐沉靜履素，守學好古，與俗流異趣。其以謐爲太子中庶子。"謐固辭篤疾，帝初雖不奪其志，尋發詔徵爲議郎，又召補著作郎[81]。司隸校尉劉毅請爲功曹，並不應。

劉寔字子眞[82]，平原高唐人也。漢濟北惠王壽之後，父廣斥丘令。寔少貧苦，賣牛衣以自給，然好學，手約繩，口誦書，博通古今，清身潔己，行無瑕玷，郡察孝廉，州舉秀才，皆不行。後入洛，調爲河南尹丞。至懷帝時爲太尉。

郤說字廣基，博學多才，瓌偉倜儻，不拘細行，州郡禮命，並不應。

王接字祖游，馮收薦接於江東太守劉原，原即時禮命[83]，接不受。原乃呼見曰："君欲慕肥遯之高邪？"對曰："接薄祐少孤，而無兄弟，母老疾篤，故無心爲吏。"及母終，柴毀骨立，居墓次積年。

王長文字德叡，廣漢郪人。少以才學知名，而放蕩不羈，州府辟命皆不就，州辟別駕，乃微服竊出，舉州莫知所之。後於成都市中蹲踞齧胡餅，刺史知其不屈，以禮遣之。閉門自守，不交人事。太康中，蜀土荒饉，開倉振貸，長文居貧[84]，貸多，後無以償。郡縣切責[85]，送長文到州，刺史徐幹捨之，不謝而去。後成都王穎引爲江源令，梁王彤爲丞相，以爲從事中郎，卒。

劉兆字延世，濟南東平人，博學洽聞。武帝時五辟公府，三徵博士[86]，皆不就。安貧樂道，潛心著述，不出門庭數十年，後以壽終。

杜夷博覽百家，筭曆圖緯，靡不畢究。寓居汝、潁之間，十載足不出門。年四十餘，始還鄉里，閉門教授，生徒千人。惠帝時三察孝廉，州命別駕。永嘉初，公車徵拜博士，太傅東海王越辟，並不就。

范喬字伯孫，父粲字武威。粲陽狂不言，喬與二弟並棄學業，絕人事，侍疾家庭，至粲沒，足不出邑里。司隸校尉劉毅嘗抗論於朝庭曰[87]："使范武威疾若不篤，是爲伯夷、叔齊復存於今。如其信篤益是，聖主所宜哀矜，其子久侍父疾，名德著茂，不加敘用，深爲朝庭惜遺賢之誠也。"元康中，詔求廉讓冲退履道寒素者，不計資以參選敘。尚書郎王琨乃薦喬，曰："喬稟德眞粹，立操高潔，儒學精深，含章內奧，安貧樂道，棲志窮巷，簞瓢詠業，長而彌堅。誠當今之寒素，著厲俗之清彥。"時張華領司徒，天下所舉凡

十七人,於喬特發優論。又吏部郎郗隆亦思求海內幽遁之士[88],喬供養衡門,至于白首,於是除樂安令,辭疾不拜。喬凡一舉孝廉,入薦公府,再舉清白異行,又舉寒素,一無所就。

伍朝字世明,武陵漢壽人。少有雅操,閑居樂道,不修世事,性好學,以博士徵,不就。刺史劉弘薦朝爲零陵太守,主者以非選例,不聽。尚書郎胡濟奏曰:"臣以爲當今資喪亂之餘運,承百王之遺弊,進趨者乘國故以僥倖[89],守道者懷蘊匱以終身[90]。故今敦褒之化虧,退讓之風薄,案朝游心物外[91],不屑時務,守靜衡門,志道日新,年過耳順,而所尚無虧,誠江南之奇才,丘園之逸老也。不加飾進,何以勸善。且白衣爲郡,前漢有舊,宜聽光顯,以奬風尚。"事可而朝不就,終于家。

虞喜少立操行,博學好古。諸葛恢臨郡,屈爲功曹,察孝廉,州舉秀才,司徒辟,皆不就。元帝初鎮江左,上疏薦喜,懷帝即位,公車徵拜博士,不就。喜邑人賀循爲司空,先達貴顯,每詣喜,信宿忘歸,自云不能測也。太寧中,與臨海任旭俱以博士徵,不就。復下詔曰:"夫興化致政,莫尚乎崇道,教明退素也。喪亂以來,儒道陵夷,每覽"子衿"之詩[92],未嘗不慨然增歎。臨海任旭,會稽虞喜,並潔靜其操,歲寒不移,研精墳典,居今行古,志操足以勵俗,博學足以明道。前雖不至,其更以博士徵之。"喜辭疾不赴。咸和末,詔公卿舉賢良方正直言之士。太常華常舉喜爲賢良,會國有軍事,不行。咸康初[93],內史何充上疏曰:"臣聞二八舉而四門穆,十亂用而天下安,徽猷克闡,有自來矣。方今聖德欽明,思恢遐烈,旌輿整駕,俟賢而動。伏見前賢良虞喜,天挺貞素,高尚邈志[94],束脩立德,皓首不倦。加以傍綜廣深,博聞強識,鑽堅研微,有弗及之勤;處靜味道,無風塵之志。高枕柴門,怡然自足,宜使蒲輪紆衡,以旌殊操。一則翼贊大化,二則敦勵薄俗。"疏奏,詔曰:"尋陽翟湯[95]、會稽虞喜,並守道清貞,不營世務,躭學高尚,操擬古人。往雖徵命,而不降屈,豈素絲難染,而搜引禮簡乎。政道須賢,宜納諸廊廟[96]。"其並以散騎常侍徵之,又不起。年七十六卒。

任旭字次龍,元帝初鎮江東,聞其名,召爲參軍,手書與旭,欲使必到,旭固辭以疾。後帝進位鎮東大將軍[97],復召之。及爲左丞相,辟爲祭酒,並不就,卒于家。

校勘記

[1]說,原作"讒",據宋本及《論語》宋邢昺疏改。

[2]送,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孟子列傳》補。

[3]斶,原作"蠋",據宋本及《戰國策》卷一一改。下同。

[4]也,原脱,據宋本及《戰國策》卷一一補。

[5]蜀,宋本作"蜀都"。

[6]致,原作"至",據宋本及《後漢書・鄭均傳》改。

[7]桓,原作"栢",據宋本及《後漢書·桓榮傳》改。下同。
[8]勤,原本作"勸",據宋本改。
[9]二,原作"三",各,原作"客",均據《後漢書·周燮傳》改。
[10]岡,原本作"崗",據宋本改。
[11]穴,原本作"冗",據宋本改。
[12]司隸,原作"司穎",據《後漢書·李固傳》改。
[13]節,宋本作"操"。
[14]總,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周舉傳》補。
[15]竟,原作"皆",據宋本及《後漢書·周舉傳》改。
[16]公車徵,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周舉傳》補。
[17]處,原本脱,據宋本補。
[18]應,原作"受",據宋本及《後漢書·姜肱傳》改。
[19]病,原作"並",據宋本及《後漢書·李南傳》改。
[20]禮進,原誤倒,據宋本及《後漢書·黄憲傳》乙正。
[21]友,原作"有",據宋本及《後漢書·黄憲傳》改。
[22]竟,原作"意",據宋本及《後漢書·黄憲傳》改。
[23]何如,原作"如何",據宋本及《後漢書·法真傳》改。
[24]末,原本作"未",據宋本改。
[25]氏,原作"成",據宋本及《後漢書·法真傳》改。
[26]追,原作"迫",據宋本及《後漢書·法真傳》改。
[27]廉,宋本作"謙"。
[28]栩,原本作"相",據宋本改。
[29]栩,原本作"相",據宋本改。
[30]抗,原本作"杭",據宋本改。
[31]時,原本脱,據宋本補。
[32]糲,原作"糲",據宋本改。
[33]氏,原作"子",據宋本及《後漢書·申屠蟠傳》改。
[34]拘教,原作"徇效",據宋本及《後漢書·申屠蟠傳》改。
[35]切,原作"勅",據宋本及《後漢書·劉淑傳》改。
[36]寔,原本作"實",據宋本改。下同。
[37]著,原本作"着",據宋本改。
[38]所,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陳寔傳》補。
[39]公,原作"群",據宋本及《後漢書·种暠傳》改。
[40]公車,原本作"公府",據宋本改。
[41]道,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張霸傳》補。
[42]吏,原作"史",據宋本及《後漢書·鄭玄傳》改。

[43]袁弘,原本作"表弘",據宋本改。

[44]躕躇,原誤倒,據宋本及《後漢書·仲長統傳》乙正。

[45]斐,原本作"裴",據宋本改。

[46]起家拜,宋本作"起拜家"。

[47]傅,原作"僕",據宋本及《後漢書·襄楷傳》改。

[48]徙,原作"從",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邴原傳》改。

[49]長,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邴原傳》補。

[50]卒,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邴原傳》補。

[51]不受,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補。

[52]海,原作"每",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53]反,原作"及",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54]史,原脱,據宋本補。

[55]道上,原本作"道在",據宋本改。

[56]纂,原作"篡",據宋本改。

[57]一,原作"二",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58]書,原作"曰",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59]特,原本作"時",宋本同。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改。

[60]吏,原本作"史",據宋本改。

[61]獨,原作"猶",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62]丞,原作"承",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63]徙,原本作"徒",據宋本改。

[64]獉,原本作"臻",據宋本改。下同。

[65]郡,原作"都",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66]白,原作"曰",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改。

[67]玩習,原本作"翫",據宋本改。

[68]時,原本作"使",據宋本改。

[69]特,原本作"不",據宋本改。

[70]得,原作"皆",據宋本及《三國志·蜀志·秦宓傳》改。

[71]終,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蜀志·周群傳》補。

[72]軍,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張紘傳》裴松之注補。

[73]辟,原本作"郡",據宋本改。

[74]放,原作"訪",據宋本及《晉書·孫楚傳》改。

[75]疾,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補。

[76]褐,原本作"禍",據宋本改。

[77]仁,原本糊,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78]冰,原作"水",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79]丘,原本作"兵",據宋本改。

[80]神,原作"情",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81]召,原作"詔",據宋本及《晉書·皇甫謐傳》改。

[82]寔,原作"實",據宋本及《晉書·劉寔傳》改。下同。

[83]原,原本脱,據宋本補。

[84]居,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王長文傳》補。

[85]郡縣,原作"州郡",據宋本及《晉書·王長文傳》改。

[86]三,原作"五",據宋本及《晉書·劉兆傳》改。

[87]庭,宋本作"廷"。下同。

[88]郗,原作"郝",據宋本及《晉書·范粲傳》改。

[89]乘,原作"秉",故,原作"政",皆據宋本及《晉書·伍朝傳》改。

[90]匱,原作"匵",據宋本及《晉書·伍朝傳》改。

[91]原本"朝"後衍一"廷"字,據宋本删。

[92]衿,原作"矜",據《晉書·儒林·虞喜傳》改。

[93]初,原作"中",據宋本及《晉書·虞喜傳》改。

[94]高尚邈志,原本作"高其志",據宋本改。

[95]尋,原作"潯",據宋本及《晉書·虞喜傳》改。

[96]廊,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虞喜傳》補。

[97]後,原脱,據宋本及《晉書·任旭傳》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七十九

總録部(二十九)

高尚第二

晉韓績字興齊,廣陵人。其先避亂,居于吳之嘉興,父建仕吳至大鴻臚。績少好文學,以潛退爲操,布衣蔬食,不交當世,由是東土並宗敬焉。司徒王導聞其名,辟以爲掾,不就。咸康末,召拜博士,老病不起。

張茂字成遜,虚靖好學,不以世利嬰心。建興初,南陽王保辟從事中郎,又薦爲散騎侍郎、中壘將軍,皆不就。二年,徵爲侍中,以父老固辭。

翟湯字道深,尋陽人。篤行仁讓,不屑世事。司徒王導辟,不就。成帝徵爲國子博士,不起。康帝復以散騎常侍徵,湯固辭老疾,不至。年七十三,卒於家。

王舒字處明,丞相導之從弟也。父會,侍御史。舒少爲從兄敦所知,以天下多故,不營當時名,常處私門,潛心學植,年四十餘,州禮命,太傅辟,皆不就。及元帝鎮建康,因委質焉,參領東軍事。後授撫軍將軍、會稽內史,以軍功封彭澤縣侯,卒。

祖逖字士稚[1],范陽人。僑居陽平,年二十四,陽平郡察孝廉,司隸再辟舉秀才[2],皆不行。嘗爲司州主簿,後終於鎮西將軍。

蔡謨弱冠察孝廉,州辟從事,舉秀才,東海王越召爲掾,皆不就。時明帝爲東中郎將,引爲參軍。後卒於左光禄大夫。

卞壺弱冠有名譽,司、兖二州,齊王冏辟,皆不就。遇家禍,還鄉里。永嘉中,除著作郎。後爲尚書令、右將軍,復加領軍將軍[3]、給事中。

陸玩字士瑤[4],器量淹雅,弱冠有美名,賀循每稱其清允平當,郡檄綱紀,東海王越辟爲掾,皆不就。及元帝初鎮江左,辟爲祭酒。後至侍中、司空,薨。

伏滔字玄度,有才學,少知名,州舉秀才,辟别駕,皆不就。大司馬桓溫引爲參軍。後累遷至游擊將軍,卒。

劉裔,東萊掖人。漢齊悼惠王肥之後也。美姿容[5],善自任遇,交結時豪,名著海岱間,士咸慕之。舉賢良,辟司空掾,並不就。幽州刺史王浚表爲渤海太守。後至平南將軍,都督江州,卒。

孔沉字德度,有美名。何充薦沉於王導曰:“文思通敏,宜登宰門。”辟丞相司徒掾,

瑯邪王文學,並不就。

孫晷,司空何充爲揚州,檄晷爲主簿。司徒蔡謨辟爲掾屬,並不就。尚書張國明,州土之望,表薦晷,公車特徵,會卒,時年三十八,朝野嗟痛之。

葛洪字稚川,太安中,石冰作亂,吳興太守顧秘爲義軍都督,與周玘等起兵討之,秘檄洪爲將兵都尉,攻冰别率,破之,遷伏波將軍。冰平,洪不論功賞,徑至洛陽,欲搜求異書,以廣其學。洪見天下已亂,欲避地南土,乃參廣州刺史嵇含軍事。及含遇害,遂停南土多年,征鎮檄命,一無所就。後還鄉里,禮辟皆不赴[6],干寶深相親友,薦洪才堪國史,選爲散騎常侍,領大著作,洪固辭不就。

孫惠口訥,好學有才識,州辟,不就。寓居蕭、沛之間。永寧初,赴齊王討趙王倫,功封晉興縣侯。後累遷廣武將軍,安豐内史。

成公簡字公舒[7],東郡人。家世二千石,性情素不求榮利,潛心味道,罔有干其志者。後官至太子中庶子、散騎常侍。

何準字幼道,穆章皇后父也[8]。高尚寡欲,弱冠知名,州府交辟,並不就。兄充爲驃騎將軍,勸其令仕[9],準曰:"第五之名,何減驃騎。"準兄弟中第五,故有此言。充居宰輔之重,權傾一時,而準散帶衡門,不及人事。徵拜散騎侍郎,不起,卒。

劉鰤字長魚,高密人。邴郁字弘文[10],城陽人。並有高名。鰤幼不慕俗,長而希古,篤學勵行,化流邦邑。郁魏徵士原之曾孫,少有原風,勑身謹潔,口不妄說,耳不妄聽,端拱恂恂,舉動有禮。咸康中,成帝博求異行之士,鰤、郁並被公卿薦舉,於是依韓績及翟湯等例,以博士徵之。郁辭以疾,鰤隨使者到京師,自陳年老,不拜,各以壽終。

江惇有高節,蘇峻之亂,避地東陽山。太尉郄鑒檄爲兖州治中,又辟太尉掾。康帝爲司徒,亦辟焉。征西將軍庾亮請爲儒林參軍,徵拜博士、著作郎,皆不就。邑里宗其道,有事必諮而後行。東陽太守阮裕、長山令王濛皆一時名士[11],並與惇游處,深相欽重,養志二十餘年,永和九年卒。

江逌,陳留圉人。避蘇峻之亂,屏居臨海,絶棄人事,剪茅結宇,耽翫載籍,有終焉之志。本州辟爲從事、佐著作郎,並不就。征北將軍蔡謨命爲參軍。後乃位至太常,卒。

庾袞篤學好問[12],事親以孝聞,鄉黨薦之,州郡交命,察孝廉,舉秀才,清白異行,皆不降志,世遂號之爲異行。元康末,穎川太守召爲功曹,袞服造役之衣,杖鍤荷斧,不俟駕而行,曰:"請受下夫之役。"太守飾車而迎,兖逡巡辭退,請徒行入郡,將命者遂逼扶升車,納於功曹舍。既而兖自取已車而寢處焉,形雖恭而神有不可動之色,太守知其不屈,乃歎曰:"非常士也,吾何以降之。"厚爲之禮,而遣焉。

王談父爲竇度所殺,談後以鍤斬度,太守孔嚴宥之[13]。後太守孔廞究其義行,元興三年,舉談爲孝廉,時稱其得人。談不應召,終于家。

孟陋字少孤,簡文帝輔政,命爲參軍,稱疾不起。桓溫躬往造焉[14],或謂溫曰:"孟

陋高行,學爲儒宗,宜引在府,以和鼎味。"溫歎曰:"會稽王尚不能屈,非敢擬議也。"陋聞之曰:"桓公正當以我不往故耳,億兆之人,無官者十居其九[15],豈皆高士哉?我疾病不堪恭相王之命[16],非敢爲高也。"由是名稱益重,以壽終于家。

索襲字偉祖,燉煌人,虛靖好學,不應州郡之命,舉孝廉,賢良方正,皆以疾辭,年七十九而卒。

龔玄之字道玄,武陵漢壽人,父登歷長沙相、散騎常侍。玄之好學潛默,安於陋巷,州舉秀才,公府辟,不就。孝武下詔,徵爲散騎常侍,領國子博士,郡縣敦逼,苦辭疾篤,不行,卒于家。

戴逵字安道,譙國人,居會稽剡縣。孝武帝時,以散騎常侍、國子博士累徵,辭父疾,不就。郡縣敦逼不已,乃逃于吳[17]。吳國内史王珣有別館在武丘山,逵潛詣之,與珣游處積旬。會稽内史謝玄慮逵遠遁不反,乃上疏曰:"伏見譙國戴逵,希心俗表,不嬰世務,棲遲衡門,與琴書爲友,雖策命屢加,幽操不回,超然絶跡,自求其志,且年垂耳順,常抱羸疾,時或失適,轉至委篤,今王命未回,將離風霜之患,陛下既已愛而器之,亦宜使其身名並存,請絶其召命。"疏奏,帝許之。逵復還剡,終于家。

桓石秀幼有令名,風韻秀徹,博涉群書,尤善《老》、《莊》[18],常獨處一室,簡於應接,時人方之庾純,甚爲簡文帝所重。尋代叔父冲爲寧遠將軍、江州刺史、鎮南蠻護軍、西陽太守,以疾去職,卒。

殷浩字深源,三府辟,皆不就。征西將軍庾亮引爲記室參軍,累遷司徒左長史,安西庾翼復請爲司馬,除侍中、安西軍司,並稱疾不起。遂屏居墓所,幾將十年。于時擬之管葛。王濛、謝尚猶伺其出處,以卜江左興亡,因相與省之,知浩有確然之志,既反相謂曰:"深源不起,當如蒼生何。"庾翼貽浩書曰:"當今江東,社稷安危,内委何、褚諸君,外託庾、桓數族,恐不得百年無憂[19],亦朝夕而弊。足下少標令名,十餘年間,位經内外,而欲潛居利貞,斯理難全。且夫濟一時之務,須一時之勝,何必德均古人,韻齊先達邪?王夷甫先朝風流士也,然吾薄其立名非眞,而始終莫取,若以道非虞、夏,自當超然獨往,而不能謀始,大合聲譽,極致名位,正當抑揚名教,以靜亂源。而乃高談《莊》、《老》,說空終日,雖云談道,實長華競,及其末年,人望猶存,思安懼亂,寄命推務,而甫自申述,徇小好名,既身囚胡虜,棄言非所,凡明德君子,遇會處際,寧可然乎。而世皆然之,益知名實之未定,弊風之未革也。"浩固辭不起。後簡文帝時在藩,始綜萬機,徵浩爲建武將軍、揚州刺史。上疏陳讓,自三月至七月,乃受。後爲中軍將軍,假節都督揚、豫、徐、兗、青五州軍事,坐事廢爲庶人,卒。

郭荷,略陽人。明究群籍,特善史書,不應州郡之命。張祚遣使者以安車束帛徵爲博士祭酒,使者迫而致之,及至,署太子友。荷上疏乞還,祚許之,遣以安車蒲輪,送還張掖東山,卒,謚曰充德先生。

索紞,燉煌人。太守陰澹命爲西閣祭酒,紞辭曰:"少無山林之操,游學京師,交結時賢,希申鄙藝,會中國不靖,欲養志終年,老亦至矣,不求聞達。又少不習勤,老無吏幹,濛汜之年,弗敢聞命。"澹以束帛禮之,月致羊酒[20],卒于家。

辛謐字叔重,少有志尙,恬靜不妄交游,召拜太子舍人、諸王文學,累徵不赴。劉聰拜太中大夫[21],固辭不受。石季龍之世,不應辟命,終于家。

楊軻,天水人,少好《易》,劉曜僭號,徵拜太常,固辭不赴。石季龍備玄纁束帛,安車徵之,以疾辭。

鄧粲,長沙人也。少以高潔著名,與南陽劉驎之、南郡劉尙公同志友善,並不應州郡辟命。荆州刺史卑辭厚禮,請爲别駕,粲嘉其好賢[22],乃起。後以疾乞骸骨。

孫晷字文度[23],吳人。終日屢空,恬然自足,辟命皆不就。尙書張國表薦晷,公車特徵,會卒。

范宣少尙隱遁,博綜衆書,徵辟並不應,卒于家。

阮裕字思曠,成帝時徵侍中,不就,還剡山。後赴成帝山陵,事畢便還,諸人相與追之。裕亦審時流必當逐己,而疾去,至方山,不相及。劉惔歎曰:"我入東正[24],當泊安石渚下耳,不敢復近思曠傍。"裕在東山久之,復徵散騎常侍,領國子祭酒。俄而復以爲金紫光祿大夫,經年敦逼,並無所就。

何琦母服闋,乃慨然歎曰:"所以出身仕者,非謂有尺寸之能以效智力,實利微祿,私展供養,一旦煢然,無復怙恃,豈可復以朽鈍之質,塵黷清朝哉。"於是養志衡門,不交人事。司空陸玩、太尉桓溫並辟命,皆不就。詔徵博士,又不起。簡文帝時爲撫軍,欽其名行,召爲參軍,固辭以疾。公車再徵通直散騎侍郎、散騎常侍,不行。由是君子仰德,莫能屈也。桓溫嘗登琦縣界山,喟然歎曰:"此山南有人焉[25],何公眞止足者也。"琦善養性,老而不衰,布褐蔬食終身。

後蜀范長生巖居穴處[26],求道養志。李雄欲迎立爲君而臣之,長生固辭。

宋王弘之字方平,瑯邪臨沂人。少孤貧,爲外祖徵士何準所撫育,從叔獻之重之。晉安帝隆安中,爲司徒主簿,家貧而性好山水,以病歸。兄衛尉鎭之之安成郡[27],弘之同行,家在會稽上虞。從兄敬弘爲吏部尙書,奏徵之爲庶子,不就。太祖即位,敬弘爲左僕射,又陳弘之"高行表於初業,苦節彰於暮年,今內外晏然,當脩太平之化,宜招空谷,以敦冲退之美"。又徵爲通直散騎常侍,不就。

沈道虔,吳興武康人也。少仁愛,好《老》、《易》,居縣北石山下。孫恩亂後饑荒,縣令庾肅之迎出縣南廢頭里爲立宅,臨溪有山水之玩。時復還石山精廬,與諸孤兄子共釜庾之資,困不改節[28],受琴於戴逵[29],王敬弘深貴重之,郡州府凡十二命,皆不就。文帝聞之,遣使存問,賜錢三百萬,米二百斛,悉供孤兄子嫁娶[30],徵員外散騎侍郎,不就。

宗炳有孝行,桓玄[31]、殷仲文辟,皆不就。及高祖平荆州,辟爲主簿,不起。問其故,答曰:"棲丘隱谷三十餘年[32]。"高祖善其對,妙善琴書,精於言理,每遊山林,往輒忘歸。征西長史王敬弘每從之,未嘗不彌日也。乃下入廬山,就釋惠遠考尋文義。兄臧爲南平太守,逼與俱還,乃於江陵三湖立宅,閑居無事。高祖召爲太尉參軍,不就。二兄早卒,孤累甚多,家貧無以相贍,頗營稼穡。高祖數致餼賚。宋受禪,徵爲太子舍人。元嘉初,又徵庶子,並不應。好山水,愛遠遊,西陟荆巫,南登衡岳,因而結宇衡山[33],欲懷尚平之志。有疾還江陵,歎曰:"老疾俱至,名山恐難遍遊,惟當澄懷觀道,卧以遊之。"凡所遊履,皆圖之於室。

陶潛字淵明,或云字元亮,尋陽柴桑人,曾祖侃,晉大司馬。潛少有高趣,自彭澤令棄官而歸,嘗著《五柳先生傳》云:"先生不知何許人,不詳姓字,宅邊有五柳樹,因以爲號焉。閒靜少言,不慕榮利,好讀書,不求甚解,每有會意,欣然忘食。性嗜酒而家貧,不能常得,親舊知其如此,或置酒招之,造飲輒盡,期在必醉,既醉而退,曾不吝情去留。環堵蕭然,不蔽風日,短褐穿結,簞瓢屢空,晏如也。常著文章自娱,頗示己志,忘懷得失,以此自終。"時人謂之實録。義熙末徵著作郎,不就。

龔祈字孟道[34],武陵漢壽人也。父黎民及祈並不應徵辟,祈風姿端雅,容止可觀,中書郎范述見而歎曰:"此荆楚仙人也。"祈時或賦詩,言不及世事,卒。

郭希林,武昌人也。曾祖翻晉世高尚不仕,希林少守家業,徵召一無所就,卒。子蒙亦隱居不仕。

宗彧之字叔粲[35],少文從父弟也,早孤,事兄恭謹,家貧好學,雖文義不逮少文,而眞澹過之,徵辟一無所就。元嘉初,大使陸子眞觀採風俗,三詣彧之,每辭疾不見。告人曰:"我布衣草萊之人,少長隴畝,何宜枉軒冕之客[36]。"子眞還,表薦之,又不就徵。卒於家。

宋景徵太子庶子,不就,有高名。

王曇首,太保弘少弟也。幼有素尚,除著作佐郎,不就。

南齊劉善明少而靜處讀書,刺史杜驥聞名,候之,辭不相見。後刺史劉道隆辟爲從事,位至淮南、宣城太守。

庾易字幼簡,新野人,徙居江陵。太祖建元初,刺史豫章王辟爲驃騎參軍,不就。世祖永明三年,詔徵太子舍人,不就。以文義自樂[37],安西長史袁彖欽其風,通書致,遺易以連理機竹翹書格報之。明帝建武二年,詔復徵爲司徒主簿,不就,卒。

蔡薈字休明,陳留人,清抗不與俗人交。李撝謂江斅曰:"古人稱安貧清白曰夷涅,而不緇曰白,至如蔡休明者,可不謂之夷白乎[38]。"

宗尚之字敬文,好山澤。宋末,刺史武陵王辟爲贊府[39],豫章王辟爲別駕,並不就。世祖永明中,與劉虬同徵爲通直郎,和帝中興初又徵爲諮議,並不就,壽終。

陶季直好學,澹於榮利,徵召不起,時人號曰聘君。

王延之少而靜默,不交人事,州辟主簿,不就。舉秀才、北中郎法曹行參軍、轉署外兵尙書、外兵部司空主簿,並不就。

沈儼之字士恭,吳郡人。徐州刺史辟主簿,並徵太子冼馬、中書郎,不赴。

封延伯字仲璉,渤海人也。有學行,不與世人交,事寡嫂甚謹,州辟主簿,舉秀才,不就。

吳苞字天蓋,濮陽人,善三《禮》及《老》、《莊》。鬱林王隆昌元年詔曰:"處士濮陽吳苞,栖志穹谷[40],秉操貞固,沉情味古,白首彌厲,徵太學博士。"不就以終[41]。

辛普明字文達,少就關康之受業,豫章王嶷爲揚州,徵爲議曹從事,不就。

徐伯珍字文楚,東陽太末人也。少孤貧,好《莊》、《老》,明道術。太守瑯邪王曇生、吳郡張淹並加禮辟,伯珍應召便退,如此者凡十二焉,卒于家。

梁沈顗,吳興人。讀書不爲章句,著述不尙浮華,獨處一室,人罕見其面。顗從叔勃貴顯齊世,每還吳興,賓客塡咽。顗不至其門,勃就見顗,送迎不越於閾。勃歎息曰:"吾乃今知貴不如賤。"俄徵爲南郡王左常侍,不就。永明二年,徵著作郎,建武二年,徵太子舍人,永元二年,徵通直郎,俱不就。

庾詵,性託夷簡,特愛林泉,十畝之宅,山池居半,蔬食弊衣,不治產業。高祖少與詵善,雅推重之。及起義,署爲平西府記室參軍,詵不屈。平生少所遊狎[42],河東柳惲欲與之交,詵拒而不納。後湘東王臨荆州,板爲鎭西府記室參軍,不就。普通中,詔徵中書侍郎,勅州縣敦遣,又稱疾不就。

諸葛璩世居京口,幼事徵士關康之。齊建武初,南徐州行事江祀薦璩於明帝,曰:"璩安貧守道,悅禮敦詩,未嘗投刺邦宰,曳裾府寺,如其簡退,可以揚淸厲俗,請辟爲議曹。"帝許之,璩辭不去。後舉秀才,不就。

劉凝之字隱安,小名長生,南郡枝江人也。慕老萊、嚴子陵爲人,立屋於野外,非其力不食,辟召,一無所就。

江紑性靜,好《老》、《莊》玄言,尤善佛義,不樂進仕。

范元琰字伯珪,吳郡錢塘人也。祖悅之,太學博士徵不至。元琰居常,不出城市,獨坐如對嚴賓,見之者莫不改容正色。沛國劉瓛深加器異,嘗表稱之。齊建武二年,始徵爲安北參軍事,不赴。天監九年,縣令管惠辯上言義行,揚州刺史臨川王宏辟命,不至。

韓懷明,上黨人,客居荆州,居母憂,水漿不入口一旬,旣除喪,蔬食終身,衣衾無改。天監初,刺史始興王澹表言之,州累辟不就,卒于家。

陳陸慶,吳郡人,少好學,遍通五經。天嘉初,徵爲通直散騎侍郎,不就。永陽王爲吳郡太守,聞其名,欲與相見,慶固辭以疾。時宗人陸榮爲郡五官,慶嘗詣焉,王乃微服

往榮所,穿壁以觀之,王謂榮曰:"觀陸慶風神,凝峻殆不可測。嚴君平、鄭子眞何以尙玆。"鄱陽、晉安王俱以記室徵,並不就。乃築室屏居,以禪誦爲事,由是傳經受業者蓋鮮矣。

後魏高燮字秀和,小字淳于,亦有文才。太武每詔徵,辭疾不應,常譏笑兄允屈折,允官,栖泊京邑,燮常從容於家。

李謐字永和,涿郡人,少好學,博通諸經。州再舉秀才,公府二辟,並不就。惟以琴書爲業,有絶世之心。謐不飲酒,好音律,愛樂山水,高尙之情,長而彌固,一遇其賞,悠爾忘歸。及卒,詔謐曰貞靜處士,表其門曰文德,里曰孝義。

劉獻之,博陵人。門徒數百,皆經通士,本郡舉孝廉,非其好也。逼遣之,乃應命至京,稱疾而還。孝文幸中山,詔徵典內校書,獻之喟然歎曰:"吾不如莊周,散木遠矣,一之爲甚,其可再乎。"固以疾辭。

張感字崇仁,有器業,不應州縣之命。

樊遜爲右僕射崔暹賓客,人有譏其靖默不能趣時者,常服東方朔之言:陸沉世俗,避世金馬,何必深山蒿廬之下。遂借陸沉公子爲主人,擬客難,製答客,每以自廣。後崔暹大會賓客,大司馬襄城王元旭時亦在坐,論欲命府僚,暹指遜曰:"此人學富才高,佳行參軍也。"旭目之曰:"豈能就耶?"遜曰:"家無蔭弟,不敢當此。"

張僧皓歷涉群書,工於談説,有當世名。孝明熙平初,徵爲諫議大夫。正光五年,以國子博士徵之。孝昌二年,徵爲散騎侍郎,並不赴,世號爲徵君焉。

眭夸,趙高邑人,高尙不仕,寄情丘壑。同郡李順願與之交,拒而不許。少與崔浩爲莫逆之交,浩爲司徒[43],奏徵爲郎[44],辭疾不赴。州郡逼遣,不得已,入京都與浩相見,經留數日,惟飲酒談叙平生[45],不及世利。浩每欲論屈之,竟不能發言,其敬憚如此。浩後遂投詔書於夸懷,亦不開口,夸曰:"桃簡卿已爲司徒,何足以此勞國士也,吾便於此將别。"桃簡,浩小名也。浩慮夸即還,時乘一騾,更無兼騎,浩乃以夸騾內之廐中,冀相維縶。夸遂託鄉人輸租者謬爲御車,乃得出關。浩知而歎曰:"眭夸獨行士,本不應以小職辱之。又使其人杖策復路,吾當何辭以謝也。"時朝法甚峻,夸既私還,將有私歸之咎,浩仍相左右,始得無坐。經年送夸本騾,兼遺以所乘馬,爲書謝之,夸更不受其騾馬,亦不復書。及浩誅,爲之素服,受鄉人吊唁,經一時乃止,歎曰:"崔公既死,誰能更容。"眭夸遂作《朋友篇》,辭義爲時人所稱。婦父鉅鹿魏攀,當時名達之士,未嘗備子壻之禮,情同朋好。或人謂夸曰:"吾聞有大才者必居貴仕,子何獨在桑榆乎。"遂著《知命論》以釋之。

高和仁少淸簡有文才,常有高尙之志。後爲洛州錄事參軍,不赴。服餌於汲郡白鹿山,未幾卒,時人悼惜之。

北齊祖茂頗有詞情,然好酒性率,不爲時重。太寧中,以經學爲本鄉所薦,除給事,

以疾辭，仍不復仕。從父兄珽受任寄[46]，故令呼茂，茂不獲已，暫來就之，珽與官，茂乃逃去。

盧懷仁涉學有辭，情性恬靖，常蕭然得閒放之致。歷太尉記室、弘農郡守，不之任，卜居陳留界。

後周韋敻字敬遠，志尚夷簡，澹於榮利，弱冠被召拜雍州中從事，非其好也，遂謝疾去。前後十見徵辟，皆不應命，號逍遙公。

隋張文詡，河東人。博覽文籍，高祖引致天下名儒碩學之士，延之於博士位。時文詡游太學，其門生多詣文詡，請質疑滯，文詡輒博引證據，辯說無窮，惟其所擇。治書侍御史皇甫誕一時朝彥，常執弟子之禮，適至南臺，遽飾所乘馬就學邀屈，文詡每牽馬步進，意在不因人以自致也。右僕射蘇威聞名而召之，與語大悅，勸令從官，文詡意不在仕，固辭焉。仁壽末學廢，文詡策杖而歸，灌園爲業，州郡頻舉，皆不應命。每閒居從容，長歎曰："老冉冉而將至，恐脩名之不立。"以如意擊几，皆有處所，時人方之閔子騫、原憲焉。終於家，年四十。鄉人爲立碑頌，號曰張先生。

李士謙字子約，趙郡人。博覽經籍，兼善天文術數。齊吏部尚書辛術召署員外郎，趙郡王叡舉德行[47]，皆稱疾不就。和士開亦重其名，將諷朝廷擢爲國子祭酒，士謙知而固辭，得免。隋有天下，畢志不仕。

武儉雅好墳籍，養素丘園，州縣屢徵，不就。

崔廓字士玄，博陵安平人。博覽書籍，多所通涉，山東學者皆宗之。既還鄉里，不應辟命。

唐衛大經者，篤學善《易》，口無一言，則天降詔徵之，辭疾不起。

李元愷者，博學，然性恭慎，口未嘗言。鄉人宋璟年少，時師事之。及璟作相，使人遺元愷束帛，將薦舉之，皆拒而不答。

白履忠，陳留浚儀人也。博涉文史，常隱居于古大梁城，時人號爲梁丘子。景雲中徵拜校書郎，尋棄官而歸。開元十年，刑部尚書王志愔薦履忠隱居讀書，貞苦守操[48]，有古人之風，堪代褚無量、馬懷素入閣侍讀。十七年，國子祭酒楊瑒又表薦履忠堪爲學官，乃徵赴京師，及至，辭以老病，不任職。

王績，絳州龍門人也。少與李播、吕才爲莫逆之交。大業中，應孝悌廉潔，舉授揚州六合縣丞[49]，非其所好，棄官還鄉里。績河渚中先有田十數頃，鄰渚有隱士仲長子，先服食養性，績重其眞素，願與相近，乃結廬河渚，以琴酒自樂。嘗遊北山，因爲《北山賦》以見志。又常躬耕於東皋，故時人號東皋子。或經過酒肆，動經數日，往往題壁作詩，多爲好事者諷詠。

田佐時，潞州人也。佐時偉容儀，涉獵經史，好大言時務。德宗建中三年，徵爲左拾遺、集賢院直學士，黜陟使裴伯言上薦[50]，故拜官。宰相張鎰以爲徵命稍輕，請加恩

禮,復有詔褒美,賜絹百疋,粟百石,仍令州縣長吏就家,以禮徵聘,竟不起。貞元元年八月,以佐時爲諫議大夫,佐時隱居於潞州,懷道高尚,觀察使李抱眞數薦之,自拾遺至諫議[51],皆不起。

楊播少隱居,至德中,賜號玄靖先生。寶應初,授諫議大夫,致仕。

鄭珣瑜字元伯,鄭州滎澤人。喪父,遭安祿山之亂,躬耕陸渾山下,以養母及撫弟妹,未嘗干擾州里。轉運使劉晏連奏爲寧陵、宋城二縣尉,皆不起。山南節度使張獻誠奏爲梁州、南鄭丞,亦謝不就。

韋楚,京兆尹韋長之兄。文宗太和八年,以楚爲左拾遺、內供奉,竟以自樂閒澹不起。

晉崔棆,棁之兄也。有隱德,好釋氏,閒居滑州,嘗欲訪人於白馬津,比及臨岸,歎曰:"波勢洶湧如此,安可濟乎?"乃止。後徵授左拾遺,辭疾不赴。

校勘記

[1]士稚,原本作"士雅",據宋本改。

[2]舉,原作"學",據宋本及《晉書·祖逖傳》改。

[3]軍,原脱,據宋本及《晉書·卞壼傳》補。

[4]陸玩,原本和"陸阮",據宋本改。

[5]姿,原作"咨",據宋本。

[6]原本"赴"前衍一"就"字,據宋本删。

[7]公舒,宋本作"宗舒"。

[8]章,原作"帝",據宋本及《晉書·何準傳》改。

[9]其令,原誤倒,據宋本及《晉書·何準傳》乙正。

[10]郁,原作"都",據宋本及《晉書·韓績傳》改。

[11]山,原作"陽",據宋本及《晉書·江統傳》改。

[12]學好,原誤倒,據宋本及《晉書·庾袞傳》乙正。

[13]孔嚴,宋本作"孔巖"。

[14]躬,原作"親",據宋本及《晉書·孟陋傳》改。

[15]十,原脱,據宋本及《晉書·孟陋傳》補。

[16]恭,原作"忝",據宋本及《晉書·孟陋傳》改。

[17]吳,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戴逵傳》補。

[18]善,原作"喜",據宋本及《晉書·桓彝傳》改。

[19]年,原作"一",據宋本及《晉書·殷浩傳》改。

[20]月,原作"日",據宋本及《晉書·索紞傳》改。

[21]拜太,原作"特加",據宋本及《晉書·辛謐傳》改。

[22]嘉,原作"佳",據宋本及《晉書·鄧粲傳》改。

御府珍藏

[23]髫,原作"略",宋本此處誤,下文不誤,據《晉書·孫髫傳》改。
[24]正,原作"山",據宋本及《晉書·阮籍傳》改。
[25]山南,原誤倒,據宋本及《晉書·何琦傳》乙正。
[26]穴,原本作"冗",據宋本改。
[27]原本"安"前脱一"之"字,據宋本補。
[28]困,原本作"因",據宋本改。
[29]遠,原本作"逵",據宋本改。
[30]悉,原作"給賞委",據宋本及《南史·沈道虔傳》改。
[31]桓,原本作"植",據宋本改。
[32]隱,宋本作"飲"。
[33]宇,原本作"字",據宋本改。
[34]祈,原作"祁",據宋本及《宋書·龔祈傳》改。下同。
[35]宗,原本作"宋",據宋本改。
[36]客,原作"容",據宋本及《宋書·宗彧之傳》改。
[37]自,原本作"書",據宋本改。
[38]夷,原作"清",據宋本及《南史·吳苞傳》改。
[39]辟爲贊府,宋本作"餐府辟",《南齊書·宗測傳》作"辟贊府"。
[40]穹,原本作"窮",據宋本改。
[41]原本脱"不就"二字,據宋本補。
[42]狎,原本作"得",據宋本改。
[43]徒,原作"空",據宋本及《魏書·眭夸傳》改。
[44]郎,宋本作"郎中",《魏書·眭夸傳》作"其中郎"。
[45]叙,原作"說",據宋本及《魏書·眭夸傳》改。
[46]珽,原作"班",據宋本及《北齊書·祖珽傳》改。下同。
[47]叡,原作"滑",據宋本及《隋書·李士謙傳》改。
[48]貞,原作"身",據宋本及《舊唐書·白履忠傳》改。
[49]授,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王績傳》補。
[50]伯,原作"泊",據本書卷九八及宋本改。
[51]諫議,宋本作"是"。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

總錄部(三十)

博　識

夫好古博雅,多識前言,斯可以謂之君子矣。三代而下,蓋不乏其人焉。至乃明休咎之庶徵,達典經之格訓,究鬼神之幽賾,練方策之故實,識官族之源派,詳地志之本末。隨問能辯,比撞鐘之善應;發機迎解,同炙輠之無滯。非夫強學以立志,多聞而求益,聰明博達,性理冲奧者,其孰能與於此乎。

周惠王內史過爲中大夫,十五年有神降于莘(降,下也,言自上而下有聲象以接人也。莘,虢地),王問於內史過(過,其名,掌爵祿廢置及策命諸侯卿大夫),曰:"是何故?固有之乎?"(故,事。固,常。)對曰:"有之。國將興,其君齊明衷正(齊,一。衷,中),精潔惠和,其德足以昭其馨香(惠,愛也;馨香,芳馨之升聞者也),其惠足以同其民人(同,一),神饗而民聽,民神無怨,故明神降之。觀其政德,而均布福焉。國之將亡,其君貪冒辟邪(冒,抵冒也),淫失荒怠,麤穢暴虐,其政腥臊,馨香不登(腥臊,臭惡。登,上也。芳馨不上聞于神,神不饗也。《傳》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其刑矯誣(以詐用法曰矯,加誅庶罪曰誣也),百姓攜貳(攜,離貳),明神弗蠲(蠲,潔),而民有遠志(欲叛也)。民神怨痛,無所依懷,故神亦往焉,觀其苛慝而降之禍,是以或見神以興,亦或以亡。昔夏之興也,融降于崇山(融,祝融;崇,崇高;山,夏在陽城,崇高所也);其亡也,回祿信于聆隧(回祿,火神;再宿爲信;聆隧,地名)。商之興也,檮杌次於丕山(檮杌,鯀也;過信曰次;丕,大山,在河東);及其亡也,夷羊在牧(夷羊,神獸;牧,商郊野)。周之興也,鸑鷟鳴於岐山(鸑鷟,鳳之別名。《詩》云:鳳凰鳴矣,于彼高岡。其在岐山之脊乎);其衰也,杜伯射王於鄗(鄗,京也。杜國伯爵,陶唐氏之後。《周春秋》曰:宣王殺杜伯不辜,後三年,宣王會諸侯田于圃,日中,杜伯起於道左,衣朱冠,操朱弓矢射宣王,中心折脊而死也)。是皆明神之志者也(志,記,謂記錄在史籍者)。"王曰:"今是何神也?"對曰:"昔昭王娶於房曰房后(昭王暇,周成王之孫,康王之子。房,國名也),實有爽德,協於丹朱(爽,貳。協,和也。丹朱,堯子也),丹朱憑身以儀之,生穆王焉(憑,依也。儀,匹也。《詩》云:實惟我儀。言房后之行,有似丹朱,丹朱憑依其身而匹偶之,生穆王焉),實炤臨周之子孫,而禍福之。由是觀之,其丹朱乎?"王曰:"其誰受之?"對曰:

"在虢土(言神在虢,虢其受之)。臣聞之道而得神,是謂逢福(逢,迎),淫而得神,是謂貪禍(以貪取禍)。今虢少荒,其亡乎?"王曰:"吾其若之何?"對曰:"使太宰以祝史,帥狸姓奉犧牲粢盛王帛往獻焉(太宰,太卿,掌祭祀之式,玉幣之事。祝,太祝,掌祈福祥。史,太史,掌次主位。狸姓,丹朱之後,神不歆非類,故即帥以往也。純色曰犧),無有祈也(勿有求,禮之而已也)。"王曰:"虢其幾何?"對曰:"昔堯臨民以五(五年一巡狩也)。由是觀之,不過五年。"王使太宰已父(周公已父)帥傅氏及祝史(傅氏,狸姓也,在周爲傅氏),奉犧牲玉鬯往獻焉(玉鬯,鬯酒之圭,長尺二寸,寸有贊,所以灌地降神之器)。過史過從至虢(從太宰往。内史不祭祝,王以其賢,使聽之),虢公亦使祝史請土焉(祝史,虢之祝史祝應史嚚)。内史過歸告王曰:"虢必亡矣,不禋於神而求福焉,神必禍之(潔祝曰禋),不親於民而求用焉,民必違之(用其財力)。精意以享禋也(享,獻),慈保庶民親也(慈,愛。保,養),今虢公動匱百姓,以逞其違(逞,快。違,邪),離民怒神而求利焉,不亦難乎。"(求利謂請土也。)十九年,晉取虢。(《左傳》魯莊三十二年秋七月,有神降于莘,惠王問諸内史過曰:"是何故也?"對曰:"國之將興,明神降之,監其德也。將亡,神又降之,觀其惡也。故有得神以興,亦有以亡。虞、夏、商、周,皆有之。"王曰:"若之何?"對曰:"以其物享焉。其至之日,亦其物也。"王從之。内史過往,聞虢請命,反曰:"虢必亡矣,虐而聽於神,神居莘六月,虢公使祝應、宗區、史嚚享焉。神賜之土田,史嚚曰:虢其亡乎。吾聞之,國將興,聽於民,將亡,聽於神,神聰明正直,而一者也。依人而行,虢多涼德,其何土之能得。")

士弱,晉大夫也。魯襄公九年,宋災,樂喜爲政,知有火災,素戒爲備。晉侯問於士弱(弱,士渥濁之子莊子也)曰:"吾聞之宋災,於是乎知有天道何故(問宋何故自知天道將災)?"對曰:"古之火正,或食於心,或食於火,以出内火,是故味爲鶉火,心爲大火。(謂火正之官配食于火星,建辰之月,鶉火星昏在南方,則令民放火。建戌之月,大火星伏在日下,夜不得見,則令民内火,禁放火。)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丘(陶唐,堯,有天下。虢閼伯,高辛氏之子,《傳》曰:遷閼伯于商丘主辰,辰,大火也,地今爲宋星,然則商丘在宋也),祀大火而火紀時焉(謂出内火時)。相土因之,故商主大火。(相,士契孫,商之祖也,始代閼伯之後居商丘,祀大小。)商人閱其禍敗之釁,必始於火,是以日知其有天道也。"(閱猶數也,商人數所更歷,常多火災。宋是殷商之後,故知天道之災必火。)公曰:"可必乎?"對曰:"在道國亂,無象不可知也。"(言國無道則災變亦殊,故不可必知。)

子產,鄭大夫也。魯昭公元年六月,晉平公有疾,鄭伯使公孫僑如晉聘,且問疾,叔向問焉,曰:"寡君之疾病,卜人曰'實沈、臺駘爲祟'。史莫之知,敢問此何神也?"子產曰:"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閼伯,季曰實沈(高辛,帝嚳),居于曠林,不相能也(曠林,地名),日尋干戈,以相征討。(尋,用也。)后帝不臧(后帝,堯也。臧,善也),遷閼伯于

商丘,主辰。(商丘,宋地。主祀辰星。辰,大火也。)商人是因,故辰爲商星。(商人易先相土封商丘,因閼伯故國祀辰星。)遷實沈于大夏,主參。(大夏,今晋陽縣。)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唐人,若劉累之等,累遷魯縣,此在大夏。)其季世曰唐叔虞(唐人之季世,其君曰叔虞)。當武王邑姜方震大叔(邑姜,武王后,齊大公之女。懷胎爲震。太叔,成王之弟叔虞),夢帝謂己:'余命而子曰虞(帝天取唐君之名),將與之唐,屬諸參,而蕃育其子孫。'及生,有文在其手曰虞,遂以命之。及成王滅唐,而封大叔焉,故參爲晋星(叔虞封唐,是爲晋侯)。由是觀之,則實沉,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爲玄冥師,生允格、臺駘。(金天氏,帝少皞。裔,遠也。玄冥,水官。昧爲水官之長。)臺駘能業其官(纂昧之業),宣汾、洮(宣猶通也,汾、洮,二水名),障大澤(陂障之),以處太原(太原,晋陽也,臺駘之所居)。帝用嘉之,封諸汾川(帝,顓頊),沈、姒、蓐、黄,實守其祀。(四國,臺駘之後。)今晋主汾而滅之矣(滅四國也),由是觀之,則臺駘,汾神也。抑此二者,不及君身。山川之神,則水旱疫癘之災於是乎禜之(有水旱之災則禜祭山川之神,若臺駘者。《周禮》,四日禜祭爲禜攢用幣,以祈福祥),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禜之(星辰之神若實沈者)。若君身,則亦出入、飲食、哀樂之事也,山川、星辰之神,又何爲焉(言實沈、臺駘不爲君疾)。"七年三月,子產聘于晋,晋侯有疾,韓宣子逆客,私焉(私語也),曰:"寡君寢疾,于今三月矣,竝走群望(晋所望祀山川,皆走往祀禱),有加而無瘳。今夢黄熊入於寢門,其何厲鬼也?"對曰:"以君之明,子爲大政,其何厲之有?昔堯殛鯀于羽山(羽山在東海杭箕縣西南),其神化爲黄熊,以入于羽淵,實爲夏郊,三代祀之。(鯀,禹父。夏家郊祭之,厲殷周二代亦通在羣神之數,幷見祀門。)晋爲盟主,其或者未之祀乎。""(言周衰晋爲盟主,得佐天子祀羣神。)韓子祀夏郊(祀鯀也),晋侯有間(間,差也)。鄭伯既殺伯有,是後鄭人相驚以伯有,曰:"伯有至矣!"則皆走,不知所往。(言其鬼至。)或夢伯有介而行(介,甲也),曰:"壬子,余將殺帶也(駟帶,助子皙殺伯有[1]。壬子,六年三月三日)。明年壬寅,余又將殺段也(公孫段,豐氏黨。壬寅,此年正月二十八日)。"及壬子,駟帶卒,國人益懼。齊、燕平之月(此年正月),壬寅,公孫段卒,國人愈懼。其明月,子產立公孫洩及良止以撫之,乃止。(公孫洩,子孔之子也。襄十九年,鄭殺子孔。良止,伯有子也,立以爲大,及使有宗廟。)子大叔問其故,子產曰:"鬼有所歸,乃不爲厲,吾爲之歸也。"大叔曰:"公孫洩何爲(子孔不爲厲,問何爲復立洩)?"子產曰:"説也。爲身無義而圖説(伯有無義以鬼,故立之,恐惑民,竝立洩,使若身以大義存誅絶之後者,以解説民心),從政有所反之,以取媚也(民不可使知之,故治政或當反道以求媚于民)。不媚,不信(説而後信之)。不信,民不從也。"及子產適晋,趙景子問焉(景子,晋中軍佐趙城)曰:"伯有猶能爲鬼乎?"子產曰:"能。人生始化曰魄(魄,形也),既生魄,陽曰魂(陽,神氣也)。用物精多,則魂魄強(物,權勢),是以有精爽至於神明(爽,明也)。匹夫匹婦強死,其魂魄猶能馮依於人,以爲淫

厲(強死,不病也,人謂匹夫匹婦賤身),况良霄,我先君穆公之冑,子良之孫,子耳之子,敝邑之卿,從政三世矣。鄭雖無腆(腆,厚也),抑諺曰'蕞爾國(蕞,小貌)',而三世執其政柄,其用物也弘矣,其取精也多矣,其族又大,所馮厚矣(良霄,魂魄所馮者貴重),而強死,能爲鬼,不亦宜乎。"(傳言子產之博物。)

申豐,魯大夫也。昭公四年,大雨雹。季武子問於申豐曰:"雹可禦乎(禦,止也)?"對曰:"聖人在上,無雹。雖有,不爲災。古者日在北陸而藏冰(陸,道也,謂夏十二月日在虛危,冰堅而藏之),西陸朝覿而出之(謂夏二月日在昴畢,蟄蟲出而用冰,春分之中奎星朝見東方)。其藏冰也,深山窮谷,固陰沍寒,於是乎取之。(沍,閉也,必取積陰之冰,所以道達其氣,寒不爲災。)其出之也,朝之祿位,賓、食、喪、祭,於是乎用之(言不獨其公)。其藏之也,黑牡、秬黍以享司寒(黑牡,黑牲也。秬,黑黍也。司寒,玄冥,北方之神,故物皆用黑,有事於冰,故祭其神)。其出之也,桃弧棘矢,以除其災。(桃弓棘箭所以立除凶邪,將御至尊也。)其出入也時。食肉之祿,冰皆與焉。(食肉之祿,謂在朝廷治其職事,就官食者。)大夫命婦喪浴用冰(命婦,大夫妻)。祭寒而藏之(享司寒),獻羔而啓之(謂二月春分獻羔祭韭,始開冰室),公始用之(公先用,優尊),火出而畢賦(火星昏見東方謂三月四月注[2]),自命夫命婦至於老疾,無不受冰。(老,致仕在家者。)山人取之,縣人傳之(山人,虞官。縣人,遂屬),輿人納之,隸人藏之。(輿隸皆賤官。)夫冰以風壯(冰因風寒而堅),而以風出(順春風而散用)。其藏之也周(周,密也),其用之也徧(以老疾),則冬無愆陽(愆,過也,謂冬溫),夏無伏陰(伏陰謂夏寒),春無淒風(淒,涼也),秋無苦雨(霖雨爲人所患苦),雷出不震(震,霆也),無菑霜雹,癘疾不降(癘,疫氣也),民不夭札(短死爲夭,夭死爲札)。今藏川池之冰,棄而不用(既不藏深山窮谷之冰,又火出不畢賦,有餘則棄之),風不越而殺,雷不發而震。(越,散也,言陰陽失序,言風爲害。)雹之爲菑,誰能禦之?《七月》之卒章,藏冰之道也。"

郯子來朝,魯公與之宴,昭子問焉,曰:"少皞氏鳥名官,何故也?"(少皞,金天氏黃帝之子,己姓之祖也,問何故以鳥名官。)郯子曰:"吾祖也,我知之。昔者黃帝氏以雲紀,故爲雲師而雲名(黃帝,軒轅氏,姬姓之祖也。黃帝受命有雲瑞,故以雲紀事,百官師長皆以雲爲名號,縉雲氏蓋其一官也);炎帝氏以火紀,故爲火師而火名(炎帝,神農氏,姜姓之祖也。亦有火瑞,以火紀事,名百官);共工氏以水紀,故爲水師而水名(共工,以諸侯霸有九州者,在神農前,大皞後,亦受水瑞,以水名官);大皞氏以龍紀,故爲龍師而龍名。(大皞,伏羲氏,風姓之祖也。也有龍瑞,故以龍命官。)我高祖少皞摯之立也,鳳鳥適至,故紀於鳥,爲鳥師而鳥名;鳳鳥氏,歷正也(鳳鳥知天時,故以名歷正之官);玄鳥氏,司分者也(玄鳥,燕也,以春分來,秋分去);伯趙氏,司至者也(伯趙,伯勞也,以夏至鳴,冬至止);青鳥氏,司啓者也(青鳥,鶬鴳也,以立春鳴,立夏止);丹鳥氏,司閉者也。(丹鳥,鷩雉也,以立秋來,立冬去,入大水爲蜃。上四鳥皆歷正之屬

官[3]。)祝鳩氏,司徒也(祝鳩,鵻鳩也[4],性孝,故爲司徒,主教民);鴡鳩氏[5],司馬也(鴡鳩,王鳩也,摯而有别,故爲司馬,主法制);鳲鳩氏[6],司空也(鳲鳩,鴶鵴也,鳲鳩平均,故爲司空,平水土);爽鳩氏,司寇也(爽鳩,鷹也,猛鷙,故爲司寇,主賊盜);鶻鳩氏,司事也。(鶻鳩,鶻鵰也,春來冬去,故爲司事。)五鳩,鳩民者也。(鳩,聚也,治民上聚[7],故以鳩爲名。)五雉爲五工正(五雉,雉有五種,西方曰鷷雉,東方曰鶅雉,南方曰翟雉,北方曰鵗雉,伊、洛之南曰翬雉)。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夷,平也)。九扈爲九農正(扈有九種也,春扈鳻鶞,夏扈竊玄,秋扈竊藍,冬扈竊黄,棘扈竊丹,行扈唶唶,宵扈嘖嘖,桑扈竊脂,老扈鷃鷃,以九扈爲九農之號,各隨其宜,以教民事),扈民無淫者也(扈,止也,止民使不淫放)。自顓頊以來,不能紀遠,乃紀於近。爲民師而命以民事,則不能故也。"(顓頊氏代德不能致遠而以民事命官。)仲尼聞之,見於郯子而學之(於是仲尼年二十八)。既而告人曰:"吾聞之:'天子失官,學在四夷',猶信。"(失官,官不修其職也,《傳》言:聖人無常師。)

昭子,魯大夫也。昭公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祀史請所用幣(禮,正陽之日日食,當用幣於社,故請之)。昭子曰:"日有食之,天子不舉(不舉盛),伐鼓於社(責群陰[8]),諸侯用幣於社(請上公),伐鼓於朝(過自責),禮也。"平子禦之(禦,禁也),曰:"止,惟正月朔,慝未作,日有食之,於是乎有伐鼓用幣,禮也。其餘則否。"太史曰:"在此月也。(正月謂建巳正陽之月也,於周爲六月,於夏爲四月。慝,陰氣也[9]。四月純陽用事,陰氣未動而浸陽,災重,故有伐鼓用幣之禮也。平子以爲六月非正月,故太史答言在此月也。)日過分而爲至(過春分而求夏至),三辰有災(三辰,日月星也。日月相侵,又犯氐宿,故三辰皆爲災),於是乎百官降物(降物,素服),君不舉,辟移時(辟正寢,過日食時),樂奏鼓(伐鼓),祝用幣(用幣於社),史用辭(用辭以自責)。故《夏書》曰'辰不集于房(逸書也,集安也;房,舍也,日月不安,其舍測食),瞽奏鼓(鼓樂師),嗇夫馳,庶人走(車馬曰馳,步曰走,爲救食備也)',此月朔之謂也。當夏四月,是謂孟夏。"(言此六月當夏家之四月。)平子弗從。昭子退,曰:"夫子將有異志,不君君矣。"(安君之災,故曰有異志。)

游吉字太叔,鄭大夫也。魯昭公二十五年,諸侯會于黄父,太叔見趙簡子,簡子問揖讓、周旋之禮焉。對曰:"是儀也,非禮也。"簡子曰:"敢問何謂禮?"對曰:"吉也聞諸先大夫子產曰:'夫禮,天之經也(經者道之常),地之義也(義者利之宜),民之行也(行者人所履)。'天地之經,而民實則之。則天之明(日、月、星、辰,天之明也),因地之性(高下、剛柔,地之性也),生其六氣(謂陰陽、風雨、晦明),用其五行(金、木、水、火、土)。氣爲五味(酸、鹹、辛、苦、甘),發爲五色(青、黄、赤、白、黑。發,見也),章爲五聲(宫、商、角、徵、羽)。淫則昏亂,民失其性(滋味聲色過則傷性)。是故爲禮以奉之(制禮以奉其性):爲六畜(馬、牛、羊、鷄、犬、豕)、五牲(麋、鹿、麏、狼、兔)、五犧(祭天地宗

廟三者謂之犧），以奉五味；爲九文（謂山、龍、華、蟲、藻、火、粉米、黼、黻也。華若草華，藻，水草，大畫火，粉米若白米，黼若斧，黻若兩已相戾。《傳》曰：火、龍、黼、黻，昭其文也）、六采（畫繪之事，雜用天地四方之色。青與白、赤與黑、玄與黄皆相次，謂之六色）、五章，以奉五色（青與赤謂之文，赤與白謂之章，白與黑謂之黼，黑與青謂黻，五色備謂之繡，集此五章，以奉成五色之用）；爲九歌、八風、七音、六律，以奉五聲（解見二十年）。爲君臣上下，以則地義（君臣有尊卑，法地有高下）；爲夫婦外內，以經二物（夫治外，婦治内，各治其物）；爲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10]，以象天明（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衆星之共辰極也。妻父曰昏，重昏曰媾，婿父曰姻，兩婿相謂曰亞），爲政事、庸力、行務、以從四時（在君爲政，在臣爲事；在君功曰庸，治功曰九；行其德教，務其時要，禮之本也）；爲刑罰威獄，使民畏忌，以類其震曜殺戮（雷震電曜，天聖之威也，人作刑獄以類象之）；爲溫慈惠和，以效天之生殖長育。民有好惡、喜怒、哀樂，生于六氣（此六者皆稟陰陽風雨晦明之氣），是故審則宜類，以制六志（爲禮以制好惡喜怒哀樂六志，使不過節）。哀有哭泣，樂有歌舞，喜有施舍，怒有戰鬬；喜生於好，怒生於惡。是故審行信令，禍福賞罰，以制死生。生，好物也；死，惡物也。好物，樂也；惡物，哀也。哀樂不失，乃能協于天地之性，是以長久。"（協，和也。）簡子曰："甚哉，禮之大也！"對曰："禮，上下之紀、天地之經緯也（經緯，錯居以相成者），民之所以生也，是以先王尙之。故人之能自曲直以赴禮者，謂之成人。不亦宜乎（曲直以弼其性）！"簡子曰："鞅也，請終身守此言也。"（鞅能守此言，故終免於晋陽之難。）

觀射父，楚大夫也。昭王問（昭王，楚平王之子，昭王熊軫也）曰："《周書》所謂重、黎寔使天地不通者，何也？（《周書》，穆王之相甫侯所作《呂刑》也；重、黎，顓頊之臣。《呂刑》曰：乃命重、黎絶地天通，謂少皞之萬民臣雜蹂不可方物，顓頊受之，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火正黎司地，以屬民，是謂絶地與天相通之道。）若無然，民能登天乎？"（若重、黎不絶天地，民豈能上天也。）對曰："非此之謂也。古者民神不雜（雜，會，與司民司神之官各異）。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肅衷正（爽，明；攜，離；貳，二；齊，一；肅，敬；衷，中也），其知能上下比義（義，宜），其聖能光遠宣朗（聖，通；朗，明），其明能光炤之，其聰能聽徹之（徹，達）。如是則明神降之（降，下）。在男曰覡，在女曰巫。（覡見鬼者。《周禮》男亦曰巫。）是使制神之處位次主（處，居也；位，祭位；次主，其尊卑先後），而爲之牲器時服（牲，牲之毛色小大也；器，所當用也；時服，四時服色所宜也），而後使先聖之後之有光烈（烈，明[11]），而能知山川之號（號，名）、高祖之主（高祖，廟之先也）、宗廟之事、昭穆之世（父昭子穆，先後之次，春秋躋僖公謂之逆祀也）、禮節之宜、威儀之則、忠信之質（質，誠）、禋潔之服（潔祀曰禋），而敬恭明神者，以爲之祝（祝，大祝，掌祈福）。使名姓之後，能知四時之生（名姓謂舊族，若伯夷、炎帝之后爲堯秩宗出[12]。生，嘉穀韭卵之屬）、犧牲之物、玉帛之類、采服之宜[13]、彝器之量（彝，六彝。器

俎豆,量小大也)、次主之度(疏數度也)、屏攝之位(周氏云屏,并也,并攝主人之位。昭謂屏,屏風攝,形如今要扇,皆以分别尊卑,爲祭祀之位,近漢亦然)、壇場之所(降地曰場)、上下之神、氏姓之出(所自出也),而心率舊典者爲之宗(宗,大宗伯,掌祭祀之禮)。於是乎有天地神明類物之官,是謂五官(類物謂别善惡器用之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禍災不至,所求不匱。及少皞之衰也,九黎亂德[14](少皞,黄帝之子金天;九黎,民九人也),民神雜糅,不可方物。(同位故雜糅,方猶别也,物名也。)夫人作享,家爲巫史(夫人,人人,享,祀也。巫主接神,史次位,常言人人自爲之),無有要質(質,誠)。民匱于祀,而不知其福。(言民因匱於祭祀,而不獲其福。)神狎民則,不蠲其爲。(狎,習;則,法;蠲,潔也;其爲,所爲也。)嘉生不降,無物以享。禍災薦臻,莫盡其氣。(薦,重;臻,至;氣,壽命之氣也。)顓頊受之(少皞氏沒,顓頊氏作。受,承),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南,陽位;正,長也。同至屬會也,所以會羣神,使各有分序,不相干亂。周禮則宗伯掌祭祀),命火正黎司地以屬民(《唐尚書》云:火當爲地。北,陰位。周禮則司徒掌土地人民),使復舊常,無相侵瀆(侵,犯),是謂絶地天通(絶地民與天神相通之道)。其後,三苗復九黎之德(其後,高辛氏之季年,三苗九黎之後。高辛氏衰,三苗爲亂,行其凶德,如九黎之爲《堯典》而誅),堯復育重、黎之后使復典之(長育也,堯繼高辛氏平三苗之亂。紹育也,重、黎之后典天地之官羲和氏)。以至于夏、商,故重、黎氏世叙天地,而别其分主者也。(叙,次;分,位也。)其在周,程伯休父其後也,當宣王時,失其官守,爲司馬氏。(程,國;伯,爵;休父,名也。失官守謂失天地之官,而以諸侯爲大司馬。《詩》曰:王謂尹氏。命程伯休公是也[15]。)寵神其祖,以取威於民,曰:'重實上天,黎實下地。'(寵,尊也,言休父之后世,尊神其祖,以威耀其民,言重能舉上天,黎能抑下地,令相遠,故不復通。)遭世之亂,而莫之能禦也。(亂謂幽王以下。禦,止也。)不然,夫天地成而不變(言天地體成[16],不復變改也),何比之有(不相比近)?"又楚子期祀平王(子期,楚平王之子結也。平王,恭王子,昭王父),祭以牛俎於王(致牛俎於昭王),王問於觀射父,曰:"祀牲何及(王感俎肉而問牲用所及)?"對曰:"祀加于舉(加,增也。舉,人君朔望之盛饌)。天子舉以太牢,祀以會(太牢,牛羊豕。會,會三,太牢舉四方之貢);諸侯舉以特牛,祀以太牢(特,一);卿舉以少牢,祀以特牛(少牢,羊豕);大夫舉以特牲,祀以少牢(特,豕也);士食魚炙,祀以特牲;庶人食菜,祀以魚。上下有序,民則不慢。"王曰:"其小大何如?"對曰:"郊禘不過繭栗(角如繭栗,郊禘祭天),烝嘗不過把握(把握,長不出拊)。"王曰:"何其小也!"對曰:"夫神以精明臨民者也,故求備物,不求豐大。(備物,體具而精潔者。)是以先王之祀也。以一純、二精(一純,心純壹而潔[17]。二精玉帛[18])、三牲、四時、五色、六律、七事、八種(七事,天、地、民、四時之務。八種,八音)、九祭、十日、十二辰以致之(九祭,九州助祭也。十日,甲至癸也。十二辰,子至亥也。擇其吉日令辰,以致神也)。百姓、千品、萬官、億醜、兆民、經入、畡數

以奉之(百姓,百官受氏姓也[19];千品,姓有徹品,十爲千品,五物之官陪屬萬,爲萬官,官有十醜,天子之田九畡,以食兆民,王取經入,以食萬官)。毛以示物(物,色),血以告殺(明不因故),接誠拔取以獻具,爲齊敬也。(接誠於神,拔毛取血,獻其備物也。齊,潔也。《詩》云:執其鸞刀,以啓其毛,取其血膋。)敬不可久,民力不堪,故齊肅以承之(肅,疾;承,奉)。"王曰:"芻豢幾何(草養曰芻,穀養曰豢)?"對曰:"遠不過三月,近不過浹日。"(遠謂三牲,近謂鷄鶩之屬。浹日,十日。)王曰:"祀不可以已乎(已,止)?"對曰:"祀所以昭孝息民(昭孝養,使民蕃息)、撫國家、定百姓也,不可以已。夫民氣縱則底(氣志氣縱放底者也),底則滯,滯久不振(滯,廢,震懼也,言無祭祀則民無所畏忌,無所畏忌則志放,志放則逐廢滯,難復恐懼也),生乃不殖(生,人物也。殖,長也。不長,神不降福也),是用不從(不從上令)。其生不殖,不可以封(封國)。是以古者先王日祭、月享、時類、歲祀(以事類曰祭祖考月薦於曾高時類及二祧歲祀於壇墠)。諸侯舍日(有月享),卿、大夫舍月(有時祭),士、庶人舍時(歲乃祭也)。天子遍祀羣神品物(品物謂若八蜡所者,祭貓虎昆蟲之類),諸侯祀天地、三辰,及其土之山川(三辰,日月星,祀天地謂二王後,非二王,後祭分野星山川而已),卿、大夫祀其禮(禮謂五祀及祖所自出),士、庶人不過其祖(祖,王父)。日月會于龍豝(豝,龍尾,謂周十二月,夏十月也。日月合辰於尾上,《月令》:"孟冬在尾"),土氣含收(含收,收縮萬物。含,藏),天明昌作(昌,盛;作,起也,謂天氣上也,是月純坤用事),百嘉備舍(嘉,善也,時物畢成,舍入空),群神頻行(頻,竝也,竝行欲求食)。國於是乎烝嘗,家於是乎常祀(烝,冬祭。嘗,百物也。《月令》"孟冬太飲烝"。《傳》曰:閉蟄而烝),百姓夫婦擇其令辰(十二辰[20]),奉其犧牲,敬其齊盛,潔其糞除,愼其采服,禋其酒醴,帥其子姓(禋,潔也。子,衆子。姓,同姓也),從其時享,虔其祝宗(宗主祭禮祝主祀祈),道其順辭,以昭祀其先祖,肅肅濟濟,如或臨之。於是乎合其州鄉朋友婚姻,比爾兄弟親戚。(合,會。比,親也。)於是乎弭其百苛,殄其讒慝(弭,止。苛,妎。殄,覆也。止覆謂解怨除恨),合其嘉好,結其親暱(合結謂於此更申固之),億其上下,以申固其姓。上所以教民虔也,下所以昭事上也。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牲,牛),王后必自舂其粢(粢,器實也);諸侯宗廟之事,必自射牛、刲羊、擊豕(刲,刺。擊,殺),夫人必自舂其盛(在器曰盛。上言粢,下言盛,互其文)。况其下之人,其誰敢不戰戰兢兢,以事百神!天子親舂禘郊之盛(師后舂之),王后親繅其服(服,祭服。祭義夫人繅三盆,則王后其一盆,與周語王耕一,發班三之),自公以下,至於庶人,其誰敢不齊肅恭敬,致力於神[21]!民所以攝固者也,若之何其舍之也(如何廢之)?"王曰:"所謂一純、二精、七事者,何也?"對曰:"聖王正端冕,以其不違心,帥其群臣精物以臨享祀,無有苛慝於神者[22],謂之一純。(端,玄端之服。冕,大冠。監,視也。不違心,爲心思端正,服則端冕也。)玉、帛爲二精(明潔爲精)。天、地、民及四時之務爲七事。"王曰:"三事者,何也?"對曰:"天事武(乾稱剛健,故武),地

事文(地質柔順,故文。《易》曰:坤爲文),民事忠信(以忠信爲行)。"王曰:"所謂百姓、千品、萬官、億醜、兆民、經入、畡數者,何也?"對曰:"民之徹官百(徹,達也,自以名達於上者,有百官也)。王公之子弟之質能言能聽徹其官者(質有賢質也,能言能聽其官職也),而物賜之姓,以監其官,是爲百姓。(物,事也。以功事賜之姓,官有世功,則有官族,若司馬、太史之屬是。)姓有徹品,十於王謂之千品(謂一官之職其寮屬徹於王者有十品,百官,故有千品十之)。五物之官,陪屬萬爲萬官。(五物謂天地神民類物之官也,臣之臣爲陪,謂有陪貳相佐助,復有十等千品,故萬官也矣。)官有十醜,爲億醜。(醜,類也,以十醜承萬爲十萬,十萬曰億,古數也。今以萬萬爲倍。)天子之田九畡,以食兆民(九畡,九州之内有畡數也。食兆民,耕而食其中也。天子曰兆民),王取經入焉,以食萬官。"(經,常,常入正税。)

晏子名嬰,爲齊大夫。景公舉兵將伐宋,師過泰山,公夢見二大夫立而怒,其怒甚盛。公恐,覺,辟門召占夢者,占夢者至,公曰:"今夕吾夢二大夫立而怒,不知其所言,其怒甚盛,吾猶識見其狀,識其聲。"占夢者曰:"師過泰山而不用事,故泰山之神怒諸,召祝史祠乎泰山,則可。"公曰:"諾。"明日,晏子朝見,公告之,如占夢之言也。公曰:"占夢之言曰:'師過泰山而不用事,故泰山之神怒。'今欲使人召祝史。"晏子俯有間,對曰:"占夢者不識也,此非泰山之神也,是宋之先湯與伊尹也。"公疑以爲泰山神。晏子曰:"公疑之,則嬰請言湯、伊尹之貌,湯質皙以長,顔以髯,兑上豐下,倨身而揚聲。"公曰:"然,是已。""伊尹黑而短,蓬而髯,豐上而兑下,僂身而下聲。"公曰:"然,是已,今若何?"晏子曰:"夫湯,太甲、武丁、祖乙,天下之盛君也,不宜無後,今惟宋爾矣,而公伐之,故湯、伊尹怒,請散師,平乎宋。"景公不用,終伐宋。晏子曰:"公伐無罪之國,以怒明神,不易行以續蓄,進師以近過,非嬰之所知也。師若果進,軍必有殃。"軍進舍,鼓毁將殪,公乃辭乎晏子,散師,不果伐宋。

魏管輅見平原太守劉邠,邠曰:"此郡官舍,連有變怪,使人恐怖,其理何由?"輅曰:"或因漢末之亂,兵馬擾攘,軍屍流血,汙染丘山,故因昏夕多有怪形也。明府道德高妙,自天祐之願,安百祿以光休寵。"

晋束晳爲尚書郎,武帝嘗問摯虞三月曲水之事。虞對曰:"漢章帝時,平原徐肇以三月初生三女,至三日俱亡,村人以爲怪,乃招攜之水濱洗祓,遂因水以汎觴,其義起此。"帝曰:"必如此談[23],便非好事。"晳進曰:"虞,小生,不足以知,臣請言之。昔周公城洛邑,因流水以汎酒,故逸詩云'羽觴隨波'。又秦昭王以三日置酒河曲,見金人奉水心之劍曰:'令君制有西夏。'乃霸諸侯,因此立爲曲水。二漢相緣,皆爲盛集。"帝大悦,賜晳金五十斤。(宋沈約案:周禮女巫掌歲時,祓除釁浴,如今三月上巳如水上之類也[24]。釁浴謂以香薰草藥沃浴也。《韓詩》曰:鄭國之俗,三月上巳之溱洧兩水之上,招魂續魄,秉蘭草,祓不祥,此則其來甚久,非起郭虞之遺風,今世之度水也。《月令》:"暮

春，天子始乘舟。"蔡邕章句曰："陽氣和暖，鮪魚時至，將取以薦寢廟，故因是乘舟，浮於名川也。"《論語》："暮春浴乎沂。"自上及下，古有此禮，今三月上巳祓於水濱，蓋出此也，邕之言然。張衡《南都賦》："祓於陽濱"又是也，或用秋。《漢書》："八月祓於霸上。"劉稍《魯都賦》："素秋二七，天漢斜隅，人胥祓除，國子水嬉。"又是用七月十四日也。自魏以後，但用三日，不以巳也。）

潘京爲武陵主簿，太守趙廞問京曰："貴郡何以名武陵？"京曰："鄙郡本名義陵，在辰陽縣界，與夷相接，數爲所攻。光武時移東山，遂得全完，共議易號。《傳》曰'止戈爲武'，《詩》稱'高平曰陵'，於是改名焉。"

南齊崔慰祖好學，聚書至萬卷，爲始安王記室。建武中詔舉士，從兄惠景舉慰祖，及平原劉孝標竝碩學，帝欲試以百里，慰祖辭不就。國子祭酒沈約、吏部郎謝朓嘗於吏部省中賓友俱集，各問慰祖地里中所不悉十餘事。慰祖口吃，無華辭，而酬據精悉，一坐稱服之。朓嘆曰："假使班、馬復生，無以過此。"

梁范雲字彥能，齊建元初，竟陵王子良爲會稽太守，雲始隨王，王未之知也。會游秦望，使人視刻石文，時莫能識，雲獨誦之，王悅，自是寵冠府朝。王爲丹陽尹，召爲主簿，深相親任。時進見齊高帝，值有獻白烏者，帝問此爲何瑞。雲位卑，最後答曰："臣聞王者敬宗廟，則白烏至。"時謁廟始畢，帝曰："卿言是也，感應之理，一至此乎。"

王摛，東海人，以博學見知。齊尚書令王儉嘗集才學之士，總校虛實，類物隸之，謂之隸事，隸事自此始也。儉嘗使賓客隸事，多者賞之，事皆窮，惟盧江何憲爲勝，乃賞以五花簟，白團扇。坐簟執扇，容氣甚自得。摛後至，儉以所隸示之，曰："卿能奪之乎？"摛操筆便成，文章既是奧[25]，辭亦華美，舉坐擊掌。摛乃命左右抽憲簟，手自掣衣取扇，登車而去。儉笑曰："所謂大力者負之而趨。"摛歷尚書左丞，竟陵王子良校試諸學士，惟摛問無不對。永明中，天忽黃色照地，衆莫能解，摛云是榮光，世祖大悅。

裴子野爲著作舍人[26]，時西北遠邊有白題及滑國遣使由岷山道入貢，此二國歷代弗賓，莫知所出。子野曰："漢潁陰侯斬白題將一人，服虔注云：白題，胡名也。又定遠侯擊虜入滑，此其後乎。"時人服其博識。

樂藹爲御史中丞，時長沙宣武王將葬，而車府忽於庫失油絡，欲推主者。藹曰："昔晉武庫火，張華以爲積油萬匹必然[27]。今庫若有灰，非吏罪也。"既而檢之，果有積灰。

劉杳，天監初爲太常博士[28]。在任昉坐[29]，有人餉昉，問㮨酒而作榅字。昉問杳："此字是不？"杳對曰："葛洪《字苑》作木旁𥁞。"昉又曰："酒有千日醉，當是虛言。"杳云："桂陽程鄉有千里酒，飲之至家而醉，亦其例也。"昉大驚曰："吾自當遺忘，實不憶。"杳云："出楊元鳳所撰《置郡事》。元鳳是魏代人，此書仍載其賦，云三重五品，商溪摖里。"昉即檢《桂陽記》，言皆不差。王僧孺被勑撰姓譜，訪杳血脈所因，杳云："桓譚《新論》云'太史三世表，旁行邪上，竝效周譜'。以此而推，當起周代。"僧孺歎曰："可謂

得所未聞。"周捨又問杳:"尚書官着紫符,相傳云'挈囊',竟何所出?"杳答曰:"《張安世傳》曰:'槖筆事孝武皇帝數十年'。韋昭、張晏注竝云:'囊也。近臣簪筆,以待顧問'。"范岫撰《字書音訓》,又訪杳焉。其博識皆此類也。

范岫爲太子家令,博涉多通,尤悉魏晉以來凶吉故事。沈約嘗稱曰:"范公好事該博,胡廣無以加。"南鄉范雲謂人曰:"諸君進止威儀,當問范長頭。"以岫多識前代舊事也。

王僧孺爲安成王參軍事,鎮右中記室參軍[30]。僧孺多識古事,侍郎全元起欲注《素問》,訪以砭石。僧孺答曰:"古人當以石爲針,必不用鐵。《説文》有此砭字,許慎云:以石刺病也。《東山經》:高氏之山多針石。郭璞云:可以爲砭針。《春秋》:美疢不如惡石。服子慎注云:石,砭石也。季世無復佳石,故以鐵代之耳。"

張綰字孝卿,少與兄纘齊名,湘東王繹嘗策之百事,綰對闕其六,號爲六百公。位員外散騎侍郎。

北齊魏收初仕後魏爲中書侍郎,孝武嘗宴百寮,問:"何名人日?"皆莫知,收對曰:"晉議郎董勳《答問》稱:'俗云正月一日爲鷄,二日爲狗,三日爲豬,四日爲羊,五日爲牛,六日爲馬,七日爲人。'"時邢邵在側,甚恧焉。

隋王邵爲太子舍人,待詔文林館。時祖孝徵、魏收、楊休之等嘗論古事[31],有所遺忘,討閱不能得,因呼邵問之。邵具論所出,取書驗之,一無舛誤,自是大爲時人所許,稱其博物。

唐李守素爲文學館學士,天策府倉曹參軍,尤工譜學,自晉宋已降,四海士流及諸勳貴,華戎閥閱,莫不詳究,當時號爲行譜。嘗與虞世南共談人物,言江左、山東,世南猶相酬對。及言北地諸侯,次第如流,皆有援證。世南但撫掌而笑,不復能答。歎曰:"行譜可畏。"許敬宗因謂世南曰:"李倉曹以善談人物,乃得此名,雖爲善事,然非雅目。公既言成準的,宜當有以改之。"世南曰:"昔任彦昇善談經籍,梁代稱爲五經笥,今日倉曹爲人物志可矣。"

李百藥字童規,隋内史令安平公德林子也。七歲解屬文,父友齊中書舍人陸乂、馬元熙嘗造德林讌集,有讀徐陸文者云:既取成周之禾,將刈琅琊之稻。竝不知其事。百藥時侍立,進曰:"《傳》稱鄅人籍稻。杜預注云:鄅國在琅琊開陽[32]。"乂等大驚異之。

虞世南爲秘書監,時隴右山摧,大蛇屢見,山東及江淮多大水。太宗以問,世南對曰:"春秋時山摧,晉侯召伯宗而問焉。對曰:國主山川,故山摧川竭。君爲之不舉,降服乘縵,徹樂出次,祀幣以禮焉。梁山,晉所主也,晉侯從之,故得無害。漢文帝元年,齊楚地二十九山同日摧,水出,令郡國無來貢獻,施惠於天下,遠近觀洽,亦不爲災。後漢靈帝時,青蛇見御坐。晉惠帝時,大蛇長三百步,見齊地,經市入廟。案蛇宜在草野,而入市朝,所以可爲怪耳[33]。今蛇見山澤,蓋深山大澤,必有龍蛇,亦不足怪也。又山

東足雨，雖則其常，然陰淫過久，恐有冤獄，宜省繫囚，庶幾或當天意。且妖不勝德，惟修德可以銷變。"太宗以爲然。因遣使者賑恤饑饉，申理獄訟，多所原宥。後有星孛于虛危[34]，歷于氐，百餘日乃滅。太宗謂群臣曰："天見彗星，是何妖也？"世南曰："昔者齊景公時有慧星見，公問，晏嬰對曰：'公穿池沼畏不深，起臺榭畏不高，行刑罰畏不重，是以天見慧星，爲公誡耳。'景公懼而修德，後十六日而星沒。臣聞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若德義不修，雖獲麟鳳，終是無補。但政事無闕，雖有災異，何損於時。然願陛下勿以功高古人而自矜伐，勿以太平漸久而自驕怠，慎終如始，彗星雖見，未足爲憂。"

褚遂良爲諫議大夫，貞觀十七年四月，有雉飛集東宫顯德殿前，太宗問群臣曰："頃來頻有雉集，是何祥也？"遂良曰："昔秦文公時有童子化爲雉，雌者鳴於陳倉，雄者鳴於南陽，童子言曰：'得雄者王，得雌者霸。'文公遂以爲寶鷄祠。漢光武得雄，遂起南陽，而有四海。陛下舊封秦王，故雄雉見於秦地。既古來將爲祥貺，所以彰表明德。"太宗曰："立身之道，不可無學。遂良所對，深爲可重。"

許敬宗爲侍中，監修國史，高宗因於古長安城游覽，問侍臣曰："朕觀古城舊基，宫室似與百姓雜居，自秦漢以來，幾代都此？"敬宗對曰："秦都咸陽，郭邑連跨渭水，故云渭水貫都，以象天河。至漢惠帝，始築此城，其後苻堅、姚萇，後周竝都之。"帝又問："昆明池是漢武帝何年中開鑿？"敬宗對曰："武帝遣使通西南夷，而爲昆明滇池所閉，欲伐昆明國，故因鎬之舊澤，以穿此池，用習水戰，元狩三年事也。"帝因令敬宗與弘文學士具檢秦漢已來歷代宫室處所，以奏其年代。麟德三年十一月封禪至濮陽，竇德玄騎而從[35]，許敬宗在後。帝問德玄曰："濮陽爽凱，信良邑也。古謂之帝丘，何也？"德玄不能對。敬宗策馬而前，曰："臣能知之。昔者帝顓頊實居此地，以王天下。其後夏后居之，爲寒浞所滅。后相方娠，逃出自竇，在此也。其後昆吾氏因之而爲夏伯，昆吾既衰，殷湯滅之。《商頌》曰[36]：'韋顧既伐，昆吾夏桀。'是也。至春秋時，衛成公自楚丘徙居之，《左傳》稱：'相奪予享。以都奪其地故也。既是顓頊所居，故謂之帝丘。爰在漢晉，隸于東郡。臣聞有德者啓其國土，失道則喪其封疆，自古名都美邑者，不一姓。故有國有家，不可不慎也。"帝曰："《書》稱'浮于濟、漯'，今之濟水與濟源斷絶不相屬，何故然也？"對曰："禹貢道沇水東流爲濟，入于河，即今自濟源至溫而入河是也。其水自此潛流地下，過河而南，浸出爲滎澤，又復潛流至曹濮之間，散出平地，漸合而東流，自南注之，即所謂泆爲滎，東出于陶丘，北又東會于汶是也。古者五行皆有官守，水官不失其職，能辨其味與色，潛流復出，合而更分，皆能識之。《尚書》所載，與今同矣。"帝曰："天下洪流巨谷，多不載於祀典。濟水微細而稱四瀆[37]，何也？"對曰："臣按《爾雅》，瀆者，獨也。言不因餘水，獨能赴海故也。且天有五星，運而爲四時；地有五嶽，流而爲四瀆；人有五事，用而爲四支。五陽數也，四陰數也，有奇有隅，有陰有陽。陽者光曜，陰者晦

昧，故辰星隱伏而難見，濟水潛流而屢絶，狀雖微細，其實尊也。"上稱善。敬宗退而告人曰："大臣不可無學。吾向見德玄不能對，心實羞之。"德玄聞之，曰："人各有能不能，善守其拙，不強其所不知，吾所能也。"李勣曰："敬宗多信美矣，德玄之言亦善也。"

梁張策少聰警好學，父同仕唐，官至容管經略，所居洛陽敦化里，嘗浚井得古鼎，耳有篆字曰："魏黄初元年春二月匠吉千且。"又製作奇巧，同甚寶之。策時在父傍，徐言曰："建安二十五年，曹公夢改年爲延康，其年十月文帝受漢禪，始號黄初，則是黄初元年無二月明矣，鼎文何謬歟。"同大驚，亟還，啓書室，取《魏志》展讀，不失所言，宗族奇之。

李珽爲諫議大夫、宣徽副使，從征至魏縣，過内黄。太祖顧曰："此何故名内黄？"珽曰："河南有外黄、小黄，故北有内黄。"又曰："在何許？"對曰："秦有外黄都尉，理外黄，其故墉今在雍丘[38]。小黄爲高齊所廢，其故墉今在陳留[39]。"太祖稱獎數四。

校勘記

[1]晳，宋本亦作"晳"，《左傳·昭公七年》作"晳"。

[2]火，原本作"人"，據宋本改。

[3]上，原本作"止"，據宋本改。

[4]雛，原本作"睢"，據宋本改。

[5]鵙，原本作"睢"，據宋本改，注同改。

[6]鳰，原本作"鳴"，據宋本改。

[7]上，原本作"生"，據宋本改。

[8]群，原本作"宰"，據宋本改。

[9]陰，原本作"隱"，據宋本改。

[10]父，原作"公"，據《周禮·春官·宗伯》改。

[11]明，原本作"也"，據宋本改。

[12]袂，原本作"秋"，據宋本改；出，原本作"也"，據宋本改。

[13]采，原本作"五"，據宋本改。

[14]德，原本脱，據宋本補。

[15]休公，原本作"休文"，據宋本改。

[16]體，原本作"射"，據宋本改。

[17]純壹而潔，原本作"純一明潔"，據宋本改。

[18]原本"二精"前衍"爲精"二字，據宋本删。

[19]原本"受"前衍一"官"字，據宋本删。

[20]二，原本作"一"，據宋本改。

[21]於，原本脱，據宋本補。

[22]苛，原本脱，據宋本補。

[23]此,原本作“所”,據宋本改。

[24]三月,宋本作“二月”。

[25]原本“奥”前無“是”字,據宋本補。

[26]著,宋本作“者”。

[27]匹,原本作“石”,據宋本改。

[28]“常”應是“學”字之訛。

[29]在,原誤竄于“天監”上,據《梁書·劉杳傳》乙正。

[30]右中,原本作“中右”,據宋本改。

[31]楊休之,宋本作“陽休之”。

[32]開,原本作“南”,據宋本改。

[33]爲,原本作“謂”,據宋本改。

[34]後有,原本脱,據宋本補。

[35]竇德玄,原本“竇”作“賓”,據宋本改。

[36]商頌,原作“尚頌”,據宋本改。

[37]四,宋本作“回”。

[38]今,原本作“令”,據宋本改。

[39]今,原本作“令”,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一

總錄部(三十一)

節　操

夫雪霜大摯,知松柏之後凋;風雨如晦,識鷄鳴之不已。蓋士之立誠自守,秉節無貳,同夫介石,至于沒齒者,其若是乎。東周之後,西漢而下,乃有顧義遺利,守識求舊,居無苟合,動不踰矩,挺操而罔屈,處亂而匪汙,深拒權倖,絕覦驕餌,意趣非偶,靡降心而與游,才任過分,必投劾而引去,鄙斥邪佞,保全名節,凜然之概,聳於前聞,卓爾之行,冠乎群萃。非夫天爵內富,性理冥合,蹈道而經德,秉彝而守正,又曷能篤志終始,確乎不拔者哉!

鄭太子忽,齊侯欲以文姜妻之,忽辭。人問其故,太子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詩》云:'自求多福,在我而已。'大國何爲?君子曰:善自爲謀。"及其敗戎師也,齊侯又請妻之,固辭。人問其故,太子曰:"無事於齊,吾猶不敢,今以君命,奔齊之急,而受室以歸,是以師昏也,民其謂我何。"遂辭諸鄭伯。(假父之命以爲辭。)

高哀,宋大夫,爲蕭封人以爲卿(蕭,宋附庸,仕附庸還,升爲卿[1]),不義。宋公而出,遂來奔魯(出而待放,從放所來,故曰遂)。《書》曰:宋子哀來奔,貴之也。(貴其不食汙君之祿,辟禍速也。)

楚鍾儀,伶人也[2]。晉侯觀于軍府,見鍾儀,問之曰:"南冠而縶者誰也(南冠,楚冠。縶,拘執)?"有司對曰:"鄭人所獻楚囚也。"使稅之(鄭獻鍾儀在十年。稅,解也),召而弔之,再拜稽首,問其族。對曰:"伶人也(伶人,樂官)。"公曰:"能樂乎?"對曰:"先父之職官也,敢有二事(言不敢學他事)?"使與之琴,操南音(南音,楚聲)。公曰:"君王何如?"對曰:"非小人之所得知也。"固問之,對曰:"其爲太子也,師保奉之,以朝于嬰齊,而夕于側也(嬰齊,令尹子重;側,司馬子反,言其尊卿敬老),不知其他。"公語范文子,文子曰:"楚囚,君子也。言稱先職,不背本也。樂操土風,不忘舊也。稱太子,抑無私也(舍其近事而遠稱少小,以示性所自然而至誠)。名其二卿,尊君也(尊晉君也)。不背本,仁也。不忘舊,信也。無私,忠也。尊君,敏也(敏,達也)。仁以接事,信以守之,忠以成之,敏以行之,事雖大必濟。(言有此四德,必能成大事。)君盍歸之,使合晉楚之成。"公從之。重爲之禮,使歸求成。

閔損字子騫，季氏使爲費宰（費，季氏邑，季氏不臣，而其邑宰數畔，聞子騫賢，故欲用之也）。閔子騫曰："善爲我辭焉（不欲爲季氏宰，語使者善爲我辭説，令不復召我），如有復我者（復我者，重來召我也），則吾必在汶上矣。"（去之汶水上，欲北如齊。）

顔叔子獨處于室，鄰之嫠婦又獨處于室。夜暴風雨至而室壞，婦人趨而至，顔叔子納之，而使執燭，放乎旦而燭盡[3]，破屋柱繼之[4]，自以爲辟嫌之不審矣。（一云：魯人有男子，獨處于室。鄰之嫠婦，又獨處于室。夜暴風雨至而室壞，婦人趨而託之，男子閉户而不納，婦人自牖與之言曰："子何爲不納我乎？"男子曰："吾聞之也，男女不六十不同居[5]。今子幼，吾亦幼，不可以納子。"婦人曰："子何不若柳下惠然，不拒逮門之女[6]，國人不稱其亂[7]。"男子曰："柳下惠固可[8]，吾固不可，吾將以吾之不可學柳下惠之可。"）

漢朱建，楚人，嘗爲淮南王黥布相。爲人有口辯[9]，刻廉剛直，行不苟合，義不取容。辟陽侯行不正，得幸吕太后，欲知建，建不肯見。

趙禹，爲人廉倨（倨亦傲也），爲吏以來，舍無食客，公卿相造請禹，終不行報謝，務在絶知友賓客之請（以此意告報公卿），孤立行一意而已。後爲燕相，免歸。

嚴彭祖，宣帝時爲博士，至河南東郡太守，以高第入爲左馮翊，遷太子太傅，廉直不事權貴。或説曰："天時不勝人事，君以不修小禮曲意，亡貴人左右之助，經誼雖高，不至宰相。願少自勉强。"彭祖曰："凡通經術，固當修行，先王之道，何可委曲從俗，苟求富貴乎？"

雋不疑爲京兆尹，大將軍光欲以女妻之，不疑固辭，不肯當。

任安、田仁俱爲衛將軍舍人，衛將軍從二人過平陽公主家，令兩人與騎奴同席而食，此二子拔刀列斷席别坐[10]，主家皆怪而惡之，莫敢呵。

蕭望之字長倩，東海蘭陵人也。好學，治《齊詩》，京師諸儒稱述焉[11]。是時，大將軍霍光秉政，長史邴吉薦儒生王仲翁與望之等數人，皆召見。先是，左將軍上官桀與蓋主謀殺光，光既誅桀等後出入[12]，自備吏民當見者露索去刀兵，兩吏挾持。（索，搜也。露形體而搜也。）望之獨不肯聽，自引出閤，曰："不願見吏牽持匈匈。"光聞之，告吏勿持望之。既至前，説光曰："將軍以功德輔幼主，將以流大化[13]，致於治平（令太平之化通洽四方也[14]）。是以天下之士，延頸企踵，爭願自效，以輔高明。今士見者，皆先露索扶持，恐非周公相成王，躬吐握之理，致白屋之意。"（周公攝政，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餔，以接天下之士。白屋，謂白蓋之屋，以茅覆之，賤人所居。）於是光獨不除用望之，而仲翁等皆補大將軍史。三歲間，仲翁至光禄大夫，給事中，望之以射策甲科爲郎（射策者，謂爲難問疑義，書之於策，量其大小，署爲甲乙之科，列而置之，不使彰顯。有欲射者，隨其所取，得而釋之，以知優劣射之[15]，言投射也，對策者顯問以政事經義，令各對之，而觀其文辭，定高下也），署小苑東門候（署，補署也，門候主候時而開閉也[16]）。

仲翁出入從倉頭廬兒[17](皆官府之給賤役者也[18],解在《貢禹傳》),下車趨門,傳呼甚寵。(趨,向也,下車而向門傳聲而呼,侍從者甚有尊寵也。)顧謂望之曰:"不肯録録,反抱關爲?"(録録,謂循常也,言望之不能隨例搜索[19],以違牾執政,不得大官,而守門也。)望之曰:"各從其志。"後位至前將軍。

後漢孔休,自哀帝時爲新都令。後王莽秉權,休去官歸家。及莽篡位,遣使齎玄纁束帛,請爲國師。遂嘔血託病[20],杜門自絶。光武即位,求子孫賜穀,以旌顯之。

桓譚字君山,哀帝時董賢爲大司馬,聞譚名,欲與之交。譚先奏書於賢,説以輔國保身之術,賢不能用,遂不與通。後爲六安丞。

薛方爲郡掾、祭酒,嘗徵不至。及王莽以安車迎方,方因使者辭謝曰:"堯、舜在上,下有巢、由。今明主方隆,唐虞之德,小臣欲守箕山之節也。"使者以聞,莽説其言,不强致。

譙玄爲繡衣使者,持節分行天下,未及終[21],而王莽居攝,玄於是縱使者車(縱,捨也[22]),變易姓名,間竄歸家,因以隱遁。

卓茂爲京部丞[23],及王莽居攝,以病免歸,與同縣孔休、陳留蔡勳、安衆劉宣、楚國龔勝、上黨鮑宣六人同志,不仕莽世,並名重當時。

蔡勳字君嚴,邕六世祖也。好黄老,平帝時爲郿令。王莽初授以厭戎連率[24](王莽改隴西郡曰厭戎郡,守曰連率)。勳對印綬仰天歎曰[25]:"吾策名漢室,死歸其正。昔曾子不受季孫之賜,况可事二姓哉[26]!"遂攜將家屬逃入深山,與鮑宣、卓茂等同不仕新室。

宣秉字巨公,少修高節,顯名三輔。哀、平之際,見王氏據權專政,侵削宗室,有逆亂萌。遂隱遁深山,州郡連召,常寢疾不仕。王莽爲宰衡,辟命不應。及莽篡位,又遣使者徵之,秉固稱疾病。建武初,始爲大司徒司直。

杜林字伯山,初爲郡吏。王莽敗,盗賊起,與弟成俱客河西。隗囂素聞林志節,深相敬待,以爲持書。平後,因疾告去[27],辭還禄食。囂復欲令强起,遂稱疾篤,囂意雖相望,且欲優容之。(望,猶恨也。《東觀記》曰:林寄囂地,終不降志辱身,至簪蒿席草,不食其粟。)乃出令曰:"杜伯山,天子所不能臣,諸侯所不能友,蓋伯夷、叔齊恥食周粟。今且從師友之位,須道開通,使順所志。"林雖拘於囂,而終不屈節。後位至大司空。

崔篆,王莽時爲建新大尹,不得已,單車到官,稱疾遂去。建武初,朝廷多薦言之者,幽州刺史又舉篆賢良,篆自以宗門受莽僞寵,慚愧漢朝,遂辭歸不仕。

蔡茂,哀、平間遷侍中,遇王莽居攝,以病自免,不仕莽朝。會天下擾亂,茂素與竇融善,因避難歸之[28]。融欲以爲張掖太守,固辭不就。每所餉給,計口取足而已。

胡剛清高有志節,大司徒馬宫辟之,值王莽居攝,解其衣冠縣府門而去,遂亡命交阯,隱於屠肆之間。後莽敗,乃歸鄉里。

郅惲[29]，王莽時左隊大夫逯普（逯，姓也）署爲吏。惲不謁，曰："昔文王拔吕尚於渭濱，高宗禮傅説於巖築，桓公取管仲於射鉤[30]，故能立弘烈，就元勳。未聞師相仲父，而可爲吏位也。非闚天者不可與圖遠，君不授驥以重任，驥亦俛首裹足而去耳。"遂不受署。積弩將軍傅俊東徇揚州，禮請惲爲將兵長史，授以軍政，所向皆下，俊還京師而上論之。惲耻以軍功取位，遂辭歸鄉里。

杜安年十三入太學，洛陽令周紆自往候安，安謝不見。京師貴戚慕其行，或遺之書，安不發，悉壁藏之。及後捕案貴戚賓客，安開壁出書，印封如故。

高詡世傳《魯詩》，以信行清操知名。王莽纂位，父子稱盲逃，不仕莽世。

楊寶，王莽時與兩龔、蔣詡俱徵，遂遁逃[31]，不知所處。（龔勝字君賓，龔舍字君倩[32]，蔣詡字元卿，並以高節著名。）光武高其節，建武中公車特徵，老病不到，卒於家。

王霸少有清節。初，王莽纂位，棄冠帶，絶交賓[33]。

樂恢爲騎都尉，性廉直介立，行不合己者，雖貴不與交。初，信陽侯陰就數致禮請恢，恢絶不答。

朱暉字文季，爲尚書令。性矜嚴，進止必以禮。永平初，明帝舅信陽侯陰就慕暉賢，自往候之，暉避不見。復遣家丞致禮，暉遂閉門不受。就聞歎曰[34]："志士也，勿奪其節。"

鄭興，更始時爲涼州刺史，會天水有反者攻殺郡守，興坐免。時赤眉入關東，道不通。興及西歸，隗囂虚心禮請，而興耻爲之屈，稱疾不起。及囂遣子恂入侍，將行。興因恂求歸葬父母，囂不聽，而徙興舍，益其秩禮。興入見囂，曰："前遭赤眉之亂，以將軍僚舊，故敢歸身明德，幸蒙覆載之恩，復得全其性命。興聞事親之道，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奉以周旋，弗敢失墜。今爲父母未葬，請乞骸骨[35]。若以增秩徙舍，中更停留，是以親爲餌，無禮甚矣，將軍焉用之？"囂曰："囂將不足留故耶？"興曰："將軍據七郡之地，擁羌胡之衆，以戴本朝，德莫厚焉，威莫重焉。居則爲專命之使，入必爲鼎足之臣。興從俗者也，不敢深居屏處，因將軍求進，不患不達；因將軍求入[36]，何患不親？此興之計不逆將軍者也[37]。興業爲父母請，不可以已。願留妻子，獨歸葬。將軍又何猜焉。"囂曰："幸甚。"促爲辦裝，遂令與妻子俱東。

任延爲河内太守。初學於長安，號爲聖童。値倉卒避兵之隴西，時隗囂已據四郡，遣使請延，延不應。

任永字君業，犍爲人。與同郡馮信並好學博古，公孫述連徵命，待以高位，皆託青盲，以避世難。

王丹資性方潔，疾惡豪强。河南太守、同郡陳遵，關西之大俠也，自以知名，欲結交於丹，丹拒而不許。後徵爲太子少傅。時大司徒侯霸欲與交友，及丹被徵，遣子昱候於

道,昱迎拜車下,丹下答之,昱曰:"家公欲與君結交,何爲見拜?"丹曰:"君房(侯霸字也)有是言,丹未之許也。"丹後爲太子太傅。

竇章家於外黄,居貧,蓬戶蔬食,躬勤孝養,然講讀不輟。太僕鄧康(鄧珍之子,禹之孫)聞其名,請欲與交,辭不肯往[38]。康以此益重焉。

趙岐少明經,有才藝,娶扶風馬敦女宗姜,敦兄子融,外戚豪家,岐常鄙之,不與融相見。融嘗至岐家,多從賓,與從妹宴飲作樂[39],日夕乃出,過問趙處士所在,岐亦厲節不以妹婿之故,屈志於融也。與其友書曰:"馬季長雖有名當世,而不持士節,三輔高士,未曾以衣裾撇其門也。"岐曾讀《周官》二義不通,一往造之,賤融如此。後官至太常。

張升少好學,多關覽,而任情不羈。其意相合者,則傾身交結,不問窮賤;如乖其志好者,雖王公大人,終不屈從。嘗歎曰:"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其有知我,雖胡越可親;苟不相識,從物何益。"後爲內黄令。

成翊世不應三公辟。先是,順帝廢爲濟陰王,翊世上書訟之,安帝不從。及濟陰立爲順帝,司空張皓以翊世前訟太子之廢,薦爲議郎。翊世自以其功不顯,耻於受位,自劾歸。

蔡衍爲議郎,符節令梁冀聞衍賢,請欲相見。衍辭疾不往,冀恨之。

橋玄補洛陽左尉,梁不疑爲河南尹,玄以公事當詣府受對,耻爲所辱,棄官還鄉里。

蔡邕,陳留圉人。妙操音律,中常侍徐璜、左悺等五侯擅恣,聞邕善鼓琴,遂白天子勑陳留太守督促發遣。邕不得已,行到偃師,稱疾而歸。後爲左中郎將。

楊康遷平原令,時國相徐曾,中常侍璜之兄也,康耻與接事,託疾牧豕。(袁山松書,楊一名章,字叔康。)

夏馥少爲書生,言行質直。同縣高氏、蔡氏並皆富殖,郡人畏而事之。惟馥比門不與交通[40],由是爲豪姓所讎。後入林慮山中而卒。

張儉,山陽高平人。初舉茂才,以刺史非其人,謝病不起,後爲衛尉。

鄭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家貧,客居東萊。及黨事起,被禁錮,遂隱修經業,杜門不出。靈帝末,黨禁解,大將軍何進聞而辟之,州郡以進權戚不敢違意,遂迫脅。玄不得已而詣之,進爲設几杖,禮待甚優。玄不受朝服,而以幅巾見。一宿逃去。後公車徵爲大司農,以病自乞還家。

許劭字子將[41],汝南平輿人。從祖敬,敬子訓,訓子相,並爲三公,相以諂事宦官,自致台司,數遣請劭。劭惡其薄行,終不候之。後司空楊彪辟舉方正、敦樸,皆不就。

魏張範字公儀,河內修武人。初,太傅袁隗欲以女妻範,範辭不受。性恬靜樂道,忽於榮利,徵命無所就。範與弟承避地揚州,袁術備禮招請,範稱疾不往。術不強屈,

遣承與相見。後太祖表爲諫議大夫。

袁渙與陳群父子皆在吕布軍中。布破，群父子見太祖，皆拜。渙獨高揖不爲禮，太祖甚嚴憚之。時太祖又給衆官車各數乘，使取布軍中物，惟其所欲，衆人皆重載，惟渙取書數百卷，資糧而已。衆人聞之大慚。渙謂所親曰："脱我以行陳，令軍發足以爲行糧而已，不以此爲我有，由是厲名也，大悔恨之。"太祖益以此重焉。後至郎中令，行御史大夫。

何夔，陳郡陽夏人。初避亂淮南，後袁術至壽春，辟之，夔不應，然遂爲術所留。久之，述與橋蕤俱攻圍蘄陽，蘄陽爲魏太祖固守[42]。術以夔彼郡人，欲脅令説蘄陽。夔謂術謀臣李業曰："昔柳下惠聞伐國之謀，而有憂色，曰：'吾聞伐國，不問仁人。'斯言何爲至於我哉。"遂遁匿灊山。術知夔終不爲己用，乃止。術從兄山陽太守遺母，夔從姑也。是以雖恨夔，而不加害。及夔將還鄉里，度術必急追，乃間行得免。後位至太僕。

王烈、管寧、邴原同避亂至遼東。烈於時名聞在原、寧之右，辭公孫度長史，商賈自穢。太祖命爲丞相掾，未至而卒。

崔琰字季珪，袁紹以爲騎都尉。紹卒，二子交爭，爭欲得琰[43]。琰稱疾固辭，由是獲罪，幽於囹圄。賴陰夔、陳琳營救，得免。官至中尉。

王朗爲會稽太守，爲孫策所執，譴讓之，使張昭私問朗，朗誓不屈。策忿而不敢害也，留置曲阿[44]。建安三年，太祖表徵朗，策遣之。

桓階字伯緒，劉表辟爲從事祭酒，欲妻以妻妹蔡氏。階自陳已結婚，拒而不受，因辭疾告退。

李敏爲河内太守，去官還鄉里。遼東太守公孫度欲強用之，敏乘輕舟，浮滄海，莫知所終。

杜襲字子緒，漢末避亂荆州，劉表待以賓禮。同郡繁欽數見奇於表，襲喻之曰："吾所以與子俱來者，徒欲龍蟠幽藪，待時鳳翔。豈謂劉牧當爲撥亂之主，而規長者委身哉？子若見能不已，非吾徒也，吾其與子絶矣。"欽慨然曰[45]："請敬受命。"襲遂南適長沙，官至大中大夫。

陳矯字秀弼，廣陵廣陽人也。避亂江東及東城，辭孫策、袁術之命，還本郡。後位至司徒。

吴陳化妻早亡，化以古事爲鑒，乃不復娶。大帝聞而貴之，以其年壯，勑宗正妻以宗室女。化固辭以疾，帝不違其志。

虞翻，會稽餘姚人。曹公爲司空，辟翻。翻曰："盜跖欲以餘財汙良家邪？"遂拒不受。後歸吴爲騎都尉。

晉石偉字公操，吴人也。少好學，修節不怠，介然獨立，有不可奪之志。吴平後，武帝太康二年詔曰："吴故光禄大夫石偉秉志清白，皓首不渝，雖處危亂，廉節可紀。年已

過邁,不堪遠涉,其以偉爲議郎,加二千石秩,以終厥世。"偉遂陽狂及盲,不受晉爵。年八十三,太熙元年卒。

諸葛靚父誕,魏司空,爲文帝所誅。靚奔吳,爲大司馬。吳平,逃竄不出。武帝與靚有舊,靚姊又爲瑯邪王妃。帝知靚在姊間,因就見焉。靚逃于廁,帝又逼見之,謂曰:"不謂今日,復得相見。"靚流涕曰:"不能漆身皮面,復睹聖顔[46]。"詔以爲侍中,固辭不拜。歸于鄉里,終身不向朝廷而卒[47]。

王褒父儀爲司馬文王所殺,褒與濟南劉兆俱以不仕顯名。褒以父爲文王所濫殺,終身不應徵聘,未嘗西向坐,以示不臣於晉也。

王衍字夷甫,楊駿欲以女妻焉,衍耻之,遂陽狂,自免。後位至太尉。

韋忠有節操,家貧,藜藿不充,人不堪其憂,而忠不改其樂。裴頠爲僕射,數言之於司空張華,華辟之,辭疾不起。人問其故,忠曰:"吾茨簷賤士,本無宦情。且茂先(張華字也)華而不實,裴頠慾而無厭,棄典禮而附賊後。若此豈大丈夫之所宜行邪!裴常有心託我,恐洪濤蕩嶽,餘波見漂,况可臨尾閭而闚沃焦哉[48]。"

解系字少連,武帝時荀勗門宗強盛,朝野畏憚之。勗諸子謂系等曰:"我與卿爲友,應向我公拜。"勗又曰:"我與尊先使君親厚。"系曰:"不奉先君遺教,公若與先君厚,往日哀頹,當有書問,親厚之誨,非所敢承。"勗父子大慚,當世壯之。官至雍州刺史,揚烈將軍。

郄鑒爲中書侍郎,東海王越辟爲主簿,舉賢良,不行。征東大將軍荀晞檄爲從事中郎,晞與越方以力爭,鑒不應其召。從兄旭[49],晞之別駕,恐禍及己,勸之赴召。鑒終不回,晞亦不之逼也。及京師不守,寇難鋒起,鑒遂陷於陳午賊中。邑人張實先求交於鑒,不許。至是,實於午營來省鑒疾,既而卿鑒。鑒謂實曰:"相與邦壤,義不及通,何可怙亂至此邪?"實大慚而退,午以鑒有名於世,將逼爲主。鑒逃而獲免。午尋潰散,鑒得歸鄉里。趙王倫辟爲掾,知倫有不臣之跡,稱疾去職。及倫篡,其黨皆至大官,而鑒閉門自守,不染逆節。

賀循,山陰人。在郡遇陳敏之亂,詐稱詔書,以循爲丹陽内史。循辭以腳疾,手不制筆,又服寒食散,露髮袒身,示不可用。敏意不敢逼。是時,州内豪傑,皆見維縶。或有老疾,就加秩命。惟循與吳郡朱誕不預其事。及敏破,征東將軍周馥上循,領會稽相,尋除吳國内史,公車徵賢良,皆不就。

虞望少有節操,元帝爲丞相,招延四方之士,多辟府掾。時人謂之百六掾,望亦被召,耻而不應。

陸玩爲元帝丞相參軍,時王導初至江左,思結人情,請婚於玩。玩對曰:"培塿無松柏,薰蕕不同器,玩雖不才,義不能爲亂倫之始[50]。"導乃止。後位至侍中、司空。

庾袞字叔褒,諸父並貴盛,惟袞父獨守貧約。袞躬親稼穡,以給供養,而執事勤恪,

與弟子樹籬，跪以授條。或曰："今在隱屏，先生何恭之過？"袞曰："幽顯易操，非君子之志也。"舉孝廉、郡功曹，皆不屈。

王濛爲司徒左西屬，濛以此職有譴，則應受杖，固辭。詔爲停罰，猶不就。徙中書郎。

顔含爲光祿勳，桓溫求婚於含，含以其盛滿，不許。惟與鄧攸深交。

王述子坦之爲桓溫長史，溫欲爲子求婚於坦之，及還家省父，而述愛坦之，雖長大，猶抱置膝上。坦之因言溫意，述大怒，遽排下曰："汝竟癡邪？詎可畏溫面而以女妻兵也。"坦之乃辭以他故。溫曰："此尊君不肯耳。"遂止。官至衛將軍，散騎常侍，尚書令。

王獻之爲謝安衛將軍長史，孝武太元中，新起太極殿，安欲使獻之題牓以爲萬代寶，而難言之，試謂曰："魏時凌雲殿牓未題，而匠者誤釘之不可下，乃使韋仲將懸登書之，比訖，鬚鬢盡白，裁餘氣息。還語子弟，宜絶此法。"獻之揣知其旨，正色曰："仲將，魏之大臣，寧有此事，使其若此，有以知魏德之不長。"安遂不之逼。

江績字仲元，有志氣，除秘書郎，以父與謝氏不穆，故謝安之世，辟召無所從，論者多之。安薨，始爲會稽王道子驃騎主簿。

孫潛爲豫章太守，殷仲堪之討王國寶也，潛時在郡，仲堪逼以爲諮議參軍，固辭不就。

王敬弘少有清尚，起家本國左常侍、衛軍參軍，性恬靜，樂山水，爲天門太守。其妻桓玄姊也，敬弘之郡，玄時爲荆州，遣信要令過。敬弘至江陵，謂人曰："靈寶（桓玄字也）見要，正當欲與其姊集聚耳，我不能爲桓氏贅婿。"乃遣別船送妻往江陵，妻在桓氏，彌年不迎。

謝方明少有志節，桓玄尅京邑，丹陽尹卞範之勢傾朝野[51]，欲以女嫁方明，使尚書吏部郎王騰譬説備至，方明終不回。桓玄聞而賞之。方明後爲會稽太守。

龔穎爲益州刺史毛璩從事，璩爲譙縱所殺，穎獨不屈節。縱旣僭號，備禮徵，又不至。乃收穎付獄，脅以兵刃，執志彌堅，終無回改。至于蜀平，遂不屈節。

范騰字無忌，燉煌人。舉孝廉，除郎中，屬天下兵亂，去官還家。太守張閟造之，閉門不見，禮遺一無所受。歎曰："生於亂世，貴而能貧，乃可以免。"散家財五十萬，以施宗族，柴門灌園，琴書自適。張軌徵之爲府司馬[52]，騰曰："門一杜，其可開乎？"固辭，病月餘而卒。

崔遊年七十餘，敦學不倦。劉元海僭位，命爲御史大夫，固辭不就，卒於家[53]。

楊軻學業精微，養徒數百。劉曜僭號，徵拜太常。軻固辭不起，曜亦敬而不逼。遂隱于隴山。

桑虞諸兄仕於石勒之世，咸登顯位，惟虞耻臣非類，陰欲避地海東，會丁母憂，遂

止。哀毁骨立，廬於墓側五年。後石勒以爲武城令，虞以密邇黄河，去海微近，將申前志，欣然就職。石季龍太守劉徵甚器重之。徵遷青州刺史，請虞爲長史，帶祝阿郡。徵遇疾還鄴，令虞監行州府屬。季龍死，國中大亂，朝廷以虞名父之子[54]，必能立功海岱，潛遣東莞人華挺授虞寧朔將軍、青州刺史。虞曰："功名非吾志也。"乃附使者啓讓刺史。靖居海右，不交境外，雖歷僞朝，而不豫亂，世以此高之。

高瞻隨東夷校尉崔毖伐慕容廆于棘城，毖奔敗，瞻隨衆降于廆，廆署爲將軍，瞻稱疾不起。廆敬其姿器，數臨候之，撫其心曰："君之疾在此，不在餘也。今天子播越，四海分離，蒼生紛擾，莫知所係[55]。孤思與諸君興復帝室，剪鯨豕于二京，迎天子於吳會，廓清八表，侔勳古烈，此孤之心也，孤之願也。君中州大族，冠冕之餘，宜痛心疾首，枕戈待旦，柰何以華夷之異，有懷介然。且大禹出於西羌，文王生于東夷，但問志略何如耳，豈以殊俗，不可降心乎。"瞻仍辭疾篤，廆深不平之。瞻又與宋該有隙，該陰勸廆除之。瞻聞其言，彌不自安，遂以憂死。

吳喬，車騎將軍壹之孫，沒李雄軍中三十年，不爲雄屈也[56]。

譙秀，字元彦，巴西人。祖周以儒學著稱，顯名蜀朝。秀少而靜默，不交於世，知天下將亂，預絶人事，雖内外宗親，不與相見。郡察孝廉，州舉秀才，皆不就。及李雄據蜀，略有巴西，雄叔父驤，驤子壽皆慕秀名，具束帛安車徵之，皆不應。常冠皮弁弊衣，躬耕山藪，龔壯常歎服焉。

嵇紹爲侍中[57]，齊王冏秉政，紹常詣冏咨事，遇冏宴會，召華艾、葛旟等共論時政。艾言於冏曰："嵇侍中善於絲竹，公可令操之。"左右進琴，紹推不受。冏曰："今日爲歡，卿何吝此邪？"紹對曰："公興復社稷，當軌物作則[58]，垂之於後。紹雖虚鄙，忝備常伯，腰紱冠冕，鳴玉殿省，豈可操執絲竹，以爲伶人之事？若釋公服，從私宴，所不敢辭也。"冏大慚，艾等不自得而退。

戴逵字安道，常以琴書自娱。太宰武陵王晞聞其善鼓琴，使人召之。逵對使者破琴，曰："戴安道不爲王門伶人。"晞怒，乃更引其兄述，述聞命欣然，擁琴而往。以國子祭酒、散騎常侍徵，皆不至。

後蜀龔壯，巴西人，父叔爲李特所害，壯説李壽討特孫期以報讎，果尅之。壯謂百行之本，莫大忠孝。既假壽殺期[59]，私讎以雪，又欲使其歸朝，以明臣節。壽既不從，壯遂稱聾。又云手不制物，終身不復至成都，惟研考經典，覃思文章，至李勢時卒。

前涼辛理美姿貌，張駿欲奪其妻，以寡妹妻之，理割鼻自誓。

宋庾炳之字仲文，初爲秘書[60]、太子舍人劉粹征北長史、廣平太守，兄登之爲謝晦長史，炳之往省之。時晦位高權重，朝士莫不加敬，炳之獨與抗禮，時論偉之[61]。

顔延之妹適東莞劉憲之，穆之子也。穆之既與延之通家，又聞其美，將仕之，先欲相見，延之終不往也。延之位至金紫光禄大夫，領湘東王師。

王景文美風姿，好言理。太祖甚相欽重，故爲明帝娶景文妹，高祖第五女新安公主先適太原王景深，離絶，當以適景文。景文固辭以疾，故不成婚。景文後領中書令、常侍、僕射、揚州刺史。

顧覬之爲吳郡太守，幸臣戴法興權傾人主，而覬之未嘗降意。左光祿大夫蔡興宗與覬之善，嫌其風節過峻。覬之曰："辛毗有云：不事孫劉不過使吾不爲三公耳。"及世祖晏駕，法興遂以覬之爲光祿大夫，加金章紫綬。

杜慧度，交州刺史瑗之第五子，爲九真太守。瑗卒，府州綱佐以交土接寇，不宜曠職，共推慧度行州府事，辭不就。

垣閎字叔通，齊高帝輔政，使褚彦回爲子晃求閎女，閎辭以齊大非偶。帝雖嘉其退讓，而心不能歡。即以晃婚王伷女，謂豫章王嶷曰："前欲以白象與垣公婚者，重其夷澹，事雖不遂，心常依然。"白象，晃小字也。及高帝即位，有誠心封爵如故，卒於金紫光祿大夫，謚曰定。

袁淑從母兄劉湛欲其附己，而淑不爲改意，由是大相乖失。淑乃賦詩曰："種蘭忌當門，懷璧莫向楚，楚少別玉人，門非植蘭所。"尋以久疾免官。

蔡廓爲吏部尚書，廓因北地傅隆問傅亮選事，若悉以見付不論，不然不能拜也。亮以語錄尚書徐羡之曰："黄門郎以下悉以委蔡，吾徒不復厝懷，自此以上，故宜共參同異。"廓曰："我不能爲徐干木署紙尾也。"遂不拜。干木，羡之小字也。選案黄紙，錄尚書與吏部尚書連名，故廓云署紙尾也。羡之亦以廓正直，不欲使居權要，徙爲祠部尚書。

南齊褚賁，淵之長子，歷侍中。淵薨，服闋見世祖。賁流涕不自勝，帝甚嘉之，以爲左民尚書。不拜，表稱疾，讓封與弟蓁。世以爲賁恨淵失節於宋室，故不復仕。

褚炤，彦回之從父弟也。少有高節，王儉嘗稱才堪保傅，爲成安郡，還，以一目眇，召爲國子祭酒。不拜。常非彦回身事二代，彦回子賁往問訊炤[62]，炤問曰："司空今日何在？"賁曰："奉璽紱在齊大司馬門。"炤正色曰："不知汝家司空，將一家物與一家，亦復何謂。"彦回拜司徒，賓客滿坐，炤歎曰："彦回少立名行，何意披猖至此。門戶不幸，乃復有今日之拜。使彦回作中書郎而死，不當是一名士耶？名德不昌，遂有期頤之壽。"彦回性好戲，以軺車給之，炤大怒，曰："著此辱門戶，那可令人見。"索火燒之，馭人奔車，乃免。

崔慰祖少與江祀款密，及祀貴，常來候之，而慰祖不往，爲始安王遙光記室。王好棋，數召慰祖對戲，慰祖輒辭拙，苟非朔望，不見也。建武中，帝欲試以百里，慰祖不就。

王秀之爲太子舍人，吏部尚書褚淵見秀之正潔，欲與結婚。秀之不肯，以此頻轉爲兩府外兵參軍。

王僧祐，太尉儉從祖兄也。竟陵王子良聞僧祐善彈琴，於座取琴進之，不肯從命。

卒於黄門郎。

劉悛婦弟王法顯同宋桂陽王作亂,悛遂啓與婦别居,終身不復見之。悛以五兵尚書授散騎常侍,領驍騎將軍,卒。

梁江蒨爲吏部郎,僕射徐勉權重自遇,蒨與抗禮,勉因蒨門客翟景爲第七兒繇求蒨女婚,蒨不答,景再言之,乃杖景四十。由此與勉有忤,除散騎常侍,不拜。

裴子野遭父憂,居喪盡禮。天監初,尚書僕射范雲嘉其志行,將表奏之。會雲卒,不果。樂安任昉有盛名,爲後進所慕,遊其門者,昉必相薦達,子野於昉爲從中表,獨不至,昉亦恨焉。子野爲鴻臚卿,領步兵校尉,知著作郎,兼中書舍人,卒。

阮孝緒,鄱陽忠烈王妃,孝緒之姊,王嘗命駕,欲就之遊。孝緒鑿垣而走,卒不肯見。天監十二年,傳昭薦之,徵不到。

臧嚴性孤介[63],於人門未嘗造請。僕射徐勉欲識之,嚴終不詣,卒於鎮南諮議參軍。

江子一,直華林省,其姑夫右衛將軍朱异權要當朝,休下之日[64],賓客輻湊。子一未嘗造門,其高潔如此。子一少好學,有志操,以家貧闕養[65],因蔬食終身,終於南津校尉。

王承,性簡貴,有風格,時右衛朱异當朝用事,每休暇[66],車馬填門。時有魏郡申筴好危言高論,以忤權右。常指异門曰:"此中輻輳[67],皆以利往。能不至者,惟有大小王東陽耳。"小東陽即承弟穉也。當時惟承兄弟及褚翔不至异門,世以此稱之。嘗任國子祭酒,出爲東陽太守,卒。

吉翂字彦霄,其父爲人所誣,罪當大辟,翂求代父死。高祖乃宥其父。丹陽尹王志求欲於歲首舉充純孝之選。翂曰:"異哉! 王尹何量,翂之薄乎。夫父辱子死,斯道固然。若翂有靦面目當其此舉。則是因父買名,一何甚辱。"拒之,而止。後湘州刺史柳忱召爲主簿。

陳王元規父瑋,梁武陵王府中記室參軍。元規八歲而孤,兄弟三人,隨母依舅氏,往臨海郡。時年十二,郡豪劉瑱者資財巨萬,以女妻之。元規母以其兄弟幼弱,欲結強援,元規泣請,曰:"因不失親,古人所重。豈得苟安異懷,輒婚非類。"母感其言而止。

虞寄爲梁岳陽王中記室,侯景之亂,寄隨兄荔入臺,除鎮南湘東王諮議參軍,加貞威將軍。京城陷,遁還鄉里。及張彪往臨川,強寄俱行。寄與彪將鄭瑋同舟而載,瑋嘗忤彪,意乃劫寄,奔于晉安。時陳寶應據有閩中,得寄甚喜。高祖平侯景,寄勸令自結,寶應從之,乃遣使歸誠。承聖二年,除和戎將軍,中書侍郎。寶應愛其才,託以道阻不遣。每欲引寄爲僚屬,委以文翰,寄因辭獲免。及寶應結婚留異,潛有逆謀,寄微知其意,言說之際,每陳逆順之理,微以諷諫,寶應輒引說他事以拒之。又嘗令左右誦《漢書》,卧而聽之,至蒯通説韓信曰:"相君之背,貴不可言。"寶應蹶起曰:"可謂智士。"寄

正色曰："覆酈驕韓，未足稱智。豈若班彪《王命》，識所歸乎。"寄知寶應不可諫，慮禍及己，乃爲居士服以拒絶之[68]。常居東山寺，僞稱脚疾不起。寶應以爲假託，使燒寄所卧屋。寄安卧不動，親近將扶寄出。寄曰："吾命有懸，避欲安往。"所縱火者，旋自救之。寶應自此方信。及寶應既擒，凡諸賓客微有交涉者皆伏誅，惟寄以先識免禍。

後魏穆紹，宣武時爲侍中，性方重，罕接賓客。元乂當權，曾候紹，紹迎送下階而已。後除車騎大將軍，固辭不拜。又除侍中，託疾不起。莊帝立，爾朱榮遣人徵之，紹以爲必死，哭辭家廟。及往見榮於印山，捧手不拜。榮亦矯意禮之，顧謂人曰："穆紹不虚大家兒。"

賈景興清峻鯁正，少爲州主簿，遂栖遲不仕。後葛榮陷冀州，爲榮所虜，稱疾不拜。景興每捫膝而言曰："吾不負汝。"以不拜葛榮故也。

裴美字師伯，少有美名，舉秀才，州主簿。太尉咸陽王雅相賞愛，欲以女妻之。美拒而不納。

盧義僖爲太中大夫，散秩多年，澹然自得。李神俊勸其干謁當途[69]，義僖曰："學先王之道，貴行先王之志。何能求富貴也？"後遷散騎常侍。時靈太后臨朝，黄門侍郎李神軌勢傾朝野，求結婚姻，謂義僖曰："昔人不以一女易五男[70]，卿豈易之也。"義僖曰："所以不從，正爲此耳。從之，恐禍大而速。"乃堅握義僖之手，曰："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遂適他族，臨婚之夕，靈太后遣中常侍服景就家勑停，内外惶怖，義僖夷然自若。

游肇爲黄門侍郎，時尚書令高肇，宣武之舅，爲百僚懾憚。以肇名與己同，欲令改易。肇以孝文所賜，秉志不許。高肇甚銜之，宣武喜其剛梗。

崔挺爲光州刺史，景明初，自代歸闕。散騎常侍趙修得幸宣武，挺雖同州壤，未嘗詣門。北海王詳爲司徒，録尚書事，以挺爲司馬。於後詳攝選，衆人競稱考第以求遷叙[71]，挺獨無言。詳曰："崔光州考級並未加授，宜投一牒，當爲申請。蘧伯玉耻獨爲君子，亦何故默然？"挺對曰："階級是聖朝大例，考課亦國之常典。下官雖慚古賢不伐之美，至於自衒求進，竊以羞之。"詳大相稱歎，自爲司馬[72]。詳未曾呼名，常稱州號，以示優禮。

楊津爲符璽郎，津以身在禁密，不外交遊。司徒馮誕與津少結交遊，而津見其貴寵，每常退避。及相招命，多辭疾不往，誕以爲恨。而津逾遠焉。人或謂之曰："司徒，君之少舊，宜蒙進達，何遽自外也？"津曰："爲勢家所厚，復何容易？但全吾今日，亦以足矣。"

崔光韶，河東武城人，爲廷尉卿。永安末，還鄉里。刺史元弼前妻是光韶之繼室兄女，而弼貪惏，多諸不法，光韶以親情，亟相非責，弼銜之。時耿翔反於州界，弼誣光韶子通與賊連結，囚其合家，考掠非理。而韶與之辯，爭辭不屈。會樊子鵠爲東道大使，

知其見枉,理出之。時人勸令詣樊陳謝,光詔曰:"羊舌大夫已有成事,何勞往也。"子鵠亦歎尙之。

皇甫徽字子玄,安定朝那人。仕梁歷諸王參軍,郡守。及夏侯道遷入國,徽亦因地内屬,徽妻即道遷之兄女。道遷列上勳書,欲以徽爲元謀。徽曰:"創謀之始,本不關豫,雖貪榮賞,實内愧於心。"遂拒而不許。

裴粲爲弘農太守[73],免官。時僕射高肇以外戚之貴,勢傾一時。朝士見者,咸望塵拜謁。粲候肇,惟長揖而已。及還,家人尤責之。粲曰:"何可自同凡俗也。"

北齊楊愔,孝昌中父津爲定州刺史,隨父之職。及中山爲杜洛周陷,全家被囚縶。未幾洛周滅,又沒葛榮。榮欲以女妻之,又逼以僞職。愔乃託疾,密含牛血數合,於衆中吐之,仍佯喑不語,榮以爲信然,乃止。

裴諏之少有儒學,司空高乾致書曰:"相屈爲戶曹參軍。"諏之復書,不受署。

元景皓,魏陳留王祉之子,祉卒,景皓嗣。天保時,諸元帝室親近者多被誅戮,疏宗如元景安之徒議欲請姓高氏,景皓云:"豈得棄本宗,逐他姓。大丈夫寧可玉碎,不能瓦全。"景安遂以此言白文宣[74],乃收景皓,誅之。家屬徙彭城。由是景安獨賜姓高氏,自外聽從本姓。

司馬膺之性方古,不會俗舊,與楊愔同爲黄門郎。至愔爲尙書令,抗禮如初。愔嘗有從姊慘,尙書卿尹皆跪吊。膺之執手而出,曾路逢愔,威儀導引,乃於樹下側避之。愔於車望見,令呼謂曰:"兄何意避弟?"膺之曰:"我自避赤棒,本不避卿。"愔甚重之。然以其疏簡傲物,竟天保間淪滯不齒。

房豹以齊滅還鄉園自養,頻徵,辭疾,終於家。

後周崔謙爲京畿司馬,族弟暹當時寵要。謙與之舊僚同門,非吉凶未嘗造請,以雅道自居。

韋夐高尙不仕,時兄孝寬爲延州總管,夐至州,與孝寬相見。將還,孝寬以所乘馬及轡勒與夐。夐以其華飾,心弗欲之。笑謂孝寬曰:"昔人不棄遺簪墜履者,惡與之同出,不與同歸。吾之操行雖不逮前烈,然捨舊録新,亦非吾志也。"於是乃乘舊馬以歸。

裴俠累遷河北郡守,躬履儉素,清愼奉公。從弟伯鳳、世彥,時並爲丞相府佐,笑曰:"人生仕進,須身名並裕。淸苦若此,竟欲何爲。"俠曰:"夫淸者,莅職之本;儉者,持身之基。況我大宗,世濟其美,故能存見稱於朝廷,沒流芳於典策。今吾幸以凡庸,濫蒙殊遇,固其窮困非慕名也[75],志在自修,懼辱先也。翻被嗤笑,知復何言。"伯鳳等慚而退。

隋李孝貞爲給事中,于時黄門侍郎高乾親要用事,求婚於孝貞,孝貞拒之。

辛德源仕周爲宣納上士,周因取急詣相州,會尉迥作亂,以爲中郎。德源辭不獲免,遂亡去。

蔡允恭，大業中爲起居舍人，與虞世南同爲學士。煬帝遣敎宫人[76]，允恭性貞介[77]，每以爲辱，因稱氣疾，不時應命。於後稍被疏絶。

唐陸德明，初，王充僭號，署散騎常侍、漢王師，將行束脩之禮，德明服巴豆散，卧東壁下，王充之子入跪牀前，德明對之遺痢，竟不與語。遂移病於成皐，杜絶人事。後歸國爲國子博士。

李懷遠字廣德，趙郡柏人人也。早孤貧，好學，屬文。有宗人欲以高蔭相假者，懷遠退而歎曰："因人之勢，高士不爲，假蔭求官，豈吾本志。"未幾，應四科舉擢第，位至兵部尙書，同中書門下三品。

李勉初爲太常少卿，肅宗將大用，會李輔國寵任，意欲勉降禮於己，勉不爲之屈，竟爲所抑，出汾、虢二州刺史。

蕭復，代宗時爲太子僕屬，連歲不稔，穀價翔貴。復家累百口，無以自給，將鬻昭列別業。時宰相王縉聞其林泉之美，心欲之，乃使弟紞誘焉。紞曰："足下之才，固宜居右職，姑以別業奉吾兄，吾兄當以要地處足下矣。"復對曰："僕之鬻舊業以拯孀孤，儻以美職售之，姑姊弟姪受凍餒，非鄙夫之願也。"縉旣憾之，受廢者數年，復處之自若。

崔縱爲金部員外，孝悌修飾，自以父爲元載所排，退居十餘年，左官外府，訖載得罪，不求聞達。

杜黄裳爲太常卿，時順宗即位，王叔文之竊權，黄裳終不造其門。

李藩，貞元中爲祕書郎。王紹持權，邀藩一相見，紹終不就。王仲舒、韋成季、吕洞輩爲郎官，朋黨輝赫，日會聚歌酒，慕藩名，強致同會，藩不得已，一至。仲舒輩好爲訛語俳戲。後召藩，堅不去，曰："吾與仲舒輩終日不曉所與言何也。"後數人果敗。

元正爲河南連帥崔光遠從事屬，史思明陷河洛，正與弟同侍親，潛伏林藪。凶黨誘以高位，不出，遇害。

崔應爲滄景從事，節度使程執恭嘗欲娶其妹，不可，遂棄職歸洛中。執恭銜之，遣賊就殺，不克。

韋貫之爲長安丞，德宗末年，京兆尹李實權移宰相，言其可否，必數日而詔，行人有以貫之之名薦於實者，答曰："是其人居與吾同里，亟聞賢，但吾得識其面而進於上。"舉笏示說者曰："實已記其名氏矣。"說者喜，驟以其說告於貫之，且曰："子今日詣實，而明日受賀矣。"貫之唯唯，數歲終不往。

李渤祖玄珪，官至衛尉寺主簿，父鈞官至殿中侍御史。以母喪不舉，流于施州。渤少時耻其家污，堅苦不仕，勵志於文學，隱嵩山之下，讀書爲文以自課。

宇文籍爲監察御史，坐王承系，貶江陵戶曹。至任，節度使將議署置之賓筵。文籍曰："以君命黜，當以君命升，假榮偷奬，非所願也。"

後唐李敬義，德裕之孫，居於平泉。昭宗之都洛也，徵爲司勳郎中，特爲河南尹張

全義所知，給遺頗厚。俄而朱溫篡位，誓心不事僞室。及溫徵命，拒而不應，退居衛州。

晉庫部郎中李專美，少篤學爲文，以父樞唐昭宗時嘗應進士舉爲覆試所落，不許再入，專美心愧之，由是不游文場。

校勘記

[1]升，原本作“外”，據宋本改。

[2]伶，宋本作“泠”。下同。

[3]燭，宋本作“蒸”。

[4]此句宋本作“縮屋而繼之”。

[5]此句宋本作“男子不六十不間居”。

[6]此句宋本作“嫗不逮門之女”。

[7]此句宋本作“國人不薄其行”。

[8]固，原本作“則”，據宋本改。

[9]此句宋本作“爲人辯有口”。

[10]列斷，原本作“劍斫”，據宋本及《史記·田叔列傳》改。

[11]原本“京”前衍一“經”字，據宋本删。

[12]出，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補。

[13]將，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補。

[14]洽，原本作“治”，據宋本改。

[15]知，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顔師古注補。

[16]主，原本作“至”，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顔師古注改。

[17]倉，原本作“蒼”，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改。

[18]賤，原本作“虞”，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顔師古注改。

[19]原本“能”前脱一“不”字，據宋本補。

[20]嘔，宋本作“歐”。

[21]及，原本作“乃”，據宋本改。

[22]此夾注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譙玄傳》李賢注補。

[23]卓，原本作“車”，據宋本改。

[24]授，原本作“受”，據宋本改。

[25]原本“仰天”前衍“仰綬”二字，據宋本删。

[26]事，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蔡邕傳》補。

[27]去，原本脱，據宋本補。

[28]避，原本作“辟”，據宋本改。

[29]郅惲，宋本作“郢惲”。

[30]管，原本作“官”，據宋本改。

[31]逃,原本脱,據宋本補。

[32]原本"字"前脱一"舍"字,據宋本補。

[33]賓,宋本作"宦"。

[34]歎,原本脱,據宋本補。

[35]骸,原本作"體",據宋本改。

[36]入,原本作"進",據宋本改。

[37]逆,原本作"道",據宋本改。

[38]辭,宋本作"章"。往,原本作"許",據宋本改。

[39]原本"與"前衍一"友"字,據宋本删。

[40]比,原本作"閉",據宋本及《後漢書·夏馥傳》改。

[41]許劭,原本作"許邵",據宋本改。下同。

[42]固,原本作"因",據宋本改。

[43]爭,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崔琰傳》補。

[44]置,原本作"至",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王朗傳》裴松之注改。

[45]欽,原本作"敏",據宋本改。

[46]睹,原本作"覩",據宋本改。

[47]廷,宋本作"延"。誤。

[48]況,宋本作"沉"。

[49]旭,原本作"勗",據宋本及《晉書·郄鑒傳》改。

[50]能,原本脱,據宋本及《晉書·陸曄傳》所附《陸玩之傳》補。

[51]卞範,原本作"不範",據宋本改。

[52]府,原本脱,據宋本及《晉書·范騰傳》補。

[53]於,原本作"家",據宋本改。

[54]原本"子"前脱一"之"字,據宋本補。

[55]係,原本作"託",據宋本及《晉書·高瞻傳》改。

[56]也,原本脱,據宋本補。

[57]嵇,原本作"稽",據宋本改。

[58]軌,原本作"執",據宋本及《晉書·嵇紹傳》改。

[59]期,原本作"其",據宋本改。

[60]秘書,原本作"中書",宋本作"太書",此據《宋書·庾登之傳》所附《庾炳之傳》改。

[61]偉,原本作"趧",宋本作"健",此據《宋書·庾登之傳》所附《庾炳之傳》改。

[62]彦,原本脱,據宋本補。

[63]臧,原本作"減",據宋本改。

[64]休下,原本作"休暇",據宋本及《晉書·江子一傳》改。

[65]家,原本作"客",據宋本及《晉書·江子一傳》改。

[66]暇,宋本作"下"。

[67]輳,原本作"湊",據宋本改。

[68]拒,原本作"怛",據宋本改。

[69]李神俊,宋本作"李神儁"。

[70]五,宋本無。

[71]求,原本作"來",據宋本及《魏書·崔挺傳》改。

[72]自,原本作"目",據宋本及《魏書·崔挺傳》改。

[73]弘農,宋本作"洪農"。

[74]此,原本作"其",據宋本及《北齊書·元景安傳》改。

[75]固,原本脱,據宋本及《周書·裴俠傳》補。

[76]教,原本作"斆",據宋本改。

[77]性,原本脱,據宋本補。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二

總錄部(三十二)

榮　遇

《易》曰:"崇高莫大於富貴。"《詩》曰:"爲龍爲光。"蓋士之趨世者,或道合時主,或功濟大業,然後享豐祿,齒高位,澤及于宗黨,寵被于閨壼,度越群品,垂爲美談者,斯有之矣。若乃出於困辱,奮自卑冗,終以貴盛,申其志節,以至期運亨會,勢望熏灼,明詔敦奬,徽美舉集。或粲服歸于故郡,或榮養及於庭闈,或展墓以達永懷,或即家而爲公府。至乃父子更任於劇職,宗戚迭處於要任,以壯齒而躋顯仕,因請老而還舊貫,中外更踐,便蕃增秩,時君異其恩禮,舉將更其出處。斯皆才命胥契,福祿來同,致光景之振耀,聳人倫之欽慕。非夫保若驚之訓,得持盈之道,又曷能克終而寡悔哉。

蘇秦,洛陽人。出游數歲,大困而歸。兄弟、嫂妹、妻妾皆笑之。及爲從約長,並相六國,北報趙王。乃行過洛陽[1],車騎輜重,諸侯各發使,送之甚衆,擬於王者。周顯王聞之,恐懼除道,使人郊勞(賓至近郊,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蘇秦之昆弟、妻嫂側目,不敢仰視,俯伏侍取食。蘇秦笑謂其嫂曰:"何前倨而後恭也?"嫂委蛇蒲服,以面掩地,而謝曰:"見季子位高而金多也(蘇秦字季子)。"蘇秦喟然歎曰:"此一人之身,富貴則親戚畏懼之;貧賤則輕易之。况衆人乎! 且使我有洛陽負郭田二頃,吾豈能佩六國相印乎?"於是散千金以賜宗族朋友。

漢嚴助,會稽吳人。爲中大夫,助侍燕從容。武帝問助居鄉里時,助對曰:"家貧爲友婿富人所辱(友婿,同門之婿)。"帝問所欲,對願爲會稽太守。於是拜爲會稽太守。

朱買臣字翁子,會稽吳人。家貧,妻求去,買臣不能留,即聽去。後買臣爲會稽太守,武帝謂買臣曰:"富貴不歸故鄉,如衣繡夜行。今子何如。"買臣頓首辭謝[2]。初,買臣免待詔,嘗從會稽守邸者寄居飯食,拜爲太守,買臣衣故衣,懷其印綬,步歸郡邸直上計。時會稽吏方相與群飲,不視買臣。買臣入室中,守邸與共食,食且飽,少見其綬,守邸怪之,前引其綬視其印,會稽太守章也。守邸驚出,語上計掾吏,皆醉大呼曰:"妄誕耳。"守邸曰:"試來視之。"其故人素輕買臣者入內視之,還走疾呼曰:"實然。"坐中驚駭,白守丞(漢舊郡國丞相長史與計吏俱送計也[3],謂之守丞者,繫太守而言也),相推排陳列中庭謁拜。買臣徐出戶,有頃,長安廏吏乘駟馬車來迎(故事,大夫乘官車駕

駟,如今州牧刺史矣)。買臣遂乘傳去。會稽聞太守且至,發民除縣長吏並送迎,車百餘乘入吳界,見其故妻,妻夫治道,買臣馳車,呼令後車載其夫妻到太守舍,置園中,給食之,居一月,妻自經死。買臣乞其夫錢令葬,悉召見故人與飲食,諸嘗有恩者皆報復焉。

司馬相如字長卿,蜀郡成都人。武帝時,以中郎將至蜀太守以下郊迎,縣令負弩矢先驅,蜀人以爲寵。

薛廣德,沛郡相人。爲御史大夫,乞骸骨,賜安車駟馬,黄金六十斤。罷,廣德東歸,沛太守迎之界上,沛以爲榮,懸其安車,傳子孫。

疏廣爲太子太傅,廣兄子受爲太子少傅。太子每朝,因進見,太傅在前,少傅在後,父子並爲師傅,朝廷以爲榮。

班伯,高祖壹始皇之末避地於樓煩,漢孝惠時,以財雄邊,伯後爲定襄太守。歲餘,成帝徵伯,伯上書願過郡上父祖冢。有詔太守都尉以下會其所,因召宗族,各以親疏加恩,施散數百金,北州以爲榮,長老紀焉。

後漢馮異,潁川父城人[4],爲孟津將軍。光武建武二年,征陽翟賊嚴終、趙根,破之。詔異歸上冢,使太中大夫齎牛酒,令二百里内太守都尉已下及宗族會焉。

景丹,馮翊櫟陽人,爲驃騎大將軍。建武二年,定封丹櫟陽侯。光武謂丹曰:“今關東故王國雖數縣,不過櫟陽萬户邑。夫富貴不歸故鄉,如衣繡夜行,故以封卿耳。”

岑彭,南陽棘陽人。建武六年,爲征南大將,屯津鄉。南還,有詔過家上冢,大長秋以朔望問太夫人起居。

王常[5],潁川舞陽人,爲漢中將軍[6],平沛郡賊。建武六年,徵常還洛陽,令夫人迎常於舞陽[7],歸家上冢。

吳漢,南陽宛人[8]。建武十二年,爲大司馬,平蜀振旅,浮江而下,至宛。詔令過家上冢,賜穀二萬斛。

傅燮,北地靈州人。太守范津舉燮孝廉,及津爲漢陽,與燮交代合符而去,鄉邦榮之。

韓稜,潁川華陽人,爲南陽太守,特聽稜得過家上冢,鄉里以爲榮。

韋端自涼州牧徵爲太僕,其子康代爲涼州刺史,時人榮之。

魏張既,馮翊高陵人。漢末自尚書出爲雍州刺史。太祖謂既曰:“還君本州,可爲衣繡晝行矣。”

張遼爲前將軍,屯合肥,進遼爵都鄉侯,給遼母輿車及兵馬,送遼家詣屯,勑遼母至,導從出迎。所督諸軍將吏,皆羅拜道側,觀者榮之。

吳朱治,丹陽故鄣人。大帝黄武二年,拜安國將軍,領吳郡。是時,丹陽深地頻有姦叛,亦以年向老,思戀土風,自表屯故鄣,鎮撫山越。諸父老故人,莫不詣門,治皆引

進,與共飲宴,鄉黨以爲榮。在故鄣歲餘,還吳。

全琮,吳郡錢塘人。黄武七年,爲東安太守,還經過錢塘,修祭墳墓,麾幢節蓋,曜於舊里。請會邑人平生知舊,宗族六親,施散惠與,千有餘萬,本土以爲榮。

諸葛恪爲撫越將軍,領丹陽太守,授棨戟、武騎三百,拜畢,大帝命恪備威儀,作鼓吹,導引歸家,時年三十二[9]。

紀陟,景帝時父亮爲尚書令,陟爲中書令,每朝會,詔以屏風隔其座焉。

晉鄭球字瑜,少辟宰府,七侍二宫。

袁瓌與弟猷俱渡江,瓌爲丹陽,猷爲武康,兄弟列宰名邑,論者美之。

陶侃家于潯陽,後爲江夏太守,加鷹揚將軍。侃備威儀,迎母官舍,鄉里榮之。

荀羨除北中郎將,徐州刺史,監徐、兖二州,揚州及晉陵諸軍事,時年二十八。中興方伯未有如羨之少者。

韋護前後四登九列,六在尚書,三爲侍中,再爲太子太傅,封京兆公,陳軍國之宜,多見允納。

宋鄭鮮之爲高祖太尉諮議,高祖北伐,以爲右長史,鮮之曾祖墓在開封,相去三百里,乞求拜省。高祖以騎送之。

南齊王奂,仕宋領驍騎將軍,又遷征虜將軍,臨川王鎮西長史,領南蠻校尉,南郡内史,一歲三遷。

張岱,吳郡人。高帝建元元年,出爲左將軍,吳郡太守。太祖知岱歷任清直,至郡未幾,手勑岱曰:"大邦任重,乃未欲回换,但總戎務殷[10],宜須望實,今用卿爲護軍,加給事中。"岱拜,竟詔以家爲府。

孫瑒,吳郡人。自湘州刺史徵爲散騎常侍,中領軍,未拜,而武帝從容謂瑒曰:"昔朱買臣願爲大郡,卿豈有意乎。"乃改授持節安東將軍,吳郡太守,給鼓吹一部。及將之鎮,乘輿幸近畿餞送,鄉里榮之。

梁范雲爲散騎常侍,吏部尚書,嘗侍讌。高祖謂臨川王宏、鄱陽王恢曰:"我與尚書少親善,申四海之敬,今爲天下主,此禮既革[11],汝宜代我呼范爲兄。"二王下席拜,與雲同車還尚書下省,時人榮之。

吕僧珍,東平范人[12],爲左衛將軍,領太子中庶子。僧珍去家久,表求拜墓。高祖欲榮之,使爲本州,乃授使持節平北將軍,南兖州刺史。

柳慶遠,河東解人。爲使持節都督雍、梁、南、北秦四州諸軍事,征虜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刺史。高祖餞於新亭,謂曰:"卿衣錦還鄉,朕無西顧之憂矣。"

到洽以天監二年爲司徒主簿,直待詔省,勑使抄甲部書,遷尚書殿中郎。洽兄弟群從遞居此職,時人榮之。

王僧孺幼貧,其母鬻紗布以自業,嘗攜僧孺至市,道遇中丞鹵簿,驅迫溝中。及僧

儒爲丞,引騶清道,悲感不自勝。

朱异爲中書通事舍人,遷散騎常侍,累遷中領軍。异居權要三十餘年,歷官自員外、常侍至侍中,四職並驅鹵簿,近代未之有也。

張綰爲御史中丞,舊制,元日僕射、中丞,坐位東西相當。大同四年,綰兄纘爲僕射,及百司就列[13],兄弟導騶兩塗,前世未有也,時人榮之。

孔休源初爲中書舍人,司徒臨川王記室參軍。後臨川王爲揚州刺史,薨。高祖與群臣議王代居州任者久之,時貴戚王咸望遷授。高祖曰:"朕已得人,孔休源實應此選。"乃授宣惠將軍,監揚州。休源初爲臨川王行佐,及王薨,而管州任,時論榮之。

劉之遴,南郡涅陽人。自太學博士出爲南郡太守。高祖謂曰:"卿母年德並高,故令卿衣錦還鄉,盡榮養之理。"

陳侯安都,始興人。爲司空征北將軍、南徐州刺史。父文捍爲始興內史[14],卒於官。文帝徵安都還京師,爲發喪,尋起復本官,贈其父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拜母爲清遠國太夫人,仍迎還都。母固求停鄉里,帝乃下詔,改桂陽郡之汝城縣爲廬陽郡[15],分衡州之始興、安遠二郡,合三郡爲東衡州,以安都從弟曉爲刺史。安都第三子祕年九歲,帝以爲始興內史,並令在鄉侍養。

王瑜字子珪,早歷清顯,三十官至侍中。

袁憲爲右僕射,參掌選事。先是,憲長兄樞爲左僕射,至是,臺省目樞爲大僕射,憲爲小僕射,朝廷榮之。

後魏崔浩,白馬公玄伯之長子。浩爲祭酒,每至郊祠,父子並乘軒軺,時人榮之。

畢衆敬爲兗州刺史,其子元賓亦爲兗州刺史,父子相代爲本州[16],當世榮之。

甄琛,中山毋極人。爲征北將軍,定州刺史,衣錦晝遊,大爲稱滿。

李憲爲散騎侍郎,以母老乞歸養。憲,趙郡平棘人也,因拜趙郡太守。

李元護,遼東襄平人,爲齊州刺史。經拜舊墓,巡省故宅,享賜村老,莫不欣暢。

崔鴻爲尚書都兵郎中,宣武詔太師彭城王勰以下,公卿、朝士、儒學才明者三十人議定律令於尚書上省,鴻與父光俱在其中,時論榮之。

孫惠蔚歷國子祭酒,祕書監,出爲平東將軍[17]、濟州刺史。還京,除光祿大夫。魏初以來,儒生寒官,惠蔚最爲顯達。

董徵,頓丘衛國人。爲輔國將軍,除安州刺史。徵因述職,路次過家,置酒高會,大享邑老,乃言曰:"腰龜返國,昔人稱榮;仗節還家,云胡不樂。"因誡二三子弟曰:"此之富貴,匪自天降,乃勤學所致耳。"時人榮之。

茹皓,舊吳人。與趙脩俱侍直禁中,爲脩所妬,出爲濮陽太守。其父讓之,因皓訟理舊勳,先除兗州、陽平太守,賜以子爵,父子剖符名邦,郡境相接。

趙邕[18],南陽人,爲殿中將軍。初,邕父怡歷郢州刺史,停家久之,以邕寵,召拜太

常少卿，尋爲荆州大中正，出除征虜將軍，荆州刺史。邕弟尙中書舍人，出除南陽太守。怡辭荆州也，尙求解郡，與父俱還。未至京師，逆除步兵校尉。

陸彰字明遠，以衛將軍除齊州刺史[19]，又加驃騎將軍，行懷州事。轉北豫州刺史，仍除徐州刺史，將軍並如故。一年歷三州，當世榮之。

房士達，清河人，爲京兆王騎兵參軍[20]。其鄉人劉鈞[21]、房須等作亂，攻陷郡縣[22]。士達父憂在家，刺史元欣以士達爲將，士達率州人悉破平之。就家拜平原太守。孝莊帝時，轉濟南太守。士達不入京師，而頻爲本州郡，時人榮之。

楊逸字遵道，爲西平將軍，南秦州刺史。年二十九，于時方伯之少[23]，未有先之者。

北齊魏收字伯起，初仕後魏節閔，時爲散騎侍郎，尋勑典起居注，并修國史，俄兼中書侍郎，時年二十六。

邢邵字子才，仕東魏爲太常卿，中書監，攝國子祭酒。是時朝臣多守一職，帶領二官甚少。邵頓居三職，並是文學之首，當世榮之。

崔瞻爲文宣相府司馬，使于東魏孝靜帝，其父㥄侍宴，又勑瞻令近御坐[24]，亦有應詔詩。詔問邢邵等曰："此詩何如其父？"咸云："㥄博雅弘麗，瞻氣調清新[25]，並詩人之冠冕。"讌罷，共嗟賞之。咸云："今日之讌，併爲崔瞻父子。"

後周楊標，正平高涼人。魏孝武入關時，爲建武刺史，鎭車箱。標久從軍役，以未及葬父，至是，表請遷葬。詔贈其父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晉州刺史。贈其母夏陽縣君，並給儀衛，州里榮之。

蘇亮，武功人。仕西魏爲岐州刺史，朝廷以其牧本州，特給路車鼓吹，先還其宅，并給騎士三十，列羽儀遊，鄉黨經過，故人歡會旬日[26]，然後入州，世以爲榮。亮自文帝大統以來，無歲不轉官，一年或至三遷。僉曰："才至，不怪其速也。"

赫連達，雲中盛樂人。仕西魏爲帥都督，封魏昌伯。太祖以達勳望兼隆，乃除雲州刺史，進爵爲公，拜大都督。

田弘字廣略，平原人。西魏大統中，自帥都督授原州刺史。時以弘勳望兼至，故以衣錦榮之。

段永仕西魏爲常州刺史，于時朝貴，多其部人，謁永之日，冠蓋盈路，當時榮之。

鄭雛初仕北齊爲尙書郎，趙郡李祖昇兄弟不甚敬憚。及楊愔奏授雛趙郡太守，祖昇兄弟具服至雛門，投刺拜謁。文宣聞之，喜笑曰："足得殺李家兒矣。"

李穆除原州刺史，又以兄賢子爲平高郡守，遠子爲平高縣令，並加鼓吹。穆自以叔姪一家三人皆牧宰鄉里，恩遇過隆[27]，固辭不拜，太祖不許。

王傑，金城直城人，仕西魏爲驃騎大將軍。孝閔踐祚，進爵張掖郡公，增邑一千戶。出爲河州刺史。朝廷以傑勳望俱重，授以本州[28]。

馮遷,閔帝時爲晉公護府掾。後以其朝之舊齒,欲以錦衣榮之,乃授陝州刺史,進爵隆山郡公,增邑通前二千户。遷本寒微,不爲時輩所重,一旦刺舉本州,唯以謙恭接待,鄉人無怨者。

令狐整爲中外府樂曹參軍,時諸功臣多爲本州刺史,晉公護謂整曰:"以公勳望,應得本州。但朝廷藉公委任,無容遠出。然公一門之内,須有衣錦之榮。"乃以弟休爲燉煌郡守。

劉雄,臨洮子城人,爲内史大夫,除候正。高祖嘗從容謂雄曰:"古人云富貴不歸故鄉,猶衣錦夜遊。今以卿爲本州,何如?"雄稽首拜謝。於是詔以雄爲河州刺史。雄先已爲本縣令,復有此授,鄉里榮之。

柳敏,河東解人,年未弱冠,起家員外散騎侍郎,累遷河東郡丞。朝議以敏之本邑[29],故有此授。

唐瑾爲蔡州刺史,歷柘州、硤州,轉荆州總管府長史,入爲吏部中大夫,歷御正、納言、中大夫,曾未十旬,遂遷四職。縉紳咸以爲榮。

辛威,隴西人,爲鄜州刺史。時望既重,朝廷以桑梓榮之,遷河州刺史,本州大中正。

薛愼爲膳部下大夫,愼兄善又任工部,並居清顯,時人榮之。

王士良其先太原晉陽人,後因晉亂避地涼州[30],初仕齊爲豫州刺史,後歸周爲鄜州刺史,轉金州刺史。士良去鄉既久,忽臨本州,舊老故人[31],猶有存者,遠近咸以爲榮。

李遷哲,安康人,世爲山南豪族,後爲車騎將軍,從開封府賀若敦狥地巴濮,以功除直州刺史,即本州也。仍給軍儀鼓節。

柳檜爲撫軍將軍,大都督。時檜兄虬爲秘書丞,弟慶爲尚書左丞。檜嘗謂兄弟曰:"兄則職典簡牘,褒貶人倫;弟則管轄群司[32],股肱朝廷。可謂榮寵矣。然而四方未靜,車書不一,檜唯當蒙矢石,履危難,以報國恩耳。"

隋劉弘,彭城人。初仕北齊西楚州刺史,及齊亡,周武帝以爲本郡太守。

田式字顯摽,馮翊下邽人。祖安興、父長樂仕魏俱爲本郡太守。式仕周又爲本郡太守。

蘇威,煬帝時爲納言,與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黄門侍郎裴矩、御史大夫裴蘊、内史侍郎虞世基參掌朝政,時人稱爲五貴。從征遼東,還至涿郡,詔威安撫關中,以威孫尚輦直長儇爲副,其子鴻臚少卿夔,先爲關中簡黜大使[33],一家三人,俱奉使關右,三輔榮之。

樊子蓋,盧江人,爲武威太守,朝於江都宫,煬帝謂之曰:"富貴不還故鄉,眞衣繡夜行耳。"勑廬江郡,設三千人會,賜米麥六千石,使謁墳墓,宴故老,當時榮之。

來護兒，江都人，爲右翊衛大將軍。煬帝幸江都，謂護兒曰："衣錦晝遊，古人所重。卿今是也。"乃賜物二千段[34]，幷牛酒，令謁先人墓，宴鄉父老。仍令三品已上，並集其宅，酣飲盡日[35]，朝野榮之。

唐張鎮州，同安人。武德中，爲舒州都督。舒州即其本邑也[36]。鎮州乃多市酒肴，就望江舊宅盡召故人親戚[37]，與之酣宴，散髮箕踞，敦疇昔之歡。十日，贈以金帛，旣而垂泣謂親賓曰："此者張鎮州與故人爲歡，今日已後，舒州都督治百姓耳。君民禮隔，不得交遊"。因與之訣。

姜謩，秦州上邽人。武德初，平薛仁杲[38]，拜秦州刺史。高祖謂曰："衣錦還鄉，古人所尙。今以本州相授，用答元功。涼州之路，近爲荒梗，宜弘方略，有以靜之。"謩至州，撫以恩信，州人相謂曰："吾輩復見太平官府矣。"盜賊悉來歸首，士庶安之。

張士貴，弘農盧氏人。武德中，以戰功授虢州刺史。高祖謂曰："欲卿衣錦晝遊耳。"

溫大雅，武德元年爲黃門侍郎。弟彥將爲中書侍郎，對居近侍[39]，議者榮之。高祖從容謂曰："我起義晉陽，爲卿一門耳。"

張行成，定州義豐人。爲刑部侍郎，太子詹事。遼東之役，從太子於定州監國，即行成本邑也。太子謂行成曰："今者送公衣錦還鄉。"於是令有司祀其先人墓。

薛收與從父兄子元敬俱爲文學館學士。

賈敦實爲饒陽令，時制，大功已上，不得聯職。敦實兄敦頤復爲瀛州刺史，朝廷以其兄弟廉謹，特許令同州，竟不遷替。時人榮之。

劉禕之爲左史弘文館直學士，時又密令參決，以分宰相之權。時人謂之北門學士。禕之兄懿之時爲給事中，兄弟並居兩省，論者美之。

韋承慶弟嗣立，則天長壽中始代承慶爲鳳閣舍人。長安三年，承慶又代嗣立爲天官侍郎。頃之，又代嗣立知攻事。時以爲榮。

蘇頲，中宗神龍中累遷給事中，加修文館學士，轉中書舍人。時頲父瓌同中書門下三品，父子同掌樞密，時以爲榮。

賀知章爲祕書監，請度爲道士，求還鄉里。天寶三載正月庚子，遣左右相已下，祖別於長樂坡，帝賦詩以贈之[40]。

李峴，信安王禕之第三子，肅宗至德中爲京兆尹，兼御史大夫。時峴兄峘爲戶部尙書，兼成都尹。乾元初，玄宗還京，峘自蜀至，又兼御史大夫。兄弟俱判臺事。自國初以來，兄弟並拜大夫，未有其比。時長安士庶，皆賦詩美之。

于休烈，嗣子益、次子肅相繼爲翰林學士。

歸宗敬，德宗興元初爲散騎常侍，宣慰兩河。及還，上表請歸拜墓。許之，賜以繒帛，儒者榮之。

楊懷賓與其子朝晟並爲邠寧節度韓遊瓌裨將，父子同軍，皆爲開府賓客，御史中

丞,異姓王,榮於軍中。

陸贄爲翰林學士。時贄母韋氏在江東。德宗遣中使迎至京師,縉紳榮之。

吳通微自壽安縣令入爲金部郎中,充翰林學士。尋改職方郎中,知制誥。與弟通玄同職禁署,人士榮之。

趙宗儒爲右拾遺,翰林學士。父驊爲祕書少監。與父並命,出於中旨,當時榮之。

田弘正自魏博節度移統鎮冀,其子布又爲河陽三城懷州節度[41]。父子同日拜命,皆領節制。

崔邠爲吏部侍郎,兄弟同時奉朝請者四人。後改太常卿,故事,大卿初上,大閱四部樂於官署,觀者縱焉。邠自私第去帽,親導母輦。公卿逢者,爲回騎避之,衢路以爲榮。

王鍔爲容管經略[42],嶺南、淮南、河中、太原四任節度,受符節,居方面,凡二十餘年。仍加同平章事。

柳公綽爲吏部侍郎,與舅左丞崔從同省,人士榮之。

孫德昭與孫承誨、董從實以反正功[43],德昭爲檢校太保,靜海軍節度使;承誨,邕州節度使;從實,容州節度使。並同平章事。時人呼爲三使相,恩澤俱冠世。

後唐張全義爲忠武軍節度使,全義於本朝洎朱氏之世,自尚書僕射、司空、司徒、平章事、侍中,守太師、太傅、太保、太尉、中書令、尚書令,封王,食邑至一萬三千戶,自洛、鄆、陜、滑、宋,三莅河陽,再領許州,相繼十換麾幢,歷二十九任,位冠人臣,善保終吉者,一人而已。

李琪與兄珽俱登進士第,爲梁太祖所知。及革命,以珽爲崇政學士,琪爲翰林學士,昆仲並處禁林。

康思立本出陰山諸部,性純厚,善撫御。明宗素重之,故即位之始,以應州所生之地授焉。

封舜卿爲中書舍人,從子渭爲翰林學士,叔姪對掌内外制。又從子翹仕梁,亦爲翰林學士。

晉劉昫,初仕後唐爲兵部侍郎,端明殿學士。長興四年,行中書侍郎,兼刑部尚書,平章事。入謝日,遇大祠明宗,不御中興殿,昫至中興殿門,閤門使曰:“舊禮宰臣謝恩,須於正殿通喚。今日上以大祠,不坐正殿,請俟來日[44]。”樞密使趙延壽曰:“命相之制,下已三日中謝,無宜後時,即奏聞。”昫遂中謝於端明殿廷。昫自端明學士拜相,而謝於本殿,人士榮之。

孔崇弼初仕後唐,自吏部郎中授給事中。時族兄昭序由給事中改左常侍,兄弟同居門下,時論榮之。

王建立爲昭義軍節度使,進封韓王,仍割遼、沁二州,爲昭義屬郡。以建立本遼州

人,用成其衣錦之美也。

漢龍敏,幽州永清人也。初仕後唐爲御史中丞,敏父咸式年七十,咸式之父年九十餘,敏供養二尊,朝夕無懈。咸式以敏貴,得祕書監致仕;敏爲兵部侍郎,奉使幽州。鄉里耆舊,留宴盡歡。

校勘記

[1]乃,原本作"及",據宋本及《史記·蘇秦列傳》改。

[2]臣,原本脱,據宋本補。

[3]送,原本作"逆",據宋本及《漢書·朱買臣傳》顔師古注改。

[4]父城,原本作"交城",據宋本及《後漢書·馮異傳》改。

[5]常,原本作"恒",據宋本改。

[6]中,宋本作"忠"。

[7]夫人,原本作"人夫",據宋本改。

[8]宛,原本闕,據宋本補。

[9]三十二,原本作"三十三",據宋本及《三國志·吳志·諸葛恪傳》改。

[10]但,原本作"俱",據宋本改。

[11]既,原本作"即",據宋本改。

[12]范,原本作"苑",據宋本改。

[13]百司,原本作"有司",據宋本及《梁書·張緬傳》改。

[14]捍,原本作"得",據宋本及《陳書·侯安都傳》改。

[15]桂陽,原本作"陸陽",據宋本及《陳書·侯安都傳》改。

[16]本,原本脱,宋本作"卒",此據《魏書·軍衆敬傳》補。

[17]東,原本作"來",據宋本改。

[18]邕,原本作"邑",據宋本改。

[19]軍,原本闕,據宋本補。

[20]兆,原本作"北",據宋本改。

[21]鈞,原本作"均",據宋本改。

[22]陷,原本作"滔",據宋本改。

[23]于,原本作"歲",據宋本改。《魏書·楊逸傳》作"於"。

[24]坐,原本作"座",據宋本及《北齊書·崔㥄傳》改。

[25]氣調,原本作"詞氣",宋本作"氣詞",此據《北齊書·崔㥄傳》改。

[26]歡會,《周書·蘇亮傳》作"歡飲"。

[27]恩,原本作"思",據宋本改。

[28]以,原本脱,據宋本補。

[29]之,原本脱,據宋本補。

[30]因晉亂,原本作“固”,宋本作“因”,據《北史・王士良傳》改。

[31]老,原本作“若”,據宋本改。

[32]群司,原本作“郡司”,據宋本及《周書・柳檜傳》改。

[33]黜,原作“點”,宋本同,據《隋書・蘇威傳》改。

[34]二,原本作“三”,據宋本及《北史・來護兒傳》改。

[35]盡日,原本作“一日”,宋本作“日”,此據《北史・來護兒傳》改。

[36]其,原本脱,據宋本補。

[37]舊,原本作“倩”,據宋本改。

[38]杲,宋本作“果”。

[39]對,原本作“列”,據宋本及《舊唐書・溫大雅傳》改。

[40]之,原本脱,據宋本補。

[41]布,原本作“希”;又,原本作“文”,據宋本改。

[42]略,原本脱,據宋本補。

[43]反,宋本作“返”。

[44]俟,原本作“候”,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三

總録部(三十三)

世德 兄弟齊名

世 德

《詩》曰:"維其有之,是以似之。"《傳》曰:"世濟其美,不隕其名。"斯皆錫羡餘慶,象賢秉哲,奕世載德,克篤前烈之謂也。中代已降,宗胄派別,家聲系譜,參諸簡冊,乃有學古從政,繼志隆業,貞固以幹事,端謹而植操,篤守忠孝,敦尚儒雅,方正無撓,謙恭不競,奉身以約,處衆以廉,行能傑出,智用周達[1],義風英烈,輝映前後[2]。以至爵秩通貴,民望充塞[3],無忝爾祖,能世其家,素業彌劭[4],淑聲載路,爲論者之歎服,增士倫之景行,信可以懲激凶族,而敦勵衰緒者矣。

隰叔子違周難於晉國,生子輿爲大理(士蔿也),以正於朝,朝無姦官;爲司空,以正於國,國無敗績。世及武子,佐文襄於諸侯,諸侯無二心。(士蔿生成伯缺,缺生士會。)

漢石奮,孝文時官至太中大夫[5],恭謹,學無與比。長子建、次乙、次慶,皆以馴行孝謹,至二千石。

金日磾,武帝時爲侍中,著忠孝節。日磾子安上少亦爲侍中,惇篤有智。安上子敞,元帝時爲中郎將侍中,帝晏駕,故事近臣皆隨陵爲園郎[6]。敞以世名忠孝,太后詔留侍成帝,爲奉車水衡都尉。敞爲人正直,敞子涉明經節儉,諸儒稱之,官至長信少府。

王崇爲大司空、御史大夫駿之子,昌邑中尉吉之孫也。自吉至崇,世名清廉。然材器名稱,稍不能及父,而祿位彌隆。

翟方進經學明習,內行修飾,成帝時爲丞相。子宣亦明經篤行,君子人也,及方進在,爲關都尉、南郡太守(言方進未死之時,宣已爲此官),方進少子義所居著名,有父風烈。

後漢廉范曾祖父褒,成、哀間爲右將軍。祖父丹,王莽時爲大司馬,庸部牧。皆有名前世。

陸康字季寧，吳郡吳人。父褒有志操，連徵不至。康少仕郡，以義烈稱。

桓榮子郁，郁孫鸞，曾孫彬，郁中子焉，孫典，鸞孫曄，郁孫麟，並有名行。自榮至典，父子、兄弟，代作帝師。

爰延清苦好學，能通經教，質慤少言。桓帝時位大鴻臚。子驥白馬令，亦稱善士。

郭賀字喬卿，洛陽人。祖父堅，伯父游君，並脩清節，不仕王莽。

周舉子勰，曾祖父楊至勰孫恂，六世一身皆知名。舉官終光禄大夫。

仇覽三子皆有文史才[7]，少子玄最知名，覽嘗爲考城主簿。

陳球歷世著名，爲永樂少府。球子瑀，吳郡太守。瑀弟琮，汝陰太守。弟子珪，沛相。珪子登，廣陵太守。並知名。（謝承書曰[8]："瑀舉孝廉，辟公府，洛陽市長。後辟太尉府，未到。永漢元年，就拜議郎，遷吳郡太守，不之官。球兄子珪字漢瑜，舉孝廉，劇令去官。舉茂才，濟北相。珪子登字元龍，學通今古，處身循禮[9]，非法不行，性兼文武，有雄姿異略，一領廣陵太守[10]。《魏志》曰：珪在廣陵有威名，有功，加伏波將軍，年三十九卒[11]。）

楊震少子奉，奉子敷，篤志博聞，議者以爲能世其家。震中子秉，秉子賜，賜子彪，自震至彪，四世太尉，德業相繼，與袁氏俱爲東京名族。（華嶠書曰：東京楊氏、袁氏累世宰相，爲漢名族。然袁氏車馬衣服，極爲奢僭，能守家風，爲世所貴，不及楊氏也。）

伏湛，琅琊東武人。九世祖勝所謂濟南伏生者也。湛光武時爲大司徒，封陽都侯[12]，卒。二子隆、翕，翕嗣爵[13]，卒。子光嗣；光卒，子晨嗣；晨卒，子無忌嗣；無忌卒，子質嗣；質卒，子完嗣。自伏生以後，世傳經學，清靜無競。故東州號爲伏不鬭。

徐穉字孺子，豫章南昌人。恭儉義讓，所居服其德，屢辟公府，不起，卒。子胤篤行孝弟，亦隱居不仕。

陳禪，巴郡安漢人。仕郡功曹，舉善黜惡，爲邦內所畏。至順帝時，爲司隸校尉。子澄有清名，官至漢中太守。曾孫寶亦剛壯有禪風，爲州別駕從事，顯名州里。

李固，漢中南鄭人。父郃爲司徒，郃通五經[14]，外質樸，人莫識。固究覽墳籍，結交英賢，四方有志之士，多慕其風而來學，京師咸歎曰："是復爲李公矣。"言復繼其父爲公[15]。冲帝即位，以固爲太尉，與梁冀參録尚書事。及帝晏駕，固以清河王蒜年長有德，欲立之。冀不從，乃立樂安王子纘，年八歲，號爲質帝。固子燮爲安平歲相。先是，安平王續爲張角賊所略[16]，國家贖，王得還，朝廷議復其國，燮上奏曰："續在國無政，爲妖賊所虜，守藩不稱，損辱聖朝，不宜復國。"時議者不同，而續竟歸藩。燮以謗毀宗室，輸作左校。未滿歲，王果坐不道被誅。乃以燮爲議郎。京師語曰："父不肯立帝，子不肯立王。"

吳祐長子鳳官至樂浪太守，少子愷新息令，鳳子馮鮦陽侯相[17]（鮦陽縣，屬汝南郡，音紂[18]），皆有名於世。（陳留《耆舊傳》曰：鳳字君雅，馮字子高。）

陳寔爲太丘長，子紀爲大鴻臚，紀子群魏司空，群子泰爲左僕射[19]，四世於漢魏二朝，並有重名，而其德漸漸小減，時人爲之語曰："公慙卿，卿慙長。"紀弟諶字季方，與紀齊德同行，父子並著高名，時號三君。每宰府辟召，常同時旌命，羔雁成群，當世者靡不榮之。諶早終。(《先賢行狀》曰：豫州百城皆圖畫寔、紀、諶形像焉[20]。)

荀淑字季和，潁川潁陰人。少有高行，博學而不好章句，鄉里知名，有子八人，號曰八龍。緄生衍，衍子紹位至太僕，紹子融字伯雅，與王弼、鍾會俱知名，爲洛陽令，參大將軍軍事，與弼、會論《易》、《老》、義，傳於世[21]。(《荀氏家傳》曰：惲字長倩，俁字叔倩[22]，詵字曼倩，俁子寓字景伯。《世語》曰：寓少與裴楷[23]、王戎、杜默俱有名京邑，仕晉位至尚書，名見顯著[24]，子羽嗣位至尚書[25]。)

魏鮑勛，漢司隸校尉宣之九世孫。勛父信，靈帝時爲騎都尉。信父丹官至少府、侍中，世以儒雅顯。

袁渙，陳郡扶樂人，漢司徒滂之子。滂素寡慾，終不言人之短。渙清凈，舉動必以禮，太祖時爲郎中令，行御史大夫事。渙子侃亦清粹閑素，有父風，歷位郡守、尚書。(《袁氏世紀》曰：渙有四子侃[26]、寓、奥、準，侃字公然，論議清當，柔而不犯，善與人交，在廢興之間，人之所趣務者，常謙退不爲也，時人以是稱之。歷位黃門選部郎，號爲清平[27]，稍遷至尚書，早卒。寓字宣厚，精辯有機理，好道家之言。少被病，未官而卒。奥字公榮，行足以厲俗，言約而理當，終於光祿勳。準字孝尼，忠信公正，不恥下問，唯恐人之不勝己，以世事多險，故常恬退而不敢求進[28]。著書十餘萬言，論治世之務，爲易、周官、詩傳於世，此準之自序也。荀綽《九州記》稱準有儁才，泰始中爲給事中。袁氏子孫，世有名位，貴達至今。)

劉馥，沛國相人，漢末爲揚州刺史。子靖，文帝黃初中爲鎮北將軍。靖子熙嗣建成鄉侯。熙弟弘，晉武帝爲車騎大將軍。自馥至弘，世不曠名，而有政事才。

劉邠本名炎，犯晉太子諱改爲邠[29]，位至太子僕。子粹字純嘏，至侍中。次宏字終嘏，至太常。次漢字仲嘏，至光祿大夫。漢清冲有貴識，名亞樂廣。宏子咸，徐州刺史。次耽，晉陵內史。耽子恢字眞長[30]，尹丹陽，爲中興名士也[31]。

管寧，北海朱虛人。齊相管仲之後。其先，田氏有齊，而管氏去之[32]，或適魯，或適楚。漢興而管少卿爲燕令，始家朱虛，世有名節。九世而生寧，正始中，特具安車蒲輪，束帛加璧聘焉，會寧卒。

鄭渾字文公，河南開封人。高祖父衆爲漢大師；衆父興爲諫議，皆爲名儒。渾官至侍御史，加駙馬都尉，爲陽平、沛郡二太守。

蜀張翼，犍爲武陽人。高祖父司空浩，曾祖父廣陵太守綱，皆有名迹。翼位至左車騎將軍，領冀州刺史。

譙周，巴西西充國人也。貌體尃樸，性椎誠不飾[33]，潛識內敏。晉泰始中，拜騎都

尉。少子同亦以忠篤質素爲行,舉孝廉。

謝炤,幼以仁孝爲行,明達有才令。弟貞履蹈法度,篤學尚義,舉孝廉。

吳虞翻,會稽餘姚人。官至騎都尉。子汜最知名,爲散騎常侍。汜弟忠貞固幹事,爲宜都太守。忠子潭字思奥,清貞有檢操[34],外如退弱,内堅正,有膽幹,仕晋歷位内外,終於衛將軍。

賀齊爲將,子達及景,皆有令名,爲佳將。

陸遜,吳郡吳人,爲上大將軍。祖紆字叔盤,敏淑有思學,守城門校尉。父駿字季才,淳懿信厚,爲邦族所懷,官至九江都尉。

晋華表,平原高唐人。父歆清德高行,爲魏太尉。表以苦節垂名,官至太常卿。子廙,弘敏有才義,廙位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弟嶠才學深博,少有令問,爲内臺中書、散騎、著作。廙子混清貞簡正,位至侍中、尚書。

羊祜字叔子,泰山南城人。世吏二千石,至祜九世,並以清德聞。祖續仕漢南陽太守,父衜上黨太守。祜位征南大將軍。

胡威父質,以忠清著稱,仕魏至荆州刺史。威早厲志尚,質之爲荆州也,威自京定省,十餘日告歸,父賜絹一疋爲裝。威曰:"大人清高,不審於何得此?"質曰:"是吾俸禄之餘。"威受之,其父子清慎如此。

盧欽,范陽涿人,位尚書僕射。祖植性剛毅,有大節,爲漢侍中。父毓,魏司空,少居名位,不顧財利,清虚淡泊,動循禮典。欽清澹有遠識。

范粲字承明,陳留外黄人,漢萊蕪長丹之孫也,高亮貞正,有丹風。

束晳字廣微,祖混,隴西太守。父龕,馮翊太守。並有譽名。

韓壽,魏司徒暨之孫,侍御史洪之子。自暨以下,世治素業,壽能敦尚家風。

龔玄之,武陵漢壽人也,好學潛默,州舉秀才,公府辟,不就。武帝詔徵散騎常侍,領國子祭酒,不行。弟子元壽亦有德操,高尚不仕,舉秀才及州辟召,並稱疾不就。帝以太學博士、散騎侍郎,給事中累徵,遂不起。

許奇字子泰,弟猛字子豹[35],魏尚書允之子也,並有治理才學。奇爲司隸校尉,猛爲幽州刺史。奇子遐字思祖,以清尚稱,位至侍中。猛子式字儀祖,有才幹,至濮陽内史,平原太守。

裴秀,河東聞喜人。時稱後進領袖,位僕射。秀子頠,雅有遠識,爲僕射。頠子嵩,有父祖風。

庾峻,潁川鄢陵人也[36]。祖乘,才學洽聞,漢司徒辟有道,徵皆不就。伯父嶷,中正簡素,仕魏爲太僕。父道,廉退貞固,養志不仕。牛馬有踶齧者,恐傷人,不貨於市。及諸子貴,賜拜太中大夫。峻少好學,有才思,嘗游京師,魏散騎常侍蘇林老疾在家,往候之。林嘗就乘學,見峻流涕良久,曰:"尊祖高才而性退讓,慈和汎愛,清靜寡慾,不營當

世,惟脩德行而已。鄢陵舊五六萬戶,聞今裁有數百,君二父孩抱經亂,獨至今日,尊伯爲當世令器,君兄弟復俊茂,此尊祖積德之所由也。"位至常侍。

潘尼位太常卿,祖勗[37],漢東海相。父滿,平原內史。並以學行稱。

郭荷字承休,洛陽人[38]。六世祖整,漢安順之世,公府八辟,公車五徵,皆不就。自整及荷,世以經學致位。荷明究群籍,特善史書,不應州郡之命。

楊佺期,弘農華陰人,漢太尉震之後。曾祖準爲太常,自震至準,七世有名德。

祖林,少有才望,值亂沒胡。父亮少仕僞朝,後歸國,終於梁州刺史,以貞幹知名。

袁質,陳郡陽夏人,五世祖渙,魏郎中令,自渙至質並以道素繼業,惟其父耽以雄豪著。質又以孝行稱。歷瑯琊內史、東陽太守。

劉邁,琨之祖也,有經國之才,爲相國參軍,散騎常侍。琨父蕃,淸高冲儉,位至光祿大夫。

滿奮,寵之孫也。寵仕魏爲太尉,奮官至尙書令,司隸校尉。性淸平有識,簡體量通,雅有寵風。

吳隱之爲廣州刺史,淸操踰厲,常食不過菜及乾魚而已。子延之復厲淸操,爲鄱陽太守。延之弟及子爲郡縣者,常以廉愼爲門法。雖才學不逮隱之,而孝悌潔敬,猶爲不替。

王承字安期,父湛、祖昶,自昶至承,世有高名,論者以爲祖不及孫,孫不如父。承爲元帝鎭東府從事、中郎而卒。

孔愉字敬康,會稽山陰人。其先世居梁國,曾祖潛,太子少傅,漢末避地會稽,因家焉。祖竺,吳豫章太守。父恬,湘東太守。從兄侃,大司農。俱有名江左。

翟陽,潯陽人也,篤行純素,仁讓廉潔,康帝以散騎常侍徵不至。子莊公車徵[39],不至[40]。莊子矯,亦有高操,屢辭辟命。矯子法賜,孝武帝以散騎郎徵,亦不至。世有隱行。

戴逵累徵散騎常侍,不就。逵卒,長子勃有父風,安帝義熙初,以散騎侍郎徵,不起。

范宣高潔不就徵,常以講誦爲業。子輯,歷郡守、國子博士[41],大將軍從事中郎,自免歸,亦以講授爲事。義熙中連徵不至。

宋袁湛字士深,陳郡陽夏人也。祖耽,歷陽太守。父質,瑯琊內史。並知名。

南齊劉瓛,沛國相人也,晉丹陽尹惔六世孫。惔少淸遠有標寄,爲政淸整。瓛舉秀才,丹陽尹袁粲於後堂夜集,瓛在坐,粲指庭中柳樹謂瓛曰:"人謂此是劉尹時樹,每想高風。今復見卿淸德,可謂不衰矣"。

潘詞爲高平太守,有淸節。子亮爲昌慮令,亦著廉名。

郭原平有孝行,爲鄉里所宗。父世道亦以至行,旌表門閭。原平三子一弟,並在門

行。長子伯林舉孝廉,次子靈馥舉儒林、祭酒,皆不就。

王秀之祖裕性貞正,徐羨之、傅亮當朝,裕不與來往。及致仕,隱吳興,與秀之父瓚之書曰:"吾欲使汝處不競之地。"瓚之歷官至五兵尚書,未嘗詣一朝貴[42]。江湛謂何偃曰:"王瓚之今便是朝隱。"及柳元景、顏師伯令僕貴要,瓚之竟不候之。至秀之爲尚書,又不與令王儉款接,三世不事權貴,時人稱之。

梁劉敞字士光,祖乘民,宋冀州刺史。父懷慰,齊正員郎。世爲二千石,皆有清名。

王志字次道,瑯琊臨沂人。祖曇首,宋左光祿大夫,豫寧文侯。父僧虔,齊司空,簡穆公。並有重名。

謝朏字敬冲,陳郡陽夏人也。祖弘微,宋太常卿。父莊,右光祿大夫。並有名前代。

傅岐字景平,北地靈州人。祖琰,齊世爲山陰令,有治能,自縣擢爲益州刺史。翽,武帝時歷山陰、建康令,亦有能名,官至驃騎諮議。

陳張稚才少孤介特立,爲太常卿。子周還爲司農廷尉卿,所歷並以清白稱。

蕭引宗族子弟多以德行知名[43],弟彤以悟靜好學,官至太子中庶子,南康王長史。密字士機,幼而聰敏,博學有文詞。祖琛,梁特進,少而朗悟,有縱横才。弘爲吏部侍郎[44]。

後魏穆壽父觀封宜都王,明元時總攝朝政,事無巨細,皆關決焉。壽明敏有父風,太武愛重之,擢爲下大夫。

張蒲字玄則,河內脩武人。父攀,慕容垂御史中丞,兵部尚書[45],以清方稱。蒲少有父風,頗涉文史,以端謹見知,爲相州刺史,卒。

盧度世,寧朔將軍兼散騎常侍玄之子也。少以學行爲時流所重。子淵、昶等並循父風,遠親疏屬,叙爲尊行長者,莫不畢拜致敬,閨門之禮,爲世所推。度世爲青州刺史,卒。

後周張元字孝始,河北芮城人。祖成,假平陽郡守。父廷儁,仕州郡,累爲功曹、主簿,並以純至爲鄉里所推。元性謙謹,有孝行,不仕而卒。

王褒字子淵,曾祖儉,齊侍中太尉,南昌文尉公。祖騫,梁侍中,金紫光祿大夫,南昌安侯。父規,梁侍中,左民尚書,南昌章侯。並有重名於江左。褒位至宜州刺史。

唐蕭德言曾祖思話,齊尚書右僕射。祖介,梁都官尚書。父引[46],陳吏部侍郎。並有名當代。德言官終銀青光祿大夫。

虞世南字伯施,越州餘姚人。祖檢,梁始興王諮議。父荔,陳太子中庶子。俱有重名。世南終秘書監。

褚亮字休明,爲銀青光祿大夫,弘文館學士。曾祖湮,梁御史中丞。祖蒙,太子中書舍人。父玢,陳祕書監,並著名前史。

韋虛心,父維爲左庶子。伯湊,河南尹。皆以忠正聞。虛心舉孝廉,累至侍御史。

中宗時推按人獄[47]，時僕射竇懷忠、侍中劉幽求意欲寬假，虚心堅執法令，有不可奪之志。

于休烈官至工部尚書，卒。嗣子益、次子肅相繼爲翰林學士，父子儒行著聞。肅子敖以家世文史，盛名志行，三爲列曹侍郎[48]。

崔涣，博陵人。祖玄暐、父璩並先朝名臣[49]。涣少以士聞，博綜經籍，尤善談論。累遷尚書，司門員外郎。

楊綰字公權，華陰人。祖溫玉，則天朝爲戶部侍郎，國子祭酒。父侃，開元中醴泉令。皆以儒行稱。綰終於相位。

穆贊，河南人。父寧有名節，贊雅嗣其門風，終於宣州觀察使。

李藩少恬淡脩檢，雅容儀，好學。祖奢及曾祖至遠皆以志行名重一時[50]。父承爲湖南觀察使，亦有名。藩爲相終。

高霞寓，范陽人。祖仙[51]，父栖鶴，皆以孝聞。凡五代同爨。德宗朝採訪使洪經綸奏旌表其門。至今鄉里共稱其事。霞寓位至右金吾衛大將軍。

蕭俛官至左僕射，致仕，家代有忠節。祖父國初宋國公瑀，肅宗朝徐國公華，德宗門下侍郎平章事復，悉以剛鯁不附權倖，載名國史[52]。至俛之行止，當澆末囂競之俗，可謂冠被當時，比肩於前代名臣。

薛廷老，故給事中存誠之子，存誠，憲宗時有重名。廷老少有令譽，頗得父風，文宗初爲右拾遺。

後唐崔協曾祖邠爲太常卿，祖瓘，吏部尚書。咸有名德，朝議稱仰。協終於相位[53]。

晉鄭受益，唐宰相餘慶之曾孫也。餘慶生澣，澣生從讜，從讜兄處誨，爲汴州節度使[54]，家襲清儉，深有士風，中朝禮法，以鄭氏爲甲。處誨生受益，受益亦以文學，致身累歷臺閣[55]。

兄弟齊名

天以剛健純粹之氣賦于人者幾希，而昆弟競爽，益爲希矣。乃有善慶之胄，髦英間出，同氣至親，馳聲並驚。或以行義著，或以才藻聞，或以吏幹俱仕，或以武經偕用，或孝友藹於宗黨，或風規邁於儕伍。詵詵之盛，幾至於七八者焉。《詩》曰："原隰裒矣，兄弟求矣。"蓋原隰相聚，而能定高下之名。兄弟相求，亦能立榮顯之譽。三代而下，咸用詮次焉。

周有八士：伯達、伯适、仲突、仲忽、叔夜、叔夏、季隨、季騧。（周時四乳生八子，皆爲顯士。）

蘇秦弟蘇代、蘇厲,兄弟三人,皆游説諸侯以顯,秦終於齊相。

漢季布,楚人,爲任俠有名。弟季心氣蓋關中,遇人恭謹,爲任俠。當是時,季心以勇[56],布以諾聞關中。布位河東守。

馮立與兄野王相代爲西河上郡太守,民歌之曰:"大馮君、小馮君,兄弟繼踵相因循。聰明賢知惠吏民,政如魯衛德化鈞,周公、康叔猶二君。"

鄭昌字次卿,弟弘字稺卿,俱明經,通法律政事。昌爲太原涿郡太守,弘爲南陽太守,皆著治迹,條教法度,爲後所述。

後漢馬嚴字威卿,援之子,仕郡督郵。援嘗與計議,委以家事。嚴弟敦字孺卿,亦知名。援卒後,嚴乃與敦俱歸安陵,居鉅下,三輔稱其義行,號曰鉅下二卿。

韋義字季卿,京兆杜陵人。兄順字叔文,爲平輿令,有高名。次兄豹字季明,累辟公府,輒以事去[57]。義少與二兄齊名。

賈彪字偉節,兄弟三人,並有高名,而彪最優。故天下稱曰:"賈氏三虎,偉節最怒。"彪位新息長。

劉方寵之弟爲山陽太守[58],有二子,岱字公山,繇字正禮,兄弟齊名稱。(平原陶丘洪薦繇[59],欲令舉茂才,刺史曰:"前年舉公山,奈何復舉正禮[60]?"洪曰:"若使明君用公山於前,擢正禮於後[61],所謂御二龍於長途,騁騏驥於千里,不亦可乎。")

荀淑字季和,爲朗陵令,有子八人,儉、緄、靖、燾、汪、爽、肅、專,並有名稱,時人謂八龍。或問汝南許章曰:"爽與靖孰賢?"章曰:"皆玉也,慈明外朗,叔慈內潤。"(慈明,爽字;叔慈,靖字。)

許劭字子將,潁川平輿人,與兄虔並知名,汝南人稱平輿淵有二龍焉(平輿故城,今豫州汝陽[62],縣東北有二龍鄉,月旦里)。又劭與從兄靖少俱知名,並有人倫臧否之稱。劭,司空楊彪辟舉方正、敦樸,皆不就。

陳紀及弟諶皆有盛名,冠當時,位大鴻臚。

魏司馬朗字伯達,懿字仲達,孚字叔達,馗字季達,恂字顯達,進字惠達,通字雅達,敏字幼達[63],俱知名。故時號爲八達焉。朗位兗州刺史。

應劭弟恂,子瑒,瑒弟璩,咸以文章顯。劭位袁紹軍謀校尉。

蜀諸葛喬字伯松,亮兄瑾之第二子也,本字仲慎,與兄元遜俱有名於時,論者以謂喬才不及兄,而學業過之。喬後拜駙馬都尉。

李朝字偉南,弟邵字永南,又一弟早亡,各有才望,時人號之李氏三龍。

馬良字季常,襄陽宜城人。兄弟五人,並有才名,鄉里爲之諺曰:"馬氏五常,白眉最良。"良眉中有白毛,故以稱之。良位侍中。

晉繆休祖,安平獻王外孫也,與從兄播名譽略齊,休祖位太僕卿。

張載字孟陽,弟協字景陽,亢字季陽,皆有重名。亢才藻不逮二昆,亦有屬綴,又解

音樂伎術，時人謂之三張。載位中書侍郎。

陸機字士衡，弟雲字士龍，吳丞相抗之子。兄弟齊名，雲雖文章不及機，而持論過之，號曰二陸。太康末與弟雲俱入洛，造太常張華[64]，華素重其名[65]，如舊相識，曰："伐吳之役，利獲二俊。"機位平原內史。

武陔字元夏[66]，沛國竹邑人，沉敏有器量[67]，早獲時譽，與二弟韶叔夏、茂季夏並總角知名。雖諸父兄弟及鄉閭宿望，莫能覺其優劣。同郡劉公榮有知人之鑒，常造周，周見其三子焉。公榮曰："皆國士也。元夏最優，有輔國之才。陳力就列，可爲亞公。叔夏、季夏，不減常伯納言也。"陔位開府儀同三司。

束皙字廣微，博學多聞，與兄璆俱知名。皙位尚書郎。

王導二弟穎、敞少與導俱知名，時人以穎方溫太眞，以敞比鄧伯導。導位至丞相。

胡奮兄弟六人，兄廣弟烈並知名，廣字宣祖，位至散騎常侍，少府。

溫羨字長卿，兄弟六人並知名於世，號曰六龍。羨位至司徒。

劉宏字終嘏，爲光祿勳。兄粹字純嘏，爲侍中。弟潢字仲嘏，爲吏部尚書。並有名中朝，時人語曰："洛中雅雅有三嘏。"

桓嗣字恭祖，征西大將軍豁弟，冲之子，少有清譽，與豁子石秀並爲桓氏子姪之冠。嗣位江夏相。

顔含三子，髦爲侍中光祿勳，謙至安成太守，約零陵太守，並有聲譽。

荀闓、荀邃太寧中過江，明帝嘗從容問王廙曰："二荀兄弟孰賢？"廙答以闓才明過邃。帝以語庾亮，曰："邃眞粹之地，亦闓所不及。"由是議者莫能定其兄弟優劣。

卞粹字玄仁，以清辯鑒察稱。兄弟六人並登宰相府，世稱："卞氏六龍，玄仁無雙。"

解系及二弟結、育並清身潔己[68]，甚得聲譽，系至雍州刺史。

王珣小字法護，弟珉小字僧珍[69]，少有才藝，善行書，名出珣右。時人爲之語曰："法護非不佳，僧珍難爲兄。"珣位散騎常侍。

孔安國，廣州刺史汪之弟[70]，年小諸兄三十餘歲[71]。群從諸兄並乏才名，以富強自立。唯安國與汪少厲孤貧之操，汪既以直亮稱，安國亦以儒素顯。安國位至左僕射。

宋王球字倩玉，瑯琊臨沂人，太常惠從父弟，與惠齊名。球位尚書僕射。

張暢字少微，吳郡人，少與從兄敷齊名，爲後進之秀。暢位會稽太守。

張岱，吳郡人。少與兄太子中舍人演[72]、新安太守鏡、征北將軍永、弟廣州刺史辨俱知名，謂之張氏五龍。演、鏡名最高，永、辨、岱不及也。

劉善明爲青、冀二州刺史。弟僧副與善明俱知名於州里。

戴法興二兄延壽、延興並脩立，延壽善書，法興好學。山陰有陳戴者[73]，家富，有錢三千萬，鄉人咸云[74]："戴碩子三兒敵陳戴三千萬錢[75]。"法興位越騎校尉。

南齊沈冲與兄淡、淵名譽有優劣，世號爲腰鼓兄弟。冲位五兵尚書。

陸惠曉三子倧、任、倕並有美名,時人謂之三陸。初授惠曉兖州,三子依次第各作一讓,辭並雅麗,時人歎服。

梁張稷性疏率朗悟,有才略[76],與族兄充、融、卷等俱知名,時稱之曰:"充、融、卷、稷,是爲四張。"稷位鎮北將軍。

樂法才字元簡[77],幼與弟藏俱有美名。法才位江夏太守。

到溉少孤貧,與弟洽俱聰敏有才學,早爲任昉所知,由是聲名益廣。溉位散騎常侍事。

韋叡與兄纂、闡並早知名,叡位護軍。

王筠字元禮,清凈好學,與從兄泰齊名。陳郡謝覽,覽弟舉亦有重譽,時人爲之語曰:"謝有覽、舉,王有養、炬。"炬是泰,養即筠,並小字也。位太子詹事。

謝舉字言揚,中書令覽之弟也。幼好學,能清言,與覽齊名。覽嘗侍宴華林園,高祖問舉於覽,覽對曰:"識藝過臣甚遠,唯飲酒不及於臣。"高祖大悦。江淹一見,並相欽揖[78],曰:"所謂馭二龍於長途者也。"舉位尚書令。

劉孝綽之弟孝勝與兄孝儀、弟孝威、孝先並善五言詩,見重於世。(孝綽嘗云:三筆六詩,三即孝儀。六謂孝威也。)孝綽又與從弟孺、苞齊名(苞早卒,孺亦貴顯)。孝綽位秘書監。

蕭子範少與弟子顯、子雲才名略相比,而風彩容止不逮,故宦途有優劣,每讀《漢書》杜緩兄弟五人至大官[79],唯中弟欽官不至,而最知名,常吟諷之,况己也。子範位光祿大夫。

江革爲征北記室參軍,弟觀爲行參軍兼記室。時吴興沈約、樂安任昉並相賞重。昉與革書云:"此段雍府,妙選英才,文房之職,總卿昆季。可謂馭二龍於長途,騁騏驥於千里。"

柳惔,世隆之子,少與長兄悦齊名。王儉謂人曰:"柳氏二龍,可謂一日千里。"儉爲尚書左僕射,嘗造世隆宅,世隆謂爲詣己,徘徊久之。及至門,唯求悦。及見惔,遣謂世隆曰:"賢子俱有盛才,一日見顧,今故報禮,若仍相造,似非本意,恐年少窺人。"惔位祕書監。

裴子野字幾原,河東聞喜人。兄黎、弟楷、綽並有盛名,所謂四裴也。子野位鴻臚卿。

徐嗣徽及弟嗣宗並有武用[80]。

王銓雖學業不及弟錫,而孝行齊焉。時人以爲銓、錫二王,可謂玉昆金友。錫位至吏部郎中。

顧協二子之儀、之推並早知名,之推承聖中仕中書舍人。

薛暉爲領軍將軍,有六子,子建、子尚知名。

岑善方爲起部尚書，有七子，並有操行。之元、之利、之象最知名。

陳陸瑜字幹玉，少篤學，美詞藻，爲東宫學士。兄琰時爲管記，並以才學，娱侍左右，時人比之二應。

杜鼱兄弟九人[81]，兄嵩、岑、嶷、巘、岸及弟幼安並知名當世。鼱位江州刺史。

後魏高湖字大淵，渤海蓨人。少機敏有器度，與兄韜俱知名於時，雅爲鄉人崔逞所敬異。湖位至寧西將軍。

尉地干爲侍輦郎，奉上忠謹。弟侯頭襲地干職，爲庫部尚書。侯頭弟力斤亦以忠謹聞，歷位御史中尉。

李順與從兄靈、從弟孝伯並以學識器業見重於時，故能砥礪宗族，競各脩尚。順位安西將軍。

陸暐字道暉[82]，與弟恭之並有時譽。洛陽令賈禎見其兄弟，嘆曰："僕以年老，更睹雙璧。"又兄弟共候黄門郎孫惠蔚，謂諸賓曰："不意二陸，復在坐隅，吾德謝張公，無以延譽。"

劉休賓字處幹，北海人。少好學，有文才，兄弟六人，乘民[83]、延和等皆有時譽。休賓位懷寧令。

陽鳴鵠與弟季智俱有名於時，前後並爲幽州司馬。

崔勵爲中書侍郎，與從兄鴻俱知名於世。

崔亮字敬儒，爲散騎常侍，有三子士安、士和、士泰，並以強幹，善於當世。士安位諫議大夫。

尹循爲太原太守，弟家遼西太守，兄弟皆有政事才。

楊大眼有三子，長甑生、次領軍、次征南，皆潘氏所生，氣幹咸有父風。大眼位荆州刺史。

高祟爲洛陽令，子謙之爲河陰令，損益治體，名爲故事。謙之弟道穆爲御史，亦有能名。

北齊李瑾六子彦之、倩之[84]、壽之、禮之、行之、凝之並有器望[85]，行之與兄弟深相友愛。又風素夷簡，爲士友所稱。范陽盧思道是其舅子，嘗贈詩云："水衡稱逸人，潘楊有世親。形骸預冠蓋，心思出風塵。"時人以爲實録。瑾位至光禄大夫。

司馬子結兄弟三人皆涉文學，陽休之牧西兗，子廉、子尚、子結與諸朝士各有詩言贈陽，摠爲一篇酬答，即詩云："三馬俱白眉者。"子結爲南陽王管記。

王昕兄弟九人並風流蘊籍，世號王氏九龍，位銀青光禄大夫。

盧叔武與兩兄觀、仲並以文章，顯於洛下。叔武爲散騎常侍。

韋道遜與兄道密、道建、道儒並以文章知名，位右光禄大夫。

宋世良與弟世軌俱有孝友之譽。

後周裴寬儀貌瓌偉,博涉群書,弱冠爲州里所稱,與二弟漢、尼並知名。寬位涉州刺史。

寇儁字祖儁,上谷昌平人,性寬雅,幼有識量,好學強記。兄祖訓、祖禮及儁並有志行。儁位驃騎將軍。

蘇亮少與從弟綽俱知名,然綽文章稍不逮亮,至於經畫進趣[86],亮又減之。故世稱二蘇。亮弟湛字景儁,少有志行,與亮俱著名西土。亮位衛將軍,南汾州刺史。

隋杜正玄字慎徽,鄴人,聰敏,博涉多通。弟正臧字爲善,好學,善屬文。兄弟數人,俱未弱冠,並以文章才辯,籍甚三河之間。大業中,應詔舉秀才,兄弟三人,一時詣闕,論者榮之。正玄位豫章王記室。

尹正卿,弟彦卿,河間人,俱有儁才,名德顯於世。

賀德仁,越州人,少與兄德基俱事國子祭酒周弘正,咸以詞學見稱。時人語曰:"學行可師賀德基,文質彬彬賀德仁。"兄弟八人,時人方之荀氏。德仁弟子紀敳亦以博學知名,德仁爲趙王友。

盧昌衡字子均,小字龍子,風神澹雅,容止可法,博涉經史,工草行書[87]。從弟思道小字釋奴,宗中俱稱英妙,故幽州爲之語曰:"盧家千里,釋奴龍子。"昌衡位太子左庶子。

唐虞世南初仕陳爲西陽王友,陳滅,與兄世基同入長安,俱有重名,時人方之二陸。

郎餘令祖楚之少與兄蔚之俱重名,隋大業中,蔚之爲左丞,楚之爲尚書民曹郎,煬帝重其兄弟,稱爲二郎。

溫彦博兄弟三人,父友薛道衡、李綱見之,曰:"皆卿相才也。"彦博位至中書侍郎。

薛萬徹父世雄,大業末卒於涿郡太守。萬徹少與兄萬均隨父在幽州[88],俱以武略爲羅藝所親待,位寧州刺史。

杜正倫,相州洹水人。隋仁壽中,與兄正玄、正藏俱以秀才擢第,才擦十人,正倫一家有三秀才,甚爲當時稱美。仕至中書令。

張昌宗,冀州南宫人。少與兄昌齡俱以文詞知名,昌宗位至春官侍郎。

溫大雅性至孝,少好學,以才辯知名。季弟大有字彦將,聰明好古,幼有令譽,才學亞於二昆,而篤行過之。大雅位右僕射。

唐臨與兄皎俱有令名,皎歷位吏部侍郎,臨亦以文史著稱,爲吏部尚書。

王勃與兄勔、勮俱稱少俊。父友考功員外郎杜易簡常稱曰:"此王氏三珠樹也。"勃位虢州參軍。

賈敦實爲洛州長史。初,敦實兄敦頤爲洛州刺史,甚有惠政,百姓共樹碑于大市通衢。及敦實去職,復刻石頌其德政,立於兄碑之側。故時人呼爲棠棣碑焉。

韋斌，郇國公安石之子，早修整，遊心文藝，與兄陟齊名。斌位至臨安太守。

楊慎矜，父崇禮太府卿二十餘年，時議稱職。及崇禮罷太府，玄宗訪堪委其父任者，宰臣稱慎矜、慎餘、慎名三人皆勤恪清白，有父風。時慎矜爲汝陽令[89]，有能名，因召拜監察御史，知太府出納。慎餘授太子舍人，監京倉[90]。尋丁父憂，服闋，累遷侍御史，仍知太府出納。慎名授大理評事，攝監察御史，充含嘉倉出納使，甚承恩顧。慎矜在臺數年，風格甚高，遷擢判御史中丞，充京畿採訪使，太府出納如故。

盧奕，黄門監懷慎之少子也，與其兄奂齊名，謹願寡慾[91]，不尙輿馬，克己自勵。開元中任京兆司錄參軍。天寶初爲鄠縣令，兵部郎中。所歷有聲，皆如奂之所歷。

王之咸爲長安縣尉，與昆弟之賁、之渙皆善屬文。

王維與弟縉皆才秀，以詞學齊名。維位尙書右丞。

張知謇家于岐，與兄知立、知晦、弟知泰、知默勵志讀書，皆明經擢第，位大理卿致仕。

辛雲京，河西之大族，代掌戎旅，兄弟數人，並以將帥知名。雲京仕至河東節度使。

蔣沇爲監察御史，與兄演、溶，弟清俱以幹局吏事擅能名於天寶中。長吏韓明宗、裴迴咸以推覆檢勾之任委之，處事平允，割斷精當，動爲群僚楷式。

路敬淳與弟敬潛俱早知名，敬淳位太子司議郎。

陸象先爲太子少保，弟景倩爲監察御史；景融歷左右丞，工部尙書；景獻屯田員外郎；景裔庫部郎中。皆有美譽。僧一行少時嘗與象先昆弟相善，常謂人曰："陸氏兄弟皆有才行，古之荀、陳無以加也。"其爲當時所稱如此。

孫成幼涉學，兄宿、絳早知名，位至桂州刺史。

柳渾初名載，少孤志學，工爲文章，與兄識齊名。位至兵部侍郎，平章事。

吴通玄與兄通微俱博學，善屬文，詞彩綺麗。通玄幼應神童舉，建中初策賢良方正等科，通玄應文詞淸麗登乙第，皆以文學知名，同爲翰林學士。

蘇弁與兄冕皆以友悌儒學稱，弁位杭州刺史。

楊憑字虛受，弘農人。工文詞，少負氣節，與母弟凝、凌相友愛，皆有時名。位京兆尹。

韋綬爲翰林學士，其弟纁有精識奥學，爲士林所器，故其兄弟令稱推於一時。

柳登字成伯，右司郎中、集賢學士芳之子，少嗜學。其弟福建觀察使冕咸以該博著稱[92]。位右散騎常侍致仕。

崔鄘與兄邠等皆有令譽，而鄘疏財恢廓，弟兄所不及。位爲浙西觀察使。

馮定與兄宿皆有文學，而定過之。貞元中皆舉進士，時人比以漢朝二馮君。定位至工部尙書致仕。

李景儉弟景儒、景信、景仁皆有藝學，知名於時。景信、景仁皆登進士第。

穆寧子贊、質、員、賞,質兄弟俱有令譽而和粹,世以滋味目之。贊俗而有裕,爲酪,質美而多文,爲酥,員爲醍醐,賞爲乳腐。近世士大夫言家法者以穆氏爲高。寧位秘書監致仕。

崔琯弟珙、琮、璪、璵、球、珦、瓌兄弟八人皆至達官,時人以比漢之荀氏,號曰八龍。

後唐李琪十三爲賦頌,舉進士擢第。琪兄珽亦登進士第,才藻富贍,兄弟齊名。琪位太子少傅致仕。

劉昫字輝達[93],涿州歸義人也。兄晅、弟暤俱有鄉曲之譽,昫位平章事。

趙光裔,光逢之弟,俱以詞藝知名,登進士第。光裔仕梁,歷清顯官,伯仲之間,咸以方雅自高,北人聞其名者皆望風欽重。光裔位至平章事。

任圜,京兆三原人。祖清,成都少尹[94];父茂弘避地太原,奏授西河令。有子五人,曰圖、回、圜、團、囦,風彩俱異。圜位平章事。

周竇禹鈞有子五人,儀、儼、侃、偁、僖,皆擢進士第。禹鈞任澶州廉判,時馮道贈詩云:"澶察竇中郎,於家有義方。靈椿一樹老,仙桂五枝芳。"

校勘記

[1]智,原本作"知",據宋本改。

[2]輝,原本作"耀",據宋本改。

[3]民,原本作"名",據宋本改。

[4]劭,原本作"邵",據宋本改。

[5]太中大夫,原本作"大夫",宋本作"中大夫",此據《漢書・石奮傳》補。

[6]臣,原本脱,據宋本補。

[7]三,原本作"王",據宋本改。

[8]原本"書"前衍"後漢"二字,據宋本删。又,曰,原本作"陳",據宋本及《後漢書・陳球傳》李賢注改。

[9]禮,原本作"理",據宋本及《後漢書・陳球傳》李賢注改。

[10]一,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陳球傳》李賢注補。

[11]三十九,原本作"四十",據宋本及《後漢書・陳球傳》李賢注改。

[12]都,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伏湛傳》補。

[13]翕,原本脱,據宋本補。

[14]郤,原本作"部",據宋本改。

[15]復,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李固傳》李賢注補。

[16]此句原本作"安平王續在國無政爲妖賊角所掠",據宋本改。

[17]相,原本作"伯",據宋本及《後漢書・吳祐傳》改。

[18]音紂，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吳祐傳》李賢注補。
[19]泰，原本作“秦”，據宋本改。
[20]皆，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陳寔傳》李賢注補。
[21]老，原本作“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荀彧傳》裴松之注改。
[22]倩，原本作“靖”，宋本作“清”，此據《三國志·魏志·荀彧傳》裴松之注改。
[23]裴楷，原本作“裴指”，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荀彧傳》裴松之注改。
[24]見，原本作“甚”，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荀彧傳》裴松之注改。
[25]羽，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荀彧傳》裴松之注補。
[26]侃，原本作“保”，據宋本改。
[27]號，原本作“孝”，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袁渙傳》裴松之注改。
[28]故，原本作“政”，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袁渙傳》裴松之注改。
[29]爲，原本脱，據宋本補。
[30]恢，原本作“惔”，據宋本改。
[31]爲，原本脱，據宋本補。
[32]管氏，原本作“管仲”，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33]性，原本脱，據宋本補。
[34]貞，原本作“身”，據宋本及《晉書·虞潭傳》改。
[35]字，原本闕，據宋本補。
[36]川，原本作“州”，據宋本改。
[37]勗，原本作“曰助”，據宋本改。
[38]洛，宋本作“略”。
[39]子，原本脱，據宋本補。
[40]不至，宋本作“不就”。
[41]郡，原本脱，據宋本及《晉書·范宣傳》補。
[42]詣一，原本作“一詣”，據宋本及《南齊書·王秀之傳》乙正。
[43]引，原本作“弘”，據宋本及《陳書·蕭引傳》改。
[44]侍郎，原本作“郎中”，據宋本及《陳書·蕭引傳》改。
[45]兵，原本作“其”，據宋本改。
[46]引，原本作“弘”，據宋本及《舊唐書·蕭德言傳》改。
[47]人獄，原本作“大尉”，據宋本改。
[48]三，原本作“二”，據宋本改。
[49]暐，原本作“暉”，據宋本及《舊唐書·崔渙傳》改。
[50]奢，宋本作“畬”。
[51]仙，原本作“先”，據宋本改。
[52]載，原本作“戴”，據宋本改。
[53]於，原本脱，據宋本補。

[54]爲,原本脱,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鄭受益傳》補。

[55]致,原本脱,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鄭受益傳》補。

[56]以,原本脱,據宋本補。

[57]輒,原本作"最",據宋本及《後漢書·韋彪傳》所附《韋義傳》改。

[58]劉方寵,原本作"劉才寵",據宋本改。

[59]陶丘洪,原本作"陶正洪",據宋本改。

[60]奈,原本作"今",宋本無此字,此據《三國志·吳志·劉繇傳》改。

[61]禮,原本作"理",據宋本改。

[62]豫州,原本作"潁川",據宋本改。

[63]幼達,原本作"要達",據宋本及《晉書·安平獻王孚傳》改。

[64]華,原本脱,據宋本補。

[65]華,原本脱,據宋本補。

[66]武陔,原本作"武陵",據宋本改。

[67]器量,原本作"識量",據宋本及《晉書·武陔傳》改。

[68]及二,原本作"二及",宋本同,據《晉書·解系傳》改。

[69]珍,原本作"彌",據宋本改。下同。

[70]汪,原本作"注",據宋本及《晉書·孔愉傳》所附《孔汪傳》改。下同。

[71]小,原本作"少",據宋本及《晉書·孔愉傳》所附《孔安國傳》改。

[72]中舍人,原本作"中書舍人",據宋本及《南史·張裕傳》所附《張岱傳》删。

[73]陳戴,宋本作"陳載"。

[74]云,原本作"去",據宋本改。

[75]三,原本作"二",據宋本改。

[76]才略,原本作"子路",據宋本改。

[77]元簡,宋本作"元備"。

[78]揖,宋本作"挹"。

[79]杜緩,原本作"杜緩",據宋本及《梁書·蕭子範傳》改。

[80]嗣,原本脱,據宋本補。

[81]九,原本作"五",據宋本改。

[82]暐,原本作"偉",據宋本改。

[83]乘,原本作"秉",據宋本改。

[84]倩,原本作"情",據宋本改。

[85]器望,原本作"氣望",據宋本及《北齊書·李琠傳》所附《李瑾傳》改。

[86]畫,原本作"書",據宋本改。

[87]草行,原本作"行草",據宋本及《隋書·盧思道傳》所附《盧昌衡傳》改。

[88]在,原本脱,據宋本及《舊唐書·薛萬徹傳》補;又,幽州,《舊唐書·薛萬徹傳》作"豳州"。

[89]爲,原本脱,據宋本補。

[90]京，原本無，據宋本及《舊唐書·楊慎矜傳》補。

[91]慫，原本作“恐”，據宋本改。

[92]冕，原本作“晃”，據宋本及《舊唐書·柳登傳》改。

[93]昫，原本作“晌”，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劉昫傳》改。下同。又，輝達，《舊五代史·劉昫傳》作“耀遠”。

[94]少尹，原本作“省”，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四

總録部(三十四)

壽　考

《洪範》五福,其一曰壽。《詩》人之述黄耇,《易》象之紀大耋,皆其事也。蓋夫民稟天地之中以生,其扎瘥夭閼,中道而殞者,不可勝數矣。乃有鮐背鯢齒,皤皤華皓,而筋力靡耗,精爽不衰,以至飾巾待期,啓手無恨,此乃康寧終命,盡其天年者歟。《傳》之所載,八十、九十曰耄,百年曰期頤,人之享年,及於耋期,誠足貴矣。三代而下,悉用論次,其有百歲以上,至數百歲者,豈特稟異氣哉。

周太公望呂尚者爲太師,佐武王平商而王天下,封於營丘。蓋太公之卒,百有餘年。

衛武公年九十五,警於國人曰:"苟在朝者,無謂我老而舍我也,必恭恪於朝夕,以警我聞,一言志誦,納之以訓道。"

敏丘人,齊人也。桓公見之曰:"叟言年幾何?"對曰:"臣年八十三。"公曰:"美哉,壽也!"

老子,周守藏室之吏也,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道而養壽也。

榮啓期年老白首,衣弊服,鼓琴自樂[1]。孔子問曰:"先生年老而窮,何樂也?"啓期曰:"吾有三樂,天生萬物,以人爲貴,吾得爲人,一樂也;人生以男爲貴,吾得爲男,二樂也;人生命有傷夭,吾年九十餘,是三樂也。貧者士之常,死者人之終,居常以守終,何不樂乎?"

唐祖,魏人也,年九十餘。會齊、楚約攻,魏祖謂魏王曰:"老臣請西説秦,令兵出,可乎[2]?"曰:"敬諾。"遂約車遣之,見秦,遽發兵救之。

漢東園公、角里先生、綺里季、夏黄公四人年皆八十有餘,鬚眉皓白,衣冠甚偉。惠帝爲太子,卑辭安車,因使辯士固請來以爲客。

班壹避地於樓煩,當孝惠、高后時以財雄邊,年百餘歲,以壽終。

伏生者(伏生名勝),濟南人,故秦博士也。孝文欲求能治《尚書》者,天下無有,聞伏生能治,召之。是時,伏生年九十,老不能行。乃詔太常掌故晁錯往受之。

張蒼爲丞相,免,後口中無齒,食乳女子爲乳母,妻妾以百數,嘗孕者不復幸,年百

餘歲廼卒。

馮唐，文帝時爲車騎都尉。景帝立，以唐爲楚相。武帝即位，求賢良，舉唐。唐時年九十餘，不能爲官，廼以子遂爲郎。

申公，楚人。武帝遣使迎之，至，問治亂之事，時年八十餘。

轅固生，武帝時以賢良徵[3]，固已九十餘。

公孫弘，武帝時爲丞相，御史大夫，年八十終丞相位。

劉辟疆爲光祿大夫，守長樂衛尉，時年已八十矣[4]。

蘇武爲典屬國，年八十餘，神爵二年病卒。

趙充國爲後將軍，甘露二年薨，年八十六。

夏侯勝爲太子太傅，年九十卒官。

韋賢爲丞相致仕，八十二薨。孫賞爲大司馬，車騎將軍，亦年八十餘以壽終。

嚴君平，蜀人，卜筮於成都市[5]，年九十餘，遂以其業終，蜀人愛敬之。

貢禹爲光祿大夫，上書曰："臣犬馬之齒八十一[6]，乞骸及身，出居鄉里，死無恨矣。"

後漢樊重，湖陽人，貲至巨萬，縣中推爲三老，年八十餘終。

郭伋爲太中大夫，卒時年八十六。

嚴光，建武十七年復特徵，不至。年八十，終於家。

郭丹爲司徒，坐考隴西太守鄧融事無所據，策免，卒於家，年八十七。

伏恭爲司徒，乞骸骨，年九十。

第五倫爲司徒，上疏乞身，卒年八十餘。

馮魴爲執金吾，建初三年，以老病乞身，帝許之。其冬爲五更，詔魴朝賀，就列侯位。元和二年卒，時年八十六。（禮天子父事三老[7]，兄事五更。）

魯恭爲司徒，以老病策免，卒年八十一。

郭躬習小杜律，爲郡法曹掾，用法平，年九十五卒。

袁湯爲太尉，以災異策免，卒年八十六。

薛包爲侍中，稱疾，賜告歸，年八十餘，以壽終。

王堂爲汝南太守，免歸家，年八十六卒。

李充爲左中郎將，年八十以爲國三老。安帝時，嘗進見，賜以几杖，卒於家。

樓望少習《嚴氏春秋》，爲左中郎將。年八十，永元十二年卒於官。

蔡順以至孝稱，舉孝廉，不能遠離墳墓，遂不就。年八十終于家。

楊統位至光祿大夫，年九十卒。

楊厚爲侍中，病免歸。年八十二卒於家。

胡廣爲太傅，錄尚書事，時年已八十，而心力克壯。（盛弘之《荆州記》曰：菊水出穰

縣,芳菊被涯,水極甘香,谷中皆飲此水,上壽百二十,七八十者,猶以爲夭。太尉胡廣所患風疾,休沐南歸,常飲此水,後疾遂瘳,年八十二薨也。)

冷壽光年可百五十六歲,行容成公御婦人法(容成公者能修補導之事[8],取精於玄牝,其要谷神不死,守生養氣者也。髮白復黑,齒落復生。御婦人之術,謂握固不瀉,還精補腦也),常屈頸鷮息(鷮音居妖反,《詩》曰:有集惟鷮。注曰:鷮,雉也。《山海經》曰:女几之山多白鷮。郭璞曰:似雉長尾也[9])。鬚髮盡白,而色理如三四十時,老死於江陵。

計子勳者,不知何郡縣人,皆謂數百歲。

唐虞、魯女生者,皆與華佗同時,唐虞道赤眉張,步家居里,落落若與相及[10],死於鄉里不其縣。魯女生數説顯宗時事,甚明了。議者疑其時人也。董卓亂後,莫知所在。

折像,廣漢人,能通《京氏易》,好黄老,卒年八十四。

李郃爲太尉,策免,年八十餘,卒於家。

廖扶,汝南人,州郡公府辟召,皆不就,號北郭先生。年八十,終于家。

王眞,上黨人,年且百歲,視之面有光澤,似未五十者。

李尤少以文章顯,爲樂安相,年八十三卒。

法眞前後四徵,終不降屈[11]。友人郭正稱之曰:“可謂百世之師者矣。”乃共刊石頌之,號曰玄德先生。年八十九,中平五年以壽終。

檀敷補蒙令,以郡守非其人,棄家去,年八十卒於家。

董扶學圖讖,爲蜀郡屬國都尉,去官還家,年八十二卒[12]。

張儉,建安初徵爲衛尉,不得已而起。儉見曹氏逆德已萌,乃闔門懸車,不豫政事。歲餘卒于許下,年八十四。

華佐一名旉,舉孝廉,辟太尉府,皆不就。曉養性之術,年且百歲而猶有壯容。時人以爲仙。

甘始東、郭延年、封君達三人,皆方士,壽皆百餘歲及二百歲。

陳寔爲太丘令,中平四年,年八十四卒于家。

楊彪爲司徒免,年八十四,黄初六年薨。

趙岐爲太常,年九十餘,建安六年卒。先自爲壽藏(壽藏謂塚壙也,稱壽者取其久遠之意也,猶如壽宫壽器之類。冢在今荆州古郢州城中也),圖季札、子産、晏嬰、叔向四像居賓位,又自畫其像居主位,皆爲贊頌[13]。

吳祐爲河間相,因自免歸家,不復仕,躬灌園蔬,以經書教授,年九十八卒。

張皓爲司空,年八十三卒。

魏田豫爲衛尉,稱疾乞遜位,拜太中大夫,食卿祿,年八十二薨。

管寧累徵不至，正始二年卒，年八十四。

胡昭居陸渾山中，嘉平二年公車特徵，會卒，年八十九，拜子纂郎中。

焦先字孝然，隱者也。亡時年八十九矣。（一曰可百餘歲乃卒。）

扈累字伯重，京兆人。初平中，山東人有青牛先生者字正方，客三輔，年似五六十者。人或親識之，謂其已百餘歲矣。累隨正方游學，嘉平中，年八九十病亡[14]。

張臶養志不仕，學兼內外。正始元年，戴鵀之鳥巢臶門陰，臶告門人曰："夫戴鵀陽鳥而巢門陰，此凶祥也。"乃援琴歌詠，作詩二篇，旬日而卒，時年一百五歲。

蜀孟光爲大司農，常直言無所回避，爲代所嫌。後坐事免官，年九十餘卒。

來敏以語言不節，前後數貶削。後主以敏爲執慎將軍，欲令以官重自警戒也。年九十七，景曜中卒。

杜瓊字伯瑜，少受學於任安[15]，精究安術，後爲太常，年八十。

吳士燮爲交阯太守，在郡四十餘歲，黄武五年，年九十卒。

吕岱爲大司馬，九十六卒。子凱嗣，遺令殯以素棺，疏巾布褠葬送之，制務從約儉。凱皆奉行之。

晋太宰安平王孚泰始八年薨，時年九十三。

王祥字休徵，爲太保，疾篤，著遺令訓子孫曰："夫生之有死，自然之理。吾年八十有五，啓手何恨。"

劉寔爲司空，薨時年九十一。

鄭袤拜司空，固辭以疾，就第薨，時年八十五[16]。

石鑒，元康初爲太尉，年八十餘，克壯慷愷，自遇若少年，時人美之。

顔含爲光祿勳，致仕二十餘年，年九十三卒。

何琦養志衡門，不交人事，前後徵辟皆不就[17]，年八十二卒。

許孜，元康中郡察孝廉，不起。巾褐終身，年八十餘，卒于家。

黄泓，魏郡人，爲慕容暐太史靈臺諸署統。暐敗，以老歸家。善天文祕術，年九十七卒。

崔遊爲氐池長，以病免，就家拜郎中，卒年九十三。

續咸貞素好學，爲并州從事中郎，沒于石勒，年九十七，死于石季龍之世。

鮑靚爲南海太守，常見仙人陰君授道訣，百餘歲卒。

戴洋[18]，吳末爲臺吏，後託病不仕。有神術，年八十餘，所占驗者不可勝紀。

陳訓，歷陽人，爲諫議大夫，去職還鄉。善占候，年八十餘卒。

丁潭爲光祿大夫，卒年八十。

譙秀，巴西人，遭蕭敬叛亂，避難宕渠川中，鄉人宗族馮依者以百數。秀年八十，衆人以其篤老，欲代之負擔。秀拒，曰："各有老弱，當先營救。吾氣力自足堪此，不以垂

朽之年累諸君也。"後十餘年卒於家,年九十餘。

范粲,陳留外黄人,爲太宰中郎。後稱疾不出,不言三十四年,卒年八十四。

郭荷,洛陽人[19],明究群籍,特善史書。張祚徵爲太子友,上疏乞還,年八十四卒。

公孫永,襄平人,隱平郭南山,年餘九十,操尚不虧。

單道開好山居,後入羅浮山,獨處茅茨,蕭然物外,年百餘歲,卒于山舍。

宋纖不應辟命,張祚徵爲太子友,遷太傅,不食而卒,年八十二。

後秦姚興時西胡梁國兒爲鎮北將軍,封平輿男,年八十餘乃死[20]。

宋傅隆爲太常,博學多通,特精三禮,卒年八十三。

營浦侯遵考,高祖族弟,元徽初卒,年八十二。

顧琛元徽中爲員外常侍、中散大夫,卒年八十六。

劉鎮之閑居京口,未嘗應召。後以左光禄大夫徵,不就。元嘉二年,年九十餘,卒于家。

王玄謨爲南豫州刺史,加都督,性嚴刻少恩,薨年八十一。

裴松之字世期,爲國子博士致仕,卒年八十。

南齊徐伯珍隱居九嵓山,家甚貧窶,兄弟四人,皆白首相對,時人呼爲四皓。建武四年卒,年八十四。

王琨爲侍中,卒年八十四。

沈鱗士字雲禎,吳興武康人,隱居不仕,卒年八十六。

梁袁昂爲司空、侍中,薨年八十。

賀瑒爲步兵校尉,領五經博士。天監九年遇疾卒于館,時年九十[21]。

孫謙爲零陵太守,天監九年,以年老徵爲光禄大夫[22]。既至,高祖嘉其清潔,甚禮異焉。每朝見,猶請劇職自效[23]。高祖笑曰:"朕當使卿智,不使卿力。"十四年詔曰:"光禄大夫孫謙清慎有聞,白首不怠,高年舊齒,宜加優秩。可給親信二十人,幷給杖。"謙年逾九十,強壯如五十者。每朝會,輒先衆到公門。十五年,卒于官,時年九十二,高祖爲舉哀,甚悼惜之。

顧思遠,鍾離人,新渝侯映爲北徐州刺史,徵還,思遠挺乂行部伍中,映見甚老,使人問。對曰:"年一百一十二歲,凡七娶,有子十二,死亡略盡,今唯小者,年已六十,又無孫息,家闕養乏,是以行役。"映大異之,召賜之食,食兼於人。檢其頭有肉角,長寸許,遂命後舟載還都[24],謁見天子,與之言往事,多異所傳。擢爲散騎侍郎,賜以俸宅,朝夕進見,年一百三十卒。又普通中,北侵攻穰城,城内有人年二百四十歲,不復能食穀,唯飲曾孫婦乳。問文帝,命勞之,賜以束帛。

荆州上津鄉人張元始年一百一十六歲,膂力過人,進食不異。至年九十七,方生兒,兒遂無影。將亡,與人告別[25],乃至山林樹木,處處履行,少日而終。時人以爲知

命。湘東王愛奇重異，遂留其枕[26]。

後魏元法僧爲太尉、始安王，薨，年八十三。

裴安祖，河東聞喜人，州辟主簿，年八十三卒于家。

長孫嵩，太武時爲太尉、北平王，薨年八十。

長孫道生，太武帝時爲司空、上黨王，薨年八十二。

嚴稜，太武帝時爲中山太守，有廉清之稱，年九十，卒于家。

寇讚爲南雍州刺史，讚在州十七年，甚獲公私之譽。年老，表求致仕，眞君九年卒，年八十六。

王憲爲并州刺史，及還京師，以憲元老，特賜錦綉布帛，綿綵珍羞禮膳[27]。獻文帝天安初卒，年八十九。

李崇獻，文帝時爲北幽州刺史，卒年八十一。

刁雍，晉人，爲特進，征南大將軍。太和八年卒，年九十五。

高允，太和二年爲鎮南大將軍[28]，領中書監。高祖詔允議定律令，雖年漸期頤，而志識無損，猶心存舊職，搜考史書，談說舊事，了無所遺。十一年卒，年九十八。

尉元，太和十三年爲司徒，以年老致仕。十七年七月，元疾篤，高祖親幸省疾。八月元薨，時年八十一。

羅結，代人，爲侍中，年一百七歲，精爽不衰。後詔聽歸老，賜太寧東川以爲居業[29]，并爲築城，即號曰羅侯城。年一百二十歲卒。

梁祚爲散令，清貧守素，不交勢貴。年八十七，太和十二年卒。

王琚，閹人也。高祖時累遷散騎常侍，養老於家，常飲牛乳，如處子。太和二十年卒，時年九十。

游明根，高祖時爲五更，太和二十三年卒於家，年八十一[30]。

爾朱代勤，高祖末假寧南將軍，除四州刺史，卒年九十一。

新興公丕仕歷六世[31]，垂七十年[32]，位極公輔。景明四年薨，年八十二。

傅永爲平東將軍，光祿大夫。熙平元年卒，年八十三。

北齊侯莫陳相爲太傅、汾州刺史。武平中薨於州，年八十三。

斛律金爲太師，咸陽郡王。天統三年薨，年八十。

後周寇儁爲驃騎將軍。保定三年卒，時年八十二，高祖嘆惜之。

熊安生字植之，武帝宣政元年，徵拜露門學博士，下大夫。其時年已八十餘，尋致仕，卒於家。

樂遜爲東揚州刺史，卒年八十二。

張羨爲司成中大夫[33]，卒年八十四。

姚僧坦爲太醫下大夫，至隋開皇三年卒，時年八十五。

隋沈重，吳興武康人，仕梁爲太常卿。後周大象二年來朝京師，開皇三年卒，年八十四。

裴政開皇中爲襄州總管，卒官，年八十九。

楊慶字伯悅，開皇中爲儀同三司，年八十九，終於家。

庾季才爲太史中大夫，藝術精通，後免職，以半祿歸第所，有祥異，使人就家訪焉。仁壽三年卒，年八十八。

公孫景茂，大業初爲淄州刺史，卒官，年八十七。

柳儉大業末以上大將軍卒於家，時年八十九。

敬肅字弘儉，大業末以前潁川郡丞終於家，時年八十。

唐裴矩貞觀初爲民部尚書，年八十而精爽不衰。

歐陽詢貞觀初歷太子率更令，加銀青光祿大夫，弘文館學士，封渤海縣男，年八十餘卒。

虞世南字伯施，爲祕書監。後表請致仕，優制許之。仍授銀青光祿大夫，弘文館學士祿。尋卒，年八十一。

褚亮爲員外，散騎常侍，弘文館學士，後致仕，卒年八十八。

丘和爲特進，貞觀十一年卒，年八十六。

傅奕貞觀中爲太史令，年八十餘卒於官。

李百藥貞觀中任宗正卿，卒時年八十五。

張後裔貞觀中爲國子祭酒致仕，卒年八十三，上爲之輟朝三日，贈禮部尚書，陪葬昭陵，謚曰康。

趙弘智，高祖朝爲國子祭酒，崇賢館學士。卒時年八十二[34]。

張道鴻少遊名山，得服食之術。後居人間，每餌金膏[35]，時年一百四十六歲。

甄權精曉藥術，爲天下之最。初仕隋爲祕書省正字，後稱疾免。貞觀十七年，權年一百三歲，太宗幸其家，視其飲食，訪以藥性，因授朝散大夫。

孫思邈，京兆華原人也。自云開皇辛酉歲生，至今年九十三矣。詢之鄉里，咸云數百歲人，話齊周間事，歷歷如眼見，以此參之，不啻數百歲人矣。永淳元年卒。

李客師，衛國公靖之弟，爲冠軍大將軍。總章二年卒，時年九十[36]。

許敬宗，高宗朝爲中書令，又冊拜太子少師，久之，抗表乞骸骨，詔聽致仕，加特進，俸祿如舊。及薨，年八十一。

丘行恭爲右武侯大將軍，請致仕，拜光祿大夫，卒年八十。

賈敦實爲懷州刺史。永淳初，以年老致仕。及病篤，子孫迎醫視之[37]。敦實曰："未聞良醫能治老也[38]。"不肯服藥。垂拱四年卒，時年九十餘。

高智周，永淳中爲左散騎常侍，卒年八十二。

劉仁軌光宅初爲文昌左相,同鳳閣、鸞臺三品,卒年八十四[39]。

王及善爲內史,聖曆二年拜文昌左相,旬日薨,年八十二。

唐休璟景雲中爲朔方道行軍總管,薨時年八十六[40]。

蘇珦爲太子賓客,檢校詹事,以年老致仕,卒年八十一。

葉法善世爲道士,法善少傳符籙,自高宗、則天、中宗、睿宗,殆五十年,數詔入禁中。法善生隋大業之丙子,死於開元之庚子,凡一百七歲。

嚴善思爲左散騎常侍,年八十五卒。善思父延爲徐州長史,子向爲太常,員外卿,皆年八十五卒。向兄宙爲趙郡司馬,長向十歲。向卒時,宙並無恙。

張果,不知何許人也,時人傳其有長年祕術,自云數百歲矣。

王友貞,懷州河內人也,爲太子中舍人員外制置[41],玄宗在東宮,表請禮徵之,以年老竟辭疾不起,年九十餘卒。

王希夷,徐州滕人也。孤貧好道,常餌松柏葉及雜花散。玄宗東巡,勑州縣以禮徵召至駕前,時年已九十六,令中書令張說訪以道義,宦官扶入宮中,與語甚悅,授國子博士,聽致仕,尋壽終。

李元愷者博學善天文[42],口未嘗言之,年八十餘壽終。

王知遠爲道士,年一百十六歲。

潘師正爲道士,師事王知遠。永淳元年卒,年九十八。

司馬承禎字子微[43],河內溫人,爲道士,事潘師正,傳其符籙及辟穀、導引、服餌之道。卒于王屋山,時年八十九。

信安郡王禕天寶二年十月薨,年八十餘。玄宗聞而痛惜者久之[44]。

孫逖父嘉之進士擢第,又以書判拔萃授蜀州新津縣主簿,歷曲周、襄邑二縣令,以宋州司馬致仕,卒時年八十二。

賀知章開元中爲祕書監,歸會稽壽終,年八十六。

裴道慶爲右僕射,年九十餘,終於位。

王縉爲相時[45],元載用事,縉卑附之,元載得罪連坐,貶處州刺史。德宗登極,徵爲太子賓客,東郡留守,卒時年八十三。

丘爲爲散騎常侍致仕,年八十餘,而繼母尙無恙。

于邵貞元中終於江州別駕,年八十一。

郭子儀爲尙父太傅,中書令。建中二年薨,年八十五。

蕭昕爲太子少傅,兼禮部尙書致仕。貞元七年卒,年九十一。

韋倫貞元中爲太子少師致仕,卒時年八十三。

嗣滕王湛然貞元中卒,年八十四。

歸崇敬,貞元中爲兵部尙書致仕,卒時年八十八。

張萬福貞元二十一年以左散騎常侍致仕,元和元年卒,年九十。萬福自始從軍至卒,祿食七十餘年,未嘗一日病。

趙宗儒爲太子太傅,拜疏請老,詔以司空致仕,卒年八十七。

趙昌元和六年自工部尚書爲華州刺史,候辭於麟德殿,時年八十餘。趨拜輕捷,占對詳明。憲宗退而嘆異,宜命宰臣密訪其頤養之道以奏焉。

閻濟美爲秘書監,以年逾懸車[46],上表陳乞,授工部尚書致仕。寶曆元年歿于家,年近九十。

裴向以吏部尚書致仕,享年八十,贈太子少保。

張正甫以吏部尚書致仕[47],卒年八十三。

柳公度善攝生,年八十餘,步履輕便,位止光祿少卿。

柳公權爲太子少師,卒年八十八。

王起爲山南東道節度使,在鎮二年,以老疾求代,不許。卒於鎮,時年八十八。

後唐錢鏐爲尚書令,吳越國王,薨,時年八十一。

馬縞長興四年爲戶部侍郎,縞時年已八十,及爲國子祭酒,八十餘矣,形氣不衰。

許寂授工部尚書致仕,卜居于洛,時寂已年高,精彩猶健,冲漠寡言[48]。時獨語云可怪可怪[49],人莫知其際。卒時年八十餘。

晉盧損爲祕書監,拜章辭位,乃授戶部尚書致仕,退居潁川。時李鏻年將八十,善服氣、導引,損以鏻之遐壽有道術,酷慕之,仍以潁川逼城市[50],乃卜居陽翟,立隱舍誅茅種藥[51],山衣野服,逍遙於隱凡之間,出則柴車鶴氅[52],自稱貝茨山人。晚年與同遊五六人於大隗山中,古宮觀址,疏泉鑒坯,爲隱所暫,不復出。山氣多寒,被病而卒,時年八十餘,齒髮不衰,而有壯容。

周孔知濬父延緘左武衛大將軍致仕[53],年九十餘卒。

李建崇歷河陽邢州兵馬留後,漢初入爲右衛大將軍,年逾七十,神氣不衰。建崇始自代北,事後唐武皇,至是四十餘年,前後所掌兵麾下部曲,多至節鉞,零落殆盡。唯建崇雖位不及藩屏,而康強自適,以至期耄。太祖即位,授左監門衛,上將軍。廣順三年春卒,贈黔南節度使。

晉蕭愿爲太子賓客,愿,唐宰相倣之曾孫也。倣入相接賓之次,愿爲兒童之戲,倣謂客曰:“予豈敢得位而喜,所幸奕世壽考,吾今又有曾孫在目前矣。”愿年七十餘,其母猶在,一門壽考,人罕及者。

楊凝式爲太子少師,分司於洛。廣順中表求致政,尋以右僕射得請。顯德初,改左僕射,又改太子太保,並懸車,以疾薨于第,年八十五。

校勘記

[1]自,原脱,據宋本補。

[2]乎,原本脱,據宋本補。

[3]徵,原作"微",據宋本改。

[4]年,原脱,據宋本及《漢書·楚元王傳》補。

[5]市,原本脱,據宋本補。

[6]臣,原本脱,據宋本補。

[7]三,原本闕,據宋本補。

[8]者,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冷壽光傳》李賢注補。

[9]也,原作"白",據宋本及《後漢書·冷壽光傳》李賢注補。

[10]原本脱一"落"字,據宋本補。

[11]屈,原本作"居",據宋本改。

[12]卒,原本脱,據宋本補。

[13]皆,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趙岐傳》補。

[14]八,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裴松之注補。

[15]任安,原本作"仕安",據宋本改。

[16]時,原本脱,據宋本補。

[17]辟,宋本作"辭"。

[18]洋,原本作"作",據宋本改。

[19]洛陽,宋本作"略陽"。

[20]乃死,原本作"卒",據宋本及《晉書·姚興載記下》改。

[21]年,原本脱,據宋本補。

[22]老,原本脱,據宋本補

[23]職,原本脱,據宋本補。

[24]舟,原本作"車",據宋本及《南史·始興忠武王憺傳》改。

[25]與,宋本作"人"。

[26]遂,原本脱,據宋本改。

[27]綿,原本作"錦",據宋本及《魏書·王憲傳》改。

[28]二年,宋本作"三年"。

[29]寧,原本脱,據宋本補。

[30]八十一,原本作"八十二",據宋本及《魏書·游明根傳》改。又,宋本"年"字前有"卒"字。

[31]歷,宋本無。

[32]垂,宋本無。

[33]成,原本作"城",據宋本改。

[34]八十二,原本作"八十三",據宋本及《舊唐書·趙弘智傳》改。

[35]青,原本作“丹”,據宋本及《册府元龜》卷五五改。

[36]此句宋本作“時年九十餘”。

[37]宋本“子”字下衍“遜”字。

[38]老,原本脱,據宋本補。

[39]此句宋本作“薨時年八十四”。

[40]薨,原本作“卒”,據宋本及《舊唐書・唐休璟傳》改。

[41]員外制置,《舊唐書・王友貞傳》作“員外置”。

[42]者,原本脱,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元愷傳》補。

[43]微,宋本作“徵”。

[44]“者久”二字原本脱,據宋本及《舊唐書・吳王恪傳》所附《信安王禕傳》補。

[45]相,原本作“平章”,據宋本改。

[46]逾,原本作“邁”,據宋本改。

[47]張正甫,原本作“張正南”,據宋本及《舊唐書・張正甫傳》改。

[48]漠,原本作“淡”,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許寂傳》改。

[49]此句原本作“時獨語奇怪可怪”,據宋本改。

[50]城,原本作“域”,據宋本改。

[51]誅,原本作“珠”,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盧損傳》改。

[52]鶴,原本作“鴻”,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盧損傳》改。

[53]孔,原本作“弘”,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五

總錄部(三十五)

守道　知足

守　道

孔子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然則卷懷昏亂,養素丘樊,不爲利回,不爲物忤,杜門謝絶,陋巷晏然。或琴書以自娱,或樵蘇而不爨,驕餌不可誘,汙君莫能臣,安貞居常,誓志終老者,良足多矣!亦有逃榮避地,篤學俟時,不歷當塗之門,獨樂先王之道,時主欽慕,風聲自遠。至或濯纓仕籍,忘懷得喪,託庇強宗,棲心恬薄,端默以自守,耿介而不渝,愨乎之操,於兹可尚,蓋聞其風者,足使貪夫廉,懦夫有立志者焉。

孔子爲魯大夫,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弗擾爲季氏宰,與陽虎共執季桓子而召孔子[1]),子路不悦,曰:"末之也已,何必公山氏之之也。"(之,適也,無可之則止,何必公山氏之適。)子曰:"夫召我者,而豈徒哉!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興周道於東方,故曰東周)。""又佛肸以中牟畔,子之欲往也[2],如之何?"子曰:"然。有是言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緇。(磷,薄也。涅,可以染皂。言至堅者磨之而不薄,至白者染之於涅而不黑。喻君子雖在濁亂,濁亂不能汙。)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匏,瓠也,言匏瓜得係一處者[3],不食故也。吾自食物,當東西南北,不得如不食者之[4],物係滯一處。)又楚聞孔子在陳、蔡之間,使人聘之。蔡大夫謀曰:"孔子賢者,今楚大國也,孔子用於楚,則陳、蔡用事[5],大夫危矣。"於是乃相與發徒役,圍孔子於野。孔子講誦,弦歌不衰。子路慍,見曰:"君子亦有窮乎?"孔子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濫,溢也。君子固亦有窮時,但不如小人窮則濫溢爲非)。"孔子知弟子有慍心,召子路而問曰:"《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率,循也,言非兕虎而循曠野也[6])。吾道非邪,吾何爲於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耶?人之不我信也?(言人之不信吾[7],豈以未仁故乎。)意者吾未知耶,人之不我行也?"(言人不使通行而困窮者[8],豈以吾未智乎。)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齊,使智者而必

信[9],安有王子比干?"子路出,子貢入見,孔子曰:"賜,《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子貢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孔子曰:"賜,良農能稼,而不能爲穡(種之爲稼,斂之爲穡,言良農能言種之,未必能斂穫之);良工能巧,而不能爲順(言良工能巧而已,不能每順人之意);君子能修其道,綱而紀之,統而理之,而不能爲容。今爾不修爾道,而求爲容,賜,而志不遠矣。"子貢出,顔回入見,孔子曰:"回,《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顔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雖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夫道之不修也,是吾醜也。夫道既已大修而不用,是有國者之醜也。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顔氏之子,使爾多財,吾爲爾宰(宰,主財者也。爲汝主財,言志之同也)。"孔子在衛,王孫賈問曰:"與其媚於奥,寧媚於竈,何謂也?"(王孫賈,衛大夫。奥,内也,以喻近臣。竈,以喻執政。賈,執政者,欲使孔子求昵之,微以世俗之言感動之。)子曰:"不然。獲罪於天,無所禱也。"(天以喻君,孔子拒之,曰如獲罪於天,無所禱於衆神。)又曰:"富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富貴不可求而得之,當修德以得之,若於道可求者,雖執鞭賤職,我亦爲之。)如不可求,從吾所好(所好者,古人之道)。"又子貢曰:"有美玉於斯,韞匵而藏諸,求善賈而沽諸?"(韞,藏也。匵,匱也。謂藏諸匱中。沽,賣也。得善賈寧肯賣之耶[10]。)子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賈者也。"又冉有謂子貢曰:"夫子爲衛君乎(爲猶助也,衛君者謂輒也,衛靈公逐太子蒯聵,公薨而立孫輒,後晋趙鞅納蒯聵於戚城,衛石曼姑帥師圍之,故問其意助輒否乎[11])?"子貢曰:"諾,吾將問之。"入,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夷、齊讓國遠去,終於餓死,故問怨邪。以讓爲仁,豈有怨乎)。"出,曰:"夫子不爲也(父子爭國,惡行。孔子以伯夷、叔齊爲賢且仁,故知不助衛君明矣)。"又孔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孔子嘗爲大夫,故子路欲使弟子行其臣之禮)。病間,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無臣而爲有臣,吾誰欺,欺天乎?(少差曰間。言子路久有是心,非今日也。)且予與其死於臣之手也,無寧死於二三子之手乎(無寧,寧也。二三子,門人也。就使我有臣而死其手,我寧死於弟子之手乎)!且予縱不得大葬(君臣禮葬),予死於道路乎(就使我不得此君臣禮葬,有二三子在,我寧當憂棄於道路乎)。"又孟子曰:"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孔子也。"

蘧伯玉,衛大夫,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卷而懷之謂不與時政,柔順不忤於人。)

顔子名回[12],魯人也,當世亂,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13],孔子賢之。(當亂世安陋巷者,不用於世,窮而樂道也,故孔子賢之也[14]。)

曾點字晳[15](晳,曾參父),侍孔子。孔子曰:"言爾志。"點曰:"春服既成,冠者五

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暮春者，季春三月也。春服既成，衣單袷之時，我欲得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於沂水之上，風涼於舞雩之下，歌詠先王之道，歸於夫子之門。）孔子喟然歎曰[16]："吾與點也。"（善點之獨知時也[17]。）

曾子名參，寢疾病（疾謂疾困），樂正子春坐於牀下（子春，曾參弟子），曾元、曾申坐於足（元、申，曾參之子），童子隅坐而執燭（隅坐，不與成人並）。童子曰："華而睆，大夫之簀與？"（華，畫也。簀，謂牀下也。説者以睆爲刮節目。）子春曰："止（以病困不可動）。"曾子聞之，瞿然曰："呼（呼，虚憊之聲[18]）。"曰："華而睆，大夫之簀與？"曾子曰："然。斯季孫之賜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簀（未之能易，已病故也）。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變，幸而至於旦，請敬易之。"（言夫子者，曾子親沒之後，齊嘗聘以爲卿，而不爲也。革，急也。變，動也。幸，覬也。）曾子曰："爾之愛我也不如彼（彼，童子）。君子之愛人也以德（成己之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息猶安也，言苟容取安也）。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斃焉，斯已矣。"（斃，休也。）舉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沒。（言病雖困，猶勤於禮。）

澹臺滅明字子羽，武城人也，孔子弟子也。既已受業，退而修行，行不由徑，非公事不見卿大夫。

公晳哀字季次[19]，齊人也。孔子曰："天下無行，多爲家臣仕於都。唯季次未嘗仕[20]。"

漆雕開字子開，孔子使開仕，對曰："吾斯之未能信（仕進之道未能信者，未能究習）。"孔子説。（善其志道深。）

柳下惠，魯人，爲士師（士師，典獄之官，魯士師也），三黜。人曰："子未可以去乎？"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苟直道以事人，至之國俱當復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

墨子，宋人，名翟，弟子公上過語墨子之義於越王，悦之，謂公上過曰："子之師苟肯至於越，請以故吴之地[21]，陰江之浦，書社三百，以封夫子。"（二十五家爲社，七千四百家也。）公上過往於墨子，墨子曰："子觀越王能聽吾言，用吾道乎？"公上過曰："殆未能也。"墨子曰："不唯越王不知翟之意，雖子亦不知翟也。若越王聽吾言，用吾道，翟度身而衣，量腹而食，比於賓萌，未敢言士。（賓，客。萌，民。）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雖全越以予我，吾無所用之。不聽、不用，而受其國，是以義翟也，何必越，雖中國可矣。"

孔伋字子思，孔子孫也。魯繆公亟見於子思，曰："古千乘之國以友士，何如？"子思不悦，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孟子曰：子思之不悦也，豈不曰以位則子君也，我臣也，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求與之友，而不可得也，而況可召與[22]。）

孟子爲卿於齊,出弔於滕王,使蓋大夫王驩爲輔行,王驩朝暮見反齊滕之路,未嘗與之言行事。(孟子嘗爲齊卿,出弔滕君,蓋齊下邑也。王以治蓋之大夫王驩輔行。輔,副使也。王驩,齊之諂人也,有寵於王,後爲右師,孟子不悦其爲人,雖與同使而行,未嘗與之言行事,不願與之相比也。)公孫丑曰:"齊卿之位,不爲小矣。齊滕之路不爲近矣,反之,未嘗與之言行事,何也?"曰:"夫既或治之,予何言哉?"(孟子曰:夫人既有自謂治行事,我將復何言哉?)

顔斶,齊人也,見齊宣王,王曰:"斶,前(使之就己)!"斶亦曰:"王,前!"宣王不悦,左右曰:"王,人君也;斶,人臣也。王曰斶前,斶亦曰王前,可乎?"斶對曰:"夫斶前爲慕勢,王前爲趨士。與使斶爲趨勢[23],不如使王爲趨士。"王忿然作色曰:"王者貴乎?士貴乎?"對曰:"士貴耳,王者不貴。"王曰:"有説乎?"斶曰:"有。昔者秦王攻齊,令有敢去柳下季壟五十步而樵采者,死不赦。令曰:有能得齊王頭者,封萬戶侯,賜金千斤[24]。由是觀之,生王之頭[25],曾不若死士之壟也。"齊王默然不説。左右皆曰:"斶來!斶來!大王據千乘之地,而建千石鍾,萬石簴,天下之士,仁義皆來役處,辯知並進莫不來語,東西南北莫敢不服。來萬物無不備具,而百姓無不親附,今夫士之高者,乃稱匹夫,徒步而處農畝下,則鄙野監門閭里,士之賤也亦甚矣。"斶對曰:"不然。斶聞古大禹之時,諸侯萬國,何德厚之道,得貴士之力也。故虞舜起農畝,出於野鄙,而爲天子。及至商湯之時[26],諸侯三千。當今之世,南面稱寡人者乃二十四。由此觀之,非得失之策與,稍稍誅滅,滅亡無族。滅亡無族之時,欲爲監門閭里,安可得而有乎哉?是故《易傳》不云乎,居上位未得其實,以喜其爲名者,必以驕奢爲行,倨慢驕奢,則凶必從之。是故無其實,而喜其名者削,無德而望其福者約,無功而受其祿者,辱禍必握。故曰:矜功不立,虛願不至。此皆幸樂其名[27],華而無其實德者也。以是堯有九佐,舜有七友[28],禹有五丞,湯有三輔[29],自古及今,而能虛成名於天下者,無有也。是以君王無羞亟問,不愧下學,是故成其道德[30],而揚功名於後世者。堯、舜、禹、湯、周文王是也。故曰:無形者,形之君也;無端者,事之本也。夫上見其源,下通其流,至聖人明學,何不吉之有哉?《老子》曰:雖貴必以賤爲本,雖高必以下爲基。是以侯王稱孤、寡、不穀,是其賤之本與[31],非夫孤、寡者,人之困賤下位也,而侯王以自謂,豈非下人而尊貴士與?夫堯傳舜、舜傳禹、周成王任周公旦,而世世稱曰明主,是以明乎士之貴也。"宣王曰:"嗟乎!君子焉可侮哉!寡人自取病耳,乃今聞君子之言,乃今聞細人之行,願請受爲弟子。"

漢申公,魯人也。少與楚元王交,俱事齊人浮丘伯受《詩》。元王薨,子郢嗣立。申公傅太子戊,戊不好學,病申公,申公媿之,歸魯退居,家教終身,不出門,復謝賓客。獨王命召之,乃往。

嚴彭祖字公子,東海下邳人也,爲宣帝博士,至河南東郡太守,以高第入爲左馮

翊，廉直不事權貴。或説曰："天時不勝人事。君以不修小禮曲義，亡貴人左右之助，經義雖高，不至宰相，願少自勉強。"彭祖曰："凡通經術，固當修行先王之道，何可委曲從俗，苟求富貴乎！"

翼奉字少君，東海下邳人。治《齊詩》，與蕭望之等同師。望之施之事，而奉惇學不仕，好律曆、陰陽之説。元帝徵待詔宦者署，時平昌侯王臨以宣帝外屬侍中，稱詔欲從奉學其術，奉不肯與言，後爲諫大夫。

孫寶字子嚴，以經明爲郡吏，御史大夫張忠辟寶爲屬，欲令授子經，更爲除舍（除謂修飾掃除也），設儲峙（謂豫備器物也，音又紀切）。寶自劾去，忠固還之，心内不平，後署寶主簿。寶徙入舍祭竈，請比鄰。忠陰察怪之，使所親問寶："前大夫爲君設除大舍，子自劾去者，欲爲高節也。今兩府高士，俗不爲主簿，子既爲之，徙舍甚説（説讀曰悦）。何前後不相副也？"寶曰："高士不爲主簿，而大夫君以寶爲可，一府莫言非。（言大夫以爲實通，可爲主簿耳，府中之人又不以爲不當也。）士安得獨自高？前曰君男欲學文，而移寶自近。（文，禮書也。）禮有來學，義無往教，道不可詘，身詘何傷，且不遭者可無不爲，况主簿乎。"（言士不遭遇知己則當屈辱，無所不爲也。）忠聞之甚慙，後終於大司農。

揚雄，哀帝時爲郎，待詔。時丁傅、董賢用事，諸附離之者，或起家至二千石。時雄方草《太玄》，有以自守泊如也。

桓譚當王莽居攝篡弑之際，天下之士莫不競褒稱德美[32]，作符命以求媚。譚獨自守默無言。後終於六安郡丞。

後漢孔子建，魯國人也。少遊長安，與崔篆友善。及篆仕王莽，爲建新大尹（莽改千乘國曰建新郡，守曰大尹），嘗勸子建仕。對曰："吾有布衣之心，子有袞冕之志，各從所好，不亦善乎！道既乖矣，請從此辭。"遂歸，終於家。

包咸字子良，會稽曲阿人也。習《魯詩》、《論語》。王莽末，去歸鄉里，於東界爲赤眉賊所得，遂見拘執十餘日。咸晨夜誦經自若，賊異而遣之。後終於騎都尉。

杜撫字叔和，犍爲武陽人也。少有才，受業於薛漢。後歸鄉里教授，沈靜樂道，舉動必以禮。後爲公車令。

馮衍，更始時爲立威將軍，更始使鮑永安集河北，永以衍領狼孟長，屯太原。光武即位，遣使者招永、衍[33]，永、衍不肯降[34]，審知更始已歿，乃共罷兵，幅巾降於河内。帝怨衍等不時至，永以立功，得贖罪，遂任用之。而衍獨見黜。永謂衍曰："昔高祖賞季布之罪，誅丁固之功，今遭明主，亦何憂哉？"衍曰："記有之人有挑其鄰人之妻者，挑其長者，長者詈之；挑其少者，少者報之。後其夫死，而取其長者。或謂之曰：夫非罵爾者耶？曰在人欲其報我[35]，在我欲其罵人也。夫天命難知，人道易守，守道之臣，何患死亡？"衍後爲曲陽令。

仇覽字季智,陳留考城人也。入太學時,諸生同郡符融有高名,與覽比宇,賓客盈室。覽常自守,不與融言。融觀其容止,心獨奇之。乃謂曰:"與先生同郡,壤鄰房牖,今京師英雄四集,志士交結之秋,雖務經學,守之何固?"覽乃正色曰:"天子修設太學,豈但使人游談其中!"高揖而去,不復與言。後融以告郭林宗,因與融齎刺就房謁宿,林宗嗟嘆,下牀爲拜。覽初爲本縣主簿,後歸鄉里卒。

楊賜常退居隱約,不荅州郡禮命。後辟大將軍梁冀府,非其好也。出除陳倉令,因病不行。公車徵,不至。連辭三公之命。後拜尚書令,數日出爲廷尉。賜自以代非法家[36],言曰:"三后成功,惟殷于民,皋陶不與焉,蓋吝心也。"(《尚書》曰:伯夷降典,折人惟刑。禹平水土,主名山川。稷降播種,農殖嘉穀。三后成功[37],殷於人言,皋陶不預其數者,蓋耻之。)遂固辭。以特進就第。

魏邴原自遼東歸,曹公辟爲司空掾。原女早亡,時太祖愛子蒼舒亦沒,太祖欲求合葬。原辭曰:"合葬非禮也。原之所以自容於明公,公之所以待原者,以能守訓典而不易也。若聽明公之命,則是凡庸也。明公焉以爲哉?"太祖乃止。魏太子爲五官中郎將,天下向慕,賓客如歸。而原獨守道持常,自非公事,不妄舉動。太祖微使人從容問之,原曰:"吾聞國危不事冢宰,君老不奉世子,此典制也。"於是乃轉五官長史。

晋庾敳字子嵩,爲吏部郎。是時天下多故,機變屢起,敳常靜默無爲。

陳袁樞字踐言,家世顯貴,資產充積[38]。而樞獨居處率素,傍無交往,端坐入室,非公事未嘗出遊。榮利之懷淡如也。王僧辯平侯景,鎮京城,衣冠爭往造請。樞獨杜門靜居,不求聞達。後爲丹陽尹。

後魏胡方回爲中書侍郎[39],司徒崔浩及當時朝賢並愛重之,清貧守道,以壽終。

崔模字叔軌,長者篤厚,不營榮利,頗爲崔浩輕侮,而守志確然,不爲浩屈。後位至征東將軍。

北齊盧熙裕襲兄爵爲固安伯,虛淡守道,有古人之風,爲親表所敬重。

後周于謹字思敬,河南洛陽人。性沉深有識量,略窺經史,尤好《孫子兵書》,屏居閭里,未有仕進之志。或勸之者,謹曰:"州郡之職,昔人所鄙。台鼎之位,須待時來。吾所以優游鄉邑,聊以卒歲耳。"太宰元天穆見之,歎曰:"王佐才也。"後爲太傅,大宗伯。

隋房彥謙爲司隸刺史,時隋政漸亂,朝廷靡然,莫不變節。彥謙直道守常[40],介然孤立,頗爲執政者之所嫉[41],出爲涇陽令。

李禮成字孝諧,年七歲與姑之子蘭陵太守滎陽鄭顥隨魏武帝入關。顥母每謂所親曰:"此兒平生未嘗回頭,當爲重器耳。"及長,深有行檢,不妄通賓客,釋褐著作郎。周受禪,拜平東將軍,散騎常侍。于時貴公子皆競習弓馬,被服多爲軍容。禮成雖善騎射,而從容儒服,不失素望。

裴矩,煬帝時爲右光祿大夫。于時皇綱不振,人皆變節。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內

史侍郎虞世基等用事，文武多以賄聞。唯矩守常，無贓穢之響。以是爲世所傳。

李文博爲薛道衡所奏，爲司隸從事。于時朝政浸壞，人多贓賄。唯文博不改其操，論者以此貴之，遭離亂播遷，不知所終。

唐虞世南於隋大業初累授祕書郎，遷起居舍人。時兄世基當朝貴盛，妻子被服，擬於王者。世南雖同居，而躬履勤儉，不失素業。

竇威字文尉，扶風平陵人，隋太傅熾之子也。沉深有器局，博覽羣言，多所通涉。家風尚武，諸兄並以武功致位通顯，皆哂威所爲，而終不改也。隋內史令李德林舉其有文學，釋褐祕書郎。

趙宗儒自中書侍郎，平章事罷，授右庶子，退居守道，奉朝請而已。德宗聞而嘉之，遷吏部侍郎。召見勞之，曰："知卿閒六年，故有此拜。曩者與先臣並命尙念之耶？"因俯伏流涕。

盧紹，廣明初遷給事中，大寇犯邊[42]，避地江左。雖生計屢空，而端默自守，未嘗以事干侯伯，人所難者，紹力行之。

後唐李愚，昭宗在鳳翔，汴軍攻蒲華，愚避難東歸洛陽。時衛公李德裕孫道古在平泉舊墅，愚往依焉。子弟親採梠負薪，以給朝夕，未嘗干人。

知　足

夫知足不辱，知止不殆，老氏之訓也。故大雅明哲之士，乃能察盈虛之理，蹈卑約之戒，使其任不踰量，居常遠禍，克保貞吉[43]，而終無祇悔焉。至乃辭婚當途，移疾避位，用清白爲家法，故不益里廬[44]，謂贏餘爲自苦，故不須富貴。逮乎妨賢竊祿之媿，發於話言，懷田述志之樂，形於賦詠，斯皆究易象知退之旨，識天道概滿之意。寡欲易足，不忮不求，內全節而無苟，世聞風而競勸，其淑人之令範歟。

漢張良封留侯，爲太子少傅。良言天下事甚衆，乃稱曰："家世相韓。及韓滅，不愛萬金之資，爲韓報仇強秦，天下震動。今以三寸舌爲帝者師，封萬戶，位列侯，此布衣之極，於良足矣。願棄人間事，欲從赤松子游耳（赤松子，仙人也）。"

劉德爲宗正，常持老子知足之計。妻死，大將軍光欲以女妻之，德不娶，畏盛滿焉。

疏廣，宣帝時爲太傅，廣兄子受爲少傅，在位五歲。皇太子年十二，通《論語》、《孝經》，廣謂受曰："吾聞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功遂身退，天之道也。今仕宦至二千石，宦成名立，不去懼有後悔，豈如父子相隨出關，歸老故鄉，以壽命終，不亦善乎。"受叩頭曰："從大人議。"即日父子俱移病（移病，謂移書言病也，一曰以病而移居[45]），滿三月賜告，廣遂稱篤上疏，乞骸骨。宣帝以其年篤老[46]，皆許之。詔賜黃金二十斤，皇太子贈五十斤。疏廣、疏受既歸鄉里，日令家共具設酒食（日，日設之也，共讀曰供），請族

人[47]、故舊、賓客相娱樂,數問其家金餘尚有幾所,趣賣以共具。(幾所,猶言幾許也。趣讀曰足。)居歲餘,廣子孫竊謂其昆弟老人廣所愛信者曰:"子孫幾及君時,頗立產業基址。(幾讀曰冀。)今日飲食費且盡,宜從丈人所勸,說君買田宅。"(丈人,嚴莊之稱也,故親而老者皆稱焉[48]。)老人即以閒暇酒爲廣言此計[49]。廣曰:"吾豈老誖,不念子孫哉!(誖,惑也,音布内切。)顧自有舊田廬(顧,思念也),令子孫勤力其中,足以共食,與凡人齊。今復增益之,以爲贏餘,但教子孫怠惰耳。賢而多財,則損其志;愚而多財,則益其過。且夫富者,衆之怨也。吾既無以教化子孫[50],不欲益其過而生怨。又此金者聖主所以惠養老臣也,故樂與鄉黨宗族共饗其賜,以盡吾餘日,不亦可乎?"於是族人說服(說讀曰悦)。皆以壽終。

邴曼容養志自修,爲官不肯過六百石,輒自免去。

後漢馬援爲伏波將軍,封新息侯,食邑三千戶。援乃擊牛釃酒,勞享軍士[51](釃,猶濾也,釃音所宜反[52]),從容謂官屬曰:"吾從弟少游常哀吾慷慨多大志,曰:'士生一世,但取衣食裁足,乘下澤車(車行澤者欲短轂),御款段馬(款猶緩也,言形段遲緩),爲郡掾吏,守墳墓,鄉里稱善人,斯可矣。致求盈餘,但自苦耳。'當吾在浪泊、西里間,虜未滅之時,下潦上霧,毒氣重蒸,仰視飛鳶跕跕墮水中(鳶,鴟也。跕跕,墮貌。跕音都牒、泰牒二切),卧念少游平生時語,何可得也! 今賴士大夫之力,被蒙大恩,猥先諸君紆佩金紫,且喜且慙。"吏士皆伏稱萬歲。及軍還,將至,故人多迎勞之。平陵人孟冀,名有計謀,於坐賀援。援謂之曰:"吾望子有善言,反同衆人邪? 昔伏波將軍路博德開置七郡,裁封數百戶。今我微勞,猥享大縣,功薄賞厚,何以能長久乎[53]? 先生奚用相濟?"冀曰:"愚不及。"

張霸爲會稽太守,視事三年,謂掾吏曰:"太守起自孤生,致位郡守,蓋日中則移[54],月滿則虧。老氏有言,知止不辱。"遂上病[55]。

魏程昱爲奮武將軍,從太祖,屢立功。及天下漸平,昱宗人奉牛酒大會。昱曰:"知足不辱,吾可以退矣。"乃自表歸兵,闔門不出。

晉羊祜爲征南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嘗與弟琇書曰:"既定邊事,當角巾東路歸故里,爲容棺之墟。以白士而居重位,何能不以盛滿受責乎? 疎廣是吾師也[56]。"

南齊王秀之爲晉平太守,至郡期年,謂人曰:"此郡豐壤,祿俸常充。吾山資已足,豈可久留,以妨賢路?"上表請代[57]。時人謂王晉平恐富求歸。

丘靈鞠爲尚書左丞,世祖即位,轉通直常侍,領東觀祭酒。靈鞠曰:"久居官,願數遷,使我終身爲祭酒,不恨也。"

梁陶季直初仕齊爲尚書左丞,遷建安太守,爲政清靜,百姓便之。梁臺建,爲給事黄門侍郎,常稱"仕至二千石,始願畢矣,無爲久預人間事[58]"。

江淹爲散騎常侍,左衛將軍。嘗謂子弟曰:"吾本寒素,不求貴富。今之忝竊,遂至

於此。平生言止足之事，亦以備矣。人生樂耳，須富貴何時？吾功名旣立，正欲歸身草萊耳。"

陳虞寄字次安，官至戎昭將軍，太中大夫卒。前後所居官，未嘗至秩滿，裁期年數月，便自求解退。常曰："知足不辱，吾知足矣。"

後魏裴宣爲益州刺史，宣家世以儒學爲業[59]，常慕廉退。每歎曰："以賈誼之才，仕漢文之世，不歷公卿，將非運也。"乃謂親賓曰："吾本閭閻之士，素無當世之志。直隨牒推移，遂至於此。祿厚養親，效不光國，瞻言往哲，可以言歸矣。"因奉表求解，世宗不許。乃作《懷田賦》以叙心焉。

北齊鄭述祖，文宣天保初，累遷太子少師，儀同三司，兗州刺史。病篤，乃自言之，且曰："吾今老矣，一生富貴足矣，以清白之名遺子孫，死無所恨。"遂卒於州。

後周蕭大圜，梁簡文帝子也。國亡，入周爲麟趾殿學士[60]。大圜深信因果，心安閒放[61]。嘗言之曰："拂衣褰裳，無吞舟之漏網；挂符懸節，慮我志之未從。儻獲展禽之免，有美慈明之進，如蒙北叟之放，實勝濟南之徵。其故何哉？夫閭閻者，有優游之美；朝廷者，有簪珮之累。蓋由來久矣。留侯追蹤於松子，陶朱成術於辛文，良有以焉，況乎智不逸羣，行不高物，而欲辛苦一生，何其僻也！豈如知止，蕭然無累，北山之北，棄絕人間，南山之南，超踰世網，面川原而帶流水，倚郊甸而抗平皋[62]。築蝸舍於叢林[63]，構環堵於幽薄。近瞻煙霧，遠睇風雲，藉纖草以蔭長松，結幽蘭而援芳桂。仰翔禽於百仞，俯泳魚於千尋。果園在後，開窗牖以臨花卉；蔬圃居前，坐簷楹而看灌畦。二頃以供饘粥，十畝以給絲麻。侍兒五三，可充紝織；家僮數四，足代耕耘。沽酪牧羊，協潘生之志；畜鷄種黍，應莊叟之言。穫菽尋汜氏之書，露葵徵尹君之錄。烹羔豚而分春酒，迎伏臘而候歲時。披良書，採至賾[64]，歌纂纂[65]，唱烏烏。可以娛神，可以散慮。有朋自遠，揚搉古今。田畯近至，劇談稼穡，斯亦足矣。樂不可支，永保性命，何畏憂責，豈若蹙足入絆，申頸就羈，遊帝王之門，趨宰衡之勢。不慮飄塵之少選，寧覺年祀之斯須。萬物營營，靡存其意，天道昧昧，安可問哉！嗟乎，人生若游雲朝露，俟長繩繫景，實所願言，執燭夜游，驚其迅速耳[66]。百年何幾，擎跽曲拳，四時如流，俛眉躡足。出處無成，語默奚當。非直丘明所恥，抑亦宣尼恥之[67]。"

隋梁睿字恃德，初仕後周爲柱國，益州摠管。高祖受禪，自以周代舊臣，久居重鎮，內不自安，屢請入朝。於是徵還京師。及引見，帝爲之興，命睿上殿，握手極歡。睿退，謂所親曰："功遂身退，今其時也。"遂謝病闔門自守，不交當時[68]。

韋世康以高祖開皇初爲絳州刺史，性恬素好古，不以得喪干懷。在州常慨然有止足之志，與子弟書曰："吾生因緒餘，夙霑纓弁，驅馳不已，四紀於茲。亟登袞命，頻莅方岳，志除三惑，心慎四知。以不貪而爲寶，處脂膏而莫潤。如斯之事，頗爲時悉。今耄雖未及，壯年已謝，霜早梧楸，風先蒲柳。眼闇更劇，不見細書，足疾彌增，非可趨走。祿

豈須多，防滿則退，年不待暮，有疾便辭。况孃春秋已高[69]，溫凊宜奉，晨昏有闕，罪在我躬。今世穆世文，並從戎役，吾與世冲，復嬰遠任。陟岵瞻望，此情彌切！桓山之悲，倍深常戀。意欲上聞乞遵養禮[70]，未訪汝等，故遣此及，興言遠慕，感咽難勝。"弟報以事恐難遂，於是遂止。

于宣敏爲奉車都尉，常以滿盛之誡，昔賢所重。每懷靜退，著《述志賦》以見其志焉。

唐岑本文字景仁，爲中書令。有勸其營產業者，文本歎曰："南方一布衣，徒步入關，疇昔之望，不過祕書郎，一縣令耳。而無汗馬之勞，徒以文墨致位中書令，斯亦極矣。荷俸祿之重，爲懼已多，何得更言產業乎？"言者歎息而退[71]。

李日知以玄宗先天元年轉刑部尚書，罷知政事，頻請致仕，許之。初，日知將有陳請，而不與妻謀，歸家而使左右飾裝，將出居別業。妻驚曰："家產屢空，子弟名宦未正，何爲遽解也？"日知曰："書生至此，已過本分，人情無厭，若恣其心，是無止足之日。"及歸田園，不事產業，但葺構池亭，多引後進，與之談宴。

校勘記

[1]子，原本作"魋"，據宋本改。

[2]欲，宋本作"之"。

[3]係，宋本作"繫"。

[4]之，原本作"者"，據宋本改。

[5]則，原本作"鄁"，宋本作"即"，據《史記·孔子世家》改。

[6]野，原本脱，據宋本補。

[7]之，宋本無。

[8]困，原本作"固"，據宋本改。

[9]信，宋本作"行"。

[10]肯，原本作"貴"，據宋本改。

[11]否，宋本作"不"。

[12]回，宋本作"淵"。

[13]回也，此二字宋本無。

[14]此注宋本作"當平也三過其門者身爲公卿憂民者也當亂世安陋巷者不用於世窮而樂道也孟子以讒憂人之道同用與不用宜在是也故孔子俱賢之也"。

[15]黠，宋本作"蒧"。下同。

[16]喟然，宋本作"喟爾"。

[17]獨，原本作"能"，據宋本改。

[18]虐，宋本作"虛"。

[19]公晳哀，宋本作“公晢哀”。

[20]未，宋本作“朱”。

[21]吴，宋本作“吾”。

[22]與，宋本作“焉”。

[23]與，原本作“欲”，據宋本及《戰國策·齊策四》改。

[24]斤，宋本作“溢”。

[25]生，原本作“齊”，據宋本及《戰國策·齊策四》改。

[26]商，宋本無。

[27]幸，原本作“詩”，宋本作“夸”，據《戰國策·齊策四》改。

[28]七，原本作“十”，宋本同，據《戰國策·齊策四》改。

[29]輔，原本作“士”，據宋本及《戰國策·齊策四》改。

[30]是，原本作“士”，據宋本及《戰國策·齊策四》改。

[31]其，原本作“土”，據宋本改。

[32]競，原本作“近”，據宋本及《後漢書·桓譚傳》改。

[33]衍，原本脱，據宋本補。

[34]永，原本脱，據宋本補。

[35]曰，原本作“夫”，據宋本及《後漢書·馮衍傳》改。

[36]法家，原本作“家法”，據宋本及《後漢書·楊震傳》所附《楊賜傳》乙正。

[37]三，原本作“一”，據宋本改。

[38]充積，原本作“充足”，據宋本及《陳書·袁敬傳》所附《袁樞傳》改。

[39]胡方回，原本作“胡方面”，據宋本及《魏書·胡方回傳》改。

[40]彦謙，原本作“謙廉”，據宋本及《隋書·房彦謙傳》改。

[41]頗，原本脱，宋本作“處”，據《隋書·房彦謙傳》補。

[42]邊，宋本作“關”。

[43]貞，原本作“身”，據宋本改。

[44]里，原本作“田”，據宋本改。

[45]此句原脱，據宋本及《漢書·疏廣傳》顔師古注補。

[46]篤，原本脱，宋本作“駡”，據《漢書·疏廣傳》補。

[47]請，原本作“諸”，據宋本及《漢書·疏廣傳》改。

[48]老，原本作“老老”，據宋本删一“老”。

[49]此句下，宋本有注“閒即閑字也”。

[50]無，宋本作“亡”。

[51]享，宋本作“饗”。下同。

[52]釃，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馬援傳》李賢注補。

[53]長久，原本作“常久”，據宋本改。

[54]中，原本作“終”，據宋本改。

[55]上,原本作"止",據宋本及《後漢書·張霸傳》改。

[56]師,宋本作"歸"。

[57]表,原本脱,據宋本改。

[58]事,宋本無。

[59]宣,原本脱,據宋本及《陳書·裴駿傳》所附《裴宣傳》補。

[60]人,原本作"於",據宋本改。

[61]放,原本作"於",據宋本改。

[62]抗,原本作"杭",據宋本改。

[63]叢,原本作"疏",據宋本改。

[64]賾,原本作"頤",據宋本及《周書·蕭大圜傳》改。

[65]歌,宋本作"哥"。

[66]速,宋本作"万"。

[67]尼,原本作"臣",據宋本改。

[68]交,原本作"友",據宋本及《隋書·李穆傳》所附《梁睿傳》改。

[69]孃,原本作"嬛",據宋本改。

[70]遵,原本作"終",據宋本及《隋書·韋世康傳》改。

[71]歎,原作"人",據宋本及《舊唐書·岑本文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六

總錄部(三十六)

博學　多能

博　學

夫學知乎不足,廣業在勤;友貴乎多聞,孤陋爲耻。蓋夫自強不息之士,以好古博雅爲念,泛覽篇籍之囿,索隱天人之際,以至九流七略之奥,諸子百家之言,龜策曆象之精微,方伎術數之玄妙[1],史書蟲篆之叢脞,聲樂鍾律之鏗鏘。逮乎地理山經[2],玄文釋典,咸能探其幽賾,洞乎指趣。始由時習之利,終成待問之名。群居之言,必及於義;專問之學,自可名家。仲尼所謂好古敏以求之者,乃斯人之謂矣。

漢司馬談學《天官書》於唐都(即律歷所云唐都者),受《易》於楊何(何字叔元),習《道論》於黄子(景帝時人,謂之黄生)。仕於建元、元封之間,愍學者不達其意而師誖[3](誖,惑也,爲習師法,惑於所身),乃論六家之要指(六家謂陰陽、儒、墨、名、法、道也)。位至太史公。

司馬遷字子長,其涉獵者廣博,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間[4]。位至太史令[5]。

李尋治《尚書》,與張儒、鄭寬中同師,寬中等守師法教授。尋獨好《洪範》災異,又學天文、月令、陰陽。位至騎都尉。

翼奉字少君,惇學不倦[6],好律歷陰陽之占。位至諫大夫。

翟方進雖受《穀梁》,然好《左氏傳》、天文、星歷,其左氏則國師劉歆,星歷則長安令田終術師也(言劉歆及田終術二人皆受學於方進也)。位至丞相。

楊雄字子雲,少好學,不爲章句,訓詁通而已(詁謂指也),博覽無所不見,而潭思渾天(潭,深也。渾天,天象也),參摹而四分之(三折而四分,天之宿度甲乙也),極於八十一,旁則三摹九据(据,位也,處也),極之七百二十九贊,亦自然之道也。位至大夫。

後漢王景少學《易》,遂廣窺衆書,又好天文、術數之事,沈深多伎藝。位至廬江太守。

班固字孟堅,年九歲能屬文,誦詩賦。及長,遂博貫載籍,九流百家之言,無不窮究[7]。(九流謂道、儒、墨、名、法、陰陽、雜、縱横。)所學無常師,不爲章句,舉大義而已[8]。位至大將軍,中護軍。

崔駰能通《詩》、《易》、《春秋》,博學有偉才,盡通古今訓詁,百家之言。善屬文,少游太學,與班固、傅毅同時齊名[9]。位至長岑長。

徐淑寬裕博雅,好學樂道。隨父慎在京師,鑽《孟氏易》、《春秋公羊》、《禮記》、《周官》,善誦《太公六韜》。位至度遼將軍。

劉寬少學《歐陽尚書》、《京氏易》,尤明《韓詩外傳》、星官、風角、筭曆,皆究極師法,稱爲通儒。未嘗與人爭勢利之事。後爲太尉。

梁鴻,扶風平陵人也。受業太學,家貧而尚節介,博覽無不通,而不爲章句。

翟酺四世傳《詩》,酺好《老子》,尤善圖緯、天文、曆筭[10]。位至將作大匠。

胡廣有雅才,學究五經,古今術藝,皆畢覽之。位至太傅。

蔡邕少博學,師事太傅胡廣,好辭章、術數、天文。位至左中郎將。

延篤從馬融受業,博通經傳及百家之言,能著文章,有名京師。位至京兆尹。

劉洪篤信好學,觀乎六藝群書,意以爲天文、數術,探賾索隱,鉤深致遠,遂專心鋭思。

唐檀少遊太學,習《京氏易》、《韓詩》、《顔氏春秋》,尤好災異、星占。位至郎中。

任安字定祖,少遊太學,受《孟氏易》,兼通數經。又從同郡揚厚學圖讖,究極其術,時人稱曰:"欲知仲桓問任安。"又曰:"居今行古任定祖。"安初仕州郡,後徵辟皆不就。

法眞,南郡太守雄之子,好學而無常家,博通内外圖典,爲關西大儒。辟公府,舉賢良,皆不就。

公沙穆習《韓詩》、《公羊春秋》,尤鋭思河洛推步之術。位至遼東屬國都尉。

樊志張,漢中南鄭人也,博學多通,隱身不仕。

韓説博通五經,尤善圖緯之學。仕至江夏太守。

樊英少受業三輔,習《京氏易》,兼明五經,又善風角、星筭、河洛、七緯、推步、災異(七緯者,《易》:緯《稽覽圖》、《乾鑿度》、《坤靈圖》、《通卦驗》、《是類謀》、《辨終備》也。《書》緯:《璇璣鈐[11]》、《考靈耀》、《刑德攷》、《帝命驗》、《運期授[12]》也。《詩》緯:《推度災》、《記曆樞[13]》、《含神務》也。《禮》緯:《含文嘉》、《稽命徵》、《斗威儀》也。《樂》緯:《動聲儀》、《稽耀嘉》、《汁圖徵》也。《孝經》緯:《援神契[14]》、《鉤命決》也[15]。《春秋》緯:《演孔圖》、《元命苞》、《文耀鉤》、《運斗樞》、《感精符》、《合誠圖[16]》、《考異郵》、《保乾圖》、《漢含孳[17]》、《佑助期》、《握誠圖》、《潛潭巴》、《説題辭》)。位至光禄大夫。

申屠蟠,陳留外黄人也。隱居精學,博貫五經,兼明圖緯。後以博士徵,不至。

徐穉少爲諸生[18],學《嚴氏春秋》、《京氏易》、《歐陽尚書》,兼綜風角、星官、筭曆、

河圖、七緯、推步，四察孝廉，五辟宰府，三舉茂才。

李固改易姓名，杖策驅驟，負笈追師三輔。學五經，積十餘年，博覽古今，明于風角、星筭、河圖、讖緯，仰察俯占，窮神知變。位至太尉。

賀純字仲眞，會稽山陰人。少爲書生，博極群藝，徵拜議郎，數陳災異，上便宜數百事，多見省納。遷江夏太守。

周昕字大明，少游京師，事太傅陳蕃，博覽群書，明于風角，善推災異。

鄭玄少爲鄉嗇夫，得體歸，常詣學官，不樂爲史。父數怒之，不能禁。遂造太學受業，師事京兆第五元先，始通《京氏易》、《公羊春秋》、《三統曆》、《九章筭術》[19]。徵大司農，不就。

應劭字仲遠，博學多識，尤好事，諸所撰述《風俗通》等凡百餘篇，辭雖不典[20]，世服其博聞。位至袁紹軍謀校尉。

魏樂詳字文載，學《左氏傳》，又善推步三五，別高貴鄉公，時授詔與太史典定律曆[21]。太守杜畿亦甚好學，署詳文學祭酒。

蜀孟光字孝裕，博物識古，無書不覽。尤銳意三史，長於漢家舊典。位至大司農。

李譔字欽仲，五經諸子，無不該覽[22]。位至右中郎將。

譙岍字榮始，巴西充國人也，治《尚書》，兼通諸經及圖緯。州郡辟請，皆不應。

譙周，岍子也，周字允南，研精六經，尤善書札，頗曉天文，潛識內敏，爲益州典學從事，總州之學者。後入晉，拜騎都尉。

吳陸績字公紀，容貌雄壯，博學多識，星曆、筭數，無不該覽。位至偏將軍。

王蕃字永元，博覽多聞，兼通術藝。（蕃爲後主所誅，丞相陸凱上疏曰：常侍王蕃黄中通理知天知物[23]。）位至散騎中常侍。

晉鄭冲博究儒術及百家之言[24]，仕魏爲司徒。時文帝輔政，命賈充、羊祜等分定禮儀律令，皆先諮于冲，然後施用。

張華學業優博，辭藻溫麗宏贍，多通圖緯，方伎之書，莫不詳覽。位至司空。

虞喜字仲寧，會稽餘姚人。博學好古，專心經傳，兼覽讖緯。乃著《安天論》以難渾蓋。以散騎常侍徵，不起。

劉殷，弱冠時博通經史[25]，綜核群言，文章、詩賦，靡不該覽。位至新興太守。

索靖該博經史，兼通內緯。位至遊擊將軍。

索紞字叔徹，燉煌人。游京師，受業太學，博綜經籍，遂爲通儒。明陰陽、天文，善術數、占候。仕至郎中。

黄沈，魏郡斥丘人[26]，泓之父也。善天文秘術。泓從父受業，精妙踰深，兼博覽經史，尤明《禮》、《易》。性忠勤，非禮不動。

邵續字嗣祖，朴素有志烈，博覽經史，善談理義，妙解天文。仕至沁水令。

杜夷字行齊,博覽經籍,百家之書,筭圖、曆緯,靡不畢究。位至國子祭酒。

范平字子安,研覽墳索[27],遍該百氏。姚信、賀邵之徒,皆從受業。位至臨海太守。

鮑靚字太玄,學兼內外,明天文、河洛書。

宋徐廣字野民,世家好學,至廣尤精,百家、數術,無不研覽。後爲秘書監,性好讀書,老猶不倦,答禮問百餘條,用於今世。仕至中散大夫。

梁顧協博極群書,於文字及禽獸、草木,尤稱精詳。位至員外散騎常侍。

庾承先,潁川鄢陵人也。弱歲受學於南陽劉虯,強記敏識[28],出於群輩。玄經、釋典,靡不該悉;九流、七略,咸所精練[29]。不就徵辟,隱居而終。

庾詵字彥寶[30],新野人也。幼聰警篤學,經史百家,無不該綜,緯候書射,並一時之絶。初,高祖起義,署爲西府記室參軍。

羊侃字祖忻,雅愛文章,博涉書記,尤耽《左氏春秋》及《孫吳兵法》。

徐摛爲皇太子家令,兼掌管記。高祖問五經大義,次問歷代史及百家雜說,末論釋教。摛商較縱横,應答如響。高祖甚加歎異[31]。

陳顧野王幼學,七歲讀五經,知大旨,長而遍觀經史,精記默識,天文地理,蓍龜占候,蟲篆奇字,無所不通。位至光祿卿。

馬樞博極經史,尤善佛經及《周易》、《老子》義。文帝徵爲度支尚書,不應命。

顧越字允南,勵精學業,不捨晝夜,至於微言玄旨,九章七曜,音律圖緯,盡其精微。歷北海、安西、湘東王府參軍。及武帝撰《制旨新義》,選諸儒在所流通,遣越還吳,敷揚講義[32]。越遍該經藝,深明《毛詩》,傍通異義,特善莊、老,尤長論難。位至太中大夫[33]。

孔奐數歲而孤,爲叔父虔孫所養。好學,善屬文,經史百家,莫不通涉。沛國鄧顯,時稱學府,每共奐討論,深相歎服[34]。乃執奐手,曰:"昔伯喈墳素,悉付仲宣,吾當希彼蔡君[35],足下無愧。"王氏所保書籍,尋以相付。位至弘範宮衛尉卿。

周確字士潛,美容儀,寬大有行檢。博涉經史,篤好玄言。位至都官尚書。

徐孝克,淩之第三弟也。少爲《周易》,有口辯,能談玄理。既長,遍通五經,博覽史籍。後入隋爲國子博士。

後魏燕鳳字子章,代人。少好學,博綜經史,明習陰陽讖緯。位至鎮遠將軍。

高謙之少以孝聞[36],及長,屏絶人事,專意經史,天文、筭曆、圖緯之書,多所該涉。好文章,留意《老》、《易》。位至國子博士。

崔浩字伯淵,清河人也,白馬公玄伯之長子[37]。少好文學,博覽經史,玄象、陰陽,百家之言,無不關綜。研精理義,時人莫及[38]。位至侍中,撫軍大將,左光祿大夫。

高允博通經史[39]、天文、術數,尤好《春秋公羊》。位至光祿大夫。

高祐博涉書史[40],好文字雜說。位至光祿大夫。

孫紹字世慶，少好學，通涉經史，頗有文才。陰陽術數，多所貫涉。位至左衛將軍，右光祿大夫。

李業興，上黨長子人。博涉百家、圖緯、風角、天文、占候，無不討練。尤長筭曆，獨守閑靜[41]。講肄經典，二十餘年[42]，時人號爲儒林先生。後爲齊文襄王中外府諮議參軍。

信都芳好學，善天文筭數，甚爲安豐王延明所知。延明家有群書，欲抄集五經筭事爲《五經宗》及古今樂事爲《樂書》。又取渾天攲器、地動銅烏、漏刻候風諸圖爲《器準》[43]。並令芳筭之。會延明南奔，芳乃自撰注。位中外府田曹參軍。

劉芳爲太子庶子。芳才思深敏，特精經義，博聞強記，兼覽《蒼雅》，尤長音訓，辯析無疑[44]。於是禮遇日隆，賞賚豐渥。

常爽字仕明，河內人。好學，博聞強記[45]，明習候緯[46]，五經百家，多所研綜。州郡禮命，皆不就。性好墳籍[47]，鳩集不已，手自補治，躬加題帖。其家所有，垂將萬卷，覽讀不息，多有異聞，諸儒服其淵博。至於學術精微，當時莫及。後爲宣威將軍。

北齊權會字正理，河間人也。志尚沉雅，動遵禮則。少受《鄭易》，探賾索隱，妙盡幽微。《詩》、《書》、《三禮》，文義詠洽。兼明風角，妙識玄象。位至國子博士。

後周沈重字德厚，吳興武康人。學業該博，爲當世儒宗。至於陰陽圖緯，道經釋典，靡不畢綜。位至太常卿。

柳敏字白澤，性好學，涉獵經史，陰陽卜筮之術，靡不習焉。

盧光字景仁，性溫謹，博覽群經，精於《三禮》，善陰陽，解鍾律，又好玄言。位至陝州總管府長史。

樊深既專經，又讀諸史及《蒼雅》，篆籀、陰陽、卜筮之書。位至露門學博士，下大夫。

隋李德林幼聰敏，該博墳典，陰陽、候緯，無不通涉。後至懷州刺史。

明克讓字弘道，少儒雅，善談論，博涉書史，所覽將萬卷。三禮、禮論，尤所研精[48]。龜筴、曆象，咸得其要。位至通直散騎常侍。

房暉遠字崇儒，常山眞定人也[49]。世傳儒學，暉遠幼有志治《三禮》、《春秋》三傳、《詩》、《書》、《周易》，兼善圖緯。位至國子博士。

韋鼎字起盛，少通脫，博涉經史，明陰陽逆刺，尤善相術。位至光州刺史。

王頗性識甄明，精力不倦，好讀諸子，偏記異書，當代稱爲博物。爲漢王諒府諮議參軍。

潘徽字伯彥，吳郡人也。性聰敏，少受《禮》於鄭灼，受《毛詩》於施公，受《書》於張冲，講《莊》、《老》於張機，並通大義，尤精三史。仕至西海郡威定縣主簿。

劉焯以儒學知名，專以教授著述爲務，孜孜不倦，賈、馬、王、鄭所傳章句，多所是

非。《九章筭術》、《周髀》、《七曜曆書》十餘部[50]，推步日月之經，量度山海之術，莫不覈其根本，窮其秘奥。著《稽極》十卷，《曆書》十卷，《五經述議》並行於世。位至太學博士。

劉炫少以聰敏見稱，與王劭同脩國史，俄直門下省，兼直內省，考定群言。炫雖遍直三省，竟不得官，爲縣司責賦役。炫自陳於內史，送詣吏部，尚書韋世康問其所能。炫自爲狀曰："《周禮》、《禮記》、《毛詩》、《尚書》、《公羊》、《左傳》、《孝經》、《論語》，孔、鄭、王、何、服、杜等注凡十三家，雖義有精粗，並堪講授。《周易》、《儀禮》、《穀梁》，用功差少。史子文集，嘉言美事，咸誦於心。天文律曆，窮覈微妙[51]，至於公私文翰，未嘗假手[52]。"吏部竟不詳試。然在朝知名之士十餘人，保明炫所陳不謬。於是拜殿內將軍。

盧太翼，河間人也。閑居味道，不求榮利，博綜群書，爰及佛道，皆得其精微。尤善占候、筭曆之術。初隱於白鹿山，後卒於洛陽。

王貞字仲逸[53]，梁郡陳留人。少聰敏好學，善《毛詩》、《禮記》、《左傳》、《周易》，諸史百家，無不畢覽。後舉秀才[54]，授縣尉卒。

馬光字榮伯，武安人。少好學，從師數十人，晝夜不息。圖書讖緯，莫不畢覽，尤明三《禮》，爲儒者所宗。位至太學博士。

唐孔穎達初以教授爲務[55]，尤明《服氏傳》、《鄭氏尚書》、《王氏易》、《毛詩》、《禮記》，兼善筭曆，博究群言。解屬文，頗習政事。位至國子祭酒。

薛登博涉文史，每與人談論前代故事，必廣引證驗，有如指掌。位至泉州刺史。

楊綰生而聰惠，其長，好學不倦，博通經史，九流七略，諸子諸集，無不該覽。位至中書侍郎，平章事。

徐岱，蘇州嘉興人。少好學，六籍諸子，悉所探究。位至給事中。

王起自幼及耄，手不釋卷。天下之書，無不該覽。文宗曾私撰數字以示之，起曰："臣書中所不識者，唯八駿圖中三五字而已，今此字臣未知出於何書？"文宗笑而奇之，故待之如師友，目曰當代仲尼[56]。位至山南東道節度使。

多　能

昔夫子以將聖之姿，擅多能之譽。蓋夫經藝之富，數術之廣，專之者易，而兼之者難。君子所不求備於人者，良有旨也。其有挺洽聞強識之美，稟聰明博達之智，周覽圖傳，兼通衆技，至於觀天之象，察地之理，精和鵲之鍼石，辨夔牙之鍾呂，極研桑之心計，曉孫吳之兵法。及至圖畫卜筮，篆籀草隸，擊劍盤矟，投壺奕棋。或才至兼人，或品稱第一，雖曰小道，必有可觀。借云異端，豈有所害，自非英偉茂異，亦曷能臻此焉！

商瞿，孔子弟子，年長無子，其母爲取室。孔子使之齊，瞿母請之。孔子曰："無憂。

瞿年四十後[57]，當有五丈夫子（五男也）。"已而果然。

漢司馬相如少時好讀書，學擊劍（擊劍者以劍擖擊而中之，非斬刺也），爲文園令。

劉向本名更生，以父德任爲輦郎，擢爲諫大夫。宣帝時，更生以通達能屬文，獻賦頌凡數十篇。帝復興神仙方術之事，而淮南有枕中鴻寶苑秘書，書言神仙使鬼物爲金之術，及鄒衍重道延命方，世人莫見，而更生父德，武帝時治淮南獄，得其書。更生幼而讀誦，以爲奇，獻之，言黄金可成。帝令典尚方鑄作。

馮奉世，昭帝時爲武安長，學《春秋》，涉大義，讀兵法。

後漢馬嚴妙擊劍，習騎射。後從平原楊太伯講學，專心墳典，能通《春秋左氏》。仕郡督郵。

桓譚父成帝時爲太樂令，譚以父任爲郎。因好音律，善鼓琴，博學多通，徧習五經，皆訓詁大義，不爲章句。

蔡邕少博學，好辭章、數術、天文，妙操音律。官至左中郎將。

馬融高才博洽，爲世通儒。又善鼓琴，好吹笛。桓帝時爲南郡太守。

陽球能擊劍[58]，習弓馬，性嚴厲，好申、韓之學。後爲都尉。

酈炎字文勝，范陽人，有文才，解音律。州郡辟命，皆不就。

皇甫嵩少有文武志介，好《詩》、《書》，習弓馬。後至太尉。

魏王弼性和理，樂遊晏，解音律，善投壺。爲尚書郎。

蜀諸葛亮性長於巧思，損益連弩，木牛流馬，皆出其意。推演兵法，作八陣圖，咸得其要。位至丞相。

譙周字允南，研精六經，尤善書札，頗曉天文。後爲光禄大夫，魏封陽城亭侯。

李仁字德賢，博學伎藝，筭術卜數，醫藥弓弩，機械之巧，皆致思焉。爲州書佐，尚書令史。

吴王蕃字永元，博覽多聞，兼通術藝。爲散騎常侍。

沈文字子正，吴郡人。弱冠博學，多所貫綜，善屬文辭，兼好武事。注《孫子兵法》，又辯於口，每所至，衆人皆默然，莫與爲對，咸言其筆之妙，舌之妙，刀之妙，三者皆過絶於人。

晉傅玄少孤貧，博學，善屬文，解鍾律。後至司隸校尉。

阮籍字嗣宗，博覽群籍，尤好《莊》、《老》，嗜酒能嘯，善彈琴。爲步兵校尉。

嵇康學不師受，博覽無不該通，好《老》、《莊》，彈琴詠詩，自足於懷。拜中散大夫。

王廙字世將[59]，少能屬文，多所通涉，工書畫，善音樂、射御、博奕、雜伎。後爲平南軍護、南蠻校尉、荆州刺史。

郭璞好古文奇字，妙於陰陽筭曆。爲著作佐郎。

王裒字偉元，城陽營陵人也。氣辭雅正，博學多能，隱居教授，三徵七辟，皆不就。

索襲字偉祖,燉煌人也。虚辭好學,不應州郡之命,舉孝廉、賢良,皆以疾辭。游思於陰陽之術,著天文地理十餘篇,多所啓發。

戴逵字安道,譙國人也。少博學,好談論,善屬文,能鼓琴,工書畫,其餘巧藝,靡不畢綜。後以太學博士、散騎侍郎、給事中徵,不起。

前秦王墮字安生,博學有雄才,明天文圖緯。爲苻洪司馬。

宋王懿字仲德,少沉審,有意略,通陰陽,解聲律。爲鎮北將軍。

劉敬宣字萬壽,多伎藝,弓馬音律,無事不善。爲左衛將軍,散騎常侍。

張永涉獵書史,能爲文章,善隸書,曉音律,騎射雜藝,觸類兼善,又有巧思,益爲太祖所知。紙及墨皆自營造,帝每得永表啓,輒執玩咨嗟,自歎供御者了不及也[60]。仕至吏部尚書。

孔琳之强正有志力,好文義,解音律,能彈棋,妙善草隸。爲祠部尚書。

王徽字景玄[61],瑯琊臨沂人。少好學,無不通覽,善屬文,能書畫,兼解音律、醫方、陰陽、術數。官至中書侍郎。

沈勃好爲文章[62],善彈琴,能圍棋。爲給事中。

范曄少好學,博涉經史,善爲文章,能隸書,曉音律。爲左衛將軍,太子詹事。

劉休爲桂陽王征北參軍,明帝頗有好尚,尤嗜飲食。休多藝能,爰及鼎味,問無不解。

蕭思話涉獵書傳[63],頗能隸書,解音律,便弓馬。爲侍中,領前將軍。

江湛愛好文義,善彈棋、鼓琴,兼明筭術。爲吏部尚書。

南齊祖冲之解鍾律博塞,當時獨絶,莫能對者。爲長水校尉。

柳世隆少立功名,晚專以談義自業,善彈琴,世稱柳公雙璅,爲士品第一。常自云馬矟第一,清談第二,彈琴第三。爲侍中,衛將軍。

杜栖,吴郡錢塘人。少從儒士劉瓛受學,善清談,能彈琴、飲酒,與父京産共隱居不仕。

梁庾詵字彦寶[64],新野人也。幼聰警篤學,經史百家,無不該綜。緯候、書射,棋筭、機巧,並一時之絶。湘東王召爲鎮西記室,不就。又徵中書侍郎,不起。

陶弘景字淵明[65],丹陽秣陵人。爲奉朝請,諸王侍讀。讀書萬餘卷,善琴棋,工草隸。又性好著述,尚奇異,顧惜光景,老而彌篤。尤明陰陽、五行、風角、星筭、山川、地理、方圖、産物、醫術、本草,著《帝代年曆》[66]。又嘗造渾天象云,修道所須,非止史官是用。

張孝秀爲建安王別駕,博涉群書,精釋典,善談論,工隸書,凡諸藝能,莫不明習。

朱异既長,涉獵文史,兼通雜藝,博奕書算,皆其所長。年二十,詣都,尚書令沈約面試之,因戲异曰[67]:“卿年少,何乃不廉?”异逡巡未達其旨,乃曰:“天下唯有文義、

棋書，卿一時將去，可謂不廉也。”後爲中領軍。

柳惲好學，善尺牘，學彈琴，特窮其妙。又工篇什，及品定棋譜，登格者二百七十八人，第其優劣，爲《棋品》三卷，惲爲第二焉。帝謂周舍曰：“吾聞君子不可求備，至如柳惲，可謂具美，分其才藝，足了十人。”惲著《卜杖龜經》，性好醫術，盡其精妙。爲吳興太守。

江祿幼篤學，有文章，工書善琴，爲廬陵威王續驃騎諮議參軍。

柳惔好學，工製文，尤曉音律。爲南安將軍，湘州刺史。

蕭駿善草隸，工文章，晚更習武，膂力絶人。與永安侯確相類[68]。爲超武將軍，封南安侯。

陳蔡凝幼聰悟，美容止。既長，博涉經傳，有文詞，尤工草隸。爲黄門侍郎。

陳禹聰敏有識量，涉獵經史，解風角、兵書，頗屬文，便騎射。官至王府諮議[69]。

孫瑒少倜儻，好謀略，博涉經史，尤便書翰。爲五兵尚書。

吳明徹微涉書史經傳，就汝南周弘正學天文、孤虛、遁甲，略通其妙。官至南兗州刺史。

侯安都工隸書，能鼓琴，涉獵書史，爲五言詩亦頗清靡。兼善騎射，爲邑里雄豪。後爲征南大將軍，江州刺史。

後魏古弼少忠謹，好讀書，又善騎射。官至尚書令。

李同軌學綜諸經，多所治誦，兼讀釋氏，又好醫術。官至通直散騎常侍。

裴詢字敬叔，美儀貌，多藝能，音律博奕，咸所開解。起家奉朝請。

劉懋聰敏好學，博綜經史，善草隸書，多識奇字。爲輕車將軍。

崔巨倫字孝宗，幼孤。及長，涉獵經史，有文章武藝。仕光祿大夫。

王繇字茂道，好學有文才，尤善草隸，又工摹畫，爲時人所服。仕至尚書郎。

裴敬憲工草隸，解音律。爲太學博士。

北齊李元忠粗覽史書，及陰陽術數，解鼓箏，兼好射彈，有巧思，又善於方技。官至侍中。

李播字德沉[70]，少聰敏，有才藝。音律、博奕之屬，多所通解。爲尚書儀曹郎。

祖珽字孝徵，天性聰明。事無難學，凡諸技藝，莫不措懷。文章之外，又善音律，解四夷語，及陰陽、占候、醫藥之術，尤是所長。文宣雖嫌其數犯憲法，而愛其才技。官至尚書左僕射。

祖孝隱[71]，孝徵之弟也。有文學，早知名。詞章雖不逮兄，亦機警有口辯，兼解音律。位至通直散騎常侍。

祖君信，孝徵之子也。涉獵書史，多諳雜藝。位至散騎常侍。

後周唐令則，瑾之次子[72]。令則性好篇章，兼解音律，文多輕艷，爲時人所傳。官

至樂部下大夫。

韓盛字文熾,南陽堵陽人也。幼有操行,涉獵經史,兼善騎射,膂力過人。仕至新平郡守。

蕭撝善草隸,名亞於王褒。筭數、醫方,咸亦留意。所著詩賦、雜文數萬言,頗行於世。官至少傅,封蔡陽公。

隋王誼字宜君,少有大志,便弓馬,博覽群言。爲大司徒子。

令狐熙字長熙,博覽群書,尤明三《禮》。善騎射,頗知音律。起家以通經爲吏部上士。

宇文愷少有器局,諸兄並以弓馬自達,愷獨好學[73],博覽書記,解文,多伎藝,爲名公子。累遷御正中大夫,儀同三司。

鄭譯字正義,頗有學識,兼知鍾律,善騎射。爲上柱國。

李敏,幽州總管崇之子。起家千牛,美姿儀,善騎射,歌舞、管弦,無不通解。爲柱國。

盧賁字子徵,略涉書記,頗解鍾律。爲太子左庶子。

長孫熾字仲光,性敏慧,美姿儀。頗涉群書,兼長武藝。爲戶部尚書。

長孫晟字季晟,性通敏,涉獵書史,工彈善射,矯勇過人。仕至淮陽太守,右驍騎將軍。

楊素少與天水牛弘同游[74],好學,研精不倦,多所通涉。善屬文,工草隸,頗留意於風角。爲司徒。

陳政字弘道,太僕卿茂之子。少養宮中,美風儀,有幹局,便弓馬,解鍾律,工文翰,兼有口辯。十七爲太子千牛備身[75]。

閻毗七歲襲封石保縣公。及長,好經史,受《漢書》於蕭該[76],略通大旨[77]。能篆書,工草隸,尤善畫,爲當時之妙。周武帝見而悅之,命尚清都公主[78]。入隋爲將作少監。

唐竇璡性寬厚,工書,解鍾律,兼有巧思。歷潁川、南郡、扶風太守。

盧藏用善琴棋,尤工篆隸。爲尚書右丞。

王維爲右丞,有俊才,博學多藝,以詩名盛於開元、天寶間。書畫特臻其妙,筆蹤措思,參於造化。

韓滉爲右僕射,平章事,封晉國公。滉尤工書,善丹青,以繪事非急務,自晦其能,未嘗傳之。好易象及《春秋》,著《春秋通例》及《天事序議》各一卷。

李勉爲太子太師,善鼓琴,好屬詩[79],妙知音律,能自制琴,又有巧思。

李皐爲江陵尹,常運心巧思,爲戰艦,挾二輪蹈之,翔風鼓疾,若挂帆席。所造省易而久固。又造欹器,進入內中。

歸登有文學，工草隸。爲工部尚書。

蕭祐閒澹貞退，善琴，工書畫，好五言詩。常寄情於雲林泉石之間，故當時與之遊者皆名人清士。卒爲桂州觀察使。

後唐李嚴幽州人，本名讓坤，仕燕爲刺史。涉獵書傳，便弓馬，多曲藝，以功名自許。後爲客省使。

晉李從昶，秦王茂貞之第三子也。爲左龍武統軍，少習華侈，以逸遊燕樂爲務，而音律圖畫，無不通之。

校勘記

[1]術數，宋本作“數術”。

[2]逮，原本作“建”，據宋本改。

[3]師，原本作“詩”，據宋本及《册府元龜》卷五五八改。

[4]千，原本作“十”，據宋本改。

[5]令，原本脱，據宋本補。

[6]悖，原本作“博”，據宋本及《漢書・翼奉傳》改。

[7]窮究，原本作“研究”，據宋本及《後漢書・班彪傳》所附《班固傳》改。

[8]舉，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班彪傳》所附《班固傳》改。

[9]時，原本作“師”，據宋本及《後漢書・崔駰傳》改。

[10]原本“曆”前衍一“内”字，據宋本删。

[11]鈐，原本作“玲”，據宋本改。

[12]授，原本作“受”，據宋本改。

[13]樞，原本作“書”，據宋本改。

[14]契，原本作“兵”，據宋本改。

[15]鉤，原本作“符”，據宋本及《後漢書・樊英傳》李賢注改。

[16]合，原本作“握”，據宋本改。

[17]孳，原本作“孽”，據宋本及《後漢書・樊英傳》李賢注改。

[18]穉，原本作“雅”，宋本作“稚”，據《後漢書・徐穉傳》改。

[19]始，原本作“造”，據宋本改。

[20]典，原本作“雅”，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應瑒傳》裴松之注改。

[21]典，原本作“興”，據宋本改。

[22]該覽，原本作“覽該”，據宋本乙正。

[23]知天知物，原本作“知天和物”，據宋本改。

[24]原本“博”前衍一“覽”字，據宋本删。

[25]時，宋本無。

[26]斥，原本脱，據宋本補。

[27]索,宋本作"素"。

[28]敏,原本作"成",據宋本改。

[29]精,原本作"正",據宋本改。

[30]庚詵,原本作"不詵",據宋本改。

[31]加,原本作"嘉",據宋本改。

[32]義,宋本原無此字。

[33]位,原本作"求",據宋本改。

[34]服,原本脱,據宋本補。

[35]彼,原本脱,據宋本補。

[36]孝,原本作"老",據宋本改。

[37]馬,原本作"長",據宋本及《魏書·崔浩傳》改。

[38]"及"字下原衍"之"字,據宋本及《魏書·崔浩傳》删。

[39]高允博,原本作"高允縛",據宋本改。

[40]書,原本作"經",據宋本及《魏書·高祐傳》改。

[41]靜,原本此處脱文,據宋本補。

[42]十,宋本作"千"。

[43]漏刻,宋本無。

[44]辯析,原本作"辨所",據宋本改。

[45]記,宋本作"識"。

[46]候緯,宋本作"緯候"。下同。

[47]此句宋本作"性愛好墳籍"。

[48]研精,原本作"精研",據宋本及《隋書·明克讓傳》乙正。

[49]常山,原本作"恒山",據宋本改。

[50]七曜曆書,原作"七曜曆背",據《隋書·劉焯傳》改。

[51]覈,原本作"竅",據宋本及《隋書·劉炫傳》改。

[52]手,原本作"于",據宋本改。

[53]王貞,原作"王真",據宋本及《隋書·王貞傳》改;又,仲逸,《隋書·王貞傳》作"孝逸"。

[54]原本"舉"前衍一"不"字,據宋本删。

[55]達,原作"遠",誤,據兩《唐書·孔穎達傳》改。

[56]目,宋本作"自"。

[57]年,原本作"言",據宋本及《史記·仲尼弟子列傳》改。

[58]陽球,原本作"楊球",據宋本及《後漢書·陽球傳》改。

[59]王廣,宋本作"王廙"。

[60]及,原本作"也",據宋本改。

[61]王徽,原作"王微",據宋本改。

[62]文,原本脱,據宋本及《宋書·沈演之傳》補。

[63]涉,宋本無。

[64]彦賓,原本作"彦賓",據宋本及《梁書·庾詵傳》改。

[65]淵明,《梁書·陶弘景傳》作"通明"。

[66]代,原本作"王",據宋本及《梁書·陶弘景傳》改。

[67]因,原作"面",异,原本作"弄",均據宋本及《梁書·朱异傳》改。

[68]相,原本作"其",據宋本及《南史·長沙宣武王懿傳》所附《蕭駿傳》改。

[69]王,原本作"五",據宋本及《陳書·蕭摩訶傳》改。

[70]搔,原本作"傜",據宋本及《北史·李靈傳》改。

[71]隱,原本作"穩",據宋本及《北齊書·祖珽傳》改。

[72]原本"次子"前衍"子也"二字,據宋本删。

[73]獨,原本作"瀆",據宋本改。

[74]同游,宋本作"同走",《隋書·楊素傳》作"同志"。

[75]身,原本作"員",據宋本改。

[76]於,原本作"令",據宋本改。

[77]略,原本作"毗",據宋本改。

[78]清都公主,原本作"青都公主",據宋本及《隋書·閻毗傳》改。

[79]"詩"字前原衍一"文"字,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勉傳》删。

[watermark seal]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七

總録部(三十七)

德　行

德

苞五常之性,冠四科之首。在醜則爲君子,立教則爲人師者,其唯德也歟。故卷懷自守,雖幽蔀而靡欺;忠信以行,於蠻貊而何問。其大也,喻神靈之變化;其達也,爲朝野之規矩。見之者既欣而且慕,親之者不孤而有鄰,若乃就其深居,蔚爲仁里,讓之高位,發於言歎,屈王公而盡禮,來州將之致恭。其有當叔世遷訛,暴亂横起,處廣澤而自若,得衆力之全讓。或惡子望風而引避,或小人聞言而改操,爭訟由之取决,禮讓爲之興行。豈辭小官,自成德化,長幼咸服,薰灼彌廣,雖復考終長逝,義形嗟泣,飾終之禮,曲盡由衷[1]。至有身輕鴻毛,願贖其死,孟軻所謂以德服人者,斯之謂歟。

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2],姓李名耳字伯陽,周守藏室之吏也[3]。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4],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虚,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爲罔[5],游者可以爲綸,飛者可以爲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耶!"

孔子,魯大夫也,於鄉黨恂恂如也,似不能言者(恂恂,溫恭之貌);其在宗廟朝廷,便便言唯謹爾[6](便便,辯也,雖辯而謹敬);朝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侃侃,和樂之貌)。

顔回字子淵,孔子弟子。孔子曰:"自吾有回,門人益親。"(回爲孔子胥附之友[7],能使門人日親。)曾子曰:"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有,若無實若虚,犯而不校(校,報也,言見侵而不報)。昔者吾友嘗從事於斯矣(友謂顔淵)。"

漢嚴尊字君平,蜀人,卜筮於成都市,以爲卜筮者賤業,而可以惠人,有邪惡非正之問,則依蓍龜爲言於害,與人子言依於孝,與人弟言依於順,與人臣言依於忠,爲因

執道之以善，從吾言者已過半矣。揚雄少時從游，學已而仕，京師顯名，數爲朝廷在位賢者稱君平德。（李強爲益州牧[8]，喜謂揚雄曰："吾眞得嚴君平矣。"及至蜀，致禮與相見，卒不敢言，以爲從事。）

後漢卓茂，南陽宛人，性寬仁恭愛，鄉黨故舊雖行能與茂不同，皆愛慕欣欣焉。後終於太傅。

周黨字伯況，太原廣武人。勑身修志，州里稱其高行。王莽竊位，託疾杜門，自後賊暴縱横，殘滅郡縣，唯至廣武，過城不入。建武中徵爲議郎，以病去職。

荀恁，太原廣武人。隱居山澤，以求厥志。王莽末，匈奴寇其本縣廣武，聞恁名節，相約不入荀氏閭。

夏恭，梁國蒙人。王莽末，盜賊縱横，攻沒郡縣。恭以恩信，爲衆所附，擁兵固守，獨獲安全。光武即位，召拜郎中，遷太山都尉。

樊宏，南陽湖陽人。王莽末，與宗家親屬作營塹自守，老弱歸之者千餘家。時赤眉賊掠唐子鄉，多所殘殺，欲前攻宏營。宏遣人持牛酒米穀勞遺赤眉[9]，赤眉長老先聞宏仁厚，皆稱曰："樊君素善，且今見待如此，何心攻之？"引兵而去，遂免寇難。

逢萌字子康，北海都昌人，居瑯琊勞山，養志修道，人皆化其德。北海太守素聞其高，遣吏奉謁致禮。萌不答，太守懷恨而使捕之。吏叩頭曰："子康大賢，天下共聞，所在之處，人敬如父。往必不獲，祇自毁辱。"太守怒，收之繫獄，更發他吏[10]。行至勞山，人果相率以兵弩捍禦，吏被傷流血，奔而還。

蔡衍，汝南項人。以禮讓化鄉里，有爭訟者輒詣衍決之，其所平處，皆曰無怨。

宗慈字孝初，南陽安衆人，爲修武令，棄官。徵拜議郎，未到[11]，道疾卒。南陽郡士，皆重其義行。

孟嘗，會稽上虞人，爲合浦太守，病自上，以被徵[12]，隱處窮澤，身自耕傭。鄰縣士民慕其德，就居止者百餘家。

陳寔，潁川人，爲太丘長，在鄉閭平心率物，其有爭訟，輒求判正，曉譬曲直，退無怨者。至乃歎曰："寧爲刑罰所加，不爲陳君所短。"寔卒，大將軍何進遣使弔祭，海內赴者三萬餘人，制衰麻者以百數。

司馬均字少賓，安貧好學，隱居教授，不應辟命，信誠行乎州里。鄉人有所計爭，輒令呪少賓[13]，不直者終無敢言。

爰延字季平，陳留外黄人，爲鄉嗇夫，仁化大行[14]。人但聞嗇夫，不知郡縣。

鄭玄，北海高密人，自徐州還高密，道遇黄巾賊數萬人，見玄皆拜，相約不敢入縣境。後爲大司農。

任旐字子旐，博昌人，以至行稱。黄巾賊起，天下饑荒，人民相食。寇到博昌，聞旐姓字，乃相謂曰："宿聞任子旐天下賢人也。今雖作賊，那可入其鄉耶！"遂相帥而去。由

是聲聞遠近。

許劭字子將,汝南平輿人,爲郡功曹。太守徐璆甚敬之[15],府中聞子將爲吏,莫不改操飾行。同郡袁紹,公族豪俠,去濮陽令歸,車徒甚衆。將入郡界,乃謝遣賓客,曰:"吾輿服豈可使許子將見?"遂以單車歸家。

孔嵩字仲山,爲新野縣阿里長,正身厲行,街中子弟皆服其訓化。遂辟公府,之京師,道宿下亭,盗共竊其馬,尋問知其嵩也,乃相責讓曰[16]:"孔仲山善士,豈宜侵盗乎?"於是送馬謝之。

王扶少修節行,客居瑯琊,不其縣所止,聚落化其德。

徐穉,豫章南昌人,異行矯時俗,閭里服其德化。有失物者,縣以相還,道無拾遺。太守請署功曹。後舉有道,家拜太原太守,並不就。

蘇純字桓公,扶風平陵人。性強切而持毁譽,士友咸憚之。至乃相謂曰:"見蘇桓公,患其教責人,不見又思之。"三輔號爲大人。大人,長老之稱,言尊事之也。後官至南陽太守。

孫期,濟陰成武人。少爲諸生,習《京氏易》、《古文尚書》,遠人從其學者,皆執經壟畔以追之,里落化其仁讓。黄巾賊起,過期里陌,相約不犯孫先生舍。

桓曄字文林,沛郡人也,議郎鸞之子。避地會稽,浮海,客交阯,越人化其節,至閭里不争訟。仕爲郡功曹。

士孫瑞[17],每三公缺,楊彪、皇甫嵩皆讓位於瑞。後官至僕射。

劉虞,東海郯人,爲幽州刺史,以疾歸家。時鄉曲有所訴訟,不以詣吏,自投虞以情理爲之,論判皆小大敬從,不以爲恨。

王烈字彦方,太原人。少師事陳寔,以義行稱鄉里。有盗牛者,主得之。盗請罪曰:"刑戮是甘,乞不使王彦方知也。"烈聞而使人謝之,遺布一端。或問其故,烈曰:"盗懼吾聞其過,是有耻惡之心。既懷耻惡[18],必能改善,故以此激之。"後有老父遺劍於路,行道一人見而守之,至暮,老父還,尋得劍,怪而問其姓名[19],以事告烈。烈使推求之,乃先盗牛者也。諸有争訟曲直,將質之於烈,或至塗而反,或望廬而還,其以德感人若此。察孝廉,三府並辟,皆不就。會董卓作亂,避地遼東,躬秉農器,編於四民,布衣蔬食,不改其樂。東域之人,奉之若君。時衰世弊,識眞者少,朋黨之人,互相讒謗。自避世在東國者多爲人所害。烈居之歷年,未嘗有患,使遼東強不凌弱,衆不暴寡,商賈之人,市不二價。曹公累徵不至。

龐德公,襄陽人。諸葛孔明每至其家,獨拜牀下,德公初不令止。荆州刺史劉表數延請,不能屈。後攜妻子登鹿門山,採藥不返。

魏徐脩[20],漢末寇賊縱横[21],敬脩禮行,轉相約勑,不犯其閭。

管寧,漢末避地遼東,民化其德,左右無鬭訟之聲,禮讓移於海表。與人子言,教以

孝，與人弟言，訓以悌，言及人臣，誨以忠。貌甚順，觀其行，邈然若不可及。即之熙熙，然甚柔而溫，因其事而導之於善[22]，是以漸之者無不化焉。寧之亡，天下知與不知，聞之無不嗟歎。醇德之所感若此，不亦至乎！後詔書徵，不起而卒。

胡昭，潁川人，轉居陸渾山，信行著於鄉黨，百姓聞馬超叛，避兵入山者千餘家，饑乏，漸相劫掠。昭常遜辭以解之。於是寇難消息，衆咸宗焉。故其所居部落中，三百里無相侵暴者[23]。

蜀向朗爲諸葛亮丞相長史，免官歸成都，開門接賓，誘納後進，講論古義，不干時事，以是見稱。上自執政，下及童冠，皆敬重焉。

楊儀兄慮字威方，少有德行，爲江南冠冕。州郡禮召，諸公辟請，皆不能屈。年十七夭，鄉人宗貴號曰德行楊君，爲諸葛亮丞相長史，中軍師。

朱冲字巨容，南安人，居近夷俗，羌戎奉之若君。冲亦以禮讓爲訓，邑里化之，路不拾遺，村無凶人，毒蟲猛獸，皆不爲害。

晉蔡克，陳留考城人。博涉書記，爲邦族所敬。性公亮守正，行不合己，雖富貴不交也。高平劉整，恃才縱誕[24]，服飾詭異，無所拘忌。嘗行造人，遇克在坐，整終席慙不自安。克時爲處士，而見憚如此。

束晳，陽平元城人，爲趙王倫記室，罷歸，教授門徒，年四十卒。元城市里，爲之廢業，門生故人，立碑墓側。

華表爲太常，以光祿大夫致仕。表性清淡，常慮天下退理。司徒李胤、司隸王密等嘗稱曰："若此人者，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

賀循爲元帝軍諮祭酒，有清德，伏於一時。廷尉張闓住在小市，將奪左右近宅，以廣其居，乃私作都門，早閉晏開，人多患之，訟於州府，皆不見省。會循出至破岡，連名詣循質之。循曰："見張廷尉，當爲言及之。"闓聞而遽毁其門[25]，詣循致謝。其爲世所敬服如此。

宋張進之，永嘉安固人。少有志思，行義聞於鄉里。時劫掠充斥，每入村抄暴，至進之門[26]，輒相約勒，不得侵犯。其信義所感如此。歷郡五官主簿。

范淑孫，吳郡錢塘人[27]。少而仁厚，固窮濟急，鄉曲貴其義行[28]，莫有呼其名者。除竟陵王國中軍將軍，不就。

南齊何伯璵，廬江人，與弟幼璵俱厲節操，誨人不倦，鄉里呼爲人師，郡守下車，莫不修謁。

梁嚴植之性謹厚，不以所長高人。又仁慈好陰德，雖在闇室，未嘗怠也。官至中撫軍記室參軍，兼五經博士。

陳虞寄，會稽餘姚人，爲建安王諮議，以疾加大中大夫。及謝病私庭，每諸王爲州將，下車必造門致禮，命釋鞭板，以几杖侍坐。常出遊近寺，閭里傳相告語[29]，老幼羅

列，望拜道左，或言誓爲約者，但指寄便不欺。其至行所感如此。

馬樞，扶風郿人。博極經史，尤善佛經。少屬亂離，每居之處，盜賊不入，依託者常數百家。文帝以度支尚書徵，不起。

後魏呂顯字明東，平壽張人，性廉直，鄉人分爭者，皆就而質焉。

北齊李元忠，趙郡柏人人也[30]。後魏孝明時，盜賊蜂起，清河有五百人西戍，還經南趙趙郡，以路梗共投元忠，奉絹千疋，元忠唯受一匹，殺五羊以食之，遣奴爲導，曰："若逢賊但道李元忠遣送。"奴如其言，賊皆捨避。終於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

隋李士謙，趙州平棘人。仕魏爲廣平王府參軍，自以少孤，未嘗飲酒食肉，口無殺害之言。隋有天下，畢志不仕。開皇八年，終於家，時年六十六。趙郡士女聞之莫不流淚[31]，曰："我曹不死，而令李參軍死乎？"會葬者萬餘人。鄉人李景伯等以士謙道著丘園，條其狀詣尚書省，請先生之謚，事寢不行，遂相與樹碑於墓。

徐孝肅，汲郡人，宗族數千家，多以豪侈相尚。肅性儉約，事親以孝聞。雖在幼齒，宗黨間每有爭訟[32]，皆至肅所平論之，爲肅所短者，無不引咎而退。後母卒，負土成墳，廬於墓所四十餘載而卒。

張文詡，江東人，每以德化人，鄉黨移風俗，閒居而卒，年四十。而鄉人立碑[33]，號張先生焉。

柳儉，河東解人也，少有局量，立行清苦，爲州里所敬。雖至親昵，無敢狎侮。官至上大將軍。

唐張玄素，蒲州虞鄉人，隋末爲景城縣戶曹。竇建德攻陷景城，玄素被執將戮，縣民千餘人號泣請代其命，曰："此人清愼，殺之乃無天地，大王將定天下，當深加禮接，以招四方，如何殺之，使善人解體？"建德遽命釋之。

楊綰，華州華陰人，素以德行著。或造之者，清談終日，未嘗及名利。或有客欲以世務干者，見綰言必玄遠，不敢發辭，內愧而退。位至中書侍郎，平章事。

陽城字亢宗，隱河東條山下，遠近慕其德行，來學者相繼於道。閭里有爭者，不詣官府，詣城以決之。終於道州刺史。

甄濟字孟成，中山無極人，隱居衛縣青巖山，環山之人服其操行[34]，約不畋漁。採訪使表薦爲范陽節度掌書記。

行[35]

夫孔門四科，德行爲首。是知行者人倫之本，衆善之源。故君子立身行道，造次不違，乘之以端方，守之以淳固，仁近之矣。乃有能降其志，不苟於得，必以中慮[36]，匪以利回，靡息曲木之陰，罔取非義之給，盛衰一致，死生等節，至於千里赴弔於知己，皓首

罔渝於締交,由是白圭無玷,闇室不欺,敦厚之風,行於鄉里,徽音之美,播於簡書,士之所爲,良足尚矣。

孔子絕四:毋意(以道爲度,故不任意)、毋必(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故無專必)、毋固(無可無不可,故無固行)、毋我(述古而不自作,處群而不自異,唯道是從[37],故不有其身[38])。

顏回字子淵,閔損字子騫,冉耕字伯牛,冉雍字仲弓,孔子皆以爲有德行[39]。

子路有聞,未之能行,唯恐有聞。(前所聞未及行,故恐後有聞不得並行。)

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言中倫,行中慮,其斯而已矣。(但能言應倫理,行應思慮,如此而已。)

後漢淳于恭初遭賊寇,百姓莫事農桑,恭常獨力耕田,鄉人止之,曰:"時方淆亂,死生未分,何空自苦爲?"恭曰:"縱我不得,它人何傷?"墾耨不輟。後至侍中,騎都尉。

承宫嘗出行,得虎所殺鹿,持歸,肉分門下,取皮上師,不受,宫因棄之。人問其故,宫曰:"既已與人,義不可復取。"後至侍中祭酒。

張湛字子孝,右扶風人,以篤行純淑,鄉里歸德。雖居幽闇,自整頓三輔,以爲儀表。爲太中大夫。

徐穉,公府辟皆不就。人有死喪,負笈赴弔。常於家豫炙鷄一雙,以一兩綿絮漬酒中[40],暴乾以裹鷄,徑到所起冢墜外[41],以水漬綿,使有酒氣,斗米飯白茅爲藉,以鷄置前,醊酒畢,留謁則去,不見喪主。穉嘗爲太尉黄瓊所辟,不就。及瓊卒歸葬,穉乃負糧徒步到江夏赴之,設鷄酒薄祭,哭畢而去,不告姓名。

魏袁奥行足以厲俗,言約而理當。終於光祿勳。

任嘏幼號神童,及漢末荒亂,家貧賣魚,會官税魚,魚貴數倍,嘏取直如常。又與人共買生口,各雇八疋,後生口家來贖,時價直六十疋,共買者欲隨時價取贖。嘏自取本價八疋,共買者慙,亦退還,取本價。

吳陳表少知名,與諸葛恪、顧譚、張休等並侍東宫,皆共親友。尚書暨豔亦與表善。後豔遇罪,時人咸自營護,信厚言薄。表獨不然,士以此重之。表徙太子中庶子,拜翼正都尉。

晉羊祜妻夏侯霸之女,及霸之降蜀也,姻親多告絕,祜獨安其室,恩禮有加焉。徵拜中書侍郎。

劉寔少貧窶,杖策徒行,每所憩止,不累主人,薪水之事,皆自營給。後至太常。

宋阮長之爲散騎侍郎,在中書省直,夜往鄰省,誤著履出閤,依事自列門下,門下以闇夜人不知,不受列。長之固遣送之,曰:"一生不侮闇室[42]。"

郭世道察孝廉,不就。少有學行,仁厚之風,行於鄉里。鄰村大小莫有呼其名者。嘗與人共於山陰市貨物,誤得一千錢,當時不覺,分背方悟,請其伴求以此錢追還本

主[43],佯大笑不答。世道以己錢充數送還之,錢主驚嘆,以半直與世道,世道委之而去。

朱百年,會稽山陰人也,少有高情,親亡服闋,攜妻孔氏入會稽南山,伐樵採箬爲業[44]。以樵箬置道頭,輒爲行人所取,明旦亦復如此[45],人稍怪之,積久方知是朱隱士所賣,隨其所取多少,留錢取樵箬而去。

南齊崔慰祖爲始安王刑獄參軍,賣宅四十五萬,買者云:"寧有減不?"答曰:"誠慙韓伯休,何容二價?"買者又曰:"君但賣四十六萬,一萬見與。"慰祖曰:"是即同君欺人,豈是我心乎?"

虞悰爲正員常侍卒,性敦實,與人知識,必相存訪,親疏皆有終始,世以此稱之。

徐伯珍徵辟不就,舉動有禮,過曲木之下,趨而避之。

辛普明兄將葬,鄰人嘉其義,賻助甚多。普明初受,後皆反之,贈者甚怪,普明曰:"本以兄墓不周,故不逆來意,今何忍止者餘物以爲家財。"

周山圖爲黄門郎,與人周旋,皆白首不異。

梁甄彬有行業[46],鄉黨稱善,嘗以一束苧就州長沙寺庫質錢,後贖苧還,於苧束中得五兩金,以手巾裹之,彬得送還寺庫。道人驚云:"近有人以此金質錢,時有事不得舉而失,檀越乃能見還。"輒以金半仰酬。往復十餘,彬堅然不受。因詠曰:"五月披羊裘而負薪,豈拾遺金者耶?"卒還金。

何遠,東海郯人,爲東陽太守,免歸還。輕財好義,周人之急,言不虚妄,蓋天性也。遠無戲言,嘗語人云:"卿能得我一妄語,則謝卿以一縑。"衆共伺之,不能記也。

陳歐陽頠爲廣州刺史,征南將軍。初,交州刺史袁曇緩密以金五百兩寄頠,令以百兩還合浦太守龔蔫[47],四百兩付兒智矩,餘人弗之知也。頠尋爲蕭勃所破,貲財並盡,唯所寄金獨在。曇緩亦尋卒,至是頠並依信還之。時人莫不嘆伏。其重然諾如此。

殷不佞爲散騎常侍兼尚書右丞,不佞事寡嫂張氏甚謹,所得禄俸,不入私室。

後魏崔隆宗爲大將軍府長史[48],仁信待物,出於至誠[49],故見重於世也。

辛穆字叔宗,舉茂才,東雍州别駕[50]。初,隨父在下邳,與彭城陳敬文友善,敬文弟敬武少爲沙門,從師遠學,經久不反。敬文病,臨卒,以雜綾二十疋寄穆與敬武。穆久訪不得,經二十餘年,始於洛陽見敬武,以物還之,封題如故。世稱其廉信。

趙柔少以德行知名,爲河内太守。柔嘗在路得人所遺金珠一貫,價直數百縑,柔呼主還之。後有人遺柔鏵數百枚,與子善明鬻之於市,有人從柔買素絹二十疋,有商人知其賤,與柔三十疋,善明欲取之。柔曰:"與人交易,一言便定,豈可以利動心也。"遂與之。搢紳之流,聞而敬服。

鹿悆嘗詣徐州,馬疲,附船而至大梁。夜睡,從者上岸,竊禾四束,以飼其馬。船行數里,悆覺,問得禾之處,從者以告,悆大忿,即停船上岸,至取禾處,以縑三丈置禾束

下而反。後至梁州刺史。

趙琰，天水人。皇興中京師儉，婢簡粟糶之。琰遇見切責，敕留輕粃。嘗送子應冀州聘室，從者於路遇得一羊，行三里而琰知之，令送於本處。又遇路傍主人設羊羹[51]，琰訪知盜殺，卒辭不食[52]。遣人買耜刃，得利六百，即令送還刃主，刃主高之，義而不受，琰命委之而去。後至淮南王府長史。

後周寇儁性廉恕，不以財利爲心，家人曾賣物與人，而剩得絹五疋。儁於後知之，乃曰："惡木之陰，不可暫息。盜泉之水，無容誤飲。得財失行，吾所不取也。"遂訪主還之。其雅志如此。後至驃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

隋張處威爲謁者大夫，攝江都贊治。嘗在途見一遺囊，恐其主永失，因令左右負之。而後數日，物主來認，悉以付之。

趙軌，開皇初爲齊州別駕，其東鄰有桑椹落其家，軌遣人悉拾還其主，誡其諸子曰："吾非此求名，意者非機杼之物，不願侵人，汝等宜以爲誡。"爲原州總管司馬。在道夜行，其左右馬逸入田中，暴人禾。軌駐馬待明，訪禾主，酬直而去。原州人吏聞之，莫不改操。

唐于邵爲太子賓客，性孝悌，內行脩潔，老而彌篤。

武儒衡字庭碩，才度俊偉，氣直貌莊，言不妄發，與人交友，終始不渝。

班肅，長慶元年自前坊州刺史爲司封員外郎。時宰臣上言曰："將欲清風俗，必在厚人倫。竊見皇甫鎛權位盛時[53]，班行之中，多所親附。及得罪後，議論立變，憎嫉如讎，俗之衰薄，一至於此。唯班肅以曾爲郎官，判度支案，終始如一[54]，獨送出城，周行之間，多美其事。今郡秩已罷，望授一省官，以表其行。"故有是拜。

後唐趙光逢爲司空，平章事，以疾辭，授司徒，致仕。嘗有女冠寄黃金一鎰於其室家，併屬離亂，女冠委化於他土。後二十年，金無所歸，納於河南尹張全義，請付諸宮觀。其舊封尚在。

校勘記

[1]衷，宋本作"哀"。

[2]楚苦，原本作"苦楚"，據宋本乙正，仁，原脱，據宋本補。

[3]吏，原本作"史"，據宋本改。

[4]皆，原本脱，據宋本補。

[5]罔，原本作"網"，據宋本改。

[6]唯，原本作"爲"，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改。

[7]友，原本作"有"，據宋本改。

[8]李，原本作"季"，據宋本及《漢書·王貢兩龔鮑傳》改。

[9]遺，原本作"子"，據宋本改。

[10]他,宋本作“它”。

[11]到,原本作“致”,據宋本及《後漢書·宗慈傳》改。

[12]以,原脱,據《後漢書·孟嘗傳》補。

[13]少,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賈逵傳》補。

[14]大,原本作“本”,據宋本改。

[15]徐瑒,宋本作“徐璆”。

[16]讓,原本闕,據宋本補。

[17]士,原本作“王”,據宋本及《後漢書·陳王列傳》改。

[18]懷,原本作“有”,據宋本及《後漢書·王烈傳》改。

[19]怪,原本作“因”,據宋本及《後漢書·王烈傳》改。

[20]徐裔,《後漢書·徐稺傳》作“徐胤”。

[21]寇賊,原本作“盜賊”,宋本作“賊寇”,此據《後漢書·徐稺傳》改。

[22]導,原本作“寧”,據宋本改。

[23]三,原本作“二”,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管寧傳》所附《胡昭傳》裴松之注改。

[24]才,原本作“不”,據宋本改。

[25]遽,原本作“遂”,據宋本及《晉書·賀循傳》改。

[26]門,原本作“明”,據宋本改。

[27]錢塘,宋本作“錢唐”。

[28]鄉曲,原本作“鄉里”,據宋本及《宋書·范淑孫傳》改。

[29]傳,原本作“轉”,據宋本及《陳書·虞荔傳》所附《虞寄傳》改。

[30]柏人人,原本作“伯大夫”,據宋本改。

[31]之,原本作“者”,據宋本及《隋書·李士謙傳》改。

[32]宗黨,原本作“宗族”,據宋本及《隋書·徐孝肅傳》改。

[33]而,宋本無。

[34]服,宋本作“伏”。

[35]行,原本作“德行”,據宋本改。

[36]中慮,宋本作“慮中”。

[37]唯道是從,原本作“唯是之從”,宋本作“唯之是從”,此據《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38]原本“其”前衍一“其”字,據宋本删。

[39]行,原本脱,據宋本補。

[40]一,原本脱,據宋本補。

[41]起,原本作“赴”,據宋本及《後漢書·徐稺傳》李賢注改。

[42]侮,原本作“悔”,據宋本改。室,原本作“空”,據宋本改。

[43]求以,原本作“以求”,據宋本乙正。

[44]箬,原本作“藥”,宋本作“若”,此據《宋書·隱逸列傳》改。下同。

[45]亦,原本作“又”,宋本作“以”,此據《宋書·隱逸列傳》改。

[46]甄彬，宋本作“孫彬”。

[47]龔蒍，原本作“龔爲”，據宋本及《陳書・歐陽頠傳》改。

[48]崔隆宗，原本作“崔降宗”，宋本同，據《魏書・崔逞傳》改。

[49]於，原本作“以”，據宋本及《魏書・崔逞傳》改。

[50]東，原本作“爲”，據宋本及《魏書・辛紹先傳》改。

[51]傍，宋本作“旁”。

[52]“不”字前原衍一“而”字，據宋本及《魏書・趙琰傳》删。

[53]鏄，原本作“専”，據宋本改。

[54]終始，原本作“始終”，據宋本及《冊府元龜》卷一四〇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八

總録部(三十八)

智　智識

智

五常之性[1],智居其一,小則挈瓶是守,大則萬物可周。彰獨見於未萌,爲天下之達德。喻於水也,動而可樂;比諸符也,公必是契。乃有計慮沉敏,立脱身禍,機變互設,終求藝勝。亦有紓解人難,辨明物性,知凶咎之至,發姦詐之端。準若蓍龜,通乎芒昧[2]。苟以恬而相養,防其蔽而弗蕩[3],咸可尚也已。

管仲得於魯,魯束縛而檻之,使役人載而送之齊,皆謳歌而引。管子恐魯之止而殺己也,欲速至齊,因謂役人曰:"我爲汝歌,汝爲我和。"其所唱適宜走[4],役人不倦,而取道甚遠。

孫臏至齊,田忌客待之。齊諸公子馳逐重射,孫子見其馬足不甚相遠,馬有上中下輩。於是孫子謂田忌曰:"君第重射,臣能令君勝。"田忌信然之,與王及諸公子逐射千金。及臨質,孫子曰:"今以君之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既馳三輩畢[5],而田忌一不勝而再勝,卒得王千金。於是忌進孫子於威王。

樗里子者名疾,秦惠王之弟也。樗里子滑稽多智,秦人號曰"智囊"。

漢陳平事項王,懼誅,而平身間行仗劍亡,渡河[6],船人見其美丈夫,獨行,疑其亡將,要下當有寶器金玉,因之欲殺平,平心恐[7],廼解衣贏而佐刺船(自露其形,示無所懷挾)。船人知其無有,廼止。平遂至脩武,降漢。

晁錯爲太子家令(茂陵中書太子家令,秩八百石),以其辯得幸太子,太子家號曰知囊。(言其一身所有皆是智筭,若囊之盛物也。)

魯康,王莽時爲羲和有權數,號曰智囊。(康設六筦之法以窮工商,故曰權數。)

後漢任文公,巴郡閬中人也。公孫述時武檐石折[8],文公曰:"噫!西州智士死,我乃當之。"自是常會聚子孫,設酒食。後三月果卒。故益部爲之語曰:"任文公,智無雙。"

魏賈詡,武威姑臧人,察孝廉爲郎,疾病去官,西還,至汧,道遇叛氐,同行數十人

皆爲所執。詡曰:“我段公外孫也,汝别埋我,我家必厚贖之。”時太尉段紀明,昔久爲邊將,威震西土,故詡假以懼氐,氐果不敢害,與盟而送之,其餘悉死。詡實非段甥[9],權以濟事,咸此類也。

桓範爲大司農,出赴曹爽,蔣濟言於晉宣帝曰:“智囊往矣。”

晉習鑿齒爲桓溫從事[10],溫有大志,追蜀人知天文者,問國家祚運修短。答云:“世祀方永。”溫不悦,乃止。異日送絹一疋,錢五千文以與之,星人乃馳詣鑿齒曰:“家在益州,被命遠下,今受旨自裁,無由致其骸骨。緣君仁厚,乞爲標碣棺木耳。”鑿齒問其故,星人曰:“賜絹一疋,令僕自裁。惠錢五千,以買棺耳。”鑿齒曰:“君幾誤死!君嘗聞干知星宿[11],有不覆之義乎?此以絹戲君,以錢供道中資,是聽君去耳。”星人大喜,明便詣溫别,溫問去意,以鑿齒言答。溫笑曰:“鑿齒憂君誤死,君定是誤活。然徒三十年看儒書,不如一詣習主簿。”

宋戴顒有高名,居於吳。先是,漢世始有佛像,形制未工。父逵特善其事[12],顒亦參焉。宋世子鑄丈六銅像於瓦棺寺,既成,面恨瘦,工人不能治。乃迎顒看之,顒曰:“非面瘦,乃臂胛肥耳[13]。”既銷減臂胛[14],瘦患即除,無不歎服。

陳蔡徵爲尚書,太建中麥鐵杖結聚爲群盗,廣州刺史歐陽頠俘之以獻,沒爲官户,配執御傘。每罷朝後,行百餘里,夜至南徐州,踰城而入,行火光劫盗,旦還。及牙時,仍又執傘,如此者十餘度。物主識之,州以狀奏。朝士見鐵杖每旦常在,不之信也。後數告變,徵曰:“此可驗耳。”於仗下特購一百金,求人送詔書與南徐州刺史,鐵杖出應募,齎勅而往,明旦及奏事,宣帝曰:“信然,爲盗明矣。”

後魏李惠爲雍州刺史,征南大將軍,長安大將。惠長於思察,雍州廳事有燕爭巢,鬬已累日。惠令人掩獲,試命綱紀斷之。竝辭曰:“此乃上智所測,非下愚所知。”惠乃使卒以弱竹彈兩燕,既而一去一留。惠笑謂吏屬曰:“此留者自計爲巢功重,彼去者既經楚痛,理無留心。”群下伏其深察。

智識

《易》曰:“惟幾者能成天下之務。”《詩》曰:“既明且哲。”其智識之謂乎!乃有誠明内蘊,通敏無滯,極表微之至慮,兆未萌之獨見,深究得失之理,先知言動之賾。見義必爲,而事以戡濟;度德而舉,而身無悔吝。避泰盛之寵,畫解紛之策,定辭發論,可以垂於世範;臨危決機,于以通乎時變。用能洞人倫之情僞,著方策之龜鑒,非夫挺周物之淵識,稟生民之上智,奚以及是哉!

重館人(傳無姓名),魯人也。僖公三十一年,晉文公分曹地以賂諸侯,魯使臧文仲往宿重館(高平方與縣西北有重鄉城)。重館人告曰:“晉新得諸侯,必親其共,不速行,

將無及也。"從之,分曹地。自洮以南東傅于濟盡曹地也。(濟水自滎陽東過魯之西至樂安入海[15]。)

孫叔敖遇狐丘丈人,狐丘丈人謂之曰:"僕聞之,有三利必有三患,子知之乎?"孫叔敖蹙然易容曰:"小子不敏,何足以知之,敢問何謂三利?何謂三患?"狐丘丈人曰:"夫爵高者人妬之,官大者主惡之,祿厚者怨處之之謂也。"孫叔敖曰:"不然。吾爵高吾志益下,吾官大吾心益小,吾祿厚吾施益博,可以免於患。"狐丘丈人曰:"善哉,言乎!堯、舜其猶病諸!"

淳于髡,齊人也,博聞強記,學無所主。其諫說慕晏嬰之爲人也,然而承顏觀色爲務[16]。客有見髡於梁惠王,惠王屏左右,獨坐而再見之,終無言也。惠王怪之,以讓客曰:"子之稱淳于先生管、晏不及,及見寡人,寡人未有得也,豈寡人不足爲言邪?何故哉?"客以謂髡,髡曰:"固也,吾前見王,王志在驅逐;後復見王,王志在音聲。吾是以默然。"客具以報王,王大駭曰:"嗟乎!淳于先生誠聖人也。前淳于先生之來,人有獻善馬者,寡人未及視,會先生至。後先生之來,人有獻謳者,未及試,亦會先生之來。寡人雖屏人,然私心在彼,有之。"後淳于髡見,壹語連三日三夜無倦[17],惠王欲以卿相位待之,髡因謝去[18]。

馮驩,齊人。既見孟嘗君,居期年無所言。孟嘗君時相齊,封萬戶於薛,其食客三千人,邑入不足以奉客,使人出錢於薛,歲餘不入,貸錢者多不能與其息,客奉將不給,孟嘗君憂之,問左右何人可使收債於薛者。傳舍長曰:"代舍客馮公形容狀貌甚辯,長者無他伎(亦作技)能,宜可令收債。"孟嘗君乃進馮驩而請之曰:"賓客不知,文不肖,幸臨文者三千餘人,邑入不足以奉賓客,故出息錢於薛,歲不入,民頗不與其息。今客食恐不給,願先生責之。"馮驩曰:"諾。"辭行至薛,召取孟嘗君錢者皆會,得息錢十萬[19]。乃多釀酒買肥牛,召諸取錢者能與息者皆來,不能與息者亦來,皆持取錢之券書合之齊爲會日,殺牛置酒,酒酣乃持券如前合之。能與息者與爲期,貧不能與息者取其券而燒之,曰:"孟嘗君所以貸錢者,爲民之無者以爲本業也。所以求息者,爲無以奉客也。令富給者以要期,貧窮者燔券書以捐之,諸君強飲食,有君如此,豈可負哉!"坐者皆起再拜。孟嘗君聞馮驩燒券書,怒而使使召驩,驩至,孟嘗君曰:"文食客三千人,故貸錢於薛,文奉邑少而民尚多,不以時與其息,客食恐不足,故請先生收責之。聞先生得錢,即以多具牛酒而燒券書,何馮[20]?"驩曰:"然。不多具牛酒,即不能畢會,無以知其有餘不足。有餘者爲要期,不足者雖守而責之十年,息愈多,急即以逃亡,自捐之,若急,終無以償。上則爲君好利,不愛士民。下則有離上抵負之名,非所以厲士民,彰君聲也。焚無用虛債之券,捐不可得之虛計,令薛民親君而彰君之善聲也。君有何疑焉?"孟嘗君乃拊手而謝之。

漢田肯以高祖六年既執楚王韓信,肯賀帝曰:"甚善!陛下得韓信,又治秦中(治謂

都之也，秦中謂關中秦地也）。秦，形勝之國也（得形勢之勝便也），帶河阻山，縣隔千里（縣音懸，此本古之縣字耳，後人轉用爲州縣字，乃更加心以別之，非常借音），持戟百萬，秦得百二焉（百二，得百中之二，二萬人也。秦地險固，二萬人足當諸侯百萬人也），地勢便利，其以下兵於諸侯，譬猶居高屋之上建瓴水也（瓴，盛水瓶也。居高屋之上而翻瓴水[21]，言其向下之勢易也。建音居偃反）。夫齊東有瑯邪、即墨之饒（二縣近海，縣財用之所出），南有泰山之固，西有濁河之限（齊西有平原，河水東北過高唐，高唐即平原也。孟津號河東，故曰濁河也），北有渤海之利，地方二千里，持戟百萬，縣隔千里之外，齊得十二焉。（秦得百二者，二萬人，當諸侯百萬人也。齊得十二者，二十萬人，當諸侯百萬也。所以言縣隔千里之外者，除去秦地而齊乃與諸侯計利便也[22]。）此東西秦也[23]，非親弟子莫可使王齊者。"帝曰："善。"賜黃金五百斤。

田叔爲雲中守，後數歲坐法失官，梁孝王使人殺漢議臣爰盎。景帝召叔案梁，具得其事，還報。帝曰："梁有之乎？"對曰："有之，事案在（按其文狀也）。"叔曰："上無以梁事爲問也（言不須更論之也），今梁王不伏誅，是廢漢法也。如其伏誅，太后食不甘味，卧不安席，此憂在陛下。"於是帝大賢之，以爲魯相。

韓安國字長孺，爲御史大夫。時田蚡與竇嬰廷辯，蚡已罷朝，出止庫門，召安國載（韓安國也，載謂與乘車），怒曰："與長孺共一秃翁，何爲首鼠兩端（秃翁言嬰無官位版授也[24]，首鼠一前一卻也）。"安國良久謂蚡曰："君何不自喜（何不自讓遜爲可喜之事也，喜，音許吏反）？夫魏其毁君，君當免冠解印綬歸（歸印綬於天子也），曰：'臣以肺腑，幸得待罪，固非其任，魏其言皆是。'如此，帝必多君有讓（多猶重也），不廢君。魏其必媿，杜門齰舌自殺（杜，塞也。齰，齧也，音仕客反）。今人毁君，君亦毁之，譬如賈豎女子爭言，何其無大體也。"蚡謝曰："爭時急，不知出此。"於是帝使御史簿責嬰（簿責，以文簿一一責之）。

疏廣，宣帝時爲太子太傅；兄子受爲太子少傅，俱乞骸骨。帝加賜黃金二十斤，太子贈五十斤。廣既歸鄉里，日令家共具設酒食（日日設之也，共讀曰供），請族人故舊賓客相與娱樂。數問其家金餘尚有幾所，趣賣以共具。（幾所猶言幾許也。）居歲餘，廣子孫竊謂其昆弟老人廣所愛信者曰："孫幾及君時頗立産業基址，今日飲食費且盡[25]，宜從丈人所，勸說君買田宅。"（宜令意自從丈人所出，無泄我言也。丈人，嚴莊之稱也。故親而老者皆稱也。）老人即以閒暇時爲廣言此計[26]。廣曰："吾豈老誖不念子孫哉（誖，惑也）？顧自有舊田廬（顧，思念也），令子孫勤力其中，足以共衣食，與凡人齊。今復增益之以爲贏餘，但教子孫怠惰耳。賢而多財，則損其志。愚而多財，則益其過。且夫富者，衆之怨也，吾既亡以教化子孫，不欲益其過而生怨。又此金者，聖主所以惠養老臣也，故樂與鄉黨宗族共受其賜[27]，以盡吾餘日，不亦可乎？"於是族人悦服[28]。皆以壽終。

後漢馬援初爲隗囂綏德將軍,囂甚敬重之,與決籌策[29]。是時,公孫述稱帝於蜀,囂使援往復觀之,援素與述同里閈相善,以爲既至,當握手歡如平生。而述盛陳陛衛,以延援入[30],交拜禮畢,使出就館。更爲援制都布單衣交讓冠,會百官於宗廟,中立舊交之位。述鸞旗旄騎,驚蹕就車,磬折而入,禮饗官屬甚盛,欲授援以封侯大將軍位。賓客皆樂留,援曉之曰:"天下雄雌未定,公孫不吐哺走迎國士,與圖成敗,反修飾邊幅,如偶人形。此子何足久稽天下士乎?"因辭歸[31],謂囂曰[32]:"子陽井底蛙耳,而妄自尊大,不如專意東方。"

樊鯈,特進宏之子也。明帝時爲長水校尉,封燕侯。鯈弟鮪爲子賞求娶楚王英女敬鄉公主,鯈聞而止之,曰:"建武時吾家竝受榮寵,一宗五侯。時特進一言,女可以配王,男可以尚主,但以貴寵過盛,即爲禍患,故不爲也[33]。且爾一子,柰何棄之於楚乎?"鮪不從。其後楚事發覺,帝追念鯈謹恪,又聞其止婚事,故其諸子得不坐。

鄭衆字仲師,興之子。建武中,皇太子及山陽王荆因虎賁中郎將梁松以縑帛聘請衆,欲爲通義引籍,出入殿中。衆謂松曰:"太子儲君,無外交之義。漢有舊防,蕃王不宜私通賓客。"遂辭不受。松復風衆以長者意不可逆[34]。衆曰:"犯禁觸罪,不如守正而死。"太子及荆聞而奇之,亦不強也。及梁氏事敗,賓客多坐之,唯衆不染於辭。位大司農。

馮緄父焕,安帝時爲幽州刺史,疾忌姦惡,數致其罪。時玄菟太守姚光亦失人和。建光元年,怨者乃詐作璽書,譴責焕、光,賜以歐刀。又下遼東都尉龐奮,使速待刑。奮即斬光收焕,焕欲自殺。緄疑詔文有異,止焕曰:"大人在州,志欲去惡,實無他故[35],必是凶人妄詐規肆姦毒,願以事白上[36],甘罪無晚。"焕從其言,上書自訟。果詐者所爲,徵奮抵罪,會焕病死獄中,帝愍之,賜焕、光錢各十萬,以子爲郎中。緄由是知名。

折像,廣漢洛人也。父國有貲財二億,家僮八百人。及國卒,像感多藏厚亡之義,乃散金帛資產,周施親疏。或諫像曰:"君三男兩女,孫息盈前,當增益產業,何爲坐自單竭乎?"像曰:"昔鬬子文有言:'我乃逃禍,非避富也。'吾門戶殖財日久,盈滿之咎,道家所忌。今世將衰,子又不才,不仁而富,謂之不幸。牆隙而高,其摧必疾也。"智者聞之,咸服焉。

徐穉,豫章南昌人,嘗爲太尉黄瓊所辟,不就。及瓊卒歸葬,穉乃負糧徒步到江夏赴之[37],設鷄酒薄祭,哭畢而去,不告姓名。時會者四方名士,郭林宗等數十人聞之,疑其穉也。及選能言語生茅容輕騎追之,及於途。容爲設飯,共言稼穡之事。臨訣去,謂容曰:"爲我謝郭林宗,大樹將顛,非一繩所維,何爲栖栖,不遑寧處。"(顛,仆也。維,繫也,喻時將衰季,豈一人可能救邪。)

孟敏字叔達,鉅鹿陽氏人[38],客居太原。荷甑墮地,不顧而去。郭林宗見而問其意,對曰:"甑已破矣,視之何益?"林宗以此異之,因勸令遊學。

鄭泰字公業，河南開封人。何進爲大將軍輔政，徵用名士，以公業爲尚書侍郎，遷侍御史。進將誅閹宦，欲召并州牧董卓爲助。泰謂進曰："董卓強忍寡義，志欲無厭，若借之朝政[39]，授以大事，將恣凶慾，必危朝廷。明公以親德之重，據阿衡之權，秉意獨斷，誅除有罪，誠宜假卓以爲資授也。且事留變生，殷鑒不遠。"又爲陳時務之所急數事，進不能用，乃棄官去。謂潁川人荀攸曰："何公未易輔也。"進尋見害，卓果作亂。

魏劉劭，廣平人，漢末爲計吏，詣許。建安中將正會，而太史上言，正旦當日蝕，朝士疑會否，共詣尚書令荀彧，時劭在坐，曰："梓慎、裨竈，古之良史，猶占水火，錯失天時，諸侯旅見，天子入門，不得終禮者四，日蝕在一。然則聖人垂制，不爲變異豫廢朝禮者，或災消異伏，或推術謬誤也。"彧及衆人咸善而從之。遂朝會如舊，日亦不蝕。劭由此顯名。位散騎常侍。

司馬朗，河內溫人。漢末關東兵起，故冀州刺史李邵家居野王，近山陰，欲徙居溫。朗謂邵曰："唇齒之喻，豈唯虞、虢？溫與野王即是也。今去彼而居此，是爲避朝士之期耳。且君國人之望也，今寇未至，而先徙，帶山之縣必駭。是搖動民之心，而開姦宄之原也。竊爲郡內憂之。"邵不從，邊山之民果亂[40]，內徙或爲寇鈔。朗位至兗州刺史[41]。

婁圭字子伯，少與太祖有舊，會天下義兵起，子伯亦合衆與劉表相依。後歸太祖，遂爲所待，軍國大計常與焉。劉表亡，太祖向荊州，表子琮降，以節迎太祖，諸將皆疑詐，太祖以問子伯，子伯曰："天下擾攘，各貪王命以自重，今以節來，是必至誠。"太祖曰："大善。"遂進兵。位大將。

劉曄字子揚，淮南成悳（古德字）人。太祖徵曄及蔣濟、胡質等五人，皆揚州名士，每舍亭傳，未曾不講，所以見重。內論國邑、先賢、禦賊、固守、行軍、進退之宜，外料敵之變化、彼我虛實、戰爭之術，夙夜不懈。而曄獨臥車中，終不一言。濟怪而問之，曄答曰："對明主非精神不接，精神可學而得乎？"及見太祖，太祖果問揚州先賢、賊之形勢，四人爭對，待次而言，再見如此。太祖每和悅，而曄終不一言，四人笑之。後一見，太祖止，無所復問，曄乃設遠言以動太祖，太祖適知便止[42]，若是者三，其旨趣以爲遠言宜徵，精神獨見，以盡其機，不宜於猥坐說也。太祖已探見其心矣，坐罷，尋以四人爲令，而授曄以心腹之任，每有疑事，輒以函問曄，至一夜數十至耳[43]。位至太中大夫。

蔣濟，楚國平阿人，仕郡計吏，州別駕，使於譙。太祖問濟曰："昔孤與袁本初對官渡徙燕白馬民，民不得走，賊亦不敢鈔。今欲徙淮南民，何如？"濟對曰："是時兵弱賊強，不徙必失之[44]。自破袁紹，北拔柳城，南向江漢，荊州交臂，威震天下，民無他志。然百姓懷土，實不樂徙，懼必不安。"太祖不從，而江淮間十餘萬衆皆驚走吳，後濟使詣鄴，太祖迎見大笑曰："本但欲使避賊，今更驅盡之。"拜濟丹陽太守。

楊阜，天水人。涼州刺史韋康辟爲別駕，參軍事，馬超之戰敗渭南也，走保諸戎，太祖追至安定，而蘇伯反河間，將引軍東還[45]。阜時奉使言於太祖曰："超有信布之勇，

甚得羌胡心,西州畏之,若大軍還,不嚴爲之備,隴上諸郡,非國家之有也。”太祖善之,而軍還倉卒,爲備不周,超率諸戎渠帥以擊隴上郡縣,隴上郡縣皆應之。

桓階字伯緒,長沙臨湘人也,仕郡功曹。太守孫堅舉階孝廉,除尚書郎。後太祖與袁紹相拒於官渡,劉表舉州以應紹,階説其太守張羨曰:“夫舉事而不本於義,未有不敗者也。故齊桓率諸侯以尊周,晉文逐叔帶以納王,今袁氏反此,而劉牧應之,取禍之道也。明府必欲立功明義,全福遠禍,不宜與之同也。”羨曰:“然則何如而可?”階曰:“曹公雖弱,仗義而起,救朝廷之危,奉王命而討有罪,孰敢不服。今若舉四郡,保三江,以待其來,而爲之内應,不亦可乎。”羨曰:“善[46]。”乃舉長沙及旁三郡以拒表,遣使詣太祖,太祖大悦。會紹與太祖連戰,軍未得南,而表急攻羨,羨病死城陷,階遂自匿久之。太祖定荆州,聞其爲張羨謀也,異之,辟爲丞相掾,主簿。

徐宣爲丞相東曹掾,出爲魏郡太守。太祖終於洛陽,群臣入殿中發哀,或言可易諸城守,用譙沛人。宣厲聲曰:“今者遠近一統,人懷效節,何必譙沛,而沮宿衛者心。”文帝聞曰:“所謂社稷之臣也[47]。”

鄧艾爲汝南太守,吳諸葛恪圍合肥新城,不克退歸。艾言於司馬景王曰:“孫權已沒,大臣未附,吳名宗大族,皆有部曲,阻兵仗勢,足以建命。恪新秉國,而内無其主,不念撫恤上下,以立根基,競於外事,虐用其民,悉國之衆,頓於堅城,死者萬數,載禍而歸,此恪獲罪之日也。昔子胥、吳起、商鞅、樂毅皆見任時君,主沒而敗,况恪才非四賢,而不慮大患[48],其亡可待也。”恪歸,果見誅。

陳騫,尚書令矯之次子也。明帝時劉曄以先進見幸,因譖矯專權,矯懼,以問長子本,本不知所出。騫曰:“主上明聖,大人大臣,今若不合,不過不作公耳。”後數日,帝見矯,矯又問二子,騫曰:“陛下意解,故見大人也。”既入盡日,帝曰:“劉曄構君,朕有以迹君,朕心故已了。”以金玉餅授之。矯辭,帝曰:“豈以爲小惠,君已知朕心,顧君妻子未知故也。”騫後仕晋爲大司馬。

張緝字敬仲,嘗對司馬大將軍,料諸葛恪雖得勝於邊上,見誅不久。大將軍問其故。緝云:“威震其主,功蓋一國[49],欲不死,可得乎?”及恪從合肥還吳,果殺之。大將軍聞恪死,謂衆人曰:“諸葛恪多輩耳,近張敬仲懸論恪,謂必見殺,今果然如此,敬仲之智,爲勝恪也。”位光禄大夫。

蜀諸葛亮,瑯琊人,從父玄與劉表有舊,玄往依之。表長子琦亦深器亮,表受後妻言,愛少子琮,而長子琦不自寧,常與亮謀自安之術。亮初不對,後乃共升高樓,因令去梯,謂亮曰:“今日上不至天,下不至地,言出子口,而入吾耳,可以言未[50]?”亮答曰[51]:“君不見申生在内而危,重耳居外而安乎?”琦意感悟,陰規出計。會表將江夏太守黄祖死,得出,遂爲江夏太守。亮後位丞相[52]。

龐統字士元,襄陽人,後郡命爲功曹[53],性好人倫,勤於長養,每所稱述,多過其

才。時人怪而問之，統答曰："當今天下大亂，雅道陵遲，善人少而惡人多，方欲興風俗，長道業，不美其譚，即聲名不足慕企，而善者少矣。今拔十失五，猶得其半，而可以崇邁世教，使有志者自勵，不亦可乎。"

晉鄧騫字長眞，長沙人，少有志氣，爲鄉里所重。常推誠行己，能以正直，全於多難之時。刺史譙王承命爲主簿，使說甘卓，卓留爲參軍，欲與同行。以母老辭卓而反，承爲魏乂所敗，以虞悝兄弟爲承黨，乂盡誅之，而求騫甚急。鄉人皆爲之懼，騫笑曰："欲用我耳，彼新得州，多殺忠良，是以求賢之時，豈以行人爲罪。"乃往詣乂，乂喜曰："君所謂古之解揚也。"以爲別駕。

范汪弱冠至京師，屬蘇峻作難，王師敗績。汪乃遁逃西歸，庾亮、溫嶠屯兵溽陽[54]，時行李斷絶，莫知峻之虛實，或恐賊強，未敢輕進。及汪至，嶠等訪之，汪曰："賊政令不一，貪暴縱横，滅亡已兆，雖強易弱，朝廷有倒懸之急，宜時進討。"嶠深納之。是日護軍平南二府禮命交至，始解褐參護軍軍事。

陳元達字長宏，爲前趙劉元海黄門侍郎。初，元海之爲左賢王，聞而招之，元達不答。及元海僭號，人謂元達曰："往劉君相屈，君蔑而不顧，今稱號龍飛[55]，君其懼乎？"元達笑曰："是何言邪？彼人姿度卓犖，有籠羅宇宙之志，吾固知之久矣。然往日所以不往者，以期運未至，不能無事喧喧，彼自有以亮吾矣[56]，卿但識之，吾恐不過二三日，驛書必至。"其暮[57]，元海果徵元達爲黄門郎，人曰："君殆聖乎。"

古成詵，南安人，爲後秦姚萇尚書郎。初，關西雄傑以苻氏既終，萇雄略命世，天下之事，可一旦而定。萇既與苻登相持積年，數爲登所敗，遠近咸懷去就之計。左僕射尹緯與姚晃謂詵曰："苻登窮寇，歷年未滅，姦雄鴟峙，所在糾扇，夷夏皆貳，將若之何？"詵曰："主上權略無方，信賞必罰，賢能之士，咸懷樂推，豈慮大業不成，氐賊不滅乎？"緯曰："登寇未滅，姦雄所在，扇合吾等，寧無懼乎？"詵曰："三秦天府之國，主上十分已有其八，今所在可慮者苻登、楊定、雷惡地耳。自餘瑣瑣，焉足論哉！然惡地地狹衆寡，不足爲憂；苻登藉烏合犬羊，偷存假息，料其智勇，非至尊之匹，霸王之起，必有驅除，然後剋定大業。昔漢魏之興也，皆十有餘年，乃能一同於海內。五六年間，未爲久也。主上神略內明，英武外發，可謂無敵於天下耳。取登有餘力，願布德行仁，招賢納士，厲兵秣馬，以候天機。如其鴻業不成者，詵請腰斬，以謝明公。"緯言之於萇，萇大悦，賜詵爵關內侯。

宋范泰字伯倫，荆州刺史王忱，泰外弟也，請爲天門太守。忱常有意立功，謂泰曰："今城池既立，軍甲亦充，將欲掃除中原，以申宿昔之志[58]，伯通意鋭（伯通，南蠻校尉殷覬字也），當令擁戈前驅，以君持重，欲相委留事，何如？"泰曰："百年逋寇，前賢挫屈者多矣，功名雖貴，鄙生所不敢謀。"

柳世隆爲護軍將軍，張緒問曰："觀君舉措，當以淸名遺子孫。"世隆答曰："一身之

外,亦復何須,子孫不才,將爲爭府。如其才也,不如一經。"

張邵字茂宗,王謐爲揚州,召邵爲主簿。時劉毅爲亞相,愛才好士,當世莫不輻湊,獨邵不往。或問之,邵曰:"主公命世人傑,何煩多問。"劉穆之聞,以白武帝,益親之。

蔡興宗,除南郡太守,兼荆州事,不行。時,前廢帝凶暴,興宗外甥袁顗爲雍州刺史,勸興宗行,曰:"朝廷形勢,人所共見,在内大臣,朝夕難保。舅今出居陝西,爲八州事,顗在襄沔,地勝兵強,去江陵咫尺,水陸通便。若朝廷有事,可共桓、文之功,豈與受制凶狂,禍難不測,同年而語乎!今不去虎口,而守此危逼,求復豈得哉?"興宗曰:"吾素門平進,與主上甚疏,未容有患,宫省内外,人不自保,會應有變。若内難得弭,外釁未必可量,汝欲在外求全,我欲居内免禍,各行所見,不亦善乎。"時京城危懼,衣冠咸欲遠徙,後皆流離外難,百不一存。

南齊劉善明從弟僧副爲宋安城王撫軍參軍,蒼梧肆暴,太祖憂恐,常令僧副微行伺察聲論,使僧副密告善明及東海太守垣崇祖曰:"人多見勸,北固廣陵,恐一旦動足,非爲常算。今秋風行起,卿若能與垣東海微共動虜,則我諸計可立。"善明曰:"宋氏將亡,愚智所辨,胡虜若動,反爲公患。公神武世出,唯當静以待之,因機奮發,功業自定,不可遠去根本,自貽猖蹶。"遣部曲健兒數十人隨僧副還,詣領軍府,太祖納之。蒼梧廢,徵善明爲冠軍將軍。

裴昭明,河東聞喜人。建武初,爲廣陵太守,代還。常謂:"人生事須聚蓄,一身之外,亦復何須。子孫若不才,我聚彼散。若能自立,則不如一經。"故終身不治産業。

梁徐勉爲中書令,雖居顯位,不營産業,家無蓄積,俸禄分贍親族之窮乏者,門人故舊或從容致言,勉乃答曰:"人遺子孫以財,我遺之以清白。子孫才也,則自致輜軿。如其不才,終爲他有。"

陳何之元,初仕梁爲信義令。宗人敬容者,勢位隆重,頻相顧訪,之元終不造焉。或問其故,之元曰:"昔楚人得寵於觀起,有馬者皆亡。夫德薄任隆,必近覆敗,吾恐不獲其利而招其禍。"識者以是稱之。

後魏高允領著作郎,遼東公翟黑子有寵於太武,奉使并州,受布千疋。事尋發,黑子請計於允,曰:"主上問我,首與諱乎?"允曰:"公帷幄寵臣,答詔宜實,又自告忠誠,罪必無慮。"中書侍郎崔覽、公孫質等咸言首實罪不可測[59],宜諱之。黑子以覽等爲親己,而反怒允曰:"如君言,誘我死,何其不直。"遂與允絶。黑子以不實對,竟爲太武所疏,終獲戮死。

崔光爲黄門,與馮聿俱直。聿,廢后同産兄也,光謂之曰:"君家富貴太盛,終必衰敗。"聿云:"我家何負四海,乃呪我也。"光云:"以古推之,不可不慎。"時聿父熙爲太保,兄誕司徒、太子太傅,修侍中、尚書,聿黄門。廢后在位,禮愛未弛。是後歲餘,修以罪去,熙、誕喪亡,后廢,聿退。時人以爲盛極必衰也。

北齊王晞字叔朗，孝昭初，封常山公[60]，晞以選爲友。孝昭即位，後爲太子太傅，帝欲以爲侍中，苦辭不受。或勸晞勿自疏，晞曰："我少年以來閲要人多矣，充屈少時，鮮不敗績。且性實疏緩，不堪時務，人主恩私，何由可保。萬一披猖，求退無地，非不愛作熱官，但思之爛熟耳。"

邢劭字子才，有書甚多，而不甚讎校，常笑曰："何愚之甚，天下書至死讀不可遍，焉能復校此。且誤書思之，更是一適。"妻弟李季節，才學之士，謂子才曰："世間人多不聰明，思誤書何由能得？"子才曰："若思不能得，便不勞讀書。"子才位至特進。

後周薛憕初仕後魏普泰中爲伏波將軍。及齊神武起兵，憕乃東遊陳、梁間[61]，謂族人孝通曰："高歡阻兵淩上，喪亂方始，關中形勢之地，必有霸王居之。"乃與孝通俱遊長安。侯莫陳悦聞之，召爲行臺郎中，除鎮遠將軍[62]，步兵校尉。及悦害賀拔岳，軍人咸相慶慰，憕獨謂所親曰："悦才略本寡，輒害良將，敗亡之事，其則不遠。吾屬今即爲人所虜，何慶慰之有乎？"聞者以憕言爲然，乃有憂色。尋而太祖平悦，引憕爲記室參軍。

馮景字長明，在魏時梁人寇抄徐楊，景謂蕭寶寅曰："今梁寇憑凌，朝廷思靖邊之將，王若能先驅效命，非唯雪家國之耻，亦是保身之長策也。"寶寅深然之。及寶寅爲大都督，以景爲功曹參軍。

賀若敦，東魏潁州長史統之子。初，統謀執刺史田迅歸順，慮事不果，又以累弱既多，難以自拔[63]，沉吟者久之。敦時年十七[64]，乃進策曰："大人往事葛榮，已爲將帥；後入爾朱，禮遇尤重。韓陵之後，屈節高歡[65]，既非故人，又無功效。今日委任，無異於前者，正以天下未定，方藉英雄之力，一旦清平，豈有相容之理！以敦愚計，恐將來有危亡之憂，願思全身遠害，不得有所顧念也。"統流涕從之。遂定謀歸太祖。位中州刺史。

楊略，乾運之兄子也。初，乾運爲梁武陵王蕭紀所署梁州刺史，鎮潼州，封萬春縣公，邑四千戶。時紀與其兄湘東王繹爭帝，遂連兵不息。略謂乾運曰[66]："自侯景逆亂，江左沸騰，今大賊新平，生民離亂，理宜同心戮力，保國寧民，今乃兄弟尋戈，取敗之道也，可謂朽木不可雕，世衰難以佐。古人有言：'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又云：'見機而作，不俟終日。'今者適彼樂土，送款關中，必當功名兩全[67]，貽慶於後。"乾運深然之。後至京師，太祖喜其忠款，禮遇隆渥。

王羆爲右將軍，除西河内史，辭不拜。時人謂之曰："西河大邦，俸祿重厚，何爲致辭？"羆曰："京洛材木，盡出西河。朝貴營第宅者皆有求假，如其私辦，即力所不堪，若科發民間，又違法憲，以此辭耳。"

隋劉炫字光伯，少以聰敏見稱。開皇中，典校書史，吏部尚書牛弘嘗從容問炫曰[68]："案周禮士多而府史少，今令史百倍於前，判官減則不濟，其故何也？"炫對曰："古人委任責成，歲終考其殿最，案不重校，文不繁悉，府史之任，掌要目而已。今之文

簿,常慮覆治鍛煉,若其不密,萬里追證百年舊案。故諺云:老吏抱案死。今古不同,若此之相懸也。事繁政弊,職此之由。"弘又問:"魏、齊之時,令史從容而已,今則不遑寧捨,其事何由?"炫對曰:"齊氏亡州不過數十,三府行臺,遞相統領,文書行下不過十條。今州三百,其繁一也;往者州唯置綱紀,郡置守丞,縣唯令而已[69]。其所具寮,則長官自辟,受詔赴任,每州不過數十。今則不然,大小之官,悉由吏部,纖芥之跡,皆屬考功,其繁二也。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淸心,官事不省而望從容,其可得乎?"弘甚善其言而不能用。

唐房玄齡在隋時常隨父彥謙至京師,時天下寧晏,論者咸以爲國祚方永,玄齡乃避左右而告父曰:"隋帝本無功德,但誑惑黔黎,不爲後嗣長計,混淆嫡庶,使相傾奪,儲后藩枝,競崇淫侈,終當內相誅夷,不足保全宗國。今雖淸平,亡可蹻足而待。"彥謙驚而異之。(彥謙有才識,開皇中見平陳之後,天下一統,論者咸云將致太平。彥謙私謂所親趙郡李少通曰[70]:"主上性多忌尅,不受諫諍,太子卑弱,諸王擅威,在朝唯行苛酷之政,未弘遠大之體,天下雖安,方憂危亂。"少通切謂不然。及仁壽大業之際,其言皆驗。)位至司空[71]。

張嘉貞雖久歷淸要,然不立田園。及在定州,所親有勸田業者,嘉貞曰:"吾忝歷官榮,曾任國相,未死之際,豈憂饑累?若負譴責,雖富田莊,亦無用也。比見朝士廣占良田,身沒之後,皆爲無賴子弟作酒色之資,甚無謂也。"聞者皆歎伏。位至中書令。

薛克構爲戶部郎中,族子紹,陽城公主子也,尙太平公主。紹之將婚也,兄顗以公主寵盛,深憂之。以問克構,克構曰:"帝甥尙主,由來故事。若以恭愼行之,亦何懼也。然室有傲婦,善士所惡。故鄙諺曰:娶婦得公主,平地買官府。遠則平陽、蓋主妖孽致敗。近則新城、晉安爲時所誡。吾聞新城以病而卒,夫子受其戮辱[72],晉安之醜迹上聞,有勅推案其事。汴州司法李思禎,有司禦獨孤元康等以穢污之狀[73],同時配流,决杖者十有一人。惟簿彰露有如此者,非夫天資淑德,以配君子,欲求無患者,難矣哉!"顗雖大懼,而竟不敢言。

王昱,上官昭容姨弟也,神龍中,引爲左拾遺。昭容附韋氏,通武三思,將不利於國。昱謂上官母鄭氏曰:"主上往在房州,則武氏得志矣。今有天命,所以能興,天之所興,不可二也。武三思有異志,天下知之,必不能成。昭容爲上所信,而附會三思,誠破家之徵,願姨思之。"鄭以爲然,言於上官。上官怒曰:"昱之謬言,不復信矣。"及三思被誅,李多祚於玄武樓下索韋氏及上官等首,及兵釋,上官氏驚懼,以昱言而有徵,遂廼心王室。

校勘記

[1]常,原本作"恒",據宋本改。

[2]昧，原本作“劯”，據宋本改。
[3]弗，宋本作“乃”。
[4]走，原本作“徒”，據宋本改。
[5]馳，原本作“駟”，據宋本改。
[6]渡，宋本作“度”。
[7]平，原本脱，據宋本補。
[8]槍，原本作“搶”，據宋本改。
[9]段，原誤作“賈”，據宋本及《三國志・賈詡傳》改。
[10]“溫”字下原衍一“府”字，據宋本及《晉書・習鑿齒傳》删。
[11]知，原本作“支”，據宋本及《晉書・習鑿齒傳》改。
[12]特，原本作“時”，據宋本改。
[13]臂胛，原本作“腮臂”，據宋本及《宋書・戴顒改。
[14]胛，原本作“腮”，據宋本改。
[15]桀，原本作“桀”，據宋本改。又，至，原本脱，據宋本及《左傳・僖公三十一年》補。
[16]顏，宋本作“意”。
[17]壹，原本作“一”，據宋本及《史記・孟子荀卿列傳》改。
[18]去，原本作“之”，據宋本及《史記・孟子荀卿列傳》改。
[19]十，原本作“千”，據宋本改。
[20]馮，原本脱，據宋本補。
[21]翻，原本作“播”，宋本作“幡”，此據《史記・高祖本紀》裴駰集解改。
[22]便也，原本脱，宋本作“便”，此據《漢書・高帝紀》顔師古注補。
[23]“此”字前原衍一“焉”字，據宋本及《漢書・高帝紀》删。
[24]版，原本作“板”，據宋本及《漢書・田蚡傳》顔師古注改。
[25]費，原本作“廢”，據宋本及《漢書・疏廣傳》改。
[26]此句下宋本有小注“閒即閑字也”。
[27]黨，原本作“里”，據宋本及《漢書・疏廣傳》改。
[28]悦，宋本作“説”。
[29]“決”字下原衍一“謀”字，據宋本及《後漢書・馬援傳》删。
[30]延，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馬援傳》補。
[31]原本“辭”前衍一“國”字，據宋本删。
[32]原本“囂”前脱一“謂”字，據宋本補。
[33]故，原本作“所”，據宋本改。
[34]風，原本作“諷”，據宋本及《後漢書・鄭興傳》所附《鄭衆傳》改。
[35]他，宋本作“它”。
[36]白上，宋本作“自上”。
[37]乃，宋本作“及”，誤。

[38]陽氏,宋本作"楊氏"。

[39]借,原本作"藉",據宋本及《後漢書·鄭泰傳》改。

[40]之,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司馬朗傳》補。

[41]"朗"字及"至"字,宋本無。

[42]便,原本作"使",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劉曄傳》裴松之注改。

[43]耳,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劉曄傳》裴松之注補。

[44]徙,原本作"從",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蔣濟傳》改。

[45]還,原本作"遷",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楊阜傳》改。

[46]善,原本作"可",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桓階傳》改。

[47]之,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徐宣傳》補。

[48]慮,原本作"知",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鄧艾傳》改。

[49]一,原本作"其",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張既傳》所附《張緝傳》改。

[50]自"今日"至"吾耳",原本脱,此據宋本及《三國志·蜀志·諸葛亮傳》補。又,而入吾耳,《三國志·蜀志·諸葛亮傳》作"入於吾耳"。

[51]答,宋本無。

[52]後,宋本無。

[53]後,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蜀志·龐統傳》補。

[54]潯陽,宋本作"尋陽"。

[55]今,原本作"命",據宋本改。

[56]此句原本作"彼亦自知有以亮吾矣",據宋本及《晉書·劉聰載記》所附《陳元達載記》改作"彼自有以亮吾矣"。

[57]其,原本作"及",據宋本及《晉書·劉聰載記》所附《陳元達載記》改。

[58]申,原本作"伸",據宋本及《南史·范泰傳》改。

[59]崔覽,原本作"崔鑒",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改。下同。

[60]常,原本作"恒",據宋本改。

[61]乃,原本作"及",據宋本改。

[62]除,原本作"徐",據宋本改。

[63]拔,原本作"援",據宋本及《周書·賀若敦傳》改。

[64]十七,原本作"七十",據宋本改。

[65]高,宋本無。

[66]運,原本作"遇",據宋本改。

[67]全,原本作"立",據宋本及《周書·楊乾運傳》改。

[68]牛,原本作"王",據宋本改。

[69]"令"字前原衍一"置"字,據宋本及《隋書·劉炫傳》删。

[70]彦,原本脱,據宋本及《隋書·房彦謙傳》補。

[71]空,宋本脱。

[72]子，宋本作“氏”。

[73]有，宋本作“右”；“穢污”，宋本作“污穢”。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八十九

總録部(三十九)

知幾

《易》稱:"知幾其神。"又曰:"幾者,事之微也。"微而可見,不亦神乎。是故君子出處語默[1],消長盈虚,唯道是從,不失其正。應其速,則豈俟乎終日;順其義,則姑務於隨時。不見是圖,唯變所適。若夫叔世蹇剥,禍機紛擾,大道斯隱,小人乘器。或察言而觀色,或入國而審政,其或恣苛暴以隳絶人紀,樹凶狡以專侮政柄。夸辯横起,天理棄滅[2],將欲攘美於賢俊,盜名於仁義,萌朕已見,情僞斯得。由是遜辭以防患,矯迹以自晦,保全終始之分[3],不處嫌疑之地,進或屑就,退必高翔,雖干戈相尋,亦能方圓自任矣[4]。

周武王封太公於齊營丘東,就國,道宿行遲,逆旅之人曰:"吾聞時難得而易失,客寢甚安,殆非就國者也[5]。"太公聞之,夜衣而行,犂(比也)明至國[6],而萊侯來伐,與之爭營丘。

孔子由大司寇攝行相事,與聞國政,齊人聞而懼曰:"孔子爲政必霸,霸則吾地近焉,我爲之先并矣[7],盍致地焉?"犂鉏曰:"請先嘗沮之,沮之而不可,則致地庸遲乎?"於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女樂馬於魯城南高門外。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爲周道游,往觀終日,怠於政事。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魯今且郊,如致膰乎大夫(膰,祭肉),則吾猶可以止。"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膰俎於大夫。孔子遂行,宿乎屯,而師已送曰:"夫子則非罪[8]。"孔子曰:"吾歌可乎?"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謁,可以死敗。(言婦人之口請謁足以憂[9],使人死敗,故可以出走也。)蓋優哉游哉,維以卒歲。"(言仕不遇也,故且優游以終歲。)師已反,桓子曰:"孔子亦何言?"師已以實告,桓子喟然歎曰:"夫子罪我,以群婢故也。"夫孔子遂適衛[10],居頃之,或譖孔子於衛靈公,靈公使公孫餘假一出一入。孔子恐獲罪焉,居十月,去衛,月餘復反。靈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謂孔子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與寡君爲兄弟者必見寡小君,寡小君願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夫人在絺帷中,孔子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珮玉聲璆然。孔子曰:"吾鄉爲弗見,見之禮答焉。"子路不悦。夫子矢之曰:"予所不

者[11],天厭之! 天厭之!"(見南子者時不獲已[12],猶文王之拘羑里也,天厭之者,言我之否屈,乃天命所厭也。蔡謨曰:矢,陳也,夫子爲子路陳天命也。)居衛月餘,靈公與夫人同車,宦者雍渠參乘出使,孔子爲次乘,招搖市過之(招搖,翱翔也[13])。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疾時薄於德,厚於色,故發此言也[14]。李充曰:使好德如好色,則棄邪而反正矣)。"於是醜之去衛[15],過曹,孔子既不得用於衛,將西見趙簡子,至於河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或作鳴鐸竇犨),臨河而歎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子貢趨而進曰:"敢問何謂也?"孔子曰:"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趙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後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丘聞之也,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毁卵,則鳳凰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夫鳥獸之於不義也,尙知辟之[16],而况乎丘哉?"乃還息乎陬鄉,作爲陬操以哀之(陬操,琴瑟名也)。而反乎衛,入主蘧伯玉家。他日靈公問兵陳(軍陳行列之法),孔子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軍旅之事,未之學也。"(萬二千人爲軍,五百人爲旅,軍旅末事,本未立,不可教以末也。)明日與孔子語,見蜚雁,仰視之,色不在孔子。孔子遂行。初,衛太叔疾娶於宋子朝(疾,即齊也。子朝,宋人,仕衛爲大夫)。其娣嬖(娣,所娶女之娣),子朝出(出奔),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疾使侍人誘其初妻之娣,寘於犁(犁,衛邑),而爲之一宫,如二妻。文子怒,欲攻之,訪於仲尼。仲尼曰:"胡簋之事[17],則嘗學之矣。(胡簋,禮器名。夏曰胡,周曰簋。)甲兵之事,未之聞也。"退,命駕而行,曰:"鳥則擇木,木豈能擇鳥。"(以鳥自喻。)文子遽止之,曰:"圉豈敢度其私,訪衛國之難也。"(圉,文子名。度,謀也。)將止(仲尼止),魯人以幣召之,乃歸(於是自衛反魯,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初,陽貨欲見孔子,孔子不見(陽貨,陽虎也。季氏家臣而專魯國之政,欲見孔子使仕),歸孔子豚(欲使往謝,故遺孔子豚)。孔子時其亡也,而往拜之,遇諸塗(塗,道也,於道路與相逢[18]),謂孔子曰:"來!予與爾言。"曰:"懷其寶而迷其邦,可謂仁乎?"曰:"不可。"(言孔子不仕是懷寶也,知國不治而不爲政是[19]。)"好從事而亟失時可謂知乎?"曰:"不可(言孔子栖栖好從事,而數不遇,失時不得爲有知[20])。""日月逝矣,歲不我與(年老歲月已往,當急仕[21])。"孔子曰:"諾,吾將仕矣(以順辭免[22])。"

范蠡爲越相,與越王勾踐苦身戮力二十餘年,竟滅吳夫差。蠡以爲大名之下,難以久居,且勾踐爲人,可與同患,難與處安[23]。爲書辭勾踐曰:"臣聞主憂臣勞,主辱臣死。昔者君王辱於會稽,所以不死,爲此事也。今既以雪耻,臣請從會稽之誅。"勾踐曰:"孤將與子分國而有之,不然將加誅于子。"范蠡曰:"君行令,臣行意。"乃裝其輕寶珠玉,自與其私徒屬乘舟浮海以行,終不反。

魏公子無忌爲魏將,自知再以毁廢,乃謝病不朝,與賓客爲長夜飲,飲醇酒,多近婦女[24],日夜爲樂,飲者四歲,竟病酒而卒。

范雎,魏人,秦昭王使謁者王稽於魏,王稽載范雎入秦,至湖關,望見車騎從西來。范雎曰:"彼來者爲誰?"王稽曰:"秦相穰侯東行縣邑。"范雎曰:"吾聞穰侯專秦權,惡內諸侯客,比恐辱我,我寧且匿車中。"有頃,穰侯果至,勞王稽,因立車而語曰:"關東有何變?"曰:"無有。"又謂王稽曰:"謁君得無與諸侯客子俱來乎?無益,徒亂人國耳。"王稽曰:"不敢。"即別去,范雎曰:"吾聞穰侯智士也,其見事遲,鄉者疑車中有人,忘索之。"於是范雎下車走,曰:"此必悔之。"行十餘里,果使騎還索車中,無客,乃已。王稽遂與范雎入咸陽。雎後代穰侯爲丞相。

王翦爲秦將,將兵六十萬人伐荆[25]。始皇自送至灞上,王翦行,請美田宅園池甚衆。始皇曰:"將軍行矣,何憂貧乎?"王翦曰:"爲大王將,有功終不得封侯,故及大王之響臣,臣亦及時以請園池爲子孫業耳。"始皇大笑。王翦既至關。使使還請善田者五輩(善一作菑)。或曰:"將軍之乞貸,亦已甚矣。"王翦曰:"不然! 夫秦王怚(音麁),而不信人。(怚一作粗。)今空秦國甲士而專委於我(專,亦作搏,又作剸[26]),我不多請田宅爲子孫業以自堅,顧令秦王坐而疑我矣?"

漢叔孫通[27],薛人(薛,縣名,屬魯國),秦時以文學徵待詔博士(於博士中待詔)。數歲,陳勝起,二世召博士諸儒生問曰:"楚戍卒攻蘄入陳,於公何如?"博士諸生三十餘人前曰:"人臣無將,將則反罪,死無赦(將有其意)。願陛下急發兵擊之。"二世怒作色(不許其言陳勝爲反。作色,謂變動其色)。通前曰:"諸生言非夫天下爲一家,毀郡縣城,鑠其兵,視天下弗復用[28]。(鑠,銷也。視,讀曰示[29])且明主在上,法令具於下吏,人人奉職,四方輻輳(輳,聚也,言如車輻之聚於轂也,字或作湊,並音千豆切)。安有反者,此特群盜鼠竊狗盜(如鼠之竊,如狗之盜),何足置齒牙間哉? 郡守尉今捕誅,何足憂?"二世喜,盡問諸生。諸生或言反,或言盜。於是二世令御史按諸生言,反者下吏,非所直言,諸生言盜者皆罷之。乃賜通帛二十匹,衣一襲(一襲,上下皆具也,今人呼爲一副也),拜爲博士。通已出,反舍(還其所居也)。諸生曰:"生何言之諛也?"通曰"公不知我,幾不免虎口(幾,音鉅依切)。"廼亡去之薛。

蕭何,秦末爲沛主吏掾,秦御史監郡者欲從事辨之(何與共事備辨,明何素有方略也,秦時無刺史,以御史監郡),何乃給泗水卒史(泗水郡,沛所屬也,何爲郡卒史[30]),秦御史欲入言徵何,何固請[31],得毋行[32]。(御史以何明辨,欲因入奏事之次,言於朝廷,徵何用之,何心不願,以情固請,而御史故止,得不行也。)何位至相國。

陳平封戶牖侯,高帝末,燕王盧綰反,樊噲以相國將兵擊之。既行,人有短惡噲者,高帝怒,用平計,詔平乘馳傳載周勃代噲將,至軍中,即斬噲。二人馳傳未至軍,行計曰:"樊噲,帝之故人,功多,又呂后女弟須夫,有親且貴,帝以忿怒,故欲斬之。即恐後悔,寧囚而致上,令上自誅之。"未至軍,爲壇,以節召噲,噲受詔即反接(反,縛兩手也),載詣長安,而令周勃代將。平行,聞惠帝立,平恐呂后及呂須怒,乃馳傳先去,逢使

者詔平與灌嬰屯於滎陽。平受詔，立復馳至宫，哭殊悲，因奏事喪前。吕后哀之，曰："君出休矣。"平畏讒之就(就，成也，言畏讒毒己者得成其計)，因固請之，得宿衛宫中。太后乃以爲郎中，令曰："傅教帝(傅，相也)。"是後吕須讒乃不得行。

穆生與白生、申公，爲楚元王中大夫，元王敬禮申公等，穆生不耆酒(耆讀曰嗜)，元王每置酒，常爲穆生設醴(醴，甘酒也，少麴多米，一宿而熟，不齊之)。及王戊即位，常設，後忘設焉[33]，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鉗，以鐵束頸也，音其炎切)。"稱疾卧。申公、白生強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與[34](與讀曰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足至此？"穆生曰："《易》稱：'知幾其神乎。'幾者，動之微，吉凶之先見者也(見，音胡電切)。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爲道之存故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與久處？豈爲區區之禮哉？"遂謝病去。申公、白生獨留。王戊稱淫暴，二人諫不聽，胥靡之。

王仲，本瑯琊不其人，好道術[35]，明天文。諸吕作亂，齊哀王襄謀發兵，而數問於仲。及濟北王興居反，欲委兵師仲，仲懼禍及，乃浮海東，奔樂浪山中，因而家焉。

董仲舒爲膠西相，膠西王聞仲舒(素聞其賢也)，大善待之。仲舒恐其久獲罪，病免。

金賞爲太僕，其妻霍光女也，霍氏有事萌牙，上書去妻。(萌牙者，言始有端緒，若草之始生。)宣帝亦自哀之，獨得不坐。

陳咸爲尚書，平帝時王莽輔政，多改漢制，咸心非之。及莽因吕寬事誅不附己者，何武、鮑宣等咸乃嘆曰："《易》稱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吾可以逝矣。"即乞骸骨去職。及莽篡位，召咸以爲掌寇大夫，謝病不肯應。時三子參、豐、欽皆在位，乃悉令解官，父子相與歸鄉里，閉門不出。

後漢崔篆，駰之祖父也。王莽時太保甄豐舉爲步兵校尉，不就。後王莽以篆爲建新大尹，篆不得已，乃嘆曰："吾生無妄之世，值澆羿之君，上有老母，下有兄弟，安得獨潔己而危所生哉？"乃遂單車到官，稱疾不視事，三年不行縣。

樊宏當更始之立，欲以宏爲將，宏叩頭辭曰："書生不習兵事。"竟得免歸。世祖即位，拜光禄大夫。

卓茂爲更始侍中祭酒，從至長安，知更始政亂，以年老乞骸骨歸。建武中位至太傅。

竇融字周公，更始大司馬趙萌薦融爲鉅鹿太守，融見更始新立，東方尚擾，不欲出關，而高祖父嘗爲張掖太守，從祖父爲護羌校尉，從弟亦爲武威太守，累世在河西，知其土俗，獨謂兄弟曰："天下安危未可知，河西殷富，帶河爲固，張掖屬國，精兵萬騎(漢邊郡皆置屬國[36])，一旦緩急，杜絶河津，足以自守，此遺種處也。"兄弟皆然之。融於是曰："往守萌(守猶求也)。"辭讓鉅鹿，圖出河西。萌爲言更始，乃得爲張掖屬國都尉，

融大喜,即將家屬而西。

賈復爲左將軍,封膠東侯,知光武欲偃干戈,脩文德,不欲功臣擁衆京師,乃與高密侯鄧禹並剽甲兵,敦儒學,帝深然之。遂罷左右將軍,復以列侯就第,加位特進。(剽,削也,謂削除甲兵。)

鄭敬爲汝南太守歐陽歙門下掾,歲十月享會[37],歙出敎曰:"西部督郵繇延忠貞公方,今與諸儒共顯之於朝。"功曹郅惲愀然曰:"司正舉觥,延恣性貪邪,明府以惡爲善,股肱以直從曲。"敬曰:"君明臣直,明府德也。"歙曰:"敬奉觥。"惲歸府,稱病,延亦自退。敬素與惲厚,見其言忤歙,乃相招去曰:"子廷爭繇延,君猶不納。延今雖去,其勢必還,直心無諱,誠三代之道,然道不同者不相爲謀,吾不能忍見子有不容君之危,盍去之乎?"惲曰:"孟軻以強其君之所不能爲忠,量其君之所不能爲賊。惲業已強之矣,障君於朝,既有其直,而不死職,罪也。延退而惲又去,不可。"敬乃獨隱於弋陽山中,居數月,歙果復召延。惲於是乃去,從敬止魚釣自娱[38]。

馬嚴爲陳留太守,將之官,言於章帝竇固竇勳家不宜親近京師。是時勳女爲皇后[39],有側聽嚴言者以告竇憲兄弟,由是失權貴心。後遷將作大匠,坐事免。既爲竇氏所忌,遂不復在位。及竇太后臨朝,乃退居自守,訓敎子孫,卒於家。

崔寔召拜尚書,寔以世方阻亂,稱疾不視事,數月免歸。

楊秉爲光祿大夫,是時大將軍梁冀用權,秉稱病六年,冀誅後乃拜太僕。

許劭,汝南平輿人。初爲郡功曹,後司空楊彪辟舉方正,敦樸徵,皆不就。或勸劭仕,對曰:"方今小人道長,王室將亂,吾欲避地淮海,以全老幼。"乃南到廣陵,徐州刺史陶謙禮之甚厚,劭不自安,告其徒曰:"陶恭祖外慕聲名,內非眞正,待吾雖厚,其勢必薄,不如去之。"遂投楊州刺史劉繇於曲阿[40],其後陶謙果捕諸寓士(寓,寄也)。

陳紀爲平原相,往謁董卓,時議欲以爲司徒。紀見禍亂方作,不復辨嚴,即時之郡。

魏桓字仲英,桓帝時數被徵,其鄉人勸之行,桓曰:"夫干祿求進,所以其行志也[41]。今後宫千數,其可損乎?廐馬萬匹,其可減乎?左右悉權豪,其可去乎?"皆對曰:"不可。"桓乃慨然歎曰:"使桓生行死歸,於諸子何有哉?"遂隱身不出。

郭泰字林宗,太原介休人,游於洛陽,名震京師。司徒黄瓊辟,太常趙典舉有道,或勸林宗仕進者,對曰:"吾夜觀乾象,晝察人事,天之所廢,不可支也。"遂並不應。林宗雖善人倫(臣欽若等曰:范曄著《後漢書》諱其父名[42],故稱字也),而不爲危言覈論[43],故宦官擅政而不能傷也。及黨事起,知名之士多被其害,唯林宗及汝南袁閎得免焉。

袁閎從父逢隗並貴盛,閎見時方險亂,而家門富盛,常對兄弟歎曰:"吾先公福祚,後世不能以德守之,而競爲矯奢,與亂世爭權,此即晉之三郤矣。"延熹末,黨事將作,閎遂散髮絕世,欲投迹深林,以老母不宜遠遁,乃築土室,四周於庭,不爲戶,自牖納飲

食而已。且於室中東向拜母，母思閎時，往就視，母去便自掩閉，兄弟妻子，莫得見也。及母歿，不爲制服設位[44]，時莫能名，或以爲狂生[45]。潛身十八年。黄巾賊起，攻沒郡縣，百姓驚散。閎通經不移，賊相約語不入其閭，鄉人就閎避難，皆得全免。卒於土室。

蒯越爲大將軍何進東曹掾，越勸進誅諸閹宦，進猶豫不決，越知進必敗，求出爲汝陽令。

申屠蟠，陳留外黄人也，再舉有道，不就。先是京師游士汝南范滂等非訐朝政，自公卿以下，皆折節下之。蟠獨嘆曰："昔戰國之世，處士横議，列國之王，至爲擁篲先驅，卒有坑儒燒書之禍，今之謂矣。"乃絶迹於梁、碭之間。居二年，滂等果罹黨錮，或死或刑，蟠確然免其疑論。其後董卓廢弘農王，立獻帝。蟠及荀爽、韓融、陳紀等復俱公車徵，唯蟠不到，衆人咸勸之，蟠笑而不應。居無幾，爽等爲卓所脅迫西都長安，京師擾亂。及大駕西遷，公卿多遇兵饑，室家流散，融等僅以身脱，唯蟠獨處亂末[46]，終全高志。

賈彪少遊京師，志節慷慨。先是，岑晊以黨事逃亡，親友多匿焉。彪獨閉門不納，時人望之。彪曰："《傳》言相時而動，無累後人。公孝（臣欽若等曰：公孝，晊字也）以要君致釁，自遺其咎，吾以不能奮戈相待，反可容隱之乎？"於是咸服其裁正。位至新息長。

袁術爲虎賁中郎將，時董卓將欲廢立，以術爲後將軍，術畏卓之禍，出奔南陽。

韓嵩字德高，義陽人。少好學，貧不改操，知世將亂，不應三公之命。後爲劉表從事中郎。荆州平，就拜大鴻臚。

士孫瑞爲尚書僕射，與司徒王允同誅董卓，瑞頗有才謀，瑞以允自專討董卓之勞，故歸功不侯，所以獲免於難。

楊彪爲太尉，免[47]，見漢祚將終，遂稱腳攣不復行。

魏和洽字陽士，汝南西平人，舉孝廉，大將軍辟，皆不就。袁紹在冀州，遣使迎汝南士大夫。洽獨以冀州土平民強，英傑所利，四戰之地，本初乘資，雖能強大，然雄豪方起，全未可必也。荆州劉表無他遠志，愛人樂士，土地險阻，山夷民弱，易依倚也。遂與親舊俱南從表，表以客待之。洽曰："所以不從本初，避爭地也。昏世之主，不可黷近，久而阽危，必有讒慝間其中者。"遂南渡武陵[48]。後位至太常。

田疇，右北平人，漢末率宗族入徐無山中。袁紹數遣使招命，又即授將軍印，因安輯所統，疇皆拒不當。紹死，其子尚又辟焉，疇終不行。後拜爲議郎。

韓暨漢末避袁術命召，徙居山都之山。荆州牧劉表禮辟，遂遁逃，南居孱陵界。所在見敬愛，而表深恨之，暨懼應命，除宜城長。

張承字公先，漢末以方正徵拜議郎，遷伊闕都尉。董卓作亂，承欲合徒衆與天下共誅卓，承弟昭時爲議郎，適從長安來，謂承曰："今欲誅卓，衆寡不敵，且起一朝之謀，戰

阡陌之民,士不素撫,兵不練習,難以成功。卓阻兵而無義,固不能久。不若擇所歸,待時而動,然後可以如志。"承然之,乃解印綬,間行歸家,與兄避地揚州。

管寧,北海朱虛人也。與邴原値亂往遼東依公孫度,邴原性剛直,清議以格物,度己下心不安之。寧謂原曰:"潛龍以不見成德,言非其時,皆招禍之道也。"密遣令西還,寧後徵拜太中大夫,不受。

劉曄,淮南人,漢光武子阜陵王延之後。揚士多輕俠,有鄭寶、張多、許乾之屬,各擁部曲。寶最驍果,才力過人,一方所憚,欲驅略百姓越赴江表[49]。以曄高族名人,欲強曄使唱導此謀,曄內憂之,而未有緣。會太祖遣使詣州,有所按問,曄往見爲論事勢。寶從數百人,齎牛酒來候曄,曄因自引取佩刀斫殺寶,斬其首,令其軍云:"曹公有令,敢有違令者與同罪。"即乘寶馬詣寶營門,諭以禍福,慰撫安懷,咸悉悅服,推曄爲主。曄睹漢室漸微,已爲支屬,不欲擁兵,遂委其部曲與廬江太守劉勳,勳怪其故。曄曰:"寶無法制其衆,素以鈔略爲利,僕宿無資而整齊之,必懷怨難久,故相與耳。"位至太中大夫。

毛玠避亂荆州,未至,聞劉表政令不明,遂往魯陽。太祖臨兗州,辟爲治中從事。

高柔字文惠,陳留圉人,父靖漢末爲蜀郡都尉,柔留鄉里,謂邑中曰:"今者英雄並起,陳留四戰之地也,曹將軍雖據兗州,本有四方之圖[50],未得安坐守也,而張君先得志於陳留,吾恐變乘間作也,欲與諸君避之。"衆人皆以張邈與曹公善,柔又年少,不然其言。後邈畏太祖終爲袁紹擊己也,心不自安,叛太祖。柔位至太尉。

賈詡爲宣義將軍,李傕、郭汜鬬長安中,是時將軍段煨屯華陰,與詡同郡,遂去傕託煨。詡素知名,爲煨軍所望,煨內恐其見奪,而外奉詡禮甚備,詡愈不自安。張繡在南陽,詡陰結繡,繡遣人迎詡。將行,或謂詡曰:"煨待君厚矣,君安去之?"詡曰:"煨性多疑,有忌詡意,禮雖厚,不可恃久,將爲所圖。我去必喜,又望吾結大援於外[51],必厚吾妻子。繡無謀主,亦願得詡。則家與身必俱全矣。"詡遂往繡,執子孫禮,煨果善視其家。後爲魏太中大夫。自以非太祖舊臣,而策謀深長,懼見猜嫌,闔門自守,退無私交,男女嫁娶[52],不結高門,天下之論智計者歸之。

袁徽,陳郡扶樂人也,以儒素稱,遭天下將亂,避難交州,司徒辟不至。初,徽從兄渙慨然歎曰:"漢室凌遲,亂無日矣。苟天下擾攘,逃將安之?若天未喪道,民以義存,唯強而有禮,可以庇身乎?"徽曰:"古人有言,知幾其神乎。見幾而作,君子所以元吉也。天理盛衰,漢其亡矣。夫有大功必有大事[53],此又君子之所以深識退藏於密者也。且兵革既興,外患必衆。"徽遠迹山海,以求免身。及亂作,各行其志。

裴潛字文行,河東聞喜人,避世亂荆州,劉表待以賓禮,潛私謂所親王粲、司馬芝曰:"劉牧非霸王之才,乃欲西伯自處,其敗無日矣[54]。"遂南適長沙。後位至光祿大夫。

校勘記

[1]出處,原本作"處出",據宋本改。

[2]棄滅,宋本作"滅棄"。

[3]終始,原本作"始終",據宋本乙正。

[4]宋本"任"字下有一"也"字。

[5]國,原本作"就",據宋本改。

[6]犂,原本作"黎",據宋本及《史記·齊太公世家》改;又,夾注"比也"二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齊太公世家》唐司馬貞索引補。

[7]爲之,宋本作"之爲"。

[8]則,宋本無。

[9]口,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補。

[10]孔,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補。

[11]不,原本作"否",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改。

[12]時不獲已,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補。

[13]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補。

[14]發,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補。

[15]衛,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補。

[16]辟,原本作"避",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改。

[17]胡,原本作"瑚",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一年》杜預注改。

[18]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論語·陽貨》何晏集解補。

[19]此注原本脱,據宋本補。

[20]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論語·陽貨》何晏集解補。

[21]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論語·陽貨》何晏集解補。

[22]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論語·陽貨》何晏集解補。

[23]"安"字下原衍一"樂"字,據宋本及《史記·越王勾踐世家》删。

[24]婦女,原本作"婦人",據宋本及《史記·信陵君列傳》改。

[25]伐,原本作"代",據宋本改。

[26]此注原本脱,據宋本及《史記·王翦列傳》裴駰集解補。

[27]叔孫通,原作"叔通"、據宋本及《漢書·叔孫通傳》補"孫"字。

[28]視,原本作"示",據宋本及《漢書·叔孫通傳》改。

[29]視讀曰示,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叔孫通傳》顏師古注補。

[30]史,原本作"吏",據宋本改。

[31]何,原本作"可",據宋本及《史記·蕭相國世家》改。

[32]毋,原本作"無",據宋本及《史記·蕭相國世家》改。

[33]焉,原本脱,據宋本及《漢書·楚元王傳》補。

[34]德,原本作"法",據宋本及《漢書·楚元王傳》改。

[35]道術,原本前有"明"字,據宋本删。

[36]皆,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竇融傳》李賢注補。

[37]享,宋本作"饗"。

[38]止,原本作"上",據宋本改。

[39]是,原本脱,據宋本補。

[40]曲阿,原本作"河曲",據宋本及《後漢書·許劭傳》改。

[41]其,原本脱,據宋本補。

[42]著,原本作"着",據宋本改。

[43]覈,原本作"激",據宋本及《後漢書·郭泰傳》改。

[44]不爲,原本前有"莫"字,據宋本删。

[45]爲,原本脱,據宋本補。

[46]獨,宋本無。

[47]免,原本脱,據宋本及《後漢書·楊震傳》所附《楊彪傳》補。

[48]渡,宋本作"度"。

[49]越赴江表,原本作"越江來",據宋本改。

[50]四方,原本作"四萬",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高柔傳》改。

[51]又,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賈詡傳》補。

[52]男,原本作"畏",據宋本改。

[53]大,原本脱,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袁渙傳》裴松之注補。

[54]敗,原本作"亂",據宋本及《三國志·魏志·裴潜傳》改。

微信公众号 sitebook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

總錄部(四十)

知幾第二

吳魯肅,臨淮東城人,爲袁術東城長。肅見術無綱紀,不足與立事,乃攜老幼,將輕俠少年百餘人南到居巢就周瑜。瑜之東渡,因與同行。肅位至横江將軍。

石偉爲光祿勳。及孫皓即位,朝政昏亂,偉乃辭老耄痼疾乞身,就拜光祿大夫。

晉阮籍初仕魏爲尚書郎,少時又以病免。及曹爽輔政,召爲參軍。籍因以疾辭,屏於田里。歲餘而爽誅,時人服其遠識。文帝初欲爲武帝婚於籍,籍醉六十日,不得言而止。鍾會數以事問之,欲因其可否而致之罪,皆以酣醉獲免。

華表仕魏爲散騎黄門郎侍中[1]。正元初,石苞來朝,盛稱高貴鄉公,以爲魏武更生。時聞者流汗沾背。表懼禍作,頻稱疾,歸下舍,故免於大難。

羊祜仕魏爲黄門侍郎[2]。及陳留王立,以少帝不顯,爲侍臣求出補吏[3],徙秘書監。

武陵,武帝時爲吏部尚書,左僕射開府。陵以在魏已爲大臣,本非佐命之功[4],數懷遜讓,不得已而居位,故在官職,無所荷任,夙夜思恭而已,終始全潔,當世以爲美譚[5]。

束晳爲趙王倫相國記室,晳辭疾罷歸,教授門徒,及倫誅獲免。

王衍素輕趙王倫之爲人,及倫篡位,衍陽狂斫婢以自免。後位至司徒。

潘尼爲著作郎,及趙王倫篡位,孫秀專政,忠良之士,皆罹禍酷。尼遂稱疾篤取假,拜掃墳墓。

張翰字季鷹,吳郡人,爲齊王冏大司馬東曹掾。冏時執權,翰謂同郡顧榮曰:"天下紛紛,禍亂未已[6]。夫有四海之名者,求退良難。吾本山林間人,無望於時,子善以明防前,以智慮後。"榮執其手,愴然曰:"吾亦與子採南山蕨[7],飲三江水耳。"翰因見秋風起,乃思吳中菰菜蓴羹鱸魚鱠[8],曰:"人生貴得適志,何能羈宦數千里以要名爵乎[9]?"遂命駕而歸,著《首丘賦》。俄而冏敗,人皆謂之知幾[10]。

顧榮字彦先,吳人,爲齊王冏大司馬主簿。冏擅權,榮懼及禍[11],終日昏酣,不綜府事。以情告友人長樂馮熊,熊謂冏長史葛旟曰:"以顧榮爲主簿,所以甄拔才望,委以

事機,不復計南北親疏,欲平海内之心也。今府大事殷,非酒客之政。"旟曰:"榮江南望士,且居職日淺,不宜輕代易之。"熊曰:"可轉爲中書侍郎,榮不失清顯,而府更實才。"旟然之,白冏以爲中書侍郎[12]。在職不復飲酒[13]。人或問之曰:"何前醉而後醒耶?"榮懼罪,乃復更飲。與州里楊彦明書曰:"吾爲齊王主簿,常慮禍及,見刀與繩,每欲自殺。但人不知耳。"及冏誅,榮以討葛旟功封嘉興伯。

褚翜(山中切)爲冠軍參軍[14],于時,長沙王乂擅權成都、河間,阻兵於外。翜知内難方作,乃棄官避地幽州。

李產字子喬,范陽人。少剛勵有志[15]。永嘉之亂,同郡祖逖擁衆部於南土,力能自固,產遂往依之。逖素好縱横,弟約有大志,產微知其旨,乃率子弟十數人間行還鄉里。

桑冲爲黄門郎。河間王顒執權,引爲司馬。冲知顒必敗,就職一旬,便稱疾求退。

索紞字叔徹,燉煌人。明天文,善術數占候,司徒辟除郎中。紞知中國將亂,避世而歸。鄉人從紞占問吉凶,門中如市。紞曰:攻乎異端,戒在害己,無爲多事,多事多患。遂詭言虚説,無驗乃止。

張載爲中書侍郎。載見世方亂,無復仕進意[16],遂稱疾篤告歸。卒於家。

張協爲河間内史,在郡清簡寡欲。于時,天下已亂,所在寇盜,協遂棄絶人事,屏居草澤,守道不競,以屬咏自娱。

董養字仲道,陳留浚儀人。永嘉中,洛城東北步廣里中地陷,有二鵝出焉,其蒼者飛去,白者不能飛。養歎曰:"昔周時所盟會狄泉,即此地也。今有二鵝,蒼者,胡象;白者,國家之象。豈可盡言乎?"顧謂謝鯤、阮孚曰:"《易》稱知幾,其神乎?君等可深藏矣。"乃與妻荷擔入蜀,莫知所終。

荀邃爲陳留相,懷帝欲納邃女,先徵爲散騎常侍。邃懼西都危逼,故不應命而東渡江,元帝以爲軍諮祭酒。邃爲侍中,與刁協婚親,時協執權,欲以邃爲吏部尚書,邃深拒之。尋而王敦討協,協黨與並及於難,唯邃以疏協獲免。

陶臻,侃之兄子。江州刺史華軼表侃爲揚武將軍,使屯夏口;又以臻爲參軍。軼與元帝素不平[17],臻懼亂作[18],託疾而歸,白侃曰:"華彦夏有憂天下之志,而才不足,且與瑯琊不平,難將作矣。"侃怒,遣臻還軼。臻遂東歸於元帝。帝見之,大悦。命臻爲參軍[19]。

衛玠,懷帝末過江,以王敦豪爽不群而好居物上,恐非國之忠臣,求向建鄴。玠卒於太子洗馬。

羊曼爲王敦右長史。敦既與朝廷乖貳,羈録朝士,曼知敦不臣,終日酣醉諷議而已。敦以其士望,厚加禮遇,不委以事。故得不涉其難。

劉畜爲吏部郎,王敦素與畜交,甚欽貴之,請爲右司馬。畜知敦有不臣心,託疾不視事[20],以是忤敦意,出爲豫章太守。辭以腳疾,詔就家授印綬。

桓彝爲尚書吏部郎，名顯朝廷。于時，王敦擅權，嫌忌士望。彝以疾去職。

阮裕爲太宰掾，大將軍王敦命爲主簿，甚被知遇。裕以敦有不臣之心，乃終日酣觴，以酒廢職。敦謂裕非當世實才，徒有虛譽而已。出爲溧陽令，復以公事免官，繇是得違敦難，論者以此貴之。

郭文，河内軹人，隱居臨安，結廬舍於山中。臨安令萬寵迎置縣中。及蘇峻反，破餘杭，而臨安獨全。人皆異之，以爲知幾[21]。

阮孚，成帝初爲丹陽尹。時太后臨朝，政出舅族。孚謂所親曰："今江東雖累世而年數實淺，主幼時艱，運終百六。而庾亮年少，德信未孚。以吾觀之，將兆亂矣。"會廣州刺史劉顗卒，遂苦求出。王導等以孚疏放，非京尹才，乃除都督交、廣、寧三州軍事，鎮南將軍，領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假節。未至鎮，卒。尋而蘇峻作逆，識者以爲知幾。

徐邈，東莞姑幕人[22]。會稽王道子將用爲吏部郎。邈以波競成俗，非己所能節制，苦辭乃止。後爲中書侍郎，領太子衛率。

宋羊欣爲桓玄平西參軍，轉主簿，參預機要。欣欲自疏，時自漏密事。玄覺其此意，愈重之，以爲楚臺殿中郎。謂曰："尚書，政事之本；殿中，禮樂所出。卿昔處股肱，方此爲輕也。"欣拜職少日，稱疾自免。

何承天爲桓偉參軍，時殷仲堪、桓玄等互舉兵北向朝廷[23]。承天懼禍亂未已[24]，解職還益陽。

王敬弘爲桓偉安西長史，南平太守，去官，居作塘縣界。桓玄輔政及篡位，屢召不下。

劉榮祖爲輔國將軍，時領將軍謝晦深接待之。廢立之際，要榮祖，榮祖固辭獲免。及晦出鎮荆楚[25]，欲請爲南蠻校尉，榮祖又固止之。晦果誅死。

顧覬之爲護軍司馬，時大將軍彭城王義康秉權，與殷景仁有隙，覬之不欲與景仁久接事，乃辭脚疾，自免歸。在家，每夜常於牀上行脚，家人竊異之，而莫曉其意。後義康徙廢，朝廷多以異同受禍，覬之竟免[26]。

張穆之爲員外散騎侍郎[27]，與吏部尚書江湛、太子左率袁淑善。淑薦之於始興王濬，濬深引納焉[28]。穆之監其禍萌，思違其難，言于湛，求外出。湛將用爲東縣，固乞遠郡。久之，得爲寧遠將軍、交阯太守。

王秀之爲桂陽王休範司空從事中郎，秀之知休範將反，辭疾不就。

江智淵爲竟陵王誕從事中郎，誕將爲逆，智淵悟其機，請假先返。誕事發，即除中書侍郎。

南齊王儉初仕宋，爲司徒長史。蒼梧暴虐，儉憂懼，告袁粲求出，引晉新安主婿王獻之爲吳興，例補義興太守。

劉繪爲豫章王嶷大司馬咨議[29]。嶷與文惠太子以年秩物論，謂宮府有疑，繪苦求

外出,爲南康相。後遷寧朔將軍,行南徐州事。梁王義師起,朝廷以繪爲持節,督雍、梁、南北秦四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隋郡諸軍事、輔國將軍領寧蠻校尉、雍州刺史。固讓不就。衆以朝廷昏亂,爲之寒心,繪終不受。東昏改用張欣泰。

梁宋史仕宋[30],爲皇太孫書記。太孫即位,多過失德,史頗自疏,得爲秣陵令遷尚書都官郎[31]。隆昌末,少帝見誅,寵舊多罹其禍,唯史及傅昭以清正免。

傅昭幼孤,爲外祖所養。宋司徒建安王休仁欲致昭,昭以宋氏多故,遂不往。齊永明初,以昭爲南郡王侍讀。王嗣帝位,故時臣隸爭求權寵,唯昭及南陽宋史保身守正,無所參入,竟不罹其禍。

王晏爲太子中庶子。世祖在東宫,專斷朝事,多不聞啓。晏慮及罪,稱疾自疏。尋領射聲校尉,不拜。

吕僧珍仕齊,爲羽林監。東昏即位,司空徐孝嗣管朝政,欲與共事。僧珍揣不久安,竟弗往。時高祖已臨雍州,僧珍固求西歸。

陳謝貞爲侍郎,及始興王叔陵爲揚州刺史,引祠部侍郎阮卓爲記室,辟貞爲主簿。貞不得已乃行,尋遷府錄事參軍,領丹陽丞。貞度叔陵將有異志,因與卓自疏于王[32],每有宴遊,輒辭以疾,未嘗參預。叔陵雅重之,弗之罪也。俄而,叔陵作逆,府僚多相連逮,唯貞與卓獨不坐。

後魏車路頭爲忠意將軍[33],明元性明察,群臣多以職事遇譴,至有杖罰[34]。故路頭優游不任事,侍宿左右,從容譚笑而已。

張湛仕沮渠蒙遜爲兵部尚書。涼州平,入國。崔浩識,禮之,每歲贈浩,常報答。及浩被誅,湛懼,悉焚之,閉門卻掃,慶吊皆絶,以壽終。

胡叟初在涼州,沮渠牧犍遇之不重。叟亦本無附之之誠,乃以爲詩示所知廣平程伯達[35],其略曰:"群犬吠新客,佞闇排疏賓。直途既已塞,曲路非所遵。望衛怨祝佗,眄楚悼靈均。何用宣憂懷,託翰寄輔仁。"伯達見詩,謂叟曰:"涼州雖地居戎域,然自張氏以來,號有華風。今則憲章無虧,曷祝佗之有?"叟曰:"古人有言:君子聞鼙鼓之聲,則思戰爭之士。貴主奉正朔而不淳,慕仁義而未允,地僻陋而僭徽號,居小事大,豈若兹乎?徐偃之轍,故不旋踵矣。吾之擇人[36],夙在大魏,與子暫違,非久闊也。"歲餘,牧犍破降,叟既先歸國,朝廷以其識機,拜武威將軍,賜爵始復男。

陸旭,孝文時爲散騎常侍,知天下將亂,遂隱于太行山。孝莊即位,屢徵不起。

茹皓,宣武時,與趙脩同侍直禁中,爲脩所忌[37]。尋遷濮陽太守[38],皓忻然而去内,不以疏外爲慼。及趙脩等敗,竟獲全免。

穆紹,宣武時爲侍中,謝事還家。詔諭久乃起,除車騎大將軍開府,定州刺史,固辭不受。又除侍中,託疾不起[39]。河陰之役,故得免害。

北齊魏收初仕後魏,爲中書舍人[40]。時孝武猜忌神武,内有間隙,收遂以疾固辭

而免。其舅崔孝芬怪而問之。收曰："懼有晉陽之甲。"尋而神武南上，帝西入關。

李愍初仕後魏，安樂王元鑒表授武騎常侍。時陽平已北，皆爲賊有。鑒命愍討之，頗有斬獲。及鑒謀逆，愍乃詐患暴風[41]。鑒信之，因此得免。

李渾初仕後魏，爲給事中。時四方多難，乃謝病，求爲青州征東府司馬，與河間邢邵、北海王昕俱奉老母攜妻子，同赴青齊。未幾，而爾朱榮入洛，衣冠殲盡。論者以爲知幾[42]。

李曉仕魏，爲員外侍郎。爾朱榮之害朝士時，曉衣冠爲鼠所噬[43]，不成行得免。河陰之難及遷都鄴，曉便寓居清河，託從母兄崔㥄宅[44]，給良田二十頃[45]。曉遂築室安居，訓勗子姪，無復宦情。武定末，以世道方泰，乃入都從仕，除頓丘守。

叱列平初仕後魏，爲右衛將軍。時爾朱氏凌替，平常慮危禍。會神武起義平鄴，破四胡於韓陵。仲遠既走，以平爲東郡大行臺。

平鑒爲開府儀同三司，時和士開以佞幸勢傾朝列，令人求鑒愛妾劉氏，鑒即送之。仍謂人曰："老公失阿劉，與死何異？要自爲身作計，不得不然。"繇是，除齊州刺史。

後周黎季明，初仕後魏，爲步兵校尉。及孝武西遷，季明乃寓居伊、洛。侯景徇地河外，召季明從軍，除黎陽郡守。季明從至懸瓠，察景終不足恃，遂去之，客於潁川。以世路未清，欲優遊卒歲。時王思政鎮潁川，累使召季明，不得已[46]，出與相見，留於內館月餘。太祖又徵之，遂入關。

高賓初仕東魏，後棄家歸闕，太祖嘉之，授安東將軍。及明帝初，除咸陽郡守，政存簡惠，甚得民和。帝聞其能，賜田園於郡境。賓既羈旅歸國，親屬在齊，常慮見疑，無以取信，乃於所賜田內，多將竹木，盛構堂宇[47]，幷鑿池沼以環之，有終焉之志。朝廷以此知無二焉。

柳機爲御正大夫，宣帝失德，屢諫不聽，恐禍及己，託於鄭譯，陰求出外。於是拜華州刺史。

隋蘇威，周度支尚書美陽公綽子也[48]。威，周爲郡功曹，大冢宰宇文護見而禮之，以其女新興公主妻焉[49]。威見護專權，恐禍及己，逃入山中，爲叔父所逼，卒不獲免。然每屛居山寺，以諷讀爲娛[50]。未幾，授持節、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改封懷道縣公。武帝親總萬機[51]，拜稍伯下大夫。前後所授，並辭不拜。

梁睿爲益州總管，既平王謙，自以威名太盛，時高祖總百揆，恐爲所忌，遂大受金賄以自穢，繇是勳薄多不實，詣朝堂稱屈者前後百數。帝令有司案驗其事，主者多獲罪。睿惶懼，上表陳謝，歸大理。帝慰諭遣之。

王世積爲上柱國，見高祖性忌刻，功臣多獲罪，繇是縱酒，不與執政言及時事。高祖以爲有酒疾，舍之宮內，令醫者療之。世積詭稱疾愈，始得就第。

裴矩爲右光祿大夫，從煬帝在江都。時四方盜賊蜂起，而驍衛大將軍屈突通敗問

至,矩以聞,帝失色。矩素勤謹,未嘗忤物。又見天下方亂,恐爲身禍,其待遇人,多過其所望。故雖致廝役[52],皆得其歡心。

唐竇威初仕隋,爲蜀王秀記室,以秀行事多不法,稱疾還田里。及秀廢黜[53],府僚多獲罪,唯威以先見保全。

李百藥,初,隋太子舍人、東宫學士。或有譖百藥者,懷不自安,乃託疾免去。

徐文遠,隋末爲越王侗國子祭酒,爲李密軍所執。其後復入東都,王世充給其廩食。而文遠盡敬[54],見之先拜。或問曰:"聞君踞見李密而敬王公,何也?"答曰:"李密,君子也,能受酈生之揖!王公,小人也,有殺故人之義。相時而動,豈不然歟?"

杜楚客,右僕射如晦之弟。武德中,見其兄爲太宗所任,隱太子尤忌之。楚客恐禍及己,遂隱於嵩山。後爲工部尚書,坐事貶虔化令卒。

尉遲敬德,貞觀中,累遷開府儀同三司,封鄂國公。末年,静居閑處,修理池臺。常奏清商樂一部,厚自奉養,不與外人交通[55]。

權皋爲貝州臨清尉,玄宗天寶中,安祿山以幽州長史充河北按察使,假其才名,署從事。皋陰察祿山有異志,畏其猜虐,不可以潔退;欲潛去,又慮禍及老母。天寶十四年[56],祿山使皋獻戎俘,自京師回過福昌。福昌尉仲謩,皋從父妹婿也,密以計約之。比至河陽,詐以疾亟召謩[57]。謩至,皋示已喑瞪。謩乃勉哀而哭,手自含襲。既逸皋而葬其棺,人無知者。從吏以詔書還,皋母初不知,聞皋死,慟哭傷行路。祿山不疑其詐死,許其母歸。皋時微服匿迹,候母於淇門,既得侍其母,乃奉母晝夜南去。及渡江,祿山已反矣。繇是名聞天下。

孔巢父,玄宗天寶末,隱於徂徠山。永王璘起兵江淮,聞其賢,以從事辟之。巢父知其必敗,側身潛遁,繇是知名[58]。位至給事中。

張孝忠,德宗貞元中,事李寶臣,爲易州刺史。後寶臣疑忌,殺大將李獻誠等四五人,使召孝忠,曰:"諸將無狀[59],聯頸受戮。孝忠懼死,不敢往,亦不敢叛,猶公之不覲於朝,慮禍而已,無他患也[60]。"孝節泣曰:"兄之不行,吾歸死矣。"孝忠曰:"偕則併命,吾留,若無患也。"及歸,果安。孝忠後爲横海軍節度使。

田弘正,貞元中爲魏博衙内兵馬使。時節度使田季安唯務侈靡,不恤軍務,屢行殺罰。弘正每從容規諷,軍中甚賴之。季安以人情歸附,乃出爲臨清鎮將,欲捃摭其過害之。弘正假以風痺,請告炙灼滿身。季安謂其無能爲[61]。

李紳,元和初爲國子助教,非其好也,東歸金陵。觀察使李錡愛其才,辟爲從事。紳以錡所爲專恣,不受其書幣[62]。錡怒,將殺紳,遁而獲免。錡誅,朝廷嘉之。

後唐張全義爲忠武軍節度使,自昭宗文德元年以後,託附梁祖垂三十年。初,梁祖猜忌,元勳舊將,多遭屠戮,唯全義卑身曲事,所有家財率先納賂,自栢鄉喪師後,全義每月獻馬鎧仗以補其軍[63];兵儲稍乏,則入粟爲助。梁祖季年欲害全義者數四,以服

勤盡瘁，無以加諸而止。

許寂，少有山水之好，久棲四明山，不干時譽。昭宗聞其名，徵赴闕，召對於內殿。會昭宗方與伶人調品篳篥，事訖，方命坐賜湯果，問《易》義。既退，寂謂人曰："君在淫聲，不在政矣。寂聞君人者，將昭德塞違以臨照，百官或象之。今不厭賤事，在自求其工[64]，君道替矣。"尋請還山。後爲工部尚書致仕。

晉張鈞爲興元節度，罷居洛下，表乞歸咸陽，俄而洛下有張從賓之亂，獨免其難。人咸謂鈞有五福之具焉。

周王朴漢，乾祐中擢進士第，依樞密使楊邠，館於第。是時，漢室寖亂[65]，大臣交惡，朴度其必危困，乞告東歸。未幾，李業輩作亂，害邠等三族，凡遊其門下者，多被其害，而朴獨免。後位至樞密使。

校勘記

[1]侍，原脱，據宋本補。

[2]祜，原作"祐"，據宋本改。

[3]出，原脱，據宋本補。

[4]此句宋本無"功"字。

[5]譚，宋本作"談"。

[6]禍亂，宋本作"禍難"。

[7]巖，宋本作"嚴"。

[8]菰菜，宋本作"菰米"。

[9]宦，宋本作"官"。

[10]知幾，宋本作"見機"。

[11]榮懼及禍，宋本僅作"及禍"二字。

[12]爲，原脱，據宋本補。

[13]在職，原脱，據宋本補。

[14]褚，原作"儲"，據《晉書・褚翜傳》改。

[15]剛勵，宋本作"剛厲"。

[16]仕進，宋本作"進仕"。

[17]素，原作"表"，據宋本改。

[18]懼亂作，宋本作"懼難作"。

[19]命，原脱，據宋本補。

[20]託疾，宋本作"枕疾"。

[21]幾，宋本作"機"。

[22]莞，原作"筦"，據宋本改。

[23]北，宋本作"以"。

[24]亂,宋本作“難”。

[25]“荆楚”前原衍“州”字,據宋本删。

[26]覬之竟免,宋本作“復爲東遷山陰令”。

[27]“外”字後原衍“郎”字,據宋本及《梁書·列傳第一》删。

[28]引,原作“弘”,據宋本改。焉,原作“爲”,據宋本及《梁書·列傳第一》改。

[29]大司馬,宋本作“太司馬”。

[30]宋史,宋本作“宗史”。

[31]郎,原作“即”,據宋本改。

[32]自疏,原作“日疏”,據宋本改。

[33]意,原作“貞”,據宋本改。

[34]罰,原作“罪”,據宋本改。

[35]乃以爲詩,宋本作“乃爲詩”。

[36]擇人,宋本作“擇木”。

[37]忌,宋本作“妬”。

[38]尋遷,宋本作“出爲”。

[39]不起,宋本作“未起”。

[40]此句宋本無“爲”字。

[41]暴,原脱,據宋本補。

[42]幾,宋本作“機”。

[43]時曉,二字倒,據宋本改。

[44]崔悛,宋本作“崔㥄”。

[45]二十頃,宋本作“三十頃”。

[46]已,原作“日”,據《周書·藝術傳》改。

[47]構,原作“傋”,據宋本改。

[48]周,《隋書·蘇威傳》作“魏”字。

[49]“興”字後原脱“公”字,據《北史·蘇綽傳》補。

[50]以,原脱,據《隋書·蘇威傳》補。

[51]機,原作“幾”,據《隋書·蘇威傳》改。

[52]故雖致廝役,原脱,據《隋書·蘇威傳》補。

[53]及,原作“乃”,據宋本改。

[54]敬,原脱,據宋本補。

[55]交通,原脱“通”字,據宋本補。

[56]四,原作“日”,據宋本改。

[57]書,原作“詧”,據宋本改。下同。

[58]知,原脱,據宋本補。

[59]諸,原脱,據宋本補。

[60]患，原作“志”，據宋本改。

[61]季，原作“委”，據宋本改。

[62]書幣，宋本作“書弊”。

[63]仗，原作“伏”，據宋本改。

[64]此句宋本無“在”字。

[65]寢，原作“寑”，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一

總録部(四十一)

知 賢

《傳》曰:"觀其所繇,察其所安[1],人焉廋哉?"若夫稟融朗之識,洞幾神之表,懷擬倫之鑒[2],達語默之要,固亦言必有中,而物無遁形。惟夫賢人之爲德也,居正而處厚,安仁而守約,直而不激,和而不流。進退之得宜,言色之無失;純粹中積,而誠以待人;洵美外彰,而謙以行己;秉彝而居簡,敦信而繇禮。固其舉措之際[3],淺深可覩;品藻所及,淑慝以分。至或識其名才,知未遠至;終有所立,見稱於時;傳諸美談,皆可以徵也已。

臧孫紇,魯大夫也。襄公二十三年秋八月,孟孫卒。初,孟孫惡臧孫(不相善),季孫愛之。及孟孫卒,臧孫入哭甚哀[4],多涕,出。其御曰:"孟孫之惡子也,而哀如是;季孫若死[5],其若之何?"臧孫曰:"季孫之愛我,疾疢也(常志相順從,身之害);孟孫之惡我,藥石也(常志相違戾,猶藥石之療疾)。美疢不如惡石。夫石猶生我(愈己疾也);疢之美,其毒滋多。孟孫死,吾亡無日矣。"

趙孟,晉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七年,宋向戌請弭諸侯之兵,爲會於宋。楚子木問於趙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士會賢聞於諸侯,故問之)?"對曰:"夫子之家事治,言於晉國無隱情,祝史陳信於鬼神,無愧辭(祝陳馨香,德足副之,故不愧)。"子木歸,以語王。王曰:"尚矣(上也)。上能歆神人(歆,享也,使神享其祭,人享其德[6])。宜其光輔五君,以爲盟主也(五君,謂文、襄、靈、成、景也)。"

子木,楚令尹。魯襄公二十七年,宋公享晉楚之大夫。子木歸,語王曰:"宜晉之伯也。有叔向以佐其卿,楚無以當之,不可與爭。"

鄭罕虎,字子皮。魯襄公三十年十月,授子產政(伯有死,子皮知政,以子產賢故讓之)。辭曰:"國小而偪,族大寵多,不可爲也(爲猶治也)。"子皮曰:"虎帥以聽,誰敢犯子? 子善相之。國無小(言在治政)。小能事大,國乃寬(爲大所恤故也)。"子產爲政,及魯昭公十三年,晉會諸侯於平丘,子產、子太叔相鄭伯以會。子產歸,未至,聞子皮卒,哭,且曰:"吾已(已猶竟也),無爲爲善矣! 惟夫子知我!"

晏嬰字平仲,齊大夫也。魯昭公五年,鄭罕虎如齊,娶於子尾氏(自爲逆也)。晏子

驟見之。陳桓子問其故。對曰："能用善人,民之主也(謂授子產政)。"又,越石父賢,在縲絏之中[7]。晏子出,遭之塗,解左驂贖之,載歸,弗謝,入閨久之。越石父請絕。晏子懼然[8],攝衣冠謝曰："嬰雖不仁,免子於厄,何子求絕之速也?"石父曰："不然。吾聞君子詘於不知己,而信於知己者。方吾在縲絏中,彼不知我也。夫子既以感寤而贖我[9],是知己;知己而無禮,固不如在縲絏之中。"晏子於是延入爲上客。

孔子遭齊程本子於郯之間,傾蓋而語終日。有間[10],顧子路曰："束帛十疋,以贈先生。"子路不對。間又顧曰："由,束帛十疋以贈先生。"子路率爾而對曰："昔者由也聞之於夫子:士不中道相見,女無媒而嫁者,君子不行也。"孔子曰："夫《詩》不云乎?'野有蔓草,零露溥兮;有美一人,清陽婉兮[11];邂逅相遇,適我願兮。'且夫齊程本子,天下之賢士也。吾於是而不贈,終身不之見也。大德不踰閑,小德出入,可也。"又曰："吾與回言,終日不違,如愚(回,弟子,姓顏,名回,字子淵,魯人也。不違者,無所怪問於孔子之言,默而識之,如愚[12])。退而省其私,亦足以發。回也不愚(察其退還,與二三子説釋道義,發明大體,知其不愚[13])。"又曰："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顏淵解,故語之而不惰;餘人不解,故有惰語之時[14])?"子謂顏淵曰："惜乎!吾見其進也,未見其止也(孔子謂顏淵進益未止,痛惜之甚[15])。"又,子游爲武城宰,子曰："女得人焉爾乎(焉耳乎,皆辭[16])?"曰："有澹臺滅明者,行不繇徑,非公事未嘗至于偃之室也(澹臺,姓;滅明,名;字子羽。言其公且方[17])。"

儀封人請見(儀蓋衛邑;封人,官名[18]),曰："君子之至於斯也,吾未嘗不得見也。"從者見之(從者,弟子;隨孔子行者,通使得見[19]),出曰："二三子何患於喪乎?天下之無道也久矣(諸語弟子何言患於夫子,聖得之將喪亡邪,天下之無道也久矣,極衰必盛[20])。天將以夫子爲木鐸(木鐸,施政教時所振也。言天將命孔子制作法度以號令於天下[21])。"

南宮适(适,南宮敬叔,魯大夫[22])問於孔子曰："羿善射,奡盪舟(羿,有窮國之君,篡夏后相之位,其臣寒浞殺之,因其室而生奡。奡多力,能陸地行舟,爲夏后少康所殺[23]),俱不得其死然(此二子者皆不得以壽終[24])。禹、稷躬稼而有天下。"夫子不答(禹盡力於溝洫,稷播百穀,故曰躬親稼。禹及其身,稷及後世,皆王。适意欲以禹稷比孔子。孔子謙,故不答也[25])。南宮适出。子曰："君子哉,若人;尙德哉,若人(賤而不義而貴有德,故曰君子[26])!"

孟軻,字子輿,鄒人也。魯欲使樂正子爲政(樂政子克也,魯君欲使之執政於國[27])。孟子曰："吾聞之,喜而不寐(道德行爲之喜而不寐[28])。"公孫丑曰："樂正子強乎?"曰："否。""有知慮乎?"曰："否。""多聞識乎?"曰"否(丑聞樂正子有此三問之所能乎?孟子皆曰否,不能有此也[29])。""然則奚爲喜而不寐(丑問無此三者,何爲喜而不寐[30])?"曰："其爲人也好善。"又,浩生不害問曰："樂正子何人也(浩生,姓;不害,

名也,齊人也[31])?"孟子曰:"善人也,信人也(樂正子爲人,有善有信也[32])。""何謂善?何謂信(不害問善信之行謂何[33])?"曰:"可欲之謂善,有諸己之謂信,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樂正子,二之中、四之下也。"

侯嬴[34],魏隱士也,年七十,家貧,爲大梁夷門監者。公子聞之,往請,欲厚遺之。不肯受,曰:"臣修身潔行數十年,終不以監門困故而受公子財。"公子於是乃置酒,大會賓客。坐定,公子從車騎虛左,自迎夷門侯生。侯生攝弊衣冠[35],直上載公子上坐不讓,欲以觀公子。公子執轡愈恭。侯生又謂公子曰:"臣有客在市屠中,願枉車騎過之。"公子引車入市。侯生下見。其客朱亥睥睨,故久立,與其客談,微察公子。公子顏色愈和。當是時,魏將相宗室賓客滿堂,待公子舉酒。市人皆觀公子執轡從騎,皆竊罵侯生。侯生視公子色終不變,乃謝客就車。至家,公子引侯生坐上坐,遍贊。賓客皆驚。酒酣,公子起爲壽侯生前。侯生因謂公子曰:"今日嬴之爲公子亦足矣(爲一作羞),嬴乃夷門抱關者也,而公子親枉車騎自迎嬴於衆人廣坐之中,不宜有所過,今公子故過之[36]。然嬴欲就公子之名,故久立。公子車騎市中,過客以觀公子;公子愈恭。市人皆以嬴爲小人,而以公子爲長者,能下士也。"於是罷酒,遂以侯生爲上客[37]。魏齊亡,間行,念諸侯莫可以急抵者,乃復走梁[38],欲因信陵君以走楚。信陵君聞之,畏秦[39],猶豫未肯見,曰:"虞卿何如人也?"時嬴在旁,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躡屩擔簦,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黄金百鎰;再見,拜爲上卿;三見,卒受相印,封萬戶侯。當此之時,天下爭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祿之尊,解相印,捐萬戶侯而間行,急士之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也。"信陵君大慙,命駕如野迎之[40]。

魏公子無忌,留趙公子。聞趙有處士毛公藏於博徒,薛公藏於賣漿家(漿或作醪)。公子欲見兩人。兩人自匿不肯見公子。公子聞所在,乃間步往從此兩人游,甚歡。平原君聞之,謂其夫人曰:"始吾聞夫人弟公子,天下無雙;今吾聞之,乃妄從博徒賣漿者游。公子妄人耳。"夫人以告公子。公子乃謝,夫人去,曰:"始吾聞平原君賢,故負魏王而救趙,以稱平原君。平原君之游,徒豪舉耳,不求士也。無忌自在大梁時,常聞此兩人賢,至趙,恐不得見,以無忌從之游,尚恐其不我欲也。今平原君乃以爲羞,其不足從游矣。"乃裝爲去。夫人具以語。平原君乃免冠謝,固留公子。平原君門下聞之,去半。平原君歸公子,天下士復往歸公子。公子傾平原君客,公子留趙,十年不歸。

後漢馬援,扶風人,爲伏波將軍。初,劉龔字孟公,長安人,善論議。援與班彪並器重之(彪與京師丞郭季通書曰:"劉孟公,藏器於身,用心篤實,瑚璉之器[41],宗廟之器也")。

陳蕃,汝南人,位至三公。時有黄憲字叔度,同郡人也。蕃臨朝,歎曰:"叔度若在,

吾不能先佩印綬矣[42]。”

皇甫規爲度遼將軍，解官歸安定。鄉人有以貨得雁門太守者，亦去職還家，書刺謁規，規卧不迎。既入，而問“卿前在郡食雁美乎？”有頃，又白：“王符在門。”規素聞符名，乃驚遽而起，衣不及帶，屣履出迎，援符手而還，與同坐極歡[43]。時人爲之語曰：“徒見二千石，不如一縫掖。”言書生道義之爲貴也。

蔡邕字伯喈，爲中郎將。桓彬卒，邕等共論，序其志，僉以爲彬有過人者四：夙智早成，岐嶷也；學優文麗，至通也；仕不苟祿，絶高也；辭隆從窳，潔操也。乃共樹碑而頌焉。又郭林宗卒[44]，四方之士千餘人皆來會葬，同志者乃共刻石碑，邕爲其文。既而謂涿郡盧植曰：“吾爲碑銘多矣，皆有慙德；惟郭有道無愧色耳（林宗舉有道不應）。”喈又見王粲，奇之，曰：“吾家書籍文章，盡當與之（《博物志》曰：“蔡邕有書萬卷，末年，載數車與王粲。亡後，所與粲書悉入粲族子業”）。”

郭泰字林宗，太原人。舉有道，不應。行見茅容耕於野，時與等輩避雨樹下，衆皆夷踞相對，容獨危坐愈恭。林宗奇其異，遂與共語[45]。因請寓宿，旦，容殺雞爲饌。林宗謂爲己設。既而，以供其母，自己草蔬，與容同飯。林宗起，拜之，曰：“卿賢乎哉！”因勸令學，卒以成德。

楊賜爲太尉，大將軍竇武辟陳寔爲掾屬。賜及司徒陳耽每拜，公卿群僚畢賀。賜等歎寔大位未登，愧於先之。

魏杜恕，位至建威將軍。張閣，字子臺，官至永寧太僕，以簡質聞。恕著家戒，稱閣曰：“張子臺視之似鄙樸人。然其心中，不知天地間何者爲美？何者爲好？敦然似如與陰陽合德者[46]？作人如此，自可不富貴，然而，禍患當何從來？世有高亮如子臺者，皆當力慕[47]，體之不如也。”

陳群爲尚書僕射。劉巴入蜀，爲尚書令，卒。群與丞相諸葛亮書，問巴消息，稱曰：“劉君子初，甚敬重焉。”

管輅字公明，平原人，官至少府丞。劉智爲潁川太守，輅嘗謂人曰：“吾與劉潁川兄弟語，使人神思清發，昏不假寐[48]。自此之外，殆白日欲寢矣。”

王粲字仲宣，山陽人，爲侍中。潘濬爲人聽察，對問有機理。粲見而貴異之，繇是知名。

蜀秦宓字子勑，官至大司農。時任安與董扶俱以學行齊名[49]。後丞相諸葛亮問宓以安所長，宓曰：“記人之善，忘人之過。”

袁徽，陳國人，寄寓交州。時許靖避難至交州，太守士燮厚加敬待。徽與尚書令荀彧書曰：“許文林（靖字）英才偉士[50]，智略足以計事。自流宕以來，與群士相隨。每有患急[51]，常先人後己。與九族中外，同其饑寒。其紀綱同類，仁恕惻隱，皆有效事，不能復三陳之耳。”

諸葛亮爲丞相。初,先主領荆州牧,辟武陵人廖立爲從事。年未三十,擢爲長沙太守。先主入蜀,亮鎮荆州,孫權遣使通好於亮,因問士人"皆誰相經緯者"?亮答曰:"龐統、廖立,楚之良材,當贊興世業者也。"

吳羊衜爲始興太守。鍾離牧,字子幹,爲南海太守,有異政。衜與太常滕裔書曰:"鍾離子幹,吾昔知之不熟,定見其在南海,威恩部伍[52],智勇分明;加操行清純,有古人之風。"其見貴如此。

張紘爲會稽東部都尉,與孔融書曰:"虞仲翔(虞翻字也)前頗爲論者所稱[53],美寶爲質,雕摩益光,不足以損。"

虞翻字仲翔,爲騎都尉。初,山陰丁覽、太末徐陵[54],翻一見之,便與友善,終成顯名。覽子固字子賤,翻與同僚書曰:"丁子賤塞淵好德,堂構克舉,野無遺薪,斯之爲懿,其美優矣。令德之後,惟此君嘉耳。"

晋吳奮爲河内太守,郡人孫鑠少樂爲縣吏,奮以爲主簿。鑠自微賤登綱紀,時僚大姓猶不與鑠同坐。奮大怒,遂薦鑠於司隸校尉劉訥,甚知賞之。時奮又薦鑠於大司馬石苞,苞辟爲掾。鑠將應命,行達許昌。會臺已密遣輕軍襲苞,于時,汝陰王鎮許鑠過謁之。王先識鑠,以鄉里之情私告鑠曰:"無與禍。"鑠既出,即馳詣壽春,爲苞畫計。苞賴而獲免,遷尚書郎。在職駁議十有餘事,爲當時所稱。

張華爲太常,時陸機與弟雲俱入洛造華。華重其名,如舊相識。曰:"伐吳之役,利獲二俊。"

周浚爲揚州刺史。時陸雲初入洛,浚召爲從事,謂人曰:"陸士龍,當今之顔子也。"

周弼爲御史中丞。時裴頠弘雅有遠識,博學稽古,自少知名。弼見而歎曰:"頠若武庫,五兵縱横,一時之傑也。"

嵇康爲中散大夫。時阮种弱冠有殊操,爲康所重。康著《養生論》,所稱阮生,即种也。

山濤,河内人,官至僕射。郭奕少有重名,濤稱其高簡,有雅量。

王綏,司徒戎之子也。裴瓚字國寶,楷子也,特爲綏所重。每從其游,戎謂綏曰:"國寶初不來,汝數往,何也?"對曰:"國寶雖不知綏,綏自知國寶。"綏官至荆州刺史。

衛瓘爲尚書令,見樂廣而奇之,曰:"自昔諸賢既歿,常恐微言將絶;而今乃復聞斯言於君矣。"命諸子造焉,曰:"此人之冰鏡[55],見之瑩然,若披雲霧而睹青天也。"

傅玄,位至侍中。初,燉煌人索靖,該博經史,兼通内緯。州辟别駕,郡舉賢良方正,對策高第。玄及張華與靖一面,皆厚與之相結。

郭奕,太原人,官至尚書。阮咸與叔父籍爲竹林之游,奕高爽有識量,知名於時,少所推先,見咸心醉,不覺歎焉。奕初爲野王令,羊祜常過之。奕歎曰:"羊叔子何必減郭大業?"少選復往,又歎曰:"羊叔子去人遠矣。"遂送祜出界數百里。坐此免官。

王述，太原人，官至尚書令。陸訥，字祖言，少有清操，貞厲絶俗，述雅敬重之。

庾敳爲東海王軍諮祭酒，有重名，爲縉紳所推，而聚斂積實，談者譏之。都官從事溫嶠奏之，敳更器嶠：目嶠森森，如千丈松，雖磊砢多節目，施之大廈，有棟梁之用。

劉頌，廣陵人，爲廷尉。同郡華譚素以才學爲東土所推，頌見之，歎息曰："不悟鄉里，乃有如此才也。"

張宣子，新興人，達識之士也。同郡劉殷，郡命主簿，州辟從事，皆以供養無主，辭不赴命。司空齊王攸辟爲掾，征南將軍羊祜召參軍事，皆以疾辭。宣子勸殷就徵。殷曰："當今二公，有晉之棟楹也。吾方希達，如榱椽耳，不憑之，豈能立乎？吾今王母在堂，既應他命，無容不竭盡臣禮，便不得就養子輿所以辭齊大夫[56]，良以色養無主故耳。"宣子曰："如子所言，豈庸人所識哉？而今而後，吾子當爲吾師矣。"遂以女妻之。宣子者，并州豪族也，家富於財。其妻怒曰："我女年始十四，姿識如此，何慮不得爲公侯妃，而遽以妻劉殷乎？"宣子曰："非爾所及也。"誡其女曰："劉殷至孝冥感，兼才識超世，此人終當遠達[57]，爲世名公。汝其謹事之。"張氏性亦婉順，事王母以孝聞，奉殷如君父焉。

劉岱，廣陽人也。同郡霍原，年十八，觀太學行禮，因留習之[58]。貴游子弟聞而重之，欲與相見，以其名微，不欲晝往，乃夜共造焉。岱，原之父友也，將舉之，未果而病篤。臨終，勑其子沉曰："霍原慕道清虚，方成奇器。汝後必薦之。"及沉爲國大中正，惠帝元康中，進原爲二品。司徒不過，沉乃上表理之。詔下司徒參論。中書監張華令陳準奏爲上品。詔可。元康末，原與王褒等俱以賢良徵，累下州郡，以禮發遣。皆不到。

李裔爲司徒。華表以苦節垂名，李及司隸王宏等並歎美，表清澹退靜，以爲不可得貴賤而親疏也。

王曠爲侍中。裴郃有器望，元帝爲安東將軍，郃爲長史，曠與司馬越書曰："裴郃在此，雖不治事，然識量弘遠[59]，此下人士，大敬附之。"

賁嵩爲司徒掾，時同郡周顗少有重名，嵩見顗，歎曰："汝潁固多奇士。自頃雅道陵遲，今復見周伯仁將振起舊風，清我邦族矣（伯仁，顗字也）。"

桓彝爲散騎常侍。初，過江時，晉國初建，以王導爲丞相軍諮祭酒。彝見朝廷微弱，謂周顗曰："我以中州多故來此，欲求全活，而寡弱如此，將何以濟憂？"懼不樂往。見導極談世事，還謂顗曰："向見管夷吾，無復憂矣。"又，褚裒字季野，名冠中興，彝見而目之曰："季野有皮裏陽秋。"言其外無臧否，而内有所褒貶也。

謝安爲太保，雅重褚裒，常云："裒雖不言，而四時之氣亦備矣。"

溫嶠爲驃騎將軍。嶠初至江左，王導、周顗、謝琨、庾亮、桓彝等並與親善。于時，江左草創，綱紀未舉[60]，嶠殊以爲憂。及見王導，共談歡然，曰："江左自有管夷吾，吾復何慮？"嶠嘗謂謝琨子尚曰："尊大君豈惟識量弘遠？至於神鑒沉深，雖諸葛瑾之喻孫

權,不是過也[61]。"

王敦爲荆州牧,庾亮爲散騎常侍。時敦在蕪湖,元帝使亮詣敦籌事。敦與亮談論,不覺改席而前。退而歎曰:"庾元規賢於裴頠遠矣(元規,亮字也)。"

諸葛恢爲内史。時楊方好學,有異才,爲郡鈴下威儀[62]。公事之暇,輒讀"五經",鄉邑未之知,恢見而奇之,待以門人之禮,由是始得周旋貴人間。時虞喜兄弟以儒學立名,雅愛方,爲之延譽。恢嘗遣方爲文,薦郡功曹。主簿虞預稱美之,以示賀循。循報書曰:"此子開拔,有志意只言,異於凡猥耳。不圖偉才如此。其文甚有奇分,若出其胸臆。乃是一國所推,豈但牧豎中逸群耶?聞處舊黨之中,好有謙冲之行,此亦立身之一隅。然世衰道喪,人物凋弊,每聞一介之徒,有向道之志,冀之願之如方者,乃荒萊之將苗[63],鹵田之善秀。姿質已良,但沾染未足耳。移植豐壤,必成嘉穀。足下才爲世英,位爲朝右,道隆化立,然後爲貴。昔許子將拔樊仲昭於賈豎,郭林宗成魏德公於畎畝。足下志隆此業,二賢之功,不爲難及也。"循遂稱方於京師。司徒王導辟爲掾,轉東安太守,遷司徒參軍事。方任都邑,縉紳之士咸厚遇之。

周顗字伯仁,安東將軍浚之子也。王羲之幼訥於言,人未之奇;年十三[64],嘗謁顗。顗察而異之。時重牛心炙,坐客未噉,顗先割啗之。羲之於是始知名。及長,辯贍,以骨鯁稱。又桓彝與茂倫爲顗所重,顗常歎曰:"茂倫嶔崎歷落,可笑人也。"顗官至護軍將軍。

褚裒爲征北將軍,以義興太守荀羡爲長史。既到,裒謂佐吏曰[65]:"荀生資逸群之氣[66],將軍有冲天之舉。諸君宜善事之。"

盧諶爲司空劉琨從事中郎。楊裕字士倫,爲慕容皝大將軍左司馬。諶每稱之,曰:"吾及晉之清平,歷觀朝士多矣,忠清簡毅,篤信義烈如楊士倫者,實亦未幾。"及死,皝甚悼之。

萬寵爲臨安令。郭文曠達不仕,既病甚,寵迎置縣中;及其卒,寵葬之於所居之處,而祭哭之。葛洪、庾闡並爲作傳,贊頌其美云。

王澄字平子,爲軍諮祭酒。謝鯤爲王敦大將軍長史[67]。澄在敦坐,見鯤談話,無倦,惟歎謝長史可與言,都不眄敦。其爲人所慕如此。

桓溫爲大司馬録尚書事。王猛字景略,隱於華陰,懷佐時之志。溫入關,猛披褐而詣之一面,談當時之事,捫虱而言,旁若無人。溫察而異之。

宋沈懷文爲隋王誕府主簿,謝莊爲諮議參軍。時江智淵爲佐,在襄陽,誕待之甚厚。懷文及莊並與智淵友善,懷文每稱之曰:"人所應有盡有,人所應無盡無者,其江智淵乎?"

南齊殷冲初仕宋,爲吳興令。時張岱爲水部郎,出補東遷令。冲謂人曰:"張東遷親貧須養,所以栖遲下邑。然名器方顯,終當大至。"

周顒爲中書郎。吳郡錢塘杜栖少爲同郡張融所知，栖出京師，從儒士劉瓛受學，善清言，能彈琴飲酒。名儒貴游，多敬待之。顒與栖父京產書曰："賢子學業清標，後來之秀，嗟愛之懷，豈知云已。所謂人之英彥，若己有之也。"

梁范述曾仕齊，爲永嘉太守。時蕭景爲永寧令，述曾居郡，號稱廉平，雅服景爲政，乃牓郡門曰："諸縣有凝滯者，可就永寧令決。"

任昉字彥昇，位至新安太守。劉孝綽爲著作佐郎，歸沐，以詩贈昉。昉報章曰："彼美洛陽子[68]，投我懷秋作；詎慰耋嗟人，徒深老夫託。"其爲名流所重如此(《謝舉傳》云："此詩昉贈舉")。

劉瓛爲會稽府丞，賀瑒祖道力善"三禮"，瑒少傳家業[69]，瓛見瑒，深器異之。嘗與瓛造吳郡張融，指瑒謂融曰："此生神明聰敏，將來當爲儒者宗。"

范雲爲侍中，時孔休源初到京，寓於宗人少府卿孔登，以祠事入廟。雲一與相遇，深加褒賞，曰："不期忽覿清顏，頓祛鄙吝；觀天披霧，驗之今日。"後雲命駕到少府門，登便拂筵整帶，謂當詣己；既而，獨造休源，高談盡日，同載還家。

沈約爲尚書令，當朝貴顯，軒蓋盈門。時孔休源初到京，或時後來，必虛襟引接，處之坐右，商略文義。其爲達人所推如此[70]。又，王筠自元禮爲殿中郎，約每見筠文，咨嗟吟咏，以爲不逮也。嘗謂筠曰："昔蔡伯喈見王仲宣，稱曰'王公之孫也，吾家書籍，悉當相與'。僕雖不敏，請附斯言。自謝朓諸賢零落已後，平生意好，殆將都絕，不謂疲暮復逢於君。"

後魏郭祚字季祐，官至雍州刺史。常謂子景尚曰："封軌、高綽二人，並幹國之才，必應遠至。吾平生不妄進舉，而每薦此二公，非直爲國進賢，亦爲汝等將來之津梁也。"

賈禎爲洛陽令。陸暐字道暉，與弟恭之並有時譽。禎見其兄弟，歎曰："僕以年老，更睹雙璧。"

孫蕙蔚爲黃門郎。陸暐與弟恭之共候蕙蔚，蕙蔚謂諸賓曰："不意'二陸'復在坐隅，吾德謝張公[71]，無以延譽。"

氾潛，燉煌人。胡叟少孤，言及父母，則泪下，春秋當祭之前，先求旨酒美膳，盡孝思之敬。潛家善釀酒，每節送一壺與叟。河東裴定等謂潛曰："再三之惠，以爲過厚矣。子惠於叟，何其常也?"潛曰："我常給祭者，以其常於孝思。"論者以潛爲君子。

隋祖孝徵爲侍中。初，李德林器量深沉[72]，時人未能測，惟任城王楷、趙彥深、魏收、陸印大相欽重，延譽之，言無所不及。北齊武王初爲中書舍人[73]，加通直散騎侍郎。三年，孝徵入爲侍中尚書左僕射，趙彥深出爲兗州刺史。朝士有先爲孝徵所待遇者，問德林，云是彥深黨，不可仍掌機密。孝徵曰："德林久滯絳衣[74]，我常憾彥深待賢未足[75]。內省文翰，方以委之。尋當有佳處，不宜妄說。"

楊素字處道，位至太子太師。楊達爲上開府，達爲人弘厚，有局度。楊素每言曰：

"有君子之貌,兼君子之心者,惟楊達耳。"

薛道衡爲吏部侍郎。時李文博爲羽騎尉,特爲道衡所知,常令在廳事帷中披檢書史,并察己行事。若遇治政善事,即抄撰記録;如選用疏謬,即委之臧否。道衡每得其語,莫不欣然從之。

校勘記

[1]察其所安,宋本作"察其所以"。

[2]倫,原作"掄",據宋本改。

[3]措,原作"錯",據宋本改。

[4]人,原作"人",據宋本改。

[5]季,原作"李",據宋本改。

[6]人享其德,宋本作"人德其懷"。

[7]之,宋本無。

[8]懼然,原作"瞿然",據宋本改。

[9]寤,原作"悟",據宋本改。

[10]間,原作"問",據宋本改。

[11]婉兮,宋本作"宛兮"。

[12]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3]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4]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5]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6]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7]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8]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9]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0]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1]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2]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3]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4]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5]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及《論語注疏》何晏集解補。

[26]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7]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8]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29]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0]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1]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2]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3]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4]侯嬴，宋本作"侯羸"。

[35]弊，原作"敝"，據宋本改。

[36]今，原作"令"，據宋本改。

[37]遂以侯生爲上客，宋本作"侯生遂爲上客"。

[38]走，原作"之"，據宋本改。

[39]秦，原作"齊"，據宋本改。

[40]如野，二字原脱，據宋本補。又，"命"字宋本無。

[41]瑚，原作"朔"，據宋本改。

[42]能，原作"敢"，據宋本改。

[43]同，原脱，據宋本補。

[44]卒，宋本作"率"字。

[45]共語，宋本作"共言"。

[46]如，原脱，據宋本補。

[47]此句宋本原爲："然而求世有高亮如子臺者，皆多力慕之"。

[48]假，宋本作"暇"。

[49]俱，宋本作"但"字。

[50]許文林，宋本作"許文休"。

[51]患，原作"援"，據宋本改。

[52]威，原作"感"，據宋本改。

[53]稱，宋本作"侵"。

[54]太末，原作"太守"，據宋本改。

[55]冰鏡，宋本作"水鏡"。

[56]就，原脱，據宋本補。

[57]遠遠，原作"表表"，據宋本改。

[58]因留習之，宋本無"因"字。

[59]弘遠，宋本作"弘淹"。

[60]綱紀，宋本作"綱維"。

[61]不是過也，宋本作"不過也"。

[62]"下"字原脱，據宋本補。

[63]將苗，宋本作"特苗"。

[64]年十三，宋本作"年十二"。

[65]佐吏，宋本作"佐史"。

[66]資,原作"負",據宋本改。

[67]鯤,原作"琨",據宋本改。

[68]洛陽,原作"咨陽",據宋本改。

[69]業,原脱,據宋本補。

[70]達人,宋本作"通人"。

[71]德,原作"得",據宋本改。

[72]深沉,宋本作"沉深"。

[73]武王,宋本作"武平"。

[74]久,原作"人";綘,原作"縫",均據宋本改。

[75]憾,宋本作"恨"。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二

總錄部(四十二)

慕賢　思賢

慕　賢

《詩》云:"我思古人,實獲我心。"《語》曰:"見賢思齊焉。"蓋夫立志之士,抗心希古,緬慕前哲,踵武時彥。所以勵自訟之操,申樂與之願;見於行事,跂而及之。知其爲人,進吾往也。斯皆崇德廣業,修身踐言,瞻之在前,猶恐不及者也。至其降心屈體,從游請益;冒涉危難,樂聞道義;形於詠歌,著之繪素;不憚行役,期挹符采;遠摭風尚,以自倫儗;《詩》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其斯之謂歟!

趙文子,晉大夫,與叔譽觀乎九原(叔譽,叔向也,晉羊舌大夫之孫,名肸)。文子曰:"死者如可作也,吾誰與歸(作,起也)?"叔譽曰:"其陽處父乎(陽處父,襄公之太傅)?"文子曰:"行并植於晉國,不沒其身,其知不足稱也(并,猶專也。謂剛而專。已爲狐射姑所殺。沒,終也。植,或爲特[1])。""其舅犯乎?"文子曰:"見利不顧其君,其仁不足稱也(謂久與文公辟難,至將反國,無安君之心[2];及河授璧,詐請亡,要君以利是也[3])。我則隨武子乎?利其君,不忘其身;謀其身,不遺其友(武子,士會也,食邑於隨。范字季)。"晉人謂文子知人(見其所善於前,則知其來所舉)。

孔子之所嚴事於周,則老子;於衛,蘧伯玉(外寬而内直,自娛於隱括之中,直而不沒人之善,存亡汲汲,蓋蘧伯玉之行);於齊,晏平仲;於楚,老萊子;於鄭,子產(君擇臣而使之,臣擇君而事之。有道順命,無道衡命,蓋晏平仲之行);於魯,孟公綽。數稱臧文、柳下惠(孝恭慈仁,允德圖義,約貨去怨,蓋柳下惠之行)。銅鞮伯華,介山子然,孔子皆後之,不竝世。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竊比於我老彭(老彭,商賢大夫,好述古事。我若老彭,但述之耳)"。

淳于髡者,齊之贅婿也,事齊威王。髡博聞強記,學無所主,其諫說,慕晏嬰之爲人也。

漢袁盎,景帝時爲太常,與大將軍竇嬰素相善。是時,諸陵長安中,賢大夫爭附兩

人，車騎隨者，日數百乘。

汲黯爲主爵都尉，好游俠任氣，節行修絜，其諫，犯主之顔色，常慕傅伯、爰盎之爲人。

鄭當時爲世子舍人，其慕長者，如恐不稱(恐不稱其意)。自見年少官薄，然其知友，皆太父行、天下有名之士。

司馬相如，字長卿，蜀郡成都人。少時名犬子，既學，慕藺相如之爲人也，更名相如(藺相如義而有勇，故追慕之)。終文園令。

司馬遷爲太史令，嘗曰："晏子諫說，犯君之顔，此所謂進思盡忠，退思補過者哉。假令晏子而在，余雖爲之執鞭，所忻慕焉。"又曰："《詩》有之：'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至，然心鄉往之。余讀孔氏書，想見其爲人。適魯，觀仲尼廟堂，車服禮器。諸生以時習禮其家。余低回留之，不能去。"

後漢張純爲太司空，在位慕曹參之迹，務於無危。

申屠剛，扶風茂陵人也。質性剛直，常慕史鰌、汲黯之爲人。爲太中大夫，病，去官，卒於家。

侯霸，字君房，爲大司徒。時京兆王丹隱居養志，質性方潔。建武中，徵丹爲太子少傅。霸欲與交友，及被徵，霸遣子昱候於道。昱迎拜車下，丹下答之。昱曰："家公欲與君結交，何爲見拜？"丹曰："君房有是言，丹未之許也。"

梁鴻字伯鸞，扶風平陵人也。漢末，入霸陵山中，以耕織爲業，詠詩書，彈琴以自娱。仰慕前世高士，而爲"四皓"以來二十四人作頌。

鄧騭爲虎賁中郎將，當朝貴盛，聞侍中張霸名行，欲與爲交，霸逡巡不答。

馮冑字世威，奉世之後，爲司徒李郃門人。常慕周伯況、閔仲叔之爲人。後隱處山澤，不應徵辟。

荀爽字慈明，少時，嘗就謁李膺，因爲其御。既還，喜曰："今日乃得御李君矣。"其見慕如此。爽後位至司空。

張楷字公超，蜀郡成都人[4]，侍中霸之子也。通《嚴氏春秋》《古文尚書》。門徒常百人，賓客慕之，自父黨夙儒，偕造門焉[5]。車馬填街，徒從無所止。黄門及貴戚之家，皆起舍巷次，以候過客往來之利。楷疾其如此，輒徙避之。建和三年下詔，安車備禮聘之。辭以篤疾，不行。

崔瑗爲濟北相，李固爲太山太守，美瑗文雅，奉書禮叙殷勤。

范丹字史雲，陳留外黄人，好違時絶俗，爲激詭之行。常慕梁伯鸞、閔仲叔之爲人。爲萊蕪令，不到官。後辟太傅司空府。

馬寔字伯騫，所欲友接，負芨荷擔，不遠萬里。王暢未仕時，寔慕其高名，往薦之。

郭泰字林宗，太原介休人也。林宗有母憂，徐穉往弔之，置生芻一束於廬前而去。

衆怪不知其故。林宗曰:“此必南州高士徐孺子也。《詩》不云乎?‘生芻一束,其人如玉’。”又嘗於陳梁間行,遇雨,巾一角折;時人乃故折巾一角,以爲林宗巾。其見慕皆如此(《泰别傳》曰:泰名顯,士爭歸之,載刺常盈車)。林宗卒,四方之士千餘人,皆會來葬,同志者乃共刻石立碑,蔡邕爲其文。既而謂涿郡盧植曰:“吾爲碑銘多矣,皆有慙德;惟郭有道無愧色耳。”

黄憲字叔度,汝南愼陽人也。同郡戴良,才高倨傲,而見憲未嘗不正容。及歸,罔然若有失也。其母問曰:“汝復從牛醫兒來邪?”對曰:“良久不見叔度,自以爲不及;既睹其人,則瞻之在前,忽然在後。固難得而測矣。”同郡陳蕃、周舉常相謂曰:“時月之間,不見黄生,則鄙吝之萌復存乎心。”憲初舉孝廉,又辟公府,竟無所就。天下號曰“徵君”。

陳寔爲太丘長,遭黨錮,隱居荆山,遠近宗師之。何進輔政,引用天下名士,徵寔,欲以爲參軍。以老病,遂不屈節。寔之亡也,司空荀爽、太僕令韓融竝制緦麻,執子孫禮。四方至者,車數千乘,自太原郭泰等,無不造門(寔亡,天下致吊,會其葬者三萬人,制縗麻者以百數)。

鍾皓字季明,潁川長社人也。少以篤行稱。皓及荀淑竝爲士大夫所歸慕,九辟公府,徵爲廷尉正、博士、林慮長,皆不就。及終於家,諸儒頌之曰:“林慮懿德,非禮不處。悦此詩書,弦琴樂古。五就州招,九應台輔[6]。逡巡王命,卒歲容與。”

袁紹字太初,汝南汝陽人。時何顒與陳蕃、李膺善,蕃、膺之敗,遂爲宦官所陷。顒乃改名姓,亡匿汝南間。所至皆親其豪傑,有聲荆豫之域。紹慕之,私與往來。及黨錮解,辟顒司空府。

魏邴原,北海人。黄巾起,將家屬至遼東,原在遼東一年中,往歸原居者,數百家。游學之士,授教之聲不絶。後得歸,太祖辟爲司空掾。原至,謁訖而出。軍中士大夫詣原者,數百人。

蘇則字文師,扶風武功人也。性剛直疾惡,常慕汲黯之爲人。卒於東平相。

管寧字幼安,北海朱虚人。累以安車蒲輪,束帛加璧,聘不起,卒。初,寧妻先卒,知故勸更娶。寧曰:“每省曾子、王駿之言,意常嘉之。豈自遭之,而違本心哉?”

田豫,漁陽人,爲衛尉遜位,拜大中大夫;罷官,歸居魏縣。病亡,戒其妻子曰:“葬我必於西門豹墓邊。”妻子難之,言“西門豹古之神人,那可葬於其邊乎?”豫言“豹所履行,與我敵等耳。使死而有靈,必與我善。”妻子從之。

吴曹暠,燉煌人,爲滎陽令。東海相趙咨之官,道經滎陽,暠慕咨之故孝廉也,路迎謁候。咨不爲留,暠送至亭次,望塵不及,謂主簿曰:“趙君名重,今過界不見,必爲天下笑。”即棄印綬,追至東海,謁咨畢,辭歸家。

晉傅咸,字長虞。剛簡有大節,推賢樂善,常慕季文子、仲山甫之爲人。至元康中,

爲司隸校尉卒。

和嶠字長輿,汝南西平人也。少有風格,以雅重稱。常慕其舅夏侯玄之爲人,厚自崇重,有盛名於世。起家爲太子舍人。

劉疇字王喬,位至司徒左長史,尋爲閻鼎所殺。司空蔡謨每歎曰:"若使劉王喬得南渡,司徒公之美選也。"又,王導初拜司徒,謂人曰:"劉王喬若過江,我不獨拜公也。"其爲名流之所推服如此。

王尼字孝孫,本兵家子,寓居洛陽,卓犖不羈。初爲護軍府軍士,胡毋輔之與琅邪王澄、北地傅暢、中山劉輿、潁川荀邃、河東裴遐迭屬河南功曹,甄述及洛陽令曹攄請解之。攄等以制旨所及,不敢;輔之等齎羊酒,詣護軍門。門吏疏名呈。護軍歎曰:"諸名士持羊酒來,將有以也。"尼時以給府養馬,輔之等入,遂坐馬廐下,與尼炙羊飲酒,醉飽而去,竟不見護軍。護軍大驚,即與長假,因免爲兵。

嵇紹爲侍中,及遇害,門人故吏思慕遺愛,行服墓次,畢三年者三十餘人。

王機字令明,長沙人也。常慕王澄爲人,澄亦雅知之,以爲己亞,遂爲友善。內綜心膂,外爲爪牙,尋用爲成都內史。

王導爲司徒,以帑藏空竭,庫中惟有練布數千端,鬻之不售,而國用不給。導患之,乃與朝賢俱制練布單衣。於是,士人翕然競服之,練遂踴貴。乃令主者出賣,端至一金。其爲時所慕如此。

阮脩字宣子,常居貧,年四十餘,未有室。王敦等斂錢爲婚,皆名士也。時慕之者,求入錢而不得。後爲太傅,行參軍太子洗馬。

謝安字安石,少有盛名,時多愛慕。過江,爲太保,專朝政。鄉人有罷中宿縣者還,詣安問其歸資。答曰:"只有蒲葵扇五萬。"安乃取其中者捉之。京師士庶競市,價增數倍。安本能爲洛下書生詠,有鼻疾,故其音濁。名流愛其詠而弗能及,或手掩鼻以斆之。

孫晷字文度,吳國富春人。恭孝清約,學識有理義。濟陽江惇少有高操,聞晷學行過人,自東陽往候之。始面,便終日譚宴,結歡而別。司空何充爲揚州,辟晷爲主簿。

郗超爲司徒左長史,死之日,貴賤操筆而爲誄者四十餘人。其爲衆所宗貴如此。

尹緯字景亮,天水人也。仕後秦姚萇,爲左僕射。緯性剛簡清亮,慕張子布之爲人。

宋王弘爲太保,凡動止施爲及書翰儀體,後人皆依放之,謂爲"王太保家法"。

劉湛字弘仁,南陽平陽人也。少負其志氣,常慕汲黯、崔琰爲人,故名長子曰黯字長孺,第二子曰琰字季珪。湛後爲丹陽尹,光祿大夫。

謝靈運爲琅邪王大司馬,行參軍,襲封康樂公。性奢豪,車服鮮麗,衣裳器物多改舊制。世共宗之,咸稱謝康樂也。

劉凝之,字志安,南郡支江人。少慕老萊、嚴子陵爲人,立屋野外。州里重其德,三禮辟,不就。

王弘之字方平，琅邪臨沂人也，有高尚之操。謝靈運、顔延之竝相欽重。弘之初爲衛軍參軍，後解職，家會稽上虞。及卒，顔延之欲爲作誄書，與弘之子曇生曰："家君高世之節，有識歸重；豫染毫翰，所應載述。况僕託慕末風，竊以叙德爲事。但恨短筆，不足書美。"誄竟不就。

袁粲，陳郡夏陽人，爲司徒中書監。初名愍孫[7]。幼慕荀奉倩之爲人，白孝武，求改名爲粲，不許。至後，言於明帝，乃改爲粲，字景倩。

南齊何戢字慧景，盧江灊人。美容儀，動止與褚淵相慕，時人呼爲"小褚公"。爲左將軍，吴興太守卒。

柳世隆，河東解人。少有風器，當時名士張緒、王延之、沈淡之徒，雅相欽慕，以爲君子之交。爲左光禄大夫、侍中卒。

徐伯珍，東陽太末人也，於蒙山立精舍講授。宋明帝除奉朝請，固乞不受。早喪妻，晚不復重娶，自比曾參。

王寂，僧虔子也，性迅動，好文章，讀《范滂傳》[8]，未嘗不歎挹。爲秘書郎卒。

周顒字彦倫，汝南安成人，每賓友會同，虛席晤語，辭韻如流。轉國子博士。故太學諸生慕其風，爭事華辨。

宗測隱居廬山，侍中王秀之彌所欽慕，乃令陸探微畫其形，與己相對。又貽書曰："昔人有圖畫僑札，輕以自方耳。"王儉亦雅重之，贈以蒲褥筍席。頃之，測送弟喪還西，仍留舊宅永業寺，絶賓友，惟與同志庾易、劉虯、宗人尚之等往來講說。荆州刺史隨王子隆至鎮[9]，遣別駕宗忻口致勞問[10]。測笑曰："貴賤理隔，何以及此？"竟不答。

劉璡爲武陵王曅參軍，行至吴，璡謂人曰："吾聞張融與陸慧曉竝宅，其間有水，此水必有異味。"遂往酌而飲之，曰："飲此水，則鄙吝之萌盡矣。"

梁韋叡爲護軍，居家無事，慕萬石、陸賈之爲人，因書之於壁以自玩。

王騫字思寂，性凝簡，慕樂廣爲人，未嘗言人之短。不事産業，有舊墅在鍾山八十餘頃[11]，與諸宅及故舊共佃之。常謂人曰[12]："我不如鄭公業有田四百頃，而食常不周，以此爲愧。"後爲度支尚書卒。

王筠初除尚書殿中郎。王氏過江以來，未有居郎署者。或勸之，逡巡不就。筠曰："陸平原，東南之秀（陸機曾爲殿中郎，後爲平原内史），王文度（王坦之字文度）獨步江東。吾得比蹤昔人，何所多恨！"乃欣然就職。

陶弘景字通明，丹陽秣林人，在齊，爲諸王侍讀奉朝請，後辭禄，止于句容之句曲山。深慕張良之爲人，云"古賢莫比"。

沈顗字處默，吴興武康人也。顗幼清静，有志行，慕黄叔度、徐孺子之爲人，屢徵南陽王左常侍、太子舍人，皆不起。

馮道根字臣基，湘陽人也。微時不學，既貴，初讀書，自謂少文，常慕周勃之器量。

累遷左右上將軍。

後魏傅永爲平東將軍，嘗登北邙，於平坦處，奮矟躍馬，盤旋瞻望，有終焉之志。遠慕杜預，近好李冲、王肅，欲葬附其墓，遂買左右地數頃，遺勑子叔偉曰："此吾之永宅也。"

崔承宗，齊州人。其父仕漢中，母喪，因殯彼。後青、徐歸國，遂爲隔絶。承宗性至孝，萬里投險偸路，負喪還京師。黄門侍郎孫惠蔚聞之，曰："吾於斯人，見廉范之情矣。"於是吊贈盡禮，如舊相識。

北齊司馬膺之，字仲慶，好讀《太玄經注》、揚雄《蜀都賦》，每云："我欲與揚子雲周旋。"河清末，爲光禄大夫。

盧叔武，范陽涿人也。少機悟，豪率輕俠，好奇策，慕諸葛亮之爲人。徵太子中庶子，不起。

後周裴寬字長寬，河東聞喜人也，銀青光禄大夫静慮子也。親沒，撫諸弟，以篤孝聞。滎陽鄭穆嘗謂其從弟文直曰："裴長寬兄弟，天倫篤睦，人之師表。吾愛之重之，汝可與之遊處。"寬後官至汾州刺史[13]。

于謹封燕公，時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唐瑾賜姓宇文氏。謹勳高望重，朝野所屬白文帝，言瑾學行兼修，願與之同姓，結爲兄弟，庶子孫承其餘論，有益義方。文帝歎異者久之，更賜謹姓萬紐于氏。謹乃深相結納，敦長幼之序。瑾亦庭羅子孫，行弟姪之敬。謹爲朝望所宗如此。

楊敷字文衍，華山公寬之子也。少有志操，重然諾，每覽書傳，見忠臣烈士之事，常慨然思慕之。官至汾州刺史。

韋夐高尚不仕。陳遣其尚書周弘正來聘，素聞夐名，請與相見。朝廷許之。弘正乃造夐，談讌盡日，恨相遇之晚。後請夐至賓館，夐不時赴。弘正仍贈詩曰："德星猶未動，眞車詎肯來?"其爲時所欽挹如此。

隋虞慶則，京兆櫟陽人。初以弋獵爲事，中便折節讀書。常慕傅介子、班仲叔爲人。大業中，桂州道行軍總管。

唐崔敦禮，雍州咸陽人。少涉文史，重節義，常慕蘇子卿之爲人。顯慶初，爲太子少師，同中書門下三品。

李綱，觀州蓨人也，初名瑗字子玉，讀《後漢書·張綱傳》，慕而改之，字文紀。卒爲太子少師。

楊師道爲侍中[14]，性周愼謹密，未嘗漏泄內事。常曰："吾少窺漢史[15]，至孔光不言溫室之樹，每欽餘風。"

潘好禮，初爲鹿城縣主簿。則天朝，徐有功爲地官員外郎，好禮深慕其爲人，因著論焉。

陸象先爲工部尚書，象先即禮部侍郎、集賢院學士充皇太子侍讀賀知章族姑子也。知章性放曠，善諧謔，當時賢達，皆仰慕之。象先與知章特相友善，象先常謂人曰："賀兄言論情態，眞可謂風流之士。吾與子弟離闊都不思之，一日不見賀兄，則鄙吝生矣。"

李進，太僕少卿暈子。樂善愛才，慕當時名士，與之交結。

裴冕爲左僕射，自創巾子，其狀新奇，市肆因竊其貨，謂曰"僕射樣也"。

後唐宰相李愚，少慕晏嬰之爲人，故初名晏平。

思　賢

《詩》有"彼留"之嗟，《語》有"則亡"之感。故知賢者既往，遺思是深。乃有服其嘉言，念其婉晝，失師律以追悼，不聞過而增歎，以至經舊遊而慟哭，瞻高壠而盡哀。乃知擅其風流，必加欽慕。雖年祀寖遠，而聲猷益彰。故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

趙簡子，晉大夫。劉文公會諸侯大夫伐楚，反自召陵。鄭子太叔未至而卒。簡子爲之臨喪，甚哀，曰："黄父之會（在魯昭二十五年），夫子語我九言，曰'無始亂，無怙富，無恃寵，無違同，無敖禮，無驕能（以能驕人），無復怒（復，重也[16]），無謀非德（非所謀也），無犯非義（《傳》曰："簡子能用善言，所以遂興"）'。"又，簡子有臣曰周舍，立於門下三日三夜。簡子使問之，曰："子欲見寡人何事？"周舍對曰："願爲愕愕之臣，墨筆操牘，從君之過而日有記也，月有成也，歲有效也。"簡子居則與之居，出則與之出。居無幾何，而周舍死。簡子復與諸大夫飲於洪陂之臺，酒酣，簡子涕泣。諸大夫皆出，曰："臣有罪而不自知已。"簡子曰："大夫無罪。昔者吾友周舍有言曰：'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腋；衆人唯諾，不如一士之愕愕。'昔者，紂王默默而亡，武王愕愕而昌。今自周舍之死，吾未嘗聞過。吾亡無日矣，是以寡人泣也。"

孔子哭顏淵慟（慟，哀過也），從者曰："子慟矣。"曰："有慟乎（不自知己之悲哀過）？非夫人之爲慟而誰爲？"又曰："噫（噫，痛傷之聲），天喪予！天喪予（天喪予者，若喪己也。重言之者，痛惜之甚）！"

叔向，晉大夫也，見司馬侯之子，撫而泣之，曰："自此其父之死，吾蔑之與比而事君矣。昔者，其父始之，我終之；我始之，夫子終之，無不可（無不可，言皆從）。"

後漢梁鴻友人高恢，字伯達，少好老子，隱華陰。及鴻東遊，思恢作詩。

田豐字元皓，爲袁紹別駕。天姿瓌傑，權略多奇。紹軍之敗也，土崩奔北，徒衆略盡，軍將皆撫膺而泣曰："向使田豐在，此不至於是。"

蜀諸葛亮爲丞相，先主將東征吳，以復關羽之耻。群臣多諫，一切不從。章武二年，大軍敗績，還住白帝。亮歎曰："法孝直（法正字孝直）若在，則能制主上，令不東行；就

復東行,必不傾危矣。”

賴尤,荆州人,爲丞相西曹令史,隨諸葛亮於漢中。早夭,亮甚惜之,與留府長史參軍張胤、蔣琬書曰:“令史失賴尤,掾屬喪楊顒,爲朝中損益多矣(楊顒爲諸葛亮東曹屬典選舉,顒死,亮垂泣三日)。”

蔣琬爲大將軍,問張休曰:“漢嘉前輩,有王元泰,今誰繼者?”休對曰:“至於元泰,州里無繼,况鄙郡乎?”其見重如此(王謀字元泰,漢嘉人也,有容止操行。先主以謀爲少府)。

晉羊曇,太山人,知名士也,爲謝安所愛重。安薨後,輟樂彌年,行不繇西州路。嘗因石頭大醉,扶路唱作樂,不覺至州門。左右白曰:“此西州門。”曇悲不已,以馬策扣扉,誦曹子建詩曰:“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丘。”因慟哭而去。

孫惠爲大將軍參軍,陸機及弟雲、雲弟耽爲成都王所害,惠與淮南内史朱誕書曰:“不意‘三陸’相攜闇朝,一旦湮滅,道業淪喪,痛酷之深,荼毒難言。國喪儁望,悲豈一人?”

謝鯤爲王敦長史。時衛玠卒,葬於南昌,鯤哭之慟。人問曰:“子有何恤而致斯哀?”答曰:“棟梁折矣,不覺哀耳。”

王衍爲領軍,阮柯爲長史,性純篤閑雅,好禮無違,存心經誥,博學浩聞,及卒,衍哭之甚慟。

何充爲吏部尚書。咸康六年,司空庾亮薨,及葬,充會之,歎曰:“埋玉樹於土中,使人情何能已!”

劉惔爲丹陽尹,雅善言理。簡文初作相,與王濛竝爲談客。濛卒,臨殯,惔以犀把麈尾置棺中,因慟久之。

孫綽字興公[17],善屬文,有高尚之志。丹陽尹劉惔卒(惔字眞長),綽爲之誄,云“居官無官之事,處事無事之心”。時人以爲名言。後綽嘗詣褚裒,言及惔,流涕曰:“可謂人之云亡,邦國殄瘁。”裒大怒曰:“眞長生平何嘗相比數!而卿今日作此面向人邪?”其爲名流所敬重如此。

桓玄聞王珣卒,與會稽王道子書曰:“珣神情爽悟,經史明徹,同流之美,公私所寄。雖逼嫌謗用,才不盡然。君子在朝,弘益自多。時事艱難,忽爾喪失。歎懼之深,但風流相悼而已。其崎嶇之九折,風霜備經。雖賴明公神鑒,亦識居之故也。棄以壽終,殆無所哀。但情發去來,置之未易耳。”

宋顔竣爲湘東王師時,會稽太守張暢卒于官。顔竣表世祖曰:“張暢遂不救疾,東南之秀,早樹風範,聞之悽愴,深切常懷。”

梁殷芸,陳郡人也,累遷秘書監。任昉好獎進,士友延譽者率多外擢,時人慕之,號曰“任君”,言如漢之三君也。及卒[18],芸與建安太守到溉書曰:“哲人云亡,儀表長謝。

元龜何寄？指南誰託？"其爲士友所推如此。

劉之遴爲南郡太守，劉顯爲郡陵王長史，及卒，之遴啓皇太子曰："嘗聞夷、叔、柳下惠不逢；仲尼一言，則西山餓夫東國黜士不朽之事，寄之題目。懷珠抱玉，歿世而名不稱者，可謂長太息，孰過於斯？竊痛沛國劉顯，耽讀藝文，聰明特達，合棺郢都，魂歸上國，下宅有日。須鐫墓板，略撰其事。今輒上呈，伏願鴻慈降兹睿，藻其枯胔，以慰幽魂。"乃命誌銘。

後魏蘇湛，中書侍郎姜儉從母兄也。儉爲蕭寶夤雍州從事，寶夤反敗，儉爲城人所殺。湛每謂人曰："以姜儉才志，堪致富貴。惜其不遇命也，如何？"

李神儁爲儀同，路法常幼而修立，爲郡功曹，早卒。神儁與之有舊，每云："諸路前輩中，有路法常，足爲名士。謂必遠至，而竟無年。天下事，誠難之也。"

隋楊素字處道，高祖時爲御史大夫。時御史大夫柳弘卒於官相，楊素誄之曰："山陽王弼，風流長逝；潁川荀粲，零落無時；修竹夾池，永絕梁園之賦；長楊映沼，無復洛川之文。"其爲士友所痛惜如此。

唐房玄齡、魏徵俱爲相，竝美戴冑才用，俱與之親善。及冑卒，後嘗見其遊處之地，數爲之流涕。

宋璟爲相，魏知古爲工部尚書，卒。璟聞而歎曰："叔向，古之遺直；子產，古之遺愛。能兼者，其在魏公乎？"

周馮道爲相。初，漢劉審交爲汝州刺史，卒。道聞之曰："予嘗爲劉汝州僚佐，知其爲人廉平慈善，無害之長也。判遼磁，治陳、襄、青，皆稱平允，不顯殊尤。理汝也，又安有異哉？民之租賦不能減也，傜役不能息也，寒者不能衣也，餒者不能食也，百姓自汲汲然。而使君何有於我哉？然身死之日，致黎民懷感如此者，誠以不行鞭撲，不行刻剝，不因公以徇私，不害物以利己，確然行長利之事。薄罰宥過，謹身節用，安俸祿，守禮分而已。凡從事於斯者，孰不能乎？但前之守土者不能如是。是以汝民咨嗟，愛慕之。今天下戎馬之後，四方凶盜之餘，杼軸空而賦斂繁，人民稀而倉廩匱。謂之康恭，未易輕言。侯伯牧宰若能哀矜之，不至聚斂，不殺無辜，知民是邦本，政爲民命，和平寬易，即劉君之政，安足稱耶？復何患不至於令名哉？道仍爲著，哭詞六章，鐫於墓碑之陰焉。"

校勘記

[1]特，原作"恃"，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2]安，原作"君"，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3]也，原脱，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補。

[4]都，原作"者"，據《後漢書・張楷傳》改。

[5]偕，原作"皆"，據《後漢書・張楷傳》改。

[6]九應,原作“膺”,據《後漢書・鍾皓傳》補改。

[7]愍孫,原脱,據《宋書・袁粲傳》補。

[8]滂,原作“旁”,據《南齊書・王僧虔傳》改。

[9]鎮,原脱,據《南史・隱逸傳上》補。

[10]忻,原作“沂”,據《南史・隱逸傳上》改。

[11]舊,原作“田”,據《南史・王騫傳》改。

[12]謂,原作“爲”,據《南史・王騫傳》改。

[13]汾州刺史,原作“涉州刺史”,據《周書・裴寬傳》改。

[14]侍,原作“待”,據《舊唐書・楊師道傳》改。

[15]吾,原作“昔”,據《舊唐書・楊師道傳》改。

[16]重,原脱,據《左傳・定公四年》補。

[17]綽,原作“悼”,據《晉書・孫綽傳》改。

[18]卒,原作“率”,據《四庫全書》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三

總録部(四十三)

長者

仲尼有言曰:"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又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皆長者之謂歟!然則訥言敏行,寬柔溫豫;篤誠心以待物,守不欺而無貳;致美於它人,處衆之所惡。斯蓋急病讓夷,薰心濡首,先民之攸重,禮經之爲貴也。至有臨難無苟免,觀過以知仁,御下以至寬,誨盜以歸善,州里率德而咸服,政教不嚴而自治,使民無爭而怨益亡,信爲天地之紀、有道之極致乎?

漢田叔爲漢中守十餘年,文帝召叔問曰:"公知天下長者乎?"對曰:"臣何足以知之?"帝曰:"公,長者,宜知之。"叔頓首曰:"故雲中守孟舒,長者也。"

直不疑爲郎,事文帝,其同舍有告歸,誤持其同舍郎金去。已而,同舍郎覺亡,意不疑(疑其盗取)。不疑謝有之(告云實取),買金償。後告歸者至,而歸金,亡金郎大慙。不疑學《老子》言,其所臨,爲官如故,惟恐人知之;其爲吏迹也,不好立名,稱爲長者。

張歐爲御史大夫。歐爲吏,未嘗言案人,剸以誠長者處官。官亦以爲長者,亦不敢大欺。

後漢趙孝以父任爲郎,其父普,王莽時爲田禾將軍。孝每告歸,常白衣步擔。嘗從長安還,欲止郵亭。亭長先時聞孝當過,以有長者客,掃灑待之。孝既至,不自名,亭長不肯內。因問曰:"聞田禾將軍子當從長安來,何時至乎?"孝曰:"尋到矣。"於是遂去。

卓茂初辟丞相府吏,事孔光,光稱爲長者。時嘗出行,有人認其馬。茂問曰:"子亡馬幾何時?"對曰:"月餘日矣。"茂有馬數年,心知其謬,嘿解與之,挽車而去。顧曰:"若非公馬,幸至丞相府歸我。"他日,馬主別得亡者,乃詣府送馬,叩頭謝之。茂惟不好爭如此。

甄宇,建武中爲博士。每臘,詔書賜博士一羊。羊有大小肥瘦,時博士祭酒議,欲殺羊分肉,又欲投鈎,宇甚耻之。宇因先自取其最瘦者,繇是不復有爭訟。後召會,問瘦羊博士所在。京師因以號之。

寇恂,經明行修,名重朝廷,時稱其長者,有宰相器。位執金吾。

梁鴻,扶風平陵人也,牧豕於上林苑中。曾誤遺火,延及它舍,鴻乃尋訪燒者,問所

去失，悉以冢償之。其主猶以爲少，鴻曰："無它財，欲以身居作。"主人許之。因爲執勤，不懈朝夕。鄰家耆老見鴻非常人，乃共責讓主人，而稱鴻長者。於是始敬異焉，悉還其冢。鴻不受而去。

周嘉，汝南人，仕郡主簿。太守何敞討賊，爲賊所圍。嘉號泣，請以死贖。後太守寇恂舉爲孝廉，拜尚書侍郎。光武引見，問以遭難之事。嘉對曰："太守被傷，命懸寇手。臣實駑怯，不能死難。"帝曰："此長者也。"

陳重，舉孝廉爲郎。有同署郎負息錢數十萬，責主日至，詭求無已。重乃密以錢代還。郎後覺知，厚辭謝之。重曰："非我之爲，將有同姓名者。"終不言惠。又，同舍郎有告歸寧喪者，誤持鄰舍郎絝以去，主疑重所取，重不自申説，而市絝以償之。後寧喪者歸，以絝還主，其事乃顯。

劉寵爲太尉，以日食策免歸鄉里。嘗出京師，欲息亭舍[1]。亭吏止之，曰："整頓灑掃，以待劉公，不可得也。"寵無言而去。時人稱其長者。

劉寬，嘗坐客，遣蒼頭市酒。迂久，大醉而還。客不堪之，駡曰："畜產！"寬須臾遣視，奴疑必自殺。顧左右曰："此人也，駡言'畜產'，辱孰甚焉？"故言懼其死。寬嘗行，有人失牛者，乃就寬車中認之。寬無所言，下駕步歸。有頃，認者得牛而送還，叩首謝曰："慙負長者，隨所刑罪。"寬曰："物有相類，事容脱誤。幸勞見歸，何爲謝之？"州里張其不較（較，報也。《論語》曰："子曰：犯而不較"）。

陳寔，穎川人也，爲郡功曹。時中常侍侯覽託太守高倫用教署爲文學掾，寔知非其人，懷檄請見，言曰："此人不宜用而侯。"常侍不可違。寔乞從外署，不足以塵明德，倫從之。於是，鄉論怪其非舉，寔終無所言。倫後被徵爲尚書，郡中士大夫送至倫氏傳舍。倫謂衆人言曰："吾前爲侯常侍用吏，陳君密持教還而於外自署。比聞議者，以此少之，此咎繇故。人畏憚强禦，陳君可謂善則稱君，過則稱己者也。"寔固自引愆。聞者方歎息。繇是，天下服其德。建寧中，歲荒民儉，有盜夜入其室，止於梁。寔陰見，乃起自整拂，呼命子孫，正色訓之曰："夫人，不可不自勉；不善之人，未必本惡，習以性成，遂至於此。梁上君子者是矣。"盜大驚，自投於地，稽首歸罪。寔徐譬之曰："視君狀貌，不似惡人，宜深克己反善。然此當繇貧困。"令遺絹二疋。自是，一縣無復盜。

淳于恭，家有山田果樹，人或侵盜，輒助爲牧採。又見偷刈禾者，恭念其愧，因伏草中，盜去乃起。里落化之。位侍中騎都尉。

劉虞，在鄉里時，嘗有失牛者，骨體毛色與虞牛相似，因以爲是。虞便推與之。後主自得本牛，乃還謝罪。位太尉。

姜肱，彭城廣戚人也。嘗遇盜，但掠奪衣資而已。既至郡中，見肱無衣服，怪問其故。肱託以他辭，終不言盜。盜聞而感悔，後乃就精廬求見徵君。肱與相見，皆叩頭謝罪而還所掠物，肱不受，勞以酒食而遣之。

高鳳，南陽葉人。鄰里有爭財者，持兵而鬬。鳳往解之，不已，乃脱巾叩頭，固請曰："仁義遜讓，奈何棄之？"於是爭者懷感，投兵謝罪。

戴封遇賊，財物悉被掠奪，唯餘縑七疋。賊不知處，封乃追以與之，曰："知諸君之乏，故送相遺。"賊驚曰："此賢人也。"盡還其器物。位太常。

承宫，琅邪人。嘗在蒙陰山中耕種，禾黍熟，人就認之，宫便傳而去，繇是發名。位侍中祭酒。

公沙穆，北海膠東人。嘗養豬，豬有病，使人賣之於市，語之言："如售，當告買者言病，賤取其直。不可言無病，欺人取貴價也。"賣豬者到市即售，亦不言病，其直過價。穆怪之，問其故。齎半直追以還買豬人，告語言："豬實病，欲賤賣，不圖賣者人相欺，乃取貴直。"買者言賣買私約，亦復辭錢不取。穆乃不受錢而去[2]。仕至遼東屬國都尉[3]。

段熲爲護羌校尉，坐討羌無功，輸作左校。吏人守闕，訟段以千數。朝廷知段爲郭閎所誣，詔問其狀。段但謝罪，不敢言枉。京師稱爲長者。

滕延爲京兆尹，有名理，世稱爲長者。

高順爲吕布將，布後疏順，以魏續有内外之親，悉奪順所將兵以與續。及當攻戰，故令順將續所領兵，順亦終無恨意。

魏管寧，北海朱虚人。鄰有牛暴寧田者，牽牛著涼處，自爲飲食，過於牛主。牛主得牛，大慙，若犯嚴刑。

吴陸遜爲大將軍，兵屯蕪湖。會稽太守淳于式表遜"枉取民人，愁擾所在"。遜後詣都言次，稱式嘉吏。大帝曰："式白君而君薦之，何也？"遜對曰："式意欲養民，是以白遜。若遜復毁式以亂聖聽，不可也。"帝曰："此誠長者之事，顧人不能爲耳。"

鍾離牧字子幹，會稽山陰人，漢魯相意七世孫也。少居永興，躬自墾田，種稻二十餘畝。臨熟，縣民有識認之。牧曰："本以田荒，故墾之耳。"遂以稻歸焉。縣長聞之，召民繫獄，欲繩以法。牧爲之請。長曰："君慕承宫，自行義事；僕爲民主，當以法率下，何得寢公憲而從君邪？"牧曰："此是郡界，緣君意顧，故來暫住。今以少稻而殺此民，何以復留？"遂出裝，還山陰。長自往止之，爲釋民繫。民慙懼，率妻子舂所取稻，得六十斛米，送還牧。牧閉門不受。民輸置道旁，莫有取者。牧繇此發名。

晋庾純與荀販俱爲大將軍所辟。販整麗車服，純率素而已，販以爲愧恨。後純坐事免，復爲散騎常侍。販奏純前坐不孝，免黜，不宜升進。侍中甄德奏販以私議，貶奪公論，誣罔朝廷。販坐免官。販既免黜，純更以此愧之，亟往慰勉之。時人稱純通恕。

阮裕，常以人不須廣學，正應以禮讓爲先，故終日靜默，無所修綜，而物自宗焉。在剡，曾有好車，借無不給。有人葬母，意欲借而不敢言。後裕聞之，乃歎曰："吾有車而使人不敢借，何以車爲？"遂命焚之。位東陽太守。

鄧攸既陷石勒，長史張賓先薦之，勒以禮焉。勒每東西，置攸車營中。勒夜禁火，

犯之者死。攸與胡鄰轂,胡夜失火燒車。吏按問,胡乃誣攸。攸度不可與爭,遂對以"弟婦對燈溫酒"爲辭。勒赦之。既而,胡人深感,自縛詣勒,以明攸,而陰遺攸馬驢。諸胡莫不歎息宗敬之。位右僕射。

王延,西河人也。家牛生一犢,他人認之。延牽而授與,初無吝色。其人後自知妄認,送犢還延,叩頭謝罪。延仍以與之,不復取也。

桑虞,魏郡黎陽人。有園在宅北數里,瓜果初熟,有人踰垣盜之。虞以園援多棘刺,恐踰者見人驚走而致傷損,乃使奴爲之開道。及偷負瓜將出,見道通利,知虞使除之,乃送所盜瓜,叩頭請罪處。乃歡然,盡以瓜與之。嘗行,寄宿逆旅,同宿客失脯,疑虞爲盜。虞默默無言,便解衣償之。主人曰:"此舍數失魚肉雞鴨,多是狐狸偷去。君何以疑人?"乃將脯主山冢間尋求,果得之。客求還衣,虞投之不顧。位寧朔將軍。

周訪字士達,漢末,避地江南,因家廬江尋陽。鄉人盜訪牛於冢間,殺之。訪得之,密埋其肉,不使人知。

庾亮爲征西將軍,所乘馬有的顱。殷浩以爲不利於主,勸亮賣之。亮曰:"曷有己之不利而移之於人?"浩慙而退。

鄧騫字長真,長沙人。少有志氣,爲鄉里所重。嘗推誠行己,有節操忠信,兼識量弘遠,善與人交,久而益敬。太尉庾亮稱之,以爲長者。官至大司農卒。

郭文,隱居餘杭大辟山,採竹葉木實,貿鹽以自供。人或酬下價者,亦即與之。後人識文,不復賤酬。食有餘穀,輒恤窮匱。人有致遺,取其粗者,示不逆而已。有猛獸殺大鹿於菴側,文語人,人取賣之,分錢與文,文曰:"我若須此,自當賣之。所以相語,正以不須故也。"聞者皆嗟歎之。

范喬,陳留縣外黃人,字伯孫。高尚不仕。邑人臘夕盜斫其樹,人有告者,喬陽不聞。邑人愧而歸之。喬往諭曰:"卿節日取柴,欲與父母相歡娛耳,何以愧爲?"其通物善導皆此類也。外黃令高頤歎曰:"諸士大夫未有不及私者,而范伯孫恂恂率道,名諱未嘗經於官曹。士之貫異,於今而見。大道廢而有仁義,信矣。"其行身不穢,爲人所歎服如此。

孫晷,吳國富春人。時年饑穀貴,人有生刈其稻者。晷見而避之,須去而出。既而自刈送與之。鄉鄰感愧,莫復侵犯。

郭翻字長翔,少有志操,辭州郡辟及賢良之舉。家於臨川,不交世事,惟以漁釣射獵爲娛。居貧無業,欲墾荒田,先立表題經年。無主,然後乃作。稻將熟,有認之者,悉推與之。縣令聞而詰之,以稻還翻。翻遂不受。嘗以車獵去家百餘里,道中逢病人,以送之,徒步而歸。其漁獵所得,或從買者便與之,而不取直,亦不告姓名。繇是士庶咸敬焉。翻嘗墜刀於水,路人有爲取者,因與之。路人不取,固辭。翻曰:"爾向不取,我豈能得?"路人曰:"我若取此,將爲天地鬼神所責矣。"翻知其終不受,復沉刀於水。路

人悵焉，乃復沉沒取之。翻於是不逆其意，乃以十倍刀價與之。

朱冲字巨容，南安人也，少有至行，閑靜寡欲，好學而貧。嘗以耕藝爲事。鄰人失犢，認冲犢以歸。後得犢於水上，大慙，以犢還冲。冲竟不受。有牛犯其禾稼，冲屢持芻送牛而無恨色。主愧之，乃不復爲暴。位太子右庶子。

宋謝弘微，口不言人短長，而兄曜好臧否人物。曜每言論，弘微常以他語亂之。位侍中。

謝方明，性尤愛惜，未嘗有所是非。爲牧守，承代前人，不易其政；必宜改者，則以漸移，使無迹可尋。

郭原平有志行，爲鄉里所推。每出市賣物，人問幾錢，裁言其半。如此積時，邑人皆共識，悉輒加本價與之。彼此相讓，欲買者稍稍減價，要取微賤，然後取直。居宅下濕，遶宅爲溝以通於水，宅上種小竹，春月夜，有盜其筍者。原平偶起見之，盗者奔走墜溝。原平自以不能廣施，至使此人顛沛，乃於所植竹處溝上立小橋，令足通行。又採筍置籬外。鄰曲慙愧，無復取者。又嘗於縣南郭鳳埭助人引舡，過，有相鬬者，爲吏所錄。鬬者逃散，惟原平獨住。吏執以送縣，縣令新到，未相識，悉將加嚴罰。原平解衣就罪，義無一言。左右小大，咸稽顙請救，然後得免。位會稽太守。

沈道虔，吳興人，居石山下。有人竊其園菜者，外還見之，仍自逃隱，待竊者去乃出。人又拔其屋後筍，令人止之，曰："惜此筍，欲令成林；更有佳者相與。"乃令人買大筍送與之。盜者慙，不敢受。道虔使置其門內而還。嘗以捃拾自資，同捃者或爭穟，道虔諫之不止，悉以其所得與之。爭者愧恧，後每爭，輒云"勿令居士知"。

吳國，義興人也。有義讓之美。人有竊其稻者，乃引還爲設酒食，以米送之。

劉凝之字安隱，南郡枝江人。嘗爲封里所誣，一年三輸公調。有認其所著屐，笑曰："僕著已敗，令家中覓新者備之。"此人後於田中得所失屐，乃送還。不肯復取（凝之，《宋書》《梁書》皆有傳）。

南齊沈驎士，吳興武康人。嘗行路，鄰人認其所著屐。驎士曰："是卿屐耶？"即跣而反。鄰人得屐，送前者還之。驎士曰："非卿屐邪？"笑而受之。

韓係伯，襄陽人也。襄陽土俗，鄰居種桑樹，於界上爲誌。係伯以桑枝蔭妨他地，遷界，上開數尺。鄰畔隨復侵之，係伯輒更改種。久之，鄰人慙愧，還所侵地，躬往謝之。

梁王志，家世居建康禁中里馬糞巷。父僧虔以來，門風多寬恕，志尤惇厚，所歷職，不以罪咎劾人。門下客嘗盜脫志車幰賣之，志知而不問，待之如初。賓客遊其門者，專覆其過而稱其善。兄弟子姪皆篤實謙和，時人號馬糞諸王爲長者。位散騎常侍。

裴子野，遷廷尉正。時三官通署獄牒，子野嘗不在，同僚輒署其名。奏有不允，子野從坐免職。或勸言諸有司，可得無咎。子野笑而答曰："雖慙柳、季之道，豈因訟以受服？"自此免黜久之，終無恨意。

明山賓,性篤實,家中常乏用貨,所乘牛既售錢,乃謂買主曰:"此牛經患漏蹄,治差已久,恐後脱發,無容不語。"買主遽退取錢。處士阮孝緒聞之,歎曰:"此言足使還淳反樸,激薄停澆矣。"位至侍中。

何點,廬江灊人也。嘗行經朱雀門街,有自車後盜點衣者,見而不言。傍有人擒盜與之。點乃以衣施盜,盜不敢受。點命告有司,盜懼,乃受之,催令急去。

庾詵,新野人也。嘗乘舟從田舍還,載米一百五十石。有人寄載二十石,既至宅,寄載者曰:"君三十斛,我百五十石。"詵嘿不言,恣其取足。

范元琰,吳郡錢塘人。性謙敬,不以所長驕人。家貧,惟以園蔬爲業。嘗出行,見人盜其菜,元琰遽退走。母問其故,具以實答。問盜者爲誰,答"向所以退,畏其愧恥;今啓其名,願不泄也。"於是,母子秘之。或有涉溝盜其筍者,元琰因伐木爲橋,以渡之。自是,盜者大慙,一鄉無復草竊。

蔡凝,自中書侍郎遷晉陵太守。及之郡,更令左右修葺中書廨宇,謂賓友曰:"庶來者無勞,不亦可乎?"

後魏高允爲尚書散騎常侍,光祿大夫。太和十年四月,有事西郊。詔以御馬車迎允就郊所板殿觀矚[4]。馬忽驚奔[5],車覆,傷眉三處。孝文明太后遣醫藥護治,存問相望。司駕將處重坐,允啓陳無恙,乞免其罪。先是,命中黄門蘇興壽扶持允,曾雪中遇犬,驚倒,扶者大懼,允慰勉之,不令聞徹。

李孝伯,常引綱紀,或有言事者,孝伯恣其所陳,假有是非,終不抑折。及見太武,言其所長,不隱人姓名以爲己善,故衣冠之士服其雅正。位秦州刺史。

崔光韶,其家資產皆弟光伯所理。光伯亡,悉焚其契。河間邢子才曾貸錢數萬,後送還之。光韶曰:"此亡弟相貸,僕不知也。"竟不納。位太傅諮議參軍。

邢臧,和雅信厚,有長者之風,爲時人所愛敬。位尚書令。

李元忠,家素富,在鄉,多有出貸求利。元忠焚契免責,鄉人甚敬之。孝莊時,盜賊蜂起。清河有五百人西戍還,經南趙郡,以路梗共投元忠,奉絹千餘疋。元忠惟受一疋,殺五牛以食之,遣奴爲導,曰:"若逢賊,但道李元忠遣。"如言,賊皆捨避。位驃騎大將軍。

爾朱代勤爲立義將軍,曾圍山而獵,部民射獸,誤中其髀。代勤乃令拔箭,竟不推問,曰:"此既過誤,何忍加罪?"部内聞之,咸感其意。

宇文測爲駙馬都尉,在洛陽之日,曾被竊盜,所盜之物,即其妻陽平公主之衣服也。州縣擒盜,并物俱獲。測恐此盜坐之以死,乃不認焉。遂遇赦得免[6]。

趙琰字叔起。初,苻氏亂,琰爲乳母攜奔壽春,年十四乃歸。孝心色養,飪熟之節,必親調之。皇興中,京師儉,婢簡粟糶之,琰遇見,切責,敕留輕粃。嘗送子應冀州娉室,從者於路偶得一羊,行三十里,而琰知之,令送於本處[7]。遣人買耜刃[8],得剩六耜,即

命送還刃主。刃主高之義而不受，琰命委之而去。後爲淮南王府長史。

北齊崔暹爲吏部郎，主議《麟趾格》。暹親遇日隆，好篤人士，言邢邵宜任府僚，可以兼管機密。宣武因以徵邵，甚見親重。言論之際，邵遂毁暹。宣武不悦，謂暹曰："卿説子才之長，子才專言卿短，此癡人也。"暹曰："子才之言暹短，暹説子才長，皆是實事，不爲嫌。"

元文遥，後魏昭成皇帝六世孫也，有地十頃，與物無競。仕齊，爲侍中。魏之將季，宗姓被侮[9]，有人冒相侵奪，文遥即以與之。及貴，此人尚在，乃將家逃竄。文遥大驚，追加慰撫，還以與之。彼人愧而不受。彼此俱讓，遂爲閑田。

後周孟信，魏末爲趙平太守。及去官，居貧無食，惟有一老牛，其兄子賣之，擬供薪米，券契已訖。市法：應知牛主在任所。信適從外來，見買牛人，方知其賣也。因告之曰："此牛先來有病，小用便發，君不須買也。"杖其兄子。買牛人嗟異良久，呼信曰："孟公但見與牛，未必須其力也。"苦請不得，乃罷。買牛者，文帝帳下人也。文帝深歎異焉。

趙軌爲衛王爽原州總管司馬，在道夜行，其左右馬逸入田中，暴人禾。軌駐馬待明，於是方知禾主，酬直而去。原州人吏聞之，莫不改操。

隋盧昌衡嘗行至浚儀，所乘馬爲他牛所觸，因致死。牛主陳謝，求還價直。昌衡謂之曰："六畜相觸，自關常理，此豈人情也？君何謝也？"拒而不受。性寬厚，皆此類也。位儀同三司。

張文詡爲博士。仁壽末，學廢，策杖而歸。嘗有人夜中竊割其麥者，見而避之。盜因感悟，棄麥而謝。文詡慰諭之，自誓不言，固令持去。經數年，盜者向鄉人論之，始爲遠近所悉。鄰家築牆，心欲直之，文詡因毁舊堵以應之。詡嘗有腰疾，會醫者自言善禁，文詡令禁之。遂爲刃所傷，至於頓伏牀枕。醫者叩頭請罪。文詡遽遣之，因謂其妻子曰："吾昨風眩，落坑所致。"其掩人短者，皆此類也。

李士謙，趙郡平棘人。隋有天下，畢志不仕。有牛犯其田者，士謙牽置涼處，飼之過於本主。望見盜割其禾黍者，默而避之。其家僮嘗執盜粟者，士謙慰諭之，曰："某窮困所致，義無相責。"遽令放之。

元褒字孝整，爲原州總管。有商人爲賊所劫，其人疑同伴者而執之。褒察其色寬而辭正，遂捨之。商人詣闕，訟褒受金縱賊。帝遣使窮治之。使者薄責褒曰："何故利金而捨盜也？"褒便即引咎，初無異詞。使者與褒俱詣京師，遂坐免官。其盜尋發於他所。帝謂褒曰："公，朝廷舊人，位望隆重，受金捨盜，非善事，何至自誣也？"對曰："臣受委一州，不能息盜賊，臣之罪一也。州民爲人所謗，不付法司，縣即放免，臣之罪二也。牽率愚誠，無顧刑法，不持文書約束，至今爲物所疑，臣之罪三也。臣有三罪，何所逃責？臣又不言受賂，使者復將有所窮究。然則縲紲横及良善，重臣之罪，是以自誣。"帝歎異之，稱爲長者。

唐楊再思,鄭州原武人也。少舉明經,授玄武尉充使,詣京師,止於客舍。會盜竊其囊裝,再思邂逅遇之。盜者伏罪。再思謂曰:"足下當苦貧匱,至此無行,速去,勿風聲,恐爲他人所擒。幸留公文。"餘財盡以相遺。盜者賫去。再思初不言其事,假貸以歸。

王友貞,口不言人過,時論以爲眞君子。後特授太子中舍人員外。

源乾曜,玄宗時爲京兆尹,仍京師留守。乾曜政存寬簡不嚴,而理常有伩。內白鷹因縱逸遂失所在,帝令京兆切捕之。俄於野外獲之,其鷹挂於叢棘而死。官吏懼得罪,相顧失色。乾曜徐曰:"事有邂逅,死亦常理。主上仁明,當不以此寘罪。必其獲戾,吾自當之,不須懼也。"遂入,自請失旨之罪。帝一切不問,衆咸伏乾曜臨事不懾,而能引過在己也。尹京三年,政令如一。

孔述睿爲祕書監史館修撰,時令狐峘亦充修撰[10],與述睿同職,多以細碎之事侵述睿;述睿皆讓之[11],竟不與爭。時人稱爲長者[12]。

杜黃裳,性雅澹寬恕,心雖從長,口不忤物。位平章事。

任迪簡爲天德軍使李景略判官,性重厚,嘗有軍宴,行酒者誤以醯進,迪簡知誤,以景略法嚴,慮坐主酒者,乃勉飲盡之,而僞容其過,以酒薄白景略,請換之。於是,軍中皆感悅。

錢徽爲禮部侍郎。長慶元年,知貢舉,放進士鄭明等及覆落郎等十人,貶徽爲江州刺史。先是宰臣段文昌、翰林學士李紳懇言進士揚子渾、周漢賓二人於徽,繼以私書。及徽貶,有諷徽令盡獻文昌李紳等私書,帝必開悟者。徽曰:"不然。苟無愧心,得喪一致。修身愼行,安可以私書相證邪?"命子弟焚之。時議以爲君子。

後唐王正言爲魏州觀察判官。莊宗平定魏博,正言仍舊職任,小心端愼,與物無競。常爲同職司空頲所凌,正言降心下之。

晉崔棁,屬詞頗工,凡受託而作者,必親札致之,即焚其藁,懼泄人之假手。位太子賓客。

校勘記

[1]亭,原脱,據《後漢書・循吏傳》補。

[2]乃,《後漢書・方術傳・公沙穆傳》唐李賢注作"終"。

[3]遼,原作"達",據《後漢書・方術傳・公沙穆傳》改。

[4]板,原作"扳","殿覲矚"三字原作空闕,據《魏書・高允傳》改補。

[5]馬,原脱,據《魏書・高允傳》補。

[6]免,原脱,據《周書・宇文測傳》補。

[7]送,原作"還",據《魏書・孝感傳》改。

[8]遣，原脱，據《魏書・孝感傳》補。

[9]宗，原作“孫”，據《北史・元文遙傳》改。

[10]峘，原作“垣”，據《舊唐書・隱逸傳》改。

[11]述睿，原脱，據《舊唐書・隱逸傳》補。

[12]長者，原脱，據《舊唐書・隱逸傳》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四

總録部(四十四)

知禮　家法　矜嚴

知　禮

夫衣冠中而動作愼,有方之士也。是故君子以禮自防,擇地而蹈,著誠而去僞,別嫌而明微。如衡誠懸,豈輕重之或爽？猶水在器,故方圓而有準。處閨門,則宗族序;在朝廷,則君臣正。祗庸之德,於是乎生;殆辱之尤,無自而入。信哉,釋回增美,安上治民,捨禮何以哉?

石祁子,衛大夫駘仲之子也。駘仲卒,無適子,有庶子六人,卜所以爲後者,曰:"沐浴佩玉則兆(卜者言:齊潔沐浴,則得吉兆)。"五人者皆沐浴佩玉。石祁子曰:"孰有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玉者乎?"不沐浴佩玉(心正且知禮)! 石祁子兆,衛人以龜爲有知也。

季武子,魯大夫。武子成寢(武子,魯公子季友之曾孫,季孫),杜氏之葬在西階之下,請合葬焉,許之。入宮而不敢哭。武子曰:"合葬,非古也。自周公以來,未之有改也(自見夷人寢墓以爲宅,欲文過)。吾許其大,而不許其細,何居命之哭(託此者善其又奪人之恩)。"

延陵季子,吳公子也,適齊,於其反也,其長子死,葬於嬴博之間(季子名札,讓國居延陵,因號焉。《春秋傳》謂延州來。嬴博,齊地,今泰山縣是也)。孔子曰:"延陵季子,吳之習於禮者也。"往而觀其葬焉(往弔之),其坎深不至於泉(以生恕死),其歛以時服(以行時之服,不改制節)。既葬而封,廣輪掩坎,其高可隱也;既封,左袒右還,其封且號者三,曰:"骨肉歸復于土,命也;若魂氣,則無不之也,無不之也(還,圍也;號,哭且言也;命猶性也)。"而遂行(行,去也)。孔子曰:"延陵季子之於禮也,其合矣乎!"

陳尊巳,魯人乾昔之子。乾昔寢疾,屬其兄弟而命尊巳曰:"如我死,則必大爲我棺,使吾二婢子夾我(婢子,妾也)。"乾昔死,其子曰:"以殉葬非禮也,况又同棺乎?"弗果殺(善尊巳不陷父於不義)。

孔子在衛,有送葬者而夫子觀之,曰:"善哉,爲喪乎! 足以爲法矣。小子識之。"子

貢曰："夫子何善爾也?"曰:"其往也如慕,其反也如疑(慕,謂小兒戀父母啼呼;疑者,哀親之在彼,如不欲還然)。"子貢曰:"豈若速反而虞乎?"子曰:"小子識之,我未之能行也(哀戚,本也;祭祀,末也)。"

仲由字子路,爲季氏宰(宰,治邑吏也)。季氏祭,逮闇,而祭日不足,繼之以燭(謂舊時也),雖有強力之容,肅敬之心,皆倦怠矣(以其久也)。有司跛倚以臨祭,其爲不敬大矣(偏任爲跛,依物爲倚)。他日祭,子路與室事交乎戶,堂事交乎階,質明而始行事,晏朝而退(室事,祭時;堂事,殯尸)。孔子聞之,曰:"誰謂由也而不知禮乎(多其知禮)?"

曾參,武城人,與客立於門側,其徒趨而出(徒,謂客之旅)。曾子曰:"爾將何之?"曰:"吾父將死,出哭於巷(以爲不可發凶於人館)。"曰:"反,哭於爾次(次,舍也。禮:館人使專之,若其自有焉)。"曾子北面而弔焉。曾子寢疾,病(病,謂疾困),樂正子春坐於床下(子春,曾參弟子)。曾元、曾申坐於足(元、申,曾參之子)。童子隅坐而執燭(隅坐,不與成人並坐)。童子曰:"華而睆,大夫之簀與(華,畫也;簀,謂床第也。說者以睆爲刮節目,字或爲刮)。"子春曰:"止(以病困不可動)。"曾子聞之,瞿然曰:"呼(呼,虛憊之聲)。"曰:"華而睆,大夫之簀。"與曾子,曰:"然斯季孫之賜也,我未之能易也。"元起易簀(未之能易,已病故也)。曾元曰:"夫子之病革矣,不可以變。幸而至於旦,請敬易之(言夫子者,曾子親沒之後,齊嘗聘以爲卿而不爲也。革,急也,變動也,幸睹也)。"曾子曰:"爾之愛我也,不如彼(彼,童子也)。君子之愛人也,以德(成己之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息,猶安也。言苟容取安也)。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斃焉,斯已矣(斃,仆也)。"舉扶而易之。反席,未安而沒(言命雖困,猶勤於禮)。

言偃字子游,孔子弟子也。曾子弔於負夏(負夏,衛地),主人既祖填池(祖謂移柩車,去載處,爲行始也。填池,當爲奠徹,去聲之誤也。奠徹,謂遣奠徹祖),推柩而反之(反之於載處。曾子欲更始)。降婦人而後行禮(禮:既祖而婦人降,今反柩,婦人辟之,復升堂矣。柩無反而復反之,而又降婦人,蓋欲矜賓於此,皆非禮也)。從者曰:"禮與(怪之)?"曾子曰:"夫祖者,且也(且,未定之辭)。其不可以反,宿也。"從者又問諸子游曰:"禮與(疑曾子言非)?"子游曰:"飯於牖下,小斂於戶內,大斂於阼,殯於客位,祖於庭,葬於墓,所以即遠也。故喪事有進而無退(明反柩非)。"曾子聞之曰:"多矣乎?予出祖者(子游且服)!"曾子襲裘而弔,子游裼裘而弔。曾子指子游而示人曰:"夫夫也,爲習於禮者,如之何其裼裘而弔也(曾子蓋知臨喪無飾。夫夫,猶言此夫也。子游於時,明爲知禮)。"主人既小斂,袒,括髮。子游趨而出,襲裘帶絰而入(於主人變乃變也,所弔者朋友)。曾子曰:"我過矣,我過矣。夫夫是也(服且善子游)。"

卜商字子夏,孔子弟子也。孔子之喪,有自燕來觀者,舍於子夏氏。子夏曰:"聖人之葬人,與人之葬聖人也,子何觀焉(與,及也)?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見封之若堂者

矣'(封,築土爲壟,堂形四方而高)。見若坊者矣(坊形,旁殺平上而長),見若覆夏屋者矣(屋,謂茨芃也。夏屋,今之門廡也,其形旁廣而平),見若斧者矣(斧形,旁殺刃上而長),從若斧者焉(孔子以爲刃上難登,狹又易爲功),馬鬣封之謂也(谷閭名)。今一日而三斬板而已封(板蓋廣一尺,長六尺。斬板,謂斷其縮也,上斷止之,旁殺蓋高四尺,其廣袤,未聞也。《詩》云:"縮板以載")。尙行夫子之志乎哉(尚,庶幾也)?"

孔伋字子思,魯人孔子之孫也。子思之母死於衛(子思,伯魚之子。伯魚卒,其妻嫁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盍愼諸(柳若,衛人也。見子思欲爲嫁母服,恐其失禮,戒之嫁母,齊衰期也)?"子思曰:"吾何愼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謂時可行,而財不足以備禮);有其禮,有其財,無其時,君子弗行也(謂財足以備禮,而時不得行者)。吾何愼哉(時所止則止,時所行則行,無所疑也。喪之禮,如子贈襚之屬,不踰主人)?"曾子謂子思曰:"伋,吾執親之喪也,水漿不入於口者七日(言己以疾時禮而不如)。"子思曰:"先王之制禮也,過之者,俯而就之;不至焉者,跂而及之。故君子之執親之喪也,水漿不入於口者三日,杖而後能起(爲曾子言難,繼以禮御之)。"

縣子,魯人也。陳莊子厄,赴於魯,魯人欲勿哭(君無哭鄰國大夫之禮。陳莊子,齊大夫陳常之後,名伯)。繆公召縣子而問焉。縣子曰:"古之大夫,束脩之問不出境,雖欲哭之,安得而哭之(言時君弱臣強,政在大夫,專盟會以交接)?且臣聞之,哭有二道:有愛而哭之,有畏而哭之(以權微勸之)。"公曰"然。然則如之何而可?"縣子曰:"請哭諸異姓之廟。"於是與哭諸縣氏。

漢石奮爲中大夫,過宮門闕,必下車趨;見路馬,必軾焉(路馬,天子路車之馬。軾,謂杌軾。蓋爲敬也)。

後漢馬援爲伏波將軍,嘗有疾。梁松友候之,獨拜牀下。援不答。松去後,諸子問曰:"梁伯孫,帝婿,貴重朝廷,公卿以下,莫不憚之,大人奈何獨不爲禮?"援曰:"我乃松父友也,雖貴,何得失其序乎(《禮記》曰:"見父之執友,不謂之進不敢進,不謂之退不敢退,不問不敢對。"鄭玄曰:"敬父同志,如事父也。")?"

張湛爲左馮翊,後告歸平陵,望寺門而步。主簿進曰:"明府位尊德重,不宜自輕。"湛曰:"禮:下公門,軾路馬。孔子於鄉黨,恂恂如也。父母之國,所宜盡禮,何謂輕哉?"

吳虞聳爲河間太守,疾俗喪祭無度。弟昺卒,祭以少牢酒飯而已。當時族黨竝遵行之。

宋王弘,晉末爲會稽王道子驃騎參軍。父珣卒,未免喪,後將軍元顯以爲諮議參軍,加寧遠將軍知記室事。固辭不就。道子復以爲諮議參軍,加建威將軍領中兵。又固辭。時內外多難,在喪者皆不終其哀,惟弘固執得免。

南齊殷叡字文子,晉荆州刺史仲堪五世孫。叡解義,有口才,司徒褚淵甚重之,謂

之曰："諸殷自荆州以來，無出卿右者。"叡斂容答曰："殷族衰悴，誠不如昔。若此旨爲虚，故不足降；此旨爲實，彌不可聞。"

梁謝朏初仕宋，爲衛將軍長史。明帝嘗勅朏與謝鳳子超宗從鳳莊門入。二人俱至，超宗曰："君命不可以不往。"乃趨而入。朏曰："君處臣以禮，進退不入。"時人兩稱之，以比王尊、王陽。

後魏李諧爲給事黄門侍郎，遭母憂，還鄉里，徵爲素尹將軍如故。以禫制未終，表辭。朝儀亦以爲優，仍許其讓。

唐王珪爲侍中，子敬直尙帝女南平公主。禮有婦見舅姑之儀，自王姬下降，此事多略。珪曰："此禮之廢，繇來久矣。今陛下欽明，動循法制。吾受公主謁見，豈爲身榮哉？所以成國家之美耳。"於是夫妻西向坐。公主親執笄，行盥饋之道，禮成而退。物議善之。自是，公主有舅姑者，備婦禮，自珪始也。

李大亮爲長安副留守，遇疾，臨終歎曰："吾聞禮：男子不死婦人之手。"於是命屏婦人。言終而卒。

苗晉卿，上黨壺關人，爲魏郡太守，河北採訪使。會入計，因陳表請歸鄉里。既至壺關，望縣門而步。小吏進曰："太守位高德重，不宜自輕。"晉卿曰："下公門，軾路馬；况父母之國，所宜尊敬。汝何言輕哉？"大會鄉黨，歡飲累日而去。

崔造爲建州刺史，興元元年，詔徵至藍田。自以源休之甥，休與朱泚作亂，上疏請罪，不敢赴闕。帝以爲有禮，優詔慰勉，拜吏部郎中。

後唐宋令詢，不知何許人也。事閔帝藩邸，知書樂善，動皆繇禮。

晉張礪初仕後唐，爲翰林學士。未幾，父之妾卒。初，妾在世，礪以久侍先人左右，頗亦敬奉諸幼子，以祖母呼之；及卒，礪疑其事詞於同僚未有以對，礪即託故，歸於金陽，閑居三年，不行其服。論情制宜，識者韙之。

馬全節爲鄴都留守，以元城是桑梓之邑，具白欄，詣縣庭謁拜縣令沈遘。遘逡巡避之，不敢當禮。全節曰："父母之鄉，自合致敬，勿讓之也。"州里榮之。

家　法

《易》曰："家人嗃嗃，悔厲吉。"《傳》曰："父子篤，兄弟睦，夫婦和，家之肥也。"蓋夫閨門之內，德範所出，位在乎正，治尙乎嚴，故能致恭肅之美，流敦睦之譽。古之君子，莫不先內治而後施於有政者也。乃有禮同賓饋，法如官司，進止有常，體貌無懈。由是少長咸叙，孝慈兼篤；茂亢宗之德，藹王家之訓，聳人倫之瞻仰，著方來之模楷。非夫仁厚放性，德義居質者，亦何能及是哉！

冀缺，晉人，晉大夫臼季使，舍於冀野。冀缺耨，其妻饁之，敬，相待如賓（夫婦相敬

如賓)。

士會,晉人,爲大夫,家事治。

漢石奮,孝景季年,以上大夫祿歸老於家。子孫爲小吏,來歸謁,奮必朝服,見之不名。子孫有過失,不誚讓,爲便坐(便坐於便側之處,非正室也),對案不食。然後,諸子相責,因長老肉袒,固謝罪改之,乃許。子孫勝冠者在側,雖燕,必冠,申申如也(申申,整勑之貌);僮僕,訢訢如也(訢訢,敬謹之貌),唯謹(謹,以謹敬爲先)。帝特賜食於家,必稽首俯伏而食,如在帝前。其執喪,哀戚甚(執喪,《禮記》曰:"執親之喪")。子孫遵教,亦如之。奮家以孝謹聞乎郡國,雖齊魯諸儒質行,皆自以爲不及(質,重也)。子慶出爲齊相,齊國慕其家行,不治而齊國大治(不治,言無所治罰)。

後漢李守,通父也,爲王莽宗師卿。爲人嚴毅,居家如官廷(守居家,與子孫尤謹;閨門之内,如官廷也)。

鄧禹有子十三人,各使守一藝。修整閨門,教養子孫,皆可以爲後世法。禹位至太傅。

樊重,南陽湖陽人也。性溫厚,有法度,三世共財[1],子孫朝夕禮敬,常若公家。

張湛字子孝,扶風平陵人。動止有則,居處幽室,必自修整,雖遇妻子,若嚴君焉(《易・家人卦》曰:"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位大中大夫。

馮良[2],字君郎[3]。志行高整,非禮不動。遇妻子,如君臣。鄉黨以爲儀表。

仇覽初爲蒲亭長,後入太學。學畢歸鄉里,州郡竝請,皆以疾辭。雖在宴居,必以禮自整。妻子有過,輒免冠自責。妻子庭樹候,覽冠乃敢升堂,家人莫敢喜怒聲色之異。

陳紀字元方,太丘長寔之子。兄弟孝養,閨門雝和,後進之士,皆推慕其風。位大鴻臚。

司馬防,歷官京兆尹,以年老轉拜騎都尉。養志閭巷,闔門自守。諸子雖冠成人,不命曰進,不敢進;不命曰坐,不敢坐;不指所有問,不敢言。父子之間,肅如也。

魏裴潛,清潔守道,每爲牧守,而父在京師,出入薄軍車群、弟之田廬,常步行。家人小大,或并日而食。其家教,上下相奉事,有似於石奮。其履簡校度,自魏興,少能及者。

常林好學,帶經耕鉏,妻常自饋餉之。林雖在田野,其相敬如賓。位光祿大夫。

曹純,仍父業,富於財,僮僕人客以百數。純綱紀督御,不失其理,鄉里咸以爲能。位議郎,參司空軍事。

吳劉基字正輿,由之子也。基遭多難,妻子困苦,潛處昧道,不以爲戚。與羣弟居,常夜卧早起,妻妾希見其面。諸弟敬憚,事之猶父。不妄交游,門無雜賓。位光祿勳。

晉何曾,性至孝,閨門整肅,自少及長,無聲樂嬖幸之好。年老之後,與妻相見,皆正衣冠,相待如賓:己南向,妻北面,再拜,上酒;酬酢既畢,便出。一歲如此者,不過再

三焉。位太傅。

庾亮，風格峻整，動繇禮節，閨門之內，不肅而威。時人或以爲夏侯大初、陳長文之倫也(大初，玄字；長文，羣字)。位安西將軍。

孫盛，性方嚴，有軌憲，雖子孫班白，而庭訓愈峻。位祕書監。

宋謝弘微，從叔峻以爲嗣。事係親之黨，恭謹過常。伯叔二母歸宗，兩姑晨夕瞻奉，盡其誠敬。內外或傳語通訊，輒正其衣冠。位右衛將軍。

南齊王延之爲右光祿大夫，竟陵王師。家訓方嚴，不妄見子弟，雖節歲問訊，皆先冠，曰："子倫之見，兄子亦然。"

劉璡爲武陵王華征虜參軍。璡兄瓛夜隔壁呼璡共語，璡不答，方下牀著衣，立，然後應。瓛問其久，璡曰："向束帶未竟。"其立操如此。

梁劉潛，奉寡嫂甚謹，家內目細，必定諮嫂。與妻子朝夕供事，未嘗失禮，人稱之。位豫章內史。

范雲爲僕射。雲性篤睦，事寡嫂盡禮，家事必先諮而後行。

陳王錫爲左僕射。兄弟三十餘人，居家篤睦，每歲時饋遺，遍及近親，敦誘諸弟，竝稟其規訓。

後魏李敷，兄弟敦崇孝義，家門有禮。至於居喪法度，吉凶書記，皆合典則，爲北州所稱美。

崔浩母盧氏，諶孫也。浩著《食經》叙曰："予自少及長，耳目聞見，諸母諸姑，所修婦功，無不藴習酒食，朝夕養舅姑，四時祭祀。雖有功力，不任僮使，常手自親焉。昔遭喪亂，饑饉仍臻，饘蔬糊口不能具其物用，十餘年間，不復備設。先妣慮久廢忘[4]，後生無知見，而少不習業書，乃占授爲九篇[5]，文辭約舉，婉而成章。"聰辯強記，皆此類也。位撫軍上將軍。

楊椿弟津，孝友大至，兄弟皆有孫，唯椿有曾孫，年十五六矣。椿常欲爲之早娶，望見玄孫。自椿子昱以下，率多學尙，時人莫不欽羨焉。一家內，男女百口，緦服同爨，庭無間言。魏世以來，唯有盧淵兄弟及椿昆季，當世莫逮焉。椿位太保。

盧度世子淵、昶等，父母亡後，百口同居，親從昆弟，常旦省諸父，出坐別室，至暮乃入。廟府之外，不妄交遊。其相率以禮如此。

許詢字伯禮，頗有業尙，閨門雍睦，三世同居。吏部尙書李神儁常稱其家風。

宋推字季預，性淸嚴治，家如官府。

鄭瓊，兄弟雍睦，其諸娣姒亦咸相親愛。閨門之內，有無相通。爲時人所稱美。

辛少雍爲給事中，性仁厚，有禮義。門內之法，爲時所重。少雍卒，妻王氏有德義，與其從子懷仁兄弟同居，懷仁等事之甚謹。閨門禮讓，人無間焉。士大夫以此稱美。

崔挺子孝芬、孝暐兄弟，孝義慈厚。弟孝演、孝政先亡，孝芬等哭泣哀慟，絕肉蔬

食,容貌損瘠,見者傷之。孝暐等奉孝芬,盡恭順之禮,坐食進退,孝芬不命則不敢也。鷄鳴而起,且參顔色。一錢尺帛,不入私房;吉凶有需,聚對分給;諸婦亦相親愛,有無共之。始,挺兄弟同居,孝芬叔振既亡之後,孝芬等奉承叔母李氏,若事所生,旦夕温凊,出入啓謹,家事巨細,一以諮决。每兄弟出行,有獲財物,尺寸以上,皆内李氏之庫。四時分賚,李自裁之。如此者二十餘歲。撫從弟宣、伯子朗,如同氣焉。挺弟振字延根,少有學行,亦居家孝友,爲宗族所稱。挺位北海王詳司馬。

北齊高隆之爲太保錄尚書,寡姊爲尼,事之如母,訓督諸子,必先文義。世甚以此稱之。

崔悛爲侍中,悛一門婚嫁,皆是衣冠之美,吉凶儀範,爲時所稱。位東兗州刺史。

羊烈,家傳素業,閨門修節,爲世所稱。一門女不再醮。太和中,於兗州造一尼寺,女寡居無子者,竝出家爲尼,咸存戒行。位驃騎將軍。

後周李和爲柱國大將軍。和立身剛簡,老而愈勵。諸子趨事,若奉嚴君。

裴俠撰九世伯祖貞侯潛傳,述裴氏淸公,欲使後生奉而行之。宗室中知者,咸付一通。

柳靖,河東解人也,爲廣德郡守。隋文帝受禪,遂退居鄉里,閉門自守。子弟奉之,若嚴君焉。其有過者,靖必下帷自責。於是長幼相率,拜謝庭下。靖然後見之,勗以禮法。鄉里亦慕而化之,或有不善者,皆曰:"唯恐柳廣德知也。"

隋柳敏有高名,好禮篤學,治家如官。位太子太保。

崔弘度,理家如官,子弟班白,動行箠楚。閨門整肅,爲當時所稱。位檢校太府卿。

唐李勣爲司空,閨門之内,肅若嚴君。位太子太師。

崔祐甫字貽孫,太子賓客沔之子。家以淸儉禮法,爲士流敬慕。位中書侍郎平章事。

李晟,封西平王。理家以嚴稱,諸子姪非晨昏不得謁見,言不及公事,視王氏甥如己子。嘗正歲,崔氏女歸省,未及階,晟卻之,曰:"爾有家,况姑在堂,婦當奉酒供以待賓客。"遂不視而遣還家。其達禮敦教如此。

郭曜,尚父、汾陽王子儀長子。曜性孝友廉謹,子儀出征居外,曜嘗留治其家,少長千人,各得其所。位太子少保。

穆寧,子贊,與弟質、員、賞皆以家行人才,爲縉紳所仰。贊官達,父母尚無恙,家法淸嚴。贊兄弟奉指使,笞責如僮僕。贊最詳謹,至今言家法者,以穆寧爲嚴訓之家。寧位祕書監。

晉張仁愿,兄仁穎,善治家,勤而且約,婦女衣不曳地。什物多歷年所,如新市焉。位大理卿。

周裴羽爲左常侍,性謙恭靜守,居家嚴肅。累將命於四方,不渝所履。頃在洛邑,

其鄰未嘗聞一日諠譁,故終身無玷。時論多之。

鄭受益,唐宰相餘慶之曾孫也。餘慶生澣,澣生從讜,兩爲太原節度使,再登相位。從讜兄處誨爲汴州節度使。家襲清儉,深有士風。中朝禮法,以鄭氏爲甲。處誨生受益,受益亦以文學致身,累歷臺閣。

矜　嚴

容止可觀,《傳》紀"孝熙"之德;威儀不忒,《詩》稱"宜弟"之風。豈君子佩服前訓,淑慎厥躬;方正積中,而端莊發外。風範詳雅,而進退矜嚴。周旋中規,折旋中矩。動有常度,識視而不差。居無惰容,造次而罔失。雖處闇而必整,抑在野而益嚴。正色詳言,對妻子而無斁;閑居燕處,聞雷雨而必變。遠暴慢於朋友,化眞厚於閨門。足以儀表薦紳,鎭靜雅俗。仲尼云:"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其是之謂乎!

漢董仲舒,進退容止,非禮不行,學士皆師尊之。後爲膠西王相。

雋不疑字曼倩[6],渤海人,爲郡文學。武帝末,直指使者暴勝之至渤海,遣吏請與相見。不疑冠進賢冠,帶櫑具劍(古長劍,首以玉作井鹿盧形[7],上刻木作山形,似蓮花初生未敷時[8]。今大劍木首,其狀以此),佩環玦(帶玉環,又著玉玦[9]),褒衣博帶(褒,大裙也。言著褒大之裙,廣博之帶也),盛服至門上謁(上謁,若今通名上)。門下欲使解劍,不疑曰:"劍者,君子武備所以衛身,不可解。請退。"吏白勝之,勝之開閤延請,望見不疑容貌莊嚴,衣冠甚偉,勝之躧履起迎(履不著跟曰躧。謂納履未正[10],曳之而行。言其遽也)。後爲京兆尹。

霍光爲大將軍,封博陸侯。爲人沉靜詳審,出入下殿門,進止有常處。郎僕射竊識視之,不失尺寸。其資性端正如此。

後漢李忠,初以父任爲郎,署中數十人,而忠獨以好禮修整稱。王莽時,爲新博屬長(王莽改信郡國曰"新",博都尉,屬長也)。郡中咸敬信之。

侯霸字君房,爲太子舍人。矜嚴有威容。

張湛字子孝,扶風平陵人也。矜嚴好禮,動止有則。居處幽室,必自修整。及在鄉黨,詳言正色。三輔以爲儀表。終太中大夫。

朱暉性矜嚴,進止必以禮。諸儒稱其高。位至尚書令。

徐防,明帝永平中,舉孝廉,除爲郎。體貌矜嚴,占對可觀。帝異之。

刁韙爲東海相,常以法度自整,家人莫見其惰容焉。

魏郎爲尚書,被黨議免歸家。性矜嚴,閉門整法度,家人不見惰容。

鄧訓雖寬中容衆,而於閨門甚嚴,兄弟莫不敬憚;諸子進見,未嘗賜席,接以溫色。後爲護羌校尉。

朱穆,少有英才,學明"五經"。性矜嚴疾惡,不交非類。年二十,爲郡督郵。

袁安,爲人嚴重,有威敬,見於州里。初爲郡功曹。

茅容字季偉,陳留人。年四十餘,耕於野,時與等輩避雨樹下,衆皆夷踞相對(夷,平也;踞,蹲也),容獨危坐愈恭。郭林宗行見之,而奇其異,遂與共言。

侯瑾,敦煌人也。常以禮自持,獨處一房,如對嚴賓焉。州郡累召,公車有道徵,稱疾不到。

司馬防,性質直方,雖閑居宴處,威儀不忒。位至騎都尉。

魏崔琰爲中尉,甚有威重,朝士瞻望,而太祖亦敬憚焉。

王郎,高才博雅,而性嚴整,慷慨多威儀。位至司空。

吳吕範爲揚州牧。性好威儀,州民如陸遜、全琮及貴公子,皆修敬虔肅,不敢輕脱。

晉和嶠字長輿,少有風槩,慕舅夏侯玄之爲人,厚自崇重,有盛名於世。朝野許其能,整風俗,理人倫。位至太子太傅。

王劭字敬倫,美姿容,有風操,雖家人近習,未嘗見其惰替之容,桓溫甚器之。終吳國内史。

孫晷,吳國富春人。恭孝清約,學識有理義。每獨處幽闇之中,容止瞻望,未嘗傾邪。徵辟竝不就。

庾亮字元規,年十六,東海王越辟爲掾,不就。隨父在會稽,嶷然自守。時人皆憚其方嚴,莫敢造之。

宋謝弘微,性嚴整,舉止必修禮度,婢僕之前,不妄言笑。由是尊卑小大,敬之若神。位至侍中。

王敬弘,形狀短小,而坐起端方,桓玄謂之彈棋八勢。位至左光祿大夫。

王玄謨,性嚴,未嘗妄笑,時人言玄謨眉頭未曾伸。後終於都督。

孔顗爲安陸王冠軍長史,又隋府轉後軍長史,凡二府長史,典籤諮事,不呼前不敢前,不令去不敢去。

顔竣爲吏部尚書,容貌嚴毅。

謝方明初爲高祖主簿,性嚴恪,雖處闇室,未嘗有惰容。無他伎能,自然有雅韻。

范藹,曄之子,幼而整潔,衣服竟歲未嘗有塵點。及曄反,伏誅。

袁粲字景倩,峻於儀範,淸整有風操,自遇甚高(梁僕射張稷曰:"公見人,輒矜嚴")。位至司徒侍中。

南齊江軻字伯倫,眞嚴有孝行。宗人江槩,位至侍中,性豪侈,唯見軻則敬揖焉。

王思遠,立身簡潔。明帝弟季敞性甚豪縱,使詣思遠,令見禮度。都水使者季珪之嘗曰:"見王思遠,終日安坐,不妄言笑,簪帽衣領,無不整潔,便憶丘明士。見明士蓬頭散帶,終日酣醉,吐論縱横,唐突卿宰,便憶見思遠。"言其兩反也。思遠位至侍中。

梁范岫，恭敬嚴恪，進止以禮。位至金紫光祿大夫。

王茂爲中權將軍，居處方正，在一室，衣冠儼然，雖僕妾莫見其惰容。

何敬容爲太子中庶子，性矜莊，衣冠尤事鮮麗。每公庭就列，容止出入。

後梁柳洋，河東解人。少有文學，以禮度自居，與王湜俱以風範方正爲當時所重。位至吏部尙書。

陳蕭引字叔休，方正有器局，望之儼然，雖造次之間，必絲法度。釋褐著作郎。

顧野王，少篤學，至性知名，在物無過辭失色，觀者貌似不能言，及其勵精履行，皆人所莫及。位終光祿卿。

後魏封軌善自修潔，儀容甚偉，或曰："學士不事修飾，此賢何獨如此？"軌聞笑曰："吾聞君子整其衣冠，尊其瞻視，何必蓬頭垢面然後爲賢？"言者慙退。位至征虜將軍。

常爽，嚴正有志槩，雖家人僮隸，未嘗見其寬誕之容。後爲宣威將軍。

裴粲爲弘農太守免官。曾詣清河王懌，下車始進，便屬暴雨。粲容步舒雅，不以霑濡改節。懌乃令人持蓋覆之，歎謂左右曰："何代無奇人！"

北齊崔瞻字彥通，清河東武城人。聰明強學，有文情，善容止，神采嶷然，言不妄發。年十五，刺史高昂署主簿。

劉禕字彥英，彭城人。性弘裕，有威重。身長六尺，容止可觀。雖昵友密交，朝夕遊處，莫不加敬。位至睢州刺史。

趙將父彥深，有七子，將最知名，沉敏有父風，溫良恭儉，雖妻子亦未嘗怠慢，終日儼然。位爲散騎常侍。

後周長孫紹遠，魏太師雅之子。性寬容，有大度，望之儼然，朋儕莫敢褻狎。位至少司空。

唐瑾爲中大夫兼內史。瑾性方重，有風格，退朝休暇，常著衣冠以對妻子。遇迅雷烈風，雖閑夜宴寢，必起冠帶，端笏危坐。

長孫僉少，方正有操行，狀貌魁梧，神彩嚴爽，雖在私室，終日儼然。性不妄交，非其同志，雖貴遊造門，亦不與相見。及爲太行臺尙書，兼相府司馬。嘗與羣公侍坐於太祖，及退，太祖謂左右曰："此公閑雅，孤每與語，常肅然畏敬，恐其所失。"後爲荆州總管。嘗詣闕奏事，時値大雪，遂立於雪中待報，自旦達暮，竟無惰容。其奉公勤至皆此類也。

裴邃，河東聞喜人。性方嚴，爲州里所推挹，爲從事中郎。

隋令狐熙，性嚴重，有雅量，雖在私室，終日儼然。不妄通賓客，凡所交結，必一時名士。起家吏部上士。

唐李暠爲太常卿，歷工部尙書，東都留守。風儀秀整，所歷皆以威重見稱。

韋陟自幼風標整峻，獨立不羣。位至吏部尙書。

韋斌，好修整，尙文藝，容止嚴厲，有大臣體。位至太常少卿。

鄭珣瑜爲河南尹，迎送中使，皆有常處。吏窺之馬足，差跌不出三五步。

崔鄲，資質偉秀，神情雅重，人望愛之，終不可洽，不知者以爲事高簡拘靜默耳。終于浙江觀察使。

令狐楚，威儀儼整，望之若不可犯。性寬厚愛重，而門無雜賓。嘗與從事醼語方酣，有非類偶至，因立命徹去筵席，毅形語色。故累居重任，正直之稱如初。

梁趙凝爲襄州節度使。氣貌甚偉，好自修簡，每整衣冠，必使人持巨鑑，前後炤之。對客之際，烏巾上微覺有塵，即令侍妓持紅拂以拂之。人有誤犯其家諱者，往往遭其檟楚。其方嚴也如是。

後唐趙光逢，風神秀異，從微至著，動守規檢，見者肅然，議者器之。自爲玉界尺。位至司空平章事。

校勘記

[1]三世共財，原作“二世共”，據《後漢書·樊重列傳》補改。

[2]良，原作“艮”，據《後漢書·樊重傳》改。

[3]郎，原作“卿”，據《後漢書·樊重傳》改。

[4]志，《魏書·崔浩列傳》作“忘”。

[5]占，原作“古”，據《魏書·崔浩傳》改。

[6]雋，原作“儁”，據《漢書·雋不疑傳》改。

[7]以，原作“似”，據《漢書·雋不疑傳》晉灼注改。

[8]“似”字前原衍“刻”字，據《漢書·雋不疑傳》顔師古注删；時，原脱，據《漢書·雋不疑傳》晉灼注補。

[9]著，原作“有”，據《漢書·雋不疑傳》師古注改。

[10]未，原作“來”，據《漢書·雋不疑傳》顔師古注改。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五

總錄部(四十五)

先　見

伊尹曰:"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斯道覺斯民也,非予先覺之而誰也?"孔子曰:"抑亦先覺者,其賢乎?蓋識在機先,智周物表,見於未萌,明於未兆,達於事變,知微知彰,導生人之耳目,眞賢人之高迹也!辨興亡,明理亂,知進退,定禍福,立身行道,以御于邦家,不臻斯理,未盡善也。是故入境知化,入國知政;色斯舉矣,翔而後集。觀其容而辨其心,聽其音而審其變;鳥巢高而舊屋大,識其政暴;要我飲而樂不作,知彼誠哀;謂被髮而將戎,睹超乘而必敗:先見之明,皆斯類也。

殷箕子爲太師,紂始爲象箸,箕子歎曰:"彼爲象箸,必爲玉盃;爲玉盃,則必思遠方珍怪之物而御之矣。輿馬宫室之漸,自此始不可振也。"

周太公始封周公,問何以治齊。太公曰:"舉賢而上功。"周公曰:"後世必有篡弑之臣。"其後二十九世,爲强臣田和所滅,而和自立爲齊侯。周公始封,太公問何以治魯。周公曰:"尊尊而親親。"太公曰:"後世寖弱矣。"故魯自文公以後,祿去公室,政在大夫。季氏逐昭公,陵夷微弱,三十四世而爲楚所滅。

王孫滿,周大夫也。襄王二十四年,秦師將襲鄭,過周北門,左右免胄而下,超乘者三百乘。王孫滿尚幼,觀之,言于王曰:"秦師必有謫。"王曰:"何故?"對曰:"師輕而驕。輕則寡謀,驕則無禮;無禮則脫,寡謀自陷,入險而脫,能無敗乎?"晋人敗諸殽,獲其三帥:丙、術、視。

芮良夫,周大夫也。周厲王説(音悦)榮夷公,良夫曰:"王室其將卑乎?夫榮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夫利,百物之所生也,天地之所載也,而或專之,其害多矣。以是教王,王能久乎?夫王人者,將導利而布之上下者也。使神人百物無不得極,猶日怵惕懼,恐難之來也。故《頌》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蒸民,莫匪爾極。'《大雅》曰:'陳錫載周,是不布利',而懼難乎?故能載周以至于今。今王學專利,其可乎?匹夫專利,猶謂之盜;王而行之,其歸鮮矣。榮公若用,周必敗也。"厲王不聽,卒以榮公爲卿士。諸侯不朝,王流于彘。

史伯,周大夫也。鄭桓公爲司徒,甚得周衆與東土之人。問于史伯曰:"王室多故,

余懼及焉,其何所以逃死?"史伯對曰:"王室將卑,戎翟必昌,不可偪也。當成周者,南有荆蠻、申、吕、應、鄧、陳、蔡、隨、唐(荆蠻,芈姓之蠻,鬻熊之後。申、吕,姜姓。應、蔡、隨、唐皆姬姓[1]。應,武王子所封。鄧,蔓姓[2]。陳,嬀姓也),北有衛、燕、翟、鮮、虞、路、洛、泉、徐、蒲(衛,康叔之封;燕,召公之封,皆姬姓。翟,北翟也;鮮虞,姬姓在翟者也。路、洛、泉、徐、蒲,皆赤翟隗姓也),西有虞、虢、晉、隗、霍、揚、魏、芮(八國皆姬姓[3];虞,虞仲之後;虢,虢叔之後,西虢也),東有齊、魯、曹、宋、滕、薛、鄒、莒(齊,姜姓;魯、曹、滕皆姬姓;宋,子姓也;薛,任姓;鄒,曹姓,東夷也[4])。是非王之支子母弟甥舅也,則皆蠻荆戎翟之人也。非親則頑,不可入也。其濟、洛、河、潁之間乎!是其子男之國,虢、鄶爲大(虢,東虢,仲之後,姬姓也;鄶,妘姓[5],當幽王時,於子男,此二國爲大)。虢叔恃勢,鄶仲恃險,是皆有驕侈怠慢之心,而加之以貪冒。君若以周難之故,寄孥與賄焉,不敢不許(妻子曰孥[6]。賄,財也)。周亂而弊,是驕而貪,必將背君。君若以成周之衆,奉辭伐罪,無不克矣;若克二邑(二邑,虢、鄶),鄢、蔽、補、舟、依、𪊽、歷、莘[7],君之土也[8](言克虢、鄶,則此八國皆可得)。若前莘後河,右洛左濟,主芣、騩而食溱、洧,修典刑以守之,惟是可以少固。"公曰:"南方不可乎?"對曰:"惟荆實有昭德。若周衰,其必興矣。姜,嬴,荆芈[9],實與諸姬代相干也(姜,齊姓;嬴,秦姓;荆芈,楚也。代,更;干,犯也。言其代强更相犯也)。姜,伯夷之後也(伯夷,堯秩宗,炎帝之後,四岳之族也);嬴,伯翳之後也(伯翳,舜虞官[10],少皞之後伯益也);伯夷,能禮於神以佐堯者也;伯翳,能議百物以佐舜者也(百物,草木鳥獸。議,使各得其所也)。其後皆不失祀,而未有興者。周衰,其將至矣。"公曰:"謝西之九州何如(謝,宣王之舅申伯之國,今在南陽。謝西有九州。二千五百家曰州也)?"對曰:"其民沓貪而忍,不可因也;惟謝、郟之間(間,謂郟南謝北也,虢、鄶在焉。郟,後屬鄭。鄭衰[11],楚取之。魯昭公元年傳曰:"葬王于郟,謂之郟敖者是也。")。其冢君侈驕,其民怠沓其君,而未及周德(怠,慢也;忠信爲周。言民慢黷其君而未及於忠信也)。若更君而周訓之,是易取也(更以君道導之[12],則易取),且可長用也(長用,久處之[13])。"公曰:"周其弊乎?"對曰:"殆於必弊者。《太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今王棄高明昭顯,而好讒慝暗昧;惡角犀豐盈,而近頑童窮固(角犀,謂顏角有伏犀;豐盈,謂頰輔豐滿。皆賢明之相也);去和而取同。夫和實生物,同則不繼。以他平它謂之和,故能豐長而物生之;若以同裨同[14],盡乃棄矣。故先王以土與金木水火雜,以成百物。是以和五味以調口,剛四支以衛體,和六律以聽耳,正七體以役心(役,營也[15]。七體者[16],七竅:謂目爲心視,耳爲心聽,口爲心談,鼻爲心芳)。平"八索"以成人(平,正也;八索者,謂八體,以應八卦[17]。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離爲目,兑爲口,坎爲耳,艮爲手),建"九紀"以立純德(建,立也;純,純一不駁也;九紀,九藏:正藏五[18],又有胃、膀胱、腸[19]、膽也。紀,所以紀性命、立純德也。《周禮》曰:"九藏之動也"。賈、唐云:九紀,九功也)。合十數以訓百體

(所謂"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也"。賈、唐云:十數,自王以下,位有十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皂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百體,百官。百官各有體也。合此十數之位,以訓導百官之體也)。出千品,具萬方(百官有微品,十於王位,謂之千品。五物之官位,陪屬萬位,謂之萬方。方,道也)。計億事,材兆物,收經入,行姟極(計,算也。材,裁也。賈、唐說,皆以萬萬爲億;鄭司農云:"十萬曰億,十億曰兆,從古數也。"經,常。姟,備也。數極於姟,萬方曰姟。自十等至千品萬方,轉相生,故有億事兆物。王收其常入,舉九姟之數也)故王者居九畡之田,收經入以食兆民,周訓而能用之,和樂如一。夫如是,和之至也。於是乎先王聘后於異姓,求財於有方,擇臣取諫工而講以多物,務和同也。聲一無聽,物一無文,味一無果,物一不講。王將棄是類而與剸同。天奪之明,欲無弊,得乎?夫虢石父讒諂巧從之人也,而立以爲卿士,與剸同也;棄聘后而立內妾,好窮固也;侏儒戚施,實御在側,近頑童也;周法不昭,而婦言是行,用讒慝也;不建立卿士,而妖試幸措,行暗昧也(試,用也。措,置也。不建立有德之人以爲卿士,而妖嬖之臣用之於位[20],佞倖之臣置之於側者也)。是物也,不可以久[21]。且宣王之時,有童謠曰:'檿弧箕服,實亡周國'(山桑曰檿。弧,弓也[22]。箕,木名。服矢,房也)。於是,宣王聞之,有夫婦鬻是器者,王使執而戮之。府之小妾生女而非王子也,懼而棄之。此人也,收之以奔褒。褒人有獄,而以爲入。天之命此久矣,其又何可爲乎[23]?《訓語》有之曰:夏之衰也,褒人之神化爲二龍,以同於王庭(共處曰同)。而言曰:余,褒之二君也。夏后卜殺之與去之與止之,莫吉。卜請其漦而藏之,吉。乃布幣焉而策告之,龍亡而漦在。櫝而藏之,傳郊之。至殷周,莫之發也;及厲王之末,發而觀之,漦流于庭,不可除也。王使婦人不幃而譟之(裳正幅曰幃)。化爲玄黿,以入于王府(黿或爲蚖。蚖,蛇蜴[24],象龍)。府之童妾未既齔而遭之。既笄而孕,當宣王時而生。不夫而育,故懼而棄之。夫爲弧服者方戮在路,夫婦哀其夜號也,而取之以逸,逃于褒。褒人褒姁有獄,而以爲入于王(褒姁,褒君)。王遂置之(置,赦也),而嬖是女也,使至於爲后,而生伯服。天之生此久矣,其爲毒也大矣,將俟淫德而加之焉。毒之酋腊者,其殺也滋速(精熟爲酋。腊,極也;滋,益也)。申、繒、西戎方強(申,姜姓,幽王前后太子宜臼舅;繒,姒姓,申之與國。西戎亦黨於申。周衰,故戎狄強),王室方騷,將以縱欲,不亦難乎?王欲殺太子以成伯服,必求之申。申人弗畀,必伐之(畀,予);若伐申而繒與西戎會以伐周,周不守矣。繒與西戎方將德申,申、呂方強,其隩愛太子亦必可知也。凡周存亡,不三稔矣。君若欲避其難,速規所矣。時至而求用,恐無及也。"公曰:"若周衰,諸姬其孰興?"對曰:"其在晉乎?"公曰:"姜、嬴其孰興?"對曰:"秦仲、齊侯,姜嬴之儁也,且大,其將興乎(秦仲,嬴姓,附庸秦公伯之子,爲宣王大夫[25]。《詩敘》云:"秦仲始大"。齊侯,齊莊公,姜姓之有德者。此二人爲姜、嬴之儁,且國大,故近興也)。"公說,乃東寄孥與賄。虢、鄶受之,十邑皆有寄地(十邑,謂虢、鄶、鄔、蔽、補、

丹、依、𬇊、歷、莘也。後桓公之子武公取十邑之地而居之,今河南新鄭是也)。幽王八年,而桓公爲司徒;九年,而王室始騷(騷,亂也);十一年而斃。及平王之末,而秦、晋、齊、楚代興。

衆仲,魯大夫。衛州吁弑桓公自立,公問於衆仲,曰:"衛州吁其成乎?"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亂,謂阻兵而安忍)。以亂,猶治絲而棼之也(絲見棼緼,益所以亂)。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叛親離,難以濟矣(恃兵則民殘,民殘則衆叛,安忍則刑過[26],刑過則親離也)。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秋,衛人殺州吁于濮。

洩伯,鄭大夫。陳及鄭平,陳五父如鄭莅盟。及盟,歃如忘。洩伯曰:"五父必不免,不賴盟矣[27](洩伯,鄭洩駕)。"良佐,鄭大夫,如陳莅盟,亦知陳之將亂也(入其國,觀其政治,故總言之也)。

師服,晋大夫也。魯惠公之二十四年,晋始亂,故封桓叔于曲沃(晋文侯卒,子昭侯元年,危不自安,故封成師爲曲沃伯)。靖侯之孫欒賓傅之(靖侯,桓叔之高祖父。言得貴寵,公孫爲傅相)。師服曰:"吾聞國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故天子建國(立諸侯也),諸侯立家(卿大夫稱家),卿置側室(側室,衆子也,得立此一官),大夫有貳宗(適子爲小宗,次子爲貳宗,以爲相輔貳也),士有隸子弟(士卑,自以其子弟爲僕隸),庶人工商,各有分親,皆有等衰(庶人無復尊卑,惟以親疏爲分別也。衰,殺也)。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下不冀望上位)。今晋,甸侯也,而建國,本既弱矣,其能久乎?"又,晋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之役生太子,命之曰"仇"(條,晋地;太子,文侯也。意取於戰,相仇怨)。其弟以千畝之戰生,命之曰"成師"(桓叔也。西河界休縣,南有地名千畝,意取能成其衆)。師服曰:"異哉,君子之名子也。夫名以制義(名之必可言也),義以出禮(禮從義出),禮以體政(政以成禮),政以正民。是以政成而民聽,易則生亂(反易禮義,則亂生也)。嘉耦曰'妃',怨耦曰'仇',古之命也(自古有此言)。今君命太子曰'仇',弟曰'成師',始兆亂矣。兄其替乎(穆侯愛少子桓叔,俱取於戰以爲名,所附意異,故師服知桓叔之黨必盛於晋,以傾宗國,故因名以諷諫)?"

鬬伯比,楚大夫也。魯桓公十三年春,楚屈瑕伐羅。鬬伯比送之,還,謂其御曰:"莫敖必敗,舉趾高,心不固矣(趾,足也)。"遂見楚子曰:"必濟師(難言屈瑕將敗,故以益師諷諫)。"楚子辭焉(不解其旨,故拒之)。入告夫人鄧曼。鄧曼曰:"大夫,其非衆之謂(鄧曼,楚武王夫人。言伯比意不在於益衆也)。其謂君撫小民以信,訓諸司以德,而威莫敖以刑也。莫敖狃於蒲騷之役,將自用也(狃,伏也。蒲騷役,在十一年[28]),必小羅。君若不鎮撫,其不設備乎?夫固謂君訓衆而好鎮撫之(撫小民以信也),召諸司而勸之以令德(訓諸司以德也[29]),見莫敖而告諸天之不假易也(諸,之也。言天不借貸慢易之人,威莫敖以刑也)。不然,夫豈不知楚師之盡行也。"楚子使賴人追之,不及。羅

大敗之，莫敖縊于荒谷。

騅甥，聃甥，養甥，皆鄧祁侯之甥。莊公六年，楚文王伐申過鄧，鄧祁侯曰："吾甥也（祁，謚也。姊妹之子曰甥）。"止而享之。三甥請殺楚子（皆鄧甥，仕於舅氏也[30]）。鄧侯弗許。三甥曰："亡鄧國者，必此人也。若不早圖，後君噬臍（若齧腹臍[31]，喻噬不可及）。其及圖之乎？圖之，此爲時矣。"鄧侯曰："人將不食吾餘（言自害其甥，必爲人所賤）。"對曰："若不從三臣，抑社稷實不血食，而君焉取餘（言君無復餘）？"弗從，還。申年，楚子伐鄧（伐申還之年）。十六年，楚復伐鄧，滅之。

原伯，周大夫也。莊公二十年冬，王子頹享五大夫，樂及徧舞（皆舞六代之樂）。鄭伯聞之，見虢叔（叔，虢公字）曰："寡人聞之，哀樂失時，殃咎必至。今王子頹歌舞不倦，樂禍也。夫司寇行戮（司寇，刑官），君爲之不舉（去盛饌），而况敢樂禍乎？姦王之位，禍孰大焉？臨禍忘憂，憂必及之。"莊二十一年，鄭伯殺子頹，享王于闕西辟。樂備（闕象魏也；樂備，備六代之樂也）。原伯曰："鄭伯效尤，其亦將有咎（原伯，原莊公也，言效子頹舞徧樂也）。"五月，鄭厲公卒。

史蘇，晉大夫也。獻公伐驪戎，克之，滅驪子，獲驪姬以歸，立爲夫人。生奚齊，其娣生卓子。驪姬請使申生處曲沃以速縣（縣，縊也），重耳處蒲城，夷吾處屈，奚齊處絳，以儆無辱之故。公許之。史蘇朝，告大夫曰："二三大夫其戒之乎？亂本生矣。伐木不自其本，必復生；塞水不自其源，必復流；滅禍不自其基，必復亂（基，始也）。今君滅其父而蓄其子，禍之基也；蓄其子又從其欲，子思報父之耻而信其欲，雖好色，必惡心（好，美也），不可謂好。好其色，必授之情。彼得其情以厚其欲（厚，益也），從其惡心，必敗國且深亂。亂必自女戎[32]，三代皆然。"驪姬果作難，殺太子而逐二公子（二公子：重耳奔翟，夷吾奔梁）。君子曰："知難本矣"（謂史蘇知難之本[33]）。

士蔿，晉大夫也。魯閔公元年，晉侯作二軍（晉本一軍，見莊十六年）。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下軍，趙夙御戎，畢萬爲右（爲公御右也。夙，趙衰兄也。畢萬，魏犨祖父也），以滅耿，滅霍，滅魏（平陽皮氏縣東南有耿，永安縣東北有霍大山，三國皆姬姓）。還，爲太子城曲沃，賜趙夙耿，賜畢萬魏，以爲大夫。蔿曰："太子不得立矣。分之都城，而位以卿；先爲之極，又焉得立（位以卿，謂將下軍）。不如逃之，無使罪至。爲吳太伯，不亦可乎（太伯，周太王之適子，知父欲立季歷，故讓位而適吳）？猶有令名，愈其及也（言雖去，猶有令名，勝於留而及禍）。且諺曰：'心苟無瑕，何恤乎無家？'天若祚，太子其無晉乎（爲晉殺申生傳張本）？"卜偃曰："畢萬之後必大（卜偃，晉掌卜大夫）。萬，盈數也；魏，大名也，以是始賞，天啓之矣。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名之大以從盈數，其必有衆。"

僕人贊，晉太子申生之僕也。晉獻公使申生伐東山，衣之偏裻之衣，佩之金玦（裻在中，左右異，故曰偏。玦如環而缺，以金爲之）。僕人贊聞之，曰："太子殆哉（殆，危

也)。君賜之奇,奇生怪,怪生無常,無常不立(奇,異;不立,不得立)。使之出征,先以觀之(觀其用衆),故告之以離心,而示之以堅忍之權(離心,偏中分也;堅忍,金玦,玦亦離。傳曰:金塞玦離),則必惡其心而害其身矣。惡其心,必內險之(險,危);害其身,必外危之(外危,使之攻伐也)。危自中起,難哉。且是衣也,狂夫阻之衣也(狂夫,方相氏之士也。阻,古詛字。將服是衣,必先詛之。《周禮》:"方相氏黄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揚楯以驅疫也")。其言曰:盡敵而反(言謂狂夫祭詛之言)。雖盡敵,其若內讒何?"申生勝翟而反,讒言作於中!君子曰知微(知微,謂僕人贊)。

舟之僑,虢大夫也。閔公元年,虢公敗犬戎于渭汭(犬戎,西戎别在中國者。渭水出隴西,東入河。水之隈曲曰汭)。舟之僑曰:"無德而祿,殃將至矣。"遂奔晋。明年,晋滅虢。

虢射,晋大夫也。魯僖公八年,晋里克帥師,梁繇靡御,虢射爲右,以敗狄于采桑(《傳》言前年事也。平陽北居縣西南有采桑)。梁繇靡曰:"狄無恥,從之必大克"(不耻失,故可逐)。里克曰:"懼之而已,無速衆狄"(恐怨深,而群黨來報)。虢射曰:"期年,狄必至,示之弱矣。"夏,狄伐晋,報采桑之役也,復期月(明期年之言)。

郭偃,晋大夫也。惠公既殺里克,而悔之,曰:"芮也,使寡人過,殺我社稷之鎮(芮,冀芮;鎮,重也)。"偃聞之曰:"不謀而諫者,冀芮也;不圖而殺者,君也。不謀而諫,不忠;不圖而殺,不祥。不忠受君之罰,不祥罹天之禍。受君之罰,死戮;罹天之禍,無後(無後嗣)。志道者勿忘,將及矣(志,識;及,至)。"及文公入(文公,重耳),秦人殺冀芮而施之(冀芮既納文公,又悔,將殺之。文公知之,潛會秦伯于王城。冀芮焚公宫,求公不得,遂如河上。秦伯誘而殺之。陳尸曰施)。

宰孔,周大夫也。僖公九年,齊會諸侯於葵丘。宰孔先歸(既會,先諸侯而去),遇晋侯,曰:"可無會也(晋侯欲來會葵丘),齊侯不務德而勤遠略,故北伐山戎(在莊公三十一年),南伐楚(在四年),而爲此會也。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言或向東,必不能復略西),其在亂乎?君務靖亂,無勤於行(在,察也。微戒獻公,言晋將有亂)。"晋侯乃還。

卜偃,晋大夫也。僖公二年,虢公敗戎于桑田(桑田,虢地,在弘農陜縣東北)。卜偃曰:"虢必亡矣。亡下陽不懼,而又有功,是天奪之鑒(鑒,所以自炤),而益其疾也(驕則生疾也)。必易晋而不撫其民矣,不可以五稔(稔,熟也。爲下五年晋滅虢張本也)。"

內史過,周大夫也。魯僖公十一年,周使內史過賜晋惠公,命受。王惰,過歸,告王曰:"晋侯其無後乎?王賜之命,而惰於受瑞,先自棄也已,其何繼之有?禮,國之幹也。敬,禮之輿也。不敬,則禮不行;禮不行,則上下昏,何以長世?"二十一年,晋惠公卒,子懷公立。晋人殺之,更立文公。

王孫説,周大夫也。周簡王八年,魯成公朝周,使叔孫僑如先聘,且告見(使先修聘,且告將朝)。説與之語。説言於王曰:"魯叔孫之來也,必有異焉。其享覲之幣薄,

而言諂,殆請之也。若請之,必欲賜也。魯執政惟強,故不歡焉,而後遣之(魯執政之人惟畏其弱,難拒其欲,故不歡說而後遣之也)。且其狀:方上而鋭下,宜觸冒人,王其勿賜,若貪淩之人來,而盈其願,是不賞善也。且財不給。故聖人之施捨也,議之;其喜怒取予也,亦議之。是以不主寬惠,亦不主猛毅(主猶名也),主德而已(賞得人,罰當罪,是爲德象也)。"王曰:"諾。"使私問諸魯,請之也。王遂不賜,禮如行人。及魯侯至,仲孫篾爲介(在賓爲界上,介所以佐相禮儀)。王孫説與之語,説讓,説(説,好也。言篾好讓也),以語王,王厚賄之。

辛有,周大夫也。初,平王之東遷也(周幽王爲犬戎所滅,平王嗣立,故東遷洛邑)。辛有適伊川,見被髮而祭於野者,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其禮先亡矣(被髮而祭,有象夷狄)。"僖二十二年秋,秦晉遷陸渾之戎于伊川。

石癸,鄭大夫也。鄭公子蘭出奔晉,事晉文公甚謹。晉文公欲入蘭爲太子,以告鄭。石癸曰:"吾聞姞姓,乃后稷之元妃(姞姓之女爲后稷妃),其後當有興者。子蘭母,其後也,且夫人。子盡已死,餘庶子無如蘭賢。今圍急,晉以爲請,利孰大焉。"遂許晉與盟。卒而立子蘭爲太子。晉兵乃罷去。蘭立,是爲繆公。

先軫,晉大夫也。秦晉戰于殽,晉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文公夫人,秦女,謂襄公曰:"秦欲得其三將戮之。"公許遣之。先軫聞之,謂襄公曰:"患生矣。"軫乃追。秦將渡河,已在舟中,頓首謝。卒不及。後三年,秦果使孟明伐晉,報殽之敗,取晉汪以歸。

叔仲惠伯,魯人也。魯文公九年冬,楚子越椒來聘,執幣,傲。叔仲惠伯曰:"是必滅若敖氏之宗。傲其先君,神弗福也。"宣四年,楚滅若敖氏。

王子伯廖,鄭大夫。鄭公子曼滿與王子伯廖語,欲爲卿。伯廖告人曰:"無德而貪,其在《周易》豐䷶(離下震上豐)之離䷝(豐上六變而爲純離也。《周易》論變故,雖不筮,必以變言。其義豐上六曰豐其屋。"豐其屋,蔀其家,闚其户,闃其無人,三歲不覿凶。"義取無德而大其屋,不過三歲,必滅亡),弗過之矣(不過三年)。"間一歲,鄭人殺之。

晏桓子,齊大夫也。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見晏桓子,與之言。魯樂桓子告高宣子(桓子,晏嬰父宣子高固也),曰:"子家其亡乎?懷於魯矣(子家,歸父字;懷,思也)。懷必貪,貪必謀人,謀人亦謀己。一國謀之,何以不亡(十八年,歸父奔晉)?"

劉康公,周卿士也。魯成公十三年,公及諸侯朝王,遂從劉康公伐秦。成子受脤于社,不敬(脤,宜社之肉也,盛以脤器,故曰脤。宜社者,出兵祭社之名)。劉子曰:"吾聞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養威儀以致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勤禮,小人盡力。勤禮,莫如致敬;盡力,莫如敦篤。敬在養神,篤在守業。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祀有執膰(膰,祭肉也),

戎有受脤，神之大節也(交神之大節)。今成子惰，棄其命矣(惰則失中和之氣)，其不反乎(爲成肅公卒于瑕張本)?”晉侯使趙同獻狄俘于周，不敬。劉康公曰:“不及十年，原叔必有大咎(原叔，趙同也)。天奪之魄矣。”後晉人殺趙同。

士貞伯，晉大夫也。魯成公六年，鄭伯如晉拜成(謝前年再盟)。子游相(子游，公子偃也)。授玉于東楹之東(禮:授玉兩楹之間。鄭伯行疾，故東過)。士貞伯曰:“鄭伯其死乎?自棄也，己視流而行速，不安其位，宜不能久(視流，不端諦也;行速，不詳緩也)!”

季文子，魯大夫也。魯成公四年，季文子相，公如晉。晉侯見公不敬。季文子曰:“晉侯必不免(言將不能壽終也)!《詩》曰:‘敬之敬之，天惟顯思，命不易哉(《詩·商頌》言:天道顯明，受其命甚難，不可不敬以奉之)。’夫晉侯之命，在諸侯矣，可不敬乎?”

申公巫臣，晉大夫也。魯成公八年，晉侯使巫臣如吳，假道於莒，與渠丘公立于池上(渠丘公，莒子朱也。池，城池也。渠丘，邑名，莒縣有渠里也)。曰:“城已惡。”莒子曰:“辟陋在夷，其孰以我爲虞(虞，度也)?”對曰:“夫狡焉(狡猾之人)，思啓封疆以利社稷者，何國蔑有?惟然，故多大國矣。惟或思或縱也(世有思開封疆者，又有縱其暴掠者。莒人當以此爲戒)。勇夫重閉，况國乎(明年，莒潰)?”

甯惠子，名殖，衛大夫也。成公十四年，衛定公享苦成叔敖，甯惠子相苦成叔敖。甯子曰:“苦成家其亡乎?古之爲享食也，以觀威儀、省禍福也，故《詩》曰:‘兕觥其觩，旨酒思柔;彼交匪傲，萬福來求。’今夫子傲，取禍之道也。”後三年，苦成家亡。

孟獻子，魯大夫也。成公十三年，晉郤錡乞師于魯，將事不敬。獻子曰:“郤氏其亡乎?禮，身之幹也;敬，身之基也。郤子無基。且先君之嗣卿也，受命以求師，將社稷是衛;而惰棄君命也，不亡何爲(十七年，郤氏亡矣)?”又，晉欒黶來乞師，獻子曰:“有勝矣(卑讓有禮，故知其將勝楚)。”又，襄公十年六月，鄭子耳伐宋;七月，侵魯西鄙;九月，侵宋北鄙。孟獻子曰:“鄭其有災乎?師競已甚(競，爭競也)，周猶不堪競，況鄭乎(周謂天王)?有災，其執政之三士乎(鄭簡公幼，少子駟、子國、子耳秉政，故知三士任其禍也。爲下盜殺三大夫傳)?”

韓獻子，晉大夫也。魯成公十五年，晉“三郤”害伯宗，譖而殺之。及欒弗忌(欒弗忌，賢大夫)、伯州犁奔楚(伯宗子)，韓獻子曰:“郤氏其不免乎?善人，天地之紀也;而驟絶之，不亡何待(既殺伯宗，又及弗忌，故曰“驟”也。十七年，晉殺“三郤”)?”初，伯宗每朝，其妻必戒之，曰:“盜憎主人，民惡其上。子好直言，必及於難。”

范文子，晉大夫也。晉厲公敗荆於鄢而反，文子謂其宗祝曰:“君驕泰而有烈。夫以德勝者，猶懼失之，而况驕泰乎?君多私，今以勝歸，私必昭。昭私，難必作，吾恐及焉。凡吾宗祝，爲我祈死，先難爲免。”七年夏，范文子卒。冬，難作，始於“三郤”，卒於

公。

長魚蟜，晉大夫也。厲公殺"三郤"，長魚蟜乃脅欒、中行，而言于公曰："不殺此二子者，憂必及君。"公曰："一旦而尸三卿，不可益也。"對曰："臣聞之，亂在內爲宄，在外爲姦。禦宄以德，禦姦以刑。今治政而內亂，不可謂德；除鯁而避強，不可謂刑。德刑不立，姦宄並至。臣脆弱，弗能忍俟也。"乃奔翟。三月，厲公弑。

單襄公，周大夫也。晉既克楚于鄢，使郤至告慶于周。未將事，王叔簡公飲之酒（王叔簡公，周大夫王叔陳生也）。交酬好貨者厚[34]，飲酒宴語，相說也。明日，王叔子譽諸朝。郤至見邵桓公[35]，與之語。邵公以告單襄公，曰："王叔子譽溫季，以爲必相晉國；相晉國必大得諸侯。勸二三君子，必先導焉，可以樹。今夫子見我，以晉國之克也，爲己實謀之，曰：微我，晉不戰矣。楚有五敗，晉不知乘，我則強之。背宋之盟，一也（華元善楚令尹子重，又善晉欒武子，故遂合二國之好[36]。盟在魯成十二年。至十六年，楚、鄭背盟而伐宋）；薄德，而以地賂諸侯，二也（鄭人不從楚，以汝陰之田賂鄭。鄭叛晉從楚也[37]）；棄壯之良，而用幼弱，三也（壯之良，謂申叔時[38]；幼弱，司馬子反）；建立卿士，而不用其言，四也；夷、鄭從之，三陳而不整，五也（夷，楚東之夷也；三陳：夷、鄭、楚）；罪不緜晉，晉得其民，四軍之帥，旅力方剛。卒伍治整，諸侯與之。是有五勝也：有辭，一也；得民，二也；軍帥強禦，三也；行列治整，四也；諸侯輯睦，五也。有一，勝猶足用也；有五勝以伐五敗，而避之者，非人也。不可以不戰。欒、范不欲，我則強之（欒，欒書；范，士燮）。戰而勝，是吾力也。且夫戰也微謀，吾有三伐；勇而有禮，反之以仁。吾三逐楚君之卒，勇也；見其君必下而趨，禮也；能獲鄭伯而赦之，仁也。若是而知晉國之政，楚、越必朝。吾曰'子則賢矣（吾，邵桓公自謂），抑晉國之舉也，不失其次。吾懼政之未及子也'（郤子位在七人下，故恐政未及也）[39]。謂我曰：'夫何次之有？昔先大夫荀伯自下軍之佐以政，趙宣子未有軍行而以政，今欒伯自下軍往。是三子也，吾有過，於四之無不及（三子：荀，趙，欒也。得郤至四人。言己之材及優於彼四人也[40]。三人之中[41]，無有所不及）。若佐新軍而升爲政，不亦可乎？將必求之。'是其言也，君以爲奚若？"襄公曰："人有言曰：'兵在其頸'，其郤至之謂乎！君子不自稱也，非以讓也，惡其蓋人也（蓋，掩）。夫人性，凌上者也，不可蓋也。求蓋人，其抑下滋甚。故聖人貴讓。且諺曰：'獸惡其網，民惡其上。'今郤至在七人之下而欲上之[42]，是求蓋七人也。其亦有七怨。怨在小醜，猶不可堪，而況在侈卿乎？其何以待之？晉之克也，天有惡于楚也，故儆之以晉。而郤至佻天之功以爲己功[43]，不亦難乎？佻天不祥，乘人不義。不祥則天棄之，不義則民叛之。且郤至何三伐之有？夫仁禮勇，皆民之爲也。以義死國謂之勇，奉義順則謂之禮，蓄義豐功謂之仁。姦仁爲佻，姦禮爲羞，姦勇爲賊。有三姦，以求替其上，遠於德政矣。以吾觀之，兵在其頸，不可久也。雖吾王叔，未能違難。在《太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王叔欲郤至，能勿從乎？"郤至歸，明年死難。及伯輿之

獄,王叔陳生奔晉。又,柯陵之會,單襄公見晉厲公視遠步高,晉郤錡見單子其語犯(犯,陵犯人[44]),郤犨見其語迂(犨,晉卿,錡之族父,步揚之子苦成叔也[45]。迂,迂回,加誣於人[46])。郤至見其語伐(伐,好自伐其功);齊國佐見其語盡(盡者,盡其心意,善惡褒貶,無所諱)。魯成公見,言及晉難及郤犨之譖。單襄公曰:"君何患焉!晉將有亂,其君與三郤其當之乎?"魯侯曰:"寡人懼不免於晉。今君曰'將有亂',敢問天道乎[47]?抑人故也?"對曰:"臣非瞽史,焉知天道?臣見晉君之容,而聽三郤之語矣,殆必禍者也。夫君子目以定體,足以從之。是以觀其容而知其心矣。目以處義,足以步目。今晉侯視遠而足高,目不在體而足不步目,其心必異矣。目體不相從,何以能久?夫合諸侯,民之大事也。於是乎觀存亡,故國將無咎。其君在會,步言視聽,必皆無謫,則可以知德矣[48]。視遠,日絕其義;足高,日棄其德;言爽,日反其信;聽淫,日離其名。故不可不愼也。偏喪有咎(喪,亡也。步言視聽,四者而亡其一,爲偏喪也。偏喪者有咎[49],咎及身也[50])。既喪,則國從之(既,盡也[51]。四者盡喪,國從而亡)。晉侯爽二,吾是以云。夫郤氏,晉之寵人也。三卿而五大夫可以戒懼矣。高位實疾顚[52],厚味實臘毒(厚味,喻重祿。臘,亟也,讀若廣[53],若酒焉[54];味厚者,其毒亟)。今郤伯之語犯,叔迂,季伐(伯,錡也;叔,犨也[55];季,至也)。犯則凌人,迂則誣人,伐則掩人。有是寵也,而益之以三怨,其誰能忍之?雖齊國子,亦將與焉。立於淫亂之國,而好盡言以招其過,怨之本也。惟善人能受盡言。齊其有乎?吾聞之:國德而鄰於不修,必受其福(國德,己國有德也;鄰於不修,與不修德者爲鄰)。今君偪於晉而鄰於齊,齊晉有禍,可以取霸,無德之患,何憂於晉?且夫長翟之人[56],利而不義(長翟之人,叔孫僑如也;父得臣敗翟于鹹,獲長翟僑如,因名其子爲僑如。好利不義,通于穆姜,欲逐季氏而專魯國)。其利淫矣,流之若何(言其所利驕淫之事,流之放之者何也)?"魯侯歸,乃逐叔孫僑如。簡王十一年,諸侯會于柯陵。十二年,晉殺三郤。十三年,晉侯弒[57],于翼東門葬,以車一乘。齊人殺國武子。又,晉孫談之子周適周,事單襄公,立無跛,視無還,聽無聳,言無遠。言敬必及天,言忠必及意,言信必及身,言仁必及人,言義必及利,言智必及事,言勇必及制,言教必及辯,言孝必及神,言惠必及和,言讓必及敵。晉國有憂,未嘗不慼;有慶,未嘗不怡。襄公有疾,召其子頃公而告之曰:"必善晉,周將得晉國。夫敬,文之恭也;忠,文之實也;信,文之孚也[58];仁,文之愛也;義,文之制也;智,文之輿也;勇,文之帥也;教,文之施也;孝,文之本也;惠,文之慈也;讓,文之材也。此十一者,夫子皆有焉(夫子,晉周)。天六地五,數之常也(天有六氣:陰陽風雨晦冥;地有五行:金木水火土也)。經之以天,緯之以地(以六氣爲經,以五行爲緯,而成之也)。經緯不爽,文之象也。文王質文,故天祚之以天下。夫子被之矣(言文王質性有文德,故得天下。晉周則被服之,可以得國)。其昭穆又近,可以得國。夫立無跛,正也;視無還,端也;聽無聳,成也;言無遠,愼也。夫正,德之道也;端,德之信也;成,德之終也;愼,德之守也。守終

純固，道正事信，明令德矣。愼成端正，德之相也。爲晉休慼，不背本也。被文相德，非國何取（被服文德，又以四行輔助之，必得國也）？成公之歸也，吾聞晉之筮之也，遇《乾》之《否》，曰'配而不終，君三出焉'（乾，天也，君也，故曰配，配先君也。不終，子孫不終爲君也。《乾》下變爲《坤》，《坤》，地也，臣也。天地不交也，故曰否。變有臣象。三爻，故三世終。上有《乾》，《乾》，天子也。五亦天子，五體不變，周天子國也。三爻有三變，故君三出於周也[59]）。一既往矣，後之不知，其次必此（一，謂成公已往爲晉君也；後之不知，不知最後者在誰也。其次必此，次成公而往者，必周子也[60]）。且吾聞之：成公之生也，其母夢神規其臀以墨，曰'使有晉國，三而畀驩之孫'（畀，予也。三世爲君，而更予驩之孫。驩，晉襄公名也。孫，曾孫周子字也[61]。自孫以下，皆稱孫。《詩》云："周公之孫"，孫謂僖公[62]）。故名之曰'黑臀'。於今再稱矣。"襄公曰："驩，此其孫也（此周子者，晉襄公之孫也）。而令德孝恭，非此其誰？且其夢曰：'必驩之孫，實有晉國'；其卦曰：'必三取君於周'。其德又可以君國三襲焉（襲，合也；三合，得夢卦也）。吾聞之《太誓》，故曰'朕夢協于朕卜，襲于休祥，戎商必克。'以三襲也，晉仍無道而鮮胄，其將失之矣（仍，數。鮮，寡。胄，後也。晉厲公數行無道，晉公族之後又寡少，殆將失國也）。必早善晉子，其當之也。"頃公許諾。及厲公之亂，召周子立之，是爲悼公。

士莊子，晉大夫也。魯襄公十年三月，齊高厚相太子光，以先會諸侯于鍾離不敬（吴子未至，光從東道與諸侯會遇，非本期地，故不書會。高厚，高固子也）。士莊子曰："高子相太子以會諸侯，將社稷是衛，而皆不敬（厚與光俱不敬）。棄社稷也，其將不免乎（爲十九年齊殺高厚，二十五年殺其君光傳）？"

叔孫穆子，魯大夫也。襄公七年，衛孫文子聘于魯，公登亦登。叔孫穆子相，趨進曰："諸侯之會，寡君未嘗後衛君。今吾子不後寡君，未知所過。吾子其少安！"孫文子亡辭，亦亡悛容。穆子曰："孫子必亡。爲臣而君，過而不悛，亡之本也。"十四年，孫子逐其君而外叛。

叔豫，楚人也。魯襄公二十一年夏，楚子庚卒，楚子使薳子馮爲令尹，訪于叔豫（叔豫，叔孫時）。叔豫曰："國多寵而王弱（王弱，政教微；多寵而貴，臣強），國不可爲也。"遂以疾辭。方暑，闕地下冰而牀焉，重繭衣裘，鮮食而寢（繭，綿衣）。楚子使衣視之，復曰："瘠則甚矣（瘠，瘦也），而血氣未動（言無疾）。"乃使子南爲君令（子南，公子追舒也。二十二年，殺追舒）。

臧紇，魯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三年，齊侯將爲臧紇田（與之正邑）。臧孫聞之，見齊侯，與之言伐晉（齊侯自道伐晉之功）。對曰："多則多矣，抑君似鼠。夫鼠，晝伏夜動，不穴於寢廟者，畏人故也。今君聞晉之亂而後作焉（作，起兵也），寧將事之非鼠而何？"乃弗與田（臧孫知齊侯將敗，不欲受邑，故以鼠比之，欲使其怒而止）。仲尼曰："知之難也。有臧武仲之知（謂能辭齊禍）而不容于魯國，抑有繇也，作不順而施不恕也。《夏

書》曰:'念茲在茲'(逸書也。念此身言行事,當常念在己身也)。順事恕施也。"

然明,鄭大夫也。魯襄公二十四年冬,晉侯嬖程鄭,使佐下軍(代欒盈也)。鄭行人公孫揮如晉聘(揮,子羽也)。程鄭問焉,曰:"敢問降階何繇(問自降下之道何繇)?"子羽不能對。以語然明(然明,鬷蔑也)。然明曰:"是將死矣。不然,將亡。貴而知懼,懼而思降,乃得其階(階猶道也),下人而已。又何問焉!且夫既登而求降階者,知人也。不在程鄭,其有亡釁乎?不然,其有惑疾,將死而憂也(言鄭本小人。爲明年程鄭卒張本)。"

太叔文子,衛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五年,衛獻公自夷儀使與甯喜言(求復國也)。甯喜許之。太叔文子聞之(太叔儀也),曰:"嗚呼,《詩》所謂'我躬不說,遑恤我後'者,甯子可謂不恤其後矣(遑,暇也。《詩・小雅》言今我不能自容説,何暇念其後乎?謂甯子必受禍,不得恤其後也)。將可乎哉?殆必不可。君子之行,思其終也(思始終可成),思其復也(思其可復也)。《書》曰:'愼始而敬終,終以不困'(逸書)。《詩》曰:'夙夜匪懈,以事一人'(一人以喻君)。今甯子視君不如奕棋(奕圍棋也),其何以免乎?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而况置君而弗定乎?必不免矣。九世之卿族,一舉而滅之。可哀也哉(甯氏出自衛武公,及喜九世也)。"

趙孟,晉大夫也。魯襄公二十七年,鄭伯享趙孟于垂隴。伯有賦《鶉之賁賁》(《鶉之賁賁》,《詩・鄘風》,衛人刺其君淫亂。鶉鵲之不若,義取"人之無良,我以爲兄,我以爲君"也)。趙孟曰:"牀第之言不踰閾,况在野乎?非使人之所得聞也(第,簀也。此詩刺淫亂,故云牀第之言。閾,門限也。使人,趙孟自謂也)!"卒享。文子告叔向曰:"伯有將爲戮矣。詩以言志,志誣其上,而公怨之,以爲賓榮(言誣則鄭伯未有其實,趙孟倡賦詩,有評上之言,公怨之,以爲賓榮),其能久乎?幸而後亡(言必先亡)?"叔向曰:"然已侈,所謂不及五稔者,夫子之謂矣(稔,年也。爲三十年鄭殺良傳)。"

子產,鄭大夫也。魯襄公二十八年,蔡侯歸自晉,入于鄭。鄭伯享之,不敬。子產曰:"蔡侯其不免乎(不免禍)?日其過此也(往日至晉時),君使子展廷勞於東門之外,而傲(廷,往也)。吾曰'猶將更之';今還,受享而惰,乃其心也。君小國事大國,而惰傲以爲己心,將得死乎?若不免,必繇其子。其爲君也,淫而不父(通太子班之妻)。僑聞之,如是者,常有子禍(爲三十年蔡世子班弑其君傳[63])。"三十年六月,子產如陳蒞盟。歸,復命,告大夫曰:"陳,亡國也,不可與也(不敢與結好)。聚禾粟,繕城郭,恃此二者而不撫其民;其君弱植,公子侈,太子卑,大夫傲,政多門(政不繇一人),以介于大國(介,間也),能無亡乎?不過十年矣(爲昭八年楚滅陳傳)。"昭公十一年秋,季孫意如會晉韓起,齊國弱,宋華亥、衛北宮佗、鄭罕虎、曹人、杞人于厥慭謀救蔡也(不書救蔡,不能書)。鄭子皮將行,子產曰:"行不遠,不能救蔡也。蔡小而不順,楚大而弗德,天將棄蔡以壅楚,盈而罰之(盈楚惡),蔡必亡矣。且喪君而能守者,鮮矣。三年,王其有咎

乎？美惡周必復，王惡周天（元年，楚子弑君而立，歲在大梁，後三年，十三歲星周復於大梁也）。”晉人使狐父請蔡于楚，弗許（狐父，晉大夫）。

游吉，鄭大夫也。襄公二十八年，鄭伯使游吉如楚，歸，復命，告子展曰：“楚子將死矣。不修其政德，而貪昧于諸侯，以逞其願。欲久，得乎？《周易》之有在復䷗（震下坤上）之頤䷚（震下艮上，頤復上變，得頤），曰迷復凶（復，上六爻，亂也。復，反也；極陰反陽之卦。上處極位，迷而復反，失道已遠，遠而無應，故凶），其楚子之謂乎！欲復其願（謂欲得鄭朝以復其願），而棄其本（不修德），德歸無所，是謂迷復（失道已遠，又無所歸），能無凶乎？君其往也，送葬而歸，以快楚心（言楚君必死，君往當送之）。楚不幾十年，未能恤諸侯也（幾，近也。言失道者復之亦遠）。吾乃休吾民矣（休，息也。言楚不能復爲害）。”是年，鄭伯如楚，康王卒。

汝齊，晉大夫也。襄公二十九年，齊高子容與宋司徒見晉知伯，汝齊相禮。賓出，汝齊語知伯曰：“二子皆將不免。子容專，司徒侈，皆亡家之主也。專則速，及侈，將以其力斃；專則人實斃之。將及矣。”九月，高子出奔燕。

季札，吴公子也。魯襄公二十九年來聘，遂聘于齊，説晏平仲，謂之曰：“子速納邑與政（納，歸之公）。無邑與政，乃免於難。齊國之政，將有所歸；未獲所歸，難未歇也（歇，盡也）。”故晏子因陳桓子以納政與邑，是以免於欒高之難。

穆叔，魯大夫也。襄公三十一年，穆叔會晉歸，告孟孝伯曰：“趙孟將死矣。其語偷，不似民主；且年未盈五十，而諄諄焉如八九十者。弗能久矣。若趙孟死，爲政者其韓子乎？吾子盍與季孫言之，可以樹善君子也。”孝伯曰：“民生幾何？誰能無偷！朝不及夕，將焉用樹？”穆叔告人曰：“孟孫將死矣。吾語諸趙孟之偷也，而又甚焉。”九月，孟孝伯卒。又，襄公作楚宫（適楚好其宫，歸而作之）。穆叔曰：“《太誓》云：‘民之所欲，天必從之’（今《尚書・太誓》亦無此文，故諸儒疑之）。君欲楚也夫，故作其宫[64]。若不復適楚[65]，必死是宫也。”俄而公薨于楚宫，立胡女敬歸之子子野。子野卒，立敬歸之娣齊歸之子公子稠（齊謚稠，昭公名）。穆叔不欲，曰：“太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立庶子則以年）；年均擇賢，義均則卜，古之道也（先人事，後卜筮也。義均，謂賢等也）。非適嗣，何必娣之子（言子野適嗣）？且是人也，居喪而不哀，在慼而有嘉容，是謂不度。不度之人，鮮不爲患。若果立之，鮮不爲季氏憂。”武子不聽，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衰衽如故衰（言其嬉戲無度）。於是，昭公十九年矣，猶有童心。君子是以知其不能終也（爲昭公二十五年公孫于齊傳）。

兆宫文子，衛大夫也。襄公三十一年，衛侯在楚，文子見楚令尹圍之威儀，言於衛侯曰：“令尹似君矣，將有他志[66]。雖獲其志，弗能終也。”公曰：“子何以知之？”對曰：“《詩》云：‘敬慎威儀，惟民之則。’令尹無威儀，民無則焉。民所不則，以在民上，何以終世？”

屈狐庸,吳行人也。魯襄公三十一年聘于晉(狐庸,巫臣之子也。成七年,適吳爲行人),通路也(通吳晉之路)。趙文子問焉,曰:“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延州來[67],季札邑)?巢隕諸樊(在二十五年),閽戕戴吳(在二十九年戴吳余祭也),天似啓之,何如?”對曰:“不立,是二王之命也,非啓季子也。若天所啓,其在今嗣君乎(嗣君謂夷昧)?甚德而度,德不失民(民歸德),度不失事(審事情)。民親而事有序,其天所啓也。有吳國者,必此君之子孫實終之。季子守節者也,雖有國不立(言其三兄雖欲傳國與之,終不肯立)。”

子服惠伯,魯大夫也。魯襄公薨,滕成公來會葬,惰而多涕(惰,不敬也)。子服惠伯曰:“滕君將死矣。怠于其位,而哀已甚,兆於死所矣(有死兆),能無從乎?”

劉定公,周卿士也。昭公元年,周使劉定公勞晉。趙孟因曰:“子弁冕以治民臨諸侯,盍亦遠績禹功而大庇民乎?”對曰:“老夫罪戾是懼,焉能恤遠?吾儕偷食,朝不謀夕。何其長也?”劉子歸,以語王曰:“諺所謂‘老將知而耄及之’者,其趙孟之謂乎?爲晉正卿,以主諸侯,而儕於隸人,朝不謀夕,棄神人矣。神怒民叛,何以能久?趙孟不復年矣。”

晏嬰,齊大夫也。齊侯使晏嬰請繼室于晉,既成婚,晏子受禮。叔向從之宴,相與語。叔向曰:“齊其何如(問興衰)?”晏子曰:“此季世也,吾弗知齊,其爲陳氏矣(不知其他[68],惟知齊將爲陳氏)。公棄其民而歸於陳氏(棄民不恤)。齊舊四量:豆、區、釜、鍾。四升爲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四豆爲區,區斗六升,四區爲釜,六斗四升。登,成也),釜十爲鍾(六斛四斗)。陳氏三量,皆登一焉。鍾乃大矣(登,加也。加一謂如舊量之一也[69]。以五升爲豆,五豆爲區,五區爲釜,則區二斗,釜八斗,鍾八斛)。以家量貸,而以公量收之(貸厚而收薄)。山木爲市,弗加於山;魚鹽蜃蛤,弗加于海(賈如在山海,不加貴)。民參其力,二入於公,而衣食其一(言公重賦斂)。公聚朽蠹,而三老凍餒(三老,謂上壽、中壽、下壽,皆八十已上,不見養遇也),國之諸市,屨賤踊貴(刖足者多)。民人疾痛而或噢咻之(噢咻,痛念之聲,謂陳氏也[70]),其愛之如父母,而歸之如流水。欲無獲民,將焉辟之?箕伯、直柄、虞遂、伯戲(四人皆舜後,陳氏之先),其相胡公大姬,已在齊矣(胡公,四人之後,周始封陳之祖。大姬,其妃也。言陳氏雖爲人臣,然將有國。其先祖鬼神已與胡公共在齊)。”叔向曰:“然。雖吾公室,今亦季世也。戎馬不駕,卿無軍行(言晉衰弱,不能征討救諸侯也)。公乘無人,卒列無長(百人爲卒。言人皆非其人,非其長)。庶人罷敝,而宫室滋侈(滋,益也)。道殣相望(餓死爲殣),而女富溢尤(女,嬖寵之家)。民聞公命,如逃寇讎。欒、郤、胥、原、狐、續、慶、伯,降在皂隸(八姓[71],晉舊臣之族也。皂隸,賤官)。政在家門(大夫專政),民無所依,君日不悛,以樂慆憂(慆,藏也;悛,改也)。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言今至)?讒鼎之銘(讒鼎,名也)曰:‘昧旦丕顯,後世猶怠’(昧旦,早起也。丕,大也。言夙興以務,大顯後世,猶懈怠)。况日不悛,

其能久乎?”晏子曰:“子將若何(問何以免此難也)?”叔向曰:“晉之公族盡矣。肸聞之:公室將卑,其宗族枝葉先落,則公從之。肸之宗十一族(同祖爲宗也),惟羊舌氏在而已。肸又無子(無賢子),公室無度(無法度),幸而得死(言得以壽終爲幸),豈其獲祀?後皆如之”(又云:齊晏來聘,與叔向語。叔向曰:“晉,季世也。公原賦爲臺池,而不恤。政在私門,其可久乎?”晏子然之。又,田釐子乞事齊景公爲大夫,其收賦稅於民,以小斗受之;其粟予民,以大斗行。陰德於民,而景公弗禁。繇此,田氏得齊衆心,宗族益强。民思田氏。晏子數諫,景公弗聽。已而,使于晉,與叔向私語曰:“齊國之政,其卒歸于田氏者矣。”)。

叔向,晉大夫也,聘于周,發幣於大夫,及單靖公,靖公享之。儉而敬,賓禮贈餞,視其上而從之。宴無私,送不過郊。語,說《昊天有成命》。單之老送叔向。叔向告之曰[72]:“異哉!吾聞之曰:‘一姓不再興。’今周其興乎?其有單子也。昔史佚有言曰:‘動莫若敬,居莫若儉,德莫若讓,事莫若咨’。單子之貺我[73],禮也,皆有焉。夫宮室不崇,器無雕鏤,儉也;身聳除潔[74],外内齊給,敬也;宴好享賜,不踰其上,讓也;賓之禮事,放上而動,咨也。如是,而加之以無私,重之以不殺,能避怨矣。居儉動敬,德讓事咨,而能避怨,以爲卿佐[75],其有不興乎?且其語說《昊天有成命》,頌之盛德也;其《詩》曰:‘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緝熙!亶厥心肆其靖之’。是道成王之德也。成王能明文昭,能定武烈者也。始於德讓,中於信寬,終於固龢,故曰成。單子儉敬讓咨,以應成德。單若不興,子孫必蕃。後世不忘。《詩》曰:‘其類維何?室家之壼。君子萬年,永錫祚胤。’類也者,不忝前哲之謂也。壼也者,廣裕人民之謂也[76]。萬年也者,令聞不忘之謂也。祚胤也者,子孫蕃育之謂也。單子朝夕不忘成王之德,可謂不忝前哲矣。膺保明哲[77],以佐王室,可謂廣裕民人矣。若能類善物,以混厚民人者,必有章譽蕃育之祚,則單子必當之矣。單若有闕,必兹君之子孫實續之,不出於他矣。”魯昭公十一年,葬齊歸,公不慼。晉士之送葬者歸以語,史趙曰:“必爲魯郊(言昭公必出在郊野,不能有國)。”侍者曰:“何故?”曰:“歸,姓也,不思親,祖不歸也(姓,生也。言不思親則不爲祖考所歸祐)。”叔向曰:“魯公室其卑乎?君有大喪,國不廢蒐(謂蒐比蒲)。有三年之喪,而無一日之慼,國不恤喪,不忌君也(忌,畏也)。君無慼容,不顧親也。國不忌君,君不顧親,能無卑乎?殆其失國。”單子會韓宣子于戚(單子,單成公),視下言徐。叔向曰:“單子其將死乎?朝有著定(著定,朝内列位常處謂之表著),會有表(野會設表以爲位),衣有襘,帶有結(襘,領會;帶,結也)。會朝之言,必聞于表著之位。所以昭事序也。視不過襘結之中[78],所以道容貌也。言以命之,容貌以明之。失則有闕。今單子爲王官伯,而命事於會,視不登帶,言不過步,貌不道容,而言不昭矣。不道不共,不昭不從(貌正曰共,言順曰從),無守氣矣。”是年,單成公卒。昭十三年,楚公子干立,韓宣子問叔向曰:“子干其濟乎?”對曰:“不就[79]。”宣子曰:“同惡相

求,如市賈焉(謂國人共惡相求者,如市賈之人求利),何爲不就?"對曰:"無與同好,誰與同惡(言無黨於内,當與誰共同好惡)?取國有五難:有寵無人,一也(寵須賢人而固[80]);有人無主,二也(雖有賢人,當須内主爲應);有主無謀,三也(謀,策謀也);有謀而無民,四也;有民而無德,五也。子干在晉十三年矣,晉楚之從,不聞達者,可謂無人(晉楚之士從子干游,皆非達人)。族盡親叛,可謂無主;無釁而動,可謂無謀;爲羈終世,可謂無民;亡無愛徵,可謂無德(楚人無愛念者)。王虐而不忌(靈王暴虐,無所畏忌,將自亡)。子干涉五難以弑君,誰能濟之?有楚國者,其棄疾乎?君陳蔡,方城外屬焉;苛慝不作,盜賊伏隱;私欲不違,民無怨心。先神命之,國民信之。芈姓有亂,必季實立。楚之常也。子干之官,則右尹也;數其貴寵,則庶子也;以神所命,則又遠之。民無懷焉,將何以立?"宣子曰:"齊桓、晉文不亦是乎(皆庶子而出奔)?"對曰:"齊桓,衛姬之子也,有寵於僖公,有鮑叔牙、賓須無、隰朋以爲輔佐,有莒衛以爲外主(齊桓公出奔莒,自莒先入,衛人助之也),有高、國以爲內主(國子、高子皆高之正卿)。從善如流,施惠不倦。有國不亦宜乎?昔我先君文公[81],狐季姬之子也,有寵于獻公。好學而不貳,生十七年,有士五人,有先大夫子餘、子犯以爲腹心(子餘,趙衰),有魏犨、賈佗以爲股肱,有齊、宋、秦、楚以爲外主,有欒、郤、狐、先以爲內主。亡十九年,守志彌篤。惠懷棄民,民從而與之。文公有國,不亦宜乎?子干無施於民,無援於外。去晉,晉不送;歸楚,楚不迎。何以有國?"子干果不終焉,卒立棄疾,如叔向言也。昭公十五年,荀櫟如周,葬穆后,籍談爲介。既葬除喪,以文伯宴樽以魯壺,籍談歸,以告叔向。叔向曰:"王其不終乎?吾聞之:所樂必卒焉。今王樂憂,若卒以憂,不可謂終。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天子絶期,惟服三年。故后雖期通,謂之三年喪也)。於是乎以喪賓宴,又求彝器,樂憂甚矣。且非禮也,彝器之來,嘉功之繇,非繇喪也。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天子諸侯除喪,當在卒哭。今王既葬而除,故譏其不遂)。王雖弗遂,宴樂以早,亦非禮也(言今雖不能遂服,猶當静默,而便宴樂,又失禮也)。禮,王之大經也。一動而失二禮,無大經矣(失二禮,謂既不遂服,又設宴樂)。言以考典(考,成也),典以志經,亡經而多言舉典[82],將焉用之(爲二十二年王室亂傳)?"趙文子問于叔向曰:"晉六將軍,其孰先亡乎(六將軍,韓、趙、魏、范、中行、知伯也)?"對曰:"中行、知氏。"文子曰:"何乎?"對曰:"其爲政也,以苛爲察,以切爲明,以刻下爲忠,以計多爲功,譬之猶廓革者也。廓之大則大矣,裂之道也。故老子曰:'其政惛惛,其民沌沌;其政察察,其民缺缺'。"

子服昭伯,魯大夫也。魯昭公十六年,公在晉,晉人止公(以取鄭故也)。夏四月,公至自晉(晉人德公得歸)。子服昭伯語季平子(昭伯,惠伯之子子服回也,隨公從晉還)曰:"晉之公室,其將遂卑矣。君幼弱,六卿強而奢傲,將因是以習,習實爲常,能無卑乎?"平子曰:"爾幼,惡識國(昭伯尚幼年,平子不信其言)?"冬十月,季平子如晉,葬

昭公。平子曰："子服回之言猶信（自往見之，乃信回言）！子服氏有子哉（有賢子也）！"

萇弘，周大夫也。魯昭公十七年秋，晉侯使屠蒯如周，請有事於洛與三塗（屠蒯，晉侯之膳宰也，以忠諫見進。洛，洛水也；三塗，山名，在陸渾南）。萇弘謂劉子曰："客容猛，非祭也，其伐戎乎？陸渾氏甚睦於楚，必是故也。君其備之。"乃警戎備（警戒以備戎也，欲因晉以合勢）。九月丁卯，晉荀吳帥師涉自棘津（河津名），使祭史先用牲于洛。陸渾人弗知，師從之。庚午，遂滅陸渾。數之，以其二於楚也。陸渾子奔楚，其衆奔甘鹿（甘鹿，周地）。周大獲（先警戎備，故獲）。魯昭公十八年春二月己卯，周毛得殺毛伯過（毛伯，周大夫得、過之族），而代之也（居位）。萇弘曰："毛得必亡，是昆吾稔之日也，侈故之以（昆吾，夏伯也；稔，熟也。侈惡積熟，以己卯日與桀同誅[83]），而毛得以濟，侈于王都，不亡何待？"毛得果亡。二十三年八月丁酉，南宮極震（《經書紀》云：地震，魯地也。丁酉，南宮極震，周地亦震也。爲室所壓而死）。萇弘謂劉文公曰："君其勉之，先君之力，可濟也（文公，劉蚠也；先君謂蚠之父獻公也[84]，獻公亦立子猛，未及而卒）。周之亡也，其三川震（謂幽王時也。三川：涇、渭、洛水也。地動謂川崖摧也）。今西王之大城亦震[85]，天棄之矣（子朝在王城，故謂西王）。東王必大克（敬王居狄泉，在王城之東，故曰東王）。"既而，子朝亡。

鬬且，楚大夫也，廷見令尹子常（鬬且，楚大夫。子常，子囊之孫囊瓦也）。子常與之語，問蓄貨聚馬。歸以語其弟曰："楚其亡乎？不然，令尹其不免乎？吾見令尹，令尹問蓄聚積實，如餓豺狼焉。殆必亡者也。夫古者，聚貨，不妨民衣食之利；聚馬，不害民之財用，國馬足以行軍（國馬，民馬也。十六井爲丘，有戎馬一疋，牛三頭，足以行軍），公馬足以稱賦（公馬，公之戎馬；稱，舉也；賦，兵賦也），不是過也。公貨足以賓獻（賓，享贈；獻，貢也），家貨足以共用，不是過也。夫貨馬郵則闕於民（郵，過也），民多闕則有離叛之心，將何以封矣？昔鬬子文三舍令尹，無一日之積，恤民之故也。成王聞子文之朝不及夕也，於是乎，每朝設脯一束，糗一筐，以羞子文。至于今令尹秩之，成王每出子文之祿，必逃，王止而後復。人謂子文曰：'人生求富，而子逃之，何也？'對曰：'夫從政者，以庇民也（庇，覆）。民多曠者，而我取富焉，是勤民以自封也，死無日矣。我逃死，非逃富也。'故莊王之世，滅若敖氏，惟子文之後在。至于今處鄖，爲楚良臣。是不先恤民而後己之富乎？今子常，先大夫之後也（先大夫，子襄也），而相楚君，無令名于四方。民羸餒，日日已甚（羸瘠日日甚也）；四境盈壘，道殣相望，盜賊司目，民無所倣（倣，依）。是之不卹，而蓄聚不厭，其速怨于民多矣。積貨滋多，蓄怨滋厚，不亡何待？夫民心之慍也（慍，怨），若防大川焉，潰而所犯必大矣（犯，敗）。子常其能，賢於成、靈乎？成不禮於穆，願食熊蹯，不獲而死（成[86]，成王，穆王之父，欲黜商臣而立其弟職。商臣圍成王，王請食熊蹯而死，不聽，遂自殺[87]。蹯，掌也）。靈王不顧於民，一國棄之，如遺迹焉。子常爲政而無禮不顧，甚於成、靈，其獨何力以待之（待猶衛也）？"期年，乃有柏舉

之戰。子常奔鄭,昭王奔隨。

叔孫昭子,名婼,魯大夫也。昭公十二年夏,宋華定來聘,通嗣君也(宋元公新即位[88])。享之,爲賦《蓼蕭》,弗知,又不答賦(《蓼蕭》,《詩·小雅》,義取"燕笑語兮,是以有譽處兮"。樂與華定燕語也。又曰:"既見君子,爲龍爲光"。欲以寵光賓也。又曰:"宜兄宜弟,令德壽凱[89]"。言賓有令德,可以壽樂也。又曰:"和鸞雍雍,萬福攸同"。言欲與賓同福祿者也)。昭子曰:"必亡。宴語之不懷(懷,思也),寵光之不宣(宣,揚也),令德之不知,同福之不受,將何以在(爲二十年華定出奔傳)?"二十一年三月,葬蔡平公。蔡太子朱失位,位在卑(不在嫡子,位以長幼齒)。大夫送葬者歸,見昭子。昭子問蔡故,以告。昭子歎曰:"蔡其亡乎?若不亡,是君也必不終。《詩》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塈'(《詩·大雅》)。今蔡侯即位,而適卑身將從之。"十月,蔡侯朱出奔楚,其年秋七月,日有食之。於是,叔輒哭日食(意在於憂災[90])。昭子曰:"子叔將死,非所哭也。"八月,叔輒卒。二十五年春,昭子聘于宋桐門。右師見之(右師,樂大心,居桐門),語卑宋大夫,而賤司城氏(司城,樂氏之大宗也。卑賤,謂其才德薄[91])。昭子告其人曰:"右師其亡乎?君子貴其身[92],而後能及人。是以有禮(惟禮可以貴身,貴身故尚禮)。今夫子卑其大夫,而賤其宗,是賤其身也(賤人,人亦賤己)。能有禮乎?無禮必亡!"

師曠,晉大夫也。晉平公新說聲,師曠曰:"公室其將卑乎?君之明兆于衰矣。夫樂,以開山川之風,以耀德於廣遠也。風德以廣之,風山川以遠之,風物以聽之,修《詩》以詠之,修禮以節之。夫德廣遠而有時節,是以遠服而亦不遷。"

叔孫豹,魯大夫也。晉趙武會諸侯於虢,楚公子圍設服離衛(設[93],君服。二人執戈陳於前以自衛[94]。離,陳也)。叔孫穆子曰:"楚公子美矣,君哉(美服似君)!"鄭子皮曰:"二執戈者前矣(禮:國君行,有二執戈者在前)。"蔡子家曰:"蒲宮有前,不亦可乎(公子圍在會,將緝蒲爲王殿屏蔽,以自殊異。言既造王宮而居之,雖服君服[95],無所怪之也)?"楚伯州犁曰:"此行也,辭而假之寡君(聞諸大夫譏之,故言假以飾,令大過[96])。"鄭行人揮曰:"假不反矣(言將遂爲君)。"伯州犁曰:"子姑憂子皙之欲背誕也(襄三十年,鄭子皙殺伯有,背命放誕,將爲國難。言子但自憂此[97],無爲憂令尹不反戈也)。"子羽曰:"當璧猶在,假而不反,子其無憂乎(子羽,行人揮。當璧,謂棄疾,事在昭十三年。言棄疾有當璧之命,圍雖取國,猶將有難,無不憂之也)。"齊國子曰:"吾代二子愍矣(國子,國弱也。二子[98],謂子圍及伯州犁。圍此冬便篡位,不能自終。伯州犁又尋爲圍所殺,故言可愍)。"陳公子昭曰[99]:"不憂何成,二子樂矣(言以憂生事,事成而樂)。"衛齊子曰:"苟或知之,雖憂何害(齊子,齊惡也。言先知爲備[100],雖有憂難,無所損害)?"宋合左師曰:"大國令小國共,吾知共而已(共承大國命,不能知其禍福)。"晉樂王鮒曰:"《小旻》之卒章善矣,吾從之"(《小旻》,《詩·小雅》。其卒章,義取"非惟暴虎憑河"之可畏也。不敬小人,亦危殆。王鮒從斯義,故不敢譏議公子圍也)。

退會。子羽謂子皮曰:"叔孫絞而婉(絞,切也。譏其似君,反謂也美,故曰婉);宋左師簡而禮(無所臧否,故曰簡。其事大國,故曰禮);樂王鮒字而敬(字,愛也。不犯凶人,所以自愛敬);子與子家持之(子,子皮;子家即蔡公孫歸生。持之,言無所取與也)。皆保世之主也。齊衛陳大夫,其不免乎?國子代人憂,子昭樂憂,齊子雖憂弗害。夫弗及而憂,與可憂而樂,與憂而弗害,皆取憂之道也。憂必及之。《太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逸書)。三大夫兆憂,憂能無至乎(開憂兆也)?言以知物,其是之謂矣(物,類也。察言以知禍福之類。八年,陳昭殺太子國弱,齊惡當身,各無患)。"

后子名鍼,秦伯之弟也。魯昭公元年,后子出奔晉,見趙孟曰:"吾子其曷歸(問何時當歸)?"對曰:"鍼懼選於寡君,是以在此。將待嗣君。"趙孟曰:"秦君何如?"對曰:"無道。"孟曰:"亡乎?"對曰:"何爲一世無道,國未艾也(艾,絕也)。國於天地有與立焉(言欲輔助之者多),不數世,淫弗能斃也。"趙孟曰:"天乎?"對曰:"有焉。"趙孟曰:"其幾何?"對曰:"鍼聞之:國無道而年穀和熟,天贊之也(贊,佐助也);鮮不五稔(鮮,少也。少尚當歷年五,多則不啻)。趙孟視蔭日,朝夕不相及,誰能待五(蔭日,景也。趙孟意衰,以景自喻。故言朝夕不及,誰能待五)?"后子出,而告人曰:"趙孟將死矣。主民翫歲而愒日(翫,惰也;愒,貪也),其與幾何?"五年,秦后子復歸于秦,景公卒故也(終五之年)。

行人揮,鄭大夫也。昭公元年,晉侯有疾,鄭伯使公孫僑如晉聘,與叔向言。叔向出,行人揮送之(送叔向)。叔向問鄭故焉,且問子晳。對曰:"其與幾何(言將敗不久)?無禮而好凌人,怙富而卑其上,弗能久矣。"

沈尹戌[101],楚莊王曾孫,葉公諸梁父也。魯昭公十九年冬,楚人城州來。沈尹戌曰:"楚人必敗(十三年,吳縣州來[102],今就城而取之)。昔吳滅州來(在十三年),子旗請伐之。王曰:'吾未撫吾民。'今亦如之,而城州來以挑吳,能無敗乎?"侍者曰:"王施舍不倦,息民五年,可謂撫之矣。"戌曰:"吾聞撫民者,節用於內而樹德於外,民樂其性而無寇讎。今宮室無量,民人日駭,勞罷死轉(轉,遷徙也),忘寢與食,非撫之也(《傳》言:平王所以不能霸)。"昭二十四年,楚子爲舟師以略吳疆(略,行也。行吳界,將侵之)。沈尹戌曰:"此行也,楚必亡邑。不撫民而勞之,吳不動而速之(速,召之)。吳踵楚(躡楚踵迹),而疆埸無備,邑能無亡乎?"楚大夫胥犴勞王於豫章之汭(汭,水名)。楚公子倉歸王乘舟(歸,遺也)。倉及壽夢帥師從王(壽夢,楚大夫)。王及圉陽而還(圉陽,楚地)。吳人踵楚而邊人不備,遂滅巢及鍾離而還(鍾離不書告敗,略也)。沈尹戌曰:"亡郢之始,於此在矣。王一動而亡二姓之帥[103](二姓之帥,守巢、鍾離大夫),幾如是而不及郢。《詩》曰:'誰生厲階,至今爲梗'(《詩·大雅》,厲,惡;階,道梗病也)。其王之謂乎(爲定四年吳入郢傳)?"

閔馬父,魯大夫也。魯昭公二十二年,周王子朝奔。京叔鞅至自京師(葬景王還),

言王室之亂也(經所以書)。閔馬父曰:“子朝必不克。其所與者,天所廢也(閔馬父,閔子馬也。所廢,謂羣喪職秩者)。”

樂祁,宋大夫也。魯昭公二十五年春,宋公享昭子,賦《新宮》(逸詩);昭子賦《車轄》(《詩·小雅》,周人思得賢女以配君子。昭子將爲季孫迎宋公女,故賦之)。明日宴,飲酒樂。宋公使昭子右坐[104](坐宋公右以相近,言改禮坐),語相泣也。樂祁佐(助宴禮),退而告人曰:“今兹君與叔孫,其皆死乎?吾聞之:哀樂(可樂而哀)而樂哀(可哀而樂),皆喪心也。心之精爽,是謂魂魄。魂魄去之,何以能久(爲此冬叔孫、宋公卒傳[105])?”公若從(從昭子),謂曹氏勿與,魯將逐之(曹氏,宋元夫人)。曹氏告公,公告樂祁。樂祁曰“與之。如是,魯君必出。政在季氏三世矣(文子,武子,平子)。魯君喪政四公矣(宣,成,襄,昭)。無民而能逞其志者,未之有也。國君是以鎭撫其民。《詩》曰:‘人之云亡,心之憂矣’(《詩·大雅》,言無人則憂虞至)。魯君失民矣,焉得逞其志?靖以待命猶可,動必憂(爲下公孫于齊傳)。”

子家子,魯大夫也。昭公在鄆,季氏使孟懿子、陽虎伐鄆(陽虎,季氏家臣。伐鄆,欲奪公)。鄆人將戰,子家子曰:“天命不慆久矣(慆,疑也。言棄君不疑)。使君亡者,必此衆也(言君據鄆衆,以與魯戰,必敗亡)。天既禍之,而自福也,不亦難乎? 猶有鬼神,此必敗也。嗚呼[106],爲無望也夫,其死于此乎?”公使子家子如晉,公徒敗于且知。

校勘記

[1]隨,原脱,據《國語·鄭語》韋昭注補。

[2]蔓,《國語·鄭語》韋昭注作“曼”字。

[3]姓,原作“姬”,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4]東夷也,《國語·鄭語》韋昭注此下有“莒己姓”三字。

[5]妘,原作“姬”,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6]妻,原作“晏”,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7]莘,《國語·鄭語》作“華”。

[8]土,原作“士”,據《國語·鄭語》改。

[9]芈,原作“芊”,據《國語·鄭語》改。下同。

[10]舜,原作“男”,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11]鄭衰,原作“襄”,據《國語·鄭語》韋昭注補改。

[12]導,原作“道”,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13]久處之,原作“之處”,據《國語·鄭語》韋昭注補改。

[14]同,原作“向”,據《國語·鄭語》改。

[15]營,原作“榮”,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16]者,原作“首”,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17]卦,原作"封",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18]"五"字後原衍"藏"字,據《國語·鄭語》删。
[19]腸,原作"腹",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20]嬖,原作"孽",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21]久,原作"人",據《國語·鄭語》改。
[22]弓也,二字原脱,據《國語·鄭語》韋昭注補。
[23]何,原脱,據《國語·鄭語》補。
[24]蛇,《國語·鄭語》韋昭注作"蜇"。
[25]大夫,原作"夫人",據《國語·鄭語》韋昭注改。
[26]刑過,原作"過刑",據《左傳·隱公四年》杜預注改。
[27]不,原脱,據《左傳·隱公七年》補。
[28]在,原脱,據《左傳·桓公十三年》杜預注補。
[29]德,原作"惠",據《左傳·桓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30]仕,原作"任",據《左傳·莊公六年》杜預注改。
[31]醫,原脱,據《左傳·莊公六年》杜預注補。
[32]亂,原脱,據《國語·晉語》補。
[33]之,原脱,據《國語·晉語》韋昭注補。
[34]者,《國語·周語》作"皆"字。
[35]邵,原作"召",據《國語·周語》改。下同。
[36]好,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37]鄭,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38]謂,原作"諸",據《國語·周語》韋昭注改。
[39]政,原作"次",據《國語·周語》杜預注改。
[40]彼,原作"往",據《國語·周語》杜預注改。
[41]中,原作"承",據《國語·周語》杜預注改。
[42]欲,原脱,據《國語·周語》補。
[43]之功,二字原脱,據《國語·周語》補。
[44]陵,原作"凌",據《國語·周語》韋昭注改。
[45]叔,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46]於,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47]問,原作"聞",據《國語·周語》改。
[48]以,原脱,據《國語·周語》補。
[49]偏喪者,三字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50]"及"字前原衍"偏",據《國語·周語》韋昭注删。
[51]盡也,二字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52]顛,原作"慎",據《國語·周語》改。

[53]廣,原作“廟”,據《國語・周語》韋昭注改。

[54]若,《國語・周語》韋昭注作“昔”字。

[55]也,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56]且,原作“日”,據《國語・周語》改。

[57]弒,原作“殺”,據《國語・周語》改。

[58]孚,原作“俘”,據《國語・周語》改。

[59]君,原作“居”,據《國語・周語》韋昭注改。

[60]子也,二字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61]子,原脱,據《國語・周語》韋昭注補。

[62]謂,原作“詩”,據《國語・周語》韋昭注改。

[63]十,原作“子”,“傳”字原脱,據《左傳・襄公二十八年》杜預注改補。

[64]故,處原爲空白,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補。

[65]適,原作“筮”,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改。

[66]他,原作“宛”,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改。

[67]延州來,原作“延陵州來”,據《左傳・襄公三十一年》杜預注改。

[68]“他”字後原衍“官”字,據《左傳・昭公三年》杜預注删。

[69]加一,原脱,據《左傳・昭公三年》杜預注補。

[70]謂,原作“爲”,據《左傳・昭公三年》杜預注改。

[71]八,原作“公”,據《左傳・昭公三年》杜預注改。

[72]叔向,二字原脱,據《國語・周語》補。

[73]貺,原作“况”,據《國語・周語》改。

[74]潔,原作“絜”,據《國語・周語》改。

[75]“居儉動敬,德讓事咨,而能避怨,以爲卿佐”四句原脱,據《國語・周語》補。

[76]人民,《國語・周語》作“民人”。

[77]明哲,《國語・周語》作“明德”。

[78]襘結,《左傳・昭公十一年》作“結襘”。

[79]不就,《左傳・昭公十三年》作“難”字。

[80]須,原作“無”,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81]先君,二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十三年》補。

[82]亡,《左傳・昭公十五年》作“忘”。

[83]誅,原脱,據《左傳・昭公十八年》補。

[84]獻公也,三字原脱,據《左傳・昭公二十三年》補。

[85]城,《左傳・昭公二十三年》作“臣”。

[86]成,原脱,據《國語・楚語》韋昭注補。

[87]自,原作“月”,據《國語・楚語》韋昭注補。

[88]元,原作“九”,據《左傳・昭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89]凱，原作“豈”，據《左傳・昭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90]災，原作“哭”，據《左傳・昭公二十二年》杜預注改。

[91]薄，原脱，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補。

[92]身，原作“心”，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93]設，原作“得”，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94]陳於，原作“東設”，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95]雖服君，三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96]大，原作“尹”，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97]但，《左傳・昭公元年》作“且”。

[98]二，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99]公子昭，《左傳・昭公元年》作“公子招”。

[100]爲備，二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101]戌，原作“戍”，據《左傳・昭公十九年》改。下同。

[102]縣，原作“城”，據《左傳・昭公十九年》杜預注改。

[103]帥，原作“師”，據《左傳・昭公二十四年》改。夾注中“帥”字據杜預注改。

[104]公，原作“父”，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105]卒，原脱，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補。

[106]嗚，原脱，據《左傳・哀公十七年》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六

總錄部(四十六)

先見第二

女叔寬,晋大夫也。魏舒合諸侯之大夫,城成周,三旬而畢,乃歸諸侯之戍。齊高張後,不從諸侯(後期不及諸侯之役)。晋女叔寬曰:"周萇弘、齊高張皆將不免(叔寬,女寬也)。萇叔違天,高子違人(天既厭周德,萇弘欲遷都以延其祚,故曰"違天"。諸侯相帥,以崇天子,而高子後期,故曰"違人"也)。天之所壞,不可支也;衆之所爲,不可姦也(爲哀三年周人殺萇弘,六年高張來奔起[1])。"

彪徯,衛大夫也。魯定公元年,晋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魏子蒞政(蒞,臨也,代天子,大夫爲政)。徯曰:"將建天子(立天子之居)而易位以令[2],非義也。大夫姦義,必有大咎[3]。晋不失諸侯[4],魏子其不免乎?"是行也,魏獻子屬役於韓簡子及原壽過(簡子,韓起孫不信也。原壽過,周大夫),而田於大陸,焚焉(《禹貢》:大陸在鉅鹿北。紹遠疑此田在汲郡[5],荒蕪之地,大田年見燒也。蜀郡廣平曰原[6])。還,卒於甯(甯,今修武縣,近吴澤)。

陳寅,宋大夫也。定公六年秋,宋樂祁使於晋,趙簡子逆而飲之酒於綿上,獻楊楯六十於簡子(楊,木名)。陳寅曰:"昔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又有納焉,以楊楯賈禍,弗可爲也已(知范氏必怨,將得禍[7])。然子死晋國,子孫必得志於宋(以其爲國死)。"

史鰌,衛大夫也。公叔文子朝,而請饗靈公[8](欲令公臨其家),退見史鰌而告之(史鰌,史魚)。史鰌曰:"子必禍矣。子富而君貪,罪其及乎?"文子曰:"然吾不先告子,是吾罪也。君既許我矣,其若之何?"史鰌曰:"無害子臣[9],可以免(言能知臣禮)。富而能臣,必免於難,上下同之(言尊卑皆然)。戍也驕,其亡乎(戍,文子之子)?富而不驕者,鮮。吾唯子見之[10]。驕而不亡者,未之有也。戍必與焉(與禍難)。"及文子卒,衛侯始惡於公叔戍,以其富也。公叔戍又將去夫人之黨(靈公夫人南子,黨,宋朝之徒[11])。夫人愬之曰:"戍將爲亂(爲明年戍來奔傳[12])。

鬬辛,楚大夫也。魯定公四年冬十有一月庚辰,吴入郢(起地曰入,吴不稱子,史略文[13])。五年冬,楚子入于郢(吴師已歸)。初,鬬辛聞吴人之爭官也,曰:"吾聞之,不讓則不和;不和不可以遠征。吴爭於楚,必有亂。有亂,則必歸,焉能定楚?"

魯子貢，衛人。定公十五年春，邾隱公來朝（邾子益）。子貢觀焉。邾子執玉高，其容仰。公受玉卑，其容俯（玉，朝者之贄）。子貢曰："以禮觀之，二君者皆有死亡焉。夫禮，死生存亡之體也，將左右周旋，進退俯仰，於是乎取之；朝祀喪戎，於是乎觀之。今正月相朝，而皆不度（不合法度），心已亡矣。嘉事不體，何以能久（嘉事，朝禮）？高仰，驕也；卑俯，替也。驕近亂，替近疾。君爲主，其先亡乎（爲此年公薨，哀七年以邾子益歸傳[14]）？"仲尼卒，魯哀公誄之曰："旻天不弔，不憖遺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煢煢，余在在疚。嗚呼哀哉。尼父無自律[15]。"子貢曰："君其不沒于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昏，名失則愆。失志爲昏，失所爲愆。'生不能用，死而誄之，非禮也。稱'余一人'[16]，非名也（服虔曰："天子自謂一人，非諸侯所當名也"）。君兩失之[17]，亡國之風。"

伍員字子胥，吳大夫也。哀元年，吳王夫差敗越于夫椒，報檇李也[18]。越子使大夫種因伯嚭以行成[19]。吳子將許之。伍員曰："不可。臣聞之：樹德莫如滋，去疾莫如盡。昔有過澆殺斟灌以伐斟鄩（澆，寒浞子，封于過者二。斟，夏同姓諸侯。襄四年，師滅斟灌[20]），滅夏后相（夏后相，啓孫也。后相失國，依于二斟，後爲澆所滅）。后緡方娠，逃出自竇（后緡[21]，相妻；娠，懷孕也[22]）。歸于有仍（后緡，有仍氏女），生少康焉，爲仍牧正（牧，官之長[23]）。惎澆能戒之（惎，毒也；戒，備也）。澆使椒求之（椒，澆臣），逃奔有虞，爲之庖正，以除其害（虞，舜後諸侯也[24]。梁國有虞縣。庖正，掌膳羞之官。賴此以得除其害[25]）。虞思於是妻之以二姚（思，有虞君也。虞思自以二女妻少康。姚，虞姓），而邑諸綸，有田一成，有衆一旅（方十里爲成，五佰人爲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謀（兆，始），以收夏衆，撫其官職（襄四年傳曰："靡自有鬲氏，收二國之燼以滅浞而立少康[26]"）。使女艾諜澆（女艾，少康臣諜侯也），使季杼誘豷（豷，澆弟也。季杼，少康子后杼也[27]），遂滅過、戈，復禹之績（過，澆國；戈，豷國）。祀夏配天，不失舊物（物，事也）。今吳不如過，而越大於少康。或將豐之，不亦難乎[28]（言與越成，是使越豐大，必爲吳難）。勾踐能親而務施，施不失人（所加惠賜[29]，皆得其人）。親不棄勞（推親愛之誠，則不遺小勞），與我同壤，而世爲仇讎。於是乎克而弗取，將又存之。違天而長寇讎（猶言天與不取），後雖悔之，不可食已（食，消也；已，止也）。姬之衰也，日可俟也（姬，吳姬[30]。言可計日而待）。介在蠻夷，而長寇讎，以是求伯[31]，必不行矣。"弗聽，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訓（生民聚財富而後教之[32]），二十年之外，吳其爲沼乎（謂吳宮室廢壞，當爲汙池。二十二年越入吳起）？"十一年，吳將伐齊，越子率其衆以朝焉。王及列士，皆有饋賂，吳人皆喜；唯子胥懼，曰："是豢吳也夫（豢，養也。若人養犧牲，非愛之，將殺之也）。"諫弗聽，使於齊。屬其子於鮑氏爲王孫氏[33]（私使人至齊屬其子改姓爲王孫，欲以辟吳禍[34]）。反役，王聞之，使賜屬鏤以死[35]（艾陵役也[36]。屬鏤，劍名[37]）。將死，曰："樹吾墓檟，檟可材也。吳其亡乎，三年其始弱矣；盈必毁，天之

道也(越人朝之,伐齊,勝之,盈之極也。爲三十年越伐吳起[38])。"

公孫彌牟,衛人。哀公十二年[39],衛侯會吳,吳人藩衛侯之舍。既歸,效夷言子之尚幼(子之,公孫彌牟),曰:"君必不免,其死於夷乎?執焉而又説其言,從之固矣(出公輒後卒死於越[40])。"

智伯[41],晉大夫伯氏之族。智襄子伐鄭,還自衛,三卿宴于藍臺(三卿:智襄子、韓康子、魏桓子)。智襄子戲韓康子而侮段規(段規,魏桓子相也)。智伯國聞之,諫曰:"主不備,難必至。"曰:"難將繇我,我不爲難,誰敢興之?"對曰:"異於是。夫郤氏有車轅之難(郤犫與長魚矯爭田[42],執而梏之,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矯既嬖於厲公而滅三郤,在魯成十年),趙有孟姬之讒(趙同、趙括。孟姬,趙文子母莊姬通於趙嬰,嬰兄同、括殺之[43]。孟姬懟怨,讒於景公。公殺之。魯成十八年),欒有叔祁之難(欒,欒盈也;叔祁,范宣子女,盈之母也,與其老惟賓通,患盈之祁愬於宣子,遂滅欒氏),范中行有函治之難(函治,范皋夷之邑也[44]。皋夷無寵於范吉射,欲爲亂於范氏。中行寅與范氏相睦,故皐夷謀逐二子,卒滅之。在魯定十三年),皆主之所知也。《夏書》有之曰:'一人三失,怨豈在明?不見是圖。'《周書》有之:'怨不在大,亦不在小。'夫君子能勤小物,故無大患(物,事也)。今主一宴而耻人之君相(君,康子;相,段規),又弗備,曰'不敢興難',無乃不可乎?蚋蛾蜂蠆,皆能害人,况君相乎?"弗聽。自是五年,乃有晉陽之難。段規反[45],首難而殺智伯于師(言段規首爲策作難反智伯者也),遂滅智氏。

智果,智氏之族也。智宣子將以瑤爲後,智果曰:"不如霄也。"宣子曰:"霄也佷。"對曰:"霄之佷在面[46],瑤之佷在心。心佷敗國,面佷不害。瑤之賢於人者五,其不逮者一。美鬢長大則賢,射御足力則賢,伎藝必給則賢[47],巧文辨惠則賢[48],強毅果敢則賢。如是而甚不仁。以其五賢凌人[49],而以不仁行之[50],其誰能待之?若果立瑤也,智宗必滅。"弗聽。智果別族子太史爲輔氏,及智氏之亡也,唯輔果在。

太史屠黍,晉大夫也。見晉之亂,以其圖法歸周。周威公見而問焉曰[51]:"天下國孰先亡?"對曰:"晉也。臣嘗不敢直言,示晉公以天妖,日月星辰之行,多以不當。公曰'是何害爲'?又示以人事多不義,百姓皆鬱怨。公曰'是何傷'?又示以鄰國不服,賢良不舉。公曰'是何害'?如是,是不知所以亡也。故臣曰晉先亡。"居三年,晉果亡。威公又見屠黍而問曰[52]:"孰次之?"對曰:"中山次之。"威公問其故。對曰:"天生民而令有別,有別,人之義也,所以異於禽獸也。君臣上下,所以立也。中山之俗:以晝爲夜,男女切倚,固無休息。康樂歌謠好悲,其主不知惡,此亡國之風也。臣故曰'中山次之'"。居二年,中山果亡。威公又見屠黍而問曰:"孰次之?"屠黍嘿而不對。威公固問。對曰:"君次之。"威公乃懼,求之長者,得義疇、田色而禮之(二賢人),得史驎、趙駢以爲諫臣,去苛政之三十九,以告屠黍。屠黍曰:"其尚終君之身乎?"曰:"臣聞之,國之興也,天遺之賢人與格言之士[53](格,至也);國之亡也,天與之亂人與善諛之言。"威公

襄殯九月，不得葬周，乃分爲二（棺柩置地上謂之殯）。

白圭之中山，中山之王欲留之。白圭固辭，乘輿而去。又之齊，齊王欲留之，圭又辭而去。人問其故。曰："二國者皆將亡，所舉有五盡矣。""何謂五盡？"曰："莫之必忠，則信盡矣[54]；莫之必譽[55]，則名盡矣；莫之必愛[56]，則親盡矣；行者無糧，居者無食，則財盡矣；不能用人，不能自用，則功盡矣。國有此五者，無倖，必亡。中山、齊皆當此。"

孟子，齊人盆成括仕於齊，孟子曰："死矣盆成括（盆成，姓；括，名也。嘗欲學於孟子，問道未達而去[57]，後仕於齊。孟子聞而嗟歎曰："死矣，盆成括。"言其必死）。"盆成括見殺，門人問曰："夫子何以知其將見殺（門人問孟子何以知之也）？"曰："其爲人也，小有才[58]，未聞君子之大道也，則足以殺其軀而已矣。"

淳于髡，齊人，說鄒忌子，必趨出過門[59]，而面其僕曰："是人者，吾語之微言，且其應我若響之應聲。是人必封不久矣（齊稷下先生喜議政事，鄒忌既爲齊相，稷下先生淳于髡之屬七十二人，皆輕鄒忌，以爲設以爲辭，鄒忌必不能及。相與俱往，見鄒忌。淳于髡之徒禮踞，鄒忌之禮卑；淳于髡等稱辭響，忌知之如應響；淳于髡等辭詘而去，鄒忌之禮踞，淳于髡之禮卑。故所以尚干將、莫邪者，貴其立斷也。所以尚騏驥者，爲其立至也。必且歷日曠久，則絲氂能擊石，駑馬亦能致遠。是以聰明捷敏，人之美才也）。"居期年，封以下邳，號曰成侯。

徐子，外黃人。魏太子申爲上將軍[60]，過外黃。徐子（劉叔《別錄》曰：徐子，外黃人也。外黃時屬宋[61]）謂太子曰："臣有百戰百勝之術[62]。"太子曰："可得聞乎？"客曰："固願效之。"曰："太子自將攻齊，大勝並莒，則富不過有魏，貴不益爲王。若戰不勝齊，則萬世無魏矣。此臣之百戰百勝之術也。"太子曰："諾。請必從公之言而還矣。"客曰："太子雖欲還，不得矣。彼勸太子戰攻，欲啜汁者衆。太子雖欲還，恐不得矣。"太子因欲還。其御曰："將出而還，與北同。"太子果與齊人戰，敗於馬陵（徐廣曰：在元城[63]）。齊虜魏太子申，殺將軍涓，軍遂大敗[64]。

吳起，衛人，仕魏，治西河之外。王錯譖之魏武侯[65]（吳起，衛人也，爲魏將，善用兵，故能治西河之外，謂北邊也。武侯，文侯之子也）。武侯使人召之。吳起至於岸門（岸門，邑名也），上車而望西河，泣數行而下。其僕謂吳起曰："竊觀公之意，視釋天下若釋躧（釋，棄也）。今去西河而泣，何也？"吳起抆泣而應之曰："子不識（識，知），君知我能而使我畢能，西河可以王（能，力也。盡力爲之，可以致君於王也）。今君聽讒人之議（讒人，王錯也。議，言也），而不知我西河之爲秦不久矣。魏國從此削矣（秦將取之，不復久也，魏失西河，故從此削弱也）。"吳起果去魏入楚。有間，西河果入秦，秦日益大（果，猶盡也）。此吳起之所先見而泣也。

屈宜臼[66]，楚大夫也。韓昭侯二十五年旱，作高門。屈宜臼曰："昭侯不出此門，何也不時！吾所謂時者，非時日也。人固有利不利時，昭侯嘗利矣，不作高門。往年秦拔

宜陽,今年旱,昭侯不以此時卹民之急,而顧益奢[67],此謂時絀舉贏[68]。"二十六年,高門成,昭侯卒,果不出此門也。

秦趙良,孝公時商君作相十年,宗室貴戚多怨望者。趙良見商君。商君曰:"鞅之得見也,從孟蘭皐。今鞅請得交,可乎?"趙良曰:"僕弗敢願也。孔丘有言曰:'推賢而戴者進,聚不肖而王者退。'僕不肖,故不敢受命。僕聞之曰:'非其位而居之曰貪位,非其名而有之曰貪名。'僕聽君之義,則恐僕貪位貪名也,故不敢聞命。"商君曰:"子不說吾治秦與?"趙良曰:"反聽之謂聰,內視之謂明,自勝之謂強。虞舜有言曰:'自卑也尙矣。'君若不道虞舜之道[69],無爲問僕矣。"商君曰:"始秦戎翟之敎,父子無別,同室而居。今我更制其敎,而爲其男女之别,大築冀闕,營如魯衛矣。子觀我治秦也,孰與五羖大夫賢?"趙良曰:"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掖;千人之諾諾[70],不如一士之諤諤。武王諤諤以昌,殷紂墨墨以亡。君若不非武王乎,則僕請終日正言而無誅,可乎?"商君曰:"語有之矣,貌言華也,至言實也,苦言藥也,甘言疾也。夫子果肯終日正言,鞅之藥也。鞅將事子,子又何辭焉?"趙良曰:"夫五羖大夫,荆之鄙人也,聞秦繆公之賢而願望,見行而無資,自鬻於秦客,被褐食牛。期年,繆公知之,舉之牛口之下,而加之百姓之上。秦國莫敢望焉。相秦六七年,而東征鄭[71],三置晉國之君,一救荆國之禍,發敎封內,而巴人致貢。施德諸侯,而八戎來服。繇餘聞之,款關請見(韋昭曰:款,叩也)。五羖大夫之相秦也,勞不坐乘,暑不張蓋,行於中國[72],不從車乘,不操干戈,功名藏於府庫[73],德行施於後世。五羖大夫死[74],秦國男女流涕,童子不歌謠,舂者不相杵(鄭玄曰:相謂送杵聲,以音聲自勸之也)。此五羖大夫之德也。今君之見秦王也,因嬖人景監以爲主,非所以爲名也。相秦不以百姓爲事,而大築冀闕,非所以爲功也。刑黥太子之師傅,殘傷民以駿刑,是積惡蓄禍也[75]。敎之化民也,深於命;民之效上也,捷於令。今君又左建外易,非所以爲敎也;君又南面而稱寡人,日繩秦之貴公子。《詩》曰:'相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胡不遄死。'以《詩》觀之,非所以爲壽也。公子虔杜門不出已八年矣,君又殺祝懽而黥公孫賈。《詩》曰:'得人者興,失人者崩。'此數事者非所以得人也。君之出也,後車數乘[76],從車載甲,多力而駢脅者爲驂乘,持矛而操闟(所及切)戟者(徐廣曰:一作叅,屈盧之勁矛[77],干將之雄戟)旁車而趨[78],此一物不具,君固不出。《書》曰:'恃德者昌,恃力者亡。'君之危若朝露,尙將欲延年益壽乎[79]?則何不歸十五都灌園於鄙,勸秦王顯巖穴之士,養老存孤,敬父兄,序有功,尊有德,可以少安。君尙將貪商於之富,寵秦國之敎,畜百姓之怨。秦王一旦捐賓客而不立朝,秦國之所以收君者[80],豈其微哉,亡可翹足而待。"商君弗從。後五月,而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發吏捕商君。商君亡至關下,欲舍客舍,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商君喟然歎曰:"嗟乎,爲法之敝,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怨其敗公子卬而破魏師,弗受。商君欲之他國,魏人曰:"商君,秦之賊。秦

強，而賊入魏弗歸，不可。"遂內秦。商君既復入秦，走商邑，與其徒屬發邑兵北出擊鄭(徐廣曰：京兆，鄭縣也)。秦發兵攻商君[81]，殺之於鄭黽池(徐廣曰：黽或作彭)。秦惠王車裂商君以徇[82]，曰："莫如商鞅反者！"遂滅商君之家。

樗里子卒，葬於渭南章臺之東，曰："後百歲，是當有天子之宮夾我墓。"樗里子疾室在於昭王廟西，渭南陰鄉。樗里故俗謂之樗里子。至漢興，長樂宮在其東，未央宮在其西，武庫正直其墓[83]。秦人諺曰：力則任鄙，智則樗里。

宋義，楚將也。項梁數破秦軍，有驕色。宋義諫曰："戰勝而將驕卒惰者敗。今少惰矣，秦兵日益，臣爲君畏之。"梁不聽，廼使宋義於齊道遇齊使者高陵君顯(高陵君名顯，琅邪有高陵縣)曰："公將見武信君乎？"曰："然。"義曰："臣論武信君軍必敗，公徐行則免，疾行則及禍[84]。"秦果悉起兵益章邯，夜銜枚擊楚，大破之定陶。梁死。

范增，楚西人[85]。鴻門曾勸項羽擊沛公。項羽不忍，沛公脫去。使張良留謝，獻璧項羽，羽受之。又獻玉斗范增，增怒，撞其斗，起曰："吾屬今爲沛公虜矣。"

漢賈誼，文帝時上疏曰："今陛下所以爲藩扞，及皇太子之所恃者，惟淮陽王武、代王參二國爾。臣願奉淮南地以益淮陽[86]，割淮陽北邊二三列城與東郡以益梁，從代王而都睢陽[87]。"於是，文帝從誼計[88]，徙封淮陽王武爲梁王[89]；又封淮南厲王四子爲列侯。誼知上將復王之也，上疏諫曰："此謂假賊兵爲虎翼也。"後文帝末，景帝立三年，而吳楚趙與四齊王合從舉兵(四齊王：膠東、膠西、菑州、濟南也)，西鄉京師(鄉讀曰嚮)。梁王扞之，卒破七國。至武帝時，淮南厲王子爲王者兩國，亦反，誅。誼至太中大夫。

穆生，楚元王敬禮申公白生、穆生。穆生不耆酒[90](耆讀曰嗜[91])，元王常爲設醴。及王戊即位，常設，後忘設焉。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鉗，以鐵束頸也。音其炎切)。"稱病卧。申公白生強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與[92](與讀曰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足至此[93]？"穆生曰："《易》稱'知幾其神乎？'幾者，動之微，吉凶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94]，不俟終日。先王之所以禮吾三子者，爲道之存故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與久處[95]？不豈爲區區之禮哉[96]？"遂病去。申公白生[97]，獨留。王戊稍淫暴，二十年，爲薄太后服私姦，削東海薛郡。乃與吳通謀[98]。二人諫，不聽。胥靡之(聯繫相隨而服役之，故謂之胥靡，猶今之役囚徒，以鎖聯綴耳)，衣之赭衣，使杵臼椎舂於市。

霍光爲大將軍。張千秋與霍光子禹俱爲中郎將，將兵，隨渡遼。將軍范明友擊烏桓還，謁大將軍光，問千秋與戰鬬方略，山川形勢。千秋口對兵事，畫地成圖，無所忘失。光復問禹，禹不能記，曰："皆有文書。"光繇是賢千秋，以禹爲不材，歎曰："霍氏世衰，張氏興矣。"及禹誅滅，而安世子孫相繼，自宣元以來，爲侍中中常侍、諸曹散騎、列校尉者，凡十餘人。

徐生,茂陵人。宣帝時,霍氏奢侈,徐生上書曰:“霍氏必亡。夫奢則不遜,不遜必侮上。侮上者,逆道也。在人之右,衆必害之(右,上也。害,傷也)。霍氏秉權日久[99],害之者多矣。天下害之,而又行以逆道,不亡何待?”廼上疏言霍氏泰盛,陛下即愛厚之,宜以時抑制,無使至亡。書三上,輒報聞。其後,霍氏誅滅,而告霍氏者,皆封人焉[100]。徐生上書曰:“臣聞客有過主人者,見其竈直突,傍有積薪,客謂主人更爲曲突,遠徙其薪;不者,且有火患。主人嘿然不應。俄而,家果失火。鄰里共救之,幸而得息。於是殺牛置酒,謝其鄰人。灼爛者在於上行(行,音胡郎切),餘各以功次坐,而不錄言曲突者。人謂主人曰:‘鄉使聽客之言,不費牛酒,終亡火患(鄉,讀曰向,次下亦同)。今論功而請賓,曲突徙薪亡恩澤,焦頭爛額爲上客耶?’主人迺寤,而請之。今茂陵徐福數上書,言霍氏且有變,宜防絶之。鄉使福説得行,則國亡裂土出爵之費,臣無逆亂誅滅之敗。往事既亡[101],而福獨不蒙其功。唯陛下察之。貴徙薪曲突之策,使居焦髮灼爛之右。”帝廼賜福帛十疋。後以爲郎。

劉向爲宗正,王氏專政,向數上書,言祿去公室,權在外家,非所以保社稷,固後嗣也。向卒後十三歲,王氏果代漢[102]。

蕭咸,前將軍望之子也,久爲郡守,病,免爲中郎將。兄弟並列,董賢父恭慕之,欲與結婚姻。中常侍王閎爲賢弟駙馬都尉寬信求咸女爲婦,咸惶恐,不敢當,私爲閎曰:“董公爲大司馬冊文,言允其中,此廼堯禪舜之文,非三公故事。長老見者,莫不心懼,此豈家人子所能堪邪?”閎性有智略,聞咸言心亦悟[103],廼還報恭,深達咸自謙薄之意。恭歎曰:“我家何用負天下而爲人?”所畏如是。哀帝末,賢果誅死。

逄萌,北海都昌人,爲縣亭長,去之長安。時王莽殺其子宇,萌謂友人曰:“三綱絶矣,不去,禍將及人。”即解冠挂東都城門,歸。將家屬浮海,客於遼東。萌素明陰陽,知莽將敗,有頃,乃首戴瓦盎,哭於市,曰:“新乎!新乎!”因遂潛藏。

後漢樊宏,光武初,起破王莽將王尋、王邑於昆陽。光武兄伯升又拔宛,自是兄弟威名益甚。更始君臣不自安,遂共謀誅伯升。乃大會諸將,以成其計。更始取伯升寶劍,視之綉衣。御史申徒建隨獻玉玦(玦,決也。令早決斷也)。更始竟不能發。及罷會,宏謂伯升曰:“昔鴻門之會,范增舉玦以示項羽。今建此意,得無不善乎?”伯升笑而不應。後果遇害。

馬援爲伏波將軍卒。初,兄子婿王磐字子石,王莽從兄、平陽侯仁之子也[104]。莽敗,磐擁富貲居故國[105],爲人尚氣節,而愛士好施,有名江淮間。後游京師,與衛尉陰興、大司空朱浮、齊王章共相友善。援謂姊子曹訓曰:“王氏,廢姓也。子石當屏居自守[106],而反游京師,長者用氣自行,多所陵折,其敗必也。”後歲餘,磐果與司隸校尉蘇鄴、丁鴻事相連,坐死洛陽獄。而磐子肅出入北宫及王侯邸第。援謂司馬吕種曰:“建武之元,名爲天下重開,自今以往,海内日當安耳。但憂國家諸子並壯,而舊防未立。若

多通賓客，則大獄起矣。卿曹戒慎之[107]。”及郭后薨，有上書者，以爲肅等受誅之家客因事生亂，慮致貫高、任章之變。帝怒，及下郡縣，收捕諸王賓客，更相牽引，死者以千數。吕種亦預其禍[108]，臨命，歎曰：“馬將軍，誠神人也[109]。”又，援初出屯襄國，詔百官祖道。援謂黄門郎梁松、竇固曰：“凡人爲貴，當使可賤，如卿等欲不可復賤[110]，居高堅，自持勉，思鄙言。”松後果以貴滿致災，禍亦幾不免[111]。

杜安清高絶俗。洛陽令周紓數候安[112]，安常逃避不見。時貴戚慕安高行，多有與書，輒不發，以慮後患。常鑿壁藏書。後諸與書者果有大罪，推捕所交者。吏至門，安乃發壁出書，印封如故，當時皆嘉其慮遠。

李郃爲漢中戶曹史[113]。時大將軍竇憲納妻，天下郡國皆有禮慶，郡亦遣使。郃進諫曰：“竇將軍椒房之親，不修禮德，而專權驕恣，危亡之禍可翹足而待。願明府一心王室，勿與交通。”太守固遣之。郃不能止，請求自行。許之。郃遂所在留遲以觀其變。行至扶風，而憲就國自殺，支黨悉伏其誅；凡交通憲者，皆爲免官，唯漢中太守不豫焉。

皇甫規，安定朝郡人也。永和六年，西羌大寇三輔，圍安定。征西將軍馬賢將諸郡兵擊之[114]，不能克。規雖在布衣，見賢不恤軍事，審其必敗，乃上書言狀。尋而賢果爲羌所沒。

周舉爲梁商從事中郎將。三月上巳日，商大會賓客，讌于洛水，舉時稱疾不往。商與親暱酣飲極歡，及酒闌唱罷，繼以《薤露》之歌。坐中聞者，皆爲掩涕。太僕張种時亦在焉，會還，以事告舉，歎曰：“此所謂哀樂失時，非其所也。殃將及乎？”商至秋果薨。

申屠蟠游太學。先是，京師游士、汝南范滂等非訐朝政，自公卿以下，皆折節下之。太學生爭慕其風，以爲文學將興，處士復用。蟠獨歎曰：“昔戰國之世，處士橫議，列國之王，至爲擁篲先驅，卒有坑儒燒書之禍，今之謂矣。”乃絶迹於梁碭之間，因樹爲屋，自同傭人。居二年，滂等果罹黨錮，或死或刑者數百人。蟠確然免於評論[115]。

劉寬爲光祿勳，以先策黄巾逆謀，以事上聞，封逯鄉侯六百戶（逯音錄）。

陳寔，靈帝時竇武辟爲掾屬。時中常侍張讓權傾天下，讓父死，歸葬潁川，雖一郡畢至，而名士無往者，讓甚恥之。寔乃獨吊焉。及後大誅黨人，讓感寔，故多所全宥。

華歆，平原高唐人，與同郡陶兵洪皆知名。洪自以明見過歆[116]，時王芬與高傑謀廢靈帝，芬呼歆、洪共定計。洪欲行，歆止之曰：“夫廢立大事，伊、霍之所難[117]。芬性疏而不武，此必無成而禍將及族子。其無往！”洪從歆言。而後芬果敗，洪乃服歆。後仕魏至司徒。

盧植爲尚書，靈帝崩，大將軍何進謀誅中官，乃召并州牧董卓以懼太后。植知卓凶悍難制，必生後患，固止之。進不從。及卓至，果陵虐朝廷。

荀彧，永漢元年舉孝廉，拜守宫令。董卓之亂，求出補吏，除亢父令。遂棄官歸。謂父老曰：“潁川，四戰之地也。天下有變，常爲兵衝。宜亟去之[118]，無久留鄉。”人多懷土

猶豫。會冀州牧、同郡韓馥遣騎迎之,莫有隨者。後卓遣李傕等出關東,所過虜掠,至潁川陳留而還。鄉人留者,多見殺掠。

田豐爲袁紹謀主。紹之南征也,豐止之,紹不從。豐懇諫,紹怒甚,以爲沮衆,械繫之。紹軍既敗,或謂豐曰:"君必見重。"豐曰:"若君有利,吾必全。今軍敗,吾其死矣。"紹還,謂左右曰:"吾不用田豐言,果爲所笑。"遂殺之。

劉曄,淮南成德人。廬江太守劉勳兵強於江淮之間,孫策惡之,遣使卑辭厚幣,以書説勳曰:"上繚宗民,數欺下國,忿之有年矣。奈道路不便[119],願因大國伐之。上繚甚實,得之可以富國,請出兵爲外援。"勳信之。又得策珠寶、葛越,喜悦外内盡賀,曄獨不。勳問其故,對曰:"上繚雖小,城堅池深,攻難守易,不可旬日而舉,則兵疲於外,而國内虚。策乘虚而襲我,則後不能獨守。是將軍進屈於敵,退無所歸。若軍必出,禍今至矣。"勳不從。興兵伐上繚,策果襲其後。勳窮蹙[120],遂奔曹公[121]。曄後至大鴻臚。

魏郭嘉字奉孝,潁川陽翟人。初,北見袁紹,謂紹謀臣、辛評郭圖曰:"夫智者審於量主,故百舉百全而功名可立也。袁公徒欲效周公之下士,而未知用人之機,多端寡要,好謀無決。欲與共濟天下大難,定霸王之業,難矣!"於是,遂去之。孫策轉鬭千里,盡有江東,聞太祖與袁紹相持於官渡,將渡江北襲許[122]。衆聞皆懼,嘉料之曰:"策新并江東,所誅皆豪傑英雄,能得人死力者也。然策輕而無備,雖有百萬之衆,無異於獨行中原也。若刺客復起[123],一人之敵耳。以吾觀之,必死於匹夫之手。"策臨江未濟,果爲許貢客所殺。嘉爲軍祭酒卒。

裴潛爲代郡太守,三年,遷爲丞相理曹掾。太祖褒稱治代之功。潛曰:"潛於百姓,雖寛於諸胡爲峻,今計者必以潛爲理過嚴,而事加寛惠。彼素驕恣,過寛必弛。既弛[124],又將攝之以法,此怨讟之所繇生也[125]。以勢料之,代必復叛。"於是,太祖深悔還潛之速。後數十日,三單于反,問至,乃遣鄢陵侯彰爲驍騎將軍征之。

程昱事太祖,爲東中郎將。時劉備失徐州,來歸太祖。昱説太祖殺備,太祖不聽。後又遣備至徐州,要擊袁術。昱與郭嘉説太祖曰:"公前日不圖備,昱等誠不及也。今借之以兵,必有異心。"太祖悔,追之不及。會術病死,備至徐州,遂殺車胄,舉兵背太祖。

管寧,避地遼東。時公孫康已死,嫡子不立,而立弟恭。恭懦弱,而康孽子淵有雋才。寧曰:"廢嫡立庶,下有異心,亂之所繇起也。"乃將家屬乘海,即受徵。寧在遼東,積二十七年乃歸。其後,淵果襲奪恭位,叛國家而南連吴,僭號稱王[126]。明帝使相國宣王往征滅之[127]。遼東之死者以萬計,如寧所籌。

周瑜初見袁術,術欲以瑜爲將。瑜觀術終無所成,故求爲居巢長,欲假塗東歸。術聽之,遂自居巢還吴。後至偏將軍。

晋何曾爲太宰侍中薨,嘗侍武帝宴,退而告子遵等曰:"國家應天受禪,創業垂統,

吾每宴見[128]，未嘗聞經國遠圖，惟說平生常事，非貽厥孫謀之兆也，及身而已。後嗣其殆乎？此子孫之憂，汝等猶可獲沒。"指諸孫曰："此輩必遇亂亡也。"及孫綏誅死，兄嵩哭之曰："我祖其大聖乎？"

韋忠有節操，家貧，藜藿不充，人不堪其憂，而忠不改其樂。裴頠爲僕射，數言之於司空張華。華辟之，辭疾不起。人問其故，忠曰："吾茅簷賤士[129]，本無宦情，且茂先華而不實，裴頠貪慾而無厭，棄典禮而附賊后。若此，豈丈夫之所宜行邪？裴常有心託，我常恐洪濤蕩嶽，餘波見漂，況可臨尾閭而闚沃焦哉[130]。"

劉寔爲太常，妻盧氏生子濟而卒[131]，華氏將以女妻之。寔弟智諫曰："華家類貪，必破門戶。"辭之不得，竟婚華氏，而生子夏。寔竟坐夏賂免官[132]。頃之，爲大司農，又以夏罪免。

山濤，年四十始爲郡主簿功曹上計掾。舉孝廉，州辟部河南從事，與石鑒共宿。濤夜起蹴鑒曰："今爲何等時而眠耶？知太傅卧何意？"鑒曰："宰相三不朝，與尺一令歸第。卿何慮也？"濤曰："咄，石生無事馬蹄間耶？"投傳而去。未二年，果有曹爽之事。

羊祜初與王沉俱被曹爽辟，沉勸就徵。祜曰："委質事人，復何容易？"及爽敗[133]，沉以故吏免，因謂祜曰："常識卿前語。"祜曰："此非始慮所及[134]。"其先識不逮如此[135]。

杜預初爲魏鍾會鎮西長史。鄧艾平蜀，以過檻車以徵。及鍾會作亂，艾復還將入成都。衛瓘遣田續討艾。初，艾之下江繇也，以續不進，欲斬，既而捨之。及瓘遣續，謂曰："可以報江繇之辱矣。"杜預言於衆曰："伯玉（衛瓘字）其不免乎？身爲名士，位居摠帥，既無德音，又不御下以正。是小人而乘君子之器，將何以堪其責乎？"瓘聞之，不俟駕而謝[136]。終如預言。

蒯欽爲弘訓少府[137]，欽，楊駿之姑子也，少而相昵，直亮不回。駿輔政，大失人望。欽屢以正言犯駿，駿之弟珧濟爲之寒心。欽曰："楊文長雖闇，猶知人之無罪，不可妄殺，必當疏我。我得疏外，可以不與俱死。不然，傾宗覆族，其能久乎？"

董養字仲道，陳留浚儀人。泰始初，到洛陽[138]，不干祿求榮。及楊后廢，養因游太學，升堂歎曰："建斯堂也，將何爲乎？每覽國家赦書，謀反大逆皆赦；至於殺祖父母、父母，不敢赦者，以爲王法所不容也。奈何公卿處議，文飾禮典，以至於此乎？天人之理既滅，大亂作矣。"因著《無禮論》以非之[139]。

馬隆，泰始中稍遷司馬督都。初，涼州刺史楊欣失羌戎之和，隆陳其必敗。俄而，欣爲虜所滅。

索靖拜酒泉太守，有先識遠量。惠帝即位，知天下將亂，指洛陽宮門銅駝歎曰："會見汝在荊棘中耳。"

何綏字伯蔚，位至侍中尚書。自以繼世名貴，奢侈過度，性既輕物，廢禮簡傲[140]。

城陽王尼見綏書疏[141]，謂人曰："伯蔚居亂而矜豪乃爾，豈其免乎?"人曰伯蔚聞言必相危害，尼曰："伯蔚未聞我語[142]，已死矣。"未幾，綏果爲東海王越所殺。

江統爲山陰令。時關隴屢爲氐羌所擾，孟觀西討，自擒氐帥齊萬年。統深恨四夷亂華[143]，宜杜其萌，乃作《徙戎論》上之。惠帝不能用，未及十年，而夷狄亂華。時人服其深識。

王敦爲中書監。時東海王越自滎陽來朝，敦謂所親曰："今威權悉在太傅，而選用表請尚書，猶以舊制裁之。太傅今至，必有誅罰。"俄而，越收中書令繆播等十餘人殺之。

郭璞以母憂去職。未期，王敦起璞爲記室參軍。是時，潁川陳述爲大將軍掾，有美名，爲敦所重，未幾而沒。璞哭之哀甚，呼曰："嗣祖，嗣祖，焉知非福?"未幾，而敦作難。

孔坦爲尚書左丞，蘇峻反，坦謂人曰："觀峻之勢，必破臺城。自非戰士，不須戎服。"既而臺城陷，戎服者多死，白衣者無他。時人稱其先見。

劉惔爲丹陽尹[144]，每奇桓溫才而知其有不臣之迹。及溫爲荆州還[145]，惔言於簡文曰："溫不可使居形勝地，其位號常宜抑之。"勸簡文自鎮上流，而己爲軍司。帝不納。又請自行。復不聽。及溫伐蜀，時咸謂未易可制；惟惔以爲必尅。或問其故，云[146]："以蒲摴驗之，其不必得則不爲也。恐溫終專制朝廷。"及後竟如言。

前涼張寔平麴儒，徙元惡六百餘家。治中令狐瀏曰[147]："夫除惡人，猶農夫之去草，令絕其本，勿使能滋。今宜悉徙，以絕後患。"寔不納。儒黨果叛，寔討平之。

後趙石勒年四十[148]，隨邑人行販洛陽，倚嘯上東門。王衍見而異之，顧謂左右曰："向者胡雛，吾觀其身[149]，視有奇志，恐將爲天下之患。"馳遣收之。會勒已去。

前燕慕容儁終，慕容輿、慕容根與皇甫眞、慕容恪等俱受顧托。輿、根將謀爲亂，眞陰察知之，乃言於恪，請除之。恪未忍顯其事。俄而根誅，發伏謀，恪謝眞曰："不從君言，幾成禍敗。"

南燕慕容盛字道運，寶之庶長子，少沉敏多謀略。苻堅誅慕容氏，盛潛奔于冲。及冲稱尊號，有自得之志，賞罰不均，政令不明。盛年十二，謂叔父柔曰："今中山王智不先衆，才不出下，恩未施人，先自驕大。以盛觀之，鮮不覆敗。"俄而冲爲段木延所殺(中山，冲所封也)。

後蜀李雄將立，兄蕩子班爲太子。李驤諫，不從，竟立班。驤退而流涕曰："亂自此始矣。"雄死，班立，爲雄子越所殺。

宋蔡興宗爲吏部侍郎時，前廢帝即位[150]，興宗親奉璽綬。廢帝容色自若，了無哀貌。興宗出，謂親故曰："魯昭在戚而有嘉容，終之以少禮結大臣[151]。昭子請死，國家之禍，其在此乎?"

南齊桓榮祖[152]，下邳人。宋孝建中，州辟主簿，後軍伯父、豫州刺史護之子襲祖爲

淮陽太守。宋孝武以事徙之嶺南。護之不食而死。帝疾篤，又遣使殺襲祖。臨死，與榮祖書曰："帝常勸我危行言遜，今果敗矣。"

王思遠爲司徒左長史。初，明帝廢立之際，思遠謂兄晏曰："兄荷武帝厚恩，今一旦贊人如此事，彼可以權計相須，未知兄將何以自立？及此引決，猶可保全門戶，不失後名。"晏曰："方噉粥，未暇此事。"及拜驃騎，會子弟謂思遠兄思徵曰："阿戎勸吾自裁，若用其語，豈有今日！"思遠遽應曰："如阿戎所見，猶未晚也[153]。"晏既不能謙退，位處朝端，事多專斷，內外要職，並用門生。帝外迹甚美，內相疑異。思遠謂曰："時事稍異，兄弟覺不？凡人多拙於自謀，而巧於謀人。"晏默不答。思遠退後，晏方歎曰："天下人。"遂勸人自殺。旬日，晏及禍。明帝後知思遠有此言，謂江祐曰："王晏早用思遠語，當不至此。"乃遷侍中。

阮孝緒屏居一室，家人莫見其面，親友固呼爲居士。外兄王晏貴顯，屢至其門。孝緒度之，必至顛覆，常逃匿，不與相見。曾食醬，美，問之，云是王家所得，便吐飧覆醢。及晏誅，其親戚咸爲之懼。孝緒曰："親而不黨，何坐之？"及竟獲免。

江淹爲秘書丞，齊永元中，崔惠景舉兵圍京城，衣冠悉投名刺，淹稱疾不往。及事平，世服其先見。

梁昌義之爲北徐州刺史，武帝崇佛道，至於祭祖禰不設牲牢。義之聞之曰："雖僭同王者，然其宗廟實不血食矣[154]（祭上祖，須血食。古禮：百王不易）。時武帝祖父墓前，一旦失石鹿。義之告有職者曰[155]："蕭祚將盡乎？"後果爲侯景所滅，王侯妃主及裔冑子弟爲景軍所掠，漂流入他國者，蓋數十萬。義之亦歸于陳。

何敬容爲侍中。侯景於渦陽退敗，未得審實。傳者乃云其將慕顯反[156]，景身與衆並沒[157]，朝廷以爲憂。敬容尋見東宮[158]，太子謂曰[159]："淮北始更有信，侯景定得身免[160]。不如所傳[161]。"敬容對曰："得景遂死，深是朝廷之福。"太子失色，問其故。敬容曰："景翻覆叛臣[162]，終當亂國。"

陳虞寄，家閩中。陳寶應據有閩中，寄寶應所留。及寶應起兵作逆，有沙門惠摽作五言詩以送之，曰："送馬猶臨水，離旗稍引風。好看今夜月，當入紫薇宮。"寶應得之，甚悅。惠摽竊以示寄。寄一覽便止，正色無言。惠摽退，寄謂所親曰："摽公既以此始，必以此終。"摽後竟坐是終。寄至戎昭將軍[163]，加大中大夫。

後魏高允爲中書侍郎領著作，與司徒崔浩述成國記，時著作令史閔湛勸浩刊所撰國史于石，以彰直筆。允聞之，謂著作郎宋欽曰："聞湛所營分寸之間，恐爲崔門萬世之禍。吾徒無噍類矣[164]。"未幾而難作。浩竟族滅，餘皆身死。宋欽臨刑，歎曰："高允其殆聖乎？"

穆多侯爲司衛監，孝文末[165]，乙渾專權，時司徒陸麗在代郡溫湯療病，渾忌之，遣多侯追麗[166]。多侯謂麗曰："渾有無君之心，大王，衆所望也，去必危。宜徐歸而圖之。"

麗不從,遂爲渾所害。多侯亦見殺,謚曰“烈”。

北齊陽休之,右北平人[167],爲州主薄。後魏孝昌中,杜洛周破城,休之與宗室及鄉人數千家南奔章武,轉至青州。是時,葛寇亂河北,流民多湊青部。休之知將有變,乃請其族叔伯彥等曰:“客主勢異,競相凌侮,禍難將作。如鄙情所見,宜潛歸京師避之。”諸人多不能從[168]。休之垂涕别去。俄而郡果作亂[169],伯彥等咸爲士民所殺,一時遇害。諸陽死者十人,唯休之兄弟獲免。

後周薛整爲大將軍。晉公護之初執政也,欲委整以腹心。整知亂,辭不敢當,頗忤其意,護以此疏之。及護誅,附會者咸伏法,而整獨保全。時人稱其先覺。

姚僧垣仕梁,爲晉安王府諮議。其時,雖克平大亂,而任用非才,朝政混淆,無復綱紀[170]。僧垣每深憂之[171],謂親故曰:“吾觀此形勢,禍敗不久。今時上策,莫若杜門[172]。”聞者皆掩口竊笑。及大軍克荆州,僧垣侍元帝,不離左右,爲軍人所止,涕泣而去。入,仍爲上開府儀同大將軍[173]。

隋韋鼎初仕陳,爲太府卿。後主至德初,鼎盡貨田宅,寓居僧寺。友人大匠卿毛彪問其故,答曰:“江東王氣盡於此矣,吾與爾當葬長安。期運將及,故破產耳。”

原師字踐言[174],初仕周,爲外節中,又攝祠部,後屬孟夏。以龍見請雩。時高阿那肱爲相,謂眞龍出見,大驚喜,問龍所在。師整容報曰:“此是龍星初見,依禮當雩祭郊壇[175],非謂眞龍别有所降。”阿那肱忿然作色曰:“何乃先知星宿祭[176]!”竟不行。師出而竊歎曰:“國家大事,在祀與戎。禮既廢也,其能久乎?齊亡無日矣。”

唐劉幽求初爲朝邑尉,桓彥、范敬暉等雖誅張易之兄弟,而不及武三思。幽求謂桓、敬等曰:“莽、操雖去,產、祿猶存[177]。噬臍無及。”桓、敬不能從,後果爲三思誣構[178],死于嶺外。

田庭玠爲相州刺使。建中初,族弟悅代承嗣爲魏博節度,志圖兇逆,慮庭玠不從,召爲節度副。悅姦謀頗露,庭玠謂悅曰:“爾藉伯父遺業[179],可稟守朝廷法度[180],坐享富貴,何若與鎭鄆同爲叛臣耶?自兵亂以來,謀叛國家者可以歷數,鮮有保完宗族者爾。若狂志不悛,可先殺我,無令我見田氏之赤族也。”乃謝病不出。悅過其第而謝之,庭玠杜門不納,將吏請謁。建中三年,鬱憤而卒。

皇甫鏞爲河南少尹時,兄鎛爲宰相領度支[181],恩寵殊異。鏞惡其太盛,每兄弟讌語,即極言之。鎛頗不悅。乃求分司,除右庶子。及鎛獲罪,朝廷素知鏞有先見之明,不之罪,徵爲國子祭酒。

梁趙犨,唐末爲忠武軍節度使,雖盡忠唐室,保全陳州,然默識太祖雄傑,每降心託迹,爲子孫之計故,因解圍之後,以愛子結親,又請爲太祖立生祠於陳,朝夕謁拜[182],數年之間,悉力委輸,凡所徵調,無不率先。故能保其功名。

後唐許寂字閑閑,久棲四明山,不干時譽。唐昭宗聞其名,徵赴闕,召對於內殿。昭

宗方與伶人調品篳篥[183]，事訖，方命坐賜湯果，問《易》義。既退，寂謂人曰："君在淫聲，不在政矣。寂聞君人者，將昭德塞違，以臨炤百官，百官或象之。今不厭賤事，自求其工，君道替矣。"尋請還山。

晉安元信，唐淸泰三年，遷雄義都指揮使，授詔屯於代州。代守張朗遇之甚厚[184]。元信亦以兄事之。是歲五月，高祖建義於太原，俄聞北虜有約赴難。元信入說朗曰："張敬達雖圍晉陽[185]，而兵尚未合。代郡當雁門之衝，虜至，其何以禦？僕觀石令公素長者，舉必成事。若使人道意歸款，俟其兩端，亦求全之上策也。"朗不納。

張礪爲戎王翰林學士，開運末，與虜居南松門之內[186]，軒轡交織，多繼燭接洽，無厭倦色。因密言曰："此胡用法如此，豈能久處漢地？"及北去，道路有觴酒豆肉，必遺故客屬僚。死之日，囊裝惟酒食器皿而已。識者無不高之。

校勘記

[1]"起"字後原衍"地"字，據宋本删。

[2]建，原作"延"，據《左傳・定公元年》改。

[3]大夫，宋本及《左傳・定公元年》作"大事"。

[4]不，原作"下"，據宋本改。

[5]此田在汲郡，原脱，據宋本補。

[6]蜀郡廣平曰原，原爲"蜀北田在汲部廣平曰原"，今據宋本改。

[7]得禍，原作"歸禍"，據宋本改。

[8]饗，宋本作"享"。

[9]子，原作"乎"，據宋本及《左傳・定公十三年》改。

[10]見之，《左傳・定公十三年》作"之見"。

[11]徒，原作"德"，據《左傳・定公十三年》晉杜預注改。

[12]傳，原脱，據《左傳・定公十三年》晉杜預注補。

[13]此段夾注原爲"弗也日稱子史人吳不略文"，今據宋本改。

[14]以，原脱，據宋本補。

[15]"以在位煢煢"至"尼父無自律"，宋本無。

[16]余一人，宋本作"餘一人"。

[17]君兩失之，宋本無。

[18]報檇李也，宋本無。

[19]此句中"因伯嚭"三字，宋本無。

[20]斟夏同姓諸侯襄四年師滅斟灌，原爲"傳曰澆用斟夏同姓諸侯襄四年師滅斟灌"，宋本"襄四年"作"襄四年傳曰"。"師滅"二字前有"澆用"二字。今據《左傳・哀公元年》晉杜預注改。

[21]緡，原作"婚"，據宋本改。

[22]懷孕，《左傳・哀公元年》晉杜預注作"懷身"。

[23]牧,原作"收",據宋本改。

[24]後,原作"后",據《左傳・哀公元年》晉杜預注改。

[25]除其害,宋本作"除己害"。

[26]此段夾注原爲"襄四年自有高氏收二國傳曰摩之以滅己而立少",今據《左傳・哀公元年》晉杜預注改。

[27]此段夾注原爲"豷也澆弟少康子季杼后杼也",今據《左傳・哀公元年》晉杜預注改。

[28]不亦難乎,宋本作"不可難乎"。

[29]惠,原作"厚",據宋本改。

[30]吳姬,宋本作"吳姓"。

[31]求伯,原作"求信",據宋本改。

[32]財富,宋本作"才富"。

[33]屬,原作"蜀",據《左傳・哀公十一年》改。

[34]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5]使,原脱,據宋本補;"鐲"字,宋本作"蜀"。

[36]役,原作"後",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一年》晉杜預注改。

[37]劍,原作"旬",據宋本改。

[38]三十年,宋本作"十三年"。

[39]哀公十二年,宋本無。

[40]後,原作"后",據宋本改。

[41]智伯,宋本作"伯國"。

[42]矯,原作"蟜",據宋本改。

[43]嬰兄同括殺之,原作"二兄同括欲殺之",據宋本改。

[44]邑,原作"尾",據宋本改。

[45]反,原作"乃",據《國語・晉語》韋昭注改。

[46]面,原作"而",據宋本改。

[47]必,《國語・晉語》作"畢"。

[48]辨惠,宋本作"辯惠"。

[49]凌,《國語・晉語》作"陵"。

[50]此句宋本作"而不仁行之"。

[51]周威公見而問焉曰,原作"周威王見而問曰",據宋本改。

[52]威公,原作"滅王",據宋本改。

[53]之士,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54]莫之必忠,宋本無"忠"字;"信"字原作"言",據宋本改。

[55]必譽,宋本無"必"字。

[56]必愛,宋本無"必"字。

[57]問道未達,原作"問達未道",據宋本改。

[58]小有才,宋本作"少有才"。

[59]過門,宋本作"至門"。

[60]上將軍,原作"大將軍",據宋本改。

[61]宋,原作"朱",據宋本改。

[62]臣,原脱,據宋本補。

[63]在,原作"左",據宋本改。

[64]大敗,宋本作"大破"。

[65]譖,宋本作"讚"。

[66]"屈宜臼"原作"屈宜舊"。

[67]奢,原作"著",據宋本改。

[68]謂,原脱,據宋本補。

[69]君若不道,宋本作"君不若道"。

[70]之,原脱,據《史記·商君列傳》補。

[71]征,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作"伐"。

[72]行於中國,宋本作"行於國中"。

[73]府庫,原作"之庫",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74]五,原作"不",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75]積惡,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作"積怨"。

[76]數乘,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作"十數"。

[77]勁,原作"徑",據宋本改。

[78]旁,原作"帝",據宋本改。

[79]延年,原作"年延",據宋本改。

[80]之,原脱,據宋本補。

[81]發,原作"伐",據宋本改。

[82]君,原脱,據宋本補。

[83]墓,原作"基",據宋本改。

[84]疾,原作"疫",據宋本改。

[85]西人,宋本作"亞父"。

[86]奉,宋本作"舉"。

[87]從代王,宋本作"徙代王"。

[88]計,原脱,據宋本補。

[89]徙封,宋本無"封"字。

[90]耆酒,原作"嗜酒",據宋本改。

[91]耆讀曰嗜,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92]王,原作"生",據宋本改。

[93]小禮,宋本作"少禮"。"足"字原脱,據宋本補。

[94]幾,原作"發",據宋本改。
[95]與,原作"以",據宋本改;"處"字原脱,據宋本補。
[96]此句宋本無"不"字。
[97]白,原作"自",據宋本改。
[98]吳,原作"吾",據宋本改。
[99]秉,原作"乘",據宋本改。
[100]焉,原作"爲",據宋本改。
[101]往事既亡,宋本作"往事既已"。
[102]代漢,宋本作"伐漢"。
[103]心,原脱,據宋本補。
[104]平陽侯,宋本作"平阿侯"。
[105]擁,原作"推",據宋本改。
[106]子,宋本作"了"。
[107]慎之,原作"懼之",據宋本改。
[108]預其禍,宋本作"豫其禍"。
[109]誠,原脱,據宋本補。
[110]欲,原脱,據宋本補。
[111]禍,宋本作"固"。
[112]周紆,宋本作"周紓"。
[113]李郃,原作"李部",據宋本改。
[114]征西將軍,原作"西征將軍",據宋本改。
[115]確然,原作"超然",據宋本改。
[116]洪,原脱,據宋本補。
[117]之,原脱,據宋本補。
[118]去,原脱,據宋本補。
[119]奈道路不便,宋本作"擊之路不便"。
[120]蹷,宋本作"踧"。
[121]公,原脱,據宋本補。
[122]將渡,原脱,據宋本補。
[123]復起,宋本作"伏起"。
[124]既弛,原脱,據宋本補。
[125]怨讟,宋本作"訟爭"。
[126]此句中"號"字原脱,據宋本補。
[127]玉,宋本作"王";"征"字原脱,據宋本補。
[128]宴,原作"妄",據宋本改。
[129]茅簷,宋本作"茨詹"。

[130]鬩,原作"闕",據宋本改。
[131]濟,宋本作"躋"。
[132]竟,宋本作"意"。
[133]及,原作"與",據宋本改。
[134]始,原作"知",據宋本改。
[135]逮,宋本作"伐"。
[136]俟,宋本作"候"。
[137]弘,原作"引",據宋本改。
[138]洛陽,宋本作"洛下"。
[139]無禮論,宋本作"無化論"。
[140]廢禮,宋本作"翰札"。
[141]見,原作"上",據宋本改。
[142]未聞,宋本作"比聞";語,原脱,據宋本補。
[143]深恨,宋本作"深惟"。
[144]劉琰,宋本作"劉惔"。
[145]此句宋本無"還"字。
[146]云,原重,據《晉書·劉惔傳》删。
[147]瀏,原作"劉",據宋本改。
[148]年四十,宋本作"年十四"。
[149]身,宋本作"聲"。
[150]前,原脱,據宋本補。
[151]以,原脱,據宋本補;少禮,宋本作"醬"字。
[152]祖,原脱,據宋本補。
[153]未晚,原作"未脱",據宋本改。
[154]矣,原脱,據宋本補。
[155]有職,宋本作"有識"。
[156]反,原作"及",據《梁書·何敬容列傳》改。又,"慕顯"宋本作"暴顯"。
[157]並没,原作"共没",據宋本改。
[158]尋,原作"等",據宋本改。
[159]太子,《梁書·何敬容列傳》作"太宗"。
[160]北,原作"此",據宋本改。又,"淮北始更有信"句,宋本無"信"字。
[161]傳,原作"得",據宋本改。
[162]叛,原作"亂",據宋本改。
[163]戎昭,原作"昭戎",據宋本改。
[164]嗚,宋本無。
[165]末,原作"宋",據宋本改。

[166]侯,原作“使”,據宋本改。

[167]人,原脱,據宋本補。

[168]能,原脱,據宋本補。

[169]郡,原作“形”,據宋本改。

[170]綱紀,原作“紀綱”,據宋本改。

[171]每深憂之,原作“深憂”,據宋本補。

[172]杜門,宋本作“近門”。

[173]仍爲,宋本作“因爲”。

[174]原師,宋本作“源師”。

[175]祭,原作“際”,據宋本改。

[176]先知,宋本作“千知”。

[177]“莽、操雖去,産、禄猶存”二句,宋本無。

[178]此二句宋本作“桓、敬不從,果爲三思誣構”。

[179]遺業,宋本作“道業”。

[180]守,原作“受”,據宋本改。

[181]鏄,原作“弟”,據宋本改。

[182]朝,原脱,據宋本補。

[183]箠簟,原作“箠策”,據宋本改。

[184]朗,原作“郎”,據宋本改。

[185]達,原作“逵”,據宋本改。

[186]居南松門,宋本作“俱南私門”。

冊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七

總錄部(四十七)

博　物

古之學《詩》者,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其博物之謂乎?且品彙之衆,賦象各異;小大隱見,變化紛紜;方輿廣厚,靡所不載。或總括地志,或流傳人聞[1];遠者隔閡[2],九州曠絶;千載幽者,埋沒泉壤;磨滅篆刻,不時而出。是爲奇怪眩惑,衆視莫質,所疑苟非,智賾萬殊,識洞群性,洽聞強記,目擊道存,則何以遍閱名數[3],周察毫芒,別白臧否,如指諸掌?謂之君子,不其然乎?

管仲字夷吾,爲齊桓公相。桓公北征孤竹,未至卑耳之谿十里,闟然立,瞠然視(闟,坐立貌;瞠,警視貌),援弓將射,引而未發[4]。謂左右曰:"見是前人乎?"左右對曰:"不見也。"公曰:"事其不濟乎?寡人大惑。今者,寡人見人長尺而人物具焉,冠右祛衣,走馬前疾。事其不濟乎?寡人大惑,豈有人若此者乎?"管仲對曰:"臣聞登山之神有俞兒者,長尺而人物具焉。霸王之君興而登山之神見,且走馬前道也。祛衣,示前有水也。右祛衣,示從右方涉也。"至卑耳之谿,有贊水者(謂贊引渡水者)曰:"從左方涉,其深及冠;從右方涉,其深至膝[5]。"已涉,其大濟。桓公坐拜管仲之馬前,曰:"仲父之聖至若此,寡人之抵罪也久矣(抵,當也。不知仲父之聖,是寡人當有罪久矣)。"管仲對曰:"夷吾聞之:聖人先知無形。今已有形而後知之,臣非聖也,善承教也(善承古人之教也)。"

介葛盧,介國之君也。葛盧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之矣。其音云問之而信[6](言人聽或通鳥獸之情)。"

展禽,柳下季也,爲魯士師。海鳥爰居,止於魯東門之外三日。臧文仲使國人祭之(文仲不知,以爲神[7])。展禽曰:"越哉!臧孫之爲政也(越,迂也。言迂闊不知政要也)。夫祀,國之大節也,而節政之所成也,故愼制祀以爲國典。今無故而加典,非政之所宜也[8]。夫聖王之制祀也,功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以能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非是族也,不在祀典。今海鳥至矣,不知而祀之,以爲國典,難以爲仁且智矣。夫仁者,講功智者。處物無功而祀之,非仁也;不知而不問,非智也。今茲海其有災乎?夫廣川之鳥獸,常知而避其災也[9]。是歲也,海多大風,

冬暖,爰居所避。"文仲聞柳下季之言,使書以爲三筴(筴,簡書也。三筴,三卿三通也[10],謂司馬、司徒、司空)。

公孫僑字子産,爲鄭大夫。晉平公有疾,鄭伯使公孫僑如晉聘,且問疾。叔向問焉,曰:"寡君之疾病,卜人曰'實沈、臺駘爲祟'。史莫之知,敢問此何神也?"子産曰:"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閼伯,季曰實沈(高辛,帝嚳),居于曠林,不相能也(曠林,地闕[11])。日尋干戈,以相征討(尋,用也)。后帝不臧(后帝,堯也。臧,善也),遷閼伯于商丘,主辰(商丘,宋地。主祀辰星。辰,大火也)。商人是因,故辰爲商星(商人,湯先相土封商丘,因閼伯故國,祀辰星)。遷實沈于大夏,主參(大夏,今晉陽縣)。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唐人若劉累之等,累遷魯縣,此在大夏[12])。其季世曰唐叔虞(唐人之季世,其君曰叔虞),當武王邑姜方震大叔(邑姜,武王后、齊太公之女。懷胎爲震。大叔,成王之弟叔虞),夢帝謂己曰:'余命而子曰虞[13](帝,天[14],取唐君之名),將與之唐,屬諸參,而蕃育其子孫。'及生,有文在其手曰'虞'。遂以命之。及成王滅唐而封太叔焉,故參爲晉星(叔虞封唐,是爲晉侯)。繇是觀之,則實沈,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爲玄冥師,生允格、臺駘(金天氏,帝少皞。裔,遠也。玄冥,水官。昧爲水官之長)。臺駘能業其官(纂昧之業),宣汾、洮(宣猶通也。汾、洮,二水名),障大澤(陂障之),以處太原(太原,晉陽也。臺駘之所居)。帝用嘉之,封諸汾川[15](帝,顓頊),沈、姒、蓐、黄[16],實守其祀(四國,臺駘之後)。今晉主汾而滅之矣(滅四國)。繇是觀之,則臺駘,汾神也。抑此二者,不及君身。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災。於是乎禜之(有水旱之災,則禜祭山川之神若臺駘者。《周禮》曰禜祭也。爲營攢,用幣,以祈福祥[17]),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禜之(星辰之神,若實沈者)。若君身,則亦出入飲食哀樂之事也。山川星辰之神又何爲焉[18](言實沈、臺駘不爲君疾)。僑聞之:君子有四時:朝以聽政(聽國政),晝以訪問(問可否),夕以修令(念所施[19]),夜以安身。於是乎,節宣其氣(宣,散也),勿使有所壅閉湫底[20],以露其體(湫,集也。底,滯也。露,羸也。壹之則血氣集滯而體羸露[21])。玆心不爽,而昏亂百度(玆,此也。爽,明也。百度,百事之節[22])。今無乃壹之(同四時也),則生疾矣。僑又聞之:內官不及同姓(內官,嬪御),其生不殖(殖,長也)。美先盡矣,則相生疾(同姓之相與[23],先美矣,美極則盡,盡則生疾)。君子是以惡之。故《志》曰:'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違此二者,古之所愼也(壹四時,取同姓,二者,古人所愼)。男女辨姓,禮之大司也(辨,別也)。今君內實有四姬焉(同姓姬四人),其無乃是也乎?若繇是二者,弗可爲也已(爲,治也)。四姬有省猶可,無則必生疾矣[24](據異姓,去同姓,故言省)。"叔向曰:"善哉!肸未之聞也。此皆然矣。"晉侯聞子産之言,曰:"博物君子也。"重賄之。後六年,子産復聘于晉,晉侯有疾,韓宣子逆客,私焉(私語)曰:"寡君寢疾,於今三月矣。並走群望(晉所望祀山川,皆走往祈禱),有加而無瘳。今夢黄熊入於寢門,其何厲鬼也?"對曰:"以君之明,子爲大政,

其何厲之有？昔堯殛鯀于羽山[25]（羽山在東海祝其縣西南[26]），其神化爲黄熊，以入于羽淵，實爲夏郊[27]，三代祀之[28]（鯀，禹父。夏家郊祭之。歷殷、周二代，又通在群神之數，幷見祀）。晉爲盟主，其或者未之祀乎（言周衰，晉爲盟主，得佐天子祀群神[29]）？"韓宣子祀夏郊（祀鯀）。晉侯有間（間，差也[30]），賜子產莒之二方鼎（方鼎[31]，莒所貢）。

蔡墨，晉太史。昭公二十九年[32]，頃公時，龍見于絳郊（絳，晉國都）。魏獻子問於蔡墨曰："吾聞之，蟲莫知於龍，以其不生得也。謂之知，信乎？"對曰："人寔不知，非龍寔知（言龍無知，乃人不知之耳）。古者畜龍，故國有豢龍氏，有御龍氏（豢、御，養也）。"獻子曰："是二氏者，吾亦聞之，而不知其故。是何謂也？"對曰："昔有飂叔安（飂，古國名。叔安，其君名），有裔子曰董父（裔，遠也。玄孫之後爲裔），寔甚好龍，能求其嗜欲以飲食之，龍多歸之。乃擾畜龍，以服事帝舜，帝賜之姓曰董（擾，順也[33]），氏曰豢龍（豢龍，官名。官有世功，則以官氏[34]），封諸鬷川，鬷夷氏其後也（鬷，水上夷，皆董姓）。故帝舜氏世有畜龍。及有夏孔甲，擾于有帝（孔甲，少康之後九世君也。其德能順於天）。帝賜之乘龍，河漢各二（合爲四[35]），各有雌雄。孔甲不能食，而未獲豢龍氏。有陶唐氏既衰，其後有劉累（陶唐，堯所治地[36]），學擾龍於豢龍氏，以事孔甲，能飲食之。夏后嘉之，賜氏曰御龍（夏后，孔甲），以更豕韋之後（更，代也。以劉累代彭姓之豕韋。累尋遷魯縣。豕韋復國，至商而滅。累之後世，復承其國爲豕韋氏，在襄公二十四年）。龍一雌死，潛醢以食夏后（潛，藏也。藏以爲醢，明龍不知）。夏后饗之[37]，既而使求之（求致龍也）。懼而遷于魯縣（不能致龍，故懼；遷魯縣，自貶退也。魯縣，今魯陽也[38]）。范氏其後也。"

仲尼，魯人。季桓子穿井得土缶，中若羊[39]（羊，生羊也，故謂之怪也）。問仲尼，云"得狗"（獲羊而言狗者，以孔子博物，測之[40]）。仲尼曰："以丘所聞，羊也。丘聞之，木石之怪，夔、魍魎（木石，謂山也[41]。或云夔一足，越人謂之山魈也。或言獨足[42]。魍魎，山精，好學人聲而迷惑人也）。水之怪，龍、罔象（龍，神獸也，非常見，故曰怪。或云罔象食人，一名沐腫），土之怪，羵羊（羵羊，雌雄未成者也）。"吳王夫差伐越，墮會稽（墮，毁也），得骨節專車（骨一節，其長專車。專，擅也）。王使使問仲尼"骨何者最大？"仲尼曰："禹致群神於會稽山（群神，謂主山川之君，爲群神之主，故謂之神也）。防風氏後至，禹殺而戮之（防風氏違命後至，故禹殺之，陳尸爲戮）。其節專車。此爲大矣。"吳客曰："誰守爲神[43]？"仲尼曰："山川之神，足以綱紀天下，其守爲神（守山川之祀者爲神。謂諸侯也，足以綱紀天下，謂名山大川能興雲致雨[44]，以利天下也）。社稷之守者爲公侯[45]（但守社稷，無山川之祀者，直爲公侯而已），皆屬於王者。"客曰："防風何守？"仲尼曰："汪罔氏之君[46]，守封禺之山（封，封山；禺，禺山。在吳郡永安縣。晉太康元年，改永安爲武康縣。今屬吳興郡[47]），爲釐姓。在虞夏商，爲汪罔，於周爲長翟[48]，今謂之大人（罔之初及書，孔子之時，其名異也）。"客曰："人長幾何？"仲尼曰："焦僥氏

三尺,短之至也(焦僥,西南蠻之别名也,在大秦國北[49]),長者不過十之,數之極也(十之謂三丈也,數極於此)。"於是,吳客曰:"善哉,聖人。"在陳湣公時[50],有隼集於陳庭而死,楛矢貫之[51],砮矢長尺有咫(隼,鷙鳥,今之鶚也。楛矢,木名[52]。砮,鏃也,以石爲之。八寸曰咫。楛矢貫之,墜而死)。公使使問仲尼,仲尼曰:"隼來遠矣。此肅愼之矢。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蠻(九夷,東方有九種也。百蠻,夷狄之百種),使各以其方賄來貢(各以其國所有之物而來貢[53]),使無忘職業。於是,肅愼貢楛矢、石砮,長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肅愼矢分大姬(大姬,武王女也),配虞胡公而封諸陳。分同姓以珍玉,展親(展,重也。王謂若夏后氏之類)。分異姓以遠方職貢,使無忘服(使無忘服從於王也),故分陳以肅愼矢。"試求之故府,果得之(故府,舊府也)。

漢東方朔,武帝時爲郎。建章宮後閣重櫟中有物出焉,其狀似麋。以聞,帝往臨視之,問左右群臣習事通經術者,莫能知。詔東方朔視之。朔曰:"臣知之。願賜美酒粱飯,大飧臣,臣朔乃言。"詔曰:"可已。"飧。又曰:"某所有公田魚池蒲葦數頃,陛下以賜臣,臣朔乃言。"詔曰:"可。"於是,朔乃肯言曰[54]:"昔所謂騶牙者也[55]。遠方當來歸義,而騶牙先見。其齒前後若一,齊等無牙,故謂之騶牙。"其後一歲餘,匈奴混邪王果將十萬衆來降漢。乃復賜東方朔錢財甚多。

終軍爲孝廉郎。武帝時,得豹文鼮鼠。軍知之,賜絹百匹[56]。

張敞爲京兆尹。宣帝時,美陽得鼎獻之(美陽,扶風之縣也)。下有司議,多以爲宜薦見宗廟,如元鼎故事。敞好古文字,案鼎銘勒而上議,曰:"臣聞周祖始乎后稷,后稷封斄(斄,今武功故城是)。公劉發迹於豳(今豳州是也)。太王建國於郊梁(梁山在岐山之東,九峻之西。非夏陽之梁山也)。文、武興於酆、鎬(酆,今長安城西灃水是也。鎬,在昆明池傍也[57])。繇此言之,則郊梁酆鎬之間,周舊居之國[58]。宜宗廟壇場,祭祀之臧。今鼎出于郊東,中有刻書,曰'王命尸臣,官此栒邑(尸,主事之臣也。栒邑即豳地是也[59])。賜爾旂鸞、黼黻、琱戈(蛟龍爲旂鸞,謂有鸞之車飾也。黼黻,冕服也。琱戈,刻鏤也)。尸臣拜手稽首,曰'敢對揚天子,丕顯休命。'臣愚,不足以述古文,竊以傳記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賜大臣。大臣子孫刻銘其先功藏之宮廟也。昔寶鼎之出於汾脽也,河東太守以聞,詔曰:'朕巡祭后土,祈爲百姓蒙豐年,今穀嗛未報(嗛,少意也。言穀稼尚少,未獲豐年也)。鼎焉爲出哉?博聞耆老[60],意舊臧與(言鼎豈舊臧於此城)?誠欲考得事實也。'有司驗脽上非舊臧處,鼎大八尺一寸,高三尺六寸,殊異於衆鼎。今此鼎細小,又有款識(款識,列記也[61]),不宜薦見於宗廟。"制曰:"京兆尹議是"。

後漢賈逵,多智思。明帝永平中,有神雀集宮殿官府,冠羽有五采色。明帝異之,以問臨邑侯劉復。復不能對,薦逵博物多識。帝乃召見逵問之,對曰:"昔武王終父之業,鸑鷟在岐[62]。宣帝威懷戎狄,神雀仍集。此胡降之徵也。"帝勅蘭臺,給筆札,使作

《神雀頌》,拜爲郎,與班固並校秘書,應對左右。逵位至侍中。

魏王粲爲侍中。漢末喪亂,絶無玉珮。粲識舊珮,始復作之。今之玉珮,受法於粲也。

管輅字公明,平原人。時劉邠爲平原太守,邠謂輅曰:"此郡官舍,連有變怪多形,使人怖恐。君似當達此數者,厥理何繇?"輅言:"此郡所以名平原者,本有原山,無木石與地。自然含陰不能吐雲,含陽不能激風。陰陽雖弱,猶有微神。微神不眞,多聚凶姦。以類相求,魍魎成群。或因漢末兵馬擾攘,軍尸流血,染汚丘嶽,強魂相感,變化無常。故因昏夕之時,多有怪形也。昔夏禹文明,不怪於黃龍。周武信時,不感於暴風。今明府道德高妙,神不懼妖,自天祐之,吉無不利。願安百祿,以光休寵也。"邠曰:"聽雅論,爲近其理。每有變怪,輒聞鼓角聲音,或見弓劍形象。夫以土山之精,伯有之魂,實能合會,干犯明靈也。"邠問輅:"《易》言'剛健篤實,輝光日新。'斯爲不同也。"輅曰:"不同之名,朝旦爲輝,日中爲光。"

晉張華字茂先,范陽方城人也。雅愛書籍,身死之日,家無餘財,惟有文史溢于機篋(苦叶反[63])。嘗徙居,載書三十乘。祕書監摯虞撰定官書,皆資華之本以取正焉。天下奇祕,世所希有者,悉在華所。繇是博物洽聞,世無與比。惠帝中,人有得鳥毛長三丈,以示華。華見,慘然,曰:"此謂海鳧(音符[64])毛也,出則天下亂矣。"陸機嘗餉華鮓(側賣反[65]),于時,賓客滿坐。華發器,便曰:"此龍肉也。"衆未之信,華曰:"試以苦酒濯之,必有異。"既而,五色光起。機還,問鮓主。果云園中茅積(紫賜反)下得一白魚,質狀殊常,以作鮓,過美,故以相獻。武庫封閉甚密,其中忽有雉雊。華曰:"此必蛇化爲雉也。"開視,雉側果有蛇蛻(舒芮反,又託臥反[66])焉。吳郡臨平岸崩出一石鼓,槌之無聲。帝以問華。華曰:"可取蜀中桐材,刻爲魚形,扣之則鳴矣。"如其言,果聲聞數里。初,吳之未滅也,斗牛之間,常有紫氣,道術者皆以吳方強盛,未可圖也。惟華以爲不然。及吳平之後,紫氣愈明。華聞豫章人雷煥妙達緯象,乃要煥宿,屏人曰:"可共尋天文,知將來吉凶。"因登樓仰觀。煥曰:"僕察之久矣,惟斗牛之間,頗有異氣。"華曰:"是何祥也?"煥曰:"寶劍之精,上徹於天耳。"華曰:"君言得之。吾少時,有相者言吾年出六十,位登三事,當得寶劍佩之。斯言豈效歟?"因問曰:"在何郡?"煥曰:"在豫章豐城。"華曰:"欲屈君爲宰,密共尋之,可乎?"煥許之。華大喜,即補煥爲豐城令。煥到縣,掘獄屋基,入地四丈餘,得一石函,光氣非常。中有雙劍,並刻題,一曰"龍泉",一曰"太阿"。其夕,斗牛間氣不復見焉。煥以南昌西山北巖下土以拭劍,光芒豔發。大盆盛水,置劍其上,視之者精芒炫目。遣使送一劍並土與華,留一自佩。或謂煥曰:"得兩送一,張公豈可欺乎?"煥曰:"本朝將亂,張公當受其禍。此劍當繫徐君墓樹耳。靈異之物,終當化去,不永爲人服也[67]。"華得劍,寶愛之,常置坐側。華以南昌土不如華陰赤土,報煥書曰:"詳觀劍文,乃'干將'也,'莫邪'何復不至?雖然,天生神物,終當合耳。"因

以華陰土一斤致煥。煥更以拭劍,倍益精明。華誅,失劍所在。煥卒,子華爲州從事,持劍行經延平津,劍忽於腰間躍出,墮水。使人沒水取之,不見劍,但見兩龍各長數丈,蟠縈有文章。沒者懼而反。須臾,光彩照水,波浪驚沸。於是失劍。華歎曰[68]:"先君化去之言,張公終合之論,此其驗乎[69]。"華之博物,多此類[70],不可詳載。

束皙爲尚書郎。有人於嵩高山下,得竹簡一枚,上兩行科斗書,傳以相示,莫有知者。司空張華以問皙。皙曰:"此漢明帝顯節陵中策文也。"校驗,果然。

後趙續咸,石勒時爲建德校尉王和參軍。和掘得員石,銘曰:"律權石重四鈞同律度量衡有新氏造。"議者未詳。或以爲瑞,咸曰王莽時物也。其時兵亂之後,典度湮滅,遂命下禮官爲準程定式。

前秦苻朗爲青州刺史,降于晉。朗善識味鹹酢及肉,皆別所繇。會稽王司馬道子爲朗設盛饌,極江左精肴。食訖,問曰:"關中之食,孰若此?"答曰:"皆好,惟鹽味小生耳。"既問宰夫,皆如其言。或人殺鷄以食之,既進,朗曰:"此鷄栖常半露。"檢之皆驗。又食鵝肉,知黑白之處。人不信,記而試之,無毫釐之差。時人咸以爲知味。

宋何承天,博通古今,爲時所重。張永開玄武湖,遇古冢,冢上得一銅斗,有柄。文帝以訪朝士,承天曰:"此亡新威斗。王莽三公亡,皆賜之,一在冢外,一在冢內。時合葬江左者,唯甄邯爲大司徒,必邯之墓。"俄而,又啓冢,內更得一斗,復有一石銘,曰"大司徒甄邯之墓"。承天位至御史中丞。

南齊王僧虔,高祖初爲撫軍將軍。文惠太子鎮襄陽時,有盗發古冢者,相傳云是楚王冢,大獲寶物,玉屐,玉屏風,竹簡書青絲編簡,廣數分,長二丈[71],皮節如新,盗以把火自照。後人有得十餘簡以示,僧虔云是科斗書,《考工記》,《周官》所闕文也。

陸澄領國子祭酒,竟陵王子良得器,小口方腹,而底平,可容七八升,以問澄。澄曰:"此名服匿,單于以與蘇武子良。"後視器底有字,仿佛可識,如澄所言。

賈淵字希鏡,宋孝武世,青州人發古冢,銘曰"青州世子東海女郎"。帝問學士鮑昭、徐爰、蘇寶生,並不能悉。淵對曰:"此是司馬越女,嫁苟晞兒。"檢訪,果然。繇是見遇。淵,明帝時,終北中郎將軍。

梁劉顯爲中書侍郎,與裴子野、顧協連職禁中。顯博聞強識,過於裴、顧。時人獻古器,有隱起字,無能識者。顯視文讀之[72],無有滯礙。考校年月,一字不差。高祖甚嘉焉。

後魏高祐爲侍郎,文成末,兗州東郡吏獲一異獸,送之京師,時人咸無識者。詔以問祐。祐曰:"此是三吳所出,厥名鯪鯉,餘域率無。今我獲之,吳楚之地,其有歸國者乎?"又有人於零丘得玉印一,以獻。詔以示祐。祐曰:"印上有籀書,二字文曰'宋壽'。壽者,命也。我獲其命,亦是歸我之徵。"獻文初,宋文帝子義陽王昶來奔,薛安都等以五州降附,時謂祐言有驗。

祖瑩爲散騎侍郎，孝明孝昌中，於廣平王第掘得古玉印，勑召瑩與黄門侍郎李琰之辨之[73]。瑩云："此是于闐國王晉太康中所獻。"乃以墨塗字觀之，果如瑩言。時人稱爲博物。

北齊徐之才，博識多智。時有以骨爲刀子靶者，五色斑斕。之才曰："此人瘤也。"問得處，云於古冢見髑髏骨長數寸，試削，視有文理，故用之。其明悟多通如此。官累至尚書左僕射。

後周斛斯徵爲太常少卿，時梁春平蜀[74]，得樂器，人皆莫之識[75]。徵見之，曰："此錞于也。"人弗之信。徵遂依干寶《周禮注》，以芒筒捋之[76]，其聲極振。衆乃歎服。徵取以合樂焉。

隋崔賾，煬帝時爲起居舍人。大業初，從駕幸汾陽宫，次河陽鎮。藍田令王曇於藍田山得一玉人，長三尺四寸，著大領衣冠幘，奏之，詔問群臣，莫有識者。賾答曰："謹案漢文已前，未有冠幘。即文帝以來所作也。臣見魏大司農盧元明撰《嵩山廟記》，云有神人以玉爲形象，長數寸。或出或隱，則令世延長[77]。伏惟陛下應天順人[78]，定鼎嵩洛，岳神自見，臣敢稱慶。"因再拜。百官畢賀，天子大悦，賜縑二百疋。

校勘記

[1]流傳，原作"傳流"，據宋本改。

[2]隔閡，原作"隔越"，據宋本改。

[3]則，宋本作"即"。

[4]引而未發，宋本作"引而未敢發也"。

[5]右，原作"左"，據宋本改。又，"其深至膝"宋本無"深"字。

[6]云，原作"六"，據宋本改。

[7]文仲不知以爲神，宋本爲正文。

[8]此句宋本作"非政之宜也"。

[9]也，原脱，據宋本補。

[10]三卿三通，宋本作"三卿卿通"。

[11]闕，原作"闊"，據宋本改。

[12]此，原作"北"，據宋本改。

[13]余，原脱，據宋本補。又，宋本此句無"曰"字。

[14]天，原脱，據宋本補。

[15]川，原作"州"，據宋本改。

[16]如，原作"似"，據宋本改。

[17]此句夾注。也，宋本無；"爲營"原作"禜"，祈福祥，原作"祀群神"，均據宋本改。

[18]山川，原作"日月"，據宋本改。

[19]念,原作“令”,宋本亦然,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20]壅閉,原作“塞閉”,據宋本改。

[21]壹之,原作“閉塞”,據宋本改。

[22]節,原作“度”,據宋本改。

[23]相,原作“祖”,據宋本改。

[24]“矣”字下原有“乎”字,據宋本删。

[25]于,原作“之”,據宋本改。

[26]“海”字原作“每”,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杜預注改。

[27]實,原作“寔”,據宋本改。

[28]三代,宋本作“二代”。

[29]群神,宋本作“群臣”。

[30]間差也,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31]方,原作“言”,據宋本改。

[32]昭公二十九年,宋本無。

[33]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34]氏,《左傳·昭公二十九年》作“名”。

[35]合爲四,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36]地,原作“也”,據宋本改。

[37]饗,原作“享”,據宋本改。

[38]也,原脱,據宋本補。

[39]若,原作“石”,據宋本改。

[40]測之,原作“則知之”,據宋本改。

[41]山,原作“土”,據宋本改。

[42]獨足,原作“燭是”,據宋本改。

[43]守,原脱,據《國語·魯語》補。

[44]謂,原作“守”,據宋本改。

[45]之守者,三字原脱,據《國語·魯語》補。

[46]氏,原作“民”,據宋本改。

[47]今,原脱,據宋本補。

[48]翟,原作“權”,據宋本改。

[49]在大秦國北,原作“在三秦國也”,據宋本改。

[50]在,宋本作“聖”。

[51]楛,原作“楉”,據宋本改。

[52]木,原脱,據宋本補。

[53]此段夾注宋本作“人以其方面所有之財賄而來貢”。

[54]肯,原脱,據宋本補。

[55]此句宋本無“昔”字。

[56]百匹，原爲夾注，據宋本改作正文。

[57]此段夾注，宋本作“鄷今長安城西豐水上也鎬在昆明池”。

[58]國，宋本作“固”。

[59]是，原脱，據宋本補。

[60]博聞，宋本作“博問”。

[61]此句宋本作“款刻也識記也”。

[62]岐，宋本作“歧”。

[63]苦叶反，原作“若叶切”，據宋本改。

[64]音符，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65]側賣反，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66]又，原脱，據宋本補。

[67]永，原作“久”，據宋本改。

[68]數，原作“乃”，據宋本改。

[69]乎，原作“矣”，據宋本改。

[70]此類，原作“類此”，據宋本改。

[71]二丈，宋本作“二尺”。

[72]視文，宋本作“案文”。

[73]辨，宋本作“辯”。

[74]梁春，宋本作“梁睿”。

[75]得樂器人皆莫之識，宋本作“得樂器者皆莫之識”。

[76]捋，原作“將”，據宋本改。

[77]此句宋本作“則世延長”。

[78]順人，宋本作“順民”。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八

總錄部(四十八)

勤　學

《書》曰:“業廣惟勤。”《傳》曰:“人生在勤,勤則不匱。”矧乃服膺素業,講求善道,時習而悦,日知所亡。稽古之能,進以之干禄;多聞之益,居以之待問。自非研精覃思,探賾索隱,勵拳拳之志,罄孜孜之力,又曷以睹聖人之奥?垂沒世之名者哉?故尼丘立訓[1],殆忘寢食。繇兹以來,學者間出。乃有閉關刻意,閲市周覽,刺膚以忘其痛,攻苦而安於貧,求師以涉遠,遭難而不懈,在戎旅而無廢,雖老耄而彌篤[2],莫不練達古今,該悉元本,磅礴經義,蔚爲儒宗,以之莅事而無煩,以之誨人而不倦,上之則宣化而成俗,内之則懷寶而獨善。是故大禹之聖,惜乎寸陰;閔子之戒[3],慮其將落者,此之謂乎[4]?

孔子晚而學《易》《序》、《彖》、《繫》、《象》、《説卦》、《文言》。讀《易》,韋編三絶,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又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後爲魯司寇。

顔回,孔子弟子。爲人擇乎中庸,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哀公問孔子弟子孰爲好學,孔子對曰:“有顔回者好學,不遷怒,不貳過,不幸短命死矣。今也則亡,未聞好學者也(凡人任情,喜怒違理[5],顔回任道,怒不過分[6]。遷者,移也[7]。怒當其理[8],不移易也;不貳過者,有不善未嘗復行)。”

孔文子爲衛大夫,敏而好學,不耻下問(孔圉,謚文)。

甯越,中牟之鄙人,苦耕稼之勞,謂其友曰:“何爲而可以免此苦也?”其友曰:“莫如學,學三十年則可以達矣。”越曰:“請以十五歲,人將休吾不休,人將卧吾不卧。”學十五歲而周威公師之。

蘇秦,東周人。發書陳篋數十,得太公陰符之謀,伏而誦之,讀書欲睡,引錐自刺其股,血流至踵,曰:“安有説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錦繡,取卿相之尊者乎?”後用此結從約,佩六國相印。

漢孔安國,貧無資用,嘗爲弟子都養[9](都,凡衆也。養,主給烹炊者也。貧無資用,故供諸弟子烹炊也)。時行賃作,帶經而鉏,休息輒讀誦[10],其精如此。後爲臨淮太守。

賈嘉，賈誼之孫，最好學。官至郡守[11]。

董仲舒少治《春秋》，蓋三年不窺園，其精如此。爲膠西相，去位歸居，終不問家產，以修學著書爲事。後爲江都相。

黄霸，守丞相長史。坐公卿大議庭中，知長信少府夏侯勝非議詔書，大不敬。霸阿從[12]，不舉劾，皆下廷尉，繫獄當死。霸因從勝受《尚書》獄中。再踰冬，積三年廼出（霸欲從勝受《尚書》，勝辭以罪死。霸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勝賢其言，遂受之。繫再冬，講論不怠。後會赦得出[13]）。後至丞相。

王尊字子贛，少孤，歸諸父，使牧羊澤中。尊竊學問，能史書，年十三，求爲獄小吏。數歲，給事太守府，問詔書行事，尊無不對。太守奇之，除補書佐，署守屬監獄（署爲守屬，令監獄主囚也）。久之，尊稱病去，事師郡文學官（郡有文學官，而尊事之以爲師也[14]），治《尚書》、《論語》，略通大義。後官至東郡太守[15]。

路溫舒字長君，父爲里監門，使溫舒牧羊。舒取澤中蒲，截以爲牒，編用寫書（小簡曰牒，編聯次之）。稍習善，求爲獄小吏。因學律令，轉爲獄吏。縣中疑事，皆問焉。太守行縣，見而異之，署決曹吏。又受《春秋》，通大義，舉孝廉，爲山邑丞，後至臨淮太守。

劉向專積思於經術，晝誦書傳，夜觀星宿，或不昧達旦[16]。後至中壘校尉。

龔舍字君倩，與龔勝相友，少皆好學明經。楚王入朝，聞舍高名，聘舍爲常侍，固辭，願卒學。復至長安（終其經業）。後徵爲諫議大夫[17]。

後漢魏應，少好學，光武建武初，詣博士受業，習《魯詩》。閉門誦習，不交僚黨，京師稱之。後爲騎都尉。

魯恭，年十五，與母弟丕俱居太學[18]，習《魯詩》，閉戶講誦，絶人間事。兄弟俱爲諸儒所稱，學士爭歸之。太尉趙熹慕其志，每歲時，遣子問以酒糧，皆辭不受。後至司徒。

魯丕，性沉深好學，孜孜不倦，遂杜絶交游，不答候問之禮。士友常以此短之，而丕欣然自得。遂兼通五經，以《魯詩》、《尚書》教授，爲當世名儒。後歸郡，爲督郵功曹，郡將無不師友待之。後爲侍中左中郎將。

承宫少孤，年八歲，爲人牧豕。鄉里徐子盛者，以《春秋經》授諸生數百人，宫過盛廬下，棄其業，因就聽經，遂請留門下（宫過，徐子盛好之，因棄其豕而留聽經。牧主怪其不還[19]，求索得宫，欲笞之。門下生共禁止，因留之）。爲諸生拾薪執苦數年，勤學不倦。後至侍中祭酒。

桓榮少好學，游長安，習《歐陽尚書》，事博士、九江朱普（朱普字公文，受業於平當，爲博士，徒衆尤盛）。貧窶無資，常客傭以自給，精力不倦，十五年不窺家園。榮初遭倉卒，與族人桓元卿同饑戹，而榮講誦不息。元卿嗤榮曰："但自苦氣力，何時復施用乎？"榮笑不應。及爲太常，元卿歎曰："我農家子，豈意學之爲利乃若是哉？"後爲五更

封關內侯。

崔瑗,年四十餘始爲郡吏,以事繫東郡,發千獄(發千縣之獄也[20])。獄掾善爲《禮》。瑗間考評,時輒問,以《禮》說。其專心好學,雖顛沛必於是。後爲濟北相。

竇章遭羌寇,避難東國,家於外黄。居貧,達蓬戶蔬食[21],講讀不輟。後爲大鴻臚。

高鳳少爲書生,家以農畝爲業[22],而專精誦讀,晝夜不息。妻嘗之田,曝麥於庭,令鳳護鷄。會天暴雨[23],而鳳持竿誦經,不覺潦水流麥。妻還,怪問,鳳方悟之。其後遂爲名儒,乃教授業於西唐山中。自言農家子不應爲吏[24]。

侯瑾少孤貧,依宗人居。性篤學,常傭作爲資,暮還輒燃薪以讀書。公車徵不至。

宋均以父任爲郎,時年十五,好經書,每伏日[25],輒詣博士受業。通《詩》《禮》,善論難。後至河內太守。

王充受業太學,師事扶風班彪,好博覽而不守章句。家貧無書,常游洛陽市肆,閱所賣書,一見輒能誦憶。遂博通衆流百家之言。後歸鄉里,屏居教授[26]。

朱穆耽學,鋭意講誦。或時思至,不自知,亡失衣冠,顛墜阬岸。其父暉常以爲專愚,幾不知數馬足,穆愈更精篤。後至尚書。

樂恢,長好經學,事博士焦永。永爲河東太守,恢隨之官,閉廬精誦,不交人物。後永以事被拷[27],諸家弟子皆以通關被繫,恢獨皎然不污於法。遂篤志爲名儒,後至尚書僕射。

曹褒少篤志,有大度,結髮傳父充業[28],博雅疏通,尤好禮事。常憾朝廷制度未備[29],慕叔孫通爲漢禮儀,晝夜研精,沉吟專思,寢則懷抱筆札,行則誦習文書。當其念至,忘所之適。後至侍中。

郎顗明經典[30],隱居海畔,延致學徒,常數百人。晝研精義,夜占象度,勤心鋭意,朝夕無倦。公車再徵,不行。

衛颯家貧,好學問,隨師無糧,常傭以自給。後至桂陽太守。

甄承尤篤學,未嘗視家事。卒於梁相。

李固,司徒郃之子。少好學,常步行尋師,不遠千里(又:司馬彪《續漢書》載:固少有俊才,志雅學[31],爲三公子,常躬步驅驢,負書隨師)。後至太尉。

杜喬累世吏二千石,少好學,治《韓詩》、《京氏易》、《歐陽尚書》,以孝稱。雖二千石子,常步擔求師。後至太尉。

陳寔少作縣吏,常給事廝役,後爲都亭刺佐,而有志好學,坐立誦讀。縣令鄧邵試與語,奇之,聽受業太學,後令復召爲吏,乃避隱陽城山中。後至太丘長。

崔琦嘗耕於陌上,懷書一卷,息輒偃而詠之。後至臨濟長。

荀爽幼好學,耽思經籍,慶吊不行,徵命不應。後至司空。

魏隗禧字子牙,世單貧,少好學。漢初平中,三輔亂,禧南客荆州,不以荒擾,擔負

經書,每以樵採,餘日則誦習之。後至郎中。

董遇字季直,性質訥而好學。漢興平中,關中擾亂,與兄季中依將軍段煨。遇採稆負販,而常挾持經書,投閑習讀。其兄笑之,而遇不改。後爲侍中大司農。

吉茂世爲著姓,好書,不恥惡衣惡食,而恥一物之不知。漢建安初,關中始平,茂與扶風蘇則共入武功南山隱處,精思數歲,州舉茂才,除臨汾守[32]。

袁遺字伯業。曹公稱"長大而能勤學者,惟吾與袁伯業耳"。後爲揚州刺史。

趙昱少時就處士、東莞綦母君受《公羊傳》,兼該群業,至歷年潛志,不窺園圃,親疏希見其面。時入定省父母,須臾即還。後爲漢陵太守。

賈逵爲諸生,略覽大義,取其可用,最好《春秋左傳》,及爲牧守,常課讀之,月常一遍。後至豫州刺史。

司馬孚溫厚廉讓,博涉經史。漢末喪亂,與兄弟處危亡之中[33],簞食瓢飲,而披閱不倦。後至太尉。

鍾會有才能技藝而博學[34],精練名理,以夜繼晝[35],繇是獲聲譽。後至鎮西將軍。

常林少單貧,性好學,爲諸生,帶經耕鉏。後至光祿大夫。

王象少孤,爲人僕隸,年十七,見使牧羊,而私讀書。後領秘書監。

蜀向郎,少時涉獵文學,更乃潛心典籍,孜孜不倦。年逾八十,猶手自校書。後至左將軍位特進。

譙周幼孤,與母兄同居。既長,耽古篤學。家貧,未嘗問產業,誦讀典籍,忻然獨笑,以忘寢食。後至光祿大夫,入晉至散騎常侍。

郄正本名纂,少而父死母嫁,單煢隻立,而安貧好學,博覽墳典[36],弱冠能屬文。後至秘書令,入晉爲巴西太守。

吳步隲字子山,世亂避難江東,以種瓜自給。晝勤四體,夜誦經傳。後至丞相。

魯肅爲人方嚴,寡於玩飾,雖在軍中,手不釋卷。後至偏將軍。

闞澤字德潤,家世農夫,至澤好學。居貧無資,常爲人傭書[37],以供紙筆;所寫既畢[38],誦讀亦遍。追師論講,究覽群籍,兼通歷數,繇是顯名。後爲太子太傅。

張紘,居貧躬耕,帶經而鋤。孜孜汲汲,以夜繼日。至于弱冠,無不窮覽。後爲孫權長史。

晉劉寔,自幼及老,篤學不倦。雖居職務,卷弗離手。弟智貞素有兄風,少貧窶,每負薪自給,讀誦不輟,竟以儒行稱(《晉中興書》載:寔精學不倦,雖居官職,至于皓首,手不釋卷)。後至太尉。

華譚好學不倦,爽慧有口辯[39],爲鄉里所重。後至散騎常侍。

束晳字廣微,少遊國學,或問博士曹志曰:"當今好學者誰乎?"志曰:"陽平束廣微好學不倦,人莫及也。"後爲尚書郎。

皇甫謐耽翫典籍,忘寢與食,時人謂之"書淫"。或有箴其過篤,將損耗精神。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况命之修短分定懸天乎[40]?"徵議郎,又召補著作郎,並不應。

石崇爲陽城太守,在郡雖有職務,好學不倦。

魯芝字世英,父爲郭汜所害,芝襁褓流離,年十七,乃移居雍,耽思墳典[41]。後至光祿大夫。

虞溥字允源,父秘爲偏將軍,鎮隴西。溥從父之官,專心墳典,疆場閱武,人爭視之,溥未嘗寓目。後至鄱陽内史。

董景道字文博,少而好學,千里追師所在,惟晝夜誦讀,略不與人交通(景道,按史無官)。

徐苗少家貧,晝執鉏耒,夜則吟誦。弱冠與弟賈就博士、濟南宋均受業,遂爲儒宗。徵辟並不就。

褚陶嘗謂所親曰[42]:"聖賢備在黄卷中,捨此何求?"州郡辟不就。

孫盛歷秘書監給事中,篤學不倦,自少至老,手不釋卷。

荀崧歷右光祿大夫,雖衰老而孜孜典籍。世以此嘉之。

范任字玄平[43],少孤貧,六歲過江,依外家庾氏。及長,好學。庾氏家貧,無以資給。任乃廬于園中,布衣蔬食,燃薪寫書;寫畢,讀誦亦遍。遂博學多通,善談玄理[44]。後至安北將軍[45]。

范甯爲豫章太守,既免官,家于丹陽,猶勤經學[46],終年不輟。

葛洪字稚川,少好學,家貧,躬自伐薪,以買紙墨[47],夜輒寫書誦習,遂以儒學知名。徵散騎常侍,不就。

范宣少尚隱遁,加以好學,手不釋卷,以夜繼日,遂博綜衆書,尤善"三禮"。詔徵不就。

徐邈姿性端雅,勤行勵學,博涉名聞。後至驍騎將軍。

干寶字令升,少勤學,博覽書記,以才器召爲著作郎。

徐廣爲秘書監,性好讀書,老猶不倦。

謝沉少孤,事母至孝。博學多識,明練經史。耕耨之暇,研精墳典[48]。後至著作郎。

紀瞻性靜默[49],少交遊,好讀書[50],或手自抄寫。後至驃騎將軍。

王延少孤貧,晝則傭賃,夜則誦書,遂究覽經史,皆通大義。後爲劉聰金紫光祿大夫。

王歡字君厚,樂陵人也。安貧樂道,專精耽學,不營產業。常丐食誦詩,雖家無斗儲,意怡如也。其妻患之,或焚毁其書而求改嫁。歡笑而謂之曰:"卿不聞朱買臣妻耶?"時聞者多哂之。歡守志彌固,遂爲通儒(歡,史不載官)。

魏詠之,家世貧素,而躬耕爲事,好學不倦。後至荆州刺史。

車胤恭勤不倦[51]，博覽多通。家貧，不常得油，夏日則練囊盛數十螢火以炤書，夜以繼日[52]。後至吏部尚書。

劉敏元字道光，勵己修學，不以險難改。以好星歷陰陽術數，潛心《易》《太玄》，不好讀史。常謂同志曰："誦書當味義根，何爲費功於浮辭之文？《易》者，義之源；《太玄》，理之門。能明此者，即吾師也。"

王育字伯春，少孤貧，爲人傭牧羊，每過學，必歔欷。時有暇，即折蒲學書，遂亡失羊，爲羊主所責，育將鬻己以償之[53]。同郡許子章，敏達之士也，聞而嘉之，爲育償羊，給其衣食，使與子同學。遂博通經史。後至破虜將軍。

劉宣字士則，元海之從祖。樸鈍少言，好學修潔，師事樂安孫炎，沉精積思，不捨晝夜。好《毛詩》、《左氏傳》。

劉禹仕李矞，遷撫夷護軍。雖有政務，手不釋卷。矞曰："卿嗜篇籍，以燭繼晝，白日且然，夜可休息。"禹曰："朝聞道，夕死可矣，不知老之將至，孔聖稱焉。禹何人斯？敢不如此！"雖在兵難之中[54]，講誦不廢。每儒士在門，常倒屣出迎。停寢政事，引談經籍，尤明斷決，時事亦無滯也。

張怖少孤貧，隨母長於舅氏，令其牧羊。怖幼而好學，事母以孝聞，每日必於牧暇，採樵二束，菜二本，一以供母，一以顧人書。晝則折木葉學書，夜則誦所書。

前秦苻朗，初爲鎮東將軍、青州刺史，封樂安男，不得已，起而就官。及爲方伯，有若素士，耽翫經籍，手不釋卷。每談虛語玄，不覺日之將夕。

宋劉懷肅，家世貧窶而躬耕篤學。後至淮南、歷陽二郡太守。

鄭鮮之，祖襲爲江乘令，因居縣境。鮮之下帷讀書，絶交游之務。後至尚書左僕射。

王徽字景玄，瑯琊臨沂人。少好學，無不通覽。嘗住門屋一間，尋書玩古，如此者十餘年。後追贈秘書監。

王韶之，家貧好學，嘗三日絶糧，執書不輟。父母家人或謂之曰："困窮如此，何不耕農爲求活乎？"韶之答曰："我當以典籍自耕耳[55]。"後至祠部尚書。

殷淳，高簡寡欲，早有清高，愛好文義，未嘗違捨。後至右光禄大夫[56]。

沈攸之，晚好讀書，手不釋卷，《史》《漢》事，多所諳憶。常歎曰："早知窮達有命，恨不十年讀書。"後至郢州刺史。

傅隆爲光禄大夫，歸老在家，手不釋卷，博學多通，特精"三禮"，謹於奉公，常手自寫書。

南齊王逡之爲太中光禄大夫，加侍中。逡之性率素，衣裘不澣[57]，几案塵黑[58]。年老，手不釋卷。

王儉幼有神彩，專心篤學[59]，手不釋書。後爲尚書令。

沈驎士少好學，家貧，織簾誦書[60]，手口不息；及長，隱居，篤學不倦。遭火燒書數

千卷。鱗士年過八十,耳目猶聰明,手自抄寫,燈下細書[61],復成二三千卷,滿數十篋,人以爲養身靜默之所致也。

江泌字士清,少貧,晝日研屧,夜讀書,隨月光握卷升屋。後爲南中郎行參軍。

陸澄字彦淵,少好學博覽,無不知。行坐眠食,手不釋卷。後至散騎常侍。

顧歡幼聰慧,家貧,父使驅田中雀,歡作《黄雀賦》,雀食稻過半。父怒,欲撻之,見賦乃止。鄉中有學舍,歡貧無以受業,於舍壁後倚聽,無遺亡者。八歲誦《孝經》、《詩》、《論》,及長,篤志好學。母年老[62],躬耕誦讀[63],夜則燃糠照書[64]。同郡顧顗之臨縣,見而異之,遣諸子與游,及孫憲之並受經句。歡年二十餘,更從豫章雷次宗諮玄儒諸義,後徵太學博士[65],不就。

徐伯珍少孤貧,書竹葉及地學書。山水暴出,漂溺宅舍,村鄰皆奔走[66],伯珍累床而止,讀書不輟。叔父璠之與顔延之友善,還詣蒙山,立精舍講授。伯珍往從學,積十年,究尋經史,遊學者多依之。豫章王辟議曹從事,不就。

虞龢少好學,居貧屋漏,恐濕墳典,乃舒被覆書,書獲全而被大濕。時人以比高鳳。

梁王泰少好學,手所抄寫二千餘卷。

傅昭幼孤,爲外祖所養。十歲,於朱雀航賣曆日。雍州刺史袁顗嘗來昭所,昭讀書自若,神色不動[67]。顗歎曰:"此兒神情不凡,必成佳器。"司徒建安王休仁聞而悦之,因欲致昭。昭以宋氏多故,遂不往。後至散騎常侍。

張纘爲秘書郎,好學。兄緬有書萬餘卷,晝夜披讀,殆不輟手。秘書郎有四員,宋齊以來,爲甲族起家之選,待次入補其居,職例百數,十日便遷任。纘固求不徙,欲遍觀閣内圖籍。常執四部書目曰:"若讀此君,乃可言優仕矣。"

陶弘景未弱冠,齊高帝作相,引爲諸王侍讀,除奉朝請。雖在朱門,閉影不交外物,唯以披閲爲務。朝儀故事,多取決焉。

沈約篤志好學,晝夜不釋卷[68]。母恐其勞生疾,常遣減油火。而晝之所讀,夜輒誦之。遂博通群籍,能屬文。後至侍中、丹陽尹特進。

范雲嘗就親人袁炤學,晝夜不怠,炤撫其背曰:"卿精神秀朗而勤於學,卿相才也。"後至右僕射。

江革字休映,謝朓雅相欽重。朓常候革,時大雪,見革弊絮單席而耽學不倦,嗟歎久之,乃脱所着襦并手割半氈與革[69],充卧具而去。後至光禄大夫,領步兵校尉。

韋愛性清介[70],不妄交游,而篤志好學。每虚室獨坐,游心墳素,而埃塵滿席,寂若無人。年二十,嘗游京師。值天子出游南苑,邑里諠譁,老幼爭觀,愛獨端坐讀書,手不釋卷。宗族見者,莫不異焉。後至寧蜀太守。

王瞻字思範,年數歲,嘗從師受業。時有伎經其門,同學皆出觀,瞻獨不視,習誦如初。從父尚書僕射僧達聞而異之,謂瞻父曰:"大宗不衰,寄之此子。"後至侍中領騎將

軍。

蕭琛常言："少壯有三好：音律、書、酒。年長以來，二事都廢，唯書籍不衰。"後至侍中特進。

張緬少勤學，自課讀書，手不輟卷。後至御史中丞。

陸倕字公佐，少勤學，善屬文。於家內[71]，起兩間茅屋，杜絕往來，晝夜讀書，如此者數載。後至國子博士、中庶子。

褚珍少孤貧，篤志好學，有才思。

殷芸勵精勤學，博洽群書，幼而廬江何憲宗見之[72]，深相歎賞。後至通直散騎常侍秘書監。

孔子袪，少孤貧好學，耕耘樵採[73]，常懷書自隨，閑則讀誦，勤苦自勵，遂通經術，尤明《古文尚書》。後至步兵校尉。

沈峻，家世農夫，至峻好學，與舅太史叔明師事宗人沈麟士門下。積年，晝夜自課。時或睡寐，輒以杖自擊。其篤志如此。後至中書通事舍人。

司馬筠[74]，孤貧好學，師事沛國劉瓛[75]，強力專精，深爲瓛所器異。後至始興內史。

范縝年未弱冠，聞沛國劉瓛聚衆講說[76]，縝往之。卓越不群，而勤學。瓛甚奇之，親爲之冠。後至中書郎、國子博士。

何修之少好"三禮"，師心獨學，強力專精，手不釋卷[77]。讀"禮""論""三百篇"，略皆上口。齊太尉王儉雅相推重。後至尚書左丞。

王錫幼而警悟，與兄弟受業[78]，衆皆休散，常獨留不起。年七八歲，猶隨母、儀興公主入宮[79]。高祖嘉其聰敏，常爲朝士悅之。精力不倦，致損右目。公主每節其業，爲飾居室，雖童稚之中[80]，一無所好。後至吏部郎中。

劉霽家貧，與弟杳、歊相勵篤學。既長，博涉多通，累官建康令，不拜。

任孝恭精力勤學，家貧無書，崎嶇從人假借，每讀一遍，諷誦略無所遺[81]。後至兼中書通事舍人。

臧嚴，孤貧勤學，行止書卷不離於手。後至鎮南諮議參軍。

鍾嶸與兄岏、弟嶼並好學有思理，後至晉安王記室。

袁峻字孝高，早孤，篤志好學。家貧無書，每從人假借，必皆抄寫自課，日五十紙[82]；紙數不登，則不休息。後至員外散騎侍中[83]。

劉峻八歲爲魏人所掠[84]，徙桑乾。峻好學，家貧，寄人廡下，自課讀書，常燎麻炬，從夕達旦。時或昏睡，爇其髮；既覺，復讀，終於不寐。其精力如此。齊永明中，從桑乾得還，自謂所見不博，更求異譜。聞京師有者，必往祈借。後至荆州戶曹參軍。

庾仲容幼孤，爲叔父泳所養；既長，杜絕人事，專精篤學，晝夜手不輟卷。後至黟縣

令[85]。

張率與陸少玄善。少玄家有父澄書萬卷餘,率遂得盡讀其書[86]。建武三年,舉秀才,除太子舍人。

司馬褧善"三禮",少傳家業,強力專精,手不釋卷。後至晉安王長史。

陳元敬字子恭[87]。純孝有風格,幼便篤學,老而不倦。後至金紫光祿大夫特進。

鄭灼家貧,抄義疏以日繼夜,筆毫盡,每削用之。灼常蔬食講授,多苦心熱,若瓜時輒偃卧,以瓜鎮心,起便誦讀。其篤志如此。後至中散大夫。

陸瓊初以侯景作逆,攜母避地于吳縣之北鄉[88]。勤苦讀書,晝夜不怠[89],遂博學,善屬文。永定中,州舉秀才。

沈德威字懷遠,少有操行。梁太清末,遁於天目山,築室以居。雖處亂,而篤學無倦,遂治經業。後至祠部郎[90]。入隋,官至秦王府主簿。

江揔篤學有辭采。家有賜書數千卷,揔晝夜尋讀,未嘗輟手。後至尚書令。

章華家世農夫,至華獨好學,與士君子遊處,頗覽經史,善屬文。侯景之亂,乃遊嶺南[91],居羅浮山寺,專精習業[92]。後除大市令。

歐陽頠,長沙臨湘人也,父喪,累積悉讓諸兄。州郡辟,頠不應[93],乃廬于麓山寺傍,專精習業,博通經史。年三十,其兄逼令從官。起家信武府中兵參軍。

袁樞字踐言,美容儀,性沉靜,好讀書,手不釋卷。後至尚書右僕射[94]。

姚察樂於墳籍,無所不睹,每有制述,多用新奇,人所未見,咸重富博,且專志著書,白首不倦。手自抄撰,無時暫輟。好研覈古今,諟正文字,精采流贍。後至吏部尚書。

後魏崔祖虬,少而好學,下帷讀書[95],不驅競當世,舉秀才不就。

張袞,年七十,闔門守靜,手執經書,刊定得失[96];愛好人物,善誘無倦,士類以此高之。後至給事黄門侍郎。

崔玄伯,立身雅正,與世不群;雖在亂,猶屬志篤學,不以資産爲意。妻子不免饑寒。後至吏部尚書。

古弼遷尚書令。弼雖事務殷湊,而讀書不輟。

崔逞少好學,有文才。遭亂孤貧,躬耕于野,而誦讀不廢[97]。後至御史中丞。

宋隱,性至孝,年十三,便有成人之志。專精好學,不以兵難易操。

游明根,雅之從祖弟也,幼年遭亂,爲櫟陽王氏奴。主使牧羊,明根以漿倩人書字路邊,畫地學之。長安鎮將竇瑾見之,呼問,知其姓名,乃告游雅,使人贖之,教書。年十六,辭雅,歸鄉,於白渠坎爲窟,讀書積歲。雅稱薦之。太武擢爲中書學生。寡欲,綜習經典。文成踐祚,爲都曹主書。帝以敬愼,每嗟美之。

常景耽好經史,愛翫文辭,若遇新異之書,殷勤求訪;或復貨買,不問價之貴賤,必

以得爲期。後至儀同三司。

房景先字光胄，幼孤貧無資，從事其母[98]，自授《毛詩》《曲禮》。年十二，請其母曰："豈可使兄傭賃以供景先也？"請自求衣，然後就學。母哀其小，不許。苦請，從之。遂得一羊裘，忻然自足，晝則樵蘇，夜誦經史。自是精勤，遂大通贍。後至步兵校尉，領尚書郎。

高允少孤，夙成，有奇度，性好文學，擔笈負書，千里就業，爲尚書散騎常侍，加光祿大夫。年九十餘，恂恂善誘，誨人不倦。晝夜手常執書，吟咏尋覽。

李瑾爲車騎將軍、大司農卿、殷州大中正。瑾淳好學，老而不倦。

宋繇少有志尚，追師就學，閉室誦書[99]，晝夜不倦。博通經史，諸子群言，靡不覽綜。後仕沮渠牧犍，官至左丞。世祖拜河西王右相。

劉芳聰敏過人，篤志墳典。晝則傭書以自資給，夜則讀誦[100]，終夕不寢。後至太常卿。

趙逸爲中書侍郎，性好墳素，白首彌勤，年踰七十，手不釋卷。

游肇，外寬柔，內剛直，耽好經傳，手不釋書。官至尚書右僕射。

李彪字道固，家世寒微，少孤貧，有大志，篤學不倦。高悅兄閭，博學高才，家富典籍。彪遂於悅家手抄口誦，不暇寢食。後至御史中尉。

崔光家貧，好學，晝耕夜誦，傭書以養父母。後至司徒侍中。

崔休好學，涉歷《書》《史》，公事軍旅之隙[101]，手不釋卷。後至殿中尚書。

李琰之歷侍中中書侍郎，每休閑之際，常閉門讀書，不交人事。嘗謂人曰："吾所以好讀書，不求身後之名，但冀見異聞[102]。心之所願，是以孜孜搜討，欲罷不能。豈爲異日聲名勞七尺軀也[103]？此乃天性，非爲力強。"

崔挺少敦學業，多所覽究，手不釋卷。後至北海王詳司馬。

張普惠，父曄爲齊州中水令。隨父之縣，受業齊土，專心墳典，克厲不息。乃還鄉里，就程玄講習。精於"三禮"，兼善《春秋》；百家之說，多所窺覽。諸儒稱之。後至尚書右丞。

祖瑩，八歲能誦《詩》《書》，十二爲中書學生。好學耽書，以晝夜繼。父母恐其成疾，禁之，不能止。常密於灰中藏火，驅逐僮僕。父母寢睡之後，燃火讀書，以衣被蔽塞窗戶，恐漏光明，爲家人所覺。繇是聲譽甚盛。後至車騎大將軍。

溫子昇初受學於崔靈恩、劉蘭，精勤，以夜繼晝，晝夜不倦。後至中書郎。

宋世景與弟道輿下帷誦讀，博覽群言，尤精經義，族兄弁甚重之。後至伏波將軍，行滎陽太守。

北齊李鉉字寶鼎[104]，渤海南皮人也。九歲入學，書《急就篇》，月餘便通。家素貧苦，常春夏務農，冬乃入學。年十六，從李周仁受《毛詩》《尚書》，章武劉子猛受《禮

記》[105],常山房蚪受《周官儀》,漁陽鮮于靈馥受《左氏春秋》。鉉以鄉里無可師者,遂與州里楊元懿、河間宗惠振等結侶,詣大儒徐遵明受業,居徐門下五年,常稱高等。二十三,便自潛居,討論是非,用心精苦。曾三秋冬不畜枕,每至睡時,假寐而已。年三十六,丁父喪。服闋,以鄉里寡文籍,來遊京師,讀所未見書。後至國子博士。

辛術爲東南道行臺尚書,少愛文史,晚更勤學,雖在戎旅[106],手不釋卷。

張耀爲秘書監,奉職恪勤,未嘗有過。好讀《書》,《春秋》月一遍,時人慕之。賈良道、趙彦深嘗謂耀曰[107]:"君研尋《左氏》,豈求服虔、杜預之紕繆耶?"耀曰:"何爲然乎?左氏之書,備叙言事,惡者可以自戒,善者可以庶幾。故厲己溫習,非欲詆訶古人之得失也[108]。"

劉晝字孔昭,渤海阜城人也。少孤貧好學[109],負笈從師,服膺無倦。與儒者李寶鼎同鄉里,甚相親愛,授其"三禮";又就馬敬德習《服氏春秋》,俱通大義。恨下里少墳典[110],便杖策入都。知太府少卿宋世良家多書,乃造焉。世良納之,恣意披覽,晝夜不息。舉秀才不第,終于家。

劉逖,彭城人也。魏末,世宗以爲門府行參軍。遠離鄉家,倦於羈旅,發憤自勵,專精讀書。晉陽,都會之所,霸朝人士攸集,咸務於宴集。逖在遊宴之中,卷不離手。值有文籍所未見者,則終日諷誦,或通夜不歸,其好學如此。亦留心文藻,頗工詩詠。後至散騎常侍,奏門下事。

馮偉節,少從李寶鼎遊學。李重其聰敏,常試問之,多所通解,尤明禮傳。後還鄉里,閉門不出[111],將三十年。不問產業,不交賓客,專精覃思,無所不通。舉秀才,不就。

魏收年十五,隨父赴邊[112],好習騎射,因滎陽鄭伯調之曰[113]:"魏郎弄戟多少?"收慙,遂折節讀書。夏月坐板床,隨樹陰,諷誦積年,床板爲之鋭減,而精力不輟,以文華顯。後至尚書右僕射。

後周樂遜字遵賢[114],河東猗氏人,弱冠爲郡主簿[115]。魏正光中,聞碩儒徐遵明領徒趙魏,乃就受《孝經》、《喪服》、《論語》、《詩》、《書》、《禮》、《易》、《左氏春秋》大義[116]。尋而山東寇亂,學者散逸,遜於擾攘之中,猶志道不倦。

樊深字文淵,河東猗氏人。弱冠好學,負書從師於三河,講習"五經",晝夜不倦。後爲國子博士。性好學,老而不怠。朝暮還往,常據鞍讀書,至馬驚墜地,損折支體,終亦不改。

裴漢,常借人異書,必躬自錄本。至於疾疢彌年,亦未嘗釋卷。後至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

薛端字仁直,河東汾陰人,本名沙陁。有志操,與弟裕勵精篤學,不交人事。後至基州刺史。

宇文測字澄鏡,性沉密,少篤學,每旬月不窺戶牖。後至少保。

宗懔，少聰敏好讀書，日夜不倦，語輒引古事，鄉里呼爲“小兒學士”。後至車騎大將軍。

沈重字德厚，專心儒學，從師不遠千里，遂博覽群書。仕後梁蕭巋，至太常卿。

呂思禮好學，有文才，雖務兼軍國，而手不釋卷。晝理政事，夜則讀書，令蒼頭執燭，燭燼夜有數升。後至都官尚書。

薛憕，初自孝昌中，杖策還洛陽。先是，憕從祖眞度與族祖安都擁徐、兗歸魏，其子懷儁見憕，甚相親善。屬爾朱榮廢立，遂還河東，止懷儁家[117]，不交人物，終日讀書，手自抄略，將二百卷。唯郡守元襲時相要屈，與之抗禮。仕西魏至安東將軍。

隋諸葛穎爲太子舍人。周武平齊，不得調，杜門不出者十餘年，習《周易圖緯》，蒼雅莊老，頗得其要。

楊尚希，髫齡而孤[118]，年十歲[119]，辭母請業長安。涿郡盧辯見而異之[120]，令入太學。專精不倦，同輩者皆共推伏。後至蒲州刺史。

劉行本，起家梁武陵王國常侍。遇蕭修以梁州北附，遂與叔父璠歸周，寓居新豐。每以諷誦爲事[121]，精力忘疲，雖衣食乏絕，晏如也。後至太子右庶子。

楊异字文殊，幼丁父憂，及免喪之後，絕慶吊，閉戶讀書[122]，數年之間，博覽書記。後至吳州總管。

李文博，性介鯁直，好學不倦，至於教義名理，特所留心[123]。每讀書，至治亂得失，忠臣烈士，未嘗不反覆吟翫。後至司隸從事。

馬光少好學，從師數十年[124]，晝夜不息。後徵爲太學博士。

王邵字志學[125]，暨乎暮齒，篤好經史，遺落世事，用心既專[126]，性頗恍忽，每至對食，閉目凝思，盤中之肉輒爲僕從所噉。邵弗之覺，唯責肉少，數罰廚人。廚人以情白[127]。依前閉目，伺而獲之，廚人方免笞辱。其專固如此。後至秘書少監。

庾自直，潁川人。少好學，沉靜寡欲。後至著作佐郎[128]，知起居舍人事[129]。

房彥謙受學於博士尹琳，手不釋卷，遂通涉“五經”，解屬文，工草隸，雅有辭辯，風槩高人。後至司隸刺史。

劉炫字光伯，河間景城人也。少以聰敏見稱，與信都劉焯閉戶讀書，十年不出津橋。宗人劉智海家素多墳籍，焯就之讀書，向經十載，雖衣食不繼，晏如也。遂以儒學知名。後爲瀛州戶曹從事，遍直三省，而不得官。

盧思道字子行，范陽人也。思道聰爽俊辯，通脫不羈，年十六，遇中山劉崧爲人作碑銘，以示思道。思道讀之，多所不解。於是感激，閉戶讀書。師事河間邢子才。後思道復爲文以示劉松[130]，松又不能甚解。思道乃喟然歎曰：“學之有益，豈徒然哉？”因就魏收借異書，數年之間，才學兼著。後至散騎侍郎，奏內史侍郎事。

劉臻爲皇太子學士，無吏幹，性恍惚，耽悅經史，終日覃思，至於世事多所遺忘。

郎茂少敏慧[131],七歲誦騷雅,日千餘言。十五師事國子博士、河間權會受《詩》、《書》、《易》"三禮"及玄象刑名之學[132],又就國子助教、長樂張奉禮受"三傳"群言,至忘寢食。家人恐茂成病,常節其燭燈。後至尚書左丞。

唐竇威字文蔚,扶風平陵人。威家世勳貴,諸昆弟並尚武藝,而威耽翫文史,介然自守。諸兄哂之,謂爲"書癡"。隋內史令李德林,舉秀異,射策甲科,拜秘書郎。秩滿當遷,而固守不調,在秘書十餘歲,其學業益廣。

李密多籌筭,養客禮賢,無所愛吝。後更折節,下帷耽學,尤好兵書,誦皆在口。師事國子助教。

包愷愛《史記》、《漢書》,勵精忘倦。愷門徒皆出其下。

虞世南,性沉靜寡欲,篤志勤學。少與兄世基居,受學於吳郡顧野王。經十餘年,精思不倦,或累旬不盥櫛。後至秘書監。

徐曠字文遠,家貧,無以自給。其兄林鬻書爲事。文遠每閱書於肆,不避祁寒暑雨,遂覽"五經",尤精《春秋左氏傳》。

姚思廉,吳興武康人。性恬靜寡欲,終日閉門[133],披閱經史,未嘗言及家產[134],非公事不出門,無所造請。學有家風,博通前載。後至散騎常侍。

張行成,少師事河間劉炫,勤學不倦[135]。後至右僕射,太子少傅。

蕭德言,博涉經史,尤精《春秋左氏傳》。貞觀中,累除著作郎兼弘文館學士。德言晚年尤篤志於學,自晝達夜,略無厭倦,每欲開"五經",必盥濯束帶,危坐對之。妻子候間請曰[136]:"終日如是,無乃勞乎[137]?"德言曰:"敬先聖之言,豈憚如此!"

路敬淳,尤勤學,不窺門庭,遍覽墳籍。後至太子司儀郎[138]。

李襲譽好學[139],手不釋卷,博涉經史。後至同州刺史。

裴行儉初以門蔭,補弘文生,累年在館,惟閉戶讀書。館司將加薦舉,固辭不就。左僕射房玄齡問其故,對曰[140]:"遭隋季亂,私門書籍蕩盡,冀在館披閱,有所成耳。"後至吏部侍郎。

裴炎,河東人也,少補弘文生。每休暇,諸生多出遊,炎獨觀書不輟。後至內史。

劉仁軌字正則,汴州尉氏人也。少恭謹好學,遇隋末喪亂,不遑專習,每行坐所在,輒書空畫地,繇是博涉經史。後至文昌左相。

馬懷素,少師事李善。貧無燈燭,晝採薪蘇,夜燃讀書,遂博覽經史,解屬文。開元中,爲秘書監兼昭文館學士。懷素雖居吏職而篤學,手不釋卷。

王友貞[141],素好學,讀九經,皆百遍。誨訓子弟,如嚴君焉。後至太子中書,許令在家修道。

韋陟[142],中書令安石之子。開元初,丁父憂,居喪過禮。自此,杜門不出八年。于茲與弟斌相勸勵,探討墳索[143],不捨晝夜,文華當代,俱有盛名。後至禮部尚書,東郡

留守。

楊綰，生而聰慧，及長，好學不倦，博通經史。官至中書侍郎平章事[144]。

于休烈爲工部尚書。篤好墳籍，手不釋卷，以至于終。

崔元翰善屬文[145]，年近七十[146]，好學不倦。官歷駕部員外郎知制誥。

陽成字亢宗[147]，北平人也，代爲官族。好學[148]，貧，不能得書，乃求入集賢院，爲寫書吏。竊官書讀之，晝夜不出房。經六年，遂無所不通。

李巽字令叔，趙郡人。少勤學，孜孜自課，以明經調補華州參軍，應拔萃科，授鄠縣尉。

蔣仁自少好學[149]，雖甚寒暑，未嘗釋卷。後至秘書監。

王起，官至山南西道節度使。自幼及耋，手不釋卷。

張建章，尤好經史，聚書至萬卷。所居有書樓，但以披閱清淨爲事。經涉之地，無不理焉。建章曾齎元戎[150]，命往渤海，遇風濤，乃泊其船。回及西岸，經太宗征遼碑半在水中，建章則以帛苞麥屑置于水中，摸而讀之[151]，不失一字。其篤學也如此。後至幽州行軍司馬。

李蹊在臺省[152]，日聚書至多，手不釋卷。時人號曰“李書樓”。仕昭宗時，位至宰相。

梁孫騭，雅好聚書，有“六經”《史》《漢》，洎百家之言，凡數千卷，皆簡翰精至，披勘詳審。得暇即朝夕耽翫，曾無少怠。官至左散騎常侍。

後漢劉岳[153]，初少孤，以先人官卑，群從之間，最不調。兩都喪亂，流寓青齊，丐食業文，厲心苦節。官至太常卿[154]。

晉裴皞，容止端秀，性卞急[155]，剛直無隱。少而好學，苦心文翰。雖亂離斯瘼，手不釋卷。後至右僕射致仕。

周馮道，少純厚好學，善屬文，不耻惡衣食。負米奉親之外，唯以披誦咏吟爲事；雖大雪擁戶，凝塵滿席，湛如也。後至中書令。

張昭，自歷淸顯，手不釋卷，每得生書，以舊有足病，必卧而禮之，舉朝服其好學。

校勘記

[1]立訓，原作“立訓詁”，據宋本删。

[2]老耄，宋本作“耄老”。

[3]閔，原作“闕”，據宋本改。

[4]乎，宋本作“也”。

[5]“喜怒違理”句原脱，據宋本補。

[6]不過分，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7]遷者移也，四字原脱，據宋本補。

[8]"怒"字前原衍"喜怒遷移也不遷怒者"數字；"當"字前原衍"者"字，均據宋本删。

[9]都，原作"之"，據宋本改。

[10]誦，原脱，據宋本補。

[11]此句宋本無"官"字。

[12]霸，原脱，據宋本補。

[13]會，原脱，據宋本補。

[14]也，原脱，據宋本補。

[15]此句宋本無"官"字。

[16]此句宋本作"或不寐達夕"。

[17]此句宋本作"後並徵爲諫大夫"。

[18]丕，原脱，據宋本補。

[19]牧主，宋本作"諸生"。

[20]之，原脱，據宋本補。

[21]此句宋本無"達"字。

[22]畝，原脱，據宋本補。

[23]會，宋本作"時"。

[24]農家子，宋本作"巫家子"。

[25]伏日，宋本作"沐日"。

[26]屏，原作"扉"，據宋本改。

[27]拷，宋本作"考"。

[28]傳，原作"侍"，據宋本改。

[29]憾，宋本作"感"。

[30]郎顗，原作"郭顗"，據宋本改。

[31]志雅學，宋本作"雅志學"。

[32]守，宋本作"令"。

[33]之中，宋本作"之王"。

[34]才能，宋本作"才數"。

[35]繼書，宋本作"續書"。

[36]墳典，宋本作"墳籍"。

[37]常，原脱，據宋本補。

[38]所寫，原作"寫書"，據宋本改。

[39]辯，原作"辨"，據宋本改。

[40]天乎，原作"乎天"，據宋本改。

[41]墳典，宋本作"墳籍"。

[42]謂，原作"爲"，據宋本改。

[43]范任,宋本作“范汪”。
[44]善談玄理,宋本作“善談名理”。
[45]安北,原作“北安”,據宋本改。
[46]經,原脱,據宋本補。
[47]買,宋本作“貿”。
[48]墳典,宋本“墳籍”。
[49]靜,原作“淨”,據宋本改。
[50]好,原脱,據宋本補。
[51]車裔,原作“車胤”,據宋本改。
[52]夜以繼日,宋本作“以夜繼日”。
[53]鬻,原作“粥”,據宋本改。
[54]之中,宋本作“之間”。
[55]當,原作“嘗”,據宋本改。
[56]右,原脱,據宋本補。
[57]不辯,原作“不潮”,據宋本改。
[58]几案,宋本作“机案”。
[59]學,原作“志”,據宋本改。
[60]簾,宋本作“篚”。
[61]此句宋本作“耳目猶聰手以反故抄寫火下細書”。
[62]年,原脱,據宋本補。
[63]讀,宋本作“書”。
[64]照書,宋本作“自照”。
[65]後,原作“從”,據宋本改。
[66]村,原作“材”,據宋本改。
[67]不動,宋本作“不改”。
[68]釋卷,原作“輟卷”,據宋本改。
[69]穤,原作“儒”,據宋本改。
[70]性清介,原作“情性介”,據宋本改。
[71]“內”字前原衍“庭”字,據宋本删。
[72]何憲宗,宋本作“何憲”。
[73]樵,原脱,據宋本補。
[74]司馬筠,宋本作“司馬筠”。
[75]巘,原作“獻”,據宋本改。
[76]衆,原脱,據《梁書・范縝傳》補。
[77]手不釋卷,宋本作“手不輟卷”。
[78]與,原作“於”,據宋本改。

[79]儀,宋本作"義"。
[80]稚,宋本作"雉"。
[81]諷,原脱,據宋本補。
[82]日五十紙,原作"目皆五十紙",據宋本改。
[83]侍中,宋本作"侍郎"。
[84]掠,宋本作"略"。
[85]黟縣,宋本作"黝縣"。
[86]遂,原作"逐",據宋本改。
[87]元敬,宋本作"袁敬"。
[88]北鄉,宋本作"西鄉"。
[89]不怠,宋本作"無怠"。
[90]郎,原脱,據宋本補。
[91]嶺南,原作"領南",據宋本改。
[92]習業,原作"習學",據宋本改。
[93]此句宋本作"州郡頻辟不應"。
[94]後,原脱,據宋本補。
[95]讀書,宋本作"誦書"。
[96]得失,宋本作"乖失"。
[97]誦讀,宋本作"講誦"。
[98]從事,宋本作"從師"。
[99]閉室,原作"閑坐",據宋本改。
[100]讀誦,原作"讀史",據宋本改。
[101]旅,原作"族",據宋本改。
[102]冀,原作"得異",據宋本改。
[103]此句宋本無"軀"字。
[104]實鼎,原作"耳鼎",據宋本改。
[105]章武,原作"張武",據宋本改。
[106]旅,原作"兵",據宋本改。
[107]賈良道,宋本作"賈梁道"。
[108]得失,原作"卷失",據宋本改。
[109]好學,宋本作"愛學"。
[110]墳典,宋本作"墳籍"。
[111]閉門,原作"閑閑",據宋改。
[112]邊,原作"選",據宋本改。
[113]伯,原作"白",據宋本改。
[114]尊賢,宋本作"遵賢"。

[115]郡，原作"群"，據宋本改。
[116]受，原作"授"，據宋本改。
[117]止，原作"至"，據宋本改。
[118]髫齡，宋本作"髫亂"。
[119]年十歲，宋本作"年十一"。
[120]盧辯，原作"盧辨"，據宋本改。
[121]諷誦，宋本作"諷讀"。
[122]閉户，原作"門而"，據宋本改。
[123]特，原作"皆"，據宋本改。
[124]從師，原作"從事"，據宋本改。
[125]字，宋本作"自"。
[126]用心，宋本作"用思"。
[127]廚人，字原脱，據宋本補。
[128]後，原脱，據宋本補。
[129]事，原脱，據宋本補。
[130]後，原作"俊"，據宋本改。
[131]郎茂，原作"郎懋"，據宋本改。
[132]此句宋本無"書"字。
[133]閉門，宋本作"閑房"。
[134]家産，原作"家事"，據宋本改。
[135]學，原脱，據宋本補。
[136]間，原作"問"，據宋本改。
[137]勞，原作"窮"，據宋本改。
[138]儀郎，宋本作"議郎"。
[139]好學，宋本作"好讀書"。
[140]對，原脱，據宋本補。
[141]王友貞，宋本作"上友貞"。
[142]韋陟，原作"韋涉"，據宋本改。
[143]墳索，宋本作"墳素"。
[144]"事"字前原衍"軍國"二字，據宋本删。
[145]崔元翰，原作"崔元幹"，據宋本改。
[146]七十，原作"七年"，據宋本改。
[147]陽，原作"楊"，據宋本改。
[148]好，原作"子"，據宋本改。
[149]蔣仁，宋本作"蔣义"。
[150]戎，原作"戒"，據宋本改。

[151]摸,原作"模",據宋本改。

[152]臺省,原作"省臺",據宋本改。

[153]後漢,宋本作"後唐"。

[154]官,原脱,據宋本補。

[155]卞,原脱,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七百九十九

總録部(四十九)

强記　聽悟

强　記

《傳》不云乎:"博文強識,謂之君子。"蓋有目所暫閱[1],耳所暫聞,而成誦于口[2],終身不忘者,信乎其強記也。自漢而下,能者間出,咸性理聰悟,機神警邁。或博通前籍,默識無謬;或詳練故事,遽數弗遺,以至閱爵里而悉舉其名氏[3],經國邑而盡志其風土,背碑靡失,覆棋不誤,自非宅粹精於心術,彰敏慧于天性,疇能及是哉!

漢東方朔,年十六,學《詩》《書》二十二萬言;十九,學孫吳兵陣戰陣之具,鉦鼓之教,亦誦二十二萬言,凡誦四十四萬言。仕爲侍郎[4]。

張安世從武帝行幸河東,嘗亡書三篋[5],詔問,莫能知,唯安世識(識,記也),具作其事。後購求得書以相校,無所遺失。帝奇其材,擢爲尚書令。

任安字少卿,爲武功亭長。邑中人民俱出獵,安常爲人分麋鹿雉兔,部署老小當壯劇易處[6]。衆人皆喜,曰:"無傷也,任少卿分別平,有智略。"明日復合會[7],會者數百人。安曰:"某子甲何爲不來乎?"諸人皆怪其見之疾也。位至大司馬。

後漢陸續幼孤,仕郡,爲戸曹吏。時歲荒民饑困,太守尹興使續於都亭賑民饘粥,續悉簡閱其民,訊以名氏。事畢,興問所食幾何?續因口說六百餘人,皆分別姓字,無有差謬。

延篤少從潁川唐溪典受《左氏傳》[8],旬日能諷之。典深敬焉(《先賢行狀》曰:篤欲寫《左氏傳》,無紙,唐溪典以廢牋記與之。篤以牋記紙不可寫《傳》,乃借本諷之。糧盡辭歸[9]。典曰:"卿欲寫《傳》[10],何故辭歸?"篤曰:"已諷之矣。"典聞之,歎曰:"嗟乎,延生!雖復端木聞一知二,未足爲喻。若使尼父更起於洙、泗,君當顯名七十,與游夏爭匹也。"後爲京兆尹)。

應奉少聰明,自爲童兒,及長,凡所經履,莫不暗記。讀書,五行並下。爲郡決曹吏,行部四十二縣,録囚徒數百千人。及還,太守備問之,奉口說罪繫名姓,坐狀輕重,無所

遺脱。時人奇之(又曰:奉少爲上計吏,許訓爲計掾,俱到京師。訓自發鄉里,在路晝頓暮宿[11],所見長吏[12]、賓客、亭長、吏卒、奴僕,訓皆密疏姓名,欲試奉。還都,出疏示奉[13]。奉云:"前日食潁川綸氏都亭[14],亭長胡奴名禄[15],以飲漿來,何不在疏?"坐中皆驚。又云:"奉年二十時,嘗詣彭城相袁賀,賀時出行閉門[16],造車匠於内開扇出半面視奉,奉即委去。後數十年,於路見車匠,識而呼之。")。

虞延爲郡督郵,光武東巡,路由小黄,高帝母昭靈后陵園在焉。詔呼延引見,問園林之事。延占對可觀,其陵樹株蘖,皆識其數;俎豆犧牲,頗曉其禮。

王充家貧,無書,嘗游洛陽肆,閲所賣書,輒能誦憶。後同郡謝夷上書,薦充才學。肅宗詔公車徵,病不行。

臧旻自匈奴中郎將,徵拜議郎。還京師,太尉袁逢問其西域諸國土地風俗,人物種類,旻具答,言西域本三十六國,復分爲五十五,稍散至百餘國。大小道里遠近,人數多少,風俗澡濕,山川草木,鳥獸異物,名種不與中國同者,口陳其狀,手畫地形。逢奇其才,歎息曰:"雖班固作《西域傳》,何以加此!"

尹默通諸經史,又專精於《左氏春秋》。自劉歆條例,鄭衆、賈逵父子、陳元方、服虔注說,咸略誦述,不復按本。後拜太中大夫。

(禰衡、公孫瓚、王粲、司馬防、隗禧、夏侯榮已上事,節附在此卷末。)

蜀張松爲劉璋益州從事,識達精果,有才幹。劉璋遣詣曹公,曹公不甚禮松。主簿楊修深器之,白公辟松。公不納,修以公所撰兵書示松,松飲宴之間,一看便闇誦。修以此益異之。

何祗補成都令,使人投算,祗聽其讀而心計之,不差升合,其精如此。後爲都督從事。時諸葛亮用法峻密,陰聞祗游戲放縱,不勤所職,嘗亮往錄獄,衆人咸爲祗懼。祗密聞之,夜張燈火,見囚牘諸解狀。諸葛亮晨往,祗悉闇誦,答對解釋,無所疑滯。亮甚異之。

胡潛字公興,雖學不沾洽,然卓犖强識,祖宗制度之儀,喪記五服之數,皆指掌畫地,舉手可採。許慈並爲博士。

吳朱桓,性强識,與人一面,數十年不忘,部曲萬口,妻子盡識之。後領青州牧。

闞澤字德潤,好學,居貧無資,嘗爲人傭書,以供紙筆。所寫既畢,誦讀亦遍。察孝廉,除錢塘長。

謝承字偉平,博學洽聞,嘗所知見,終身不忘。史不書官位。

晉劉輿爲東海王越所召,輿密視天下兵簿,及倉庫、牛馬、器械、水陸之形,皆默識之。是時,軍國多事,每會議,自潘滔以下,莫知所對。輿既見越,應機辯畫。越傾膝酬接,即以爲左長史。

刁協字玄亮,少好學經籍,博聞强記,釋褐濮陽王文學。太興初,爲尚書令。

王珣爲桓溫主簿，軍中機務，並委珣焉。文武萬人，悉識其面。

范宣字宣子，陳留人也，言談未嘗及老莊。客有問"人生與憂俱生，不知此語何出?"宣曰[17]："出《莊子・至樂篇》。"客曰："君言不讀老莊，何由識此?"宣笑曰："小時嘗一覽。"時人莫之測也。太尉郗鑒命爲主簿，詔徵太學博士，散騎郎，並不就。

張華爲司空，強記默識，四海之內，若指諸掌。武帝嘗問漢宮室制度及建章千門萬戶，應對如流，聽者忘倦。畫地成圖，左右屬目，帝甚異之。時人比之子產。

謝安爲太保，初以晉自過江[18]，遂亡輿輦之制度，率意造焉。及破苻堅於淮上，獲京都舊輦形制，無爽，大小如一。時人服其精記。

吳熹初出身爲領軍府白衣吏[19]，少知書，領軍將軍沈演之使爲《起居注》。所寫既畢，闇誦略皆上口。演之常作《讓表》，未奏，失本，熹經一見，即便寫赴，無所漏脫。演之甚愛之[20]。因此，涉獵《漢》《史》，頗見古今。演之門生諸童民入爲主書，薦熹爲主書史，進爲主圖令史。

南齊蕭惠開拜益州刺史，嚴用威刑，蜀人號曰"卧虎"。明識過人，嘗有三千沙門，一閱其名，退無所失。

梁陸倕所讀書一遍，必誦於口。嘗借人《漢書》，失《五行志》四卷，乃暗寫還之，略無漏脫。後爲中庶子，加給事中、揚州大中正，復守太常卿、中正如故。

任孝恭，精力勤學，家貧無書，崎嶇從人假借，每讀一遍，諷誦略無所遺。高祖聞其才學，召入西省撰史。初爲奉朝請[21]，進直壽光省，爲司文郎，俄兼中書通事舍人。

劉子諒少好學，有文才，尤博識晉代[22]，時人號曰"皮裏晉書"。歷官著作郎。

張緬，明後漢及晉代諸家，客有執卷質緬者，隨問便對，略無遺失。起家秘書郎。

劉覽爲尚書左丞，性聰敏，尚書令史七百人，一見並記姓名。

謝藺，阮孝緒之甥。孝緒以其有至性，謂之曾子。稍授以經史，過目便能諷誦。孝緒每曰："吾家陽元也。"後吏部尚書蕭子顯表其至行，擢爲王府法曹行軍參軍。

何憲，廬江灊人。博涉該通，群籍畢覽，天閣寶秘，人間散逸，無脫漏焉[23]。任昉、劉渢共執秘閣四部書，試問其所知，自甲至丁書說一事，並叙述作之體，連日累夜[24]，莫見所遺[25]。位本州別駕，國子博士。

臧嚴爲浙東王宣惠輕車府參軍，兼記室[26]。嚴於學，多所諳記[27]，尤精《漢書》[28]，諷誦略皆上口。王嘗自執四部書目以試之，嚴自甲至丁卷中各對一事，並作者姓名，通無遺失[29]。其博洽如此。

劉顯好學，博涉多通。任昉嘗得一篇缺簡，書文零落，莫能識者。顯云"是《古文尚書》刪逸篇。"昉檢《周書》，果如其說。約命駕造焉，於坐策顯經史十事，顯對其九。顯問其五，約對其二。陸倕聞之，歎曰："劉郎可差人，雖吾家平原詣張壯武，王粲謁蔡伯偕，必無比對"（陸機爲平原内史，先是，與弟雲同造壯武郡公張華[30]。華素重其名[31]，

如舊相識。王粲徙長安，蔡邕見而異之。伯偕，邕字也)。累遷中書侍郎。

陳陳凝，少孤貧，性質直強記[32]，後封永循縣開國侯[33]，尋授通直散騎常侍中領軍。

陸瑜幼長讀書，晝夜不廢。聰明強記，一覽無復失。累遷永陽王文學，太子洗馬，中書舍人。

後魏韓顯宗有才學，沙門法撫，三齊稱其聰悟。嘗與顯宗校試抄百餘人名，各讀一遍[34]，隨即覆呼。法撫猶有一二舛謬，顯宗了無誤錯。法撫歎曰："貧道生平以來，唯服郎耳。"舉秀才，對策甲科，除著作佐郎。

楊大眼爲將帥[35]，雖不學，常遣人讀書[36]，坐而聽之，悉皆記識。令作露布，皆口授之。終平東將軍。

胡叟披讀群籍，再閱於目，皆誦於口。朝廷以其機識，拜武威將軍。

楊機爲洛陽令，凡訴訟者，一經其前，後皆識其名姓，並記事理，世咸異之。遷鎮軍將軍。

闞駰，博通經傳，聰敏過人，三史群言，經目則誦，時人謂之宿讀。沮渠蒙遜甚重之，拜秘書考課郎中。

高謙之，專意經史，天文、筭曆、圖緯之書，多所該涉，日誦數千言。釋褐奉朝請，加宣威將軍。

常景字永昌，少聰敏。初讀《論語》《毛詩》，一受便覽。廷尉公孫良舉爲協律博士。

邢劭[37]，十歲便能屬文，雅有才思，聰明強記，日誦萬餘言[38]。族兄巒有文鑒，謂子弟曰："宗室中有此兒，非常人也。"少在洛陽，會天下無事，專以山水游宴爲娛，不暇勤業。嘗霖雨，乃讀《漢書》五日，略能遍記之。後因飲謔，倦，方廣尋經史，五行俱下，一覽便無所遺。嘗與右北平陽固、河東裴伯茂、從兄梁、河南陸道暉等至北海王昕舍宿飲，相與賦詩，凡數十首，皆在主人奴處。旦日，奴行，諸人求詩不得，劭皆爲誦之。諸人不可認詩者，奴還，得本，不誤一字。諸人方之王粲。後爲衛將軍，國子祭酒。

李神，風骨韵秀[39]，舉博學多聞，朝廷舊章及人倫氏族，多所諳記。仕至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

祖瑩，年十二，爲中書學士[40]。時中書博士張天龍講《尚書》，選爲都講，生徒悉集。瑩夜讀書，勞倦，不覺天曉，催講既切，遂誤持同房生趙郡李怡《曲禮》卷上座。博士嚴毅，不敢還取，乃置《曲禮》於前，誦《尚書》三篇，不遺一字。講罷，李怡異之，向博士說，舉學盡驚。

北齊王琳，雖無學業，而強記內敏，軍府佐吏千數，皆識其姓名。自梁歸齊，除驃騎大將軍，進封巴陵郡王。

楊愔幼聰敏，從父兄黃門侍郎昱嘗與十餘人賦詩，愔一覽便誦，無所遺失。愔典

選,聽記強識,半面不忘。每有所召問,或單稱姓,或單稱名,無有誤者。後有選人魯漫漢,自言猥賤,獨不見識。愔曰:“卿前在元子思坊,騎秃尾草驢經過,見我不下,以方麴障面,我何不識卿?”漫漢驚服。又調之曰:“名以定體,漫漢果自不虛。”後爲尙書令,拜驃騎大將軍。

裴諏之,字士正,少好學,釋褐太學博士。嘗從常景借書百卷,十許日便返。景疑其不能讀,每卷策問,應答無遺。景歎曰:“應奉五行俱下,禰衡一覽便記,今復見之於裴生矣。”

祖珽爲神武開府倉曹參軍,神武口授珽三十六事,出而疏之,一無遺失,大爲僚類所賞。

刁柔字子溫,少好學,綜習經史,尤留心《禮儀》。性強記,至於氏族內外,多所諳悉。天寶[41],除國子博士。

馮子琮,性聰敏,涉獵書傳,爲孝昭領軍府法曹,典機密,攝庫部。孝昭曾閱簿領,試令口陳,子琮闇對,無有遺失。

唐邕初爲文宣大將軍府參軍,後文宣頻年出塞,邕必陪從[42],專掌兵機。識悟閑明[43],承受敏速,自督將以還,軍吏以上,勞效緜緒,無不諳練。每有顧問,占對如響。或於御前檢閱,雖三五千人,邕多不執文簿,暗唱官位姓名,未嘗謬誤。文宣又嘗對邕白太后云:“唐邕分明強記,每有軍機大事,手作文書,口且處分,耳又聽受,實是異人。”

後周韓果爲都督,從太祖征討。果性強記,兼有權略,所之處,山川形勢,輒能記憶。

長孫紹遠,魏太師稚之子,雅好墳籍,聰慧過人。時稚作牧壽春,紹遠年甫十三,稚管記王碩聞紹遠強記,心以爲不然,遂白稚曰:“伏承世子聰慧之姿,發於天性。目所一見,誦之於口。此既歷世罕有,竊願驗之。”於是,命紹遠試焉。讀《月令》數紙,纔一遍,誦之若流。自是,碩乃歎服。累遷殿中尙書,錄尙書事。孝閔踐祚,封上黨公。

柳慶,幼聰敏,有器量,博涉群書[44],不治章句;好飲酒,閑於占對。年十三[45],因暴書,父習謂慶曰:“汝雖聰敏,吾未經特試。”令於雜賦集中,取賦一篇,千有餘言。慶立讀三遍,便即誦之無所遺漏。保定中,爲司會。

裴漢字仲霄,操尙弘雅,聰敏好學。嘗見人作百字詩,一覽便誦。後魏孝武初,解褐員外散騎侍郎。

韋師雅爲宇文護賓曹參軍,知諸番風俗及山川險易,其有夷狄朝貢,師雅必接對,論其國俗,如視諸掌。夷人驚服,無敢隱。情格高下亦如是。卒爲揚州功曹。

蔣乂爲右拾遺,史館修撰。德宗嘗幸凌烟閣,見左壁頹剝,上有殘缺文記,每行可辯三五字。命錄之以問宰臣,卒然無以對。遽召乂訪之。對曰:“此聖歷年侍臣圖贊也。”

暗諷,不失一字。宰臣上奏,德宗歎曰:"虞世南暗寫《列女傳》[46],無以加也。"

劉迺,聰穎志學,暗記"六經",日數千言。爲給事中,終朱泚之亂。

陳諫,強記洽聞,人罕及之。王叔文之黨,量移通州刺史卒。

馬嘉運爲太學博士,性聰贍,異於衆人,耳目所涉,終身不忘,尤善論難。

梁敬翔爲樞密使。開平三年,宴宰臣慝從官、新授西路行營行軍司馬崔公實,時劉知俊西討鄜延,又傳檄銀夏,甚爲邠、岐寇黨侵擾,帝深憂其未濟。中宴,顧問侍臣。翔承旨而對,剖析山川險要,郡邑虛實,兵糧多少,悉以條奏,如素講耨。左右莫不驚其聰悟,人罕能及。帝嗟賞。

晉鄭琮,太原人也[47]。始事唐武皇,爲左院軍小校[48],屢有軍功。莊宗在河上,爲馬步都虞侯[49]。戎伍之事,一睹不忘。凡所詰問,應答如流,故所在知名。唐同光末,從明宗伐魏州,時軍情有變,明宗退守魏縣,未知趨向安重,誨將徵兵於四方。琮在帳前[50],歷數諸道屯軍及主將姓名,附口傳檄,相次而至。

聰　悟

《語》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誠哉,聰悟之性,天縱之能,故世之所希矣。若乃思理周物[51],警慧過人,耳目口手不相參涉,晝誦數聽,無所差忒,賦古詩而達其意,聞廋(音搜,隱辭也,見《國語》)辭而究其理,懸解默識,洞察其精微;屈指心計[52],盡發其疑謬,故爲稠人之所推服,惇史之所流傳。至如過衒穎悟[53],靡虞漏師,致不密而失身者,亦士子之攸戒也。

叔向,晉大夫也。初,諸侯伐秦,及涇莫濟,叔向見魯叔孫穆子曰:"諸侯謂秦不恭而討之[54],及涇而止,於秦何益?"穆子曰:"豹(豹,穆子名也)之業在'匏有苦葉'矣,不知其他。"叔向退召舟虞與司馬曰:"夫若匏不材,於人共濟而已。魯叔孫賦'匏有苦葉',必將涉矣。具舟除隧,不共有法。"

范燮爲晉大夫,有秦客廋辭於朝,大夫莫之能對也。燮知三焉(解其三事)。

顔回字子淵,孔子弟子也。子謂子貢曰:"女與回也孰愈(愈猶勝也)?"對曰:"賜也何敢望回!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又,子曰:"回也,非助我者也。於吾言,無所不説(助,益也。言回聞言即解,無所發起增益於己)。"

卜商字子夏,孔子弟子也。子夏問"'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倩,笑貌。盼,動目貌。絢,文貌。此上二句,在《衛風·碩人》之二章,其下一句逸詩)?"子曰:"繪事後素(繪,畫文也。凡畫繪,先布衆色,然後以素分布其間,以成其文。喻美女雖有倩盼美質,亦須禮成也)。"曰:"禮後乎(孔子言"繪事後素",子夏聞而解知,以素喻禮,故曰"禮後乎?")?"孔子曰:"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

騶忌子以鼓琴見齊威王。騶忌子見三月,而受相印。淳于髡見之,曰:"善說哉!髡有愚志,願陳諸前。"騶忌子曰:"謹受教。"淳于髡曰:"得全全昌,失全全亡[55]。"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毋離前。"淳于髡曰:"狶膏棘軸[56],所以爲滑也,然而不能運方穿。"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事左右。"淳于髡曰:"弓膠昔幹(一作乾),所以爲合也。然而不能傳合疏罅。"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自附於萬民。"淳于髡曰:"狐裘雖弊,不可補以黃狗之皮。"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擇君子,毋雜小人其間。"淳于髡曰:"大車不校,不能載其常任;琴瑟不校,不能成其五音。"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修法律而督姦吏。"淳于髡說畢,趨出,至門,面其僕曰:"是人者,吾與之微言五,其應我,若響之應聲。是人必封,不久矣(《新序》曰:"齊稷下先生喜議政事,騶忌既爲齊相,稷下先生淳于髡之屬七十二人,皆輕騶忌,淳于髡之徒禮踞,騶忌之禮卑;淳于髡等稱辭,騶忌知之如應響;淳于髡等辭詘而去。騶忌之禮踞,淳于髡之禮卑。故所以尚干將、莫耶者,貴其立斷也。所以尚騏驥者,爲其立至也。必且歷日曠久,則絲氂能挈石,駑馬亦能致遠。是以聰明捷敏,人之美才也。")!"居期年,封以下邳,號曰成侯。

後漢應奉字世叔,才敏,善諷誦,自爲童兒及長,凡所經履,莫不暗記,故世稱應世叔,讀書五行俱下。位司隸校尉。

楊修好學,有俊才,爲丞相曹公主簿,用事曹氏。及曹公自平漢中,欲因討劉備而不得進,欲守之又難爲功。護軍不知進止何依。曹公於是出,教唯曰"鷄肋"而已。外曹莫能曉之,修獨曰[57]:"夫鷄肋,食之則無所得,棄之則如可惜。公歸計決矣。"乃令外白稍嚴,曹公於此回師。修之幾決,多有此類[58]。又,嘗出行籌,曹公有問外事,乃逆爲答記,勑守舍兒:"若有令出,依次通之。"既而果然。如是者三[59]。曹公怪其速,使廉之知狀。

蜀費禕爲尚書令,于時,戰國多事,公務煩猥,禕識悟過人,每省讀書記,舉目暫視,已究其意旨。其速數倍於人,終亦不忘。

吳呂蒙,少不修書傳,每陳大事,常口占爲牋疏。位南郡太守,封孱陵侯。

顧譚每省簿書,未嘗下籌,徒屈指心計,盡發疑謬。下吏以此服之。加奉車都尉。

晉范喬字伯孫,友人劉彥秋夙有聲譽,嘗謂人曰:"范伯孫體應純和,理思周密,吾每欲錯其一事,而終不能。"

阮瞻字千里,性清虛寡欲,自得於懷。讀書不甚研求,而默識其要。遇理而辯,辭不足而旨有餘。永嘉中,爲太子舍人。

宋謝晦爲太尉參軍,高祖嘗訊囚,其旦刑獄,參軍有疾,晦代之於車中,一覽訊牒,催促便下。相府多事,獄繫殷積,晦隨問酬辯,曾無違謬。高祖奇之,即日,署刑獄賊曹。

殷景仁爲中書侍郎,學不爲文,敏有思致;口不談義,深達玄理。

劉穆之爲左僕射,領監軍中軍,二府軍同將領引選[60]。內總朝政,外供軍旅,決斷

如流,事無擁滯。目覽詞訟[61],手答牋書,耳行聽受,口兼酬應,不相參涉。

沈璞善屬文,時有憶識之功[62],尤練究萬事,經目過耳,人莫能欺。仕至淮南太守。

南齊王融,少而神明警慧,博涉有文才[63]。舉秀才,仕至太子舍人。

梁王訓字懷範,幼聰警,有識量。徵士何裔一見,奇之。遷侍中,終于位。

周捨字昇逸,父顒,齊中書侍郎,有名于時。捨幼聰穎,顒異之,臨卒,謂曰:"汝不患不富貴,但當將之以道德。"既長,博學多通,尤精義理,善誦書背文,誦說,音韻清辯。起家齊太學博士。

陶弘景,爲人圓通謙謹,出處冥會,心如明鏡。遇物,便了言,無煩舛,有亦輒覺。齊高帝作相,引爲諸王侍讀,除奉朝請。辭祿而去。

蔡徵爲中書令,陳平,隨例入關。隋文帝聞其敏贍,召見,顧問,言輒會旨。

後魏李預字元顗,少爲中書學生,聰敏強識,涉獵經史。

胡叟,少聰慧,學不師受,友人勸之,叟曰:"先聖之言精義入神者,其唯《易》乎?猶謂可思而過半。末世腐儒,粗別剛柔之位,寧有探賾未兆者哉!就道之義[64],非在今矣。"仕至武威將軍。

程駿字驎駒,少孤貧,師事劉昞,性機敏好學,晝夜無倦。昞謂門人曰:"舉一隅而以三隅反者,此子亞之也。"始拜著作郎。

陳奇,河北人,少孤家貧,齠齔聰識,有夙成之美。性氣剛亮,與俗不群,爲儒不用于世。

邢臧加安東將軍[65],爲特進,博學有藻思,曾共讀《回文集》,臧獨先通之。

北齊魏收爲太子少傅[66],安德王延宗納趙郡李祖,收女爲奴。後帝幸李宅宴,而妃母宋氏薦二石榴於帝前,問諸人,莫知其意。帝投之。收曰:"石榴,房中多子。王新妃母欲子孫衆多。"帝大喜,詔收卿還,將來仍賜收美錦二疋。

邢劭字子才,聰明強記,廣尋經史,五行俱下。累遷尚書令,加侍中。

庾信,幼而俊邁,聰敏絶倫[67],博覽群經[68]。

隋薛冑字昭玄[69],河東汾陰人也[70]。冑少聰明,每覽異書,便曉其義。常歎訓註者不會聖人深旨,輒以意辨之[71]。諸儒莫不稱善。襲爵文成郡公,爲兗州刺史,有善政[72]。

李德饒,少敏聰好學,有至性,宗黨咸敬之。弱冠爲校書郎,仍直內史省,參事文翰。

劉炫字光伯,河間景城人也。少以聰敏見稱,與信都劉焯閉戶讀書,十年不出。炫眸子精明,視日不眩,默識強記,莫與爲儔。左畫方,右畫圓,口誦目數,耳聽五事,同舉無所遺失。初爲戶曹從事。

張虔雄少有才器，秦孝王俊爲秦州總管，選爲法曹參軍。王嘗親按囚徒，虔雄誤不持狀，口對百餘人，皆盡事情。同輩莫不歎焉。

唐裴矩，襁褓而孤，博聞強記，雅有智略，善應對，尤達政。

呂才，博州清平人，少好學，善陰陽方伎之書。貞觀初，太子左庶子杜正倫、太常少卿祖孝孫表薦之，詔令直弘文館。太宗嘗覽周武帝所撰《三局象經》，不曉其旨。太子洗馬蔡允恭，年少時嘗爲此戲，太宗召問，亦廢而不通。或稱才有敏思，召使問焉，才尋繹一宿，便作圖解。允恭覽之，依然記其舊法，與才正同。才由是知名。

歐陽詢，雖貌甚寢陋，而聰悟絕倫，讀書數行俱下，博覽經史，尤精"三雅"。終司禮卿判納言事。

楊綰，清識過人，至如往哲，微言"五經"奧義。先儒未悟者，綰一覽，究其精理。

袁滋，陳郡汝南人，弱歲強學，以外兄、通州刺史元結有重名，往依焉。每讀書，懸解旨奧，結甚重之。遷河南觀察使卒[73]。

郗士美字和夫，父純。士美少好學博涉，善記覽，父友顏眞卿、蕭穎士輩常與之討論經傳，應對如流。既而相謂曰："吾曹異日，當交於'二郗'之門矣。"卒忠武軍節度使。

後唐蕭頃字子澄，京兆萬年人，故相倣之孫，京兆廩之子。頃幼聰悟，善屬文，昭宗朝，擢進士第，太常卿，太子少保。致仕卒。

校勘記

[1]暫閲，宋本作"暫聞"。

[2]成誦，宋本作"成謂"。

[3]里，宋本作"理"。

[4]侍郎，宋本作"仕郎"。

[5]亡書，宋本作"事書"。

[6]嘗，原作"嘗"，據《史記・田叔列傳》改。

[7]合，原脱，據《史記・田叔列傳》補。

[8]唐溪典，原作"堂溪典"，"氏"字原脱，據《後漢書・延篤傳》改補。

[9]"歸"字前原衍"欲"字，據《後漢書・延篤傳》删。

[10]欲，原脱，據《後漢書・延篤傳》補。

[11]頓，原作"頻"，據《後漢書・應奉傳》李賢注改。

[12]長，原脱，據《後漢書・應奉傳》李賢注補。

[13]出疏，原作"歸"，據《後漢書・應奉傳》李賢注改。

[14]前日食潁川綸氏都亭，原作"前日潁川綸自都亭"，據《後漢書・應奉傳》李賢注改。

[15]椽，原脱，據《後漢書・應奉傳》李賢注補。

[16]賀，原脱，據《後漢書・應奉傳》補。

[17]宣,原作“珣”,據《晉書・儒林傳》改。

[18]晉,宋本作“留”。

[19]吳熹,宋本作“吳意”。

[20]甚愛之,宋本作“甚知之”。

[21]初爲奉朝請,“爲”字原脱,據宋本補。

[22]博識,宋本作“博悉”。

[23]脱漏,宋本作“遺漏”。

[24]連日,宋本作“連目”。

[25]莫見,原作“不竞”,據宋本改。

[26]室,原作“賓”,據宋本改。

[27]諳,原作“暗”,據宋本改。

[28]精,原作“讀”,據宋本改。

[29]通,宋本作“退”。

[30]華,原作“奉”,據《晉書・陸機傳》改。

[31]素,原作“表”,據宋本改。

[32]記,原作“勇”,據宋本改。

[33]後,原作“力”,據宋本改。

[34]各,原脱,據《魏書・韓顯宗傳》補。

[35]將帥,原作“將軍”,據宋本改。

[36]常遣,原作“常於”,據宋本改。

[37]劭,原作“邵”,據宋本改。

[38]餘,原脱,據宋本補。

[39]韵秀,原作“穎秀”,據宋本改。

[40]學士,宋本作“學生”。

[41]天寶,宋本作“天保”。

[42]陪,原作“部”,據宋本改。

[43]“識悟閑明”前原衍“每”字,據宋本删。

[44]群書,原作“群經”,據宋本改。

[45]年十三,宋本作“年十二”。

[46]虞世南,宋本作“虞南”。

[47]也,原脱,據宋本補。

[48]左,宋本作“五”。

[49]侯,宋本作“候”。

[50]“帳前”原作“帳中”,據宋本改。

[51]思理,宋本作“理思”。

[52]心計,原作“心討”,據宋本改。

[53]至如,宋本作"至加"。

[54]諸侯謂秦不恭,宋本作"諸侯不恭"。

[55]失全全亡,宋本作"失全亡"。

[56]狶,原作"稀",據宋本改。

[57]修,原脱,據宋本補。

[58]修之幾決多有此類,此句原作"修之既決多幾如此類",據宋本改。

[59]"三"字原作"二",據宋本改。

[60]此句宋本作"二府軍司將尹領選"。

[61]詞訟,宋本作"辭訟"。

[62]時有憶識之功,宋本作"特有意識之功"。

[63]慧,宋本作"惠",下同。

[64]就道之義,宋本作"就道義"。

[65]加,原作"如",據宋本改。

[66]魏收,宋本作"魏牧"。

[67]絶倫,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68]群經,宋本作"群書"。

[69]昭玄,宋本作"紹玄"。

[70]河東,宋本作"河牧"。

[71]辨之,宋本作"辯之"。

[72]有善政,宋本作"有政"。

[73]河南,宋本作"胡南"。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

總録部(五十)

敏 捷

夫言辭辯給,應答無滯,其敏捷之謂矣。仲尼曰:"言及之而不言,謂之隱。"又曰:"辭之不可以已也。"其或備人君之切問,預朋友之燕處[1],剖疑析滯,渙若冰釋,解嘲答難,森然鋒起。或因枝而振葉,或踵事以增華,響應無窮,言必有中,良足嘉也。至於嗇夫之利[2],躁人之多,貽如簧之譏,致亂官之責,亦所不敢取也。

後漢戴宏[3],年二十二爲郡督郵[4]。曾以職事見詰,府君欲撻之。宏曰:"今鄗郡遭明府,咸以爲仲尼之君,國小人少,以宏爲顔回。豈聞仲尼有撻顔回之義?"府君異其對,即日,教署主簿。

張重,日南計吏,形容短小。明帝問云:"何郡小吏?"答曰:"臣日南計吏,非小吏也。"

魏陳登,沛相陳珪子也。吕布在下邳,珪遣登詣太祖,布因登求徐州牧。不得[5],登還,布怒,拔戟斫機,曰:"卿父勸我協同曹公絶婚公路,今吾所求,無一獲。而卿父子並顯重,爲卿所賣耳。卿爲吾言其説云何!"登不爲動容,徐喻之曰:"登見曹公,言'待將軍,譬如養虎,當飽其肉;不飽[6],則將噬人。'公曰'不如卿言也。譬如養鷹,饑則爲用,飽則颺去。'"其言如此。布意方解[7]。

王朗字景興。太祖請同會,啁朗曰:"不能效君昔在會稽折杭米飯也。"朗仰而歎曰:"宜適難値。"太祖問:"云何?"朗曰:"如朗昔者,未可折而折;如明公今日,可折而不折也。"後爲司空。

徐邈爲尚書郎,時禁酒,而邈私飲至醉[8]。校事趙達問以曹事,邈曰:"中聖人。"達白之。其後文帝幸許昌[9],問邈曰:"頗復中聖人不?"邈對曰:"昔子反斃於穀陽,御叔罰於飲酒。臣嗜同二子,不能自懲,時復中之。然宿瘤以醜見傳,而臣以醉見識。"帝大笑,顧左右曰:"名不虚立。"

吴虞昺字世文,翻第八子也。少有倜儻之志。仕吴黄門郎,以捷對見異,超拜尚書侍郎。

張純字元基,少厲操行,學博才秀,切問捷對,容止可觀。拜郎中。

薛綜爲謁者僕射。蜀使張奉於大帝前列尚書闞澤姓名以嘲澤[10]，澤不能對。綜下行酒，因勸酒曰："蜀者何也？有犬爲獨，無犬爲蜀，横目勾身[11]，蟲入其腹。"奉曰："不當復列君吴耶[12]？"綜應聲曰："無口爲天，有口爲吴。君臨萬邦，天子之都。"於是，衆坐喜笑，而奉無以對。其樞機敏捷，皆此類也（一云費禕聘於吴，陛見，公卿侍臣皆在座。酒酣，禕與諸葛恪相對嘲難，言及吴蜀，禕問曰："蜀字云何？"恪曰："有水者濁，無水者蜀，横目勾身，蟲入其腹。"禕復問："吴字云何？"恪曰："無口者天，有口者吴。下臨滄海，天子之都。"）。

諸葛恪父瑾，面長似驢。大帝大會群臣，使人牽一驢入，長檢其面，題曰："諸葛子瑜。"恪跪曰："乞請筆益兩字。"因聽與筆。恪續其下曰"之驢"。舉坐歡笑，乃以驢賜恪。他日，復見。帝問恪曰："卿父與叔父孰賢？"對曰："臣父爲優。"帝問其故。對曰："臣父知所事，叔父不知，是以爲優。"帝又大噱，命恪行酒。至張昭前，昭先有酒色，不肯飲，曰："此非養老之禮也。"帝曰："卿其能令張公辭屈，乃當飲之耳。"恪難昭曰："昔師尚父九十，秉旄仗鉞，猶未告老也。今軍旅之事，將軍在後；酒食之事，將軍在先。何謂不養老也？"昭卒無辭，遂爲盡爵。後蜀使至，群臣並會。帝謂使曰："此諸葛恪，雅好騎乘。還告丞相，爲致好馬。"恪因下謝。帝曰："馬未至，而謝何也？"恪對曰："夫蜀者，陛下之外廐。今有恩詔，馬必至也，安敢不謝？"恪之才捷，皆此類也。帝嘗問恪："卿何以自娱而更肥澤[13]？"恪對曰："臣聞富潤屋，德潤身。臣非敢自娱，修己而已。"又問："卿何如滕胤[14]？"恪答曰："登階攝履[15]，臣不如胤；運籌轉策[16]，胤不如臣。"恪嘗獻帝馬，先鐫其耳[17]。范慎時在座，嘲恪曰："馬雖六畜，稟氣於天。今殘其耳，豈不傷仁？"恪答曰："母之於女，恩愛至矣。穿耳附珠，何傷於仁？"曾有白頭鳥集殿前，帝曰："此何鳥也？"恪曰："白頭翁也。"張昭自以坐中最老，疑恪以鳥戲之，因曰："恪欺陛下。未嘗聞鳥有白頭翁者。試使恪復求白頭母。"恪曰："鳥名鸚母，未必有對。試使輔吴，復求鸚父。"昭不能答，坐中皆歡笑。位至太傅。

蜀張裔爲益州郡太守，郡耆率雍闓不賓，縛裔與吴。會先主薨，諸葛亮遣鄧芝使吴，亮令芝言次，可從孫權請裔。裔自至吴數年，流徙伏匿，權未之知也，故許芝遣裔。裔臨發，權乃引見，問裔曰："蜀卓氏寡女亡奔司馬相如，貴土風俗何以乃爾乎？"裔對曰："愚以爲卓氏之寡女[18]，猶賢於買臣之妻。"權又謂裔曰："君還必用事西朝，終不作田父於閭里也，將何以報我？"裔對曰："裔負罪而歸，將委命有司。若蒙徼倖得全首領，五十八已前，父母之年也；自此以後，大王之賜也。"權言笑歡悦，有器裔之色。裔出閤，深悔不能陽愚，即便就船，倍道兼行。權果追之。裔已入永安界數十里，追者不能及。

晋阮籍，文帝引爲大將軍從事中郎。有司言有子殺母者。籍曰："嘻！殺父乃可，至殺母乎？"坐者怪其失言。帝曰："殺父，天下之極惡，而以爲可乎？"籍曰："禽獸有知

母,而不知父。殺父,禽獸之類也。殺母,禽獸之不如。"衆乃悦服。

孫皓封歸命侯,武帝嘗與王濟奕棋,時皓在側,濟謂皓曰:"何以好剝人面皮?"皓曰:"見無禮於君者,則剝之。"濟時伸脚局下,皓譏焉。

吳彦爲建平太守[19]。吳亡,彦始歸降,晉武帝以爲金城太守。帝嘗從容問薛瑩曰:"孫皓所以亡國者,何也?"瑩對曰:"歸命侯臣皓之君吳,昵近小人,刑罰妄加,大臣大將,無所親信,人人憂恐,各不自安。敗亡之釁,繇此而作矣。"其後,帝又問彦,對曰:"吳主英俊,宰輔賢明。"帝笑曰:"君明臣賢,何爲亡國?"彦曰:"天禄永終,歷數有屬。所以爲陛下擒,此蓋天時,豈人事也?"張華時在坐,謂彦曰:"君爲吳將,積有歲年。蔑爾無聞,竊所惑矣。"彦厲聲曰:"陛下知我,而卿不聞乎?"帝甚嘉之。

孫楚與王濟友善。楚少時欲隱居,謂濟曰:"當欲枕石漱流。"誤云漱石枕流。濟曰:"流非可枕,石非可漱。"楚曰:"所以枕流,欲洗其耳;所以漱石,欲礪其齒。"後爲馮翊太守。

陸機字士衡,入洛,嘗詣侍中王濟。濟指羊酪,謂機曰:"卿吳中何以敵此?"答云:"千里蒓羹,未下鹽豉。"時人稱爲名對。范陽盧志於衆中問機曰:"陸遜、陸抗,於君近遠?"機曰:"如君於盧毓、盧珽。"志默然。既起,雲謂機曰:"殊邦遐遠,客不相識[20],何至於此?"機曰:"我父祖名播四海,寧不知耶?"議者以此定"二陸"之優劣。機位至平原守[21]。

陸雲性清正,有才理,與兄機齊名,雖文章不及機,而持論過之。雲與荀隱素未相識,嘗會張華座。華曰:"今日相遇,可勿爲常談。"雲因抗手曰:"雲間陸士龍。"隱曰:"日下荀鳴鶴。"鳴鶴,隱字也。雲又曰:"既開青雲睹白雉,何不張爾弓挾爾矢?"隱曰:"本謂是雲龍騤騤,乃是山鹿野麋,獸微弩強,是以發遲。"華撫手大笑。後爲大將軍右司馬。

王尼字孝孫,初入洛,詣東海王越,云:"公負尼物。"越大驚曰:"寧有是也?"尼曰:"昔楚人亡布,謂令尹盜之。今尼屋舍資財,悉爲公軍人所略。尼今饑凍,是亦明公之負也。"越大笑,即賜絹五十疋。諸貴人聞,競往餉之。辟車騎府舍人,不就。

祖納爲大將軍[22],王敦聞其賢,遺其二婢,而辟爲從事中郎。有戲之曰:"奴價倍婢。"納曰:"百里奚何必輕於五羖皮耶[23]?"

諸葛恢嘗與司空王導戲爭族姓,曰:"人言王葛,不言葛王也。"恢曰:"不言馬驢,而言驢馬,豈驢勝馬耶?"恢後至尙書令。

習鑿齒爲桓溫戶曹參軍。時有桑門釋道安,俊辯有高才,自北至荆州,與鑿齒初相見,道安曰:"彌天釋道安。"鑿齒曰:"四海習鑿齒。"時人以爲佳對。

戴逯字安丘,處士達之弟[24],並驍果多權略。達勵操東山,而逯以武勇顯。謝安嘗謂逯曰:"卿兄弟志業何殊[25]?"逯曰:"下官不堪其憂,家兄不改其樂。"

王珣爲僕射，王恭謂珣曰："比來視君，一似胡廣。"珣曰："王陵廷爭，陳平慎默，但問歲終何如耳？"

孫綽，高尚有志節，所居齋前，種一株松，常自守護。鄰人謂之曰："樹子非不楚楚可憐，但恐永無棟梁日耳。"綽答曰："楓柳雖復合抱，亦何所施邪[26]？"

潘京字世長，武陵人，爲州所辟。因謁見問策，探得不孝字。刺史戲京曰："辟士爲不孝耶？"京舉板答曰："今爲忠臣，不得爲孝子。"其機辯皆此類[27]。京位至泉陵令。

周處仕吳，爲無難督。及吳平，王渾登建業宮釃酒，謂吳人曰："諸君亡國之餘，得無戚乎？"處對曰："漢末分離，三國鼎立，魏滅於前，吳亡於後。亡國之戚，豈惟一人？"渾有慙色。

袁甫爲淮南國大農郎中令，石珩問甫曰[28]："卿名能辯，豈知壽陽已西，何以常旱？壽陽已東，何以常水？"甫曰："壽陽已東，皆是吳人。夫亡國之音哀以思，鼎足強邦，一朝失職，憤歎甚積。積憂成陰，陰積成雨，雨久成水，故其域常澇也。壽陽已西，皆是中國，新平強吳，美寶皆入，志盈心滿，用長歡娛。公羊有言，魯僖甚悦[29]，故致旱京師。若能抑強扶弱，先疏後親，則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矣。"觀者歎其敏捷。

孟嘉爲征西桓溫參軍，人問"聽妓絲不如竹，竹不如肉，何謂也？"嘉答曰："漸近使之然。"一坐咨嗟。

袁宏爲大司馬桓溫記室，謝安常賞其機對辨速[30]。後安爲揚州刺史，宏自吏部郎出爲東陽郡[31]，乃祖道於冶亭。時賢皆集，安欲以卒迫試之，臨別執其手，顧就左右，取一扇而授之，曰："聊以贈行。"宏應聲答曰："輒當奉揚仁風，慰彼黎庶。"時人歎其率而能要焉。

謝玄字幼度，與從兄朗俱爲叔父安所器重。安嘗戒約子侄，因曰："子弟亦何豫人事，而正欲使其佳？"諸人莫有言者。玄答曰："譬如芝蘭玉樹，欲使其生於庭階耳。"安悦之。後爲左將軍會稽史。

顧悦之字君叔，少有義行，與簡文同年而髮早白，帝問其故，對曰："松柏貞姿[32]，經霜獨茂；蒲柳常質，望秋先零。"帝悦其對。歷尚書右丞。

顧愷之爲大司馬桓溫參軍，甚見親昵。溫薨後，愷之拜溫墓，賦詩云："山摧溟海竭，魚鳥將何依？"或問之曰："卿憑重溫公乃爾[33]，哭狀其可見乎？"答曰："聲如震雷破山，泪如傾河注海。"

虞嘯父爲侍中，侍宴，因大醉，出拜不能起。孝武顧曰："扶虞侍中。"嘯父曰："臣位未及扶，醉不及亂。非分之賜，所不敢當。"帝甚悦。

王楨之字公幹，獻之兄徽之子也，爲大司馬長史。桓玄爲太尉，朝臣畢集，問楨之"我何如君亡叔？"在坐咸爲氣咽。楨之曰："亡叔一時之標，公是千載之英。"一坐皆悦。

劉邁爲殷仲堪中兵參軍，桓玄嘗戲馬，以矟擬仲堪[34]。邁謂玄曰："馬矟有餘，精

理未足。”玄怒,將殺之。邁僅而免禍。後玄得志,邁詣門稱謁。玄謂邁曰:“安知不死,而敢相見?”邁對曰:“射鈎斬祛,與邁爲三,故知不死。”玄甚喜。

張天錫自梁州歸命,封西平郡公。會稽王道子嘗問其西土所出[35],天錫應聲曰:“桑葚甜甘,鴟鴞革響。乳酪養性,人無妒心[36]。”

宋張敷爲中書郎,敷小名查,父邵小名梨。文帝戲之曰:“查何如梨?”敷曰:“梨爲百果之宗,查何可比?”

顧覬之嘗於文帝坐論江左人物,言及顧榮,袁淑謂覬之曰:“卿南人怯懦,豈辨賊?”覬之正色曰:“卿乃復以忠義笑人?”淑有愧色。位至吏部尚書。

沈慶之爲車騎大將軍,孝武嘗勸飲,普令群臣賦詩。慶之手不知書,眼不識字,帝逼令作詩。慶之曰:“臣不知書,請口授師伯。”帝即令顔師伯執筆,慶之口授之。曰:“微臣値多幸,得逢時運昌[37]。朽老筋力盡,途步還南崗。辭榮此聖世,何媿張子房。”帝甚悦,衆生稱其辭意之美。

沈懷文,孝武嘗有事圜丘,未至期而雨晦竟夜,明旦,風霽,日色甚美,帝升壇甚悦。懷文稱慶,曰:“昔漢后郊祀太一,白日重輪,神光四燭。今陛下有事兹禮,而宵雨迎夜,前景麗朝,斯實聖明幽感所致。臣願與侍臣賦之。”帝笑稱善。後爲廣陵太守。

謝莊爲左衛將軍。孝武嘗賜莊寶劍,莊以與豫州刺史魯爽送别。爽後反叛,世祖因宴集,問劍所在。答曰:“昔以與魯爽别,竊爲陛下杜郵之賜。”帝甚悦,當時以爲知言。孝武嘗問顔延年曰[38]:“謝希逸《月賦》何如?”答曰:“美則美矣,但莊始知‘隔千里兮共明月。’”帝召莊以延年答語語之,莊應聲曰:“延年作《秋胡詩》,始知‘生爲久離别,沒爲長不歸。’”帝撫掌竟日。又,王玄謨問莊“何者爲雙聲?何者爲疊韻?”答曰:“玄護爲雙聲,磝碻爲疊韵。”其捷速如此。

巢尚之甚聰敏。時百姓欲爲孝武立寺,擬其名[39]。尚之應聲曰:“宜名‘天保’。《詩》云‘天保。’下報上也。”時服其機速。累遷黄門侍郎。

宗越爲後軍參軍督護,隨王誕戲之曰:“汝何人,遂得我府四字?”越答曰:“佛貍未死,不憂不得諮議參軍。”誕大笑(臣欽若等曰:佛貍,後魏道武小字也)。

殷叡字文子,解義有口才。司徒褚淵甚重之,謂之曰:“諸殷自荆州以來,無出卿右者。”叡斂容答曰:“殷族衰悴[40],誠不如昔。若此旨爲虚,故不足降。此旨爲實,彌不可聞。”

南齊褚炫初仕宋,爲撫軍車騎記室正員外郎,從明帝射雉,至日中,無所得。帝甚猜羞,召問侍臣,曰:“吾旦來如皐,遂空行可笑。”座者莫答。炫獨曰:“今節候雖適,而雲露尚凝。故斯翬之禽,驕心未警。但得神駕猶豫[41],群情便爲載懽。”帝意解,乃於雉場置酒。

范柏年初爲州將,劉亮使出都咨事,見宋明帝。帝言次及廣州貪泉,因問柏年:“卿

州復有此水不?"答曰:"梁州唯有文川武鄉,廉泉讓水。"又問"卿宅在何處?"曰:"臣廉讓之間。"帝嗟其善答,因見知。歷位內外,終於梁州刺史。

崔祖思爲內史[42]。高帝既爲齊王,置酒爲樂,羹膾既至,祖思至[43],祖思曰:"此味故爲南北所推。"侍中沈文季曰:"羹膾吳食[44],非祖思所解。"祖思曰:"'炰鱉膾鯉',似非句吳之詩。"文季曰:"'千里蒓羹',豈關魯衛!"帝甚悅,曰:"'蒓羹'故應還沈。"祖思後爲青、冀二州刺史。

王儉爲吏部郎,有客姓譚者,詣儉求官。儉謂曰:"齊桓滅譚,那得有君?"答曰:"譚子奔莒,所以有僕。"儉賞其善據[45],卒得職焉。

王慈,僧虔之子也。謝鳳字超宗,嘗謂慈曰:"卿書何當及虔公?"慈曰:"我之不得仰及,猶鷄之不得鳳也。"時人以爲名答。慈位至豫章內史。

王敬則爲太尉,武帝御座賦詩,敬則執紙曰:"臣幾落此奴度內。"帝問此何言,敬則曰:"臣若知書,不過尙書令史耳,那得今日!"

虞長耀爲員外郎。王敬則初使虜[46],於北館種楊柳。後長耀北使還,敬則問:"我昔種楊柳樹,今若大小?"長耀曰:"虜中以爲甘棠。"敬則笑而不答。

周盤龍爲散騎常侍,武帝戲之曰:"卿看貂蟬何如兜鍪?"盤龍曰:"此貂蟬從兜鍪中出耳。"

范文季爲散騎常侍[47],領軍將軍。武帝謂文季曰:"南土無僕射,多歷年所。"文季對曰:"南風不競,非復一日。"文季雖不學,發言必有辭采。當世稱其應對。

周顒爲太子僕射[48],衛將軍王儉謂顒曰:"卿山中何所食?"顒曰:"赤米白鹽,綠葵紫蓼。"文惠太子問顒:"菜食何味最勝?"顒曰:"春初早韭,秋末晚菘。"時何胤亦精信佛法,無妻妾,太子又問顒:"卿精進何如胤?"顒曰:"三塗六難,共所未免。然各有其累。"太子曰:"所累伊何?"對曰:"周妻何肉?"其言辭應變,皆如此也。

庾杲之爲黃門吏部郎,武帝酒後,謂群臣曰:"我後當得何謚?"群臣莫有答。王儉因目杲之,後答曰:"陛下壽等南山,方與日月齊明。千載之後,豈是臣子輕所仰量?"時人雅歎其辯答。杲之嘗兼主客郎對魏使,使問杲之曰:"百姓那得家家題名帖賣宅?"答曰:"朝廷既欲掃蕩京洛,克復神州,所以家家賣宅耳。"魏使縮鼻而不答。杲之後爲太子右衛卒。

謝瀹性甚敏贍,嘗與劉俊飲,推辭久之。俊曰:"謝莊兒不可云不能飲!"瀹曰:"苟得其人,自可沉湎千日。"俊甚慚無言。勔,俊父也。瀹後爲太子詹事。

劉繪性通悟,出爲南康相。郡人有姓賴,所居名穢里,刺謁繪。繪戲嘲之曰:"君有何穢而居穢里?"此人應聲曰:"未審孔丘何闕而居闕里。"繪默然不答,亦無忤意,歎其辯速。

梁范雲初仕齊,爲竟陵王丹陽尹主簿。時進見齊高帝,值有獻白烏者,帝問此爲何

瑞,雲位卑,最後答曰:"臣聞王者敬宗廟,則白鳥至。"時謁廟始畢,曰:"卿言是也。"感應之理,一至此。

蕭琛仕齊,爲司徒記室。永明九年,魏始通好[49],琛再銜命至桑乾,還,爲通直散騎侍郎。時魏遣李道固來使,齊帝讌之。琛於御筵,舉酒勸道固。道固不受,曰:"公廷無私禮,不容受勸。"琛徐答曰:"《詩》所謂'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座者皆服。道固乃受琛酒。

王瑩爲尚書令,性清愼,高祖深喜之。時有猛獸入郭,帝意不悦,以問群臣,群臣莫對。瑩在御筵,乃歛板答曰:"昔擊石拊石,百獸率舞。陛下膺籙御圖,武象來格。"帝大悦,衆咸服焉。

謝幾卿爲西昌侯藻軍師長史,將行,與僕射徐勉別。勉云:"淮肥之役,前謝已著奇功,未知今謝何如?"幾卿應聲曰:"已見今徐勝於前徐,後謝何必愧於前謝?"勉默然。

李膺爲西昌侯藻主簿,使至都,高祖悦之,謂曰:"今李膺何如昔李膺?"對曰:"今勝昔。"問何故,對曰:"昔日李膺,事桓、靈之主;今日李膺,逢堯、舜之君。"帝嘉其對,以如意擊席者久之。乃以爲益州别駕。

王份爲散騎常侍,領步兵校尉。高祖於宴席問群臣曰:"朕爲有爲無?"份對曰:"陛下應萬物爲有,體至理爲無。"高祖稱善。

曹景宗爲右衛將軍,嘗於華光殿侍宴,武帝連句,令左僕射沈約賦韵。景宗不得韵,意色不平,啓求賦詩。帝曰:"卿技能甚多,人才英拔,何必止在一詩?"景宗已醉,求作不已。詔令約賦韵,時韵已盡,唯餘"競病"二字,景宗便操筆而成,曰:"去時兒女悲,歸來笳鼓競。借問行路人,何如霍去病。"帝歎不已。約等驚嗟竟日。

何敬容爲侍中。大同三年正月,朱雀門災,高祖謂群臣曰:"此門制卑狹,我始欲構,遂遭天災。"並相顧,未有答。敬容獨曰:"此所謂陛下先天,而天弗違。"時以爲名對。

夏侯亶爲人,美風儀,寬厚有器量,涉獵文史,辯給能專對。宗人夏侯溢爲衡陽内史,辭日,亶侍御坐[50],高祖謂亶曰:"夏侯溢於卿疏近?"亶答曰:"是臣從弟。"高祖知溢於亶已疏,乃曰:"卿傖人,好不辨族從[51]。"亶對曰:"臣聞服屬易疏,所以不忍言族。"時以爲能對。亶位至平北將軍。

蕭子顯爲侍中,高祖嘗從容謂子顯曰:"我造《通史》,此書若成,衆史何觀[52]?"子顯對曰:"仲尼讃《易》道,黜《八索》,述職方,除《九丘》。聖製符同,復在兹日。"時以爲名對[53]。

陳顔晃字元明,爲梁邵陵王兼記室參軍,時東宫學士庾信嘗使于府中,王使晃接對。信輕其尚少,曰:"此府兼記室幾人?"晃答曰:"猶當少於宫中學士。"當時以爲善對。

後魏楊昱爲散騎侍郎，初，尙書令王肅除揚州刺史，出，頓於洛陽東亭，朝貴畢集。詔令諸王送别。昱伯父播同在餞席，酒酣之後，廣陽王嘉、北海王祥等與播論議競理，播不爲之屈。北海顧謂昱曰："尊伯性剛，不伏理，大不如尊使君也。"昱前對曰："昱父道隆則從其隆，道洿則從其洿。伯父剛則不吐，柔亦不茹。"一坐歎其能言。肅曰："此非郎，何得申二公之美也。"

邢巒爲中書侍郎，孝文因行樂至司空府，南見巒宅，遣使謂巒曰："朝行樂至此，見卿宅乃住，東望德館，情有依然。"巒對曰："陛下移構中京，方建無窮之業。臣意在與魏昇降，寧容不務永年之宅？"帝謂司空穆亮、僕射李沖曰："巒之此言，其意不小。"

爾朱彥伯，廢帝時爲侍中。帝醮彥伯於顯陽殿，時侍中源子恭、黄門郎竇瑗並侍坐，彥伯曰："源侍中北爲都督，與臣相持於河內。當爾之時，旗鼓相望，眇如天隔。寧期同事陛下，今日之歡也！"子恭曰："蒯通有言：犬吠非其主。昔日之事永安，猶今日之事陛下耳。"帝曰："源侍中可謂有射鉤之心也。"遂令二人極醉而罷。

北齊盧詢祖初襲爵，封大夏男，有宿德，朝士謂之曰"大廈初成。"應聲答曰："且得燕雀相賀。"又，邢劭曾戲詢祖曰："卿少年才學富盛，戴角者無上齒，恐卿不壽。"對曰："詢祖初聞此言，實懷恐懼。見丈人蒼蒼在鬢，差以自安。"劭甚重其敏贍。

楊愔爲吏部尙書典選令史，唱人名，誤以盧士深爲士琛[54]。士深自言。愔曰："盧郎玉閏，所以從玉。"又魏收昔在洛京，輕薄尤甚，人號曰"魏收驚蛺蝶"。文襄曾遊東山，令給事黄門侍郎元顥等宴，文襄曰："魏收恃才，無宜適，須出其短。"往復數番，收忽大唱曰："楊遵彥理屈已倒（遵彥，愔字也）。"愔從容曰："我綽有餘暇，山立不動。若遇當塗，恐翩翩遂逝。"當塗者魏，翩翩者蝶也。文襄先知之，大笑稱善。

王晞爲丞相常山王幷州刺史，嘗詣晉祠，賦詩曰："日落應歸去，魚鳥見留連。"忽有相王使至（臣欽若等曰：相王王爲丞相也），召晞不時至，明日，丞相西閣祭酒盧思道謂晞曰："昨被召已，朱顔得不以魚鳥致怪。"晞緩笑曰："昨晚陶然，頗以酒漿被責。卿輩亦是留連之一物，豈直在魚鳥而已。"

元文遙爲侍中，子行恭少頗驕恣，文遙令與范陽盧思道交游。文遙嘗謂思道云："小兒比日微有所知，是大弟之力。然白擲劇飲，甚得師風。"思道答曰："六郎辭情俊邁，自是克荷堂構。而白擲劇飲，亦天性所得。"

崔俊爲侍中，其妹爲博陵王妃，婚夕，文宣舉酒祝曰："新婦宜令孝順富貴。"俊奏曰："孝順出自臣門，富貴恩繇陛下。"

宋游道爲司州中從事，時將還鄴，會霖雨，行旅擁於河橋。游道於幕下，朝夕宴歌。行者聞之，曰："何時節作此聲？固大癡！"游道應聲曰："何時節不作此聲，固大癡？"

孫搴爲散騎常侍，搴學淺而行薄，邢劭嘗謂之曰："更須讀書。"搴曰："精騎三千，足敵君羸卒數萬。"

後周長孫澄初仕西魏,爲征東將軍。文帝嘗與太祖及群公晏,從容言曰:"《孝經》一卷,人行之本。諸公宜各引要言。"澄應聲曰:"'夙夜匪懈',以事一人。"座中有人忽云:"匡救其惡。"既而出閤。太祖深歎澄之合機,而譴其次答。

隋雲定興女爲太子勇昭訓,生長寧王儼,誕乳之初,以報高祖。高祖曰:"此即皇太孫,何乃生不得地?"定興奏曰:"天生龍種,所以因雲而出。"時人以爲敏對。位至屯衛大將軍。

麥鐵杖爲汝南太守,因朝集,考功郎竇威嘲之曰:"麥是何姓?"鐵杖應聲對曰:"麥豆不殊,那忽相怪?"威赧然無以應之。時人以爲敏慧。

唐蘇世長,隋太業中,王世充署爲太子太保,與僞將豆盧褒俱鎮襄陽。既降京師,高祖誅褒而責世長來晚之故。世長頓顙曰:"自古帝王受命,爲逐鹿之喻。一人得之,萬夫斂手。豈有獲鹿之後,忿同獵之徒,問爭肉之罪也?陛下應天順人,布德施惠,又安得忘管仲、雍齒之事乎?且臣武功之士,經涉亂離,死亡略盡,唯臣殘命得見聖朝。陛下若復殺之,是絶其類也。寔望天恩使有遺種。"高祖與之有故,笑而釋之。尋授玉山屯監,後於玄武門引見,語及平生,恩意甚厚。高祖曰:"卿自謂諂佞邪?正直耶?"對曰:"臣寔愚直。"高祖曰:"卿若直,何爲背世充而歸我?"對曰:"洛陽既平,天下爲一。臣智窮力屈,始歸陛下。向使世充尚在,據漢南,天意雖有所歸,人事足爲勍敵。"高祖大笑。嘗嘲之曰:"名長意短,口正心邪,棄忠貞於鄭國,忘信義於吾家。"世長對曰:"名長意短,實如聖旨。口正心邪,未敢奉詔。昔竇融以河西降漢,十世封侯。臣以山南歸國,唯蒙屯監。"即日,擢拜諫議大夫。

校勘記

[1]"燕處"原作"燕居",據宋本改。

[2]"於"字原作"夫",據宋本改。

[3]戴宏,原作"戴寵",據宋本及《後漢書・吳祐傳》李賢注引《濟北先賢傳》改。

[4]"郡"字原脱,據宋本補。

[5]"不得"二字,宋本無。

[6]"不飽"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7]方解,宋本作"乃解"。

[8]此句宋本無"邈"字。

[9]"其"字原脱,據宋本補。

[10]"大帝"原作"太常",據宋本改。

[11]"勾"字,宋本作"苟"。下同。

[12]"當"字原作"敢",據宋本改。

[13]"卿"字原作"頃",據宋本改。

[14]滕裔,原作"滕胤",據宋本改。

[15]"階"字原作"諧",據宋本改。

[16]運籌,宋本作"回籌"。

[17]"鶵"字,宋本作"鶵"字。

[18]"女"字原脱,據宋本補。

[19]吳彦,宋本作"吾彦"。

[20]殊邦,宋本作"殊拜";相識,宋本作"相悉"。

[21]"守"字,宋本作"内史"。

[22]此句宋本作"祖納之大將軍"。

[23]何必,宋本無"必"字。

[24]"逹"字,宋本作"逵"。

[25]"何殊"原作"何如",據宋本改。

[26]"施邪"原作"施行",據宋本改。

[27]"機辯"原作"譏辯",據宋本改。

[28]"石珩"原作"石衍",據宋本改。

[29]"悦"字原作"喜",據宋本改。

[30]辨速,宋本作"辯速"。

[31]"郎"字原脱,據宋本補。

[32]"貞"字,宋本作"之"。

[33]溫公,宋本作"桓公"。

[34]"擬"字原作"拂",據宋本改。

[35]"王道子"原作"王導",據宋本改。

[36]"妬心"原作"忌心",據宋本改。

[37]此二句宋本作"微命值多幸,得之逢時運昌"。

[38]"間"字原作"爲",據宋本改。

[39]"擬"字,宋本作"疑"。

[40]"殷族"原作"殷侯",據宋本改。

[41]"猶"字原作"游",據宋本改。

[42]"内史"原作"刺史",據宋本改。

[43]"祖思至"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44]吳食,宋本作"美食"。

[45]"噱"字,宋本作"據"。

[46]"廣"字,宋本作"魏"。

[47]范文季,宋本作"范文紀"。

[48]"射"字原脱,據宋本補。

[49]通好,原作"通奸",據《四庫全書》本及《梁書》卷二六改。

[50]"坐"字原脱,據《梁書・夏侯亶列傳》補。

[51]"辨"字原作"辯",據《梁書・夏侯亶列傳》改。

[52]何觀,《梁書・蕭子顯列傳》作"可廢"。

[53]"時"字原脱,據《梁書・蕭子顯列傳》補。

[54]士琛,原作"士珍",據《四庫全書》本及《北齊書》卷三四改。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一

總錄部(五十一)

義

《傳》曰:"不爲義疚。"又曰:"義者,天下之制也。"蓋管氏以爲國維,《吕覽》謂之事紀。故在上者好之,民莫敢不服者矣。中古以還,大道云喪,邦乏純德之士,鄉鮮不貳之老。巧智競逐,媮薄日滋。乃有秉操殊特,挺志英果,捐己以濟物,捨生而殉名。急病讓夷,解紛排難,收恤惸獨,保障宗戚,歷屯夷而無改,來急難而必赴。不謀舊國,不忘故君,蹈危機以明節,冒白刃而舒患。觸類而長,其流寔繁。皆本乎剛毅之存誠,忠厚之成性。蘊至德於深衷,彰盛烈乎所履。用能孤風激於頹俗,英名傳於遐世,凜然之氣,久而益振。仲尼所謂"聞而不徙者可憂,見而不爲者非勇",斯亦感激於衰世而發論也。

晉祁彌明爲晉趙盾車右(祁大夫驂乘,有車右,有御者)。靈公欲殺盾,衆莫可使往者,於是伏甲于宫中,召趙盾而食之。彌明者,國之力士也,仡然從乎趙盾而入(仡然,壯勇貌),放乎堂下而立。趙盾已食,靈公謂盾曰:"吾聞子之劍蓋利劍也,子以示我,吾將觀焉(授君劍,當拔而進其首,靈公因欲以推殺之)。"趙盾起,將進劍。彌明自下呼之曰:"盾食飽則出,何故拔劍於君所。"趙盾知之,躇階而走(躇猶超遽不暇以次)。靈公有周狗(周狗,可以比周之狗,所掠如此[1]),謂之獒(犬四尺曰獒),呼獒而屬之,獒亦躇階而從之,彌明逆而踆之(以足逆蹋曰踆[2]),絶其頷。趙盾顧曰:"君之獒不若臣之獒也。"然而宫中甲鼓而起(甲,即上所道伏甲,約勒聞鼓聲當起殺盾),有起于甲中者,抱趙盾而乘之(欲趨疾走)。趙盾顧曰:"吾何以得子[3](猶曰[4]:吾何以得此救急之恩於子邪,非所以意悟)?"曰:"子某時所食,活我於暴桑下者也(某時者,記傳者失之。暴桑,蒲蘇桑。《傳》道此者,明人當素積恩德)。"趙盾曰:"子名爲誰(後欲報之)?"曰:"吾君孰爲介(介,甲也。猶曰:我晉君爲誰興此甲兵,豈不爲盾乎),子之乘矣,何問吾名(之乘,即上車也。猶曰:子已上車矣[5],何不疾去,而反徐問吾名乎)。"趙盾驅而出,衆無留之者(明盾賢人,不忍殺也。《左傳》載晉侯飲盾酒,伏甲將攻之,其右提彌明知之,登曰:"臣侍君宴過三爵,非禮也。"遂伏以下,公嗾夫獒焉,明搏而殺之。盾曰:"棄人用犬,雖猛何爲。"鬬且出,提彌明死之)。

董安于爲晉趙孟臣,十三年,孟怒邯鄲午,遂殺之。趙稷涉賓以邯鄲叛,上軍司馬籍秦圍邯鄲。午,荀寅之甥也;荀寅,范吉射之姻也(婿父曰姻,荀寅子娶吉射女),而相與睦,故不與圍。邯鄲將作亂(作亂攻趙鞅),董安于聞之(安于,趙氏臣),告趙孟曰:"先備諸。"趙孟曰:"晉國有命,始禍者死,爲後可也。"安于曰:"與其害於民,寧我獨死(懼見攻必傷害民[6]),請以我說,趙孟不可(晉國若討,可殺我以自解說)。"十四年春,衛侯逐公叔戍與其黨,故趙陽奔宋,戍來奔(終史魚之言)。梁嬰父惡董安于,謂知文子曰:"不殺安于,使終爲政於趙氏,趙氏必得晉國,盍以其先發難也[7],討於趙氏。"文子使告於趙孟曰:"范中行氏雖信爲亂,安于則發之,是安于與謀亂也,晉國有命,始禍者死,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告使討安于)。"趙孟患之,安于曰:"我死而晉國寧,趙氏定,將焉用生?人誰不死?吾死莫戾[8]。"乃縊而死,趙孟屍諸市而告於知氏曰:"主命戮罪人安于,既伏其罪矣,敢以告。"知伯從趙孟盟(知伯荀躒)。而後趙氏定,祀安于於廟。

韓厥爲晉卿。景公之三年,司寇屠岸賈將作亂,誅靈公之賊趙盾,趙盾已死矣,欲誅其子趙朔。韓厥止賈,賈不聽。厥告趙朔,令亡。朔曰:"子必能不絶趙祀,死不恨矣。"韓厥許之。及賈誅趙氏,厥稱疾不出,程嬰、公孫杵臼之藏趙孤趙武也,厥知之。景公十七年,病,卜之。大業之後不遂者爲祟。韓厥稱趙成季之功,今後獨無祀,以感景公。景公問曰:"尙有世乎?"厥於是言趙武而復與故趙氏田邑,續趙氏祀。

鄭國僑字子產,爲相時,鄭大夫伯有出奔許,既而自墓門之瀆入,因馬師頡介于襄庫[9],以伐舊北門(馬師頡,子羽孫),駟帶率國人以伐之(駟帶,子西之子[10],子皙之宗主),皆召子產(駟氏、伯有俱召)。子產曰:"兄弟而及此,吾從天所與(兄弟恩等,故無所偏助)。"伯有死於羊肆(羊肆,市列),子產襚之,枕之股而哭之,歛而殯諸。伯有之臣在市側者,既而葬諸斗城(斗城,鄭地名)。子駟氏欲攻子產,子皮怒之曰:"禮,國之幹也,殺有禮,禍莫大焉。"乃止(襄公三十年)。

鑪金官於楚大夫子期,會吳伐楚,楚子敗奔隨,吳人從之,隨人隨吳,吳乃退。鑪金實與隨人要言(要言無以楚王與吳,並欲脱子期),王使見(王喜其意,欲引見之,以比隨人王臣,且欲使盟隨人)。辭曰:"不敢以約爲利(此約謂要言也,此一時之事,非爲德舉,故辭不敢見,亦不肯爲盟主)。"王割子期之心,以與隨人盟(當子期心前割取血以盟,示其至心)。

吳句卑爲楚左司馬戍之臣,吳伐楚,楚子敗,左司馬戍及息而還(息,汝南新息也。聞楚敗故還)。敗吳師于雍澨,傷(司馬先敗吳師而身被創)。初,司馬臣闔廬,故耻爲禽焉(司馬嘗在吳爲闔廬臣,是以今耻於見禽),謂其臣曰:"誰能免吾首?"吳句卑曰:"臣賤,可乎?"司馬曰:"我實失子,可哉(失不知子賢)。"三戰皆傷,曰:"吾不可用也已[11]。"句卑布裳,剄而裹之(司馬已死,剄取其首),藏其身而以其首免[12](定公四

年)。

伍胥父舉事楚平王太子建,平王聽讒殺舉。太子建奔鄭,胥亦奔鄭,鄭又殺太子建。建有子名勝,伍胥懼,乃與勝俱奔吳。到昭關,昭關欲執之,伍胥遂與勝獨身步走,幾不得脱。追者在後,走至江,江上有一魚父乘船,知伍胥之急,乃渡伍胥。伍胥既渡,解其劍曰:"此劍直百金,以與父。"父曰:"楚國之法,得伍胥者賜粟五萬石,爵執珪,豈徒百金劍邪?"不受。胥遂奔吳,竟破楚。

張柳朔,晉人范氏之臣。王生惡柳朔,言諸昭子,使爲栢人(爲栢人宰也。昭子,范吉射也)。昭子曰:"夫非而讎乎?"對曰:"私讎不及公(公家之事也),好不廢過,惡不去善,義之經也,臣敢違之?"及范氏出(出栢人奔齊),柳朔謂其子:"爾從主勉之,我將止死,王生授我矣(授我死節),吾不可以僭之。"遂死於栢人(爲吉射距晉戰死)。

趙公子勝爲趙相,封平原君。先是,魏齊嘗辱范睢,已而睢相秦,魏齊懼,走趙,匿平原君家。秦昭王欲爲范睢必報其仇,乃佯爲好書,召平原君爲十日之飲。平原君入秦,見昭王。昭王與平原君飲數日,昭王謂平原君曰:"昔周文王得吕尚以爲太公,齊桓公得管夷吾以爲仲父。今范君亦寡人之叔父也,范君之仇,在君之家,願使人歸取其頭來,不然,吾不出君於關。"平原君曰:"貴而爲友者,爲賤也;富而爲交者,爲貧也。夫魏齊者,勝之友也。在,固不出也,今又不在臣所。"昭王乃遺趙王書,趙孝成王乃發卒圍平原君家。急,魏齊夜亡,出見趙相虞卿。虞卿度趙王終不可説,乃解其相印與魏齊。亡之梁,將見信陵君,信陵君尤豫未肯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難見之,遂自殺。虞卿困於魏。

漢夏侯嬰,沛人,秦末試補縣吏,與高祖相愛。高祖戲而傷嬰,人有告高祖。高祖時爲亭長,重坐傷人(爲吏傷人,其罪重),告故不傷嬰,嬰證之,移覆嬰,坐高祖繫歲餘,掠笞數百,終脱高祖。高祖起沛,嘗爲太僕。竟高祖,以太僕事惠帝。

鄭君者鄭當時之先也,嘗事項籍,死而屬漢。高祖令諸故項籍臣名籍(臣欽若等曰:名籍,謂令名呼項籍也),鄭君獨不奉詔,詔盡拜名籍者爲大夫,而逐鄭君。

欒布爲燕將,漢擊燕,虜布。梁王彭越聞布賢,乃言於高祖,請贖布爲梁大夫。使於齊,未反。漢召彭越,責以謀反,夷三族,梟首洛陽下,詔有收視者輒捕之。布還奏事,彭越頭下祠而哭之,吏捕以聞。帝召,罵布曰:"若與彭越反邪!吾禁人勿收,若獨祠而哭之,與反明矣。"趣烹之,方提趨湯,顧曰:"願一言而死。"帝曰:"何言?"布曰:"方上之困彭越、敗滎陽、成皋間,項王所以不能遂西,徒以彭王居梁地,與漢合從苦楚也。當是之時,彭王一顧與楚則漢破,與漢則楚破。且陔下之會,微彭王,項氏不亡。天下已定,彭王剖符受封,亦欲傳之萬世。今帝徵兵於梁,彭王病不行,而疑以爲反,反形未見,以苛細誅之,臣恐功臣人人自危。今彭王已死,臣生不如死,請就烹。"上乃釋布,拜爲都騎。

卜式,河南人,初以田畜爲事,弟奇忽請於式,欲分財異居,式便脱身出,唯取羊百頭,遂入山放牧。經十餘年,十倍於初,卻買田宅居焉。弟奇悉破其産矣,式輒分與之。後爲御史大夫,太子太傅。

竇嬰封魏其侯,爲丞相免。後竇太后益疏不用,無勢。諸公稍自引而怠驁,唯故齊相灌夫獨否,故嬰墨墨不得意,而厚遇夫也。丞相田蚡會宗室列侯,而夫醉駡,坐被繫。嬰鋭爲救夫,嬰夫人諫曰:"灌將軍得罪丞相,與太后家迕,寧可救邪?"嬰曰:"侯自我得之,自我捐之,無所恨,且終不令灌仲孺獨死,嬰獨生(仲孺,灌夫字)。"乃匿其家,竊出上書,立召入,具告言灌夫醉飽,事不足誅。武帝然之,賜嬰食,曰:"東朝廷辯之。"竟以太后故,嬰及夫皆棄市。

公孫敖爲騎郎,與衛青友[13],青姊子夫得入宫,幸武帝。皇后大長公主女也,無子妒之,大長公主捕青,囚欲殺之,敖與壯士往篡之,故得不死。帝聞,乃召青爲建章監。

孔車爲主父偃客,偃方貴幸時,客以千數,及族死,無一人視,獨車收葬焉。武帝聞之,以車爲長者。

任安初居衛青門下,時青與霍去病俱爲大司馬,青恩衰而去病日益貴,青故人門下多去事去病,輒得官爵。唯獨安不肯去,後爲益州刺史。

朱博與陳咸爲友,咸爲御史中丞,坐漏泄省中語下獄。博去吏,間步至廷獄下,候司咸事,掠治困篤。博詐得爲醫,入獄得見咸,具知其所坐罪。博出獄,又變如名爲驗治數百(爲被掠笞也)。卒免咸死罪,咸得論出。而博以此顯名,後至丞相。

朱詡,沛人,爲董賢吏,爲賢所厚。賢死,詡自劾去,買棺衣收賢屍葬之。王莽聞之而大怒,以它辠擊殺詡。

樓護爲天水太守,免。初有故人呂公無子,歸護。護身與呂公妻與嫗同食。及護家居,妻子頗厭呂公。護聞之,流涕責其妻子,曰:"呂公以故舊窮老,託身於我,義所當奉。"逐養呂公終身。

原涉字巨先,爲谷口令,自劾去官,亡命歲餘,逢赦出,專以振施貧窮[14],赴人之急爲務。人嘗置酒請涉,涉入里門,客有道涉所知母病,避疾在里宅者(此在里之中宅也)。涉即往候叩門家哭,涉因入吊問,以喪事家無所有,涉曰:"且潔歸除沐浴。"待涉還至,主人對賓客歎息曰:"人親卧地不收,涉何必鄉此願。"徹去酒食,賓客爭問所當得。涉乃側席而坐,削牘爲疏具,記衣被棺木,下至飯含之物,分付諸客,諸客奔走市買,至日昳皆會。涉親閲視已,謂主人曰:"願受賜矣。"既共飲食,涉獨不飽,廼載棺物從賓客往至喪家,爲棺斂勞俫畢葬。其周急待人如此。後有人毁涉者,曰:"姦人之雄也。"喪家子即時刺殺言者。

云敞師事吳章,章坐王莽子宇腰斬。初,章爲當時名儒,教授尤盛,弟子千餘人。莽以爲惡人黨,皆當禁錮,不得仕宦。門人盡更名他師。敞時爲大司徒掾,自劾吳章弟子,

收抱章屍歸棺斂之，京師稱焉。車騎將軍王舜高其志節，比之欒布，表奏以爲掾，薦爲中郎。

後漢馮魴，湖陽人，爲郡族姓。王莽末，四方潰叛，乃聚賓客，招豪傑，作營塹以待所歸。是時，湖陽大姓虞都尉反城稱兵，先與同縣申屠季有仇，而殺其兄，謀滅季族。季亡歸魴，魴將季欲還其營，道逢都尉從弟長卿，來欲執季，魴叱長卿曰："我與季雖無素故，士窮相歸，要當以死任之，卿爲何言？"遂與俱歸。季謝曰："蒙恩得全死，無以爲報，有牛馬財物，願悉獻之。"魴作色曰："吾老親弱弟，皆在賊城中，今日相與，尙無所顧，何云財物乎？"季慙不敢復言。魴自是爲縣邑所敬信，後至執金吾。

周嘉，汝陽人，仕郡主簿。王莽末，群賊入汝陽城，嘉從太守何敞討賊，敞爲流矢所中，郡兵奔北，賊圍繞數十重，白刃交集，嘉擁敞以身扞之，因呵賊曰："卿曹皆人隸也，爲賊旣逆，豈有還害其君者邪？"嘉請以死贖君命，因仰天號泣，羣賊於是兩相視曰："此義士也。"給其車馬，遣送之。

孫堪，河南緱氏人，以節介氣勇自行。王莽末，兵革並起，宗族老弱在營保間。堪嘗力戰陷敵，無所回避，數被創刃，宗族賴之。郡中咸服其義勇。後爲侍中騎都尉，卒官。

第五倫，京兆長陵人，少介然有義行。王莽末，盜賊起，宗族閭里往往附之。倫乃依險固築營壁，有賊輒奮厲其衆，引強持滿以拒之。銅馬、赤眉之屬，前後數十輩，皆不能下。時米石萬錢，人相食。倫獨收養孤兄子外孫，分糧共食，死生相守，鄉里以此賢之。後至司空。

黃顯，南陽人，與李守相善。王莽末，守子通從光武舉兵。守時爲王莽宗卿師，通遣從兄子季之長安，以事報守，季於道病死，守密知之，欲亡歸。顯時爲中郎將，聞之，謂守曰："今闕門禁嚴，君狀貌非凡，將以此安之，不如詣厥自歸。事旣未然，脫可免禍。"守從其計，即上書歸死，章未及報，留闕下，會事發覺，通得亡走。莽聞之，乃繫守於獄。而顯爲請曰："守聞子無狀，不敢逃亡，守義自信，歸命宮闕。臣顯願質守俱東，曉說其子。如遂悖逆，令守北向刎首，以謝大恩。"莽然其言。會前隊復上通起兵之狀，莽怒，欲殺守，顯爭之，遂迸被誅。

索盧放，東郡人，爲郡門下掾。更始時，使者督行郡國，太守有事，當就斬刑。放前言曰："今天下所以苦毒，王氏歸心皇漢者，實以聖政寬仁故也。而傳車所過，未聞恩澤，太守受誅，誠不敢言，但恐天下惶懼，各生疑變。夫使功者不如使過，願以身代太守之命。"遂前就斬，使者義而赦之，繇是顯名。

趙憙爲更始偏將軍，更始敗，憙爲赤眉所圍迫，急乃踰屋亡走，與所善韓仲伯等數十人攜小弱，越山阻，徑出武關。仲伯以婦色美，慮有強暴者，而己受其害，欲棄之於道。憙責怒不聽，因以泥塗仲伯婦面，載以鹿車，身自推之。每道逢賊，或以逼路，憙輒

言其病狀,以此得免。既入丹水,遇更始親屬,皆裸跣塗炭,饑困不能前。熹見之悲感,所裝縑帛資糧,悉以與之,將護歸鄉里。

劉恭爲更始侍中,會赤眉立恭弟盆子爲帝,恭自繫詔獄,聞更始敗,乃出,步從至高陵,止傳舍。右傅都尉嚴本恐失更始,爲赤眉所誅,將兵在外,號爲屯衛,而實囚之。赤眉下書曰:“聖公降者,封爲長沙王。”過二十日勿受,更始遣恭請降。赤眉使其將謝祿往受之。更始遂隨祿肉袒詣長樂宫,上璽綬於盆子。赤眉坐更始,置庭中,將殺之。恭、祿爲請,不能得,遂引更始出。恭追呼曰:“臣誠力極請先死。”拔劍欲自刎,赤眉帥樊崇等遽共救止之,乃赦更始,封爲畏威侯。劉恭復爲固請,竟得封長沙王。更始嘗依謝祿居,恭亦擁護之。三輔苦赤眉暴虐,皆憐更始。而張卯等以爲慮,謂祿曰:“今諸營長多欲篡聖公者,一旦失之,合兵攻公,自滅之道也。”於是祿使從兵與更始共牧馬於郊下,因令縊殺之。恭夜往收藏其屍。光武聞而傷焉。赤眉降,恭爲更始報仇殺祿,自繫獄,赦不誅。

劉茂爲太原郡門下掾。建武二年,赤眉二十餘萬衆攻郡縣,殺長吏及府掾史。茂負太守孫福踰牆,藏空穴中得免。其暮俱奔盂縣。晝則逃隱,夜求糧食,積百餘日,賊去,乃得歸府。明年,詔書求天下義士。福言茂曰:“臣前爲赤眉所攻,吏民壞亂,奔走趨山,臣爲賊所圍,命如絲髮。賴茂負臣踰城,出保盂縣。茂與弟觸冒兵刃,緣山負食,臣及妻子得度死命。節義尤高,宜蒙表擢,以厲義士。”詔書即徵茂,拜議郎。

楊賢爲隗囂刺客。時杜林客河西,林弟成物故,囂聽林持喪東歸,既遣而悔,追之,令賢於隴坻遮殺之。賢見林身推鹿車,載致弟喪。乃歎曰:“當今之世,誰能行義。我雖小人,何忍殺義士。”因亡去。

劉平爲郡楚守孫萌吏,時平狄將軍龐萌反於彭城,攻敗萌。平冒白刃伏萌身上,被七創,困頓不知所爲。號泣請曰:“願以身代府君。”賊乃斂兵,止曰:“此義士也,勿殺。”遂解去。萌傷甚氣絶,有頃蘇,渴求飲,平傾其創血以飲之。後數日,萌竟死。平乃裹創扶送萌喪至其本縣。

伏湛爲平原太守時,倉卒兵起,天下驚擾。而湛獨晏然,教授不廢。謂妻子曰:“夫一穀不登,國君徹膳,今民皆饑,奈何獨飽。”乃共食粗糲,悉分俸祿,以賑鄉里。來客者百餘家。

王青,東郡人,父隆建武初爲都尉功曹。青爲小吏,與父俱從都尉行縣,道遇賊,隆以身衛全都尉,遂死於難。青亦被矢貫咽,音聲流喝。前郡守以青身有金夷(夷與痍同),竟不能舉。及張酺爲東郡太守,見之歎息曰:“豈有一門忠義,而爵賞不及乎。”遂擢用極右曹(臣欽若等曰:秦漢以前尚右,言居曹掾之上也)。

禮震字中威,師事汝南太守歐陽歙。歙在郡教授數百人,徵爲大司徒。坐在汝南贓罪千餘萬,發覺下獄,諸生守闕,爲歙求哀者千餘人,至有自髡剔者。震年十七,聞獄

當斷，馳之京師，行到河内獲嘉縣，自繫上書，求代歙死，曰："伏見臣師大司徒歐陽歙，學爲儒宗，八世博士，而以贓咎，當伏重辜。歙門單子，幼未能傳學，身死之後，永爲廢絶。上令陛下獲殺賢之譏，下使學者喪師資之益。乞殺臣身，以代歙命。"書奏而歙已死獄，光武嘉其仁義，拜震爲郎中。

高獲與光武有素舊，師事歐陽歙，歙下獄當斷，獲冠鐵冠，帶鐵鎖，詣闕請歙。帝雖不赦，而引見之，謂曰："敬公，朕欲用子爲吏，宜改常性。"獲對曰："臣受性於父母，不可改之於陛下。"出便辭去，三公爭辟，不應。

杜眞字孟宗，廣漢綿竹人也。兄事同郡翟酺。酺後被繫獄，眞上檄章救酺，繫獄，笞六百，竟免酺難。京師莫不壯之。

魏譚爲饑寇所獲，等輩數十人皆束縛以次當烹。賊見譚似謹厚，獨令主爨，暮輒執縛。賊有夷長公特哀念譚，密解其縛，語曰："汝曹皆應就食，急從此去。"對曰："譚爲諸君爨，常得遺餘，餘人家茹草萊不食我。"長公義之，相曉放遣，得俱免。永平中，爲主家令。

陳元爲歐陽歙大司徒掾，歙建武中坐爲汝南太守贓罪千餘萬，死獄中。元上書追訟之，言甚切至。帝乃賜歙棺木，贈印綬賻縑三千疋，歙子復嗣。

鮑永初爲更始尚書僕射，建武十一年，爲司隸校尉，行縣到霸陵，路經更始墓，引車入陌。從事諫止之，永曰："親北面事人，寧有過墓不拜！雖以獲罪司隸，所不避也。"遂下拜哭，盡哀而去。至扶風推牛上苟諫冢。帝聞之意不平，問公卿曰："奉使如此，何如？"大中大夫張堪對曰："仁者，行之宗；忠者，義之主也。仁不遺舊，忠不忘君，行之高者也。"帝意乃釋。一云永爲揚州牧，遭母憂去官，悉以財產與弟子孫。

馬稜字伯威，援之族孫，少孤，依從兄毅共居業，恩猶同產。毅卒無子，稜心喪三年。稜後至河内太守。

朱暉，南陽宛人，爲郡吏。太守阮況嘗欲車暉婢，暉忤不從，及況卒，暉乃厚贈，送其家人。或譏焉。暉曰："前阮府君有求於我，所以不敢聞命，誠恐以財貨污君。今而相送，明吾非有愛也。"後爲臨淮太守，坐法免。建初中，南陽大饑，米石千餘，暉盡散其家資，以分宗里故舊之貧羸者，鄉族皆歸焉。初，暉同縣張堪有名德，每與相見，常接以友道。暉以堪宿望盛名，未敢安之。堪至把暉臂曰："欲以妻子託朱生。"暉舉手不敢答。堪後仕爲漁陽太守。暉自爲臨淮太守，絶相聞見。時南陽饑，堪妻子貧窮，暉乃自往候視其家。因分所有以賑給之。暉又與同郡陳揖交善，揖早卒，有遺腹子友，暉常哀之。及司徒桓虞爲南陽太守，召暉子駢爲吏，暉辭駢而薦友，虞歎息遂召之。其義烈如此。

李善，南陽淯陽人，本同縣李元之蒼頭。建武中疫疾，元家相繼死沒，唯孤兒續始生數旬，而貲財千萬。諸奴婢私共計議，欲謀殺續，分其財產。善深傷李氏而力不能制，乃潛負續逃亡，隱山陽瑕丘界中，親自哺養，乳爲生湩，推燥居溼，備嘗艱勤。續雖在孩

抱,奉之不異,長君有事,輒長跪請白,然後行之,閭里感其行,皆相率脩義。續年十歲,善與歸本縣,修理舊業,告奴婢於長史,悉收殺之。顯宗時,善辟公府,以能理劇再遷日南太守,從京師之官,道經淯陽,過李元冢,未至一里,乃脱朝服持鉏去草,及拜墓哭泣甚悲,身自炊爨,執鼎俎以脩祭祀,垂泣曰:"君夫人,善在此。"盡哀,數日乃去。

任末,少習齊詩,遊京師,友人董奉德於洛陽病亡,末乃身推鹿車,載奉德喪,致其墓所。繇是知名,爲郡功曹,辭以病免。

張歆,守皋長,有報父仇賊自出,歆召囚詣閣,曰:"欲自受其辭。"歆既入,解械飲食便發遣,遂棄官亡命,逢赦出。由是鄉里服其高義。歆卒,子禹以田宅推與伯父,身自寄止。

廉范爲隴西太守鄧融功曹。永平初,融爲州所舉案,范知事譴難解,欲以權相濟,乃託病求去。融不達其意,大恨之。范於是東至洛陽,變名姓,求代廷尉獄卒。居無幾,融果徵下獄,范遂得衛侍左右,盡心勤勞。融怪其貌類范,殊不意,乃謂曰:"卿何似我故功曹邪?"范訶之曰:"君困厄瞀亂邪?"語遂絶。融繫出困病,范隨而養視,及死竟不言,身自將車送喪至南陽,葬畢乃去。後至蜀郡太守,坐法免。肅宗崩,奔赴敬陵,時廬江郡掾嚴麟奉章弔國,俱會於路,麟乘小車,塗深馬死,不能自進。范見而愍然,命從騎下馬與之,不告而去。麟事畢不知馬所歸,乃緣蹤訪之。或謂麟曰:"故蜀郡太守廉叔度好周人窮急,今奔國喪,獨當是耳。"麟亦素聞范名,以爲然,即牽馬造門,謝而歸之。世服其好義。

陸續,會稽吳人,爲郡戶曹史。刺史尹興行部見續,辟爲别駕從事,以病去,還爲郡門下掾。是時楚王英謀反,陰疏天下善士。及楚事覺,明帝得其録有尹興名,乃徵興詣廷尉獄。續、主簿梁宏、功曹史駟勳及掾史五百餘人詣洛陽詔獄就考。諸吏不堪痛楚,死者大半。唯續、宏、勳掠考五毒,肌肉消爛[15],終無異辭。遂得赦。

鄧弘封西平侯,收恤故舊,無所遺失,父所厚同郡郎中王臨年老貧乏,私乞與衣裘輿馬,施之終竟。

鄭均好義篤實,養寡嫂孤兒,恩禮敦至(《東觀記》曰:均失兄,養孤兒元子甚篤,已冠娶,出令别居並門,盡推財與之,使得一尊其母,然後隨護視賑給之)。後至議郎。

劉般收恤九族,行義尤著,時人稱之,後至宗正。

劉翊字子相,曾行於汝南界中,有陳國張季禮遠赴師喪,遇寒冰車毁,頓滯道路。翊見而謂曰:"君慎終赴義,行宜速達。"即下車與之,不告姓名,自策馬而去。季禮意其子相也,後故到潁陰,還所假乘,翊閉門辭行,不與相見。後至陳留太守。

任隗,阿陵侯光之子,嗣父爵,清靜寡欲,所得俸秩,常以賑恤宗族,收養孤寡。明帝聞之,擢奉朝請。

欒恢,京兆人,仕本郡戶曹吏。太守張恂坐法誅,故人莫敢往,恢獨奔喪行服,坐以

抵罪歸。

許荆，會稽陽羨人，少爲郡吏。兄子世嘗報讎殺人，怨者操兵攻之。荆聞乃出門迎怨者，跪而言曰："世前無狀相犯，咎皆在荆不能訓導。兄既早沒，一子爲嗣，如令死者，傷其滅絕。願殺身代之。"怨家扶荆起曰："許掾郡中稱賢，吾何敢相侵。"因遂委去。荆名譽益著。

李恂，安定人，太守潁川李鴻請署功曹，未及到而州辟爲從事。會鴻卒，恂不應州命，而送鴻喪還鄉里。既葬，留起塚墳，持喪三年。

陳禪，巴郡人，仕郡功曹，察孝廉，州辟治中從事。時刺史爲人所上受納贓賂，禪當得考，無它所齎，但持喪斂之具而已。及至笞掠無筭，五毒畢加，禪意自若，辭對無變，事遂散釋。

戴封，濟北人，年十五詣太學，師事鄮令東海申君，申君卒，送喪到東海，還京師卒業。時同學石敬溫病卒，封養視殯斂，以所齎糧市小棺送喪，到家更斂，見敬平時書物皆在棺中，乃大異之。後至太常卿。

王忳，廣漢新都人，嘗詣京師於空舍中，見一書生病困，愍而視之。書生謂忳曰："我當到洛陽而被病，命在須臾，腰下有金十斤，願以相贈，死後乞藏骸骨。"未及問姓名，而命絕。忳即鬻一斤營其殯葬，餘金悉置棺下，人無知者。後歸數年，縣署忳大度亭長，初到之日，有馬馳入亭中而止。其日大風，飄一繡被復墮忳前，即言於縣，縣以歸忳。忳後乘馬到洛縣，馬遂奔走，牽忳入它舍，主人見之，喜曰："今禽盜矣。"問忳所繇得馬。忳具說其狀，並及繡被。主人悵然良久，乃曰："被隨旋風，於馬俱亡，卿何陰德，而致此二物。"忳自念有葬書生事繇，說之並道書生形貌及埋金之處。主人大驚，號曰："是我子也，姓金名彥，前往京師，不知所在。何意卿乃葬之，大恩久不報，天以此彰卿德耳。"忳悉以被馬還之，彥父不敢取，又厚遺忳。忳辭讓而去。時彥父爲州從事，因告新都令，假忳休息，自迎彥喪，餘金具存。忳繇是顯名，後爲郿令。

茨充字子河，初舉孝廉，之京師。同侶馬死，充到前亭，輒合車持馬，還往相迎。鄉里號之曰："一馬兩車茨子河。"

繆肜，汝南召陵人，仕縣爲主簿。時令被章見考，吏皆畏懼自誣，而肜獨證據其事，掠考苦毒。至乃體生蟲蛆，因復傳換五獄，踰涉四年，令卒以自免。太守隴西梁湛召爲決曹吏。安帝初，湛病卒官，肜送喪還隴西。始葬，會西羌反叛，湛妻子悉避亂它郡，肜獨留不去，爲起墳塚，乃潛穿井傍，以爲窟室。晝則隱竄，夜則負土。及賊平而墳已立。其妻子意肜已死，還見大驚。關西咸稱傳之，共給車馬衣資，肜不受而歸鄉里。

范式字巨卿，山陽金鄉人，受業太學。時諸生長沙陳平子亦同在學，與式未相見，而平子被病將亡，謂其妻曰："吾聞山陽范巨卿，烈士也，可以託死。吾歿後，但以屍埋巨卿戶前。"乃裂素爲書，以遺巨卿。既終，妻從其言。時式出行，適還，省書見瘞，愴然

感之,胸墳揖哭,以爲死友。乃營護平子妻兒,身自送喪於臨湘。未至四五里,乃委素書於柩上,哭别而去。其兄弟聞之,尋求不復見。

雷義爲尚書侍郎,有同時郎坐事,當居刑作。義默自表取其罪,以此論司寇。同臺郎覺之,委位自上,乞贖義罪。順帝詔皆除刑。

童恢,少仕州郡爲吏,司徒楊賜聞其執法廉平,乃辟之。及賜被劾當免,掾屬悉投刺去,恢獨詣闕爭之。

楊賜爲光禄勳。時崔寔卒,家徒四壁立,無以殯斂。賜與太僕袁逢、少府段熲爲備棺槨葬具。

楊康,陳留人,故爲太尉杜喬掾。喬與李固被誅,俱暴屍於城北,家屬故人莫敢視者。康聞之號泣,星行到洛陽,乃著故赤幘託爲夏門亭吏,守衛屍喪,驅護蠅蟲,積十二日。都官從事執之,以聞梁太后,義而不罪。康於是帶鐵鑕詣闕上書,並乞李、杜二公骸骨。太后許之。成禮殯斂,送喬喪還家,葬送行服,隱匿不仕。

郭亮,汝南人,年始成童,遊學洛陽,太尉李固爲梁冀所誅,露固屍於四衢,令有敢臨者加其罪。亮乃左提章鉞,右秉鐵鑕,詣闕上書,乞收固屍。不許,因往臨哭,陳辭於前,遂守喪不去。夏門亭長呵之曰:"李杜二公爲大臣,不能安上納忠而興造無端,卿曹何等腐生,公犯詔書,干試有司乎!"亮曰:"亮含陰陽以生,戴乾履坤,義之所動,豈知性命!何爲以死相懼?"亭長歎曰:"居非命之世,天高不敢不跼,地厚不敢不蹐。耳目適宜視聽,口不可以妄言也。"梁太后聞而不誅。

董班,南陽人,少游太學,宗事李固,聞固死,乃星行奔赴,哭泣盡哀。司隸案狀奏聞,天子釋而不罪。班得守屍積十日不去。桓帝嘉其義烈聽許送喪到漢中,赴葬畢而還也。班遂隱身,莫知所歸。

裴瑜,河東人,察孝廉。時太守史弼殺中常侍侯覽門生,覽大怒,遂詐作飛章,下司隸誣弼誹謗,檻車徵,吏人莫敢近者,唯瑜送到崤、澠之間,大言於路傍曰:"明府摧折虐臣,選德報國,如其獲罪,足以垂名竹帛,願不憂不懼。"弼曰:"誰謂荼苦,其甘如薺。昔人刎頸,九死不恨。"及下廷尉詔獄,前孝廉魏劭毁變形服,詐爲家僮,瞻護於弼。弼遂受誣,事當棄市。劭與同郡人賣郡邸(郡邸,旅舍之寺邸也),行賂於侯覽,得減死罪一等,論瑜左校。時人或譏曰:"平原行貨以免君,無乃蚩乎?"陶丘洪曰:"昔文王牖里,閎散懷金;史弼遭患,義夫獻寶。亦何疑焉。"於是議者乃息。

孫嵩字賓石,安丘人。先是,中常侍唐衡兄玹爲京兆虎牙都尉,郡人以玹進不繇德,皆輕侮之。京兆功曹趙岐及從兄襲又數爲貶議,玹深毒恨。後爲京兆尹,岐懼禍及,乃逃避之。玹盡殺岐家屬,岐遂逃難四方,江淮海岱,靡所不歷,自匿姓名,賣餅北海市中。嵩年二十餘,遊市見岐,察非常人,停車呼與共載。岐懼失色,嵩乃下車帷,令屏行人,密問岐曰:"視子非賣餅者。"又相問而色動:"不有重怨,即亡命乎?我北漢孫賓石,

闔門百口，勢能相濟。"岐素聞嵩名，即以實告之，遂以俱歸。嵩先入白母曰："今日出行，乃得死友。"迎入上堂，饗之極歡。藏岐複壁中。數年後，諸唐死滅，國赦，乃出。後岐遷太僕。興平中，南說劉表，時嵩亦寓於表，表不爲禮，岐乃稱嵩素行篤烈，因共上爲青州刺史。

孫斌爲衛相第五種門下掾，種以斌賢，善遇之。種遷兗州刺史，時中常侍單超兄子康爲濟陰太守，種按其罪，超種懷恨忿，遂以事陷種，竟坐徙朔方，超外孫董援爲朔方太守，稸怒以待之。及當徙斥，斌具聞超謀，乃謂其友人同縣閭子直及高密甄子然曰："蓋盜憎其主，從來舊矣，第五使君當投裔土，而單超外屬爲彼郡守。夫危者易仆，可爲寒心。吾今方追使君，庶免其難。若奉使君以還[16]，將以付子。"二人曰："子其行矣，是吾心也。"於是斌將俠客，晨夜追種，及之太原，遮險格殺送吏，因下馬與種。斌自步從一日一夜，行四百餘里，遂得脱歸。種匿於閭、甄二氏數年。徐州從事臧旻上書訟冤，會赦，得出。

朱震爲太尉陳蕃友，蕃被殺，震時爲銍令（銍屬沛郡），聞而棄官哭之，收葬蕃屍，匿其子逸於甘陵界中。事覺繫獄，合門桎梏，震受榜掠，誓死不言，故逸得免。後黄巾賊起，大赦黨人，乃追還。逸官至魯相。

桓鸞，沛郡人，少立操行。本郡太守向苗有名迹，舉鸞孝廉，鸞遷爲膠東令，始到官，而苗卒。鸞即去職奔喪，終三年然後歸。淮、汝之間高其義。

桓典（鸞從子），舉孝廉爲郎，居無幾，會國相王吉以罪被誅，沛相故人親戚莫敢至者。典獨棄官收斂歸葬，服喪三年，負土成墳，爲立祠堂，盡禮而去。

傅燮，再舉孝廉，聞所舉郡將喪，乃棄官行服。後至漢陽太守。

蔡邕與叔父從弟同居三世不分財，鄉黨高其義。後至左中郎將。

申屠蟠始與濟陰王子居同在太學，子居臨殁以身託蟠，蟠乃躬推輦車，送喪歸鄉里。遇司隸於河、鞏之間，從事義之，爲封傳護送，蟠不肯受，投傳於地而去。事畢還學（封傳，封書以傳送也），累徵不至。

景毅，蜀郡人。爲侍御史時，李膺坐黨事死詔獄。毅子顧爲膺門徒，而未有錄牒，故不及於譴，乃慨然曰："本謂膺賢，遣子師之，豈可以漏奪名籍，苟安而已。"遂自表免歸，時人義之。

許敬字鴻卿，汝南人，與同郡周伯靈爲交友。伯靈早亡，敬育養其子。

范滂，汝南人，爲郡功曹。坐黨事繫獄，吏將加掠拷，滂以同囚多嬰病，乃請先就格，遂與同郡袁忠爭受楚毒（建寧二年，大誅黨人，詔下急捕滂等，督郵吴導至縣[17]，抱詔書閉傳舍伏床而泣。滂聞之曰："必爲我也。"即自詣獄。縣令郭揖大驚，出解印綬，引與俱亡，曰："天下大矣，子何爲在此？"滂曰："滂死則禍塞，何敢以罪累君？"遂死獄中）。

荀爽爲郎中,棄官去。司空袁逢舉有道不應,及奉卒,爽制服三年,當世往往化以爲俗。後至司空。

張儉,山陽人。獻帝初,百姓饑荒,而儉資計差温,乃傾財産與邑里共之,賴其存者以百數。後至衛尉。

賈淑,鄉里有憂患者,淑輒傾身營救,爲州閭所稱。

李篤,外黄人。中常侍侯覽上書告東部督郵張儉與同郡二十四人爲黨。儉得亡命止篤家,外黄令毛欽操兵到門,篤引欽謂曰:"張儉知名天下,而亡非其罪。縱儉可得,寧忍執之乎。"欽因起撫篤曰:"蘧伯玉恥獨爲君子,足下如何自專仁義。"篤曰:"篤雖好義,明廷今日載其半矣。"欽歎息而去。

彭修字子陽,會稽毗陵人,州辟從事。時賊張子林等數百人作亂,修與太守俱出擊賊,賊望見車馬競交射之,飛矢雨集,修以身障太守,而爲流矢所中死,太守得全。賊素聞其恩信,即殺弩中修者,餘悉皆降。散言曰:"自爲彭君故降,不爲太守服也。"

胡騰,桂陽人,爲大將軍竇武掾。武爲中官曹節所害,騰少師事武,獨殯斂行喪,坐以禁錮。武孫輔時年二歲,迸竄得全,事覺,節捕之急。騰乃令史南陽、張敞共逃輔於零陵界,詐云已死。騰以爲己子而使聘娶焉。後舉桂陽孝廉。至建安中,荆州牧劉表聞而辟焉,以爲從事,使還竇姓,以事列上,會表卒。

朱儁,會稽人,同郡周規辟公府當行,假郡庫錢百萬,以爲冠幘費。而後倉卒督責,規家貧無以備,儁乃竊母繒帛爲規解對。母既失産業,深恚責之。儁曰:"小損當大益,初貧後富,必然理也。"儁稍歷郡職,太守尹端署儁爲主簿。端坐討賊許昭失利,爲州所奏,罪應棄市。儁乃羸服間行,輕齎數百金到京師,賂主章吏,遂得刊定州奏,故端得輸作左校,心喜於降免而不知其繇,儁亦終無所言。

廖扶,汝南平輿人,尤明天文讖緯推步之術。逆知歲荒,乃聚穀數千斛,悉用給宗族姻親。辟召並不應。

王允,太原人。年十九爲郡吏。時小黄門晉陽趙津貪横放恣,爲一縣巨患,允討捕殺之。而津兄弟諂事宦官,因緣譖訴。桓帝震怒,徵太守劉瓆,遂下獄死。允送喪還平原,終畢三年,然後歸家。

兆溫爲京兆丞,棄官去。遭歲大饑,散家糧以賑窮餓,所活萬餘人。

趙戩爲司徒王允故吏,允爲李傕、郭汜所害[18],莫敢收允屍者。戩時爲平陵令,棄官營喪。

訾寶爲射擊校尉,沮俊督戰,後與李傕戰死,寶負其屍而瘞之。

張繡,武威祖厲人,邊章、韓遂爲亂,涼州金城麴勝襲殺祖厲長劉儁。繡爲縣吏,間伺殺勝,郡內義之。

公孫瓚,遼西令支人,爲郡小吏,舉上計吏。太守劉君坐事,檻車徵。官法不聽吏

下親近，瓚乃改容服，詐稱侍卒，身執徒養，御車到洛陽。太守當徙日南，瓚具豚酒於北芒山，祭辭先人，酹觴祝曰："昔爲人子，今爲人臣，當詣日南，日南多瘴氣，恐或不還，便當長辭墳塋。"慷慨悲泣，再拜而去，觀者莫不歎息。既行於道，得赦，瓚還。

尾敦爲幽州牧劉虞故吏，虞爲公孫瓚所殺，敦於路劫虞首，歸葬之。

陶升，故內黄小吏也。冀州牧袁紹討公孫瓚南還，州郡兵反，與黑山賊子毒等共覆鄴城。升在賊中，有善心，獨將部衆踰西城入。閉宋州門不內他賊，以車載紹家及諸衣冠在州內者，身自捍衛，送到斥丘乃還。紹到，遂屯斥丘，以升爲建義中郎將。

校勘記

[1]所掠如此，《春秋公羊傳・宣公六年》何休注作"所指如意"。

[2]"踆"字原作"躇"，據《春秋公羊傳・宣公六年》何休注改。

[3]吾何以得子，《春秋公羊傳・宣公六年》作"吾何以得此于子"。

[4]"猶"字原作"尤"，據《春秋公羊傳・宣公六年》何休注改。

[5]子已上車矣，《春秋公羊傳・宣公六年》何休注作"子以上車矣"。

[6]"懼"字原作"俱"，據《左傳・定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7]盍以其先發難也，原作"盍以先發其難也"，據《左傳・定公十四年》改。

[8]莫戾，《左傳・定公十四年》作"莫矣"。

[9]"介于"原作"介子"，據《左傳・襄公三十年》改。

[10]"子西之子"原作"子西子"，據《左傳・襄公三十年》杜預注補。

[11]吾不可用也已，《左傳・定公四年》作"吾不用也已"。

[12]"兇"字原作"尾"，據《左傳・定公四年》改。

[13]"青"字原作"請"，據《四庫全書》本改。

[14]"専"字原作"溥"，據《漢書・游俠傳》改。

[15]"肌"字原作"饑"，據《後漢書・獨行列傳》改。

[16]"若"字原作"苦"，據《後漢書・第五種列傳》改。

[17]"督"字原作"篤"，據《後漢書・黨錮列傳》改。

[18]"傕"字原作"催"，據《三國志・魏書・董二袁劉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二

總錄部(五十二)

義第二

魏文聘字仲業,南陽宛人也,爲劉表大將,使禦北方。表死,其子琮立。太祖征荆州,琮舉州降,呼聘欲與俱。聘曰:"聘不能全州,當待罪而已。"太祖濟漢,聘乃詣太祖,太祖問曰:"來何遲邪?"聘曰:"先日不能輔弼劉荆州以奉國家,荆州雖沒,常願據守漢川,保全土境,生不負於孤弱,死無愧於地下。而計不得已,以至於此,實懷悲慙,無顔早見耳。"遂歔欷流涕。太祖爲之愴然,曰:"仲業卿眞忠臣也。"厚禮待之。

荀彧素爲何顒所善,顒爲董卓收,顒繫獄自殺。後彧爲尚書令,遣人迎叔父司空爽喪,使并置顒屍而葬之於爽塚傍。

華歆字子魚,平原人。少以高行顯名,避西京之亂,與同志鄭泰等六七人,間步出武關。道遇一丈夫獨行,願得俱北,衆欲許之,歆獨曰:"不可,今已在危險之中。"急將所領兵及諸從事數十人往赴譚。至高密聞譚死,下馬號哭曰:"無君焉歸。"遂詣太祖,乞收葬譚屍。太祖欲觀修意,默然不應。修曰:"受袁君恩厚,若得收斂譚屍,然後就戮,無所恨。"太祖嘉其義,聽之。以修爲督軍糧還樂安。譚之破諸城皆服,唯管統以樂安不從命,太祖命修取統首。修以統亡國之忠臣,因解其縛,使詣太祖,太祖悦而赦之,後至太常。

田疇,右北平無終人。幽州牧劉虞奉使至長安致命。得報,馳還,未至,虞已爲公孫瓚所害。疇至,乃於虞墓陳發章表,哭泣而去。瓚聞之大怒,購求獲疇[1],謂曰:"汝何自哭劉虞墓而不送章報於我也。"疇答曰:"漢室衰頽,人懷異心,唯劉公不失忠節。章報所言,於將軍未美,恐非所樂聞,故不進也。且將軍方舉大事,以求所欲,既滅無罪之君,又讎守義之臣,誠行此事,則燕、趙之士將皆蹈東海死耳,豈忍有從將軍者乎。"瓚壯其對,釋不誅也。拘之軍下,禁其故人莫得與通。或説瓚曰:"田疇義士,君弗能禮,而又囚之,恐失衆心。"瓚乃縱遣疇。疇得北歸,率宗族入徐無山中。袁紹死,其子數遣使招命,又即授將軍印,因安輯所統。疇皆拒不留。紹死,其子尚又辟焉,疇終不行。後遼東斬送袁尚首,令三軍敢有哭之者斬。疇以嘗爲尚所辟,乃往弔祭,太祖亦不問。後至議郎[2]。

司馬朗，河內溫人。歲大饑，人相食。朗收恤宗族，教訓諸弟不爲衰世解業。後至兗州刺史。

任俊，河南中牟人，爲典農中郎將。於饑荒之際，收恤其友孤遺，中外貧宗，周急繼乏，信義見稱。

王修字叔治，年二十，遊學南陽，止張奉舍。奉舉家得疾病，無相視者。修親隱恤之，病愈乃去。北海相孔融召爲主簿，舉孝廉，以天下亂不行。頃之，郡中有反者，言孔融有難，夜往奔融。賊初發，融謂左右曰："能冒難來者，唯王修耳。"言終而修至。復署功曹。融每有難，修雖休歸在家，無不即至，融常賴修以免。袁譚在青州，辟修爲治中從事。袁紹死，譚、尚有隙，尚攻譚，譚軍敗，修率吏民往救譚。譚喜曰："成吾軍者，王別駕也。"譚之敗，劉詢起兵漯陰，諸城皆應。譚歎息曰："今舉州皆叛，豈孤之不德邪？"修曰："東萊太守管統雖在海表，此人不反，必來。"後十餘日，統果棄其妻子來赴譚，妻子爲賊所殺，譚更以統爲樂安太守。太祖既破冀州，譚又叛。太祖遂引軍攻譚於南皮。修時運糧在樂安，聞譚禍福患害，義猶一也，無故受人，不知其義；既已受之，若有進退，可中棄乎？衆不忍，卒與俱行。此丈夫中道墮井，皆欲棄之。歆曰："已與俱矣，棄之不義。"相率共還出之而後別去，衆乃大義之。後至太尉。

袁渙，陳郡人。蜀先主初爲豫州，舉渙茂才。後渙爲呂布所拘留。布初與先主和親，後離隙。布欲使渙作書，罵辱先主。渙不可，再三強之，不許。布大怒，以兵脅渙曰："爲之則生，不爲則死。"渙顏色不變[3]，笑而應之，曰："渙聞唯德可以辱人，不聞以罵。使彼固君子邪，且不耻將軍之言[4]；彼誠小人邪，將復將軍之意，則辱在此，不在於彼。且渙他日之事劉將軍，猶今日之事將軍也。如一旦去此，復罵將軍，可乎？"布慙而止。後至郎中令。

毛玠字孝先，雖居顯位，常布衣蔬食，撫育孤兄子甚篤，賞賜以賑施貧族，家無所餘。後至尚書僕射。

賈逵[5]，河東襄陵人，爲絳邑長。郭援之攻河東，所經城邑皆下，逵堅守之。絳既潰，援捕得逵，逵不肯拜，謂援曰："王府君臨郡積年（臣欽若等曰：王府君，謂河東太守也。史失其名），不知足下何爲者也。"援怒曰："促斬之。"諸將覆護，乃囚於壺關，閉著土窖中，以車輪蓋上，使人固守。方將殺之，逵從窖中謂守曰："此間無健兒耶？而當使義士死此中乎？"時有祝公道者，與逵非故人，而適聞其言，憐其守正危厄，乃夜盜往引出，折械遣去，不語其名姓。後至豫州刺史[6]。

曹眞爲大司馬，少與宗人曹遵，鄉人朱讚並事太祖。遵、讚早亡，眞愍之，乞所分食邑封遵、讚子。詔曰："大司馬有叔向撫孤之仁，篤晏平久要之分。君子成人之美，聽分眞邑賜遵、讚子，爵關內侯，各百戶。"

崔琰字季珪，清河東武成人也。少樸訥[7]，好擊劍，尚武事。琰友人公孫方早卒，琰

撫孤息若己子。後至中尉。

臧霸字宣高,泰山華人也。黄巾起[8],霸從陶謙擊破之,後歸太祖。太祖以霸爲瑯邪相。初,太祖之在兗州,以徐翕、毛暉爲將。兗州亂,翕、暉皆叛。後兗州定,翕、暉亡命投霸。太祖語蜀先主,令語霸送二人首。霸謂先主曰:"霸所以能自立者,以不爲此也。霸受公生成之恩[9],不敢違命。然王霸之君可以義告,願將軍爲之辭。"先主以霸言白太祖,太祖歎息,謂霸曰:"此古人之事,而君能行之,孤之願也。"乃以翕、暉皆爲郡守。

龐淯字子異,初以涼州從事守破羌長。會武威太守張猛反,殺刺史邯鄲商,猛令曰:"敢有臨商喪,死不赦。"淯聞之,棄官,晝夜奔走,號哭喪所訖,詣猛門,褁匕首,欲因見以殺猛。猛知其義士,勑遣不殺,繇是以忠烈聞。酒泉太守徐揖請淯爲主簿。後郡人黄昂反,圍城。淯棄妻子,夜踰城出圍,告急於張掖、燉煌二郡。初疑未肯發兵,淯欲伏劍,二郡感其義,遂爲興兵。軍未至而郡城邑已陷[10],揖死。淯乃收歛揖喪,送還本郡,行服三年乃還。太祖聞之,辟爲掾。

夏侯淵字妙才。太祖居家,曾有縣官事,淵代引重罪,太祖營救之,得免(《魏略》曰:時兗、豫大亂,淵以饑乏[11],棄其幼子,而活亡弟孤女)。後至征西將軍。

閻溫字伯儉,天水西城人,守上邽令。馬超奔上邽,部人任養等舉衆迎之。溫止之,不能禁,乃馳還州。超復圍州甚急,州乃遣溫密去,告急於夏侯淵。賊圍數重,溫夜從水中潛出。明日,賊見其迹,遣追遮之,得溫,執還詣超。超解其縛,謂曰:"今成敗可見,若從吾言,反謂城中東方無救。此轉禍爲福之計也;不然今爲戮矣。"溫僞許之,超乃載溫詣城下,溫向城大呼曰:"軍不過三日至,勉之。"超怒,數之曰:"足下不爲命計邪?"溫曰:"夫事君有死無貳,而公乃欲令長者出不義之名,吾豈苟生者乎?"超遂殺之。

韓珩爲袁紹別駕,及袁熙、袁尚爲其將焦觸、張南所攻,奔遼西烏丸,觸自號幽州刺史,驅率諸郡太守令長,背袁向曹,陳兵數萬,殺白馬盟令曰:"違命者斬。"衆莫敢語,各以次歃,至珩曰:"吾受袁公父子厚恩,今其破亡,智不能救,勇不能死,於義闕矣。若乃北面於曹氏,所弗能爲也。"一坐爲珩失色。觸曰:"夫興大事,當立大義,事之濟否,不待一人,可卒珩志,以勵事君。"太祖高珩節,屢辟不至,卒於家。

成公英,金城人。中平末,隨韓遂爲腹心。建安中,遂從華陰破走還湟中,部黨散去,唯英獨從。

牽招字子經,安平城西人,年十餘歲,詣同縣樂隱受學。後隱爲車騎將軍何苗長史,招隨卒業。值京都亂,苗、隱見害。招與隱門生史路等觸蹈鋒刃,共殯殮隱尸。送喪還歸,道遇寇鈔,路等皆悉散走。賊欲斫棺取釘,招垂淚請赦,賊義之,乃釋而去,繇此顯名。招即事袁尚,後歸太祖,從討烏丸,至柳城拜護烏丸校尉。還鄴,遼東送袁尚首縣在馬市,招睹之悲感,設祭頭下,太祖義之。

夏侯惇字元讓，沛國譙人，年十四，求師就學，人有辱其師者，惇殺之。繇是以烈氣聞。後至大將軍。

邢顒爲廣宗長，以故將喪，棄官，有司舉正。太祖曰："顒篤於舊君，一致之節，勿問也。"

常林，河內人，漢末以太守酷虐，乃避地上黨，耕種山阿。當時旱蝗，林獨豐收，盡呼比鄰，升斗分之。後至光祿大夫。

趙儼字伯然，潁川陽翟人。漢末，避亂荆州，與杜襲、繁欽通財同計，合爲一家。後至司空。

楊俊，漢末以兵亂方起，而河內處四達之衢，必爲戰場，乃扶持老弱詣京，密山間，同行者百餘家。後賑濟貧乏，通共有無，宗族知故，爲人所略作奴僕者凡六家，俊皆傾財贖之。本郡王象少孤特，爲人僕隸，年十七八，見使牧羊，而私讀書，因被箠楚。俊嘉其才質，即贖象著家，聘娶立屋，然後與别。後至南陽太守。

高愼字孝甫，敦厚少華，有沈深之量。撫育孤兄子五人，恩義甚篤。瑯邪相何英嘉其行履，以女妻焉(按：愼，魏高柔六代祖，後漢人)。

孫禮爲太祖司空軍謀掾。初喪亂時，禮與母相失。同郡馬台求得禮母，禮推家財盡以與台。台後坐法當死，禮私導令踰獄自首，既而曰："臣無逃亡之義。"徑詣刺姦主簿溫恢。恢嘉之，具白太祖，各減死一等。

梁習字子虞，初濟陰王思與習俱爲太祖丞相西曹令史。思因直日白事，失太祖旨，太祖大怒，教召主者將加重辟。時思近出，習代往對，已被收執矣。思乃馳還，自陳己罪，罪應受死。太祖歎習之不言，思之職分，曰："何意吾軍中有二義士乎！"

脂習字元升，與少府孔融親善。太祖爲司空，威德日盛，而融故以舊意，書疏倨傲。習常責融，故令改節。及融被誅，當時許中百官先與融親善者，莫敢收恤，而善獨往，撫而哭之，曰："文舉卿捨我死，我當復與誰語者。"哀歎無已。太祖聞之，收習，欲理之。尋以其事直見原，從許東土橋下。習後見太祖，陳謝前愆。太祖呼其字曰："元升卿故慷慨。"因問其居處，以新移徙，賜穀百斛。至黄初，詔欲用之，以其年老，然嘉其敦舊，有欒布之節，賜拜中散大夫還家。年八十餘卒。

郭憲，西平人，以仁篤爲一郡所歸。韓約失衆，從羌中還依憲，衆人多欲取約以徼功。而憲皆責怒之，言："人窮來歸我，云何欲危之。"遂擁護厚遇之。其後約病死，而田樂、陽逵等就斬約頭，當送之。逵等欲條疏憲名，憲不肯在名中，言："我尙不忍生圖之，豈忍取死人以要功乎？"逵等乃止。時太祖方攻漢中，在武都，而逵等送約首到。太祖宿聞憲名，及視條疏，怪不在中，以問逵等。逵具以情對。太祖歎其忠義，乃并表列，與逵等并賜爵關內侯。繇是名震隴右。黄初中，病卒。建始初，追嘉其事，復賜其子爵關內侯。

王朗,漢末爲會稽太守,爲孫策所執。雖流移窮困,朝不謀夕,而收恤親舊,分多割少,行義甚著。少與南國名士劉陽交友。陽爲莒令,年未三十而卒,故後世鮮聞。初,陽以漢室漸衰,知太祖有雄才,恐爲漢累,意欲除之,而事不會。及太祖貴,求其嗣子甚急,其子惶窘,走伏無所,陽親舊雖多,莫敢藏者。朗乃納受積年。及從會稽還,又數開解太祖,久乃赦之。陽門戶繇是得全。

袁侃,明帝時與尚書選曹郎許允對直。同坐職事,皆收送獄,詔旨嚴切,當有死者,正直者爲重。允謂侃曰:"卿功臣之子,法應八議,不憂死。"侃知其指,乃爲受重,允刑竟復吏。侃復歷郡守尚書。

諸葛誕爲郎,與僕射杜畿試船陶河,遭風覆沒,誕亦俱溺。虎賁浮河救誕,誕曰:"先救杜侯。"誕飄於岸,絕而後蘇。

皇甫晏者,王經之故吏。經之死,刑及其母。晏以家財收葬。

蜀許靖漢末補御史中丞。時董卓秉政,靖懼誅,奔豫州刺史孔伷,伷卒,依揚州刺史陳禕。禕死,吳郡都尉許貢、會稽太守王朗素與靖有舊,故往保焉。靖收恤親理[12],經紀賑贍,出於仁厚。孫策東渡江,皆走交州,以避其難。靖身坐岸邊,先載附從,疏親悉發,乃從後去,當時見者莫不歎息。

姜冏,維父也,天水冀人。冏昔爲郡功曹,值羌戎叛亂,身衛郡將,沒於戰場。賜維官中郎,參本郡軍事。

程畿,巴西閬中人,爲益州牧劉璋漢昌長。縣有賨人,種類剛猛。昔高祖以定關中,巴西太守龐義以天下擾亂,郡宜有武衛,頗招合部曲。有讒於璋,說義欲叛。璋陰疑之,義聞甚懼,將謀自守。遣畿子郁宣旨索兵自助。畿報曰:"郡合部曲,本不爲叛,雖有交構,要在盡誠。若必以懼,遂懷異志,非畿之所聞。"并勑郁曰:"我受州恩,當爲州牧盡節;汝爲郡吏,當爲太守效力。不得以吾有異志也。"義使人告畿,曰:"爾子在郡,不從太守,家將及禍。"畿曰:"昔樂羊爲將,飲子之羹,非父子無恩,大義然也。今雖復羹子,吾必飲之。"義知畿必不爲己,厚陳謝於璋,以致無咎。璋聞之,遷畿江陽太守。

王連字文儀,爲劉璋梓潼令。先主起事葭萌,進軍南來。連閉城不降,先主義之,不強偪也。

張嶷字伯岐,巴西郡南充國人。弱冠爲縣功曹,先主定蜀之際,山寇攻縣,縣長捐家逃亡。嶷冒白刃,攜負夫人,夫人得免。繇是顯名。爲州從事,得疾病困篤,家素貧匱。廣漢太守蜀郡何祗名爲通厚,嶷宿與疏闊,乃自轝詣祗,託以治疾,祗傾財醫療,數年除愈。

關羽爲先主守下邳城,行太守事。曹公東征,擒羽以歸,拜爲偏將軍,禮之甚渥。曹公壯羽爲人,而察其無久留意,謂張遼曰:"卿試以情問之。"遼以問羽,羽歎曰:"吾極知曹公待我厚[13],然吾受劉將軍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吾終不留,吾要當效力以報

曹公，而後乃歸。"遼以羽言報曹公，公曰："事君不忘其本，天下義士也。度何時去？"遼曰："受公恩，必效力而後去也。"及羽殺顏良，曹公知其必去，重加賞賜。羽盡封其賞賜，拜書告辭，而奔先主。左右欲追之，曹公曰："彼爲其主，勿追也。"

楊戲篤於舊故[14]，居誠存重，與巴西韓儼、黎韜童幼相親厚。後儼痼疾廢頓，韜無行見捐，戲經紀賑恤，恩好如初。卒於射聲校尉。

譙周字允南，丞相諸葛亮領益州牧，以周爲勸學從事。亮卒於敵庭，周在家聞，即便奔赴。尋有詔書禁斷，惟周以速行得達。

張裔字君嗣，少與犍爲楊恭友善。恭早死，遺孤未數歲，裔迎留與分屋而居，事恭母如母，恭之子息長大，爲之娶婦，買田宅產業，使立門戶。撫恤故舊，賑贍衰宗，行義甚篤。後至輔漢將軍，丞相長史。

吳桓階字伯緒，長沙臨湘人，仕郡功曹。太守孫堅舉階孝廉，除尚書郎，父喪還鄉里。會堅擊劉表，戰死，階冒難詣表乞堅喪，表義而與之(《魏志》)。

高岱字孔文，吳郡人。太守盛憲以爲上計，舉孝廉。許貢來領郡，岱將憲避難於許昭家，求救於陶謙。謙未即救，岱憔悴泣血，水漿不入口。謙感其忠壯，有申包胥之義，許爲出軍，以書與貢。

虞翻字仲翔，會稽餘姚人。太守王朗命爲功曹。孫策征會稽，翻時遭父喪，衰絰詣府門，朗欲就之，翻乃脫衰入見，勸朗避策。朗不能用，拒戰，敗績，亡走浮海。翻追隨營護，到東部侯官，侯官長閉城不受，翻往說之，然後見納。

張紘爲廣陵太守趙昱察孝廉。昱後爲笮融所殺，紘甚傷憤，而力不能討，昱門戶絕滅。及紘在東部，遣主簿至瑯邪(趙昱，瑯邪人)設祭，并求親戚爲之後，以書屬瑯邪相臧宣，宣以趙宗中五歲男奉昱祀。大帝聞而嘉之。

駱統字公緒，徐陵卒，僮客土田或見侵奪，統爲陵家訟之，求與丁覽、卜清等爲北權，許焉。後至偏將軍，濡須督。

陸瑁字子璋，丞相遜之弟。少好學篤義，陳國陳融、陳留濮陽逸、沛郡蔣纂、廣陵袁迪等皆單貧有志，就瑁遊處。瑁割少分甘，與同豐約。及同郡徐原爰居會稽，素不相識，臨死遺書，託以孤弱。瑁爲起立墳墓，教導其子。又瑁從父績早亡，二男一女皆數歲以還，瑁迎攝養之，至長乃別。後至選曹尚書。

王固字子賤，少喪父，獨與母居。家貧守約，色養致敬，族弟孤弱，與同寒溫。後至司空。

陸康字季寧，少惇孝悌，勤修操行。太守李肅察孝廉，肅後坐事伏法，康斂尸送喪，還潁川行服。

吳範爲騎都尉，領太史令。爲人剛直，頗好自稱。然與親故交接有終始。素與魏滕同邑相善。滕嘗有罪，孫權責怒甚嚴，敢有諫者死。範謂滕曰："與汝偕死。"滕曰：

"死而無益,何用死爲?"範曰:"安能慮此,坐觀汝邪?"乃髡頭自縛,詣門下,使鈴下以聞。鈴下不敢,曰:"必死,不敢白。"範曰:"汝有子邪?"曰:"有。"曰:"使汝爲吳範死,子以屬我。"鈴下曰:"諾。"乃排閤入言,未卒權怒,欲使投以戟,逡巡出走。範因突入,叩頭流血,言與涕並。良久,帝意釋,乃免滕。滕見範,謝曰:"父母能生長我,不能免我於死。丈夫相知如汝足矣,何用多焉!"

臧均,臨淮人。諸葛恪爲孫峻所殺,夷三族,均表乞收葬恪,曰:"臣聞震雷電激,不崇一朝;大風衝發,希有極日。然猶繼以雲雨,因以潤物。是則天地之威,不可經日浹辰;帝王之怒,不宜訖情盡意。臣以狂愚,不知忌諱,敢冒破滅之罪,以邀風雨之會。伏念太傅諸葛恪得承祖考風流之烈,伯叔諸父遭漢祚盡,九州鼎立,分託三方。並履忠勤,熙隆世業。爰及於恪,生長王國,陶育聖化,致名英偉,服事累紀,禍心未萌。先帝委以伊、周之任,屬以萬幾之事。恪素性剛愎,矜己陵人,不能敬守神器,穆靜邦內,興功暴師,未期三出,虛耗士民,空竭府藏,專擅國憲,廢易繇意。假刑劫衆,大小屏息,侍中武衛將軍都鄉侯,俱受先帝囑寄之詔,見其姦虐,日月滋甚,將恐蕩搖宇宙,傾危社稷。奮其威怒,精貫昊天,計慮先於神明,智勇百於荆、聶。躬持白刃,梟恪殿堂。勳超朱虛,功越東牟。國之元害,一朝大除。馳首徇示,六軍喜踊。日月增光,風塵不動;斯實宗廟之神靈,天人之同驗也。今恪父子三首縣市積日,觀者數萬,罵聲成風,國之大刑,無所不震,長老孩幼,無不畢見。人情之於品物,樂極則哀生。見恪貴盛,世莫與貳,身處臺輔,中間歷年。今之誅夷,無異禽獸,觀訖情反,能不憯然。且已死之人,與土壤同域,鑿掘斫刺,無所復加。願聖朝稽則乾坤,怒不極旬,使其鄉邑若故民吏收以五土之服,惠以三寸之棺。昔項羽受殯葬之施,韓信獲收斂之恩,斯則漢高發神明之譽也。唯陛下敦三皇之仁,垂哀矜之心,使國澤加於辜戮之骸,復受不已之恩,於以揚聲遐方,沮觀天下,豈不弘哉?昔欒布矯命彭城,臣竊恨之不先請主上而專名以肆情,其得不誅,實爲幸耳。今臣不敢章宣愚情,以露天恩,謹伏手書,冒昧陳聞,乞聖朝哀察。"於是廢帝及峻聽恪故吏斂葬。

徐平字伯先,爲諸葛恪從事,意甚薄。及恪輔政,待平益疏。恪被害,其子建亡走,爲平部曲所得,平使遣去,別爲佗軍所獲。其行義敦篤,常此類也。

晉安平獻王孚性通恕。陳留殷武有名於海內,嘗罹罪,譴孚往省之,遂與同處分食,譚者稱焉。

何雄字茂伯,河內人。初仕郡爲主簿,事太守王經。及經之死也,雄哭之盡哀,市人咸爲之悲。後太守吳奮以少譴繫雄於獄,司隸鍾會於獄中辟雄爲都官從事。會死,無人殯斂,雄迎喪而葬之。文帝時,爲文王召雄,責之曰:"往者王經之死,卿哭經於東市,我不問也。今鍾會躬爲叛逆,收葬若復相容,其如王法何?"雄曰:"昔者先王掩骼埋胔,仁流朽骨。當時豈先卜其功罪,而後葬之哉?今王誅既加,於法已備,雄感義收葬,

敎亦無闕。法立於上，教引於下，何必使雄違生背死，以立於時。殿下讎枯骨而捐之中野，爲將來仁賢，不亦惜乎?”帝甚悅，與譚宴而遣之。

鄭袤父泰有高名。袤早孤，隨叔父渾避難江東[15]。時華歆爲豫章太守，渾往依之，歆素與泰善，撫養袤如己子。年十七，乃還鄉里。後至光祿大夫。

荀朂仕魏，辟大將軍曹爽掾，遷中書通事郎。爽誅，門生故吏無敢往者，朂獨臨赴，衆乃從之。

戴顒，丹陽人。初仕吳，廢帝時爲少府。帝以廢黜之國，道自殺。至晉太康中，顒迎亮喪，葬之賴鄉(廢帝孫亮也。《吳志》)。

樊震爲積射將軍，咸寧中，爲西戎牙門得見辭，武帝問震所繇進，震自陳曾爲鄧艾伐蜀時帳下將。帝遂尋問艾，震具申艾之忠，言之流涕。繇此遷艾孫朗爲定陵令。

孫鑠字巨鄴，河內懷人。少樂爲縣吏，太守吳奮轉以爲主簿，鑠自微賤登綱紀，時僚大姓，猶不與鑠同坐。奮大怒，遂薦鑠爲司隸都官從事，司隸校尉劉訥甚知賞之。時奮又薦鑠於大司馬石苞，苞辟爲掾。鑠將應命，行達許昌，會臺已密遣輕軍襲苞子。時汝陰王鎮許，鑠過謁之。王先識鑠，以鄉里之情，私告鑠曰:“無與禍。”鑠既出，即馳詣壽春，爲苞晝計，苞賴而獲免。遷尚書郎，在職駁議十有餘事，爲當時所稱。

劉繇爲衛瓘太保主簿。瓘爲楚王偉所害，繇冒難收瓘而葬之。

劉儈爲征南大將軍羊祜參佐[16]。初，祜開府累年，謙讓不辟士。劉儈始有所命，會卒不得除署。杜預代祜鎮荆州，儈與趙寅、劉彌、孫勃等牋詣預曰:“昔以謬選，忝備官屬，各得與前征南大將軍祜忝同庶事。祜執德冲虚，操尙淸遠，德高而體卑，位優而行恭，前膺顯命，來撫南夏。既有三司之義，復加大將軍之號，雖居其位，不行其制，至今海內，渴佇羣儁。望風步其門者，貪夫反廉，懦夫立志，雖夷惠之操，無以尙也。自鎮此境，政化被乎江漢。潛謀遠計，闢國開疆，諸所規摹，皆有軌量。志存公家，以死勤事。始辟四掾，未至而隕。夫舉賢報國，臺輔之遠任也;搜揚側陋，亦臺輔之宿心也;中道而廢，亦臺輔之私恨也。履謙積稔，晚節不遂，此遠近所以爲之感痛者也。昔召伯所憩，愛流甘棠;宣子所游，封植其樹。夫思其人，尙及其樹，况生存所辟之士，便當隨例放棄者乎？乞蒙列上，得依已至掾屬。”預表曰:“祜雖開府，而不備僚屬，引謙之至，宜見顯明。及扶疾辟士，未到而沒，家無血嗣，官無命士。此方之望，隱憂載懷。夫篤終追遠，人德歸厚，漢高祖不惜四千戶之封，以慰趙子弟心，請議之。”詔不許。

何攀字惠興，蜀郡人，仕州爲主簿。屬刺史黃甫晏爲牙門張弘所害，誣以大逆。時攀適丁母喪，遂詣梁州，拜表證晏不反。故晏冤理得申。

段秀實喪父服終，推財與兄弟。

閻纘字續伯，爲太傅楊駿舍人，轉安復令。駿之誅也，纘棄官歸，要駿故主簿潘岳、掾崔基等共葬之。基、岳畏罪，推纘爲主，墓成當葬，駿從弟模告武陵王澹，將表殺造意

者。衆咸懼,塡冢而逃。纘獨以家財成墓,葬駿而去。

荀闓辟大司馬齊王冏掾。冏敗,暴屍三日,莫敢收葬。闓與冏故吏李述、稽含等露板請葬。朝議聽之,論者稱焉。

束皙爲尙書郎,與衛常甚善。聞常遇禍,自本郡迎喪。

劉佑爲長沙王乂掾,乂爲東海王越令張方勒兵所殺[17],將殯於城東。官屬莫敢往,佑獨送之,步持喪車,悲號泣絶,哀感路人。張方以其義士,不之問也。

汲桑嘗事成都王穎。穎之死也,桑載穎棺於軍中,每事啓靈以行軍令。桑敗,棄棺於故井中。穎故臣收之,改葬於洛陽。

桑虞,五世同居,閨門邕穆,爲苻堅青州刺史。苻朗甚重之,嘗詣虞家,升堂拜其母,時人以爲榮。

庾袞撫諸孤以慈,奉諸寡以仁,事加於厚而教之義方,使長者體其行,幼者忘其孤。孤甥郭秀比諸子姪,衣食每先之。以舊宅與其長兄子賡翕。及翕卒,袞哀其早孤,痛其成人而未娶,乃撫柩長號,哀感行路,聞者莫不垂涕。穎川太守召爲功曹,竟不就。

氾毓字稚春,濟北盧人也。奕世儒素,敦睦九族。客居青州,逮毓七世。時人號其家兒無常父,衣無常主。武帝召補太傅參軍,不就。

紀瞻有重名,尙書閔鴻、太常薛兼、廣川太守河南褚沉、給事中宣城章遼、歷陽太守沛國武瑕,並與瞻素疏,咸藉其高義,臨終託後於瞻。瞻悉營護其家,爲起居宅,同於骨肉焉。少與陸機兄弟親善,及機被誅,瞻恤其家周至,及嫁機女,資送同於所生。後至散騎常侍。

鄧攸初經難,棄其子,而以弟子綏奔江東。攸卒,綏服攸喪三年,子後至尙書右僕射。

范廣字仲將,舉孝廉,除靈壽令,値亂不之官。姊適孫氏早亡,有孫名邁,廣負力南奔,雖盜賊艱急,終不棄之。

王育少勤學,太守杜宣命爲主簿。俄而宣左遷萬年令,杜令王攸詣宣,宣不迎之。攸怒曰:“卿往爲二千石,吾所敬也。今吾儕耳,何故不見迎?欲以小雀遇我,使我畏死鷂乎。”育執刀叱攸曰:“君辱臣死,自昔而然。我府君以非罪黜降,如日月之蝕耳。小縣令敢輕辱吾君,汝謂吾刀鈍邪?敢如是乎?”前將殺之。宣懼,跣下抱育乃止。自此知名。

易雄仕郡爲主簿。張昌之亂也,執太守萬嗣將斬之,雄與賊爭論曲直,賊怒,叱使牽雄斬之,雄趨出自若。賊又呼問之,雄對如此如此者三。賊乃舍之,嗣繇是獲免,雄遂知名。

郭舒始爲領軍校尉,坐擅放司馬彪繫廷尉獄,世多義之。刺史夏侯含辟爲西曹,轉主簿。含坐事,舒自繫理,含事得釋。刺史宗岱命爲治中,喪母去職。劉弘牧荆州,引

爲治中。弘卒，舒率將士，推弘子璠爲主，討逆賊郭勱，滅之，保全一州。

祖逖爲濟陰太守，母喪不之官。及京師大亂，逖率親黨數百人，避地淮泗，以所乘車馬，載同行老疾，躬自徒步，藥物衣糧，與衆共之。又多權略，是以少長咸宗之，推逖爲行主。

高悝，廣陵人，寓居江州，華軼辟爲西曹掾。尋而軼敗，悝藏匿軼二子及妻，崎嶇經年，既而遇赦，悝攜之出首，元帝嘉而宥之。

孔祗字承祖，太守周禮命爲功曹吏。禮爲沈充所害，故人賓吏莫敢近者，祗冒刃號哭，親行殯禮，送喪還義興，時人義之。

郗鑒值永嘉喪亂，在鄉里甚窮綏，鄉人以鑒名德，傳共飴之。時兄子邁、外甥周翼並小，常攜之就食。鄉人曰："各自饑困，以君賢，欲共相濟耳。恐不能兼有所存。"鑒於是獨往，食訖以飯著兩頰邊，還吐與二兒，後并得存，同過江。邁位至護軍，翼爲剡縣令。鑒之薨也，翼追撫育之恩，解職而歸，席苫心喪三年。後至太尉。

華譚字令思，廣陵人，爲廬江內史。在郡政嚴，而與上司多忤。揚州刺史劉陶素與譚不善，因法收譚，下壽陽獄。鎮東將軍周馥與譚素相親善，理而出之。及甘卓討馥，百姓奔散，馥謂譚已去，遣人視之，而更移近馥。馥歎曰："吾嘗謂華令思是臧子源之疇，今果效矣。"甘卓嘗爲東海王越所捕，下令敢有匿者誅之。卓投譚而免。及此役也，卓遣人求之，曰："華侯安在，吾甘揚威使也。"譚答不知，遺絹二疋，以遣之，使反告卓。卓曰："此華侯也。"覆求之，譚已亡矣。

韋弘，京兆人。喪亂之際，親屬遇饑疫并盡。客遊洛陽，素聞應詹，遂依託之。詹與分甘共苦，情若弟兄，遂隨從積年，爲營伉儷，置居宅，并薦之於元帝。弘後位至少府卿，既受詹生成之惠，詹卒，遂制朋友之服，哭止宿草，追趙氏祀程嬰、杵臼之義，祭詹終身。

陶侃爲廬州主簿。太守張夔妻有疾，將迎醫於數百里，時正寒雪，諸綱紀皆難之。侃獨曰："資於事父以事君，小君猶母也。安有父母之疾，而不盡心乎？"乃請行。衆咸服其義。

顧悅之爲中軍將軍殷浩吏，及浩廢爲庶人，卒。後將改葬，悅之上疏訟冤，詔追復本官。初，悅之將抗表訟浩，浩親故多謂非宜，悅之決意以聞，又與朝臣爭論，故衆無以奪焉，時人咸稱之。

韓階，長沙人，性廉謹篤慎，爲閭里所敬愛。刺史譙王承辟爲議曹祭酒，轉西曹書佐。及承爲魏乂所執送武昌，階與武延等同心隨從，在承左右。桓雄被害之後，二人執志愈固。及承遇禍，階、延親營殯斂，送柩還都，朝夕哭奠，俱葬畢，乃還。

劉敏元字道光，北海人也。永嘉之亂，自齊西奔，同縣管平，年七十餘，隨敏元而西行。及滎陽，爲盜所劫。敏元已免，乃還謂賊曰："此公孤老，餘年無幾，敏元請以身代，

願諸君舍之。"賊曰:"此公於君何親?"敏元曰:"同邑人也,窮窶無子,依敏元爲命。諸君若欲役之,老不堪使;若欲食之,復不如敏元。乞諸君哀也。"有一賊瞋目叱敏元曰:"吾不放此公,憂不得汝乎?"敏元奮劍曰:"吾豈望生邪!當殺汝而後死。此公窮老,神祇尚當哀憐之。吾親非骨肉,義非師友,但以見投之故,乞以身代。諸大夫慈惠,皆有聽吾之色,汝何有醜面目而發斯言?"顧謂諸盜長曰:"夫仁義何嘗寧可失諸君子,上當爲高皇、光武之事,下豈失爲陳、項乎?當取之繇道,使所過稱詠威德,奈何容畜此人,以損盛美,當爲諸君除此人,以成諸君霸王之業。"前將斬之,盜長遽止之,而相謂曰:"義士也,害之犯義。"乃俱免之。

何無忌爲東海王彥章中尉。及桓玄害彥章於市,無忌入市慟哭而出。時人義焉。

檀憑之從兄子韶兄弟五人皆稚弱而孤,憑之撫養若己所生。後至冀州刺史。

後秦宗敞爲南涼州別駕。初,涼州刺史王尙在涼州,甚有惠政。姚興以禿髮傉檀代之。尙既至長安,坐匿呂氏宮人,擅殺逃人等禁止。敞與治中張穆、主簿邊憲、胡威等上疏理尙,曰:"臣州荒裔,鄰帶寇讎。居泰無垂拱之安,運否離傾覆之難。自張氏頹基,德風絕而莫扇;呂數將終,梟鴟以之翻翔。羣生嬰罔極之痛,西夏有焚如之禍。幸皇鑒降眷,純風遠被。刺史王尙受任垂滅之州,策成難全之際,輕身率下,躬儉節用,勞逸豐約,與衆同之。勸課農桑,時無廢業。然後振王威以掃不庭,回天討以蕩氛穢。則羣逆冰摧,不俟朱陽之曜。若秋霜隕籜,豈待勁風之威。何定遠之足高,營平之獨美。經始甫爾。會朝算改授,使希世之功,不終於必成。易失之機,踐之而莫展。當其時而明其事者,誰不慨然。既遠役遐方,劬勞於外,雖效未酧恩,而在公無闕。自至京師,一旬于今,出車之命莫逮,萋斐之責惟深。以取呂氏宮人,裴氏乃殺逃人薄禾等,爲南臺所禁。天鑒玄鏡,暫免囹圄,譏繩之文,未離簡墨。裴氏年垂知命,首髮二毛,嫠居本家,不在高室,年邁姿陋,何用送爲?邊藩要捍,衆力是寄。禾等私逃,罪應憲墨,以殺止殺,安邊之義也。假若以不送裴氏爲罪者,正闕奚官之一女子耳。論勳則功重,言瑕則過微;而執憲吹毛求疵,忘勞記過,斯先哲所以泣血於當年,微臣所以仰天而灑淚。且尙之奉國,歷事二朝,能否效於既往,優劣簡在聖心。就有微過,功足相補,宜弘罔極之施,以彰覆載之恩。臣等生自西川,無翰飛之翼,久沉僞政,絕進趨之塗。及皇化既霑,投竿之心冒發,遂策名委質,位忝吏端,主辱臣憂,故重繭披款,惟陛下亮之。"興覽之大悅,乃赦尙之罪,以爲尙書。

校勘記

[1]"獲"字原作"護",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改。

[2]"令三軍敢有哭之者斬"至條末,原與下文賈逵條之"時有祝公道者"至"後至豫州刺史"一段文字錯簡,據《三國志·魏書·賈逵傳》裴注引《魏略》改。

[3]變,原本作"奕",據《三國志・魏書・袁渙傳》改。

[4]且,原本作"正",據《三國志・魏書・袁渙傳》改。

[5]逵,原本作"達",據《三國志・魏書・賈逵傳》改。

[6]見校勘記[2]。

[7]樸,原本作"撲",據《三國志・魏書・崔琰傳》改。

[8]市,原本作"中",據《三國志・魏書・臧霸傳》改。

[9]生成,《三國志・魏書・臧霸傳》作"生全"。

[10]邑,原本脱,據《三國志・魏書・龐淯傳》補。

[11]原本脱"淵以"二字,據《三國志・魏書・夏侯淵傳》裴松之注補。

[12]理,《三國志・蜀書・許靖傳》作"里"。

[13]"曹公"原作"曹功",據《三國志・蜀書・關羽傳》改。

[14]"楊"字原作"揚",據《三國志・蜀書・楊戲傳》改。

[15]"渾"字原作"潭",據《晉書・鄭袤傳》改。

[16]"祜"字原作"祐",據《晉書・羊祜傳》改。

[17]"張方"原作"長方",據《晉書・張方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三

總錄部(五十三)

義第三

晋馬隆字孝興,少而智勇,好立名節。魏末,兗州刺史令狐愚坐事伏誅,舉州無敢收者。隆以武吏,託稱過客[1],以私財殯葬,服喪三年,列植松栢,禮畢乃還,一州以爲美談。署武猛從事,後至東羌校尉。

邵續字嗣祖,魏郡人。段疋磾爲從弟末杯所敗,北依續。末杯又攻敗之,疋磾被瘡,謂續曰:"吾夷狄,慕義以至破家,君若不忘舊,要與吾追討,君之惠也。"續曰:"賴公威德,續得效節。今公有難,豈敢不俱。"遂並力追末杯,斬獲略盡。後進平北將軍,假節,封祝阿子。

徐苗,高密淳于人[2]。鄉鄰有死者,便輟耕,助營棺槨。門生亡於家,即斂於講堂。其行已純至,類皆如此,遠近咸歸其義,師而行焉。徵辟並不就。

范廣者,范隆之疏族也。隆幼孤,無緦功之親,廣愍而養之,迎歸教書,爲立祠堂。隆好學修謹,奉廣如父(廣,史不載官)。

韋忠,平陽人,太守陳楚追爲功曹。會山羌破郡,楚攜子出走,賊射之,中三創。忠冒刃伏楚,以身捍之,泣曰:"韋忠願以身代君,乞諸君哀之。"亦遭五矢[3]。賊相謂曰:"義士也。"舍之。忠於是負楚以歸。

桓冲字幼子,溫之弟也,爲振武將軍,鎮江州,卒,贈太尉。初,郗鑒、庾亮、庾翼臨終皆有表,樹置親戚。唯冲獨與謝安書云[4]:"妙靈、靈寶尚小,亡兄寄託不終(臣欽若等曰:妙靈、靈寶即桓溫二子偉、玄別名也),以此爲恨。"言不及私,論者益嘉之。

劉驎之字子驥,車騎將軍桓仲辟長史,不受。驎之雖冠冕之族,信義著於群小,凡廝五之家,婚娶葬送,無不躬自造焉。居于陽岐[5],在官道之側,人物來往,莫不投之。驎之躬自供給,士君子頗以勞累,更憚過焉。凡人致贈,一無所受。去驎之家百餘里,有一孤姥,疾將死[6],歎息謂人曰:"誰當埋我,惟有劉長史耳。何繇令知?"驎之先聞其有患,故往候之,值其命終,乃身爲棺殯送之。其仁愛隱惻若此,卒以壽終。

孫晷,吳國富春人。見人饑寒,並周贍之。親有窮老者數人,常往來告索,人多厭慢之,而晷見之,欣敬逾甚。寒則與同衾,食則與同器,或解衣推被以恤之。公車徵,會

卒。

朱綽有二兄憲、斌，俱爲西中郎袁眞所殺。綽從桓溫平壽陽，眞時已死[7]，輒發棺戮屍。溫怒，將斬之，溫弟冲苦請得免。綽爲人忠烈，受冲更生之恩，事冲如父，參冲車騎軍事，西陽廣平太守。及冲薨，綽嘔血死。冲諸子遇綽子齡石，亦如兄弟。

前燕李績，范陽人，父產仕於石民爲本郡太守[8]。績爲郡功曹，刺史王午辟爲主簿。慕容儁之南征也，隨午奔魯口。鄧常謂午："績鄉里在北，父已降燕，今雖在此，終不爲用，方爲人患。"午曰："績於喪亂之中，捐家立義，情節之重，有侔古烈[9]。若懷嫌害之，必駭衆望。"常乃止。午恐績終爲常所害，乃資遣之，及到，儁責其背親後至。績答曰："臣聞豫讓報知伯仇，稱於前史，旣官身所在，何事非君。陛下方弘唐虞之化，臣實未謂歸順之晚也。"儁曰："此亦事主之一節耳。"

宋俞僉，永嘉人，爲郡吏。晉末孫恩之亂，太守司馬逸之被害，妻子並死，兵寇之際，莫敢收藏。僉以家財，買棺歛逸之等六喪，送致還郡，葬畢乃歸鄉里。元嘉中，老病卒。

王弘，晉末爲司馬道子驃騎將軍。時桓玄尅京邑，收道子，付廷尉。臣吏畏恐，莫敢瞻送[10]。弘時尚在喪，獨於道側拜，攀車涕泣，論者稱焉。

何叔度恭謹有行業，姨適沛郡劉璩與叔度母早卒，奉姨有若所生。姨亡，朔望必往致哀，並設祭奠，食並珍新，躬自臨視。若朔望應有公事，則先遣送祭，皆手自料簡，流涕對之，公事畢，即往致哀，以此爲常，至三年服竟。

張邵字茂宗，初爲瑯琊內史王誕龍驤府功曹。桓玄徙誕於廣州，親故咸離棄之，惟邵情意彌謹，流涕追送。時變亂饑饉，又饋送其妻子。

朱齡石，晉末爲殿中將軍。常追隨桓修兄弟，爲修撫軍叅軍，在京口，高祖克京城，以爲建武叅軍，從至江乘戰[11]，齡石言於高祖曰："世受桓氏厚恩，不容以兵刃相向，乞在軍後。"高祖義而許之。

朱超石，晉末爲衛將軍桓謙行參軍，後歸高祖。謙死，超石收迎桓謙身首，躬營殯葬。

龔穎，少好學。益州刺史毛璩辟爲勸學從事。璩爲譙縱所殺，故佐吏並逃亡，穎號哭奔赴，殯送以禮。縱後設宴延穎，不獲已而至，樂奏，穎流涕起曰："北面事人，亡不能死，何忍聞舉樂蹈迹逆亂乎？"縱大將譙道福引出將斬之。道福母即穎姑，跣出救之，故得免。

崔慰祖父慶緒爲梁州刺史，父亡，梁州之資家財千萬，散與宗族。漆器題爲"日字"。"日字"之器，流乎遠近。後得父時假貸文疏[12]，謂族子紘曰："彼有自當見還，彼無吾何言哉？"悉火焚之。

王曇首有識局智度，喜怒不見於色，閨門之內，雍雍如也。兄弟分財，曇首惟取圖

書而已。後爲侍中,驍騎將軍。

謝弘微從叔峻無後,以弘微爲嗣。所繼叔父混,義熙八年,以劉毅黨見誅。妻晋陵公主改適瑯琊王練,公主雖執意不行,而詔與謝氏離絶,公主以混家事委之弘微。混累世相輔,一門兩封,田業十餘處,僮僕千人,惟有二女,年數歲。弘微經紀生業,正若在公[13],一錢尺帛,出入皆有文簿。遷通直郎。高祖受命,晋陵公主降東鄉君,以混得罪前代,東鄉君節義可嘉,聽還謝氏。自混亡至是九載,而室宇修整,倉廪充盈,門徒業使,不異平日。田疇墾闢,有加於舊。東鄉君歎曰:"僕射平生重此子,可謂知人,僕射爲不亡矣。"中外姻親,道俗義者見東鄉之歸者[14],入門莫不歎息,或爲之流涕,感弘微之義也。後至侍中。

張暢,吳郡人,起家爲太守徐佩之主簿。佩之被誅,暢馳出奔赴,制服盡哀,爲論者所美。

沈道虔冬月無複衣[15],戴顒聞而迎之,爲作衣服,並與錢一萬。及還,分身上衣及錢悉供諸兄弟子無衣者。鄉里年少,相率受學。道虔常無食以立學徒,武康令孔頎之厚相資給,受業者咸得有成。文帝聞之,遣使存問,賜錢三萬,米三百斛[16],悉供孤兄子嫁娶。徵員外、散騎侍郎,不就。

范義爲竟陵王誕別駕。誕舉兵反,母妻子並在城內,有勸義出降,義曰:"我人吏也,豈可自求活耶[17]?"誕敗被誅。

蔡興宗字子度,幼立風概,家行尤謹,奉宗姑,事寡嫂,養孤兄子有聞於世。太子左率王錫妻范,聰明婦人也,有才學,與錫弟僧達書,詰讓之曰:"昔謝太傅奉嫂王夫人如慈母,今蔡興宗亦有恭和之稱。"其爲世所重如此。興宗與王僧綽友善,僧綽爲元凶所誅,凶威方盛,親故莫敢往,興宗獨臨哭盡哀。後爲侍中。竟陵王誕據廣陵城爲逆,事平,興宗奉旨慰勞。州別駕范義與興宗素善,在城內同誅。興宗至廣陵,躬自收殯致喪,還豫章舊墓[18]。孝武聞之,甚不悦。廬陵內史周朗以正言得罪,鏁付寧州,親戚故人無敢瞻送。興宗在直,請急詣朗別,帝知尤怒。後爲中書監,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常侍如故。

孟詡,嗣封臨波公。南郡王義宣反,問其子五兵尚書宜陽侯愷於尚書寺內,著婦人衣,乘門信車投詡[19]。詡於妻室內爲地窟藏之,事覺,收付廷尉[20],詡伏誅。

蕭惠開爲益州刺史,罷還京師府。錄事參軍到希微負蜀人債將百萬[21],爲債主所制,未得俱還。惠開與希微共事不厚,以爲隨其同上,不能攜接得還,意耻之。廄中凡有馬六十匹,悉以給希微償債[22]。

許昭先伯舅夫妻並疫病死亡,家貧無以送。昭先賣衣物以營殯葬[23],舅子三人並幼,瞻護皆得成長。本邑補主簿,固辭。

董陽,西陽人,五世同財,爲鄉邑所美(史無官)。

張進之，永嘉安固人，爲太守王味之吏。味之有罪，當見收，迯避投進之家。供奉經時，盡其誠力，以本村淺近，移入池谿。味之墮水沉沒，進之投水拯救，相與沉淪，危而得免。

范叔孫，吳郡錢塘人，少而仁厚，拯窮濟急。同里范法先父母兄弟七人同時疫死，惟餘法先，病又危篤。喪屍經月不收，叔孫悉備棺器，親爲殯埋。又同里施淵夫病疾，父母死不殯；又同里范苗父子並亡；又同里范敬宗家內六人俱得病，二人喪沒，親鄰畏遠，莫敢營視。叔孫並殯葬，躬恤病者，並皆得全。鄉曲貴其義行，莫有呼其名者。世祖孝建初，除竟陵王國中軍將軍，不就。

嚴世期，會稽山陰人，好施慕善，出自天然。同里張邁三人妻各產子，時歲饑儉，慮不相存，欲棄而不收。世期聞之，馳往拯救，分食解衣，以贍其乏，三子並得成長。同縣俞陽妻莊年九十，莊女蘭年七十，各老病單孤無所依。世期衣飴之二十餘年，死並殯葬。宗親嚴弘、鄉人潘伯等十五人，荒年饑死，露骸不收。世期買棺器殯埋，存育孩幼。

徐耕，晉陵延陵人。元嘉二十一年，大旱民饑。耕詣縣陳辭曰："今年亢旱，多稼不登，民黎饑餒，採掇存命。聖上哀矜，已垂存極，但饉罄來久，困殆者衆。米穀轉貴，糴索無所。方涉春夏，日月悠長，不有微救，永無濟理。不惟凡鎖，敢憂身外，鹿鳴之求，思同野草，氣內之感[24]，能不傷心。民糴得少米，資供朝夕，志欲自竭，義存分餐。今以千斛，助官賑貸。此境連年不熟，今歲尤甚，晉陵境特爲偏枯。此郡雖弊，猶有富室，承被之家[25]，處處而是，並皆保熟，所失蓋微，陳積之穀，皆有巨萬。旱之所弊，是鍾貧民。溫富之家，各藏其財寶。謂此等並宜助官，得過儉月。所損至輕，所濟甚重。令敢自勵爲勸，造之端實。願掘水揚塵，崇益山海。"縣爲言上，當時議者以耕比漢卜式[26]。詔書褒美，酬以縣令。

嚴成，東海人。王道，東莞人。大明八年，東土饑旱，成等各以穀五百斛，助官賑恤（史無官）。

王文和爲征北義陽王昶府佐。昶於彭城奔魏，部曲皆散，文和獨送至界上。昶謂曰："諸人皆去，卿有老母，何獨不去？"文和乃去。

沈文季爲晉平王休祐驃騎長史。休祐被殺，雖用薨禮，僚佐多不敢至，文季獨往墓展哀。

劉休與陳郡謝儼爲友，儼同丞相義宣反[27]，休坐匿之，被繫尙方[28]，七年乃得出。

南齊杜淵少有世譽。父卒，淵持財與弟，惟取書數千卷。爲司徒卒。

劉善明，平原人。宋元嘉末，靑州饑荒，人相食。善明家有積粟，躬食饘粥，開倉以救。鄉里多獲全濟，百姓呼其家田爲續命田。後至征虜將軍。

虞悰，初仕宋爲黃門侍郎。宋明帝誅山陽王休祐。至葬日，寒雪厚三尺，故人無至者，惟悰一人來赴。

劉瓛字子珪，宋末爲袁粲所薦，除秘書郎，不見用。粲誅，瓛微服往哭，並致賻助[29]。

何昌寓，宋末爲建平王景素征北南徐州府主簿，以風素見重。母老求祿，止爲湘東太守[30]，還爲高帝驃騎功曹[31]。昌寓在郡，景素被誅，昌寓痛之，至是啓高帝理其冤。又與司空褚彦回書極言，高帝嘉其義。

王思遠，宋末辟建平王景素南徐州主簿。景素被誅，左右離散。思遠親視殯葬，手種松栢，與廬江何昌寓、沛郡劉璡上表理之，事感朝廷。景素女廢爲庶人，思遠分衣食以相資贍。年長爲備笄，總訪求素對，傾家送遣。又與顧暠之爲友，暠之卒後，家貧，思遠迎其妻子，隱恤甚至。

劉靈哲封霄城侯，父懷珍卒，當襲爵，靈哲固辭，以兄子在虜中，存亡未測[32]，無容越當茅土。朝廷義之。後至寧朔將軍，西陽王右軍司馬[33]。

吳達之姨亡，無以葬，自賣爲士夫客[34]，以營冢槨。從祖弟敬伯夫妻荒年被略賣江北，達之有田十畝，貨以贖之，同財共宅。

劉諷爲丹陽丞。時始安王遙光記室崔慰祖與諷素善，遙光據東府反，慰祖在城內。城未潰一日，諷謂之曰："卿有老母，宜其出矣。"命門者出之。慰祖詣闕自首，繫尚方病卒。

王續，蜀郡人；郝道福，華陽人。並累世同爨，明帝詔表門閭，蠲調役。

譚弘寶，零陵人；何弘華，衡陽人。疏從四世同居，共衣食[35]。詔表門閭，蠲租税。

董僧惠爲晉安王子懋防閤。子懋起兵，徐玄慶既平子懋，知其豫子懋之謀，執之。僧惠曰："晉安舉義兵，僕實豫議。古人云：非死之難，得死之難。僕得爲主人死，不恨矣。願至主人大斂畢，退就湯鑊，雖死猶生。"玄慶義而許之還，具白明帝。乃配東冶，言及九江時事，輒悲不自勝。子懋子昭基，九歲以方二寸絹爲書，參其消息，並遺錢五百以金假人，崎嶇得至。僧惠觀書對錢，曰："此郎君書也。"悲慟而卒。

陸超之，吳人。以清净閑雅爲晉安王子懋所知。子懋既爲于琳之所害，人勸其逃亡。答曰："人皆有死，此不足懼。吾若逃亡，非惟孤晉安之眷，亦恐田横客笑人。"徐玄慶等以其義，欲囚還都。超之端坐待命，其門生周姓者謂殺超之當得重賞，遂斬之[36]。

徐生，東海人。范安祖、李聖伯、范道根俱武陵人，並五世同居。

封延伯，僑居東海，三世同財，爲北州所宗[37]。

邵榮興、文獻叔並武陵人，八世同居。

陳玄子，義興人，四世同居，戶口一百七人[38]。

韓靈敏早孤，與兄靈珍並有孝性，靈珍亡無子，妻韓氏守節不嫁，慮家人奪其志，未嘗告歸，靈敏事之如母。

紀僧真，宋末隨逐征西將軍蕭思話及子惠開，皆被賞遇。惠開性苛，僧真以微過見

罰，既而委任如舊。及罷益州，還都不得志，而僧眞事之愈謹。惠開臨終歎曰："紀僧眞方當富貴，我不見也。"乃以僧眞託劉康、周顒。後除司農卿。

江泌字士清，濟陽人也。歷仕南中郎行參軍，所給募吏去役，得時病，莫有舍之者，吏扶杖投泌，泌親自隱恤。吏死，泌爲買棺，無僮役，兄弟共輿埋之。

夏侯恭叔，譙國人。桓崇祖爲豫州，辟爲主簿。崇祖被誅，故人無敢至者，獨恭叔以家財爲殯，時人以比欒布。

張融，少爲封溪令，兄與顧凱之有恩好。凱之卒，融身負墳土。在南與交阯太守卞展有舊，展於嶺南爲人所殺，融挺身奔赴。

梁陶季直，初仕齊爲褚彦回司空司徒主簿。彦回卒，季直請王儉爲彦回立碑，終始營護，甚有吏節，時人美之。

曹景宗爲雍州中兵參軍督峴南[39]，與州里張道門厚善。道門車騎將軍敬兒少子也，爲武陵太守。敬兒誅，道門於郡伏法，親屬故吏莫敢入。景宗自襄陽遣人船到武陵，收其屍骸，迎還殯葬，鄉里以此義之。

謝幾卿爲威戎將軍，免官卒。雖不持簡操，然於家門篤睦[40]。兄才卿早卒，子藻幼孤，幾卿撫養甚至。及藻成立，歷清官，皆幾卿獎訓之力也。

鄭紹叔仕齊，爲壽州治中從事史[41]。時刺史蕭誕以弟諶誅，臺遣收，兵卒至，左右莫不驚散，紹叔聞難，獨馳赴焉[42]。誕死，侍送喪柩，衆咸稱之。到京師，司空徐孝嗣見而異之，曰："祖逖之流也。"

樂藹仕齊，爲豫章王嶷荆州主簿。後嶷還都，藹後爲荆州治中。及嶷薨，藹解官赴喪，率荆、湘二牧故吏，建碑墓所。

范雲好節尚奇，專趨人之急。少時與領軍長史王畡善，畡亡於官舍，貧無居宅。雲乃迎喪還家，躬營殯殮。後至僕射。

袁昂爲武陵王衛軍長史，丁內憂，服未除而從兄彖卒。昂幼孤，爲彖所養，乃制期服。人有怪而問之者，昂致書以諭之曰："竊聞禮緣恩斷，服以情申。故小功他邦，加制一等。同爨有緦麻之典籍[43]，孤子夙以不天，幼傾乾廕[44]，資敬未及，過庭莫承，藐藐冲人，未達朱紫。從兄提養，訓敎示以義方[45]，每假其談，價虛其聲，譽得及人，次實亦有，緣兼開拓房宇，處以華曠，同財共有，資具取是[46]，爾來三十餘年。憐愛之至，無異己生。姊妹孤姪，就居一時，篤念之深，在終彌固。此恩此愛，畢壤不忘[47]。既情若同生，而服爲諸從，言心即事，實未忍安。昔馬稜與弟毅同居，毅亡，稜爲心服三年。緣也之不除喪，亦緣情而致制。雖不及古，誠實感慕。常願千秋之後，從服期齊，不圖衰禍，猥集一旦，草土殘息，復罹今酷。尋惟慟絕，彌劇彌深[48]。今以餘喘，欲遂素志[49]，庶寄其罔慕之痛，少伸無已之情[50]。雖禮無明據，乃事有先例。率迷而至，必欲行之。君問禮所歸，謹以諮白。臨紙號哽[51]，言不識次。"

王份十四而孤,解褐車騎主簿,出爲寧遠將軍,始安內史。袁粲之誅,親故無敢視者,份獨往致慟,繇是顯名。

周捨初辟丹陽尹王亮主簿,後爲鴻臚卿。王亮得罪歸家,時莫有至者。捨獨敦恩舊,及卒,身營殯葬,時人稱之。

楊公則爲散騎常侍,爲人敦厚慈愛,居家篤睦,視兄子過於其子,家財悉委焉。

顏協爲兼御史中丞。協幼孤,養於舅氏陳郡謝暕。暕卒,協以有鞠養之恩,居服如伯叔之禮,議者重焉。

庾詵鄰人有被誣爲盜者[52],被治劾妄款。詵矜之,乃以書質錢二萬,令門下詐爲親代之酬備,鄰人獲免,謝詵。詵曰:"吾矜天下無辜,豈期謝也。"其行多如此類。卒,謚貞白處士[53]。

阮孝緒字士宗,父彥之,宋太尉從事中郎。孝緒七歲,出從伯裔之[54](裔字本作太祖廟,諱下字)。裔之母周卒,有遺財百餘萬,應歸孝緒,孝緒一無所納,盡以歸裔之姊瑯邪王晏之母。聞者咸歎異之,卒,謚文貞處士。

劉璠爲上黄侯曄所知。及曄終於毗陵,故吏多分散,璠獨奉曄喪還都,墳成乃退。簡文時在東宮,遇曄素重,諸不送者皆被劾責,惟璠獨被優賞。

庾泳兄子仲容幼孤,泳養之。仲容初爲安西法曹行叅軍,泳時已貴顯,吏部尚書徐勉擬泳子晏爲宮僚,泳垂泣曰:"兄子幼孤,人才粗可,願以晏嬰所忝迴授之。"許焉。因轉仲容爲太子舍人。

孫謙力於仁義,行已過人甚遠。從兄靈慶嘗病,寄於謙。謙出行,還問起居,靈慶曰:"向飲冷熱不調,即時獨渴。"謙退遣其妻。有彭城劉融者行乞疾篤,無所歸,求人與送謙舍,謙開廳舍以待之。及融死,以禮殯葬之,衆咸服其行義。終光祿大夫。

劉凝之,南郡枝江人,隱居不仕。荆州饑,衡山王義季慮凝之餒斃,餉錢十萬,凝之大喜,將錢至市門,觀有饑色者,悉分與之,俄頃立盡。

何點字子哲,齊永元中,崔惠景圍城,人間無薪,點悉伐園樹,以贍親黨。累徵不就。

任昉爲新安太守卒。事兄嫂恭謹,外氏貧缺[55],常營奉供養。祿俸所收,四方餽遺,皆班之親戚,即日便盡。

庾黔婁爲鄧元起益州長史。元起死于蜀,部曲皆散,黔婁身營殯殮,攜持喪柩歸鄉里。

龔愜,遂寧人,爲劉季連益州主簿。後季連兵敗,還京師,將發,人莫之視,惟愜送焉。

褚冕,錢塘人,南康王子會理之舊。會理欲圖侯景,事敗,冕亦囚於省。問事之所起,拷掠千計,終無所言。會理隔壁聞之,遙曰:"褚郎卿豈不爲吾致此耶?然勿言。"會

理遇害，冕竟以不服赦之。

歐陽頠爲天門太守，與左衛將軍蘭欽相善。欽征交州，頠同行。欽度領以疾終，頠除臨賀內史，啓乞送欽喪還都，然後之任。

陳周文育，本姓項氏，義興人，周薈養爲己子。同州刺史陳慶之與薈同郡，素相善，啓薈爲前將軍。軍主慶之使將五百人往新蔡，懸瓠慰勞[56]。白水蠻謀執薈以入魏，事覺，與文育拒之。時賊徒甚盛，一日之中戰數十合，文育前鋒陷陣，勇冠軍中。薈於戰陣死，文育馳取其屍，賊不敢逼。及夕，各引去。文育身被九創，創愈，辭請還葬。慶之壯其節，厚加贈遺而遣之。

吳明徹初仕梁東宮直後。及侯景寇京師，天下大亂。明徹有粟麥三千餘斛，而鄰里饑餒，乃白諸兄曰："當今草竊，人不圖久，奈何有此而不與鄉家共之。"於是計口平分，同其豐儉。群盜聞而避焉，賴以存者甚衆。後爲侍中司空，南平郡公。

杜之偉幼精敏有逸才，湘陰侯蕭昂爲江州刺史，以之偉掌記室。昂卒，廬陵王續代之，又手教招引，之偉固辭不應命，乃送昂喪柩還京。

司馬暠，梁承聖中爲太子庶子。江陵陷，隨例入關，而梁室屠戮，太子瘞殯失所。暠以宮臣，乃抗表周朝，求還江陵改葬，辭甚酸切。周朝優詔答曰："昔主父從戮，孔車有長者之風；彭越就誅，欒布得陪臣之禮。庶子鄉國已改，猶懷送往之情，始驗忠貞，方知臣道。即勑荆州，以禮安厝。"

許亨，梁末爲王僧辯太尉從事[57]。高祖受禪，授中散大夫，領羽林監。初，僧辯之誅也，所司收僧辯及其子頠於方山，同坎瘞埋，至是無敢言者。亨以故吏，抗表請葬之。乃與故義徐陵、張種、孔覆等相率以家財營葬具，凡七柩，皆改窆焉[58]。

陳智深爲蕭摩訶騎士。及摩訶入隋，授開府儀同三司，與漢王諒同作逆，伏誅。其子光已籍沒。智深收摩訶屍，手自殯歛[59]，哀感行路，君子義之。

殷不佞字季仰，陳郡長平人。兄不疑、次不占、次不濟並早亡[60]，不佞最小，事弟二寡嫂張氏甚謹，所得祿俸，不入私室。終於右丞散騎常侍。

後魏栗法光，上黨屯留人，素敦信義。中山王熙誅，弟略潛行，自託舊識河內司馬始賓。始賓便爲荻筏，夜與俱渡盟津，詣法光家。法光忻而納之。略舊識刁雙爲西河太守，復歸之，停止經年[61]。雙乃令從子昌送略渡江，蕭衍甚敬禮之[62]。

崔寬爲鎮西將軍卒。初，自隴右歸世祖，見司徒崔浩，浩與齒次，厚存撫之。及浩誅，以疏族獨得不坐，遂家於武城，居祖魏司空林舊墟，以一子繼浩弟覽妻封氏，相奉如親。

長孫稚初生而母亡，爲姨兄元洪超所養。後爲太傅，錄尚書事，封開國子。稚表請回授洪超次子憚，許之。

刁整爲驍騎將軍，丁父憂，相州刺史山陽王熙在鄴起兵，將誅元乂等，事敗傳首京

師,熙之親故莫敢視。整弟婦即熙姊,遂收其屍藏之,後乃還。熙所親元略曾於整坐泣謂黄門王誦、尚書袁翻曰:"刁公收斂我家,卿即宜知。"

房景遠字叔遐,重然諾,好施與。頻歲凶儉,分贍宗親。又於通衢,以食餓者,存濟甚衆。以母疾,不應州命。

韋朏字尊顯,少有志業。年十八,辟州主簿。時屬歲荒儉,朏發家粟,造粥以飼饑人,所活甚衆。

盧義僖,范陽涿人。少時幽州頻遭水旱,先有穀數萬石貸民,義僖以年穀不熟,乃燔其契,州閭悦其恩德。

邢晏篤於義讓。初爲南兗州刺史,例得一子,解褐乃啓其孤弟子子慎爲奉朝請。子慎年甫十二,而其子已弱冠矣。後爲滄州,復啓孤兄子子昕爲府主簿,而其子並未從官,世人以此多之。

鄭羆,高陽人。中書學生盧度世以崔浩事棄官逃於羆家,羆匿之。使者囚羆長子,將加箠楚。羆戒之曰:"君子殺身以成仁,汝雖死勿言。"子奉命,雖被拷掠,至乃火爇其體,因以物故,卒無所言。度世後令弟娶羆妹以報其恩[63]。

盧度世爲濟州刺史,國家初平,升城太守房崇母傅氏[64],度世繼外祖母兄之子婦也。兗州刺史申纂妻賈氏,崇之姑女也。皆亡破軍途,老病憔悴,而度世推計中表,致其恭恤。每覲見傅氏,跪問起居,隨時奉送衣被食物。亦存賑賈氏,供其服膳。青州既陷,諸崔墜落,多所收贖。度世子淵、昶等父母亡後,同居共財。自祖至孫,家内百口。在洛時有饑年,無以自贍,然尊卑恪穆,豊儉同之。

高允少孤,夙成有奇度。年十餘歲,奉祖父喪還本郡,推財與二弟,爲沙門名法淨,未久而罷。後爲尚書散騎常侍。獻文平青齊,徙其族望於代。時諸士人,流移遠至,率皆饑寒。徙人之中,多允姻婣,皆徒步造門。允散財竭産,以相贍賑,慰問周至,無不感其仁厚。初,尚書竇瑾坐事誅[65],瑾子遵亡在山澤,遵母焦沒入縣官。後焦以老得免,瑾之親故莫有恤者。允愍焦年老,保護在家。積六年,遵始蒙赦。其篤行如此(高聰,生而喪母[66],祖母王撫育之。大軍攻尅東陽,聰徙入平城,與蔣少游同爲雲中兵户,窘困無所不至。族祖允視之若孫,大加賙急)。

林白奴,京兆儒生。時姑臧段暉因慕容瓚内附,暉歸國,太武以爲上客,從至長安。有人告暉欲南奔,帝斬之於市,暴屍數日。白奴欽暉德音,夜竊其屍,置之枯井。暉女爲敦煌張氏婦,久而聞之,乃向長安收葬。

崔挺爲北海王司馬,三世同居,門有禮讓。後值饑年,家始分析。挺與弟振推讓田宅舊資,惟守墓田而已,家徒壁立,兄弟怡然。

楊摽字顯進,正平高涼人。少豪俠有志氣,孝昌中,爾朱榮殺害朝士,大司馬城陽王元徽逃難,摽藏而免之。孝莊帝立,徽乃出,復爲司州牧,繇是摽以義烈聞。

陽猛，上洛人，爲大谷鎮將。元顥入洛，孝莊帝渡河，范陽王誨脱身投猛，猛保藏之。及孝莊反正，繇是知名。俄而，廣陵王恭僞瘖疾，復來歸猛，猛亦深相保護。孝武即位，甚嘉之。授征虜將軍，行河北郡守。

張亮，少有幹用。初仕爾朱兆，拜平遠將軍，以功封隰城縣伯，邑五百户。高祖討兆於晉陽，兆奔秀容，兆左右皆密通誠款，惟亮獨無啓疏。及兆敗，竄於窮山，令亮及蒼頭陳山提斬兆首以降，皆不忍，兆乃自縊於樹。

鄭仲明，滎陽人[67]。爾朱榮入洛，彭城王劭以子韶寄仲明。仲明尋爲城人所殺，韶因亂與乳母相失，遂與仲明兄子僧副避難洛中，爲賊逼，僧副恐不免，因令韶下馬。僧副謂賊曰[68]："窮鳥投人，尚或矜愍。况諸王如何棄乎？"僧副舉刀逼之，賊乃退。韶逢一老母姓程，哀之，引於私家，居十餘日。莊帝訪而獲焉，襲封彭城王。

山偉爲中書令，有弟少亡[69]，偉撫寡訓孤，同居二十載[70]，恩義甚篤。

明亮爲陽平太守，屬相州刺史中山王熙引兵討元乂[71]。時并州刺史城陽王徽亦遣使詣亮，密同熙謀。熙敗，亮詭其使辭，繇是徽竟獲免。

張讜妻皇甫氏被掠，賜中宫爲婢，皇甫遂乃詐癡，不能梳沐。後讜爲宋冀州長史，因貨千餘疋，購求皇甫。高宗怪其納財之多也，引見之。時皇甫年垂六十矣。帝曰："南人奇好，能重室家之義，此老母復何所任，乃能如此致費也。"皇甫氏歸，讜令諸妾境上奉迎，數年卒。

畢衆敬爲兖州刺史，寧南將軍，篤於姻類，深有國士之風。張讜之亡也，躬往營視，有若至親。

王衍爲侍中，車騎將軍卒[72]，篤於交舊。有故人竺虦於西兖州爲仲遠所害[73]，其妻子饑寒，衍置之於家，累年贍恤。世人稱其敦厚。

甄密叅中山王英軍事。英鍾離敗還[74]，鄉人蘇良没於賊手，密盡私財以贖之。良既傾資報密，密一皆不受，謂良曰："濟君之日，本不求貨，非相贈之意也[75]。"

馮亮博覽諸書，又篤好物理。中山王英平義陽而獲焉。英素聞其名，以禮待接。亮至洛，隱居嵩山，感英之德，以時展覲。及英亡，亮奔赴，盡其哀慟。

力仲[76]，渤海人，爲裴植故吏。植爲度支尚書，與僕射郭祚、都水使者韋儁等同時見害[77]。於後，祚、儁事雪加贈，而植追復封爵而已。仲上疏訟之，於是贈植征南將軍、尚書僕射、揚州刺史，乃改葬植。

夏侯道遷初自南齊歸國，封濮陽侯，食千户。道遷以拔漢中歸誠，本由王穎興之計，求分邑户五百封之，宣武不許。靈太后臨朝，道遷重求分封。太后大奇其意，議欲更以三百户封穎興。會卒，遂寢。

陽固爲清河王懌太尉從事中郎屬。懌被害也[78]，元乂秉政，朝野震悚。懌諸子及門生寮吏莫不慮禍，隱避不出，素爲懌所厚者，彌不自安。固以嘗被辟命，遂獨詣喪所，

盡哀慟哭,良久乃還。僕射游肇聞而歎曰:"雖欒布、王修何以尚也,君子哉!若人。"

張普惠初爲任城王澄所知。及爲諫議大夫,澄薨,普惠吏民之義,又荷其恩待,朔望奔赴,至於禫除,雖寒暑風雨,無不必至。又好有進舉,敦於故舊,冀州人侯堅,固少時與其游學,早終。其子長瑜,普惠每於四時請祿無不減,贍給其衣食。及爲豫州,啓長瑜解褐,攜其合門極給之。

劉仁之爲西兖州刺史,性愛好文史,敬重人流。與齊州馮元興交款,元興死後積年,仁之營視其家,常出隆厚。時人以此尚之。

祖瑩,性爽俠[79],有節氣。士有窮厄,以命歸之,必見存極。時亦以此多之。至護軍將軍。

汲宗,交州人[80],爲杜超故吏。超,密皇后之兄也,後從弟遺子元寶謀反伏誅,時朝議欲追削超爵位,中書令高允上表理之。宗與故吏等以超子道、儁坐爵受誅[81],委骸土壤,求得收葬。書奏詔義而聽之。贈超散騎常侍、安南將軍、南康公,謚曰昭。

馮熙生於長安,爲姚氏魏母所養,以叔父樂陵公邈因戰入蠕蠕,魏母攜熙逃避至氐羌中撫育。年十二,好弓馬,有勇幹,氐羌皆歸附之。魏母見其如此,將還長安,始就學士學,從師受《孝經》、《論語》,好陰陽兵法。後授内都大官太師。熙事魏母孝謹如事所生,魏母卒,乃散髮徒跣,水漿不入口三日。詔不聽服,熙表求依趙氏之孤,孝文以熙情難奪,聽服齊衰期。

崔巨倫以宣武挽郎除冀州鎮北府墨曹叅軍,太尉記室叅軍叔楷爲殷州,巨倫仍爲長史,在州陷賊,歛恤亡存,爲賊所義。後逃歸洛,授別將北討。初,楷喪之始,巨倫收殯倉卒,事不周固[82],至是遂偸路改殯,並竊家口以歸。

吳悉達雖於儉年,糊饘不繼[83],賓客經過,必傾所有。每守宰殯喪,私辦車牛,送終葬所。鄰人孤貧困窘者,莫不解衣輟糧,以相賑恤。鄉閭五百餘人詣州稱頌焉,有司奏聞,標閭復役,以彰孝義。

馬八龍輕財重義,友人尹靈哲在軍喪亡,八龍聞即奔赴,負屍而歸,以家財殯葬,爲制緦服,撫其孤遺,恩如所生。州郡表列[84],詔表門閭。

杜纂字榮孤,常山九門人。少以淸苦自立,縣令齊羅喪亡,無親屬收瘞。纂以私財殯葬,繇是郡縣標其門閭。

高遵字世禮,父濟陰太守。遵賤出,其兄矯等常欺侮之。及父亡,不令在喪位,遵遂馳赴平城,歸從祖兄中書令允。允乃爲遵父舉哀,以遵爲喪主,京邑無不吊集,朝貴咸識之。徐歸奔赴免喪,允爲營宦路得補樂浪王侍郎,遵感成益之恩,事允如諸父。

趙令安、孟蘭強,天水白石人,並四世同居,行著州里。

王閭,北海密人,數世同居,有百口。

劉業興,太山人,四世同居。

蓋攜，都郡人，六世同居，並共財產，家門雍睦，鄉里敬異。

石文德，中山蒲陰人，有行義。眞君初，縣令黃宣在任喪亡，宣單貧無期親，文德祖父苗以家財殯葬，持服三年，奉養宣妻二十餘載。及亡，乃衰經斂祔[85]，率禮無闕。自苗逮文德，刺史守令卒官者，制服送之，五世同居，門庭雍睦。

石祖興，常山九門人。太守田文彪、縣令和眞等喪亡，祖興自出家絹二百餘疋，營護喪事。州郡表列，高祖嘉之[86]。

張烈爲順陽太守，以母老歸養，積十餘年，頻値凶儉。烈爲粥以食饑人，蒙濟者甚衆，鄉黨以此稱之。

李幾，博陵安平人，七世同居共財[87]，家有二十二戶房[88]，一百九十八口。長幼濟濟，風禮著聞，至於作役，卑幼競進。鄉里歎美，標其門閭。

張安祖襲世爵山北侯，有元承貴曾爲河陽令，家貧且赴尙書求選，逢天寒甚，遂凍死路側，一子幼，停屍門巷，棺殮無託。安祖悲哭盡禮，買木爲棺，手自營作，斂殯周給[89]，朝野嘉歎。尙書聞奏，標其門閭。

汲固，東郡梁城人，爲兗州從事。刺史李式坐事被收，吏人皆送至河上，時式子憲生始滿月，式大言於衆曰："程嬰、杵臼，何如人也?"固曰："今古豈殊。"遂便潛還不復顧[90]，徑來入城，於式婦閨抱憲歸藏。及捕者收憲，屬有一婢產男，母以婢兒受之。事尋泄，固乃攜憲逃，道遇赦始歸。憲即爲固長育至十餘歲，嘗呼固夫婦爲郎婆。後高祐爲兗州刺史，嘉固節義，以爲主簿。

劉侯仁，豫州人，郡人白早生殺刺史司馬悅，據城南叛。悅息朏走投侯仁，賊雖重加購募，又嚴其捶楚，侯仁終無漏泄。朏遂免禍。事寧，有司奏其操行，請免府籍，叙一小縣。詔可。

邵洪哲，上谷沮陽人。縣令范道榮先自朐城歸款，乃除縣令。道榮鄉人徐孔明妄經公府訟道榮非勳，道榮坐除名，羈旅孤貧，不能自理。洪哲不勝恚憤，遂代道榮詣京師，明申曲直，經歷寒暑，不憚勤勞，道榮卒得復雪。又北鎭反亂，道榮孤單無所歸附，洪哲兄伯川復率鄉人來相迎接，送達幽州。道榮感其誠節，訴省申聞。詔下州郡，標其里閭。

校勘記

[1]"過"字，宋本作"愚"。

[2]此句宋本作"高密人淳于人"。

[3]五矢，宋本作"五始"。

[4]"唯"字原作"難"，據宋本改。

[5]陽岐，宋本作"陽歧"。

[6]疾將死,宋本作“病將死”。

[7]真,疑爲“貞”字之誤。

[8]石民,宋本作“石氏”。

[9]古,原本作“右”,據宋本改。

[10]賻送,宋本作“贍送”。

[11]從至,宋本作“從仕”。

[12]假貸,宋本作“假貫”。

[13]正若在公,宋本作“士若在公”。

[14]義者,宋本作“義舊”。

[15]“沈道虔”原作“沈道處”,據宋本改。

[16]三百斛,宋本作“二百斛”。

[17]豈可自求活耶,宋本作“且可自求活耶”。

[18]舊墓,宋本作“舊慕”。

[19]門信,原本作“問訊”,據宋本改。

[20]尉,宋本作“不”。

[21]“債”字,宋本作“責”。

[22]給,宋本作“乞”。

[23]殯,宋本作“可”。

[24]氣内之感,宋本作“氣類之感”。

[25]承被,宋本作“承陂”。

[26]此句中“議者”原作“義者”,“卜式”原作“上式”,均據宋本改。

[27]義宣,宋本作“議宣”。

[28]繫,宋本作“擊”。

[29]“致”字原作“到”,據宋本改。

[30]此句宋本無“止”字。

[31]功曹,宋本作“功遭”。

[32]未測,宋本作“自測”。

[33]右,宋本作“左”。

[34]士,宋本作“十”。

[35]共衣食,宋本無“共”字。

[36]自“超之端坐待命”至“遂斬之”,宋本作“爲其門生所斬”。

[37]“北州”原作“此州”,據宋本改。

[38]此句宋本作“居家有一百七口”。

[39]峴南,宋本作“顯南”。

[40]篤睦,宋本作“舊睦”。

[41]“史”字原脱,據宋本補。

[42]“馳”字，宋本作“持”。

[43]麻，宋本作“明”。

[44]乾麽，宋本作“乾癃”。

[45]“訓教”原作“訓孝”，據宋本改。

[46]資具取是，宋本作“姿其取足”。

[47]不忘，宋本作“不知”。

[48]此句宋本無“彌劇”二字。

[49]欲遂素志，宋本作“不遂素志”。

[50]“伸”字，宋本作“申”。

[51]哽，原作“硬”，據宋本改。

[52]“庾”字原作“廋”，據宋本改。

[53]貞白處士，宋本作“文貞處士”。

[54]此句宋本作“出後從伯裔之”。

[55]貧缺，宋本作“貧闕”。

[56]勞，原作“榮”，據宋本改。

[57]“王僧辯”原作“王僧辨”，據宋本改。

[58]此句宋本無“乏”字。

[59]“手”字，宋本作“首”。

[60]“兄不疑”前原衍“第三”二字，據宋本删。

[61]“停止經年”句，宋本無。

[62]此句宋本作“雙令從子昌送略渡江”。

[63]“妹”字原作“姝”，據宋本改。

[64]升城太守，宋本作“升城無鹽”。

[65]賓瑾，宋本作“於瑾”。

[66]母，原作“其”，據宋本改。

[67]“滎陽”原作“榮陽”，據宋本改。

[68]“賊”字，宋本作“客”。

[69]有弟少亡，宋本作“有弟少凶”。

[70]二十載，宋本作“二十餘載”。

[71]元乂，宋本作“元义”。

[72]“卒”字原脱，據宋本補。

[73]竺觎，宋本作“笠觎”。

[74]敗還，宋本作“敗退”。

[75]非相贈之意也，宋本作“豈相贖之意也”。

[76]“力仲”原作“刁冲”，據宋本改。

[77]“韋儁”原作“韋雋”，據宋本改。

[78]“也”字原脱,據宋本補。

[79]性爽俠,宋本作“性爽拔”。

[80]交州人,宋本作“兖州人”。

[81]“儁”字原作“雋”,據宋本改。

[82]固,宋本作“回”。

[83]“糊”字,宋本作“湖”。

[84]表列,原作“高龍”,據宋本改。

[85]絰,原作“絰”,據宋本改。

[86]“州郡表列,高祖嘉之”句,宋本無。

[87]同居共財,宋本作“共居同財”。

[88]“户”字原脱,據宋本補。

[89]周給,宋本作“周急”。

[90]不復顧,宋本無“復”字。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四

總錄部（五十四）

義第四

北齊王昕爲秘書監，少與邢劭俱爲元羅賓友。及守東萊，劭舉室就之，郡人以劭是邢杲從弟。會兵將執之，昕以身蔽伏其上，呼曰："欲執邢子才，當先殺我。"劭乃免焉。

盧文偉，魏孝昌中，行臺常景啓留爲行臺郎中。及北方將亂，文偉積稻穀於范陽城，時經荒儉，多所賑贍，彌爲鄉里所歸。

邢劭字子才，後爲太常卿，攝國子祭酒，授特進。內行修謹，兄弟親姻之間，稱爲雍睦。事寡嫂甚謹，養孤子恕慈愛特深。在兖州，有都信云恕疾，便憂之，廢寢食，顏色貶損。

朱瑒爲王琳故吏，琳鎮壽陽，爲陳將吳明徹所殺，傳首建業。瑒致書陳尚書僕射徐陵求琳首，曰："竊以朝市遷代[1]，傳骨梗之風；歷運推遷[2]，表忠貞之迹。故典午將滅，徐廣爲晉家遺老；當塗已謝，馬孚稱魏室忠臣[3]。用能播美於前書，垂名於後世。梁故建寧公琳，洛濱餘胄，沂水舊族[4]，立功代邸，效績中朝。當離亂之辰，摠方伯之任。爾乃輕躬殉主[5]，以身許國，寔追蹤於往彥，信踵武於前修[6]。而天厭梁德，尚思救復，徒蘊包胥之念，終遘萇弘之眚。洎王業光啓，鼎祚有歸，於是遠迹山東，寄命河北。雖經旅臣之歎[7]，猶懷客鄉之禮[8]。感茲知己，忘此捐軀。至使身沒九泉，頭行千里，誠復馬革裹屍，遂其平生之志。原野暴骸，會彼人臣之節。然身首異處，有足悲者，封樹靡十，良可愴焉。瑒早篋末寮[9]，預參下席，降薛君之吐握，荷魏公之知遇。是用霑巾雨袂，痛可識之。顏回腸疾首切，猶生之面。伏惟聖恩博厚，明詔爰發，赦王經之哭，許田橫之葬。瑒雖芻賤，竊亦有心[10]。琳經莅壽陽，頗存遺愛，曾游江右，非無餘德，比肩東閣之吏，繼踵西園之賓，願歸彼境，還修窀穸。庶孤墳既築，或飛銜土之燕[11]；豐碑式樹，時留墮泪之人。近故舊王紹等已有論牒，仰蒙制議，不遂所陳。昔梁公告逝，即淝川而建塋域；孫叔云亡，仍芍陂而植楸檟。繇此言之，抑有其例，不使壽春城下，惟傳報葛之人，滄州島上，獨有悲田之客。昧死陳祈，伏待刑憲。"陵嘉其志節。又明徹亦數夢琳求首，並爲啓陳主而許之[12]，仍與開府儀同主簿劉韶惠等持其首還于淮南[13]，權瘞八公山側。義故會葬者數千人，瑒等乃間道北歸，別議迎接。尋有揚州人茅智勝等五人，密

送喪柩達于鄴。

鞏榮貴,魏末爲湘州隊主。時楊愔一門,四世同居,家甚隆盛。莊帝誅爾朱榮後,愔父津爲并州刺史,北道大行臺,愔隨之任。有邯鄲人楊寬者,求義從出藩,愔請津納之。俄而孝莊被幽,愔時適欲還都,行達邯鄲,遇楊寬家,爲寬所執至相州,見刺史劉誕,以愔名家盛德,甚相哀念,付長史慕容白澤禁止焉。白澤遣榮貴防禁送都至安陽亭,愔謂榮貴曰:"僕百世忠臣,輸誠魏室,家亡國破,一至於此,雖曰囚虜,復何面目見君父之讎?得自縊於一繩,傳首而去,君之惠也。"榮貴深相矜感,遂與俱逃。

宋遊道,廣平人,魏末廣陽王深北伐,請爲鎧曹。及爲定州刺史,又以爲府佐。廣陽王爲葛榮所殺,元徽誣其降賊,收録妻子,遊道爲訴得釋,與廣陽王子迎送返葬[14]。後爲司徒左長史。時文襄疑黄門郎溫子昇知元瑾之謀[15],繫之獄而餓之食,弊襦而死,棄屍路隅。遊道收而葬之,並集子昇文爲三十五卷。文襄謂曰:"吾近書與京師諸貴論及朝士,卿僻於朋黨,將爲一病。今卿眞是重舊節義人,此情不可奪。子昇吾本不殺之,卿葬之何所憚?天下人代卿怖者,不知吾心也。"

盧叔武,范陽涿人,少機悟,豪率輕俠。在鄉時,有粟千石,每至春夏鄉人無食者,令自載取。至秋,任其償都不計較,而歲歲常得倍餘。武平中,爲太子詹事,右光録大夫。齊滅,歸范陽,遭亂城陷[16],叔武與族弟士遂皆以寒餒致斃,周將宇文神舉以其有名德,收而葬之。

劉豐爲南汾州刺史,八子俱非嫡妻所生,每一子所生喪,諸子皆爲制服三年。武平中,豐子暐所生喪,諸弟並請解官,朝廷義而不許。

廉景,平陽人,少勵志節,以明經郡舉孝廉,爲房謨所重,謨與子結婚盧氏。謨卒後,盧氏將改適他姓,景訟之,臺府不爲理,乃持繩詣神廟前,北面大呼曰:"房謨清吏,忠事高祖,及其死也,妻子見淩,神而有知,當助申之。今引決訴於地下[17]。"便以繩自縊於樹,衛士見之,救解送所司,朝廷哀其至誠,命女歸房族。

獨孤永業爲齊將,周大司馬獨狐信爲冢宰宇文獲所誅[18],其子羅寓居山中,孤貧無以自給,永業以宗族之故,見而哀之,爲買田宅,遺以資畜。

後周劉璠在梁爲雍州刺史蕭循司馬。及璠爲達奚武所執,時南鄭尙拒守未下,達奚武請屠之,太祖將許焉,惟令全璠一家而已。璠乃請之於朝,太祖怒而不許。璠泣而固請,移時不退。柳仲禮侍側,曰:"此烈士也。"太祖曰:"事人當如此,烈士也。"遂許之,城竟獲全,璠力也。

趙善,魏末事爾朱天光,天光拒齊神武於韓陵,敗見殺,善請收葬其屍,齊神武義而許之[19]。後爲左僕射,兼待中。

趙貴,武川人,少穎悟,有節概。初從賀拔岳平關中,累遷大都督。及岳爲侯莫、陳悅所害[20],將吏奔散,莫有守者。貴謂其黨曰:"吾聞仁義,豈有常哉[21]!行之則爲君

子，違之則爲小人。朱伯厚、王叔治感意氣，微恩尙能蹈履名節。況吾等荷賀拔公國士之遇，豈可同衆人乎？"於是從者五十人，乃詣悅詐降，因請收葬岳。言辭慷慨，悅壯而許之。貴乃收岳屍還營，糾合餘衆奔平涼，共圖拒悅。貴首議迎太祖，太祖至[22]，以貴爲大都督，領府司馬，平悅。

達奚武，少倜儻好馳射，爲賀拔岳所知。岳征關右，引爲別將，武遂委心事岳，以戰功拜羽林監。及岳爲侯莫陳悅所害，武與趙貴收岳屍歸平原，同翊戴太祖從平悅[23]。

李穆爲小冢宰[24]，兄遠子植謀害晉公護。植誅死，穆亦坐除名。時植弟基任浙州刺史，例合從坐。穆頻詣護請以子惇、怡等代基死，辭理酸切，聞者莫不動容。護矜之，特免基死。

豆盧寧爲岐州刺史[25]，薨。初，寧未有子，養弟永恩子勣[26]。及生子讚，親屬皆請讚爲嗣。寧曰："兄弟之子，猶子也。吾何擇焉？"遂以勣爲世子，世以此稱之。

獨孤羅字羅仁，父信隨魏孝武入關中，羅遂爲高氏所囚。及信爲宇文護誅，羅始見釋，寓居中山，孤貧無以自給。齊將獨孤永業以宗族故哀之，爲買田宅，遺以資畜。

韋祐字法寶，少好任俠，人有急難投之，皆保存之。魏末，四方雲擾，王公避難者，或依之，多得全濟，以此爲貴遊所德。後爲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

辛威爲上柱國，其家門有義，五世同居，世以此稱之。

樂運，後梁人，年十五而家陵滅[27]，運隨例遷長安，其親屬等多被籍沒[28]。運積年爲人傭保，贖免之。及事母及寡嫂甚謹，繇是以孝義聞。廉故都官郎中瑯邪王澄美之，歎其行事，爲《孝義傳》。

韋孝寬爲驃騎大將軍，早喪父母，事兄嫂甚謹，所得俸祿，不入私房，親族有孤遺者，必加賑贍，朝野以此稱之。

張元爲獄卒，宣帝時斛斯徵爲大宗伯，上疏極諫，指陳帝失，帝不納。內史中大夫鄭譯因譖之，遂下徵獄。元哀之，乃佩刀穿獄牆，遂出之。元卒被拷，而終無所言，徵遇赦得免。

冠儁[29]，篤於仁義，期功之中，孤幼者衣食豐約，並與同之[30]。

王思政爲驃騎大將軍，河橋之戰，被重創悶絕。有帳下督雷五安於戰處哭求思政，會其已蘇，遂相得，乃割衣裹創，扶思政上馬，夜久方得還。

裴寬，魏末西遷，將家屬避難於大石嶺。屬獨孤信鎮洛陽，始出見焉。時汾州刺史韋子粲降於東魏，子粲兄弟在關中者咸已從坐。其堂弟子爽先在洛，窘急乃投寬，寬開懷納之。遇有大赦，或傳子爽合免，因爾遂出子爽，卒以伏法。獨孤信知而責之。寬曰："爽來見歸，義無執送，今日獲罪，是所甘心，以經赦宥，遂得不坐。"

姚最爲齊王憲府水曹參軍，掌記室事，特爲憲所禮接，賞賜隆厚。宣帝嗣位，憲以嫌疑被誅。隋文帝作相，追復官爵。最以陪遊積歲，恩顧過隆，乃錄憲功，續爲傳，送上

史局。

申徽,魏末爲元顥東徐州刺史元邃主簿。顥敗,邃被檻車送洛陽,故吏賓客並委去,惟徽送之。及邃得免,乃廣集賓友,歎徽有古人風。

隋蘇威,綽子也,爲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綽有從父妹適河南元世雄,先與突厥有隙[31],突厥入朝請世雄及其妻子,將甘心焉。周遂遣之。威以夷人貪利,遂標賣田宅,整資産贈世雄,論者義之。

李士謙家富於財,州里有喪事不辦者,士謙輒奔走赴之,隨乏供濟,出粟數千石,以貸鄉人。值年穀不登,債家無以償,皆來致謝。士謙曰:"吾家餘粟,本圖賑贍,豈求利哉?"於是悉召債家,爲設酒食,對之焚契,曰:"債了矣,幸勿爲念也。"各令罷去。明年熟,債家爭來償,士謙拒之,一無所受。他年又大饑,多有死者,士謙罄竭家資,爲之糜粥,賴以全活者將萬計。收埋骸骨,所見無遺。至春又出糧種,分給貧乏。

郭儁字弘文,太原文水人也,家門雍睦,七葉共居,犬豕同乳,烏鵲通巢。時人以爲義感之應。州縣上其事,高祖遣平昌公宇文㢸詣其家勞問之,持書御史柳彧巡省河北,表其門閭。

辛大德爲信安令,煬帝時,虞綽爲著作佐郎[32],坐與楊玄感交往,帝怒徙綽。未至長安而亡天水,大德舍之,歲餘爲吏所執,坐斬。大德誅斬群盜,甚得民情,而與綽俱爲使者所執,其妻泣曰:"每諫君無匿學士,今日之事,豈不哀哉。"大德笑曰:"我本圖脱長者,反爲人告之,吾罪也當死以謝綽。"會有詔,死罪得以擊賊自效。信安吏民詣使者叩頭曰:"辛君命所懸,辛君若去,亦無信安矣。"使者留之以討賊,帝怒斬使者,大德獲全。

唐李綱初仕後周爲齊王憲參軍,憲之遇害也,故人皆散,惟綱撫棺號慟,哀感路人,躬自埋瘞,哭拜而去[33],大爲時論所嘉。王女孀居孑立,綱自以齊王故吏,每加贍恤。綱之卒也,其女披髮號哭,如喪考焉。

魏徵爲秘書監,以條定五禮[34],當封一子爲縣男,請讓孤兄子叔慈。太宗愴然曰:"卿之此心可以勵俗。"遂許之。

李德佋,隋大業末爲離石郡司戶書佐[35],太守楊子崇特禮之。及高祖義兵起,子崇遇害,棄屍城下,德佋赴哭盡哀,收瘞之。至介休詣義師,請葬子崇,太宗嘉之,因贈子崇官,令德佋爲使者,往離石禮葬之。

張河字道源,性清慤,能苦節勵行,嘗與友人客游,友人病,中宵而卒,河恐驚擾主人,遂共屍安卧,達曙方哭,親步營送至其本鄉[36]。高祖起義,召拜大理卿[37]。時何儞與士澄有罪,家口籍沒,仍以賜河[38]。河皆資給衣食,一時放去。及歷職通顯,不營家業,所得左右皆放之。家無所驅使,及卒之日,妻子貧乏。論者美之。後至相州都督。

宇文士及爲右衛大將軍,撫幼弟及孤兄子,以友睦見稱。親戚故人貧乏者輒遺之。

王隴德，馮翊人，王藏仁之蒼頭也。藏仁父母先沒，未獲合葬，既而從役物故，其妻孀居，旁無親屬。隴德迎致其屍，並其父母而葬之。因廬其墓次，負土成墳，每有白雉飛鳴於墳上焉。

李大亮爲太子右衛率，兼工部尚書，事兄嫂如父母焉。大亮討吐谷渾，破之，以功賜物九百段，奴婢一百五十人，悉分遺親戚，仍罄家資，收葬五葉宗族之無後者三十餘家。送終之禮，一時稱盛。大亮死，親戚孤遺爲大亮所鞠養，服之如父者十有五人。

褚亮，隋大業中坐與楊玄感事有舊，自太常博士左遷西海郡司戶。時京兆博士潘徽亦以筆札爲玄感所禮，降授威定縣主簿。當時寇盜縱橫，六親不能相救，亮與徽同行至隴山，徽遇患終，亮親加棺斂，瘞之路側，愴然傷懷，遂題詩於隴樹。

蕭瑀爲雍州都督。初，關內產業，並先給勳人，至是特還其田宅，瑀皆分給子弟，惟留廟堂一所，以奉蒸嘗。

王雄誕者，曹州濟陰人，杜伏威之起也，用其計，屢有克獲，署爲驃騎將軍。伏威後率衆渡淮，與海陵賊李子通合[39]。後子通惡伏威、雄武，使騎襲之。伏威被重瘡墮馬，雄誕負之逃於葭蘆中。伏威復招集餘黨，攻劫郡縣，隋將來整，又擊破之，亡失餘衆。其部將西門君儀妻王氏勇決多力，負伏威而走。雄誕率麾下壯士十餘人衛護。隋軍追至，雄誕輒還禦之，身被數瘡，勇氣彌厲，竟脫伏威。時闞稜年長於雄誕，故軍中號稜爲大將軍，雄誕爲小將軍。

李勣本姓徐，隋末奉李密爲主。武德二年，密爲王世充所破，擁衆歸朝。其舊境東至于海[40]，南至于江，西至於汝州，北至魏郡。勣並據之，未有所屬，謂長史郭恪曰："魏公既歸大唐，今此人衆土地，魏公所有也。吾若上表獻之，即是利主之敗，自爲己功，以邀富貴，吾所恥也。今宜具錄州縣名數及軍人戶口，總啓魏公，聽公自獻，此則魏公之功也。"乃遣使啓密，使人初至。高祖聞其無表，惟有啓，與密甚怪之。使者以勣意聞奏，高祖方大嘉曰："徐世勣感德推功，實純臣也。"詔授勣黎州總管，尋加右武侯大將軍，改封曹國公[41]，賜姓李氏。令勣總統河南、山東之兵，以拒王世充。及李密反叛伏誅，高祖以勣舊經事密，遣使報其反狀。勣表請改葬，詔許之。勣服衰絰[42]，與舊僚吏將士葬密於黎山之南丘[43]，墳高七仞，釋服而散，朝野義之。及平王世充，獲其故人單雄信，依例處死。勣表稱其武藝絕倫，若收之於合死之中，必大感恩，爲國家盡命，請以官爵贖之。高祖不許，將就戮，勣對之號慟，割股肉以啖之，曰："生死已訣，此肉同歸於土矣。"仍收養其子。

江總爲尚書令，歐陽詢父紇爲陳廣州刺史[44]，謀反誅，詢獲免。總與紇有舊，收養之，教以書計。

王義方初舉明經，因詣京師，中路逢徒步者，自云父爲潁上令，聞病篤，倍道將往焉，徒步不前，計無所出。義方解所乘馬與之，不告姓名而去。義方爲太子校書，魏徵、

張亮皆厚禮之。亮誅,坐與交通,貶儋州安吉丞,改授洹水丞。時張亮兄子皎配流在崖州,來依義方而卒,臨終託以妻子,乃致屍還鄉。義方與皎書,自誓於海神,使奴負柩,令皎妻抱其赤子乘義方之馬,身獨徒步而還。先之原武葬皓,告祭張亮,送皎妻子歸其家。

杜楚客,如晦弟也。少隨叔父淹沒於王世充,淹素與如晦兄弟不睦,譖如晦兄於王行滿,世充殺之,並囚楚客,幾至餓死,楚客竟無怨色。洛陽平,淹當坐死,楚客泣涕請如晦救之,如晦初不從,楚客曰:"叔已殺大兄,今兄又結恨棄叔,一門之內相殺而盡,豈不痛哉。"因欲自剄。如晦感其言,請於太宗。淹遂蒙恩宥。楚客後爲工部尚書,攝魏王泰府事。

趙持滿爲涼州都督府長史,其舊駙馬都尉長孫銓,無忌族弟也。中書令許敬宗誣持滿與無忌及銓等同反,驛召至京,拷訊終無異詞。且曰:"身可殺,詞不可奪。"竟招爲反[45],而結奏之,誅於城西。

王方翼與涼州長史趙持滿爲友,持滿爲許敬宗所誣,被誅,暴屍於城西,親戚莫敢收視。方翼歎曰:"欒布之哭彭越,大義也;周文之掩枯骼,至仁也。絶友之義,蔽主之仁,何以事君。"乃收其屍,具禮葬之。高宗嘉其義,竟捨而不罪。後封太原郡公。

劉審禮爲工部尚書,再從同居,家無異爨,合門二百餘口,人無間言。

徐太玄爲杭州參軍,在任時,同僚有張惠犯贓至死,太玄哀其母老,乃詣獄自陳與惠同受贓[46]。惠數既少,遂得減死,太玄亦坐免官,不調十餘年。及赴選司列,少常伯李敬玄大歎賞之,擢鄭州司功參軍。太玄繇是知名。後官至秘書少監,以德行爲時所重。

李安仁,永徽中爲太子左庶子。屬太子被廢,歸于陳邸,官寮皆逃散,無敢辭送者。安仁獨泣涕拜辭而去,朝野義之。

朱敬則爲正諫大夫,平章事。後貶廬州刺史卒。敬則重然諾,善與人交,每拯人急難,不求其報。又嘗與三從兄同居四十餘年,財產無異。

唐休璟爲特進,初得實封時,以絹數千疋散分親族。又以家財數十萬,大開塋域,備禮葬其五服之親,時人稱之。

狄仁傑孝友絶人,爲并州法曹。有同府法曹鄭崇質母老且病,當充使絶域。仁傑謂曰:"太夫人有危疾,而公遠使,豈可貽親萬里之憂。"乃詣長史藺仁基,請代崇質而行。時仁基與司馬李孝廉不協,因相謂曰:"吾等豈獨無愧邪。"繇是相待如初。後至納言。

王晙爲朔方軍節度使。時魏元忠爲張易之、昌宗所搆,左授高要尉,晙密狀申明之。宋璟時爲鳳閣舍人,謂晙曰:"魏公且全矣。子冒威嚴而理,坐恐子之狼狽也。"晙曰:"魏公忠而獲罪,晙爲義所激,顛沛無恨。"璟歎曰:"璟不能申魏公之枉,深負朝廷

矣。”

盧藏用少與陳子昂、趙貞固友善。子昂、貞固並早卒,藏用厚撫其子,爲時所稱。

張仁興,澧陽人。先天二年,江西按察使上言仁興五代同居。

甯嘉勗爲永和縣丞[47]。中宗太子重俊以誅武三思,兵敗遇害,官府寮吏[48],莫敢近者。嘉勗解衣裹重俊首號哭,時人義之。宗楚客聞而大怒,收付制獄,貶授興平縣丞。睿宗踐祚,下制曰:“甯嘉勗能重明節,事高欒布,向幽途已往,生氣凜然。靜言忠義,追崇褒寵,可贈永和縣令。”

陸南金初爲奉禮郎,開元初,太常少卿盧崇道犯罪,流嶺表,逃歸東都。時南金以母喪在家,崇道事急假稱吊賓,造南金言情。南金哀而納焉。崇道俄爲讎人所發,詔使侍御史王旭按其事,遂捕獲崇道,連引南金[49],旭遂繩以重法。南金弟趙璧詣旭自言藏崇道,請代兄死。南金固稱弟實自誣,身請當罪。兄弟讓死,旭怪而問其故。趙璧曰:“兄是長嫡,又能幹家事。亡母未葬,小妹未嫁,自惟幼劣,生無所益,身自請死。”旭遂列狀上。玄宗嘉其友義,並特宥之。

劉九江,單父人。開元十四年,宋州奏九江三代同居,有慈烏巢于庭戶,鄉里榮之,名其鄉曰邕睦鄉,里曰同居里。

李處恭,鎮州鹿泉人。與張義貞異姓同居,于今三代,百餘年。

呂元簡,青州北海人,四代同居,所養六畜皆與異母共乳。

韓思訥,華陰人,三代同居。

孔璋,許州人。天寶中,陳州刺史李邕贓污事發,罪當死。璋上書救邕,曰:“臣聞明主御宇[50],捨過舉能,取材棄行;烈士抗節,勇不避死,見危授命。晉用林父,豈念過乎?漢用陳平,豈念行乎?禽息殞身,豈愛死乎?向若林父誅,陳平死,百里不用,晏嬰見逐,是晉無赤狄之土,漢無皇極之尊,秦不並西戎,齊不霸東海矣。臣伏見陳州刺史李邕,學成師範,文堪經國[51],剛毅忠烈,難不苟免。往者張易之弄權,人畏其口,而邕折其角;韋氏恃勢[52],言出禍應,而邕挫其鋒。雖身受謫屈,姦謀終損[53]。即邕有大造於我邦家也。且斯人所能者,拯孤恤窮,救乏賙急,積而能散[54],家無私聚。今聞坐贓下吏,鞫訊待報,將寘極刑,死在朝夕。臣聞生無益於國[55],不若殺身以明賢臣。朽賤庸夫,輪轅無取,猒息禽視,雖生何爲?況賢爲國寶,社稷之衛。是臣痛惜深矣。臣願六尺之軀,甘受膏斧,以代邕死。臣之死所謂落一毛,邕之生有足炤千里。然臣與邕生平不款[56],臣知有邕,邕不知有臣,臣不逮邕明矣。夫知賢而舉,仁也;代人任患,義也。臣獲二善而死,死且不朽,則又何求?陛下若以臣之賤不足以贖邕,雁門逢掖有效矣。伏惟陛下,寬邕之生,速臣之死。令邕率德改行,想林父之功。使臣得瞑目黃泉,附北郊之迹[57],亦臣之大願畢矣。陛下即以陽和之始,難於用鉞,俟天成命,敢忘伏劍。豈煩大刑,然後歸死,皇天后地,實炤臣之心。昔吳、楚七國叛,因亞夫得劇孟,則

寇不足平[58]。夫以一賢之能,敵七國之衆。伏惟敷含垢之道,存棄瑕之義。遠思劇孟,近取李邕,豈惟成愷悌之澤,實亦歸天下之望。况大禮之後,天地更新,赦而復論,人誰無罪?惟明主圖之。臣聞士爲知己者死,且臣不爲死者所知,甘於死者,豈獨爲惜邕之賢,亦成陛下矜能之德,惟明主圖之。"疏奏,邕以會赦,減死,貶爲欽州遵化縣尉。璋亦配流嶺南而死(璋按史無官[59])。

裴冕,天寶中爲京畿採訪使王鉷判官。鉷得罪伏法,時宰臣李林甫操竊權柄,人咸懼之,鉷賓佐數百[60],不敢窺鉷門。冕獨收鉷屍,親自護喪,瘞於近郊。冕自是稍知名[61]。

趙驊,天寶末爲陳留少監[62]。安祿山陷陳留,驊因脅于賊。時有京兆韋氏夫任畿官,以不供賊軍遇害。韋氏陷賊,沒入爲婢,蓋江西觀察韋儇族兄弟也。驊哀其冤,抑以錢贖之,俾其妻置之别院[63],厚供衣食,而驊竟不見焉。明年收復東都,驊以家財資給,因訪其親屬[64],歸之。識者重焉。

王思禮,天寶末爲哥舒翰元帥府馬軍都將。翰兵敗潼關,思禮所乘馬中流矢而斃。張光晟時在騎卒之中,因下馬授思禮,思禮問其姓名,不告而退。思禮陰記其形貌,常使人密求之。無何,思禮爲河東節度使,其偏將辛雲京爲代州刺史,因爲將校譖毁[65],思禮怒焉。雲京惶懼不知所出。光晟時隸雲京麾下,因進問,曰:"光晟素有德於王司空,比不言者耻以舊恩受賞。今使君憂迫,光晟請奉命一見司空,則使君之難可解。"雲京然其計,即令之太原。及謁思禮,未及言舊,思禮識之。遽曰:"爾豈非吾故人乎?何相見之晚也。"光晟遂陳潼關之事,思禮大喜,因執其手感泣曰:"吾有今日,子之功也[66]。求子頗久,竟此相遇,何慰如之。"即命同榻而坐,結爲兄弟。光晟遂述雲京之屈。思禮曰:"雲京比涉謗言,過亦不細,今爲故人特釋之矣[67]。"即日擢光晟爲兵馬使,賚以田宅,縑帛甚厚。累奏特進,試太常少卿,委以心腹。及雲京爲河東節度,又奏光晟爲代州刺史。

裴胄,大曆中爲江西觀察李栖筠支使。代宗以元載隳紊朝綱,徵栖筠入朝內,制授御史大夫。方將大用,載怙權柄,栖筠居顧問刺舉之職,與之不平。及栖筠卒,胄護栖筠喪歸洛陽,衆論危之。胄坦然行心,無所顧望。

董思寵,櫟陽縣人。大曆七年,京兆府上言:"思寵五代同居,子孫凡八十餘人,友愛敦睦,鄉里稱之。天寶末,寇盜剽掠村閭[68],此家獨全。年遭水旱,此家獨免。至於征税,每先於人。伏望族表門閭,編諸史册。"許之。

裴向,代宗朝宰相遵度之子。內外支屬百餘人,向所得祿俸,必同其費。及領外任,亦挈而隨之。有孤惸病苦不能自恤者,向尤周給,至今稱其孝睦焉。後爲吏部尚書致仕。

梁崇義爲襄陽節度朱瑱右兵馬使[69],朱瑱被誅,朝廷授崇義節度使以代瑱,崇義

爲瑱立祠，四時拜享。不居瑱廳及正堂視事，於東廂下構一小室而寢。上表抗疏，哀請收葬。優詔許之。

殷亮爲校書郎，朱瑱之被刑也，門客四散，掩于坎中。亮後至，獨哭於屍側，貨所乘之驢以備棺衾，夜詣縣令長孫演，以情告之。演義而從之。亮夜葬而祭[70]，步歸京師。

段秀實爲安西節度李嗣業判官，諸軍進戰于愁思岡，嗣業爲流矢所中，卒于陣。衆推兵馬使荔非元禮代之。秀實聞嗣業之喪[71]，乃遣先鋒將白孝德書，令發卒護嗣業喪送河內。秀實率將吏，哭待於境，傾私財以奉葬事。元禮多其義，奏試光祿少卿，依前節度判官。

竇參爲萬年尉，同僚有直官曹者將，久聞親疾，參請代之。會獄囚亡走，京兆尹按直部將奏，參遽請曰："彼以不及狀謁，參實代之，宜當罪。"坐貶江夏尉，人多義之。參後至門下侍郎平章事。

雍仙，澤州人，五代共居。建中二年，表其門閭。

于頎字休甫，河南人。少以吏事聞，累授京兆府士曹，爲尹史翽所知，翽出鎮襄陽，奏爲御史，充判官。翽爲亂軍所殺[72]，頎挺出收葬遺骸，時人義之。

盧邁，范陽人。少以孝友謹厚稱，深爲叔舅崔祐甫所親重。貞元中，爲刑部員外郎，以叔父兄弟姊妹悉在江介，屬蝗蟲歲饑，懇求江南上佐。於是授滁州刺史，累遷給事中[73]。婚嫁甥姪之孤遺者，時人以此稱之。

裴佶，建中年爲藍田尉。時有詔，命畿內諸縣城奉天。時嚴郢爲京兆，政尚峻暴，加以朝旨甚迫，尹正之命，急如風雨。本曹尉韋重規其室方娠而疾，畏郢之暴，不敢以事故免。佶因請代之，沒無慭素[74]，當時義之。

呂溫以小吏事兵部尚書崔漢衡。貞元三年，漢衡爲會盟副使，吐蕃背盟，漢衡爲吐蕃所擒，將殺之。溫趨往，以背受刃。吐蕃義之，繇是與漢衡俱免。

張萬福，魏州元城人，爲泗州刺史。時魏州饑，父子相賣，餓死者接道。萬福曰："魏州吾鄉里也，安可不救。"令其兄子將米百車往饋之，又使人於汴口求魏人自賣者，給車牛贖而遣之。

陽城字亢宗，北平人。城妹夫客死他處，家貧不能葬，城親與其二弟，舁屍以歸，葬於其居之側，往返千餘里。後徵爲諫議大夫[75]。

盧坦爲庫部員外郎[76]，兼侍御史，知雜事。會李錡反，有司請毀錡祖父廟墓。坦嘗爲錡從事，乃上言曰："淮安王神通，有功於草昧。且古之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况以錡叛，可累五代祖乎？"乃不毀。因賜神通墓五戶，以備灑掃。

方良琨，睦州人。元和五年，睦州上言，良琨六代同居，請表門閭。從之。

王義爲御史中丞裴度步從人。元和十年六月癸卯，盜殺宰相武元衡，時度亦遇盜通化里，盜三劍擊度[77]，初斷靴帶，次中背，纔絶其單衣，後微傷其首。度墮馬，會度戴

氈帽,故瘡不至深。賊又揮刃從度,義自後來持賊,而連呼甚急。賊反刃斷義手乃得去。時度墮溝中,賊謂度已死,遂捨去。

梁涉爲豐州刺史李奉先騎卒[78]。奉先元和十年殺從事崔德玄,沒其家。其妻太府卿蕭曾之女也。奉先以配涉爲妻,涉不敢受,白奉先曰:"德玄之罪未明,已殺之矣。今蕭氏,列卿女也。非涉賤卒所當者,請歸之。"奉先義涉言,乃以車一乘,使蕭氏載德玄喪而歸。

孟簡爲太子賓客,分司東都。簡少俊拔,尙義烈,重許與,尤敦舊故。早歲交友皆一時知名士。後多顯達,其或歿於中年,簡憐視其孤,極於周恤。議者以簡有前輩風。

韓愈字退之,爲吏部侍郎卒[79]。愈性弘通,與人交,榮悴不易。凡嫁內外及朋友之孤女僅十人。

柳公綽爲吏部尙書卒[80],外兄宮早卒[81],一女孤。綽爲配張毅,資送甚於己子。

閻鄷,虢州玉城人。寶曆元年,刺史陸亘上言鄷五代同居。

盧均爲廣州節度使,管內多流竄者子孫,貧困未歸。均減俸俾營大事者數百家,婚嫁孤弱,賙惠困窮。

柳宗元自朗州司馬移柳州時,朗州司馬劉禹錫得播州刺史。宗元謂所親曰:"禹錫有母,今爲郡蠻,方絶域萬里,如何與母偕行?吾與禹錫爲執友,胡忍見其若是。"即草奏請以柳州授禹錫,自往播州。禹錫終易連山[82]。

萬晏,宣州涇縣人。太和六年,觀察使沈傳師奏:萬晏自高祖萬頲至萬仲芳,五代同居。詔表其門閭。

陳班,宣州漂陽人。開成二年,觀察使崔鄲奏班五代同爨,請蠲除稅賦,旌表門閭。從之。

徐晦由進士第登直言科,爲櫟陽尉,皆自楊憑所薦。及憑得罪貶官臨賀,縣尉親交,無敢相送。獨晦至藍田與憑言别。時故相權德輿與憑交分最深,知晦之行,因謂晦曰:"今送臨賀,誠爲厚矣,無乃反爲累乎?"晦曰:"自布衣沐楊公之知,今日不送,他日相公爲姦邪所譖焉,可不送相公乎?"德輿大慙,因稱之於人。不數日,御史中丞李夷簡請爲監察。晦至官之日,白夷簡曰:"晦不繇公門,公何所取信,而見拔於千萬人中哉?"答曰:"君送楊臨賀,寧肯負國乎?"繇是名益振。

劉鄴父三復爲浙西李德裕掌書記,鄴六七歲能賦詩[83],德裕尤憐之,與諸子同硯席師學。大中初,德裕貶逐,鄴無所依,以文章客游江、浙。每有制作,人皆稱誦。高元裕,廉察陜虢,署爲團練推官,得秘書省校書郎。咸通初,劉瞻、高璩居要職[84],以故人子,薦爲左拾遺,召充翰林學士,轉尙書郎,知制誥正,拜中書舍人,戶部侍郎,學士承旨。鄴以李德裕貶死珠崖,大中朝以令狐綯當權,累有赦宥,不蒙恩例。懿宗即位,綯在方鎮,屬郊天大赦。鄴奏論之曰:"故崖州司戶叅軍李德裕,其父吉甫,元和中以直道

明誠，高居相位。中外咸理，訏謨有功。德裕以偉望宏才，繼登台袞，險夷不易，勁正無群。稟周勃厚重之姿，慕楊秉忠貞之節。頃以微累，竄于遐荒，既迫衰殘，竟歸冥寞。其子燁坐貶象州丘山縣尉。去年遇陛下布惟新之命，覃作解之恩，移授郴州縣尉。今已歿於貶所。儻德裕猶有親援，可期振揚。微臣固不敢上論，以招浮議。今骨肉將盡，生涯已空，皆傷棨戟之門，遽作荆蓁之地。孤骨未歸於京兆，一男又歿於湘江。特乞聖明[85]，俯垂哀愍。俾還遺骨[86]，兼賜贈官。上弘錄舊之仁，下激徇公之節。"詔從之。

梁謝彥章，許州人。幼事葛從周爲養父，從周念其敏慧，教以兵法，彥章盡得其訣。及壯，事太祖爲騎將，以戰功領河陽節度使。及從周卒，臨喪行服，躬預葬事，時人義之。

後唐劉贊，天成中爲中書舍人。與學士竇夢徵同年登第，鄰居友善。夢徵卒，贊與同年楊凝式緦麻爲位而哭，其家無嫡長與視喪，辜恤其孀稚[87]。人士稱之。

符習，趙州昭慶縣人。少以軍卒事節度使王鎔，積功至都校。自莊宗爲晉王，經略河朔，與鎔連衡，常令習率師從征。鎔爲大將王德明所害，德明據鎮州。時習在德勝行臺。德明上書請習歸藩。莊宗詔習[88]，謂之曰："王德明召爾歸藩，自爲行計。"習雨泣而進曰："臣本趙人，家世事王氏，常效忠義。而德明乃幽滄叛卒，趙王知人不盡，過意任使，果致此反噬。臣等雖不武，願在霸府，血戰而死。不能委身於凶首，被其屠割。"莊宗曰："爾等既懷舊君之恩，則能復仇乎！吾當助爾。"習等舉身投地，號慟感激良久，謝曰："王必以故使輔翼之勞，雪其冤耻，臣不敢期師旅爲助，但悉本軍，可以誅其逆豎。"莊宗即令閻寶、史建塘助習興師討德明。乃以習爲鎮冀節度留後。及德明誅，將正受鉞，習不敢當其任，辭曰："臣緣故主未葬[89]，無嗣息，臣合服斬衰，候臣禮制畢聽命。"及莊宗兼領鎮州，乃割相、衛二州，置義寧軍，以習爲節度使。習奏曰："魏博六州，霸王之府[90]，不宜分割以示弱[91]。但授臣河南一鎮，得自攻取便也[92]。"乃授天平軍節度，鄆齊棣觀察，東南面招討等使。

烏震，初爲鎮州隊長，以功漸升都將，與符習從征於河上，頗得士心。聞張文禮殺王鎔(臣欽若等謹案《五代史》，文禮初爲主[93]，而養子名德明)，志復主讎，雪泣請行兵。及鎮陽，文禮執其母妻洎兒女十口，誘之不回，攻城日急，文禮忿之，咸割鼻斷腕，不絕於膚，縱至軍門[94]。觀者皆不忍正視。震一慟而止[95]，憤激自勵[96]，身先矢石。鎮州平，以功歷深、趙二州刺史。

李再豐，故鎮帥王鎔之裨校[97]。張文禮害王鎔，時再豐與別將符習、趙仁貞在德勝聞鎮州歸梁[98]，號哭請兵於莊宗，誓擒文禮。及事定，用爲冀州刺史。

張守素爲馮贇故吏，贇死，妻子俱伏法，惟小兒三歲，守素匿之，遇赦獲全。

朱漢賓，亳州人，爲右衛上將軍，以太子少保致仕。東還亳郡，見鄉舊親戚，淪沒者有塋兆未辨，則給以棺殯[99]；有婚嫁未畢，則助以資幣。受其惠者數百家，郡人義之。

淳于晏,登州人,以明經登第。自霍彦威爲小校,晏寄食於門下,彦威嘗因兵敗獨脱其身,左右莫有從者,惟晏仗劍從之,徒步草莽。自是,彦威高其義,相得甚歡。及歷數鎮,皆爲從事。

李震,湖南人。鎮州王鎔爲張文禮所害,鎔次子昭誨當鎔被禍之夕,爲軍人攜出府第,置之地穴十餘日,乃髡其髮,披以僧衣。屬震南還,軍士旣以昭誨託於震,震置之茶褚中,旣至湖湘,乃令依南嶽寺僧習業,歲給其費。昭誨年長思歸,震即賫送而還。時鎔故將符習爲汴州節度使,會昭誨來,即表其事[100],令赴闕。明宗賜衣一襲,令脱僧服,頃之,特授朝議大夫,檢校考功郎中,司農少卿,賜金紫。符習因以女妻之。

紀生者爲右丞史圭食客。圭長興中,出爲貝州刺史[101],罷免歸常山。會清泰末,常山有秘瓊之亂,史圭家財,一夕盡焉。生白刃中負圭以行,獲免其害。

晉李周,年十六爲内兵捕賊將,以任俠自負。時河朔群盜充斥,南北交兵,行旅無援者不敢出郡邑。有士人盧岳,家於太原,攜妻子囊槖,寓於逆旅,進退無所保,惟與所親相對流涕。周憫之,請援送以歸,行經西山中,有賊聞其聲[102],夜於林麓間俟之,射岳中其馬。周大呼曰:"爾爲誰邪?"賊聞其聲,相謂曰:"李君至此矣。"即時散走,岳全其行裝,至於家。

趙玉,幽薊人,滄帥劉守文以其弟守光囚父子幽州[103],乃舉兵以伐之,尋爲守光所敗。滄之吏民共立守文之子延祚爲帥,以節度判官吕袞爲謀主,以拒守光[104]。及守光攻陷滄州,袞被擒,族之。袞子琦時年十五,爲吏追攝,將就戮焉。玉久游於袞之門下,見琦臨危,乃紿謂監者曰[105]:"此子某之同氣也,幸無濫焉。"監者信之,即列之俱去。行未數舍,琦困於徒步,以足病告。玉負之而行逾數百里,因變姓名,乞食於路,乃免其禍。

李自綸,鎮州下博人。天福二年,本州奏自綸五世義居。

曹顒,鎮州元氏縣人。七世義居,鄉黨稱其和義[106]。

麴温,潁州汝陰縣人。六世同居,親屬一百六十口,和孝稱於鄉里[107]。

李罕通,冀州阜縣人,五世義居。

趙奉爲太子太保,奉性豁達[108],輕財重義。凡親友以窮厄告者[109],必傾其資而餉之,人士以此多之。

周馮道初爲太原掌書記,嘗有大校遺之細口者[110],不得已而留焉,乃寘於他室,竟訪其主以還之。及爲翰林學士,丁父憂,持服於景城。遇歲儉,分得俸餘,悉散賑鄉里。道之所居,惟蓬茨而已。凡庶牧饋遺斗粟疋帛[111],無所受焉。

裴羽,後唐明宗朝在郎署,與右常侍陸崇使于閩,風飄不便,悞適兩浙。時樞密使安重誨怒,絶錢氏朝貢,越人以兵守二使於館。崇頻有不遜之語,幾欲害之。經歲,崇以疾歿。羽得歸朝,又不許將崇靈柩泛海。羽謂錢鏐曰:"崇奉君命,不獲生還,安得以

海上之俗忌不令歸葬。則寄死之所，豈無仁人哉。"繇是鏐厚加待遇，因託附羽表而復命闕庭[112]。羽以錢氏之表達[113]，重誨厲色而問曰："表有何言？"羽曰："遠方賓封[114]，不委其事。"及發函，乃引咎伏辜之詞也，明宗甚悅，復通朝貢。羽護崇之柩及資金，毫末無缺，悉付其家，士人稱之。後至左散騎常侍。

徐台符先與漢故太子太傅李崧爲執友，乾祐中，崧爲部曲葛延遇、李澄等誣告，族滅。廣順中，台符爲兵部侍郎，白於宰府，請誅延遇等。宰相馮道以延遇等已經赦宥，未之許也。時王峻執政，聞台符之言，深加歎服。因奏於太祖，遂誅延遇等。時人義之。

李穀，河南人，爲宰相。以其所居地置蘭若餘立垣屋，凡族人可任官者，皆致於祿仕；不可任官者，分田以居之，令督農桑，俾其經久。以是宗族皆得其所。

校勘記

[1]"代"字，宋本作"貿"。

[2]歷運推遷，宋本作"歷運推移"。

[3]馬孚，宋本作"馬季"。

[4]沂水，宋本作"沂川"。

[5]輕躬狥主，宋本作"輕躬殉生"。

[6]前修，宋本作"前條"。

[7]"經"字，宋本作"輕"。

[8]客鄉，宋本作"客卿"。

[9]末寮，宋本作"末僚"。

[10]竊，原作"切"，據宋本改。

[11]"飛"字，宋本作"非"。

[12]"許"字原作"訢"，據宋本改。

[13]儀同主簿，宋本作"儀主簿"。又，"于"字原重，據宋本删。

[14]返，原本作"反"，據宋本改。

[15]溫子昇，宋本作"溫子深"。又，此句後原衍"繫之謀"三字，今據宋本删。

[16]此句宋本作"范陽陷"。

[17]決，原本作"訣"，據宋本改。

[18]宇文獲，宋本作"宇文護"。

[19]義而許之，宋本作"美而許之"。

[20]"侯"字原作"候"，據宋本改。

[21]常哉，宋本作"常人"。

[22]"太祖至"句，"太祖"原脱，據宋本補。

[23]"戴"字原作"載"，據《周書・達奚武傳》改。

[24]冢，原本作"家"，據宋本改。

[25]岐州,宋本作"峻州"。
[26]永,原本作"承",據宋本改。
[27]家陵滅,宋本作"江陵滅"。
[28]親屬,宋本作"親行"。
[29]冠雋,宋本作"寇儁"。
[30]並與同之,宋本作"並與之同"。
[31]先,原本作"光",據宋本改。
[32]佐,原本作"左",據宋本改。
[33]哭,原本作"突",據宋本改。
[34]條定五禮,宋本作"修定五禮"。
[35]離石郡司户書佐,宋本無"郡"字。
[36]送至其本鄉,宋本作"送至于鄉里"。
[37]高祖起義召拜大理卿,宋本作"初平竇建德"。
[38]仍以賜河,宋本作"以之河"。
[39]伏威後率衆渡淮與海陵賊李子通合,宋本作"伏威後率衆渡淮海陵與賊李子通合"。
[40]舊,宋本作"後"。
[41]"改封曹國公"句,宋本無。
[42]經,原作"經",據宋本改。
[43]黎山之南丘,宋本作"黎丘"。
[44]陳廣州刺史,宋本作"東廣州刺史"。
[45]此句宋本作"竟召爲古"。
[46]惠,原本作"會",據宋本改。
[47]勗,原本作"最",據宋本改。
[48]官府,宋本作"宮府"。
[49]連引南金,宋本無"引"字。
[50]明主御宇,宋本作"明主御寓"。
[51]文堪經國,宋本作"文剛經國"。
[52]恃勢,宋本作"持勢"。
[53]姦謀終損,宋本作"終姦謀中損"。
[54]積而能散,宋本作"罷而能散"。
[55]臣聞生無益於國,宋本作"臣聞無生無益於國"。
[56]生平不款,宋本作"生平不數"。
[57]北郊,宋本作"北郭"。
[58]寇不足平,宋本作"寇不足憂"。
[59]按史無官,宋本作"案史無官"。
[60]"賓"字原作"實",據宋本改。

[61]稍知名,"稍"字原脱,據宋本補。
[62]少監,宋本作"支使"。
[63]"俾其妻"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64]因訪其親屬,宋本作"而訪其親屬"。
[65]因爲將校譖毁,宋本作"屢爲將校譖毁"。
[66]子之功也,宋本作"子之力也"。
[67]釋之,宋本作"捨之"。
[68]村,原本作"材",據宋本改。
[69]朱瑱,宋本作"來瑱"。下同。
[70]"而"字原脱,據宋本補。
[71]賓,原本作"嗣",據宋本改。
[72]亂軍,宋本作"亂兵"。
[73]累,宋本作"繫"。
[74]"没"字,宋本作"役"。
[75]"徵"字原脱,據宋本補。
[76]盧坦,宋本作"盧垣";庫部,宋本作"庫步"。
[77]"劍"字前原衍"以"字,據宋本删。
[78]李奉先,宋本作"李奉仙"。
[79]"卒"字原脱,據宋本補。
[80]"卒"字原脱,據宋本補。
[81]"宫"字前原衍一"薛"字,據宋本删。
[82]山,原作"州",據宋本改。
[83]能賦詩,宋本作"相賦詩"。
[84]高璩,宋本作"高據"。
[85]聖明,宋本作"聖門"。
[86]遺骨,宋本作"遺國"。
[87]此句宋本無"幸"字。
[88]"詔"字,宋本作"召"。
[89]故主未葬,宋本作"故使未葬"。
[90]此句宋本作"魏博六州,見系霸府"。
[91]不宜分割以示弱,宋本作"不宜遽有割隸"。
[92]得自攻取便也,宋本作"臣自攻取便也"。
[93]初爲主,宋本作"初爲王"。
[94]縱至軍門,宋本作"放至軍門"。
[95]"震"字原作"虞",據宋本改。
[96]憤激自勵,宋本作"憤激奮命"。

[97]"帥"字原作"師",據宋本改。

[98]趙仁真,宋本作"趙仁貞"。

[99]棺殯,宋本作"棺斂"。

[100]即表其事,宋本作"即賫其事"。

[101]貝州刺史,宋本作"俱州刺史"。

[102]"聞其聲"三字,宋本無。

[103]滄帥,宋本作"滄師"。

[104]"以拒守光"句,宋本無。

[105]"謂"字原脱,據宋本補。

[106]此條宋本作"曹顒韞州汝陰縣人六世同居鄉黨稱其和義"。

[107]此條宋本作"鞠溫鎮州元氏縣人七世義居親屬一百六十口和孝稱於鄉里"。

[108]"性"字原作"姓",據宋本改。

[109]親友,宋本作"士友"。

[110]"嘗"字原脱,據宋本補。

[111]庶牧,宋本作"廉牧"。

[112]此句宋本作"因託附表而旋復命闕庭"。

[113]"羽"字,宋本無。

[114]遠方,宋本作"逹方"。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五

總録部(五十五)

高潔　棄官

高　潔

夫修身立操,不以窮改節;砥名厲號[1],不以利傷行。皭然高舉,毅然有守[2],義不苟取,志不易常。蓋夫潔廉之士,篤尚清白者,嘗從事於斯矣。故曰:窮視其所不爲,貧視其所不取。雖有饑寒之憂,猶無滋垢之污。故志愈高而行愈潔,身益困而名益彰。俾貪者勵其廉隅,懦夫有所立志,斯誠至士守道者之所趨也。若乃不受其問遺,靡干於鄉邑,非其粟而不饗,非其衣而不服,介然自修,終焉彌固,克尚貞潔,匪爲華行,亦何代無其人哉。

伯夷、叔齊,處於孤竹(孤竹國在遼西,殷諸侯也,伯夷、叔齊,其二子也),周之將興也,二人相謂曰:"吾聞西方有偏伯焉,似將有道者也,今吾奚爲處乎此哉?"二子西行如周,至於岐陽[3],則文王沒矣(沒,終也)[4],武王即位。至觀周德,則王使叔旦就膠鬲於四內(四內,地名),而與之盟曰:"加富三等,就官一列,爲三書同辭,要之以牲,埋一於四內,皆以一歸。"又使葆召公[5],就微子,開於共頭之下(共頭,山名也),而與之盟曰:"世爲長侯,守殷常祭祀,相奉桑林,且私孟諸(相言使奉桑林之樂[6]。孟諸,澤名,以爲私邑)。"爲三書同辭,要之以牲[7],埋一於共頭之下,皆以一歸。伯夷、叔齊聞之,相視而笑曰:"語異乎哉?此非吾所謂道也。昔者神農氏之有天下也,時祀盡敬,而不祈福焉(時,四時也;祈,求也)。其於人也忠信,盡治而無求焉(無所求於民也)。樂與正爲正,樂與治爲治,不以人之壞自成也,不以人之卑自高也[8]。今周見殷之僻也(僻,邪也),而遽爲之正與治(遽,疾也),上謀而行貨,阻兵而葆威也(行貨,謂與膠鬲盟加富三等也。阻,依也。葆,持也[9])。割牲而盟以爲信,因四內與共頭,以明行揚夢以說衆(揚武王滅殷之夢,以喜衆民)。殺伐以要利,以此紹殷,是亂以易亂,暴以易暴也(紹,續也)。吾聞古之士遭乎治世,不避其任;遭乎亂世,不爲苟存。今天下闇,周德衰矣。與其并乎周,以漫吾身也(漫,污也),不若避之,以潔吾行。"二子北行,至首陽山

而餓死。

袁旍(旍,一作族)目,東方之士也,將有所適,而餓於道。狐父之盜丘見之,下壺飧以與之。袁旍目三餔而能視,仰而問焉:"子誰也?"曰:"我狐父之盜丘也。"袁旍目曰:"嘻!汝乃盜也,何爲而食我,以吾不食也。"兩手據地而嘔之不出,喀喀然,遂伏地而死。

子列子窮,容貌有饑色,客有言之於鄭子陽者:"子列子圄寇,蓋有道之士也。居君之國而窮,君無乃爲不好士乎?"子陽令官遺之粟數十乘。子列子出見使者,再拜而辭。使者去,子列子入,其妻望而拊心曰:"聞爲有道者,妻子皆得佚樂,今妻子皆有饑色矣。君過而遺,先生又辭,豈非命也哉。"子列子笑而謂之曰:"君非自知我也,以人之言知我,以人之言而遺我粟也。至其罪我也,又且以人之言,此吾所以不受也。且受人之養,不死其難,不義也。死其難,是死無道之人,豈義也哉。"其後民果作難,殺子陽。

漢田仁,魯相田叔之少子。叔卒,魯以百金祠之,仁不受,曰:"義不傷先人名。"

原涉字巨先。涉父,哀帝時爲南陽太守,天下殷富,大郡二千石,死官,賦歛送葬皆千萬以上,妻子通共受之,以定產業。涉父死[10],讓還南陽賻送,行喪冢廬三年[11]。禮畢,扶風謁請爲議曹(禮畢,行喪終服也[12])。衣冠慕之[13]。

後漢魯恭爲司徒,初,恭父爲武陵太守,卒時恭年十二,郡中賻贈,一無所受。年十五,與母及弟丕俱居太學,習《魯詩》,閉戶講誦,絶人間事,兄弟俱爲諸儒所稱,學士爭歸之。太尉趙熹慕其心志,每歲時遣子問以酒糧,皆辭不受(問,遺也)。

姜詩事母孝,赤眉經詩里,馳兵而過,曰:"勿驚大孝,必觸鬼神。"時歲荒,賊乃遺詩米肉,受而埋之。後爲江陽令卒。

桓典字公雅,太尉焉之孫。少立廉操,不取於人,門生故吏,問遺一無所受。仕至光祿勳卒。

李恂罷武威太守,時歲荒,司空張敏、司徒魯恭等各遣子饋糧,悉無所受。徙居新安關下,拾橡實以自資。

吉茂修行,室如縣磬,其或饋遺,一不肯受。雖不以此高人,亦心疾不義而貴且富者。

公沙穆隱居東萊山,學者自遠而至。有富人王仲致產千金,謂穆曰:"方今之世,以貨自通,吾奉百萬,與子爲資,何如?"對曰:"來意厚矣,夫富貴在天,得之有命。以貨求位,吾不忍也。"後舉孝廉高第,爲主事。

檀敷字文有,山陽瑕丘人也。少爲諸生,家貧而志清,不受鄉里施惠。後補蒙令,棄官去,卒於家[14]。

閔仲叔,世稱節士。雖周黨之潔清,自以弗及也。黨見其含菽飲水,遺以生蒜,受而不食(一云,仲叔曰:我省煩耳,今更作煩邪?受而不食)。客居安邑,老病家貧,不能

得肉。日買豬肝一片，屠者或不肯與。安邑令聞，勑吏常給焉。仲叔怪而問之，知乃歎曰："閔仲叔豈以口腹累安邑邪？"遂去，客沛以壽終。

袁閎字夏甫，父賀爲彭城相，卒郡。閎兄弟迎喪，不受賻贈，累徵聘舉召，皆不應。居處側陋，以耕學爲業。從父逢、隗並貴盛，數饋之，無所受。

吳祐字季英，陳留長垣人也。喪父，居無儋石，而不受贈遺[15]。後終河間相。

孫裔隱居林藪，躬耕稼穡，倦則誦經，貧屢困乏，執志彌固，不受惠於人也。

孫堪明經學，有志操，清白貞正，愛士大夫，然一毫未嘗取於人，以節介氣勇自行。後仕至侍中。

桓礪避地到吳郡，揚州刺史劉繇賑給穀食衣服所乏者，悉不受。後東適會稽，住止山陰縣故魯相鍾離意舍，太守王朗餉給糧食、布帛、牛羊，一無所受。當臨去之際，屋中尺寸之物，悉疏付主人，纖微不漏。移居揚州從事屈豫室中，中庭橘樹一株，遇實熟，乃以竹藩樹四面，吹風落兩實，以繩繫着樹枝。每危亡之急，其志彌固，賓客從者，皆肅其行。

魏管寧年十六喪父，中表愍其孤貧，咸共賻贈，悉辭不受。漢末避地遼東，中國少安，客人皆還，惟寧晏然若將終焉。黃初四年，詔公卿舉獨行君子，司徒華歆薦寧。文帝徵寧，遂將家屬浮海還郡，公孫恭送之南郊，加贈服物。自寧之東也，公孫度、康恭前後所資，皆受而藏諸。既已西渡，盡封還之。初，太尉華歆遜位讓寧，不起，後即拜大中大夫，卒。

焦先，河東人，常結草爲廬於河之湄，獨止其中，雖有緊急，不與人語。遺以食物，皆不受。河東太守杜恕嘗以衣服迎見，而不與語。

范騰字無忌，燉煌人，舉孝廉，除郎中。屬天下兵亂，去官還家，太守張閔造之[16]，閉門不見，禮遺一無所受，歎曰："生於亂世，貴而能貧，乃可以免。"

吳劉基字正輿，年十四，居父繇喪盡禮，故吏饋餉，皆無所受。

晉王戎，父渾爲涼州刺史，渾卒，涼州故吏贈賻數百萬，戎辭而不受，繇是顯名。後終於司徒。

劉寔爲大司農，以子夏罪免。每還州里，鄉人載酒肉以候之，寔難逆其意，輒共啖而返其餘[17]。

韋忠字子節，平陽人，少慷慨，有不可奪之志。好學通博，性不虛諾，閉門修己，不交當世。每至吉凶，親表贈遺，一無所受。後太守陳楚迫爲郡功曹。

吳隱之弱冠而介立，有清操，雖日晏歠菽，不饗非其粟；儋石無儲，不取非其道。後終光祿大夫[18]。

王裒字偉元，城陽營陵人，少立操尙，隱居敎授，家貧躬耕，計口而田，度身而蠶。或有助之者，不聽。諸生密爲刈麥，裒遂棄之；故舊有致遺者，皆不受。

王舒字處明,少爲從兄敦所知。及敦爲青州,舒往依焉。時敦被徵爲秘書監,以寇難路險,輕辭歸洛陽[19],委棄公主。時輜重金寶甚多,親賓無不競取,惟舒一無所昐,益爲敦所賞。位至安南將軍,監浙東五郡軍事。

翟湯字道深,尋陽人,篤行純素,仁讓廉潔,不屑世事,耕而後食。人有饋贈,雖釜庾一無所受。始安太守于寶與湯通家,遣船餉之,敕吏云:"翟公廉讓,卿致書訖便委船還。"湯無人反致,乃貨易絹物因寄還寶。寶本以爲惠,而更煩之,益愧歎焉。咸康中,征西大將軍庾亮上疏薦之,成帝徵爲國子博士,湯不起。建元初,安西將軍庾翼北征石季龍,大發僮客以充戎役,敕有司將蠲湯所調。湯悉推僕使委之鄉吏,吏奉旨一無所受。湯依所調限,放免其僕,使令編戶爲百姓[20]。

郭文曠達不仕,隱吳興大辟山中。餘杭令顧颺與葛洪共造之,而攜與俱歸。颺以文山行或須皮衣,贈以韋袴褶一具,文不納,辭歸山中,颺追遣使者置衣室中而去,文亦無言,韋衣乃至爛於戶內,竟不服用[21]。

崔游字子相,少好學儒術,甄明恬靖謙退,自少及長,口未嘗語及財利。泰始初就家拜郎中[22]。

范宣家貧好學,太尉郗鑒命爲主簿,詔徵太學博士、散騎郎,並不就。家于豫章,太守殷羨見宣茅茨不完,欲爲改宅,宣固辭之。庾爰之以宣素貧,加年荒疾疫,厚餉給之,宣又不受[23]。

宋劉凝之字安志,有高節,州辟不就,妻梁州刺史郭銓女也,遣送豐麗,凝之悉散之親屬,妻亦能去榮華,與之共安儉苦。夫妻共乘薄笨車出市買易,周給之外輒以施人,荆州年饑,衡陽王義季慮凝之餒斃,餉錢十萬。凝之大喜,將錢至門,觀有饑色者,悉分與之,俄頃立盡[24]。

郭原平,會稽永興人,有孝行。太守王僧郎察孝廉,不就。太守蔡興宗深加貴異,餉以米百斛,原平固讓不受。人或問曰:"府君嘉君淳行,愍君貧老,故加此贍,豈必辭?"原平曰:"府君若以吾義行邪,則無一介善不可濫荷此。若以其貧老邪,耋齒甚多,屢空比室,非吾一人而已。"終不肯納[25]。

姚吟,山陰寒人也,有高趣,爲衣冠所重。顏竣爲東揚州,餉吟米二百斛,吟亦辭之[26]。

南齊庾易,志性恬隱,不交外物。建元元年,刺史豫章王辟爲驃騎參軍,不就。臨川王映臨州,獨重易,上表薦之,餉麥百斛。易謂使人曰:"民樵採麋鹿之伍[27],終歲鮮毛之衣[28],馳騁日月之車,得保自耕之祿,於大王之恩,亦已深矣。"辭不受。

梁阮孝緒,陳留尉氏人,義師圍京城,家貧無所爨,僮妾竊鄰人樵以繼之,孝緒知之,乃不食,更令撤屋而炊。又鄱陽忠烈王妃,孝緒之姊也,諸甥歲時饋遺,一無所納。人或怪之,答云:"非我始願,故不受也。"

陳馬樞隱於茅山[29]，後鄱陽王皋辭厚意數邀之，待以師友，門人勸之出，仍居竹林中[30]。每王公饋餉，辭不獲已者，率十分受一。

後魏胡叟不治產業，乘一牸牛，敝韋絝褶而已。尚書李敷嘗遺之以財，都無所取。

北齊馮偉節[31]，聰敏無所不通，趙郡王出鎮定州，時舉秀才[32]，固辭不就。歲餘請還。王知其不願拘束以禮，發遣，贈遺甚厚，一無所納，惟受時服而已。及還，終不交人事，郡守縣令，每至其門，歲時或置羊酒，亦辭不納。門徒束脩，一毫不受。耕而飯，蠶而衣，簞食瓢飲，不改其樂，竟以壽終。

宋遊道父季預爲渤海太守，弱冠隨父在郡，父亡，吏人贈遺，一無所受。

後周韋夐，高尚不仕，武帝嘗與夐夜宴，大賜之縑帛，令侍臣數人，負以送出。夐惟取一疋，示承恩旨而已，帝以此益重之。

隋張文詡，河東人，博覽文籍，以灌園爲業。州郡頻舉，皆不應。州縣以其貧素，將加賑卹，輒辭不受。每閑居，從容長歎曰："老冉冉而將至，恐修名之不立。"以如意擊几，皆有處所。時人方之閔子騫、原憲。

唐郝處俊父爲滁州刺史，處俊年十歲餘，其父卒於滁州。父之故吏，賻送甚厚，僅滿千餘疋，悉辭不受。

盧伯瑗，一名浩然，善書畫屬文[33]，不婚娶，寡慾，隱於嵩高，有終焉之志。玄宗使通事舍人禮徵，稱疾不就。所賜束帛，亦辭不受。

梁鄭雲叟隱居於華山，與梁朝近臣李振善，振欲祿之，拒而不諾。及振南遷，千里省之，識者高焉。華州連帥劉遂凝常以貨貝遺之[34]，一無留者。

棄官

孟子曰："有官守者，不得其職，則去。"蓋士君子進退之宜也。若夫器用宏博，志操貞峻，言不苟合，動惟秉義，居然公輔之量，宜爲王者之師，而屈膝下僚[35]，折腰吏職，適遭權勢之所迫，不爲公府之見禮。旁睨同列，殊非我類，可利於國，莫能自專，繇是欝抑不申，慨然興歎。或以罪自劾，或稱疾而往，投板懸綬，比諸浮雲者，何可勝道哉。其或亂離斯瘼，玉石將焚，履不測之危，避無妄之禍，挂冠季世，免陷匪人，明哲保身，於是乎在。至有天資孝謹，篤於養親，脫略公卿，不交士類，遺榮避世，高蹈長鶩，斯亦各行其志也已。然而泰寧之世，貧賤爲恥，其或獨善其身，守一介之分，索居偏智，違通人之旨，斯亦有識之致譏也。

漢陸賈，惠帝時爲太中大夫，呂太后用事，欲王諸呂，賈自度不能爭之，乃病免，以好畤田地善往家焉（好畤，即今雍州好畤縣也[36]）。

枚乘字叔，淮陰人，景帝時召爲弘農都尉。乘久爲大國上賓，與英俊並游，得其所

好,不樂郡吏,以病去官。

汲黯爲滎陽令,耻之,稱病歸田里。貢禹舉賢良,爲河南令。歲餘,以職事爲府官所責(太守之府),免冠謝禹曰:"冠一免,安可復冠也?"遂去官。

梅福,九江壽春人也,少學長安,明《尚書》、《穀梁春秋》,爲郡文學,補南昌尉(豫章之縣)。後去官,歸壽春。

龔勝爲郡吏,三舉孝廉,以王國人不得宿衛,補吏,再爲尉,一爲丞。勝輒至官,乃去州,舉茂材,爲重泉令(重泉,在馮翊縣也),病去官。

後漢劉茂爲沮陽令,會王莽篡位,茂棄官避世弘農山中,教授。

譙玄,巴郡閬中人也。平帝時爲中散大夫,與太僕任惲等分行天下,觀覽風俗,未及終而王莽居攝。玄於是縱使者車,變易姓名,間竄歸家,因以隱遁。

李業,廣漢梓潼人也。平帝元始中,舉明經爲郎,會王莽攝業,以病去官。

戴遵[37],汝南愼陽人也,平帝時爲御史。王莽篡位,稱病歸鄉里。

江革,明帝永平初補楚太僕,月餘,自劾去。楚王英馳遣官屬追之,遂不肯還。

王充,上虞人。明帝時仕郡爲功曹,以數諫諍不合去。刺史董勤辟爲從事,轉治中,自免還家。

樂恢辟司空牟融府,會第五倫代融爲司空,恢以與倫同郡,不肯留,薦潁川杜安而退。

王良爲沛郡太守,至蘄縣,稱病不之府,官屬皆隨就之。良遂上病篤乞骸骨,徵拜太中大夫。後爲大司徒、司直,以病歸。

崔篆爲建新大尹,行縣治獄,平理所出二千餘人,掾史叩頭諫曰:"朝廷初政,州牧峻刻,宥過申枉,誠仁者之心。然獨爲君子,將有悔乎?"篆曰:"邾文公不以一人易其身,君子謂之知命。如殺一大尹,贖二千人,蓋所願也。"遂稱病去。

張霸爲會稽太守,視事三年,謂掾史曰:"太守起自孤生,致位郡守,蓋日中則移,月滿則虧,老氏有言,知足不辱。"遂上病。後徵四,遷爲侍中。

郎宗善風角,爲吳令占,知京師當有大火,果如其言。諸公聞而表上,以博士徵之。宗耻以占驗見知,聞徵書到縣,夜置印綬於縣庭而遁去,遂終身不仕。

宗慈爲修武令,時太守出自權豪,取貨賂慈,遂棄官去。

孔昱爲洛陽令,以師喪棄官,卒於家。

檀敷爲蒙令,以郡守非其人,棄官去。家無產業,子孫同衣而出,年八十卒於家(一云數子孫同衣而行,并日而食)。

崔駰辟大將軍竇憲掾,憲擅權驕恣,駰數諫之,憲不能容,稍疏之。因察駰高第,出爲長岑長,駰自以遠去不得意,遂不之官而歸。

周磐,和帝初拜謁者,除任城長,遷陽夏重合令,頻歷三城,皆有惠政。後思母,棄

官還鄉里。

橋玄補洛陽左尉，時梁不疑爲河南尹，玄以公事當詣府大對，耻爲所辱，棄官還鄉里。

唐羌爲臨武長，諫南海獻龍眼、荔支，和帝從之章報。羌即棄官還家，不應徵召，著《唐子》三十餘篇。

李固自議郎出爲廣漢洛令，至白水關，解印綬還漢中（白水關，今在梁州金牛縣西），杜門不交人事。

楊章爲平原令，時國相徐曾中常侍璜之兄也，章耻與接事，託疾牧豕。

童翊爲須昌長，聞將舉兄喪，棄官。

孫堪嘗爲縣令（臣欽若等曰：史失縣名），謁府趨步遲緩，門亭長譴堪，堪便解印綬去，不之官。

巴肅察孝廉，歷慎令、貝丘長，皆以郡守非其人，辭病去。

楊仁爲什邡令，行兄喪，去官。

延篤爲平陽侯相，以師喪棄官奔赴。五府並辟，不就。

趙岐爲皮氏長，會河東太守劉祐去郡，而中常侍左悺兄勝代之，岐耻疾宦官，即日西歸。

馬融字季長，桓帝時爲南郡太守，忤大將軍梁冀免官。後復拜議郎，重在東觀著述，以病去官。

吳祐爲大將軍梁冀長史，冀誣奏太尉李固，祐爭之不聽，遂出爲河間相。因自免歸家，不復仕，躬灌園蔬，以經書教授。

荀爽字慈明，好學，年十二能通《春秋》、《論語》，大尉杜喬見而稱之，曰："可爲人師。"桓帝延熹九年，太常趙典舉爽至孝，拜郎中，對策陳便宜奏聞，即棄官去。

何休，少府豹之子也，雅有心思，研精六經，以列卿子詔拜郎中，非其好也，辭疾而去。

陳蕃字仲舉，汝南平輿人也。刺史周景辟別駕從事，以諫爭不合，投傳而去（投，棄也。傳，謂符也）。

樂巳字伯文，恢之子，爲郎中，非其好也，去官。

范滂爲光祿勳主事，時陳蕃爲光祿勳，滂執公議詣蕃，蕃不止之。滂懷恨投板，棄官而去。後復爲太尉黄瓊所辟，滂睹時方艱，知意不行，因投劾去。

楊倫，陳留人，爲郡文學掾史，歷數將，志乖於時，以不能人間事，遂去職。

皇甫規對策，梁冀忿其刺己，以爲下第，拜郎中，託疾免歸。

范冉（冉或作丹），桓帝時辟太尉府議者，欲以爲侍御史，因遁身逃命於梁、沛之間。

應奉爲司隸校尉[38],及黨事起,乃慨然以疾自退。

趙咨,靈帝初爲博士,會陳蕃、竇武爲宦者所誅,咨乃謝疾去。

陳實爲太丘長(太丘縣屬沛國),沛相賦斂違法,乃解印綬去,吏人追思之。

孔融辟司徒楊賜府,時河南尹何進當遷爲大將軍,楊賜遣融奉謁賀進,不時通,融即奪謁還府,投劾而去。後爲侍御史,與中丞趙舍不同,託疾歸家[39]。

荀淑爲朗陵侯相,頃之,棄官歸,閑居養志。

劉焉,魯恭王後也,少任州郡,以宗室拜郎中,去官,居陽城山,精學教授。

田豐辟太尉府,舉茂才,遷侍御史。時閹宦擅朝,英賢被害,豐乃棄官歸。

臧洪舉孝廉爲郎,選爲郎丘長,靈帝末,棄官還家。

陳重,豫章人,少與同郡雷義爲友,俱拜尚書郎。義代同時人受罪,以此黜退。重見義去,亦以疾免。後爲細陽令,政有異化,舉尤異,當遷爲會稽太守,遭姊憂去官。

杜安爲宛令,先是,宛有報讎者,其令不忍致理,將與俱亡。縣中豪強有告其處者,致捕得,安深疾惡之,到官治戮,肆之於市,懼有司繩彈,遂自免。

鄭泰字公業,靈帝末,大將軍何進以泰爲尚書侍郎,遷侍御史,爲進陳時務之所急數事,進不能用,乃棄官去。

荀彧舉孝廉,再遷亢父令。董卓之亂,棄官歸鄉里。

邊讓署大將軍何進府令史,後以高才擢進,屢遷出爲九江太守,不以爲能也。獻帝初平中,王室大亂,讓去官還家。

袁忠爲沛相,天下大亂,忠棄官,客會稽上虞。

金柔舉孝廉,補尚書右丞。董卓之亂,棄官而歸。

魏陶謙,漢末爲舒令,與郡守張磐有隙,磐每欲搆之,而謙在官清白,無以糾舉。祠靈星有贏錢五百[40],欲以臧之,謙委官而去。

杜畿,漢末舉孝廉,除漢中府丞。會天下亂,棄官[41],客荊州,建安中乃還。

鍾繇,漢末舉孝廉,除尚書郎、陽陵令,以疾去。

趙昱,漢末舉孝廉,除莒長,宣揚五教,政爲國表。會黄巾作亂陸梁五郡,郡縣發兵,以爲先辨,徐州刺史巴祗表功第一,當受遷賞,昱深以爲耻,委官還家。

杜恕爲趙相,以疾去官(一云,恕去京師營宜陽一泉塢,因其壘塹之固,小大家焉。明帝晏駕時,人多爲恕言者)。

趙起家爲河東太守,歲餘遷河北都督護軍,復以疾去。

吴劉繇舉孝廉,爲郎中,除下邑長。時郡守以貴戚託之,遂棄官去。

甘寧,本南陽人,其先客於巴郡。寧爲吏舉計掾,補蜀郡丞,頃之,棄官歸家。

范平爲臨海太守,政有異能,孫皓初,謝病還家。

晉易雄舉孝廉,爲州主簿別駕,自以門寒,不宜久處上綱,遂謝職還家。

阮嗣宗辟太尉蔣濟府，謝病歸。

褚翜爲冠軍叅軍，于時長沙王義擅權成都，河間阻兵于外，翜知內難方作，乃棄官，避地幽州。

蔡粲爲武威太守，以母老罷官，郡既接近寇戎，粲以重鎮輒去職，朝廷尤之，左遷樂涫令。頃之，轉太宰從事中郎。後遭母憂，以至孝稱。

孔坦爲尚書郎，時典客令萬默領諸胡，胡人相誣，朝廷疑默有所偏助[42]，將加大辟。坦獨不署，繇是被譴，遂棄官歸會稽。

王羲之少與王述相輕，及述顯達，羲之爲會稽內史。述後檢察會稽郡，辨其刑政[43]，主者疲於檢對，羲之深耻之，遂稱病去郡。

李豐字宣國，舉孝廉，拜蒲坂令[44]，以病去官。

汜騰，燉煌人也，舉孝廉，除郎中。屬天下兵亂，去官還家。

陶侃爲武岡令，與太守呂岳有嫌，棄官歸。

楊方爲司徒王導叅軍，自以地寒，不願久留京華，求補遠郡，求閑居著述[45]，導從之。上補高梁太守，在郡積年，以年老棄郡歸。導將進之臺閣，固辭還鄉里，終於家。

阮裕，成帝咸和初爲尚書郎。時事故之後[46]，公私弛廢，裕遂去官還家。後即家拜臨海太守，少時去職。

桓玄，大司馬溫之子。孝武太元末，出補義興太守，鬱鬱不得志，常登高望震澤，歎曰："父爲九州伯，兒爲五湖長。"棄官歸國。

沈警字世明，謝安命爲參軍。警內足於財，無進仕意，謝病歸，安固留不止。

謝冲，晉末爲中書侍郎，家在會稽，謝病歸。

宋謝靈運爲永嘉太守，既不得志，遂肆意遨遊。在郡未周[47]，稱疾去職。從弟晦曜、弘微等並與書止之，不從。

陶潛字淵明，潯陽柴桑人，有高節，爲時所重。以親老家貧，起爲州祭酒，不堪吏職，少日，自解歸州。召主簿，不就。躬耕自資，遂抱羸疾，謂親朋曰："聊欲弦歌，以爲三徑之資，可乎？"執事者聞之，以爲彭澤令，公田悉令吏種秫稻，妻子固請種粳，乃使一頃五十畝種秫，五十畝種粳。郡遣督郵至，縣吏曰："應束帶見之。"潛歎曰："我不能爲五斗米折腰向鄉里小人。"即日解印綬去，賦《歸去來》。

張茂度爲義興太守，解職還家。

阮長之爲襄垣令，督郵無禮鞭之，去職。

南齊到撝爲奉車都尉[48]，試守延陵令，非所樂，去官。

樂頤有孝行[49]，湘州刺史王僧虔引爲主薄，以同僚非人，棄官去。

卞彬爲上虞令，有剛氣，會稽太守孟顗以令長裁之，憤不能容[50]，脫幘投地曰："我所以屈卿者，正謂此幘耳，今已投之，卿以一世勳門，而傲天下國士。"拂衣而去。

梁劉緺字言明,好學,通三禮。武帝大同中,爲尚書祠部郎,尋去職,不復任。

蕭眎素自中書侍郎求爲諸暨令,到縣十餘日,掛衣冠而去。

陳韋載爲輕車將軍,太子右衛率。文帝天嘉元年,以疾去官。載有田十餘頃,在嵊縣之白山。至是遂築室而居,屏絶人事,吉凶慶吊,無所往來,不入里門者幾十載。大建中,卒於家。

徐孝克,天嘉中除剡令,非其好也,尋復去職。

童華字仲宗[51],家世業農,華獨好學,善屬文。宣帝太建中,高宗使吏部侍郎蕭引喻、廣州刺史馬靖令入子爲質,引奏華與俱行,使還而帝晏駕。後主即位,朝臣以華素非閥閲[52],競非詆之[53]。乃除太市令,既雅非所好,乃辭以疾而去,鬱鬱不得志。

後魏李曾,趙郡人也,辟主簿,到官月餘,乃歎曰:"梁叔敬有云:州郡之職,徒勞人耳。道之不行,身之憂也。"遂還家講授。

北齊李公緒,性聰敏,博通經傳。魏末爲冀州司馬,以疾去官。後以侍御史徵,不至。

後周薛端,年十七,司空高乾邕辟爲參軍,賜爵平陰男。端以天下擾亂,遂棄官歸鄉里[54]。

隋劉炫,河間人,納言楊達舉博學有文章,射策高第,除太學博士。歲餘,以品卑去任。

唐竇軌,隋末爲資陽郡東曹掾,以廉謹聞,後去官,歸于家。

竇威沉深有器局,博覽群言。隋煬帝時,以其皇后姊婿,徵爲考功郎,數侍晏遊,非其所好。又見隋政日亂,稱病去官。

杜如晦,隋末爲滏陽縣尉,非其好也。後乃棄官,歸于鄉里。

于志寧,隋末爲冠氏縣長,時山東群盜起,乃棄官歸于鄉里[55]。

王績,絳州龍門人,隋大業中,應孝悌廉潔,舉授揚州六合縣丞。非其所好,棄官歸鄉里。

李淳風父播爲高唐尉,秩卑不得志,棄官而爲道士,頗有文學,自號"黄冠子"。

郝處俊爲著作佐郎,再轉滕王友,耻爲王官,遂棄官歸耕。

高智周爲蘭臺大夫,高宗總章中,請假歸葬其父母。因謂曰:"知進而不知退,取患之道也[56]。"乃稱疾去職。

武攸緒爲右千牛衛將軍,登封年,扈從封岳。便棄位隱居于嵩山陽。

劉幽求,則天聖曆中應制舉,拜閬中尉,刺史不禮,乃棄官而歸。

高子貢,和州歷陽人,學通五經及《史記》、《漢書》,以明經擢第,歷秘書省正字,弘文館直學士,鬱鬱不得志,棄官而歸。

孫處玄爲左拾遺,中宗神龍初,功臣桓彦範等用事,處玄遺彦範書,論時事得失,

彦範終不用其言,乃去官。

白履中,陳留浚儀人也。睿宗景雲中爲校書郎,尋棄官而歸。

韋況,代宗大曆中隱居於嵩山,守志樂道,不屑于榮利,孔述睿深器之。及述睿徵拜諫議大夫,薦況爲右拾遺,不起。未幾,又以起居郎追赴闕庭[57],半歲棄官東歸,徙家于龍門別墅。

楊憑,德宗貞元中累佐使府,徵爲監察御史。不樂檢束,遂求免官。

李鄘爲馬燧河東從事,尋以言不行,歸養洛中。

武元衡爲華原令,時畿輔有鎭軍督將,恃恩伐功者,多撓吏理。元衡苦之,乃移病去,爲沉浮讌詠之遊。

王正雅爲汝州刺史,充本州防禦使,有監軍中人怙權,正雅不能堪,遂謝病免。

李渤爲庫部員外郎,以章疏切直,大忤於時[58],謝病東歸。

後唐嚴譯爲亳州譙縣令,母病篤,陳假告即時去之。歸德軍節度使奏擅去任,大理言嚴譯母疾篤,有虧奏辭,所屬律文,不載詔律。旣無條釋放。

李保殷爲大理卿,未滿秩,屢爲人所制。保殷曰:"人之多僻,無自立僻。"乃謝病以歸,卒于洛陽。

校勘記

[1]砥名厲號,宋本作"底名厲號"。

[2]毅然有守,宋本作"毅然有守"。

[3]岐陽,宋本作"歧陽"。

[4]"没"字,宋本作"殁"。

[5]葆,原本作"保",據宋本改。

[6]此句宋本作"相言使使奉桑林之樂"。

[7]此句宋本作"要西之以牲"。

[8]"卑"字,宋本作"庳"。

[9]"持"字,宋本作"恃"。

[10]宋本無"父死"二字。

[11]"行喪冢廬三年"句,宋本無。

[12]行喪,宋本作"行畏"。

[13]"衣冠纂之"句,宋本無。

[14]"於家"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15]贈遺,宋本作"贍遺"。

[16]張閔,宋本作"張閩"。

[17]"返"字原作"反",據宋本改。

[18]“後”字原脱,據宋本補。

[19]輕辭,宋本作“輕騎”。

[20]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1]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2]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3]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4]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5]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

[26]此條原本脱,據宋本補。又,以上所補七條,明本置於卷末。

[27]此句宋本無“民”字。

[28]終歲鮮毛之衣,宋本作“終其解毛之衣”。

[29]此句宋本無“隱”字。

[30]“後鄱陽王卑辭厚意數邀之”至“仍居竹林中”,宋本無。

[31]“北”字原作“比”,據宋本改。

[32]此句宋本作“時舉之秀才”。

[33]善書畫屬文,宋本作“善畫書屬文”。

[34]華州,宋本作“華下”。

[35]屈膝,宋本作“屈迹”。

[36]“好畤縣”原作“好縣”,據宋本補。

[37]“戴”字原作“截”,據宋本改。

[38]“隸”字原作“穎”,據宋本改。

[39]托疾歸家,宋本作“托病歸家”。

[40]羸錢,宋本作“贏錢”。

[41]棄官,宋本作“遂棄官”。

[42]偏助,宋本作“徧助”。

[43]辨其刑政,宋本作“辯其刑政”。

[44]蒲坂,宋本作“蒲阪”。

[45]求閑居著述,宋本作“欲閑居著述”。

[46]“時”字,宋本作“初”。

[47]在郡未周,宋本作“在郡一周”。

[48]“南齊”二字,宋本無。

[49]樂頤,宋本作“南齊樂頤”。

[50]憤不能容,宋本作“轒不能容”。

[51]童華,宋本作“章華”。

[52]素非閥閱,宋本作“素無伐閱”。

[53]競非詆之,宋本作“競排詆之”。

[54]"鄉"字原脱,據宋本補。

[55]"乃"字原脱,據宋本補。

[56]"取"字原脱,據宋本補。

[57]"庭"字原作"廷",據宋本改。

[58]大忤於時,宋本作"大忤時宰"。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六

總錄部(五十六)

賢　德

《傳》曰:"太上立德。"又曰:"德成而上,惟賢者必有德焉。"中古而下,良士間作,乃有稟純粹之氣,挺中庸之美,蹈道體和,居簡行約,躬履仁義,力敦孝友。處崇高之勢,而志益下;居困阨之會,而道彌顯。中語默之節,得進退之理。或推挽時彥,致之於光大;或化導民俗,濟之於淳厚;或治家而有法;或念舊而施惠。亦有錙銖人爵,糠秕塵務,優游而自得,恬澹而無欲者焉。至若匪人,革心而遷善,鷙獸屏迹而不害,斯又高義之所服,精意之所感者已。

伯夷、叔齊,孤竹君之二子也,不念舊惡,怨是用希。

銅鞮伯華,晉大夫也。孔子曰:"國家有道,其言足以興;國家無道,其默足以容。蓋銅鞮伯華之所行。"孔子又歎曰:"銅鞮伯華無死,天下有。"

漢張釋之爲廷尉,王生者,善爲黄老言。處士嘗召居廷中,公卿盡會,立王生,老人曰:"吾解韈[1](韈,音武伐切)。"顧謂釋之:"爲我結。"釋之跪而結之(結,讀曰係)。既已,人或讓王生獨奈何廷辱張廷尉如此,王生曰:"吾老且賤,自度終亡益於張廷尉,廷尉方天下名臣,吾故聊使結韈,欲以重之。"諸公聞之,賢王生而重釋之。

衛綰爲中郎將,郎官有譴常蒙其罪(蒙謂覆蔽之),不與它將爭有功,常讓它將。帝以爲廉忠,實無它腸。

鄭當時字莊,武帝時爲大司農。每朝,候帝間說未嘗不言天下長者(候天子間隙之時[2],其所稱説,皆言長者也)。其推轂士及官屬丞史,誠有味其言也(推轂,言薦舉人,如車轂之運轉也。有味者,其言甚美也),常引以爲賢於己。未嘗名吏,與官屬言,若恐傷之。聞人之言進之上,惟恐後。山東諸公,以此翕然稱鄭莊。

韋玄成,賢之子也,以父任爲郎常侍騎,謙遜下士,出遇知識步行,輒下從者與載送之(輟從者之車馬也),以爲常。其接人,貧賤者益加敬,繇是名譽日廣。

田甲爲張湯客,甲雖賈人,有賢操。始湯爲小吏,與錢通(爲小吏之時,與田甲爲錢財之交),及爲大吏,而甲所責,湯行義有烈士風。

後漢樊重,南陽湖陽人,貲至巨萬,而賑贍宗族[3],恩加鄉閭。外縣何氏兄弟爭財,

重耻之，以田二頃解其忿[4]，縣中稱美，推爲三老。

張綱少明經學，雖爲公子，而厲布衣之節，後爲廣陵太守。

王丹居家，每歲農時，輒載酒肴於田間，候勤者而勞之(《東觀記》曰：載酒肴，便於田頭大樹下飲食勸勉之，因留其餘酒肴而去)。其惰孄者恥不致，丹皆兼功自厲(孄與嬾同，音力亶切)，邑聚相率，以致殷富。其輕黠游蕩，廢業爲患者，輒曉其父兄，使黜責之。沒者賻給[5]，親自將護。其有遭喪憂者，輒待丹爲辦，鄉鄰以爲常，行之十餘年，其化大治，風俗以篤。後徵爲太子少傅。

杜根爲郎中，諫鄧太后歸政，太后怒，令撲殺之。詐死逃竄，積十五年。太后喪，徵爲尚書郎。或問根曰："往者遇禍，天下同義，知故不少，何至自苦如此？"根曰："周旋民間，非絶迹之處，邂逅發露，禍及知親，故不爲也。"

張湛，扶風平陵人也，在鄉黨，詳言正色，三輔以爲儀表。人或謂湛僞詐，湛聞而笑曰："我誠詐也。人皆詐惡，我獨詐善，不亦可乎。"位終太中大夫。

尹勳家世衣冠，伯父睦爲司徒，兄頌爲太尉，宗族多居貴位，而勳獨持清操，不以地勢尙人。仕至大司農。

鍾皓兄子瑾好學慕古，有退讓風，辟州府，未嘗屈志，李膺謂之曰："孟子以爲人無是非之心，非人也。弟何期不與孟軻同邪。"瑾常以膺言白皓，皓曰："昔國武子好昭人過以致怨[6]，本卒保身全家爾，道爲貴。"其體訓所安，多此類也。

周燮，汝南安城人，居家清處，非法不言，兄弟父子室家，相待如賓。鄉曲不善者，皆從其教也。安帝時以玄纁羔雁徵，不至。

陳寔爲太丘長，解印綬去。及後逮捕黨人，事亦連寔，餘人多逃避求免。寔曰："吾不就獄，衆無所恃。"乃請囚焉，遇赦得出。

郭泰字林宗，性明知人，好獎訓士類，褒衣博帶，周遊郡國。及黨事起，知名之士多被其害，惟林宗、袁閎免焉。泰徵有道，不就。

孫堪仕郡縣，公正廉潔，俸錄不及妻子，皆以供賓客。及爲長吏，所在有迹，爲吏人所敬仰。仕至侍中騎都尉。

劉虞爲幽州刺史，後以疾歸家，常降身隱約與邑州閭同樂共恤，等齊有無，不以名位自殊，鄉曲咸共宗之。

王烈字彥方[7]，太原人也，通識達道，秉義不回。時在井市，步行有異，人皆別之，州閭承風，咸競爲善。時國中有盜牛者，牛主得之，盜者曰："我邂逅迷惑，從今已後，將爲改過，子既已赦宥，幸無使王烈聞之。"人有以告烈者，烈以布一端遺之。或問："此人既爲盜，畏若聞之，反與布，何也？"烈曰："昔秦穆公，人盜其駿馬食之，乃賜之酒，盜者不愛其死，以救穆公之難。今此盜人，能悔其過，懼吾聞之，是知恥惡。知耻惡，則善心相生，故與布勸爲善也。"間年之中行路，老父擔重，人代擔行數十里，欲至家置而去。

問姓名,不以告。頃之,老父復行,失劍於路,有人行而遇之,欲置而去,懼後人得之,劍主於是永失,欲取而購募,或恐差錯[8],遂守之至暮。劍主還見之,乃前者代擔人也。老父擧其袂問曰:“子前者代吾擔,不得姓名,吾將以告王烈。”乃語之而去。老父以告烈,烈曰:“世有仁人,吾未之見。”遂使人推求之,乃昔時盜牛人也。烈歎曰:“韶樂九成,虞賓以和人,能有感乃至於斯也。”遂使國人表其閭而異之。時人或訟曲直,將質於烈。或至塗而反,望廬而還,皆相推以直,不敢使烈聞之。時國主皆親驂乘,適烈私館,疇咨政令。察孝廉,三府並辟,皆不就。

孔融聞人之善,若出諸己。言有可采,必演而成之。面詰其短[9],而退稱所長。薦達賢士,多所獎進。知而未言,以爲己過。故海内英俊,皆信服之。後爲少府。

魏田疇字子泰,爲幽州牧劉虞從事,奉使長安,得報還,未至,虞已爲公孫瓚所害。疇北歸,率擧宗族他附從數百人,掃地而盟曰:“君仇不報,吾不可以立於世。”遂入徐無山中,營深險,平敞地而居,躬耕以養父母。百姓歸之,數年間,至五千餘家。疇謂父老曰:“諸君不以疇不肖,遠來相就,衆成都邑,而莫相統一,恐非久安之道,願推擇其賢長者,以爲之主。”皆曰善,同僉推疇。疇曰:“今來在此,非苟安而已,將圖大事,復怨雪耻,竊恐未得其志,而輕薄之徒,自相侵侮[10],偸快一時,無深計遠慮。疇有愚計,願與諸君共施之,可乎?”皆曰可。疇乃爲約束相殺傷犯盜諍訟之法,法重者至死,其次抵罪二十餘條。又制爲婚姻、嫁娶之禮,興擧學校講授之業,班行其衆。衆皆便之,至道不拾遺。北邊翕然服其威信,烏丸、鮮卑,並各遣譯使致貢遺疇,悉撫納,令不爲寇。

華歆,漢末爲豫章太守。孫策略地江東,歆以郡迎策,策親執子弟之禮[11],禮爲上賓。是時,四方賢士大夫避地江南者甚衆,皆出其下,人人望風,每策大會,坐上莫敢先發言。歆時起更衣,則論議讙譁,歆能劇飲,至石餘不亂,衆人微察,常以其整衣冠爲異,江南號之曰華獨坐。曹公奏徵之,及行,賓客舊人送之者千餘人,贈遺數百金[12],歆皆無所拒,密各題識,至臨去,悉聚諸物,謂諸賓客曰:“本無拒諸君之心,而所受遂多,念單車遠行,將以懷璧爲罪[13],願賓客爲之計。”衆乃各留所贈,而服其德。

邴原,北海朱虛人也,避地遼東。遼東多虎,原之邑落獨無虎患。原嘗行而得遺錢,拾以繫樹枝,此錢既不見取,而繫錢者愈多。問其故,答者謂之神樹。原惡其繇己而成淫祀,乃辨之於是里中,遂斂其錢以爲社供。及原自遼東歸,魏太祖爲司空,辟原署東閤祭酒。曹公北伐三郡,單于還住昌國,燕士大夫酒酣,曹公曰:“孤反鄴守,諸君必將來迎,今日明旦,度皆至矣,其不來者,獨有邴祭酒耳。”言訖未久,而原先至門下通謁,曹公大驚喜,擥履而起,遠出迎原曰:“賢哉[14]! 誠難測度,孤謂君將不能來,而遠自屈,誠副饑虛之心。”謁訖而出,軍中士大夫詣原者數百人,曹公怪而問之。時荀文若在坐,對曰:“獨可省問邴原耳。”曹公曰:“此君名重,乃亦傾士大夫心。”文若曰:“此一世異人,士之精藻,公宜盡禮以待之。”曹公曰:“固孤之宿舊也。”自是之後,見敬益重。原

雖在軍歷署，常以病疾高枕里巷，終不當事，又希會見。河內張範，名公之子也，其志行有與原符，甚相親敬。令曰："邴原名高德大，清規邈世，魁然而峙，不爲孤用。聞張子頗欲學之，吾恐造之者富，隨之者貧也。"

管寧字幼安，北海朱虛人。漢末避亂至遼東，往見公孫度，語惟經典，不及世事，還，乃因山爲廬，鑿坏爲室，越海避難者，皆來就之而居，旬月成邑。遂講《詩》、《書》，陳俎豆，飾威儀，明禮讓，非學者無見也。繇是度安其賢，民化其德。邴原與寧俱往，而原性剛直，清議以格物，度已下心不安之。寧謂原曰："潛龍以不見成德，言非其時，皆招禍之道也。"寧密遣令西還。度亡，子康代居郡外，以將軍太守爲號，而內實有王心，卑己崇禮，欲官寧以自鎮輔，而終莫敢發言，其敬憚如此。寧居遼東，所居屯落會井汲者，或男女雜錯，或爭井鬭鬩，寧患之，乃多買器，分置井傍，汲以待之，又不使知。來者得而怪之，問，知寧所爲，乃各相責[15]，不復鬭訟。後詔爲太中大夫，固辭不受。

袁準，忠信公正，不恥下問，惟恐人之不勝己。以世事多險，故常恬退而不敢求進[16]，後爲給事中。

袁侃論議清當，柔而不犯，善與人交，在廢興之間，人之所趣務者[17]，常謙退不爲也，時人以是稱之。歷位黃門選部郎。

徐幹，清玄體道，六行修備，輕官忽祿，不耽世榮，仕爲五官將文學。

任嘏爲人淳粹愷悌[18]，虛己若不足，恭敬如有畏，其修身履義，皆沈默潛行，不顯其美，人少得稱之。

管輅體性寬大，多所含受[19]，憎己不仇，愛己不褒，每欲以德報怨，常謂忠孝性義[20]，人之根本，不可不厚。廉介細直，士之浮飾，不足爲務也。自言知我者稀，則我貴矣，安能斷江漢之流，爲激石之清。樂與季主論道，不欲與漁父同舟，此吾志也。其事父母孝篤，兄弟順愛，士友皆仁和發中，終無所闕，臧否之士，晚亦服焉。後爲少府丞，卒。

雷義字仲公，豫章鄱陽人。初爲郡功曹，皆擢舉善人，不伐其功。朱才爲武衛校尉，本郡議者以才少處榮貴，未留意於鄉黨。才乃歎曰："我初爲將，謂跨馬蹈敵，當身履鋒足以揚名。不知鄉黨復追迹其舉措乎？"於是更折節爲恭，留意於賓客，輕財尙義，施不望報，聲名聞於遠近，會葬卒。

吳駱統字公緒，事適母甚謹。時饑荒，鄉里及遠方客，多有困乏，統爲之飲食。衰少其姊，仁愛有行，寡歸無子[21]，見統甚哀之。數問其故，統曰："士大夫糟糠不足，我何心獨飽。"姊曰："誠如是，何不告我，而自苦若是。"乃自以私粟與統。又以告母，母亦賢之，遂使分施，繇是顯名。大帝以將軍領會稽太守，統年二十，試爲烏程相。

丁覽字孝連，八歲而孤，家又單微，清身立行，用意不苟，推財從弟，以義讓稱。爲人精微潔淨，門無雜賓。大帝深貴待之，爲始平令，未及擢用，而病卒。

晉樂廣字彦輔,父方早卒,廣孤貧,僑居山陽,寒素爲業,人無知者。性冲約有遠識,寡嗜慾,與物無競。廣値世道多虞,朝章紊亂,清己中立,任誠保素而已,時人莫有見其際焉。仕至河南尹。

阮瞻字千里,常群行冒熱渴甚,逆旅有井,衆人競趨之,瞻獨逡巡在後,須飲者畢乃進,其夷退無競如此。後爲尚書令。

鄭默寬冲博愛,謙虚溫謹,不以才地矜物,事上以禮,遇下以和,雖童豎廝養,不加聲色。太康元年,爲光録勳卒。

皇甫方回,安定朝那人,有文才。永嘉初,以博士徵不起,避亂荆州,閉門閑居,未嘗入城府。蠶而後衣,耕而後食,先人後己,尊賢愛物。南土人士,咸崇敬之。

鄭冲字文和,起自寒微,卓爾立操,清恬寡欲,耽玩經史。遂博究儒術,及百家之言,有姿望,動必循禮,任眞自守,不要鄉曲之譽。後爲太傅。

張華少自修謹,造次必以禮度,勇於赴義,篤於周急,後爲司空。

李喜爲尚書僕射[22],拜光祿大夫,特進致仕。喜自歷仕,雖清非衆異,而家無儲積,親友故人,乃至分衣共食,未嘗以私王官[23]。

樂道融,丹陽人,少有大志,好學不倦,與朋友信,每約己而務周急,有國士之風。爲王敦參軍。

幸靈,豫章建昌人也,性少言,與小人羣居,見侵辱而無慍色,邑里號之癡,雖其父母兄弟,亦以爲癡也。嘗使守稻,羣牛食之,靈見而不驅,待牛去,乃往理其殘亂者。其父母見而怒之,靈曰:"夫萬物生天地之間,各欲得食,牛方食,奈何驅之。"其父愈怒曰:"即如汝言,復用理壞者何爲?"靈曰:"此稻又欲得終其性,牛自犯之,靈可以不收乎。"

庾袞字叔褒,明穆皇后伯父也。母終服喪[24],居於墓側。歲大饑,藜羹不糝,門人欲進其飯者,而袞每曰已食,莫敢爲設。及麥熟,穫者已畢,而採捃尚多,袞乃引其羣子以退,曰待其間[25]。及其捃也,不曲行,不旁掇,跪而把之,則亦大穫。又與邑人入山拾橡,分夷險,序長幼,推易居難,禮無違者。見齊王冏歸于京師,踰年不朝,曰:"晉室卑矣。"寇難方興,乃攜其妻子適林慮山,事其新鄉,如其故鄉,言忠信,行篤敬,比及期年,而林慮之人歸之,咸曰庾賢[26]。及石勒攻林慮,父老謀曰:"此有大頭山,九州之絶險也[27],上有古人遺迹,可共保之。"惠帝遷於長安,袞乃相與登於大頭山,而田於其下,年穀未熟,食木實餌石蕊,同保安之,有終焉之志。及將收穫,命子怞與之下山,中塗目眩瞀,墜崖而卒。同保赴哭曰:"天乎!獨不可舍我賢乎!"時人傷之,曰:"庾賢絶塵避地,超然遠迹,固窮安陋,木食山棲,不與世同榮,不與人爭利,不免遭命,悲夫!"袞學通《詩》、《書》,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尊事耆老,惠訓蒙幼。臨人之喪必盡哀,會人之葬必躬築。勞則先之,逸則後之,言必行之,行必安之,是以宗族鄉黨[28],莫不崇仰,

門人感慕,爲之樹碑焉。

孫晷字文度,吳國富春人。聞人之善,欣若有得;聞人之惡,慘若有失;見人饑寒,並周贍之。鄉里贈遺,一無所受。後尚書張國明表薦晷,公車特徵,會卒。

應詹幼孤,爲祖母所養,年十餘歲,祖母又終,家富於財,年又稚弱,乃請族人共居,委以資產,情若至親,世以此異焉。弱冠知名,性質素弘雅,物雖犯而弗之校,以學藝文章稱。司徒何劭見之,曰:"君子哉!若人。"官至平南將軍。

衛玠字叔寶,常以人有不及,可以情恕,非意相干,可以理遣,故終身不見喜慍之容。及卒,謝鯤哭之慟曰:"棟梁折矣。"仕至太子洗馬。

魏詠之爲荆州刺史,持節,都督六州,領南蠻校尉。詠之初在布衣,不以貧賤爲恥,及居顯位,亦不以富貴驕人。始爲殷仲堪之客,未幾竟踐其位,論者稱之。

王延,西河人也,非其織不衣[29],非其耕不食。屬天下喪亂,隨劉元海遷於平陽,農蠶之暇,訓誘宗族,侃侃不倦。年六十,方仕於劉聰,爲金紫光祿大夫。

何琦字萬倫,性沈敏,有識度。居於宣城陽穀縣,養志衡門,不交人事,耽玩典籍,以琴書自娱,不營產業,節儉寡欲[30],豐約與鄉鄰共之。鄉里遭亂,姊沒人家,琦惟有一婢,便爲購贖,然不爲小謙,凡有贈遺,亦不苟讓,但於己有餘,輒復隨而散之,任心而行,率意而動,不占卜,無所事。仕至涇縣令。

譙秀,巴西人,郡察孝廉,州舉秀才,皆不就。避難岩渠[31],鄉里宗族依憑之者,以百數。秀年出八十,衆人欲代之負擔,秀曰:"各有老弱,當先營護,吾氣力猶足自堪,豈以垂朽之年累諸君也。"

宋謝弘微,陳郡陽夏人,父思,武昌太守。弘微所繼叔父混,義熙中,以劉毅黨見誅。混妻晉陵公主,宋初降號東鄉君。元嘉九年,東鄉君薨,資財千萬,園宅十餘所,又在會稽、吳興、琅琊諸處。從祖司空琰時事業奴僕猶有數百人[32],公私咸謂室内資財宜歸二女,田宅奴僕應屬弘微[33],弘微一無所取,自以私祿營葬。混女夫殷叡素好樗蒲,聞弘微不取財物,乃濫奪其妻妹及伯母兩姑之分,以還錢債[34]。内人皆化弘微之讓,一無所爭。弘微舅子領軍將軍劉湛不堪其非,謂弘微曰:"天下事宜有裁衷,卿此不治,何以治官。"弘微笑而不答。或有譏之曰:"謝氏累世財產,充殷君一朝錢債,理之不允,莫此爲大。卿親而不言,譬棄物江海,以爲廉耳。設使立清名而令家内不足,亦吾所不取也。"弘微曰:"親戚爭財,爲鄙之甚,今内人尚能無言[35],豈可導之使爭[36]?今分多共少,不至有乏,身死之後,豈復見關。"

沈道虔,吳興武康人,常以捃拾自資,同捃者或爭穟,道虔諫止之,悉以其所得與之。爭者愧忍,後每事輒云:"勿令居士知。"

晉明字文達,僑居會稽,士子高其行。當葬兄,皆送金爲贈,後至者不復肯受,人問其故,答曰:"本以兄墓不周,故不逆親友之意。今實已足,豈可利亡者餘贈邪?"齊豫章

王嶷爲揚州,徵議曹從事,不就。

何子平幼持操撿,敦厲名行,雖處闇室,如接大賓,學議堅明,處之以默,安貧守善,不求榮進,好退之士,彌以貴之。位至吳郡海虞令。

沈林子簡泰廉靖,不交接世務,義讓之美,著於閨門。位至輔國將軍。

南齊江泌爲南中郎行參軍[37],領國子助教。乘車至染烏頭,見一老翁步行,下車載之,躬自步去。

謝朓好獎人才[38],會稽孔顗粗有才筆,未爲時知,孔珪嘗令草讓表以示朓,朓嗟吟良久,手自折簡寫之,謂珪曰:"士子聲名未立,應共獎成,無惜齒牙餘論。"其好善如此。朓爲吏部尚書郎[39]。

王騫,儉之子也,性凝簡,慕樂廣爲人,未嘗言人之短。

梁張弘策爲人厚實,篤於故舊,雖居隆重,不以貴勢自高。故人賓客,禮接如布衣,時祿賜皆散之親友,爲衛尉卿遇害,莫不痛惜焉。

劉苞性和而直,與人交,面折其罪,退稱其美,情無所隱,士友咸以此歎惜之。終太子洗馬。

劉訏,平原人也,自少至長,無喜愠之色。每於可競之地,輒以不競勝之。或有加凌之者,莫不退而愧服,繇是衆論咸歸重焉。本州辟主簿,不就。

傅昭所莅官,常以清淨爲政,不尚嚴肅,居朝廷無所請謁,不畜門生,不交私利,終日端居,以書記爲樂,雖老不衰,性尤篤慎。子婦家嘗餉牛肉以進,昭召其子,曰:"食之則犯法,告之則不可,取而埋之。"其居身行己,不負闇室,類皆如此。京師後進,宗其學,重其道,人自以爲不逮。仕至散騎常侍。

庾黔婁,新野人,少好學,多講誦《孝經》,未嘗失色於人。南陽高士劉虬、宗測並歎異之,起家本州主簿。

劉杳治身清儉,無所嗜好,爲性不自伐,不論人長短。位至尚書左丞。

諸葛璩處身清正,妻子不見喜愠之色,旦夕孜孜講誦不輟,時人益以此宗之。

庾承先字子通,潁川鄢陵人也。少沈静有志操,是非不涉於言,喜愠不形於色,人莫能窺也。後湘東王板爲法曹參軍,不就。

陳陸琰寡嗜慾,鮮矜競,遊心經籍,晏如也。終通直散騎常侍[40]。

王勱字公齊,通之弟也,美風儀,博涉書史,恬然清簡,未嘗以利欲干懷。梁世爲國子《周易》生,射策舉高第,除秘書郎,太子舍人。

虞寄少篤行,造次必於仁厚,雖僮豎未嘗加以聲色,至於臨危執節,則辭氣懍然,白刃不憚也。終大中大夫。

歐陽頠少質直有思理,以言行篤信,著聞於嶺表,父喪,毀瘠甚。至蕭允爲光祿大夫,未嘗以榮利干懷。及晉安王出鎮湘州,又苦攜允,允少與蔡景歷善,景歷子徵修、父

黨之敬聞允將行，乃詣允曰："公年德並高，國之元老，從容坐鎮，日夕自爲，列曹何爲，方復辛苦。"在外答曰："已許晉安，豈可忘信。"其恬於榮勢如此。

姚察性至孝，有人倫鑒識，冲虚謙遜，不以所長矜人，終日恬靜，惟以書記爲樂，在位多所稱引，一善可錄，無不賞薦，若非分相干，咸以理遣，盡心事上，知無不爲。侍奉機密，未嘗洩漏，且任遇已隆，衣冠攸屬，深懷退靜，避於聲勢，清潔自處。貲産每虚，或有勸營生計，笑而不答。篤於宗屬，所得祿賜，咸充周恤。爲吏部尚書，入隋，終太子内舍人。

岑之敬性謙謹，未嘗以才學矜物，接引後進，恂恂如也。終征南府諮議參軍。

後魏常景善與人交，終始若一，其遊處者，皆服其深遠之度，未嘗見其矜恡之心。好飲酒，澹於榮利，自得懷抱，不事權門。終車騎將軍。

裴敬憲字孝虞，有志行，學博才清，撫訓諸弟，專以讀誦爲業，澹於榮利，風氣俊遠，而情性和雅，未嘗失色於人，而又世有仁義於鄉里。孝昌中，蜀賊陳雙熾所過殘暴，至敬憲宅，輒相約束，不得焚燒，爲盜所服如此。除太學博士。

王椿，太原人，爲瀛州刺史，更蒲還鄉[41]。齊神武之居晉陽，霸朝所在，人士輻湊，椿禮敬親知，多所拯接。

李冲沉雅有大量，兄承爲滎陽太守，冲隨兄至官。是時牧守子弟多侵亂民庶，輕有乞奪，冲與承長子韶獨清簡皎然，無所求取，時人美焉。顯祖末爲中書學生。冲善交遊，不妄戲雜，流輩重之。

游明根歷官内外五十餘年，處身以仁和，接物以禮讓，時論貴之。

崔挺幼孤，居喪盡禮，推人受士，州閭里親附焉[42]。每四時與鄉人父老書，相存慰，辭旨款備，得者榮之。家徒四壁，時穀糴踴貴，鄉人或有贈遺者，挺辭而後受，仍亦散之貧困，不爲蓄積，故鄉邑更欽歎焉。仕至北海王祥司馬。

辛雄，廉謹雅素，不妄交友，喜怒不形於色，釋褐奉朝請。

梁越字玄覽，性純和篤信，行無擇善，爲光祿大夫。

辛琛寬雅有度量，涉獵經史，喜愠不形於色，當官奉法，所在有稱。

韋休之爲安西將軍，光祿大夫，貞和自守，未嘗以言忤物。

北齊楊愔字遵彦，魏司徒津之子也[43]。愔貴公子，早著聲譽，風表鑒裁，爲朝野所稱。家門遇禍，惟有二弟一妹，及兄孫女數人[44]，撫養孤幼，慈旨温顔，咸出人表。重義輕財，前後賜與，多散之親族，群從弟姪十數人，並待而舉火[45]，頻遭迍厄，冒履艱危，一飧之惠，酬答必重，性命之讎，捨而不問。

趙彦深幼孤貧，事母至孝[46]，性敏聰，善書記，安閑樂道，不雜交遊，爲雅論所歸服。昧爽輒自掃門外，不使人見，率以爲常。後位至司徒。

後周樂遜性柔謹，寡於交遊，立身以忠信爲本，不自矜尚，每在衆中，言論未嘗爲

人之先,學者以此稱之。仕至大將軍。

韋敻高尚不仕,又雅好名義,虚襟善誘,雖耕夫牧豎,有一介可稱者,皆接引之。

楊薦,秦郡寧夷人也,父寶,昌平郡守。薦幼孤,早有名譽,性廉謹,喜怒不形於色。終梁州刺史。

段永累官至大將軍[47],歷任内外,所在頗有聲稱,輕財好士,朝野以此重焉。

皇甫璠性平和,小心奉法,安貧守志,常以清白自處,當時號爲善人。終隋州刺史。

薛善字仲良,家素富,僮僕數百人。兄元信仗氣豪侈,每食方丈,坐客常滿,弦歌不絶,而善獨恭己率素,愛樂閑靜。終隆州刺史[48]。

柳霞性温裕,略無喜愠之容,弘獎名教,未嘗論人之短,尤好施與,家無餘財。終驃騎大將軍。

隋令狐熙字長熙,性嚴重,有雅量。雖在私室,終日儼然,不妄通賓客,凡所交結,必一時名士,起家吏部上士。

房彦謙歷官司隸刺史,被執政所嫉,出爲涇陽令卒。家無餘財,車服器用,務存素儉,自少及長,一言一行,未嘗涉私,雖致屢空,怡然自得。嘗從容獨笑,顧謂其子玄齡曰:"人皆因禄富,我獨以官貧,所遺子孫,在於清白。"

郭榮容貌魁岸,外疏内密,與之交者多愛之。終右候將軍。

李士謙,趙郡平棘人,齠齔喪父母,以孝聞。士謙自以少孤,未嘗飲酒食肉。李氏宗黨豪盛,每至春秋二社,必高會極歡,無不沉醉喧亂。嘗集士謙所盛饌盈前,而先爲設黍,謂羣從曰:"孔子稱黍爲五穀之長,荀卿亦云食先黍稷。古人所尚,容可違乎。"少長肅然,不敢弛惰,退而相謂曰:"既見君子,方覺吾徒之不德也。"士謙聞而自責曰:"何乃爲人所疏頓至於此。"又士謙家富於財,州里有兄弟,分財不均,至相鬩訟。士謙聞而出財,補其少者,令與多者相埒,兄弟媿懼,更相推讓,卒爲善。士謙擢國子祭酒,不就,終於家。

唐李百藥性寬容泛愛,爲時文宗,引進後生,提獎不倦。

王友貞口不言人過,尤好釋典,屏絶羶味,出言未嘗負諾,時論以爲眞君子。神龍初,徵太子中舍人,以疾固辭。

趙驊,肅宗時爲秘書少監,性孝悌敦重,交友雖經難危,不改其操。

楊綰尤攻文詞,藻思清贍,而宗尚玄理,沉靜寡欲,常獨處一室,左右經書,塵埃滿室,澹如也。含光用晦,不欲名彰,每屬文,恥於自白,非知己不可得而見。位至相,薨。

楊於陵爲左僕射致仕,於陵器量弘整,進止有常度,在朝三十餘年,崇踐中外,始終不失其正。居官奉職,亦善操守,時人皆仰其風德。

孔述睿謙和退讓,與物無競。每親朋集會,恂恂似不能言,人皆敬之。終太子賓客。

韋夏卿有風韻,善談譙,與人同處,終年而喜愠不形於色。

許孟容方勁，富有文學，又雅好推轂，樂善拔士，士多歸之。

崔從少以貞晦恭讓自處，不交權利，忠厚方嚴，爲正人宿儒所推，階品合立門戟，終不之請，四爲方鎮，無聲妓之娱。終淮南節度副大使。

武儒衡字庭碩，丞相元衡從父之弟，才度俊偉，氣直貌莊，言不妄發，與人交有終始。終兵部侍郎。

盧元輔自曾祖以名節顯著，元輔端靜貞介，不失門風，歷踐清貫，人士歸美，不以其父杞之惡爲累[49]。終兵部侍郎。

後唐李琪初仕梁爲翰林承旨，琪之名播於海內，重然諾，憐才奬善，家門雍睦。

晉尹玉羽性仁恕，好靜默，與朋友交，無怨棄，御僕隸，不好詈辱，有過則諭而戒之，有罪則禮而遣之。家雖屢空，不渝其廉。時雖亂離，不廢其業。仕至光祿少卿。

鄭韜光自襁褓迨於懸車，凡事十一君，踰七十載，所任無官謗，無私過。三持使節，不辱君命，士無賢不肖，皆恭己接納，晚年背傴，時人咸曰鄭傴。不污平生，交友之中無怨隙，親族之間無愛憎，恬和自如，性尚平簡。及爲戶部尚書，致政歸洛，甚愜終焉之美。

崔棁字子文，性恬淡，不汲汲於榮利，笑不至哂，怒不至詈，接新進後生，未嘗有誨，群居公會，寡言。嘗云非止致人愛憎，且或干人祖禰之諱，指命僕役，亦用禮節，隆暑祁寒，不使冒犯。終太子賓客。

程遜性温厚，鮮是非，所履循繩墨，與善惡人交，皆無悔吝，朝野賢達咸慕而重之[50]。終太常卿。

校勘記

[1]解韈，宋本作“解韤”。

[2]“候”字原作“侯”，據宋本改。

[3]賑贍，宋本作“賑賂”。

[4]解其忿，宋本作“解其忿訟”。

[5]没者賻給，宋本作“没者則賻給”。

[6]昭，原本作“招”，據宋本改。

[7]彦方，宋本作“彦考”。

[8]“劍主於是永失欲取而購募或恐差錯”句，原脱，據宋本補。

[9]面詰其短，宋本作“面告其短”。

[10]自相侵侮，宋本作“自侵侮”。

[11]執子弟之禮，宋本作“執子孫之禮”。

[12]遺，原本作“遣”，據宋本改。

[13]“璧”字原作“壁”，據宋本改。

[14]賢哉,宋本作"賢者"。

[15]"相責"原作"相貴",據宋本改。

[16]恬退,宋本作"洽退"。

[17]者,原本脱,據宋本補。

[18]淳,原本作"純",據宋本改。

[19]此句宋本作"受性寬大多所含體"。

[20]"常"字原脱,據宋本補。

[21]歸,原本作"居",據宋本改。

[22]喜,原本作"憙",據宋本改。

[23]未嘗以私王官,原作"未嘗私以王官",據宋本改。

[24]母終服喪,宋本作"母喪"。

[25]日待其間,宋本作"曰待其問"。

[26]咸曰庾賢,宋本作"或曰庾賢"。

[27]絶險,宋本無"險"字。

[28]黨,原本脱,據宋本補。

[29]非其織不衣,宋本作"非其蠶不衣"。

[30]節儉寡欲,宋本作"節儉豪欲"。

[31]岩渠,宋本作"宕渠"。

[32]奴僕,宋本作"奴僮"。

[33]奴僕,宋本作"僮僕"。

[34]以還錢債,宋本作"以還戲債"。下同。

[35]今,原本作"令",據宋本改。

[36]此句宋本無"豈"字。

[37]江泌,宋本作"江沈"。

[38]謝朓好獎人才,宋本作"謝朓好獎人"。

[39]吏部尚書郎,宋本作"尚書吏部郎"。

[40]通直散騎常侍,宋本作"通進散騎常侍"。

[41]更滿還鄉,宋本作"更漏還鄉"。

[42]州閭里親附焉,宋本作"州閭親附焉"。

[43]司徒,宋本作"司空"。

[44]及兄孫女數人,宋本作"及孫兄女數人"。

[45]並待而舉火,宋本作"並侍而舉火"。

[46]事母至孝,宋本作"事母甚孝"。

[47]段永,宋本作"段永孝"。

[48]終隆州刺史,宋本作"終武威少將"。

[49]人士歸美不以其父杞之惡爲累,宋本作"人不以其父杞之惡爲累"。

[50]重，原本作“里”，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七

總錄部(五十七)

知言　清廉　辭賞

知　言

夫古之君子,達語默之要,識幾微之朕,發而必中,出而有章,考求而足徵,詮理而可範,斯之謂知言矣。三代而下,賢英間作,流風遺議,粲然可覿。乃有明性守之分,述世道之變,敘忠公之訓,究神理之説,陳教化之本,較盛衰之意。以至商確質文之損益,品藻人才之勝劣;形於嘉話,藹乎前聞。蓋所謂善言之無瑕,吉辭之蓋寡,邈千里而斯應,垂百世而不朽者焉。

申叔時,楚大夫也。魯成公十五年,楚將北師(侵鄭衛),子囊曰:"新與晉盟而背之,無乃不可乎?"子反曰[1]:"敵利則進,何盟之有(晉楚盟在十一年。子囊,莊王子公子貞也)?"申叔時老矣,在申(老歸本邑)聞之,曰:"子反必不免。信以守禮,禮以庇身。信禮之亡,欲免得乎?"

單子,周卿士也[2]。魯成公十六年,晉侯使郤至獻楚捷于周,與單襄公語,驟稱其伐(伐,功也)。單子(即襄公)語諸大夫曰:"溫季其亡乎(溫季即郤至)?位於七人之下[3](佐新軍,位在八),而求掩其上(稱己之伐,掩上功[4]),怨之所聚,亂之本也。多怨而階亂,何以在位(怨爲亂階[5])?《夏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逸書也。不見,細微也)。將愼其細也。今而明之,其可乎(言郤至稱己功,所以明怨)?"

士鞅,晉大夫也。魯襄公十四年,士鞅奔秦。秦伯問於士鞅曰:"晉大夫其誰先亡?"對曰:"其欒氏乎?"秦伯曰:"以其汰乎?"對曰:"然。欒黶汰虐已甚,猶可以免。其在盈乎?"秦伯曰:"何故?"對曰:"武子之德在民,如周人之思召公焉,愛其甘棠,況其子乎(武子,欒書,黶之父也。召公奭聽訟,舍於甘棠之下,周人思之[6],不害其樹,而作"勿伐之詩")?欒黶死,盈之善未能及人,武子所施沒矣,而黶之怨實章,將於是乎在。"秦伯以爲知言,爲之請於晉而復之(二十一年,晉滅欒氏)。

晏子,齊大夫。晉叔向問晏子曰:"進不能事上,退不能爲家,傲世樂業,枯槁而名,

不疑其所守者，可謂能行其道乎？”對曰：“嬰聞之：古之能行其道者，世可以正則正，不可以正則曲。其正也，不失上下之倫；其曲也，不失仁義之理。道用，與世樂業；不用，有所依歸。不以傲上華世，不以枯槁爲名。故道者，世之所以治而身之所安也。今以不事上爲道，以不顧家爲行，以枯槁爲名，世行之則亂，身行之則危。且天之與地，而上下有衰矣；明王始立，而居國爲制矣；政教錯，而民行有德矣。今以不事上爲道，及天地之衰矣；以不顧家爲行，倍先聖之道矣；以枯槁爲名，則世塞政教之塗矣。有明上可以爲下，遭亂世不可以治亂，説若道謂之惑，行若道謂之狂。惑者狂者，木石之樸也。而道義未載焉。”叔向又問晏子曰：“人何如則可謂保其身？”對曰：“既明且知，以保其身。夙夜匪懈，以事一人。不庶幾，不要幸。先其難而後幸，得之時其所也，失之非其罪也。可謂保其身矣。”又曾子問晏子曰：“古者嘗有上不諫上，下不顧民，退處山谷，以成行義者乎？”對曰：“察其身，無能也，而託乎？不欲諫上，謂之誕意也。上惛亂，德義不行，而邪辟朋黨；賢人不用，士亦不易其行，而從邪以求進。故有隱有不隱。其行法士也，乃夫議上，則不取也。夫上不諫上，下不顧民，退處山谷，嬰不識其何以爲成行義者也。”又，梁丘據問晏子曰：“子事三君，君不同心，而子俱順焉。仁人固多心乎？”對曰：“嬰聞之，順愛不解，可以使百姓；暴強不忠，不可以使一人。一心可以事百君，百心不可以事一君。”仲尼聞之，曰：“小子識之：晏子以一心事百君者也。”

臧武仲，魯大夫也。昭公十年秋七月，平子伐莒取郠（郠，莒邑。取郠，不書，公見討於平丘，魯諱之）。獻俘，始用人於亳社（以人祭殷社）。臧武仲在齊，聞之，曰：“周公其不饗魯祭乎？周公饗義，魯無義。《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詩·小雅》。佻，偷也。言明德君子必愛民）。佻之謂甚矣，而一用之，將誰福哉（一，同也。同人於畜牲也）？”

閔子騫，魯大夫也。魯昭公十八年秋，葬曹平公。往者見周原伯魯焉（原伯魯，周大夫），與之語，不説學。歸以語閔子騫。閔子騫曰：“周其亂乎？夫必多有是説，然後及其大人（國亂俗壞，言者適多，漸以及大人[7]。大人，在位者）。大人患失而惑，又曰可以無學，無學不害（患有學而失道者以惑其意）。不害而不學，則苟而可（以爲無害遂不學，則皆懷苟且）。於是乎下陵上替，能無亂乎？夫學，殖也，不學將落，原氏其亡乎（殖，生長也。言學之進德[8]，如農之殖苗，日新日益）？”

彪傒，衛大夫也。魯昭公三十二年冬十一月，晉魏舒、韓不信如京師，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尋盟，且令城成周（尋平丘盟）。魏子南面（居君位）。衛彪傒曰：“魏子必有大咎。干位以令大事，非其任也。《詩》曰：‘敬天之怒，不敢戲豫；敬天之渝，不敢馳驅’（《詩·大雅》。戒王者言當敬畏天之譴怒，不可遊戲逸豫，馳驅自恣[9]。渝，變也）。況敢干位以作大事乎？”

史墨，晉大夫也。魯昭公三十二年十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言失其所也（不薨

于路寢,爲失所也[10])。晉趙簡子問於史墨曰:"季氏出其君,而民服焉。諸侯與之,君死於外,而莫之或罪也。"對曰:"物生有兩、有三、有五、有陪貳,故天有三辰,地有五行,體有左右,各有配偶。王有公,諸侯有卿,皆有貳也。天生季氏,以貳諸侯,爲日久矣。民之服焉,不亦宜乎?魯君世從其失,季氏世修其勤,民忘君矣。雖死於外,其誰矜之?社稷無常奉(奉之無常人,言惟在德也),君臣無常位,自古以然(史墨迹古今以實言)。故《詩》曰:'高岸爲谷,深谷爲陵[11]'(《詩・小雅》。言高下有變易)。三后之姓,於今爲庶,王所知也[12](三后:夏、商、周[13])。在《易》卦,雷乘乾曰大壯☳(乾下震上,大壯。震在乾上,故曰雷乘乾),天之道也(乾爲天子,震爲諸侯,而在乾上。君臣易位,猶臣大強壯,若天上有雷)。昔成季友,桓之季也,文姜之愛子也,始震而卜,卜人謁之,曰'生有嘉聞(嘉名聞於世),其名曰友,爲公室輔。'及生,如卜人之言,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名之。既而有大功於魯(立僖公),受費以爲上卿。至於文子、武子(文子,行父;武子,宿),世增其業,不廢舊績。魯文公薨,而東門遂殺適立庶。魯君於是乎失國(失國權),政在季氏。於此君也,四公矣。民不知君,何以得國?是以爲君,慎器與名,不可假人(器,車服;名,爵號)。"

子思,鄭子產子國參也。魯哀公五年,鄭駟秦富而侈,嬖大夫也,而常陳卿之車服於其庭。鄭人惡而殺之。子思曰:"《詩》曰:'不解于位,民之攸塈'(《詩・大雅》。攸,所也。塈,息也)。不守其位而能久者,鮮矣。《商頌》曰[14]:'不僭不濫,不敢怠皇,命以多福'(僭,差也;濫,溢也;皇,暇也。言駟秦違《詩・商頌》,故受禍)。"

孔子在魯,或謂孔子曰:"子奚不爲政(或,人;以爲居位,乃是爲政)?"子曰:"《書》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於有政。'是亦爲政,奚其爲爲政(孝乎惟孝,美孝之辭;友于兄弟,善於兄弟。施,行也。所行有政道,即與爲政同)?"

子思,孔子孫也。子思之母死於衛(子思,伯魚子。伯魚卒,其妻嫁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蓋慎諸(柳者,衛人也,見子思爲嫁母服,恐其失禮,戒之:嫁母,齊衰期)?"子思曰:"吾何慎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謂時可行而財不足以備禮);有其禮,有其財,無其時,君子弗行也(謂財足以備禮,而時不得行者)。吾何慎哉(時所止則止,時所行則行,無所疑也)?"

閔損字子騫,魯人,爲長府,閔子騫曰:"仍舊貫,如之何?何必改作(長府,藏名也。藏財貨曰府。仍,因也。貫,事也。因舊事則可,何必復更改作)。"子曰:"夫人不言,言必有中(言必有中者,善其不欲勞民改作)。"

卜商字子夏,司馬牛憂曰:"人皆有兄弟,我獨亡(牛兄桓魋,行惡,脱身絕之,故曰我無兄弟)。"子夏曰:"商聞之矣: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君子敬而無失,與人恭而有禮。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君子何患乎無兄弟也(君子疏惡而友賢,九州之人皆可以禮親)!"

端木賜字子貢,子禽問於子貢曰:"夫子至於是邦也,必聞其政。求之與?抑與之

與？（子禽，孔子弟子陳亢也；子貢，孔子弟子，姓端木名賜。亢怪孔子所至之邦，必與聞其國政，求而得之邪？抑人君自願與之爲治？）”子貢曰：“夫子，溫良恭儉讓以得之。夫子之求之也，其諸異乎人之求之與（言夫子行此五德而得之，與人之求之異。明人君自與之）。”棘子成曰：“君子質而已矣，何以文爲（舊説云：棘子成，衛大夫）？”子貢曰：“惜乎！夫子之説君子也，駟不及舌（惜乎，夫子之説君子也過。言一出，駟馬追之不及）。文猶質也，質猶文也。虎豹之鞟，猶犬羊之鞟（皮去毛曰鞟。虎豹與犬羊別者，正以毛文異耳。今使文質同者，何以別虎豹犬羊邪）。”

魯人白公謂孔子曰：“若以石投水，奚若？”孔子曰：“沒人能取之。”曰：“若以水投水，奚若？”孔子曰：“淄澠之合者，易牙嘗而知之。”白公曰：“然則人固不可微言乎？”孔子曰：“胡爲不可，唯知言之謂者爲乎。”

公明賈，衛大夫也。孔子問公叔文子於公明賈曰：“信乎！夫子不言不笑不取乎（公叔文子，衛大夫，公孫枝文益）。公明賈對曰：“以告者過也。夫子時然後言，人不厭其言；樂然後笑，人不厭其笑；義然後取，人不厭其取。子曰其然，豈其然乎（美其得道，嫌不能悉然）？”

孟子，鄒人也，謂弟子公孫丑曰：“我知言，我善養吾浩然之氣。”曰：“何謂知言？”曰：“詖辭知其所蔽，淫辭知其所陷，邪辭知其所離，遁辭知其所窮（人有險詖之言，引事以褒人若賓。孟言“雄鷄自斷其尾”之事，能知其欲，以譽子朝蔽子猛也；有溢美不信之辭[15]，若麗姬勸晉獻公與申生之事[16]，能知其欲以陷害之；有邪僻不正之辭，若豎牛觀仲任賜環之事[17]，能知其欲行譖毀，以離之雄叔孫也；有隱遁之辭[18]，若秦客之廋辭於朝[19]，能知其欲以窮晉諸大夫也）。”

漢夏侯勝爲諫大夫給事中，常見出，道上語（入見天子，而以其言爲小人道之）。宣帝聞而讓勝（讓，責也）。勝曰：“陛下所言善，臣故揚之；堯言布於天下，至今見誦。臣以爲可傳，故傳耳。”

後漢桓譚好古學數，從揚雄辯析疑義。大司空王邑，納言嚴光，聞揚雄死，謂譚曰：“子常稱揚雄書，豈能傳於後世乎？”譚曰：“必傳。顧君與譚不及見也（顧，見也）。凡人賤近而貴遠，親見揚子雲（揚雄字），祿位容貌不能動人，故輕其書者。老聃著虛無之言兩篇（謂《道德經》也），薄仁義，非禮學，然後好之者，尚以爲過於‘五經’。自漢文景之君及司馬遷，皆有是言。今揚子之書，文義至深，而論不詭於聖人（詭，違；聖人，周公、孔子）。若使遭遇時君，更閱賢知，爲所稱善（更，音工行切），則必度越諸子矣。”後至議郎給事中，出爲六安郡丞。

李法爲侍中，上疏失旨，免爲庶人。還鄉里，杜門自守，故人儒生時有候之者。言談之次，問其不合上意之繇，法未嘗應對。友人固問之，法曰：“鄙夫可與事君乎哉？苟患失之，無所不至。孟子有言：‘夫仁者如射，正己而後發，發而不中，不怨勝己者。’反

諸身而已矣。”

魏張蕤,鉅鹿人,養志不仕。明帝青龍四年,詔書:“張掖郡玄川溢涌,激波奮蕩。寶石負圖,狀像靈龜。宅于川西,嶷然磐峙。蒼質素章,麟鳳龍馬,煥炳成形;文字告命,粲然著明。太史令高堂隆上言:古皇聖帝所未嘗蒙,實有魏之禎命,東序之世寶。”事頒天下[20],任令于綽連齎以問張蕤。蕤密謂綽曰:“夫神以知來,不追已往。禎祥先見而後廢興從之。漢已久亡,魏已得之,何所追興禎祥乎?此石,當今之變異而將來之禎祥也。”

蜀孟光爲大司農。後進文士秘書郎郤正數從光諮訪,光問正太子所習讀,并其情性好尙,正答曰:“奉親虔恭,夙夜匪懈,有古世子之風;接待羣僚,舉動出於仁恕。”光曰:“如君所道,皆家戶所有耳。吾今所問,欲知其權略智謀何如也[21]?”正曰:“世子之道,在於承志竭歡。既不得妄有所施爲,且智謀藏於胸懷[22],權略應時而發,此之有無,焉可豫設也?”光解正慎宜,不爲放談,乃曰:“吾好直言,無所回避。每彈射利病,爲世人所譏嫌。疑省君意亦不甚好吾言,然語有次。今天下未定,智意爲先[23];智意雖有自然,然不可力強致也。此諸君讀書,寧當效吾等竭力博識以待訪問[24],如博士探策講試,以求爵位邪?當務其急者!”正深謂光言爲然。

晉王戎字濬冲,琅邪臨沂人。鍾會伐蜀,過與戎别,問計安出。戎曰:“道家有言:爲而不恃。非成功難,保之難也。”及會敗,議者以爲知言。戎襲父爵,辟相國掾。後至司徒。

樂廣字彦輔,善清言,爲河南尹。是時,王澄、胡毋輔之等皆亦任放爲達,或至裸體者。廣聞而笑曰:“名教中自有樂地,何必乃爾!”

虞喜字仲寧,會稽餘姚人也。初,吳吕岱爲孫權大司馬,權病篤,召諸葛恪輔政。臨去,岱戒之曰:“世方多難,子每事,必十思。”恪答曰:“昔季文子三思而後行,夫子曰‘再思可矣’。今君令恪十思,明恪之劣也。”岱無以答,當時咸謂之失言。喜曰:“夫託以天下之至重也,以人臣行主威至難也,兼二至而管萬機,能勝之者鮮矣。自非採納羣謀,詢于芻蕘,虚己受人,常若不足,則功名不成,勳績莫著。况吕侯,國之元老,知度經遠,而甫以十思戒之,而便以示劣見拒,此元遜之疏,乃機神不俱者也。若因十思之義,廣諮當世之務;聞善速於雷動,從諫急於風移,豈得隕首殿堂,死凶豎之刃?世人奇其英辯,造次可觀,而哂吕侯無對爲陋,不思安危終始之慮,是樂春藻之繁華,而忘秋實之甘口者也。昔魏人伐蜀,蜀人禦之,精嚴垂發,六軍雲擾,士馬擐甲,羽檄交馳。費禕時爲元帥,荷國任重,而與來敏圍棋,意無厭倦。敏臨别,謂禕曰:‘君必能辯賊者也’。言其明略內定,貌無憂色。况長寧以爲君子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且蜀爲蕞爾之國,而方向大敵,所規所圖,唯守與戰,何可矜己有餘,晏然無戚?斯乃性之寬簡,不防細微,卒爲降人郭修所害,豈非兆見於彼而禍成於此哉?往聞長寧之甄文偉,今睹元遜之

逆呂侯，二事體同，故並而載之，可以鏡誡于後，永爲世鑒。"

華譚字令思，爲秘書監。或問譚曰："諺言人之相去，如九牛毛。寧有此理乎？"譚對曰："昔許由、巢父讓天子之貴，市道小人爭半錢之利，此之相去，何啻九牛毛也？"聞者稱善。

賈充族子模，字思範，少有志尙，頗覽載籍，而沉深有智算，確然難奪，深爲充所信愛，每事籌之焉。充年衰疾劇，常憂已謚傳。模曰："是非久自見，不可掩也。"

劉寔，平原高唐人，爲大司農，還州里。寔有高行，而諸子多受賂。或謂寔曰："君行高一世，而諸子不能遵，何不旦夕切磋，使知過而自改邪？"寔曰："吾之所行是，所聞見不相祖習，豈復教誨之所得乎？"世以寔言爲當。

裴楷字叔則，阮籍喪母，楷往吊之。籍散髮箕踞，醉而直視楷。楷吊唁畢便去。或問楷："凡吊者，主哭客乃爲禮。籍旣不哭，君何爲哭？"楷曰："阮籍旣方外之士，故不從禮典；我俗中之士，故以軌儀自居。"時人歎爲兩得。楷位至侍中。

潘京字世長，武陵人。爲州所辟，因謁見問策，探得不孝字。刺史戲京曰："辟士爲不孝邪？"京舉板答曰："令爲忠臣，不得爲孝子。"其機辯皆此類。京位至泉陵令。

周處仕吳，爲無難督。及吳平，王渾登建業宮釃酒，謂吳人曰："諸君亡國之餘，得無戚乎？"處對曰："漢末分離，三國鼎立。魏滅於前，吳亡於後。亡國之戚，豈惟一人？"渾有慙色。

袁甫爲淮南國大農郎中令，石珩問甫曰："卿名能辯。豈知壽陽已西何以常旱，壽陽已東何以常水？"甫曰："壽陽已東，皆是吳人。夫亡國之音哀以思[25]，鼎足強邦[26]，一朝失職，憤歎甚積，積憂成陰，陰積成雨，雨久成水[27]，故其域常澇也[28]。壽陽已西皆是中國，新平強吳，美寶皆聚，志盈心滿，用長歡娛。《公羊》有言，魯僖甚悅。故致旱京師。若能抑強扶弱，先疏後親，則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矣。"觀者歎其敏捷[29]。

孟嘉爲征西桓溫參軍，人問"聽妓絲不如竹，竹不如肉，何謂也？"嘉答曰："漸近使之然。"一坐咨嗟。

袁宏爲大司馬桓溫記室，謝安常賞其機對辯速。後安爲揚州刺史，宏自吏部出爲東陽郡，乃祖道於冶亭。時賢皆集，安欲以卒迫試之。臨別，執其手，顧就左右取一扇而授之，曰："聊以贈行。"宏應聲答曰："輒當奉揚仁風，慰彼黎庶。"時人歎其率而能要焉。

謝玄字幼度，與從兄朗俱爲叔安所器重。安常戒約子姪，因曰："子弟亦何豫人事，而正欲使其佳。"諸人莫有言者。玄答曰："譬如芝蘭玉樹，欲使其生於庭階耳。"安悅之。後爲左將軍，會稽內史。

顧悅之字君叔，少有義行，與簡文同年而髮早白。帝問其故，對曰："松栢之姿，經霜猶茂；蒲柳常質，望秋先零。"帝悅其對。歷尙書右丞。

顧愷之爲大司馬桓溫參軍,甚見親昵。溫薨後,愷之拜溫墓,賦詩云:“山摧溟海竭,魚鳥將何依?”或問之曰:“卿憑重桓公乃爾,哭狀其可見乎?”答:“聲如震雷破山,淚如傾河注海。”

秦秀爲博士,性忌讒佞,疾之如讎,素輕鄙賈充。及伐吴之役,聞其爲大都督,謂所親曰:“充文案小才,乃居伐國大任,吾將哭以送師。”或止秀曰:“昔蹇叔知秦軍必敗,故哭送其子耳。今吴君無道,國有自亡之形。群率踐境,將不戰而潰。子之哭也,既爲不智,乃不赦之罪。”於是乃止。及孫皓降于王濬,充未之知,方以吴未可平抗,表請班師。充表與告捷同至,朝野以充位居人上,智出人下,僉以秀爲知言。

殷浩爲風流談論者所宗。或問浩曰:“將涖官而夢棺,將得財而夢糞,何也?”浩曰:“棺本臭腐,故將得官而夢尸;錢本糞土,故將得錢而夢穢。”時人以爲名言。浩終尚書令。

顔含爲光禄勳。人嘗論少正卯、盗跖其惡孰深,或曰:“正卯雖姦,不至剖人充膳;盗跖爲甚。”含曰:“爲惡彰露,人思加戮;隱伏之姦,非聖不誅。繇此言之,少正爲甚。”衆咸服焉。

南齊桓榮祖爲冠軍將軍、兖州刺史領東平太守、兖州大中正。巴東王子響事方鎖,皆啓稱子響爲逆。榮祖曰:“此非所宜言正,應云劉寅等孤負恩獎,逼迫巴東,使至於此。”時諸啓皆不得通。事平後,帝乃省視,以榮祖爲知言。

梁柳惔爲太子詹事。惔嘗侍座,高祖曰:“徐元瑜違命嶺南,《周書》罪不相及。朕已宥其諸子,何如?”惔對曰:“罰不及嗣,賞延於世。今復見之聖朝。”時以爲知言。

王規爲中書黄門侍郎,勅與殷均、王錫、張緬同侍東宫,俱爲昭明太子所禮。時湘東王爲京尹,與朝士宴集,屬規爲酒令。規從容對曰:“自江左以來,未有兹舉。”特進蕭琛、金紫傅昭在坐,並謂爲知言。

後魏劉獻之,博陵饒陽人。博觀衆籍,見名法之言,掩卷而笑曰:“若使楊墨之流不爲此書,千載誰知其小也。”曾謂其所親曰:“觀屈原《離騷》之作,自是枉人,死其宜矣,何足惜也。吾嘗謂‘濯纓’‘洗耳’有異人之迹,‘哺糟’‘歠醨’有同物之志,而孔子曰‘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誠哉斯言,實獲我心。”獻之後舉孝廉,以疾辭。

北齊房豹爲行臺郎中,隨慕容紹宗。紹宗自云有水厄,遂於戰艦中浴,并遂投於水,冀以厭當之。豹曰:“夫命也在天,豈人理所能延促?公若實有災眚,恐非禳所能加;若其實無,何禳之有?”紹宗笑曰:“不能免俗,聊復爾耳。”未幾,而紹宗遇溺。時論以爲知微。

後周蕭大圜,梁簡文帝子。國亡入周,爲滕王逌友。逌嘗問大圜曰:“吾聞湘東王作《梁史》有之乎[30]? 餘傳乃可抑揚,帝紀奚若? 隱則非實,記則攘羊。”對曰:“言者之妄也。如使有之,亦不足怪。昔漢明爲《世祖紀》,章帝爲《顯宗紀》,殷鑒不遠,足爲成

例。且君子之過，如日月之食[31]，彰於四海，安得而隱之？如有不彰，亦安得而不隱？蓋子爲父隱，直在其中。諱國之惡，抑又禮也。"逌乃大笑。其後，大軍東討，攻拔晉州。或問大圜曰："齊遂克不？"對曰："高歡昔以晉州肇基僞迹，今本既拔矣，能無亡乎？所謂以此始者，必以此終也。"居數日，齊氏果滅[32]。聞者以爲知言。

隋高勱，北齊宗室。齊亡，入周。高祖作相，謂勱曰："齊所以亡者，繇任邪佞。公父子忠良，聞於鄰境，宜善自愛。"勱再拜謝曰："勱，亡齊末屬，世荷恩榮，不能扶危定傾，以至淪覆。既蒙獲宥，恩幸已多。况復濫叨名位，致速官謗。"高祖甚器之。後爲洮州刺史，坐事免。

唐蘇世長，隋末王世充僭號，署爲太子太保，與世充兄子弘烈俱鎮襄陽。武德四年，洛陽平。世長首勸弘烈歸降。既至京師，高祖責世長來晚，故世長頓顙曰："自古帝王受命，爲逐鹿之喻。一人得之，萬夫斂手。豈有獲鹿之後，忿同獵之徒，問爭肉之罪也！陛下應天順人，布德施惠，又安得忘管仲雍齒之事乎？且臣武功之士，經涉亂離，死亡略盡，唯臣殘命得見聖朝。陛下若復殺之，是絶其類也。實望天恩使有遺種。"高祖與之有故，笑而釋之。尋授玉山屯監。

清　廉

夫砥石勵節，不以利汙行；惡衣菲食，所以志於道；潔己以進，臨財以廉；處脂膏而不能自潤，委貨財而不虧其義；克全其操，動不累高；不以身之察察，而受物之汶汶者，斯君子之至行也。中古而下，蓋不乏其人焉。乃有居貧守約，寡欲易足，靡受饋餉，不榮貲產，處官遵量人之用，在困無苟得之志，非夫立義爲富，秉德不回者，亦奚以臻此哉？古人有云：貧者視其不取，老者戒之在得。蓋亦固窮自守，不爲義疚者，鮮矣夫！

子罕，宋人也。宋人或得玉，獻諸子罕。子罕弗受。獻玉者曰："以示玉人（玉人，能治玉者），玉人以爲寶也。故敢獻之。"子罕曰："我以不貪爲寶，爾以玉爲寶，若以與我，皆喪寶也。不若人有其寶。"稽首而告曰："小人懷璧，不可以越鄉（言必爲盜所害）。納此以請死也（請，免死）。"子罕寘諸其里，使玉人爲之攻之（攻，治也）。富而後，使復其所（賣玉得富[33]）。

公儀休爲魯相而嗜魚，一國獻魚。公儀子不受。其弟子諫曰："夫子嗜魚，弗受何？"答曰："夫惟嗜魚，故弗受。夫受魚而免於相，雖嗜魚，不能自給魚；毋受魚而不免於相，則能長給魚。"

漢趙禹以佐史，補中都官，用廉爲令史。

尹翁歸爲平陽市吏，公廉不受饋（饋，亦餽字也），百賈畏之。

黄霸爲左馮翊二百石卒，史使領郡錢穀計（計，謂出人之數也），簿書正，以廉稱

(言無所侵隱,故人書皆正,不虚謬也)。察補河東均輸長(以廉見察,而遷補);復察廉,爲河南太守丞。

郇相,王莽時爲太子四友,病死。莽太子遣使裞以衣衾。其子攀棺不聽,曰:"死父遺言:師友之送,勿有所受。今於皇太子得託友官,故不受也。"京師稱之。

後漢鄧禹封高密侯,資用國邑,不修産利,光武益重之。

第五倫修行清白,光武嘗召見,曰:"聞卿爲吏,不過從弟兄飯,寧有之邪?"倫對曰:"臣生遭饑饉,米石萬錢,不敢妄過人家。"

張禹父歆爲汲令,禹性篤厚節儉,父卒,汲吏人賻送,前後數百萬,悉無受。

第五頡爲郡功曹州從事,公府辟舉高第:爲侍御史,南頓令,桂陽、南陽、廬江三郡太守,諫議大夫。洛陽無主人,鄉里無田宅,客止靈臺中,或十日不炊。司隸校尉南陽左雄、太史令張衡、尚書廬江朱建、孟興皆與頡故舊,各致禮餉。終不受。

江革爲五官中郎將,恩寵有異。於是,京師貴戚衛尉馬廖、侍中竇憲慕其行,各奉書致禮。革無所報受。帝聞而益善之。

楊秉爲太常,免官田里。雅素清儉,家至貧窶,并日而食。任城故孝廉景慮賫錢百餘萬就以餉。秉閉門,拒絶不受。

魏張範,太祖時爲議郎,參丞相軍事。救恤窮乏,家無所餘,中外孤寡皆歸焉。贈遺無所逆,亦終不用。及去,皆以還之。

鮑勛,黄初中左遷治書,執法被誅。勛内行既修,廉而能施。死之日,家無餘財。

李豐爲中書令,仕歷三朝,不以家計爲意,仰俸廩而已,爲司馬景王所誅。有司籍其家,無餘積。

王恂字子良,大有通識,在朝忠正,所居有稱。乃心存公,有匪躬之節。鬲令袁毅餽以駿馬,知其貪財不受。毅竟以黷貨而敗。

晉羊篇,太傅祜之兄子也,爲鉅平侯,奉祜嗣,歷官清慎。有私牛於官舍産犢,及遷而留之。

裴憲爲北中郎將。王浚承制,以爲尚書。浚爲石勒所破,勒乃簿王浚官僚親屬,皆貲至巨萬,惟憲與荀綽家有書百餘袠,鹽米各十數斛而已。勒聞之,謂其長史張賓曰:"名不虚也。吾不喜得幽州,喜獲二子。"署從事中郎。

顧衆父秘爲交州刺史。秘卒,州人立衆兄壽爲刺史,尋爲州人所害。衆往交州迎喪,值杜弢之亂,崎嶇六年,乃還。秘曾莅吳興,吳興義,故以衆經離寇難,共遺錢二百萬。一無所受。

羅含弱冠,州三辟不就。含父嘗宰新淦,新淦人楊羨後爲含州將,引含爲主簿。含傲然不顧。羨招致不已,辭不獲而就焉。及羨去職,含送之到縣。新淦人以含舊宰之子,咸致賂遺。含難違而受之,及歸,悉封置而去。繇是遠近推伏焉。

胡威字伯武，魏荆州刺史質之子，少勵志尙。質之爲荆州也，威自京都定省，家貧無車馬僮僕，自驅驢單行。每至客舍，躬放驢，取樵炊爨，食畢復隨侶進道。既至見父，停廄中，十餘日告歸，父賜絹一匹爲裝。威曰："大人淸高，不審於何得此絹？"質曰："是吾俸祿之餘以爲汝糧爾。"威受之，辭質。帳下都督先威未發，請假還家，陰資裝於百餘里，要威爲伴，每事佐助，行數百里，威疑而誘問之，既知，乃取所賜絹與都督，謝而遣之。後因他信以白質，質杖都督一百，除吏名。其父子淸愼如此。於是名譽著聞。

魏舒，淸貧，不營財產。官至司徒。

周顗爲僕射，爲王敦所殺，籍其家，笥簏中有故絮而已，酒五甕，米數斛。在位者服其淸約。

陽鶩爲前燕太尉，淸貞謙謹，老而彌篤。既以宿望舊齒，自慕容恪已下，莫不畢拜。性儉約，常乘弊車瘠馬。及死，無斂財。

皇甫眞爲前燕太尉，性淸儉寡慾，不營產業。

宋王曇首爲侍中，非祿賜所及，一毫不受於人。

王韶之居身簡素，凡所經歷，務存不擾。在江州，俸祿外，一無所受。後爲左僕射卒。

沈林子以佐命功封漢壽伯。林子淸公勤儉，賞賜重叠，皆散於親故。家無餘財，未嘗問生產之事。

孔顗弟道存，代顗爲後軍長史，江夏內史。時東土大旱，都邑米貴，一斗將百錢。道存慮顗甚乏，遣吏載五百斛米餉之。顗呼吏，謂之曰："我在彼三載，去官之日，不辦有路糧。二郎至彼未幾，那能便得此米耶？可載米還彼。"吏曰："自古以來，無有載米上水者。都下米貴，乞於此貨之。"不聽。吏乃載米而去。

南齊陶季直，官至太中大夫。淸苦絕倫，後又屏居十餘載。及死，家徒四壁。子孫無以殯訣，聞者莫不傷其志。

裴昭業，元徽中，出爲長沙郡丞，罷任。刺史王蘊謂之曰："卿淸貧，必無還資。湘東人士須一札之命者，我不愛也。"昭業曰："下官忝爲邦佐，不能光益上府，豈以鴻都之事，仰累淸風？"

梁韋叡，外兄杜幼文爲梁州刺史，要叡俱行。梁土富饒，往者多以賄敗。叡時雖幼，獨用廉聞。

范岫累官至金紫光祿大夫。每所居官，以廉潔著稱。

江革歷官八府長史，四王行事，三爲二千石，傍無姬侍，家徒壁立。世以此高之。

嚴植之爲中撫軍記室參軍，兼博士，卒于館。自疾，食便不受廩俸，妻子困乏。既卒喪，無所寄生，徒爲市宅，乃得成喪焉。

陳姚察爲吏部尙書，自居顯要，甚勵淸節。嘗有門生送南布一端，花練一匹。察謂

之曰:"吾所衣著,止於廳布蒲練,幸不煩此。"此人遜請,猶冀受納。察厲色驅出。自此,伏事者莫敢饋也。

後魏賈秀爲中書侍郎,自始至終,歷奉五帝。雖不至大官,常掌機要,而廉清儉約,不營資産。

成淹,小心畏法,典客十年,四方貢聘,皆有私遺,毫釐不納。乃至衣食不充,遂啓乞外祿。景明三年,除平陽太守。

北齊孟業字敬業,鉅鹿安國人。家本寒微,少爲州吏,性廉謹。同僚諸人侵盜官絹,分三十匹與之,拒而不受。後爲魏彭城王韶典籤。業惟有一馬,因瘦而死。韶以業家貧,令州府官人同食馬肉,欲令厚償。業固辭不敢[34]。韶乃戲業曰:"卿邀名人也。"對曰:"業以微細伏事節下,既不能裨益,寧可損敗清風?"後高祖書與韶云:"典籤姓孟者,極能用心,何不置之目前?"

蘇瓊爲南清河太守,遭憂解印,故人贈遺,一無所受。

後周王悦進爵河北郡。公性儉約,不營生業,雖位至榮顯,家徒四壁而已。明帝手勅勞勉之。

唐陸贄爲鄭縣尉罷官,東歸省母。張鎰爲壽州刺史[35],有重名,贄故遊壽州謁鎰。鎰初不甚知,留三日,得再見,遂大稱賞,請結交。贄辭去。惠錢百萬,曰:"願以備太夫人一日之膳。"贄辭謝不受,受新茶一串以行,曰:"敢不承公賜!"鎰益賢之。後爲翰林學士。丁母憂,歸洛陽,寓居嵩山豐樂寺。藩鎮贈賻,及別陳餉遺,一無所受。

辭 賞

古人有言:爵錄束帛者,天下之砥石,所以厲世摩鈍也。若乃宣其忠力,克成茂勳,既排難以解紛,或運籌而決勝,封邑亟至,好賜是加,而乃謙挹不居,辭讓切至,惟思公家之利,靡懷乃身之寵。爲臣之行,不其高乎!

子産,鄭大夫也。鄭伯賞入陳之功,饗子展,賜之先輅三命之服,先八邑;賜子産次輅,再命之服,先六邑。子産辭邑,曰[36]:"自上而下,降殺以兩[37],禮也。臣之位在四,且子展之功也,臣不敢及賞禮。請辭邑。"公固與之,乃受三邑。公孫揮曰:"子産其將知政矣,讓不失禮。"

申包胥,楚大夫也。吳敗楚,包胥如秦乞師。楚子入郢,賞申包胥。申包胥曰:"吾爲君也,非爲身也。君既定矣,又何求?且吾尤子旗,其又爲諸(子旗,蔓成然也,以有德於平王,求欲無厭,平王殺之)?"遂逃賞。

魯仲連者,齊人也,適遊趙。會秦圍趙,魏王使客將軍新垣衍令趙帝秦。仲連說之,衍不復敢言帝秦[38]。秦將聞之,爲卻軍五十里而引去。於是,平原君欲封魯連。連辭

讓使者三,終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爲魯連壽。魯連笑曰:"所謂貴於天下之士者,爲人排患釋難解紛亂而無取也。即有取者,是商賈之事也,而連不忍爲也。"遂辭平原君而去。終身不復見。

董安于以下邑之役,趙簡子賞之。辭,固賞之。對曰:"方臣之少也,進秉筆贊,爲名命稱於前世,立義諸侯而至弗忘。及臣之壯也,耆其股肱,以從司馬,苛慝不產。及臣之長也,端委韠帶,以隨宰。人民無二心。今臣一旦爲狂疾,而曰'必賞汝',是以狂疾賞也。不如亡。"趨而出,乃釋之。

漢張良字子房,高祖平項羽,漢六年,封功臣。良未嘗有戰鬬功,高祖曰:"運籌帷幄之中,決勝千里之外,子房功之首。食齊三萬戶。"良曰:"始臣起下邳,與帝會留,此天以臣授陛下。陛下用臣計,幸而時中。臣願封留足矣,不敢當三萬戶。"乃封良爲留侯,邑萬戶。

後漢鮑永,初爲更始尚書僕射,行大將軍事。既歸,光武拜諫議大夫。至,乃說更始河內太守,於是開城而降。帝大喜,與永對食,賜永洛陽商里宅。固辭不受。

魏田疇,右北平人。常忿烏丸昔多賊殺其郡冠蓋[39],有欲討之意。會太祖北征烏丸,舉疇爲蓨令[40]。不之官,隨軍次無終。時方夏雨而濱海洿下,軍不得進。太祖患之,以問疇。疇曰:"舊北平郡道出盧龍,達于柳城,尚有微徑可從。路近而便,掩其不備,蹋頓之首可不戰而禽也[41]。"太祖令疇將其衆爲鄉導上徐無山,出盧龍,歷平岡,登白狼堆,去柳城二百餘里,虜乃驚覺。單于親自臨陣。太祖與交戰,遂大斬獲,追奔逐北,至柳城。軍還入塞,論功行封,封疇亭侯,邑五百戶。疇自以始爲居難,率衆遁逃,志義不立,反以爲利,非本意也,固讓。太祖知其至心,許而不奪(太祖令曰:"昔伯成棄國,夏后不奪,將欲使高尚之士、優賢之主不止於一世也。其聽疇所執")。太祖追念疇功殊美,恨前聽疇之讓,曰:"是成一人之志,而虧王法大制也。"於是乃復以前爵封疇。疇上疏陳誠,以死自誓。太祖不聽,欲引拜之,至于數四,終不受。有司劾疇狷介違道,苟立小節,宜免官加刑。太祖重其事,依違者久之。乃下世子大臣博議。世子以疇同於子貢辭祿[42]、申胥逃賞,宜勿奪以優其節。尚書令荀彧、司隸校尉鍾繇亦以爲可聽(是時,文帝爲世子議曰:"昔薳敖逃祿,傳載其美,所以激濁世,勵貪夫,賢於尸祿素餐之人也,故可得而小,不可得而毀。至於田疇,方斯近矣。免官加刑,於法爲重。"《魏略·載教》曰:"昔夷齊棄爵,而譏武王,可謂愚闇。孔子道以爲求仁得仁。疇之所守,雖不合道,但欲清高耳。使天下悉如疇志,即墨翟兼愛尚同之事,而老聃使民結繩之道也。外議雖善,爲復使令司隸以決之。"《魏書》載荀彧議,以爲"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期於爲善而已。故匹夫守志,聖人各因而成之。"鍾繇以爲:"原思辭粟,仲尼不與;子路拒牛,謂之止善。雖可以激清勵濁,猶不足多也。疇雖不合大義,有益推讓之風,宜如世子議")。太祖猶欲侯之,疇素與夏侯惇善,太祖語惇曰:"且往以情喻之,自從君所言,

無告吾意也。"惇就疇宿,如太祖所戒。疇揣知其指,不復發言。惇臨去,乃拊疇背曰:"田君,主意殷勤,曾不能顧乎?"疇答曰:"是何言之過也? 疇,負義逃竄之人耳[43]。蒙恩全活[44],爲幸多矣。豈可賣盧龍之塞,以易賞禄哉? 縱國私疇,疇獨不愧於心乎? 將軍雅知疇者,猶復如此。若必不得已,請願效死刎首於前。"言未卒,涕泣横流。惇具答太祖。太祖喟然,知不可屈,乃拜爲議郎。

楊阜爲定安長吏,以討馬超功,賜爵關内侯。讓曰:"阜,君存無扞難之功,君亡無死節之效,於義當絀,於法當誅。超又不死,無宜苟荷爵禄。"太祖報曰:"君與羣賢共建大功,西土之人,以爲美談。子貢辭賞,仲尼謂之止善。君其剖心,以順國命。"尋以爲益州刺史。

吴張紘爲會稽東部都尉。大帝討江夏,命紘居守,遥領所職。大帝迴,以紘有鎮守之勞,欲論功加賞。紘厚自挹損,不敢蒙寵。大帝不奪其志。

晉衛瓘爲廷尉卿。鄧艾、鍾會之伐蜀也,瓘以本官持節監艾、會軍事。事平,朝議封瓘。瓘以剋蜀之功,羣帥之力;二將跋扈,自取滅亡,雖運智謀而無搴旗之效,固讓不受。

何攀爲散騎常侍,以與誅楊駿功,封西域侯,邑萬户,賜絹萬匹;弟逢平鄉侯;兄子逵關中侯。攀固讓所封户及絹之半,餘所受者,分給中外宗親,略不入己。

賀循爲吴國内史,以討華軼功,將封卿侯。循自以卧疾私門,固讓不受。

後魏高植爲濟州刺史,率州軍討破元愉。别將有功,當蒙封賞。不受,云"蒙荷重恩,爲國致效,是其常節,何足以應進陟之報。"懇惻發於至誠。

後周李棠初事後魏,行東萊都事。孝武西遷,遂仕東魏,爲北豫州掾刺史。高仲密遣棠詣闕歸款。太祖拜棠衛將軍,右光禄大夫,封廣宗縣公,邑一千户。棠固辭,曰:"臣世荷朝恩,義當奉國,而往者見拘逆命,不獲陪駕西巡;今日之來,免罪爲幸,何敢以此微庸,冒受天爵如此者。"再三優詔,不許。

司馬裔爲北徐州刺史。太祖令山東立義,諸將能率衆入關者,並加重賞。裔領户千室先至。太祖欲以封裔。裔辭,曰:"立義之士,遠歸皇化者,皆是其誠心内發,豈裔能率之乎? 今以封裔,便是賣義士以求榮。"太祖善而從之。

薛善,族兄崇禮爲齊神武守河東。太祖遣李弼圍之,崇禮固守不下。善密説崇禮,猶持疑不決。會善從弟馥、妹夫高子信爲防城都督,守城南面,遣馥來詣善,云意欲應接西軍,但恐力所不制。善即令弟濟將門生數十人,與信、馥等斬關,引弼軍入。時預謀者並賞五等爵,善以背逆歸順,臣子常情,豈容闔門大小俱叨封邑! 遂與弟慎、益固辭不受。太祖嘉之,以善爲汾陰令。

隋王頒,梁太尉僧辯之子。其父爲陳武帝所殺,頒既入隋,爲開府,獻取陳之策。及陳平,有司錄其戰功,將加柱國,賜物五千段。頒固辭,曰:"臣緣國威靈,得雪怨耻。本

心狥私，非是爲國。所加官賞，終不敢當。"高祖從之。

校勘記

[1]"子"字原脱，據《左傳·成公十五年》補。

[2]"周卿士也"前原衍"周卿"二字，據《左傳·成公十六年》删。

[3]"七"字原作"亡"，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改。

[4]"掩"字原脱，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補。

[5]"怨"字原作"恐"，據《左傳·成公十六年》杜預注改。

[6]"思之"原作"之思"，據《左傳·襄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7]"漸"字原作"之"，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8]"學之"二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十八年》杜預注補。

[9]"恣"字原作"恐"，據《左傳·昭公三十二年》杜預注改。

[10]"爲"字原作"言"，據《左傳·昭公三十二年》杜預注改。

[11]"深谷爲陵"原作"爲深爲陵"，據《左傳·昭公三十二年》改。

[12]"王所知也"原作"主可知也"，據《左傳·昭公三十二年》改。

[13]夏商周，《左傳·昭公三十二年》杜預注作"虞商夏"。

[14]"商頌"原作"商訟"，據《左傳·哀公五年》改。

[15]謚美，《十三經·孟子注疏》作"淫美"。

[16]"之事"二字原脱，據《十三經·孟子注疏》補。

[17]"觀"字原作"勸"，據《十三經·孟子注疏》改。

[18]"隱"字原作"陷"，據《十三經·孟子注疏》改。

[19]"廋"字原作"安"，據《十三經·孟子注疏》改。

[20]"頒"字原作"班"，據《三國志·魏書·張琭傳》改。

[21]智謀，《三國志·蜀書·孟光傳》作"智調"。

[22]"且"字原作"其"，據《三國志·蜀書·孟光傳》改。

[23]"智"字原作"志"，據《三國志·蜀書·孟光傳》改。

[24]"問"字原脱，據《三國志·蜀書·孟光傳》補。

[25]"夫"字原脱，據《晉書·袁甫傳》補。

[26]"强"字原作"疆"，據《晉書·袁甫傳》改。

[27]"雨"字原脱，據《晉書·袁甫傳》補。

[28]"域"字原作"城"，據《晉書·袁甫傳》改。

[29]"歎"字原作"難"，據《晉書·袁甫傳》改。

[30]"之乎"原作"千"，據《周書·蕭大圜傳》改。

[31]"食"字，《周書·蕭大圜傳》作"蝕"。

[32]"氏"字原作"民"，據《周書·蕭大圜傳》改。

[33]"賨"字原作"責"，據《左傳·襄公十五年》改。

[34]"業"字原作"韶",據《北齊書·循吏傳》改。

[35]"壽"字原作"受",據《舊唐書·陸贄傳》改。

[36]"曰"字原脱,據《左傳·襄公二十六年》補。

[37]"降"字,《左傳·襄公二十六年》作"隆"。

[38]"衍"字原作"行",據《史記·魯仲連列傳》改。

[39]"冠"字原作"守",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改。

[40]"脩"字原作"修",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改。

[41]"蹋頓之首"四字原脱,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補。

[42]子貢,《三國志·魏書·田疇傳》作"子交"。

[43]"人"字原作"走",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改。

[44]"恩"字原作"思",據《三國志·魏書·田疇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八

總錄部(五十八)

遠名勢　避嫌　嫉惡

遠名勢

《詩》曰:"既明且哲,以保其身。"又《語》曰:"以約失之者,鮮矣。"故士君子蘊明哲之心,秉貞靜之操;畏權臣之盛滿,將求婚而輒拒;避貴戚之氣焰,彼願交而不答。不屑毁譽,而盡心納忠;靜退守貞,而罔求干預。或不矜於富貴,或不就其徵辟,時人重其立志,來者仰其清風。載諸縑緗,斯可尚矣。

漢劉德爲宗正,妻死,大將軍霍光欲以女妻之。德不敢,畏盛滿也。

雋不疑爲京兆尹。大將軍霍光欲以女妻不疑。固辭,不敢當。

後漢鄧禹封高密侯,以特進奉朝請。禹以天下既定,當遠名勢。

王丹,京兆下邽人,資性方潔。鄧禹表丹領左馮翊。稱疾不視事,免歸。後徵爲太子太傅。時大司徒侯霸欲與交友,及丹被徵,遣子昱候於道。昱迎拜車下。丹下答之。昱曰:"家公欲與君結交,何爲見拜。"丹曰:"君房有是言,丹未之許也。"

張霸爲侍中,時皇后兄、虎賁中郎將鄧騭當朝,貴戚聞霸名,行欲與爲交。霸逡巡不答。

李通尚寧平公主,爲大司空,通性謙恭,常避權勢,謝病不視事。

馬廖,援子也,少以父任爲郎。明德皇后立爲虎賁中郎將。廖性質誠畏慎,不愛權勢聲名,盡心納忠,不屑毁譽。

王謙父暢、祖襲,皆爲三公。謙爲大將軍何進長史,進以謙名公之胄,欲與爲婚,見其二子,使擇焉。謙勿許,以疾免,卒於家。

晋鄭默爲光祿勳,后父楊駿先欲以女妻默子豫,默曰:"吾每讀雋不疑傳,常想其人畏遠權貴,奕世所守。"遂辭之。

解系,梁州刺史修之子也,清身潔己。時荀勗門宗強盛,朝野畏憚之。勗諸子謂系曰:"我與卿爲友,應向我公拜。"勗又曰:"我與尊先使君親厚。"系曰:"不奉先君遺教;

公若與先君厚,往日哀頓,當垂書問親厚之誨。非所敢承。"

宋謝瞻,晉末爲宋國中書黄門侍郎、相國從事中郎;弟晦時爲宋臺右衛。權遇已重,於是還都迎家,賓客輻輳,門巷塡滿。時瞻在家,驚駭,謂晦曰:"汝名位未多,而人歸趣乃爾。吾家素以靜退爲業,不願干豫時事,交遊不過親朋。而汝遂勢傾朝野,此豈門戶之福耶?"乃籬隔門庭,曰:"吾不忍見此。"及還彭城,言於高祖曰:"臣本素士,父祖位不過二千石。弟年始三十,志用凡近,榮冠臺府,位任顯密,福過災生,其應無遠,特乞降黜,以保衰門。"前後屢陳。高祖欲以瞻爲吳興郡,又自陳請,乃爲豫章太守。晦或以朝廷密事語瞻,瞻輒向親舊陳說,以爲笑戲,以絶其言。晦遂建佐命之功,任寄隆重。瞻愈憂懼。永初二年,在郡遇疾,不肯自治,幸於不永。晦聞,疾奔往。瞻見之曰:"汝爲國大臣,又總戎重,萬里遠出,必生疑謗。"時果有訴告晦反者。瞻疾篤,還都。高祖以晦禁旅,不得出宿。使瞻居于晉南郡公主婿羊賁故第,在領軍府東門。瞻曰:"吾有先人弊廬,何爲於此?"臨終,遺晦書曰:"吾得啓體,幸全歸骨山足,亦何所多恨!弟思自勉勵,爲國爲家。"遂卒,時年三十五。

謝嚼,晦弟也,初爲州主簿中軍行參軍、太子舍人;俄遷秘書丞。自以兄居權貴,已蒙超擢,固辭不就。

王敬弘,臨沂人也,文帝元嘉中,爲左光祿大夫。東歸後,徵爲太子少傅,不就。子恢之被召爲秘書郎,敬弘爲奉朝請,與恢之書曰:"秘書有限,故有競;朝請無限,故無競。吾欲使汝處於不競之地。"太祖嘉而許之。

謝弘微爲右衛將軍。元嘉六年,東宮始建,領中庶子,又尋加侍中。弘微志在素官,畏忌權寵,固讓不拜。乃聽解中庶子。

孟顗字彥重,本昌安人。兄昶貴盛,顗不就徵辟。昶死後,起家爲東陽太守。

江湛爲彭城王義康司徒主簿、太子中舍人。司空檀道濟爲子求湛妹婚,不許。義康有命,又不從。時人重其立志。義康欲引與日夕,湛固求外出。乃以爲武陵內史。

後魏楊津有六子,長子遁字山才,其家貴顯,諸子弱冠,咸縻王爵;而遁性澹退,年近三十,方爲鎮西府主簿。

北齊韓晉明,嗣封東萊王。有俠氣,朝廷處之貴要,必以疾辭。告人云:"廢人飲美酒,對名勝,安能作刀筆吏,披返故紙乎?"武平末,爲僕射百餘日,便解官。

後周蔡祐,明帝時爲小司馬。帝之公子也與祐友昵,及即位,禮遇彌隆。祐常辭疾避之。至於婚姻,尤不顧交於勢要。

唐薛元敬,收之從父兄子也,爲天策府參軍兼直記室;與收俱爲文學館學士。時房杜等處心腹之寄,深相友託,敬畏於權勢,竟不之狎。如晦嘗云:"小記室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

王義方,泗州漣水人也。少孤貧,事母甚謹;博通五經,而謇傲獨行。初授晉王府

參軍。直弘文館特進魏徵甚禮之,將以姪女妻之,義方固辭。無幾,徵卒,義方竟娶徵之姪,告人曰:"昔不附宰相之勢,今感知己之言故也。"

楊於陵爲潤州句容主簿,韓滉節鎮金陵,以女妻之。秩滿,爲岳鄂、江西二府從事,累官至侍御史。韓滉自江南入朝,總將相財賦之任,德宗頗任遇,權傾中外。於陵自江西府罷,卜築於建昌,以讀書山水爲樂。滉歿,德宗貞元八年,徵拜膳部員外郎。

韓公武,自宣武馬部都虞侯將兵誅蔡賊,授鄜州節度使。憲宗元和十四年,父弘入朝,公武乞罷節度,入爲右金吾將軍。既而,弘出鎮河中,季父充乃移鎮宣武。歎曰:"二父聯居重鎮,吾以孺子當執金之職,家門之盛,懼不克勝。"堅辭宿衛,改右驍衛將軍。性頗恭遜,不以富貴自處。

王龜,宣宗大中中爲太常少卿。以弟鐸入相,不願在朝,出爲同州防禦使。

後唐孔邈,兗州曲阜人,文宣王四十一代孫。乾寧五年,登進士第,除校書郎。崔遠在中書,奏萬年尉,充集賢校理。以親舅獨孤損方在廊廟,避嫌不赴職。

避　嫌

夫處簪纓之族,任臺閣之官,而有服之親不敢相臨,蓋避嫌之道也。若乃父秉國鈞,而靡求仕進;兄居柄用,而固辭近職。此蓋奉公之亮節,飾身之遠謀,雖與內不避親,疏不避仇者殊,然而閑邪存誠,防微杜漸,亦足尙矣。

宋傅隆爲尙書左丞,以族弟亮爲僕射,緦服不得相臨,徙太子率更令。

王球爲義興太守,從兄弘爲揚州,以服親不得相臨,遂加宣威將軍。

唐蘇頲弟詵初拜給事中,時頲爲中書侍郎,上表讓詵所授。玄宗曰:"古來有內舉不避親乎?"頲曰:"晉祈奚是也。"玄宗曰:"若然,則朕用蘇詵,何得屢言?近日卿父子猶同在中書,兄弟有何不得?卿言非至公也。"

馬炫以左散騎常侍,以弟燧拜司徒兼侍中,以親避轉刑部侍郎。

李德裕字文饒,幼有壯志,苦心力學,尤精《西漢書》、《左氏春秋》,恥與諸生從鄉賦。不喜科試,年纔及冠,志業大成。貞元中,以父吉甫謫蠻,方隨侍左右,不求仕進。元和初,以父再秉國鈞,避嫌不仕。臺省累辟諸府從事。

杜從郁爲左拾遺司徒佑之子也。元和元年九月,以從郁爲秘書丞,郁始自太子司議郎,爲左補闕。右補闕崔羣、韋賢之、左拾遺獨孤郁等上疏:以爲宰相之子,不合爲諫諍之官。於是,降爲左拾遺。羣等又奏云:拾遺與補闕雖資品不同,而皆是諫官。父爲宰相,而子爲諫官,若政有得失,不可使子論父。於是改授。

權德輿,元和五年入相,起居郎、翰林學士獨孤郁以德輿之婿,命守本官,罷學士。

鄭澣爲考功員外郎,故國子博士史館修撰。以父任僕射故也。

王起爲吏部侍郎。文宗太和元年六月,以起爲兵部侍郎,充集賢殿學士判院事。時起兄播爲僕射平章事,起在選部,非便,故移於他曹,以集賢之職兼之。

梁趙光裔爲翰林學士,中書舍人。開平三年,以光禄太常少卿,以兄光逢擢升相位,固辭近職。避親嫌也。

後唐孔邈爲萬年尉,充集賢校理,以親舅獨孤損在中書避嫌不赴職。

楊注爲户部侍郎,充翰林學士,宰相涉之弟也。哀帝二年三月勑:兄既秉於樞衡,弟故難居宥密,可守本官,罷内職。

嫉惡

仲尼有言曰:"惟君子能好人,能惡人。"蓋有挺勁直之性,稟直清之操,嫉夫姦佞,形於言色。以至當官而行,守法無貳;抗志靡惑,繇衷自信;或裂裳履足以長鶩,或操觚著論以申貶;周愛陳迹,以洩其憤怒;激厲薄俗,以扶於名教;責敗田之夫,鄙其繇徑;譏貝錦之子,斥是讒言;惡彼犬羊之質,奮兹鷹鸇之志。非剛毅中立、卓然有守者,孰能及於是哉?其或觀過所從,不於其黨;多僻之世,疾之已甚,良非斯人之徒與?

齊公子元,其弟商。人弑其君,舍而自立,是爲懿公。公子元不順懿公之爲政也,終不曰"公",曰"夫巳氏"(猶言某甲)。

介子推,晉人。秦送文公至河,舅犯曰:"臣從君周旋天下,過亦多矣,臣猶知之,況於君乎?請從此去矣。"重耳曰:"若反國,所不與子犯共者,河伯視之。"乃投璧河中,以與子犯盟。是時,介子推從,在船中,乃笑:"天實開公子,而犯以爲己功而要市於君,固足羞也。吾不忍與同位。"乃自隱。

陳文子,齊大夫崔子弑其君,陳文子有馬十乘,棄而違之(崔杼作亂,陳文子惡之,預其四十四馬,違而去也)。至於他邦,則曰:"猶吾大夫崔子也。"

子產,鄭大夫也。鄭徐吾犯之妹美(犯,鄭大夫),公孫楚聘之矣(楚,子南,穆公孫),公孫黑又強委禽焉(禽,鴈也。納采用鴈)。犯懼,告子產。子產曰:"是國無政,非子之患也,惟所欲與。"犯請於二子,請使女擇焉[1]。皆許之子。皙盛飾而入,布幣而出(布陳贄幣。子皙,公孫黑)。子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女自房觀之,曰:"子皙信美矣,抑子南夫也(言丈夫)。夫夫婦婦,所謂順也。"適子南氏。子皙怒,既櫜甲以見子南,欲殺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執戈逐之,及衝擊之以戈(衝,交道)。子皙傷而歸,告大夫曰:"我好見之,不知其有異志也,故傷。"大夫皆謀之。子產曰:"直均。幼賤有罪,罪在楚也(先聘,子南直也;子南用戈[2],子皙直也。子產力未能討,故均其事,歸罪於楚)。"乃執子南而數之曰:"國之大節有五,女皆姦之(姦,犯也):畏君之威,聽其政,尊其貴,事其長,養其親。五者,所以爲國也。今君在國,女用兵焉,不畏威也。姦國之

紀，不聽政也（姦國之紀，謂傷人）。子晳，上大夫；女，嬖大夫而弗下之，不尊貴也。幼而不忌，不事長也（忌，畏也）。兵其從兄，不養親也。君曰：余不女忍殺，宥女以遠，勉速行乎？無重而罪。"鄭放游楚於吴。將行，子南、子產咨於太叔（太叔，游楚之兄子）。太叔曰："吉不能亢身，焉能亢宗（亢，蔽也）？彼國政也，非私難也。子圖鄭國，利則行之，又何疑焉？周公殺管叔而蔡蔡叔（蔡，放也）。夫豈不愛？王室故也。吉若獲戾，子將行之，何有於諸游？"昭公二年秋，鄭公孫黑將作亂，欲去游氏而代其位（游氏，太叔之族。黑爲游楚所傷，故欲害其族）。傷疾作而不果（前年游楚所擊創）。駟氏與諸大夫欲殺之（駟氏，黑之族）。子產在鄙，聞之，懼弗及，乘遽而至（遽，傳驛），使吏數之（責數其罪）曰："伯有之亂，以大國之事而未爾討也（務共大國之命，不暇治女罪[3]）。爾有亂心無厭，國不女堪。專伐伯有，而罪一也；昆弟爭室，而罪二也（謂爭徐吾犯之妹）；薰隧之盟，女矯君位，而罪三也（謂使太史書七子）。有死罪三，何以堪之？不速死，大刑將至。"再拜稽首，辭曰："死在朝夕，無助天爲虐。"子產曰："人誰不死？凶人不終命也。作凶事，爲凶人，不助天，其助凶人乎？"請以印爲褚師（印，子晳之子。褚師，市官）。子產曰："印也，若才，君將任之；不才，將朝夕從女。女罪之不恤，而又何請焉？不速死，司寇將至。"七月壬寅，縊尸諸周氏之衢（衢，道也），加木焉（書其罪于木，以加尸上）。又，子產治鄭，鄧析務難之，與民之有獄者約：大獄一衣，小獄襦袴。民之獻衣襦袴而學訟者，不可勝數。以非爲是，以是爲非，是非無度，而可與不可，日變所欲勝，因勝所罪。鄭國大亂，民口讙譁。子產患之，於是殺析。民心是非乃定，法律乃行。

向戌爲宋左師。魯襄公十七年，華閱卒，華臣弱臯比之室（臣，閱之弟[4]；臯比，閱之子。弱，侵易之），使賊殺其宰華吴。賊六人以鈹殺諸盧門，合左師之後（盧門，宋城門；合，向戌邑也[5]。賊殺華吴于向戌屋後）。左師懼，曰："老夫無罪。"賊曰："臯比私有討於吴。"遂幽其妻（幽吴妻也），曰："畀余而大璧（畀，與也）。"宋公聞之曰："臣也，不唯其宗室；是暴，大亂宋國之政，必逐之。"左師曰："臣也，亦卿也。大臣不順，國之恥也。不如蓋之。"乃舍之[6]。左師爲己短策，苟過華臣之門，必騁。昭公六年，寺人柳有寵（有寵于平公），太子佐惡之。華合比曰："我殺之（欲以求媚太子[7]）。"柳聞之，乃坎用牲埋書[8]（詐爲盟處[9]），而告公曰："合比將納亡人之族（亡人，華臣也[10]）。"既盟于北郭矣，公使視之，有焉，遂逐華合比。合比奔衛。于是，華亥欲代右師（亥，合比弟也；欲代合比得其處），乃與寺人柳比從[11]，爲之徵。曰："聞之久矣（聞合比欲納華臣爲右師）。"公使代之[12]（代合比）。見于左師。左師曰："女夫也必亡（夫謂華亥）！女喪而宗室，于人何有？人亦於女何有（言人亦不能愛汝）？《詩》曰：'宗子維城，毋俾城壞，毋獨斯畏，（《詩·大雅》。言宗子之固[13]，若城俾使也），女其畏哉？"

叔孫昭子，魯大夫也。昭公十年，昭子聘晉，齊高強奔魯。昭子至自晉，大夫皆見；高強見而退（高強，子良）。昭子語諸大夫曰："爲人子不可不慎也哉。昔慶封亡[14]，子

尾多受邑,而稍致諸君。君以爲忠而甚寵之,將死,疾于公宫(在公宫被疾),輦而歸。君親推之(推其車而送之)。其子不能任,是以在此。忠爲令德,其子弗能任,罪猶及之,難不愼也[15]。喪夫人之力,棄德曠宗以及其身,不亦害乎(夫人,謂子尾。曠,空也[16])。《詩》曰:'不自我先,不自我後。'其是之謂乎(言禍亂不在他,正當己身[17]。以喻高強自取此禍)?"

孔子謂季氏"八佾舞於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孰,誰也。佾,列也。天子八佾,諸侯六,卿大夫四,士二。八人爲列,八八六十四人。魯以周公之故,受王者禮,有八佾之舞。季桓子僭,于其家廟舞之,故孔子譏之)!"又,季氏旅于泰山。子謂冉有曰:"女弗能救與(旅,祭名也。禮:諸侯祭山川,在其封内者。今陪臣祭泰山,非禮也。冉有時仕于季氏。救,猶正也)?"對曰:"不能。"子曰:"嗚呼!曾謂泰山不如林放乎(神不享非禮。林放尚知問禮[18],泰山之神反不如林放耶?欲誣而祭之)?"又,季氏富于周公(周公,天子之宰卿士),而求也爲之聚歛而附益之(冉求爲季氏宰,爲之急賦税)。子曰:"非吾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小子,門人也。鳴鼓,聲其罪以責之)。"又,公伯寮愬子路於季孫(愬,譖。伯寮,魯人弟子)。子服景伯以告(魯大夫昭伯回子也[19]。告,告孔子)曰:"夫子固有惑志(季孫信讒,恚子路[20])於公伯寮,吾力猶能肆諸市朝(吾勢力猶能辯子路之無罪于季孫,使之誅寮而肆之有罪[21]。既刑,陳其尸曰肆)。"子曰:"道之將行也與,命也;道之將廢也與,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又,孔子爲大司寇,攝行相事。于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又,琴張聞宗魯死(琴張,孔子弟,字子開,名牢),將往吊之。仲尼曰:"齊豹之盗,而孟縶之賊。女何可吊焉(言齊豹所以爲盗[22],孟縶所以見賊,皆繇宗魯)?不爲利疚于回(疚,病。回,邪也。以利故不能去,是病身于邪[23]),不以回待人(知難不告,是以邪待人[24]),不蓋不義(以周事豹,是蓋不義,周終竟也),不犯非禮(以二心事縶,是非禮)。"又,原壤夷俟(原壤,魯人,孔子故舊。夷,踞;俟,待也。踞行孔子)。子曰:"幼而不孫弟,長而無述焉。老而不死,是爲賊(賊謂賊害)。"以杖叩其脛(孔曰:叩,擊也;脛,腳脛[25])。孔子曰:"巧言、令色、足恭(足恭,便辟貌),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左丘明,魯大夫)。匿怨而友其人(心自相怨而外詐親),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

仲繇字子路。魯哀公十四年,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吾無盟矣(子路信誠,故欲得與相要誓,而不須盟)。"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千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繇弗能。"

漢汲黯字長孺,濮陽人也,爲内右史,坐小法。會赦,免官。後爲淮陽太守。既辭,過太行李息,曰:"黯棄逐居郡,不得與朝廷議矣。然御史大夫湯(張湯),智足以拒諫,詐足以飾非。非肯正爲天下言,專阿主意。主意所不欲,因而毁之;主意所欲,因而譽

之。好興事，舞文法（舞猶弄也）。內懷詐以御主心，外挾賊吏以爲重。公列九卿，不早言之何（言何不早言也）？公與之俱受其戮矣。"息畏湯，終不敢言。

李當戶爲郎，武帝與韓嫣戲，少不遜，當戶擊嫣走。于是，帝以爲能。

後漢朱震字伯厚，初爲州從事，奏濟陰太守單康臧罪，并連康兄、中常侍車騎將軍超。桓帝收康下廷尉，以譴超詣獄謝三府。諺曰："車如鷄栖馬如狗，疾惡如風朱伯厚。"

岑晊爲南陽太守，成瑨、功曹張牧爲中賊曹吏。宛有富賈張汎者，桓帝美人之外親，善雕鏤玩好之物，頗以賂遺中宮，以此並得顯位。恃其伎巧，用勢縱橫。晊與牧勸瑨收捕汎等。既而遇赦，晊竟誅之，并收其宗族賓客，殺二百餘人。後乃奏聞。于是中常侍侯覽，使汎妻上書訟其冤。帝大震怒，徵瑨下獄死。晊、牧遁逃，亡匿齊魯之間。會赦，出。

范滂爲汝南太守，宗資功曹，委任政事。滂在職，嚴整疾惡，其有行違孝悌，不軌仁義者，皆埽迹斥逐，不與共朝。

蓋勳，獻帝初爲越騎校尉。董卓不欲令典禁兵，出爲潁川太守。還，勳強直不屈，而內厭於董卓。不得意，疽發背。卒遺令：勿受卓賻贈。

張奐，燉煌人，爲太常，以黨罪，禁錮歸田里。奐少立志節，董卓慕之，使其兄遺縑百疋。奐惡卓爲人，絕而不受。

王允，太原人，年十九爲郡吏。時小黃門晉陽趙津貪橫放姿，爲一縣巨患。允討捕殺之。後位至司徒。

魏袁亮，貞固有學行，嫉何晏、鄧颺等，著論以譏切之。位至河南尹尚書。

晉閻纘爲西戎校尉司馬，趙王倫死，既葬，纘以車轢其冢。

劉暾爲司隸校尉，其父毅疾馮紞姦佞，欲奏其罪，未果而卒。紞位官日隆，暾慨然曰："使先人在，不令紞得無患。"

王澄少歷顯位，累遷成都王穎從事中郎。穎嬖豎孟玖譖殺陸機兄弟，天下切齒。澄發玖私姦，勸穎殺玖。穎乃誅之，士庶莫不稱善。

秦秀爲博士，性忌讒佞，疾之如讎，素輕鄙賈充。及伐吳之役，聞其爲大都督，謂所親曰："充，文案小才，乃居伐國大任，吾將哭以送師。"

傅咸字長虞，爲議郎長兼司隸校尉。剛簡有大節，風俗峻整，識性明悟，疾惡如仇。

周馥爲廷尉。惠帝幸鄴，成都王穎以馥守河南尹，陳眕、上官已等奉清河王覃爲太子，加馥衛將軍錄尚書。辭不受。覃令馥與上官已合軍，馥以已小人縱暴，終爲國賊，乃共司隸滿奮等謀共除之。謀洩，爲已所襲，奮被害，馥走得免。及已爲張方所敗，召馥還，攝河南尹。

應詹字思遠，成都王穎辟爲掾。時驃騎從事中郎諸葛玫委長沙王乂奔鄴[26]，盛稱乂之非玫浮躁，有才辯，臨漳人士無不詣之。詹與玫有舊，歎曰："諸葛仁林何與樂毅之

相詭乎?"卒不見之。玫聞甚愧。

孔羣字敬林,有智局,志尚不羈。蘇峻入石頭時,匡術有寵於峻,賓從甚盛。羣與從兄愉同行於横塘,遇之,愉止與語,而羣初不視術。術怒,欲分之。愉下車抱術曰:"吾弟發狂,卿爲我宥之。"乃獲免。後峻平,王導保存術。嘗因衆坐令術勸羣酒,以釋横塘之憾。羣答曰:"羣非孔子,厄同匡人。雖陽和布氣,鷹化爲鳩,至於識者,猶憎其目。"導有愧色。羣仕至中丞。

温嶠爲江州刺史持節都督,平南將軍,鎮武昌。在鎮見王敦畫象,曰:"敦大逆,宜加斷棺之戮,受崔杼之刑。古人闔棺而定謚,春秋大居正崇王父之命,未有受戮於天子,而圖形於羣下。"命削去之。

范甯爲中書郎,儒雅方正。其舅王國寶從妹爲會稽王道子妻。國寶持威權,扇動内外。甯嫉其阿諛,勸孝武帝黜之。

范弘之爲太學博士,議殷浩贈謚,爲僕射王珣所怨,出爲餘杭令。將行,與會稽王道子牋曰:"下官輕微寒士,謬得側在俎豆,實懼辱累清流,惟塵聖世。竊以人君廟堂之上,智周四海之外者,非徒聰明内炤,亦賴羣言之助也。是以舜之佐堯,以啓闢爲首,咎繇謨禹,以侃侃爲先。故下無隱情之責,上收神明之功,敢緣斯義,志在輸盡。嘗以謝石黷累,應被清澄;殷浩忠貞,宜蒙褒顯。是以不量輕弱,先衆言之。而惡直醜正,其徒實繁。雖仰恃聖主欽明之度,俯賴明公愛物之隆,而交至之患,實有無賴。下官與石本無怨忌,生不相識,事無相干。正以國體宜明,不應稍計強弱。與浩年時,邈絶世相。及復無藉聞故老,語其遺事耳。於下官之身,有何痛癢,而當爲之犯時干主耶?每觀載籍,志士仁人,有發中心任直道而行者;有懷智陽愚負情曲從者。所用雖異,而並傳後世。故比干處三仁之中,箕子爲名賢之首,後人用捨,參差不同,各信所見,率應而至。或榮名顯赫,或禍敗繼踵,此皆不量時趣以身嘗禍。雖有硜硜之稱,而非大雅之致,此亦下官所不及也。世人乃云,下官正直,能犯艱難。斯談實過。下官知主上聖明,明公虚己,思求格言,必不使盡忠之臣屈於邪枉之門也。是以敢獻愚誠,布之執事。豈與昔人擬其輕重,亦以臣之事君,惟思盡忠而已;不應復計利鈍。事不允心,則讜言悞主;義感於情,則陳辭靡悔。若懷情藏意,蘊而不言,此乃古人所以得罪於明君,明君所以致法於羣下者也。桓温事迹,布在天朝;逆順之情,暴之四海。在三者臣子,情豈或異?凡厥黔首,誰獨無心?舉朝嘿嘿,未有唱言者。是以頓筆按氣,不敢多云。桓温於亡祖,雖其意難測,求之於事,止免黜耳,非有至怨也。亡父昔爲温吏,推之情禮,義兼他人。所以每懷憤發,痛若身首者,明公有以尋之。王珣以下官議殷浩謚不宜,暴揚桓温之惡。珣感其提拔之恩,懷其入幙之過,託以廢黜昏闇,建立聖明。自謂此事足以明其忠貞之節。明公試復以一事觀之。昔周公居攝,道致升平;禮樂刑政,皆自己出。以德言之,周公大聖;以年言之,成王幼弱,猶復遽避君位,復子明辟。漢之霍光,大勳赫然。孝宣

年未二十，亦反萬機。故能君臣俱隆，道邁千歲。若溫忠爲社稷，誠存本朝，便當仰遵二公，式是令矩。何不奉還萬機，退守藩屏，方提勒公王，匡總朝廷，豈爲先帝幼弱，未可親政邪？將德桓溫，不能聽政邪？又逼脅袁宏，使作九錫，備物光赫。其文具存。朝廷畏懼，莫不景從；惟謝安、王坦之以死守之，故得稽留耳。會上天降怒，姦惡自亡，社稷危而復安，靈命墜而復構。晋自中興以來，號令威權，多出強臣。中宗肅祖，斂袵於王敦。先皇受屈於桓氏。今主上親覽萬機，明公光讚百揆，政出王室，人無異望，復不於今大明國典，作制百代？不審復欲待誰？先王統物，必明其典誥，貽厥孫謀，故令問休嘉，千歲承風。願明公遠覽殷周，近察漢魏，慮其所以危，求其所以安，如此而已。"

古成詵爲後秦給事黄門侍郎。詵風韻秀舉，確然不羣，每以天下是非爲己任。時京兆韋高慕阮籍之爲人，居母喪，彈琴飲酒。詵聞而泣曰："吾當私刃斬之，以崇風教。"遂持劍求高。高懼，逃匿，終身不敢見詵。

宋孔甯子初爲高祖太尉主簿，與王華爲司馬，並有富貴之願。太祖初，徐羨之等秉權，日夜揚之於太祖。甯子嘗東歸至金昌亭，左右欲泊船，甯子命去之，曰："此弒君亭，不可泊也。"華每閑居諷詠，常詠王粲《登樓賦》曰："冀王道之一平，假高衢而騁力。"出入逢羨之等，每切齒憤咤歎曰："當見太平時不？"元嘉二年，甯子病卒。三年，誅羨之等。華遷護軍侍中如故。

北齊魏蘭根爲定州長流參軍，丁母憂，居喪，有孝稱。將葬恆山，郡境先有董卓祠，祠有栢樹。蘭根以卓凶逆無道，不應遺祠至今，乃伐栢以爲椁。村人或勸之不伐。蘭根盡取之，了無疑懼。

斛律光，字明月，爲左丞相。時祖珽爲尚書左僕射，所住宅在義井坊，大事修築。陸嫗自往案行，勢傾朝野。光甚惡之，遙見，竊駡云："多事乞索小人，欲行何計數？"嘗謂諸將云："邊境消息，處分兵馬，趙令恒與吾等參論之[27]。盲人掌機密來，全不共我輩語，止恐誤他國家事[28]。"

隋王誼，周閔帝時爲左中侍上士。時大冢宰宇文護執政，勢傾王室。帝時拱默，無所關預。有朝士於帝側，微爲不恭，誼勃然而進，將擊之。其人惶懼請罪，乃止。自是，朝士無敢不肅。

唐韋倫爲太常卿，爲宰相盧杞所惡，改太子少保。德宗幸奉天，倫亦尋赴行在。及盧杞白志貞趙贊等貶官，關播罷相爲刑部尚書，倫於朝堂嗚咽而言曰："宰相不能弼諧啓沃，使天下一至於此。今仍爲尚書，天下何繇致理？"聞者敬憚之。及扈從還京時，擢用盧杞爲荆州刺史。倫又再上表，切言不可。深爲忠正之士所稱歎。

陸贄爲中書舍人，初翰林學士。贄受張鎰知，得居内職。及鎰爲盧杞所排，贄常憂惴。及杞貶黜，始敢上書言事。德宗好文，益深顧遇。奉天解圍後，德宗言及違離宗廟，嗚咽流涕曰："致寇之由，實朕之過。"贄亦流涕而對曰："臣思致今日之患者，羣臣之罪

也。贄意蓋爲盧杞、趙贊等言也。上欲掩杞之失，則曰：“雖朕德薄，致茲禍亂，亦運數前定，事不由人。”贄又極言杞等罪狀，帝雖貌從，心頗不説。吳通微兄弟俱在翰林，亦承德宗寵遇，文章才器不迨贄，而能交結權倖，共拒贄於帝前。故劉從一、姜公輔自卑品蒼黄之中，皆登輔相。而贄爲朋黨所擠，同職害其能，加以言事激切，動失帝之歡心，故久之不爲輔相。

權德輿爲太常卿，時李繁者，宰相泌之子，初與翰林學士梁肅友善。泌嘗命繁持所著文請肅爲序，繁亦自有學術。肅待之頗厚，因得日熟其門。及肅卒，繁竊亂其配。士君子無不歎駭，積年擯棄。後起爲太常博士。德輿奏請斥之。

柳公綽爲山南東道節度使。有道士獻丹藥，試之，有驗。問所從來，曰：“鍊此丹於薊門。”時朱克融方叛，公綽遽謂之曰：“惜哉，至道來於賊臣之境，雖驗何益？”乃沉之于江。

晉張希崇爲靈州節度使，性雖仁恕，或遇姦惡，嫉之若仇讎。

校勘記

[1]“請”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補。

[2]“子南”二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3]“暇”字原作“服”，據《左傳・昭公二年》杜預注改。

[4]“弟”字原作“地”，據《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改。

[5]合向戌邑也，原作“合全師向戌也”，據《左傳・襄公十七年》杜預注改。

[6]“舍”字原作“合”，據《左傳・襄公十七年》改。

[7]“媚”字原作“胥”，據《左傳・昭公六年》杜預注改。

[8]“埋”字原作“理”，據《左傳・昭公六年》改。

[9]“處”字原作“書”，據《左傳・昭公六年》杜預注改。

[10]“華臣”前原衍“詐”字，據《左傳・昭公六年》杜預注删。

[11]“與”字原作“於”，據《左傳・昭公六年》改。

[12]“代”字原作“伐”，據《左傳・昭公六年》改。下同。

[13]“言”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六年》杜預注補。

[14]“亡”字原作“無”，據《左傳・昭公十年》改。

[15]“難”字原作“唯”，據《左傳・昭公十年》改。

[16]“空”字原作“罕”，據《左傳・昭公十年》杜預注改。

[17]“已”字原脱，據《左傳・昭公十年》杜預注補。

[18]“林”字原脱，據《論語・八佾》補。

[19]此段夾注，《論語・憲問》何晏集解爲“魯大夫子服何忌也”。

[20]“恚”字原作“志”，據《論語・憲問》何晏集解改。

[21]“之”字原脱，據《論語・憲問》補。

[22]“言”字原作“信”,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杜預注改。

[23]“是”字原作“故”,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杜預注改。

[24]“是”字原脱,據《左傳・昭公二十年》杜預注補。

[25]“腳脛”原作“腳”,據《論語・憲問》何晏集解補。

[26]“驃”字原脱,據《晉書・應詹傳》補。

[27]“垣”字,《北齊書・祖珽傳》作“營”。

[28]“止”字原作“正”,據《北齊書・祖珽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九

總錄部(五十九)

隱　逸

夫隱居以求志,遯世而無悶,含華匿耀,高翔遠引,非夫德充而義富,學優而誠篤,又孰能懷道自晦,絕俗而孤舉哉!故仲尼之序逸民,馬遷之述隱君子,班、范而下,罔不論次焉。觀其明哲兼茂,卷懷自得,潔己而無污,亢節而靡屈,遺榮去羨,保和養素,忘機委順,達至遂命;得喪不嬰其慮,悔吝靡集其躬;乃至形于話言,晦其名氏,混於屠釣,同其出處,辭避徵聘,轉造窮僻,屏迹長往,流風莫揖,人遐室邇,形於歎息,斯固素履之君子,考槃之碩人,視富貴如浮雲,入山林而不返者與!

牧者,不知姓名,齊人也。吳延陵季子遊於齊,見遺金,呼牧者取之。牧者曰:"何子居之高而視之下也?貌之君子而言之野也?吾有君不臣,有侯不友,暑衣葛,寒衣裘,吾豈取金者乎?"延陵季子知其爲賢者,請問姓字。牧者曰:"子乃皮相之士也,何足語姓字哉?"遂去。延陵季子立而望之,不見乃止。

老子修道德,爲周守藏室之史。孔子往問禮焉。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乃遂去。孔子死後百二十九年,而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隱君子也。

楚狂接輿歌而過孔子(接輿,楚人,佯狂而來歌,欲以感切孔子也),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比孔子爲鳳,待聖王乃見。非孔子周行求合,故曰衰也)!往者不可諫(已往所行不可復諫止也),來者猶可追(自今已來可追,自止避亂隱居)!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言"已而"者,言世亂已甚,不可復治也。再言之者,傷之深也)。"孔子下,欲與之言(下,下車也)。趨而去之,不得與之言。

長沮、桀溺,耦而耕。孔子以爲隱者,使子路問津焉。長沮曰:"彼執輿者爲誰?"子路曰:"爲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然。"曰:"是知津矣(言數周流,自知津)。"桀溺謂子路曰:"子爲誰?"曰:"爲仲繇。"曰:"子,孔丘之徒與?"曰:"然。"桀溺曰:"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誰以易之(滔滔者,流而不反之意。言當今天下,治亂同空,舍此彼適,故曰誰以易)!且而與其從辟人之士者,豈若從辟世之士哉(士有辟人之法,有辟世之法。長沮、桀溺謂孔子之爲士,從辟人之法者也。己之爲士,則從辟世之法也)。"耰

而不輟(耰,覆種也;輟,止也。覆種不止,不以津告也)。子路行,以告。孔子憮然(爲其不達己意而非己),曰:"鳥獸不可與同羣(隱于山林,是同羣)。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凡天下有道者,丘皆不與易也。己大而人小故也)。"

晨門者,石門之閽人也。子路宿於石門,晨門曰:"奚自?"子路曰:"自孔氏。"曰:"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言孔子知世不可爲而強爲之)?"

有荷蕢而過門者,曰:"有心哉?擊磬乎(時孔子擊磬於衛,蕢,草器也。有心,契契然也)?硜硜乎?莫己知也夫而已矣(此硜硜者,徒信己而已,言亦無益也)。深則厲,淺則揭(以衣涉水,爲厲揭衣也。言隨世,以己行若過水,必以濟。知其不可,則當不爲)。"子曰:"果哉,末之難矣(未知己志而便)。"丈人以仗荷篠(丈人,老人也。篠,竹器),子路問曰:"子見夫子乎?"丈人曰:"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爲夫子(丈人勤勞四體。不分,猶云不辨五穀。誰爲夫子而索之邪)?"植其杖而芸(植,倚也。除草曰芸)。子路拱而立(未知所以答)。止子路宿,殺鷄爲黍而食之,見其二子焉。明日,子路行,以告。夫子曰:"隱者也。"使子路反見之,至則行矣(子路反至其家,丈人出行不在)。

伯夷,叔齊,虞仲,夷逸,朱張,柳下惠,少連(此七人,皆逸民賢者)。

顏闔,得道之人也。魯君聞之,使人以幣先焉。顏闔守閭,粗布之衣,而自飯牛。魯君之使者至,顏闔自對之。使者曰:"此顏闔之家邪?"顏闔對曰:"此闔之家也。"使者致幣。顏闔對曰:"恐聽謬,而遺使者罪。不若審之(恐誤謬致幣,而得罪,故勸令審之也)。"使者還,審之後,來求之,則不得(顏闔踰垣而逃之,故不尋)。

漢東園公、甪里先生、綺里季、夏黄公,年皆八十有餘,鬚眉皓白。四人者,皆以高祖慢侮人,故逃匿山中,義不爲漢臣。

安丘望之,少持《老子經》,恬靜,不求進官,號曰"安丘上人"。成帝聞,欲見之。望之辟,不肯見,爲巫醫於人間也。

谷口鄭子眞,蜀嚴君平(《地理志》謂君平爲嚴尊。《三輔決錄》云:子眞名僕,君平名尊。則君平、子眞,皆其字也),皆修身自保,非其服弗服,非其食弗食。大將軍王鳳以禮聘子眞,子眞遂不詘而終(君平卜筮成都市,杜陵李強素善揚雄,久之,爲益州牧,喜謂雄曰:"吾眞得嚴君平矣。"雄曰:"君備禮以待之。彼可見而不可得詘也。"強心以爲不然。及至蜀致禮,與相見,卒不敢言以爲從事。乃歎曰:"揚子雲誠知人!"君平年九十餘,遂以其業終。蜀人愛敬,至今稱焉)。

後漢梅福爲南昌尉,居家常以讀書養性爲事。平帝元始中,王莽顓政,福一朝棄妻子,去九江,至今傳以爲仙。其後人有見福於會稽者,變姓名,爲吳市門卒。

涪翁者,不知何出。嘗魚釣於涪水,因號涪翁。乞食人間,見有疾者,時下針石,輒應而效。乃著《針經診脈法》傳於世。弟子程高尋求積年,翁乃授之。高亦隱迹不仕。

逢萌,北海都昌人也,居瑯邪勞山,養志修道。光武詔書徵萌,萌以老耄,迷路東

西,語使者云:"朝廷所以徵我者,以其益於政。尚不知方向所在,安能濟時乎?"即便駕歸。連徵不起,以壽終。

王霸字孺仲,太原廣武人也,少有清節。建武中,徵至尚書。拜稱名,不稱臣。有司問其故,霸曰:"天子有所不臣,諸侯有所不友。"司徒侯霸讓位於霸,閻陽毁之,曰:"太原俗黨,孺仲頗有其風。"遂止(太原多晋公族子孫,以詐力相傾,矜夸功名,報仇過直。漢興,號爲難化)。以病歸,隱居守志,茅屋蓬戶,連徵不至。以壽終。

淳于恭不慕榮名[1],州郡連召不應。建武中,郡舉孝廉,司空辟,皆不應。客隱瑯邪黔陬山數十年。

嚴光字子陵,會稽餘姚人。少有高名,與光武同遊學。及光武即位,光乃變名姓,隱身不見。帝思其賢,乃令以物色訪之。後至舍,於北軍車駕幸其館,良久,乃張目熟視,曰:"昔唐堯著德,巢父洗耳。士故有志,何至相迫乎?"除爲諫議大夫,不屈,乃耕於富春山。建武十七年,復特徵,不至,終於家。

馮胄隱處山澤,不應徵辟。

樊英,南陽魯陽人,隱於壺山之陽,受業者四方而至。州郡前後禮請,不應。公卿舉賢良方正有道,皆不行。

鄭敬字次都,清志高世。光武連徵,不至,隱處於大陂中。逢陰就、虞延,並避不行。同郡鄧敬因折葼爲坐,以荷薦肉,瓠以盈酒,言談彌日。蓬廬草門,琴書自娛。

野王二老者,不知何許人也。初,光武貳於更始,會關中擾亂,遣前將軍鄧禹西征,送之於道。既反,困於野王獵,路見二老者即禽(即,就也)。光武問禽何向。並舉手西指,言"此多虎,臣每即禽,虎亦即臣。大王勿往也。"光武曰:"苟有其備,虎亦何患?"父曰:"何大王之謬邪?昔湯即桀於鳴條,而大城於亳。武王亦即紂於牧野,而大城於郟鄏。彼二王者,其備非不深也。是以即人者,人亦即之。雖有其備,庸可忽乎?"光武悟其言旨,顧左右曰:"此隱者。"將用之,辭而去,莫知所在。

尚長字子平,河內朝歌人,隱居不仕。性尚冲和,好通《老》《易》。王莽大司空王邑辟之,連年乃至。欲薦之於莽,固辭乃止。潛隱於家,讀《易》至"損益"卦,喟然歎曰:"吾已知富不如貧,貴不如賤。但未知死何如生耳?"建武中,男女娶嫁既畢,勑:"斷家事,勿相關,當如我死也。"於是,遂肆意,與同好北海禽慶俱遊五嶽名山,竟不知所終。

王君公,平原人[2],曉陰陽,懷德穢行。王莽末遭亂,儈牛自隱(儈,謂平會兩家賣買之價),時人爲之語曰:"避世牆東王君公"(嵇康《高士傳》曰:"君公明《易》,爲郎,數言事,不用,乃自污與官婢通。免歸,佯狂;儈牛,口無二價也)。

梁鴻字伯鸞,扶風平陵人也。常欲隱居避患,乃與妻孟光共入霸陵山中,因東出關,過京師,作《五噫之歌》,曰:"陟彼北芒兮,噫!顧覽帝京兮,噫!宮室崔嵬兮,噫!人之劬勞兮,噫!遼遼未央兮,噫!"肅宗聞而悲之,求鴻不得。乃易姓運期,名燿,字侯。

光與妻子居齊魯之間，有頃，又去適吳。將行，作詩。至吳，依大家皐伯通，居廡下。爲人賃舂，每歸，妻爲具食，不敢於鴻前仰視，舉案齊眉。伯通察而異之，曰："彼傭能，使其妻敬之如此。非凡人也。"乃方舍之于家。鴻潛閑，著書十餘篇。

韋逢泰，以經行知名，不應州郡之命。大將軍梁冀辟，不就。桓帝公車備禮，徵至霸陵。稱病歸，乃入雲陽山採藥不反。有司舉泰加罪，帝特原之。

高鳳字文通，南陽葉人也。年老，執志不倦，名聲著聞。太守連召請，恐不得免，自言本巫家，不應爲吏。又詐與寡嫂訟，遂不仕。將作大匠任隗舉鳳直言，到公車，託病逃歸，推其財產與兄子。隱身漁釣，終於家。

臺佟字孝威，魏郡鄴人。隱於武安山，鑿穴爲居，採藥自業。章帝建初中，州辟，不就。刺史行部乃使從事致謁，佟載病往謝。刺史乃執贄見佟，曰："孝威居身如是甚苦，如何？"佟曰："佟幸得保終性命，存神養和。如明使君奉宣詔書，夕惕庶事，反不苦邪？"遂去隱逸，終不見。

韓康字伯休，一名恬休，京兆霸陵人。家世著姓，常採藥名山，賣長安市。口不二價，三十二年。時有女子從康買藥，康守價不移。女子怒曰："公是韓伯休耶？乃不二價乎?!"康歎曰："我本欲避名，今小女子皆知有我焉，何用藥爲？"乃遯入霸陵山中。博士公車徵之，不至。桓帝乃備玄纁之禮，以安車聘之。使者奉詔造康。康不得已[3]，乃許詔。辭安車，乃乘柴車。冒晨，先使者發，至亭，亭長以韓徵君當過，方發人牛修道橋，及見康柴車幅巾，以爲田叟也，使奪其牛，康即釋駕與之。有頃，使者至，奪牛翁乃徵君也。使者欲奏殺亭長。康白曰："此自老子與之，亭長何罪？"乃止。康因道逃遁，以壽終。

矯愼字仲彦，扶風茂陵人。少好"黄老"，隱遯山谷，因穴爲室，仰慕喬松導引之術。汝南吳蒼甚重之，因遺書以觀其志，曰："仲彦足下，勤處隱約，雖乘雲行泥，棲宿不同。每有西風，何嘗不歎。蓋聞黄老之言，乘虛入冥，藏身遠遯。亦有理國養人，施於爲政。至如登山絕迹，神不著其證，人不睹其驗[4]。吾欲先生從其可者，於意何如？昔伊尹不懷道以待堯舜之君，方今明明四海開闢，巢許無爲箕山，夷齊悔入首陽。足下審能騎龍弄鳳，翔嬉雲間者，亦非狐兔燕雀所敢謀也！"愼不答，年七十餘，竟不肯娶。後忽歸家，自言死日。及期，果卒。後人有見愼於燉煌者，故前世，異之。或云神仙焉。

馬瑤隱於汧山，以兔罝爲事。所居俗化，百姓美之，號"馬牧先生"。

戴良，汝南愼陽人，舉孝廉，不就；再辟司空府，彌年不到。州郡迫之，乃遯辭詣府，悉將妻子。既行在道，因逃入江夏山中，優游不仕，以壽終（初，良五女並賢，每有求姻，輒便許嫁。疏裳布被，竹笥木屐以遣之。五女能遵其訓，皆有隱者之風焉）。

漢陰老父者，不知何許人也。桓帝延熹中，幸竟陵，過雲夢，臨沔水[5]，百姓莫不觀者。有老父獨耕不輟。尚書郎、南陽張溫異之，使問曰："人皆來觀，老父獨耕不輟，何

也?"老父笑而不對。溫下道百步,自與言[6]。老父曰:"我,野人耳,不達斯語。請問天下亂而立天子邪?理而立天子邪?立天子以父天下邪?役天下以奉天子邪[7]?昔聖王宰世,茅茨采椽,而萬人以寧。今子之君,以勞人自縱,逸遊無忌。吾爲子羞之,子何忍欲人觀之乎?"溫大慙。問其姓名,不告而去。

陳留老父者,不知何許人也。桓帝世,黨錮事起,守外黄令。陳留張升去官,歸鄉里,道逢友人共班草,而言升曰:"吾聞趙殺鳴犢,仲尼臨河而反。覆巢竭淵,龍鳳逝而不至。今宦豎日亂,陷害忠良。賢人君子,其去朝乎?夫德之不建,人之無援。將性命之不免,奈何因相抱而泣?"老父趨而過之,植其杖,太息,言曰:"吁!二大夫何泣之悲也!夫龍不隱鱗,鳳不藏羽。網羅高縣,去將安所,雖泣何及乎?"二人欲與之語,不顧而去,莫知所終。

龐公者,南郡襄陽人也,居峴山之南,未嘗入城府。夫妻相敬如賓。荆州刺史劉表數延請,不能屈,乃就候之。謂曰:"夫保全一身,孰若保全天下乎[8]?"龐公笑曰:"鴻鵠巢於高林之上,暮而得所栖;黿鼉穴於深淵之下,夕而得所宿。夫趨舍行止,亦人之巢穴也,且各得其棲宿而已。天下非所保也。"因釋耕於壠上,而妻子耘於前。表指而問曰:"先生若居畎畝而不肯官祿,後世何以遺子孫乎?"龐公曰:"世人皆遺之以危,今獨遺之以安。雖所遺不同,未爲無所遺也。"表歎息而去。後遂攜其妻子,登鹿門山,因採藥不反。

魏焦先字孝然,河東人。後漢中平末,白波賊起,時先年二十餘,與同郡侯武陽相隨。武陽年小,有母。先與相扶接,避白波。東客揚州,取婦。建安初來西,還陽武,詣大陽占戶,先留陜界。至十六年,關中亂,先失家屬,獨竄於河渚間。食草飲水,無衣履。時大陽長朱南望見之[9],謂爲亡士,欲遣舩捕取。武陽語縣:"此狂癡人耳。"遂注其籍,給廩日五升。後有疫病[10],人多死者,縣常使埋藏。童兒豎子皆輕易之。然其行不踐邪徑,必循阡陌。及其捃拾,不取大穗。饑不苟食,寒不苟衣,結草以爲裳,科頭徒跣。每出,見婦人則隱翳,須去乃出。自作一蝸牛廬[11],凈掃其中。營木爲牀,布草蓐其上。至天寒時,構火以自炙。呻吟獨語。饑則出爲人客,作飽食而已,不取其直。又出於道中,邂逅與人相遇,輒下道藏匿。或問其故,常言"草茅之人,與狐兔同群"。不肯妄語。明帝太和、青龍中,嘗持一杖南度淺河水,輒獨云未可也。緐是,人頗疑其不狂。至齊王嘉平中,太守賈穆初之官,故過其廬。先見穆再拜[12],穆與語,不應;與食,不食。穆謂之曰:"國家使我來爲卿作君。我食卿,卿不肯食我。與卿語,卿不應我。如是,我不中爲卿作君,當去耳。"先乃曰:"寧有是邪?"遂不復語。其明年,大發卒,將伐吳。有竊問先"今討吳何如?"先不肯應,而謬歌曰:"祝衄祝衄,非魚非肉。更相追逐,本心爲當,殺牂羊,更殺其羖攊邪!"郡人不知其謂。會諸軍敗,好事者乃推其意,疑牂羊謂吳,羖攊謂魏。於是,後人僉謂之隱者也。議郎河東董經特嘉異節[13],與先非故人,密往觀

之。經到，乃奮其白鬚，爲如與之有舊者。謂曰："阿先闊乎？念共避白波時不？"先熟視而不言。經素知其昔受武陽恩，因復曰："念武陽不邪[14]？"先乃曰："已報之矣。"經又復挑，欲與語。遂不肯復應。後歲餘病亡，時年八十九矣。（《高士傳》曰："世莫知先所出，或言生乎漢末，自陝居大陽，無父母兄弟妻子。見漢室衰，乃自絶不言。及魏受禪，常結草爲廬於河之湄，獨止其中。冬夏常不着衣，臥不設席。又無草蓐，以身親土。其體垢汚，皆如泥漆。五形盡露，不行人間。或數日一食。欲食，則爲人賃作。人以衣衣之，乃使限功受直，足得一食輒去。人欲多與，終不肯取。亦有數日不食時。行不繇邪徑，目不與女子逆視，口未嘗言。雖有驚急，不與人語。遺以食物，皆不受。河東太守杜恕嘗以衣服迎見，而不與語。司馬景王聞而使安定太守董經因事過視，又不肯語。經以爲大賢。其後，野火燒其廬。先因露寢，遭冬雪大至，先袒臥不移，人以爲死。就視，如故，不以爲病。人莫能審其意，度年可百歲餘乃卒。或問皇甫謐曰："焦先何人也？"曰："吾不足以知之也。考之於表，可略而見矣[15]。夫世之所常趣者，榮味也。形之所不可釋者，衣裳也。身之所不可離者，室宅也[16]。口之所不能已者[17]，言語也。心之不可絶者，親戚也。今焦先棄榮味，釋衣服，離室宅，絶親戚，閉口不言，曠然與天地爲棟宇，闇然合至道之前，出羣形之表，入玄寂之幽，一世之人不足以挂其意，四海之廣不能以回其顧，妙乎與夫三皇之先者同矣。結繩已來，未及其至也。豈羣言之所能彷彿，常心之所得測量哉？彼行人所不能行，堪人所不能堪，犯寒暑不以傷其性，居曠野不以恐其形，遭驚急不以迫其慮，離榮愛不以累其心，捐視聽不以汙其耳目。舍足於不損之地，居身於獨立之處，延年歷百壽，越期頤，雖上識不能尚也。自羲皇已來，一人而已矣。"故梁州刺史耿黼以先爲仙人也，北地傅玄謂之性同禽獸。並爲之傳而莫能測之[18]。）

扈累字伯重，京兆人。後漢初平中，山東人有青牛先生者，字正方，客三輔，曉知星曆、風角、鳥情，常食青葙芫華，年似五六十者。人或親識之，謂其已百餘歲矣。初，累年四十餘，隨正方遊學，人謂之得其術。有婦無子。建安十六年，三輔亂，又隨正方南入漢中。漢中壞，正方入蜀，累與相失，隨徙民詣鄴。遭疾疫，喪其婦。至文帝黄初元年，又徙詣洛陽，遂不復取婦。獨居道側，以甂甎爲障，施一廚牀，食宿其中，晝日潛思，夜則仰視星宿，吟詠內書。人或問之，閉口不肯言。至齊王嘉平中，年八九十[19]，才若四五十者。縣官以其孤老，給廩，日五升。五升不足食，頗行傭作，以裨糧。糧盡復出。人與，不取。食不求美，衣弊緼。故後一二年病亡。

寒貧者，本姓石字德林，安定人也。後漢建安初，客三輔。是時，長安有宿儒欒文博者，門徒數千。德林亦就學，始精《詩》、《書》，後好內事，於衆輩中最玄默。至十六年，關中亂，南入漢中。初不治產業，不畜妻孥。嘗讀老子《五千文》及諸內書，晝夜吟詠。到二十五年，漢中破，隨衆還長安。遂癡愚，不復識人。食不求味，冬夏常衣弊布連結

衣。體如無所勝,目如無所見,獨居窮巷小屋,無親里。人與之衣食,不肯取。郡縣以其鰥窮,給廩日五升。食不足,頗行乞,乞不取多。人問其姓字,口不肯言,故因號之"寒貧"也。或素有與相知者,往存恤之,輒拜跪。由是,人謂其不癡。車騎將軍郭淮以意氣呼之,問其所欲,亦不肯言。淮因與脯糒及衣。不取其衣,取其脯一朐,糒一升而止。

蜀譙秀字元彦,巴西人。性清静,不交於世。知將大亂,豫絶人事。從兄弟及諸親舊不與相見。州郡辟命,及李雄盜蜀,安車徵秀,又雄叔父驤子壽辟命,皆不應。常冠鹿皮,躬耕山藪。

晉孫登字公和,汲郡共人。無家屬,於郡北山爲土窟居之。夏則編草爲裳,冬則披髮自覆。好讀《易》,撫一弦琴,見者皆親樂之。性無恚怒,人或投諸水中,欲觀其怒。登既出,便大笑。時遊人間,所經家或設衣食者,無所受辭[20],去皆捨棄。嘗住宜陽山,有作炭人見之,知非常人,與語,登亦不應。文帝聞之,使阮籍往觀於蘇門山,遇之,與商略終古及栖神導氣之術,登皆不應。籍因長嘯而退,至半嶺,聞有聲若鸞鳳之音,響乎巖谷,乃登之嘯也。遂歸,著《大人先生傳》。嵇康從之游三年,問其所圖,終不答。康每歎息,將别,謂曰:"先生竟無言乎?"登乃曰:"子識火乎? 火生而有光,而不用其光,果在於用光。人生而有才,而不用其才,而果在於用才[21]。故用光在乎得薪,所以保其耀;用才在乎識眞,所以全其年。今子才多識寡,難乎免於今之世矣。子無求乎?"康不能用,果遭非命。仍作《幽憤詩》曰:"昔慙柳下,今愧孫登。"或謂登以魏晉去就,易生嫌疑,故或嘿者也。竟不知所終。

董京字威輦,不知何郡人。初與隴西計吏俱至洛陽,被髮而行,逍遙吟詠。嘗宿白社中,時乞於市。得殘碎繒絮,結以自覆。全帛佳綿,則不肯受。或見推排罵辱,曾無怒色。孫楚時爲著作郎,數就社中與語,遂載與俱歸。京不肯坐,楚乃貽之書,勸以"今堯舜之世,胡爲懷道迷邦?"京答之以《詩》,其卒章云:"萬物皆賤,惟人爲貴。動以九州爲狹,静以圜堵爲大。"後數年遁去,莫知所之。於其所寢處,惟有一石,竹子及詩二篇。

朱冲,南安人。少學而貧。武帝咸寧四年,詔補博士。冲稱疾不應。尋又詔曰:"東宫官屬,亦宜得履蹈至行,敦悦典籍者,以其冲爲太子右庶子。"冲每聞徵書至,輒逃入深山。時人以爲梁管之流。

夏統字仲御,會稽永興人。幼孤貧,養親以孝聞。睦於兄弟。每採梠求食,星行夜歸,或至海邊,拘蟛蚏以資養。雅善談論,宗族勸之仕,謂之曰:"卿清亮質直,可作郡綱紀。與府朝接,自當顯至。如何甘辛苦於山林,畢性命於海濱也?"統勃然作色,曰:"諸君待我乃至此乎? 使統屬太平之時,當與元凱評議出處;遇濁代,念與屈生同汙共泥。若行汙隆之間,自當耦耕沮溺,豈有辱身曲意於郡府之間乎?聞君子之談,不覺寒毛盡戴,白汗四布,顔如渥丹,心熱如炭,舌縮口張,兩耳壁塞也。"言者大慙。統自此,遂不

與宗族相見。會母疾，統視醫藥，宗親因得見之。

郭文字文舉，河內軹人。少愛山水，尙嘉遯。年十三，每遊山林，彌旬忘返。父母終，服畢，不娶，辭家遊名山，歷華陰之崖，以觀石室之石函。洛陽陷，乃步擔入吳興餘杭大辟山中窮谷無人之地，倚木於樹，苫覆其上而居焉[22]。亦無壁障，時猛獸爲暴，入室害人，而文獨宿十餘年，卒無患害。常著鹿裘葛巾，不飲酒食肉，區種菽麥。獵者時往寄宿，文夜爲擔水，而無倦色。王導聞其名，遣人迎之。文不肯就船車，荷擔徒行。既至，導置之西園。園中果木成林，又有鳥獸麋鹿，因以居文焉。於是，朝士咸共觀之。文頹然箕踞，傍若無人。溫嶠嘗問文曰："人皆有六親相娛，先生棄之，何樂？"文曰："本行學道，不謂遭世亂，欲歸無路，是以來也。"又問曰："饑而思食，壯而思室，自然之性。先生安獨無情乎？"文曰："情繇意生，不憶故無情。"又問曰："先生獨處窮山，若疾病遭命，則爲烏鳥所食，顧不酷乎？"文曰："藏埋者，亦爲螻蟻所食。復何異乎？"又問曰："猛獸害人，人之所畏。而先生獨不畏邪？"文曰："人無害獸之心，則獸亦不害人。"又問曰："苟世不寧，身不得安。今將用先生以濟時，若何？"文曰："山草之人，安能佐世？"

張忠字巨和，中山人。永嘉之亂，隱于泰山[23]。恬靜寡欲，清虛服氣，食芝餌石，修導養之法。冬則縕袍，夏則帶索，無琴書之適，不修經典勸教，但以至道虛無爲宗。其居依崇巖幽谷，鑿地爲窟室。弟子亦以窟居，去忠六十餘步，五日一朝。其教以形不以言。弟子受業，觀形而退，立道壇于窟上，每旦朝拜之。食用瓦器，鑿石爲釜。左右居人饋之衣食，一無所受[24]。好事少年頗或問以水旱之祥，忠曰："天不言而四時行焉，萬物生焉。陰陽之事，非窮山野叟所能知之。"其遺諸外物，皆此類也。年在期頤，而視聽無爽。苻堅遣使徵之。使者至，忠沐浴而起，謂弟子曰："吾餘年無幾，不可以逆時主之意。"浴訖就車。及至長安，堅賜以冠衣。辭曰："年朽髮落，不堪衣冠。請以野服入覲。"從之。及見，堅謂之曰："先生考槃山林，研精道素[25]。獨善之美有餘，兼濟之功未也。故遠屈先生，將任齊尙父。"忠曰："昔因喪亂，避地泰山，與鳥獸爲侶，以全朝夕之命。屬堯舜之世，思一奉聖顏。年衰志謝，不堪展效尙父之況，非敢竊擬山栖之性。情存巖岫，乞還餘齒，歸死岱宗。"堅以安車送之。

范長生，隱蜀西山，巖居穴處，求道養志。後蜀李雄欲立爲君而臣之，長生固辭。

謝敷字敬緒，會稽人。性澄靜寡欲，入太平山十餘年。鎮軍郗愔召爲主簿，臺徵博士，皆不就。初，月犯少微，少微，一名處士，星占者以隱士當之。譙國戴逵有美才，人或憂之。俄而敷死，故會稽人士以嘲吳人云[26]："吳中高士，便是求死不得死。"

陶淡，侃之孫，於長沙臨湘山中結廬居之。養一白鹿，以自偶親故。有候之者，輒移渡澗水，莫得近之。州舉秀才，淡聞，遂轉逃羅縣埤山中，終身不反，莫知所終。

宋纖，燉煌效穀人，隱居于酒泉南山。太守楊宣畫其象於閣上，出入視之。作頌曰："爲枕何石？爲漱何流？身不可見，名不可求。"酒泉太守馬岌，高尙之士也，具威儀，鳴

鐃鼓造焉。纖高樓重閣,距而不見。岌歎曰:"名可聞而身不可見,德可仰而形不可睹。吾今而後,知先生人中之龍也。"銘詩于石壁,曰:"丹崖百丈,青壁萬尋。奇木蓊欝,蔚若鄧林。其人如玉,維國之琛。室邇人遐,實勞我心。"

葛洪,爲人木訥,不好榮利,閉門卻掃,未嘗交遊。於餘杭山,見何幼道、郭文舉,目擊而已,各無所言。洪尤好神仙導養之法,從祖玄,吳時學道得仙,號曰葛仙公,以其鍊丹秘術授弟子鄭隱。洪就隱學,悉得其法焉。後師事南海太守鮑玄,玄亦內學,逆占將來。見洪,深重之,以女妻洪。洪傳玄業,兼綜鍊醫術。後選爲散騎常侍,領大著作。洪固辭不就。以年老欲練丹,以祈遐壽。聞交阯出丹,求爲句漏令。成帝以洪資高,不許。洪曰:"非欲爲榮,以有丹耳。"帝從之。洪遂將子姪俱行,至廣州,刺史鄧嶽留,不聽去。洪乃止羅浮山鍊丹。嶽表補東筦太守[27],又辭不就。嶽乃以洪兄子望爲記室參軍。在山積年,優游閑養,著述不輟。後忽與嶽疏云:"當遠行尋師,尅期便發。"嶽得疏,狼狽往別。而洪坐至日中,兀然若睡而卒。嶽至,遂不及見。時年八十一。視其顏色,如生。體亦柔軟。舉尸入棺,甚輕如空衣。世以爲尸解得仙云。

許邁字叔玄,一名映,丹陽句容人。家世士族[28],而邁少恬靜,不慕仕進。未弱冠,嘗造郭璞。璞爲之筮,遇《泰》之上六爻發。璞謂曰:"君元吉自天,宜學升遐之道。"時南海太守鮑靚隱迹潛遁,人莫之知。邁乃往候之,探其至要。父母尚存,未忍違親。謂餘杭懸霤山近延陵之茅山,是洞庭西門,潛通五嶽。陳安世、茅季偉常所遊處。于是,立精舍于懸霤,而往來茅嶺之洞室。放絶世務,以尋仙館。朔望時節,還家定省而已。父母既終,乃遣婦孫氏還家。攜其同志,遍遊名山焉。初採藥于桐廬縣之桓山,餌術,涉三年,時欲斷穀[29]。以此山近人,不得專一,四面藩之。好道之徒欲相見者,登樓與語,以此爲樂。常服氣,一氣千餘息。穆帝永和二年,移入臨安西山,登巖茹芝,眇爾自得,有終焉之志。乃改名玄字遠遊。與婦書告別。又著詩十二首,論神仙之事焉。王羲之造之,未嘗不彌日忘歸,相與爲世外之交。玄遺羲之書云:"自山陰南至臨安,多有金堂玉室,仙人芝草。左元放之徒,漢末諸得道者皆在焉。"羲之自爲之傳述靈異之迹,多不可詳記。玄自後,莫測所終。好道者皆謂之羽化矣。

翟莊字祖休,湯之子,少以孝友著名。遵湯之操,不交人物,耕而後食。語不及俗,唯以弋釣爲事。及長,不復獵。或問"漁獵同是害生之事,而先生止去其一,何哉?"莊曰:"獵自我,釣自物。未能頓盡,故先節其甚者。且夫貪餌吞鉤,豈我哉?"時人以爲知言。晚節亦不復釣,端居蓽門,歠菽飲水。州府禮命及公車徵,並不就。

瞿硎先生者,不得姓名,亦不知何許人也。海西公太和末,嘗居宣城。郡界文脊山中,有瞿硎,因以爲名焉。大司馬桓溫嘗往造之,既至,見生被鹿裘坐于石室,神無色怍。溫及僚佐數十人,皆莫測之。乃命伏滔爲之銘贊。竟卒于山中。

孟陋,武昌人[30]。少而貞立,清操絶倫。布衣蔬食,以文籍自娛。口不及世事,未

曾交游。時或弋釣,孤興獨往。雖家人,亦不知其所之也。

劉驎之字子驥,南陽人。光祿大夫耽之族也。驎之少尚質素,虚退寡欲,不修儀操,人莫知之。好游山澤,志存遯逸。嘗採藥至衡山,深入忘反。見有一澗水,南有二石囷,一囷閉,一囷開。水深廣,不得過。欲還失道。遇伐弓人,問徑,僅得還家。或説囷中皆仙靈方藥諸雜物。驎之欲更尋索,終不復知處也。車騎將軍桓冲聞其名,請爲長史。驎之固辭不受。冲嘗到其家,驎之于樹條桑。使者致命,驎之曰:"使君既枉駕光臨,宜先詣家君。"冲聞大愧,於是乃造其父。父命驎之,然後方還。拂短褐,與冲言話。父使驎之于内自持濁酒蔬菜供賓,冲勑人代驎之斟酒。父辭曰:"若使從者,非野人之意也。"冲慨然,至昏乃退。

公孫鳳字子鸞,上谷人。隱于昌黎之九城山谷。冬衣單布,寢處土牀;夏則并食于器,停令臭敗,然後食之。彈琴吟咏,陶然自得。人或異之,莫能測也。慕容暐以安車徵,至鄴及見,暐不言不拜。衣食舉動,如在九城。賓客造請,鮮得與言。數年病卒。

公孫永字子陽,襄平人。少好學恬虚,隱于平郭南山。不娶妻妾,非身所墾植,則不衣食之。吟咏巖間,欣然自得。年餘九十,操尚不虧。與公孫鳳俱被慕容暐徵。至鄴及見,暐不拜。王公已下造之,皆不與言。雖經隆冬盛暑,端然自若。一歲餘,詐狂。暐送還平郭。後苻堅又將備禮徵之,難其年耆路遠,乃遣使者致問。未至,而永亡。堅深悼之,謚曰"崇虚先生"。

石垣字洪孫,自云北海劇人。居無定所,不娶妻妾,不營產業,食不求美,衣必麤敝。或有遺其衣服,受而施人。人有喪葬,輒杖策弔之。路無遠近,時有寒暑,必在其中。或同日共時,咸皆見焉。又能闇中取物,如晝無差。姚萇之亂,莫知所終。

王嘉,隴西安陽人。不食五穀,不衣美麗,清虚服氣,不與世人交游。隱於東陽谷,鑿崖穴居。弟子受業者數百人,亦皆穴處。石季龍之末,棄其徒衆,至長安,潛隱于終南山,結菴廬而止。門人聞而復隨之。乃遷于倒獸山。苻堅累徵,不赴。公侯已下,咸躬往參請。好尚之士,無不師宗之。

郭瑀,燉煌人。隱于臨松薤谷,鑿石窟而居,服栢實以輕身。作《春秋墨説》、《孝經錯緯》。弟子著錄千餘人。張天錫遣使者孟公明持節,以蒲輪玄纁備禮徵之。遺瑀書曰:"先生潛光九皐,懷直獨遠,心與至境冥符,志與四時消息。豈知蒼生倒懸,四海待拯者乎?孤忝承事運[31],負荷大業,思與賢明,同贊帝道。昔傅説龍翔殷朝,尚父鷹揚周室,孔聖車不停軌,墨子駕不俟旦。皆以黔首之禍[32],不可以不救。君子獨立,道繇人弘故也。况今九服分爲狄場,二都盡爲戎穴。天子僻陋江東[33],名敎淪于左衽。創毒之甚,開闢未聞。先生懷濟世之才,坐觀而不救。其于仁智,孤竊惑焉。故遣使者,虚左授綏。鶴企先生,乃眷下國。"公明至山,瑀指翔鴻以示之,曰:"此鳥也,安可籠哉?"遂深逃絶迹。公明拘其門人,瑀歎曰:"吾逃祿非避罪也,豈得隱居行義,害及門

人。”乃出而就徵。及至姑臧,值天錫母卒,瑀括髮入弔,三踴而出。還于南山。及天錫滅苻堅,又以安車徵瑀定禮儀。會父喪而止。

董景道,弘農人。晉永平中,知天下將亂,隱于商洛山。衣木葉,食樹果,彈琴歌嘯以自娛。毒蟲猛獸,皆遶其傍。是以劉元海及聰屢徵,皆礙而不達。至劉曜時,出山,廬于渭汭。曜徵爲太子少傅,散騎常侍。並固辭。竟以壽終。

宋韋玄,避吏,隱于長安南山。武帝入關,以太尉掾徵。不至。

戴顒字仲若,父逵、兄勃,並隱遁有高名。顒年十六,丁父憂,幾滅性。乃與勃居桐廬。及卒,顒以桐廬僻遠,難以養疾,乃出居吳下。吳下士人,共爲築室,聚石飲水于林間。少時繁密,有若自然。乃述莊周大旨,著《逍遙論注》《禮記》《中庸》。三吳將守及郡內衣冠,要其同遊,野澤堪行便去,不爲矯介。衆論以此多之。武帝命爲太尉,行參軍。不就。及踐阼,徵爲通直郎散騎常侍,皆不起。文帝每欲見之,嘗謂黄門侍郎張敷曰:“吾東巡之日,當讌戴公山也。”

孔淳之字彥深,魯郡人。父粲,秘書監,徵不就。淳之少有高尚,愛好墳籍,爲太原王恭所稱。居會稽剡縣,性好山水,每所游,必窮其幽峻,或旬日忘歸。嘗遊山,遇沙門釋法崇,因留共止,遂停三載。法崇歎曰:“緬想人外三十年矣,今乃傾蓋于兹,不覺老之將至也。”及淳之還反,不告以姓。除著作,不就。與徵士戴顒、王弘之及王敬弘等,共爲人外之遊。敬弘以女適淳之子尙。會稽太守謝方明苦要入郡,終不肯往。茅室蓬戶,庭草蕪徑,唯牀上有數帙書。元嘉初,復徵爲散騎。乃逃于上虞縣界。弟默之爲廣州刺史,出都與别。即日,命駕東歸,遂不顧也。

雷次宗字仲倫,豫章南昌人也。少入廬山,事沙門釋慧遠,篤志好學,尤明“三禮”、《毛詩》。隱退,不交世務,以散騎侍郎徵,並不就。文帝元嘉十五年,徵次宗。至京師,開館于鷄籠山。聚徒敎授,置生百餘人。會稽朱膺之、潁川庾蔚之[34],並以儒學,監總諸生。時國子學未立,文帝留心藝術,使丹陽尹何尙之立玄學。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立史學,司徒謝元立文學,凡四學並建。車駕數幸次宗學館,資給甚厚。又除給事中[35],不就。久之還廬山[36],公卿以下,並設祖道。二十五年,詔散騎侍郎,徵詣京邑,爲築室于鍾山西巖下,謂之招隱館。使爲皇太子諸王講《喪服經》。次宗不入公門,乃使自華林東門入延賢堂就業[37]。二十五年卒于鍾山。

劉凝之字志安,小名長年,南郡枝江人也。父期公,衡陽太守;兄盛公,高尙不仕。凝之慕老萊、嚴子陵爲人,推家財與弟及兄子。立屋于野外,非其力不食。州里重其德行,州三禮辟,不就。後又徵爲秘書郎,不就。臨川王義慶使存問,凝之答書,頓首稱僕,不修民禮。人或譏焉。凝之曰:“昔老萊向楚王稱僕,嚴陵亦抗禮光武[38]。未聞巢許稱臣堯舜。”時戴顒與衡陽王義季書,亦稱僕。凝之性好山水,一旦攜妻子泛江湖,隱居衡山之陽,登高山嶺,絶人迹,爲小屋居之。採藥服食。妻子皆從其志。元嘉二十五年卒。

朱百年，會稽山陰人。少有高情，親亡服闋，攜妻入會稽南山，樵採爲業。頗能言玄理。時爲咏歌，往往有高勝之言。除太子舍人，不就。卒山中。

關康之字伯愉，河東陽人[39]。世居京口，寓平昌。少而篤學。元嘉中，文帝聞康之有學義，詔徵之，不起。棄絶人事[40]，守志閑居。下邳趙繹以文義見稱，康之與友善。特進顏延之等當時名士十許人，入山候之。見其散髮被黄布帊，席松葉，枕一塊白石而卧，了不相盻。延之等咨嗟而退，不敢干也。孝武即位，遣大使巡行天下。使反，薦康之宜加徵聘，不見省。康之性清約，獨處一室，希與妻子相見，不通賓客。明帝時，與平原明僧紹俱徵，辭以疾。

王素，少有志德。家貧母老，住東陽，隱居不仕。頗營田園之資，而得以自立。愛好文義，不以人俗累懷。孝武即位，欲搜揚隱退[41]，下詔召爲太子中舍人，不就。

周續之字道祖，鴈門廣武人。好讀《老》《易》，入廬山，事沙門釋慧遠。時彭城劉遺民遁迹廬山，陶淵明亦不應徵命，謂之"尋陽三隱"。以爲身不可遣，餘累宜絶。遂終身不娶，布衣蔬食。徵爲太學博士，不就。江州刺史每相招請，續之不尙節峻，頗從之遊。嘗以嵇康《高士傳》得出處之美，因爲之注。

有漁父者，不如姓名，亦不知何許人也。孫緬爲尋陽太守，落日逍遙渚際，見一輕舟凌波隱顯，俄而漁父至，神韻蕭灑，垂綸長嘯。緬甚異之，乃問"有魚賣乎?"漁父笑而答曰："其釣非釣，寧賣魚者耶?"緬益怪焉，遂褰裳涉水。謂曰："觀生，有道者也。終朝鼓枻，良亦勞止。吾聞黄金白璧，重利也；駟馬高堂，榮世也。今方王道文明，守在海外，隱鱗之士，靡然向風。子故不贊緝熙之美，何晦用其若是也?"漁父曰："僕山海狂人，不達世務，未辨賤貧，先論榮貴。"乃歌曰："竹竿籊籊，河水滺滺。相忘爲樂，貪餌吞鈎。非夷非惠，聊以忘憂。"于是，悠然鼓棹而去。

王弘之字方平，瑯邪臨沂人。性高尙，從兄敬弘嘗薦于朝，徵之，不就。敬弘又嘗解貂裘與之，即著以採藥。性好釣，上虞江有一處名三石頭，弘之嘗垂綸于此，經過者不識之。或問漁師得魚賣不？弘之曰："亦自不得，得亦不賣。"且夕載魚，入至上虞郭。經親故門，各以一兩頭置門內而去。始寧沃川有佳山水[42]，弘之又依巖築屋。

翟法賜，尋陽柴桑人。曾祖湯，湯子莊，莊子矯並高尙不仕，逃避徵辟。矯生法賜，少守家業，立屋於廬山頂。母喪後，便不復還家。不食五穀，以獸皮結草爲衣。徵拜著作佐郎，補散騎侍郎，皆不就。後家人至石室尋求，因復遠徙，違避徵聘，遁迹幽深。尋陽太守鄧文子表法賜"隱迹廬山，于今四世，栖身幽巖，人罕見者，如當逼以王憲，束以嚴科，驅山獵草，以期禽獲，慮致顛殞，有傷盛化。"乃止，後卒于巖石之間。

校勘記

[1]"蕤"字原作"暴"，據《後漢書·淳于恭傳》改。

[2]"原"字原作"厚",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3]"康"字原脱,據《後漢書・逸民傳》補。

[4]"睹"字原作"覩",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5]"沔"字原作"江",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6]"自"字原作"白",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7]"役"字原作"疲",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8]"孰若"原作"何嘗",據《後漢書・逸民傳》改。

[9]"時"字原脱,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補。

[10]"疫"字原作"役",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1]"蝸"字,《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作"瓜"。

[12]"見"字原作"是",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3]"嘉"字原作"加",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4]"邪"字原脱,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補。

[15]"見"字,《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作"言"。

[16]"宅"字原作"家",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7]"口"字原作"言",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8]"測"字原作"則",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改。

[19]"年"字原脱,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補。

[20]無所受辭,《晉書・隱逸傳》作"一無所辭"。

[21]"而"字原脱,據《晉書・隱逸傳》補。

[22]"覆"字原作"蓋",據《晉書・隱逸傳》改。

[23]"泰"字原作"太",據《晉書・隱逸傳》改。

[24]"所"字原脱,據《晉書・隱逸傳》補。

[25]"研"字原作"斫",據《晉書・隱逸傳》改。

[26]"故"字原脱,據《晉書・隱逸傳》補。

[27]東莞,《晉書・葛洪傳》作"東管"。

[28]"士"字原作"上",據《晉書・許邁傳》改。

[29]"時"字原作"映",據《晉書・許邁傳》改。

[30]"人"字原脱,據《晉書・隱逸傳》補。

[31]"忝"字原作"恭",據《晉書・隱逸傳》改。

[32]"皆"字原脱,據《晉書・隱逸傳》補。

[33]"僻"字原作"辟",據《晉書・隱逸傳》改。

[34]"穎川"原作"穎州",據《宋書・雷次宗傳》改。

[35]"中"字原作"終",據《宋書・雷次宗傳》改。

[36]"久之"原作"冬",據《宋書・雷次宗傳》改。

[37]"業"字原脱,據《宋書・雷次宗傳》補。

[38]“抗”字原作“亢”，據《宋書・隱逸傳》改。

[39]“陽”字，《宋書・隱逸傳》作“楊”。

[40]“絶”字原脱，據《宋書・隱逸傳》補。

[41]“搜”字原作“聘”，據《宋書・隱逸傳》改。

[42]“沃”字原作“汏”，據《宋書・隱逸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一十

總録部(六十)

隱逸第二

南齊宗測字敬微,南陽人,宋徵士炳孫也,世居江陵。測少靜退[1],不樂人間,歎曰:“家貧親老,不擇官而仕,先哲以爲美談,余竊有惑[2],誠不能潛感地靈,冥致江鯉,但當用天道[3],分地利,孰能食人厚祿而憂人重事乎[4]?”州舉秀才、主簿,不就。驃騎豫章王徵爲參軍,測答府召云:“何爲謬傷海鳥,横斤山木?”豫章王復遣書請之,辟爲參軍。測答曰:“性同鱗羽,愛止山壑,眷戀松筠,輕迷人路。縱宕巖流,有若狂者,忽不知老至,而今鬢鬢已白。豈容課虛責有,恨魚慕鳥哉[5]?”世祖永明三年,詔徵太子舍人,不就。欲遊名山,乃寫祖炳所畫《尚子平圖》於壁上。測長子宦在京師[6],知父此旨,便求祿還,爲南郡丞,付以家事。刺史安陸王子敬[7]、長史劉夤以下,皆贈逆之(逆,迎也)。測無所受。賫《老子》、《莊子》二書自隨。子孫拜辭悲泣。測長嘯不視,遂在廬山,止祖炳舊宅。魚復侯子響爲江州,厚遣贈遺。測曰:“少有狂疾,尋山採藥,遠來至此。量腹而進松術,度形而衣薜蘿,澹然已足,豈容當此横施?”子響命駕造之,測避不見。後子響不告而來,奄至所住。測不得已,巾褐對之,竟不交言。子響不悦而退。尚書令王儉餉測蒲褥。頃之,測送弟喪還西,仍留舊宅永業寺,絶賓友,唯與同志庾易、劉虬、宗人尚之等往來講説。刺史隋王子隆至鎮,遣別駕宗哲致策問[8]。測笑曰:“貴賤理隔,何以及此?”竟不答。明帝建武二年,徵爲司徒主簿,不就,卒。

臧榮緒,東莞人。少孤窮,自灌園以供祭祀。隱居京口,教授南徐州。辟西曹、舉秀才,不就。太守初鎮揚州,徵爲主簿。不到。自號“被褐先生”,與關康之俱隱在京口。世號爲“二隱”。

顧歡字景怡,吳郡人。幼聰敏,及長,篤志好學。年二十餘,母亡,廬于墓次。遂隱遁不仕,開館聚徒,受業者嘗近百人。太祖輔政,而悦歡風教,徵爲揚州主簿。遣中使迎歡。及踐阼乃至[9]。歡稱“山谷臣顧歡”,上表曰:“臣聞舉網提綱,振裘持領,綱領既理,毛目自張。然則道德,綱也;物勢,目也。上理其綱,則萬機其序[10];下張其目,則庶官不曠。是以湯、武得勢師道則祚延,秦、項忽道任勢則身戮矣。天門開闔,自古有之;四氣相新,絺裘代進。今火澤易位,三靈改憲,天樹明德,對時育物,搜揚仄陋,野無伏

賢[11]。是以窮谷愚夫,敢露編管[12],謹刪撰《老氏》,獻治綱一卷。伏願稽古百王,斟酌時用[13],不以芻蕘棄言,不以人微廢道,則率土之賜也[14],微臣之幸也。幸賜一疏[15],則上下交泰,雖不求民而民悦,不祈天而天應。應天悦民,則皇基固矣。臣志盡幽深,無定榮勢[16],自足雲霞,不須禄養。陛下既遠見尋求,敢不盡言! 言既盡矣,請從此退。"武帝永明元年,詔徵歡爲太學博士,同郡顧黯爲散騎郎。黯字長儒,有隱操,與歡俱不就徵。

沈麟士,字雲禎,吳興武康人,少勤於學。宋文帝令尚書僕射何尚之抄撰"五經",訪舉學士。縣以麟士應選。尚之謂子偃曰:"山東故有奇士也。"少時,麟士稱疾歸鄉,更不與人物通。養孤兄子,義著鄉曲。或勸麟士仕。答曰:"魚縣獸檻,天下一契,聖人玄悟[17],所以每履吉先。吾誠未能景行坐忘,何爲不希企日損?"乃作《玄散賦》。于是以絕世。太守孔山士辟,不應。宗人徐州刺史慶曇[18]、侍中懷文、左率勃來候之,麟士未嘗答也。隱居餘不吳差山[19],講經教授,從學者千人。征北張永爲吳興,請麟士入郡。麟士聞郡後堂有好山水[20],乃往停數月。永欲請爲功曹,使人致意。麟士曰:"明府德履冲素[21],留心山谷,臣是以被褐負杖[22],忘其疲病。而必欲飾渾沌以蛾眉,冠越客於文冕,走雖不敏,請附高節,有蹈東海而死爾[23]。"永乃止。順帝昇明末,徵爲奉朝請,不就。世祖永明中,中書郎沈約表薦,詔徵爲太學博士;明帝建武二年,徵爲著作郎;東昏永元二年,徵爲太子舍人,並不就,守操終老。

杜京產,吳郡人。少恬静,閉意榮官,郡命主簿、州辟從事,皆稱疾去。除奉朝請,亦不就。始平東山[24],開舍授學。孔稚珪及光禄大夫陸澄、祠部尚書虞悰、太子右率沈約、司徒右長史張融表薦京產曰:"竊見吳郡杜京產,潔静爲心,謙虚成性,通和發於天挺,敏達表於自然。學遍玄儒,博通史子。流連文藝,沉吟道奥。泰初之朝,挂冠辭世;遁捨家業,隱於太平。葺宇窮巖,採芝幽澗;耦耕自足,薪歌有餘。確爾不羣,淡然寡欲;麻衣藿食,二十餘載。雖古之志士,何以加之。謂宜釋巾幽谷,結組登朝,則巖谷含懽,薜蘿起抃矣。"不報。建武初,徵爲員外散騎常侍。京產曰:"莊生持釣[25],豈爲白璧所回!"辭疾不就。年六十四,永元元年卒[26]。會稽孔道徽[27],守志業不仕,京產與之友善。

徐伯珍[28],東陽太末人。有儒學,好釋氏老莊,明道術。宅南九里有高山[29],班固謂之九巖山,後漢龍岳萇隱處也[30]。山多龍鬚栢,望之五采,世呼爲婦人巖。二年,伯珍移居之。門前生梓樹,一年便合抱。館東石壁夜忽有赤光洞炤,俄爾而滅。白雀一雙[31],棲其戶牖。論者以隱德之感焉。永明中,刺史豫章王辟議曹從事,不就。

會稽鍾山有人姓蔡,不知名。山中養鼠數千頭,呼來即來,遣去便去。言語狂易,時謂之"謫仙"。不知所終。

樓惠,東陽人,有道術,居金華山,禽獸毒螫者皆避之。宋明帝聞之,勑出住華林

園,除奉朝請。固乞不受,求東歸。忽乘白驢向臨安縣,衆不知所以。尋而唐寓之賊破郡,文惠太子忽出。住蔣山,求歸見許。武帝勑爲立館。

盧度有道術,隱居西昌三顧山,鳥獸隨之。夜有鹿觸其壁,度曰:"汝壞我壁。"應聲去。屋前有池養魚,魚次第來取食乃去。逆知死年月,與親友别。永明末,以壽終。

褚伯玉,吳郡錢塘人,隱居剡之瀑布山,在山三十餘年,隔絶人事。王僧達爲吳郡,苦禮致之。伯玉不得已,停郡信宿,才交數言而退[32]。寧朔將軍丘珍孫與僧達書曰[33]:"聞褚先生出居貴館,此子滅影雲棲,不事王侯,抗高木食,有年載矣。自非折節好士[34],何以致之[35]?望其還策之日,暫紆清塵,亦願助爲譬説[36]。"答曰:"褚先生從白雲遊舊矣。此子索然,惟朋松石,介於孤峰絶嶺者,積數十載[37]。近故要其來此,冀慰日夜,比談討芝桂,借訪荔蘿,若已窺烟波,臨滄洲矣。知君欲見之[38],當爲申譬。"太祖即位,手詔吳會二郡以禮迎遣,又辭疾。上不欲違其志,勑於剡白石山,立太平館居之。

劉虬字靈預,南陽涅陽人也。舊族,徙居江陵。虬少而抗節好學。太祖建元初,豫章王爲荆州教(教令也),辟虬爲别駕,與同郡宗測、新野庾易並遣書禮請。虬等各修牋答,而不應辟命。武帝永明三年,刺史廬陵王子卿表虬及同郡宗測、宗尚之、庾易、劉昭五人,請加蒲車束帛之命。詔徵爲通直郎,不就。竟陵王子良致書通意,虬答曰:"虬四節卧病,三時營灌。暢餘陰於山澤,託暮情於魚鳥。寧非唐虞重恩,周召宏施,虬進不研機入玄,無洙泗稷館之辯[39];退不擬心出累[40],非冢間樹下之節。遠澤既灑,仁規先著,謹收樵牧之嫌,敬加軾鼃之義。"劉昭與虬同宗,州辟祭酒從事,不就,隱居山中。

孔道徽,少厲高行,隱居南山,終身不窺都邑。豫章王嶷爲揚州,辟西曹書佐,不至。鄉里宗親慕之。道徽兄弟持心操行,遇饑寒不可得衣食,縣令吳興丘仲薦之,除竟陵王侍郎,不至。

明僧紹,字承烈,平原鬲人也。祖玩,州治中;父略,給事中。僧紹,宋文帝元嘉中再舉秀才明經,有儒術。廢帝永光中,鎮北府辟功曹,並不就。隱長廣郡嶗山,聚徒立學。淮北沒虜,及南渡江,明帝泰始六年,徵通直郎,不就。太祖爲太傅徵爲記室參軍,不至。武帝永明初,世祖勑召,稱疾不肯見。詔徵國子博士,不就,卒。

梁陶弘景,字通明[41],丹陽秣陵人。齊武帝永明中,除奉朝請,既辭祿,止于句容之勾曲山。常曰:"此山下是第八洞宫,名金陽華陽之天,周回一百五十里。昔漢有咸陽三茅君得道,來掌此山,故謂之茅山。乃中山立館,自號華陽隱君[42]。始從東陽孫遊岳受圖符經法[43],遍歷名山,尋訪仙藥。每經澗谷,必坐卧其間,吟詠盤桓,不能已已。時沈約爲東陽郡守,高其志節,累書要之,不至。東昏永元初,更築三層樓,弘景處其上,弟子居其中,賓客至其下,與物遂絶,唯一家僮得侍其旁[44]。特愛松風,每聞其響,欣然爲樂。有時獨遊泉石,望見者以爲仙人。弘景既得神符秘訣,以爲神丹可成,而苦

無藥物。武帝給黄金、朱砂、曾青、雄黄等。後合飛丹,色如霜雪,服之體輕。及帝服飛丹有驗,益敬重之。每得其書,燒香虔受。帝使造年歷,至己巳歲,而加朱點。寔武帝太清三年。帝手勑詔之,賜以鹿皮巾,後屢加禮聘,並不出[45],唯畫作兩牛,一牛散放水草之間,一牛着金籠頭,有人執繩以杖驅之。帝笑曰:"此人無所不作,欲斅曳尾之龜,豈有可致之理?"國家每有吉凶征討大事,無不前以咨詢。月中常有數信,時人謂爲"山中宰相[46]"。二宫及公主貴要[47],參候相繼,贈遺未嘗脱。時多不納受,縱留者,即作功德。

阮孝緒,陳留尉氏人,所居惟有一鹿牀,竹樹環繞。天監初,御史中丞任昉尋其兄履之,欲造而不敢,望而歎曰:"其室雖邇,其人甚遙。"爲名流所欽尚如此。

何點字子晳,廬江灊人。博通琴書,善談論。家本甲族[48],親戚多貴仕。點不入城府,而遨遊人世,不簪不帶,或駕柴車,躡草履[49],恣心所適,致醉而歸。與陳郡謝瀹、吴國張融、會稽孔稚珪爲莫逆友。從弟遁,以東籬門園居之,稚珪爲築室焉。園内有卞忠貞冢[50],點植花卉於冢側。每飲,必舉酒酹之。豫章王嶷命駕造點[51],點從後門遁去。司徒竟陵王子良欲就見之,點時在法輪寺,子良乃往請。點角巾登席。

何胤,點之弟也,爲左民尚書,常懷止足。齊建武初,築室郊外,號曰"小山"。常與學徒遊處其内。至是[52],遂賣園宅,欲入東山。未及發,聞謝朏罷吴興郡不還[53],胤恐後之,乃拜表辭職,不待報輒去。明帝大怒,使御史中丞袁昂奏收胤,尋有詔許之。胤以會稽山多靈異,往遊焉。居若耶山雲門寺。初,胤二兄求、點並棲遁,求先卒,至是,胤又隱。世號點爲"大山",胤爲"小山",亦曰"東山"。東昏永元中,徵太常太子詹事,並不就。高祖霸府建,引胤爲軍謀祭酒,與書曰:"想恒清豫,縱情林壑,致足歡也。既内絶心戰,外勞物役,以道養和,履候無爽[54]。若耶擅美東區,山川相屬,前世嘉賞[55],是爲樂土。僕推遷薄宦,自東徂西,悟言素對[56],用成睽闊[57],傾首東顧,曷日無懷。疇昔歡遇,曳裾儒肆,實欲卧遊千載,畋漁百氏,一行爲吏,此事遂乖。屬以世道威夷離屯,故投袂數千[58],免出釁禍,思得矚眷諸疑,寓情古昔[59]。夫豈不懷,事與願謝。君清襟素懷,栖寄不近,中居人世,殆同隱淪。既俯拾青組,又脱屣朱黻,但禮存用捨,義貴隨時。往識禍萌,實爲先覺。超然獨善,有識欽嗟。今者爲邦,貧賤咸恥,好仁由己,幸無凝滯。比别具白,此未盡言。今遣候承音息,矯首還翰,慰其引領。"胤不至。高祖踐祚,詔爲特進,右光禄大夫。手勑曰:"吾猥當期運,膺此樂推,而顧己蒙蔽[60],昧於理道。雖復劬勞日昃,思致隆平,而先王遺範,尚藴方策。息舉之用[61],存乎其人。兼以世道澆暮,爭詐繁起,改俗遷風,良有未易。自非以儒雅引朝,高尚軌物,則汨流所至[62],莫知其限。治人之與治身,獨善之與兼濟,得失去取,爲用孰多?吾雖不學,頗好博古,尚想高塵,每懷擊節。今世務紛亂,憂責是當,不得屈道巖阿,共成美世[63]。必望深達往懷,不吝濡足。今遣領軍司馬王果宣旨諭意,遲面在近。"果至,胤單衣鹿巾,執

經卷,下牀跪受詔書,就席伏讀。胤因謂果曰:"吾昔於齊朝,欲陳兩三條事,一者欲正郊丘,二者欲更鑄九鼎,三者欲樹雙闕。世傳晉室欲立闕,王丞相指牛頭山云:'此天闕也'。是則未明立闕之意。闕者,謂之象魏,懸象法於其上[64],浹日而收之。象者,法也;魏者,當塗而高大貌也;鼎者,神器,有國所先。故王孫滿斥言楚子頓盡,圓丘南郊,舊典不同。南郊祠五帝靈威仰之類,圓丘祠天皇大帝,北極大星是也。往代合之郊丘,先儒之巨失。今而梁德告始,不宜遂因前謬。卿宜詣闕陳之。"果曰:"僕之鄙劣,豈敢輕議國典,此當敬俟叔孫通耳[65]。"胤曰:"卿詎不遣傳詔還朝拜表,留與我同遊耶?"果愕然,曰:"古今不聞此例。"胤曰:"《檀弓》兩卷,皆言物始。自卿而始,何必有例?"果曰:"今君遂當邈然絶世,猶有致身理不?"胤曰:"卿但以事見推。吾年已五十有七,月食四斗米不盡,何容復有宦情?昔荷聖主盼識,今又蒙旌賁甚,願詣闕請恩。但比腰腳大惡,此心不遂耳。"果還,以胤意奏聞,有勑:給白衣尚書祿。胤固辭。又勑:山陰庫錢,月給五萬。胤又不受。

張孝秀字文逸,南陽宛人。性通率,不好浮華。常冠穀皮巾,躡蒲履,手執栟櫚皮麈尾[66],服寒食散,盛冬能卧於石上。

庾承先[67],潁州人。少沉靜有志操,強記敏識,郡辟功曹,不就。乃與道士王僧鎮同遊衡嶽。晚,以弟疾還鄉里,遂居于七臺山[68]。鄱陽忠烈王尤加欽重,徵州主簿;湘東王亦板爲法曹參軍,並不赴。

劉訏,平原人也,本州刺史張諼辟爲主簿[69],不就。王者檄召訏,訏乃挂檄於樹而逃[70]。曾與族兄劉歊聽講於鍾山諸寺,因共卜築宋熙寺東澗,有終焉之志。及卒,宗人至友相與刊石立銘,謚曰"玄貞處士"。

劉歊,博學有文才,不娶不仕,與族弟訏並隱居求志,以山水書籍相娛而已。卒時年三十二。親故誄其行迹,謚曰"貞節處士"。

陳馬樞,扶風郿人也。初在梁,遇侯景之亂,邵陵王綸舉兵援臺,乃留書二萬卷付樞。樞肆志尋覽,殆將周遍。乃喟然歎曰:"吾聞貴爵位者,以巢、繇爲桎梏;愛山林者,以伊、呂爲管庫;束名實,則芻芥柱下之言;玩清虛,則糠粃席上之説。稽之篤論,亦各從其好也。比求志之士,望塗而息,豈天之不惠高尚,何山林之無聞甚乎?"乃隱于茅山,有終焉之志。孝文天嘉元年,帝徵爲度支尚書,辭不應命[71]。時樞親故並居京口,每秋冬之際,時往遊焉。及鄱陽王爲南徐州刺史,欽其高尚,鄙不能致,乃卑辭厚意,令使邀之。樞固辭以疾。門人勸請,不得已乃行。至,王別築室以處之。樞惡其崇麗,乃於竹林間自營茅茨而居,每以王公餽餉,辭不獲已者,率十分受一。樞少屬亂離,凡所居處,盜賊不入,依托者常數百家。目精洞黄,能視暗中物。以宣帝太建十三年卒。

後魏鄭修,北海人也。少隱於岐南九谷中,依巖結宇,獨處淡然,屏迹人事,不交世俗。耕食水飲,皮冠草服,雅好經史,專意玄門。前後州將,每徵不至。岐州刺史魏蘭

根頻遣致命,修不得已,暫出見蘭根,尋還山舍。

胡叟字倫許,安定臨涇人也。家於密雲,蓬室草庭[72],唯以酒自適。謂友人金城宗舒曰:"我此生活,似勝焦先,志意所棲,謝其高矣。"叟不治產業,常苦饑貧,然不以爲恥。養子字螟蛉,以自結養[73],每至貴勝之門,常乘以牸牛,弊韋袴褶而已。作布囊,容三四斛,飲噉醉飽,便盛餘肉餅以付螟蛉[74]。見車馬榮華者,視之蔑如也。尙書李敷嘗遺之以財,都無所取。及高閭曾造其家,值叟短褐曳柴,從田歸舍,爲閭設濁酒蔬食,皆手自辦集[75]。其館宇卑陋,園疇褊局,而飯菜精潔,醯醬調美。見其二妾,並年衰跛眇[76],衣布穿弊。閭見其貧約,以衣服直十餘匹贈之,亦無辭媿。

北齊王晞,淹雅有器度,好學不倦。魏孝莊永安初,其兄暉聘梁[77],啓晞釋褐除員外散騎待郎、徵署廣平王開府功曹史[78]。晞願養母,竟不受署。母終後,乃屬遷鄴。遊遨鞏、洛,悅其山水。與范陽盧元明、鉅鹿魏季景結侶同契,往天陵山,浩然有終焉之志。及西魏將獨孤信入洛,署爲開府記室。晞稱先被大傷,困篤不赴。

隋崔郭,博陵安平人也。初爲里佐,屢逢屈辱,於是感激,逃入山中,遂博覽書籍,多所通涉。山東學者時宗之。不應辟命。

徐則,東海剡人也。幼沉靜寡嗜慾,受業於周弘正,善"三玄",精於論議,聲擅都邑。則歎曰:"名者,實之賓。吾其爲賓乎?"遂還栖隱之操,策杖入縉雲山。後學數百人,苦請教授。則謝而遣之。不娶妻,常服布褐。陳大建時,應召來,憩於至貞觀,期月,又辭入天臺山。因絕粒養性,所資惟松術而已。雖隆冬沍寒,不服綿絮。太傅徐陵爲之開山立頌。

盧太翼,河間人也。閑居味道,不求榮利。隱於白鹿山數年,徙居林慮山茱萸㵎。請業者自遠而至。初無所拒,後憚其煩,逃於五臺山。地多藥物,與弟子數人廬於巖下。蕭然絕世,以爲神仙可致。

楊伯醜,馮翊武鄉人也。好讀《易》,隱於華山。開皇初,徵入朝。見公卿,不爲禮,無貴賤,皆汝之,人不能測也。召與語,竟無所答。帝賜之衣服,至朝堂捨之而去。於是,被髮陽狂,遊行市里,形體垢穢,未嘗櫛沐。時有張永樂者,賣卜京師。伯醜每從之遊。永樂爲卦有未能決者,伯醜輒爲分析爻象,尋幽入微。永樂嗟服,自以爲非及也。

唐孫思邈,京兆華原人也。七歲就學,日誦千言;弱冠善談莊老及百家之說,兼好釋典。洛州總管獨孤信見而歎曰:"此聖童也,但恨其器大,適小難爲用也。"周宣帝時,思邈以王室多故,乃隱居太白山。隋文帝輔政,徵爲國子博士。稱疾不起。嘗謂所親曰:"過是五十年,當有聖人出,吾方助之以濟人。"及太宗即位,召詣京師,嗟其容色甚少,謂曰:"故知有道者,誠可尊重。羨門、廣成,豈虛語哉?"將授以爵位,固辭不受。

朱桃椎者,蜀人也。澹泊爲事,隱居,披裘帶索,沉浮人間。竇軌之鎮益州也,聞而召之,遺以衣服,逼爲鄉正。桃椎口竟無言,棄衣於地,逃入山中,結菴澗曲。夏則裸形,

冬則樹皮自覆。人有贈遺,一無所受。每爲屬致之於路,人見之者曰:"朱居士之屬也,爲糴米置於本處。"桃椎至夕而取之,終不與人相見。議者以爲焦先之流。高士廉爲益州都督府長史,下車以禮致之。及至,降階與語,桃椎不答,直視而去。士廉高之,差人存問。桃椎見使者,輒入林自匿。近代以來,多輕隱逸之士,廉獨加褒禮。蜀中以爲美談。

田遊巖,京兆三原人也。高祖永徽初,補太學生。後罷歸,遊於太白山。每有林泉會意,輒留連不能去。其母其妻有方外之志,與遊巖周遊山水二十餘年。後自巴蜀將遊荆楚,行至夷陵之青溪館,有終焉之志,遂結廬溪側。荆州長史李安期薦之,制追赴京。至汝州,便辭疾入箕山,於許繇廟東築室而居,自稱"許繇東鄰"。頻召辟,不受。

史德義者,蘇州崑山人也。咸亨中,隱居武丘山。鹿裘葛巾,琴書自適。或騎牛帶瓢,出入郊郭。高宗聞其名,徵赴洛陽。尋而稱疾,歸。公卿已下,皆賦詩餞别。德義亦以詩留贈,其文甚美。

王希夷,徐州滕人也。孤貧好道,父母終,爲人牧羊,以收庸供葬。葬畢,隱于嵩山。後竟居兗州徂徠山,與道士劉玄博爲棲遁之友。

盧鴻乙[79],范陽人也,徙家洛陽。少有學業,頗善籀篆楷隸,隱於高山。開元初,遣使備禮,再徵不至。六年,玄宗至東都,謁見不拜。拜諫議大夫[80],放還山,又賜隱居之服并其草堂一所。

白履忠,陳留浚儀人也。博涉文史,嘗隱居於古大梁城,時人號爲"梁丘子"。

崔覲,梁州城固人。爲儒不樂仕進,以耕稼爲業。老而無子,乃以田宅財産分給奴婢,令各爲生業。覲夫妻遂隱於城固南山,家事一不問約。奴婢遞過其舍,至則供給酒食而已。夫婦林泉相對,以嘯咏自娱。鄭餘慶爲山南西道節度使,聞其風,辟爲節度參謀。覲至府,亦若不達人事。餘慶容之。文宗太和八年,左補闕王直方上疏論事,帝嘉之,屢召便殿,語及時務。直方與覲,城固山爲鄰居,因薦焉。特詔以起居郎,徵之,竟不奉詔。

許寂,字閑閑;祖秘,名聞會稽。寂少有山水之好,泛覽經史,窮"三式",尤明《易》象。久棲四名山,不干時務。昭宗聞其名,徵赴闕,召對於内殿。會昭宗方與伶人調品觱篥,事訖,方命坐,賜湯果,問《易》義。既退,寂謂人曰:"君在淫聲,不在政矣。寂聞君人者,將昭德塞違之以臨炤百官,百官象之。今不厭賤事,自求其工,君道替矣。"尋請還山,寓居於江陵,以茹芝絶粒,自適其世。天祐末,節度使趙凝昆季深禮遇之,師授保養之道。唐末,除諫議,不起。漢南謂之"徵君"。

晉鄭雲叟,白馬人也。少好學,耿介不屈。爲文敏速遒麗。昭宗朝,嘗應進士,不第。拂衣歎曰:"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性與道在乎己而不能取,焉用浮名之攖我心,使欝欝然若是耶?"因欲攜妻子隱於林壑。其妻非而不行。雲叟乃薄遊諸郡,獲數

百縉以贍其家，辭訣而去。尋入少室山，著《擬峰詩》三十六章，以道其趣。人多傳之。後妻以書達意，勸其還家。雲叟未嘗一覽，悉投於火，其絶累如此。俄聞西嶽有五鬣松，淪脂千年，能去三尸，因居於華陰，與李道殷、羅隱之友善，時人目爲"三高士"。道殷有釣魚之術，鈎而不易，又能化易金石，無所不至。雲叟嘗目觀其事，信而不求。雲叟與梁室權臣李振善，振欲祿之，拒而不諾。及振南遷，雲叟千里徒步以省之。識者高焉。後妻兒繼謝，而每聞凶訃，一哭而止。特唯青衿二童，一琴一鶴從其遊處。好碁塞之戲，遇同侶，則以晝繼夜，雖寒風大雪，臨簷對局，手足皸裂，亦無倦焉。唐天成中，召拜左拾遺，不起。嘗與羅隱之朝夕遊處，隱之以藥術取利；雲叟以山田自給。俱好酒吟詩，善長嘯。有大瓠，云可辟寒，置酒于其中，經時未不壞。日攜就花木水石之間，一酌一詠。嘗因酒酣聯詩，鄭曰："一壺天上有名物，兩個世間無事人。"羅曰："醉卻隱之雲叟外，不知何處是天眞。"高祖即位，聞其名，遣齎書致禮，徵爲右諫議大夫。雲叟稱疾不赴，上表陳謝。高祖覽表嘉之，賜近臣傳觀，尋賜號"逍遙先生"，以諫議大夫致仕，月給俸祿。雲叟好酒，嘗爲《詠酒詩》千二百言，海內好名者書於縑緗以爲贈貺[81]；復有越千里之外，使畫工潛寫其形容，列於屏障者焉。其爲世重也如此。天福末，以壽終，時年七十四。

校勘記

[1]"退"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2]"惑"字原作"感"，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嘗"字原作"能"，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4]"事"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5]"根"字，《南齊書・高逸傳》作"限"。

[6]"宦在京師"原作"官任京師"，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7]"陸"字原作"隆"，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8]策問，《南齊書・高逸傳》作"勞問"。

[9]"及踐阼乃至"原作"乃踐阼及至"，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10]其序，《南齊書・高逸傳》作"時序"。

[11]伏賢，《南齊書・高逸傳》作"伏言"。

[12]"編"字，《南齊書・高逸傳》作"偏"。

[13]"斟酌時用"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14]"則"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15]"幸"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16]"定"字，《南齊書・高逸傳》作"與"。

[17]"玄悟"原作"在悟"，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18]"慶"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19]"臭"字原作"悮",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20]"堂"字原作"嘗",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21]"冲素"原作"素冲",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22]"臣"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23]"有蹈東海而死爾"句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24]始平,《南齊書・高逸傳》作"始寧"。
[25]"釣"字原作"約",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26]"卒"字原脱,據《南齊書・高逸傳》補。
[27]孔道徽,《南齊書・高逸傳》作"孔道徵"。
[28]"琛"字,《南齊書・高逸傳》作"珍"。
[29]"南"字原作"居",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0]"萇"字原作"長",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1]"雙"字原作"隻",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2]"才"字,《南齊書・高逸傳》作"裁"。
[33]"珍"字原作"彌",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4]"士"字,《南齊書・高逸傳》作"賢"。
[35]"之"字原作"人",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6]"助"字原作"初",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7]"十"字原作"千",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8]"知"字原作"如",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39]"辯"字原作"辨",據《南齊書・高逸傳》改。
[40]"擬"字,《南齊書・高逸傳》作"凝"。
[41]"通明"原作"淵明",據《梁書・處士傳》改。
[42]隱君,《梁書・處士傳》作"隱居"。
[43]"圖符經法"原作"圖經符法",據《梁書・處士傳》改。
[44]"旁"字原作"所",據《梁書・處士傳》改。
[45]"出"字原作"一",據《南史・隱逸傳下》改。
[46]"爲"字原脱,據《梁書・隱逸傳上》補。
[47]"及"字原脱,據《梁書・隱逸傳》補。
[48]"甲"字原作"家",據《梁書・隱逸傳》改。
[49]"履"字,《梁書・處士傳》作"屧"。
[50]"冢"字原作"家",據《梁書・處士傳》改。
[51]"嶷"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52]"是"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53]"興"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54]"候"字原作"後",據《梁書・處士傳》改。

[55]"賁"字原作"賓",據《梁書・處士傳》改。

[56]"悟"字原作"晤",據《梁書・處士傳》改。

[57]"闃"字原作"闚",據《梁書・處士傳》改。

[58]"千"字原作"十",據《梁書・處士傳》改。

[59]"寓"字原作"遇",據《梁書・處士傳》改。

[60]"蒙"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61]"息"字原作"自",據《梁書・處士傳》改。

[62]"汨"字原作"泊",據《梁書・處士傳》改。

[63]美世,《梁書・處士傳》作"世美"。

[64]"象"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65]叔孫通,《梁書・處士傳》作"叔孫生"。

[66]"執"字原脱,據《梁書・處士傳》補。

[67]"先"字原作"光",據《梁書・處士傳》改。

[68]七臺山,《梁書・處士傳》作"土臺山"。

[69]張謖,《梁書・處士傳》作"張稷"。

[70]"訏"字前尚衍一"訏"字,據《梁書・處士傳》删。

[71]"辭"字原作"辟",據《陳書・馬樞傳》改。

[72]草庭,《魏書・胡叟傳》作"草筵"。

[73]"自"字原作"字",據《魏書・胡叟傳》改。

[74]"餘"字原脱,據《魏書・胡叟傳》補。

[75]"集"字原作"案",據《魏書・胡叟傳》改。

[76]"眇"字原作"耻",據《魏書・胡叟傳》改。

[77]"暉"字原作"睡",據《北齊書・王晞傳》改。

[78]"署"字原作"者",據《北齊書・王晞傳》改。

[79]盧鴻乙,《舊唐書・隱逸傳》作"盧鴻一"。

[80]《舊唐書・隱逸傳》此句作"授諫議大夫,鴻一固辭"。

[81]"貺"字原作"祝",據《舊五代史・晉書・列傳第八》改。

册府元龜卷第八百一十一

總錄部(六十一)

游學 賜書 聚書 晚學

游　學

《傳》曰:"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道。"又曰:"不學將落。"故士之立誠志道,自強不息,潛心大業,思齊古人,曷嘗不主善以爲師,多聞而求友?遵來學之訓,聳游方之操,裂裳裹足,不遠千里,造太學,抵名都,修庠序之儀,徇切磋之益。因之而交勝己,講前言,游道日廣,知類通達,總經術之奥,傑然名家,膺推擇之命,躋彼高位,強識而讓,爲世所宗,稽古之力,與時偕盛[1]。自非多文爲富[2],廣業以勤,方來時習,脱乎匏瓜之繫,親仁約禮,霑乎霧露之潤,亦曷能有所立哉?

孔子爲魯司寇,已而,去魯,困於陳、蔡之間,於是反魯。南宫敬叔言於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乘車[3],兩馬,一豎子[4]。俱適周問禮,見老子。

陳良,楚人,悦周公、仲尼之道,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也。

蘇秦,洛陽人,與魏人張儀同師事鬼谷先生(潁川陽城有鬼谷[5],蓋是其人所居,因號爲鬼谷先生。六國時從横家也)。秦後并相六國。

甘茂者,楚下蔡人也,爲秦左丞相。初事下蔡史舉先生,學百家之説。

李斯爲秦相,始從荀卿學帝王之術。學已成,乃西入秦。

漢鼂錯,潁川人也(錯,音措),景帝時,爲御史大夫。初學申、商刑名於軹張恢生所(軹縣之儒生,姓張,名恢。錯從之受申、商法也),與洛陽宋孟及劉帶同師。

司馬談,學天官於唐都(即《律曆志》所云方士唐都者),受《易》於楊何(何字叔元,菑川人,見《儒林傳》),習道論於黄子(景帝時人也。《儒林傳》謂之黄生,與轅固爭論於上前,謂湯武非受命。乃殺之)。官至太史令。子遷生于龍門,年十歲則誦古文,二十而南游江淮,上會稽,探禹穴,窺九疑,浮沅、湘,北涉汶、泗,講業齊、魯之都,觀夫子遺風,鄉射鄒、嶧(鄒,縣名;嶧,山名。於此行鄉射之禮),過梁、楚以歸。亦爲太史令。

夏侯勝字長公,始昌之族子。少孤,好學,從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説

災異。後事簡卿(姓簡名卿,簡音姦)[6]。又從歐陽氏問,爲學精熟,所問非一師也。善說《禮服》(《禮》之喪服也)。徵爲博士。

蕭望之,字長倩,東海蘭陵人也。徙杜陵,以田爲業。至望之,好學,治《齊詩》,事同縣后倉且十年,以令詣太常受業(令,郡國官。有好文學,敬長肅政教者,二千石奏上與計,偕詣太常受業,如弟子)。復事同學博士白奇(常同於后倉受業,而奇後爲博士)。又從夏侯勝問《論語》《禮服》(《禮》之喪服),京師諸儒稱述焉。官至前將軍。

樓護字君卿,齊人。父世醫也,元始中,封息鄉侯,列於九卿。護少隨父爲醫,出入長安貴戚家,誦《本草》《方術》十數萬言。長者咸愛重之,共謂曰:"以君卿之材,何不宦學乎?"由是辭其父,學經傳。官至廣漢太守。

杜鄴字子夏,本魏郡繁陽人也;祖父武帝時徙茂陵。鄴少孤,其母張敞女。鄴壯,從敞子吉學問,得其家書,以孝廉爲郎。哀帝時,遷涼州刺史。

班彪,字叔皮,幼與從兄嗣共遊學。家有賜書,內足於財,好古之士,自遠方至。父黨揚子雲以下,莫不造門。嗣雖修儒學,然貴老嚴之術[7];叔皮唯聖人之道,然後盡心焉(謂班嗣貴老嚴之術[8])。彪後爲徐令,以病去官。

後漢丁鴻字孝公,潁川定陵人。鴻年十三,從桓榮受《歐陽尚書》;三年而明章句[9],善論難,爲都講。遂篤志精銳,布衣荷擔,不遠千里。永元中,爲司徒。

馬嚴字威卿,援兄子也,章帝時,爲御史中丞。嚴少孤而好擊劍,習騎射,後乃白援,從平原楊太伯講學。專心墳典,能通《春秋左氏》,因覽百家羣言;遂交結英賢,京師大夫咸器異之[10]。

周磐字堅伯,汝南安成人,和帝初,爲謁者。父業,建武初爲天水太守。磐少遊京師,學《古文尚書》、《洪範五行》、《左氏傳》;好禮有行,非典謨不言。諸儒宗之。官至重合令。

張衡,南陽西鄂人。少善屬文,遊於三輔,因入京師,觀太學,遂通經,貫"六藝"。永元中,爲侍中。

景鸞字漢伯,廣德梓潼人也[11]。少隨師學經,涉七州之地;能理《齊詩》,《施氏易》,兼受河洛圖緯之書。州郡辟命,不就。

崔瑗字子玉,汲郡安平人。早孤,銳志好學;十八,至京師,從侍中賈逵質正大義,逵善待之。瑗因留游學,遂明天官、曆數、《京房易傳》、六日七分。諸儒宗之。漢安初,爲濟北相。

崔琦,瑗之弟也[12],少游學京師,以文章博通稱。後爲臨濟長。

李固字子堅,司徒郃之子也。少好學,常改易姓名,杖策驅驢,負笈追師三輔,學五經,積十餘年。博覽古今,明於風角、星算、河圖、讖緯,仰察俯占,窮神知變。每到太學,密入公府,定省父母,不令同業諸生知是郃子。冲帝時,爲太尉。

杜喬字叔榮,河南林慮縣人。少好學,雖二千石子,常步擔求師。建和初,爲太尉。

黄昌字聖真,會稽餘姚人也。本出孤微,居近學宫[13],數見諸生修庠序之禮,因好之,遂就經學。漢安初,爲大司農。

王奂,明五經,負笈追業;常賃灌園,耻交勢利。後爲議郎。

范冉(冉或作丹)字史雲[14],陳留外黄人。少爲縣吏,遁去,到南陽,受業於樊英;又遊三輔,就馬融通經歷年,乃還。嘗爲萊蕪長,後去官;辟太尉府,以疾不行。

何顒字伯永,南陽襄鄉人。少從郭泰、賈彪等遊學洛陽,泰等與同風好。顒顯名太學,於是中朝名臣、太傅陳蕃、司隸李膺等,皆深接之,辟司空府。

戴封字平仲,濟北剛人;年十五,詣太學,師事鄮令東海申君。爲西華令。

仲長統,字公理,山陽高平人。少好學,博涉書記,贍於文辭。年二十餘,遊學青、徐、并、冀之間,與交者多異之。後爲尚書郎。

承宫,瑯邪姑幕人也。時鄉里徐子盛者,以《春秋經》授諸生,宫過息廬下,樂其業,因就聽經,遂請留門下,爲諸生拾薪。執苦數年,勤學不倦。後爲侍中祭酒。

郭泰,字林宗,太原介休人也[15]。家世貧賤,母欲使給事縣廷,林宗不從,遂辭。就成皋屈伯彦學,三年,業畢,博通墳典[16],善談論,美音制。乃游於洛陽,司徒黄瓊辟,太常趙典舉有道,並不應[17]。

魏王基字伯輿,東萊曲城人也。少孤,與叔翁居。年十七,郡召爲吏;非其好也,遂去,入瑯琊界游學。後爲征南將軍[18]。

樂詳,河東人。少好學,聞謝該善《左氏傳》,乃與南陽步陟詣許,從該問難諸要。今《左氏問七十二事》,詳所撰。太和中,爲騎都尉。

邴原,字根矩,北海朱虚人,年十一而喪父。家貧早孤,鄰有書舍,原過其傍而泣。師問曰:"童子何悲?"原曰:"孤者易傷,貧者易感。夫讀書者[19],必皆具有父兄者。一則羡其不孤,二則羡其得學。心中惻然而爲涕零也。"師亦哀原之言,而爲之泣,曰:"欲書可耳。"答曰:"無錢資。"師曰:"童子苟有志,我徒相教,不求資也。"於是,遂就書。一冬之間,誦《孝經》、《論語》,自在童齔之中,嶷然有異。及長,金玉其行,欲遠游學。詣安丘孫崧。崧辭曰:"君鄉里鄭君,君知之乎?"原答曰:"然。"崧曰:"鄭君,學覽古今,博聞強識,鈎深致遠,誠學者之師模也。君乃舍之,躡屣千里[20]。所謂以鄭君爲東家丘者也,君似不知,而曰'然'者何?"原曰:"先生之説,誠可爲苦藥良鍼矣,然猶未達僕之微趣也[21]。人各有志,所規不同,故乃有登山而採玉者,有入海而採珠者。豈謂登山者不知海之深,入海者不知山之高哉?君謂僕以鄭君爲東家丘,君以僕爲西家愚夫耶?"崧辭謝焉。又曰:"兖豫之士,吾多所識,未有若君者。當以書相介。"原重其意,難辭之,持書而別。原心以爲:求師啓學,志高者通;非若交游,待介而成也。書何爲哉?乃藏書於家而行。原舊能飲酒,自行之後,八九年間,酒不向口。單步負笈,苦身持力[22]。至

陳留，則師韓子助，潁川則宗陳仲弓，汝南則交范孟博，涿郡則親盧子幹。臨别，師友以原不飲酒，會米肉送原。原曰："本能飲酒，但以荒思廢業，故斷之耳。今當遠别，因見貺餞，可以一飲燕。"於是共坐飲酒，終日不醉。歸，以書還孫崧，解以不致書之意。後爲郡所召，署功曹主簿。

華佗[23]，一名旉(音敷)，字元化，沛國譙人。遊學徐土，兼通數經。沛相陳珪舉孝廉，太尉黄琬辟，皆不就。

蜀尹默，字思潛，梓潼涪人。益部多貴今文，而不崇章句。默知其不博，乃遠游荆州，從司馬德操、宋仲子等受古學[24]，皆通諸經史；又專精《左氏春秋》[25]。爲太中大夫卒。

李仁字德賢，與同縣尹默俱游荆州，從司馬徽、宋忠等學。

吴士燮，字威秀，蒼梧廣信人也。少游學京師，事潁川劉子奇，治《左氏春秋》。察孝廉，補尚書郎。

晋范晷，字彦長，南陽順陽人也。少游學清河，遂徙家僑居。郡命爲五官掾。

葛洪，字稚川，丹陽句容人也。少好學，時或尋書問義，不遠數千里，崎嶇冒涉，期於必得，遂究覽典籍。後選大著作，固辭不就。

趙至，字景眞，代郡人。寓居洛陽緱氏。年十四，詣洛陽，游太學。遇嵇康於學寫石經，徘徊視之，不能去，而請問姓名。康曰："年少何以問邪？"曰："觀君風器非常，所以問耳。"康異而告之。後乃亡到山陽，求康不得而還。又將遠學，母禁之。至遂陽狂，走三五里，輒追得之。年十六游鄴，復與康相遇，隨康還山陽。後至遼西，幽州三辟部從事。

梁周興嗣，字思纂，世居姑熟。年十三，游學京師，積十餘載，遂博通記傳，善屬文。後爲給事中直西省。

沈峻字士嵩，吴興武康人。世農夫，至峻好學。初事宗人沈麟士；麟士卒後，乃出郡[26]，遍遊講肆，遂博通"五經"，尤長"三禮"。官至國子五經博士。

陳戚袞，字公文，吴郡鹽官人。袞少聰慧，游學京都，受"三禮"於國子助教劉文紹。三年中[27]，大義略備。對策高第，除揚州祭酒從事。

陳賀德基[28]，字承業。祖父事梁，俱爲祠部，有名當世。德基少游學于京邑，積年不歸，衣資罄乏，又耻服故弊，盛冬止衣袂襦袴。累遷尚書祠部郎。

後魏公孫表，字玄元，燕郡廣陽人也。遊學，爲諸生。慕容冲以爲尚書郎。

邢巒，字洪賓，河間鄚人也。少而好學，負笈尋師。家貧，勵節，遂博覽史傳，有文才幹略。州郡表貢，拜中書博士。

高允，渤海人。性好文學，擔笈負書，千里就業，博通經史。郡召補功曹。

馮元興，字子盛，東魏郡肥鄉人也。少有操尚，世父僧襲爲平原太守。隨僧襲在平

原,因就中山張吾貴、常山房虬學。通《禮》傳[29],頗有文才。

徐遵明,華陰人也。幼孤好學,年十七,隨鄉人毛靈和等詣山東求學,至上黨,乃師屯留王聰受《毛詩》、《尚書》、《禮記》。一年便辭聰,詣燕趙,師事張吾貴。貴門徒甚盛,遵明伏膺數月,乃私謂其友人曰:"張生名高,而義無檢格,凡所講說,不愜吾心,請更從師。"遂與平原田猛略就范陽孫買德受業[30]。一年,復欲去之。猛略謂遵明曰:"君年少從師,每不終業。千里負帙,何去就之甚?如此用意,終恐無成。"遵明曰:"然吾今始知眞師所在。"猛略曰:"何在?"遵明乃指心曰:"正在於此。"乃詣平原唐遷。遷納之[31],居於蠶舍,讀《孝經》、《論語》、《毛詩》、《尚書》"三禮"。不出門院,凡經六年。時彈箏吹笛,以自娛慰。又知陽平館陶趙世業家有《服氏春秋》,是晉世永嘉舊本,遵明乃往讀之,復經數年。是後,教授門徒蓋寡,久之乃盛[32]。後廣平王懷聞而徵焉。至而尋退。

孫惠蔚[33],武邑人。年十五,粗通《詩》、《書》及《孝經》、《論語》;十八,師董道季講《易》;十九,師程玄讀《禮經》及《春秋》三傳。周流儒肆,有名於冀方。歷中書博士,侍讀東宮。

董徵,頓丘人。年十七,師淸河監伯陽受《論語》、《毛詩》、《春秋》、《周易》,就河內高望崇受《周官》。後於博陵劉獻之遍受諸經,數年之中,大義精練。太和末,爲四門小學博士。

北齊熙安生,字植之。少好學,勵精不倦。初從陳達受"三禮",又從房虬受《周禮》,並通文義。東魏天平中,受禮於李鉉,遂博通五經[34]。

北齊李鉉[35],字寶鼎。年十六,從李周仁受《毛詩》、《尚書》,章武劉子猛受《禮記》,常山房虬受《周官》、《儀禮》,漁陽鮮于靈馥受《左氏春秋》。天保初,詔鉉與殿中尚書郎邢劭[36],中書令魏收等參儀律,仍兼國子博士。

劉晝,字孔昭,河間鄚人[37]。少負笈從師,伏膺無倦。恨下里少墳籍,便杖策入都。知太府少卿宗世良多書,乃造焉。世良納之,恣意披覽。河淸初,還冀州,舉秀才,入京考策,不第。

邢峙字士峻,河間鄚人。少玩典墳,游學燕趙之間。後爲淸河太守。

馬敬德,河間人。少好儒術,負笈從大儒徐遵明學《詩》、《禮》[38]。後爲國子祭酒。

張雕,家世貧賤,而慷慨有志節,雅好古學,精力絶人。負篋從師,不遠千里。起家殄寇將軍(《北史》作張雕武)。

後周熊安生,字植之,長樂阜城人也。少好學,勵精不倦。初從陳達受"三傳",又從房虬受《周禮》,並通大義。後事徐遵明,服膺歷年。東魏天平中,受《禮》於李寶鼎,遂博通"五經"。河淸中,楊休之等特奏爲博士。

盧損,范陽人,世任嶺表[39]。父穎,遊宦京師。損少學文,隨父客汴、洛間。

沈重，字德厚，吳興武康人。專心儒學，從師不遠千里，遂博覽羣書，尤明《詩》、《禮》及《左氏春秋》。梁大通三年，起家王國常侍。初在梁，爲散騎常侍，高祖徵爲露門學士。

樊深字文深，河東猗氏人。弱冠好學，負書從師於三河，講習"五經"，晝夜不倦。永安中，隨軍征討，以功除盪寇將軍。

隋薛濬字道賾，幼好學，有志行，尋師於長安。時初平，江陵何妥歸國，見而異之，授以經業。天和中，襲爵虞城侯。

公孫景茂[40]，字元蔚，河間阜城人。少好學，博涉經史。初仕後魏，察孝廉，射策甲科，爲襄城王長史兼行參軍。

劉焯字士元，信都昌亭人也。少與河間劉炫爲友，同受《詩》於同郡劉軌思，受《左傳》於廣平郭懋常，問《禮》阜城熊安生，皆不卒業而去。武強交津橋劉智海家素多墳籍，焯就之讀書，向經十載[41]，雖衣食不繼，晏如也。遂以儒學知名。官至員外將軍。

盧思道，年十六，遇中山劉松爲人作碑，以示思道，讀之，多不解。於是，感激讀書，師事河間邢子才，又就魏收借異書。數年之間，才學兼著。解褐司空參軍長史。

唐張士衡，瀛州樂壽人。父友國子博士劉軌思，授以《毛詩》、《周禮》，又從熊安生及劉焯受《禮記》，皆精究大義。初仕隋，爲餘杭令。太宗貞觀中，爲崇賢館學士。

高子貢，和州歷陽人。弱冠遊太學，遍涉"六經"，尤精《史記》。舉明經，歷秘書正字，弘文館直學士。

賜　書

中秘之書，藏諸私室；西漢而下，殆踰千祀，而得之者甚鮮。豈非君親之賜[42]，特出非常？儒者之榮，舉無倫比者乎？其有名動縉紳，譽高宗室，或在公成績，或爲政有方！繇是濬發德音，曲推眷奬；幽經秘記，咸所寵賜。垂之編簡，足爲美談者也。

漢班游爲右曹中郎將，與劉向校秘書，每奏事（游每奏校書之事），游以選受詔進讀羣書（於天子前讀書）。帝器其能，賜以秘書之副（游孫彪，幼與從兄嗣共游太學。家有賜書，內足於財[43]。好古之士，自遠方至）。時東平王求書不得，而游獲賜秘書，明見寵異[44]。

後漢王景，明帝時辟司空伏恭府。永平十二年，議修汴渠，乃引見景，問以理水形便。景陳其利害，應對敏給。帝善之。又以嘗修浚儀渠，功業有成，乃賜景《山海經》、《河渠書》[45]。

東平王蒼，光武子。章帝建武初七年，遣諸王歸國。帝時留蒼，賜以秘書《列仙圖》、《道術方》。

黄香字文强,章帝賜香《淮南子》、《孟子》各一本。位至尙書令。

蔡邕,陳留人。有賜書四千許卷。位至左中郎將。

晉皇甫謐,自表就武帝借書。帝送一車書與之。謐雖羸疾,而披閲不怠,守學好古,不應徵命。

南齊晉安王子懋,啓求所好書。武帝曰:"知汝常以書讀在心,足爲深欣也。"賜子懋杜預手所定《左傳》及古今善言也[46]。

王儉爲左僕射,領太子少傅,國子祭酒。高帝建元三年,省總明觀,悉以"四部書"充儉家。

蕭晉,蘭陵人。家有賜書,志學不倦。

梁西陽王大鈞,年七歲。高祖嘗問讀何書[47],對曰:"學《詩》。"因命諷誦,音韻淸雅。高祖因賜王羲之書一卷。

陳江總,篤學有辭采。家有賜書數十卷,總晝夜尋讀,未嘗輟手。位至尙書令。

唐李大亮爲涼州都督,以惠政聞。太宗嘗賜荀悦《漢紀》一部,下書曰:"卿立志方直,竭節至公。處職當官,每副所委。方大任使,以申重寄。公事之閑,宜尋典籍。然此書叙致旣明,論議深博,極爲政之體,盡君臣之義。今以賜卿,宜加尋閲也。"

聚　書

士大夫以《詩》《禮》立身,儒素爲業,廣聚墳典,以遺子孫。若良農之儲耒耜,百工之利刀尺也。繕其簡編,飾諸緗帙。手自刊校,心無倦怠。至於義畜百家,室盈千卷,覩乎油素,達聖哲之心,遺之子孫,有淸白之業,異夫金玉滿堂,貨幣潤屋,多藏爲累,後亡可俟者也[48]。

後漢杜林,扶風人,家多書。王莽末,客河西,於河西得漆書《古文尙書經》一卷。每遭困厄,握抱此經。位至大司空。

魏王修,家不滿斗斛,有書數百卷,太祖歎曰:"士不妄有名也。"官至奉常。

蜀向朗,潛心典籍,積聚篇卷,於時最多也。年八十,手自校書,刊定謬誤。位至特進。

晉張華爲司空,領著作。常徙居,載書三十乘。秘書監摯虞撰定官書,皆資華之本以取正焉。天下奇秘,世所希有者,悉在華所。由是博物洽聞,世無與比。身死之日,家無餘財,惟有文史,溢于几篋[49]。

葛洪,博聞深洽,抄"五經"、《史》、《漢》、百家之言、方伎、雜事三百一十卷,《金匱藥方》一百卷,《肘後要急方》四卷。洪後爲諮議參軍。

裴憲爲尙書,與荀綽家俱有書百帙[50]。

宋王曇首,太保弘之弟也。幼有素尙,兄弟分財,曇首唯取圖書而已。

南齊崔慰祖,淸河東武城人也。好學,聚書至萬卷。鄰里年少好事者,來從假借,日數十帙。慰祖親自取與,未嘗爲辭。

范蔚,家世好學,有書七千餘卷。遠近來讀書者,嘗有百餘人,蔚爲辦衣食。

沈驎士,吳興武康人,累徵不就。火燒書數千卷,驎士年過八十,耳目猶聰明,乃手寫細書,復成二三千卷,滿數十篋。

梁陸少玄,光祿大夫澄之子。家有父澄書萬餘卷[51]。張率與少玄善,遂通書籍,盡讀其書。

沈約,聰明過人,好墳籍,聚書至二萬卷,京師莫比。位至特進侍中。

任昉爲秘書監,墳籍無所不見。家雖貧,聚書至萬餘卷,率多異本。昉卒後,高祖使學士賀縱共沈約勘其書目,官所無者,就昉家取之。

袁峻字孝高,篤志好學,家貧無書,從假借,必皆抄寫自課,日課十紙,紙數不登,則不止。仕至員外散騎侍郎。

王僧孺爲南康王咨議參軍,好墳籍,聚書至萬餘卷,率多異本。與沈約、任昉家書相埒。

張緬,性愛墳籍,聚書至萬餘卷。抄《後漢書》衆家異同[52],爲《後漢紀》四十卷[53],《晉抄》三十卷;又抄《江左集》,未及成文,集五卷。位至御史中丞。

孔休源爲光祿大夫,聚書盈七千卷,手自校理。

陳姚察,年十二,能屬文。父上開府僧坦,知名梁代,二宫禮遇優厚,每得供賜,皆回給察爲游學之資[54]。察並用聚書圖畫,由是聞見,曰博仕,至吏部尙書。求天下書,逢即寫錄(所得萬餘卷,無所不覽)。

北齊郎基字世業,中山人,爲鄭州長史,潁川郡守。基泛涉墳籍,淸愼無所營求。嘗語人云:“任官之所,木枕亦不須作。况重於此乎?唯頗令人寫書。”潘子義曾遺之書曰[55]:“在官寫書,亦是風流罪過。”基答曰:“觀過知人,斯亦可矣。”

辛術爲東南道行臺尙書,及定淮南,凡諸貲物,一毫無犯,唯大收典籍,多是宋、齊、梁時佳本。鳩集萬餘卷,并顧、陸之徒名畫;“二王”已下書法,數亦不少。

後周裴漢,借人異書,必躬自錄本,至于疾疹彌年,亦未嘗釋書。仕至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

隋陸爽,字開明。初仕北齊,爲中書侍郎。齊滅,周武帝聞其名,與陽休之、袁叔德等十餘人,俱徵入關。諸人多將輜重,爽獨載書數千卷,至長安,授宣納上士。

唐王方慶,聚書甚多,不減秘閣;至於圖畫,亦多異本。諸子莫能守其業,卒後,尋併散亡。仕至太子左庶子。

李襲譽居家淸儉,凡祿俸,必散之宗親,其餘但寫書而已[56]。及從揚州罷職,經史

遂盈數車。仕至涼州都督。

吳兢家聚書頗多,嘗自錄其卷第,號"吳氏西齋書目"。仕至左庶子。

蘇弁聚書至三萬卷[57],皆手自刊校。至今言蘇氏書次於集賢芸閣焉[58]。官至戶部侍郎。

韋處厚,聚書萬卷,手自刊校。官至相位。

王涯字廣津,太原人也,以詞藝登科。踐揚清峻,家書數萬卷,侔於書府;名畫人所保惜者,必以厚貲致之;函奩皆飾之金寶,爲垣竅而藏之複壁。後爲相。

梁孫隲,開平初,歷諫議常侍。隲雅好聚書,有"六經"、《史》、《漢》百家之言,凡數千卷。洎李善所注《文選》,皆簡翰精專,至校勘詳審[59]。

趙凝鎮襄州,凝好聚書,至數千卷。

後唐王都爲定州節度,好聚圖書。自恆山始破[60],汴州初平,令人廣將金帛收市,以得爲務,不責貴賤,書至三萬卷,名畫樂器各數百,皆四方之精妙者,萃於其府。

張憲,沉靜寡慾,喜聚圖書,家書五千卷。視事之餘,手自刊校。仕至太原尹。

賈馥,故鎮州節度使王鎔判官。家聚書三千卷,馥手自刊校。

晚　學

夫學者,所以博綜古今而發明道義者也。故仲尼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學之者,又其次也。"若夫習童蒙之性,負剛毅之氣;或栖身丘壑[61],躬樵牧之役;或結黨豪俠,爲奔走之事。爰動子矜之刺,聿興牆面之誚,則有逮遲暮之歲,厭泥塗之辱;改節不吝,服勤自修;覃研"六藝"之文,砥礪"五常"之行;致位卿相,垂名簡冊者,比比而有。以至既居顯赫之任,方從來學之業,斯乃朝聞夕死,老而彌篤者之謂也。

晉平公問師曠曰:"吾年七十,欲學,恐晚,如何?"對曰:"少年而學[62],如日出之光;二十而學,如日中之光;老學,如炳燭之明,孰與夜行乎[63]?"公曰:"善哉!"

仲由字子路,卞人也,少孔子九歲。子路性鄙,好勇力直,伉志陵暴孔子[64]。孔子設禮稍誘。子路後儒服委質,因門人請爲弟子。

谷永,少爲長安小吏,後博學經書,位太中大夫。

魏崔琰,字季珪,性少樸訥,好擊劍,尚武事。年二十三,鄉舉爲正[65],始感激,讀《論語》、《韓詩》。至年二十九,乃結公孫方等,就鄭玄受學。太祖時,爲中尉。

孟康以郭后外屬轉散騎侍郎。于時,皆共輕之,號爲"阿九"。康既無才敏,因在冗官,博讀書傳,後遂有所彈駮。其文義雅而切要,衆人乃更加意。

蜀向朗,字巨達,領丞相長史。初,朗少時,雖涉獵文學,然不治素檢[66],以吏能見

稱。自去長吏[67]，優游無事，垂三十年，乃更潛心典籍，孜孜不倦。年踰八十，猶手自校書，刊定謬誤，積聚篇卷，於時最多。誘納後進，講論古義，時上自執政，下及童冠，皆敬重焉[68]。

晉唐彬字儒宗，魯國鄒人也。彬有經國大度，而不拘行儉[69]。少便弓馬，好遊獵；長八尺，走及奔鹿，強力兼人。晚乃敦悅經史，尤明《易經》，隨師受業。還家，教授常數百人。初爲郡門下掾。

胡奮，家世將門，晚乃好學，有刀筆之用，所在有聲績。居邊，特有威惠。武帝時，位至太僕射。

周處字子隱，義興陽羡人也。少好馳騁田獵，不修細行，州曲患之。處自知爲人所患，慨然有改勵之志。入吳，尋"二陸"。時機不在，見雲，具以情告，曰："欲自修，而年已蹉跎，恐將無及。"雲曰："古人貴朝聞夕改，君前塗尚可，且患志之不立[70]，何憂名之不彰？"處遂勵志好學，有文思，志存義烈，言必忠信克己。期年，州府交辟，仕吳，爲東觀左丞。

宋沈攸之，順帝時爲車騎大將軍。晚學讀書，手不釋卷，《史》、《漢》事，多所諳憶。嘗歎曰："早知窮達有命，恨不十年讀書！"

梁張充字延符，少好逸遊，父緒嘗告歸至吳，始入西郭，逢充獵，右臂鷹，左牽狗，遇舩至，便放紲脱韝，拜於水次。父緒曰："一身兩役，無乃勞乎？"跪曰："充聞三十而立，今二十九矣，請至來年。"緒曰："過而能改，顏氏子焉。"及明年，便修身改節，學不盈載，多所該通。起家撫軍參軍。

劉峻字孝標，平原人。自以少時未開悟，晚更厲精，明惠過人。苦所見不博，聞有異書，必往祈借。清河崔慰祖謂之"書淫"。於是，博極羣書，文藻秀出，故其《字序》云："饗中濟濟皆升堂，亦有愚者解衣裳。"言其少年魯鈍也。峻後遊東陽紫岩山，築室居焉。

後魏谷渾，父袞，膂力兼人，彎弓三百斤。渾少有父風，任俠好氣，以父母在，常自退抑。晚乃折節受經業[71]，遂覽羣書，被服類儒者。後爲儀曹尚書。

劉蘭，武邑人，年二十餘[72]，始入小學，書《急就篇》。家人覺敏，遂令從師受《春秋》、《詩》、《禮》於中山王保安[73]。家貧，無以自資，且耕且學，三年之後，便白其兄："蘭欲講書。"其兄笑而聽之，爲立黌舍，聚徒二百。後爲國子助教。

後周楊汪[74]，少凶躁，好與人羣鬬拳，所毆擊，無不顛踣。長更折節勤學，專精"左氏"，通"三禮"。解褐冀王侍讀。

隋豆盧勣，周明帝時，爲左武伯中大夫。勣自以經業未通，請解職，遊露門學。帝嘉之，勑以本官就學。

王頍字景文，齊州刺史頒之弟。年數歲，值江陵陷，隨諸兄入關。少好遊俠，年二

十,尙不知書。爲其兄顒所責怒。於是感激,始讀《左傳》、《禮》、《易》、《詩》、《書》,乃歎曰:"書無不可讀者。"勤學累載,遂遍通"五經",究其旨趣,大爲儒者所稱。

唐李安遠,少時好飛鷹走狗,遊蕩無度。家代爲將,甚富於財,然數從博徒遊,至於破業。晚始折節讀書,敬慕名士,但逢勝己,皆傾心而與遊焉。後爲懷州刺史終。

侯君集拜吏部尙書,進位光祿大夫。君集出自行伍,素無學術,及被任遇,方始讀書。

姚元崇,少居廣成澤[75],不知書,唯以射獵爲事。年四十,張憬藏謂元崇曰:"當以文學備位將相[76],無爲自棄爾[77]。"遂折節讀書[78],後爲相。

梁韓建爲華州刺史,比不知書,治郡之暇,日課學習,遣人於器皿牀榻之上,各題其名。建視之旣熟,乃漸通文字。

校勘記

[1]"偕"字,宋本作"階"。

[2]"文"字原作"聞",據宋本改。

[3]與之,宋本作"子之"。

[4]一豎子,宋本作"豎子"。

[5]"潁川"原作"潁陽",據宋本改。

[6]簡卿,宋本作"蕳卿"。

[7]嗣雖修儒學然貴老嚴之術,此句宋本無。

[8]"老嚴之術"原作"老莊之術",據宋本改。

[9]"年"字原作"十",據宋本改。

[10]大夫,宋本作"大人"。

[11]廣德梓潼人,宋本作"廣漢梓潼人"。

[12]瑗之弟也,宋本作"瑗之宗也"。

[13]學宮,宋本作"學官"。

[14]"范冉"原作"范丹",據宋本改;又,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15]介休,宋本作"界休"。

[16]墳典,宋本作"墳籍"。

[17]"並不應"原作"並不就",據宋本改。

[18]"軍"字原脱,據宋本補。

[19]讀書者,宋本作"書者"。

[20]"屣"字原作"足",據宋本改。

[21]"然猶"原作"猶然",據宋本改。

[22]"力"字原作"行",據宋本改。

[23]華佗,宋本作"華他"。

[24]"等"字,宋本作"尋"。

[25]"又專精左氏春秋"句,宋本無。

[26]出郡,宋本作"出都"。

[27]三年中,宋本作"一二年中"。

[28]"陳"字,宋本作"事"。

[29]此句宋本無"傳"字。

[30]買德,原作"賈德",據宋本改。

[31]"還"字原脱,據宋本補。

[32]"久"字,宋本作"人"。

[33]思蔚,宋本作"思蔚"。

[34]此段文字原脱,據宋本補。

[35]北齊李鉉,宋本無"北齊"二字。

[36]邢劭,原作"邢邵",據宋本改。

[37]河間鄭人,宋本作"河間鄚人"。下同。

[38]"從"字,宋本作"隨"。

[39]世任,宋本作"世仕"。

[40]公孫景茂,宋本作"公孫素茂"。

[41]十載,原作"千載",據宋本改。

[42]"親"字原作"恩",據宋本改。

[43]"足"字原作"是",據宋本改。

[44]"時東平王求書不得而游獲賜秘書明見寵異"句,宋本無。

[45]山海經,宋本作"上海經"。

[46]"也"字原脱,據宋本補。

[47]"問"字原作"聞",據宋本改。

[48]"後"字,宋本作"厚"。

[49]几篋,宋本作"機篋"。

[50]俱有,宋本作"但有"。

[51]"澄"字原脱,據宋本補。

[52]衆家,宋本作"衆方"。

[53]後漢紀,宋本作"後漢衆紀"。

[54]"回"字,宋本作"坦"。

[55]潘子義,宋本作"樊子蓋"。

[56]"書"字原脱,據宋本補。

[57]三萬卷,宋本作"二萬卷"。

[58]芸閣,宋本作"共閣"。

[59]此句原爲"皆簡幹精至校勘詳審",據宋本改補。

[60]恒山,宋本作“常山”。

[61]“塹”字原脱,據宋本補。

[62]“而學”二字,宋本無。

[63]“乎”字原作“平”,據宋本改。

[64]“志”字原脱,據宋本補。

[65]鄉舉,宋本作“鄉移”。

[66]“儉”字原作“簡”,據宋本改。

[67]長吏,宋本作“長史”。

[68]“誘納後進”至“皆敬重焉”,宋本無。

[69]“儉”字原作“簡”,據宋本改。

[70]“且”字原作“俱”,據宋本改。

[71]“受”字,宋本作“授”。

[72]年二十餘,宋本作“年三十餘”。

[73]“詩”字,宋本作“師”。

[74]楊汪,宋本作“楊注”。

[75]廣成澤,宋本作“廣城澤”。

[76]“位”字原作“用”,據宋本改。

[77]“爲”字原脱,據宋本補。

[78]“遂”字,宋本作“來”。

冊府元龜卷第八百一十二

總錄部(六十二)

富 好施

富

《洪範》之述“五福”,其二曰“富”。仲尼亦云:“富,人之所欲也。”故潤屋之訓,見紀於策書;素封之重,非藉乎祿位。又何況編列之戶,以財力相君;游談之士,以貧賤爲耻者哉!三代以下[1],乃有陪臣擬於公室,匹夫敵於國君,財力雄於京師,射獵比於王者,莫不藉其世資,因其邑入,占山澤之貨,憑商賈之業,或深耕以多積,或居物而射利,以至權倍稱之息,廣畜牧之術,精於方伎,處于浩穰,以致夫生生之厚焉。然而老氏戒乎“多藏”,仲尼鄙其“不義”,自非保之以禮節,約之以尋幅,又曷能免充詘之誚,逃偏重之釁哉!

管仲爲齊大夫,富擬於公室,有三歸反坫,齊人不以爲侈。

秦后子有寵於桓公(后子,秦穆公子也,景公之母弟公子鍼),如二君於景,其母曰:“不去,懼選(選,數也。后子奢富弗去[2],君將數其罪而加戮)。”鍼適晉,其車千乘(言其富也)。后子饗晉侯,造舟於河,十里舍車(舍,置也。相次十里一車,自雍及絳,用車百乘也),自雍及絳,歸取酬幣,終事八反(昭公元年)。

慶封,齊大夫。魯襄公二十八年,慶封奔吴,吴句餘予之朱方[3](句餘,吴子夷末也。朱方,吴邑[4]),聚其族焉而居之,富於其舊。子服惠伯謂叔孫曰:“天殆富淫人。慶封又富矣。”穆子曰:“善人富謂之賞,淫人富謂之殃。天其殃之也,其將聚而殲旃(殲,盡也。旃,之也。爲昭四年殺慶封傳)。”

孟獻子,魯大夫,聘於晉,韓宣子觴之,飲三徙,鍾石之懸,不移而具。獻子曰:“富哉!”宣子曰:“子之家孰與我富?”獻子曰:“吾家甚貧。我有二士,曰顏固、慈無虛[5]。此士者,使吾邦家安平,百姓和協。”客出,宣子曰:“彼君子也,以畜賢爲富。我,鄙人也,以鍾石金玉爲富。”孔子曰:“孟獻子之富也,可著於《春秋》也。”

公叔文子,衛大夫也,朝而請享靈公,退見史鰌而告之。史鰌曰:“子必禍矣[6]。子

富而君貧,罪其及子乎?"文子曰:"君既許我矣,其若之何?"史鰌曰:"無害也。子能執臣禮[7],可以免。富而能臣,必免於難。戍也驕(戍,文子之子公叔戍也),其亡乎?"

駟秦,鄭嬖大夫也,富而侈[8],常陳卿之車服於庭,鄭人惡而殺之。

端木賜,字子貢[9],衛人。既學於仲尼,退而仕衛,發貯鬻財曹、魯之間(多有積貯,趨時而發[10]。鬻,賣之也)。七十子之徒,賜最爲饒(言於弟子之中,最爲富),而顔淵簞食瓢飲,在於陋巷(簞,笥也;食,飯也;瓢,瓠勺也。一簞之飯,一瓢之飲,至貧也)。子貢結駟連騎,束帛之幣,聘享諸侯,所至國君,無不分庭與之亢禮(爲賓主之禮)。然孔子賢顔淵而譏子貢,曰:"回也,其庶乎屢空。賜不受命,而貨殖焉,億則屢中(顔回庶幾聖道,雖數空匱[11],而樂在其中[12]。子貢不受教命,唯財是殖,億度是非,幸而中焉)。"子貢好廢舉,與時轉貨貲[13](廢舉,謂停貯也;與時,謂逐時也。夫物賤則買而停貯,貴即逐時轉易貨賣,取資利也)。常相魯衛,家累千金。卒終于齊。

范蠡爲越大夫,越王勾踐困於會稽之上,乃用范蠡、計然(計然者,濮上人也,博學,無所不通,尤善計算,嘗南游越[14],范蠡卑身事之。其書則有《萬物録著》,五方所出,皆述之。一號計研;晋中《經簿》,又吴《越絶》竝作計倪[15]。研及然,聲皆相近[16])。計然曰:"知鬭則修備[17],時用則知物。二者形,則萬貨之情可得而見矣(形,顯也[18])。故旱則資舟,水則資車,物之理也(旱極則水,水極則旱。故於旱時而預蓄舟,水時預蓄車,以待其貴[19],要其利也)。推此類而修之,十年國富,厚賂戰士,遂報强吴,刷會稽之耻(刷,謂拭除之也)。"范蠡歎曰:"計然之策,十用其五而得意,既以施國,吾欲施之家。"乃乘扁舟浮江湖,變名姓,適齊,爲鴟夷子皮(自號鴟夷者,言若盛酒之鴟夷,多所容受而可卷懷,與時張弛也。鴟夷,皮之所爲,故曰子皮)。之陶,爲朱公(陶,即今之定陶也[20]),以爲陶天下之中,諸侯四通,貨物所交易也。乃治産積居,與時逐(言預居貨物,隨時爲逐利),而不責於人[21]。故善治産者,能擇人而任時。十九年之間,三致千金,再分散於貧友昆弟。後年衰老,聽子孫修業而息之(息,生也)。遂至鉅萬。故言富者,稱陶朱公。(一云:蠡去越[22],浮海出齊,變姓名,自謂鴟夷子皮。耕于海畔,苦身戮力,父子治産。居無幾何,致産數千萬。齊人聞其賢,以爲相。范蠡喟然歎曰:"居家則致千金,居官則至卿相,此布衣之極也。久受尊名,不祥。"乃歸相印,盡散其財,以分與知友鄉黨,而懷其重寶,間行以去,止于陶。以爲此天下之中,交易有無之路通,爲生可以致富矣。於是,自謂陶朱公。復約要父子,耕畜廢居,候時轉物,逐什一之利。居無何,則致貲累巨萬,天下稱陶朱公。)

猗頓,魯之窮士,耕則常饑,桑則常寒。聞朱公富,往而問術焉。朱公告之曰:"子欲速富,當畜五牸。"於是,乃適西河,大畜牛羊,于猗氏之南,十年之間,其息不可計,貲擬王公,馳名天下。以興富於猗氏,故曰猗頓(一云:猗頓用盬鹽起盬鹽池也[23],於盬造鹽[24],故曰盬鹽)。

白圭，周人。當魏文侯時，李克務盡地利[25]，而白圭樂觀時變，故"人棄我取，人取我與。夫歲熟取穀，予之絲漆；蚕出取布絮[26]，與之食。太陰在卯、穰，明歲衰惡。至午、旱，明歲美。至酉穰，明歲衰惡。至子，大旱，明歲美，有水至。卯積著，率歲倍，欲長錢，取下穀。長石斗，取上種，能薄飲食，忍嗜欲，節衣服，與用事僮僕同苦樂，趨時若猛獸摯鳥之發。故曰：吾治生産[27]，猶伊尹、吕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是故其智不足與權變，勇不足以決斷，仁不能以取予，強不能有所守。雖欲學吾術，終不告之矣。"蓋天下言治生，祖白圭，其有所試矣。能試有所長，非苟而已也。

魏冉，秦昭王母宣太后弟；穰侯，富於王室，出關，輜車千乘有餘。

吕不韋，陽翟大賈人，往來販賤賣貴，家累千金。及爲丞相，家僮萬人。

郭縱，邯鄲人，以鐵冶成業，與王者埒富。

烏氏蠃畜牧（烏氏，姓也；蠃，名也。其人爲畜牧之業也），及衆，斥賣（畜牧蕃盛，其數多則出而賣之也），求奇繒[28]，伺間獻戎王[29]（避時之禁，故伺間隙[30]，私遺戎王）。戎王十倍其償。予之畜，畜至，用谷量牛馬（言其饒不可計算數[31]，故以山谷多少言之）。始皇令蠃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

卓氏之先，趙人也，用鐵冶富。秦破趙，遷卓氏之蜀。夫妻推輦（步車曰輦），行詣遷處[32]，諸遷虜少有餘財，爭與吏求近處，處葭萌（縣名）。唯卓氏曰："此地狹薄。吾聞岷山之下沃野，下有蹲鴟[33]，至死不饑（蹲鴟謂芋，用其根可食，以充糧，故無饑年。《華陽國志》曰："汶山郡都安縣有大芋[34]，如蹲鴟也"）。民工作布，易賈。"乃求遠遷。致之臨邛，大喜，即鐵山鼓鑄（即，就也），運籌算，賈傾滇蜀之民[35]（行販賣於滇蜀之間也），富至童八百人；田池射獵之樂，擬於人君。

程鄭，山東遷虜也，亦冶鑄，賈椎結之民[36]，富埒卓氏（椎髻，《漢書》作"魋結"，西南夷也。言程鄭行賈，求其利於人也。埒，等也）。程、卓既衰，至成哀間，成都羅裒訾至鉅萬。初，裒賈京師，隨身數十百萬（言其自有數十萬且至百萬）。爲平陵石氏持錢，其人強力，石氏訾次如苴（其人強力，謂羅裒也。訾次如苴，自謂石氏之饒財也）。親信厚資遣之，令往來巴蜀，數年間，致千餘萬。裒舉其半賂遺曲陽、定陵侯（謂王根、淳于長也），依其權力，賒貸郡國，人莫敢負。擅鹽井之利，期年，所得自倍，遂殖其貨。

宛孔氏之先[37]，梁人也，用鐵冶爲業。秦滅魏，遷孔氏南陽。大鼓鑄規，陂田連騎。游諸侯，因通商賈之利。有游閒公子之名[38]。（言其志寬大，不在急促。公子者，公侯貴人之子也。言其舉動性行似之也，若今言諸郎矣）。然蠃得過當[39]，愈於孅嗇（愈，勝也。孅，細也[40]。嗇，愛吝也[41]。言其於利雖不汲汲苟得，然所獲蠃餘，多於細吝者也。下云周人既孅，義亦類比[42]。）家致千金。南陽行賈，盡法孔氏之雍容。

丙氏，魯人也。魯俗儉嗇，而丙氏尤甚，以鐵冶起富[43]，至鉅萬。然家自父兄子弟，約：頫有拾，仰有取（俯仰必有所取，拾無鉅細好惡也）。貰貸行賈，遍郡國。鄒魯以其

故,多去文學而趨利。

刁間[44],齊人也。俗賤奴虜,而刁間獨愛貴之(刁,姓;間,名也)。桀黠奴,人之所患,唯刁間收取,使之逐魚鹽商賈之利。或連車騎交守相[45],然愈益任之,終得其力。起數千萬,故曰寧爵無刁(刁間能畜豪奴,奴或有連車騎交守相,奴自謂"寧欲免去作民有爵耶,無將止爲刁氏作奴乎?"無,發聲助也)。言能使豪奴自饒而盡其力也。

師史,周人,轉轂百數(轉轂,謂以車載物而逐利者[46]),賈郡國,無所不至。洛陽街居至齊、秦、楚、趙之中,富貴相矜以久賈[47](言洛陽之地,居在諸國之中,要衝之所,若大街衢,故其賈人無所不至,而多得利,不憚久行也。中,音竹仲切)。過邑不入門,設用此等,故師史能致十千萬(十千萬,即萬萬也。言其財至萬萬也。一曰:至千萬者,十焉)。

漢任氏,宣曲人,其先爲督道倉吏(於京師四方諸道督其租耳。道者,非謂上道也)。秦之敗也,豪傑爭取金玉,任氏獨窖倉粟(取倉粟而窖藏之也)。楚漢相距滎陽,人不得耕種[48],米石至萬錢,而豪傑金玉盡歸任氏。任氏以此起富。富人奢侈,而任氏折節,爲力田畜。人爭取賤賈,任氏獨取貴(言其居買之物,不計貴賤,唯在良美也[49])。善富者數世(折節力田[50],務於本業,先公後私,率道閭里,故云善富)。然任公家約:非田畜所生,不衣食;公事不畢,則不得飲酒食肉(任公,任氏之父也[51]。言家爲此私約制也)。以此,爲閭里率,故富而主上重之。

毋鹽氏,關中人。吴楚兵之起長安中,列侯封君,行從軍旅,齎貸子錢家(行者須齎糧而出,於子錢家貸之也。貸謂求假之也)。子錢家以爲關東成敗未決,莫肯予。唯毋鹽氏出捐千金貸(貸謂假與之),其息十之。三月,吴楚平,一歲之中,則毋鹽氏息十倍。用此富關中。

杜氏,安陵人,關中富商大賈,大抵盡諸田(抵,歸也):田牆,田蘭。韋家,栗氏,杜氏亦鉅萬。

班一[52],始皇之末,避墬於樓煩(墬,古地字。樓煩,雁門之縣),致馬牛羊數千羣。值漢初定,與民無禁,當孝惠、高后時,以財雄邊(國家不設衣服車旗之禁,故班氏以多財而爲邊地之雄豪)。出入弋獵,旌旗鼓吹,年百餘歲,以壽終。故北方多以壹爲字者(馬邑人聶一之類也。今流俗書本多改此傳,一字爲壹[53],非也)。

鄧通,文帝倖臣也。帝使善相人相鄧通曰:"當貧餓死。"帝曰:"然富通者在我,何説貧?"於是,賜通蜀嚴道銅山,得自鑄錢。鄧氏錢布天下,其富如此。通官至上大夫。

橋桃,漢塞之斥也,唯橋桃以致馬千匹,牛倍之,羊萬,粟以萬鍾計(塞斥者,言國家斥開邊塞,更令寬廣,故橋桃得恣其畜牧也。以萬鍾計者,不論斗斛千萬之數,每率舉萬鍾而計之,著其饒多也)。

甯成,武帝時爲内史,外戚多毁成之短,抵罪髡鉗。是時,九卿死即死,少被刑而成

刑極,自以爲不復收(刑極者,言殘毀之重也),乃解脱,詐刻傳,出關歸家(輒解脱鉗鐵,亡去也。傳所以出關之符也)。稱曰:“仕不至二千石,賈不至千萬,安可比人乎(賈謂販賣也)?”乃貰貸陂田千餘頃(貰貸,假取之也),假貧民役,使數千家(假謂傭貸也)。數年會赦,致産數千萬。

張安世,宣帝時爲大司馬領尚書事。安世以父子封侯,在位太盛,乃辭禄。詔都内别藏。張氏無名,錢以百萬數(都内,主藏官也。安世以還官,官不簿也)。安世尊爲公侯,食邑萬户,然身衣弋綈(弋,黑色也;綈,厚繒也)。夫人自紡績,家童七百人,皆有手技作事。内治産業,累積纖微。是以能殖其貨,富於大將軍光。

杜周始爲廷史,有一馬(廷史,即廷尉史也),及大,任事,列三公,而兩子夾河爲郡守。家訾累巨萬矣。

史丹,魯國人也,盡得父財。又食大國邑,數見褒賞,賞賜累千金。僮奴以百數,後房妾數十人。後爲左將軍。

廉平當以訾百萬,自下邑徙平陵。當後爲丞相,賜爵關内侯。

樊嘉,杜陵人也。自元、成訖王莽,京師富人樊嘉[54],茂陵摯綱,平陵如氏、苴氏,長安丹王君房,豉樊少翁[55]、王孫大卿,爲天下高訾(王君房賣丹,樊少翁及王孫大卿賣豉,亦致高訾。高訾謂多資財)。嘉五千萬,其餘皆鉅萬矣。王孫卿以財養士,與雄傑交。王莽以爲京師市司,漢司東市令也,此其章章尤著者也。其餘郡國,富民兼業,顓利以貨賂,自行取重於鄉里者,不可勝數。故秦楊以田農而甲一州(以田地過限,從此而富,爲州中第一也)。翁伯以販脂而傾縣邑,張氏以賣醬而隃侈,質氏以灑削而鼎食(灑,濯也;削,謂刀劍室也[56]。謂人有刀劍削故惡者,主爲灑刷之,去其垢穢,更飾令新也),濁氏以胃脯而連騎(今大官常以十月作沸湯,燖羊胃,以末椒薑粉之暴,使燥是也)。張里以爲馬醫而擊鐘。

姓偉(姓,姓,名偉),臨菑人,成、哀間,訾五千萬。

張長叔、薛子仲,洛陽人。成、哀、王莽時,訾亦十千萬。莽皆以爲納言士,欲法武帝,然不能得其利(法武帝者,言用卜式、東郭、咸陽孔僅等爲官也)。

後漢王丹,字仲回,京兆人,哀、平時,仕州郡,家累千金,隱居養志。

陰識,南陽新野人。其先祖子方至孝,有仁恩,當臘日晨炊,而竈神形見,子方再拜受福,家有黄羊,因以祠之。自是以後,暴至巨富,有田七百餘頃,輿馬僕隸比於封君。子方常言:“我子孫當強大。”至識三世,而遂繁昌。故後常臘日祠竈,而以黄羊。識官至執金吾。

樊宏,南陽湖陽人,父重,世善農稼,好貨殖,營理産業,物無所棄。課役僮隸,各得其宜。故能上下戮力,財利歲倍,至乃開廣田土五百餘頃[57],其所起廬舍[58],皆有重堂高閣,陂渠灌注(酈元《水經注》曰:湖水支分,東北爲樊氏陂,東西十里,南北五里,亦

謂之凡亭。陂東樊氏故宅。樊氏既滅,庾氏取其陂。故諺曰[59]:"陂汪汪,下田良。樊氏失業庾氏昌。"其陂至今猶名爲樊陂,在今鄧州新野縣之西南也)。又池魚牧畜[60],有求必給。嘗欲作器物,先種梓漆,時人嗤之,然積以歲月,皆得其用,向之笑者,咸求假焉。貲至巨萬。

馬援轉游隴漢間,常謂賓客曰:"丈夫爲志,窮當益堅,老當益壯。"因處田牧,至有牛馬羊數千頭,穀萬斛。後爲伏波將軍。

李通字次元,南陽宛人,世以貨殖著姓。後爲大司空。

郭況爲大鴻臚,光武數幸其宅,賞金帛甚豐,京師號況家爲"金穴",言其富貴也。

杜篤子碩,豪俠,以貨殖聞。篤仕郡文學掾。

馬防爲光祿勳,以病乞骸骨。詔賜故中山王田廬,以特進就第。防兄弟貴盛,奴婢各千人已上,寶貨巨億,皆買京師膏腴美業;又大起第觀,連閣臨道,彌亘街路,多聚聲樂曲度,比諸郊廟,賓客畢至。京兆杜篤之徒數百人,常爲食客,居門下。

戴遵字子高,富於貲產,輕財好義,賓客常三四百人,時人名之"關東大豪戴子高"。

折像父國,有貲財二億,家僮八百人。國終廣漢太守。

魏曹洪,家富而性吝嗇。初,太祖爲司空時,以己率下,每歲發調,使本縣平貲。于時,譙令平洪貲財與公家等。太祖曰:"我家貲那得如子廉邪?"後爲驃騎將軍。

婁圭字子伯,初平中,在荆州北界,合衆詣太祖,太祖以爲大將。子伯家累千金,太祖曰:"婁子伯富樂於孤,但勢不如孤。"

蜀糜竺字子仲,東海朐人,祖世貨殖,僮客萬人,貲產鉅億,爲安漢將軍。

吳李衡嘗於武陵龍陽氾州上作宅[61],種甘橘千株,臨死,勑兒曰:"母惡吾治家,故窮如是。然吾州里有千頭木奴,不責汝衣食,歲上一疋絹[62],亦可足用耳。"衡亡後二十餘日,兒以白母。母曰:"此當是種甘橘也。汝家失十戶客來七八年,必汝父遣爲宅。汝父常稱太史公言:'江陵千樹橘,當封君家。'吾答曰:'且人患無德義,不患不富。若貴而能貧,方好耳。用此何爲!'"吳末,衡甘橘成,歲得絹數千疋,家道殷足。晉咸康中,其宅上枯樹猶在[63]。衡爲威遠將軍。

晉石崇爲衛尉,財產豐積,屋宇宏麗;後房百數,皆曳紈綉珥;金翠絲竹,盡當時之選;庖膳窮水陸之珍。與貴戚王愷、羊琇之徒以奢靡相尚。愷以粭澳釜,崇以蠟代薪;愷作紫絲布步障四十里[64],崇作錦步障五十里以敵之;崇塗屋以椒,愷用赤石脂;崇、愷爭豪如此。武帝每助愷,嘗以珊瑚樹賜之,高二尺許,枝柯扶疏,世所罕比。愷以示崇,崇便以鐵如意擊之,應手而碎。愷既惋惜,又以爲疾己之寶,聲色方厲。崇曰:"不足多恨,今還卿。"乃命左右悉取珊瑚樹有高三四尺者,六七株,條幹絕俗,光彩耀日,如愷比者甚衆。愷怳然自失矣。

麴允，金城人，與游氏世爲豪族，西州爲之語曰："麴與游，牛羊不數頭。南開朱門，北望青樓。"允爲驃騎將軍。

刁逵字伯道，弟暢字仲遠，次弟弘字叔仁[65]，竝歷顯職。逵爲廣州刺史，領平越中郎將假節；暢爲始興相；弘爲冀州刺史。兄弟子姪，竝不拘名行，以貨殖爲務。有田萬頃，奴婢數千人，餘資稱是。高祖起義，暢、弘謀襲之，伏誅，子侄無少長，皆死。刁氏遂滅。刁氏素殷富，奴客縱横，固吝山澤，爲京口之蠹。宋祖散其資蓄，令百姓稱力而取之，彌日不盡。時天下饑弊[66]，編戶賴之以濟焉。

宋孔靈符，家本豐，產業甚廣，又於永興立墅，周回三十三里，水陸地二百六十五頃，含帶二山，有果園九處，爲有司所糺。詔原之，終會稽太守。

沈攸之爲荆州刺史，富擬王侯，夜中諸廊燃燭達曉，曳珠玉者數百人，皆一時絶妙。

徐湛之，財產豐富，室宇園池，貴游莫及；門生千餘，皆三吳富人子。每出入行遊，塗巷盈滿。湛之爲尚書僕射，領護軍將軍。

虞悰爲豫章內史，將軍如故。悰治家富殖，奴婢無游手，雖住南土，而會稽海味，無不畢致焉。

後魏莫含，雁門繁畤人也，家世貨殖，貲累巨萬，其故宅在桑乾川南，世稱"莫含壁"，或音訛謂之"莫回城"云。含終左將軍。

畢衆敬善持家業，猶能督課田產，大致儲積，爲平南將軍、兗州刺史。

仇廣與弟盆竝善營產業，家于中山，號爲巨富。子孫仕進，至州主簿。

張僧皓，好產業，孜孜不已，藏鏹巨萬，他資亦稱。兄弟自供儉約[67]，車馬瘦弊，身服布裳，而婢妾紈綺。僧皓尤好蒲奕戲，不擇人，是以獲譏於世。

北齊婁昭字菩薩，代郡平城人也。祖父提，雄傑有識度，家僮千數，牛馬以谷量。性好周給，士多歸附之，終定州刺史。

後周韓仲恭以貲干榮利，郡辟爲功曹中正。仲恭辭不獲免，乃應之。申公李穆嘗謂仲恭曰："君唯願安坐，作富家公，名級何繇可進？須爲子孫作資蔭，寧止足於郡吏邪？"仲恭答曰："第五之號，豈減驃騎乎？"

韋藝，大修業產，與北夷貨易，家資巨萬，爲營州總管。

隋何妥字栖鳳，西域人也，父細明，通商入蜀，遂家郫縣。事梁武陵王紀，主知金帛，因致巨富，號爲西州大賈。妥終國子祭酒。

王辯字警略，馮翊蒲城人也，祖訓以行商致富。魏世，出粟助給軍糧，爲假清河太守。

唐郝處俊，安州安陸人。高宗儀鳳中，爲侍中。時侍中許圉師處俊之舅，早同州里，俱官達於時。又，其鄉人田氏、彭氏以殖貨見稱，故江淮間爲之語曰："貴如許、郝，富如

田、彭。"

馬燧爲司徒,京師貲貨甲天下。燧旣卒,子暢承舊業,屢爲豪幸邀取。德宗貞元末,中尉楊志廉諷暢,令獻田園第宅。順宗復賜焉。

晉張籛初仕後唐,始在雍州,因春景舒和,出游近郊,憩於大塚之上。忽有黄雀銜一銅錢置於前而去,未幾,復於衙院晝卧,見二鸞相鬬,鬬畢,各銜一錢落於籛首。籛前後所獲三。籛嘗祕於巾箱,識者以爲大富之徵。莊宗同光末,爲西都知府。先是,魏王繼岌自西征回至咸陽時[68],渭水暴漲,籛斷浮橋。魏王到渭南,自經死,所有隨行輜車,蜀川珍貨、女妓、寶馬,竝爲籛所有,籛繇是家財巨萬。明宗朝,居環衛時,湖南馬希範與籛有舊,奏朝廷請命爲使,允之。籛密賫蜀之奇貨往焉,又獲十餘萬緡以歸。籛出入,有庖者十人從行,食皆水陸之珍鮮,厚自奉養,無與爲比。後終密州刺史。

袁正辭父象先,梁祖之甥,爲宋亳節度使,在州十餘年,積財百餘萬。

趙在禮,歷十餘鎮,後爲晉昌軍節度使,善治生殖貨,積財巨萬,兩京及所莅籓鎮,皆邸店羅列。

宋彥筠爲太子太師致仕,彥筠性好貨殖[69],能圖什一之利,良田甲第,相望于郡國。及將終,以伊、洛之間莊十數區上進,竝籍於官焉。

好　施

夫富者,是人之所欲者也,蓋其芻豢逸樂之所安焉。若乃積而能散,富而好禮,德義生於心術,仁愛出於天然,遂能發其多蓄,不獨享其豐利。繇是篤於故舊,厚於宗族,或恤其乏絶,通乎有無;或均其祿廩[70],逮於鄉里。是皆邁種其德,周人之急,博濟而不有其惠,重施而匪求其報,以至傾匱而不怠,乏絶而無悔者焉。自非見義忘利,爲仁繇己,亦曷以臻此哉。

欒懷子,晉大夫欒盈也。懷子好施,士多歸之。

漢蘇武再爲典屬國,所得賞賜[71],盡以施予昆弟故人,家無餘財。

楊惲爲諸吏光祿勳,親近用事。初,惲受父財五百萬,及身封侯,皆以分宗族。後母無子,財亦數百萬,死皆予惲,惲盡復分後母昆弟。再受貲千餘萬,皆以分施。其輕財好義如此。

朱邑爲大司農,居處儉節,祿賜以供九族鄉黨,家亡餘財。

張臨,安世曾孫,嗣平原侯。臨且死,分施宗族故舊(言將死之時,多以財分施)。

樓護爲諫大夫,使郡國。護假貸(官以物假貸貧人,令護監之),多持幣帛,過齊,上書求上先人冢。因會宗族故人,各以親疏與束帛,一日散百金之費。

郇越字臣仲,太原人,以明經飾行,顯名於世。越散其先人訾千餘萬,以分施九族,

州里志節尤高。郡舉孝廉,數病出官。

後漢馬援,王莽時,游隴、漢間。常謂賓客曰:"丈夫爲志,窮當益堅,老當益壯。"因處田牧,至有牛馬羊數千頭,穀數萬斛。既而歎曰:"凡殖貨財產,貴其能賑也。否則守錢虜耳。"乃盡散以班昆弟故舊,身衣羊裘皮絝,位至伏波將軍。

王丹,京兆人。王莽時,連徵不起,家累千金,隱居養志,好施周急。後位太子太傅。

樊重,南陽湖陽人也,營理產業,貲至巨萬,而賑贍宗族,恩加鄉閭。外孫何氏兄弟爭財,重恥之,以田二頃解其忿訟。縣中稱美,推爲三老。重年八十餘終,其素所假貸人間數百萬,尤遺令焚削文契[72]。債家聞者,皆慙,爭往償之。諸子從勑,竟不肯受。

寇恂爲執金吾,歷河內、潁川、汝南太守,封雍奴侯。恂經明行修,名重朝廷,所得秩俸,厚施朋友故人及從吏士。常曰:"吾因士大夫以致此,其可獨享之乎?"時人歸其長者,以爲有宰相器。

郭伋爲幷州牧,徵爲大中大夫,賜宅一區及帷帳錢穀,以充其家。伋輒散與宗親九族,無所遺餘。

梁竦字叔敬,陵鄉侯統之子。性好施,不事產業,長嫂舞陰公主(臣欽若等曰:竦兄松尚光武女)贍給諸梁,親疏有序,特重敬竦,雖衣食器物,必有加異。竦悉分與親族,自無所服(服猶用也)。辟命交至,竝不受。

宋弘爲大司空,封栒邑侯,所得租俸,分贍九族,家無資產。以淸行致稱。

包咸爲鴻臚,明帝以咸有師傅恩,而素淸苦,常特賞賜珍玩束帛,俸祿增於諸卿,咸散與諸生之貧者。

童恢父仲玉,琅琊姑幕人也,遭世凶荒,傾家賑恤九族,鄉里賴全者以百數。

周楊少孤微,常修逆旅(逆旅,客舍也),以供過客,而不受其報。

竇固爲大將軍,性謙儉,愛人好施,士以此稱之。

韋彪爲大鴻臚,行司徒事。彪淸儉好施,祿賜分與宗族,家無餘財。

廉范爲蜀郡太守數年,坐法免歸鄉里。范世在邊,廣田地,積財粟,悉以賑宗族朋友。

宣秉爲大司徒司直,所得俸祿,輒以收養宗族;其孤弱者,分與田地。自無擔石之儲。

趙典爲太常,每得賞賜,輒分與諸生之貧者。

張奮爲司空純之子,襲爵富平侯。少好學,節儉行義,常分損租俸[73],贍恤宗親,雖至傾匱,而施與不怠。

梁商爲大將軍,每有饑饉,輒載租穀於城門外賑與貧餧,不宣己惠。

桓鸞字始春,少立操行,推財孤寡,分賄朋友,泰於待賢,狹於養己。常著大布緼袍,糲食醋餐。位議郎。

馮緄,巴郡宕渠人。父煥,幽州刺史。緄家富,好施賑,赴窮急,爲州里所歸愛。緄位廷尉。

种暠父爲定陶令,有財三千萬,父卒,暠悉以賑恤宗族及邑里之貧者。

荀淑爲朗陵侯相,頃之,棄官歸,閒居養志,產業每增,輒以贍宗族知友。

鄧訓爲郎中,樂施下士,士大夫多歸之。

傅育食祿數十年,秩俸贍給知友,妻子不免操井臼。

折像,廣漢洛人,父國有貲財二億,家僮八百人。及國卒,像感多藏厚亡之義,乃散金帛貲產,周施親疏。或諫像曰:"君三男兩女,孫息盈前,當增益產業,何爲坐自單竭乎?"像曰:"昔鬬子文有言,我乃逃禍,非避富也。吾門戶殖財日久,盈滿之咎,道家所忌。今世將衰,子又不才,不仁而富,謂之不幸。牆隙而高,其隳必疾也。"知者聞之,咸服焉。

鄧綝爲謁者,屯田三輔,臨發之日,散千金之產分與兄弟;甥舅族親,各有差品。

朱儁少爲縣門下書佐,好義輕財,鄉閭敬之。

荀悽少修清節,資財千萬,父越卒,悉散與九族。

劉翊,潁川人,家世豐產,常能周施而不有其惠。後黃巾賊起,郡縣饑荒,翊救給乏絕,資其食者數百人。鄉族貧者死亡,則爲具殯葬;嫠獨,則助營妻娶。後遷陳留太守。翊散所握珍玩,唯餘車馬。自載東歸,出關數百里,見士大夫病亡道次,翊以馬易棺,脫衣斂之。又逢知故困餒於路,不忍委去,因殺所駕牛以救其乏,遂俱餓死。

魏溫恢字曼基,太原祁人。父恕,漢末爲涿郡太守卒。恢年十五,送喪還歸鄉里。內足於財,恢曰:"世方亂,安以富爲?"一朝盡散,振施宗族。州里高之,比之郇越。位涼州刺史。

田疇,漢末不就袁尚辟,盡將其家屬及宗人三百餘家居鄴,太祖賜疇車馬穀帛,皆散之宗族知舊。

張範,河內人,太祖以爲議郎,參丞相軍事。救恤窮乏,家無所餘。中外孤寡,皆歸焉。

毛玠,陳留人,爲太祖丞相東曹掾,雖居顯位,賞賜以賑施貧族,家無所餘。

袁渙爲太祖丞相軍祭酒,前後得賜甚多,皆散盡之。家無所儲,終不問產業,乏則取之於人,不爲皦察之行。然時人服其清。

管寧,北海朱虛人,每所居,姻親知舊鄰里有困窮者,家儲雖不盈擔石,必分以贍救之。位大中大夫。

吳張允爲大帝東曹椽,輕財重士,名顯州郡。

魯肅,臨淮東城人,生而失父,與祖母居,家富於財,性好施與。爾時,天下已亂。肅不治家事,大散財貨,標賣田地,以賑窮弊結士爲務,甚得鄉邑歡心。周瑜爲居巢長,將

數百人過候肅,幷求資糧。肅家有兩囷米,各三千斛,肅乃指一囷與周瑜。瑜益知其奇也,遂相親結,定僑、札之分。肅位横江將軍。

朱據尙大帝公主,爲左將軍,封雲陽侯。謙虚接士,輕財好施。

陳武爲五校督,仁厚好施,鄉里遠方客多依託之。

全琮父柔爲桂陽太守,柔嘗使琮齎米數千斛到吴,有所市易。琮至,皆散用,空船而還。柔大怒。琮頓首曰:"愚以所市非急,而士大夫方有倒懸之患,故便振贍,不及啓報。"柔更以奇之。是時,中州士人避亂而南依琮居者[74],以百數。琮傾家給濟,與其有無。遂顯名遠近。

嚴畯爲衛尉,不畜祿賜,皆散之親戚知故。家常不充。

晋劉寔爲太傅,以老疾遜位。寔雖處榮寵,居無第宅,所得俸祿,贍恤親故。

盧欽歷宰州郡,祿俸散之親故,不營訾産。

王衍字夷甫[75],父乂爲平北將軍,卒於北平。送故甚厚,爲親識之,所借貸因以捨之。數年之間,家資罄盡,出就洛城西田園而居焉。位至司徒。

周訪少沉毅,謙而能讓,果於斷割,周窮振乏,家無餘財。位梁州刺史。

祖逖字士稚[76],兄該、納等竝開爽有才幹。逖輕財,有節尙,每至諸田舍,輒稱兄意散穀帛,以賙貧乏。鄉黨親族以是重之。逖位豫州刺史[77]。

郗超,愔之弟。愔聚斂積錢數千萬,嘗開庫,任超所取。超性好施,一日中散與親故都盡。超位司徒左長史。

羅憲性方亮嚴整,待士無倦,輕財好施,不營産業。位陵江將軍。

宋劉懷愼爲五兵尙書,加散騎常侍,護軍將軍。將祿賜班於宗族[78],家無餘財。

劉虔之誕節,不營産業,輕財好施。後爲江夏相。

南齊褚炫,自江夏内史入爲吏部尙書,罷郡,得錢十七萬,於石頭竝分與親族。病無以市藥,表自陳解,改授散騎常侍,領安成王師。

崔慰祖父慶緒,爲梁州刺史,資財千萬[79],散與宗族。漆器題爲日字。日字之器,流乎遠近。

王騫歷黄門侍郎,司徒右長史,不事產業。有舊墅在鍾山八十餘頃,與諸宅及故舊共佃之。常謂人曰:"我不如鄭公業有田四百頃[80],而食常不周,以此爲愧。"

梁韋叡爲散騎常侍,護軍將軍。性慈愛,撫孤兄子,過於己子。歷官所得祿賜,皆散之親故,家無餘財。

鄧元起,當陽人,性任俠,好賑施,鄉里年少多附之。嘗至其西沮田舍[81],有沙門造之乞。元起問田人曰:"有稻幾何?"對曰:"二千斛。"元起悉以施之。時人稱其有大度。

康絢,寛和少喜,懼在朝廷,見人如不能言,號爲長厚。在省每寒,見省官有襤褸

者,輒遺遺以襦衣。其好施如此。位衛尉卿。

張稷爲都督青、冀二州刺史,歷官無蓄聚,俸祿皆頒之親故,家無餘財。

范雲初爲郡,號稱廉潔;及居貴重,頗通饋遺。然家無蓄積,隨散之親友。

何點,廬江灊人也。性通脱好施,與遠近致遺,一無所逆,隨復散焉。

蕭昞素爲太子中舍人,丹陽尹丞。初拜高祖,賜錢八萬,昞素一朝散之親友。

范述曾爲大中大夫,還鄉里。述曾生平得俸祿,皆以分施,及老,遂壁立無所資。以天監八年卒。

劉歊,平原人,少時好施[82],務周人之急。人或遺之,亦不拒也。久而歎曰:"受人者必報,不則有愧於人。吾固無以報人,豈可常有愧乎?"

陳孫瑒爲侍中,五兵尚書,右軍將軍。性通泰,有財物,散之親友。

徐陵爲侍中[83],太子少傅。陵器局深遠,容止可觀,性又清簡,無所營樹。祿俸與親族共之。太建中,食建昌邑。邑戶送米至于水次,陵親戚有貧匱者,皆令取之,數日便盡,陵家尋致乏絶。府僚怪而問其故,陵云:"我車牛衣裳可賣,餘家有可賣不?"其周給如此。

後魏李冲爲南部尚書,爲文明太后所幸,恩寵日盛,賞賜千萬。冲家素清貧,於是始爲富室,而謙以自牧,積而能散,近自姻族,逮於鄉閭,莫不分及。虚己接物,垂念羇寒,哀舊淪屈。繇之,躋叙者亦多矣。時以此稱之。

崔敬友爲梁郡太守,會遭所生母憂,不拜。敬友恭寬接下,修身厲節。自景明已降,頻歲不登,饑寒請丐者,皆取足而去。又置逆旅於蕭然山南大路之北,設食以供行者。

宇文測尙陽平公主,爲駙馬都尉。性仁恕,好施與,衣食之外,家無蓄積。

呂顯爲鉅鹿太守,清貞奉公[84],務存贍恤,妻子不免饑寒。

胡叟爲武威將軍,家於密雲。左右皆祗仰其德,歲時奉以麻衣穀麥[85],叟隨分散之。家無餘財,年八十而卒。

令狐仕兄弟四人,孝著鄉邑,而力田積粟,博施不已。

堯雄爲豫州刺史,每受人物,多所施與。賓客往來,禮遺甚厚,亦以此見稱。

北齊李元忠,性仁恕,家素富實,其家人在鄉,多有借貸求利[86],元忠每焚契免責。鄉人甚敬重之。位驃騎大將軍。

楊愔爲右僕射,徙尙書令。愔自居大位,門絶私交,輕貨財,重仁義,前後賞賜,積累巨萬,散之九族。架篋之中,唯有書數千卷。

畢義雲爲兗州刺史,兼七兵尙書。性豪縱,頗以施惠爲心。累世本州刺史。家富於財,士之匱乏者,多有拯濟。

後周宇文貴好音樂,耽奕棋,留連不倦。然好施愛士,時人頗以稱之。位太保。

唐瑾爲司中大夫兼內史。性好施與,家無餘財,所得祿賜,常散之宗族,其尤貧者,

又割膏腴田宅以賑之。所留遺子孫者,竝墝埆之地。朝野以此稱之。

隋柳謇之爲光祿少卿十餘年,送光化公主於吐谷渾、義成公主於突厥。前後奉使,得二國所贈馬二千餘匹,雜物稱是,皆散之宗族,家無餘財。

房彦謙,終于涇陽令[87]。彦謙家有舊業,資產素殷,又前後居官,所得俸祿,皆以周恤親友。家無餘財,車服器用,務存素儉。自少及長,一言一行,未嘗涉私。雖致屢空,怡然自得。嘗從容獨笑,顧謂其子玄齡曰:"人皆因祿富,我獨以官貧。所遺子孫,在於淸白。"

李士謙,趙郡平棘人。家富於財,躬處節儉,每以賑施爲務。隋有天下,畢志不仕。

唐李軌字處則,武威姑臧人。有機辯,頗窺書籍。家富於財,賑窮濟乏,人亦以此稱之。

李勣少與父蓋皆疏財好施,拯濟貧乏。勣位太子太師。

李百藥不事產業,見人士闕乏,莫不極力遺之。位宗正卿。

黄居漢,性和厚,家富於財,見宗族故人,多少賑施。位懷州刺史。

劉德威,閨門雍穆,接物寬平,嘗經管隸者,頗懷其惠。所得財貨,多以分贍宗親。位同州刺史。

李進,太僕少卿暈之子。家素豐贍,其於交友,能賙貧拯急。繇是知名,位兵部侍郎。

張巡,河南偃師人也,素輕財重施,人有窘,必傾產以給,爲士友所宗。位主客郎中。

李藩父卒,家富於財,宗族吊者,有挈去,不禁,愈務散施,不數年以貧。位平章事。

王思敬,瑯琊人,順宗莊憲皇后曾祖。思敬富於財,而好濟人之急。少從軍,官至試太子賓客。

薛苹爲浙西觀察使,俸祿悉以散親族故人子弟。

後唐趙鳳,性豁達,輕財重義,凡士友以窮厄告者,必傾其資而餉之。或賓友過從,飲之食之,無倦色。位至平章事。

校勘記

[1]"以下"二字,宋本作"而下"。

[2]后子,宋本作"君子"。

[3]"吳"字原脱,據《左傳·襄公二十八年》補。

[4]"邑"字原作"也",據宋本改。

[5]"曰"字原脱,據宋本補。

[6]"禍"字原作"過",據宋本改。

[7]子能執臣禮,宋本作“子臣”。
[8]“侈”字原作“俊”,據宋本改。
[9]子貢,宋本作“子贛”。
[10]“趨”字原作“聚”,據宋本改。
[11]“空匱”原作“空空匱”,據宋本删。
[12]“其”字原脱,據宋本補。
[13]“貲”字原作“殖”,據宋本改。
[14]“南游越”原作“游南越”,據宋本改。
[15]“計”字原脱,據宋本補。
[16]“皆”字原脱,據宋本補。
[17]“則”字原重,據宋本删。
[18]形顯也,宋本作“形顯見”。
[19]“待”字原作“侍”,據宋本改。
[20]“定”字原脱,據宋本補。
[21]貴於人,宋本作“責於人”。
[22]“蠡去越”原作“范去越”,據宋本改。
[23]“池也”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24]“於”字後原有“池”字,據宋本删。
[25]地利,宋本作“地力”。
[26]布絮,宋本作“帛絮”。
[27]“吾”字原作“居”,據宋本改。
[28]求奇繒,宋本作“求奇繒物”。
[29]此句宋本作“間獻戎王”。
[30]“伺”字原作“同”,宋本作“乃”,今據《漢書・貨殖傳》改。
[31]此句宋本作“言其數饒不可計算”。
[32]“行賄遷處”句,宋本無。
[33]蹲鴟,宋本作“踆鴟”。
[34]“山”字原作“上”,據宋本改。
[35]“賈傾滇蜀之民”句,宋本無“傾”字。
[36]“之”字,宋本作“無”。
[37]宛孔氏,宋本作“孔氏”。
[38]游閒,宋本作“有閒”。
[39]“贏”字,宋本作“嬴”。
[40]“細”字原作“約”,據《漢書・貨殖傳》顔師古注改。
[41]“愛吝”原作“細吝”,據《漢書・貨殖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42]義亦類此,原作“義類比”,據《漢書・貨殖傳》顔師古注及宋本補。

[43]以鐵冶起富，宋本無"起富"二字。

[44]刁間，《漢書・貨殖傳》作"刀閒"。

[45]連車騎，宋本作"連騎"。

[46]"謂"字原作"爲"，據《漢書・貨殖傳》顔師古注及宋本補。

[47]富貴，宋本作"富家"。

[48]"人"字，宋本作"民"。

[49]"唯"字原脱，據《漢書・貨殖傳》顔師古注及宋本補。

[50]"田"字原作"曰"，據宋本改。

[51]"父"字原作"公"，據宋本改。

[52]"一"字，宋本作"壹"。

[53]"壹"字，宋本作"懿"。

[54]"樊嘉"原作"嘉與"，宋本作"喜與"，據《漢書・貨殖傳》改。

[55]"豉"字原作"鼓"，據《漢書・貨殖傳》改。

[56]刀劍室，宋本作"尸劍室"。

[57]"乃"字原脱，據《後漢書・樊宏傳》補。

[58]"起"字原脱，據《後漢書・樊宏傳》補。

[59]"故"字原脱，據宋本補。

[60]"池魚牧畜"原作"魚池牧畜"，據宋本改。

[61]"氾"字原脱，據《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傳第三》補。

[62]"上"字原脱，據《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傳第三》補。

[63]宅上，《三國志・吳書・三嗣主傳第三》作"宅址"。

[64]"布"字原脱，據《晉書・石崇傳》補。

[65]次弟，宋本作"次子"。

[66]"時"字前原衍"在"，據《晉書・刁逵傳》删。

[67]"兄弟"原作"是第"，據宋本改。

[68]"自"字原脱，據宋本補。

[69]"彦"字原作"産"，據宋本改。

[70]祿廪，宋本作"祿粟"。

[71]"得"字原脱，據宋本補。

[72]此句"尤"字，宋本無。

[73]分捐，宋本作"分損"。

[74]"人"字原脱，據宋本補。

[75]"甫"字原作"父"，據宋本改。

[76]"稚"字原作"雅"，據宋本改。

[77]"遂"字原脱，據宋本補。

[78]此句宋本無"將"字。

[79]資財千萬,宋本作“梁州之資財千萬”。

[80]“百”字原作“伯”,據《南史·王騫傳》改。

[81]“沮”字,宋本作“阻”。

[82]“時”字原脱,據宋本補。

[83]“陵”字,宋本作“淩”。

[84]清貞奉公,宋本作“清身奉公”。

[85]麻衣,宋本作“麻布”。

[86]借貸,宋本作“舉貸”。

[87]“涇陽令”原作“徑陽令”,據宋本改。

封面
书名
目录
正文